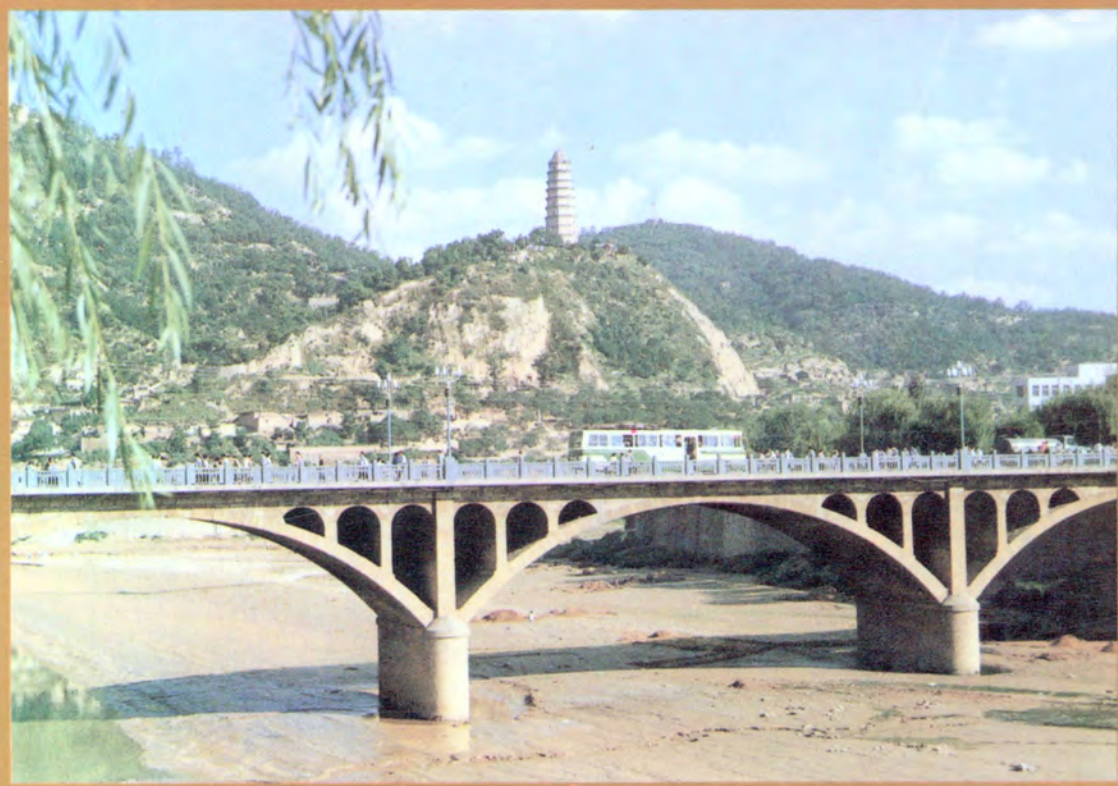


陕西地方志丛书

# 延安市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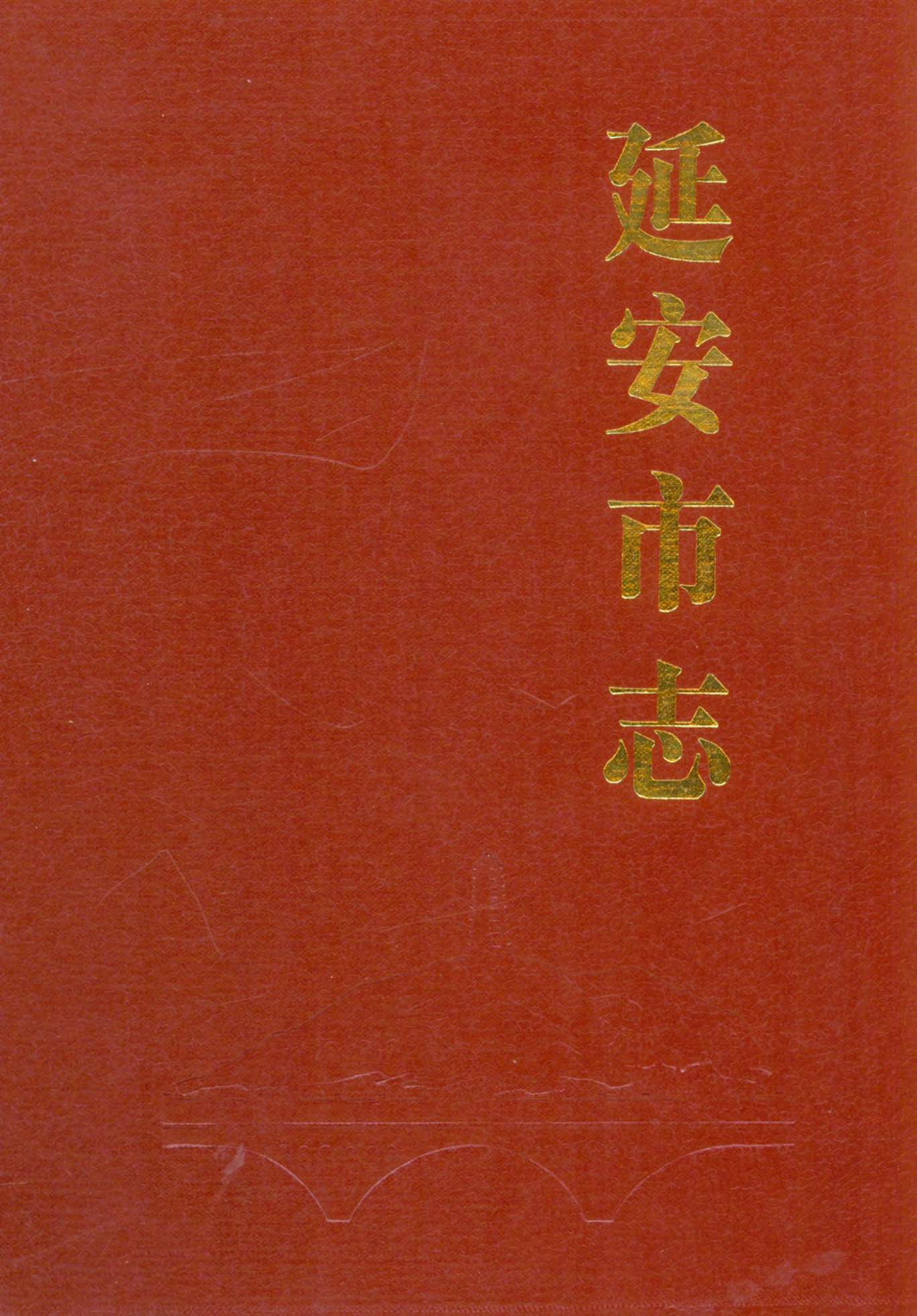
延安市志编纂委员会



陕西人民出版社



延安市志





# 延安市志

延安市志编纂委员会

---

陕西人民出版社



## 延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周万龙  
**副主任** 冯毅 康永强 方世新 孙广森 刘德章 纪文达 李生彪  
郝忠生 姜富海 何宁  
**委员** 雷增高 钟林 贺向东 高文龙 芦为民 林方 王金玉  
乔捷 张效琨 姜建成 马启仓 靳江 李俊杰 郭建东  
路志远 苗宝清 刘生玉 田维宽 高强 刘亚娜 赵宏胜  
李文明 刘建平 刘兴民 刘成荣  
**顾问** 冀东山 朱星联 张文辉

## 《延安市志》编纂人员

**主编** 刘成荣  
**副主编** 贺向东 高文龙 路志远 郭建东 南汉祥  
**编辑** 刘成荣 路志远 郭建东 李云 南汉祥 王毓华  
折正千 杜培楨 汪云亭 李学士 张德汉 张宝贤 张兆铭  
郝子秀 浩俊儒 郭秉祥 崔辑 董桂兰 姜致义 杨明湘  
刘育林 牛淑芳  
**摄影** 张德祥 牛孝忠 李广林 申二明 李少贵

## 《延安市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 贺向东  
**副主任** 高文龙  
**协理员** 刘成荣 路志远  
**工作人员** 牛淑芳 吕应珍 刘梅娥 张春萍

## 审稿单位

**一审** 延安市人民政府  
**二审** 延安地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终审** 陕西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毛主席的復電

延安的同志們和陝甘寧邊區的同胞們：

接到你們的賀函，使我十分愉快和感謝。延安和陝甘寧邊區，從一九三六年到一九四八年，曾經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曾經是中國人民解放鬥爭的總后方。延安和陝甘寧邊區的人民對於全國人民是有偉大貢獻的。我慶祝延安和陝甘寧邊區的人民繼續團結一致，迅速恢復戰爭的創傷，發展經濟建設和文化建設。我並且希望，全國一切革命工作人員永遠保持過去十余年間在延安和陝甘寧邊區的工作人員中所具有的艱苦奮鬥作風。

毛澤東

一九四九年十月二十六日



延安精神  
永放光芒

江泽民

一九九〇年四月四日



发  
扬  
延  
安  
精  
神

李鹏

一九九〇年十一月十日



1942年毛泽东为  
电影片《南泥湾》题写  
“自己动手，丰衣足食”



1944年周恩来从  
国统区返回延安，毛泽  
东、刘少奇、朱德、彭  
德怀在机场欢迎



1945年中共“七  
大”会上毛泽东、朱  
德研究文件





1941年毛泽东在晋绥联防司令部给团以上干部作报告





1966年5月5日邓小平来延安视察，6日在延安体育场和万人群众见面



1946年正月十五日，川口区六乡（碾庄）人民群众到王家坪给毛主席拜年，赠送金字匾



1973年6月9日  
周恩来总理回延安，在  
枣园和群众在一起



1989年9月10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  
来延安视察时同农民亲  
切交谈

江泽民视察致富典  
型枣园乡庙沟村







江泽民视察南泥湾石油钻采公司

李鹏来延安时视察肖渠村





1990年10月20日，国务院总理李鹏来延安视察



1990年11月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李瑞环来延安视察时，到农民家亲切交谈



1992年8月19日，国务院副总理朱镕基来延安视察







1993年1月8日  
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  
刘华清(右三)、副总  
理邹家华(右二)视  
察延安时同枣园村民  
亲切交谈



1992年国务委员、  
国家教委主任李铁映来  
延安视察



1993年中共中央军委副  
主席张震等一百名将军来延安



中央大礼堂旧址



中央办公厅旧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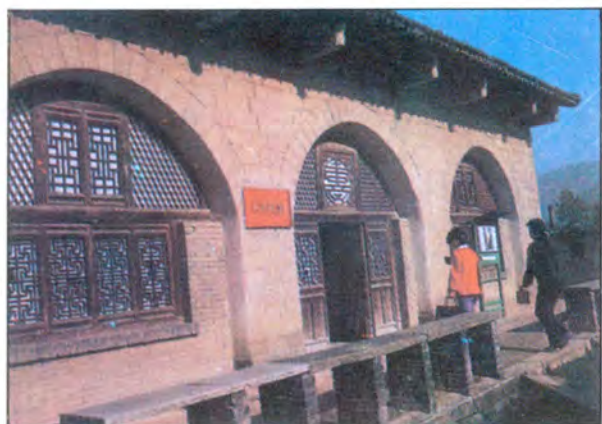


“七大”会议旧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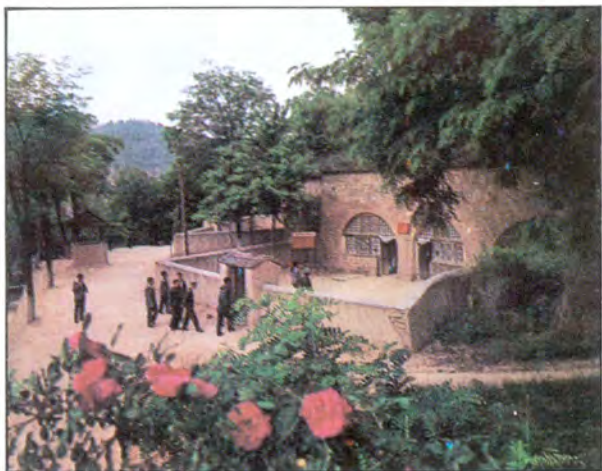




边区参议会大礼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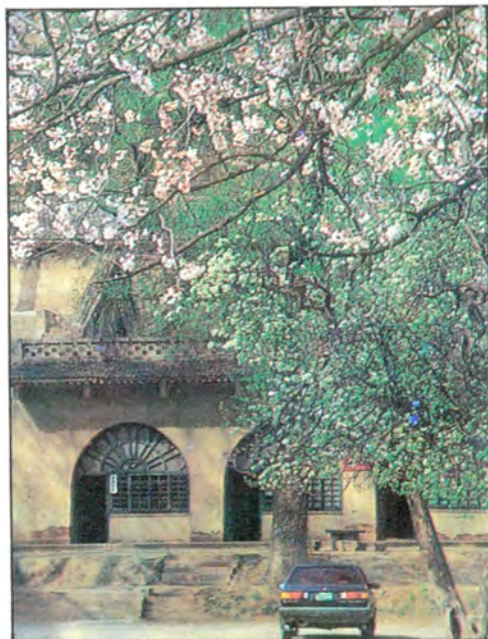
凤凰山麓革命旧址



杨家岭革命旧址



王家坪革命旧址



枣园革命旧址





毛泽东枣园故居



朱德王家坪故居



刘少奇枣园故居





周恩来枣园故居



延安革命纪念馆



毛主席转战陕北骑过的马



中共延安市委书记马福雄（左一）、市长周万龙（右一）深入农村了解蔬菜生长情况



市长周万龙（左一）、副市长韩耕洲深入农村检查玉米成熟情况

市长周万龙（左一）、政协主席方世新深入谷田展望丰收







延安全景



中共延安市委、人大、政协办公大楼

延安中学



延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大楼





延安大学



延安市育才小学





延安市杨家湾小学



延安市中医医院



延安市中心幼儿园



延安市人民医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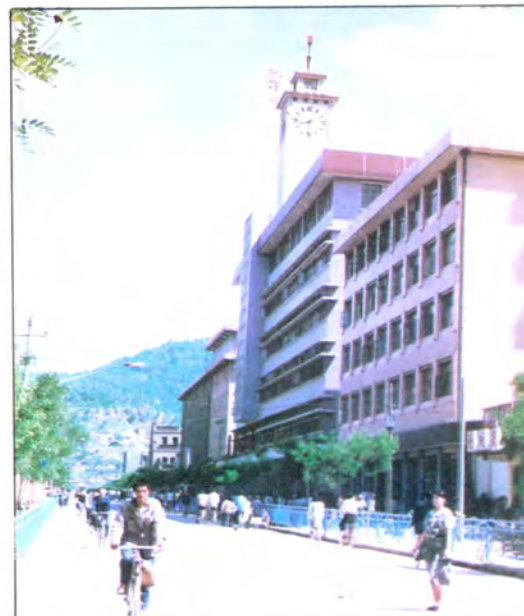
延安希望小学



延安市妇幼保健院



嘉岭大桥



邮电大楼



兴盛大桥



延安百货大楼





延安商贸大楼

延安宾馆



延安科技馆

延安飞机场







延安火车站



新建的二道街小区



延安丰足火柴厂



延安汽车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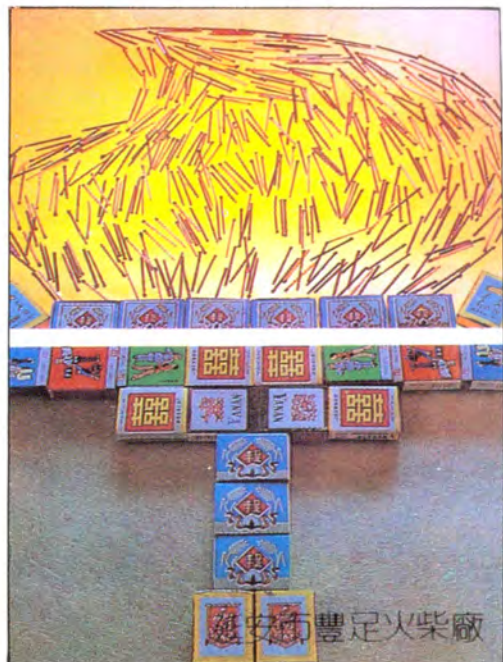
延安卷烟厂



# 发展中的延安市工业



延安牌香烟系列产品



丰足火柴产品



延安市皮革厂产品



枣园果品厂产品



延安电机厂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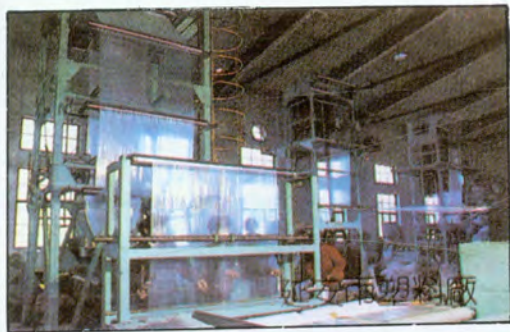
枣园食品厂产品



# 发展中的延安市工业



延安市建材厂



延安市塑料厂



延安市水泥厂



南泥湾石油钻采公司采油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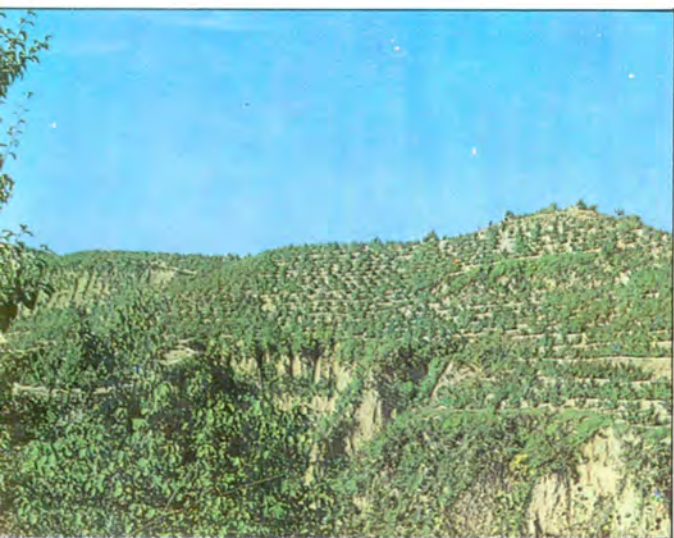
延安市水泥制品厂



延安市陶瓷厂产品



今日南泥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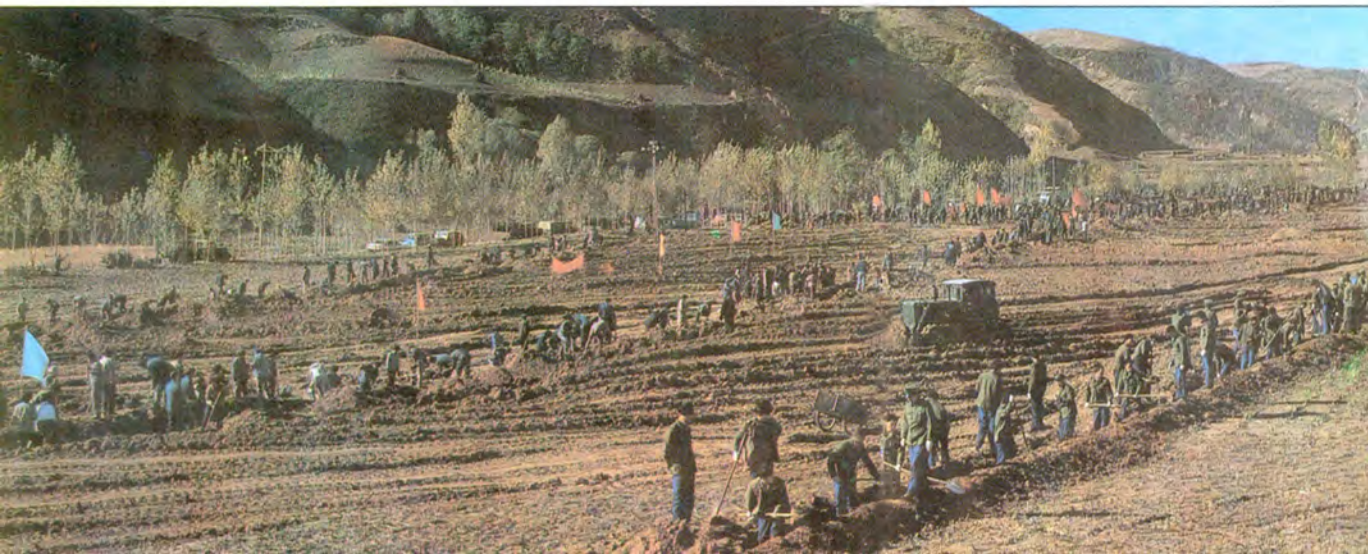


延安市柳林乡马不塌河林苹果园



苹果出口

1991年延安党政机关万亩农田大会战肖渠会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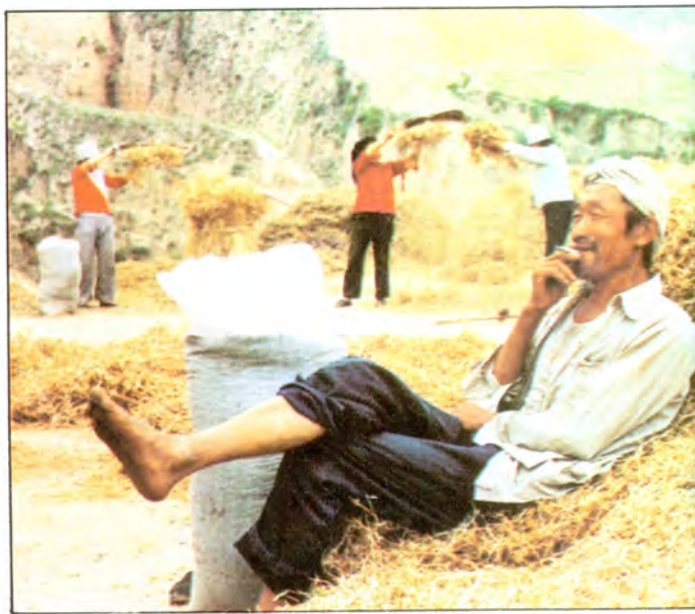
南泥湾次生林



延安细毛羊



烤烟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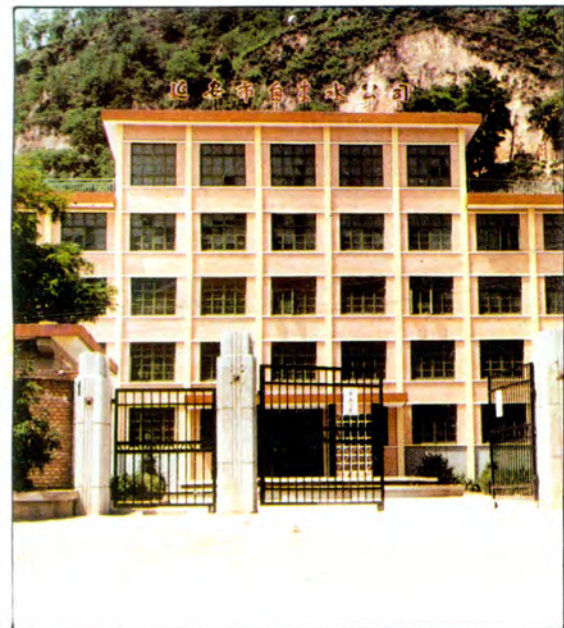
山区农民·簸箕扬场



山区农民·耕地







延安市自来水公司



延安体育馆



延安“四八”烈士陵园



清凉山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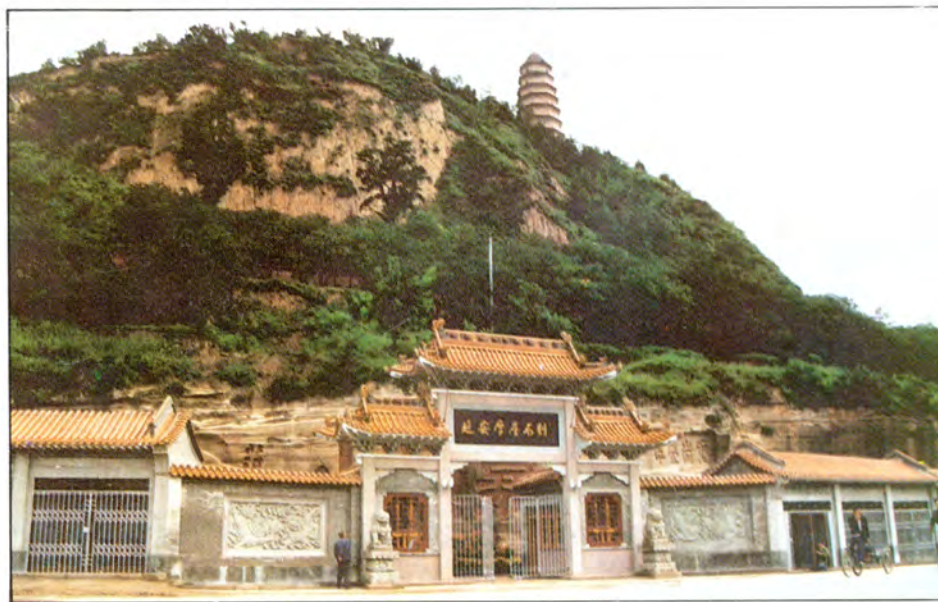


清凉山石牌坊



琉璃塔（唐代）

嘉岭山摩崖石刻



宋代延州知府范仲淹题写「嘉岭山」







烽火台（宋代，1993年重修）

万花山庄



万花山风光





萬花山  
江澤民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日



万花山野生牡丹

清涼山新闻出版革命纪念馆





木兰诗



杜公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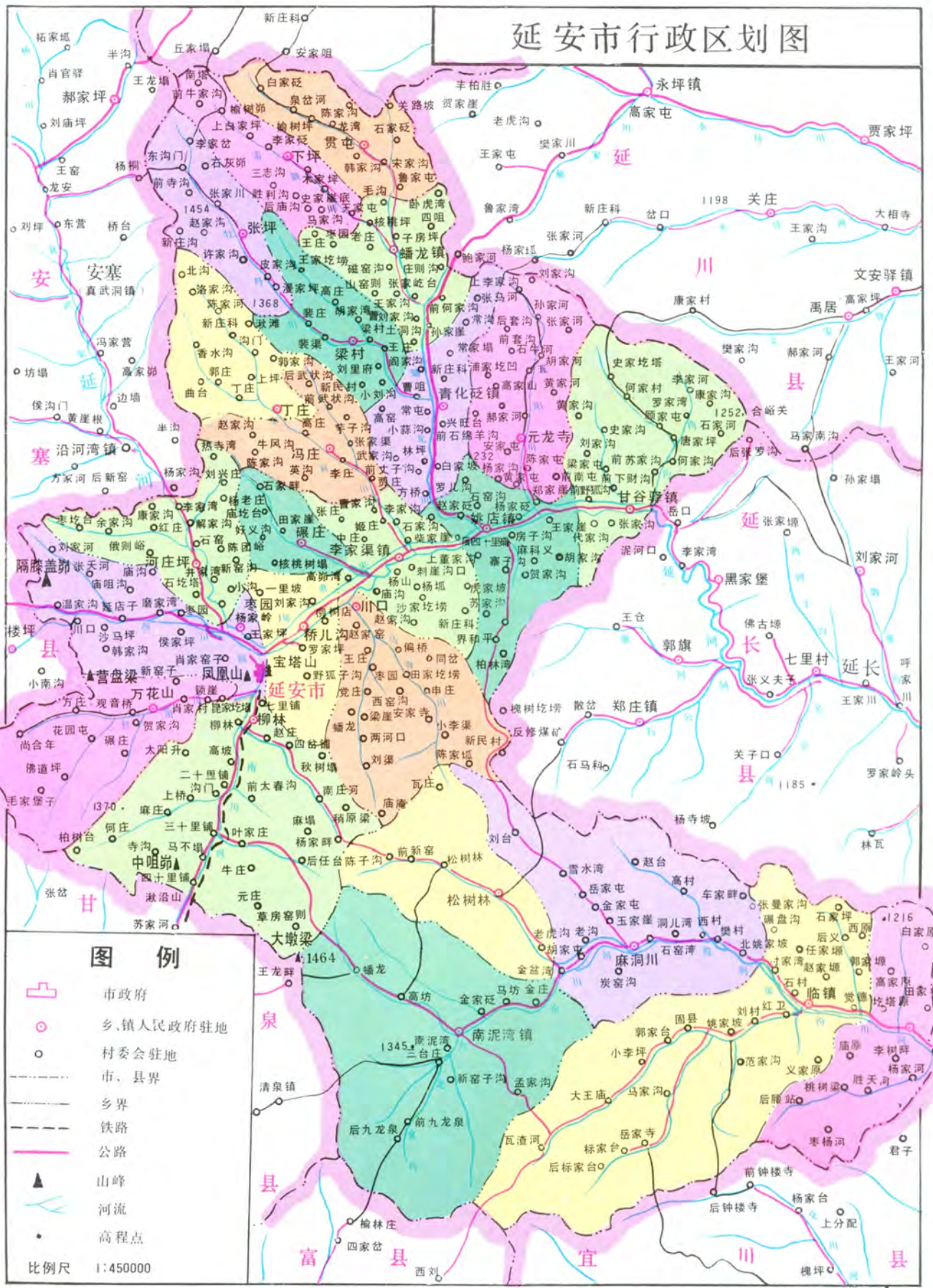


万佛洞





# 延安市行政区划图



## 图例

-  市政府
-  乡、镇人民政府驻地
-  村委会驻地
-  市、县界
-  乡界
-  铁路
-  公路
-  山峰
-  河流
-  高程点

比例尺 1:450000







# 序 一

《延安市志》，历时十年，经过广泛征集和反复考证史料，数易其稿，终于编撰成书。欣闻即将付印出版，粗成此文为序。

《延安市志》，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翔实的史料，系统地记载了延安市的历史沿革、社会发展、自然风貌和人文景观，真实地再现了延安市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轨迹。她不仅是一部延安市情的资料荟萃，信息宝库，也是中华民族发展史和革命斗争史的重要组成部分。

延安，以“延河流域平安宁静”而得名，是举世瞩目的历史文化名城和革命圣地。从周秦到明清，历属边陲重镇，有“塞北咽喉”、“秦地要区”之称。在漫长的历史时期，英雄的延安儿女，为国家的长治久安，为边塞的繁荣昌盛，前赴后继，不懈努力，创造了具有延安特色的黄土风情文化，谱写了可歌可泣的历史篇章。特别在中国革命现代史上，以关系中华民族前途命运，关系中国共产党生死存亡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揭开了延安历史上更加光辉灿烂的一页。1937年1月到1947年3月，延安曾经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总后方，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这里生活、战斗了13个春秋，带领全国人民经过艰苦卓绝的斗争，取得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在这里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亲自培养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无私奉献的延安精神。正是在延安精神的熏陶下，无数中华儿女从延安走向全国，走向世界，成为共和国的骄子。延安精神无愧为顶天立柱擎中华的民族之魂。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十分关心延安的建设和发展。延安人民继承和发扬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迅速医治战争创伤，加快了经济建设和



文化建设。尤其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延安人民以更加旺盛的进取精神，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抓住机遇，开拓创新，使延安的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取得前所未有的巨大成就。

一部志书，是一代一方智慧之结晶，为一世一地盛衰之实录，博荟文明，光照来人。借《延安市志》出版之际，谨向为建设延安和编纂《延安市志》做出贡献的各级领导、专家、学者及辛勤编纂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敬意。愿全市人民鉴古知今，继往开来，为建设经济繁荣、文化发达、富裕幸福的新延安，团结奋斗，励精图治，再创佳绩，再展宏图。

中共延安市委书记 马福雄

1994年7月



## 序 二

《延安市志》即将出版，嘱我作序，实为幸事。之所以乐于为此，不仅因为我是市长、市志编委主任，更基于我对延安的感情和热爱。

《延安市志》是由延安市志办组织全市 50 多个部门 100 多个同志共同编纂的反映延安光辉历史与现状的一部新志书。它以丰富翔实材料为依据，从地理概况、历史发展、人事状况、建设成就、古今人物等方面系统准确地反映了延安市的基本面貌，反映了她重要的历史地位和所起到的历史作用。

《延安市志》比较全面地记载了延安人民为中国革命前仆后继、英勇奋斗的伟大贡献，反映了勤劳、纯朴的延安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延安市志》的编纂出版是一件有意义的事，它不仅对全市人民进一步了解延安、认识延安有所帮助，而且有助于增进全国人民以及各国友好人士对延安革命圣地的了解。

沧桑变迁数千载，历史复转几百回。延安这座历尽变迁的古城，一直是周、秦、汉、唐、宋、元、明、清封建王朝的边陲要镇。延安不仅在古代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在中国现代革命史上，也是驰名中外的名城。从 1937 年 1 月到 1947 年 3 月，延安是中国工农红军长征的落脚点和进行抗日战争的出发点，是中国人民进行解放战争的总后方，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是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生活战斗过十多个春秋的地方。延安在中国共产党历史、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史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史上，占据着重要特殊的地位。延安不愧为革命圣地，延安人民不愧是为中国革命的胜利做出贡献的英雄人民。

新中国成立后的 40 年，延安人民艰苦奋斗、励精图治，迅速恢复



了战争的创伤，加速了延安的经济建设进程。特别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延安人民坚持改革、开放，继承和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使延安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农业基础地位得到巩固和加强，农村经济有了较大发展，城市工商业迅速崛起，逐步摆脱了贫困的面貌，走向了富裕的道路。城乡人民生活有了较大改善，城市建设焕然一新，各项社会事业得到蓬勃发展，展现出了一幅旧貌换新颜的新图景。

在编志过程中，承蒙有关学者、专家及上级业务部门给予热情指导和帮助，我谨代表延安市人民政府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振兴延安，是全市 31 万人民的共同任务。延安人民理应为振兴延安、建设延安作出贡献。我热切希望，全市广大干部、人民群众能够对延安革命圣地有一个更高的认识和更深的理解，进一步继承和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用当年革命战争时期那么一股劲，那么一股革命热情，那么一种拼命精神来建设好延安，谱写延安历史的新篇章。

延安市市长 周万龙

1992年10月1日



---

# 凡 例

---

一、《延安市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坚持实事求是，力求做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记述本市政治、经济、军事、文化、风俗、人物等各方面的历史和现状。力求存真求实，贯通古今，详近略远，详异略同。本志记述上限事物发端，下限至 1989 年底，部分重要内容延伸至 1993 年底。

三、本书结构，分章、节、目，由序、概述、大事记、专志、人物、附录组成。全书共 31 个专志，204 章 454 节。

四、体例以志为主，述、记、传、图、表、录穿插运用。

五、坚持详今略古，古为今用的原则。力求体现本市环境资源和社会发展的基本面貌，反映延安特点。

六、《人物志》依志书通例，生不立传。入志立传者，以对社会发展有较大贡献者为主，以正面人物为主，以本籍人物为主。1989 年底应予入志的在世人物，列表记述。

七、纪年、地名、县、署、职官、称谓，沿用历史习惯。历代纪年（注明公元纪年）、农历时间均用汉字表述。公元纪年、统计数字用阿拉伯数字。

八、本志资料来源：省、地、市文书档案，正史、旧志等历史文献；部分资料摘自有关报刊及专著，调查和采访知情者而获的口碑材料核实后载入。







第三章 人口变动 .....	(96)
第一节 总量变动 .....	(96)
第二节 自然变动 .....	(99)
第三节 人口迁移 .....	(104)
第四节 人口类型 .....	(104)
第四章 人口构成 .....	(105)
第一节 人口规模 .....	(105)
第二节 性别与年龄构成 .....	(105)
第三节 文化构成 .....	(109)
第四节 农业与非农业人口构成 .....	(109)
第五节 民族构成 .....	(110)
第五章 人口普查 .....	(111)
第一节 第一次人口普查 .....	(111)
第二节 第二次人口普查 .....	(111)
第三节 第三次人口普查 .....	(117)
第六章 婚姻家庭 .....	(126)
第一节 婚姻 .....	(126)
第二节 家庭 .....	(127)
第七章 人口控制 .....	(128)
第一节 管理体制 .....	(128)
第二节 宣传教育 .....	(128)
第三节 节育技术 .....	(129)
第四节 晚婚晚育 .....	(130)

### 国民经济管理志

第一章 计划 .....	(132)
第一节 机构设置 .....	(132)
第二节 计划编制 .....	(133)
第三节 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 .....	(133)
第二章 统计 .....	(135)
第一节 机构设置 .....	(135)
第二节 统计调查 .....	(136)
第三节 统计服务 .....	(137)
第三章 物资 .....	(13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138)
第二节 物资管理 .....	(138)
第三节 物资经营 .....	(139)
第四章 物价 .....	(14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140)
第二节 商品价格 .....	(141)
第三节 物价管理 .....	(144)
第四节 监督与检查 .....	(144)
第五章 工商 .....	(145)
第一节 机构 .....	(145)
第二节 市场管理 .....	(146)
第三节 企业登记 .....	(146)
第四节 经济合同 .....	(147)
第五节 商标广告管理 .....	(148)
第六章 审计 .....	(149)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149)
第二节 审计监督 .....	(149)
第三节 审计效果 .....	(149)
第七章 标准计量 .....	(15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150)
第二节 标准计量管理 .....	(150)
第三节 计量器具 .....	(151)
第四节 计量检定 .....	(151)
第五节 产品标准管理 .....	(152)

### 工业志

第一章 机构设置 .....	(155)
第一节 行政机构 .....	(155)
第二节 企业机构 .....	(156)
第二章 轻工业 .....	(156)
第一节 烟草工业 .....	(156)
第二节 食品工业 .....	(157)
第三节 印刷业 .....	(158)
第四节 造纸业 .....	(159)
第五节 玻璃陶瓷 .....	(160)
第六节 塑料工业 .....	(161)
第七节 制药 .....	(162)
第八节 缝纫业 .....	(162)
第九节 皮毛制品业 .....	(163)
第十节 木器加工厂 .....	(163)
第十一节 金属制品 .....	(164)
第十二节 工艺美术 .....	(164)



第十三节 修理修配 .....	(164)	第四节 全民所有制 .....	(183)
第三章 纺织工业 .....	(165)	第五节 联产承包制 .....	(183)
第一节 毛纺织业 .....	(166)	第二章 管理体制 .....	(184)
第二节 丝绸工业 .....	(167)	第一节 体制变革 .....	(184)
第三节 棉纺织业 .....	(167)	第二节 分配制度 .....	(184)
第四节 麻纺织业 .....	(167)	第三节 农业收入 .....	(184)
第四章 机械工业 .....	(167)	第三章 农作物 .....	(186)
第一节 柴汽油机 .....	(168)	第一节 粮食作物 .....	(186)
第二节 电机制造 .....	(168)	第二节 油料与经济作物 .....	(186)
第三节 变压器制造 .....	(169)	第三节 作物结构 .....	(187)
第四节 农业机械 .....	(169)	第四节 作物产量 .....	(188)
第五节 汽车修理 .....	(170)	第四章 农技推广 .....	(189)
第六节 电子工业 .....	(170)	第一节 改革耕作制度 .....	(189)
第五章 建材工业 .....	(171)	第二节 良种推广 .....	(193)
第一节 砖瓦 .....	(171)	第三节 合理密植 .....	(195)
第二节 水泥 .....	(172)	第四节 科学施肥 .....	(195)
第三节 涂料 .....	(172)	第五节 植物保护 .....	(195)
第六章 电力工业 .....	(172)	第五章 农业机具 .....	(198)
第一节 电力建设 .....	(172)	第一节 农机具推广 .....	(199)
第二节 网路工程 .....	(173)	第二节 农机效益 .....	(199)
第三节 发电供电 .....	(174)	第三节 农机管理 .....	(200)
第七章 煤炭工业 .....	(175)	第四节 人员培训 .....	(201)
第八章 石油工业 .....	(176)	第五节 农机供应 .....	(201)
第九章 冶炼冶金工业 .....	(177)	第六章 蔬菜生产 .....	(203)
第十章 化学工业 .....	(178)	第一节 历史演变 .....	(203)
第一节 合成氨 .....	(178)	第二节 面积与分布 .....	(203)
第二节 日用化工 .....	(178)	第三节 品种与产量 .....	(204)
第三节 其它化工 .....	(179)	第四节 栽培技术 .....	(204)
第十一章 乡镇工业 .....	(179)	第五节 经营管理 .....	(205)
第一节 产业发展 .....	(179)	第六节 名菜简介 .....	(206)
第二节 产业结构 .....	(180)	第七章 畜 牧 .....	(208)
第三节 经营管理 .....	(180)	第一节 家畜 .....	(209)
<b>农 业 志</b>			
第一章 所有制 .....	(181)	第二节 家禽 .....	(211)
第一节 封建所有制 .....	(181)	第三节 饲养管理 .....	(211)
第二节 土地改革 .....	(182)	第四节 牧草饲料 .....	(212)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 .....	(182)	第五节 畜牧技术 .....	(214)
		第六节 疫病防治 .....	(214)
		第八章 多种经营 .....	(21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218)	第二节 林产品销售 .....	(246)
第二节 种植业 .....	(218)	第三节 综合利用 .....	(247)
第三节 养殖业 .....	(220)	第四章 林木权属 .....	(247)
第四节 土特产 .....	(221)	第一节 山林权属 .....	(247)
第九章 农业机构 .....	(222)	第二节 林业政策 .....	(248)
第一节 行政机构 .....	(222)	第五章 果树生产 .....	(248)
第二节 事业单位 .....	(223)	第一节 面积分布 .....	(249)
<b>土地管理志</b>			
第一章 土地概况 .....	(225)	第二节 品种产量 .....	(249)
第一节 土地资源 .....	(225)	第三节 栽培技术 .....	(249)
第二节 土地利用 .....	(226)	第四节 苹果生产 .....	(250)
第二章 土地开发 .....	(227)	第五节 果园管理 .....	(251)
第一节 土地垦植 .....	(227)	第六章 森林保护 .....	(252)
第二节 耕地等级 .....	(228)	第一节 护林防火 .....	(252)
第三章 耕地与人口 .....	(230)	第二节 病虫害防治 .....	(254)
第一节 耕地分布 .....	(230)	第七章 林业科研 .....	(254)
第二节 人均占地 .....	(231)	第一节 工具革新 .....	(255)
第三节 耕地使用 .....	(232)	第二节 落种育苗 .....	(256)
第四章 土地管理 .....	(234)	附：全国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纪实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234)	<b>水利水保志</b>	
第二节 法规宣传 .....	(234)	第一章 管理机构 .....	(259)
第三节 计划用地 .....	(235)	第一节 行政机构 .....	(259)
第四节 土地纠纷 .....	(235)	第二节 职能与业务 .....	(260)
<b>林 业 志</b>			
第一章 森林资源 .....	(238)	第二章 水资源 .....	(261)
第一节 森林调查 .....	(238)	第一节 水资源概况 .....	(261)
第二节 森林分布 .....	(239)	第二节 水系特征 .....	(262)
第三节 主要树种 .....	(240)	第三章 水利建设 .....	(263)
第二章 植树造林 .....	(240)	第一节 排灌工程 .....	(263)
第一节 采种 .....	(240)	第二节 蓄水工程 .....	(267)
第二节 育苗 .....	(241)	第三节 防汛 .....	(268)
第三节 植树造林 .....	(242)	第四节 河道治理 .....	(269)
第四节 抚育 .....	(244)	第五节 饮水 .....	(269)
第五节 林业基地 .....	(245)	第四章 水能利用 .....	(271)
第三章 林业生产 .....	(246)	第一节 渔业 .....	(271)
第一节 木材采伐 .....	(246)	第二节 小水电站 .....	(272)
		第五章 水利管理 .....	(272)
		第一节 责任制度 .....	(273)
		第二节 经费管理 .....	(273)



第三节 管理队伍 .....	(274)
第六章 水土保持 .....	(274)
第一节 水土流失 .....	(274)
第二节 水土保持区划 .....	(277)
第三节 综合治理 .....	(278)
第四节 治理效益 .....	(281)

### 交 通 志

第一章 道路 .....	(283)
第一节 古驿道 .....	(283)
第二节 公路 .....	(284)
第三节 铁路 .....	(288)
第二章 桥涵 .....	(288)
第一节 桥梁 .....	(288)
第二节 涵洞 .....	(292)
第三章 运输 .....	(292)
第一节 陆运 .....	(292)
第二节 空运 .....	(297)
第四章 管理 .....	(298)
第一节 管理体制 .....	(298)
第二节 公路养护 .....	(300)
第三节 运输管理 .....	(302)
第四节 路政管理 .....	(303)
第五节 交通监理 .....	(303)

### 邮 电 志

第一章 邮电机构 .....	(305)
第二章 邮 政 .....	(307)
第一节 邮 驿 .....	(307)
第二节 邮 路 .....	(307)
第三节 设 备 .....	(309)
第四节 业 务 .....	(309)
第三章 电 信 .....	(310)
第一节 电 报 .....	(310)
第二节 电 话 .....	(311)
第三节 业 务 .....	(312)
第四章 邮电管理 .....	(313)
第一节 经营管理 .....	(313)

第二节 经济效益 .....	(314)
----------------	-------

### 附：陕甘宁边区邮政事业

一、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沿革 .....	(314)
二、中央军委通信机构 .....	(315)
三、陕甘宁边区邮政业务 .....	(316)

### 商 业 志

第一章 商业机构 .....	(319)
第一节 行政机构 .....	(319)
第二节 商业网点 .....	(320)
第三节 商业队伍 .....	(321)
第二章 庙会集市 .....	(321)
第一节 古庙会 .....	(321)
第二节 贸易市场 .....	(321)
第三节 集市贸易 .....	(322)
第三章 商业体制 .....	(323)
第一节 私营商业 .....	(323)
第二节 集体商业 .....	(323)
第三节 全民商业 .....	(323)
第四章 商品购销 .....	(324)
第一节 商业购进 .....	(324)
第二节 商品销售 .....	(324)
第三节 购销总额 .....	(325)
第四节 商品储运 .....	(325)
第五节 消费结构 .....	(326)
第五章 行业经营 .....	(326)
第六章 供销商业 .....	(32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328)
第二节 经营管理 .....	(329)
第三节 南区供销合作社 .....	(332)
第四节 陕甘宁边区贸易 .....	(333)
第七章 对外贸易 .....	(334)
第一节 机构 .....	(334)
第二节 外贸商品 .....	(334)
第三节 外贸业务 .....	(335)
第八章 粮油购销 .....	(335)
第一节 统购统销 .....	(335)
第二节 议购议销 .....	(336)

第三节 粮油储运 .....	(336)	第五章 信托债券 .....	(382)
第四节 粮油加工 .....	(337)	第一节 金库业务 .....	(382)
第五节 经营管理 .....	(338)	第二节 债 券 .....	(383)
<b>财税志</b>		第三节 信托业务 .....	(383)
第一章 财 政 .....	(339)	第六章 结 算 .....	(384)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339)	第一节 帐 户 .....	(384)
第二节 财政收入 .....	(340)	第二节 联 行 .....	(384)
第三节 财政支出 .....	(351)	第三节 结算方式 .....	(384)
第四节 财政管理 .....	(355)	第七章 保 险 .....	(385)
第五节 公产管理 .....	(357)	第一节 业务种类 .....	(385)
第六节 监督检查 .....	(358)	第二节 理 赔 .....	(386)
第七节 队伍建设 .....	(358)	<b>城乡建设志</b>	
第二章 税 务 .....	(359)	第一章 管理体制 .....	(388)
第一节 机构沿革 .....	(359)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388)
第二节 税 制 .....	(360)	第二节 经营管理 .....	(388)
第三节 税种税额 .....	(362)	第二章 城乡规划 .....	(389)
第四节 税务管理 .....	(365)	第一节 总体规划 .....	(389)
第五节 利润监交 .....	(372)	第二节 村镇规划 .....	(390)
<b>金 融 志</b>		第三节 勘察设计 .....	(390)
第一章 金融机构 .....	(373)	第三章 城市管理 .....	(391)
第二章 货 币 .....	(375)	第一节 规划管理 .....	(391)
第一节 通用货币 .....	(375)	第二节 法规管理 .....	(391)
第二节 货币投放回笼 .....	(375)	第三节 建设管理 .....	(392)
第三节 现金管理 .....	(376)	第四节 建设用地 .....	(392)
第四节 金银兑换 .....	(377)	第四章 市政建设 .....	(393)
第三章 储蓄存款 .....	(377)	第一节 道路街巷 .....	(393)
第一节 储蓄种类 .....	(377)	第二节 桥梁涵洞 .....	(394)
第二节 存款利率 .....	(377)	第三节 防洪排水 .....	(395)
第三节 储蓄宣传 .....	(378)	第四节 市政设施 .....	(395)
第四节 网点设置 .....	(378)	第五章 公用事业 .....	(396)
第五节 储蓄规模 .....	(379)	第一节 公共汽车 .....	(396)
第四章 信用贷款 .....	(379)	第二节 供水工程 .....	(397)
第一节 信贷种类 .....	(379)	第三节 城市照明 .....	(398)
第二节 贷款利率 .....	(380)	第四节 燃料供应 .....	(398)
第三节 信贷规模 .....	(380)	第五节 空中运输 .....	(399)
第四节 信贷效益 .....	(381)	第六章 城市卫生 .....	(399)
		第一节 环卫队伍 .....	(399)





- 第四节 警报、消防…………… (487)  
 第五节 交通管理…………… (487)

### 民政志

- 第一章 机构设置…………… (489)  
 第二章 支前优抚…………… (489)  
     第一节 支前工作…………… (489)  
     第二节 拥军优属…………… (491)  
 第三章 烈士褒扬…………… (492)  
     第一节 革命烈士…………… (492)  
     第二节 烈士陵园…………… (492)  
 第四章 救济救灾…………… (493)  
     第一节 救 济…………… (493)  
     第二节 救 灾…………… (494)  
     第三节 抗 灾…………… (495)  
 第五章 社会福利…………… (495)  
     第一节 农村“五保”…………… (495)  
     第二节 敬老院…………… (496)  
     第三节 盲聋哑人福利…………… (496)  
     第四节 社会福利院…………… (497)  
     第五节 社会福利厂…………… (497)  
     第六节 收容遣送…………… (498)  
 第六章 军人安置和老干部管理 (498)  
 第七章 殡葬改革…………… (499)  
 第八章 婚姻登记…………… (500)

### 外事旅游志

- 第一章 机构设施…………… (501)  
     第一节 机构…………… (501)  
     第二节 旅游服务机构与工艺品 (501)  
 第二章 旅游景点…………… (503)  
     第一节 革命纪念地…………… (503)  
     第二节 风景名胜…………… (506)  
 第三章 外事活动…………… (507)  
     第一节 外国领导人访延…………… (507)  
     第二节 外国代表团体访延…………… (508)  
     第三节 作家、艺术家、专家、学者、记者  
 访延…………… (509)

- 第四节 华侨及港澳台同胞访延 (512)  
 第五节 出访考察…………… (513)

### 军事志

- 第一章 军事地理…………… (515)  
 第二章 机构沿革…………… (517)  
 第三章 兵制兵役…………… (522)  
     第一节 募兵制…………… (522)  
     第二节 志愿、义务兵役…………… (522)  
     第三节 预备役…………… (524)  
 第四章 地方武装…………… (524)  
     第一节 民国武装…………… (524)  
     第二节 人民武装…………… (525)  
 第五章 民兵…………… (526)  
     第一节 组建…………… (526)  
     第二节 训练…………… (529)  
     第三节 武器管理…………… (530)  
     第四节 职责义务…………… (530)  
 第六章 驻军、防务…………… (532)  
     第一节 驻军…………… (532)  
     第二节 军事设施…………… (535)  
 第七章 重大兵事…………… (537)  
     第一节 古代兵事…………… (537)  
     第二节 现代兵事…………… (538)  
     第三节 游击队兵事…………… (539)  
     第四节 延安遭空袭…………… (541)  
 第八章 军供支前…………… (542)  
     第一节 军 供…………… (542)  
     第二节 战勤服务…………… (544)  
 第九章 人防…………… (546)  
     第一节 机构…………… (547)  
     第二节 工程设施…………… (548)  
     第三节 平战结合…………… (548)

### 教育志

- 第一章 教育行政…………… (549)  
     第一节 行政机构…………… (549)  
     第二节 教育体制…………… (549)



第三节 学校管理 .....	(550)
第四节 教育经费 .....	(551)
第二章 儒学、书院、私塾 .....	(552)
第一节 儒学、私塾 .....	(552)
第二节 书院、学堂 .....	(553)
第三章 普通教育 .....	(554)
第一节 幼儿教育 .....	(554)
第二节 小学教育 .....	(555)
第三节 中学教育 .....	(563)
第四章 中等专业与职业教育 .....	(568)
第一节 中等专业教育 .....	(568)
第二节 职业技术教育 .....	(569)
第五章 高等教育 .....	(569)
第一节 大专院校 .....	(569)
第二节 电教函授 .....	(571)
第六章 业余教育 .....	(572)
第一节 职工教育 .....	(572)
第二节 农民扫盲教育 .....	(574)
第七章 特殊教育 .....	(575)
第八章 教研教改 .....	(576)
第九章 勤工俭学 .....	(576)
第十章 教 师 .....	(577)
第一节 教师队伍 .....	(577)
第二节 师资培训 .....	(578)
第三节 教师待遇 .....	(578)

### 科学技术志

第一章 科技体制 .....	(584)
第一节 管理机构 .....	(584)
第二节 管理体制 .....	(585)
第三节 科技管理 .....	(586)
第二章 科研单位 .....	(587)
第一节 科研机构 .....	(587)
第二节 科研队伍 .....	(588)
第三章 科研成果 .....	(588)
第一节 科研项目 .....	(589)
第二节 学术交流 .....	(590)
第三节 成果推广 .....	(590)

第四章 科技活动 .....	(592)
第一节 科技情报 .....	(592)
第二节 科技咨询 .....	(592)
第三节 青少年科技活动 .....	(593)
第四节 科技知识普及和宣传 .....	(593)

### 文化艺术志

第一章 机构 .....	(595)
第一节 行政机构 .....	(595)
第二节 管理体制 .....	(596)
第二章 文化工作 .....	(596)
第一节 群众文化 .....	(596)
第二节 民间艺术 .....	(598)
第三节 电影 .....	(602)
第四节 图书 .....	(604)
第五节 书店 .....	(605)
第六节 展览 .....	(605)
第三章 文学艺术 .....	(606)
第一节 文艺团体 .....	(606)
第二节 文学创作 .....	(606)
第四章 戏剧、曲艺 .....	(607)
第一节 专业艺术团体 .....	(607)
第二节 业余艺术团体 .....	(608)
第三节 剧种剧目 .....	(609)
第四节 曲艺曲目 .....	(609)
第五章 新闻出版 .....	(609)
第一节 新 闻 .....	(609)
第二节 出版印刷 .....	(610)
第六章 广播、电视 .....	(610)
第一节 广 播 .....	(610)
第二节 电 视 .....	(613)
第三节 录 像 .....	(614)

### 文物志

第一章 古遗址 .....	(615)
第一节 村落遗址 .....	(615)
第二节 古城遗址 .....	(616)
第三节 关塞遗址 .....	(617)

第四节 书院遗址 .....	(618)
第五节 祠堂遗址 .....	(618)
第二章 历代陵墓 .....	(619)
第一节 元代墓葬 .....	(619)
第二节 明代墓葬 .....	(620)
第三节 清代葬墓 .....	(621)
第三章 古建、石窟 .....	(624)
第一节 古塔 .....	(625)
第二节 石窟 .....	(627)
第三节 道观 .....	(631)
第四节 庙宇 .....	(633)
第四章 碑 石 .....	(634)
第一节 碑 碣 .....	(634)
第二节 墓 志 .....	(635)
第三节 摩崖石刻 .....	(635)
第五章 馆藏文物 .....	(640)
第一节 用具器物 .....	(640)
第二节 雕铸造像 .....	(641)
第三节 制钱货币 .....	(641)
第四节 珍珠画像 .....	(641)
第六章 革命旧址 .....	(641)

## 体 育 志

第一章 机构与设施 .....	(643)
第一节 机构设置 .....	(643)
第二节 体育设施 .....	(644)
第三节 体育场地 .....	(644)
第四节 培养培训 .....	(645)
第二章 群众体育 .....	(646)
第一节 民间体育 .....	(646)
第二节 职工体育 .....	(648)
第三节 农村体育 .....	(649)
第四节 学校体育 .....	(650)
第五节 老年体育 .....	(652)
第三章 竞技体育 .....	(653)
第一节 田 径 .....	(653)
第二节 球 类 .....	(654)
第三节 棋 类 .....	(658)

第四节 柔道、摔跤 .....	(658)
第五节 举 重 .....	(659)
第六节 摩托车、自行车 .....	(659)
第七节 游 泳 .....	(660)
第八节 射 击 .....	(660)
第九节 历届运动会 .....	(662)

## 卫 生 志

第一章 卫生机构 .....	(671)
第一节 行政设置 .....	(671)
第二节 医疗机构 .....	(672)
第三节 基层组织 .....	(673)
第二章 医疗卫生 .....	(674)
第一节 中 医 .....	(674)
第二节 西 医 .....	(675)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 .....	(676)
第四节 医疗技术 .....	(676)
第五节 护 理 .....	(677)
第六节 医疗队伍 .....	(680)
第三章 防疫保健 .....	(680)
第一节 卫生保健 .....	(680)
第二节 卫生防疫 .....	(684)
第三节 妇幼保健 .....	(686)
第四节 计划生育 .....	(688)
第五节 爱国卫生运动 .....	(689)
第六节 公费医疗管理 .....	(691)
第四章 药材药政 .....	(692)
第一节 药材生产 .....	(692)
第二节 药材经营 .....	(693)
第三节 药政管理 .....	(694)
第五章 医学教育 .....	(694)
第一节 医学院校 .....	(694)
第二节 医学研究 .....	(695)

## 社会风俗志

第一章 宗教 .....	(697)
第一节 佛 教 .....	(697)
第二节 道 教 .....	(697)





---



---

# Contents

---

<b>Preface</b> .....	(1)
<b>Guide to the Use of the Book</b> .....	(1)
<b>Contents</b> .....	(1)
<b>Introduction</b> .....	(1)
<b>Chronicle of Events</b> .....	(5)

## **The Annals of Administrative Divisions**

Chapter I The Location and the Area .....	(45)
Chapter II Administration organizational system .....	(45)
Chapter III Environment of the City and the Towns .....	(51)

## **Geographical features**

Chapter I The Geological Structure .....	(53)
Chapter II The Landforms .....	(55)
Chapter III The Climate .....	(59)
Chapter IV Water resources .....	(62)
Chapter V The Water Quality .....	(64)
Chapter VI The Plants .....	(71)
Chapter VII The Animals .....	(72)

## **The Annals of Natural Calamity**

Chapter I The Drought .....	(74)
Chapter II The Waterlogging .....	(77)
Chapter III The Disasters Caused by Hail .....	(81)
Chapter IV The Freeze Injury .....	(84)
Chapter V The Disasters Caused by Windstorms .....	(85)



---

Chapter VI	The Plague of Insects .....	(86)
Chapter VII	Other Disasters .....	(87)

**The Annals of the Population**

Chapter I	The Origins of the Population.....	(89)
Chapter II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Population .....	(91)
Chapter III	The Changes of the Population .....	(96)
Chapter IV	The Make-up of the Population .....	(105)
Chapter V	The Census .....	(111)
Chapter VI	The Marriages and Families .....	(126)
Chapter VII	The Birth Control .....	(128)

**The Annals of National Economy Management**

Chapter I	The Plan .....	(132)
Chapter II	The Statistics .....	(135)
Chapter III	The Goods and Materials .....	(138)
Chapter IV	The Commodity Prices .....	(140)
Chapter V	The Industry and Commerce .....	(145)
Chapter VI	The Audit .....	(149)
Chapter VII	Standard Measurement .....	(150)

**The Annals of Industry**

Chapter I	The Organizations .....	(155)
Chapter II	The Light Industry .....	(156)
Chapter III	The Textile Industry .....	(165)
Chapter IV	The Engineering Industry .....	(167)
Chapter V	The Industry of Building Materials .....	(171)
Chapter VI	The Power Industry .....	(172)
Chapter VII	The Coal Industry .....	(175)
Chapter VIII	The Petroleum Industry.....	(176)
Chapter IX	The Smelt and Metallurgic industry .....	(177)
Chapter X	The Chemistry Industry.....	(178)
Chapter XI	The Industries in the Villages and Towns .....	(179)

**The Annals of Agriculture**

Chapter I	The Ownership .....	(181)
Chapter II	The System of Management .....	(184)
Chapter III	The Crops .....	(186)

Chapter IV	The Spreading of Agricultural Technology .....	(189)
Chapter V	The Farm Machinery .....	(198)
Chapter VI	The Production of Vegetables .....	(203)
Chapter VII	The Livestock Farming .....	(208)
Chapter VIII	The Diversified Economy .....	(218)
Chapter IX	The Agricultural Organizations .....	(222)

#### The Annals of Land Management

Chapter I	The Introduction to the Land .....	(225)
Chapter II	The Exploitation of the land .....	(227)
Chapter III	The Cultivated Land and The Population .....	(230)
Chapter IV	The Land Management .....	(234)

#### The Annals of Forestry

Chapter I	The Forest Reserves .....	(238)
Chapter II	The Afforestation .....	(240)
Chapter III	The Production of Forestry .....	(246)
Chapter IV	The Ownership of Forestry .....	(247)
Chapter V	The Protection of Forest .....	(248)
Chapter VI	The Forestry Protection .....	(252)
Chapter VII	The Scientific Research in Forestry .....	(254)

Appendix: The on-the-Spot Record of the Afforestation Meeting Attended by Some Young People from Five Provinces and Regions of the Country

#### The Annals of Water Conservancy

Chapter I	The Managerial Organizations .....	(259)
Chapter II	The Water Resources .....	(261)
Chapter III	The Construction of Water Conservancy .....	(263)
Chapter IV	The Use of Water Power .....	(271)
Chapter V	The Management of Water Conservancy .....	(272)
Chapter VI	The Water and Soil Conservation .....	(274)

#### The Annals of Traffic

Chapter I	The Highways .....	(283)
Chapter II	The Bridges and Culverts .....	(288)
Chapter III	The Transportation .....	(292)
Chapter IV	The Management .....	(298)



### The Annals of Postal and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

Chapter I	The Organizations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	(305)
Chapter II	The Postal service .....	(307)
Chapter III	The Telecommunication Service .....	(310)
Chapter IV	The Management of Posts and Telecommunications .....	(313)
Appendix: The Postal and Telecommunications Service in the Shaanxi - Gansu - Ningxia Border Region		

### The Annals of Commerce

Chapter I	The organization of Business .....	(319)
Chapter II	The Temple Fair .....	(321)
Chapter III	The Commercial System .....	(323)
Chapter IV	The Purchase and Sale of Merchandise .....	(324)
Chapter V	The Management of Trade .....	(326)
Chapter VI	The Business of Supply and Marketing .....	(328)
Chapter VII	The Foreign Trade .....	(334)
Chapter VIII	The Purchase and Sale of Grain and Oil .....	(335)

### The Annals of Finance and Tax

Chapter I	The Public Finance .....	(339)
Chapter II	The Tax .....	(359)

### The Annals of Banking

Chapter I	The Financial Organization .....	(373)
Chapter II	The Currency .....	(375)
Chapter III	The Reserve Currency .....	(377)
Chapter IV	The Loan on Credit .....	(379)
Chapter V	The Trust Bond .....	(382)
Chapter VI	The Account - Settling .....	(384)
Chapter VII	The Insurance .....	(385)

### The Annals of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ity and Countryside

Chapter I	The System of Management .....	(388)
Chapter II	The Planning of the City and Country .....	(389)
Chapter III	The Urban Management .....	(391)
Chapter IV	The Construction of Municipal Administration .....	(393)
Chapter V	The Public Utilities .....	(396)
Chapter VI	The Urban Sanitation .....	(399)

Chapter VI	The Afforestation of Gardens .....	(400)
Chapter VII	The Real Estate .....	(403)
Chapter IX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Countryside .....	(404)
Chapter X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	(406)

#### **The Annals of Political Parties and Mass organizations**

Chapter I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	(409)
Chapter II	The Democratic Parties .....	(425)
Chapter III	The Chinese People's Political Consultative Conference (C、P、P、C、C、) .....	(426)
Chapter IV	The Mass Organizations .....	(429)
Chapter V	The K.M.T. Party Branch in Fushi County .....	(437)

#### **The Annals of Political Power**

Chapter I	The People's Congress .....	(439)
Chapter II	The Government .....	(453)
Chapter III	The Court .....	(471)
Chapter IV	The Procuratorial Work .....	(475)

#### **The Annals of Judicature and Public Security**

Chapter I	The Administration of Justice .....	(479)
Chapter II	The Public Security .....	(482)

#### **The Annals of Civil Administration**

Chapter I	The Organizations .....	(489)
Chapter II	Supporting the Front and Giving Special Care to Disabled Servicemen, and to Family Members of Revolutionary Martyrs and Servicemen .....	(489)
Chapter III	The Commendation of Martyrs .....	(492)
Chapter IV	The Relief-Providing .....	(493)
Chapter V	The Social Welfare .....	(495)
Chapter VI	The Arrangements for Army men and Management of Old Cadres .....	(498)
Chapter VII	The Marital Registration .....	(499)
Chapter VIII	Marital Registration .....	(500)

#### **The Annals of Foreign Affairs and Tourism**

Chapter I	The Mechanism facilities .....	(501)
Chapter II	The Tourism Sites of Scenery .....	(503)



Chapter III	The Records of Foreign Affairs .....	(507)
-------------	--------------------------------------	-------

#### The Annals of Military Affairs

Chapter I	The Military Geography .....	(515)
Chapter II	The Evolution of Orgahnizations .....	(517)
Chapter III	The System of Military Service .....	(522)
Chapter IV	The Local Armed Forces .....	(524)
Chapter V	The People's Militia .....	(526)
Chapter VI	The Garrison Defence .....	(532)
Chapter VII	The Important Military Occurances.....	(537)
Chapter VIII	Providing the Armymen and Supporting the Front .....	(542)
Chapter IX	The Civil Air Defence .....	(546)

#### The Annals of Education

Chapter I	The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	(549)
Chapter II	The Confucianism,The Academy of Classical Learning and The Old - Style Private Schools .....	(552)
Chapter III	The General Education .....	(554)
Chapter IV	The Polytechnic Education and Vacational Education .....	(568)
Chapter V	The Higher Education .....	(569)
Chapter VI	The Sparetime Education .....	(572)
Chapter VII	The Special Education .....	(575)
Chapter VIII	Teaching Research and Reform .....	(576)
Chapter IX	The Work - Study Programme .....	(576)
Chapter X	The Teachers .....	(577)

#### The Annals of the System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hapter I	The System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584)
Chapter II	The scientific research Institutions .....	(587)
Chapter III	The Scientic Research Achievements .....	(588)
Chapter IV	The Scientic and Technical Pursuits .....	(592)

#### The Annals of Culture and Art

Chapter I	The Institutions .....	(595)
Chapter II	The Cultural Work.....	(596)
Chapter III	The Literature and Art .....	(606)
Chapter IV	The Dramas and Folk Art Forms .....	(607)
Chapter V	The Press and Publication .....	(609)

Chapter VI	The Broadcast and Television .....	(610)
------------	------------------------------------	-------

#### The Annals of Cultural Relics

Chapter I	The Ancient Relics .....	(615)
Chapter II	The Ancient Tomb .....	(619)
Chapter III	The Ancient Buildings .....	(624)
Chapter IV	The Steles .....	(634)
Chapter V	The Relics in the Museums .....	(640)
Chapter VI	The Former Revolutionary Sites .....	(641)

#### The Annals of Sports

Chapter I	The Institutions and the Equipments .....	(643)
Chapter II	The Mass Sports .....	(646)
Chapter III	The Athletic Sports .....	(653)

#### The Annals of Health

Chapter I	The Institutions of Health .....	(671)
Chapter II	The Medical Health .....	(674)
Chapter III	The Health Care for Epidemic Prevention .....	(680)
Chapter IV	The Crude Drugs and the Medicinal Management .....	(692)
Chapter V	The Medical Education .....	(694)

#### The Annals of Social Customs

Chapter I	The Religion .....	(697)
Chapter II	The Public Feeling and Folk Customs .....	(698)
Chapter III	The New Customs .....	(706)
Chapter IV	The Dialect .....	(708)
Chapter V	The Proverbs and Ballads .....	(722)

#### The Annals of Personages

Chapter I	The Biographies of Personages .....	(733)
Chapter II	The Record of the Martyrs' Illustrious Names .....	(748)
Chapter III	The List of Characters .....	(766)

#### The History of Yan'an Revolutionary Base Area

Chapter I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in Yan'an .....	(775)
Chapter II	The Border Region Government in Yan'an .....	(782)



Chapter III	Yan'an Rectification Movement .....	(791)
Chapter IV	Yan'an Mass Production Movement .....	(798)
Chapter V	The Revolutionary Sites .....	(806)

**Appendix**

One	Important Historical Documents .....	(813)
Two	Cultural Revolution .....	(823)
Three	Revision of Old Annals .....	(833)
Four	Full Record of Revising <i>The History of Yan'an City</i> .....	(839)
Postscript .....		(841)

---

# 概 述

---

延安市是一座悠久的历史名城，是人们向往的革命圣地，延安市位于陕北黄土高原中部，地处北纬 $36^{\circ} 10' 33'' \sim 37^{\circ} 2' 5''$ ，东经 $109^{\circ} 14' 10'' \sim 110^{\circ} 50' 43''$ 之间。东临延长，西靠安塞，南与甘泉、富县、宜川毗邻，北同子长、延川接壤。东西宽50公里，南北长96公里，总面积3556平方公里，属黄土梁峁丘陵沟壑区。西北、西南部高，中部隆起，向东倾斜。境内山峦纵横，唯大川道较开阔平坦。全境大部分被50米至150米厚的黄土覆盖。海拔最高1525米，最低860米，市区海拔为957.6米。气候属半干旱大陆性季风型气候，四季冷暖干湿差异极大，春日多风，秋多阴雨。年降水量549.9毫米，大部集中在7、8、9月。延安气温呈马鞍形，1月最冷，最低气温 $-25.4^{\circ}\text{C}$ ；7月最热，最高气温可达 $39.7^{\circ}\text{C}$ 。昼夜温差较大，一日之间相差 $20^{\circ}\text{C}$ 上下。年平均气温为 $9.4^{\circ}\text{C}$ 。年日照约2445小时。月总辐射以6月最多。12月最少；季辐射以夏季最高，冬季最少。无霜期年平均为150天左右。

境内河流主要有延河、汾川河，均属黄河水系一级支流，年径流总量10125万立方米。延河横贯市境中部，由西北流向东南，全长287公里，境内流长62公里，流域面积2204平方公里，年平均流量7.52立方米/秒，最大流量8500立方米/秒。汾川河发源于崂山东脉九龙泉，全长70.2公里，境内流长65.5公里，年平均流量0.7立方米/秒，最大流量8500立方米/秒。全境共有较大川道8条。

自然资源有天然次生林173万亩，分布于南部丘陵地带，木材积蓄量约为308万立方米，优势树种主要有辽东栎、山杨、桦木、侧柏、油松、山桃、山杏、沙棘、木瓜等。有中药材180多种，以甘草、柴胡、五加皮、寄生、牛蒡子为主。野生兽类动物约30余种，有豹、狼、狐、獾、野猪、野羊、野兔、瞎獾、松鼠等。禽类有雉、石鸡、岩鸽、猫头鹰等70多种。地下矿藏丰富，煤炭总储量5000万吨，主要分布在咸宋公路沿线和蟠龙、丰富川一带，全为烟煤；石油总储量约5000万吨，遍布境内；石灰石储量约100多万吨；红、白砂石储量约180万吨。地表水资源25423立方米。紫砂陶土约700万吨。

延安市为陕西省延安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是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交通中心。市辖1区、7镇、17乡和3个街道办事处，共有558个村民委员会、54个居民委员会、875个自然村。1993年末人口总数为31.7万，其中农业人口19.3万，非农业人



口 12.4 万。汉族占总人口 99% 以上，还有回、满、蒙、藏、壮、朝鲜、土家族等 11 个兄弟民族。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城市为 9581 人，农村为 55 人。

延安是华夏民族发祥地之一。夏商周时期，属雍州之域。春秋时为白翟部族所居。战国时先属晋，又属魏，后归秦。在秦汉时期，这里设高奴县，属上郡。

三国至南北朝时期，由于各部族之间相互争夺，归属多变，境内又曾先后设置过临真、广武、沃野、丰林等县。隋唐至明清的 1300 多年间，延安一直是郡、州、道、府治所驻地，因而很早便已成为陕北地区的政治、军事、经济和文化中心。延安之名始出于隋。隋仁寿元年（601）改广安县为延安县，不过当时的治所不在今延安市境内。而是在今延长县境。隋大业三年（607），始在今延安城设延安郡，同时在今市境内设置肤施县。肤施之名沿用至民国年间。

唐代在此先后设延州和延安郡。唐初名将尉迟恭驻守延州并亲自督修加固延安城。北宋时，先后设置延州和延安府，当时延安曾是与西夏百年争战之边境军事要塞。宋代名臣范仲淹和著名科学家沈括，皆曾先后到延州。名将韩奇、种世衡、锹青、杨文广等，亦先后在此驻守或指挥作战。

明清时期，设延安府。明末农民起义军领袖高迎祥、李自成、张献忠等，都曾在这一带的黄土地上驰骋、拼杀，发展为推翻明王朝的起义大军。

到了近现代，延安在中国人民革命史上，更是一颗举世仰望的璀璨明星。早在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就已是重要的革命根据地之一。1935 年 10 月，中共中央、毛泽东率领中国工农红军经过举世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胜利到达陕北吴旗镇（今吴旗县），揭开了中国近代史上光辉的一页，使延安和陕甘宁边区成了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的根据地、解放战争的总后方。1937 年 1 月，中共中央由保安（今志丹县）进驻延安城，直至 1947 年 3 月，由于国民党胡宗南部进攻边区才开始主动撤离。但毛泽东、周恩来等中央领导人仍转战陕北，同国民党军周旋，指挥作战。中共中央在陕北领导中国革命 13 年，其中在延安就度过了十年零两个多月。

延安曾是中国革命的灯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的摇篮。在艰苦的抗日战争年代，有成千上万的革命知识分子和热血青年，为了寻求解救民族危难的真理，投身抗日救国的神圣事业，历尽千辛万苦，冒着生命危险，冲过日寇和国民党顽固派的重重封锁线，从全国各地汇集延安，来到这里接受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的哺育。当年在各个战场上叱咤风云的名将和新中国成立后各条战线的高级干部，大多数都喝过延河水，吃过延安的小米饭，党中央和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延安留下了许多值得永远怀念的革命文物和遗址，现在延安市保存的革命旧址就有 140 多处。

在抗日战争和全国解放战争的艰苦岁月里，延安人民为了夺取全国革命的最后胜利，在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下，发动了大生产运动，节衣缩食，参军参战，为中国革命的胜利积极支前，付出了巨大的牺牲，作出了伟大的贡献，为彻底打败日本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建立了不朽的功勋。

延安古城，尽管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年代都曾遭到日本帝国主义、国民党军队飞机的狂轰滥炸，城内建筑物被严重破坏，瓦砾成堆，满目疮痍。新中国成立后，延安在很短时间内就治愈了战争创伤。

建国 40 多年来，延安人民在中共中央、国务院以及陕西省和延安地区党政领导的亲切关怀下，继承和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在社会主义经济和文化建设的各个方面都取得了可喜的成就。特别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坚持改革、开放方针，取得了显著成就。1989~1993 年的 5 年，是历史上经济建设发展最快的时期，全市社会总产值、财政收入、农村经济总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和粮食总产量分别净增 2.95 亿元、252.7 万元、1.76 亿元、425 元和 3.2 万吨；这 5 年的增长超过前 10 年的发展，社会总产值 1978 年为 7482 万元，1988 年为 1.3 亿元，1993 年达到 4.25 亿元，1993 年比 1989 年增长 62.8%，比 1978 年增长 182.3%。

农村经济 1978 年农业总产值为 2771 万元，1988 年达到 5559 万元，增长 1 倍；1993 年达到 1.84 亿元，比 1988 年增长 2.3 倍，比 1978 年增长 5.7 倍。

工业经济，1978 年总产值为 2895 万元，1988 年为 2138 万元，1993 年达到 1.14 亿元，比 1988 年增长 4.33 倍，比 1978 年增长 3.9 倍。

财政收入，1978 年为 1266.4 万元，1988 年为 1036 万元，下降了 18.2%；1993 年达到 3563 万元，比 1988 年增长了 2.44 倍，比 1978 年增长了 1.8 倍。

人民生活水平，1978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仅为 80 元，1988 年提高到 278 元，增长 2.48 倍，1993 年达 703 元，比 1978 年增长 7.79 倍，比 1988 年增长 1.53 倍。城镇居民生活费收入 1993 年达 1525.45 元，比 1978 年增长 4.17 倍，比 1988 年增长 1.2 倍。

建国初期，延安只有丰足火柴厂、新华陶瓷厂、新华化工厂等很少几个工厂和一些手工业作坊。1993 年，发展到包括钢铁、石油、电力、煤炭、化工、机械、建材、纺织、服装、卷烟、皮革、塑料及副食品加工等门类众多的工业企业 979 个，延安市属企业就达 947 个，其中全民工业 27 个，集体工业 920 个。1993 年工业总产值突破亿元大关，达 1.14 亿元，较 1988 年的 2138.1 万元，增长 4.33 倍。

农业方面，一个以粮食生产为基础，林牧业为主体，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的局面已经形成，农业生产实现了“六个重点突破”、“四个稳步发展”。1993 年国家农业部确定延安市为全国 50 个生态农业重点县市之一。全市农村烟、果、羊、薯四大主导产业已初具规模。1993 年农村社会总产值达 1.8568 亿元。

基本农田面积达 30.13 万亩，水土流失得到一定程度的治理，农业机械拥有 5.4 万马力，化肥施用量达 1453 标准吨，地膜覆盖面积逐年在扩大，畜牧业、林业、水产业都有较大发展。

在发展工农业生产的同时，商业、交通、科学、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各项事业日新月异，设备和技术均有较大提高，各类专业技术人员也日益增多，现全市已拥有高、中级专业技术人员 5095 名，在各种业务和科学技术岗位上发挥着重要作用。

市政建设，十余年来，发展颇为迅速，市区、街道两旁已高楼林立，人行道上树木成行，城市交通、给水、供电、园林绿化、排水防洪、环境保护、公共卫生等各项设施都在日趋完善。特别是 1993 年进行了南关街、北关街、南环路、北滨路等 5 条公路路面改造，其中南北关街水泥路面 2.2 万平方米，210 国道宝塔支线建成通车，长青路支线路基工程和嘉岭大桥全部竣工通车。二道街旧城改造总建筑面积 4.5 万平方米。古城旧貌换了新颜。



今日的延安市，延河和南河两岸，都筑有河堤，全长达 44 公里，平均高 8 米。延河上建有跨河大桥 5 座，南河上建有大桥 4 座、钢便桥 3 座，车辆、行人往来方便。市内行驶和通往各乡镇的公共汽车线路已增至 23 条，不仅与枣园、杨家岭、万花山、南泥湾等各个旅游点相通，还紧密联系着李家渠、姚店、青化砭、蟠龙、甘谷驿、临镇等主要集镇。

延安市公路四通八达，可直达西安、铜川、榆林等重要城市，还有跨省对开线路 4 条，与山西、内蒙古、甘肃、宁夏等省（区）的公路干线相接。境内公路里程共 999 公里，通车里程 696 公里，通车乡镇 23 个。市内现有 3 个汽车运输公司。西（安）延（安）铁路 1992 年正式通车。空运有民航班机直飞北京、太原、西安、榆林等地。

邮电事业，1993 年底全市共有邮电局、所 22 处，邮电总长度 2342.3 公里，业务总量 1120.24 万元，有长途电话 161 路，电报电路 20 路，市话机 5664 部，全市实现程控化装机。

财政、贸易、金融事业，随着生产的发展和扩大改革开放，近几年来也空前活跃，一幢幢百货、物资、银行、服务大楼拔地而起，一处处服装、鞋帽、蔬菜、瓜果市场日益形成，烟酒、副食等商业网点遍布城乡。

文教、卫生、体育事业发展都很迅速。1949 年全市只有 13 所小学和 1 所普通中学，教职员工共 93 名，在校学生总数 1787 名。1993 年底有 512 所小学，31 所普通中学，教职员工 3174 名，在校学生总数 44015 名（小学 27693 名，中学 16322 名），另外还有高等院校 3 所，在校学生 2764 名；中等专业学校 4 所，在校学生 1581 名；职业中学 2 所，在校学生 200 名；中等技校 1 所，在校学生 792 名；聋哑学校 1 所，在校学生 68 名；幼儿园 20 个，在园儿童 7909 名。文化事业机构，1949 年只有 2 个，1993 年底已发展到 62 个，有艺术表演团体 3 个、电影院 4 处、乡镇电影队 42 个。广播电视更是从无到有，现全市有线广播专线总长度 1883 杆程公里，有市广播站 1 处、乡镇广播站 24 处，喇叭覆盖率达 83%；有电视台 2 个，电视覆盖率达 95%。医疗卫生方面，1949 年全市只有卫生机构 3 个，专业人员 29 名；1993 年卫生机构已发展为 117 个，其中有各级医院 30 所，病床 1000 张，专业医务人员 1542 名，另外还有个体开业的诊所、药店。科研机构 and 科研人员也在逐年增多，为了更好地普及科学技术，市内还修建起一座规模宏大的科技馆。体育事业同样蒸蒸日上，新建的体育馆约可容纳 3000 人。

随着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城乡人民收入不断增加，居住条件日益改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采取一系列兴国强民政策，大大加快了延安人民脱贫致富的进程。城市建设原为砖木或土石结构的平房与窑洞，1978 年以来，不仅对原南关街和北关街的破旧房屋进行了改建，而且新开发了七里铺和宝塔新村住宅小区。城市住房建筑面积已增至 250 多万平方米，其中楼房建筑面积占半数，乡镇和农村近 10 年修建的房屋和窑洞更多，城市人均住房面积 1957 年仅为 1.2 平方米，现已增加到 6.6 平方米。

延安人民有着“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的光荣传统，有着勤劳勇敢、开拓进取的革命精神，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延安，将会做出更大更新的贡献。

---

# 大事记

---

## 夏商（前 21 世纪～前 11 世纪）

公元前 16 世纪，本境建立了独立的方国，称鬼方。

延安市碾庄乡芦山岭出土一批玉器，如玉璧、玉琮、玉璇、玉璜、玉环、玉斧、玉钺、玉刀等 30 多件属商代文物，证明延安是商王朝属地。

## 周（前 11 世纪～前 771）

本境是周人活动的重要地区，被少数民族獫狁及戎狄占据。

## 春秋、战国（前 770～前 221）

早期，本境被白狄族占据，白狄垣姓。为游牧兼狩猎民族。

晋襄公元年（前 627），晋军打败狄人。生俘酋帅白狄子。后白狄东迁，本境纳入晋国版图。

晋静公二年（前 376），韩、魏、赵三家分晋，本境成为魏国辖地。

秦惠文王十年（前 328），秦代魏，攻取蒲阳邑，复交还魏，魏于是献纳上郡十五县向秦表示谢意。本境遂成为秦国属地。

## 秦（前 221～前 207）

秦始皇二十六年（前 221），秦统一中国，分天下为 36 郡，本境属上郡高奴县。秦始皇五次“亲巡天下，周览远方”，有两次巡行经过本境。



## 西汉（前 206～220）

高祖元年（前 206），西汉二月，项羽自为西楚霸王，三分关中，立秦降将董翳为翟王，王上郡，都高奴。高奴城即今延安城东 2 公里的尹家沟城。八月，汉王刘邦袭定三秦，灭翟，仍置上郡高奴县。

前元三年（前 117）夏五月，匈奴右贤王入居河南地，掠上郡。文帝亲临甘泉，命丞相灌婴发车骑八万五千赴高奴击右贤王，右贤王闻讯逃出塞外。文帝经高奴巡游太原。

后元六年（前 158），匈奴三万骑兵大举入侵上郡，掳掠一批御马，杀掠甚众，烽火报警直达长安。月余，汉兵至边塞，匈奴亦逃离。

元狩三年（前 120），朝廷命令迁徙关东贫民七十余万口，使陕北等地农业经济得到空前发展。

西汉时，本境即发现石油。《汉书·地理志》载“高奴县有洧水，可燃”，郦道元《水经注·河水》云“高奴县有洧水，肥可燃，水上有肥。可接取用之”（洧水为延河支流）。

建始元年（前 32），九月上郡地震。

新始建国元年（9），改高奴县为平利县。

## 东汉（25～220）

复名高奴县，隶上郡。

东汉末期，县废。本境成为匈奴族居住区，延安地区出土的东汉画像石“放牧图”、“牛耕图”、“拾粪图”、“收割图”、“狩猎图”等，反映出当时“水草丰盛，土宜产牧”，“群羊塞道，牛马衔尾”的景象。

## 三国（220～265）

本境为羌、匈奴等少数民族居住。《晋书·匈奴传》记载：“魏初人寡，西北诸郡，皆为戎居，今虽服从，若百年之后，有风尘之惊，胡骑自平阳、上党，不三日而至，孟津、北地、西河、太原、冯翊、安定、上郡、尽为狄庭矣。”

## 西晋（265～316）

西晋初，本境为少数民族和汉族交错居住地区。

永兴元年（304），匈奴贵族刘渊起兵反晋，本境被占领。

金明郡，北魏太平真君十二年（451）里，治所在广洛县（今安塞）。

## 东晋、十六国（317~420）

义熙三年（407），后秦君主姚兴的部属刘勃勃叛秦自立，自称大夏天王、大单于，建元龙年，国号大夏，施改姓赫连。遣重兵南下，夺取本境三城（在延安市南部，魏晋时设置，为边防戍守要地）以北城寨，继而赫连勃勃夺取关中，设置朔方牧，镇守三城。丰林故城（在延安以东周家湾村），即其时所筑。北宋著名科学家沈括对丰林城作过考察，称：“延州故丰林县城，赫连勃勃所筑。至今谓之郝连城，坚密如石。”

## 南北朝（420~589）

北周明帝武成元年（559），延州稽胡族首领郝阿保、郝狼皮聚众北国，归附北齐，郝阿保自署丞相，郝狼皮自署柱国，北周王朝命柱国豆卢宁率军与延州刺史高琳合力镇压，二郝失败。

## 隋（584~618）

开皇二年（582），突厥沙钵略、卷罗、达头、阿波、贪汗等王可汗率 40 万众南下，“武威、天水、金城、上郡（富县、洛川、黄陵一带）、延安、六畜皆尽”。隋军阻击，互有胜败，后通和平静。

大业三年（607），置肤施县，废延州，设延安郡，治所肤施县。

大业十年（614），延安人刘迦论举兵起义，自称皇王，建元大世，有众十万，各地稽胡族民众互相声援。隋兵与义军战于上郡（在今富县境），刘迦论牺牲，起义失败。

十二年（617）二月，朔方郡鹰扬郎将梁师都起事，杀郡丞唐世宗，自称大丞相，附于突厥。三月，梁师都自称梁帝。接连向南一直打到肤施、甘泉交界地湫燕山，占据延安郡以北地区。

## 唐（618~907）

武德二年（619）九月，延州武军总管段德操击退围攻延州城的梁师都军和突厥骑兵，追杀 200 多里，俘获 2000 余人。后梁师都复至，又击败之，斩杀 2000 余人。

贞观七年（633），延州开凿“延化渠”，开当地水利灌溉之始。

永徽二年（651），延州霜杀草。

调露元年（679），延州霜杀草。

长安四年（704），延州霜杀草。

天宝十五年（756），肃宗即位灵武，为避“安史之乱”来至鄜州羌村暂住的杜甫决定奔灵武，他北上翻山越岭，到万花山，沿牡丹川（今杜甫川），黄昏行至延安城南七里铺石崖下，露宿一夜。次日，顺延河北上出芦子关，不幸被叛军俘获，押送长安。



“安史之乱”中，延州一带人口大减。据《元和郡县志》载，延州开元时户 16345，元和时户 938。60 多年间减少了 15407 户。

大历年间（766~779）建嘉岭山宝塔。

乾宁二年（895），延州连阴雨 60 日。

## 五代（907~960）

后梁贞明四年（918）四月，保大军节度使高万金卒，葬于延安府城南盘龙村。

后唐清泰三年（936）十一月，延州人，坊州刺史刘景岩，借延州彰武军节度使杨汉章发乡民赴京师，遣人激怒之，杀汉章，迎刘景岩为留后。十二月，石敬瑭即位，国号晋，授刘景岩彰武节度使。

后汉天福十二年（947）二月，彰武军节度使周密昏庸贪暴，部下将士反，周密退据延安东城。将士推举延州录事参军高允权为彰武军留后，占据西城，与周密隔河对峙，三月高允权奉表新称帝的后汉高祖刘知远，刘知远命高允听任周密投京师晋阳，延州东城亦归服后汉。

后周广顺三年（953）正月，彰武军节度使高允权卒。其子牙内指挥使高绍基欲袭职，幕僚李彬力劝，高绍基杀之。周太祖遣使赴延州，高绍基始发丧。周太祖闻讯，命静难军分兵进驻延州，又令供奉官率部分禁兵进驻延州一带。高绍基只得将军府事尽委托于节度副使张匡图。

## 宋（960~1279）

建隆三年（962），宋太祖命赵赞为彰武军节度使，屯延州，以防党项羌族，赵赞赴任至延州境，羌浑等族步骑迎接表示臣服。党项族首领李夷兴进贡骏马 300 匹。

太平兴国二年（977）四月，延州大旱，民饥。

七年（982），党项羌首领李继捧率领部族长 270 余人、民户 5 万余帐，投附宋朝，愿留居东京（汴梁）。宋太宗派使护送李继捧家族迁居东京。

景祐五年（1038）十月，赵元昊称帝，国号大夏，因位于宋王朝西北，故又称西夏。延安成为重要关塞。宋仁宗任命知延州范雍兼鄜延、环庆路安抚使，准备抗御西夏。

康定元年（1040）正月，夏主元昊率大军分三路进攻延州，范雍分兵防守延州北线三十六寨。造成兵力分散。元昊大军直抵金明（安塞县磷子沟），宋兵自溃，元昊南下围延州城，延州危急。鄜延、环庆副都部署刘平、石元孙率部救援，在延州城外力战三日，兵败被俘。时鄜延路马兵副总管许怀德率骑兵千人驰援，出其不意击之，斩首二百级。袭破夏军围线，进入延州。加之大雪断夏军粮草，夏军被迫撤去。延州得以不陷。

延州之败，宋仁宗贬范雍为吏部侍郎知安州，贬鄜延钤辖卢守勤为湖北都监、安抚都监李康伯为均州都监，通判延州计用章被发配雷州，鄜延都监黄德和临阵率部逃跑被腰斩。

本年六月，鄜延都部署赵振知延州。赵振拥兵八千，西夏军卷土重来，只派百余人“增援”寨门寨，致使二将战死。宋仁宗以“拥兵不救”罢赵振，命龙图直学士张存知延州，张“以母老惮行”推托。陕西经略安抚副使范仲淹自请知延州，仁宗下诏许之。范赴任后，大阅州兵，得 18000 人，分六将统帅，日夜操练，致力恢复战争创伤，使军心大振，延安得安。

庆历元年（1041）五月，范仲淹改知庆州。庞籍知延州。

元丰三年（1080）五月，神宗命沈括知延州兼鄜延路经略委托使。沈括在延进行了许多科学考察，最早使用“石油”一词，并称“后必大行于世”。

### 金（1115～1234）

天会六年（1128）十一月，金将娄室攻破丹州北上，首先攻克延安府东城，西城由延安府通判魏彦明坚守，金人攻城三日后城陷。

兴定五年（1221），蒙古兵在延安府城东大败金驻军。

正大四年（1227），西夏亡，金为保存实力，弃延安府城，遂被蒙古军占领。

### 元（1271～1368）

大德七年（1303）九月，夜地震。

延祐元年（1314）五月，肤施县大风雹，损稼并伤人畜。

泰定三年（1326）六月，肤施县水漂居民 90 余户。

### 明（1368～1644）

洪武二年（1369）五月，徐达军攻克延安。

六年（1373），延安府七月旱，民饥。

九年（1376），北部元王朝残余势力伯颜铁木儿来犯，明大将汤和、傅友德防守。傅友德擒伯颜铁木儿，降其众。从此境内数十年无战事。

正统四年（1439），延安府夏旱秋涝，田禾无收。

十三年（1448）九月三十日，延安地震。

景泰七年（1456），延安久雨，冲毁各营寨城垣。

成化十七年（1481）6月27日，以旱灾免延安州县粮赋。

二十年（1484），秋大旱，饥，人相食。

弘治九年（1496），延安府城南三里处修延利渠并建一座柳湖。

十年（1497）十月，以虫灾减免延安府粮草。

十六年（1503），延安知府王彦奇在府城东门外，延河上建造一座 24 孔石桥，名曰“永济桥”。桥高 2.18 米，宽 3.11 米，清凉山有王公永济桥碑文。

十八年（1505）十月十七日，延安从西北向东南地震二次，房屋摇动。



隆庆四年（1570），著名文学家“后七子”之一李攀龙写《延州城》诗：“高城窈窕四山开，西北浮去睥睨回。鼓角疑从天上落，轺车真自日边来。防秋尚借秦人策，射石应传汉将才。闻道朝廷思猛士，羽书飞过赫连台。”说明当时延安在边境上重要地位和作用。

万历十一年（1583）二月，延安府旱灾免田税。

天启五年（1625），名将肖如薰以功授都督同知。后被魏忠贤诬陷夺职，卒于延安故里。

崇祯二年（1629），延安府饿殍载道。

五年（1632）大饥，民食草根、树皮、软石，饿殍遍野。

十六年（1643）十一月，李自成从西安亲率军北上，进入延安城，改延安府为天保府。

大顺永昌二年（1645），大顺守将李过、高一功抵抗清军，由瓦窑堡退守延安 20 余日，因粮尽撤离，退入关中。

## 清（1644~1911）

顺治六年（1649）三月，清将王永强率众起义，接连攻克延安府各州县，杀死延绥巡抚王正志。

乾隆三十八年（1773），自本年起 20 年间有 10 余次春旱。夏大旱，田禾欠收。

嘉庆元年（1796），陕西白莲教起义，延安响应，杜甫川梁家沟梁姓二兄弟，举杆而起，自称“梁王”，联合四乡民众劫富济贫，抗“官税”，“吃大户”。

同治七年（1868）五月，回民起义军扈彰率领的“新营”义军攻延安，在延安城南三十里铺伏击清军。清军副将刘文华被斩。冬，哥老会首领杜占元、张光如等聚众于肤施县南野猪峡（湫燕山）起义，反抗清军。

光绪三年（1877），大旱，大饥，草木俱尽，人相食。

十五年（1889），八月，连日大雨滂沱昼夜不息，沿河田地杂粮被冲毁。

二十五年（1899），从本年起，连续 6 年七八月间降黑霜，秋禾冻萎，无收。

三十年（1904），延安府知府刘树德将和鸣书院改建为中学堂。支银 2100 两，钱 482 串文。

宣统二年（1910），知府赵普昔在和鸣书院余地建立中等农业学堂。支银 1200 余两。

## 民国（1912~1935）

1 月 1 日，中华民国成立，推翻封建帝制。设地方初级审判厅和检察厅，由县衙知事兼理司令。驻军数千人，延安府统领（团长）郑陆巨，骑兵营长刘凤汉。

肤施县设二等乙级邮局，地址在城内罗延祯家。

二年（1913）

废府设道，肤施县属榆林道。肤施县知事为高益泰（字仲谦，陕西千阳人），县衙内设民政、财粮、教育、司法、建设五股，驻军一个团，团长商震。

6月，临镇农民千余人起义，围攻延长县未克，伤40余人，被杀4人，被捕20人。

#### 四年（1915）

肤施县设初级小学2所，高等小学堂1所，共有学生90余名。女子小学1所，学生25名，基督教办小学1所，学生30名。

#### 五年（1916）

肤施县驻军1个旅，4个连，旅长党仲台，兼镇守使。

美国人在肤施一带进行地质考察，试钻油井，陕西石油业民族资本被美孚公司所排挤。

#### 六年（1917）

县知事改为县长，县衙改为县政府。县政府内设建设、司法、总务3科。后又改为一、二、三科，并设公安局、商会、承审会等组织。

驻肤施县的陈树藩卫队营连长石象坤、刘文伯、黄占彪遂营长高戎忍，率队归靖国军曹世英，曹世英编为靖国军第三路。

驻军数千人，营长高建成，部属有王民舟、党诏信等。

肤施县设邮政局。

8月，连降百年不遇暴雨。

9月，水涨东门城墙根。

12月，曹志九陷肤施城，又率百人占据安塞县城；肤施当铺因土匪抢劫年终关闭。

#### 七年（1918）

2月，何鸣雁千余人占据肤施城。

肤施县驻军一个团，团长田毅民（陕北镇守使兼“剿匪”司令）。

6月，于右任从上海回陕西参加新兴革命。从禹门口渡黄河，到宜川县，经延长县油坊，又转赴肤施。驻军团长田毅民、县长董瑞生热情招待，讲述陕西及肤施情况，董县长派人护送于右任到甘泉、洛川和宜君（已入靖国军范围）。于右任回西安后任靖国军总司令。

#### 九年（1920）

县政府设警察局，计巡官1人，警察10余人。乡镇设民团，县长兼团总，有枪30余支，兵140余人，经常抢劫人民财物，镇压民众。

井岳秀在肤施建立地方银行，主要为军队服务，工商界通过一定手续（铺保等）可给少量贷款。

12月，地震有声，山崩房毁，牲畜受伤。

#### 十年（1921）

复遭旱灾，陕北各县灾民上万。

#### 十一年（1922）

7月5日，杨虎城率部北上，袭取洛川作根据地，继续树立靖国军旗帜。由于城小沟深一时不易得手，又继续北上肤施。经安塞到靖边与井岳秀会编，成为陕北步兵团。

是年，设劝学所，促进教育。

十二年（1923）

共产党员魏野畴、李子洲、呼延震东先后在肤施等陕北23县传播新文化、新思想和马列主义。陈瑜廷、王超北（北京大学毕业生）来肤施发展党团组织。

十三年（1924）

绥德师范学生罗伯福，参加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是陕北最早的10名青年团员之一。次年初，罗回到肤施积极传播马列主义。

十四年（1925）

春，肤施省立第四中学正式开学，黄午亭（黄树槐）担任校长，在肤施附近各县招收学生一个班，约20人左右。

8月，中共党组织将共产党员呼延震东从陕北联合县立中学（今榆林中学）派到肤施的陕西省第四中学担任校长，同时，共产党员王超北、陈瑜廷也先后到四中任教，发展进步教师易厚庵，秘密建立党小组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省立四中支部。王超北任书记，积极向师生宣传马列主义，设立书报流通处，成立读书会，介绍进步书刊。

12月25日，省立四中党团组织根据上级党团组织的指示，发动学生和市民群众，开展“反对基督教”运动周活动，得到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打击了帝国主义反动势力。

冬，在“非基运动”中，共青团省立四中支部改建为共青团肤施特别支部，书记王超北、宣传委员陈瑜廷、组织委员易厚庵。

十五年（1926）

2月，肤施县县长李泰惧怕革命力量兴起，以赤色分子为名，捕押了王超北、陈瑜廷等10余人，他们在狱中坚持斗争，经党团组织多方营救全部获释。后王超北离开延安，赴外地工作。

夏，中共延安特别支部成立，书记呼延震东、宣传委员陈瑜廷、组织委员易厚庵。中共延安特支除领导四中党的工作外，还统一领导安塞、甘泉、延长等地党的工作。共青团肤施特别支部同时改建为共青团延安特别支部。

中共延安特支成立后，首先遵照中央指示“在全国扩大国民党组织”，调整充实国民党肤施县党部（原由共产党员王超北以国民党陕西省党部候补委员身份于上年筹建），共产党员到四中任教，刘尚达任国民党肤施县党部宣传部部长，田均田任组织部长，陈瑜廷、易厚庵任农民部长。

7月，呼延震东赴榆林开陕北三校教育会议后与李子洲同到绥德，传达三校教育会议精神，并解决三校建党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十六年（1927）

1月18日，肤施召开7区农民代表大会，每区代表约10人，到会代表70余人，大会做出决议，拒交预征钱粮。肤施城市民亦因拉夫之苦而成立“市民自救会”。

2月25日，陕甘区委决定取消中共延安特别支部，筹建成立延安地委。共产党员田伯荫从绥德师范到四中任校长，负责成立延安地委。



4月1日，延安地方委员会正式成立。田伯荫任地委书记，易厚庵任组织委员，陈瑜廷任宣传委员。特别团支部也改为团地委，焦维炽任团地委书记。

4月28日，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李大钊等8人遇难，延安地委立即领导学生、群众召开追悼大会，声讨军阀勾结帝国主义残杀共产党人的滔天罪行。

5月9日，各界在城南举行的大会上，共产党员趁着特邀讲演的机会，愤怒揭穿蒋介石背叛革命、屠杀工农的罪行。

7月上旬，中共陕西省委成立后，决定将中共延安地委改组为肤施县委，书记田伯荫、委员陈瑜廷、易厚庵。肤施县委下辖延川、延长、宜川、安定、蟠龙镇、湫峪沟等7个特支。

8月，陕北镇守使军阀井岳秀电令八十六师，强行关闭在肤施的陕西省第四中学，中共肤施县委负责人田伯荫、陈瑜廷、易厚庵和广大党团员被迫全部离开，转入地下。这一事变称“陕北事变”，革命形势暂处低潮。

9月，肤施省立四中重新开学。

10月，中共陕西省委、军委书记魏野畴和陕北团委书记焦维炽来到肤施，在四中秘密进行恢复党团组织的工作。

12月，在党组织领导下，学生会发动进步学生提出“驱逐反动校长和反动教员”的口号，经过艰苦斗争，终于驱逐反动校长冯梦锡和一些反动教员。

十七年（1928）

9月，新建立的中共陕北特委（驻绥德）派李馥华来肤施恢复党团组织。

本月，重建的中共省立四中党支部发动党团员和进步青年学生，深夜上街秘密张贴标语，散发传单，揭露反动派压迫人民大众、镇压革命的罪行。

10月冬，驻延八十六师两个班的士兵，在共产党员策动下，哗变起义，被国民党师长高双成部追至崂山镇压，起义失败。

12月，中共延安区委成立，书记李馥华。

十八年（1929）

3月，中共陕北特委派冯世光、赵颢龙来肤施加强党的领导力量。

4月，陕北特委在榆林红石峡召开扩大会议，批判林田栋的错误，研究武装斗争工作，中共延安区委负责人韩俊杰出席会议。

夏，刘志丹秘密来肤施视察，召集有关人员汇报工作，并对肤施开展的兵运工作做了重要指示。

8月，中共肤施省立四中支部书记杜守智叛变，中共延安区委遭受破坏。

11月，负责肤施兵运工作的李含芳叛变告密，中共党员王之环夫妇惨遭敌人杀害，肤施地下党组织遭到破坏。

12月，中共延安区委改建为中共延安县委。区委书记先后为李馥华、武善养。

十九年（1930）

4月，中共延安县委负责人李馥华去绥德参加陕北扩大会议。

夏，中共陕北特委派武善养担任中共延安县委书记。

二十年（1931）

春，共产党员白玉德带领 3000 名农民抗粮、抗草、抗苛捐杂税，因领导力量薄弱，斗争失败。陕北反动军阀井岳秀下令关闭陕西省立第四中学。学校被迫撤销。延安党、团县委也为之解体。革命力量转移。

二十一年（1932）

肤施县高等小学中共支部仍秘密坚持活动，支部书记张庚、组织委员吴鸿藻、宣传委员姚安吉，有党员六七人。

二十二年（1933）

6 月，中共陕北特委扩大会议在佳县乌龙铺召开，中共延安县委书记武善养参加会议。

7 月 28 日，中共陕西省委书记杜衡叛变，使陕北党组织特别是延安县党组织受到很大损失。

二十三年（1934）

6 月，中共陕北工委派党员李向海到肤施县牡丹川一带秘密活动，宣传革命道理，发展革命力量。

肤施电报局供军政、少数商人使用，可往西安、榆林、洛川通电。

**1935 年**

2 月 12 日，红 26 军骑兵师杨森师长率骑兵团消灭了肤施南川三十里铺的民团，缴获长短枪 50 余支。18 日，又消灭了由临镇开往甘泉县城的民团 50 余人，缴获长短枪 50 余支，当晚在金盆湾塞子上歼民团 50 余人，缴获长短枪 50 余支。

2 月 20 日，晨，骑兵团袭击临镇，全歼该镇民团百余人，缴获长短枪百余支。

2 月，中共延安县特别支部成立。

春，陕甘特委派马文瑞等人去临镇，组建了陕甘边东区革命委员会。

5 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在梁村刘小沟成立，中共延安县委在刘小沟同时恢复。

5 月 31 日，甘谷驿守敌被歼。

7 月，红泉县革命委员会在麻洞川炭窑沟村成立。

7 月 1 日，肤甘县革命委员会在龙儿寺成立。

7 月 18 日，在青化砭兴化寺召开群众大会，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改建为延安县苏维埃政府。

9 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决定撤销肤甘县，成立肤施县革命委员会。

11 月，肤施县革命委员会改称肤施县苏维埃政府，下辖 5 个区 21 个乡。

肤施长途电话可通往西安、三原、耀县、洛川、临潼、绥德、镇川堡、榆林等地。

**1936 年**

年初，红泉县革命委员会改建为红泉县苏维埃政府。

2 月，红 26 军围城司令部派李景林同敌城防司令部参谋长布师方，在柳树店签字停战抗日，围城司令部取消。在柳树店、裴庄两处设立苏维埃政府办事处。

4 月 9 日，周恩来与张学良在肤施城内天主教堂秘密会谈，达成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协议。

5 月，延安县苏维埃政府一支基干游击队，在坏分子策动下情绪不稳，后被中央红

军整编，保卫局局长杨风亮、县主席靳尚兴被带到中共陕西省委审查。县主席由呼思功担任。

11月19日，中共安塞县工委主任郭东升、宣传部长冯银辉、裴庄办事处主任李三岐等5人被反动民团捕押，21日被杀害在肤施县城里。

12月18日，凌晨两点国民党政府看到“西安事变”后形势对他们不利，即领民团仓皇逃跑，天亮，红军进城，立即组成以江华（黄春圃）、李富春等同志参加的接管委员会。

### 1937年

1月13日，毛泽东主席和中共中央进驻肤施，抗日救国会组织各界群众敲锣打鼓，热烈欢迎。

本月，中共延安市委成立。

2月，撤销肤施县并入延安县，在川口成立中共延安县委和县政府。县委书记贺炳章、县长刘秉温。县政府辖8区47个乡。

3月，红泉县撤销，与宜川县合并为红宜县。

5月25日，周恩来副主席乘车去西安同国民党谈判，行至延安甘泉交界崂山地区的湫燕山时，遭到土匪袭击，为保护周恩来，陈有才等11名同志壮烈牺牲，最后土匪头子李青伍、齐金权、冯长平、韩老三、蒋海福均被镇压。

5月31日，延安市抗日救国会召开首届代表大会，推选出13名执委，主任曹华山，副主任马生有、高永祥。

7月18日，延安市抗日救国会在城东门外召开援助平津抗战将士大会，到会数千人，毛泽东报告卢沟桥事件经过，会上通过致二十九军将士电。

8月1日，延安市召开第一届抗战动员会，毛泽东到会讲话。

15日，作家丁玲、史沫特莱发起组织“西北战地服务团”，丁玲为团长，赴华北前线，延安市各界召开欢送晚会，毛泽东到会致词。

19日，为防止日机空袭，延安市成立防协会。

9月6日，陕甘宁边区政府正式成立。

13日，延安县在川口召开县议员大会，会议通过了县政建设方针。

18日，延安市抗日救国会召开“九·一八”纪念大会，各界人士6000多人到会。

10月，延安军民7000余人举行盛大集会，纪念中央红军北上抗日三周年。

本月，延安市政府正式成立，首任市长马南风。

11月11日，延安县妇女救国会成立，主任郝桂荣，副主任垒明珍。

12月，持枪在湫燕山袭击周恩来汽车的土匪头目李勤武被金盆湾驻军处决于老沟村。

本月，中共延安县第一届党代会在川口召开。

### 1938年

1月1日～3日，延安市工人制造物品竞赛展览会在延安召开，毛泽东、陈云先后在闭幕式上讲话。

2月22日，延安军民召开“二·二八”武装抗日纪念大会，与会者4000多人，会后



举行游行示威，发表了抗战宣言书。

3月12日，延安各届举行纪念孙中山逝世13周年暨追悼抗战阵亡将士大会，到会群众万余人，林伯渠主祭，毛泽东、张闻天、张国焘等陪祭，毛泽东在大会上讲话。

4月17日，延安市党政军各机关和群众在东门外列队欢迎国民党副司令卫立煌，毛泽东陪同并致欢迎词。

5月30日，延安县召开“五卅”纪念大会，县自卫军3000多人举行军事表演。

6月29日，延安各届万余人集会，热烈欢迎世界学联代表柯尔曼等一行4人来延，高朗亭致欢迎词，随后毛泽东接见其一行。柯尔曼参观了中央党校、陕北公学、报社等。

7月7日，延安各届举行抗日战争一周年及中国共产党成立17周年纪念大会，张闻天到会讲话。同时举行了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奠基典礼，大会通过了延安各界民众抗战周年纪念宣言。

8月10日，延安市成立建设管理委员会，周长安等11人为委员，设总务、工程、会计三股。

25日，朱德从抗日前线返延，延安各界万余人集中在南门外广场列队热烈欢迎。

9月4日，甘肃抗敌后援会组织战地服务团来延参观，延安市文化界救亡会次日召开座谈会，互相交流工作经验。

18日，延安市万余军民在南门外操场召开纪念“九·一八”纪念大会，并举行抗战阵亡将士纪念碑落成典礼，会后自卫军进行军事演习。

11月20~21日，日本飞机连续轰炸延安，死伤百余人，市公安局警察不畏牺牲，奔赴现场救死扶伤，维护社会治安。

### 1939年

1月，延安市公安局骑兵巡逻队成立，毛泽东捐款500元。王明、张闻天、林伯渠、罗瑞卿、陈云、李富春也分别捐款。高自立、高岗、萧劲光各捐马1匹。

3月10日，14架日本飞机数次轰炸延安城。

5月4日，延安各届青年在抗大五大队集会，纪念“五四”运动20周年及首届中国青年节。

7月7日，延安市各届举行抗战二周年大会，公祭抗战阵亡将士。林伯渠、邓小平等参加会议并讲话。

8月4日，延安市各届召开追悼海振坤等8位烈士大会。中共中央领导人毛泽东、王明、张闻天等参加大会。

15日，日本飞机10架轰炸延安，投弹50枚，炸伤5人。

9月8日，日本飞机64架3次轰炸延安，炸死炸伤30余人。

10月，延安市商民自发捐款2000余元资助教育事业。

11月，延安市商号德义合、德盛通等26家为八路军抗战捐助大洋690余元。

12月，东北挺进军总司令马占山将军赴渝途经延安。延安市党、政、军、学各届热烈欢迎，毛泽东、王明设宴举行联欢会。

### 1940年

1月8日，延安各界举行盛大欢迎会，热烈欢迎从新疆归来的300多名八路军指战员。萧向荣致欢迎词。毛泽东、张闻天、王稼祥、陈云、邓发在会上讲话。

3月26日，延安各界5000余人在东门外集会，热烈欢迎周恩来、任弼时、博古、邓颖超、蔡畅由苏联归来。

6月2日，延安模范青年大会在延安大礼堂举行，到会代表1000余人。朱德、吴玉章发奖，大会选出模范青年86人。

8月15日，延安市各界举行追悼国民党第三十三集团军总司令张自忠将军牺牲大会，毛泽东、朱德等献了挽联。

9月18日，延安各届隆重集会纪念“九·一八”九周年，庆祝“百团大战”胜利，八路军首长朱德及中共中央王稼祥等向阵亡将士献挽联并讲话。

秋，市商会召开大会，动员商人捐寒衣3000套，支援抗战。

11月17日，延安市青联成立。

#### 1941年

1月，延安市政府响应毛泽东主席提出的“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组织动员民众开展大生产运动。

春，三五九旅响应毛泽东、朱德提出“屯田政策”的口号，把主力开进南泥湾，开展大生产运动。

9月7日，延安各届青年纪念国际青年节，在八路军礼堂集会。冯文彬、大山（日本）为主席，博古作了国际形势报告。

21日，延安县召开参议会，共200余人参加，边区政府负责人和延安县县长刘秉温在会上讲了话。

10月10日，延安市第一届参议会在南市商人俱乐部举行，大会通过了会议规则和议程，选出了议员资格审查委员会委员，并选出了正副议长。

肤施县设三等电信局，办长途电话业务。

12月15日，延安市党政军举行生产动员会。朱德、林伯渠、李富春等领导同志出席大会。决定1942年开荒60万亩，运盐30万驮，实行统筹统资，保证军事供给。

23日，边区政府公布陕甘宁边区建制，共辖28个县，其中本境有延安市、延安县、固临县。

#### 1942年

3月，延安市成立人民武装临时委员会，由李景林市长任主任委员兼市自卫团团长。

6月，延安县委书记王丕年，应三五九旅首长邀请前往金盆湾，参观部队在南泥湾开展大生产的情况。

8月24日，延安南川大雨，山洪暴发，冲走89人，损失数百万元，陕甘宁边区政府发出紧急通知，制定救灾办法。

29日，延安县实行“精兵简政”，工青妇合组，成立抗敌后援会。

10月19日至1943年1月14日，在中共中央直接领导下，中央西北局在延安召开边区高干会议，批判在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影响下陕北党内所犯的的错误，特别是1935

年肃反扩大化的错误。会议期间，毛泽东、任弼时到会讲了话。

本月，延安县农村普遍成立农会，实行减租减息。

本月，毛泽东在陕甘宁边区高级干部会议上号召边区向延安县南区供销社学习，并表扬了该社主任刘建章。

### 1943年

1月，毛泽东在西北局办公室窑洞里亲切接见延安县委书记王丕年、县长刘秉温，询问全县春耕生产情况，并勉励在成绩面前不骄傲自满，要谦虚谨慎，克服官僚主义。

2月2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奖励22位生产英雄，他们是：王震、马文瑞、胡启林、习仲勋、王丕年、刘秉温、王维舟、罗成德、贺晋年、任成玉、文年生、李丕福、马锡五、范子文、杨林、王贵秦、惠中权、任维忠、晏福生、罗章、刘建章、黄静波。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为受奖者题了词。

19日，边区妇联、总工会、青教会、延安市委、市政府、市抗援会等机关代表向朱总司令、贺龙师长献旗，两个锦旗分别镶着“名震寰宇”、“民族英雄”，献旗仪式后进行了热烈的秧歌表演。

3月29日，延安各界青年2500余人在八路军礼堂举行黄花岗烈士纪念大会，号召全国青年团结起来，发扬先烈奋斗牺牲精神为战胜日本帝国主义奋斗到底。

4月22日，刘志丹烈士灵柩在骑兵排护送下从瓦窑堡迁至保安。当延安人民得知送灵队伍要途经延安时，从蟠龙到延安，沿路群众自发恭候迎送，人们万分悲痛，痛哭失声，点香焚纸，争相祭奠。

23日，延安各界1.5万人在广场举行公祭刘志丹大会。延安卫戍区司令员王震任大会指挥，延属分区专员曹力如主持大会，西北局书记高岗在大会上报告刘志丹的生平史略，朱德代表党中央、八路军讲话，号召全体党员和八路军将士学习刘志丹同志。

6月13日，延安县举行隆重的表彰大会，授予张丕谋“除奸保卫模范”称号，会上延属地委、延安县委分别给张颁发锦旗。

7月9日，延安民众3万余人举行抗战6周年纪念会，朱德、刘少奇、林伯渠等出席大会并讲话。大会号召全区军民紧急动员起来，制止内战，保卫边区。

8月8日，延安各届千余人集会，悼念蒙古族革命领袖、边区政府委员那素先生。

9月20日，延安县开展防奸运动，5000余人举行动员大会，高岗、陈正人、张和英、王丕年、刘秉温、徐天培等参加会议。

本月，中共延安县委、县政府从川口迁至东二十里铺。

11月16日，毛泽东、朱德到延安市骡马大会参观，受到群众热烈欢迎。

本月，驻临真三五九旅七一七团派一支精干的侦察队，夜赴白区宜川云岩镇，当晚处决了叛徒伪便衣队长田仲伍，次日晨将人头带回，挂在临真镇城门上示众。

12月9日，毛泽东参观生产展览后，在西北局办公厅邀请延安县劳动模范吴满有、申长林等17人进行座谈，高岗、贾拓夫等参加。

本月，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劳动英雄代表大会在杨家岭召开，延安县代表吴满有、刘建章、申长林、张丕谋、田二鸿等光荣出席了大会，见到毛泽东主席。

本月，毛泽东主席赠给延安县除奸英雄张丕谋皮大衣一件。



**1944年**

1月2日，延安县召开表彰会，劳动英雄吴满有、申长林等17人受到表彰。

3月6日，延安市南北区机关在杨家岭大礼堂纪念“三八”妇女节，朱德、邓发、邓颖超、蔡畅、康克清、陈光、崔田夫、陈敏、高岗等出席会议。蔡畅、朱德等先后在会上讲话。

5月1日，南泥湾军民集会，成立南泥湾垦区政府，选举张仲瀚等15人为政府委员。张仲瀚、杨正齐为正、副区长，兼区委书记。

6月30日，延安各界纪念护士节及备荒防疫动员大会在边区大礼堂召开，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副议长谢觉哉出席会议。会议由延安市长马豫章主持，边区卫生处王治邦处长作关于备荒防疫工作报告。

7月23日，延安县劳动英雄杨步浩主动代朱德总司令交麦1石。

10月10日，延安各界1000余人在参议会礼堂举行“双十”庆祝大会。朱德、周恩来出席并讲话。

11月12日，延安市参议会、劳动模范与模范工作者代表会开幕，会议由姚安吉议长主持，延属地委李景林、延安专署曹力如、延安市张汉武，边府委员兼延安市议员毕光斗、吴汉亲先生等均在会上讲话。

22日，延安各界2000余人在边区参议会礼堂举行追悼邹韬奋先生大会。朱德、吴玉章、陈毅、李鼎铭出席大会。

**1945年**

1月30日，市政府召开拥军爱民会议，会上决定马南风市长、王克温先生担任拥军委员会正、副主任，负责日常拥军工作，并组织慰问驻延部队。

2月3日，延安县劳动模范吴满有带领本乡秧歌队给中共中央机关和毛泽东主席拜年，周恩来等中央首长亲自观看。演毕，毛泽东、周恩来讲讲话。

14日，（正月初二），延安市西区群众、警备团、枣园机关代表、劳动英雄、模范工作者100余人给毛泽东、朱德、刘少奇等领导人拜年。

4月23日，意义深远的历史性大会中共“七大”在杨家岭召开。会后，延安县市组织干部深入城乡，宣传贯彻“七大”精神。

6月17日，中共七大代表与延安各界代表在中央大礼堂举行中国革命死难烈士追悼大会，毛泽东、朱德和七大代表分别献挽词。

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延安人民隆重举行游行活动，热烈庆祝抗战胜利。

8月28日，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在赫尔利、张治中陪同下，乘专机抵达重庆，与国民党进行和平谈判，经过43天的谈判，国共双方代表在重庆签订《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

9月5日，延安各界2万人于南门外广场举行庆祝抗战胜利大会，朱德在会上讲话。

13日，延安市召开选举会，共170人参加会议，会上选出萧洪、启井春等8人作为出席解放区代表会议的代表。中共延安市委书记张汉武、市长马南风在会上讲话。

10月11日，毛泽东主席在国民政府军委会政治部长张治中将军陪同下从重庆乘机返延，中央和边区各机关、延安市各单位代表在机场迎接，在机场毛泽东和张治中发表了有关国共会谈的简短演说。

17日，延安县川口六乡石家畔劳动英雄杨步浩代表全村慰劳去重庆谈判归来的毛泽东主席。

11月17日，延安各界2万人在南门外广场集会，庆祝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和苏联十月革命28周年，会上通过了致斯大林的贺电和致全国各界电、致美国驻华陆海空将士电。

14日，延安各界700人在鲁艺大礼堂举行人民音乐家冼星海追悼会。林伯渠、吴玉章、徐特立、罗迈等出席。

18日，延安县劳动英雄杨步浩40周岁生日，毛泽东、朱德派代表前往祝贺，并赠以上书“与人民同寿”的红色绸带及礼洋20万元。延属、专署、县区乡机关均派代表参加。

12月9日，延安各界青年举行纪念“一二·九”十周年大会。周恩来讲话说号召全国青年，争取实现和平民主。陆定一、冯文彬也先后在会上讲了话。

26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决定，组织卫戍委员会领导延安市卫戍司令部工作，杨尚昆、李克农、马文瑞、阎揆耀、周兴、刘海滨、谢怀德等为委员，周兴为主任，阎揆耀为延安市卫戍司令，周兴、刘海滨为副司令。

#### 1946年

2月16日，毛泽东亲自视察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同时延安县川口区六乡人民以“人民救星”的金字大匾献给毛泽东。

3月4日，延安各界热烈欢迎军事三人小组周恩来、马歇尔、张治中及军调部叶剑英、郑介明、罗伯逊等由归绥到延安视察。

15日~20日延安市第二届参议会举行。选举出议长为毕光斗、副议长王治国，市长谢怀德、副市长姚安吉。

4月8日，中共出席重庆政协会议代表王若飞、博古冒恶劣气候乘飞机回延安，途中飞机迷失方向，在山西兴县黑茶山失事。叶挺、邓发、黄齐生等也同机遇难。

18日，“四八”烈士遗体运抵延安。

19日，延安隆重举行“四八”烈士安葬仪式，3万多人参加悼祭，朱德、刘少奇主祭，林伯渠、贺龙陪祭，毛泽东主席题送挽词。

6月29日，国民党中央航空第八大队三十五中队机长刘善本上尉，因反对蒋介石打内战，驾驶B24式530号飞机于6月26日起义，从四川飞到延安。

7月26日，延安各届举行反内战、反特务大会，并追悼被国民党特务杀害的闻一多、李兆林、于树忠、王任等烈士。

8月2日，国民党军飞机7架轰炸延安。

9月27日，延安各界群众1000余人夹道欢迎中原突围部队王震将军部抵延。

10月10日，延安举行万人大会，开展美国退出中国运动周。中共中央陆定一、延安市商会会长王温克、自卫军代表张太忠在大会上讲话。

11月11日，蒋军飞机两次侵扰延安，进行侦察。

18日，延安市开始坚壁清野，不给进攻边区的国民党军留下一粒粮食。

30日，中共中央和延安各界热烈庆贺朱德总司令60诞辰。

本月，延安县第一个农村团支部在冯庄村建立。第一任支部书记李巨升，组织委员曹振华，宣传委员马志成。

12月17日，西北民主联军骑六师师长胡景铎到达延安，西北局张德生、曹力如，边区政府王子宜、常黎夫及扬拯民赴桥沟迎接，王世泰、贾拓夫、李景林专员，谢怀德市长等人及各界代表列队欢迎。

### 1947年

1月24日（正月初三），毛泽东、朱德欢宴前来拜年的枣园居民。

本月，延安县川口区政府从恶霸地主姬怀富、樊海青等手中收回违法抢占的土地3600多亩分给当地农民。

3月8日，延安各界万人举行保卫边区、保卫延安动员大会，林伯渠、朱德、彭德怀、周恩来、邓颖超等相继讲话。

3月，延安县在原民兵的基础上建立游击队，张锦华任大队长，高善祥任副大队长，县委书记李兴旺兼政委。不久成立延东支队和延西支队。

10月，彭德怀赴南泥湾、金盆湾、临镇视察教导旅和警备旅第七团的战备防务。

11月，国民党飞机1架轰炸延安。

13日，国民党飞机25架轰炸延安市区，胡宗南军15个旅14万人大举进攻延安。延安县游击队和民兵配合教导旅、新编四旅在延安、松树林、金盆湾、临镇、木瓜崾崄等地阻击，歼敌1000余人。

14日~15日，国民党飞机又炸延安。并连日轰炸金盆湾等地。

18日，经七天七夜阻击保卫战，消灭敌人5000余人，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周恩来副主席率中央机关安全撤离延安。转战陕北。延安市各机关、学校全部转移。国民党先头部队占领延安空城。

本月中旬，延安县动员1400多名青年参战。

3月24日，人民解放军第一纵队、第二纵队及新编四旅、教导旅共5个旅在青化砭战役中全歼国民党军整编三十一旅部和一旅团计2993人。旅长李纪云、副旅长周贵昌、参谋长熊宗继等均被俘。

3月底，国民党军占领延安后，企图成立所谓“宗南县”，实行保甲制。大肆进行反共宣传，欺骗愚弄民众并大搞白色恐怖。

5月2日~4日，人民解放军一纵队等主力部队在蟠龙战役中歼敌整编师一六七旅及1个团。旅长李昆岗、副旅长涂建、政治部主任陈献金、参谋长柳届春4人被俘。共俘敌5452人，毙伤1300人，并缴获大批军用物资。

11日，阎揆耀率西北野战军南进支队收复延安东南之金盆湾，歼灭守敌陕西自卫军第二总队大部，计300余人，活捉了第八保安中将副司令兼第二总队司令李侠。

23日，边区政府通令嘉奖领导本区坚持游击战争、打击敌人成绩显著的三位英雄，奖给合水五区游击队石秀山、南泥湾临镇区游击队王瑞臣“新民主主义”奖章各一



枚，奖给临镇区游击队员徐炳林“民兵英雄”奖章一枚。

8月6日，蒋介石飞抵延安，部署榆林战役，企图与西北野战军决战。结果沙家店战役，将敌整编三十六师全部歼灭，胡宗南狼狈南逃，西北战场由内线作战转入外线作战。

12月9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李鼎铭病逝，终年67岁。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送挽词。

本月，延安县武工队成立，曾泉生任队长，日常工作由中共延安县委领导，驻扎在李渠高庄。

本月，驻安塞芦坪的国民党保警队40余人带枪30余支向延西支队投诚。

南泥湾垦区动员120名青年参加人民解放军。其中送保安队110名、警卫队10名。

### 1948年

1月1日，驻川口敌保警队经策反后，由尚占清、白生有、陈万金带领起义投诚。共41人，带枪30多支，子弹2000余发。

2日，中共延安地委通知，延安县长曹肤调任甘泉县委书记，延安县长由胡起林代理，并决定由姚安吉、康世昌、赵子康三人组成延安市委，直属地委领导。延安东支队与延安支队统归延安市委领导，延西支队柳林区游击队归延安县委领导。

17日，中共延安县委召开会议，部署本年工作重点：发展游击队狠狠打击敌人；土改救灾；支援生产支援前线。出席会议的有李兴旺、胡启林、何永涛等。

2月，延安游击队与安塞游击队合并，组成延塞支队，田启元任队长、康世昌任政委。

3月21日~24日，延安市理发工人罢工，反对国民党军苛捐杂税。

本月，延安县动员民众。组织担架队、运输队支援彭德怀指挥的宜川瓦子街战役。

4月22日，人民解放军光复延安。中共延属地委、陕甘宁边区、延属专署机关、中共延安市委、延安市民主政府回延办公。

5月4日，延安万余军民隆重集会，欢庆延安光复。大会通过了给毛泽东和西北人民解放军的致敬电。

13日，召开千余人参加的干部、部队联欢晚会，欢迎林伯渠及边区政府返回延安。欢送高善祥游击队400名队员改编为正规军及延属分区百余人到新区工作。林伯渠、李景林在会上讲了话。

7月1日，西北局常委办公厅任命张方海为延安市委书记。

16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命令，将南泥湾垦区与固临县合并为临镇县。下辖6区1市（临镇市）29个乡6714户21728人，县委、县政府驻临镇西街。县委书记孟岐山，县长刘齐家。

8月28日，延安县召开了光复延安城后第一次三级干部会议。

9月3日，延安市各机关学校青年700余人举行国际青年节纪念会。林伯渠、习仲勋出席大会，习仲勋讲了话。

10月15日，原延安七里铺少陵寺国民党保警队走投无路，由折荣华、薛保左带领

12人携枪15支投诚。

本月，罪恶累累的川口保警队头目曹迁俊被镇压。

年底，延安市游击队总计作战378次，毙敌272名，伤敌315名，俘敌1925名。

### 1949年

1月6日，延安县已恢复铁业、木材、卷烟等工业54家，商店420家，私营手工业305家。

2月，陕甘宁边区首届代表大会在延安召开大会，筹备会主席陈浩，主席团主席田汉汀，西北局宣传部长李卓然，延大校长李敷仁，边区政府教育厅副厅长江隆基及学生代表先后发言。

26日，陕甘宁边区各届妇女第二届代表大会在延安召开。大会决定新区妇女运动以反封建为主，结合生产，老区以提高生产为主，结合清除封建残余。

2月，撤临镇县，辖地分别划归延安县、延长县。

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县委、县政府驻市场沟口。

5月1日，延安各界1.6万余人举行大会。纪念“五一”劳动节和热烈庆祝南京、太原解放，习仲勋等发表讲话。

5月1日~5日，西北工会代表会议在延安召开。会议通过《西北总工会章程草案》及多项通电，选出贾拓夫、杜延庆等11人为常委，主任贾拓夫、第一副主任杜延庆、第二副主任吴子渝。

5月4日~11日，延安县召开第三届党代会，出席代表61人，大会通过了县委工作报告，决议要求大力恢复战争创伤，每人种11亩地，增粮9万石。

5月5日，奉边区政府命令成立陕北行署，辖延安、延长、延川、子长、安塞、志丹、甘泉等7县。

7月3日，延安县召开区长、书记会议，研究救灾工作，对全县没粮吃的4422户进行安排，供救济粮286800公斤、种子43000公斤。

7月18日，延安县下冰雹，受灾14个乡，1016户，粮田18430亩，县政府及时安排了救灾。

## 中华人民共和国

### 1949年

10月3日，延安各界万人集会热烈庆祝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10月26日，毛泽东复电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人民。指出：“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从1936年至1948年，曾经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曾经是中国人民解放斗争的总后方。延安和陕甘宁边区的人民对于全国人民是有伟大贡献的。”复电希望“全国一切革命工作人员永远保持过去十余年间在延安和陕甘宁边区的工作人员中所具有的艰苦奋斗的作风”。

本月，延安县政府改称延安县人民政府。

11月30日，延安县对土地余缺进行了登记，解决困难户问题。

12月9日，延安县决定从10日开始到20日全县普选县、乡两级人民代表。

### 1950年

1月23日~28日，延安县召开第四届人民代表会，出席正式代表60人。选举史纪全为县长，卜吉甫为副县长，徐遵仁为法院院长。

5月6日，延安各界1000多人欢送陕北区领导干部离延、走向新区工作。

10日《群众日报》刊登陕北行署工作结束，延安专区成立。张汉武、郭景龙为正、副专员。

17日，延安部分地区疾病严重，据柳林、金盆湾、蟠龙、临镇、延安市共5个区的统计，3个月共死680人，专署卫生科派医生深入农村进行防治。

19日，延安县进行整编区划，全县划为1市（区级）7区50乡。

6月3日，延安市全体少年儿童给毛泽东主席写信，庆祝新中国成立后第一个儿童节。

7日，延安地、县研究贯彻西北军政委员会5月12日指示：修建中央旧址。成立了修建延安革命旧址委员会，黑志德、张汉武、吴子明、史纪全、白全绅、郝显德、张书林7人为委员。

7月1日，《群众日报》改为《延安报》。

11月15日~20日，召开延安县第四届党代会。出席代表78人，选出胡启林、史纪全、刘振旅等14名委员。胡启林为书记。

12月上旬，延安县群众控诉美帝侵略朝鲜、轰炸我东北的暴行。

### 1951年

1月3日，延安第四区第六乡新办6处小学，在校学生89名。

1月31日，延安市开展春节拥军优属工作。群众自动捐肉280公斤，粉条470公斤，人民币120万元和纸烟、袜子、毛巾等慰劳品，进行慰问活动。

3月初，毛泽东主席派来的防疫队给延安、安塞等地防治疾病。

6月2日晚，延安8000多人分别在南、北、东三关举行火把游行，庆祝西藏和平解放。

14日，延安县召开四届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全体代表热烈讨论了中国人民抗美援朝总会关于订立爱国公约，捐献飞机、大炮、坦克，做好优抚工作的号召，发动人民加强生产，节约支前。

7月1日，上午10时，延安各机关、部队、工厂、学校的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及民主人士千余人集会庆祝党的生日。

20日，中国人民赴朝慰问团第一分团陕西工作队陕北工作组冯志明、雷行、朱维清3位代表到达延安，受到延安人民的热烈欢迎。

29日中央人民政府慰问陕甘宁老根据地人民的北方慰问团刘景范团长和陕甘宁分团王子宜团长等200人，冒着小雨来到延安。延安烈军属代表、各界人民和专区党、政、军首长，各机关干部等3000多人到七里铺迎接。

9月15日，延安各界3000多人欢送由延安等6县烈军属、残废军人、支前模范代表大会选出的11位代表到北京看望毛泽东主席，参加国庆节盛典。老根据地人民，献给毛泽东主席一幅黄色字的红色大锦旗，上写“亲爱的毛主席，我们子孙万代都忘不了



您的深情厚意，誓愿跟随着您前进”。

12月12日~16日，延安县召开第五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到会代表42人。会议总结一年来延安县工会的工作，确定工会工作方针任务，响应毛主席的号召，开展增产节约运动。

20日，由延安市工商联会主持，在专署礼堂召开了全市公私商店、工厂、经理参加的“三反”动员大会，张汉武专员到会作了报告。

#### 1952年

1月，延安县委召开第32次常委会，讨论彻底肃清机关工作人员贪污、浪费、官僚主义等坏作风，会议决定，在全县全面开展这一运动。

25日，晚上在专署礼堂举行反行贿、反漏税、反暴利坦白大会。到会的有全市各商店工厂经理、店员、学徒共计800余人，延安县长刘世全、专署税局局长刘澍森到会讲话。

2月12日，为了迅速恢复战争创伤，中央人民政府送给延安县2728只羊，扶助农民养羊。

4月5日，下午3点钟志愿军归国代表团和朝鲜人民访华团一行7人到延安。延安各界7000多人举行盛大的欢迎仪式。

11月9日，延安与西安长途电话开通。

#### 1953年

2月，延安县召开三级干部会议，传达中央提出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及贯彻婚姻法等有关问题。

3月9日，延安各界1000余人集会，沉痛悼念斯大林逝世。

5月，延安县抽调大批干部进行第一次人口普查工作。

8月3日，下午，延安市发生山洪灾害，损失严重。市政府积极组织群众抗洪救灾，中共延安地委代书记王月明、延安专署代专员席槐、延安县刘世全等领导赴灾区慰问灾民，并组织群众干部开展救灾。

9月14日，中共延安县委书记薛海平在杨家岭大礼堂召开党员大会，传达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示。

#### 1954年

1月14日，县委抽调10名干部进行试办初级社和整顿原有农业社。

4月13日，延安四区二十里铺团结农业社建成，县委副书记刘永亭和县长何增兴讲话祝贺。

9月30日，专署381号文件通知林世贵任延安县县长。

10月12日，延安县政府决定建立陪审调解组织。

#### 1955年

1月，延安县调整区乡，确定设9个区45个乡。

3日，延安各界1000余人在“四八”烈士陵园举行立碑典礼。

2月14日，延安县成立反对使用原子武器签名运动委员会，选出刘永亭任主任委员，何增兴、张国升、梁志鸿为副主任委员。

3月，延安县人民政府更名为延安县人民委员会。

7月16日~18日，青年团延安县委召开了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大会，团县委作了“人人争取当个先进青年”的报告，对成绩突出的24个人和集体分别给予物质和口头表扬，最后通过《给全县青年一封信》。

10月15日~17日，召开了政协延安县委员会第一届第一次全体委员会，出席委员35人。

12月12日，延安县贯彻义务兵役制，入伍新兵151名。

### 1956年

2月7日，中共延安县委决定，训练高级农业社骨干队伍。

3月1日~11日，陕西、甘肃、山西、内蒙古、河南五省（自治区）青年造林大会在延安大礼堂隆重开幕，出席会议的有4200人。青年团陕西省委书记白纪年宣布大会开幕，通过团中央书记胡耀邦、林业部副部长罗玉川、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王化云、陕西省委副书记白治民等42人为大会主席团，团中央青农部长张曙光致开幕词。胡耀邦宣读中共中央致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贺电并作了题为《青年们！把绿化祖国的重任担当起来》的报告。中共延安县委书记薛海平向大会致词，大会通过了绿化黄土高原和全面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决议，通过了致中央电。代表们以极大的热情在宝塔山、杨家岭等地植了树。3月11日10时大会闭幕，会后在宝塔山下留影。

本月，各区政府电话开通。

4月28日，延安各界举行两万人参加的群众大会，庆祝全专区社会主义改造取得胜利，大会向党中央、毛泽东主席致电报喜。

同日，陕西省人民委员会确定在延安设立一个中心拖拉机站，配10台拖拉机。

6月，建成延安火力发电厂，正式送电。全市工厂、机关、学校和商店、街道、民居等装了电灯，入夜延安市灯火通明。

7月4日，延安县为加强信用社工作，配脱产干部34名，每社1名。

8月27日，延安地县拨款重新修建南关操场，并建成一个体育场。

9月15日，延安县成立法律顾问处，主任赵铭。

本月20日，延安影剧院正式投入使用。该影剧院本年4月动工，8月底建成。

11月6日，延安各界5000余人在八路军总部旧址举行会议，声援埃及反对英法武装侵略。

1956年，延安县办起地毯厂、砖瓦厂、修理社、印刷厂、制鞋社。

### 1957年

5月11日，延安县委发出：关于传达贯彻学习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的报告》和《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7月2日，延安县委召开各界人士座谈会反击右派言论。

8月6日，延安县委决定：组织干部群众开展社会主义教育，反击右派分子。

10月29日，延安县委转发中共中央关于右派分子标准的通知。

### 1958年

4月9日，延河大桥动工，工程由陕西省交通厅公路工程总队第二施工队承建。

7月1日，延惠渠水坝建成。

8月23日，延安市1万余人在南关体育场集会，庆祝延惠渠水流过东关，中共延安县委书记刘丰功、县长刘永亭到会讲话。

8月29日，延安县委作出“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建立人民公社的决议”的通知。

9月初，延安县掀起大炼钢铁的群众运动。

10月3日，西安～延安民航飞机正式通航。上午10时50分，一架崭新绿色的双翼“安二”型客机在延安东关机场降落，延安各界5000余人聚机场欢迎。

12月，经国务院批准，甘泉县全境及安塞县的砖窑湾区、招安区和徐家沟、黄草湾延河湾等乡，并入延安县。

### 1959年

1月22日，陕西省冰上运动会在延安开幕，西安、榆林、延安三个地区130个运动员参加。

3月11日～15日，叶剑英元帅回延安看望老区人民。

4月18日，县人委通知做好春荒救济工作并拨款4000元以解决个别困难户生活问题。

5月3日，延安东关大桥“五一”正式举行通车典礼大会，桥全长120.25米，宽8米。梁志鸿副县长到会讲话。

9月4日，延安“八一”敬老院成立，接收25名老人入院，延安县委领导前去慰问。

11月4日，延安县政府批准并拨专款补修了延安宝塔，并在塔上安装避雷针和电灯、电话。

12月27日，延安县委召开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97人，选举申易为延安县长。

### 1960年

1月5日，延安地区召开第一次冰上运动会，延安速滑少年女子组杜菊在500米竞赛中创造了1分30秒优异成绩，打破了1959年的地区最高纪录，延安获得了团体总分第一名。

1月5日，县人委向二十里铺水电站投资10万元，解决农村灌溉及照明问题。

2月16日，县人委下达文件，推广李渠、冯庄公社用玉米芯包试制成淀粉节约粮食经验，号召全县实行瓜菜代粮。

10月18日，县人委通知从10月25日起全县一律以10两计秤。

### 1961年

2月22日～26日，延安县委召开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25名，选举白文彩为延安县长。

7月31日，地委通知：延学斌任延安县委书记处书记、延安县长。

### 1962年

3月21日，县委动员职工家属返乡843户，2607人。

4月8日，延安各界3000多人前往延安烈士陵园祭扫了“四八”烈士和关向应、张浩等革命先烈陵墓。



10月初，为了贯彻党的八届十中全会精神，反对所谓单干风、翻案风，进一步巩固集体经济，延安县开始训练农村基层干部。

#### 1963年

3月13日，延安县成立水土保持委员会，延学斌任主任，常希胜任副主任。

4月15日，中共延安县委召开第十六次常委扩大会议，决定在全县大张旗鼓地开展增产节约和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的五反运动。

7月23日，全县先后四次发生严重的冰雹灾害，25875亩秋夏田受灾，县人委拨出无息贷款3万元救灾。

#### 1964年

4月15日，中共陕西省委决定在延安县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中共中央西北局、省委、延安、榆林两个专区抽调干部5000多人，组成社教工作总团，由高克林、马定邦、章泽、杨沛琛、韩一平、杨存富等担任领导成员，下设28个分团，分赴农村23个公社和城镇、县级机关，开展社教运动。

5月1日，延安各界1600余人，在延安南关体育场集会，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一书记刘澜涛、中共陕西省委负责同志和地、县领导出席会议，并讲了话。

8月26日，全国第二次人口普查工作结束，经普查延安县总人口为152359人（男84160、女68199），其中非农业人口为41496人。

10月3日，印度尼西亚苏加诺总统赴延安访问，延安地区领导陪同客人参观了延安革命纪念馆、凤凰山、枣园、杨家岭、王家坪革命旧址。

10月22日，延安县为第一批32名知识青年自愿上山下乡落户，县人民委员会召开座谈会，副县长何光明参加会议并讲话。

本月27日，越南通讯社摄影代表团来延安访问，参观了革命旧址并观看了枣园民兵演习。

11月3日，省委批准侯颀武任延安县县长。

12月10日，延安杨家岭大桥正式通车。

#### 1965年

4月13日，延安人民欢迎省医疗队下乡看病。

5月12日，中共陕西省延安社教团与中共延安县委联合发出社教工作结束通知。

6月2~4日，延安县召开学习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

8月17日~21日，延安县召开了第五届三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53名，县委书记高风山作政治报告。选举侯颀武为县长，马延宾、孟志俊为副县长，刘连贵为法院院长。

10月3日，中共延安县委树立枣园民兵连为先进单位。

#### 1966年

5月15日，延安地区召开全区工、农、兵声讨“三家村”会议。

16日，中共中央发出“5·16”通知，“文化大革命”全面展开。

17日，延安县委召开群众大会，声讨“三家村”。

21日，延安市区动工修建头道街、中心街、二道街、南关街、北关街、东关街、市场沟、枣园、七里铺、桥沟等18条柏油马路，共长25公里。

本月，中共延安县委成立延安“文化革命领导小组”。

14日县人委决定成立麻洞川、蟠龙、柳林三个公社农业中学。本月，中共延安县委向延安四中、姚店中学以及重点小学派出工作组。在中小学校园贴出大字报，点名批判学校的一些领导和教师。

7月8日，全县中小学教师800余人，其中包括延安师范第一、第二附小的教师，到马家湾——原延安地委党校，进行集训与整顿。集训工作由延安县委、县人委抽调领导干部组成5人领导小组具体领导。集训时间长达80多天，先后被揪斗的中小学领导干部和教师共80余人，其中立案者30余人，他们被打成“反革命”、“走资派”、“黑帮分子”、“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等等。

8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简称“十六条”。

18日，毛泽东主席在北京天安门接见“红卫兵”。此后，延安建立红卫兵组织。

23日，延安举行万人大会，宣布坚决向一切“走资派”进攻。

9月初，集训教师全处于揪斗高潮时，延安县委、县人委决定召开县、社两级干部会。会址选在马家湾的第四中学，并学习集训教师的做法，党政干部人心惶惶。后因“红卫兵”大串联的冲击而结束。

10月，各学校相继成立的“红卫兵”“炮轰工作组”，继而各种名称的战斗队纷纷成立，把矛头指向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各级党委，“炮轰延安地委”、“炮轰延安县委”、“炮轰延安县委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等标语、传单、大字报铺天盖地。党政机关陷于瘫痪，各级领导干部受到揪斗，副县长何光明被迫害致死。

在揪斗领导干部的同时，各单位造反派对被揪出来的“黑帮”、“反革命”以及地、富、反、坏、右分子集中看管，限制自由，任意批斗，实施“全面专政”，红卫兵“杀向社会”，“破除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文物古迹遭到严重破坏。

本月，大批外地的高等院校学生和中学生来延安串联，向延安的党政机关造反。延安各校学生受到鼓动，外出串联人数大增。

延安县委先在南关小学、东关小学、北关小学设立“红卫兵”接待站，后又在延师附小、延安中学、延安师范等校增设，共8个接待站。来延安串联学生的吃住在接待站内，后来人数越来越多，不得不安排在民居和机关单位借宿，至1967年3月，先后接待来延安串联的学生20多万人，支出现金102080元。

11月，延安一些中学外出串联的学生回校，相继成立名目繁多的造反组织，以区别于原先建立的“红卫兵”组织，不同观点的两派学生渐趋明显，互相指责对方是保守派。校园、街道出现面对面的口头辩论，互相争持不休。进而扩大到机关、工厂、农村。

## 1967年

1月12日，延安县委召开第二次学习毛主席著作先进单位和积极分子代表大会，参

加会议 1000 多名代表给毛泽东主席发出致敬电。

1 月 27 日，延安县委造反派组成“接管委员会”夺取延安县委大权，县委、县人委各级领导干部均被批斗，机关工作处于瘫痪。

2 月，延安军分区、延安县人民武装部奉命执行“三支两军”任务（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

17 日，“延安县接管委员会”建立“三结合”的延安县革命委员会。

3 月，全县 410 个单位形成两大派，组织各种战斗队 848 个。一派是“延安县联合造反指挥部”（简称“联指”），另一派是“延安县联合造反总部”（简称“联总”）。

5 月 15 日，延安县两大派群众上街进行辩论。

6 月，延安 1 万多人民群众上街游行庆祝中国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

7 月 30 日，延安两派群众造反组织上街游行发生冲突，打死 1 人，打伤 30 多人。

9 月 3 日晚，县“联指”和“联总”在延安大桥桥头发生武斗，死 2 人，伤 20 余人。

10 月 6 日，阿尔巴尼亚、罗马尼亚、日本等 7 国代表团来延安参观，延安军分区副政委乔鸿俊陪同外宾到达延安宾馆。县“联总”部分人强行冲入宾馆，要求解决“联指”打“联总”的问题。当乔副政委出面接见代表时，遭到围攻拉打，致使乔副政委受伤，当晚送西安医治。

12 月 10 日晚，县“联总”抢走延安军分区各种武器 400 余件，子弹 140 多万发，以及军用被衣等数百件。

11 日凌晨，县“联指”抢走县武装部和县中队手枪 1 支、半自动步枪 8 支、五四式冲锋枪 5 支、机枪 4 挺、子弹 6 箱（4000 余发）。

16 日，县“联总”武斗队攻打清凉山、东关，将县“联指”武斗队逼出延安城。

### 1968 年

2 月 27 日～3 月 16 日，县“联总”和“联指”先后用机关枪、大炮等武器互相对打，造成 15 人死亡、11 人受伤，此时武斗全面开始，双方参加武斗人员有 1000 人。

3 月，周恩来总理指示延安两大派主要负责人到北京听取中央指示，两派在北京达成协议，停止武斗。当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进驻延安，执行“三支两军”任务，协助两派执行“北京协议”。

4 月 12 日，在驻延某部、延安军分区、县武装部的努力下，延安两派在延安马家湾达成“停止武斗，收交武器”的实施办法。14 日上午，驻延某部接管延安城区各山头的关卡，并设立解放军岗哨。

5 月 29 日～7 月，延安两派继续武斗，打死 110 人，伤 30 人。

6 月 3 日，延安两派武斗队去志丹、吴旗等县参加武斗，打死群众 7 人。

14 日，延安两派武斗队在富县茶坊武斗，打死 30 多人。

7 月，中共中央接连发布制止武斗的“七三”、“七二四”两个布告。陕西省革命委员会，延安支左领导小组贯彻布告精神，在西安丈八沟举办延安地、县“联指”和“联总”头头以及原领导干部参加的学习班，促使两派达成“停止武斗，收交武器，实现两派大联合”的协议。

8 月 18 日，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县革命委员会由军代表、领导干部和两派群



众代表组成，宣布全县实行军事管制。主任由军队干部陈钦章担任。

29日，县革委会大力宣传中共中央制止武斗的“七·三”、“七·二四”布告。

从1967年12月至本月，延安两大派在武斗期间，抢劫延安县4个银行基层营业所现金共72974.17元，非法动用粮站粮食249644.3公斤，食油1754公斤，现金13400元，非法动用供销社、收购站、税务所、医院等23个单位的物资与现金总计76064.10元，仅偿还14345.79元，给国家造成巨大损失。

12月2日，首批北京插队知识青年4500名到达延安，延安县每个队安置10名。

14日，县革委会决定成立工宣队进驻街道居委，解放军部队两个连进驻农村公社支援农村工作。

24日，县革命委员会在柳林公社沟门开办延安县延河“五七”干校，学员来自原县委、县人委未进入县革命委员会机关工作的干部，包括政法干部，还有少数未“解放”的干部，都到“五七”干校学习、劳动，接受审查和思想改造。

28日，县革委会推举县工会主席李树成出席党的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

#### 1969年

1月10日，县革命委员会举行会议，传达地区会议精神，要求认真做好“清理阶级队伍”工作。

19日，县革命委员会研究决定压缩城市人口，支援农业第一线，由城市下放农村1500户6000余人。

2月20日，县革命委员会召开全委会，传达黄陵县“清理阶级队伍”现场会议精神，号召迅速掀起“清理阶级队伍”的高潮。

3月11~12日，延安万人集会游行声讨苏联侵犯我珍宝岛的罪行。

4月，县革委会坚决响应毛泽东主席的号召，实行大联合、大批判，清除派性。

4月2日，县革委会组织人民群众，庆祝中国共产党代表大会第九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万人上街游行。

5月10日，麻洞川公社北京知识青年孙翠花、阎散生为抢救集体财产壮烈牺牲。县、社组织召开追悼会，赞扬他们为集体牺牲的精神。

#### 1970年

1月，城区核心领导小组，发出通知要求民兵进一步创造“四好”运动（政治思想好、三八作风好、军事训练好、生活管理好）。

1~2月，中共中央连续发出《关于打击反革命破坏活动的指示》、《关于反对贪污盗窃、投机倒把的指示》、《关于反对铺张浪费的通知》，县革委会作出认真贯彻中共文件的决定，在全县掀起“一打三反”高潮。

一年后，全县揭发出各种案件482起，揭发批斗1793名。其中破获贪污盗窃案142起，缴获赃款51346元。

3月9日，根据毛泽东主席“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教导，延安县动员了310名民兵参加“28”战备工程的决定。

3月，县革委会从插队知识青年、贫下中农子女中招收100名毛泽东思想宣传员。

5月15日，延安地区决定成立延安城区革命委员会，县级建制，辖3个公社、3个

办事处、17个生产队、11个居民委员会，城区委员会由26人组成，办事机构设办事、政工、生产、政法组。

6月23日，延安县召开插队知识青年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积极分子会议，出席人数400名。

7月4日，首都支援延安的东方红拖拉机16台、手扶拖拉机35台、柴油机27台、其它农用机械40台抵延安。

10月7日，延安县召开县、社、大队和知青队负责人参加的三级干部会议，贯彻北方农业会议精神。

11月17日，柬埔寨国家元首西哈努克亲王访问延安。

#### 1971年

1月10日，县革委会颁发国营企业统一税试行办法。

1月20~26日，延安城区召开第一次党代会，出席代表152名，选出由高朋才、任应斌等23名委员组成的中共延安城区委员会。

25日~28日，多米尼加红旗小组负责人胡斯托来延安参观访问。25日，比利时共产党书记特利福和布赛地区支部书记贝松两同志来延安参观访问。

5月6日，巴基斯坦空军参谋学院院长迈勃·哈迈德准将，副院长米斯拉上校和该校师生一行25人，来延安参观访问。

7月11日，美国“关心亚洲问题学者委员会”友好访华团来延安参观访问。

9月20日，宾努首相携夫人在驻华大使英沙芜的陪同下，率领柬埔寨王国团结政府、柬埔寨民族统一战线代表团抵达延安参观访问。

10月3日，英共书记多罗面·伯夺为首的英国工会代表团到达延安参观访问。21日，日本松山芭蕾舞团一行52人在团长清水正夫率领下，抵达延安访问演出。30日，西班牙共产党总书记圣地亚奇·卡里略一行5人来延安参观访问。11月6日，加拿大地球物理学家维尔逊夫妇来延安参观访问。22日~25日，由美国朋友卡麦丽达·欣顿夫人率领的青年团代表一行18人抵延安参观访问。

本月，中共延安县委向全体干部传达林彪叛国事件部署安排，将“批陈整风”转为“批林整风”。

#### 1972年

3月13日，国务院批准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延安市1万多人隆重集会，热烈庆祝延安市的成立。

4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根据周恩来总理关于在批林整风中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的指示，要求各机关单位整顿机关，批判极左思潮。

6月，延安市委、延安县委联合召开批林大会，批判林彪“上智下愚”唯心史观。

8月，市、县开展清理“五一六”分子，在具体过程中有些扩大化。

#### 1973年

5月23日，市革委会决定恢复曲艺馆，积极组织馆员学习韩启祥艺术。

6月3日，县委书记张史杰被选为出席党的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6月9日，周恩来总理陪同越南领导人黎笋、范文同来延安参观访问，延安3万多

人夹道欢迎。周总理向延安人民作了“三年变面貌，五年粮食翻一番”的指示。

9月15~22日，延安市召开第一届贫下中农代表会，出席代表238人，市委书记李秀全到会作了报告。

#### 1974年

1月16日，市革委会决定成立农业机械学校。

2月16日，经省委批准，中共南泥湾区委员会成立，系延安县委派出机关，高山任区委书记，王庚旺、张秀清（女）任副书记。

5月1日，39名北京、16名西安知识青年来延安插队落户，地委书记许效民、副书记邵武轩和延安市、县负责同志前往欢迎。

6月1日，延安南河宝塔山公路桥胜利建成通车，桥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全长87米，共有6个桥孔，桥面净宽7米，两旁有人行道。

10月22日，北京市慰问知识青年代表团42人来到延安，慰问知识青年。

12月6日，应邀来延安传经送宝的山西省昔阳县李明德、李七主向延安地、市广大干部和群众作报告，介绍“农业学大寨”经验，受到热烈欢迎。

#### 1975年

4月25日，中国京剧团《红色娘子军》剧组来延安访问演出。

5月5日，北京支延干部胜利完成任务，离延回京，地、市干部举行欢送会。

6月4日，陕西省妇联在延安召开了托幼组织工作现场会，参观了刘万家沟、罗家坪、二十里铺、柳树店4个大队的托儿所，并请他们介绍了经验，地、市领导出席了会议。

8月10日，撤销延安县，并入延安市。

9月25日，中共延安地委通知，冯怀亮任中共延安地委委员、常委、副书记兼中共延安市委委员、书记。

10月18日，延安市农业学大寨群英会开幕。先进单位372个、先进个人728名，列席代表900多人，延安地委副书记邵武轩到会作重要讲话。

11月16日，解放军跳伞队和内蒙古、山西航模队来延安向广大群众表演。

#### 1976年

1月1日，延安王家坪大桥胜利建成通车，桥长201米，宽10米。

1月8日，周恩来总理在北京逝世。城乡人民自发开追悼会，万分悲痛。

3月，延安市委传达中共中央“关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指示。在贯彻中受到广大干部群众的抵制。

5月16日，新加坡共和国总理李光耀和夫人访问延安。地、市领导和人民群众在机场迎接。

6月23日，延安市4000名民兵集会，纪念毛主席关于“民兵三落实”发表14周年。市有关领导参加并号召加强备战备荒工作。

7月6日，朱德委员长逝世，延安地委、市委发出唁电。

8月2日，中共延安市委召开常委会，决定成立市委知青领导小组，组长师锐，副组长李凡一、刘光，成员共15人。



11日，延安市成立地震抗灾指挥部，由李秀全、李凡一任正副指挥。

9月9日，毛泽东逝世，延安地市发出唁电。12日，延安万人吊唁毛主席逝世。

9月18日，中共延安市委作出“关于继承毛主席的遗志，把毛主席开创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进行到底”的决定。

10月22日，延安4万人热烈欢庆粉碎“四人帮”，地、市领导和群众一起上街游行。

### 1977年

1月3日，市委召开常委会议，冯怀亮传达全国农业第二次会议精神和深入批判“四人帮”。

3月4日，延安召开纪念会，隆重纪念毛泽东主席视察南区供销合作社35周年，全国总社、省地供销社、新华社派人参加纪念活动。

15日，延安人民给毛主席纪念堂送20棵青松，市委书记冯怀亮在送青松仪式上讲话。

7月6日，延安发生特大洪水，洪水流量为8600立方米/秒，洪水摧毁了东北南关房屋4132间，死亡134人，原陕甘宁边区劳动模范杨步浩在洪水中遇难。经济损失5800万元，地、市委及政府及时组织人民群众进行救灾，重建家园，党中央拨来了救灾款并运来救灾物资，被洪水冲走的东关大桥栏杆得到重修，桥面人行道作了加宽。

8日，省委、省政府派慰问团来延慰问受灾群众。

8月27日，陕甘宁边区农业劳动模范杨步浩追悼会在延安王家坪革命旧址军委礼堂举行。地、市领导和群众1000多人参加追悼会。

9月5日，全国水利先进县河南辉县参观团一行120人参观革命旧址，地、市领导欢迎并举行座谈。

11月27日，延安公路发生特大交通事故。地区运输公司24—51024号公共汽车从姚店返回延安途中，在40里铺至周家湾河畔烧毁，乘客67人，死亡48人，烧伤19人，直接经济损失8.77万元。

### 1978年

2月21日，中共延安市委抓紧复查冤假错案，马应海、王成义案彻底平反。

3月2日，中共延安市委决定成立外事科，负责外事工作，原接待组撤销。

3月26~31日，市工业学大庆会议召开，259人出席，市委领导到会并讲话。

4月12日，地委通知，张史杰任中共延安市委书记、杨春荣任延安市委革委会主任。

5月30日，延安市召开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杨春荣为革命委员会主任，高山、王世全、郭学强、刘德琴、戴海福、冀令夫为革委会副主任。

11月22日~12月2日，市委召开常委扩大会议，传达中共中央46号文件，联系实际，深入揭批林彪“四人帮”反革命路线，分清“文化大革命”以来的是非问题。

1978年，市委重新安排40名曾受“四人帮”迫害的领导干部到部局领导岗位工作。

### 1979年

1月，市委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给错划地富分子“摘帽子”和纠正社教运

动中冤假错案工作。

30日，省委第一书记马文瑞来延安，同群众一起欢度春节，市委书记张史杰陪同，到枣园给群众拜年。

2月23日，成立中共延安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薛志文任书记。

3月18日，市革委会决定纠正冯建功等262名人的错案。

4月12日，成立中共延安市委革命委员会党组，杨春荣、高福胜、高山为党组成员。

4月20日，市革委会决定纠正吴生福等158户地、富、资本家成分错案。

6月19日，成立延安市委人民武装委员会，张史杰任主任，杨春荣、连定忠任副主任。

7月1日，云南前线英模报告团在延安作首场报告，延安、榆林地市领导和群众1000多人听取报告。

9月20日~24日，延安市委召开妇女代表会，出席会议的代表315名，会议对农业规划、计划生育工作进行了讨论，选举出常委9人，执委35人。

11月21日，地委通知：杨春荣任延安市委市长，高山任延安市委副市长。

12月24日~27日，政协延安市委召开五届一次会议，出席会议的委员92名，选出薛志文为政协主席，温增光、朱步洲、侯同文、袁保华为政协副主席。

本月，延安市委革命委员会改称延安市委人民政府。

### 1980年

1月19日至22日，召开第一届聋哑人代表大会，有79名聋哑人出席会议，市委领导参加会议。

3月1日，刘少奇主席延安旧居重新开放。

3月12日，中共延安地、市委组织3000多名青少年学生，在清凉山植树造林，欢庆我国80年代第一个植树节。

5月9日，建设煤矿发生炸药爆炸事故，死1人。

5月17日，延安市委300余人集会，悼念刘少奇主席，地、市领导冯怀亮、李森桂、张史杰、高山等参加了悼念活动。

6月22日，中央民族乐团一行68人来延安慰问演出，受到地、市有关领导欢迎。

12月25日~29日，延安市委召开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365名代表出席，会议讨论通过了延安市委市长杨春荣的工作报告。选举张史杰为延安市委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世全、代海福、陈长发、梁志鸿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选举杨春荣为市长，高山、郭学强、冀令夫、纪文达、朱根武、刘德琴为副市长，选举钟天光为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忠亮为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

12月29日，市政府为加强在职教师的培训工作，决定成立市教师进修学校。

本年，自1978年起全市共复查“文化大革命”中的各种案件1890件，占应复查案件的100%，其中全纠和部分纠正的案件747件；共复查“文化大革命”前的各种案件1976件，其中全纠和部分纠正的案件1350件，并纠正了在“社教”中错划为地主、富农、资本家的815户的成份。

### 1981年

1月18日~22日，召开政协延安市五届二次委员会，出席委员92人。

19日~23日，延安市召开九届二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代表359人，选举黑振东为九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选举杨春荣为出席省第五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月5日下午，延安市委召开千人大会，纪念“向雷锋同志学习”18周年，动员开展以“五讲”（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四美”（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为主要内容的文明礼貌月活动。

3月12日（植树节），共青团延安市委和市林业局联合召开延安市青少年植树造林动员大会，会后5000多名青少年登上宝塔山植树并为营造的松树锄草、培土、浇水。

4月8日，延安4000多人隆重纪念“四八”烈士遇难35周年。叶挺将军的儿子儿媳叶正明、叶正光、叶启光、安其、贺小平以及叶挺生前友好、广东省政协委员、香港文汇报董事长梅文鼎和夫人唐惠卿等也专程前来参加纪念仪式。

5月30日，市对台工作小组成立，由王巨才任组长，刘登云、马启仓任副组长。

12月23日，地委通知：杨春荣任延安市委书记，免去市长职务。

24日，地、市委通知：常武组为延安市代市长。

### 1982年

2月26日，“全民文明礼貌月”领导小组成立，王巨才、刘登云、马文清等为成员。

3月17日，延安市人民防空委员会成立，常武祖任主任，李家治、杨作良为副主任。

4月29日~5月3日，召开政协延安市五届三次委员会，出席委员92人，增选李景荣为政协副主席。

4月29日~5月4日，延安市召开九届三次人代会议，出席代表297人，选举杨春荣为人大常委会主任，补选马怀仁为人大副主任，常武祖为延安市市长。

5月6日，市政府发出通知认真做好第三次人口普查工作。普查结果：全市人口为250847人，其中大学毕业生1943人，高中毕业生22056人。

7月3日，中共延安市委常委会决定成立党史资料征集领导小组，王巨才任组长。

9月5日，下午6时，市公共车24—51499号车在桥沟鱼场附近翻车，造成99人受伤，27人重伤的大事故，市政府及时作了处理，并要求记取教训。

10月，市委决定成立地方志办公室。

### 1983年

1月中旬，延安市召开“神仙会”，邀请40多名科技人员，为实现全市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献策。

18日，市政府召开劳动就业会议，80人参加了会议，研究解决待业青年问题。

19日，兰州部队政治委员萧华，陕西省第一书记马文瑞等来到延安市八一敬老院，五一三医院和延安市枣园，看望老红军、伤病员和学前儿童。

3月21日~25日，延安市召开九届四次人代会议，出席代表259人，选举钟天光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选举阴如平、常武祖、刘金娥（女）、陈登珍、李喜彦、张惠明、许道南、石俊贤（女）为出席省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月21日~25日，政协延安市第五届第四次委员会召开，出席委员92人，会上增选四名常委。

5月30日，赵紫阳总理视察延安并作重要讲话。市委号召认真贯彻落实。

8月1日，延安市百货大楼正式建成开业。楼为4层，6000平方米。

8月4日，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视察延安，全国政协副主席杨静仁、萧华，陕西省委第一书记马文瑞陪同视察。

11月6日，经地委批准，成立南泥湾区委、区公所，为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

### 1984年

1月10日，全国13个历史名城职工摄影联展在延安结束。展出期间，共接待观众4500人次，受到延安各界人士的热烈欢迎。

29日，建设煤矿井下违章作业，造成塌方，死亡2人，市政府通报各厂矿吸取教训，注意安全生产。

3月12日，延安市万余人参加“植树节”活动。

15日~20日，政协延安市五届五次会议召开，出席委员98名，选举温增光为政协主席，增选李巨升、许道南、王素秋为副主席。

16日~25日，召开延安市第九届第五次人民代表大会，出席大会代表288人，选举冀令夫、纪文达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高仲田为延安市市长，刘光华、刘传庆、石嘉祜为副市长。

22日，山西省五寨县县委副书记赵雄堂率领51人来延安市参观访问，结成友谊县，五寨县赠送延安市珍贵的云木树苗，延安市回赠水蜜桃树苗。

5月1日，陕西省和西安市女子足球队应邀来延安在体育场表演比赛。

6月27日，市政府举行延安南关街拓宽工程竣工通车典礼大会。新拓宽的南关街长904米、宽24米。

9月15日，延安市成立四山（宝塔山、万花山、清凉山、凤凰山）建设委员会。

本月，实行政社分设，农村人民公社改为乡（镇）政府。

10月19日，陕西省延安教育学院正式成立。

12月5日，延安市召开第十二届党代会，出席会议的代表330名，选举产生市委委员27名、常委9名，选举郭焕亭为延安市委书记，高仲田、李宗印、白永昌为延安市委副书记，苟尽霞为纪检委书记，刘振明、韩志强为纪检委副书记。

10日~17日，召开政协延安市六届一次会议，出席委员126人（党员委员50人，非党员委员76人），温增光当选为政协主席，李景荣、李巨升、许道南、王素秋为政协副主席。

12日~17日，延安市召开十届一次人代会议，出席代表240人，选举杨春荣为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世全、冀令夫、陈长发、纪文达、马怀仁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选举高仲田为延安市市长，刘光华、孟玉洁、刘传庆、石嘉祜为延安市副市长。

### 1985年

6月17日，共青团延安市委召开十三届二次会议，贺亚平当选为团市委书记。

7月5日，市第一届“教师节”领导小组成立，李宗印任组长，雷鸣祥任副组长。

8月20日，地委通知魏延平同志任中共延安市委书记。

8月28日，延安市委、市政府为迎接共和国第一个教师节发出通知。

8月31日，延安市委接地委组织部通知：左希民同志任中共延安市委常委、副书记、代市长。

#### 1986年

3月6~10日，延安市召开十届二次人代会，出席会议的代表为213名，选举左希民为延安市市长。同期，政协延安市六届二次委员会召开，出席会议的委员124人，会上增选刘登云为政协副主席。

5月18日，延安市党政领导和数千名群众在市礼堂隆重集会，热烈欢迎来自姊妹城的亲人——山东省淄博市回访团。

9月16日，延安市委、市政府发出通知要求全市开展向老山前线战斗英雄刘学荣、张社教烈士学习的活动。

10月27日，延安地、市各界人士和红军老战士1000多人在延安大礼堂集会，隆重纪念红军长征胜利50周年。地委书记白恩培在会上讲了话。

11月15日，市委发出通知，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城镇迁农村500户、没收房屋418间和平反职工工资问题等。

12月20日，市委统战部办理21个专案，给起义、投诚的原国民党30名军政人员颁发证书。

12月23日，延安市工商联合会恢复，首次召开会员代表会。

12月27日，延安市委对落实干部政策进行总结，经过8年复查，恢复公职37人，恢复党籍18人，按离退休处理43人，改变处分23人，取消处分58人，维持原处理52人。

#### 1987年

1月12日，延安市政府发出学习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通知。

16日~17日，延安市五套班子领导成员和市民政部门的主要负责人组成慰问团，慰问了桥沟乡、南市、凤凰、宝塔三个办事处24户参战军属和4户五保户。

4月初，延安市团委、人武部、林业局、妇联、科协组织的绿化延河河道管理工程已圆满结束，参加这次活动有延安市18个乡镇的421个团支部，1800多名团员，共栽插树62480株。

5月7日，国家计委批准继续修复西延铁路，秦延段正式开工，总投资24274万元。

15日~19日，召开了政协延安市七届一次会议，出席委员133人，其中党员委员54人，非党委员81人，选举刘登云为政协主席，过士明、卜崇周、许道南、王素秋为政协副主席。

16日~20日，延安市召开十一届一次人代会议，参加代表172人，会议选举左希民为延安市市长，解煜、刘文西、雷鸣祥、方世新、刘传庆、李和平为副市长，选举纪文达为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长发、张世民、刘少峰、李生彪、郭慧君为副主任。

20日~28日，延安地区召开延安精神研究会，共200多人参加，会议期间专家、学者进行了学术讨论，乌兰夫、胡乔木、聂荣臻、王首道、马文瑞、康克清为延安精神题词，地、市领导在会上作了讲话。

6月30日，老山前线英模代表团到延安，受到延安地市领导和各界群众的热烈欢迎。7月1日~5日，老山前线英模代表团一等功臣姚炳文、郭云涛，独臂英雄陈维旺和二等英模王智勤共作三场报告，5000多人参加了报告会。

8月1日，延安市育才小学（原南门坡小学）隆重举行庆祝学校成立50周年大会，省、地、市有关领导和外地来宾共500余人出席会议。

4日，延安市委组织部发出通知，要求认真学习全国优秀共产党员、云南边防某部连长尹国亮的先进事迹，不断提高共产党员素质。

10日，市服装大楼开业，楼高5层，建筑面积2724平方米。

9月13日~15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胡乔木回延安看望老区人民，视察工作，地市领导汇报了延安的有关工作。

10月，延安市被评为全省文明城市，获得四连冠，受到省政府奖励。

11月6日，延安姚店乡白牙村自筹资金建立的延安第一座大型农贸市场正式开业。同日，延安市水泥厂厂长安江出席陕西省劳动模范表彰会。

本月初，延安市内通往延安师范学校的油渣公路扩建工程竣工。14日，延安市政法大楼竣工交付使用，楼高7层，总建筑面积4645.8平方米。

本月中旬，延安市开始发放居民身份证，全市共发放居民身份证54000个。

12月5日，《延安报》报导，11月22日~24日，市公共汽车公司三天发生两起交通事故，两人死亡、一人受重伤。

12月，省政府召开先进集体、个人表彰大会，延安市政协文史资料科获先进集体称号，并载入《光荣册》。

8日，市委对台工作小组成立，组长田轮澍。

15日，《延安报》报导延安市从10月初抽调150人对市内8个乡镇的1987户国营、集体和个体商业户进行检查、整顿，维护了消费者的利益，共收回各种违法资金47703.35万元，没收变质食品1538盒（代），假冒酒4319瓶，取缔无证商贩316个。

### 1988年

1月7日，市政协主席刘登云接见意大利全国游击队员协会主席博尔德里、副主席阿戈斯蒂诺、总书记马宗一行6人的参观团。

16日，延安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和文明城市建设指挥部举行大会，表彰作出显著成绩的86个先进单位和33个先进个人。

30日，国家土地管理局在延安市进行土地管理综合试点工作，取得成果，获国家土地管理局颁发的合格证书。

本月，延安市荟萃工艺厂生产的“二龙戏珠”、“白虎图”等1300多件工艺美术品，通过中国侨汇公司进入新加坡市场，一次收入5万多元。

本月，延安市民革联合支部召开纪念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成立40周年座谈会。

本月，延安市政府依法对全市24个乡镇近4万农户，市区390个企业单位，非



农业生产建设用地进行清理。

本月，黄河中游4省、区水坠坝工程验收总结评比会上，延安市麻庄流域克来沟坝获得优良工程，市水保局工程师韩振云评为先进个人。

3月7日，市妇联作出表彰15名“三八”红旗手和50名标兵的决定。

4月12日，全市给70岁以上的36位老干部、老红军颁发寿星证章。

18日，全国政协副主席王恩茂一行16人到延安市视察工作和参观革命旧居。

24日，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康复协会派来3位专家为延安开展小儿麻痹症后遗症矫形手术。

5月24日，湖南省湘潭二中退休教师苏曙初，年70岁，1986年5月19日从湘潭出发，两年时间只身骑摩托车旅行全国20多个省、市，行程约3万多公里，本日来到延安。

6月2日，全国政协副主席马文瑞到延安视察，指出延安应该继续发扬延安精神。

14日，省委书记张勃兴、省长侯宗斌来延安视察，对延安今后发展作了重要讲话。

27日，冰雹洪水袭击延安临镇乡、白家塬等15个村庄，造成直接经济损失121万元。

8月6日，延安市人防招待所正式开业，面积为2700平方米，开设客房40间。

25日，官庄、临镇、麻洞川、松树林四个乡、镇再次遭到冰雹和洪水灾害，损失达290万元。

9月8日，全印柯棣华大夫纪念委员会主任丹尼尔·拉蒂菲一行到延安参观访问。

9日，35名原延安电影团的老前辈来延安，共庆延安电影团成立50周年。

15日，法国农民记者布路诺和玛的夫妇到延安参观采访。

30日，延安市大桥游园建成开园，占地面积3600平方米。

10月8日，中国民主促进会延安市委员会在凤凰迎宾楼举行成立大会。

#### 1989年

1月3日，南泥湾区域发现新油田，总面积500平方公里，储藏量达5000万吨。

31日，市统计局核实，农民人均收入突破贫困线达到270元，比1988年增长38.8%。

2月2日，地委书记白恩培、行署专员寇靠山到延安市调查研究，为延安市经济建设出谋献策。现场办公为解决城市交通、自来水，决定拨款1200万元。

19日，市委、市政府在万花山庄召开南泥湾油田论证会，出席的有省石化厅、西北大学、西北石油系统的教授、专家及市领导40余人，一致认定：南泥湾是办石油得天独厚的地区，前景广阔。省、地15位专家经过论证，认为南泥湾油田储量可观，可建立年产2万吨的石油基地。

3月9日，延安市川口乡一年脱贫，农民人均纯收入达316.2元，市委、市政府决定：给该乡领导和部分干部向上浮动一级工资。

13日，延安市多党合作共建两个文明出现新气象，民革延安市联合支部为高考落榜生269人开设文化补习班，农工延安支部开办延安市中西医医疗服务中心，共诊断病

人 9019 次，收入 35218 元；民进延安市支部和工商联共办延安市汽车维修服务部，开办 3 个月维修汽车 50 多辆，经济效益达 11000 元。

23 日，延安市延河流域河道青年绿化工程，经全市万名青年的努力，顺利完工。3 年来共青团员在延河流域共植树 53 万株，杨树、榆树 11 万株，完成总任务的 10 倍。

30 日，延安市 5 次荣获省卫生城市评比第一名，4 次并列省精神文明建设第一名，获先进集体 12 个和先进个人 17 名，劳模 8 人。

31 日，延安旧机场移交延安市管理，交接签字仪式在万花山庄举行。

4 月 4 日，加拿大基金会协调员白方恩女士和加拿大国防开发署项目官员洪斌文先生到延安进行考察访问。

5 月 13 日，涂俊明烈士骨灰安放仪式在延安烈士陵园举行。李鹏总理送了花圈。建设部部长林汉雄和省、地、市负责同志参加了安放仪式。

15 日早市委召开会议，通报学生上街游行情况，要求机关干部应坚守工作岗位，不串联、不声援、不游行，严守纪律防止坏人破坏。

18 日，延安大学、教育学院、医学院、电大、卫校等 5000 名学生上街游行。

22 日，行署召开县团级领导干部大会，遮靠山传达省政府贯彻李鹏、杨尚昆 19 号讲话的九条规定，市委五套班子成员参加。

6 月 15 日，市委宣传部发出关于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中央有关平息反革命暴乱文件的通知，要求重点学好邓小平同志的重要讲话。

7 月 15 日，延安市政协副主席、蔬菜专家卜崇周被人事部批准为 1988 年有贡献的专家之一。

8 月 11 日，国家体委主任伍绍祖来延安视察工作，当天下午在市射击场、武术训练班看望了正在训练的教练员和运动员，并就如何发展延安的体育事业作了重要讲话。

18 日，由延安市和地区石化局、交通局、老区办共同集资修建的姚店延河大桥正式通车，这是陕北地区最大的石拱桥，长 151 米。

9 月 5 日，省委书记张勃兴在地委书记白恩培、延安市委书记魏延平等陪同下，视察延安市南泥湾油田。

7 日，省委书记张勃兴在白恩培、遮靠山等陪同下，看望了延安育才小学、延安中学的广大师生员工。

8 日，陕西省委、省政府在延安隆重召开了为期 4 天的陕北老区经济开发座谈会，出席会议的有数十名革命老前辈、科技专家和国家科委副主任郭树音、轻工部副部长肖永定、省委书记张勃兴、副省长徐山林等，还有延安、榆林、咸阳、铜川四个地、市的主要负责同志共 280 余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任重、全国政协副主席刘澜涛为大会题了词。

9 月，中共中央总书记江泽民在省委书记张勃兴等陪同下前来延安视察工作，江总书记听取了延安地、市的工作汇报，视察了延安市郊的农村，并发表了重要讲话。瞻仰了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旧居。

12 日，由蔡启发、赵伯寿等率领陕西省委、省政府赴老区慰问团抵达延安，对全区进行慰问。

10月4日，延安市委、市政府在庙沟村召开了缔结会议，将枣园乡庙沟村和万花乡向阳村结为姊妹村，走共同致富的道路。

18日，市委召开全委扩大会议，学习江泽民在国庆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讨论制定贯彻江总书记视察延安指示精神的具体措施，会议通过了农村工作实施计划——“11355”工程。具体内容：抓好一个科技示范乡（南泥湾）；建设一个百里长经济林带（延河流域）；发展三个林果重点乡（万花、临镇、青化砭）；再建50个庙沟式的林果专业村；安哥拉山羊改良5000只。

20日，中国民主建国会延安支部正式成立。

11月初，延安市组织8人宣传团深入到全市农村、厂矿、学校，宣传江总书记的国庆讲话和视察延安的讲话精神。

### 1990年

4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书记处书记李瑞环在省委书记张勃兴等陪同下来延安视察工作。在延期间，参观了枣园、杨家岭、王家坪、凤凰山麓等革命旧址及延安革命纪念馆，并就继承发扬延安精神和文物保护作了重要指示。

5月26日，中顾委常委江华来延安参观考察。

11月，本市乡镇企业产品鉴定、引进产品、质量管理均获延安地区第一，全市乡镇企业总值达5786万元，超额1284.5万元，总收入6576万元，实现税利689.9万元。

11月20日，国务院总理李鹏在省委书记张勃兴、省长白清才等陪同下来延安视察工作。在延期间，视察了柳林乡三十里铺村的果园、万花乡肖渠村农田会战工地，访问了农家，看望了蹲点干部和群众。并参观了枣园、杨家岭、王家坪、凤凰山麓革命旧址，参观延安革命纪念馆后题词：“发扬延安精神”。

12月，本市城市建设管理工作在陕北文明城市检查评比中荣获“六连冠”；在全国、全省文明卫生城市竞赛中，受到国家和省、地表彰奖励。

### 1991年

3月，制革厂生产的男女缝制皮鞋被国家轻工部评为B级产品。4月，在陕西省第二届科技成果交易洽谈会上，陶瓷厂紫砂系列产品荣获金奖。

5月，在延安地区第九届运动会上，市体育代表队夺得奖牌64块，荣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6月10日，国务委员、国家科委主任宋健等，在副省长姜信真陪同下，来延安对黄土高原的综合治理及科技开发、扶贫等工作进行视察，并作了重要指示。

7月6日，中共陕西省委、省政府、省军区授予本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模范城称号。

9月，在马家湾新建成日供水能力为4000立方米的杜甫川水厂。

12月26日，在延安火车站举行了隆重的西（安）延（安）铁路铺轨到延庆祝大会。铁道部部长李森茂、副部长孙永福，省委书记张勃兴、省长白清才等领导参加了大会。

本年，市政府组织有关部门和企业的有关人员参加了陕西省第二届科技成果交易洽



谈会、第六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会上同北京、上海、南京等 20 多个省、市（县）以及省内 20 多个科研单位、大专院校签订了经济技术协作项目 100 多个，引进资金 883 万元。

### 1992 年

1 月 16 日，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以及民政部、解放军总政治部授予延安市全国“拥军优属、拥政爱民”模范城荣誉称号。

本月，市民众剧团剧目《乡情悠悠》荣获省科技戏剧小品大赛表演奖，创作的大型现代戏《绝育之后》评为全地区先进剧目。

4 月，延安市陶瓷厂与宜兴紫砂工艺厂合作，开发出紫砂系列陶瓷 4 大类 80 多个新品种，产品远销省内外。

5 月 7 日，全国作家协会工作会议在延安召开。

5 月 1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委员兼国家教委主任李铁映，在省委副书记安启元、副省长王双锡陪同下前来延安视察工作。在延期间视察了延安中学、延安育才小学并参观了革命旧址。

本月，市委、市政府将南泥湾区所属 5 乡（镇）的 11 个村确定为农村改革试验区。

8 月 1 日，西（安）延（安）铁路客运通车。

13 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雷洁琼在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力贞等陪同下来延安考察工作。

19 日，国务院副总理朱镕基、国务院经贸办常务副主任王忠禹、铁道部副部长屠由瑞等在副省长刘春茂陪同下来延安视察工作。

9 月，中央直属机关投资 70 万元，在本市文化沟修建“延安市希望小学”，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兰州军区、陕西省军区、延安军分区投资 20 万元，建成枣园乡中心小学教学楼，建筑面积 593 平方米。

11 月 21 日，个体户高文亮和儿子高院生驾驶一辆中型面包车行驶至延（安）宜（川）公路南泥湾山下坡处翻入约 30 米高的深沟，造成 24 人死亡，9 人受伤。事故发生后，市委、政府领导及交警大队、驻延 34 医院等单位与当地干部群众 160 多人立即赶赴现场进行抢救。

12 月，通用机械厂 2.5 型抽油机生产技术开发通过地区级鉴定并荣获省第三届科技展览会金奖。

枣园乡庙沟村 1992 年全村经济总收入 180 万元，人均纯收入 2500 元，粮食总产 50 万斤，人均产粮 1004 斤，50% 的户收入超过万元，24 户贫困户人均纯收入已达千元以上，农户存款达 45 万元，被省政府命名为“标兵村”。

### 1993 年

1 月 10 日，全国纪念延安双拥运动 50 周年大会在延安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军委副主席刘华清，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邹家华，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孙起孟，国务委员、全国双拥领导小组组长陈俊生，全国政协副主席马文瑞，中央军委委员、总政治部主任于永波。

出席会议的还有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委、解放军三总部、陕西省、兰州军区的领导：崔乃夫、曾庆红、李昌安、范宝俊、周子玉、王春正、邹时炎、江家福、刘积斌、李沛瑶、叶水棠、傅志寰、李居昌、陈耀邦、桓玉珊、孙隆椿、徐惠滋、许胜、章瑞英、刘奇葆、黄启臻、张勃兴、徐山林、刘精松、曹藏生。延安地区党政军负责同志寇靠山、贾治邦、曹镜泉也参加了会议。会上，刘华清作了重要讲话、陈俊生作了报告。

4月，市政府推行了承包拍卖治理“四荒地”的重大举措，公开承包、拍卖“四荒地”40.55万亩。采取“谁投入、谁治理、谁经营、谁受益”的原则。

5月，架设农电线路50.92公里，解决了31个村子的用电问题，使农村通电率达94%。

6月，旅美华人陈树壮给本市希望工程捐赠港币1592.88元。

7月，市政府在国有商业产权制度改革上采取三条措施：一是对饮食、服务行业及蔬菜公司的43个门店分别推行了“租、转、赁”和个人承包；二是折卖了地处边远、扭亏无望的小型门店13个；三是对百货、五金、副食三公司的26个零售企业试行国有民营机制，实行“两抽一包”经营方式。

9月21日，第七届全国小城市经济社会问题研讨会暨第二届全国小城市发展委员会在本市隆重举行，310名来自全国27个省区、72个城市、8个国家部委代表参加了会议，其中市长、副市长61名，省委常委、副省长徐山林到会指导。

22日~28日，举办“延安首届苹果节”，邀请了全区各县代表团前来展销。苹果节期间，吸引来自广东、福建、上海、江苏、湖北等十省区15个大中城市的百余名客商，苹果现货成交64.68万斤（其中，本市53.29万斤，占82.39%），成交额70.15万元，期货成交1350万斤（其中，本市356万斤占26.37%），农村产品现货成交额24.5万元，期货成交额20.76万元，地方工业品现货成交23.86万元，期货成交20.6万元。

10月，由陕西省路桥公司承担施工的延安嘉岭大桥竣工通车。桥全长181.41米，桥面净宽12米，两旁人行道宽2米。总投资460万元。

11月27日，全国政协副主席杨汝岱在省政协主席周雅光陪同下来延安视察了农村、工厂，参观了延安革命旧址。

12月，柳林乡粮食总产647万公斤，人均生产粮540公斤，农村经济总收入3276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1190元，成为本市第一个农民粮、钱收入双过千的乡。

本月，市钻采公司日产原油百吨，总产量达30178万吨，实现税利1201.29万元，被评为“陕西省经济明星企业”，进入地区中型企业行列。

---

# 行政建置志

---

## 第一章 位置境域

延安市位于陕西省北部，延安地区中部，地处陕北黄土高原中部丘陵沟壑区与高原沟壑区交接的过渡地带，属黄河一级支流延河中下游。地理坐标：北纬  $36^{\circ} 10' 33'' \sim 37^{\circ} 2' 5''$ ，东经  $109^{\circ} 14' 10'' \sim 110^{\circ} 50' 43''$ 。东西宽 76 公里，南北长 96 公里，总面积 3556 平方公里，占陕西省总面积的 1.7%，占延安地区总面积的 9.3%。东与延长毗邻，西与安塞接壤，南接甘泉、宜川、富县，北靠延川、子长县。海拔高度 860.6~1525 米。

延安市城区在旧府城的基础上，向东、南、北扩展，形成一座新型小城市，既是市政府所在地，也是延安地区行署所在地。东距延长县城 72 公里，西距甘肃经庆阳到西峰 318 公里，北至安塞县城 40 公里，西北至志丹县城 96 公里，东南至宜川经云岩 144 公里、经茶坊 79 公里，南至甘泉 40 公里。南距省城西安（公路）373 公里，铁路 334 公里；东北距首都北京绕西安道 1580 公里，经太原道 993 公里。

## 第二章 行政建置

### 第一节 建置沿革

今延安市辖境，西周时就是周人活动的重要地区，春秋时是白翟部落居住地。战国时代，前期属晋，韩、赵、魏三家分晋后归魏，再后归于秦。

秦统一天下，分全国为 36 郡，本境为高奴县，隶上郡（上郡治所肤施，在今榆林

县境)，辖今延安市及志丹、安塞、延川、延长县，县城在今延安城东 2.5 公里的尹家沟；本境东南为定阳县辖地，其县城在今宜川县境。

楚汉之际，项羽三分关中，封秦降将董翳为翟王，王上郡，都高奴。当年，即汉高祖元年（前 206）灭翟国，本境仍置高奴县，隶上郡。新始建国元年（9），改高奴县为平利县。东汉复名高奴。灵帝中平六年（189），为匈奴所占据。东汉末年，郡县俱废。

魏晋时，本境居住匈奴等少数民族，未设县，置有戍守之所，称三城（故址在延安市南部），为驻防重地。东晋、十六国时，本境先后属前秦、后秦、大夏。

南北朝时期（420~589），宋元嘉八年（431）大夏为吐谷浑国所灭，后本境成为北魏辖地。北魏太安二年（456），在本境南设临真县，其“城临真川水”，故名，隶北雍州定阳郡，辖地含今延长县西部；又在本境西设沃野县；太和元年（477），在本境东设广武县，辖地含今延川县西部，其城址在今甘谷驿，同年设徧城郡，隶北雍州，领广武、沃野两县，治所广武。北魏延昌二年（513）设东夏州，治所广武，领徧城郡、定阳郡（治所临戎，在今宜川境）、朔方郡（治所魏平，在今子洲境）、上郡（治所因城，在今甘泉境）。

西魏大统三年（537），分临真县置真川县，辖地在临真县西，并设神水郡，治所真川，领真川、临真两县；同年，分广武县置文安县，隶文安郡（文安县境为今延川县地）；沃野县仍旧。西魏废帝三年（554），改东夏州为延州，仍治广武，领徧城郡、神水郡、文安郡、上郡。

北周保定四年（564），废神水郡，真川、临真两县改属徧城郡。北周建德六年（577），改广武县为丰林县，县城迁至今李渠镇周家湾村，其城原为大夏郡主赫连勃勃所筑，人谓之赫连城。徧城郡治、延州州治俱徙丰林，徧城郡领丰林、沃野、真川、临真四县，延州领徧城、文安两郡。

隋开皇三年（583），撤销郡制，以州统县，徧城郡废。开皇十八年（598），废沃野县，辖地并入丰林县。大业元年（605），废真川县，辖地并入临真县。大业三年（607），分丰林、金明二县置肤施县，沿用汉肤施县旧名（金明县，在今安塞县南，本为北魏广洛县，隋避杨广名讳改，大业十三年废，并入肤施县；汉肤施在今榆林县），辖地在今延安市辖境中部，其城在今延安市区延河东岸。同年，改州为郡，废延州，设延安郡，郡治肤施，领肤施、丰林、临真、延安等 11 县。其中延安县，本为西魏广安县，大业元年（605）因避太子杨广名讳改为延安县，辖地在今延长境。

唐武德元年（618），延安郡改为延州。武德二年（619），分肤施县设金明县。天宝元年（742），复改延州为延安郡。乾元元年（758），再改为延州，治所肤施，领肤施、丰林、临真等 10 县。安史之乱后，延州隶鄜坊节度使府。终唐之世，本境置县未变。

五代十国时期（907~960），本境置县依旧，仍隶延州。延州后梁隶忠义军节度，余皆隶彰武军节度。其节度使府均在延州。

北宋初年，设路辖州。康定二年（1041），分陕西路置鄜延路，其经略安抚使治延州肤施。庆历五年（1045），肤施县城迁至今延安城内（延河西岸）。熙宁五年（1072），废丰林、金明二县，辖地并入肤施县。本境所置县即为肤施、临真。元祐四年（1089），升延州为延安府，府治仍为肤施，辖肤施、临真等 7 县。



南宋建炎二年（1128），金军攻克延安府。本境仍置肤施、临真二县，延安府仍治肤施，领肤施、临真等7县。金亦设鄜延路，然辖区扩大，治所延安府，领延安府、鄜州、坊州、丹州、保安州、绥德州。皇统二年（1142），改鄜延路置彰武军总管府，金未废。

元至元二年（1264），废临真县，辖地并入甘泉县，本境所置县唯肤施。至元十一年（1274），改旧鄜延路，置延安路，治所肤施，领肤施、甘泉等8县及鄜州、绥德州、葭州，三州又下辖8县。至元十二年（1286），分陕西四川行中书省，置陕西等处行中书省，延安路隶之。

明洪武二年（1369），改延安路为延安府，治所肤施县，其余无多变动。洪武九年（1376），改行中书省为承宣布政使司，延安府隶陕西等处承宣布政使司。

清实行四级行政制：省、道、府（直隶州、直隶厅）、县（散州、散厅）。肤施县仍为延安府治，延安府领肤施、甘泉等10县，隶陕西省延榆绥道，延榆绥道驻榆林。

民国二年（1913），废延安府，肤施县隶陕西省榆林道。民国二十二年（1933），废道，以省直接辖县，肤施县隶陕西省。

1935年5月，陕北工农红军在本境北部梁村一带设延安县，7月在本境南部龙儿寺（今榆林麻庄）设肤甘县（辖地跨肤施、甘泉二县），同月在本境东南部当时为甘泉县辖地的麻洞川设红泉县。同年9月，分肤甘县设肤施县。

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后，旧肤施县城解放。1937年1月13日中共中央进驻肤施城，当月以城区设立延安市，直属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2月肤施县（原肤甘县）并入延安县，亦直属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县政府驻川口。

1937年3月，宜川县与本境东南部的红泉县合并为红宜县。1937年7月，红宜县改称固临县，直属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

1942年12月，边区政府设置延属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延安市直属陕甘宁边区政府，延安县归延属分区。

1943年5月，延安县政府由川口迁驻东二十里铺。1944年5月，设立南泥湾垦区（县级建制）。

1945年，固临县临镇区、延安县金盆湾区划归南泥湾垦区，直属陕甘宁边区政府。

1948年8月，南泥湾垦区和固临县部分辖区合并为临镇县，县政府驻临镇。

1949年2月，撤临镇县，辖地分别划归延安县和延长县；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县政府由东二十里铺迁驻南关，延安市降为区级市，属延安县领导。5月陕甘宁边区政府迁驻西安市，撤销延属分区，延安县归陕北行政公署领导。1950年5月整编时，撤销陕北行署，延安县隶属延安专区（1969年改称延安地区至今）。

1954年4月，延安县人民政府改延安市为城关区。

1958年12月，甘泉县全境和安塞县的境南并入延安县。

1961年5月，恢复甘泉、安塞的县制。

1970年5月16日，延安县分为延安城区和延安县两个县级行政区划。县革委会仍驻南关，城区革委会驻北关（当年迁往南关），区、县革委会均属地区革委会领导。

1972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延安城区改称延安市，市革委会驻南关，仍属地区革委会领导。1975年8月16日，撤销延安县并入延安市。1979年3月延安地区革命委员会改称延安地区行政公署，12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改称延安市人民政府，属地区行署领导。

1980年5月，延安市人民政府由南关迁驻宝塔山下至今。

## 第二节 行政区划

### 明清区划

明弘治年间（1488~1505）编户二十七里、兴仁一里、兴仁二里、兴仁三里、兴仁四里、丽泽里、金明里、普济一里、普济二里、丰富一里（今冯庄乡）、丰富二里（今丁庄乡）、仕民一里、仕民二里、南城一里、南城二里、镇西一里、镇西二里、镇东一里、镇东二里、歧连一里、歧连二里、牡丹一里（今梁村乡）、牡丹二里（今张坪乡）、西宁一里、西宁二里、西宁三里、东安一里、东安二里。

清编户十九里。

嘉庆七年（1802）编户四里：仁育里、义正里、忠贞里、信成里。

### 民国区划

民国二年（1913），肤施县城内设延肤镇和安午镇以及两个联保处，各管辖5个保（共10个保）；农村设6个区：刘万家沟为东一区，青化砭为东二区，甘谷驿为东三区，盐店子为西区，河庄坪为北区，南三十里铺为南区。

民国三年（1914）至民国二十三年（1934），肤施县下辖2个联保处10个保和6个区公所：一区（南三十里铺）、二区（北河庄坪）、三区（西盐店子）、四区（东区刘万家沟）、五区（东二区青化砭）、六区（东三区、甘谷驿、杨家湾）。

### 边区区划

1935年，红泉县苏维埃政府下设6个战区，其中本境内有：临镇为战一区辖5个乡，申庄为战二区辖5个乡，金盆湾为战三区辖5个乡；肤施县苏维埃政府下设4个战区21乡：张新庄为战一区辖2个乡，南庄河为战三区辖5个乡，佛道坪为战四区辖5个乡，肖庄为战五区辖4个乡，申庄为战二区辖5个乡（1936年6月从红泉县划归肤施县）；延安县苏维埃政府下设4个区20个乡：沟门（丁庄乡）为北一区辖5个乡，石沟为二区辖6个乡，童家沟为东一区辖5个乡，元龙寺为东二区辖4个乡。

1936年12月18日国民党军队撤离旧肤施城，工农红军占领。次年1月，城区设延安市，下设：东区辖3个乡，南区辖4个乡，西北区辖6个乡。

1937年3月，延安县政府下设8区37乡，其中：南十里铺为南区辖6个乡，赵家崖为西区辖5个乡，庙沟（李渠）为中区辖8个乡，丁庄为北一区辖5个乡，刘小沟为北二区辖6个乡，童家沟为东一区辖6个乡，元龙寺为东二区辖4个乡，蟠龙区辖7个乡。1937年3月，红泉县与宜川县合并为红宜县，县政府驻固州（今延长县赵家河乡），后称固临县，县政府驻赵家河，下设6个区26个乡（市），其中本境内的临镇区辖临镇市和4个乡，金盆湾区辖5个乡。

1941年，固临县所辖金盆湾区划归延安县，并将南区改为柳林区，西区改为河庄区，中区改为川口区，北一区改为丰富区，北二区改为牡丹区，东一区改为姚店区，东二区改为乌阳区，增设青化区，全县共10个区53乡。

1943年，延安县政府由川口迁驻二十里铺，同年在金盆湾设南泥湾垦区。1945年，固临县临镇区、延安县金盆湾划归南泥湾垦区，直属边区政府领导，垦区辖2区1市（临镇市）10乡，其中临镇区辖1市4乡，金盆湾区辖6乡。

1947年3月胡宗南进犯延安，1948年4月光复后，延安市由原3区13乡变成3区10乡，撤销旧城乡并入南关乡，撤销北关乡并入文化乡，撤销西郊乡并入枣园乡。

1948年8月，将南泥湾垦区和固临县合并为临镇县，县政府驻临镇，辖6区25乡和1市。

1949年2月，撤销临镇县，部分辖地划归延安，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县政府迁驻南关市场沟口，辖1市10区64乡：延安市（区级）辖5乡，河庄坪区辖7乡，川口区辖8乡，丰富区辖5乡，姚店区辖7乡，青化区辖6乡，牡丹区辖6乡，蟠龙区辖5乡，柳林区辖6乡，金盆湾区辖4乡，临镇区辖5乡。

### 建国后区划

1950年5月，经整编，延安县设1市7区50乡，原丰富区、牡丹区撤销，金盆湾区、临镇区合并为金临区。

1951年初，各区名称以序数命名，柳林区改称一区，金临湾区改称二区，姚店区改称三区，川口区改称四区，青化区改称五区，蟠龙区改称六区，河庄坪区改称七区。1952年6月，二区（原金临区）复分出临镇区，称八区。

1954年4月，延安县人民政府改延安市为延安城关区。1955年6月，各区恢复由地名命名的名称，撤销青化区，金盆湾与临镇两区合并为麻洞川区，成为7区35乡：城关区辖3乡，柳林区辖3乡，麻洞川区辖7乡，拐岭区辖8乡，甘谷驿区辖5乡，蟠龙区辖7乡，拐岭区辖8乡，甘谷驿区辖5乡，蟠龙区辖7乡，河庄区辖2乡。

1958年5月，撤销柳林区、河庄区，崾崪乡与太富河乡合并为官庄乡，9月撤销拐岭、甘谷驿、蟠龙、麻洞川4区，35乡合并为13乡（镇）：城关镇（辖3个办事处）、柳林乡、麻洞川乡、临镇乡、川口乡、李家渠乡、冯庄乡、姚店乡、甘谷驿乡、元龙寺乡、梁村乡、蟠龙乡、枣园乡。

1958年12月，甘泉县全境和安塞县境南并入延安县，下辖16个人民公社61个管区和3个街道办事处：城关镇公社辖3个办事处，柳林公社辖3个管区，李家渠公社辖6个管区，冯庄公社辖4个管区，姚店公社辖5个管区，梁村公社辖3个管区，甘谷驿公社辖2个管区，蟠龙公社辖4个管区，麻洞川公社辖4个管区，临镇公社辖3个管区，甘泉公社辖3个管区，道镇公社辖3个管区，下寺湾公社辖4个管区，高桥公社辖5个管区，沿河湾公社辖5个管区，招安公社辖7个管区。

1961年恢复甘泉、安塞县建制，延安县改为1市23个人民公社，即：延安市，柳林、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姚家坡、官庄、万花山、枣园、河庄坪、碾庄、川口、冯庄、李家渠、姚店、元龙寺、梁村、张坪、蟠龙、甘谷驿、青化砭、贯屯、下坪人民公社。

1965年4月,撤销张坪公社,并入梁村公社,撤销姚家坡公社,并入临镇公社,延安市改为城关镇人民委员会,农村有21个人民公社。1971年4月,重新增设张坪公社。

1970年5月,延安县分为延安县和延安城区2个县级建制。城区辖城市3个街道办事处和37个居委会、枣园、柳林、桥沟3个人民公社13个生产大队。

1972年3月,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延安县所辖万花山、河庄坪公社划归市辖,延安市共辖36个居委会8个人民公社和100个生产大队(后改为102个):南市公社辖13个居委会,宝塔山公社辖13个居委会,凤凰山公社辖10个居委会,柳林公社辖21个大队,枣园公社辖21个大队,万花山公社辖15个大队,河庄坪公社辖25个大队,桥儿沟公社辖18个大队;延安县辖18个公社352个生产大队和3个办事处15个居委会。

1975年8月,撤销延安县,并入延安市。1980年5月,延安市人民政府由南关迁到宝塔山下至今。1984年9月,农村人民公社改为乡(镇)政府,城市人民公社改为办事处,生产大队为行政村成立村民委员会,自然村成立村民小组。

1986年,由冯庄乡分出15个行政村,设丁庄乡。

1989年,延安市下设:南泥湾区公所(副县级);市区有南市、宝塔和凤凰3个办事处辖39个居民委员会;小城镇有临镇、南泥湾、李渠、姚店、甘谷驿、青化砭、蟠龙7个镇,辖15个居民委员会、190个村民委员会和84个村民小组;乡村有柳林、万花山、松树林、麻洞川、官庄、桥儿沟、川口、河庄坪、枣园、碾庄、冯庄、元龙寺、梁村、张坪、丁庄、贯屯、下坪等17个乡,辖366个村民委员会429个村民小组。

延安市现行行政区划表

乡镇名称	政府所在地	居民委员会数	村民委员会数	村民小组数	乡镇名称	政府所在地	村民委员会数	村民小组数
延安市合计		54	556	513	枣园	枣园	19	50
城市办事处	3	39			桥儿沟	尹家沟	30	42
南市	南关街	16			河庄坪	河庄坪	28	5
凤凰	大街	10			川口	川口	29	14
宝塔	东关	13			碾庄	碾庄	17	5
小城镇	7	15	190	84	冯庄	冯庄	24	4
临镇	临镇	2	16	48	元龙寺	元龙寺	38	6
南泥湾	阳湾		13	/	梁村	石家沟	14	45
李渠	李渠	3	29	1	张坪	张坪	14	41
姚店	姚店	4	35	/	丁庄	下坪	25	9
甘谷驿	甘谷驿	1	31		贯屯	贯屯	15	36
青化砭	青化砭	4	37	/	下坪	下白坪	16	31
蟠龙	蟠龙	1	29	35	松树林	前马家坪	15	/
乡	17	—	366	429	麻洞川	麻洞川	21	45
柳林	柳林	/	21	51	官庄	官庄	11	41
万花山	罗崖	/	29	4				



## 第三章 城镇环境

### 第一节 城市环境

延安城东北有高 180 米（距公路面）的清凉山，西部有高 209 米的凤凰山，东南部有高 189 米的宝塔山，延河自北向南而入，进城后与南川河汇流折向东去。整靠西山而建，因西门无法修建，在北门角向西留 1 米宽 2 米长的巷式拱洞，称小西门，和西沟相通。据史料记载，延安市区内先后曾建五城，有“五城二山二水绕城垣”、“宝塔钟声三川闻，肤施鸡鸣回城应”之说。

第一城，府城，称西城，是延安在北宋中叶以后至民国初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中心，亦是这一时期肤施县的驻地。位于今市中心，西依凤凰山绵延上下，东临延河顺岸伸展，是南川河流入延河处，又是东、南、北三条大川交会处，是古驿要道。山上城段斩土为壑，陡峭险阻，平地部分呈鱼状或船形，占地面积 0.561 平方公里，城均高 10 米，池深 7 米，城墙上宽 7 米，均由块石砌成，有东（东胜门）、西、南（顺阳门）、北（安定门）4 门，东和南门外又各有一瓮城门。

第二城，肤施城，亦称东城，隋大业三年（607）至北宋庆历五年（1045）为肤施县县城，是延安在隋唐至北宋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中心，位于今东关电厂以西，北依清凉山绵延上下，南临延河顺水伸展，是一个南、西靠延河，北依清凉山，东向大道的地域，平地面积为 0.245 平方公里，肤施城有东、西两门，东门较为雄伟，还另筑瓮城围护，城墙用土夯筑而成。

第三城，围城，位于府城北门外，是府城的“北方咽喉”，军戎机关重地，西沟北面，城墙绵延云梯山上下，至平川与城墙相接，城面积 0.1547 平方公里，通过北门石桥与府城连成一体。

第四城，高奴故城，秦时筑，是延安在秦汉时期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中心。北从尹家沟山脚起，南至飞机场跑道附近西折，转向绵羊沟，形成三面平地，北侧靠山的土筑城，也有东西二门，方圆 0.613 平方公里。

第五城，南围城，在嘉岭山上，（现称宝塔山），东面城墙延至延河边南寨砭并有门，东、南面均为土夯城墙，山上有古城寨遗址及烽火台，土筑摘星楼。

古代的筑城建堡，多出于军事上和经济上的需要，在一个不甚宽阔的地段，密集地建起五座城廓，在防范兵患、活跃经济上起到了一定作用。1945 年修建飞机场时，将延安府城城墙拆除，南、北二门也因不便汽车行驶于 1958 年先后拆除，东门与水门（小东门）连同该段城墙于 1958 年拓宽马路时铲平，西城门是 1978 年扩展延安宾馆时拆除，东门洞是目前完好、尚存的唯一门洞。

由于科学、文化、经济的飞速发展，旧城内范围有限，不少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修建在旧城外，较大的企业离城约 10 公里，但原来城垣的界限仍保留，即南

至南桥、西至西沟、北到大砭沟、东到黄花圪、东北部到尹家沟为城内，以远为郊区。

市内街道分布因受凤凰山、宝塔山、清凉山三山和延河、南川河的影响，清末民初市内范围较小，有南北正街、东西正街各3条，并有30条小巷连接为方格式的道路。1938年11月28日日本飞机轰炸延安，城市变成废墟。1950年复建旧城时，突出了大街，小巷有所减少。1953年后，城市建设速度加快，规模较大，至1989年城内共有7街23路5小巷，街道以连通南北的中心街为中线，以南有南关街、七里铺街，北有北关街，东为东关街，7条街路面宽10~16米，垂直于中心街的有一条二道街，7条街为主干路，组成一个横“大”字形的道路网。

## 第二节 集镇环境

**姚店镇：**位于延安城东部25公里处，是西包公路（国道210）线与延安至延长公路的交叉处，是延河与蟠龙川交汇处，川面宽阔，交通发达，是延安市的建制镇，是全市规模最大的镇。现有城镇人口5300多人，地区电厂、钢厂、变压器厂、纸厂、水厂等，市食品厂、粮油加工厂、铸钢厂等，以及乡镇企业中的铸铁管厂、暖气片厂等，都集中于该镇，可称为延安的工业重镇。

**蟠龙镇：**位于延安市东北部55公里，坐落在贯屯、下坪、王庄三条沟的会合处，是延安市最早的建制镇之一，1941年蟠龙为区级市，现为镇政府所在地。历来是通向子长、延川、清涧、绥德等县的交通要道，镇上有240多户1200口人，（古历）四、九逢集时可达5000人，最多时万余人，是这一带重要的农副产品和日用百货杂品的采集地。蟠龙一带历史上是产粮区，最高集市成交数百石粮食。

**青化砭镇：**位于延安城东北部40公里，属蟠龙川下游，是建制镇，现为镇政府所在地。西包公路由此往北进入延川县境，镇上现有320多户5420口人，是延安市比较大的镇之一。青化砭因著名的青化寺而得名，历代不断对寺院扩建修葺，道士、尼姑多人，昔日逢庙会山西、内蒙古等省区的香客远道来此烧香拜佛。青化砭（古历）三、八逢集，是延安市东北部农副产品生产、生活资料交流的重要集镇。该镇是地处蟠龙川、牡丹川、张马河三川交汇处，地形险要，自古是养兵屯粮之地。

青化砭地下一层10余米厚的油层，延长油矿于20世纪60年代开发了青化砭油田，年产原油3000多吨。

**临镇镇：**位于延安市东南部80公里，城镇现有300余户，1300口人，是延安市最早的建制镇，现为临镇镇政府所在地。北魏至金末在此曾设临真县，废县后降为镇。1931至1936年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陕北红军在此开展土地革命。1948年8月~1949年2月，临镇曾是临镇县政府驻地，称临镇市。此后并入延安县，为临镇乡。

**南泥湾镇：**镇址在阳湾，位于延安城东南45公里，是1984年批准的最新建制镇，镇上有600余人，为市内最小的镇。1941年3月至1944年11月，八路军三五九旅奉命到这里屯垦26万亩地，建国后，三五九旅垦区分别由农场、解放军、农建师等单位继续耕种。1983年设南泥湾区公所，为副县级建制，也驻这里，辖南泥湾镇政府、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官庄等5个乡镇。

---

# 地 理 志

---

## 第一章 地质构造

### 第一节 地层结构

延安没有中生代以前的老岩系出露，主要是中生代的沉积岩系。岩层自东向西由老而新，走向一般作南北向或略呈东北向，岩层一致向西倾斜，倾角极缓，约 $1^{\circ} \sim 3^{\circ}$ 左右，在延安附近岩层近于水平，局部地区有轻微波折的现象。第三纪岩层呈不整合或假整合于中生界之上。第四纪的黄土岩系，深厚、广泛地覆盖于整个市境的老岩层之上。岩层露头只出现于深切河谷或曾受到强烈剥蚀的山岭地区。

#### 一、三叠纪延长组与瓦窑堡煤组

是一套内陆湖沼相的沉积岩系，以灰绿色砂岩夹面岩层为主，总厚度 1100 余米。发育完整良好，是我国陆相三叠系的标准层。分布于延安市北部青化砭、城东，南至崂山。

#### 二、侏罗纪

罗纪的沉积建造是以河湖相砂岩为主，到沉积期后期在子长一带，形成淡水泥灰岩沉积，在沉积岩层底部含有煤层和油面岩。岩相变化、构造形态都与延长组顶部古侵蚀面地形有密切关系。地层厚度在 600 余米。与下伏岩系延长组呈假整合接触关系。

#### 三、下白垩纪保安群

保安群岩系是一套干燥型的红绿相间的砂岩和泥页岩层。岩层较薄仅约 60 米。

#### 四、新第三纪三趾马红土层

三趾马红土层不整合沉积于一切老岩层之上，市内广泛分布，但呈零星出露。绝大部分位于延河一、二级支沟的谷壁或沟掌上。新第三系红土层是堆积在白垩纪或老第三纪时期的侵蚀面上的低凹地区，有的直接覆盖在基岩之上。从延安至崂山红土层出露高差变化较小，延河流域红土层分布面广而且深厚，尤其在延安至子长一带最厚，可达 60 米左右。

## 五、第四纪更新统和全新统

第四系岩层以黄土为主，分布极广，不整合于第三系及一切老岩层之上。厚度变化很大，一般在数10至100多米之间，普遍有底砾层，以中更新统离石黄土为主，下更新统在一些古地貌低凹处有各种沉积类型出现，但多呈零散分布。

延安属华北陆台鄂尔多斯地台的一部分，亦称陕北构造盆地。盆地东、南界是山西北斜（吕梁山及渭北北山），西接贺兰山台向斜，北抵内蒙古台背斜（阴山山脉）。

鄂尔多斯地台在构造上是一个台向斜，属岩层西缓倾的单斜结构，延安正处在单斜构造的东南角，以大地构造分区称此为陕北台凹。在台凹北面是乌兰格尔蒙起（东胜台凸），南界是渭北隆起（渭北北山灰岩地区），西至西缘断块翘起（六盘山地区），东达晋西翘析台向斜（黄河岸边）。延安地质构造简单，无大型剧烈的褶皱和断层。根据长庆油田报告，下反射层反映在陕北斜坡上，有东西向三个陡带、两个缓带，表现区域性东西构造上为台状阶梯形。每一个台阶都包括一个平台缓带和一个斜坡陡带。一个平台缓带大约在25~35公里，陡坡约5~10公里，坡度1~2公里，靠东南部较陡，在3~4公里。在东部单斜层上，有连续小翘曲，呈波浪式由东向西推进排列，东边宜川至洛川县李家河为第一条台阶带；由米脂、延川至宜川县丁盘为第二条台阶带；永坪至富县茶房为第三条台阶带；安塞县招安至甘泉县老人仓为第四条台阶带；延安由东北向南至崂山处在第三条台阶带，而延安以北和枣园川则处于第四条台阶带。

## 第二节 矿 藏

煤炭 是本境最主要的矿产，其走向：自延安向北伸展，与子长至延川呈西北-东南向发展，两个黑煤带呈人字形交叉于子长以北地区，构成一个三角形煤藏区。

延安煤田是陆台型内陆盆地的中生代煤田，煤系属上三叠系延长组，通称瓦窑堡煤系，这层煤系在延长组第五层中，是陕北三叠纪湖盆已经进入衰亡后期，湖沼相沉积层中形成的煤层。层数多，最多30余层，一般15~16层左右，单层煤层不厚，仅1~2层，厚1~2米，最厚不超过3米，有1~4层，厚0.5米，大多数是0.2~0.3米，其它层位都是0.1~0.01米的煤线。就全煤带而言，北部煤层厚，南部煤层薄。根据大量钻孔、矿井剖面，依据含煤层的构造旋回、岩性特点，综合归纳为上、中、下三个含煤段。下段以中细砂岩为主，在夹层粉砂岩和砂质泥岩中，含有多条镜细条带，该段夹层有2~10层煤层，厚度一般在0.1~0.3米，不可采煤层居多。中段以灰色、深灰色粉砂岩夹泥质页岩为主，含煤性很差，只在上部有数层油页岩层数条煤线，最厚不超过0.1米。上段是主要含煤层，分三部：下部是以灰色、深灰色粉砂岩和砂质泥岩为主，砂岩中含有油迹，含有数层薄煤层，不可采；中部是深灰色、灰色粉砂岩为主，含有大量植物根茎、叶碎片和镜煤细条带，在灰白色细砂岩层中夹10数层煤层，其中有3~5层可开采；上部有一层深灰色粉砂岩及黑色深灰色粉砂岩及黑色深灰色油页岩，在油页岩层中均夹多层灰白色灰绿色薄层泥岩，油页岩层总厚9~10米，该层下部是煤层。

煤层埋藏深度不一，北部蟠龙一带深达100米，南部朱家沟一带薄煤层带，开采厚度0.3~3.4米，截至1987年底已勘探清的总储量5000万吨，全部为烟煤，发热量



6054~7417 卡/克。其中贯屯乡范围内地质储量为 2876 万吨，占全市总储量一半以上，可开采量为 2143 万吨，平均厚度 3.4 米，三层皆开采，有的煤层纯煤厚度 1.6 米以上，发热量为 6533~7417 卡/克。

石油 青化砭和甘谷驿是延长油矿的两个矿区，甘谷驿矿区开采的属延长组第三组，油层带向西南可延伸至杜甫川，青化砭矿区开采的属延长组第四组，油层带是由延川县永坪矿向南延伸而至，油层埋深较浅，在河滩地区为 60~80 米，山丘地带约 200 米，一般都有一层 10 余米厚的油水层。

石油赋存的垂直分层，按地层系统主要有两个含油岩系层，一个是三叠系延长组油层组；一个是侏罗系延安群油层组，三叠系延长组分为 110 个油层组。侏罗系延安组延(9)、延(8)两个油层在枣园层见油流，截至 1980 年以前石油钻探面积 259 平方公里，储量面积 240 平方公里，总储量 4845 万吨，可开采量为 2058 万吨。

### 油母页岩

主要分布在蟠龙、贯屯乡一带，属延安群顶油母页岩层，分为三层：下层煤系层以细砂岩夹黄绿色、灰黑色砂岩为主；上层夹 0.2~0.8 米的薄煤层和油母页岩层呈正合接触；中层为油母页岩层段，下部有数米灰白色粘土数层，底部有 1~2 米油页岩层，上部有 8~10 米油母页岩层，总储量为 51170 万吨，一般含油量 4% 左右，底部可达 6.7%。

## 第二章 地 貌

### 第一节 地貌变化

延安市地貌的形态特征及其发展变化，受到许多因素的影响，除自然因素的影响外，人为因素影响是极为重要的。根据历史记载，陕北黄土高原在 3000 年以前，分布有茂密的森林。唐宋以后，由于战争、灾荒破坏和不合理的土地利用，使森林植被遭到破坏，林区不断缩小，荒山秃岭与日俱增，加剧了地面侵蚀。从侵蚀程度看，已超出了自然侵蚀而进入现代加速侵蚀范围，现代加速侵蚀就是滥垦、滥牧引起的。本世纪 20 年代前，延河南北均广泛分布着天然次生林。民国十八年（1929）后北方地区大旱，灾民到延安垦荒，次生林屡遭破坏，塬、梁、峁地区的侵蚀量到解放初期，已发展到平均每年流失土层大致 1 厘米，平均森林覆盖率只有 17%。地貌形态属沟谷割切较密的梁峁丘陵地貌，峁顶多为馒头形，沟壑密度一般每平方公里为 4.5 公里，最大者可达 6.1 公里，因而整个地面破碎，水土流失严重，农业生产水平低，人口密度大，全市的贫困乡镇均分布在这一地区，该区占全市总面积的 66%。延河以南由于人烟稀少，大部地区有天然次生林，森林覆盖率 68.5%，地貌形态以梁为主，梁峁相间，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一般为 3.5 公里以下，属沟谷割切较疏的梁峁状丘陵地貌，水土流失轻微，土地生产力较高，是延安市的产粮区，该区范围有 1220 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 34%。

延安地势是西北、西南部高，中部隆起，呈两个环状向东倾斜的丘陵河谷地形。

崂山纵贯延安，呈北西北-南东南走向，境内有较大山丘陵 200 多座，海拔 1200~1300 米，随地势总倾斜变化，西北和西南部的山丘高于东和东南部的山丘，最高处西北端的下坪乡宁成梁海拔 1525 米，最低点为东南部的官庄乡汾川河谷海拔 860 米。

崂山与延安地区东南部的黄龙山合称为梁山山脉，崂山是境内两大水系的分水岭，北部是延河的中游地段，南部是汾川河的河塬区。

境内黄土梁、峁基本呈连续状分布，沟涧地与沟谷地交互纵横，支离破碎，梁峁相间，黄土覆盖厚度 30~180 米。北部植被很差，水土流失严重，峁多于梁；南部植被好，水土流失轻微，梁多于峁；东南部还有少量残塬。此外，在各种坡面、陡壁发育有细沟、线沟、切沟、悬沟、崩沟、滑坡、黄土柱以及缓坡，地段发育有陷穴、浅凹等小地貌。

境内沟谷地貌较为发育，干沟深切至基岩，谷地较宽；支沟甚多，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长 3.04~5.01 公里，地面分割度，河沟、干沟和冲沟合计面积占流域面积的 41~46%，最大为 60% 以上。

## 第二节 地貌类型

地貌分为沟涧地、沟谷和河谷三部分，因地貌发生与演进不同，每部分又可分为若干个地貌类型。

### 沟涧地地貌

沟涧地地貌形态类型以塬、梁、峁为主。

1. 黄土塬。表面起伏不大，微向河谷、沟谷倾斜的高平原。地面坡度只有  $1^{\circ}$  ~  $3^{\circ}$ ，愈接近塬边，坡度愈增大，可达  $5^{\circ}$  ~  $10^{\circ}$ ，由于表流和沟谷的长期冲刷、侵蚀，塬面已被分割，大小不等，多呈长条状，面积 300~1800 亩之间的小块黄土塬的基底呈山间盆地形态，由中生代砂岩、页岩所构成。基岩之上依次迭加了土状沉积物，下部厚数米到十数米的上新世三趾马红土，红土之上为风成的早更新世吴城黄土，厚 25~45 米，中更新世的离石黄土厚达 70~10 米，为组成黄土塬的主要物质；上部为更新世马兰黄土，厚度不大，约 10~15 米；顶部则为极薄的全新世黄土。不同时代的土状沉积层以剥蚀面相分隔。同时黄土中发育了多层的埋藏古土壤层和石灰结核层，黄土原下伏基岩石古地形，是一个单斜构造经长期侵蚀而成的山间盆地。三趾马红土堆积之后经历了四次剥蚀过程和四次黄土堆积过程的交替作用，在不同的剥蚀阶段，形成了相应沟谷，随着古气候的变动，干燥期风力的搬运堆积占了主导地位，黄土不断加积，塬面增高，沟壑四填。当气候转为温湿期，流水冲刷盛行，沟谷被改造，地形起伏增大，逐步演递成黄土塬沟壑类型。

2 黄土梁。黄土覆盖呈长条形，梁体分为梁顶、梁坡两上部分，梁面长度在 500~1400 米，宽度 60~200 米，具有明显的三向倾斜，即向主谷和两侧支沟缓倾或作阶梯状过渡。梁顶坡褶以下进到谷缘的梁坡，坡面积较大，坡长而陡，梁坡有凹斜形和凸斜形之分，坡度一般在  $10^{\circ}$  ~  $25^{\circ}$  之间，个别可达  $30^{\circ}$ ，其上有细沟、浅沟、切沟等小的黄土侵蚀地貌形态，黄土梁的下伏基岩系由中生代砂、页岩和上新世三趾马红土组成，梁随地势总倾斜，西北部高于东南部。

3 黄土崩。典土覆盖呈圆形或馒头形，崩顶面积不大，长 250~400 米，宽 40~150 米，崩顶周缘以下直到谷缘的崩坡，面积较大，坡较长，多为凸斜形，崩坡上也分布有细沟、浅沟、切沟等小地貌，两岸之间相接的平缓地段为分水鞍，两侧为凹形斜坡，称崾崄。

就正体而言，塬、梁崩、沟涧地地貌与下伏基岩古地形，一般具有承袭性特征，但也有在沟谷长期割切作用下，由塬向梁，再由梁向崩转化的过程。

### 沟谷地貌

由沟壑系统组成的水系，呈树枝状或扇状结构，沟谷地貌主要有：河谷、干沟、冲沟、切沟、浅沟和细沟交错纵横，此外还有水流潜蚀作用发生的穴洞、盲沟等。延安市沟谷面积与沟涧地面积之比为 51:49，即沟谷略多于沟涧地。

1 坡面侵蚀沟。在坡度  $3^{\circ}$  ~  $35^{\circ}$  度的坡面上，由地面径流在片状侵蚀的基础上，最先出现十分密集，深 1~20 厘米，沟距 20~40 厘米，沟形可为耕作犁消除的细沟，冲深宽 50~100 厘米，沟成“V”的浅沟和相当多的沟渠，宽在 50 厘米以上，长几十米，沟距 5~10 米，边缘有完整的陡壁，明显的坡度转折的切沟，以及被径流汇集到沟缘陡崖处冲刷而成的悬沟。

2 侵蚀穴洞。水、重力混合作用引起特殊形式水土流失而形成的小地貌，有分布于沟头上方或分水鞍两侧下方的凹形斜坡，经侵蚀上方土体穴而成漏斗，陷穴一般距谷缘 20~50 米，有分布于梁、崩坡面上因水流潜蚀作用的地下洞穴形成的盲沟。

3 冲沟。在晚更新世黄土堆积后，由坡面侵蚀发展后未切入基岩，沟深 30~80 米，沟宽 20~100 米，长度数百米至 1000 米以上，底部狭窄，上部有陡崖，坡度  $35^{\circ}$  ~  $55^{\circ}$ ，延安市仅 300 米以上的冲沟有 2.67 万条。

4 干沟。由近代流水沿着黄土堆各覆盖的古代沟谷侵蚀后，未切入基岩，沟成“V”形，纵坡一般超过 50%，甚至达到 64~77%，沟床两旁有洪积、坡积的缓坡地，除汛期外多为干沟，全市有 1330 条。

5 河沟。是古代干沟或冲沟发育而流入延河、汾川河的第一级沟道，沟谷多切入基岩，沟床横断面呈梯形，底宽几米至 10 多米，顶宽 100 米以上，河床弯曲较大，比降 25~50% 以下，全市长于 5 公里的大河沟有 81 条。

### 河谷地貌

延河、汾川河及其主要支流河谷地貌比较复杂，河谷坡一般  $20^{\circ}$  ~  $45^{\circ}$ ，河道底部比降在 2~11%，延河谷底宽 400~600 米，最宽达 1000 米，海拔高程 883~992 米，汾川河谷底宽 200~500 米，最宽达 800 米，海拔高程 860~1150 米，全市河谷地貌 8 万亩中少量宽 50~100 米，个别地段最宽达 250 米，高出河床 0.5~2 米，枯水期露出水面，洪水期被水淹没的河漫滩约 2 万亩。全市有高出河床 3~6 米、宽 10 多米至 200~300 米的一级阶地和高出河床 4~8 米、宽 100~300 米的二级阶地约 4 万亩，以及在河谷两侧大沟出口处形成的冲积锥等地貌。

根据地貌形态特征和成因的相似性及区域差异性，全境分为三个地貌大区：即北部崩梁丘陵河谷区、南部梁崩丘陵河谷区和东南部残塬区。

延安市各地貌区地貌要素表

地貌要素区		面积		形态示量									自然概况			农业面貌特点
		平方公里	占总面积(%)	海拔(米)	切割深度(米)	沟谷密度(Km)	大小支沟(万条)	沟谷地		沟涧地		沟谷与沟涧之比	类型组合	土壤	植被	
								深(米)	坡度(度)	高差(米)	坡度(度)					
北部梁峁丘陵河谷区	陵沟壑亚区 梁峁丘陵	1673	47.0	1000 / 1525	120 / 220	4-5	1.6	40 / 120	22 / 47	20 / 140	12 / 35	52:48	梁、峁、沟壑、梁状丘陵面积较大	黄绵土熟化层12cm	稀疏	耕地以坡耕地为主,有少量沟台地、坝地
	延河河谷 川道亚区	254	7.1	883 / 992	/	/	/	60 / 160	25 / 51	/	/	/	河滩地、川台地及局部沟地	黑黄绵土	稀少	河川地为主,少量沟台地,水资源丰富
南部梁峁丘陵河谷区	陵沟壑亚区 梁峁丘陵	1241	34.9	1100 / 1463	110 / 200	3 / 3.5	0.9	30 / 100	24 / 57	20 / 130	10 / 33	50:50	梁、峁、沟壑、梁状丘陵面积较大	黄绵土	覆盖率66%	坡耕地为主,少量沟台地、坝地
	汾川河河谷 川道亚区	160	4.5	860 / 1150	/	/	/	60 / 100	27 / 43	/	/	/	河滩地、川台地及局部沟台地	黑黄绵土、水稻土		坡耕地为主,少量沟台地,水资源丰富
东南部	残塬区	228	6.4	1061 / 1127	110 / 220	3.4 / 3.7	0.17	30 / 100	28 / 38	40 / 110	18 / 35	44:56	小块塬地、相伴有梁沟壑	黑垆土黄绵土	少量灌木林被覆盖率21.7%	塬地为主,水源奇缺



## 第三章 气 候

### 第一节 气候特征

延安属于暖温带半湿润易旱气候区，全年气候变化受制于季风环流。

#### 气候特点

1. 年日照 2418 小时，日照百分率 55%， $\geq 0^{\circ}\text{C}$  的活动积温 3878.1 $^{\circ}\text{C}$ ，无霜期年平均 162 天，一年一熟有余，两熟不足。

2. 降水多集中夏季，且多暴雨，强度大，10 月至次年 5 月仅占年总量的 29%，旱涝相间，春旱严重。

3. 干旱年平均 461 次，最长达 6 次，旱期年平均 209 天，中等强度干旱居多，占 55%；83% 年份有冰雹，并伴有暴雨，阵性大风；40% 连阴雨发生麦上场和秋作物灌浆成熟期。

#### 四季

延安的四季，以公历 3~5 月为春季，6~8 月为夏季，9~11 月为秋季，12~次年 2 月为冬季。

春季干燥少雨，气温回升迅速，气候多变，有大风、扬沙天气。季内降水占年总量的 17%，3 月平均气温 4.5 $^{\circ}\text{C}$ ，5 月平均气温 16.9 $^{\circ}\text{C}$ ，最高可达 36.5 $^{\circ}\text{C}$ ，遇较强冷空气侵袭时，最低气温可降到 0 $^{\circ}\text{C}$  左右，出现霜冻。

夏季炎热多雨，季降水量 312.3 毫米，占年总量的 57%，多为阵性天气，有时伴有冰雹，季内月平均气温 21.1~22.9 $^{\circ}\text{C}$ ，7 月最热为 22.9 $^{\circ}\text{C}$ ，季内最高气温 39.7 $^{\circ}\text{C}$ ，无酷热期。

秋季降温迅速，湿润，多阴雨大雾天气，9 月降水日数 11~12 天，9~10 月雾日占全年一半，9 月下旬至 10 月上旬出现初霜，11 月上旬土壤冻结。

冬季雨雪稀少，明朗干冷，多西北风，季内降水仅 13 毫米，占年总量 4%，1 月最冷，平均气温 -6.4 $^{\circ}\text{C}$ ，极端最低气温 -25.4 $^{\circ}\text{C}$ ，相对湿度平均为 54~60%。

### 第二节 气候要素

**气温** 历年平均最高气温 17.2 $^{\circ}\text{C}$ ，历年平均最低气温 3.5 $^{\circ}\text{C}$ ，月平均气温 2~7 月逐渐上升，春秋季节变化大，急升骤降。一日中最高气温出现在 14~15 时，最低气温出现在日出前，历年气温平均日较差 13.7 $^{\circ}\text{C}$ ，春季最大，秋季最小，极端最高气温出现在 7 月份，其次为 6 月份，极端最低气温出现在元月份，其次为 12 月和 2 月份。

**降水** 延安市多年平均降水量 558.4 毫米，最高达 871.2 毫米，最低降水仅有 330 毫米。最多年降水日数为 131 天，最小为 73 天。夏季多暴雨，占全年暴雨的 76%，1981 年 8 月 5 日，一日最大降水量 139.9 毫米。

**湿度与蒸发**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为62%，月平均相对湿度8、9两个月份最大均为76%，4月份最小为52%，一日中相对湿度最大值通常（阴天除外）都出现在早晨日出前，最小值出现在14~15时前后，旬平均湿度大于75%出现于7月下旬，终于10月上旬，小于50%的低湿出现在1月上、中旬。

历年平均年蒸发量1579.7毫米，年最多为1793.5毫米，最少为1285.5毫米，5、6、7三个月份为蒸发高值期，月蒸发均在200毫米以上，其中6月最大为255.9毫米，是降水量的4倍，10~2月为蒸发低值期，均在100毫米以下。

**地温与冻土** 多年平均地面温度12.1℃，极端最高为70.2℃，极端最低为-27.8℃，极端最高出现在5~8月份，而6月占76%，极端最低出现在12月~次年2月，1月份占67%，月平均地温除12月至次年2月为零度以下外，其余均在零度以上。7月最高为27.2℃，1月最低为-4.8℃。地面温度小于零度是出现霜的温度界限值，平均出现日期在10月15日，最早在9月25日，最晚于10月29日，平均终止期在5月1日，最早在4月8日，最晚于5月18日。地中温度年、月变幅小于气温，10月下旬至次年3月为土壤封冻期，1~2月最大冻土深为79厘米。

**气压与风** 年平均气压907.8百帕，冬高夏低，3月显著降低，7月气压最低仅898.6百帕，11、12月气压最高为914.4百帕。年平均风速1.8米/秒，季节变化明显春季最大，冬季次之；风速日变化为午后最大，入夜后显著减小；年平均大风日数仅1.2天。

**云、日照** 平均总云量5.2成，低云量2.0成，3~9月云量较多，月平均总云量大于5成，其中7、8、9三个月云量达6成以上，10月~次年2月，月平均总云量小于5成。云的变化比较显著，冬季夜间常常晴空无云，白天则云量稍多，其他季节云量多集中在10~20时之间。

多年平均日照2418小时，日照最长者1965年达2746.4小时，日照百分率为62，日照时间最短为1983年只有2069.7小时，日照百分率47。

### 第三节 物 候

根据延安地区农业气象试验观测站近几年对杨、榆、刺槐、桃、枣、苹果等主要用材林、经济林和冬小麦、玉米、谷、薯等粮食作物以及野生杂草、灌木等生长、荣枯等物候现象的观测和记录，延安市的物候现象如下：

物候现象	平均时间(日/月)	物候现象	平均时间(日/月)
河始开	20/2	冬小麦起芽	6/4
河水完全解冻	8/3	苹果芽开放	7/4
冬小麦返青	17/3	桃始花	8/4
蒲公英动期	24/3	桃花盛	11/4
车前草动期	26/3	小叶物开始展叶	11/4
杏芽开放	30/3	榆树开始展叶	13/4
终雪	1/4	刺槐牙开放	15/4
车前草叶始展	3/4	梨始花	18/4

续表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月	物候现象	平均日/月
终霜	18/4	芦苇始花	16/8
小叶物始花	22/4	葡萄成熟	18/8
榆花盛	24/4	玉米乳熟	19/8
芦苇展叶盛期	27/4	梨成熟	28/8
苹果盛花	28/4	苹果成熟	3/9
槐树芽开放	30/4	芦苇盛花	9/9
枣展叶始期	2/5	枣成熟	10/9
雷始闻	5/5	蒲公英始枯	12/9
槐树展叶盛期	8/5	苹果叶始变色	17/9
枣树展叶盛期	10/5	槐树籽熟	18/9
蒲公英种子盛熟	12/5	玉米成熟	21/9
槐始花	15/5	芦苇种子始熟	22/9
车前草盛花	18/5	苹果落叶始	24/9
刺槐开花末期	20/5	小叶杨叶始变色	28/9
冬小麦开花	24/5	刺槐叶始落	2/10
葡萄开花末期	24/5	雷声终	4/10
枣树始花	27/5	葡萄叶全黄	6/10
花生旁枝形成	28/5	杨柳叶始落	7/10
春谷三叶	3/6	芦苇始枯	10/10
玉米七叶	5/6	苹果、梨叶全黄	12/10
蒲公英种子散布	11/6	小叶杨叶全黄	15/10
车前草籽熟	16/6	冬小麦三叶	19/10
冬小麦腊熟	25/6	枣叶全落	19/10
花生下针	28/6	苹果叶全落	22/10
刺槐种子熟	29/6	冬小麦分蘖	24/10
玉米拔节	4/7	小叶物叶全落	26/10
谷子拔节	12/7	芦苇全枯	29/10
玉米孕穗	16/7	初雪	30/10
马铃薯花序形成	22/7	阴暗处结冰	4/11
玉米吐丝	29/7	水面结冰	17/11
马铃薯开花	4/8	冬小麦越冬	2/12
谷子抽穗	10/8	河流始冰	6/12
桃成熟	15/8	河流封冻	18/12

## 第四章 水资源

### 第一节 地表水

#### 河流特征

干流深切，支沟密布，是延安河流分布的主要特征，以东西走向的崂山山脉为分水岭，北部属延河流域中游地段，南部属汾川河的河源区，两条河均系黄河一级支流，由于南北两条河流的侵蚀，在覆盖深厚的黄土地面上，割切为2个干流河谷、10条川、27条大沟、55条支沟和6621条长1公里以上的支毛沟，组成了地形破碎、沟壑纵横的地表水系网，由于黄土高原自然地理条件综合影响了地面河流，其特征：

1. 由于地貌是西北高东南低，河流顺应地貌的总趋势，分别由西北流向东南部，注入了黄河，全境属黄河中游地区。

2. 除干流外，支、毛沟极为发育，构成扇状水系，河网密度很大，加之大部是季节性河沟，雨季丰水期，干流集流迅速形成洪水，旱季枯水期，却不能补给干流，造成枯洪悬殊，干流常流量很少。

3. 河流多弯曲河段。

4. 河流含沙量高。

#### 主要河流

延河。延河历史上虽多次易名，但在较长时间里一直叫清水河，战国时期叫区水，西汉时期叫洧水，南北朝西魏时改名叫清水，以后也间断地叫筋水、濯筋水等，只是到了近代才叫延河。发源于靖边县天赐湾乡周山，由西北流向东南，全长286.9公里，流域面积7725平方公里，从河庄坪乡李家湾村进入本境，沿途流经桥儿沟、川口、李渠、姚店、甘谷驿等乡（镇），到西沟门出境，境内长62公里，流域面积2203.68平方公里。由于近代侵蚀加剧，河流地表形态相当破碎，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3.04~6.34公里，河底高程882~994米，比降1.8‰左右，河流切入基岩深达1~10米，河谷平均宽600米，河道弯曲系数1.47~1.5，有10个大弯，将左右两岸川地分割成38块，最大的一块80亩，最小的仅100多亩。常流量每秒4立方米左右，多年平均径流量2.2亿立方米，枯洪悬殊。多年平均输沙量1600万吨，年均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6091吨，1647平方公里的严重流失地区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高达12156吨。

汾川河。发源于崂山东麓南泥湾镇九龙泉，流经松树林、麻洞川、临镇等乡镇，到官庄乡新窑新村出境，穿过宜川县入黄河，全长112.5公里，流域面积1781.4平方公里，境内长65.5公里，流域面积1331.63平方公里，河底高程860~1180米，比降4.3~8.9‰，从发源地至金盆湾基本为土河床，以下逐渐切入基岩，至官庄深达4米。临镇以下多跌水，高差在2.5米以上，谷宽120~540米之间。汾川河流经地段，除麻洞川、临镇、官庄极少量残塬外，均为丘陵沟壑区，天然次生林覆盖率达68%，耕垦指



数仅为 7.8%，河道多清流。

支流。延河支流长 10 公里，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有 11 条，一级支流左岸有丰富川、蟠龙川和五阳川，这些支流发源和流经地段均为黄土堆积区，已无天然林，只有部分稀疏退化的草场，水土流失严重。支沟中上游段滑坡体发育，大川、大沟有常流水，大部支流和毛沟均为季节性水流。右岸有西川、南川、马四川，均发源于崂山天然次森林区边缘，流域内森林覆盖率达 34%，人口较稀，多为径流，以上 6 条大川流域面积和径流量分别占延河总量的（境内部分）25.4%（包括过境水）。

汾川河水支流长 10 公里，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有 14 条，一级支流有松树林川和固贤川，2 条流域面积和径流量分别占汾川河境内总量的 34.2% 和 34.4%。境内地下水出露虽多，但量很小，一般流量都在 0.0001 立方米/秒左右，大的可达 0.00185 立方米/秒。南泥湾九龙泉潜水形式出露于现代河谷中，高出河水面 0~30 米，泉水动态比较稳定，丰水期每秒可达 0.002~0.003 立方米，境内 249 处泉水涌水量 5445 立方米，年总水量可达 198.7 万立方米。

## 第二节 地下水

延安地下水水质虽好，但量小属贫水区。

### 地下水类型

1. 黄土塬区地下水。四周沟谷切割达 80~200 米，塬区中部地下水埋伏较浅，而边缘则逐渐加深，一般在 200 米左右，水量小而不稳，地下水主要受降水补给，局部地区也受基岩裂隙水补给。

2. 黄土梁、峁区地下水。分布在延安地区以北，地下水属基岩裂隙潜水，岩性主要单砂、泥岩互层，为良好的含水岩层，潜水多呈波状起伏，断续分布，地下水具有多层性，常常沿砂、泥岩接触地带，顺着砂岩的空隙和裂隙有为数较多的泉水出露，侵蚀基准面以上的沟谷区，地下水顺沟谷方向运移，并汇入河谷。常见到天然泉水串珠似的忽隐忽现。

地形产状近于水平，地下水埋藏深度主要取决于岩层厚度，受地形的影响，埋藏深度一般介于 20~60 米之间。

3. 河谷阶地区地下水。主要指河谷第四系冲积层潜水，分布在较大河流及其大小支流的河滩及阶地区。随着河流水位的涨落，河水与潜水互有补排关系。洪水期地下水得到河水的补给，而在枯水期地下水又反射河水。

4. 承压水。主要埋藏在中生代砂、页岩地层中，为河流沿途顺岩层孔隙裂隙渗漏及上部潜水的下渗，当其汇集于局部构造盆地中，即形成承压水，延安砂岩基岩裂隙水一般都具有承压性，个别可以形成自流。当其上部覆盖枣园段砂、页岩互层时，承压性较好，水头较高，但当其直接裸露地表和只覆盖第四系冲积层时，其承压性则较差，承压水头低，但无论何种情况，水位埋藏均较浅，延安 61 孔，水位埋深 0.35 米（孔位于河谷中），是开源的有利条件。

### 含水岩组及特点

第四系含水岩层，以全新统河流冲积砂、卵石孔隙潜水含水层，断续分布于延河、

汾川河河谷及其大支流的河谷中，含水层厚度变化比较大，一般介于4~6米之间，局部地区可达8米左右，岩性为中细砂，砂砾卵石，透水性好，渗透系数一般每昼夜为14.7~88.4米。由于补给、储水条件的差异，富水性变化很大，在平坦宽谷以及可以受到河流洪水期补给的地段，集水面积大，储水条件好。

第四系孔隙潜水主要埋藏在第四系风积、洪积黄土、冲积的砂石层中，潜水受大气降水补给，由于地形变化大，植被不良，沟底比降陡，枯洪悬殊，所以补给地下水源小，黄土塬潜水一般埋藏深达200米左右，水量小而不稳。梁峁区由于沟谷切割，向顺沟谷方向运移，潜水多呈波状起伏，断续分布，多被疏干，只在大沟谷的冲积层中水量较多。境内基岩一般为中性代泥岩，砂砾岩及泥页岩互层，含水厚度一般4~6米，最高达8米，透水性弱，裂隙不发育，多呈闭合状断续分布，地下水一般不丰。市区附近的枣园、万花山、桥儿沟、柳林、河庄坪等乡有大河川道汇集，可补给地下水，所以有局部性富水段，一般涌水量每秒0.01立方米左右，最大可达0.021立方米，有开源价值，这一地区日开源量可达1.38万立方米，年总开源量为505.1万立方米。

### 第三节 水 质

一般地下水水质较好。

a. pH值7.2~8.4，属中性偏碱。

b. 矿化度每升0.5~4克，深度在25~40米时，矿化度显著增加，有的高达31.06克，随地下水深度的增加，总硬度也在不断提高，有的达99.5德国度。

c. 地下水化学类型以  $\text{Hco}^- - \text{Na}^+ + \text{Ca}^{2+}$  为主， $\text{Cl}^- \text{So}_4^{2-} - \text{Na}^+$  也不少，还有  $\text{So}_4^{2-} + \text{No}_3^- - \text{Na}^+ + \text{Ca}^{2+}$  类型。

## 第五章 土 壤

### 第一节 土壤类型

延安市地处半湿润、半干旱气候的过渡地带，地带性土壤为黑垆土，成土母质为黄土。境内丘陵起伏，沟壑纵横，地面破碎，地形多变，土壤不仅种类多，且分布十分复杂，地带性黑垆土遭到了极度严重侵蚀，目前残塬、台地、沟谷高阶地及梁峁鞍部仅有少量零星分布，而多数山丘坡面和沟谷川地均为新黄土（马兰黄土）和次生黄土（以水力、重力再搬运沉积的黄土物质）所覆盖，新黄土和次生黄土是当前主要的耕作土壤，侵蚀严重的地方基岩与老黄土（离石黄土和吴城黄土）均有露头；所以侵蚀、堆积、耕种、熟化，是土壤侵蚀过程又成土过程，它是构成土壤形成和分布的显著特点。

#### 主要土类形成过程

黑垆土。黑垆土系在草原化森林草原半干旱大陆性气候下形成的土壤。黑垆土发育

在深厚疏松的黄土母质上,由于地下水位很深,加之降水后蒸发多下渗少,因此为根系发育和深根性植物扎根提供了有利条件。其上生长的植被以稀疏草类为主,并有大量深根性植物,最深达几米,渗透水沿根隙下渗,食根动物也深入土层。各种植物生长期不同,根系深浅有异,每年都在地面积累枯枝落叶,特别是在土壤中有机体不断死亡,为黑垆土提供了丰富的有机质和形成深厚的腐殖质层创造了条件,又因夏季短暂,气温高降水多,是形成大量土壤有机质和土壤有机质矿质化的有利季节。秋季湿润,气温下降快,土壤湿度大,宜于嫌气性微生物活动,是土壤腐殖后合成和贮存的有利季节。因此,黑垆土就形成了色暗褐而深厚的腐殖质层,耕性良好,托水托肥,是延安最好的土壤,适宜种小麦。

**黄绵土。**由于水土流失黑垆土被侵蚀,露出新黄土母质,黄绵土分布最广,与黑垆土交错出现,经人为长期耕种熟化,在新黄土母质上广泛发育了耕层薄、熟化度低的黄绵土,一般为浅灰黄色或褐黄色,轻壤为主,块状结构;底土层为黄土母质棕黄或淡黄色,轻壤或中壤,新黄土稍疏松,老黄土较紧实,耕作层与底土层过渡不明显;耕层土壤物理性质良好,容重等立方厘米 1.19 克,总孔隙度 55.09%,松紧度适宜,耕性良好,适耕期长,强石灰反映,田间持水量 20~23% 之间,凋萎湿度低,仅 3.5~3.6%,有效水范围比较广,土性熟,适宜种糜、谷、荞麦、薯类等。

**褐土。**褐土发育在基岩山地,多生长山杨、辽东栎、油松、白桦等森林和部分草原,成土母质为砂岩、页岩。由于所处地势高,位置偏南,气候上是温高雨多湿润,因此,在阔叶林下形成了褐土,褐土分层明显,有枯枝落叶和棕色疏松具团粒结构的腐殖质层的发育了淋溶层,呈团块和小块结构,含有石块。淋溶作用略较深,一般在 1.5 米以下,底部无明显钙积层,全剖面很湿润,粘化作用明显,中性至微酸性反映(0.01 毫米的物理性粘粒达 43.01%,上层较下层减少 4.87%)。

**淤土。**淤土是发育在河流夹带泥沙近代沉积物上的土壤,为幼年土壤类型,由于沉积物的种类、部位、厚度不同,质地与构型极不一致,河淤土为河流洪积冲积物。结构疏松,孔隙大,透水性强,不耐旱,土壤养分含量低。坝淤土成土母质在沟川多为坡积物,土层深厚,质地轻到中壤,结构疏松,耕性良好,形成时间短,无发育层次,剖面成强石灰反映,<0.01 毫米的物理性粘粒 20.3~26.86%,孔隙度 51.1%,其中坝淤土 3.5 万亩,凡能耕种的大部分为高产田。

**红土。**红土是在其上覆盖的新黄土被侵蚀后,又在吴城黄土上发育而成的土壤类型。生长的植物种类单纯稀少,质地粘重细致,含有料姜,遇水泥泞,干时坚硬,水蚀严重,露出心土。全市有 30.5 万亩,耕性欠佳,肥力低,土地生产力低。

## 第二节 土壤分布

延安市土壤共有 9 个土类,12 个亚类,20 个土属,45 个土种,以黄绵土面积最多,占总土地面积的 63.37%,其次是褐土占 27.75%,再次淤土占 1.55%,而黑土、水稻土、潮土、草甸土、沼泽土、红土等只占 2.64%。

### 水平分布

黄绵土,分布在距离大河道较远的两边坡下的高一级阶地上为川台黄绵土,母质是

延安市土壤分类系统表

序号	土类	亚类	土属	土种
1	黑 垆 土	黑 垆 土	黑垆土	中层黑垆土 塬黑垆土
			黄盖黑垆土	薄层黄盖黑垆土 中层黄盖黑垆土 厚层黄盖黑垆土
			侵蚀黑垆土	中度侵蚀黑垆土
		锈黑垆土	残迹锈黑垆土	残迹锈黑垆土
2	黄 绵 土	黄 绵 土	川台黄绵土	川台黄绵土 灰台黄绵土
			坡黄绵土	坡黄绵土 梯黄绵土 厚黄绵土 草灌黄绵土
			湾塌黄绵土	湾塌黄绵土
3	红 土	红 土	红土	红土 草灌红土
			红胶土	料姜红胶土
			二色土	料姜二色土 草灌料姜二色土
4	水 稻 土	淹育型水稻土	淹育型水稻土	绵泥田
		潜育型水稻土	潜育型水稻土	锈泥田 底砂(石)厚层锈泥田
		潜育型水稻土	潜育型水稻土	浅位青泥田
5	褐 土	褐 土 性 土	在黄土母质上发育的	黄土母质上发育的薄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黄土母质上发育的中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在红土母质上发育的	红土母质上发育的薄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红土母质上发育的中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续表

序号	土类	亚类	土属	土种
6	淤土	淤土	河淤土	淤绵土 底砂(石)中层淤绵土 底砂(石)厚层淤绵土 底砂(石)中层淤绵沙土 底砂(石)厚层淤绵沙土 淤绵沙土 浅位夹砂(石)淤绵沙土 中位夹砂(石)淤绵沙土 深位夹砂(石)淤绵沙土 沙土 少砾质淤绵沙土 多砾质淤绵沙土
			坝淤土	坝淤土
7	潮土	盐化潮土	盐化潮土	轻盐化潮土 中盐化潮土 重盐化潮土
8	草甸土	草甸土	草甸土	浅位草甸土
9	沼泽土	草甸沼泽土	草甸沼泽土	草甸沼泽土

经重力和水力再次营运而沉积的次生黄土。广泛分布于梁峁坡地者为坡黄土。

褐土，主要分布在延河以南的 10 个乡镇，是森林植被下的土壤，因其在红土和黄土地母质上发育，又有厚度不同的腐殖质层，故又分为在黄土和红土地母质上发育薄、中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红土，分布在陡坡、沟湾地上，以及汾川河、延河支沟的上游地段，因风化而成的红胶泥分布在地势低平的川台地及向阳坡地上，由不同颜色的红胶泥和黄绵土坡积物，通过耕作混杂而成的二色土两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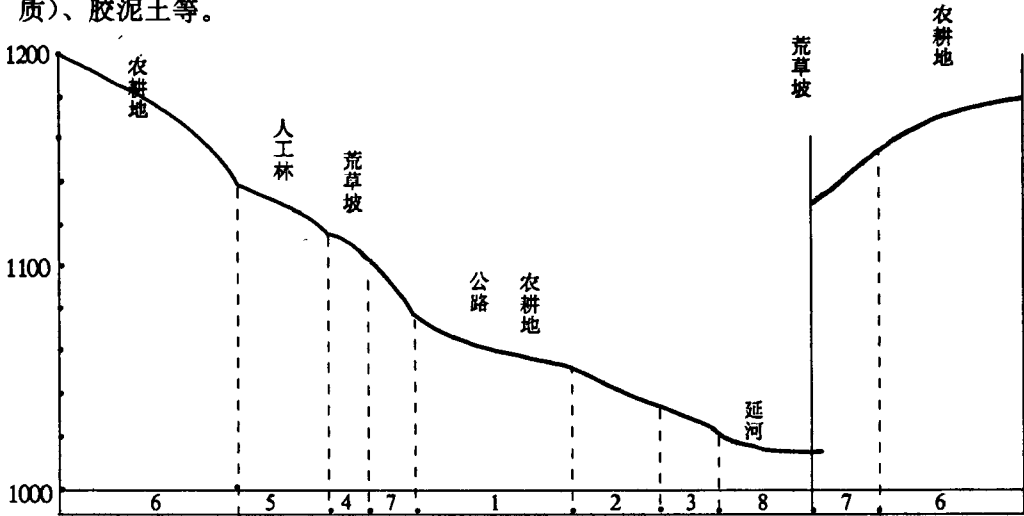
黑垆土，主要分布在南部残塬、北部台地、沟谷高阶地，山涧鞍部亦有零星残存。

淤土，主要分布于延河、汾川河两岸及其支流两侧与沟底。

## 二、地域分布

土壤的地域组合分布形成，有三种组合图式，一是塬区土壤组合。南部塬区，由于沟谷发育，水系呈树枝状伸展，土壤组合也由塬面向沟底沿水系形成枝形土壤组合。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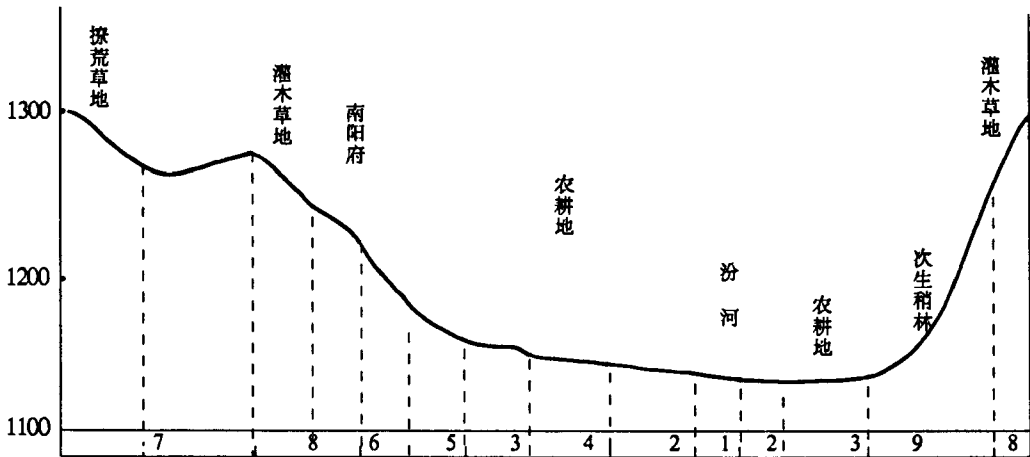
括黑垆土、黄绵土和淤土等。二是坡地土壤组合。坡地土壤分布与土壤侵蚀演变之间有着因果关系。地层侵蚀暴露的先后成为坡地土壤组合的一般规律。黄盖是在原始黑垆土上由于自然和人类作用而覆盖有厚约 30~50 厘米的黄土覆盖层。在侵蚀轻微的地段，黄盖黄土层被侵蚀殆尽而露出黑垆土，随着侵蚀强度增大，黑垆土被侵蚀后依次出现鸡粪（部分腐殖质层，多量石灰菌丝玉料姜石）、红土（棕红色粘化层）、黄绵土（黄土母质）、胶泥土等。



甘谷驿道班土壤分布断面图

图中符号说明：

- 1. 川台黄绵土      2. 淤绵沙土      3. 多砾质淤绵沙土      4. 红土
- 5. 料姜二色土    6. 坡黄绵土      7. 基岩、裸岩      8. 河床



南泥湾乡南阳府村土壤分布断面图

图中符号说明：

- 1. 河床；      2. 潞育型水稻土锈泥田；      3. 川台黄绵土；
- 4. 轻盐化潮土；      5. 料姜二色土；      6. 料姜红胶土；
- 7. 坡黄绵土；      8. 草灌黄绵土；      9. 在黄土母质上发育的薄层腐殖质褐土性土。

### 河川地土壤组合

延河一般川道较宽，河流凸岸土壤种类较多，沿河是含砾石的滩地，向上渐变为以明砂土、黄绵土覆盖层较薄的沙土、川地黄绵土，而在凹岸为川地黄绵土或川地绵沙土。

河流或沟道上游，河床窄，曲流少，土壤种类单调，沿河是石子黄绵土，向上为川地黄绵土。在汾川河上游段，水源充沛，宜种水稻，有水稻土分布。地下水位较高的向阳沟湾常有盐化潮土和草甸沼泽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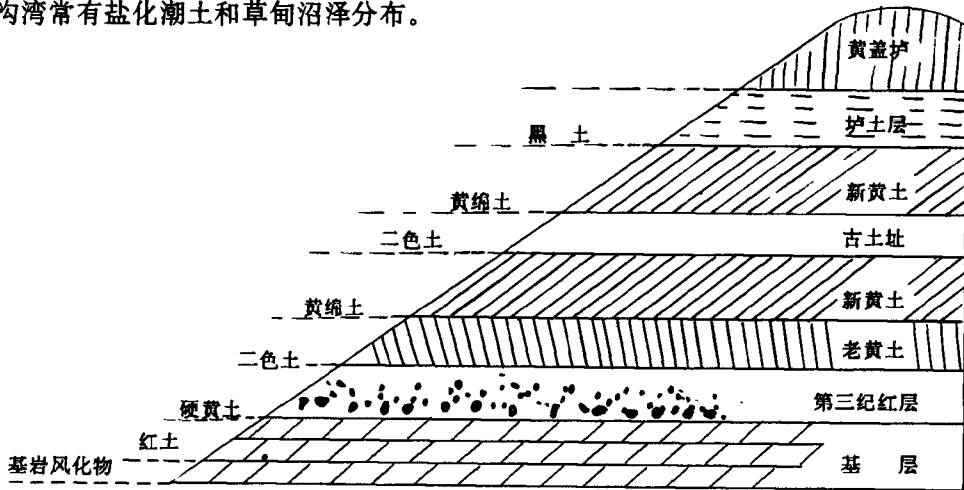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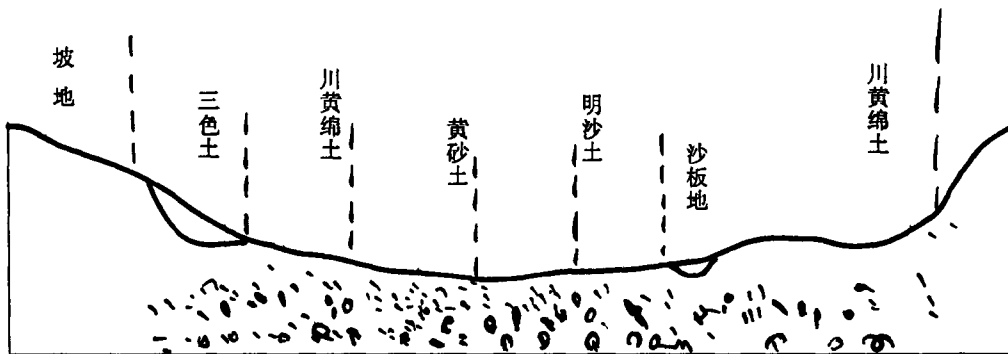


图 10-3 坡地土壤分布图



河流、沟道土壤分布图

### 第三节 土壤养分

境内耕层土肥力很低，且不同土壤类型有机质、氮、磷、钾含量悬殊较大，按省级土壤养分含量 P 级分类标准大部属 5~9 级，主要耕作土壤土类有机质、氮、磷、钾含量。

主要耕作土类肥力状况表

土 类	有机质 (%)	全 磷 (%)	碱解氮 (ppM)	全 磷 (%)	速效磷 (ppM)	速效钾 (ppM)
平 均	0.7100	0.0499	37.40	0.141	5.30	134.9
川台黄绵土	0.9725	0.0645	44.25	0.112	5.85	157.5
黑 垆 土	0.9569	0.0652	42.30	0.281	8.3	135.0
坡黄绵土	0.6291	0.0464	38.50	0.089	4.2	120.0
河 淤 土	0.6416	0.0445	33.32	0.103	6.03	125.0
坝 淤 土	0.5523	0.0351	29.4	0.159	4.70	115.2

有机质。耕层有机质含量都很低。按土类分以川台黄绵土为高，平均 0.9725%，其次是黑垆土，平均可达 0.956%，再次是河淤土，平均为 0.6416%，而个别地块也有高达 1.3597% 的，有机质含量最低的是坡黄绵土，平均仅有 0.6291%，按地域分，延河以南高于以北，其中南泥湾乡最高可达 1.2158%，最低的是北部的贯屯乡，只有 0.4805%，按有机质含量，70% 以上耕地属省级标准的 8 级和 9 级。

全氮。耕层平均含量 0.0499%，按土类分以黑垆土最高平均 0.0652%，其次是川台黄绵土 0.0645%，最低的是坝淤土，只有 0.0351%，按地域分，仍以南泥湾乡最高达 0.0799%，最低的是北部的贯屯乡仅 0.0352%，按全氮含量分，几乎境内的耕地属省级标准的 6 级。

碱解氮。耕层平均含量 37.4ppM。按土类分，以川台黄绵土最高达 44.25ppM，其次是黑垆土 42.3ppM，再次是坡黄绵土 38.5ppM，淤土最低，河液坝液分别为 33.32ppM 和 29.4ppM，按地域分，最高的是延河以南的松树林乡达 67.8ppM，最低是张坪乡只有 25.5ppM。按碱解氮含量分，大部分属省级标准 5 级以下。

全磷。全磷含量比较丰富，耕层平均含量为 0.141%。按土类分以黑垆土最高达 0.281%，其次是川台黄绵土，为 0.172%，再次为淤土、坝淤河淤分别为 0.159% 和 0.103%，坡黄绵土最低，只有 0.089%，按地域分最高的是以城郊附近最高可达 0.233%，最低的是北部乡镇只有 0.105%。

—速效磷。耕层速效磷极缺，平均含量仅有 5.33ppM。按土类分，最高的是黑垆土为 8.33ppM，其次是河淤土为 6.03ppM，再次是川台黄绵土，为 5.85ppM，最低的是



坡黄绵土仅有 4.2ppM。按地域分，城郊的桥儿沟乡高达 13.4ppM，最低的是张坪乡仅有 1.9ppM。按速效磷含量分，大部分属省级标准的 6 级。

全钾和速效钾。不论任何土壤类型，耕层全钾含量都很丰富，平均为 1.94%，速效钾较丰富，平均为 134.9ppM。按地域分，松树林乡最高可达 208.1ppM，冯庄乡最低也有 86.4ppM，在当前农业生产水平状况下，钾素含量能够满足作物生长发育需要。按速效钾含量分多数属省级标准的 3 级。

土壤肥力，南北地区间差异大体是有机质，全氮以南部高，中部居中，北部最低，如有机质南部平均为 0.9774%，中部 0.6914%，北部只有 0.6031%；速效磷含量则因中部地区人为施磷较多，所以含量最高为 7.3ppM，南部居中为 5.65ppM，北部最少仅有 3.6ppM。境内土壤耕层有机质含量很低，既缺氮，更缺磷，平均氮磷比为 7:1，而官庄、松树林、张坪、梁村、贯屯、碾庄等乡奇缺，氮磷比为 106:116.6:1，较正常生长需比例 2~3:1 相差甚远，氮磷比例严重失调。

延安市土壤有效态微量元素含量也很低，锌为 0.7~0.82ppM，锰 1.76~7ppM，铁 3~6ppM，铜 0.134~4.13ppM，硼 0.2~0.26ppM。

## 第六章 植 物

延安位于中纬地带，处于中国东部季风温区与内陆干旱区的过渡地带。在植被性质上也带有过渡的特色。呈现出森林和森林灌丛草原景色，延河以南崂山分布的落叶阔叶林，是全市现有保存较好的地带性植被——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延河以北地带植被是森林丛草原，已见不到连片的落叶阔叶林，只有星星点点的槐状林。

### 农作物

禾谷类：小麦、谷子、高粱、玉米、荞麦。豆 类：绿豆、黄豆、黑豆、豇豆、蔓豆、豌豆、红小豆。油料类：蓖麻、小麻、芝麻、向日葵、花生油菜。薯 类：红薯、洋芋。经济类：棉花、烟叶、西瓜、小瓜、花椒、甜瓜。蔬菜类：白葱、红葱、白菜、黄萝卜、白萝卜、莲花白、蕃茄、茄子、芹菜、韭菜、菠菜、芥菜、蔓菁、莴苣、刀豆、菜豇豆、黄花菜、黄瓜、南瓜、北瓜、西葫芦、洋姜、大蒜、洋葱、滴溜。野菜：苦苣、小蒜、灰条、木耳、蘑菇、地软。

### 药用植物

大黄、贝母、板蓝根、小茴香、黄芪、生地、艾、甘草、车前子、五味子等。

### 观赏植物

鸡冠花、百日草、翠花、玻璃翠、牵牛花、四季海棠、倒挂金钟、文竹、万年青、君子兰、月季、玫瑰、石榴、仙人掌、吊兰、寿星挑夜、夜来香、麦穗花、文冠果等 60 多种。

### 果 树

苹果、梨、桃、杏、枣、核桃、沙果、葡萄、红果。

**用材林木**

油松、栎林、白桦、辽东栎、小叶杨、白杨、箭杆杨、大冠杨、新疆杨、加拿大杨、泡桐、山榆、中槐、沙柳、旱柳、垂柳、桑树、楸树、杜梨、月芽等 40 种。

**灌木**

狼牙刺、柴穗槐、柠条、山楂、樱桃、酸枣、沙棘、乌柳、枸杞、杠柳、山桃、山顶子、连翘、侧柏、山杏等。

**草本植物**

白羊草、野苜蓿、冰草、沙蓬、棉蓬、燕麦、沙打旺、草木樨、具蒿、芦苇、蒲草、马奶草、扫蓬、麦然然、猫儿草、第口草等。

## 第七章 动物

**饲养动物**

牛：土种黄牛，占 94.80%；纯种秦川牛，占 0.8%；土杂交牛占 4.4%。驴：陕北毛驴占 75%；其余为佳县米脂驴、关中驴、改良杂种驴。骡：驴骡、马骡。马：蒙古马，占 90%；卡拉马巴依马、伊犁马占 10%。猪：1960 年以前以八眉猪为主，后引进北京黑猪、内江猪、盘克猪、杜洛克猪。羊：分绵羊、山羊两种。陕北黑山羊、蒙古白羊、辽宁绒山羊、奶山羊、宁夏中卫羊、安哥拉羊。兔：有土种兔、安哥拉长毛兔、獭兔、西德长毛兔。貂：1970 年引进欧美貂、水貂。狗：狗有 3 种：本地狗、狼狗、哈巴狗。猫：有黄猫、狸猫、黑猫 3 种。野兽：野兔、野羊、野猪、豹、狼、狐狸、黄鼬、豹猫。鼠类：黄鼠、瞎狻、家老鼠、兔鼠。蝙蝠类：蝙蝠。

**家禽**

鸡：土种鸡、来航鸡、九斤黄鸡、赛斯鸡、罗斯鸡。鸭：本地麻鸭、引进北京鸭。鹅：本地土种鹅。鸽：灰鸽、白鸽两种有家养的有野的。

**野禽**

喜鹊、山鸡、野鸡、老鹰、猫头鹰、乌鸦、麻雀、燕子、啄木鸟、布谷鸟、百灵鸟、黄鹌、麻野雀、大雁斑鸠、野鸭、鸳鸯、鹌等。

**昆虫类**

人工饲养的有：中国蜂、意大利蜂、蚕、蝎子、土元虫。野生昆虫有：七星瓢虫、赤眼虫。害虫有：棉蚜虫、油菜蚜、棉红蜘蛛、小麦粘虫、小麦红蜘蛛、蛴螬、地老虎、金针虫、蚊、蝇、蚂蚁等 59 种。还有蝴蝶、蜻蜓、螳螂、蟋蟀、蜗牛、蚯蚓、萤火虫、跳蚤、虱子、蛔虫等。蛙类：青蛙、蝌蚪、癞蛤蟆。鱼类：有甲鱼、鲤鱼、草鱼、鲫鱼、鲢鱼及各色金鱼。

# 自然灾害志

自然灾害对延安市农业生产和国民经济建设危害较大的有干旱、水涝、冰雹和冻害。

本境的干旱危害面积大，持续时间长，出现次数多。1951~1988年，38年中延安市共出现不同程度的干旱160次，年平均为4.6次。最多达6次（1960年），最少2次（1961年、1967年），早期平均209天。在160次的干旱中，其中大旱30次，占干旱总次数的19%；中旱85次，占总次数的53%；小旱45次，占总次数的28%。

干旱中春旱最多，共出现52次，占总次数的32%；秋旱为35次，占总次数的22%；伏旱27次，占总次数的17%；冬旱26次，占总次数的16%。初夏旱最少，为20次。春旱、伏旱和秋旱对农作物生长威胁最大。在1951~1988年的38年中，有32年发生春旱，有24年发生伏旱，有30年发生秋旱。

本境的水涝多由暴雨造成，少数因连阴雨所致。1951~1985年，35年出现暴雨28次，年平均0.8次，最多年4次（1978年）；连阴雨117次，年平均3.3次。最多8次（1964年），最少1次（1955年）。

暴雨一般出现在5~9月，集中于7月、8月、9月。其中7月最多，达10次，占总次数的36%。最早出现日期在5月29日（1978年），最晚是9月25日（1962年）。90%的暴雨降水量在50~100毫米之间，10%的暴雨降水量在100~200毫米之间。

本境的暴雨次数少，总量小，但强度大。常造成河水陡涨、山洪暴发，冲毁良田，淹没庄稼，水土流失严重。

连阴雨的高峰在5月、9月，秋季最集中，占年连阴雨的44%。最多月是9月，占全年20%。持续时间以4~5天为多，占总次数的70%。7~10天次之，占总次数的25%。11~15天最少，占总次数的5%。

连阴雨天气随季节不同而有利害之别。冬旱、春旱严重时，连阴雨对春耕、春播有利。夏季小麦成熟期和秋作物灌浆期的连阴雨易使小麦发芽、霉烂，秋作物灌浆速度减慢，籽粒成熟不饱满。

雹灾在本境发生次数多、范围广、危害大。1955~1989年，出现在延安市境内的冰雹共有148次，年平均为4.2次。一年之内，4~11月冰雹都有发生。83%的冰雹集中在6~9月，6月最多，占总次数的40%。最早日期为4月3日（1959年），最晚为

11月1日(1981年)。一日中主要发生在12~17时之间,占总次数的85%,集中于14~15时之间的冰雹,约占总数的一半。

冰雹出现时往往伴有狂风暴雨,给农作物带来毁灭性的破坏。

冻害、虫灾、瘟疫、地震等在延安历史上都曾出现过,造成的危害也十分严重。

封建社会及民国时期,遇灾荒,庄稼绝收,荒芜不堪。旧政府置人民生命于不顾,依然敲诈勒索,横征暴敛。加之军阀混战,兵祸连年,百姓无法度日,苦不堪言,开始以吃野草、树皮度日,续而携家带口,背井离乡,饿死者甚多。

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延安市大搞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兴修水库,引水灌溉农田,造林防沙,改土治水,防灾抗灾,使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大大减轻。70年代以后,随着先进探测设备的逐渐应用,人工防雹、人工影响局部天气的试验应用,在一定程度上减轻了灾害性天气造成的损失。加之每遇自然灾害发生,人民政府及时下发救灾粮、救灾款,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开放,从主观上调动了人民群众战胜自然灾害的积极性,使延安市农业生产连年获得了较好收成,国民经济得到了很大发展。

## 第一章 旱 灾

旱,为延安市各种灾害之最,影响农作物生长,造成减产灾荒。

后汉乾祐二年(949),六(6)月旱。(括号所注为阳历月份,下同。)

宋建隆三年(961),春草不花。

建隆三年(962),春夏不雨。

太平兴国四年(977),四(4)月旱,饥。

金大定元年(1161),鄜延路旱,大饥。

元至治三年(1323),三(4)月旱,饥。

泰定四年(1327),七(7)月延安属县旱,八(8)月延安路屯田旱。

明洪武四年(1371),三(3)月延安府肤施县旱。

洪武六年(1373),七(7)月,延安府旱,人民饥。

宣德三年(1428),自正(1)月至五(6)月不雨,豆麦旱伤。

正统四年(1439),延安府所属夏秋旱涝,田禾无收。

正统七年(1442),延安府今春亦不雨。田苗枯槁,人民乏食。

正统十二年(1447),冬十(10)月,延安府并延绥二卫旱伤。

天顺五年(1461),延安诸府卫今夏亢旱,二麦不收。

成化九年(1473),免延绥、安德、庆阳三卫屯田子粒31100石,以旱灾故也。

成化十七年(1481),六(6)月甲辰朔(27日)以旱灾免延安等府州县粮。

弘治二年(1489),五(5)月延安府连岁荒旱。

弘治十年(1497),九(10)月庚申(17日)以旱灾免延安府夏粮。



弘治十一年（1498），以旱、雹灾免延安府粮草子粒有差。

弘治十三年（1500），以旱、雹灾免延安府夏秋税粮子粒有差。

弘治十四年（1501），以旱灾免延安府秋粮子粒。

正德元年（1506），夏四（4）月以旱灾免延安府税粮四万六千石有奇。

正德六年（1511），以旱、雹灾免延安府属县税粮各有差。

嘉靖十二年（1533），十（10）月以延安府旱灾蠲免存留钱粮有差。

隆庆六年（1572），大旱，饥，人相食。

万历十年（1582），大旱，饥，人相食。

万历十一年（1583），闰二（3）月，赈延安府旱灾，免田租。五（6）月旱灾。

万历三十七年（1609），大旱。

天启五年（1625），延安府自去岁一年无雨，草木枯焦，八九月间，民争采山间蓬草而食，十月以后而蓬尽矣则剥树皮而食，年终而树皮又尽矣，则又掘山中石块而食，少食辄饱，不数日则腹胀下坠而死。

崇祯元年（1628），延安饥。十二（12）月草木华，肤施自春徂夏及秋俱无雨，禾尽枯，岁大饥。

崇祯二年（1629），大旱。延安府县饿殍载道。自去岁一年无雨，草木枯焦，八、九（9、10）月间，民争采山间蓬草而食，为明代最重之灾荒。

崇祯三年（1630），又旱，饥人相食，各邑掘万人坑。

崇祯四年（1631），春夏大旱。

崇祯五年（1632），春旱，大饥，民食草根、树皮、软石，僵死遍野。

崇祯六年（1633），岁少稔。

崇祯十一年（1638），旱。

崇祯十三年（1640），春夏不雨，旱见于中部。二郎山大饥，人相食，死十之九。

清顺治八年（1651），自四（5）月至九（10）月不雨。

康熙十八年（1679），夏旱，禾不登。

康熙六十年（1721），春旱。

乾隆二十三年（1758），春夏之交，雨泽稀少，夏禾被旱。

乾隆二十四年（1759），三（3）四（4）月内，雨泽缺少，麦苗被旱受伤，收成均在五分以下。

乾隆三十年（1765），夏秋之间，得雨稍迟。

乾隆六十年（1795），旱。

嘉庆元年（1796），秋禾缺雨，受伤轻重不等。

嘉庆十年（1805），夏间缺雨，秋禾被旱，田禾均未有收者。

嘉庆十九年（1814），旱。

道光十六年（1836），秋禾因雨泽愆期，播种较迟……，收成仅五六分。

光绪二年（1876），秋夏禾苗被旱。

光绪三年（1877），历冬经春及夏不雨，赤地千里，人相食，其鬻女弃男不胜数。为百余年来未有之奇。

光绪十八年(1892),被旱歉收自四(4)月初旬得雨,两月以来续未得有雨泽,亢阳烈日、旱象将成,受旱麦苗多已枯萎,而秋禾杂粮播种者尚未出土,未种者亦难补种,乡民不免乏食。

光绪二十六年(1900),春雨愆期,八月亢旱尤甚。入秋仍鲜雨泽,秋禾多未播种。

光绪二十七年(1901),上年亢旱成灾,去冬今春雨泽仍缺,二麦多未播种,间有近水栽种之处,率皆干旱枯萎,灾情未减。

光绪三十三年(1907),被旱。

民国十年(1921),复遭旱,灾情甚严重。

民国十三年(1924),大旱。

民国十四年(1925),春夏无雨,禾苗出土尽枯。

民国十七年(1928),旱。

民国十八年(1929),百年不遇大旱,一年未雨,人挖草根,剥树皮而食,老残、病患者冻饿而死。

民国十九年(1930),旱。

民国二十五年(1936),旱。

民国二十六年(1937),大旱。

民国二十七年(1938),旱。

民国二十九年(1940),久旱不雨,秋禾难以下种。5~7月45天旱。

民国三十二年(1943),5~6月60天旱,小麦歉收。

民国三十七年(1948),4~6月70天旱,夏作物歉收。

1954年,春夏大旱。受灾面积52000亩。

1955年,春夏连旱,受灾面积12000亩。

1956年,伏旱、秋冬旱。

1957年,伏大旱,秋旱,旱期120天,降水比常年偏少7成,受灾面积5348亩。

1958年,春夏旱。

1959年,春大旱,秋冬大旱。

1960年,春夏大旱,秋旱。

1961年,春旱,冬旱。

1962年,春夏大旱,是1928年以来最严重的一次干旱,秋作物歉收,是建国以来最低产量。

1963年,夏旱,延河流量减少,小河断流,库塘干枯,大部分作物晒死,减产严重。

1964年,秋旱。

1965年,春夏旱,冬大旱,全年少雨。

1966年,春旱、夏旱。

1967年,年内少雨。

1968年,春夏旱。

- 1969年,春夏旱,冬大旱。  
 1970年,夏旱,冬大旱。  
 1971年,春旱、秋大旱。  
 1972年,春大旱,2~3伏旱,冬又旱。  
 1973年,伏大旱,秋冬又旱。  
 1974年,春夏旱。  
 1975年,头伏大旱,春旱。  
 1976年,4月29日至6月3日大旱。  
 1977年,秋大旱,历时40余天。  
 1978年,3月20日至5月27日大旱,少雨,二至三伏又旱。  
 1979年,4月12日至6月21日旱,秋冬又大旱,作物歉收。  
 1980年,冬春旱。  
 1981年,2月5月大旱,10月、11月又旱。  
 1982年,1月5月大旱,秋冬旱。  
 1983年,1~2月旱,12月又旱。  
 1984年,1~2月旱。  
 1985年,4月大旱,夏冬旱。

1987年,7月10日至8月25日连续47天干旱,受灾乡镇20个,受灾面积35万亩,粮食减产2220.5万公斤,减少经济收入150万元。减产6成的有下坪、贯屯、蟠龙、张坪、梁村、青化砭、丁庄、冯庄8个乡镇,减产4成的有元龙寺、官庄、临镇、柳林、河庄坪、枣园、碾庄7个乡镇,减产3成的有万花、甘谷驿、李渠、桥沟、姚店5个乡镇。1991年6月13日至7月27日,全市持续44天干旱,干土层深达10~30厘米,46万亩秋田和7.13万亩经济作物除1万亩可浇外,全部受旱,绝收面积5万亩,占秋田播种面积的10.8%,损失粮食2916.8万公斤,经济作物损失2241.9万元。持续干旱,致使夏翻晚秋复种无法正常进行。一些河流水源干涸、断流及水量严重减少,全市一度吃水困难,不得不定量供水,地处残塬区的临镇、官庄等塬区水源干涸,人畜饮水困难。

## 第二章 水 涝

水灾,包括大雨、暴雨、洪水、成灾及雨涝。

唐麟德二年(665),六月中部大水坏民庐舍。

乾宁二年(895),遇雨60天。

宋太平兴国六年(981),七(8)月延州水丈余,入城坏仓库庐舍。

太平兴国九年(984),八(8~9)月延州南北两河水溢入城,坏官寺民舍。

大中祥符九年(1016),七(8)月山水泛滥坏城堤。

元泰定元年(1324),九(10)月延安路洛水溢。

泰定三年(1326),七(7~8)月延安路肤施县水漂民居90余户。

明正统四年(1439),水旱灾伤,人民饥窘。

正统十年(1445),七(8)月大水坏护城河堤。

景泰三年(1452),八(8)月丁丑(31)日大雨黄河泛决延安城圯。

景泰七年(1456),久雨坏各寨城垣。

弘治十六年(1503),八(8)月以水灾免延安等税粮有差。

正德三年(1508),九(9)月延绥大水。

嘉靖七年(1528),延绥夏涝。

嘉靖二十二年(1533),癸卯七月迅雷暴雨。

万历二十六年(1598),秋大水漂人畜甚多。

崇祯十四年(1641),六(7)月大水。

清顺治十年(1653),延安雨害秋。

顺治十六年(1659),六(7)月大雨三日,洪水发,三关尽没,死者百余人。

康熙元年(1662),六(7)月淫雨坏庐舍。

康熙三年(1664),闰六(7)月淫雨弥月,大水坏庐舍。

康熙十七年(1678),秋淫雨大水。

康熙十八年(1679),八(9)月大雨,至九(10)月始止,河水泛涨,近河田宅漂没甚多。秋饥。

康熙四十年(1701),六(7)月初四(9)日大水入城,冲漂北门。

乾隆十四年(1749),濯筋河在七(9)月二十三(4)日河水陡发,汹涌异常,旧筑城根石被冲塌十五六丈。

乾隆十八年(1753),夏雨颇勤,黄洛诸河及溪涧之水无不涨溢,六(7)月二十二(22)及二十四(24)二十六(26)等日,沿河低洼地亩,间有被水遇浸湿或雨后被冲。

嘉庆五年(1800),七(8)月内河水涨发,冲塌城身城堤数十丈水流入北门至北关什字并北仓外。

嘉庆十五年(1810),八(8)月望以后,阴雨连绵以致秋禾受伤。

嘉庆十九年(1814),水灾。

同治七年(1868),被水。

光绪十五年(1889),八(8)月初一(26)、初十(9月4日)及十一、二、三、四(5、6、7、8)并十九、二十(13、14)等日大雨滂沱,昼夜不息,沿河田地被冲淹,杂粮多被损伤。

光绪二十三年(1897),被水成灾。

光绪三十二年(1907),被水。

中华民国六年(1917),8月下旬连降百年不遇暴雨,9月2日,水涨东门城墙前。

民国二十一年(1932),自夏徂秋,霖雨为患,田庐多被淹没。

民国二十二年(1933),8月7日延河水至北关街。



民国二十三年（1934），8月6日暴雨成灾，冲没禾苗，淹死人畜。

民国二十九年（1940），7月11日延河大水。

民国三十一年（1942），8月2日延河大水，水涨与东关石砭路平。24日水推南关新市场，戏楼被冲走。

1951年，8月26日至9月6日出现12天的连绵阴雨天气，降雨量达60毫米。10月中旬又连阴4天，降水量达65.6毫米，秋涝。

1952年，6月26日至7月5日出现10天连阴雨，8月7日又阴雨8天，降水量为72.6毫米，夏作物受灾。

1953年，8月3日枣园川出现最大洪水，受灾面积5579亩。

1956年，8月6日蟠龙镇降暴雨150毫米，蟠龙川大水。

1958年，8月11日东关降暴雨，日降雨量98.1毫米，总量158毫米，延河发水。

1959年，8月23日蟠龙出现大洪水冲走羊21只、牛4头，圈塌23间，房塌20间，受灾面积3万多亩。8月24日桥沟一里铺沟出现洪水，推走4人，冲毁房125间，作物财产损失达6.55万元。8月28日西川河出现洪水，下午水到延安城与北关原畜牧兽医站门平。

1960年，7月5日临镇降暴雨，日降雨量83.5毫米，过程总量139.5毫米；同日，南川出现洪水，清晨水到延安，略低于南关公路。

1961年，6月25日降暴雨，日降雨量83.1毫米，总雨量117.1毫米。10月9日至18日降雨10日，降雨量为72.6毫米。

1962年，9月21日至10月3日连阴13天，降雨量达155.6毫米，影响农耕秋播，道路泥泞，交通受阻，年内有两次暴雨。

1963年，9月阴雨16天，秋涝9日麻洞川金盆湾暴雨，日雨量100.5毫米，总量142.9毫米。

1968年，8月24日临镇暴雨，日雨量99毫米，过程总量104.6毫米，河水陡涨，冲淹良田。

1969年，9月18日至29日阴雨12天，总降雨量122.6毫米；25日临镇降暴雨，日降雨量87.6毫米，总量196.8毫米，河水泛滥，崩淹秋田。

1976年，9月中下旬阴雨10天，过程总降雨量152.9毫米。秋作物受损。

1977年，7月5日延河流域降暴雨，延河发生特大洪水；7月6日延安洪峰流量达8580立方米/秒，冲毁杨家岭、王家坪大桥，冲坏东关大桥人行道栏桥，延惠渠、幸福渠及沿河56处抽水站被毁坏。水漫飞机场、公路、工厂、学校，损失达2700多万元，4000余人受灾，死亡134人。党中央、国务院发来慰问电，拨出救灾粮款。

1978年，6月28日蟠龙、梁村等乡镇洪水；8月13日~14日，连下两天暴雨，过程总量109.0毫米，夏涝。月底至九月初又阴雨10天，影响秋收秋种。

1979年，7月21日降暴雨1小时，最大降雨量为62.1毫米，河水陡涨。

1981年，6、7、8月阴雨，夏涝。小麦倒伏、出芽，夏粮歉收；8月15日大暴雨，一日最大降雨量达160.1毫米，为历史最大值。

1982年，8月下旬至九月初阴雨6天，降雨量93.3毫米，秋作物受影响。

1985年,8月下旬阴雨10天。9月又出现15天的阴雨天气,过程总量达172.9毫米,倒塌房(窑)53间,死亡2人,牛羊若干头。

1987年,6月9日、7月9日、8月26日蟠龙、青化砭、梁村、李渠、冯庄、万花、柳林、松树林、麻洞川、川口发生特大暴雨。雷击致死1人,洪水冲死4人,冲走羊50只,驴1头,倒塌房屋35间,冲毁公路桥6座,水坝16座,河堤1920米。

1988年,7月13日和18日麻洞川、临镇、官庄、贯屯4个乡镇、87个村、3851户村民遭受大暴雨袭击,冲毁大小淤地坝44座,坝地955亩,桥梁8座,人畜引水工程3处,水渠2300米,道路20多公里,广播线路1200米,鱼池3个(水面20亩),倒塌窑洞9孔,冲走大家畜6头、羊3只、猪1头,冲走村民3人。

1989年,7月3日、4日、5日、24日特大暴风雨,山洪袭击官庄、临镇、麻洞川、张坪、下坪、梁村、枣园、蟠龙等乡镇,暴雨持续一个多小时,降雨量达40毫米。水推5人,窑洞塌压死7人,滑坡压死4人,冲毁淤坝466座、鱼池17个、抽水工程17处、水渠50公里、桥涵107座、乡村公路318公里;冲走各种树木4000株、树苗740亩、架子车40辆、自行车5辆、电视机2台、录音机2台、粮食1500公斤、大家畜40头、羊619只;倒塌民房190间,损坏民房682间、烤烟炉156个。

1991年,7月19日下午南泥湾50分钟降暴雨53毫米,夹杂冰雹、大风,脸盆粗的杨槐树连根拔起,河堤生长20多年的柳树拦腰折断,10个村庄遭受雹、风、洪水袭击,冲毁小坝10座,淹没冲毁稻田147亩,损失粮食4.6万公斤,淹没玉米1629亩,损失粮食3.3万公斤,1140.5亩烤烟损失35万元。7月27日官庄、临镇、麻洞川、南泥湾、柳林5个乡镇36个行政村降大暴雨,造成水灾,受灾人口2619人,成灾面积9634亩,减产粮食96万公斤,经济作物4000亩,损失176万元。冲毁生产桥13座、渠道过水槽3个、大坝2座、淤地坝26座、渠道3500余米、抽水站3处、四轮拖拉机1台,倒塌房3间,损坏房3间、乡村道路数十处,经济损失163万元。

1993年,8月3日18时30分延安市遭受多年罕见的特大暴雨袭击,暴雨持续至次日凌晨2时30分,造成就地起水,沟壑山洪齐发,河水暴涨;杜甫川南河、延河上游洪水汇入延河后,流量达每秒2420立方米,延河下游姚店段流量达每秒2700立方米,甘谷驿流量达每秒2900立方米;市区内北关街、南关街、七里铺街、长青路等主要街道和院落积水达1尺多深,延河下游的桥沟、李渠、姚店、甘谷驿等乡镇的川地全部被洪水淹没。

全市24个乡镇、3个办事处,619村组28030户109540人受灾,死亡11人。农作物受灾面积191374亩,粮食减产3072.64万公斤,经济损失2142.89万元;经济作物受灾面积35969亩,经济损失1978.81万元;冲毁农田34825亩、大小水库坝1007个,淹没327座,冲毁水渠919处,288.2公里,冲毁林业育苗1737.7亩。冲垮河堤61处,45.15公里,涵洞145座;冲毁公路干线12处,10.2公里,乡级公路72处,25.95公里,210国道涵洞冲毁五分之四,自来水公司围水槽全部冲毁,冲倒电线杆、电话线杆73根,乡镇的供电通讯中断,市区邮电管道电缆冲毁多处,有400多个用户电话通讯中断,主要街道、公路干线、水渠淤泥积1米左右。

全市有53所学校、工矿企业、部队等单位损失严重,经济损失达1047.43万元。

滑坡 96 处，倒塌民房 280 间，危房 3266 间，进水 10243 间，冲走大家畜 16 头，猪 49 头，羊 344 只。农户家庭财产损失 390 万元；柳树店村水冲死亡 2 人，受灾 41 户，其中 24 户衣物、家具全部冲走，4 户窑洞全部冲走，片砖未留。“8.3”洪水造成全市经济损失 13127 万元。

### 第三章 雹 灾

唐贞观四年（630），秋，雨雹。

宋乾德二年（964），八（9）月风雹害民田，九（10）月雨雹。

天禧元年（1017），冰雹。

金兴定元年（1217），五（6）月雨雹伤稼。

元延祐元年（1314），五（6）月肤施大风雹，损禾并伤人畜。

泰定二年（1326），六（7）月雨雹。

明洪武三年（1370），延安府雨雹伤稼。

洪武五年（1372），七（7）月雨雹伤禾。

洪武七年（1374），六（7）月雨雹。八（9）月甲午（7）雨雹。

嘉靖二十九年（1550），冬十（11）月朔大雷雹。

隆庆二年（1568），五（5）月延安大冰雹。

万历十九年（1591），六（7）月苏里帖雨雹积三尺；八（9）月霜雹相继，禾稼尽死。

万历二十九年（1601），八（8）月雪雹相继，禾苗尽死。

万历四十二年（1614），八（9）月雨雹，大如鸡卵，禾尽僵。

崇祯十年（1637），四（4）月大雨雹，平地深数尺。

清顺治四年（1647），雹灾。

乾隆元年（1736），六（7）月二十一日（29）日天降暴雨，内带冰雹，自午时下起，随时即止，被雹之地东西约长 20 里，零星断续或窄或宽，幸而夏禾已收，秋苗所伤无几。

乾隆九年（1744），五（7）月二十六（6）日雨中带有冰雹。

乾隆二十三年（1758），六（7）月大雨雹。

嘉庆五年（1800），大雨雹，屋瓦皆碎秋禾无存。

嘉庆六年（1801），肤施县属东北二乡高家庄陈旗屯等 49 村庄于八（9）月初一（8）日被雹。

道光十八年（1838），六（7）、七（8）月间被雹。

光绪二年（1876），夏秋禾苗被雹。

光绪十年（1884），四（5）月二十八（22）日午未之交，风雷交作，冰雹骤降，肤施西南北 3 乡被雹 43 村。

光绪二十三年（1897），被雹被水成灾。

宣统二年（1910），肤施县六（7）月初十（16）七（8）月初六（10）等日，被雹打伤。东乡柳树店等四村庄共计受伤地 226 亩，成灾实有七分。又桥儿沟等 3 村庄共计受伤地 148 亩 5 分，成灾六七分不等。同日秋禾被雹打伤成灾，自南乡杜甫川之罗家崖起至折家湾等共 8 村庄，秋禾粟谷糜麦尽被打伤冲没，颗粒难收，共计民地 411 亩 5 分，成灾实有七分，又折回西南乡阎家店子起至吴家嘴等共 7 村庄，秋禾糜谷荞麦概被打伤，共计受伤民屯民地 409 亩 5 分，成灾实有七分。

中华民国二十年（1931），惨遭雹灾。

民国二十一年（1932），雹灾。

1951 年，春秋遭雹灾 4 次，秋作物受损严重。

1952 年，6 月 13 日，7 月 7、8 两日，9 月 14 日遭雹灾，农作物损失严重，南泥湾马坊大队山上野鸡被打死很多。

1953 年，7 月 25 日降雹。

1954 年，6 月 23 日雹。

1956 年，夏秋遭雹 4 次，部分庄稼翻种，树枝打断，鸡打死。

1957 年，6 月降雹 4 次。

1958 年，8 月 22 日降雹。

1959 年，年内冰雹频繁，共出现 6 次，夏秋作物损失惨重，粮食严重减产。

1962 年，6 月遭雹灾两次。

1963 年，6 月 27 日、29 日全市普遭雹灾，元龙寺、甘谷驿、姚店、枣园、万花山等 8 个乡 62 个村，19443 亩农作物受灾，并打死数只牛羊，冰雹大如鸡蛋、小似杏仁，积雹 2 尺之深。

1964 年，年内有 6 次冰雹，其中 6 月 11 日、12 日、24 日有 21 个乡、373 个大队、972 个生产队普遭雹灾。受灾面积 169995 亩，成灾面积 136008 亩，夏成灾 5275 亩，秋成灾 105943 亩。

1965 年，年内冰雹频繁，共出现 6 次冰雹。

1966 年，夏季 6~7 月出现 8 次冰雹，蟠龙、贯屯等 19 个公社受灾，面积 83200 亩，冲毁农田 600 多亩，大小水坝 92 座、梯田 880 处。

1967 年，全年 6 次冰雹。

1968 年，夏秋降冰雹 3 次。

1969 年，全年 3 次冰雹。

1970 年，初春至夏季，降雹频繁，共有 8 次冰雹，小麦损失惨重。

1971 年，年内春夏降雹 4 次，其中 8 月 22 日、27 日金盆湾、临镇遭损失严重。

1972 年，6 月 18 日下午降雹，持续一个多小时，贯屯公社 40 个村受灾，占全公社 13869 亩秋田的 50% 以上，其中 276 亩秋田叶子全打光，受灾夏田 4107 亩，占全公社 5506 亩夏田的 70% 以上，雹洪淹没坝地 365 亩，冲毁土坝 21 座，打死羊 4 只，伤 453 只。雹灾严重的朱塔湾、上坪、榆树峁冰雹堆积一层，院落山凹一片银白如冬雪覆盖一样。

1973年,年内冰雹频繁,共降雹10次,其中蟠龙、临镇小麦油菜损失严重。

1974年,全年降雹4次。

1975年,年内降雹2次。

1976年,年内降雹次数之多为历史罕见,从春季5月14日起至10月初,共降雹12次,夏秋作物受灾,粮食歉收。

1977年,又一多雹之年,共降雹10次,市区、蟠龙、临镇、金盆湾等乡夏田基本无收,部分秋田翻种,打死牛羊几十头(只)。

1978年,雹仍频繁出现,春夏秋三季降雹7次,夏秋作物受灾不等。

1979年,夏季降雹6次,其中6月28日蟠龙、梁村、官庄、枣园等6个乡的36个行政村、79个自然村受灾,秋田受灾15000多亩,4000多亩翻种,麦田5400多亩遭灾,其中300亩无收成。9月30日,川口、元龙寺、甘谷驿、南泥湾等5乡的20个行政村37个自然村不同程度地遭受雹灾,损失粮食64万斤,油料1.2万斤。

1980年,降雹7次,全市11个乡镇131个村遭灾,夏秋作物歉收、减产300多万斤,打死牛1头,砸伤1人。

1981年,年降雹4次,其中9月19日傍晚下冰雹达17分钟之久,市区蔬菜及近郊作物惨遭损害。

1982年,夏季6~8月降雹3次。

1983年,年内降雹5次,其中8月31日降雹持续26分钟之久,最大直径达27毫米,农作物及市郊蔬菜损失严重。

1984年,5月26日、6月11日降雹,桥儿沟、川口、柳林等乡夏田作物遭灾较重。

1985年,夏降雹3次,其中7月8日冰雹为多年罕见,最大直径达30毫米,市区树叶被打落一层,树枝被打断,南关街道雹积数寸,交通受阻,蔬菜惨遭损害。官庄乡冰雹持续10多分钟,受灾867亩,减产60%以上。

1986年,7月21日下午5时左右,官庄乡11个村庄271户1057人遭受特大冰雹袭击,雹粒小如杏、大如鸡蛋,降雹持续40分钟,受灾面积2696亩,粮食减产40万公斤,经济作物损失26.5万元。

1987年,6月9日、7月9日、8月26日蟠龙、青化砭、梁村、李渠、冯庄、万花、柳林、松树林、麻洞川、川口10个乡镇80个村遭受冰雹袭击,农作物受灾面积22816亩,粮食损失75万公斤,经济作物损失90万元。

1988年,7月13日和18日临镇、官庄、麻洞川、贯屯4个乡镇87个村3851户村民受到冰雹袭击,冰雹持续40分钟,大如核桃、小如杏核,29855亩农作物受到损失,粮食减产354万公斤,经济损失368.2万元。

1989年,6月22日、25日、27日、7月27日、8月3日、4日、5日、7日、24日,9次冰雹先后袭击松树林、南泥湾、临镇、官庄、麻洞川、张坪、下坪、梁村、青化砭、姚店、河庄坪、枣园、元龙寺、桥沟、川口、柳林、冯庄、丁庄、碾庄、蟠龙、李渠、宝塔、凤凰、南市25个乡镇办事处495个行政村及居委会,波及19979户74380人,受灾面积达159430亩,其中农作物面积129746亩,直接经济损失1226.5万



元。

1991年7月16日临镇遭受冰雹，大风袭击，10个村，768户受灾，成灾面积1120亩，减产粮食42万公斤，经济损失23万元，汾川渠冲毁160余米。

## 第四章 冻 害

延安市的冻害主要是早霜，对农作物影响很大，早霜常常冻死春苗，晚霜造成庄稼不成熟，严重减产。

唐永徽二年（651），霜杀稼。

调露元年（679），霜杀草。

长安四年（704），四（5）月霜杀草。

建隆三年（962），夏四（5）月己未（14日）延州大雨雪，沟湮冰。

宋乾德二年（964），八（9）月霜害民田。

元至元二十七年（1290），五（6）月陨霜杀稼。

贞元年（1295），九（10）月陨霜杀稼。

明洪武六年（1373），七（7）月延安府陨霜。

宣德三年（1428），秋霜，早田无收。

弘治十五年（1502），八（9）月甲寅（15日）以雪霜灾免陕西肤施等县、绥德等卫所、萌城小盐等驿递粮草有差。

嘉靖七年（1528），延绥秋霜。

万历十九年（1591），八（9）月霜，禾苗尽死。

万历二十年（1592），正（2）月雨木冰。

万历二十九年（1601），秋陨霜杀稼。

清康熙三十五年（1696），八（8）月陨霜杀稼，米价腾贵。

乾隆三十年（1765），八（9）月初六（20日）被霜。

道光十六年（1836），八（9）月中旬天气乍寒。继以繁霜，以致各色庄稼未能结实饱满，收成仅五六成。

光绪十七年（1891），八（9）月初七（9）、初八（10）等日忽降严霜，各色秋粮收成大量受损。

光绪十九年（1893），霜灾。

光绪二十五年（1899），七（8）月二十一（26）、二十二（27）、二十三（28）日及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十（9月1、2、3、4）日，并八（9）月26（30）等夜复降黑霜，秋禾冻萎，收成无望。

光绪二十六年（1900），七（8）月二十九（23）、三十（24）并八（9）月二十五（18）等日秋禾迭被严霜，统计成灾七成至八九成不等。

光绪二十八年（1902），秋禾被霜，伤损成灾。

光绪三十一年(1905),八(9)月初十(8)等日连降严霜,秋禾受伤成灾。

中华民国二十年(1931),秋,天降严霜,损害荞麦。

1951年,秋霜冻严重,荞麦被冻死,玉米、糜谷籽粒歉饱。

1953年,春霜冻严重,小麦受冻。

1954年,春霜严重玉米叶片萎蔫,小麦受冻。

1956年,1月23日,气温骤降,天气乍寒,最低气温达零下25.4度,地面最低温度达零下27.8度,为延安有资料以来最低值,小麦受冻。

1957年,9月25日降霜,为延安有资料以来初霜出现最早日期,部分秋作物受冻。10月1~2日,5~9日又降重霜。

1958年,1月中旬,天气寒冷,牲畜受冻最大冻土层深度达79厘米,为延安有资料以来最深冻结层。

1959年,5月中旬初降重霜,小麦、蔬菜受冻。

1960年,5月上旬下雪3~4寸厚,小麦冻死很多。

1961年,5月春霜杀草。

1962年,5月中旬降霜,危害麦田,其中5月18日霜冻为延安有资料以来霜最晚出现日。

1970年,9月29日至10月3日重霜危害秋田,部分作物受冻。12月中旬天气骤寒,人畜受冻。

1971年,5月5~6日降重霜,危害麦田,小麦、蔬菜受冻。

1972年,5月15日降霜,部分作物受冻。

1974年,5月9日霜。

1975年,5月4日霜。

1976年,5月4日~5日重霜,小麦受冻。12月底天气严寒,牲畜受冻。

1978年,5月10日、15日、16日降霜,夏田作物受冻。

1980年,1月天气严寒。5月16日降霜。

1981年,5月11日降重霜,危害民田。

1982年,1月中旬气温骤降,天气寒冷,牲畜受冻。

1983年,1月上旬,最低气温达零下19.5度,人畜受冻。

1984年,春寒,12月中旬出现零下22.9度的最低气温,为近十年最低值,人畜受冻。

## 第五章 风 灾

宋乾德二年(964),八(9)月肤施县风害民田。

元延祐元年(1314),五(6)月肤施县大风,雹伤稼并损人畜。

明万历二十五年(1597),怪风拔木,吹人有至三四里者。

崇祯十二年（1639），二月风霾蔽日。

崇祯十三年（1640），春二（3）月风霾雨土，大饥。

崇祯十五年（1642），春末风霾大作，雨土浹日始霁。

1951年，7月，黄风蔽日，农田受害。

1955年，年内大风5次，特别是6月份的大风、沙暴天气造成作物倒伏、小麦脱粒。

1956年，全年大风5次，为有记录以来最多大风年。

1962年，5~6月多沙暴、扬沙天气，增加了土壤水份的蒸发，使干旱愈趋严重。

1970年，全年4次大风。

1971年，6、7月份两次大风，部分农作物倒伏。

1975年，8月一次大风，农作物及小树木受害。

1976年，6月大风，麦田受害，亦有倒伏现象。

1977年，夏季两次阵性大风，农作物受害。

1983年，4月28日大风，尹家沟生产队的9个塑料大棚吹坏，损失达4000多元。

1984年，4月26日，出现扬沙天气，天昏地暗，汽车行驶须开大灯，严重影响市区交通。

1985年，春季多沙暴、扬沙天气，加剧了水分的蒸腾，干旱明显。

## 第六章 虫 害

明洪武六年（1373），七（7）月陕西延安府诸府州县蝗。

永乐三年（1405），五（5）月蝗。

弘治十年（1497），七（7）月以虫灾免延安府弘治十年秋粮草束。

嘉靖八年（1529），六月蝗飞蔽日，大饥。

崇祯七年（1634），秋蝗，大饥。

崇祯十二年（1639），蝗。

清顺治三年（1646），七（8）月蝗。

顺治四年（1647），蝗。

中华民国十九年（1930），6、7月间，蝗虫大起，禾苗被食净尽，收分毫无。

民国二十年（1931），黑虫侵蚀秋禾。

1946年，夏田普遍遭受黄疸、黑疸。

1979年，年内小麦普遍发生黄矮病，减产一二成不等。秋蝗谷虫危害全市10万余亩谷田，损失150余万公斤。全市26000亩荞麦受荞麦钩翅蛾严重危害，亩产12公斤、61公斤不等。

1980年，年内粘虫中度发生。

1981年，夏，枣园、河庄坪、桥儿沟等乡小麦受红蜘蛛危害达5万余亩，小麦减

产严重。

1982年，秋季粘虫中度发生，危害玉米、谷子。

1983年，8月上旬，枣园、万花、李渠等乡秋洋芋受28星瓢虫危害，发生面积40%，危害率45%。8月15日至20日，东川、东北川、城郊6个乡11个生产队发生荞麦钩翅蛾，危害严重。

1984年，6月，全市粘虫大面积发生，危害面积12350亩，其危害面积之大，虫量之多，来势之猛，近几十年绝无仅有。

1987年4月，官庄、临镇、甘谷驿、元龙寺等乡镇小麦发生红蜘蛛虫害，发虫面积33574亩，减产136.5万公斤。

## 第七章 其它灾害

唐中和二年（882），大饥。

中和四年（884），大饥，人相食。

明嘉靖九年（1530），四（4）月延绥诸处凶歉连年，人烟几绝，至有斫木屑石以食者。

嘉靖二十二年（1543），七月有石陨大如升，其色赤，大饥。

万历十六年（1588），大饥。

崇祯五年（1632），夏地震，十（11）月延绥大饥。

崇祯十二年（1639），二月晚有众星堕于民舍击瓦。

崇祯十三年（1640），夏大疫。

崇祯十六年（1643），正月天白旦于西北，七月郡城瘟疫大作。

清顺治元年（1644），疫。

顺治十年（1653），秋有小地震。

康熙十八年（1679），七月二十八日郡城地震。

1942年，连年积歉，灾重情殊，本岁春荒，尤甚急虑。

1952年，夏小麦遇干热风危害，减产。6月干热风危害麦田。

1953年，5月底、6月中旬小麦遇干热风危害青干，部分减产。

1954年，6月中旬18、20日出现干热风。

1955年，4月7日，南泥湾林场九龙泉发生火灾，烧毁林地面积6750亩，成材树714株，幼树144000株。夏又遇强干热风危害小麦，青干逼熟。

1957年，南川林区发生火灾3起，烧毁林地面积138亩，成材树7240株。

1958年，6月干热风危害小麦成熟，籽粒不饱。

1959年，小麦成熟期遇干热风危害。

1960年，夏作物又遇干热风危害。

1961年，6月中旬，夏作物遇强干热风，小麦青干严重亦减产。

1962年, 1~5月南泥湾林区发生火灾6次, 共烧毁林地面积501亩, 成材树1150株, 树木10700株。

1963年, 小麦成熟期遇干热风危害, 籽粒歉饱满。

1965年, 南川林区年内发生6起火灾, 共烧毁林地面积399.4亩, 成材树2110株。夏遇强干热风, 小麦受害。

1966年, 3月20日麻洞川林场发生火灾, 损失6万余元; 6月出现强干热风, 危害小麦籽粒成熟。

1967年, 夏出现干热风4天, 部分小麦减产。

1968年, 6月出现干热风6天, 其中11日强干热风使部分麦田减产。

1969年, 5月底、6月下旬, 出现干热风危害小麦成熟。

1971年, 小麦成熟期, 受干热风危害9天, 亦减产歉收。

1972年, 夏又遇强干热风危害麦田。

1973年, 6月初出现干热风3天。

1974年, 6月小麦遭强干热风危害, 青干逼熟。

1975年, 夏干热风危害小麦成熟。

1976年, 5月底出现干热风2次。

1978年, 4月23日南泥湾林场发生火灾, 烧毁林面积350余亩, 烧死烧伤树木4300株, 损失2万余元; 5月底干热风危害麦田。

1979年, 夏遇强干热风危害小麦成熟。10月27日姚家坡农场发生火灾, 烧毁林面积138亩, 成材树193株; 10月28日, 南泥湾林区发生火灾, 烧毁林地128亩, 烧毁树木4500株。

1980年, 5月底、6月干热风危害麦田。

1981年, 3月9日南泥湾林区火灾, 烧毁林地52亩有余, 成材树107株。

1982年, 夏田小麦受干热风危害。

1983年, 年内百日咳流行, 市内共有94名患者。

1984年, 年内流行性乙型脑炎大发生, 患者25人, 死亡4人, 多年罕见。同年, 237人患麻疹。

1985年, 全市有135人患麻疹。



---

# 人 口 志

---

## 第一章 人口源流

### 第一节 清前人口

距今约 4000 年至 6000 年前，本境已经有人类集中居住。原始先民们在这里用简陋粗笨的石器工具劳动、生息、繁衍。

秦统一六国，建立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废除分封制，实行郡县制，统一文字、货币、度量衡，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发展，同时也促进了人口的发展。当时本境设高奴县，境内南部为定阳县辖地，皆隶属上郡。为了巩固边防，秦始皇派大将蒙恬率军 30 万赶走匈奴，筑县城 44 个。徙内地罪人去居住，变牧地为耕地。中原先进生产技术和文化也较早地传入本境，经济上出现繁荣景象，人口趋于增加。

西汉，汉高祖刘邦以秦为鉴，对内实行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劝民归田，对匈奴采取和亲策略，社会经济迅速发展。当时的人口政策鼓励生育，增殖人口，规定庶民生育子女，免役两年。

为抵御匈奴，西汉政府曾多次“募民迁徙塞下，屯田筑城”。这是自秦之后的第一次大移民，出现了田陌相连，市井相望的繁荣局面，史称“新秦中”。本境人口随之大量增加。

汉武帝时，人口政策与税收政策紧密配合，对农民进行残酷剥削，农民付出“海内虚耗，人口减半”的代价。汉昭帝、宣帝时，又推行与民休养政策。直至西汉末年，上郡 23 县，户达 103683 户。人口达 606658 人。高奴县（包括今志丹、延川、延长一带）和定阳县（包括今宜川县云岩镇），约有 52752 人。

东汉末，本境被匈奴等族占据，县遂废，魏晋两代也未在本境置县，人口严重流失。

东晋、十六国时，本境先后成为前秦、后秦、大夏的辖地也未置县。

至北魏时,本境恢复县制。北魏实行均田制,北方经济文化开始发展起来,使荫附之户成为自立门户的农民。又颁布占养杂户及户籍制度,限制贵族占有杂户,对发展生产,增殖人口起到积极作用。当时本境设临真县(在今临镇)、沃野县(在今延安市西)、广武县(在今甘谷驿)形成本境历史上的三个人口中心。

隋统一全国。隋文帝采取恢复生产,发展经济,减少赋役的政策,使经济得以较快复兴,人口也获增长。隋代时本境设肤施县(在今延安市)、丰林县(在今周家湾)、临真县,肤施为延安郡治所。延安郡辖肤施、丰林、临真等11县,户53939,人口269695。其中肤施县约有4904户,人口24518。

隋末唐初,由于战争,社会经济遭至严重破坏,人口损失很大。唐初,本境仍设肤施、丰林、临真3县,肤施为延州州治,下辖肤施、丰林、临真等9县。时境内3县户3000余,人口5000余。其中肤施户不少于1034,人口不少于1575。唐统治者继续施行均田制,并实行租庸调法,扩大耕地面积,发展农业生产。唐玄宗还特地把户口的增减作为考核地方官吏政绩的第一条标准。社会安定,经济繁荣,使唐代进入了鼎盛时期,人口也剧增,天宝元年(742),延州辖10县。本境肤施、丰林、临真三县,户约4000,人口20000余。

天宝十四年(755)发生“安史之乱”,乘关中战乱,北方吐蕃又不断入侵,大部分农民“弃其井邑,逃窜外州”。有的逃入山林“辟地营种”,有的流入城镇“专事末游”,有的“托迹为僧”以逃避税役,到元和八年(813),延州全境仅有18乡938户。

经过五代十国时期(907~960),社会生产复遭到战争破坏,北宋建立后,宋太祖为安定社会,招抚流亡,鼓励垦荒,兴修水利,农业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徽宗崇宁年间(1102~1106),延安府辖7县,本境有肤施、临真2县,肤施为延安府治。当时肤施县户不少于7275,人口约25000;临真县户约3600,人12000余。

南宋时期,本境限于金。金末,蒙古占据本境。由于人口减少,元世祖至元二年(1265),境内临真县被废,降为镇,本境唯置肤施县。皇庆元年(1312),肤施县约有409户,5913人,此后境内较安定,人口增长。

明初,洪武二年(1368),肤施县有3310户,35580人。

清初,清王朝采取一系列措施缓和民族矛盾,发展经济,后经康熙、雍正、乾隆、嘉庆四朝的努力,政治升平,人口增殖。嘉庆初年(1796~1802),肤施县约有2万余人。

## 第二节 民国时期人口

民国初期,肤施人口处在缓慢发展的状态,即高出生率,高死亡率,低自然增长率。民国十二年(1923),肤施人口是19967人。民国十七年(1928),陕北遭受特大干旱,饥民遍野。当时延安灾情较轻,故绥德、米脂、横山一带的饥民逃荒来延安,延安人口呈机械性增长。民国二十四年(1935),延安城乡有5790户,29054人。

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肤施城,延安成为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的所在地;边区政府实行移民招募政策,对移来边区的移民解决居住、用具、籽种等各种问题;全

国各地爱国青年向往延安，来延安参加革命；从山西来延安经商的人增多；河南遭水灾，后来延安逃难的较多。在这一时期，延安市人口的变动量大，社会迁入人口多，人口机械增长加快。

### 第三节 边区时期人口

1941年，本境人口的分布如下：

延安市，1845户，人口5029人。

延安县，9453户，人口28301人。

固临县，3696户，人口17303人。

1946年，本境人口分布：

延安市，2675户，人口12371人。其中男6539人，女5832人。

延安县，16051户，64165人，其中男34690人，女29475人。

固临县，4749户，23129人。其中男12602人，女10527人。

南泥湾垦区，212户，1061人。

在国民党长期的军事包围与经济封锁下，为适应边区的政治、军事和经济需要，中共中央采取“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政策，开展大生产运动。陕甘改善人民生活，提高出生率，降低死亡率，反对堕胎。保护妇女、婴儿，并招安移民，1941年内移民8527户，27744人。其中移居延安县的11684人。

## 第二章 人口分布

### 第一节 建国前人口分布

民国十二年（1923），肤施县人口为19967人，每平方公里约有10人。二十四年（1935），每平方公里约14人。民国二十六年（1937），延安市（原肤施城区）每平方公里约11人。

### 第二节 建国后人口分布

#### 人口的地理分布

1959年，延安县土地总面积4508.2平方公里（当时还包括甘泉县和安塞县的三个乡镇），每平方公里35人。县境北部地区人口密度为每平方公里58人，南部地区人口密度是每平方公里15人。1961年9月，延安县土地总面积3535.61平方公里，每平方公里41人。1964年，人口密度是每平方公里43人。1978年，每平方公里64人，1985年，人口分布密度是每平方公里74人。

从1961年到1985年,虽有延安县、延安市分、合的建制演变,但其总土地面积无变化,而人口却迅速增长,在分布上仍然是北部地区高于南部地区。

延安县 1959 年人口的地理分布

地 区		总人口数	总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合 计		156143	4508.2	35
南 部 地 区	道 镇	4073	709.2	6
	甘 泉	5156	635.8	8
	下 寺 湾	8879	107.6	83
	柳 林	5956	270.8	22
	麻 洞 川	4488	443	10
	临 镇	6640	254	26
北 部 地 区	招 安	610	246.7	11
	高 桥	14294	436.3	33
	沿 河 湾	10115	278.3	36
	李 渠	11890	210.6	56
	姚 店	13678	240.7	57
	冯 庄	6419	145.5	44
	蟠 龙	12300	183.5	67
	梁 村	6593	127.9	52
	甘 谷 驿	5505	112.9	49
	城 关 镇	37579	105.4	357

### 人口区划分布

全市划分为7个镇、16个乡、3个街道办事处。1985年全市人口总计259835人,其中男138723人,女121112人。

3个办事处人口分布量:南市27679人,凤凰22347人,宝塔22598人;7镇人口分布量:临镇9751人,南泥湾4510人,李渠13465人,姚店15802人,甘谷驿11880人,青化砭10619人,蟠龙9635人;16个乡人口分布量:柳林11264人,万花6537人,枣园7605人,桥儿沟10820人,河庄坪6916人,官庄4652人,麻洞川8405人,

松树林 3447 人，川口 7894 人，碾庄 3660 人，冯庄 11113 人，元龙寺 8615 人，梁村 6145 人，张坪 4877 人，贯屯 5667 人，下坪 3932 人。

### 人口密度

延安市人口密度建国后呈上升趋势，1985 年底，延安市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74 人，低于全省平均密度的 50%。延安市人口密度的区域分布很不平衡，城市 3 个办事处人口密度最高。平均每平方公里 8253 人，7 个镇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 60 人，16 个乡人口密度平均每平方公里 50 人。

### 建国后延安市人口密度变化表

年 度	1949	1959	1964	1978	1985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23	35	43	64	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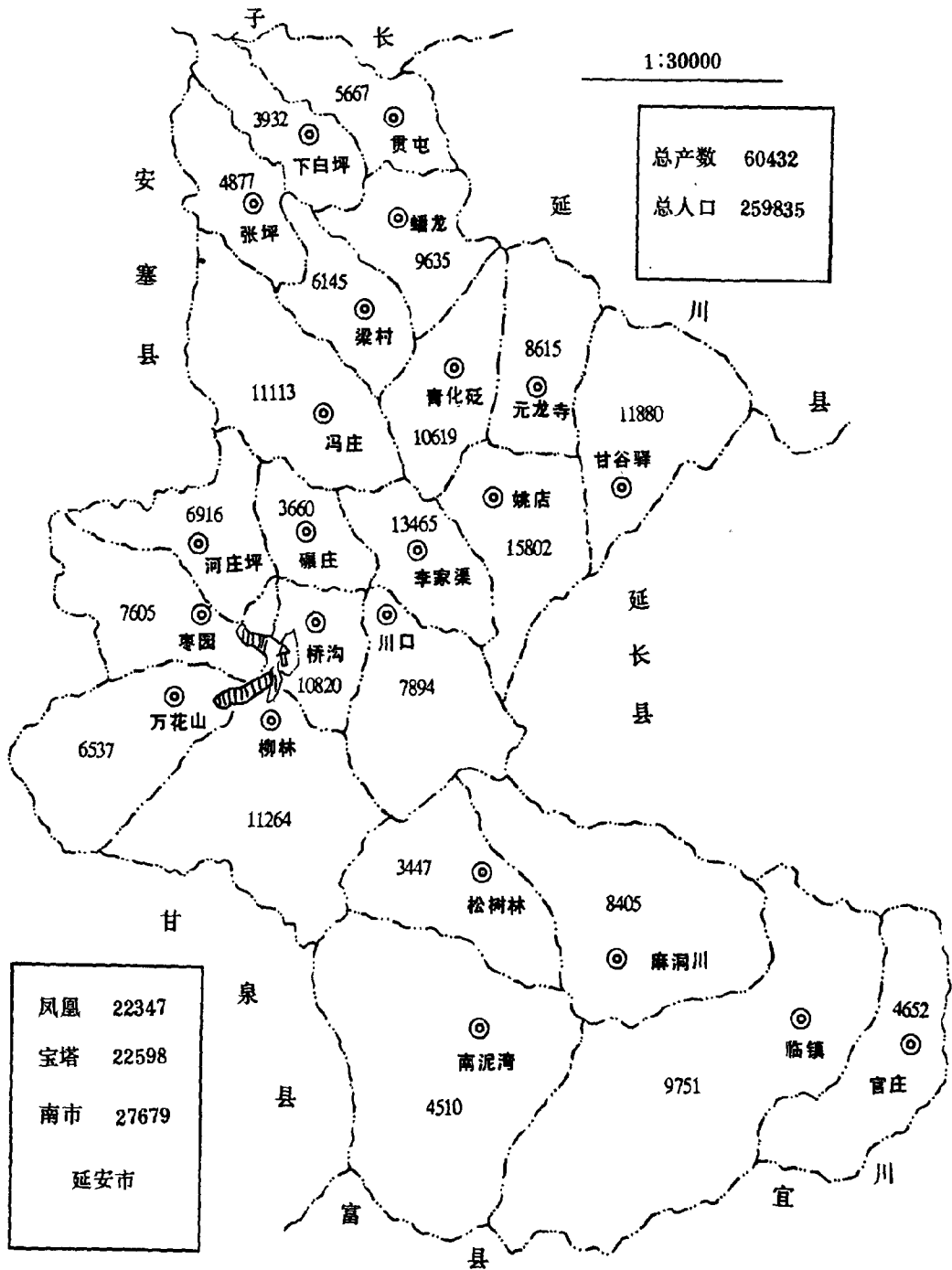
### 延安市乡镇人口密度统计表

	面 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面 积 (平方公里)	人口密度 (人/平方公里)
总 计	3535.61	74			
南 市			桥 儿 沟	75.1	144
风 凰	8.8	8253	河 庄 坪	108.2	64
宝 塔			官 庄	148.39	32
临 镇	420.68	23	麻 洞 川	248.9	34
南 泥 湾	367.98	13	松 树 林	146	24
李 渠	85.56	158	川 口	165.14	48
姚 店	121.76	130	碾 庄	54.01	68
甘 谷 驿	172.44	69	冯 庄	187.95	59
蟠 龙	96.47	100	元 龙 寺	137.43	63
青 化 砭	89.37	120	梁 村	83.2	74
柳 林	271	42	张 坪	91.46	54
万 花	158	42	贯 屯	94.89	60
枣 园	125.7	61	下 坪	77.23	51





延安市 1965 年人口密度图



## 第三章 人口变动

### 第一节 总量变动

1949年，延安县（当年2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人口总数为79800人，1950年增加为82000人，1954年总人口达99577人。由于外地派往延安的干部、工人增加，以及安置部分移民户，又由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人口的死亡率迅速下降，出生率增高，出现了人口增殖高峰。从1949年到1966年，17年的时间，人口翻了一番，人口达到161834人。长期以来对这种人口剧烈增长的速度，没有引起高度重视。50年代后期，曾提出计划生育，但无切实可行的措施。70年代，虽然加强了计划生育工作，但由于传统势力的影响和人口运动的惯性作用，人口总量增长速度仍然很快。1989年，延安市人口总数达到了288778人。

延安人口总量动态表

年 度	总 人 口	年 度	总 人 口	年 度	总 人 口	年 度	总 人 口
1949	79800	1961	146700	1972	200421	1983	249137
1950	82000	1962	147326	1973	206289	1984	254139
1951	77500	1963	149785	1974	210346	1985	259835
1952	80134	1964	152712	1975	218494	1986	268410
1953	93905	1965	155485	1976	222598	1987	274312
1954	99577	1966	161834	1977	226001	1988	280173
1955	107699	1967	165070	1978	227028	1989	288778
1956	116821	1968	170400	1979	234725	1990	303217
1957	109088	1969	175675	1980	235009	1991	309152
1958	107300	1970	183999	1981	238396	1992	312869
1959	127600	1971	189269	1982	246923	1993	317485
1960	141300						

人口动态的分析，中心问题是速度。下面是延安市人口的发展速度与定期增长速度，环比发展速度与环比增长速度，平均发展速度与平均增长速度。

延安市人口的发展速度表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1949	100	1961	183.83	1972	251.15	1983	312.20
1950	102.76	1962	184.62	1973	258.51	1984	318.47
1951	97.12	1963	187.70	1974	263.59	1985	325.61
1952	100.42	1964	191.37	1975	273.80	1986	336.35
1953	117.68	1965	194.84	1976	278.94	1987	343.75
1954	124.78	1966	202.80	1977	283.21	1988	351.09
1955	134.96	1967	206.85	1978	284.50	1989	361.88
1956	146.39	1968	213.53	1979	294.14	1990	379.97
1957	136.70	1969	220.14	1980	294.50	1991	387.41
1958	134.46	1970	230.58	1981	298.74	1992	392.07
1959	159.90	1971	237.18	1982	309.43	1993	397.85
1960	177.07						

延安市人口的定期增长速度表

年 度	增长速度	年 度	增长速度	年 度	增长速度	年 度	增长速度
1949	100.00	1961	83.83	1972	151.15	1983	212.20
1950	2.76	1962	84.62	1973	158.51	1984	218.47
1951	-2.88	1963	87.70	1974	163.59	1985	225.61
1952	0.42	1964	91.37	1975	173.80	1986	236.35
1953	17.68	1965	94.84	1976	178.94	1987	243.75
1954	24.78	1966	102.80	1977	183.21	1988	251.09
1955	34.96	1967	106.85	1978	184.50	1989	261.88
1956	46.39	1968	113.53	1979	194.14	1990	279.97
1957	36.70	1969	120.14	1980	194.50	1991	287.41
1958	34.46	1970	130.58	1981	198.74	1992	292.07
1959	59.90	1971	137.18	1982	209.43	1993	297.85
1960	77.07						

延安市人口的环比发展速度表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1950	102.76	1961	103.82	1972	105.89	1983	100.90
1951	94.51	1962	100.43	1973	102.93	1984	102.01
1952	103.40	1963	101.67	1974	101.97	1985	102.24
1953	117.18	1964	101.95	1975	103.87	1986	103.30
1954	106.04	1965	101.82	1976	101.88	1987	102.20
1955	108.16	1966	104.08	1977	101.53	1988	102.14
1956	108.47	1967	102.00	1978	100.45	1989	103.07
1957	93.38	1968	103.23	1979	103.40	1990	105.00
1958	98.36	1969	103.10	1980	100.12	1991	101.96
1959	118.92	1970	104.74	1981	101.44	1992	101.20
1960	110.74	1971	102.86	1982	103.58	1993	101.48

延安市人口的环比增长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年 度	发展速度
1950	2.76	1961	3.82	1972	5.89	1983	0.90
1951	-5.49	1962	0.43	1973	2.93	1984	2.01
1952	3.40	1963	1.67	1974	1.97	1985	2.24
1953	17.18	1964	1.95	1975	3.87	1986	2.30
1954	6.04	1965	1.82	1976	1.88	1987	2.20
1955	8.16	1966	4.08	1977	1.53	1988	2.14
1956	8.47	1967	2.00	1978	0.45	1989	3.07
1957	-6.62	1968	3.23	1979	3.40	1990	5.00
1958	-1.64	1969	3.10	1980	0.12	1991	1.96
1959	18.92	1970	4.74	1981	1.44	1992	1.20
1960	10.74	1971	2.86	1982	3.58	1993	1.48

1949年到1989年,40年间,人口平均发展速度103.44%;人口平均增长速度3.27%。



## 第二节 自然变动

### 出生

1949~1989年的40年中,本市共出生人口184467人,平均每年出生4612人。

1949~1989年延安市出生人口动态数列表

单位:人

时 间	出生人数	时 间	出生人数	时 间	出生人数	时 间	出生人数
1949	2129	1961	4486	1972	4709	1983	3822
1950	2754	1962	5502	1973	5205	1984	4869
1951	2430	1963	6647	1974	4344	1985	4233
1952	3200	1964	6595	1975	3798	1986	4710
1953	2612	1965	5524	1976	3591	1987	5050
1954	3213	1966	5466	1977	3058	1988	5125
1955	2743	1967	5501	1978	3617	1989	7503
1956	2542	1968	6161	1979	4418	1990	12077
1957	4394	1969	6945	1980	3641	1991	6627
1958	4126	1970	4685	1981	4490	1992	5914
1959	4228	1971	5172	1982	6435	1993	5036
1960	4794						

1949~1993年延安市人口出生率动态数列表

时 间	出生率 (‰)	时 间	出生率 (‰)	时 间	出生率 (‰)	时 间	出生率 (‰)
1949	26.68	1961	31.15	1972	24.17	1983	15.41
1950	30.04	1962	37.43	1973	25.60	1984	19.35
1951	30.47	1963	44.74	1974	20.85	1985	16.47
1952	40.60	1964	43.60	1975	17.71	1986	17.83
1953	30.02	1965	35.85	1976	16.28	1987	18.61
1954	33.21	1966	34.45	1977	13.63	1988	18.49
1955	26.47	1967	33.66	1978	15.97	1989	26.39
1956	22.64	1968	36.73	1979	19.14	1990	40.80
1957	38.90	1969	40.14	1980	15.50	1991	21.60
1958	38.14	1970	26.05	1981	18.97	1992	19.00
1959	36.00	1971	27.71	1982	26.64	1993	16.00
1960	35.66						

延安市人口出生数从 1957 年开始至 1974 年一直是高峰期，并且长达 17 年，平均每年出生 5557 人，最高的出生年份是 1969 年，出生人数为 6945 人。

由于大力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1974 年以后，全市出生人口逐年下降，最低出生年是 1989 年，出生人数是 3822 人。

### 死亡

在不同生产方式下，死亡人数和死亡率的高低，很大程度上决定于社会制度的性质和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在原始社会、封建社会生产力水平低下，人类生活条件非常落后，卫生条件极差，人口的死亡率相当高。旧中国瘟疫流行，水旱灾年、各种战乱及阶级压迫等，都造成高死亡率。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由于社会主义制度优越，生产力水平提高，人民生活改善，医疗条件进步，死亡率明显下降。

1949~1993 年延安市人口死亡情况统计表

时间	死亡人数	死亡率(‰)	时间	死亡人数	死亡率(‰)	时间	死亡人数	死亡率(‰)	时间	死亡人数	死亡率(‰)
1949	1300	16.29	1961	1447	10.05	1972	1100	5.65	1983	1152	4.64
1950	1239	15.32	1962	1692	11.51	1973	1505	7.40	1984	1230	4.89
1951	1324	16.60	1963	2063	13.89	1974	1267	6.08	1985	1082	4.21
1952	1287	16.33	1964	3059	20.22	1975	1431	6.67	1986	1306	4.94
1953	1112	12.78	1965	2839	18.42	1976	1251	5.67	1987	1043	3.84
1954	1241	12.83	1966	3012	18.98	1977	1505	6.71	1988	1217	4.39
1955	1121	10.82	1967	3157	19.32	1978	1221	5.39	1989	1175	4.13
1956	1378	12.28	1968	3279	19.55	1979	1257	5.44	1990	1487	5.00
1957	1372	12.15	1969	2746	15.87	1980	1253	5.33	1991	1344	4.40
1958	1620	14.97	1970	804	4.47	1981	1229	5.19	1992	1348	4.40
1959	1856	15.80	1971	1069	5.73	1982	1177	4.87	1993	1367	4.40
1960	2152	16.01									

### 人口的自然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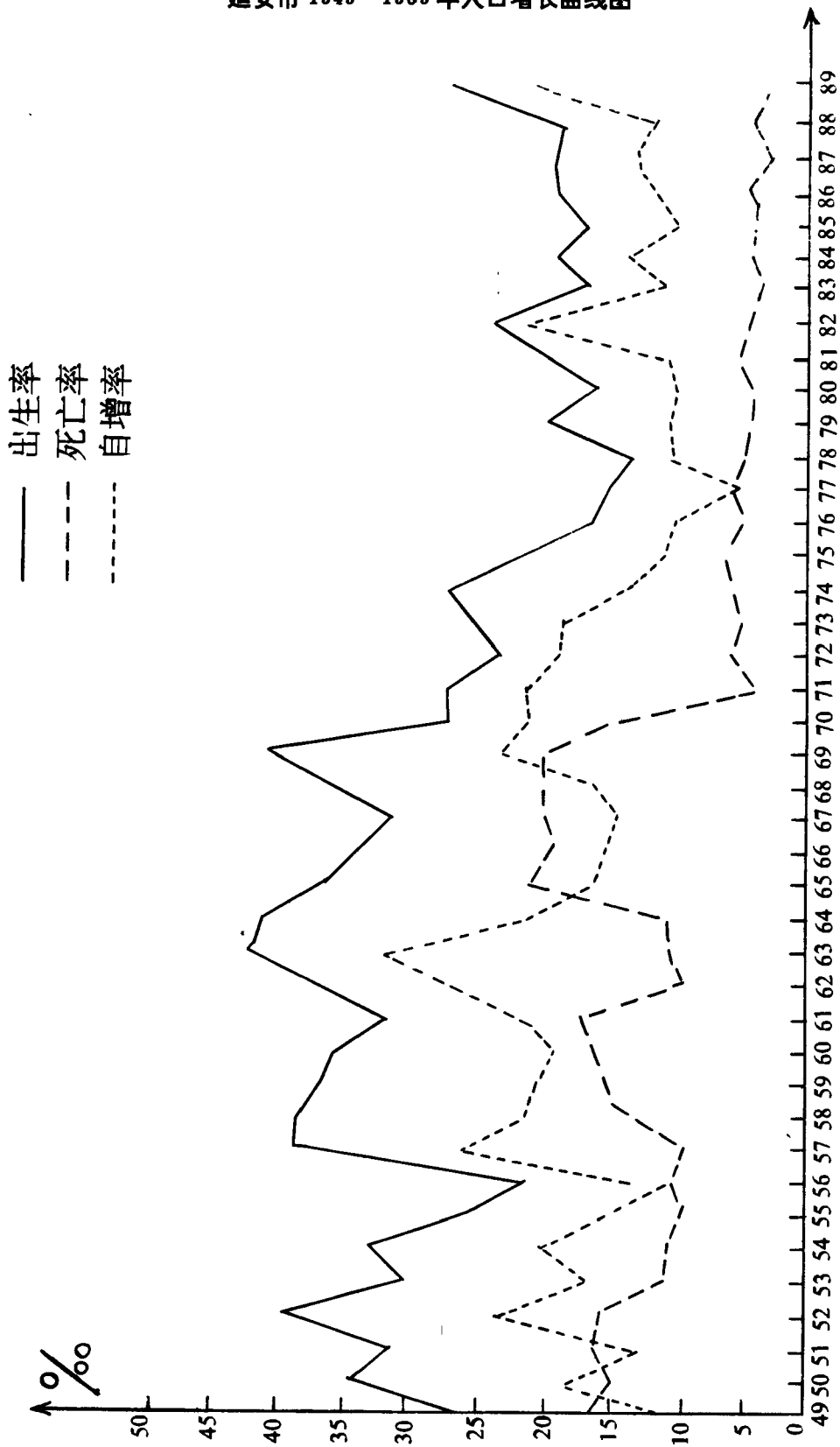
人口增加可分为人口的社会增加和自然增加。延安市人口的自然增长数达 4000 人以上的年份是 1963 年、1969 年、1971 年、1987 年、1991 年、1992 年，而这几个年份的自然增长率却不同，分别是 30.85%、24.27%、21.98%、14.77%、17.20%、

14.60%。延安市人口的自然增加情况如下表。

1949~1993年延安市人口自然增长数及自然增长率统计表

时间	自然增长数	自然增长率(‰)	时间	自然增长数	自然增长率(‰)
1949	829	10.39	1972	3609	18.52
1950	1515	18.72	1973	3700	18.19
1951	1106	13.87	1974	3077	14.77
1952	1913	24.27	1975	2367	11.04
1953	1500	17.24	1976	2340	10.61
1954	1972	20.38	1977	1553	6.92
1955	1622	15.65	1978	2396	10.58
1956	1164	10.36	1979	3161	13.69
1957	3022	26.75	1980	2388	10.17
1958	2506	23.16	1981	3261	13.78
1959	2372	20.20	1982	5258	21.77
1960	2642	19.65	1983	2670	10.77
1961	3039	21.10	1984	3639	14.46
1962	3810	25.92	1985	3151	12.26
1963	4584	30.85	1986	3404	12.89
1964	3536	23.38	1987	4007	14.77
1965	2685	17.42	1988	3908	14.10
1966	2454	15.47	1989	6328	22.26
1967	2344	14.34	1990	5125	13.75
1968	2882	17.18	1991	5283	17.20
1969	4199	24.27	1992	4546	14.60
1970	3881	21.58	1993	3669	11.32
1971	4103	21.98			

延安市 1949~1989 年人口增长曲线图



延安市 1949~1993 年人口三率表

时 间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长率 (‰)	时 间	出生率 (‰)	死亡率 (‰)	自然增长率 (‰)
1949	26.68	16.29	10.39	1972	24.17	5.65	18.52
1950	34.04	15.32	18.72	1973	25.60	7.40	18.19
1951	30.47	16.60	13.87	1974	20.85	6.08	14.77
1952	40.60	16.33	24.27	1975	17.71	6.67	11.04
1953	30.02	12.78	17.24	1976	16.28	5.67	10.61
1954	33.21	12.83	20.38	1977	13.63	6.71	6.92
1955	26.47	10.82	15.65	1978	15.97	5.39	10.58
1956	22.64	12.28	10.36	1979	19.14	5.44	13.69
1957	38.90	12.15	26.75	1980	15.50	5.33	10.17
1958	38.14	14.97	23.16	1981	18.97	5.19	13.78
1959	36.00	15.80	20.20	1982	26.64	4.87	21.77
1960	35.66	16.01	19.65	1983	15.41	4.64	10.77
1961	31.115	10.05	21.10	1984	19.35	4.89	14.46
1962	37.43	11.51	25.92	1985	15.05	4.62	10.43
1963	44.74	13.89	30.85	1986	17.83	4.94	12.89
1964	43.60	20.22	23.38	1987	18.61	3.84	14.77
1965	35.85	18.42	17.42	1988	18.49	4.39	14.10
1966	34.45	18.98	15.47	1989	26.39	4.13	22.26
1967	33.66	19.32	14.34	1990	40.80	5.00	13.75
1968	36.73	19.55	17.18	1991	21.60	4.40	17.20
1969	40.14	15.87	24.27	1992	19.00	4.40	14.60
1970	26.05	4.47	21.58	1993	16.00	4.40	11.32
1971	27.71	5.73	21.98				



### 第三节 人口迁移

在延安市极少国际迁移，较多的是省内、外迁移。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的延安市人口流动，因无资料记载，而无法查清。建国以后，人口流动资料（包括自流人口）因遭水灾资料被损坏，现将部分年份的迁移变化列表如下。

延安市部分年份迁移变动情况统计表

年份	迁 入		迁 出		总迁移		净迁移	
	人数	占总人口的%	人数	占总人口的%	人数	占总人口的%	人数	占总人口的%
1955	314	0.29	89	0.08	403	0.37	225	0.21
1961	4175	2.85	2946	2.01	7121	4.85	1229	0.84
1965	11413	7.34	11142	7.17	22555	14.51	271	0.17
1979	17875	7.62	13282	5.66	31157	13.27	4593	1.96
1980	11123	4.73	10674	4.54	21797	9.27	449	0.19
1981	12487	5.24	12737	5.34	25224	10.58	-250	-0.11
1982	13859	5.61	13790	5.58	27649	11.20	69	0.028
1984	10922	4.30	9068	3.57	19990	7.87	1854	0.73
1985	10965	4.22	8171	3.14	19136	7.36	2794	1.08
1986	13968	5.20	9567	3.56	23535	8.77	4401	1.64
1987	10195	3.72	8521	3.11	18716	6.82	1674	0.61
1988	11035	3.94	8476	3.03	19511	6.96	2559	0.91
1989	11322	3.92	10804	3.74	22126	7.66	518	0.18

### 第四节 人口类型

延安市 1964 年 1982 年两次人口普查统计，0~14 岁，15~49 岁，50 岁以上各年龄组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如下表。

年 份	0—14 岁 %	15—49 岁 %	50 岁以上 %
1964	42.10	45.56	12.33
1982	33.86	53.36	12.86

根据桑德巴模式，对照检验，延安市人口类型基本属于增长型。但从 1982 年普查结果看，已开始向稳定型过渡。然而目前人口增长的势头还很高，由增长型转变为完全稳定型还需要一个比较长的时间。

## 第四章 人口构成

### 第一节 人口规模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延安县（市）历年的人口规模是逐渐递增的，1949 年，延安县人口总量是 79800 人；1953 年 7 月 1 日零时第一次人口普查，全市人口总量是 93905 人；1964 年 7 月 1 日零时，第二次人口普查，全县人口总量是 152424 人；1982 年 7 月 1 日零时，第三次人口普查，延安市人口总量是 250846 人。

延安市乡镇一级社会人口规模最大的是南市办事处，1982 年 7 月 1 日零时为 25325 人；规模最小的是松树林乡，1982 年 7 月 1 日零时为 3520 人。

### 第二节 性别年龄构成

#### 性别构成

民国二十六年（1937），陕西户口统计时，肤施县男性人数 15496 人，占总人口的 53.34%。女性人数为 13558 人，占总人口的 46.66%。性比例为 114.2（女=100）。1949 年，延安市人口的性别构成是男 54.96%，女 45.04%。性比例为 122.2（女=100）。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随着妇女社会地位提高，男女性别构成也相应变化。

延安市人口的性比例逐步趋向合理，目前男性多，比例普遍高于其它地区。主要原因是：两个劳改农场地处延安市境内，农场的男性占绝大多数；延安油矿的两个油田在延安市境内，其工人中绝大部分为男性；延安地区的几个重工业单位在延安市区，男性职工占多数，而且多数为外地区、外县人。

1949~1993年延安市人口性别构成表

年份	男女人口数		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性比例	年份	男女人口数		占总人口的百分比		性比例
	男	女	男	女	(女=100)		男	女	男	女	(女=100)
1949	43862	35938	54.96	45.04	122.2	1972	105858	94563	52.80	47.20	111.9
1950	44962	37038	54.83	45.17	121.4	1973	108268	98021	52.48	47.52	110.4
1951	42712	34788	55.11	44.89	122.8	1974	109935	100411	52.26	47.74	109.5
1952	44034	36100	54.95	45.05	122.0	1975	115556	102938	52.89	47.11	112.3
1953	52846	41059	56.28	43.72	128.7	1976	117788	104810	52.92	47.08	112.4
1954	55778	43799	56.01	43.99	127.3	1977	119952	106049	53.08	46.92	113.1
1955	59502	48197	55.25	44.75	123.4	1978	118839	108189	52.35	47.65	119.9
1956	64602	52219	55.30	44.70	123.7	1979	122915	111810	52.39	47.58	109.9
1957	60002	49086	55.00	45.00	122.2	1980	123130	111879	52.39	47.61	110.1
1958	62100	45200	57.88	42.12	137.4	1981	124609	113787	52.27	47.73	109.5
1959	72250	55350	56.62	43.37	130.6	1982	131191	115732	53.13	46.87	113.4
1960	79100	62200	55.98	44.02	127.1	1983	133988	115149	53.78	46.22	116.4
1961	81800	64900	55.76	44.23	126.1	1984	135702	118437	53.40	46.60	114.6
1962	81200	66125	55.12	44.88	122.8	1985	138723	121112	53.39	46.61	114.5
1963	81908	67877	54.68	45.32	120.7	1986	143460	124950	53.45	46.55	114.8
1964	83658	69054	54.78	45.22	121.1	1987	146768	127544	53.50	46.50	115.1
1965	84677	70808	54.46	45.44	119.6	1988	149485	130688	53.36	46.64	114.4
1966	87470	74364	54.05	45.95	117.6	1989	149747	139031	51.86	48.14	107.7
1967	89210	75860	54.04	45.96	117.6	1990	156692	146525	51.81	48.32	103.4
1968	91000	79400	53.40	46.60	114.6	1991	159044	150106	51.45	48.55	102.9
1969	92960	82715	52.92	47.08	112.4	1992	161106	151763	51.49	48.51	103.0
1970	96630	87369	52.52	47.48	110.6	1993	163368	154117	51.46	48.54	102.9
1971	99773	89496	52.71	47.29	111.5						

### 年龄构成

(一) 1954年延安市人口年龄构成。据1954年延安县的统计资料, 0~13岁少年人口占27.9%; 14~60岁劳动力人口占68.2%; 65岁以上老年人口占3.9%。呈成年型人口状态。

(二) 1964年延安市人口年龄构成。根据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结果, 0~14岁少年人口占42.1%; 15~64岁劳动力人口占55.42%; 65岁以上老年人口占2.47%。呈

年轻型人口状态。

(三) 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延安市人口年龄构成:0~14岁少年人口占33.78%;15~64岁劳动力人口占62.3%;65岁以上老年人口占3.84%。与1964年相比,延安市人口正在由年轻型向成年型转变。

1954年延安市人口年龄构成表

年 龄	人 数			年 龄	人 数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 计	94703	53048	41057	37~50岁	19635	11924	7711
不满3岁	9171	4529	4642	51~55岁	3593	2372	1221
3~7岁	7648	3856	3792	56~60岁	2947	1920	1027
8~13岁	9459	4964	4495	61~70岁	3032	1750	1282
14~16岁	6018	3199	2819	71~80岁	649	348	301
17~18岁	4031	2193	1838	81~90岁	19	12	7
19~25岁	11911	6699	5212	91~100岁	1		1
26~36岁	15990	9281	6709	100岁以上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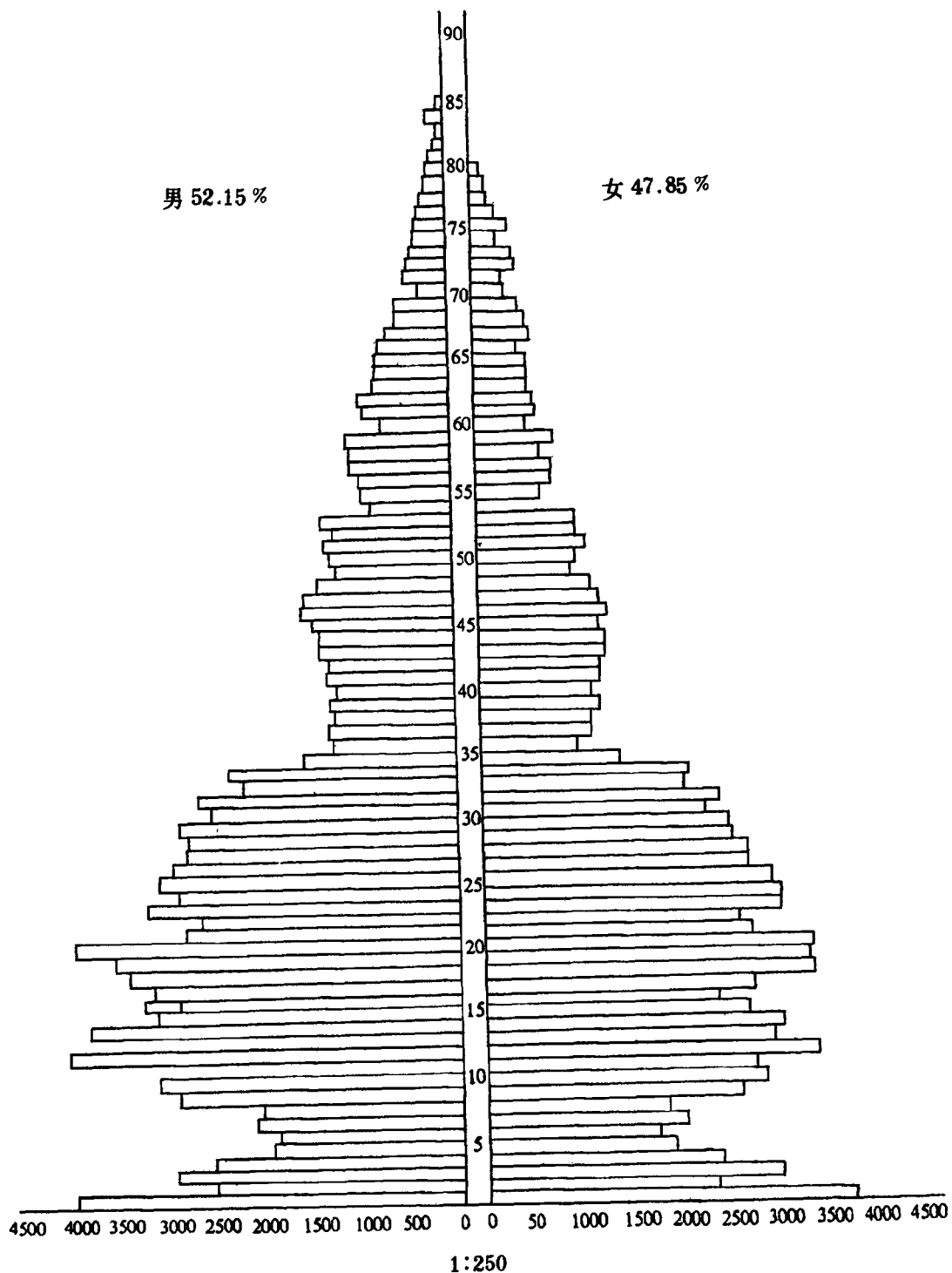
延安市 1964年人口年龄构成表

年 龄 组	合计	%	男性	%	女性	%
0岁	6492	4.26	3233	2.12	3259	2.14
0~6当前儿童	36079	23.67	—	—	—	—
0~14少年人口	64166	42.1	32734	21.48	31432	20.62
15~49育龄妇女	—	—	—	—	28591	18.76
15~64劳动人口	84474	55.42	50184	32.92	34290	22.5
65老年人口	3771	2.47	2242	1.47	1529	1
年龄不祥	13	0.01	6	0.00	7	0.01
总 计	152424	100	85166	55.87	67258	44.13

延安市 1982年人口年龄构成表

年 龄 组	合计	%	男性	%	女性	%
0岁	7965	3.17	4097	1.63	3859	1.54
0~6当前儿童	35968	14.34	18453	7.36	17515	6.98
0~14岁少年人口	84728	33.78	43372	17.29	41356	16.49
15~49育龄妇女	—	—	—	—	64633	25.77
15~64劳动人口	156493	62.38	82028	32.7	74465	29.68
65老年人口	9625	3.84	5408	2.16	4217	1.68
总 计	250846	100	130808	52.15	120038	47.85

延安市 1982 年人口年龄性别构成图





### 第三节 文化构成

1984~1989年各级学校毕业人数统计表

单位：人

年 份	项 目	大学毕业	中等专业学校 毕 业	普通中学 毕 业	小学毕业
1984		199	535	4646	3418
1985		270	553	7329	4033
1986		270	464	7912	4123
1987		330	470	7022	3911
1988		440	470	6989	4021
1989		465	494	7193	5091
1990		279	385	4248	2872
1991		264	237	3983	3482
1992		239	230	2176	4064
1993		231	94	3583	4336

### 第四节 农业与非农业人口构成

延安市农业人口与非农业人口比重变动表

年份	总人口	非农业 人 口	占总人 口(%)	农业 人 口	占总人 口(%)	年份	总人口	非农业 人 口	占总人 口(%)	农业 人 口	占总人 口(%)
1949	70800	16100	20.2	63700	79.8	1959	127600	49900	39.1	77700	60.9
1950	82000	12200	14.9	69800	85.1	1960	141300	54400	38.5	86900	61.5
1951	77500	13300	17.2	64200	82.8	1961	146700	53600	36.5	93100	63.5
1952	80134	15300	19.1	64834	80.9	1962	147326	41500	28.2	105826	71.8
1953	93905	30600	32.6	63305	67.4	1963	149785	39800	26.6	109985	73.4
1954	99577	28700	28.8	70899	71.2	1964	152712	48100	31.5	104612	68.5
1955	107699	35900	33.3	71799	66.7	1965	155485	40385	26.0	115100	74.0
1956	116821	31000	26.5	35821	73.5	1966	161834	41751	25.8	120083	74.2
1957	109088	33300	30.5	75788	69.5	1967	165070	44656	27.1	120414	72.9
1958	107300	30000	28.0	77300	72.0	1968	170400	45400	26.6	125000	73.4

续表

年份	总人口	非农业人口	占总人口(%)	农业人口	占总人口(%)	年份	总人口	非农业人口	占总人口(%)	农业人口	占总人口(%)
1969	175675	46193	26.3	129482	73.7	1982	246923	77374	31.3	169549	68.7
1970	183999	49253	26.8	134746	73.2	1983	249137	79820	32.0	169317	68.0
1971	189269	54648	28.9	134621	71.1	1984	254139	82438	32.4	171701	67.6
1972	200421	59118	29.5	141303	70.5	1985	259835	86740	33.4	173095	66.6
1973	206289	60198	29.2	146091	70.8	1986	268410	93113	34.7	175297	65.3
1974	210346	62197	29.6	148149	70.4	1987	274312	96166	35.1	178144	64.9
1975	218494	63834	29.2	154660	70.8	1988	280173	101038	36.1	179135	63.9
1976	222598	64763	29.1	157835	70.9	1989	288778	108209	37.5	180569	62.5
1977	226001	66025	29.2	159976	70.6	1990	303217	113277	37.4	189940	62.6
1978	227028	66682	29.4	160346	70.8	1991	309152	115889	37.5	193263	62.5
1979	234725	71578	30.5	163147	69.5	1992	312869	117868	37.7	195001	62.3
1980	235009	73057	31.9	161952	68.9	1993	317485	122373	38.5	195112	61.5
1981	238396	74668	31.3	163728	68.7						

## 第五节 民族构成

延安市基本属于汉族人口居住地区。据1964年第二次人口普查统计，全市汉族152242人，回族138人，满族22人，蒙古族8人，朝鲜族6人，侗族3人，达斡尔族1人，藏族3人，土族1人，少数民族共182人，占全市人口的0.12%。1982年，第三次人口普查时，全市人口250846人，其中汉族250590人，少数民族256人，与1964年相比，增加了74人，占总人口的0.1%，由1964年的9个民族增加到11个民族。

延安市少数民族人口统计表

年份	总计	蒙古族	回族	藏族	维吾尔族	苗族	壮族	满族	朝鲜族	侗族	土族	达斡尔族
1964	182	8	138	3				22	6	3	1	1
1982	256	12	137	2	1	3	4	83	5	7	2	

延安市汉族与少数民族构成表

年 份	总人口	汉族人口占%	少数民族占%
1964年6月	152424	99.88	0.12
1982年6月	250846	99.9	0.1

## 第五章 人口普查

### 第一节 第一次人口普查

第一次人口普查与市人民代表大会的选民登记是同时进行的。登记时间是1953年7月1日零时。

这次人口普查有以下特点：第一，结合本市具体情况和选举工作，确定本市的人口范畴，选择了常住人口，作为普查对象；第二，为照顾群众的接受程度，删去次要项目，只登记姓名、性别、年龄、职业和文化程度等基本项目；第三，事先公布登记办法。训练普查人员，抽调干部参加指导，划分普查区域；第四，以户为单位，逐人填写人口调查登记表，一式两份，一份存乡政府，一份送市人口普查办公室；第五，各乡政府统一设立调查登记办公室和选举委员会；第六，规定了统一的统计程序。

- (1) 计算人口数。男女数以自然村逐点点数，算盘计数。
- (2) 计算户数。
- (3) 计算人口年龄——将一个单位的人口年龄用划“正”字法填入年龄计算表。
- (4) 累计。各单位各项人口数作累计，先作年龄累计。

第一次延安市人口普查：

总户数 24360 户，户均 3.85 人。

总人口数 93905 人，男 52846 人，占总人口数的 56.28%，女 41059 人，占总人口数的 43.72%。

### 第二节 第二次人口普查

第二次人口普查是在全省的统一部署下进行，登记的标准时间是1964年7月1日零时，登记的项目有姓名、性别、年龄、民族、文化程度、本户地址、非农业人口等9项。在县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县公安局具体负责。各公社成立了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街道办事处成立了普查小组。整个普查工作分为宣传准备、普查登记、复查核实、手工汇总上报四个阶段进行。登记方法：由普查员逐户逐人填写登记，然后报县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统一手工汇总报省备案。普查结果如下：总户数 31838 户。总人口数 152424 人。其中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 1422 人，占总人口的 0.93%，具有高中文

化程度的 2771 人，占总人口的 1.92%，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 6734 人，占总人口的 4.42%，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 31019 人，占总人口的 20.35%，初识字的 4031 人，占总人口的 2.64%，文盲 59452 人，占总人口的 39%，未入学儿童 11625 人，占学龄儿童总数的 51.04%。共有 9 种民族：汉族 152242，回族 138 人，满族 22 人，蒙古族 8 人，朝鲜族 6 人，僮族 3 人，达斡尔族 1 人，藏族 3 人，土族 1 人。

延安县 1964 年人口年龄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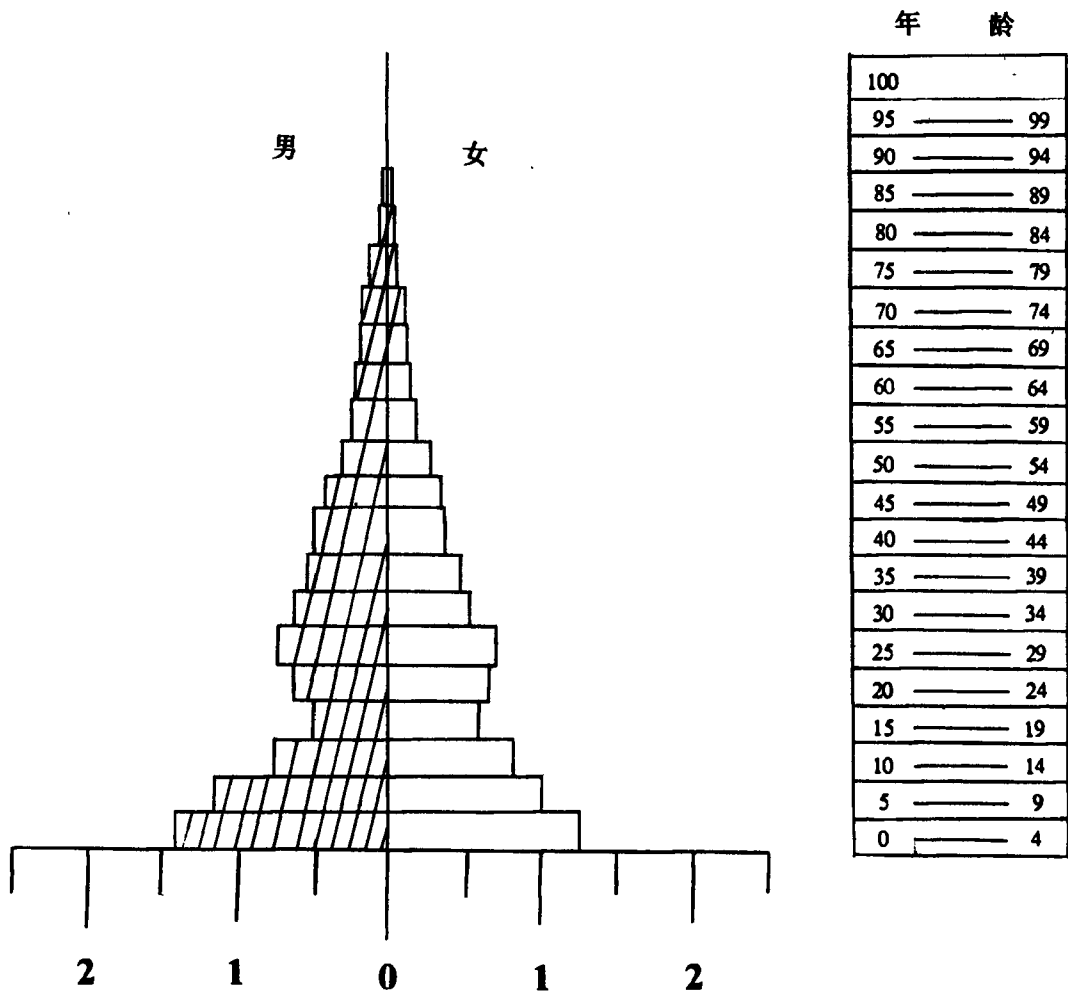
人 口 数				人 口 数			
年龄	合 计	男	女	年龄	合 计	男	女
总计	152424	84189	68235	25	2605	1420	1185
0	6492	3233	3259	26	2859	1640	1219
1	6963	3573	3390	27	2710	1588	1122
2	4629	2377	2252	28	2512	1485	1027
3	4401	2243	2158	29	2134	1239	995
4	4740	2425	2315	30	2319	1361	958
5	4128	2080	2048	31	2305	1329	976
6	4726	2469	2257	32	2194	1278	916
7	4398	2216	2182	33	2330	1339	991
8	4158	2147	2011	34	1426	857	569
9	3952	1995	1957	35	1652	1006	646
10	3695	1929	1766	36	1861	1116	745
11	3409	1750	1659	37	1962	1138	824
12	3291	1636	1655	38	1862	1133	693
13	2430	1236	1194	39	2061	1274	787
14	2754	1425	1329	40	1926	118	743
15	1729	901	828	41	1556	943	613
16	1400	729	671	42	1527	951	576
17	1645	784	861	43	1787	1095	692
18	1807	885	922	44	1758	1090	668
19	2026	994	1032	45	1606	977	629
20	2046	1061	985	46	1499	941	558
21	2214	1168	1046	47	1581	978	603
22	2516	1358	1158	48	1599	981	618
23	2311	1271	1040	49	1583	978	605
24	2573	1398	1175	50	1515	954	561

续表

人 口 数				人 口 数			
年龄	合计	男	女	年龄	合计	男	女
51	1445	894	551	77	90	52	38
52	1143	732	411	78	78	31	47
53	1165	731	434	79	57	34	23
54	1219	755	464	80	38	22	16
55	1114	675	439	81	37	17	20
56	1043	644	399	82	35	16	19
57	1035	641	394	83	22	10	12
58	1028	636	392	84	22	10	12
59	1038	629	409	85	8	4	4
60	928	567	361	86	1	1	
61	901	542	359	87	4	3	1
62	520	345	175	88	1	1	
63	493	311	182	89	1	1	
64	442	282	160	90			
65	521	329	192	91			
66	470	288	182	92			
67	386	261	125	93			
68	403	235	168	94			
69	368	222	146	95			
70	239	153	86	96			
71	219	128	91	97			
72	217	122	95	98			
73	155	85	70	99			
74	155	85	70	100			
75	127	73	54	年龄 不详	13	6	7
76	117	59	58				



延安县 1964 年人口年龄金字塔



延安县 1964 年第二次人口普查各公社统计表

地 区	1964 年 6 月 30 日			
	总户数	总 人 口		
		合 计	男	女
总 计	31838	152424	84189	68235
城 关	7309	38959	22306	16653
柳 林	1511	5893	3072	2821
万 花	771	3026	1610	1416
枣 园	1051	4697	2454	2248
河庄坪	995	4248	2147	2101
川 口	1434	5288	2891	2397
碾 庄	588	2566	1361	1205
李 渠	2003	8349	4412	3937
冯 庄	675	8256	4346	3910
姚 店	1778	7188	3729	3459
元龙寺	1428	6083	3196	2887
甘谷驿	1577	6662	3511	3151
青化砭	1446	6506	3474	3032
梁 村	1039	4605	2392	2213
张 坪	786	3580	1866	1714
蟠 龙	1535	7121	3784	3397
下 坪	747	3271	1729	1542
贯 屯	887	3860	2002	1858
临 镇	991	4208	2293	1915
麻洞川	999	4241	2265	1976
松树林	390	1651	960	691
南泥湾	322	1287	702	585
姚家坡	411	1673	949	724
南 农	376	5812	4963	849
官 庄	789	3394	1835	1559

延安县 1984 年多民族人口普查统计表

人 数 单 位	民 族									
	合 计	汉	回	满	蒙	朝	侗	达斡尔	藏	土
总 计	152424	152242	138	22	8	6	3	1	3	1
城 关	38959	38851	73	18	8	5	3	1		
柳 林	5893	5892							1	
万 花	3026	3026								
枣 园	4697	4697								
河庄坪	4248	4248								
川 口	5288	5287								1
碾 庄	2566	2566								
李 渠	8349	8349								
冯 庄	8256	8256								
姚 店	7188	7186		2						
元龙寺	6083	6083								
甘谷驿	6662	6662								
青化砭	6506	6502	4							
梁 村	4605	4605								
张 坪	3580	3579							1	
蟠 龙	7121	7121								
下 坪	3271	3271								
贯 屯	3860	3860								
官 庄	3394	3394								
临 镇	4208	4208								
麻洞川	4241	4241								
松树林	1651	1650	1							
南泥湾	1287	1287								
姚家坡	1673	1673								
南 农	5812	5748	60	2		1	1			1

### 第三节 第三次人口普查

普查是在国务院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统一部署下，在延安市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于1982年5月正式展开工作。公社成立了人口普查办公室，大队、居委会均建立了普查小组，以6月份为人口普查宣传月，选调和培训各种普查技术员。登记的标准时间是7月1日零时，方法是以户为单位，由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居住的居民申报，普查员填写登记。项目有19个，按人登记的有13项：包括姓名，与户主关系，性别，年龄，民族，常住人口的户口登记状况。文化程度，行业，职业，不在业人口状况（如上学、搞家务、退休等），婚姻状况（未婚、有配偶、丧偶、离婚），妇女生育子女总数和存活子女数，1981年育龄妇女生育状况。按户登记的有6项：户的类型（家庭户和集体户），本户住址，本户人数，本户1981年出生人数，本户1981年死亡人数，有常住户口已外出一年以上的人数。7月1日开始全面登记，在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下，经过普查人员深入细致的工作，到7月10日全部完成了普查登记。

#### 1. 总人口

1982年7月1日零时，全市总人口为250846人，占全地区总人口的15.52%。

同第二次人口普查时的1964年7月1日零时，全市总人口为152424人相比，18年间，共增加了98422人，增长64.6%，平均每年增加5468人，年平均增长率为2.81%。

#### 2. 性别构成

全市总人口中，男性130808人，占52.15%，女性120038人，占47.85%。性比例为108.97（女=100）。

#### 3. 各民族人口

全市共有汉族人口250590人，占99.9%，各少数民族人口256人，占0.1%。共有10个少数民族，其中回族137人，蒙古族12人，藏族2人，维吾尔族1人，苗族3人。壮族4人，朝鲜族5人，满族83人，僮族7人，土家族2人。

#### 4. 各种文化程度人口

全市总人口中，具有大学毕业文化程度的2126人，具有大学肄业文化程度的（包括在校大学生）844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22064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47885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68365人，高中、初中、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分别包括高中、初中、小学的毕业生、肄业生、在校生。

同1964年人口普查的数字相比较，每万人中各种文化程度的人数有如下变化：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由93.3人，上升为118.4人；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人由181.8人，上升为879.7人；具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441.8人，上升为1909.3人；具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667.1人，上升为2725.9人。

全市文盲与半文盲人口为69433人，同1964年人口普查的数字相比较，文盲与半文盲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由39%，下降为27.68%。人口的文化水平明显提高。

## 5. 人口出生率与死亡率

全市 1981 年出生人口为 6626 人，出生率 27.8‰。1981 年死亡人口为 1233 人，死亡率为 5.17‰。1981 年自然增加人口为 5243 人，自然增长率为 22.62‰。

1981 年出生的人口中，男性 3361 人，女性 3265 人，出生人口的性比例为 102.94（女=100），男多于女。

## 6. 人口的区域分布

宝塔公社	19234 人
凤凰公社	19667 人
南市公社	25325 人
柳林公社	12608 人
万花山公社	6333 人
枣园公社	9336 人
河庄坪公社	7074 人
桥儿沟公社	8215 人
川口公社	8025 人
碾庄公社	3707 人
李渠公社	14756 人
冯庄公社	10877 人
姚店公社	15437 人
元龙寺公社	8145 人
甘谷驿公社	10640 人
青化砭公社	10544 人
梁村公社	5916 人
蟠龙公社	9961 人
贯屯公社	5765 人
下坪公社	3848 人
南泥湾公社	4909 人
松树林公社	3520 人
麻洞川公社	8257 人
临镇公社	8107 人
官庄公社	4647 人
延安市公安局	1362 人
浮动人口：	



第三次人口普查延安市人口按年龄性别统计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数合计的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总 计	250846	130808	120038	100.00	52.15	47.85	108.97
0~4岁	27786	14237	13546	11.08	5.68	5.40	105.08
0岁	7956	4097	3859	3.17	1.63	1.54	106.17
1岁	5066	2552	2514	2.02	1.02	1.00	101.51
2岁	5817	2990	2827	2.32	1.19	1.13	105.77
3岁	5035	2589	2446	2.01	1.03	0.98	105.85
4岁	3912	2009	1903	1.56	0.80	0.76	105.57
5~9岁	24086	12384	11702	9.60	4.94	4.67	105.87
5岁	3820	1957	1863	1.52	0.78	0.74	105.05
6岁	4362	2259	2103	1.74	0.90	0.84	107.42
7岁	4279	2199	2080	1.71	0.88	0.83	105.72
8岁	5436	2773	2663	2.17	1.11	1.06	104.13
9岁	6189	3196	2993	2.47	1.27	1.19	106.78
10~14岁	32856	16751	16106	13.10	6.68	6.42	104.01
10岁	5937	3080	2857	2.37	1.23	1.14	107.81
11岁	7485	3871	3614	2.98	1.54	1.44	107.11
12岁	6141	3037	3104	2.45	1.21	1.24	97.84
13岁	7139	3657	3482	2.85	1.46	1.39	105.03
14岁	6154	3106	3048	2.45	1.24	1.22	101.90
15~19岁	30995	15757	15238	12.36	6.28	6.07	103.41
15岁	5722	2981	2741	2.28	1.19	1.09	108.76
16岁	5657	2854	2803	2.26	1.14	1.12	101.82
17岁	6150	3082	3068	2.45	1.23	1.22	100.46
18岁	6384	3256	3128	2.54	1.30	1.25	104.09
19岁	7082	3584	3498	2.82	1.43	1.39	102.46
20~24岁	26450	13403	13047	10.54	5.34	5.20	102.73
20岁	5217	2584	2633	2.08	1.03	1.05	98.14
21岁	4825	2454	2371	1.92	0.98	0.95	103.50
22岁	5748	2924	2824	2.29	1.17	1.13	103.54
23岁	5157	2607	2550	2.06	1.04	1.02	102.24

续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数合计的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24岁	3503	2834	2669	2.19	1.13	1.06	106.18
25~29岁	24420	12674	11746	9.74	5.05	4.68	107.90
25岁	5262	2714	2548	2.10	1.08	1.02	106.51
26岁	5022	2539	2483	2.00	1.01	0.99	102.26
27岁	4903	2553	2350	1.95	1.02	0.94	108.64
28岁	4885	2581	2304	1.95	1.03	0.92	112.02
29岁	4348	2287	2061	1.73	0.91	0.82	110.97
30~34岁	17252	9066	8186	6.88	3.61	3.26	110.75
30岁	4637	2430	2207	1.85	0.97	0.88	110.10
31岁	3844	1971	1873	1.53	0.97	0.75	105.23
32岁	4039	2127	1912	1.61	0.85	0.76	111.24
33岁	2685	1420	1265	1.07	0.57	0.50	112.25
34岁	2047	1118	929	0.82	0.45	0.37	120.34
35~39岁	11220	5775	5445	4.47	2.30	2.17	106.06
35岁	2214	1170	1044	0.88	0.47	0.42	112.07
36岁	2179	1130	1049	0.87	0.45	0.42	107.72
37岁	2295	1149	1146	0.91	0.46	0.46	100.26
38岁	2197	1146	1051	0.88	0.46	0.42	109.04
39岁	2335	1180	1155	0.93	0.47	0.46	102.16
40~44岁	12328	6412	5916	4.91	2.56	2.36	108.38
40岁	2270	1149	1121	0.90	0.46	0.45	102.50
41岁	2452	1261	1191	0.98	0.50	0.47	105.88
42岁	2461	1250	1211	0.98	0.50	0.48	103.22
43岁	2455	1302	1153	0.98	0.52	0.46	112.92
44岁	2690	1450	1240	1.07	0.58	0.49	116.94
45~49岁	11189	6134	5055	4.46	2.45	2.02	121.35
45岁	2597	1448	1149	1.04	0.58	0.46	126.02
46岁	2324	1252	1072	0.93	0.50	0.43	116.79
47岁	2007	1098	909	0.80	0.44	0.36	120.79
48岁	2055	1129	926	0.82	0.45	0.37	121.92

续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数合计的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49岁	2206	1207	999	0.88	0.48	0.40	120.82
50~54岁	8523	4749	3774	3.40	1.89	1.50	125.83
50岁	2027	1093	934	0.81	0.44	0.37	117.02
51岁	2196	1236	960	0.88	0.49	0.38	128.75
52岁	1330	757	573	0.53	0.30	0.23	132.11
53岁	1423	798	625	0.57	0.32	0.25	127.68
54岁	1547	865	682	0.62	0.34	0.27	126.83
55~59岁	7764	4428	3336	3.10	1.77	1.33	132.73
55岁	1676	934	742	0.67	0.37	0.30	125.88
56岁	1497	865	632	0.60	0.34	0.25	136.87
57岁	1737	985	752	0.69	0.39	0.30	130.98
58岁	1595	921	674	0.64	0.37	0.27	136.65
59岁	1259	723	536	0.50	0.29	0.21	134.89
60~64岁	6352	3630	2722	2.53	1.45	1.09	133.36
60岁	1229	703	526	0.49	0.28	0.28	133.65
61岁	1354	795	559	0.54	0.32	0.22	142.22
62岁	1486	847	638	0.59	0.34	0.25	132.55
63岁	1174	670	504	0.47	0.27	0.20	132.94
64岁	1109	615	494	0.44	0.20	0.02	124.49
65~69岁	4983	2825	2158	1.99	1.13	0.86	130.91
65岁	1116	620	496	0.44	0.25	0.20	125.00
66岁	1011	603	438	0.41	0.24	0.17	137.67
67岁	1031	565	466	0.41	0.23	0.19	121.24
68岁	921	520	461	0.37	0.21	0.16	129.68
69岁	874	517	357	0.35	0.21	0.14	144.82
70~74岁	2730	1549	1181	1.09	0.62	0.47	131.16
70岁	577	328	249	0.23	0.13	0.10	131.73
71岁	619	371	248	0.25	0.15	0.10	149.60
72岁	586	330	256	0.23	0.13	0.10	128.91
73岁	527	285	242	0.21	0.11	0.10	117.77

续表

年 龄	人 口 数			占总人口数合计的百分比(%)			性比例 女=100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74岁	421	235	186	0.17	0.09	0.07	126.34
75~79岁	1483	806	677	0.59	0.32	0.27	119.05
75岁	381	204	177	0.15	0.08	0.07	115.25
76岁	360	213	147	0.14	0.08	0.06	144.90
77岁	270	136	134	0.11	0.05	0.05	101.49
78岁	239	127	112	0.10	0.05	0.04	113.39
79岁	233	126	107	0.09	0.05	0.04	117.76
80~84岁	325	173	152	0.13	0.7	0.06	113.82
80岁	89	42	47	0.04	0.02	0.02	89.36
81岁	79	48	31	0.03	0.02	0.01	154.84
82岁	59	33	26	0.02	0.01	0.01	126.92
83岁	55	31	24	0.02	0.01	0.01	129.17
84岁	43	19	24	0.02	0.01	0.01	79.17
85~89岁	90	49	41	0.04	0.02	0.02	119.51
85岁	31	21	10	0.01	0.01		210.00
86岁	25	15	10	0.01	0.01		150.00
87岁	17	8	9	0.01			88.89
88岁	13	5	8	0.01			62.50
89岁	4		4				
90~94岁	14	6	8	0.01			75.00
90岁	4	2	2				100.00
91岁	3	1	2				50.00
92岁	4	1	3				33.33
93岁	1	1					
94岁	2	1					100.00

延安市 1982 年各公社家庭户与集体户的总户数和总人口数表

地区	总户数			总人口数			家庭户平均 每户人口数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总计	55634	54980	654	250846	209277	41569	3.81
宝塔山公社	4257	4169	88	19234	10208	9026	2.45
凤凰山公社	4312	4194	118	19667	9901	9766	2.36
南市公社	5731	5588	143	25325	13612	11713	2.44
柳林公社	2872	2867	5	12608	12529	79	4.37
万花山公社	1395	1387	8	6333	6240	93	4.50
枣园公社	2012	2004	8	9336	9221	115	4.60
河庄坪公社	1548	1539	9	7074	6982	92	4.54
桥儿沟公社	1967	1961	6	8215	8143	72	4.15
川口公社	1905	1896	9	8025	7879	146	4.16
碾庄公社	799	792	7	3707	3665	42	4.63
李家渠公社	3174	3148	26	14756	12338	2418	3.92
冯庄公社	2314	2304	10	10877	10798	79	4.69
姚店公社	3425	3393	32	15437	13025	2412	3.84

延安市各公社家庭户与集体户的总户数和总人口数表

地区	总户数			总人口数			家庭户 平均每 户人数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合计	家庭户	集体户	
元龙寺公社	1843	1833	10	8145	8072	73	4.40
甘谷驿公社	2451	2437	14	10640	10093	547	4.14
青化砭公社	2334	2316	18	10544	9801	743	4.23
梁村公社	1350	1339	11	5916	5822	94	4.35
张坪公社	1004	997	7	4631	4594	37	4.61
蟠龙公社	2248	2229	19	9961	9553	408	4.29
贾屯公社	1235	1226	9	5765	5443	322	4.44
下坪公社	871	865	6	3848	3811	37	4.41
南泥湾公社	1045	1015	30	4909	3873	1036	3.82
松树林公社	820	810	10	3520	3452	68	4.26
麻洞川公社	1843	1828	15	8257	8115	142	4.44
临镇公社	1800	1779	21	8107	7510	597	4.22
官庄公社	1070	1064	6	4647	4597	50	4.32
延安市公安局	9	—	9	1362	—	1362	—





延安市 1982 年各公社 6 岁及 6 岁以上人口的文化程度统计表

地 区	6 岁及 6 岁以上 人口数	大学 毕业	大学肄 业 或 在 校	高中	初中	小学	文盲、半文盲	
							人口数	其中 6—11 岁
总 计	219240	2126	844	22064	47885	68365	77956	8523
宝塔公社	17195	813	813	3274	4962	4777	2556	379
凤凰公社	17589	510	10	3858	5693	4998	2520	366
南市公社	22476	547	14	4013	7406	6595	3901	543
柳林公社	10809	2	1	616	1861	3741	4588	456
万花公社	5388	5	—	261	828	1802	2492	297
枣园公社	8051	5	—	437	1556	2686	3367	302
河庄坪公社	6133	2	—	334	1076	2071	2656	254
桥儿沟公社	7037	2	—	488	1418	2528	2601	236
川口公社	6893	6	—	438	972	2220	3257	350
碾庄公社	3227	4	—	178	581	1074	1390	116
李家渠公社	12806	35	—	1138	2892	4056	4685	461
冯庄公社	9473	3	—	485	1358	2856	4777	567
姚店公社	13189	77	1	1181	3154	4056	4720	520
元龙寺公社	7130	1	—	358	1018	2324	3429	418
甘谷驿公社	9199	14	1	578	1780	2854	3972	415
青化砭公社	9131	10	1	581	1661	2773	4105	398
梁村公社	5221	3	—	292	803	1364	2759	350
张坪公社	4044	1	—	163	510	922	2448	477
蟠龙公社	8589	6	1	564	1539	2685	3794	430
贯屯公社	5079	9	—	392	971	1583	2124	232
下坪公社	3370	2	—	151	517	863	1837	257
南泥湾公社	4199	22	1	477	858	1543	1298	134
松树林公社	3041	3	1	226	469	1057	1285	81
麻洞川公社	7123	6	—	470	258	2537	2852	241
临镇公社	7310	32	—	675	1550	2473	2580	172
官庄公社	4176	—	—	285	797	1580	1514	71
延安市公安局	1362	6	—	151	403	353	449	—

## 第六章 婚姻家庭

### 第一节 婚 姻

封建社会和旧中国婚姻是包办强迫，金钱买卖，门当户对。家庭贫穷的人难以结婚，导致“小姑换嫂”、“姊妹换妻”、“童养媳”等形式出现，并有抢婚、典妻、卖妻、奶头亲、指腹为亲等现象屡见不鲜。富豪之家，却一夫多妻，随意打骂妻妾，虐待妇女，重男轻女。男女婚前很少见面，仅凭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即可订婚、结婚，男女均无婚姻自主权。盛行早婚。一般的结婚年龄是男17~18岁，女15~17岁，富豪之家，也有男13~15岁结婚的。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为了发展生产，解放妇女，建立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和睦幸福的家庭，于1939年颁布了《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制；反对虐待、迫害妇女，实行男女平等；反对早婚，禁止童养媳；父母要扶养教育子女。延安县对这个《条例》的贯彻执行，从根本上清除了父权、夫权、族权、神权对妇女的长期统治，广大妇女获得了一定的自由。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1950年5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延安县进行了贯彻《婚姻法》宣传活动。通过报告会、座谈会、典型教育等形式，向广大干部、群众进行了广泛深入地宣传教育，批判了旧婚姻制度的不合理性，提高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和经济地位，逐步扫除包办强迫、买卖婚姻、早婚、童养媳、虐待妇女等不良现象，使婚姻状况发生了根本变化，发展和巩固了社会主义婚姻制度。

旧中国受封建婚姻的恶习影响，离婚权属于男性。男性喜新厌旧，或感情不合时，即采用“休妻”（写一封休书就算离了婚）离婚，遗弃女方。但由于封建家长的权威控制，敢于“休妻”的人数不甚多，但女性寻死的人数却不少。建国后国家颁布了《婚姻法》。实行男女平等，婚姻自由，若男女感情不合，双方均有提出离婚的自由，但大多数处理离婚一事都很慎重。

建国后，实施《婚姻法》，结婚年龄一般是男20岁、女18岁。80年代加强计划生育，提倡晚婚，结婚年龄进行了修改，一般是男22岁、女20岁。城镇人口结婚年龄普遍比农村推迟。提倡晚婚晚育，一般男25岁，女23岁。

1980年，第五届人大三次会议修改了《婚姻法》。延安市政府发出通知，在全市深入宣传贯彻修改后的《婚姻法》，使《婚姻法》进一步深入人心，家喻户晓。

1986年，全市统计结婚的1983对，初婚3874人，再婚29人，其中男16人，女42人。不到法定结婚年龄，不准结婚未予登记的153对，有申请离婚的156对，准予离婚的68对。

## 第二节 家 庭

传统型家庭人口多。主要成员的封建思想、家族观念、重男轻女等传统思想较为浓厚，家庭意识保守，接受新事物较慢；家庭陈设古老，消费俭朴；生儿育女的观念带有传统性，伦理关系带有封建性，家长打骂家庭成员的行为仍有发生。

现代家庭人口少，自实施计划生育以来，一般是3至4口人，拖累小，经济条件较好，生产劳动、工作、学习轻松愉快；家庭主要成员的思想意识有了新的境界，易于接受新事物，经济收入增长较快；家庭中男女平等，互相尊重，民主理财，计划生育的自觉性高，教管子女的方法较先进；有计划地改造旧家具，添置电器化用具，家庭陈设趋向新型化，吃喝讲究营养、卫生，穿戴讲究美观、大方。居住讲究宽敞、明亮。

建国前，延安的家庭规模，基本上属于传统的大型化。特别是农村中，讲究“四世同堂”、“五代一室”，以光耀门庭，显示兴旺发达，一般家庭人口在4至10人以上，有的甚至几十口人。贫穷家庭的人口比较少些。

建国后，由于社会经济、文化教育事业的迅速发展，人民文化水平的提高，《婚姻法》的实施，计划生育的加强，家庭规模，逐渐转向现代的小型化，每户平均人口4人左右。

1982年7月1日零时，第三次人口普查统计，延安市家庭户平均每户3.81人，城镇家庭人口少于农村家庭人口。

延安市第三次人口普查家庭户人数统计表

公社名称	户平均人数	公社名称	户平均人数
宝塔山公社	2.45	元龙寺公社	4.40
凤凰山公社	2.36	甘谷驿公社	4.14
南市公社	2.44	青化砭公社	4.23
柳林公社	4.37	梁村公社	4.35
丁花山公社	4.50	张坪公社	4.61
枣园公社	4.60	蟠龙公社	4.29
河庄坪公社	4.54	贯屯公社	4.44
桥儿沟公社	4.15	下坪公社	4.41
川口公社	4.16	南泥湾公社	3.82
碾庄公社	4.63	松树林公社	4.26
李家渠公社	3.92	麻洞川公社	4.44
冯庄公社	4.69	临镇公社	4.22
姚店公社	3.84	官庄公社	4.32

注：宝塔、凤凰、南市是延安市内的城镇公社。

## 第七章 人口控制

### 第一节 管理体制

1953年3月，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控制人口问题的指示》，当时延安县还没有设立专门的计划生育机构，从1956年开始计划生育工作由县妇幼保健所兼管。

1962年，延安县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15人组成，由1名县委副书记和1名副县长分别担任正副组长，下设办公室，处理日常事务，1966年6月“文化大革命”开始，计划生育工作遭到破坏，领导机构瘫痪。

1972年6月，延安县重新成立了计划生育委员会，由9人组成。1973年将计划生育委员会改名为计划生育领导小组，15人组成，由一名县委常委兼任组长，下设办公室办理日常业务，全县各级党组织也相继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配备专职人员开展工作，至此，实行晚婚晚育和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与落实工作广泛地开展起来了。

1980年2月，成立了延安市计划生育办公室，作为市政府领导下的职能机构，县各级单位和农村各公社、生产队也相应建立了计划生育领导机构，配备1名计划生育助理员，在公社计划生育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日常工作。1984年，随着机构改革，计划生育办公室改为计划生育委员会，设主任1名，副主任2名，配备工作人员4名，专管全市的计划生育工作，至此，全市人口控制的管理体制已建立健全，计划生育委员会的职能，是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负责管理全市的计划生育工作，研究和讨论全市计划生育的重大问题，宣传党的计划生育方针、政策，检查督促党和政府的有关规定的贯彻执行；协调各部门、各方面的关系，促使有关部门互相配合，共同抓好计划生育工作，并提出计划生育工作的计划及人口规划意见。

全市各乡、镇及3个办事处，两个农场（姚家坡和南泥湾农场）均设1名计划生育专职工作人员，至1985年底，全市共配备计划生育专职人员29名。此外，各村委会、各单位均设有兼职计划生育行政管理人员共1000名，并经常组织计划生育工作队，利用幻灯、电影等宣传工具到乡、镇、村巡回进行计划生育宣传工作。

延安市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计划生育宣传技术站，设站长1人，节育技术员5~7人，负责全市节育技术指导 and 计划生育宣传工作以及药具的管理与发放等。

### 第二节 宣传教育

计划生育是一种破旧立新，移风易俗，涉及千家万户的群众性工作。由于几千年封建思想的影响，要使群众对计划生育从不认识到认识，直至变成自觉行动，就必须把宣传教育放在首位。延安市从1956年开始，在地、县医院就有避孕知识的宣传专栏。60年代初，在省医疗队的协助和指导下，在城乡普遍开展宣传避孕等计划生育有关知识。

延安县卫生局组织手术队下乡配合做节育手术，并充分利用节假日，编排文艺节目，搞大型的计划生育展览，深入扩大宣传面，加强具体领导，受到广大群众的普遍欢迎。1966年以后，因受“文化大革命”的冲击，计划生育工作的宣传工作基本中断，但各公社卫生院、县医院、地区医院仍坚持出黑板报、专栏宣传计划生育的重要意义以及节育措施的科学知识。

1972年，延安市计划生育领导小组恢复成立，在各有关方面的配合下，计划生育队伍不断壮大，宣传的形式也多样化。利用节假日上街搞各种群众容易接受的宣传计划生育活动，提倡晚婚晚育。1973年，国务院（1973）88号文件下达后，人口计划第一次正式纳入国家计划，提到了党委的议事日程上。全市普遍实行晚婚晚育，控制多胎生育，逐步落实人口计划工作。至此，计划生育基本达到了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粉碎“四人帮”以后，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指引下，以实事求是的态度，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正确思想路线指引下，计划生育工作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1980年9月25日，中共中央发表了《关于控制我国人口增长问题致全体共产党员、共青团员的公开信》，向全国人民发出号召，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在中央方针和政策指导下，全市各级党委和政府切实加强了计划生育的领导，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把计划生育工作的重点放到了农村，以宣传教育为主，经常性工作为主，避孕节育为主，大力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和“一对夫妇终身只生一个孩子”的口号。从1980年到1983年连续把全市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以下。

### 第三节 节育技术

1962年以来，本市提倡以避孕节育为主来控制生育，采用的措施有放环、服药、使用避孕工具。因人而异，综合节育。免费提供各种节育药具，推广节育手术，培训节育手术人员。1981年，全市38039名已婚育龄妇女中，采取各种避孕措施的有28067人，避孕率达73.8%。对于孕期在2月以内者施行人工流产，在5月以上者做引产手术。对计划外怀孕者也采取人流、引产进行补救。1982年，全市人流4313例，引产337例，截至1985年，平均每年人工流产2254人，引产212人，使多胎率逐年下降。

绝育手术从1971年以来，延安市就陆续施行，近年来全市提倡有两个孩子及两个孩子以上的夫妇动员一方绝育，特别是1983年到1984年，多次组织医疗手术队下乡，配合计划生育宣传月活动，分期分批，逐乡施行绝育手术9784例（其中男扎436人，女扎9348人），有效地控制了人口的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

延安市 1972~1989 年节育手术情况统计表

年份	合计	上环	人流	引产	绝育		取环	节育手术 死亡人数
					男扎	女扎		
1972	4027	3314	506	8	13	133	53	0
1973	4961	3873	668	10	4	142	264	0
1974	4126	2972	641	33	6	81	393	0
1975	4237	2788	805	31	4	72	537	0
1976	7488	4378	2186	85	28	185	626	0
1977	5058	2258	1929	123	5	122	621	0
1978	5034	1910	2164	155	7	81	717	0
1979	7134	3194	2739	181	10	245	765	0
1980	6822	3217	2842	268	15	123	357	0
1981	4773	1886	2277	175	1	16	418	0
1982	8796	3798	4213	337	1	93	354	0
1983	11992	7027	1659	231	247	2466	362	0
1984	14882	2870	890	67	189	6882	3984	0
1985	3527	1945	1158	22	1	39	362	0
1986	7283	4814	2027	41	1	37	363	0
1987	10375	7557	2298	144	2	84	290	0
1988	9905	7611	1900	60	12	13	281	0
1989	11986	6051	1742	119	108	2504	1462	0

#### 第四节 晚婚晚育

1971年延安县提倡晚婚晚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工作的指示》规定，男 25 周岁，女 23 周岁结婚的为晚婚，妇女 24 周岁以上生育孩子的为晚育。始终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利用逢年过节等结婚高峰期及时向青年进行晚婚教育，落实晚婚措施，全市晚婚率保持在 60% 以上。

1971 年~1989 年延安市女青年晚婚统计表

年份	初婚人数	晚婚人数	晚婚率%	年份	初婚人数	晚婚人数	晚婚率%
1971	698	410	58.74	1981	3169	1860	58.69
1972	1967	1753	89.12	1982	1843	1189	64.51
1973	981	759	73.37	1983	2167	1289	59.48
1974	1238	964	77.87	1984	1806	1161	64.30
1975	667	580	86.96	1985	1763	1125	63.81
1976	800	694	86.75	1986	2008	1324	65.94
1977	963	832	86.40	1987	2018	951	47.13
1978	1312	1013	77.21	1988	2064	1178	57.10
1979	1596	1312	82.21	1989	2109	1145	54.29
1980	1599	1365	85.37				



# 国民经济管理志

延安自古为兵家争夺的军事要地，屡遭兵灾，加之时有旱、雹、洪水等自然灾害侵袭，人烟稀少，1936年以前，延安（肤施）城仅有1000来户人家，4000多人口。农业沿袭古老落后的耕作方法，进行单家独户个体经营，多数农民终年劳累，依然难得温饱，过着“糠菜半年粮”的穷苦日月。城乡工业除了4处小煤窑、2个小砖窑和1个小瓷窑外，仅有几家毡坊、皮坊、铁匠铺、木匠铺、裁缝铺等私人小手工业，从业人员总共不过百余人，年产值极微。

1935年后，经过“土改”、“反霸”斗争和一系列的民主改革，农民才获得彻底解放。在陕甘宁边区政府的组织和领导下，通过几次移民，开展军民大生产运动，提倡互助合作等，才终于使农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到1947年初，农民粮食收入普遍达到“耕三余一”（种三亩地，留存一亩地的粮食备荒用）。同时，公营的火柴厂、毛纺厂、造纸厂、化工厂、陶瓷厂等各种轻工业工厂也在延安相继建立，工业经济有了较快的增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和当地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经农业合作化和对私营工商业及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等一系列运动，所有制形式发生重大变化，在经济成分中，国营和集体经济占据主导地位。

40多年来，延安市工农业生产均获得新的发展。特别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由于正确执行了“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工、农、商贸等各种经济取得较快的增长。经过体制改革，经济结构也不断发生变化，工业和交通、邮电、建筑以及商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日益增长。按不变价格计算，1949年延安县属社会总产值为1317万元，其中工业产值12万元，只占0.88%；农业产值为1285万元，占93.73%；交通、邮电、建筑和商业共计74万元，占5.4%。同年国民收入总额为939万元，其中工业7万元，占0.75%；农业885万元，占94.25%；交通、邮电、建筑和商业共计47万元，占5%。而在1987年的市属社会总产值12002万元中，工业产值已达3051万元，占25.4%；农业产值4745万元，占39.54%；交通、邮电1194万元，占9.95%；建筑业1311万元，占10.92%；商业1701万元，占14.17%。同年国民收入总额6838万元中，工业为1313万元，占19.12%；农业3369万元，占49.27%；交通、邮电466万元，占6.82%；建筑业380万元，占5.56%；商业1310万元，占19.16%。在产业内部结构中，变化同样不小，以农业为例，在1949年总产值中，农业产值占84.7%，

林业占 1.84%，牧业占 11.48%，副业占 1.93%。1987 年，农业总产值中，农业占 57.62%，林业占 9.61%，牧业占 11.34%，副业占 20.95%，渔业占 0.49%。从中不难看出，林业和副业产值均有较大增长，渔业则是从无到有，而牧业产值所占比重却基本维持原状，多年没有什么变化。

就主要经济指标而言，按不变价计算，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延安县工农业总产值为 9482 万元，期间年均递增 2.5%；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1981~1985），工农业总产值上升为 72970 万元，其间年平均递增速度为 13.3%，其中工业总产值 50029 万元，年平均递增 14.8%；农业总产值 22941 万元，年平均递增 9.5%，经济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从 1978 年到 1988 年全市社会总产值已由 7482 万元上升为 12975 万元，年平均递增 5.7%；国民收入总额由 3767 万元上升到 7248 万元，年平均递增 6.8%。

随着经济改革，党和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改善人民生活的富民政策，使职工家庭可用于生活费用的收入，平均每年增长 12.3%，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平均每年增长 3.5%。据城市抽样调查队对 50 户城镇居民生活抽样调查，1985 年每人平均生活费收入 469 元，比 1981 年增加 164 元，平均每年增长 11.4%，扣除生活费用价格上涨因素的影响，每年尚增 7.2%；生活费支出 1981 年为每人平均 329 元，1985 年增至 479.9 元，提高 45.9%。农民年平均纯收入，则由 1978 年的 94 元上升到 1986 年的 206 元，增长 119%。据农村抽样调查队对 60 户农村住户调查，1985 年每人平均购买商品性支出 154.67 元，比 1980 年 97.81 元增长 63.2%，年递增 9.6%。近年来，人们不仅在吃的方面讲究营养，衣着方面追求款式新颖、美观大方，而且购置家用电器日益增多，仅 1985 年，全市平均每 50 户购买彩电 3 台、收录机 7 部、洗衣机 9 部。1988 年末，城乡居民每 100 户拥有电视机 65 台、收录机 30 台、缝纫机 65 台。城镇居民人均储蓄 71.07 元，农民人均储蓄 51.30 元。

## 第一章 计 划

###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51 年，延安县人民政府成立计划委员会。1953 年 6 月，成立统计科。1954 年，计委与统计科合并为计划经济科。1956 年 4 月，计委、统计科复分设。1957 年 12 月，计委、统计科又合并为计划统计科。1958 年 12 月，计划统计科改称计划统计局。1960 年 4 月，分设计划委员会、统计局。此后机构多次分合，至 1966 年 1 月为计划统计局。具体业务有综合、计划、物价、统计、劳动、物资等项。

1968 年 8 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以后，计划统计由县革委会生产组下设的综合站负责管理。

1970 年，原延安县划分为延安城区和延安县两个建制，计划委员会分别设立。

1972年，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计委改为延安市计委，延安县计委机构未变。

1975年8月，延安县、市合并，合并后的计委所管业务为计划、统计、物价、基建、劳资、科技等项；下属单位有煤炭管理站、劳动服务站、建材办。

1980年，相继分出科技、基建、统计、劳资、物价等业务成立有关局、委。

1984~1989年，计委业务有：农业计划、工业计划、商流计划、基本建设计划、以工代赈计划、社会发展计划、土地计划，有人员16人。

1993年，延安市计委改为延安市计划经济局。

## 第二节 计划编制

从50年代开始，全市的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逐步纳入计划，通过计划工作进行统筹安排。

多年来对于计划的编制一般程序为：

各行业依据建议指标和计划完成情况，先编制本行业的行业计划；

行业计划先经县（市）人民政府有关科（局），审核平衡而后报送计划委员会；

计委对各科（局）报来的计划进行综合平衡，然后确定全县（市）总的计划；

最后经县（市）行政扩大会议讨论通过，汇总成册，上报省计委。

## 第三节 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

###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

延安1947年被国民党军队占领期间，经济遭到严重破坏，工农业生产下降，人民群众生活困苦。1948年春，延安光复后，大力发展生产，恢复国民经济，取得显著成绩。1952年，全县工农业生产总值比1949年增长40.7%，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49.6%，农业总产值增长35.8%。粮食作物总产值比1949年增长34%，火柴、肥皂产量分别增长43.1%。社会商品零售额比1949年增长27.6%，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明显改变，文化、教育、卫生事业也有较大发展，这些成绩的取得，为有计划地进行经济建设奠定了稳固的基础。

###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

全县开展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改造的顺利发展，促进了第一个五年计划的圆满实现。1957年底，全县工农业生产总值较1952年增长49.12%，其中工业总产值增长89.3%，农业总产值增长16%。粮食单产每亩提高45公斤，发电量、原煤、砖瓦、火柴、肥皂等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新增固定资产189万元，当年竣工房屋总面积5980平方米，社会商品零售额增长143.5%。文教、卫生等事业均有新的发展，人民生活得到进一步改善。

### 第二个五年计划及经济调整时期（1958~1965）

延安县在“大跃进”中生产上追求高指标，提出工业总产值1960年要比1959年增长1倍多，农业总产值增长30%，在建设上追求大规模，在经济管理上用大搞群众运动的

办法代替科学的管理工作，结果使整个经济活动处于混乱状态，使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遭到严重破坏。造成工农业生产下降，社会商品紧缺，人民生活困难的严重后果。据统计，全县工农业生产总值 1961 年比 1960 年下降 38.4%，其中工业总产值下降 58.8%，农业总产值下降 4%，出现 165.95 万元的财政赤字。

为扭转困难局势，延安县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和“大办农业，大办粮食”、各行各业支援农业的指示，在坚持实事求是，留有余地，充分考虑需要与可能的原则下，编制了 1961 年和 1962 年的国民经济计划及三年过渡时期计划与“三五规划”。采取切实加强计划管理、严格控制基本建设规模、物资按计划供应等一系列有效措施，到 1962 年局势便有所缓和，1965 年底工农业生产总值比 1962 年增长 40.8%；粮食作物总产增长 108.2%（播种面积扩大 85300 亩）；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 34.7%，财政赤字较 1961 年减少 57.95 万元，从而使供需矛盾缓和，市场物价稳定，人民生活水平初步提高。

### 第三和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1966~1975）

延安县的计划管理工作在“文化大革命”的头三年中陷于停顿，各种规章制度被废除，正常的社会秩序和工作秩序均被打乱。1967 年和 1968 年，工农业生产总值分别下降 10.8% 和 9.5%，直到 1972 年全国计划会议上，周恩来总理明确指出，现在我们的企业乱得很需要整顿，延安县才恢复与健全了工业企业的 7 项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考勤制度、技术操作规程、质量检验制度、设备管理与维修制度、安全生产制度、经济核算制度），并规定了企业的 7 项指标（包括产值、产量、成本、利润、劳动生产率、原材料消耗等），同时在基本建设上严格控制新建项目，不准搞计划外工程；在劳动工资管理上，压缩非生产人员，严格控制超计划和计划外用工及支付工资。

通过整顿，在生产建设和其它各个方面都出现了明显的变化。1975 年，全延安市工农业生产总值比 1974 年增长 22.3%，其中工业增长 13.5%，农业增长 32.2%；粮食总产突破 5 万吨大关，净增 1918 万公斤，增长 39.2%；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均有较大幅度增加，当年竣工房屋面积 47000 多平方米；地方财政收入增长 51.1%，支出下降 20.6%。文化、教育、卫生事业都有新的发展。

### 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1976~1980）

粉碎“四人帮”以后，延安市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计划部门对国民经济的管理职能，各项生产和建设任务均由计委平衡下达。市计委不仅下达工农业生产、商品购销、基本建设、交通运输、财政收支、银行信贷等计划任务，而且下达劳动工资、科学技术、文化教育和卫生、人口等计划指标。这一时期，工业产品的产值、产量计划都直接下达到基层企业，农业的粮食作物不只下达产量计划，而且对单产、面积、品种等也下达计划，要求必须按计划播种。

1979 年，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和对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的贯彻执行，延安市在开放集市贸易的同时，加强企业管理，把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消耗，立足现有基础，大搞挖潜、革新列为重要任务，开始从主要用行政手段管理经济逐步向用经济方法管理经济转变，强调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这一转变和改革，使 1980 年工农业生产总值比 1975 年增长 46.2%，年平均递增 7.9%，其中工业总产值增

长 64.8%，农业总产值增长 28.1%；粮食作物总产量达到 6.95 万吨，增长 1.3%；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 29.6%，年平均递增 5.3%，做到了财政收支平衡，略有节余。

###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1981~1985）

1981 年以后，延安市继续狠抓企业整顿，挖掘企业内部潜力，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在农业方面坚持因地制宜，大力发展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在国民经济管理方面坚决贯彻执行“以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同时对经济体制进行一系列改革，在农村推行各种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纠正过去单一抓粮食而忽视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的倾向，实行政、社分设，改粮食统购、派购制度为合同订购；在城市扩大企业自主权，推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并通过调整结构，推进企业的改组和联合。

经过调整和改革，1985 年，工农业生产总值比 1981 年增长 15.3%，年平均递增 3%，其中工业增长 3.3%，农业增长 23.7%。“六五”期间的粮食总产平均每年达 6.635 万吨，比“五五”期间净增 1246.1 万公斤，增长 23%；工业产品的产量和品种，均有所提高或增多；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 97.9%，年平均递增 14.6%。

## 第二章 统 计

### 第一节 机 构 设 置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延安的统计机构和专业队伍已初具规模。当时边区所属企、事业单位内部，均在业务职能部门设有专职统计员，秘书部门设有统计资料搜集整理人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已有农业户数、人口、耕地面积和作物播种面积、牲畜头数、农业产量等 8 种统计表式。1953 年 3 月 15 日，延安县人民政府成立统计科，编制 3 人，次年与计委合并为计划经济科，后经多次机构变动，1962 年 10 月成立统计局，编制 10 人，分设农业、工业基建、物资、劳资、财资、综合等统计项目。1966 年 1 月，统计局与计划委员会合并，改为延安县计划统计局，编制 16 人。“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党政机构陷于瘫痪，统计工作一度停顿，1968 年 8 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在生产组下设的综合站内设立统计组，统计工作才得以恢复。1972 年，延安县恢复计划委员会，统计组归计委。

1980 年，延安市统计局成立，编制 12 人，分为农业、工业、商业、交通、基建、劳动工资、物资、物价、综合等专业。1983 年，成立延安市城市抽样调查队和农村抽样调查队两个专业队伍。1984 年至 1985 年，相继成立国土普查、房屋普查和工业普查等机构，配备专业人员，使延安市统计局工作人员增加到 38 人，除 9 个专业外，新增了城市职工家计调查，农经调查，农产量调查等统计项目。1987 年，全市所有乡、镇都已建立统计委员会，配备专职或兼职统计干部，各村民委员会也大都配有兼职统计员，从上到下的三级统计网络初步形成。

## 第二节 统计调查

第一次人口普查于1953年进行，登记时间为当年6月30日24时。普查结果，延安县总人口为93905人，其中男性52846人，占56.3%；女性41059人，占43.7%。

第二次人口普查于1964年进行，登记时间为6月30日24时。普查结果，全县总人口增至152359人，其中男性84160人，女性68199人。比第一次普查时净增58454人，年递增率为4.5%。

第三次人口普查于1982年进行，登记时间为6月30日24时。这次普查结果，全市总人口达到250846人，其中男性130808人，女性120038人。总人口比第一次普查增长167%，比第二次普查增长64.64%，净增98487人。这次普查结束后，市统计局编印手工汇总和机器汇总资料外，还编写了本世纪末延安市人口与经济发展趋势资料及人口简略寿命表，为各级领导制定规划、安排人民物质与文化生活提供了依据。

房屋普查于1985年5月1日开始，1986年2月27日结束。普查结果，延安市城区3个街道办事处及临镇、南泥湾、李渠、姚店、甘谷驿、青化砭、蟠龙等7镇房屋总建筑面积为2473412平方米，城镇居民使用面积582151平方米，按16827户65896人计算，户均使用面积34.6平方米，人均使用8.83平方米。普查反映出，1985年12月底，全市城镇居民缺房户共6473户，其中无房户820户，不方便户1903户，拥挤户3750户。

国土试点调查于1984年4月开始，经过两年多时间的艰苦工作，调查结果，全市土地面积为5311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77万亩，林地面积226万亩。为合理调整土地利用结构和农业生产布局提供了科学依据，并为逐步建立土地的科学管理创造了必要条件。

吸烟抽样调查，于1984年6月25日至7月25日在两个居委会和3个生产大队共192户的1400人（其中城市750人，农村650人；男性687人，女性713人）中进行。结果表明：吸烟者为529人，占37.3%，其中经常吸烟的494人，占吸烟人数的93.4%。在吸烟者中，男性占95%，女性占5%。

城乡抽样调查，为掌握市场物价变动情况，了解生活消费品和服务项目的价格资料，为编制国民经济计划提供依据，了解农户家庭人口、劳动力、饲养畜禽数和家庭农副业收入与生产、消费支出等各方面情况。延安县从1955年、1957年开始，分别建立了经常性的农民家计调查及国家对农村和县城物价指数的选点调查。从近几年抽样调查的结果来看，1985年延安市城镇居民人均生活费收入同全国人均生活费收入752元比较，相差283元，约低37.6%，同陕西省每年生活费收入610元相比，差141元，低23%。由于收入少，消费也低于全省平均水平的17.8%。在全省19个市、县调查中，延安市人均生活费收入排列为第16位，人均生活费支出排列为第14位。

第一次工业普查，为了具体了解全国工矿企业的基本情况，为恢复发展工矿生产提供依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经委员会于1950年3月发布命令，对全国国营、公私合营及合作社性质的工矿企业进行统一的全国性普查。普查结果，延安县由于国民党封



锁和战争的破坏，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当时只有中共中央在延安时兴建的丰足火柴、新华陶瓷厂、新华化工厂和几家手工业作坊，工业产值仅有 17 万元。这次普查，摸清了延安县的工业底子，为制定第一个五年计划提供了可靠的数据，对改进企业经营管理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

1986 年第一季度进行第二次工业普查。延安市投入 565 名工作人员。普查结果，1985 年末全市共拥有独立核算工业企业 109 家，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 44 家，集体所有制企业 64 家，比解放初期增加 105 家；1985 年工业总产值 12989.4 万元（1980 年不变价。若按现行价格计算则为 15492.6 万元），比 1949 年净增 12979.5 万元，平均每年递增 21.4%；全年实现利税 4470 万元，亏损总额 299.5 万元；全市拥有固定资产 18457.9 万元，固定资产装备系数 12259 元/人；工业产品 400 多种。通过这次普查，为了解全市工业经济的全貌提供了详细的第一手资料，同时也发现管理中的一些素质差、企业基础不够标准化与规范化问题。总之，工业企业处于传统管理阶段，不适应现代化管理的要求。

### 第三节 统计服务

延安市统计局为进一步提高统计分析的质量，使统计分析从“短、平、快”向“高、精、尖”发展，近几年制定“为改革服务，为计划服务，为领导决策服务，为社会各界服务”的统计分析目标管理办法，有效地促进了统计分析工作。通过大量的调查研究，共写出统计分析文章 253 篇，被领导和各单位采用的有 90 篇，包括《延安市农民收支发展变化的特点》、《发展全市粮食生产浅析》、《市场物价上涨严重影响居民实际消费水平》、《加强物价管理，实行明确标价》、《青年职工结婚费用调查》、《控制人口势在必行》、《全市人口年龄结构》、《全市人口行业职业结构》等。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面貌发生巨大变化，农村经济显著增长。延安市 1987 年农民每人平均所得比 1978 年增长 136%，但粮食产量 1987 年却比 1984 年低 24%。为摸清原因，市统计局组织人力，对冯庄乡的冯庄村进行典型调查，结果发现粮食减产的主要因素是粮食播种面积减少，高产作物种植面积减少，水利设施被破坏，农业生产条件恶化，农业生产投入减少，肥料不足，地力减弱，科学种田面积减少，生产资金不足，自然灾害较多，农民种粮积极性下降。针对这一问题，写出调查分析报告，引起市委和市政府的重视，多次组织有关人员农村经济发展战略进行讨论研究，更加肯定了市政府制定的“巩固一个基础，狠抓两个支柱，加速三个基地建设”（即巩固粮食基础，狠抓乡镇企业和多种经营的发展，加速以白绒山羊为主的畜牧业基地、以苹果为主的林果基地和烤烟基地的建设）发展农村经济战略重点符合实际。

做好统计信息咨询服务工作，充分利用可以公开的社会经济信息资料为社会公众服务。延安市统计局对当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数字，都在第二年初印发材料，报送各级领导和有关部门、机构，作为制订工作计划、研究方案、决策的参考，并通过有线广播（因市上无报纸），向全市人民群众公布。

## 第三章 物 资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建国初期，物资工作由县计委管理。

1960年8月，成立延安县物资供应站。

1963年7月，延安县物资供应站和延安地区物资局合并。

1970年9月，重新恢复延安县物资供应站。

1971年3月，成立了延安城区物资供应站。

1973年元月，县、城区物资供应站改为延安县物资局、延安市物资局。

1975年8月，县、市合并时，县、市物资局合并为延安市物资局至今。下属物资综合服务公司，1984年12月成立市基建物资配套公司，与市物资局两个牌子一套人员。

1992年底，市物资局改为延安市物资总公司。

### 第二节 物资管理

1960年以后，延安县物资供应站所需的物资，由陕西省和延安地区物资局统一调拨供应，业务、财务和编制由地区物资局统一管理。

1970年，国家对物资管理采取“地区平衡，差额调拨，品种调剂，保证上缴”的办法，改“条条”管理为“块块”管理，由于计划体制未作相应改变，分配和供给地方的物资数量很少。

1972年，在拟定购进计划点上派业务人员下厂、矿、乡，进行物资需求量的调查，对生产企业和基建项目任务量、消耗定额、周转期以及机械设备拥有量进行认真核对，建立物资供应档案。9月在县计委的主持下与县水泥厂、南泥湾林场、县林业局达成包产销协议。

1978年，分别在青化砭、麻洞川建立农用物资销售点，针对库房帐目不清，商品入库不分类，帐单无头绪，发票乱放，商品长短达50多种金额3.5万多元，动员职工自己动手清库、盘点、整理、搬运物资，为国家节约资金3500多元。木材收购和供应工作，由计委协同林业部门提出生产指标，物资部门按照计委下达生产计划，统一经营综合平衡，实行订货合同制。

1980年，改变“吃大锅饭”的经营方式，采取用经济手段管理经济，先后派8人次参加省内外5次调剂、订货等会议，走访20多个公社和19个单位进行了解，进一步认清形势，掌握商情，搞活物资市场调节，对缺口和销路快的物资大量组织购进，调剂回钢材200多吨，水泥442吨，沥清91吨，木材250立方米，当年销售达1258.4万元，占年售额50%。

1982年,在各业务组、门市部建立急需物资登记表,及时组织货源,拆整破零,降低零售起点,同时承包配套供应,先后和7个单位签订成套供应合同。

1983年,试行责任制,本着“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计划,统一核算”的原则,采取“指标分解,责任落实,三级考核,分组计奖”的办法,将任务落实到股、组,责任落实到岗位。

1985年,对采购计划外紧销物资提取承包费。分配比例是采购者3%,单位2%,单位所得部分纳入奖金一起评定,采购者不再参与评奖,承包费必须在物资销售后支付。对计划内物资执行国家价,对指令性计划外的生产资料,除国家规定外,原则上实行随行就市的浮动价格,但必须加7%的综合费率。采购员每年必须完成采购3万元的任务,超过任务的采购员按进货价提取4%奖励费,完不成任务的扣除1.5%。

1987年,推行一整套承包责任制,将15万元管理费、3万税利和人头费一次下达到科,层层分解,落实到人,实行责、权、利相结合,各科拟订承包责任制和工作岗位责任制,明确规定奖罚兑现条款。

1989年,进一步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进行民主选举,优化组合,选举出业务科正、副科长,实行经济效益与工资挂钩。先后与延长油矿、延安炼油厂等单位建立关系,提供物资一条龙的综合服务,全年供应延长油矿、延安炼油厂钢材30吨,木材50立方米,水泥35吨,轮胎164条。

### 第三节 物资经营

1982年开始经营汽车,1983年7月市燃料公司经营的煤炭业务交由市物资局经营。1985年底,经营5大类129种物资,有金属类21种,木材类9种,建材类7种,轻化类12种,机电类80种。1989年主要物资经营种类增加为:基本建设配套物资、机电产品、公路交通车辆、机械生产设备、暖气锅炉配套、化工生产原料、矿山爆破、化工产品、煤炭燃料等几千种物资。其中国家指令性物资钢材、水泥、木材、汽车和化工原料等,均由国家调拨,执行国家调拨价格向用户提供。自行购进三材、汽车等缺项物资,并和省建材局联合成立陕西省建材产品展销贸易中心延安分公司,经营五金交电、机电产品、建材设备、家用电器。

建国初期,除林场直接供应用户外,其它物资均由用料单位向县计委申报用料计划,各口汇总后再逐级向地区计委、省级主管厅(局)上报。省计委平衡物资分配计划,各系统的主管厅(局)再直供所属的用料单位,零星物资由延安地区工业局销售科经营供应。1960年延安县物资经销站成立后,开始了物资的专门供销业务,年销售额为16.2万元。1963年,县物资供应由地区物资局直接拨给,1966~1976年,由于“文化大革命”物资供应工作一度瘫痪。

1978年后,延安市物资供应工作开始转入正常。1978年共购进物资总额281万元,完成计划275万元的102.2%,比1977年增长24.3万元;销售总额330.6万元,完成计划300万元的110.2%,比1977年增长30.6万元;资金周转次数为3.09次,商品流通费用3.03%,比1977年下降0.71%。全年盈利5.5万元,比1977年增加1万元。

1982年,配合市运输公司更新一批汽车,派人把用户请进来,洽谈用量合同,把收取用户应交的综合费率由9.72%降低为7.5%,既有利于购货单位,又增加了销售额,仅此一项的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50%。按用户的轻重、缓急等情况积极组织货源,勤进快销,组织紧缺物资钢材500余吨,沥青163吨,胶合板85.4立方米,纤维板50立方米,玻璃3183标箱。

1983年,为弥补国家计划分配物资的不足,挖掘社会多余资源。如金属,计划供应解决77%,短缺23%,木材等缺口更大。为此派人到外地进行品种调剂,购进各种钢材280吨,占购进总数的23%;木材325立方米,占购进的28.7%;水泥144吨,占购进数8.1%;沥青107吨,占购进数的89.9%;玻璃693标箱,占购进70.5%;各种汽车13辆,轮胎400套,占购进98%。开拓了货源,年销售总额达2641453.97元,利润48860.77元,上交税款26873.42元,上缴省、地利润18443.04元。其中,购进各种钢材1074吨,销售992吨;购进水泥1778吨,销售1710吨;购进木材1260立方米,销售1390立方米;购进平板玻璃983标箱,销售1802标箱。

1987年,由于推行责任承包制,年销售额490.4万元,比1986年增长69.4%,全年实现利润66700元。其中,购进钢材1531吨,计划外购进589吨占购进的38.5%,销售1527吨;木材2072立方米,计划外购进1819立方米占购进的87.7%,销售2206立方米;水泥859吨,计划外购进322吨占购进的37.5%,销售952吨;机电109.6万元,计划外购进94.7万元占购进的86.4%,销售119.5万元;汽车6辆,计划外购进5辆占购进的83.3%,全部销售。

1989年,购进物资584.86万元,销售676.58万元,比1988年增加78.01万元,上缴各种税款9.01万元,实现利润15.56万元。其中购进钢材1574吨,销售1468吨,计划内购进574吨;木材1082立方米,销售972立方米;水泥494吨,销售503吨,计划内购进236吨;机电112.46万元,销售129.71万元,汽车6辆,销售6辆。

1989年与1978年相比,购进总额增长48%,销售额增长49%,利润增长35%;资金周转次数由3.09次增长到12.3次,钢材销售量比1960年的58.3吨增长了25.2倍。

## 第四章 物 价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延安县物价由县计委管理。1959年6月,成立县物价委员会,由县长申易兼任主任,吸收县计委、财贸部、工交局、农牧局、商业局、粮食局、监察室、县支行等部门负责人组成,1963年并入县计委。1965~1967年,改属县计划统计局管理。“文化大革命”期间,业务一度停顿。1970年以后,物价工作先后由城区计划委员会和市计委物价科(组)负责。1980年,成立延安市物价局,编制5名工作人员。随着业务的开展,人员逐年增多,1986年有25人,分设政秘、综合(对外为

物价检查所)、农价(对外为农本队)、工价4个股,办理日常工作。1994年,物价局和工商局合并,叫工商物价局。

## 第二节 商品价格

延安(肤施)解放前,经济落后,工商业萧条,工农业产品比价不合理,物价多变,1934年为100,1935年棉布上涨30%,毛巾、袜子上涨20%,肥皂上涨10%。1930~1935年,农民买一双袜子需小米35.8公斤。

建国后,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采取一系列稳定物价的措施,适当地提高了农副产品的收购价。农民买一包火柴,1936年需小米11.55公斤,1955年只需0.555公斤;买一尺青布,1935年需小米2.56公斤,1955年只需2.05公斤;买一条肥皂,1935年需小米14.25公斤,1955年只需3公斤。延安县零售物价指数以1952年为100,1957年为109%。

1958~1962年,由于经济工作中的失误及自然灾害等因素,工农业生产下降,物价上涨,集市价格猛升。延安县零售物价总指数以1957年为100,1962年为149.8%;集市贸易价格指数以1957年为100,1962年为331%。

1963年,随着商品经济的好转,延安市零售物价指数1957年为100,1964年为109.8%。1966~1976年,由于“文化大革命”使应当调整的商品价格也不能够进行调整,严重影响了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改善。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方针,物价工作也走上了正轨,1981年降低涤棉布价格,提高烟、酒价格;1983年大幅度降低化学纤维织品、部分轻工业和电子产品价格,充分发挥了价格的杠杆作用。1987年零售物价指数上升幅度为8.6%。

延安市(县)粮食收购价格摘年表

单位:元/百公斤

价 格 年 份	品 名	小 麦	玉 米	谷 子	小 米	高 粱	黄 豆	黑 豆	绿 豆
1954		20.00	8.40		13.40		11.20	11.00	
1958		19.40	10.00	10.00	15.00	9.60	13.00	13.60	19.00
1961		22.60	10.00	14.80	21.60	12.98	22.80	17.00	22.00
1966		27.00	18.40	14.80	25.80	17.60	28.40	25.00	36.00
1972		27.00	18.40	18.80	25.80	17.60	31.00	28.00	42.00
1979		33.20	23.00	23.20	33.00	20.80	46.00	42.00	28.00
1983		33.20	23.00	23.20	33.00	20.80	69.00	63.00	64.00
1985		44.80	31.00	31.40	44.60	20.80	60.00		
1987		44.82	33.06	35.20	48.40	28.00	69.00		
1989		50.82	35.06	38.40	54.40	34.00	69.00		72.00

建国初期,延安市农副产品购销均以自由交易为主,价格全靠市场供求情况调节。1953年对粮棉等实行统购统销,此后对价格几经调整,总的呈现上升趋势。70年代

初，粮食征购实行“一定五年不变”的政策，超购部分加价 30%，1979 年又改为 50%。

延安市部分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摘年表 单位：元/百公斤

价 格 年 份	名 称	生 猪	菜 羊	菜 牛	鲜 蛋	蜂 蜜
1954		64.00		86.00		
1958		70.00	91.20	78.00	96.00	130.00
1961		88.00	94.00	88.00	160.00	172.00
1966		88.00	108.00	88.00	124.00	
1972		88.00	96.00	104.00	124.00	196.00
1974		96.00	112.00	104.00	136.00	196.00
1979		124.00	156.00	162.00	178.00	234.00
1983		124.00	156.00	162.00	178.00	194.00
1985		144.00	161.00		202.00	
1987		220.00	130.00		230.00	
1989		300.00	140.00		280.00	

1985 年，延安市在价格政策方面贯彻了“放调结合、小步前进”的方针，从 4 月 1 日起，改为合同定购，并且又一次调整粮油购销价格，对小麦、稻谷、玉米、糜谷等合同定购品种均按“倒三七”比价（即三成按原统购价，七成按超购价）收购。

1953 年后，实行统购统销政策，对上市农副产品严加限制，除一类物资粮、棉、油禁上市外，二类物资（如麻、丝、糖、菜、药材、烟叶、猪肉、鲜蛋等）也大部不准上市交易，因而集市贸易十分冷落萧条，物品没有正常售价。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放宽了限制，对一、二类物资在完成国家任务后也允许上市进行交换，使集市贸易重新活跃起来，各类物品有了市场调节价格。

延安市部分工业品零售价格表 单位：元

价 格 年 份	名 称	1951	1954	1958	1960	1962	1975	1980	1983	1985
	白 糖（公斤）	2.40	3.60	1.92	1.66	1.67	1.70	1.70	1.70	1.70
	红 糖（公斤）	1.10	1.66	1.20	1.80	1.23	1.38	1.38	1.38	1.38
	散装白酒（公斤）	1.64	2.28	2.82	2.82	3.08	2.72	2.72	2.72	2.72
	联盟白布（米）	1.02	0.90	0.96	0.90		0.84	0.84	1.065	1.59
	汗衫（件）	1.72	1.89	1.64	1.86		1.77	1.77	1.99	1.93
	全胶鞋（双）	5.35	4.99	4.60	4.60		4.17	6.81	6.44	7.119
	搪瓷面盆	3.78	3.07		1.04	3.50	2.14	2.51	3.15	3.259
	中华肥皂	0.49	0.47	0.49	0.49		0.48	0.48	0.48	0.515
	火柴（包）	0.15	0.14	0.125	0.15	0.20	0.20	0.20	0.20	0.242
	15W 灯泡					0.64	0.39	0.39	0.39	0.39

国营商店的商品零售价，除随着国家对某些商品的价格调整而稍有变动外，基本上保持稳定，部分商品价格略有上升。



延安市 1978~1985 年农副产品集市贸易价格表 单位：元/公斤

价 格 年 份	名 称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小 麦		0.76	0.66	0.68	0.66	0.63	0.47	
	小 米	0.44	0.34	0.23	0.26	0.28	0.296	0.274	0.272
	小 米			0.60	0.62	0.40	0.614	0.588	0.502
	黄 豆			0.60	0.70	0.68	0.65	0.57	0.614
	绿 豆			0.60	0.80	0.96	0.976	1.058	1.13
	食 用 油	5.00	4.80	3.60	3.60	3.36	3.06	2.90	3.272
	猪肉 (带皮骨)	2.40	2.20	2.00	2.00	2.00	2.08	2.226	2.514
	羊肉 (带骨)	1.80	1.60	1.60	1.54	1.50	1.60	1.61	2.684
	鸡 蛋	2.00	2.20	2.00	2.20	2.20	2.36	2.23	1.946
	活 鸡			1.40	1.50	1.88	2.00	2.10	2.352
	粉 条			1.20	1.40			1.108	1.050
	白 菜	0.10	0.12	0.20	0.26	0.08	0.148	0.164	0.179
	萝 卜			0.10	0.18	0.10	0.130	0.118	0.148
	土 豆			0.10	0.20	0.12	0.166	0.126	0.182
	红 葱			0.50	0.54	0.36	0.400	0.31	0.32
	苹 果	0.60	0.50	0.50	0.60	0.60	0.75	0.794	0.914
	红 枣			1.00	1.10	0.98	1.04	1.676	2.142
	核 桃			1.20	1.30	1.00	1.06	1.238	1.28
	木 柴			0.048	0.054	0.06	0.056	0.056	0.06

延安市部分农副产品和副食品销售价格表 单位：元/斤

价 格 年 份	名 称	1954	1958	1961	1966	1972	1979	1983	1985
	标 准 粉		0.368	0.36	0.354	0.354	0.354	0.354	0.354
	菜 油		1.04	1.56	1.64	1.64	1.64	1.64	1.64
	猪 肉	1.12	1.16	1.42	1.42	1.42	2.06	2.06	2.40
	羊 肉			1.04	1.04	1.04	1.68	1.68	3.20
	牛 肉						1.66	1.66	3.60
	鲜 蛋				1.52	1.44	2.26	2.26	
	豆 腐	0.20	0.20				0.20	0.20	0.20
	粉 条	0.62	1.00				1.40		
	苹 果						0.37	0.67	0.75
	红 枣						0.96	1.10	1.71
	核 桃						1.72	1.22	1.398
	酱 油	0.38					0.22	0.22	0.22
	水 醋	0.16					0.18	0.18	0.18
	饼 干	1.54	1.44				1.30	1.246	1.28

### 第三节 物价管理

延安市在物价管理中，着重抓商品价格台帐、调价与削价、明码标价、变价保密及监督检查等各项制度的建设。对各类商品均实行价格登记，遇到上级批准的调整价格时，执行单位亦必须依据商品调价通知单所列商品种类与名称，及时登记，盘点库存，更换价格标签，坚决按照规定日期执行新价。若有泄密或擅自提前与无故拖延执行新价者，查明原因，视其情节，给予纪律制裁。

在价格管理办法方面，主要采取按行业归口管理方式，对工商企业跨行业生产和经营的商品，价格管理均由主管部门负责，兼营单位必须服从主管单位制定的价格；各物资供应单位都必须执行物资部门的供应价和管理费标准。目的是为了在多种经济成分、多条流通渠道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条件下，能够保证物价政策的贯彻执行，避免同一市场同一商品在价格上出现较大的差异。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国家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对物价管理工作也相继进行一系列改革。1983~1984年，先后两次放开600余种小商品的价格和对部分商品价格的管理权限，对已完成派购任务的一、二类农副产品和三类农副产品，除国家有专门规定的少数品种外，均可多渠道经营；国营商业、供销社经营议价农副产品，允许经营单位按有赔有赚、统算有利的原则，灵活掌握购销价格；国营工业企业计划内生产的按国务院规定允许企业按比例自销的产品和由企业计划外自行组织原材料增产的产品，其中属于工业生产资料的，可按现行出厂价为基础，在不高于或不低于20%的幅度内，由企业自行定价销售。属于生活资料和农业生产资料的，分别执行出厂价、批发价或零售价；对消费工业品，除实行全国统一定价、专卖或财政补贴的品种外，凡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或减少经营环节等降低成本的，允许厂销价格适当下浮，限高不限低；对各类商品贯彻按质论价、优质优价、劣质低价的原则，凡获国家金、银质奖或被国家主管部门及省经委评为优质产品的，经物价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可在国家规定的价格基础上，分别以不超过15%、10%和5%的幅度，由企业加价销售；某些质次价高的商品，则可经过主管部门审批，予以削价处理。

1985年4月1日，市物价局取消生猪派购，实行合同定购，放开收购价格，实行有指导的议购。5月20日猪肉销售价格放开后，猪肉指导性销售价格每公斤2.40元（二等带皮骨），放开前为2.06元。为使城镇居民不因肉价放开而增加经济负担，该年肉价补贴款605850元。随着物价逐渐放开，1986~1989年坚持“一支笔”批价原则，实行“红、蓝、绿”三色商品标价签，同时加强物价政策的宣传和解释工作，公布了延安市7种主要商品的最高限价，开展物价信得过活动，维护了消费者的合法利益。

### 第四节 监督与检查

延安市（县）对物价的监督和检查工作从60年代初便已开始。1980年市物价局正式成立，物价监督工作也随之进一步走上正轨。由分管物价工作的一名副市长挂帅，抽

调干部组成物价检查团，深入企事业单位进行物价大检查。各主管局、主管公司成立了自查领导小组，开展自查和互查，对查出的问题都及时作了纠正处理。1982年，延安地区物价局组织各县物价干部，对市物价情况进行大规模的检查，严肃处理了查出的各种问题。1985年，围绕价格体系的改革，开展对生产资料、日用消费品、粮食、猪肉等与人民生活关系密切的商品价格大检查。1980~1985年，先后组织检查团（组）84个，参加人员786人次，检查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7933价次，其中错价4204次，占检查的53%；共查处违纪案件99起，罚没款88150余元，退还用户5580余元。1986~1989年，市物价局按照市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除坚持“元旦”、“五一”、“十一”、“春节”四大节日期间的物价检查外，对平时的物价监督检查也不断加强。1986年，全年共开展物价大检查3次，成立物价检查团（组）11个，参加检查的专业人员、义务物价员和职工物价监督员共189人次，被检查单位1412个，共查商品3443种，处理违纪行为91件，没收非法收入39000.48元，罚款5770元，退还用户1580.29元。1987年，全年开展物价大检查7次，成立检查团（组）35个，参加检查286人次，共检查2456个单位（国营298个，集体343个，个体1815户），共查各类商品和收费项目4670种，经研究处理各类违纪案件33起，罚款1190元，没收非法收入19494.63元，退还用户226.50元。1988年，进行一次重点检查，共查处违法案件259件（一般违法行为252个，一般违法案件4件，重大违法案件3件），查出违法总额136116.75元，其中没收102590.95元，罚款15207元，退用户18312.80元，已收回114233.95元，上缴入库109420.40元，入库率达95.8%，未收回市信托贸易商店经营假酒款3570元。1989年，共进行6次物价大检查。还配合防疫、计量、文明指挥部、纪检委等进行市场检查和农用生产资料、化肥等检查6次，共检查了2826个单位及个体户，处罚1378个单位，处罚违法总金额140927元，其中没收非法收入88983元，罚款38544元，退用户13400元，已收回121076.14元，入库率达95%。共收到检举信件或检举电话7件，都及时进行登记查处，并予以答复，结案率达100%。

## 第五章 工 商

### 第一节 机 构

民国二十二年（1933）肤施县有商会，1937年1月，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城以后，仍以商会直接领导各个行业小组和负责管理工作。

1949年10月，延安县人民政府设工商科，加强对全县工商业的管理。1952年1月，延安县工商业首届代表大会召开，会议期间改名为工商业联合会。1956年8月，县工商科改为商业局。1958年，成立县市场管理委员会和蟠龙、姚店、甘谷驿、李渠、临镇等5个基层市场管理委员会，最初由县物价委员会代管，1962年复划归商业局。县工商联1966年停止工作，1968年正式撤销。1976年10月，延安市成立工商行

政管理局。新的机构建立后，将原有的蟠龙等5个基层市场管理委员会改名为工商行政管理所，并在城郊、麻洞川、青化砭新设工商所3所，原延安市市管会随后撤销。

延安市工商局成立初期，内部机构只设有市场管理、工商企业、财务3个小组和1个办公室。1982年改设为人事秘书、市场管理、工商企业管理、个体经济管理以及商标、合同广告管理等5个股。1984年又增设财务股，1985年2月再次调整，将人事秘书股和财务股合并为政办股，另增设了经济检查股，同时撤销了城郊工商所，分设为凤凰、宝塔、南市三个工商所。市工商局和所属基层工商的的职工总数，1977年23人，1989年底有职工139人，临时工17人（包括市场清洁员在内）。

## 第二节 市场管理

市场管理的任务，主要是管理市场交易，保护和发展合法经营、保证市场物价稳定、维护计划供应。在三年自然灾害的困难时期（1960~1962），一些投机倒把分子乘机抢购、套购国家物资，转手高价倒卖牟取暴利，破坏计划供应的统购统销政策，扰乱市场和商品流通。延安市专门成立打击投机倒把领导小组，先后共检查处理投机和违法经营者96户，逮捕判刑8人（其中吸贩毒品4人，投机倒把和诈骗各2人）。1963~1965年，共查处投机违法案件623起，没收布票6117米，粮票13500公斤，银币257元，土布8849米。1973年，延安县共处案件380起，没收粮食13296公斤，布票280米，罚没收款3800元。同时在公社普遍成立贫下中农管理市场委员会，做到处处市场有人管。

在这段时间里，也确曾有过某些对上市物资限制过严，对市场管理过死的行为，甚至把农民出售一点自产的猪肉、清油、花生之类都视为“违法”，动辄强行收购并进行批判，结果搞得市场冷冷清清群众大为不满。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随着“改革、开放、搞活”政策的贯彻执行，使集市贸易日趋活跃，市场不断繁荣起来。

为了进一步管理好市场，市工商局采取国家投资和动员企业及个体工商业户集资的办法，1981~1985年，先后共筹资金50余万元，在城乡各个市场修建了许多永久性、半永久性以及临时性的平房、铁皮房和简易铁架塑料棚等营业场地。1987~1989年，在三十里铺、二十里铺、马家湾、七里铺、兰家坪等地增设了临时网点，全市城乡共有固定市场19个，集贸市场成交额2419.8万元。交易商品多达1200种。这样，既保证了工商业户经常性的正常营业，又极大地方便了群众。

## 第三节 企业登记

肤施解放以前，商业萧条，店铺很少；全县仅有工商业和服务业128户，从业456人（其中学徒、店员205人，占从业总人数的44.9%）；手工业年产值只有2万元左右（法币下同），商业资金总额也不过13.6万元上下。

1937年1月中共中央到延安后，工商业经过一年的整顿，开始有了较大发展。1940年，全县私营商业有523户，从业977人；手工业73户，业主及雇工达217人。1944年，商业641户，从业1418人；手工业153户，业主及雇工479人。1947年国民

党军胡宗南部侵占延安期间，商业减少为 426 户，手工业剩下 49 户。延安光复后，在中国共产党和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下，坚决执行“保护和发展工商业”的政策，工商业迅速恢复，到 1948 年夏，商号和摊贩回升到 650 家，手工业者达到 173 户。1949 年下半年开始，对工商业进行划分行业登记。在登记过程中，对有发展前途的棉纺织业、皮革业和铁、木器具业等给予大力扶持；对生意萧条的银炉、油漆等行业帮助其转其它生产。经过划行业登记，工商业所占比例发生很大变化，原先工业同商业户数的比例为 2:7，1949 年底变为 3:5。1953 年，全县私营业商业（包括摊贩）896 户，比延安光复前增长两倍多；私营工业和手工业 625 户，增长 12 倍多。

在发展私营工商业的同时，延安的公营工商业在共产党和边区政府的重视下，也从无到有，由小到大。1937 年后，陆续创办延安工艺实习厂、难民纺织厂、振华造纸厂、农具厂、新华制革厂、八路军制药厂、新华化工厂、丰足火柴厂，以及众多消费合作社、商店、饭馆、客栈等等。后来随部队迁走一些工厂，留下的成为地方国营工厂和商业的骨干。

1956 年后，延安县人民政府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将棉布、百货、杂货、文具、国药、食品和理发、照相、旅店等 9 个行业先后实行公私合营，其余小商贩和手工业也多数组成合作商店或手工业生产合作社、组。1958 年，在对工商业及手工业进行整改中，又作了一些合并，并将少数手工业社过渡为地方国营工厂的生产车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个体工商业发展迅速。1987 年，全市有个体商业 1786 户，从业人员 3268 人，商品零售额 350.55 万元，占全市商品零售额的 2.6%。1988~1989 年，新增工商户 810 户从业人员 1548 人，私营企业 8 户从业人员 135 人。1993 年底，全市累计工商户 3551 家，从业人员达 5327 人，1993 年上缴工商管理费 306 万元。

1979 年，延安市工商局会同有关单位，在全市范围内对特种企业进行普查登记。1980~1981 年，对全市工商企业分别进行全面的普查，逐户建立“经济户口”档案，并于 1983 年经过复查换发营业执照。

1984 年，市工商局对驻延安的省、地、市、乡（镇）、村五级工商企业再次进行验照和换发全国统一营业执照。1985 年，全市登记全民所有制工商企业共 274 户，分支机构 160 个，从业人员 21730 人；集体所有制工商企业 355 户，分支机构 174 个，从业 8766 人；合营及其它经济类型企业 5 户，分支机构 2 个，从业 56 人。共登记工商业 634 户，比 1982 年 487 户增长 76.8%，从业人员 30552 人，比 1982 年减少 3615 人。1987 年，全市有工商企业 1182 户，登记领照的工商企业 194 户。对 410 户企业分期进行抽样调查，超出经营范围的 76 户，随意变地址 11 户，私自复制营业执照 3 户，虚报注册资金的 30 户，无照经营 9 户。对此都进行了罚款、停业整顿、注销营业执照的处理。1989 年更换营业执照率达 95%。1993 年底，更换营业执照率达 97%。

#### 第四节 经济合同

延安市经济合同管理工作从 1980 年开始，当年有新华化工厂同地区百货公司、市蔬菜公司同各蔬菜队，共签合同 42 份，总值 62 万余元，均经鉴证。另外，签订合同的

还有火柴、卷烟、色织布、鞋帽、收音机等，总值约在 600 万元以上，但都未鉴证。

1982 年，鉴证合同 41 份，总值达 3570 余万元。1984 年，在广泛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基础上，市工商部门采取走出去和请进来的办法，全年共管理经济合同 470 份，鉴证 193 份，总值分别为 1972.2 万元、550 万元。

1985 年，全市所有工商企业单位普遍实行《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证明书》、《代订经济合同证明书》等 3 种证书，并在 32 个工商企业单位建立经济合同联络员，全年共管理各类经济合同 2342 份，总价值达 3 亿元左右。同时按照双方自愿鉴证、严格进行审查的原则，先后鉴证合同 34 份，价值 2092 万元。还受理经济合同纠纷案 3 起，确认无效合同 11 份。1987 年，进行合同大检查，共查 60 个单位，符合标准的 10 家，共签订合同 2869 份，价值 52396.92 万元，履约率达 90%。至 1993 年，评选出 14 个“重合同，守信用”单位。

## 第五节 商标广告管理

商标管理多年处于停顿状态，1979 年前全市注册商标只有延安丰足牌火柴 1 件，还无原始资料；未注册的商标 8 件；有 15 种产品商标，实际是商品说明，有 5 种商标不宜使用。1980 年，转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79）102 号文件和《关于恢复全国商标统一注册工作的通知》，对使用的商标恢复注册。1981 年，注册商标 3 件（其中卷烟 2 件，药品 1 件），未注册批准使用商标 3 件（其中化工产品 2 件，水泥 1 件）。

1982 年，国家颁布《商标法》后，在全市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使各企业对商标注册的重要性在认识上有新的提高，工作获得进一步开展。1979~1985 年，全市企业共申请注册商标 91 件，经审查核准注册的有 23 件，未注册批准使用的商标为 26 件，两宗合计使用商标 49 件。1987 年，提高注册商标的核准率，全年共核转申请注册商标 12 件，其中经商标局审核 3 件，市审核 9 件，只有 1 件被核驳，核准率达 90%。

在加强商标注册管理的同时，对于个别擅自改变注册商标图案和擅自印制商标的违法行为，市工商部门也作了认真的查处。1987 年，对延安卷烟厂在未注册的卷烟商标上，擅自打印注册标志的严重违法行为，给予 6000 元罚款处理。

延安市广告兼营单位 1982 年有 2 家：延安报社广告科，延安美术公司。对这 2 家兼营单位的广告刊登和收费标准进行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对户外广告也监督管理。

1985 年，对非法经营广告业务的地区二轻局工艺科和延安市广播电视局限期关闭，鉴于这两个单位有经营广告的能力和条件，说服他们尽快办理了营业执照。

1987 年，对全市的广告经营户进行普查，对户外广告清理整顿，取缔了未经核准擅自经营广告业务的单位和个人。

1989 年，清理乱张贴广告 45 户，1800 张。



## 第六章 审 计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延安市审计工作原由财政部门管理，财政科内设稽核人员一名，负责预决算和审核报帐单位的凭证，以及管理拨款等业务。1980年，市财政局设立监察股，主管财税检查和审计业务。

1984年1月，成立延安市审计局，配备正、副局长和工作人员。实有干部9人，分企业、行政事业和财政金融3个审计股及办公室。1985年人员增到12人；1986年又增至15人；1987年达到18人，4月成立延安市审计所，定编8人。1993年，在编人员22人，分设企业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和政务办公室，市级14个部门和单位设立专职审计员，17个部门和单位设立兼职审计员。全市的审计机构已初步形成体系。

### 第二节 审计监督

延安市审计局负有经济监督与评价、鉴证职责，对全市工商企业、财政金融、行政事业等单位进行审计，审核检查一切财务收支活动的合规性、合法性、合理性、公允性和真实性，以保护社会主义资金和财产，促进经营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的提高。被审计单位如实提供帐目、资料及有关文件，不得拒绝、隐瞒或设置障碍，阻挠审计机关与审计人员进行工作。在审计过程中如查出有违反财经、法纪等问题，审计机关除有权责成其纠正外，并可分情节，没收非法所得，处以罚款，或给予停止财政拨款及银行贷款等处理。对于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被审单位若有不服，亦可向上级审计机关提出申诉，要求复审。但在复审前或复审期间对原作决定仍应执行。

### 第三节 审计效果

延安市审计局成立后，按照“边组建，边工作”的要求，于1984年对市石油公司的经济效益和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结果查出违纪资金173665.85元，应上交财政107574.96元（含税务局错征应退库所得税39143.47元），于1985年全部上交入库。

1985年，结合整党工作，对市教育局、教研室、生产资料公司、林业局、城区粮站等18个单位进行审计，查出违纪资金610283.42元，应上交财政208587.15元，年底全部上交入库。

1986年，市审计局认真贯彻“抓重点，打基础”的审计工作方针，审计公共汽车公司、百货大楼、经济贸易联合开发公司和公检法系统、物资局系统共17个单位，查出违纪资金2335302.71元，应上交财政183200.31元。

1987年，审计城建系统、农业系统及部分厂矿、个别乡政府等21个单位，审出违纪资金2546338元，应上交财政1192269.39元，入库397052.17元。

1989年，审计保险公司、电力局、民政局、水泥厂、玻璃厂、药材公司、食品厂和生产资料公司，对21个行政部门进行定期报送审计，对地、市食品公司和市蔬菜公司进行审计调查，对9户商业企业和8户工业企业进行承包和经营情况调查。全年共审计34个单位，审计总额2377.9万元，审出违纪金额170.6万元，其中应上交财政511095.05元，已上交市财政667882.32元，占应上缴数的130.67%（包括收缴以前年度的欠款187737.34元）。

1989年，对酿造厂终止承包合同，制革厂承包期满厂长离任，工人文化宫部分基建项目缓建，粮油加工厂和石油公司财务收支进行审计，对农业生产资料专营作调查。全年审计41个单位，审计总额43103182.69元，违纪金额943297.49元，应上缴财政100465.75元，应调帐处理479375.92元，应上缴部分已全部上缴。

## 第七章 标准计量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标准计量的管理工作，1959年由延安县科委与科协兼管。1973年由延安县、市计委内设的科技组管理。1975年由延安市革命委员会科技局兼管。1980年1月成立延安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兼管计量标准工作。

1981年3月，成立延安市计量标准所，隶属市科委。

1987年4月，成立延安市计量标准局，隶属市经委，下设计量标准所。

### 第二节 标准计量管理

1959~1962年，延安县科委内设专人管理计量工作，宣传贯彻国务院关于统一我国计量制度的命令，“文化大革命”中计量工作瘫痪。

1976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公布生效，计量工作由行政管理转变为以法管理。从1981年开始对市场每年进行定期（元旦、五一、十一、春节）检查，对标准器具颁发合格证，对不标准的器具进行检修，对杂制器具没收。1985年，建立群众监督岗，实行群众监督，开展物价、计量信得过活动，并在大的工矿企业中设立“标准计量检定机构”，小厂设专人管理。

1987年，对全市计量器具进行调查登记，给用户发放计量器具登记册，所内建立登记台帐，对用于贸易结算、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环境监测的计量器具实行强制检定。

1989年，继续推行《标准化法》和《计量标准》的宣传实施工作，绘制量值传

递、标准量瓶、竹木直尺传递图。

对企业实行企业定级制度。1985年定为三级计量单位企业的有机械厂、玻璃厂、柴油机厂、钢厂、毛纺厂、丝绸厂、拔丝厂、卷烟厂；1986年定为三级计量单位的有汽车联营公司、变压器厂、水泥厂、火柴厂；1987年定为三级计量单位的有制药厂、塑料厂、建材厂、枣园果品厂、延河水泥厂，由三级升为二级的计量单位有卷烟厂。1989年，制革厂、水泥制管厂、印刷厂、地毯厂、化工厂等5个单位，经验收定为三级计量单位。

### 第三节 计量器具

1959年以前计量单位比较混乱，有16两绳纽秤、市尺、英尺、升、斗等杂制单位。

1959年统一计量单位，使用公制（米制），保留市制，限制英制，废除杂制。改16两绳纽称为10两绳纽秤。1979年医药由戥秤改为公制，以克为计量单位。1984年国务院实行法定计量单位，改市制10两绳纽秤为千克（公斤）秤，改市尺为米尺。1985年，公斤秤的改制城镇已达90%，农村改制50%，戥秤全部改完。市尺改米尺达90%，1987年改造完毕。对标注重量单位的量提，从1987年9月1日起禁止制造，1988年1月1日起禁止销售，从2月1日起开始更换，1988年6月1日起禁止在商业贸易中使用。

1989年，商贸流通领域的计量单位已全部按国家的法定计量单位进行贸易，工矿企业、医疗卫生、环境监测、安全防护等的计量器具在逐步改革中。

### 第四节 计量检定

1959~1980年由于机构不够完善，虽实行对长度、衡器等计量器具的检定，但不普遍。1981年后，成立标准计量所，检定工作始逐步走上正轨。由于受条件和设备的限制，延安市计量所只能对部分衡器、米尺、量提、血压计等4种器具进行检定，对其它器具只能起督促检定的作用。

1982年检定计量器具1092（台件），1987年检定计量器具4125台（件），1988年检定出杆秤3100支、台案秤375台、用秤51台，检定200公斤地秤7台，增铊1585个，市区台案秤更换刻度片120台，农村集镇20台，更换以重量定容量的量提400多套，更换率占85%。1989年，检定修理计量器具3181台（件、支），增铊2548个，收检修费7700元。

为准确进行检定，设立标准计量器具。从1982年开始，逐步设有压力BXY-250的标准血压计1台，力学手提式25mg精度天平1台，四等2g~1000g组砝码11个；三等1mg~1kg组砝码18个；四等标准铊15个；四等5kg~20kg标准砝码87个。1984年，设长度米尺检定器一件，容量50ml-5000ml标准量瓶4个；250ml-500ml啤酒量瓶2个。1987年，购置机械秒表、游标卡尺、比色计、钢直尺等部分检定器具。

## 第五节 产品标准管理

1974年，制订《谷子分级标准》、《小麦标准》、《大蒜标准》。1982~1987年，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管理条例》，除贯彻执行国家、部、省级颁布的标准外，对无标产品，经过调查、阅览汇总有关地区标准情报资料，制订地区级标准94项，另修订2项，共96项，其中工业13项、农业34项、食品49项，基本消灭无标产品。

1987年，经过宣传和实施产品质量管理，市化工厂生产的“高氯酸钾”经省级检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塑料厂严格执行标准化生产，“聚乙烯农膜”被评为省级优质产品；给水泥厂生产的“延安牌水泥”，枣园果品厂生产的“果脯”、“果汁汽水”，新华化工厂生产的“高氯酸钾”，颁发生产许可证，准予批量生产。

1988年，延安市有市直企业32个，产品主要品种52种，按标准生产的产品有38种，产品标准覆盖率为72.7%。其中执行国家标准的12种，执行专业标准的15种，执行地方标准11种。乡镇工业企业29个，有标准的有8个企业；村办企业20个，联办66个，街道办28个，均无标准。同时对以上5个企业的产品进行鉴定，对8种产品颁发了“产品质量合格证”，准予批量生产。5个企业的8种产品是：市制鞋厂胶粘旅游鞋、男女胶粘皮鞋，市塑料厂地膜，制鞋厂注塑男女布鞋，制品厂水泥电杆、多孔空心楼板，萘萃厂棉絮工艺品。制革厂胶粘旅游鞋被评为省优产品，除水泥电杆外，其余6种产品均评为延安地区优质产品。

1989年，对全市30多个工业企业的主副产品标准进行发表调查和登记注册。共有71种产品，执行国家标准的19个，执行行业标准的26个，执行地方标准的9个，执行企业标准的1个，非标准产品16个，产品标准覆盖率77.5%。

按照《陕西省市场商品质量监督检验暂行办法规定》，市计量所经常对市场中存在的不够标准质量的伪劣商品进行查处。1980~1985年，检查度量衡器具8466件，失准的626件，占7.4%。1987年，共检查2927个单位（个体）361个品种，没收假冒劣商品21471瓶（包），价格46286.90元；对违反计量法，工商、物价管理条例和食品卫生法的269个单位（个体），处罚27659.75元，罚款上缴财政。1988年，进行5次大检查，共查3157个单位，257种商品，没收假冒商品24573瓶（包、条），价额23462.63元。1989年，查获伪劣商品总价额100万元，没收商品价额10多万元，没收各种不合格计量器具200多件，取缔生产伪劣产品的个体、工业户20多家，查封伪劣电视机200多台，收罚款、没收款1.6万元。

---

# 工业志

---

1936年前延安的手工业者多数是外地人，有简单的生产工具和技术，富裕者有作坊，雇有极少数工人。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创办和发展了公营工业企业，私营工业也有发展。建国后自1954年试办9个人的初级缝纫合作社起，有了集体性质的工业经济。在工业经济中，全民、集体和私营三种经济成分并存；公私合营后基本上存在全民、集体所有制工业经济，私营工业经济极微小。1978年全民所有制工厂产值5835.4万元，占工业总产值6944.1万元的84%；集体工业产值1058.8万元，占工业总产值的16%。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实行改革、开放、搞活的经济政策。国营工业、集体工业、个体工业发展较快。1987年市属全民所有制工厂27个，集体所有制工厂49个，个体和联户工业378户，工业总产值2940.2万元。其中全民所有制工厂产值1599.6万元占55%，集体工厂产值749.9万元占25%，个体和联户产值590.7万元，占20%。

1949年前只有轻工业，从1952年起有煤炭和化学工业，重工业产值1.4万元，占工业总产值43.4万元的3%。轻工业占97%。1953年重工业产值达到468.3万元，占工业总产值639.7万元的68%，轻工业产值221.7万元，占32%。重工业增长过猛，提出调整轻、重工业之间的关系。1967年工业总产值714万元，其中重工业总产值238万元占34%，轻工业产值476万元占66%。1978年重工业产值3083.9万元，占工业总产值6944.1万元的44%，轻工业产值3860.2万元，占工业总产值的56%。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执行整顿、调整、改革、提高的方针，调整轻、重工业的关系。1986年，重工业产值4584.8万元，占工业总产值15513万元的29%，轻工业产值10928.2万元，占总产值的71%。1987年，市属轻、重工业分别占总产值的65%、35%。第一部类产值和第二部类产值对比情况，生产资料企业，1985年产值3882.6万元占29.89%，1980年产值2416.6万元占38.33%；消费资料企业，1985年产值9106.8万元占70.11%，1980年产值3888.4万元占61.67%。

工业经济管理层次结构方面，1979年企业总产值3769.5万元，其中，市属企业产值3070.09万元，城市街道工业产值299.47万元，乡（镇）村办工业产值400万元，分别占总产值的81%、8%、11%。1987年工业总产值2900.2万元，其中，直属企业产值1978万元，街道工业产值123.2万元，乡（镇）和村办工业产值208.3万元，合

办和个体工业产值 590.7 万元，分别占工业总产值的 66%、5%、8%、20%。

工业技术结构方面，1936 年前个体手工业者纯属手工劳动。中共进驻延安后，1937 年工程师沈鸿带着 10 台“母机”来延安，制造了部分简单的机械，如纺织机，才开始有操作机械的工人，但公营企业基本上仍属手工操作。1949 年有 228 家私营工业，机械设备价值只有 121 元。建国后，1959 年统计共有金属切削机床 63 台，简易机床 12 台，台钻 12 台，砂轮机 18 台，每 38 人有 1 台机械设备。1979 年全民所有制企业拥有金属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 670 台，工人平均 22 人有 1 台设备。地区以上企业拥有金属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 513 台，有职工 8268 人，平均 16 人有 1 台。市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拥有金属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 152 台，有职工 4803 人，平均 32 人有 1 台设备。1985 年根据 109 个企业统计，工人合计 7441 人（不包括街道、乡镇企业及其他），手工操作 2753 人，半机械化操作 2321 人，机械化操作 2975 人，自动化控制作业 409 人。

1985 年有工人 8589 人，每人平均占有设备资金（不包括厂房）1.13 万元，市属有工人 4086 人，每人平均占有设备资金（不包括厂房）0.27 万元。1987 年市工业局系统，年职工人数 2747 人，有固定资产原值 1560.1 万元，人平均占有固定资产原值 0.37 万元。1985 年工业企业中有工程技术人员 341 人，占职工人数 13414 人的 2.5%，其中高级技术人员 1 人，中级技术人员 49 人，初级技术人员 291 人，市属企业中初级技术人员 44 人，占市企业职工总人数 4343 人的 1%。

经济效益方面，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创办的工业企业收到了很大的社会效益，不但解决了边区工业品自给问题，而且有力地支援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

建国后，工业生产逐步发展，生产了工农业生产需要的钢材、化肥、发电和装备工业的机械设备以及人民生活日用的火柴、陶瓷、毛线、丝绸、布、服装、食品等。除收到社会效益外，还直接收到较好的经济效益。1975~1978 年，盈利企业的利润总额为 1337.28 万元，每年平均固定资产 8851.46 万元，平均每 100 元固定资产实现工业产值 57.56 元。1979~1985 年，总产值 63489.06 万元，实现总利税 17131.35 万元，七年平均每年有固定资产 9803.72 万元，每年工业产值 9070.01 万元，每年平均创利税 2447.34 万元。平均每年每 100 元固定资产实现产值 73 元，创利税 25 元。

市属全民工业企业经济效益如下：

产品销售收入：1978 年 2249 万元，1979 年 2408 万元，1980 年 2872 万元，1981 年 1016 万元，1982 年 1122 万元，1983 年 1137 万元，1984 年 1585 万元，1985 年 1894 万元，1986 年 1789 万元。

工业产品销售税金：1978 年 752 万元，1979 年 852 万元，1980 年 1078 万元，1981 年 58 万元，1982 年 60 万元，1983 年 51 万元，1984 年 39 万元。1985 年 35 万元。1986 年 68 万元。

百元产值实现利润：1978 年 42 元，1979 年 61 元，1980 年 64 元，1981 年负 2 元，1982 年负 1 元，1983 年负 3 元，1985 年 3 元，1986 年 5 元。

百元资金实现利润：1978 年 23 元。1979 年 26 元，1980 年 31 元。1981 年负 1 元、1982 年负 1 元。1983 年负 1 元。1985 年 2 元。1986 年 3 元。

每百元固定资产实现利税：1978 年 33 元，1979 年 36 元，1980 年 44 元，1981 年



负1元, 1982年负1元, 1983年负2元, 1985年2元, 1986年2元。

全民所有制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 1978年5199元/人, 1979年5220元/人, 1980年7440元/人, 1981年3538元/人, 1982年3673元/人, 1983年3435元/人, 1984年3617元/人, 1985年4008元/人, 1986年4591元/人。

1986年, 市工业局系统工业历年累计利税836.59万元。其中全民827.4万元, 集体9.19万元; 煤炭工业189.03万元, 建设煤矿204万元, 建材工业33.12万元, 一轻工业193.89万元、二轻工业216.55万元。

1987年, 历年累计创利税503.16万元, 其中全民企业496.12万元, 集体企业7.49万元。

1989年以来, 全市按照“深化企业改革, 扩大开放联合, 优化结构调整, 注重挖潜改造, 加强企业管理, 提高经济效益”的指导思想, 坚持“区别对待、分类指导、重点发展、优先扶持”的原则, 抓恢复停产、半停产企业, 抓扶持重点骨干企业, 抓企业内部挖潜改造; 抓横向联合, 促进企业技术进步, 三年迈出三大步: 第一步, 1989年, 当年摆脱整体亏损的被动局面, 一举扭亏为盈; 第二步, 1990年实现产值、税利同步增长; 第三步, 1991年以后税利增长大大超过产值增长。全市企业保持了强劲的发展势头, 经济效益翻番增长。

—工业总产值, 1993年首次突破亿元大关, 达1.14亿元, 较1988年的2138.1万元增长了4.33倍。

—经济效益, 1993年实现利税2145.6万元, 较1988年的27.1万元, 增长了78.2倍。

—固定资产积累持续增长, 1993年全市固定资产原值达8834万元, 净值7475万元, 分别比1988年的3410万元、2611万元增长159.1%和186.3%。

—全员劳动生产率1993年达到22237元/人, 比1988年的4871元/人, 增长了456.5%。

五年的增长超过十年的发展, 1988年到1993年, 全市工业总产值、利税总额分别净增了9256.9万元和2118.5万元。

## 第一章 机构设置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939年3月, 边区政府设立军事工业局, 管理兵工厂、陕甘宁边区机器厂, 石油厂及修理厂, 委任滕代远为局长, 王铮、李强为副局长。1949年2月, 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常驻议员、政府委员及晋绥行署代表联席会议, 决定边区政府下设公营企业厅, 厅长蒋崇景, 第一副厅长吴生秀, 第二副厅长陈志远。

1950年5月延安专署成立, 下设工商科, 延安县政府下设工商科, 1956年, 延安

县成立工业交通科，1958年成立了延安县工交局。1961年延安县工交局分为工交局和手工业管理局，不到一年又合署办公，两套机构，一套人马。1966年，延安县手工业联社移交延安地区手工业供销站。1970年延安县革命委员会下设工交组，5月成立延安城区，（后改为延安市），下设工交组。1972年6月成立延安电业管理局，1973年1月正式对外办公。1973年延安县和延安市分别设立工交局。1975年3月县、市合并，延安市设立轻工业局、工交局，随后将工业局和交通局分设，撤销了工交局。1976年3月成立延安市电力局。1979年10月延安市轻工业局撤销，业务并入市工业局。1982年1月延安市电力局与供电所合并称延安市电力局，行政、业务归延安供电局领导。延安市1985年恢复延安市手工业合作联社，1986年4月成立手工业管理局，11月改为二轻工业局，与手工业联社为一套机构，两块牌子。

## 第二节 企业机构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对国营企业实行统一领导、分散经营的管理体制，即统一计划、统一方针政策、统一领导，各单位经营；延安市管理私营工业。

建国后，工业和商业合在一起进行管理。60年代，工业管理从商业管理中分出，与交通管理合在一起管理。70年代工业管理从交通管理中分离出来，进行单独管理。

集体企业1984年前都归市管理，1984年后多数仍由市管理，地区管理12个，省管理1个。省、地管理的集体企业分三级管理，即市属单位直接管理一部分，三个街道办事处和乡（镇）管理一部分，居民委员会和村委会管理一部分。

工业企业管理实行集中领导，以块块为主、条条为辅，分行业管理的原则。地区工业企业以地区领导为主，受上级部门业务指导，市属工业同样以市政府领导为主，行业上级部门进行业务指导。上级政府部门有权调整下级部门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1978年前政府部门对工业企业实行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人事、劳动、工资，统一钱、财、物，统一产、供、销的领导，按行业分散经营。1979年工业主管系统，有冶金工业、电力工业、煤炭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工业、农机工业、纺织工业、一轻工业、二轻工业、建材工业、电子工业等系统。非工业主管系统有水电、社队企业、交通、卫生、粮食、商业、外贸，劳改、物资、城建、宣传等系统分别管理本系统的工业企业。

# 第二章 轻工业

## 第一节 烟草工业

延安有优良的适宜栽培烤烟的自然条件，农村有种植旱烟习惯。中央在延安时期就建立了光纸烟厂（市场沟）。1970年延安县决定建立延安卷烟厂，厂址开始建在南泥湾，投资5000元，由8名职工起家，住宿和生产是借用生产队的窑洞，蒸笼蒸烟叶，

推刨刨烟丝，盒式推烟器卷烟等手工操作，生产了乙二级延安烟和丁级南泥湾烟。1972年烟厂搬迁到李渠崖里坪，利用原建设煤矿的旧礼堂作车间，并进行了部分修建，扩大了生产。1978年开始生产过滤嘴香烟，牌号有“骏马”、“嫦娥”等4个牌号卷烟。1981年经省计划委员会、省经济建设委员会批准，在兰家坪（原无线电厂厂址），进行了第二次扩建，1982年搬迁到新址，由市属企业改为地属企业。全厂占地面积146106平方米，建筑面积49153平方米。其中生产建筑面积达22666平方米，非生产用建筑面积23387平方米；有职工住宅16332平方米。1986年有固定资产原值1661.8万元。流动资金2000万元，动力机械总能力为3552千瓦，主要生产设备250多台。其中卷烟专用设备130余台，达到半机械化流水作业程度。有职工1128人，可生产甲、乙、丙、丁、戊5个等级25个牌号的卷烟。过滤嘴“六骏”烟获得轻工业部颁发的金质奖。特级、甲二级延安烟远销全省和甘肃、宁夏、山西、北京等地。

1971年生产卷烟518箱，1973年2478箱，1974年5552箱，1975年7614箱，1976年16300箱，1977年20697箱，1978年20072箱。

1979年产值1239.5万元，比1978年增产12.73%。生产卷烟2.5万箱，利税总额769.78万元。1980年产值1577.51万元。产量3.3万箱，利税总额967.43万元。1981年产值1840.25万元，产量4.11万箱，合格率98.71%，工人实物劳动生产率165.74箱/人，每箱卷烟耗用标准煤30.93公斤，耗烟叶量58.63公斤。利润27.22万元。产品销售税金1372.62万元。1982年产值2541.74万元，产量6.02万箱，利润58.58万元，产品销售税金1967.95万元。1983年产值2936万元，产量8.1077万箱，在产品销售税金1654万元；盈利62万元，企业留利28万元。1984年产值3290.0万元，产量10.15万箱，在产品销售税金2281.6万元，盈利133.7万元，实交利税2316.3万元，企业留利29.4万元。1985年产值5054.3万元，产量10.7380万箱，税利总额3017万元，实交利税总额3181.4万元，企业留利8.7万元。用于个人部分10.8万元，工资部分85.1万元。1986年产值6201.1万元，产卷烟11.0007万箱，销售税金4282.3万元，1980年至1986年上交税利总额11327.24万元。1987年生产卷烟13.0003万箱，1988年生产卷烟15.0022万箱，1989年生产卷烟16.1230万箱。

## 第二节 食品工业

1949年前，有磨坊25家，行业主25人。资本额1412元（人民币）。挂面坊7家，学徒2人，资本额1156元，豆腐坊2家，行业主2人，有资本额134元。酒坊1家，行业主4人，雇工学徒5人，有资本额3424元。

建国后，1953年成立延安县利民酒厂（1955年与黄陵店头酒厂合并）和粮油加工厂。1956年建立延安县食品厂。1957年成立副食加工厂、酱油厂。1958年酱油并入副食加工厂，成立银丝挂面厂。李渠建立粮食加工厂和南泥湾农场粮食加工厂。随后，各公社、大队，也成立了加工点，对解放妇女劳动力起到了重要作用。1972年南市街道办事处，成立南桥挂面厂。1973年市蔬菜公司建立酿造厂。1975年成立南泥湾酒厂。1979年枣园乡建立果品加工厂。1980年在姚店建立东风食品厂。1981年延安地区建立

肉类联合加工厂，撤销了尹家沟屠宰厂。1982年市粮油加工厂成立待业青年挂面铺。1984年成立市新雅食品加工厂（白家坪）。1987年延安地区与北京市丰台区副食品公司朱家坟商店联营投资建立京延食品饮料厂（地址朱家坟）。1988年4月25日迁回延安市燕沟，更名为延安食品饮料厂。这些厂生产果酱果脯、汽水、各类糕点、食糖、豆腐、醋、酱油、酱菜、酒，加工米、面、植物油、挂面，屠宰猪、牛、羊等。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农村个体食品工业有了迅速发展，1986年村办食品加工厂32个，联办食品厂5个，个体办食品厂275个和饮料厂2个。1987年村办食品厂15个。联办食品加工厂5个。个体办食品加工厂111个。

历年食品工业生产情况如下：

产值：1953年只有13.2万元，1958年达到137万元，1971年629.3万元，1978年1927.9万元，1985年1018.6万元（其中市属产值540.6万元），1986年1064.1万元（其中市属产值660.7万元）。

产量：粮食加工，1953年0.19万吨，1958年0.24万吨，1971年0.96万吨，1978年0.97万吨，1986年1.582万吨；食油加工，1954年85吨，1958年91吨，1971年148吨，1978年13吨，1985年5吨，1986年12吨。饮料酒：1954年7.74吨，1958年9吨，1973年3.3吨，1978年58吨，1979年84吨，1980年150吨。

1979年屠宰量24446头，生猪加工产品2045吨；产各类糕点398吨，豆腐150公斤。1986年产各类糕点220吨，食糖63.6吨。1987年屠宰量为14207头。

1979年食品厂总数18个（全民7个，集体11个）。全民所有制食品厂有职工1034人，有固定资产324.64万元。集体所有制食品厂固定资产3.14万元，利润总额1.43万元。切削机床及锻压设备28台，1985年食品厂有全民7个，固定资产原值394.9万元，利润和税金总金额14.7万元，集体食品厂6个，固定资产原值48.9万元，税利总金额11.9万元。1989年食品制造业固定资产原值3042万元，利润为293万元。

### 第三节 印刷业

1935年前，有私营刻字、石印、木印业，1936年有印刷业主和工人共10人。1935年陕西省苏维埃政府银行在瓦窑堡（子长县）北川桃园春创办陕西省苏维埃政府财政部金属制币厂，制造银币、铜币、木刻印刷纸币和布币。1935年12月金属制币厂更名为西北办事处财政部国家银行印刷所，贺子珍任所长。1937年1月8日，印刷所迁入延安鼓楼北街，有2台石印机，30余名工人。1937年3月在中央财政部领导下，以印刷所为基础，筹建中央印刷厂，7月1日正式成立（地址延安清凉山）。有职工70余人，工艺为铅印，分设铸字、排字、机器、装订、校对等科室。出版了毛泽东、中共中央及其他领导的重要著作和《群众日报》、《解放周刊》等。1940年10月8日，以中央印刷厂部分石印人员为基础，在新市场沟孤魂沟筹备成立了陕甘宁银行光华印刷厂。1938年12月2日成立八路军印刷所，两周年纪念时改为八路军印刷厂。1938年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政治部成立留政印刷厂等共7个印刷厂，印刷职工519人。1947年3月国民党胡宗南部队进攻延安，这些印刷厂随中共中央转战陕北，中央印刷厂转战至陕北米脂

县杨家沟继续生产，印刷《新闻简报》、《文字活页》、《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等。1948年3月大部分设备、人员转交西北印刷厂，印刷《西北群众报》，同年迁回延安。1949年初，西北印刷厂改为陕北印刷厂，1950年4月，陕北印刷厂撤销，部分人员转入《延安报》社，组成《延安报》印刷厂，担负延安报的印刷任务。

1947年有私营杨长保办的长华石印局，李长富办的长丰石印局，宋玉礼办的玉发石印局，王世银办的益民石印局，任生杰办的永新石印局，邢延文办的文礼石印局。1949年手工石印作坊2家，业主2人，有技工3人，学徒4人，设备121元，资本额2369元。

1955年合作化初期，由9人组成印刷合作小组，1956年又有7个私营单干的石印、刻字等几家组织起来加入合作小组。有工人39人。1958年转为印刷合作工厂，有29人，1969年转为地方国营，为延安县印刷厂（后改为市印刷厂），人员60余人。随着延安社会不断发展的需要，增加了铅印设备，由石印改为铅印滚筒印，1984年上了胶印。除此还有，延安大学印刷厂、延安地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印刷厂、凤凰印刷厂等，并有许多单位建立了电子复印机点站。

延安市印刷厂1987年有职工188人，占地面积3800平方米，建筑面积3300平方米，有固定资产原值102.1万元，累计利润总额181.27万元，产值71.2万元，延安报社印刷厂有固定资产98.38万元，有职工199人（包括报社职工）。1985年全市印刷厂5家，其中全民4家，集体1家，总产值150.9万元，市属全民所有制印刷产值90万元。市印刷厂1986年产值95万元，职工182人，固定资产81.9万元；1987年产值71万元；1988年产值110万元，职工230人，固定资产103.9万元；1989年产值95万元，职工220人，固定资产105.6万元。

#### 第四节 造纸业

1933年甘谷驿镇地主李双全办起造纸坊，1937年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与其合股经营，以此为基础，1938年筹建了“延安振华造纸厂”，1939年1月投产，1942年归陕甘宁边区政府建设厅领导。中央军委等单位在南泥湾等地建有4个造纸厂。边区政府军工局干部华寿俊研究试制成功用马兰草造纸，军委在南泥湾用蒲草为原料制纸也获得成功。1944年造纸厂发展到11家，职工394人，产纸1.3万令，解决了中共中央和边区政府用纸的困难。1947年3月，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振华造纸厂等停产。1948年4月延安光复，恢复了延安振华造纸厂。1950年1月停办。

1954年由徐生乐组织延安造纸小组，吸收10名工人，手工捞麻纸，年产量2吨，产值3400元。年上交税金400元。1955年改为延安县造纸合作社，有20人，产量提高到4吨。1957年下半年，造纸社转成延安县国营日用加工厂的一个车间，变为全民所有制，从七里铺迁到南桥，有职工30人，产量提高到7吨，产值达1.2万元，上交税金0.4万元。1961年造纸车间从日用加工厂分出，下放为集体所有制企业。1962年迁往北关，工人发展到50名，继续生产麻纸。年产麻纸20吨，产值3.4万元，税金0.4万元，每年创纯利1万多元，受到地县有关部门表扬。1965年国家给造纸厂拨款2

万元，自筹5万元，购置新设备787纸机一台，打浆机一台，自己动手建起简易工房，由手工劳动转为半机械化操作，生产卫生纸和包装纸，有工人70人，产量由1964年的20吨上升到150吨，产值15万元，年交营业税和所得税2万余元，年积累3万元，1970年自筹资金5万元，上级拨款3万元，进行技术改造，修建了新厂房，添置了烘缸、打浆机、切纸机等，产量达到200吨，产值20万元。税利也提高了。1975年纸厂拿出10万元，拨款2万元，购置了1092纸机一台、打浆机一台。1977年山洪暴发，遇上水灾，使延安市纸厂的产品、设备、厂房原料等全部被洪水冲没，造成经济损失40余万元。灾后国家拨款30多万元，迁往桥儿沟，与新华化工厂（全民企业）合并，一套机构，两块牌子，统一管理，单独核算，重新购进1092造纸机一台，还有打浆机、切纸机等设备，新建了厂房920平方米，有固定资产51万元。职工有90人，1980年生产机制纸77吨，1982年从新华化工厂分出来，为集体企业，因产品质量不过关，产品滞销，造成连年亏损，于1984年停产。1987年生产防水油膏。1986年累计固定资产投资101.2万元，累计利税总额216.55万元。1989年产值2.56万元，生产防水油膏13.5吨，有职工103人，固定资产原值43万元。

1966年筹建恢复了延安振华纸厂，设计能力为年产有光机制纸和单胶纸1000吨。1971年4月试产至1974年生产较好，职工发展到227人，1979年产值72.4万元，生产机制纸537吨，有固定资产原值332.4万元，职工230人，但因原料供不上，逐年生产下降，造成连年亏损，1981年关闭。1986年下半年筹集资金开始生产，但因条件不具备，生产仍未正常。1989年元月延长油矿兼并延安振华纸厂。

产量情况：1959年3.7吨，1960年38.4吨，1968年34.6吨，1971年103.5吨。1972年210吨，1973年500吨，1974年640吨，1975年714吨，1976年828.95吨，1977年471吨，1978年282.73吨，1979年537吨。

1985年有纸制品业集体企业4个，即麻洞川纸箱厂、柳林纸盒厂、南市纸袋厂、凤凰纸花厂，产值23.8万元，产品有纸箱、纸盒、纸花、纸袋等。

## 第五节 玻璃陶瓷

### 玻璃

1941年自然科学院林华用白土代氧化铝、用土油代替工业碱试制成功玻璃器具，并创办了边区第一个玻璃厂，生产玻璃管、玻璃瓶、针药管、痘菌管、灯罩等产品。针药管年产量达14万支，痘菌管年产量有3~5万个，结束了延安不能制造玻璃的历史。

1958年建立了子长玻璃厂，有9名工人，1960年投产，主要产品有灯罩等。1961年经过技术改造，提高了产量，扩大生产酒瓶、马灯罩、糖罐、台灯罩等十多种产品。1964年搬迁到延安，与延安机械厂合并，1965年分开，1971年地区将玻璃厂下放延安市，称延安市玻璃厂。

1982年玻璃厂技术员孙兴全试验成功用延安天然红砂代替外地白砂融化玻璃，应用到生产上，提高了产量、质量，降低了成本，节约了资金。1984~1985年进行了技术改造，开发了新产品，生产啤酒瓶，并推广了网络计划管理方法，加强了生产管理。



产值由 1980 年的 28.98 万元提高到 1986 年 164.48 万元，累计利税总额 68.29 万元。1987 年职工有 282 人，固定资产原值 202.3 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 225 万元，全部资金 339.7 万元。占地面积 11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6051 平方米。专用设备 6 台，生产能力 5000 吨。年产啤酒瓶、酒瓶、罐头、汽水、包装瓶等 1000 多万个，远销四川河南等地。生产的 5 毫升注射器工艺精细，质量稳定，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国家标准，远销全国十几个省、市。1989 年产值 23.21 万元，生产注射器 30.9 万支，有 237 人，固定资产原值 210.2 万元。

### 陶瓷

延安人民在毛泽东主席和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下，自己动手，于 1942 年由中共中央机关投资，在东十里铺创办了延安新华陶瓷厂，职工有 20 余人，生产群众所需的缸、盆、碗、罐等产品；同时生产电磁、土雷管、硫酸等军火用品。1945 年中共中央“七大”胜利召开，为大会烧制了餐具、茶具。1946 年产值 4.245 万元，生产日用陶瓷 10610 件。1947 年胡宗南进犯延安，工厂破坏，工人奔赴前线。1948 年延安光复后，工厂恢复了战争创伤投入生产。1949 年产值 5.8 万元，生产日用陶瓷 14250 件。1952 年产值 1.14 万元，生产日用陶瓷 11.4 万件。1955 年从东十里铺搬迁到桥儿沟，进行了扩建和技术改造，增加了设备。1987 年产值 35.9 万元，生产日用陶瓷 38.14 万件（设计能力为 84 万件），并开发了新产品墙地砖，产量 1.02 万平方米（生产能力 10 万平方米）。职工有 345 人，全员劳动生产率 1282 元/人。有固定资产原值 44.9 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 135.8 万元。全部资金 94.7 万元，累计利税总额 23.95 万元。占地面积 1.1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0.41 万平方米。生产的紫砂茶具，亦称宜兴壶，耐火度达到 1160 摄氏度。1989 年产值 28.78 万元，生产陶瓷 47.4 万件，有职工 258 人，固定资产原值 41.7 万元。

1970 年蟠龙镇建立了蟠龙陶瓷厂，属集体企业，1985 年生产日用陶瓷 4 万件。

## 第六节 塑料工业

1963 年，延安县工艺美术社设立塑料车间，共有 15 人。1966 年在市印刷厂后院筹建塑料厂，1970 年正式投产，由集体企业转为国营企业，生产床单、钱包、提斗、“毛主席语录皮”等产品。1971 年为了扩大塑料产品，在二道街进行扩建，形成年产 210 吨的能力。1978 年在邯郸召开的全国塑料工业会议上，确定再次扩大塑料厂，投资 130 万元，在马家湾扩建，1982 年 6 月竣工投产，形成年产 1000 吨的能力。

1986 年产值 111.34 万元，主要产品有聚乙烯农用塑料薄膜，聚乙烯工业包装膜等，产量 283.6 吨，全员劳动生产率 12371 元/人。固定资产原值 117.78 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 179.3 万元，累计利税总额 41.7 万元。占地面积 1.45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0.4 万平方米。职工有 93 人，其中工人 50 人，学徒 15 人，管理人员 14 人，服务人员 12 人。1987 年塑料制品 291.96 吨，1988 年塑料制品产量 501.53 吨，1989 年产塑料 465.94 吨，产品销售收入 247.1 万元，产品销售税金 11.7 万元，产品销售利润 5.5 万元。

## 第七节 制 药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建立了八路军制药厂、陕甘宁边区制药厂，生产了八路军行军散、光华退热散、光华补脑丸等药品。

1969年在市内建立了延安地区制药厂，生产中成药等药品，1979年生产中成药172.73吨，总产值112.36万元。

1985年生产中成药115吨，产值120.7万元，职工有166人，固定资产原值92万元，利税积累11.3万元。

1987年生产中成药140.29吨，产品销售收入155.8万元。固定资产增加到117.8万元，利税积累2.3万元。利税改革后，企业留利0.7万元。1988年生产中成药83.51吨，产值100.21万元。1989年生产中成药74吨，产值88.8万元。

## 第八节 缝 纫 业

1936年前就有缝纫匠和缝纫铺，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发展了缝纫业。1941年有鞋厂3户，被服厂3个。1949年有被服厂27家，行业主21户，学徒5人，机械设备23台，资本额2581元；有鞋厂8家，行业主8个，技工8人，学徒10人，资本额55693元。

1953年在原中央被服厂的基础上自筹资金，成立延安地区筹备处，有家用缝纫机8台，工人11人。1954年改为光明缝纫社。1955年合作化开始后，改为延安县缝纫合作社。1957年职工增加到50余人，每人投资110元，缝纫机自备共有45台，由延安县手工业管理局管理。1958年由集体企业转为地方国营企业，称延安县商业局日用加工厂，有缝纫机50余台，固定资产1万多元。1961年9月下放为集体企业，称延安县缝纫社。1965年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后，由县缝纫社、针织厂、鞋业等4个街道工业缝纫社合并起来，成立延安县鞋帽加工厂，1982年改称延安市服装鞋帽公司，1985年市政府决定将延安市服装鞋帽公司分为两摊，即延安服装公司和延安市制鞋厂。1986年制鞋厂产值23.83万元，生产布鞋7.715万双，有职工123人，固定资产20.1万元，累计利税1.55万元，1988年产布鞋11.17万双，1989年产布鞋12.02万双。借用地毯厂厂房生产。服装公司1986年产值56.5万元，生产各种服装8.8369万件，有职工245人，固定资产133万元，累计利税0.52万元。有电动缝纫机、钉扣机、锁边机150多台，生产的花色品种，由建厂初期的50余种，增加到1500余种。1988年产服装14.28万件，1989年产服装13.7万件。

1966年建立了延安市凤凰经济联合公司第一和第二两个缝纫社，1981年建立市民政局管理的福利厂，1982年建立了延安地区刺绣服装厂，姚店镇缝纫组，南市废布加工厂（生产拖把、座垫等）和宝塔篷套座垫厂（生产汽车篷套、座垫）等。

缝纫产值1952年10.4万元，1958年26.1万元，1971年96.5万元，1979年缝纫业有14个，总产值308.95万元，1985年缝纫业有9个，总产值334.9万元。其中全民

3个, 产值75.9万元, 固定资产65.7万元, 利税总额67万元; 集体6个, 固定资产37万元, 全部资金70.3万元, 利税总额52万元。1986年产值128.4万元。1987年农村个体户缝纫业15个, 城内个体缝纫业51户85人。1988~1989年农村个体户和城内个体缝纫业分别为38户、104户。

## 第九节 皮毛制品业

陕甘宁边区时期, 延安有皮行8家, 行主8个, 技工6人, 学徒19人, 资本额1072元。1942年成立的延安县延新皮坊, 开始只有20余人, 生产马车轮具、皮绳、揪盘等产品, 1948年改为延新皮革厂。1953年延新皮革厂与两个手工个体业“德盛皮坊”和“长胜皮坊”合营。1963年国家困难时期下马, 1974年经省、地批准在李渠恢复, 称延安市皮革厂, 占地面积2.14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7500平方米, 是全民企业, 有职工296人, 生产制革、皮鞋、皮件三大类产品。1988年产皮鞋1.89万双, 鞣制皮革3.71万张。1989年产皮鞋2.18万双, 鞣制皮革1.4万张(折牛皮)。

1964年成立延安地区外贸加工厂, 生产皮毛制品, 制品有衣筒, 猪鬃、肠衣加工等。皮毛及其制品产值: 1946年0.4万元, 1949年0.25万元, 1953年0.9万元, 1957年0.688万元, 1953~1957年累计产量2222米。1979年产值148.86万元, 产量(折牛皮)1.76万张, 1986年产值61.3万元, 有固定资产283.1万元, 有职工434人。1987年生产皮鞋9.12万双, 1988年生产皮鞋11.17万双, 1989年生产皮鞋13.18万双。

## 第十节 木器加工

1949年有木匠36家, 行业主36人, 学徒15人, 资本额9298元, 油漆匠5家, 行业主5人, 资本额1072元。1955年合作化时, 木匠、油漆匠组织起来成立生产小组9个, 1956年逐步扩大发展为生产合作社, 有职工180余人。1958年合作社合并成延安县木器厂, 职工200多人。经过技术革新, 有专用设备60余台, 淘汰了陈旧落后的设备, 提高了劳动生产率, 减轻了劳动强度。生产出轻而灵活、美而精、款式新颖的各种各样桌、椅、柜等办公用品和民用品。1979年产值103.81万元。1986年产值110万元, 生产木制家具0.8879万件, 职工207人, 固定资产37.8万元, 累计固定资产投资49.4万元, 税利总额3.83万元, 占地面积0.91万平方米, 建筑面积0.35万平方米。乡镇建立的木器加工厂有南市木器厂(1976年建)、南泥湾镇木器厂(1981年建)、枣园乡木器厂(1978年建)、姚店镇木器加工厂(1983年建)、柳林木器加工厂及麻洞川木器加工厂(1985年建)。1987年农村有个体户木材加工厂7个、木制家具厂9个。1985年产值122.9万元, 产品有锯材、人造板、木制家具和办公用品、建筑用木材等。

1987年4月在北京市光华木材厂援助下, 南泥湾九龙泉建立“延安市净化材料厂”, 利用山杏、桃、核桃外壳生产壳质碳化料和木炭。1989年产值21.4万元, 生产碳化料254.8吨, 有职工42人, 固定资产原值8.1万元。

## 第十一节 金属制品

1936年前有铁匠30余人,1949年有铁匠40家,业主42人,技工14人,学徒4人,资本额2378元。铜匠2家,行业主2人,学徒4人,资本额564元。锡匠7家,行业主9人,学徒10人,资本额4980元。银匠4家,行业主4人,技工4人,资本额1364元。

50年代在合作化运动中,个体手工业者和私营作坊组织起来成立各种合作社,为社会主义生产和生活服务。1962年在南关由10名小手工业者自行联合投资成立延安县刀具小组,生产各种民用小五金,生产的木工偏斧挺有名气,称作“葫芦”牌的是刘永贵的拿手好戏,1963年延安县正式批准成立延安县五金刀具社。1970年市、县分家,五金刀具社由延安迁到姚店镇。1975年市、县合并改为延安市铸锅厂,生产铁锅等产品。1986年职工有38人,固定资产31.39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47.6万元。占地面积1.1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22万平方米。利税总额0.18万元,产值8万元。

1966年成立凤凰经济联合公司五金铁皮社,1970年成立姚店水暖器材厂,1971年成立宝塔小五金厂和南市金属绳编织厂,1979年成立宝塔铁业社,此外市综合修理厂设有铁皮车间等。产品有水暖气片、下水管道、金属网、烟筒、以及炊事用具等。1979年产值47.76万元,1985年6个集体金属制品企业,产值44.1万元,固定资产66.8万元,利税5.6万元。1986年产值46.6万元,1987年农村个体户金属制造业有19个。

## 第十二节 工艺美术

延安解放前民间有人物画像、山水画和剪纸等美术作品。1957年成立了延安县工艺美术社,产品有木雕宝塔大桥、泥塑玩具公鸡、面人、纸花等产品。1965年延安县工艺美术社改为延安美术公司,产品有了新的发展,如生产延安纪念剪纸、纪念手帕、石雕印章、石雕砚台、石雕革命旧址、火熔画、机绣产品等。1971年扩建了工艺美术大楼。1979年产值15万元,职工81人,1986年产值28.15万元,固定资产56.8万元,职工98人,累计利税总额8.9万元。

1981年10月在市场沟筹建了延安市荟萃工艺厂,占地面积4500平方米,建筑面积2500平方米,开始只有18名待业青年,1984年转为市属集体企业。产品有棉絮画、石膏工艺品、毛绣、布堆画、剪纸、农民画等六大类,远销美国、日本等国。棉絮画“虎”,1982年10月荣获西安工艺美术展览一等奖。1986年产值5.61万元,职工有86人,固定资产14.53万元,利税总额0.4万元。

## 第十三节 修理修配

1949年机车修理业7家,行业主8人,技术工6人,学徒4人,机械设备5台,资本额2154元,修理马车及生产、生活用具。50年代成立延安县通用机械厂,后改称

五金厂，70年代初在五金厂的基础上建立了延安市阀门厂，1979年将部分工人并入市电池厂，撤销了阀门厂。1981年电池厂改为市综合修理厂，属集体所有制企业，进行小五金及摩托车的修理。1986年产值62.22万元，职工158人，固定资产18.07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23万元，占地面积0.1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08万平方米。

此外，还有市钟表修理门市部、衡器修理厂，进行钟表、眼镜、衡器等修配。在实行放开搞活的政策后，市内有不少个体户进行架子车、自行车、锁子、炊事用具等修理。到1993年底全市修理人员计221人。

## 第三章 纺织工业

### 第一节 毛纺织业

延安用家庭手捻毛线编织毛线衣、手套、毛裤及手工擀毡的历史较久，用木制机纺毛线、织毛毯在30年代以前就是民间传统手工业。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党、政、军、民、学校、工厂开展了手工捻毛线、机纺毛线，手织毛袜、手套、毛衣、毛帽等生产运动解决过冬问题。1938年，在迁入临镇的几户外地移民办的毛纺合作社的基础上，扩充成立了难民纺织厂，11月与安塞高桥镇的难民棉纺厂合并，改称陕甘宁边区难民纺织厂，制出粗呢、毛毯等产品。1943年创办了延安利民纺织厂，生产地毯，先后还在高家园侧成立了卫华毛织厂等。1944年纺织行业发展到21家，有职工1375人，织机628台。

1947年胡宗南部进犯延安，生产停止，设备坚壁清野，人员上前线。1948年延安光复，地毯厂恢复生产，1949年大部分人员南下，1950年撤销。1952年由赵起贵、张清山等8人组建了地毯合作组。

1958年延安县政府决定成立延安地毯厂，只有5人，两副织机，生产内销地毯20余平方米，1962年工人发展到120多人，木机20多副，开始了手工染线和纺车纺线，年产地毯500~600平方米，在二道街新建了厂房，有固定资产20余万元，1968年转为全民所有制。1970年扩建，新建梳纺车间，全厂职工增加到250人，固定资产原值100多万元，粗纺毛线50~80吨，地毯年产1000平方米，产值110多万元，利润10万元，1971年恢复了延安利民毛纺织厂名称。1978~1979年扩建毛纺部分，新上了精纺绒线，扩大了染整车间，由地区决定，将利民毛纺厂分为两个厂即延安市地毯厂归市领导，延安地区利民毛纺厂归地区领导。

延安市地毯厂1980年产地毯2000平方米，产值115万元，1985年开发了枪刺胶背地毯，即利用织毯枪将羊毛或纤维线织在坯布上，背面涂胶固定后，经平整处理而成。1986年产值46.93万元，产量2006.6平方米，职工166人，全员劳动生产率2915元/人。固定资产原值107.41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117万元，累计利税70.97万元。占地面积0.7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68万平方米。1989年产地毯3044.56平方米。

延安利民毛纺厂，1979年产值83.2万元，1980~1985年上交利税1222.51万元。1986年产绒线650.35吨，1987年产毛绒552.26吨，产值1025.53万元，有职工960人，固定资产原值807.32万元，占地面积21740平方米，年产能力869吨，生产的细绒毛线填补了地区空白。785精纺纯毛高级粗绒线，圆胖丰满，有弹性，光泽自然柔和，条干均匀。880腈纶膨体中粗绒线，由60×10腈纶膨体条纺成。适合手工和机织各种男女服装和童装。多次被评为省同行业优质产品。1985年新开发的棒针绒线，省时省工，立体感强，用来编织毛衣，深受群众欢迎。850腈纶棒针绒线荣获1986年陕西省优秀新产品奖。1988年产值1235.67万元，产毛线600.98吨，1989年产值824.6万元，产毛线409.6吨，有958人，固定资产原值872.55万元。

1970年10月建立市针织厂，1978年针织品用棉纱0.02万件，1983年针织内衣8.58万件，1985年上调地区，并入延安利民毛纺厂，单独核算，称延安利民毛纺厂针织分厂。1987年有职工128人，固定资产原值91.08万元，针织内衣24.22万件，产值63.07万元，占地面积11000平方米，建筑面积3398平方米，主要使用设备10台，年产能力50万件，产品有内衣、棉毛衫裤、腈纶衫裤、汗衫、背心等3大类10多个品种、花色。外衣羊毛衫、针织绒线填补了延安地区空白。1988年产值56.38万元，生产针织内衣21.77万件。1989年有135人，固定资产原值83.06万元，产值45.66万元，生产针织内衣19.7万件。

1984年延安地区筹建延安毛纺织厂，1987年下半年投产主要生产毛呢、毛毯，产值12.82万元，生产毛呢0.62万米，有职工355人，其中工人81人，学徒176人，工程技术人员18人，管理人员51人，服务人员29人。1988年有职工428人，固定资产原值100万元，产值125.49万元，产海军呢5.733万米。1989年产值138.6万元，生产呢绒3.64万米，固定资产原值1139.66万元。

## 第二节 丝绸工业

清末民初，延安甘谷驿、下坪等地农妇养蚕、抽丝较多。1949年后，发展农副业生产植桑，养蚕，除家庭自用外，出现了卖茧、卖丝。1966年底开始筹建延安丝绸厂，1972年正式投产。开始生产缫丝、丝绸两类。后因亏损严重，缫丝下马，经过挖潜和技术改造，扩大了丝绸生产。主要产品有被面、拟花绸、里子绸等花色品种。

1972年生产9.62万米，1973年产21.73万米，1974年36.8万米，1975年51.17万米，1976年55.11万米，1977年61.52万米；1978年60.63万米，1979年55.64万米，1985年146.3万米，1987年167万米，产值538.66万元，有职工742人，固定资产原值533.99万元，获利税124.43万元，占地面积4973平方米，建筑面积21797平方米，主要专用设备110台。1988年产值638.52万元，生产染色绸175.4万米，1989年产值638.52万元。生产染色绸169.91万米，色织布48.18万米，毛巾19.05万米，有职工1065人，固定资产原值810.37万元。

延安丝绸厂开发新产品有：呢丝纺（防水涂层），填补省内空白；呢丝纺（染色），填补了地区空白；人造丝窗帘纱，填补了地区空白；人造丝绵交织物（羽纱，填补了地



区空白；人造丝绵交织物（里子绸），填补了地区空白；真丝棉交织物（桑花缦），填补了地区空白；真丝人造丝交织物（领带绸），填补了地区空白；此外，涤纶（纺毛西装呢）、涤纶（弹涤陵）、涤纶（西装呢）等，在质量上多次受到地区经济委员会奖励。

### 第三节 棉纺织业

1938年，边区政府建立难民纺织厂，生产机织布。1939年有织布机4台，1944年增加到64台，纺织厂发展到15个。纺纱83万公斤，织布4万匹（合120万米），1946年农家木制纺线车360个，织布机53架。1949年前手工业棉纺织23户，31个业主，技工36人，学徒17人，机械设备36元，资本合计12517元。

1975年在甘泉清泉沟建立延安地区色织布厂，1982年由甘泉县迁延安。主要生产棉布纯化纤布。1985年产化纤布4.49万米，印染布75.16万米，1987年产值184.75万元，产色织布80.87万米，毛巾18.54万米。产品有腈纶大衣呢，中长西服呢，劳动布、平纹、斜纹、床单布、腈纶纺毛拷花呢，中长派力司，中长格呢等花色品种。

1987年有职工270人，固定资产原值180.81万元，占地面积7927平方米，建筑面积6718平方米，主要专用设备72台，年生产能力100万米棉布，1988年并入延安丝绸厂。

### 第四节 麻纺织业

1949年前市场沟有晋合永麻纺铺，南关有“新盛永”麻纺铺等共8家，行业主9人，学徒4人，资本额6547元，1964年20余家麻纺织铺组成延安县麻业合作社，1970年在麻业合作社的基础上扩大为延安县麻纺厂，1972年由集体转为全民所有制，1975年改为延安市麻纺厂，生产麻袋、麻线、麻布等产品。1978年产麻袋79547条，产值23.28万元，1979年21.8万元，产麻袋66860条，1984年产值9.5万元，固定资产54.79万元，金属切削机床3台，生产能力2万条，职工111人，1985年划归地区管理，因严重亏损停产。随后和延长油矿合并。

## 第四章 机械工业

市内30年代后期才有了机械工业。抗日战争爆发后，工程师沈鸿自带“母机”（车床、刨床、铣床、钻床等）10部和工人来到延安，先后制造出易于搬动的新型“母机”。从此市内有了机械工业，制造了印刷的油墨机、造纸机、纺织机、制药压片机和炼油、军工等机械设备。

1940年5月延安自然科学学院接收了边区工合油灯厂，在七里铺成立了机械实习工厂，设有金工、木工、铸工、锻工等班，修理机器零件、焊接器具及制造武汉织布机、

西安纺纱机，制造马车等，有工人 20 余人，1944 年 2 月并入难民纺织厂机械制造部，工人发展到 90 余人，边区政府还建立了工具工厂边区机器厂、农具工厂，为延安水利工程设计制造了陕北第一台水车，受到群众的欢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发展了各类机械工业。

## 第一节 柴 汽 油 机

1967 年地区在杜甫川筹建汽油机厂，1970 年改为延安柴油机厂，1971 年 5 月正式投产，生产 S195 柴油机 20 台，1972 年生产柴油机 4968 马力，1978 年生产 36000 马力。1980 年后全面推行经济责任制，试制成功 I 抽油机，1983 年后生产 I 抽油机、II 抽油机，0.6 立方米矿车，1.0 立方米矿车，并试制了 YA-120 型、YA-121 型农用运输车，1985 年 7 月正式投产。

YA-120 型：发动机 S195 型柴油机。功率：15 马力。空车自重 1250 公斤，载重量：1200 公斤，车厢容积：2096×1410×350 毫米，最高时速 38 公里。

YA-121 型：发动机 IY1100 型柴油机，功率 15 马力，空车自重 1400 公斤。载重量 1500 公斤，车厢容积 2096×1410×350 毫米，最高时速 38 公里。

柴油机厂 1987 年划归地区石油化工局领导，更名为石油机械厂，占地面积 155 亩，其中生产面积 13000 平方米，固定资产原值 557 万元，机器设备 190 台，有职工 413 人，其中技术人员 30 人，管理人员 61 人，服务公司 67 人，工人 245 人，有铸造、锻造、冲压、氧焊、热处理、金属机械加工、装配、工具机修等车间，1985 年产值 189 万元，利税积累 25 万元。1989 年生产抽油设备 1146 吨。

## 第二节 电 机 制 造

延安机械厂是地区 1958 年筹建的。筹建时毛泽东主席亲自批给了 5 台机床，1958 年国务院副总理彭德怀到厂视察指导。起初主要生产山地犁、铁窗、铁门等。从 60 年代开始试制深井泵，M 系列立式三相异步电动机。80 年代初期被省机械局列为深井泵定点生产厂。80 年代被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定点生产厂，成为全国生产立式电机产量较高的机械厂之一。1982 年参加了全国 Y 系宁立式电机设计试制工作。由于产品质量不断提高，经营市场逐步扩大，生产的电机畅销全国 22 个省、市。1983 年生产的电机和首都密云水泵厂配套参加了伊朗国际博览会，1987 年产值 242.19 万元，电机产量 3176.5 千瓦，山地犁 1982 部，钢窗 8452.16 平方米。有职工 388 人，固定资产原值 278.7 万元，生产能力为电动机 5 万千瓦，钢窗 10000 平方米，山地犁 10000 部，主要设备 63 台，其中金属切削机床 38 台，占地面积 425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3254 平方米，产品销售收入 258.71 万元，税金 4.96 万元，利税积累 9.53 万元。1989 年产值 393.91 万元，产电机 5.2261 万千瓦，山地犁 7895 部，钢窗 4715.85 平方米，职工 650 人，固定资产原值 296.95 万元，税利 25 万元。

70 年代初先后成立市电机厂和市轻工业机械厂，主要生产小型电机和轻工机械零

配件制造，市电机厂因原料来源困难，亏损严重，1979年电机厂和轻机厂合并。后经整顿调整，1985年并入市新华化工厂。

### 第三节 变压器制造

60年代末，为了适应陕北地区电力工业发展，延安发电厂于1970年7月由电器修理班开始试制变压器，1971年设立变压器修造排，1973年3月正式成立延安变压器厂，隶属地区冶金机械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工业部变压器专用制造定点厂之一。主要生产10万千伏安电力变压器，电压等级为6—85千伏，容量为5—1000千伏安。生产S4、SI、SCI三个系列33个规格型号的变压器，生产的SCI电力变压器荣获1986年陕西优秀新产品奖，产品远销甘肃、四川、湖北、湖南、上海、山西、内蒙古等省、市、自治区。1987年产值240.08万元，生产变压器60134千伏安。有职工182人，固定资产原值230万元。各种设备55台，生产能力60000千伏安。全厂占地面积20406平方米，建筑面积5600平方米，利税积累28.53万元，1988年产值280.47万元，产变压器63269千伏安。1989年产值307.73万元，产变压器20000千伏安，职工218人，固定资产原值242.95万元，税16.27万元，利9.24万元。

### 第四节 农业机械

延安早年就有铁匠打造铁锄、镰等的历史传统，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建有农具厂。全国解放后，1954年铁匠、铁皮匠等手工业者组织起来，成立了团结铁业初级合作社。1957年转为高级团结铁业合作社，社员由18人发展到70多人。主要产品小农具锄、铁、锄、镰、犁、铧及人民生活用具修理。1958年经延安县决定将团结铁业合作社、大车社、制砂组合并，改名延安县农具合作社，1963年将五金合作厂并入农具合作社，将铁业刀具社分出，分别成立延安县铁业刀具合作社和延安县农具厂。1966年成立延安县第二农械厂，同时将延安县农具厂改为第一农械厂。1969年延安县第一农械厂、第二农机厂、延安县八一拖拉机站合并为“延安县农机修造厂”，转为全民所有制，迁至桥儿沟。1971年7月延安市成立农业机械厂，市、县于1975年合并，将县农机修造厂改为市第一农械修造厂，将原市农械厂改为第二农机修造厂。1977年7月第一农机厂遭受洪水灾害，损失大小设备110台，总计价值110万元。1978年第一、第二农具厂合并，称延安市农机修造厂。1979年厂区占地面积14060平方米，拥有各种大型机床92台，产值48.52万元，职工172人，固定资产原值91万元。1985年有职工228人，固定资产原值210.2万元，产值32.2万元，1986年产值42万元。1958~1978年（缺1960、1971、1975年三年）生产铁制小农具106.42万件。1979~1985年生产铁制小农具15.66万件，从1969年后铁制小农具逐渐减少，中、大型农具增加，1985年铁制小农具0.35万件。历年改制新山地步犁先进模具和设备315套，提高工效30倍以上，研制了玉米脱粒机，支农-70型、延安2型铡草机，东方红-75、60配套推土铲，手扶拖拉机配套推土铲，手扶托车，畜力施肥播种机，小型制砖机，小型推土机，机引

三铧开沟犁，农用冲土水枪等产品。

1971年青化砭镇建立了农具厂，1972年枣园乡和南泥湾镇分别成立农具厂和农机修造厂，生产小型农具，适应了农业生产的需要，方便了当地农民。

1989年农机产值32.16万元。

## 第五节 汽车修理

1948年延安光复后，国民党从延安逃跑时，丢下数10辆烂汽车，为了使这些汽车重新恢复生产，有了汽车修理。随后地区运输公司建立了汽车保养场。

1958年在马家湾建立了陕西省延安汽车大修厂，从此市内能够大修汽车。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调整了体制，将大修厂下放延安地区管理，为了搞活工厂，将延安汽车大修厂改为延安汽车工业联合公司。制造各种汽车配件，进行汽车的小修、大修并和全国第二汽车制造厂联合生产油罐车。

1965年成立南市汽车修理厂，1970年南市又建永红汽车配件厂，1971年成立延安振兴配件厂，1979年成立延安汽车运输公司子女车辆综合修理厂。1980年延安汽车工业联合公司汽车修理厂，1984年延安民航站成立子女汽车修理厂，延安汽车工业联合公司成立机动车修理厂。市内从配件制造到修理，从小修到大修，从修理小车到修理大车，有了比较完整的一套修理汽车体系。

1971~1978年，汽车配件总产值473.73万元。1985年，有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10个，产值达563.9万元，其中市属五个集体汽车修理厂产值达52.8万元。延安汽车大修厂，1979年产值276.75万元，其中汽车配件86.8万元，有职工707人，固定资产原值491.64万元，盈利25万元。1984年产值296.32万元，有职工604人，固定资产原值547万元，利税30.1万元。1986年改装油罐车67辆。1989年改装汽车145辆。

## 第六节 电子工业

1964年在兰家坪筹建了延安无线电厂，下设103厂、104厂、105厂三个分厂。1968年改为无线电总厂。主要生产半导体正机，中、小型模具，生产的延河牌3B1型超外差携带半导体收音机，是南京714工厂设计生产的普及型产品，经在榆林、延安、安康、汉中等地试验，其灵敏度选择性音量均可以满足一般用户收听。1980年国家对国防工业企业进行调整，无线电厂迁往宝鸡，设备及职工随厂迁走，留下少部分工人交地区管理，成立了无线电修配厂。

延安无线电厂1971年至1978年产收音机13.34万部，1979年产值206.84万元，产收音机10104台。职工680人，固定资产原值917.18万元，1980年无线电器材及收音机总产值683.42万元。

无线电修配厂，主要进行电视机、收音机、洗衣机等家用电器修配，并开发了部分新产品，如电视机天线等。1987年营业额110万元，有职工48人，固定资产原值184.1万元，利税积累3.56万元，产品销售收入115.45万元。1989年有48人，营业额

109.5 万元，税 2.75 万元，利 600 元。

1970 年 5 月地区医疗器械厂投产，进行医疗器械修理业务，有固定资产原值 25.47 万元，金属切削机床等设备 15 台，1989 年产值 21.64 万元。

延安手表厂 1976 年投产，主要进行手表装配，有固定资产 93.71 万元，有职工 183 名，因手表原件供应困难，于 1984 年停产。

延安地区粮油机械厂，1973 年 10 月投产，主要进行工业专用设备制造，1981 年产值 18.53 万元，有职工 80 人，金属切削设备 10 台，1982 年停产。

延安煤矿机械厂，1967 年投产，主要进行工业专用设备制造，1981 年产值 12.9 万元，生产矿车，有职工 76 人，固定资产 61 万元，金属切削设备 41 台，1982 年在工业企业调整中停产，后并入石油机械厂。

## 第五章 建材工业

### 第一节 砖 瓦

民国十二年（1923）河南眉县籍钱长林迁来延安，以祖传手工砖瓦制作工艺，在延安南圪开场地、制工具，合伙数人做少量的手工砖。

1937 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延安的机关、学校、军队、工厂等兴土木。钱长林与冯德来、邹炳范等人在王家坪、桥儿沟制作砖瓦。1953 年发展到 7 个砖瓦生产区，12 个作坊，从业人员 90 余人，1954 年 4 月生产小组合并成延安全城区砖瓦供销合作社，生产砖 155.23 万块，瓦 131 万页。1958 年转为全民企业，1959 年改为集体企业。1965 年又转为全民企业，随后改为延安市第一建材厂。1979 年产值 79.29 万元，生产机砖 2599 万块。1987 年产值 117.6 万元，产机砖 2499.15 万块，有固定资产 243.3 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 268 万元，全部资金 283.6 万元，税利累计总额 12.6 万元。占地面积 8.57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0.85 万平方米。1989 年生产机砖 2200 万块。

为了适应市内人民生活和生产发展需要，1969 年将延安县金盆湾安置农场的附属砖厂，改为地方国营建材厂，后改为延安城区建材厂，延安市第二建材厂。1975 年有固定职工 100 余人，主要设备有 63I 小砖机一台，罐窑 6 个，年产机砖 41.5 万块。1976 年进行了扩建和技术改造，划归地区领导称延安地区机制砖厂。投资 321 万元，于 1979 年建成，一次码烧小断面隧道窑 4 条，配套国家定型设备 W401~500 型制砖机，将 22 门小轮窑改建成 36 门轮窑，配套 450 砖机一套。两条生产线建筑面积约 5960 平方米，年产能力 3500 万块。1985 年生产机砖 3472 万块，职工有 366 人，固定资产原值 441.2 万元，利润 16.5 万元，税金 15.3 万元。1989 年产机砖 2888.92 万块。

1985 年川口乡建立东风机砖厂，属集体企业，主要生产粘土砖，年产能力 200 万块，除此之外，各乡、镇、村和个人办有临时砖厂，1987 年共有 34 个，生产粘土砖 881 万块。1989 年全市产砖 6581.04 万块。

1985年市陶瓷厂生产耐火材料0.08万块，1987年生产墙地砖1.02万平方米。

## 第二节 水 泥

延安市生产普通硅酸盐水泥，于1970年延安市水泥厂投产。在此之前水泥依靠外地调运。市水泥厂建成后，1977年建立了延河水泥厂和柳林水泥厂两个集体企业。1976年地区在桥儿沟建立了水泥预制构件厂，1978年市上在李家渠建立水泥制品厂两个全民所有制企业。1984年地区邮电局成立青年水泥制品厂。

市属水泥工业产量：1970年108吨，1978年1.67万吨，1985年1.85万吨，1986年2.3万吨，产值168.19万元，1987年生产水泥2万余吨，产值136.4万元，1989年生产水泥1.87万吨。

1987年市水泥厂、水泥制品厂、延河水泥厂共有职工326人，固定资产346.8万元，累计投资429.9万元，税利总额125.32万元，占地面积16.0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56万平方米。产品有325号、425号、525号等三个标号普通硅酸盐水泥，生产的塑料油膏，获得1978年全国科学大会奖，1982年国家科委发明委员会批准为新型防水材料。还有预应力空心楼板、水泥电杆等产品。

## 第三节 涂 料

1984年延安地区第二轻工业局在七里铺建立涂料厂，填补了地区空白。生产106内墙涂料、109地面涂料、108外墙涂料、107建筑胶及110罩光剂等6个产品。1985年产值20.4万元，产量158吨，实现利润3.06万元，人均产值1万元，1987年有职工23人，产值9.17万元，产量92.4吨。1988~1989年产值18.34万元，产量184.9吨。

# 第六章 电力工业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为了解决新华广播电台的用电，1940年在西川裴庄，利用汽车发动机发电，在枣园王皮湾村使用过木炭机带动的电机发电，只供广播专用，1947年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时，被坚壁清野。

1953年延安面粉厂自备40马力煤气机带动24千瓦发电机发电，随后延安汽车大修厂有12马力柴油机发电，延安监狱有12马力煤气机发电机，人民医院有8马力柴油发电机，邮电局有3马力柴油机发电，各自发电，只供本单位用电。

## 第一节 电力建设

1955年投资37万元在东关筹建延安电厂，安装锅炉蒸汽带动机组容量100千瓦发



电机。1956年6月26日正式发电供应城区机关和部分市民照明用电。

1958年国务院副总理彭德怀来延安视察工作，了解到延安缺电，1959年分配一套1500千瓦汽轮发电机给延安，1960年5月正式投产（投资129万元）。1961年用电量仅300千瓦，以6千伏对外供电。1965年筹建第二台1500千瓦机组，投资98万元，1968年投运。从此东关电厂共有两台机组容量3000千瓦发电，直至1978年8月15日停止运行，改为变电站向市区供电。为配合延安东风化肥厂、延安钢厂、振华纸厂的建设，在姚店筹建延安电厂，投资760万元。1970年7月1日第一台6000千瓦机组投产，以35千伏线路与延安东关电厂并网运行。1971年北京援建第二台6000千瓦机组。1972年10月1日正式投产，投资302万元。这样，延安电厂有四台机组，装机容量15000千瓦，东关电厂停运后，容量为12000千瓦。

## 第二节 网路工程

1974年铜川金锁关向延安开通11万伏输变电工程。1976年修建马家湾11万伏变电站，并要求预留33万伏变电站址。1978年开始建设延安11万伏变电站，1979年8月18日11万伏大网正式向延安送电。从此延安网并入大电网系统运行，宜（君）——黄（陵）——洛（川）——富（县）——甘（泉）——延（安）11万伏线路总长度164.2公里。1984年12月31日建成由延安变出延（安）——志（丹）——吴（旗）11万伏输变电工程，总长度147.3公里。两线合计总长度为311.5公里，11万伏变电站5座（其中延安变20000千伏安，为三卷变压器，变电站投资597.1万元）主变，总容量63000千伏安。11万伏的固定资产2009万元。1981年西北电业管理局批准延安——姚店11万伏输变电工程。

1970年姚店电厂和东关电厂之间架设20.9公里、导线95的姚（店）——东（关）35千伏输变电路，随后向马家湾红旗化肥厂供电。东（关）——延（安）线6.5公里，导线95，在杜甫川建立了35千伏变电站4200千伏安主变（1979年撤运4200主变用于延安钢厂），投资51.1万元。

1971年解决青化砭油田用电，由延长油矿投资30.6万元，建设姚（店）——青（化砭）线12.7公里，导线95，青化砭变电站1×1800千伏安主变，配网为6.3千伏，5月投运。

1974年为解决延长县城及延长七里村油田用电，架设姚店至延长县城线路38.5公里。导线70，投资71.8万元，于12月建成投运。1977年山洪爆发，洪水冲毁多处，经改线，线路长度为40.4公里。

1976年为解决安塞高桥公社用电，从杜甫川变电站出线至高桥，线路长度28.4公里，7月投运，投资39.3万元。北郊变电站建成后，改为北（郊）——高（桥）线，长度22.2公里，导线50。

1977年架设牛（武）——南（泥湾）35千伏线路，长度30.8公里，导线70，南泥湾主变500千伏安，10月投运。

1978年为解决延川县城用电。从姚——长线甘谷驿处接出甘——川线，经禹居至延川。线长度40.8公里，导线70，5月投运，投资98.6万元。

1979年1月延安11万变电站35千伏与原马家湾35变电站延(安)—东(关)线接通,由姚店电厂送电延安变电站。

1979年为改善北郊自来水厂、卷烟厂供电条件,建成北郊变电站(枣园),主变 $1\times 3200$ 千伏安,投资53.3万元。

为解决安塞县城用电,从北郊变电站出线至安塞,线路长32.2公里,导线70,投资65.9万元,1979年投运。

1982年为解决临镇用电,从南泥湾出线至临镇,线长33.4公里,导线50,临镇变电站 $1\times 500$ 千伏安主变,工程投资58.5万元,4月建成投运。

为改善甘谷驿供电状况,并使延长、延川用电互不干扰,在甘谷驿建变电站,主变 $1\times 1000$ 千伏安(后改为 $1\times 2000$ 千伏安),1982年11月投运,投资30万元。

1984年11月将东关变电站迁至桥儿沟,改为东郊变电站,向市区供电,东关去姚店的35千伏联络线改为新的新延东线,长度11.8公里,东—姚线15.9公里,1984年11月投运,投资83万元。

为了解决贯屯煤矿用电,从青化砭变电站出线至贯屯,线长27公里,导线70,贯屯变电站 $1\times 1800$ 千伏安,主变低压6.3千伏,1979年5月送电,工程投资98.8万元,由于煤矿下马,1984年9月停运。

1982年建成从贯屯变电站出线到子长的35千伏线路,长度119.7公里,导线70,投资56万元。

### 第三节 发电供电

6~10千伏配网变压器:

1973年7255千伏安;1974年28105千伏安/294台;1975年1234千伏安;1976年21720千伏安;1977年33725千伏安;1978年36665千伏安;1979年39770千伏安/444台;1980年42520千伏安/577台;1981年62700千伏安/667台;1982年475500千伏安/635台;1983年47920千伏安/637台;1984年482000千伏安/665台;1987年48950千伏安/677台。

6~10千伏配网线路:

1973年220公里;1974年521公里;1975年536公里;1976年570公里;1977年429公里;1978年524公里;1979年541.8公里;1980年622公里;1981年629.2公里;1982年656.2公里;1984年659公里;1987年672.7公里。其中农村313.97公里,先后投入运行。

1952年发电3.4万度;1962年232.05万度(其中有姚家坡农场单位发电17.39万度);1977年2721万度;1978年6034.55万度;1982年5480.46万度;1986年8516.17万度。1988年71821.68万千瓦小时。1989年7577.89万千瓦小时。

总用电量:1976年3368.25万度;1978年4032.23万度;1979年4522.46万度;1980年5087.74万度;1983年6025万度;1984年6567万度;1985年6741.5万度;1986年4418.1万度;1987年4679.2万度。

1976~1989年工农业及生活用电统计表

单位:万度

时 间	工业用电量	农业用电量	生活用电量
1976	2290.4	23.5	1054.35
1977	2333.1	149.5	970
1978	2776.6	153.2	1102
1979	2789.1	335.1	1198.26
1980	3410.1	163.9	1513.26
1981	2763.6	133.9	968.6
1982	2554	250	1292
1983	4392	274	1358.2
1984	489.1	294.2	1380.2
1985	4866.8	292.9	1581.8
1986	3176.8	10.19	1139.4
1987	3143.9	82.5	1452.8
1988	3245.1	91.3	2101.7
1989	3434.2	84.3	290.1

## 第七章 煤炭工业

1936年前延安就有个体挖煤者。1939年为了解决延安党、政、军、民用煤问题，边区政府组织人员在桥儿沟钻探，进行可采性考察。1942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和个人联合在姚店镇张尔村开办了张尔村煤矿。1950年后，初步查明煤的储量约为5000万吨，全为烟煤，其中贯屯乡地质储量为2876万吨，可开采量为2143万吨。

1954年公私联合成立了延安县建设煤矿。1956年3月建设煤矿私人投资部分折价归还，收归国有。建设煤矿先后开发了朱家沟、红旗井、杨山井、白坪河西井、清水沟新井（后交蟠龙煤矿）、董家沟井、川口主井和通风井，并经过技术革新设备，实现了半机械化劳动。1984年有职工730人，固定资产原值132.8万元，产值108.6万元，产煤量5.05万吨。1987年产值138.6万元，产煤量64481吨，固定资产146.8万元，固定资产投资205万元，全部资金177.1万元，累计利税总额148.4万元，占地面积2.3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39万平方米，是市内主要的煤矿。

为了适应城市用煤需要，1972年1月建立蟠龙煤矿，开发了四嘴、西坪井。1987年产值71万元，产煤33000吨，固定资产原值122.2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172.9万元，全部资金112.8万元，累计利税总额23.4万元。占地面积3.73万平方米，建筑

面积 0.66 万平方米。

70 年代中期，延安地区确定在贯屯筹建贯屯煤矿，因投资问题不能彻底解决，80 年代初下马。

各乡、镇办集体煤矿：1958 年冯庄乡建立了安家沟煤矿，1975 年姚店镇建立姚店煤矿，1976 年李家渠镇建立圈沟煤矿，1979 年建贯屯煤矿，1981 年李家渠镇建马家湾煤矿和碾庄乡建刘庄小煤窑，1984 年元龙寺乡建元龙寺煤矿等 7 个。1979 年后，发展了个体户联办煤矿，1987 年统计，村联办煤矿 30 个，个体联办煤矿 2 个。

原煤产量统计：1951 年只有 0.07 万吨，1958 年发展到 4 万吨，产值 70 万元。1968 年原煤产量降为 2.28 万吨。1978 年原煤产量 18.2 万吨，产值 299.7 万元，1986 年 17.5509 万吨，产值 264.6 万元。1987 年生产煤炭 20.2 万吨，1988 年生产煤炭 15.7 万吨，1989 年生产煤炭 18.1 万吨，净产值 145.9 万元。

## 第八章 石油工业

1941 年边区经济建设计划中具体规定：石油产量要比 1940 年增长三倍以上。军工局确定把延长油矿增产问题列为重点任务之一。1941 年冬军工局派地矿专家汪家宝去延长油矿帮助工作，汪家宝和陈振夏（石油厂厂长）组织两次战役，在七里村打出 71.73 的喷井。随后又派佟诚为七里村分厂副主任，克服重重困难，对延河与一些小沟长约 10 公里进行测绘，写出《延长石油地质概论》、《对延长附近旧井位置的评论》、《确定井口位置的说明》等论文，打 711、712、714 和延 20、延 21、延 22 等井，除延 20 外，各井均产旺油或有较好的油流，使石油产量大幅度增产，解决了电台、八路军后方兵站的运输以及中共中央、陕甘宁边区政府各机关、学校、部队的照明和生产用油。

1950~1957 年陕北地质勘探大队和延长油矿地质队对本境永坪、大理河、枣园、延川、杜甫川、延河湾、青化砭、姚店等地区进行了不同程度的钻探，完成了浅、中、深井 448 口，进尺 78311.33 米，初步查明境内石油储量面积约为 240 平方公里，总储量约为 4845 万吨，油母页岩总储量约为 51170 万吨。

1957 年延长油矿在青化砭设立油田队，打井砭 1、砭 2、砭 3 三口，生产原油 119 吨。1965 年发现赵家沟高产油田，相继开发新庄科、七郎沟、碑路坪油井，获得工业油流。1985 年钻井 257 口，采原油 8036 吨。石油分布八个区：一区白坪、二区曹嘴、三区赵家沟、四区新庄科、五区阎家沟、六区李家崖、七区曹家沟、八区何家沟，延长油矿青化砭分矿有钻机 2 部，运输车 31 辆，抽油机 288 台等设备，职工 400 余人。

1973 年在甘谷驿建立延长油矿甘谷驿分矿，开始只有 13 人，一部旧钻机，一辆汽车。1974 年投产，成立采油队，年产油 401 吨。1980 年生产设备增加到 12 部钻机，抽油机 200 多台，油罐车 20 余辆，职工发展到 600 余人，1985 年生产原油 55455 吨，成为延长油矿的主要油田。甘谷驿石油分布七个区：一区甘谷驿、二区杨家湾、三区李家沟、四区黑家堡中村、五区盖头坪、六区周家湾、七区康家坪。有生产井 300 多口。

1986年成立市石油钻采公司,1987年产值6万元,生产石油原油543.8吨。职工87人,固定资产原值17.6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60万元,利润1.2万元。1988年生产原油800吨,产值8.3万元,职工158人,固定资产原值66.5万元。1989年产原油5665吨,产值61.6万元,有职工311人,固定资产原值627.2万元,累计利税总额61.3万元。1993年底原油日产量突破100吨大关,年产量超过3万吨大关。

## 第九章 冶炼冶金工业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大生产运动中成立了延安炼铁厂(温家沟),由徐池、沈鸿等三位工程师合作。利用德文冶金书进行研究设计,由延安自然科学学院机械实习工厂制造了第一台、日产1/4吨的高炉和送风机,生产出优质的灰口铁。

1958年大炼钢铁中,成立了延安县八一铁厂(后改为延安市八一铁厂)、共青团铁厂(后下马)。1970年由国家投资,在北京市和首都钢厂等单位的技术援助下,筹建了延安钢厂,1971年正式投产。1972年又成立延安炼焦厂(后下马)。1979年12月由延安钢厂、延安市八一铁厂等工业企业组建成延安钢铁公司。因八一铁厂亏损等问题,经调整、整顿后撤销了延安钢铁公司即八一铁厂,恢复了延安钢厂。在中共中央放开搞活的政策下,钢厂开展了横向联合,与山西吕梁地区交口县回龙乡共办了延龙铁厂。

产品规格有:圆钢直径6.5~直径32(毫米);螺纹钢直径8~直径26(毫米);冷拔丝直径4~直径6.5(毫米);边角钢30~50(毫米)。

市内钢铁产量:1970年生铁66吨。1971年钢500吨,钢材1259吨,生铁385吨。1978年钢5507吨,钢材5151吨,生铁2150吨。1985年钢8363吨,钢材12744吨,普通小型钢材4734吨。

延安钢厂1986年产值726.47万元,生产电炉钢锭8096吨,钢材11043吨,利润92.91万元,税金108.5万元。1987年产值515.01万元,生产电炉钢5451吨,钢材8002吨,冷拔丝3676吨,利润14万元,税78.3万元。1988年产值703.7元,产电炉钢4628吨,钢材11034吨,冷拔丝5054吨,利润152.7万元,税金215.2万元。1989年产值742.1万元,生产电炉钢锭6319吨,钢材11368.8吨,冷拔丝5561.77吨,年末职工1034人,税金148.6万元,利润75.54万元,固定资产原值1589.44万元。

1972年凤凰公社筹办了拔丝制钉厂,只有15名工人。1975年与市电线厂合并,称延安市拔丝制钉厂。1979年交地区称延安地区钢铁公司拔丝厂。1982年钢铁公司撤销后,称延安地区拔丝制钉厂。1984年与延安地区电丝厂合并,一套机构,两块牌子。1987年产值216.7万元,生产低碳拔丝829.84吨,裸铝线234.51吨,塑料电线2500公斤,有职工172人,固定资产原值137.2万元,利税积累25.43万元。1988年产值181.3万元。1989年产值140.29万元,生产冷拔丝555.7吨、裸铝线144.78吨、塑料线1618.5公斤,税金36.4万元,利润8.5万元,职工180人,固定资产原值135.4万元。

## 第十章 化学工业

### 第一节 合成氨

60年代后期延安地区在马家湾筹建了延安红旗化肥厂,1970年投产,年产合成氨5000吨的能力,填补了化肥生产的空白,1981年有固定资产原值650.95万元,职工445人,金属切削机床11台,动力机械总能力0.65万千瓦,产值99.05万元,生产合成氨1610吨,因亏损严重,经调整,划归省化工局领导,于1982年停产。

70年代,延安地区在姚店筹建了延安东风化肥厂(延安氮肥厂),于1980年投产,设计能力5000吨,经调整改由省化工厅领导。1982年产值186.25万元,生产合成氨3002吨,有职工618人,金属切削机床1台,动力机械总能力0.66万千瓦。1986年生产合成氨7804吨,农用化肥31670吨,有固定资产原值826.2万元。生产的农用碳酸氢氨含氮量17.1%。1989年生产合成氨5600吨。

### 第二节 日用化工

1941年陕甘宁边区政府为了解决边区用火柴困难问题,在市北五里的狄监楼村筹建了陕甘宁边区火柴厂(后改为延安丰足火柴厂,迁到东门拐卯)。1944年3月正式投产,归边区政府领导。初建时有职工20余人,职工宿舍是几孔窑洞,厂房是用几间牲口棚改造成的。设备是没收山西军阀头子阎锡山的一个梗片的设备,经过国民党的重重封锁线,靠人抬驴驮一站一站转到延安来的。1942年用带来的一部分梗片和从敌战区搞来的一点化工原料,以麻油代替石蜡,拿小铜勺化胶研料,在边区试验成功第一包黄磷火柴,并在边区展览会上展出。

火柴生产过程全部是手工操作,日产只有200~300小盒。在生产中遇到原料奇缺,采用就地取材、土法上马的办法解决。没有黄磷用骨头烧末,经硫酸处理后来代替,没有皮胶,用杂骨熬成的胶来代替,没有石英粉,拿羊角石代替,就这样生产出质量较好的火柴,向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献礼,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题词“根根管用”。1947年国民党胡宗南部进犯延安,火柴厂全体职工跟随中共中央转战陕北,一边生产,一边打仗。1948年延安光复后,火柴厂迁回延安东关,继续生产,1957年改为安全火柴。1963年7月进行扩建,搬迁到兰家坪,逐步由手工劳动转为半机械化操作,产量不断提高。50年代和60年代产量1~2万件,70年代产量3~4万件,1981年完成50007件,1984年完成10万件。1987年有职工262人,固定资产原值194.21万元,占地面积0.9万平方米,建筑面积0.45万平方米,累计固定资产投资224万元,累计利税总额108.24万元。1988年产值73.1万元,产火柴6.12万件,有职工229人,固定资产原值200万元。1989年产值6.23万元,产火柴5.92万件,有职工



229人，固定资产原值201万元。

193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为了解决日用化工产品，在桥儿沟创办了新华化学厂，主要产品有新华肥皂等。1947年胡宗南部进犯延安，被迫停产。

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新华化学厂重新恢复，70年代改为新华化工厂，主要产品仍为新华肥皂（后改为中华肥皂）等。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进行扩建和技术改造，在华东工学院的技术援助下，开发了高氯酸钾新产品。1987年产值21万元，生产高氯酸钾15.17吨，氯酸14.76吨，有职工129人，固定资产原值218.3万元，累计投资334.8万元，累计利税总额亏损34.26万元，1988年产值10.1万元，生产高氯酸钾18吨。1989年产值50.1万元，生产复合肥148吨，有职工129人，固定资产原值218.3万元。

### 第三节 其它化工

1955年10月，朱松山、张树从牵头联合组织12人，每人投资现金400元，利用一台石碾，一头毛驴，在西沟办起城关镇火药组，生产黑火药，日产100余公斤。1958年收交延安县手工业联社管理，改为火药社，有工人20人，1970年火药社又更名为延安市化工厂，设备由原来的石碾换成电碾，提高了产量，并开始生产炸药。1971年厂址迁至马家湾，工人扩大至30人。1987年产值17.4万元，产炸药215吨，火药28吨，职工77人（包括毛毡工人在内），固定资产原值61.3万元，累计固定资产投资72.7万元，累计利税总额1.71万元。1988年产值34.3万元，生产铵油炸药472吨。1989年产值45.43万元，生产铵油炸药416.8吨，职工81人，固定资产原值64.4万元。

1986年地区二轻局在大砭沟筹建化工总厂，1987年有16人，产值30.72万元，产量37.43吨，生产的106.307不饱和聚醚树脂，不仅是玻璃钢主要原料，而且广泛应用于建材、汽车、航空、电器、化工、军工工业，生产的洗衣粉填补了延安的空白。

1983年延安汽车联营公司组织待业青年成立化工厂，生产工业用香蕉水。

## 第十一章 乡镇工业

### 第一节 产业发展

延安市乡镇工业，建国以前只有自发开采的小煤窑4处，砖瓦厂2处，家庭五小工业铁匠炉、粉房、豆腐房和经营油盐酱醋的杂货铺等。

1958年人民公社化后，各乡（镇）建立和扩大铁业社、缝纫社组；建筑工队、林杨和大队办砖瓦厂、小煤窑、猪场、粉房、豆腐房等，对活跃农村经济、繁荣市场、支援农业生产起了积极作用。正在兴起的乡镇工业，因没有牢固的物质、经济基础，受三

年自然灾害影响，相继停办。

70年代初期进入稳步发展，全市乡村企业210个，年产值325万元。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落实农村经济政策，群众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乡办、村办、户办企业进入新的发展时期。1979年末企业达到536个，从业5963人，收入1074万元。1985年企业发展到2399个，有固定资产690万元，生产设备1000多台（件），从业人员10721人，总收入1555万元，占全市农村社会总产值的26%，上交利税137.48万元，职工人均总收入1450元。1986、1987年增长更为显著，分别收入897万元和846万元。

1989~1993年办乡镇企业832个，建设投产470个，全市乡镇企业发展到5384个，从业人员18642人，总收入1.33亿元，总产值1.26亿元，实现利税1301.3万元。

## 第二节 产业结构

延安市乡镇企业大体可分6类36种：

主要产业有：小煤窑、砖瓦厂、石灰厂、拖拉机修配厂、农具修造厂、地毯厂、陶瓷厂、果品加工厂、农副产品加工厂、铁业社、建筑业、运输业、服务业等。

这些企业比较普遍的有小煤窑、运输业和建筑业、服务业等，很受群众欢迎。

办得较好的有姚店镇水暖器材厂，产品钢串片、暖气片被评为省级标准质量；枣园果品加工厂，产品果脯、果丹皮被评为地区优质名牌；万花村地毯，超过地区质量标准；青化砭工程公司建筑质量超过市级国营建筑公司，这些企业成为省、地先进集体。

## 第三节 经营管理

1958年到1966年以前，业务分别由市供销社、农机局管理，乡（镇）内集体企业均受“三级所有，政社合一”的管理，人员乡（镇）定，资产乡（镇）统，报酬按分取，产品统一清大锅饭的分配办法，企业人员积极性低，企业没活力。

1970~1978年在征税权上有些灵活，但行政上仍是统得死，民办当官办，财产公社管，人员公社定，致企业办不活，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差，企业前进缓慢。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央指明了乡（镇）村企业方向，规定了发展乡（镇）村企业的方针、政策，激发了群众大办企业的积极性，出现了深入改革兴盛企业的新局面。市内乡村企业进行了六改：一改“官”办为民办，下放企业自主权；二改派人承包为投标承包；三改固定工资为浮动工资；四改短期（1年）承包为远期（3~5年）承包；五改联产计酬等专业承包；六改产量承包为产值、产量、利润、费用、税金一齐包。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企业管理着重抓安排人员、生产、财务管理三大部分。1979年1月以后制定和加强了企业内部人事管理、计划管理、劳动管理、产品质量管理、财务管理、物资管理。1985年以后为了提高产品质量，狠抓了技术管理。

统管物资如钢材、水泥、木材、玻璃、三合板，燃料中石油、汽油、柴油等由国家按计划供应一部分，其它原料由市场和通过横向联合在外地购进解决。

# 农业志

## 第一章 所有制

### 第一节 封建所有制

1935年以前，延安是以封建私有制为基础的农业经济。县衙或官府派人丈量川原地和山地实际面积以目测估计，给土地占有者发放地契（地照），规定向县（郡）交纳公粮或税金，而土地占有者又巧立多种名目向租地、佃户、雇工出借高利贷等进行残酷剥削。

一、地租剥削：租种水地1亩每年地租小米2斗（每斗20公斤），川旱地1亩租金原粮（糜谷、玉米）1~2斗（每斗22.5公斤），较好山地租金原粮0.5~1斗。当年如不交租，地租作本，每年1.3斗利息。有的将租金折成银元，1斗成品粮租粮，连本带利2~2.2元。清朝末和民国时期租地户要替出租者交粮纳税。1940年，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减租减息暂行条例》，延安县将土地租额减为川地每亩小米1斗、山地每亩原粮0.75斗，每元利率改为1.5~3厘。

二、雇工剥削：雇工分长工、月工、短工，长工1年只能赚原粮20~25斗；月工每月2斗；短工1天0.1斗。一个男劳力一年可生产粮10~15石，地主对雇工的剥削相当严重。

三、高利贷剥削：地主老财放债，银元每元每月利息1~2角，年终如不还，以利作本，群众称为“驴打滚利”。借粮时春借1斗秋后还1.3斗，要还场堆上扬头好粮，如不能还也要以利作本。

四、买卖土地或典当耕地：最好川水地每垧小米150~200公斤，或银元30~50元，一般川地每垧小米100公斤或银元20多元，山地价较少。民国十八年（1929）以前占有土地者一架山、一座峁（估计面积）卖价不大，后来佃农有了积蓄，也有买少量缓坡地、熟耕地；也有因疾病或灾荒出卖耕地。好山坡地每垧细粮3~5大斗（每斗

22.5 公斤) 或银元 3 元多。

典当耕地, 3~5 年每垧缓坡地每年 2 斗细粮或银元 1~3 元。不论几年一次交清。

地租、雇工、高利贷等剥削, 再加上苛捐杂税 20 多种(人头、牲畜、随喜等税), 农民过着“租种两垧地、头枕衙门睡(税)”的生活。农民终年劳动, 因受种种盘剥压榨, 长期吃糠咽菜, 不得温饱, 住的简陋, 人畜同居, 衣着破烂, 生活贫困。

川口乡行政村暖水沟恶霸地主冀培义仗官府势占 30 多个村庄的土地 1 万多亩, 占 3 个村的土地 80% 以上, 以川地每垧 3 斗、山地 0.5 斗的租额和每元(银元) 每月 1.5 角的高利贷剥削农民, 农民欠租迟给, 又打又骂, 无法无天, 群众十分痛恨。

## 第二节 土地改革

为了彻底消灭封建剥削的土地私有制, 实现“耕者有其田”, 延安县根据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指示 1935 年至 1936 年, 按照《土地法大纲》、《关于土地斗争中一些问题的决定》领导农民开展了反封建、反地富、反恶霸的土地革命斗争。经过充分发动群众, 组织贫农团或农民协会, 严厉打击了反动地主恶霸。按照土改分配政策, 将地主恶霸土地、富农出租多余的以及地主恶霸的财产(粮食、住宅、畜禽、衣物、现金、生产资料) 分配给贫农、雇农并发给土地证, 确定地权。农民分到土地后, 在自己土地上耕种, 享受劳动果实。

为了解决土地改革以后 10 余年迁入农户无地的问题和农民之间出现的土地数量不均与质量差异, 1946 年冬到 1947 年春, 分别在各村又进行了一次“抽肥补瘦”, 填平补齐的调整工作。

1947 年国民党胡宗南部进占延安, 不法地主、恶霸对农民实行反攻倒算, 霸占农民分到的土地和财产, 1948 年冬至 1949 年春中共延安县委、县人民政府, 根据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土地革命不彻底的地区进行复查和彻底的改革”的决定, 进行了土登评产。揭露了地主恶霸、土豪、劣绅向农民反攻倒算、霸占农民财物的罪行, 追回了大批的黄金、国宝、白银、银元、洋烟等财物, 烧毁了地主、恶霸据以剥削农民的文约、契约、帐簿等, 经过土地登记, 评定产量, 按户重新颁发了土地证。地分三等九级, 确定常年产量, 农民按土地等级交纳公粮(农业税), 做到合理负担。

## 第三节 农业合作化

1951 年中共延安县委在柳林等村试办农业生产合作社。1955 年大办农业生产合作社进入高潮, 全县有 2801 户以土地入社, 按劳分摊牛料、籽种数量, 按工记分, 按工分、土地、牲畜分红的办法, 组织起农业生产合作社。1956 年后半年初级社转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全县共组织起 602 个, 入社户占总农户的 92%。这些户的土地全部入了社。依法确定土地可以给个人使用, 使用土地的集体或个人有保护、管理和合理利用土地的义务。

一、社员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和全村公益用地的所有权转化为集体所有, 由村

民委员会经营，管理由市人民政府登记造册核发证确定集体所有。由村民使用。

二、农业合作社、人民公社（包括大队生产队和社办企业）的大型机具、大小家畜、公房公窑、储备粮等等都属于集体所有。

三、农业生产合作社，人民公社（包括各大队小队和社办企业）的经济都归集体所有。

四、农业生产合作社、人民公社（包括各大队生产队和社办企业）所购置的其它物品都归集体所有。

五、集体所有的财物要动用变卖都经过社员集体讨论决定。

#### 第四节 全民所有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土地、矿藏、水源为全民所有。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时，再一次明确宣布：土地归全民或集体所有，集体或个人可以使用。

延安市，从1958年到1979年在河滩造地、沟渠淤地41840亩。1979年有56个村采取填沟、打小坝、整理四边地等开发土地资源措施新造良田1944.2亩。1949~1987年，集体或全民所有制单位和个人利用山坡、沟畔修建窑洞、房屋8万多孔（间）。凡是占用土地修建或作其它用途都经市、乡政府批准。数量较大的报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凡违反规定一律限期补报手续或停建罚款。

详见《土地志》部分。

#### 第五节 联产承包制

从1979年推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到1987年，经历三个阶段三种形式。

第一阶段：有70%的生产队（村）实行临时性的、单项的、或不联产专业的责任制。有206个队（村）实行联产计酬，占核算单位的23%。

第二阶段：1980年冬到1981年夏，开始实行联产到组、到队708个，占核算单位76.8%，其中联产到组的占73.3%，1981年夏联产责任制到队到组达到897个，占核算单位94%，其中联产到组占61%。

第三阶段：1981年秋季，中共延安市委，延安市政府组织各公社（乡、镇）、各部局的领导到安徽省滁县等地参观学习，推动了生产承包责任制的开展。1982年春就有250个贫困队（村）实行了包干到户。1983年已有99%以上的农户实行了包干到户即：保证国家的（公购粮任务）、留足集体的、剩下都是自己的，使农业生产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从1979年到1989年，年平均生产粮629万公斤，人均口粮328公斤，人均纯收入189元，并出现了南泥湾、麻洞川、松树林、碾庄、甘谷驿五个乡（镇）人均千斤粮和粮钱双猛增的重点户、专业户。1993年底，全市涌现出5个生态农业典型乡，10个生态农业典型村。农民人均纯收入到703元。

## 第二章 管理体制

### 第一节 体制变革

互助组是在1943年毛泽东主席发表《组织起来》的讲话之后组织起来的，以人工换人工、畜工换人工的办法进行的。1946年全县有851组，5657个劳力，占劳力48.9%，一直延续到1955年，对解决人畜力不足起了很大作用。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0~1952年只有柳林乡李有华、王金先创办的两个，然后全县发展起来。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1955年冬由初级社建起来的。

人民公社是1958年10月由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成立的，当时全县1127个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成16个大型综合性的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入社户30067户，127382人，占全县农户的99.8%。

为便于领导和管理，互助组，选有组长、记帐、记工员；农业社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和社长，选派会计、保管和饲养员等；人民公社选举产生政社合一的管理委员会和正副主任，设立经营管理组织和人员。公社财务会计、银行营业所、信用社等协助指导各队管理财务、分配等经济事项。公社领导分工管理政治、经济、文教卫生和农业生产。

### 第二节 分配制度

农业生产合作社，社员土地全部入社，牲畜折价入社，集体使用，集体饲养；籽种、牛料折价，大型生产资料工具等折价归社员共同使用，按劳力分摊投资作为公有化股份基金和生产费用。民主评定劳动力工分。在夏、秋收获后分配时，除留足籽种饲料外还提留一定数量公积金、公益金和储备以及交纳农业税等，然后按工分分配给社员。

人民公社，实行“分级管理，分级核算，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生产资料为“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生产队所有权是基本的，公社所有权是部分的，规定两基本保一基本，即交一定数量的肥料和作一定时间的工日，分配一定的口粮。1962年以前口粮基本按劳分配。1962年以后实行按劳分配加照顾，在总产中提取2~3成，补给粮食不足平均水平的户，1965年实行“劳七人三”分配办法。1974年开始按年龄“分等定级”，人头粮由占三至四成上升五至六成，现金一般按劳动力出勤工分配。

### 第三节 农业收入

农业经济在相当长时期内分为农、林、牧、副（多种经营）四大类，农业有粮、棉、油、菜、果，畜牧有牛、羊、猪、鸡、兔，副业有养殖业、种植业、工业、建筑

业、运输业、服务业、加工业等等。特别是1980年以后发展较快，收入不断增加。

农业产品正在朝着商品化方向发展，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推行，重点户、专业户不断发展。1980~1984年，生产万斤粮的有62户，人均生产吨粮201户；出售万斤粮的有46户；万元户8户；人均收入千元10户；专业户6770户，占总农户18%，收入8810.9万元，其中蔬菜1796户占专业户26.6%，收入2343.07万元。1988年，有专业户1938户，全年总收入741.2万元（不包括蔬菜队）。

一、建国后，个体自营时期，人均口粮176公斤，纯收入45元。

二、农业合作化时期，社员人均口粮280公斤，比个体时期增加4公斤，人均纯收入53元，比个体时期增加8元。

三、人民公社化时期，社员人均分配粮食158公斤，纯收入45元。

四、“文化大革命”时期，社员人均分配粮食232公斤，纯收入52元。

五、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民人均分配粮食328公斤，人均纯收入187元，分别比个体时期、农业合作化时期、人民公社化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增长85.8%、18%、41.8%和107%。农民人均分配现金187元，分别比个体时期、农业合作化时期、人民公社化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增加253%、315%、254%和178%。

1990~1993年，全市农业生产实现了“六个重大突破”，“四个稳步发展”，被国家农业部确定为全国50个生态农业重点县（市）之一。

六个重大突破：一是开挖丰产沟17.82万亩，比1992年增长7.4倍，仅此一项增产粮食2.27万吨；二是新造林24.04万亩，比1992年增长1.4倍，其中以苹果为主的经济林9万亩，比1992年增长63.6%，绿色长廊建设荣获全区一等奖；三是拍卖“四荒”，地40.5万亩，完成治理13.6万亩；四是人工种草41.1万亩，比1992年增长1倍；五是种植甘草、黄芪等8658亩；六是新建冬暖式蔬菜大棚535个，占地210亩。

四个稳步发展：一是农田基本建设，新修“四田”2.2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96.7平方公里；二是乡镇企业新增832个，累计达5384个，总收入1.33亿元，实现税利1301.3万元，分别比1992年增长30.9%和20.8%；三是以羊子为主，畜牧业发展快，总产值为4200万元，比1992年增长22.1%；四是果品生产全市以苹果为主的经济林累计达30万亩，果品产量3000万公斤，比1992年翻了一番。

果、菜、羊、豆四大主导产业开发，1993年全市多种经营总收入达1.28亿元，占农村经济总收入的48.7%。

1991年，全市以庙沟村为致富方向的典型村建成62个，1992年发展到128个，1993达到183个。



## 第三章 农作物

### 第一节 粮食作物

延安市农作物大部是一年一熟，少数两年一熟，以杂粮为主，由于不同作物有其自身生物学特性，要求适宜的生态条件，在延安复杂的地形和气候条件下生长，作物分布情况不尽相同。

小麦，主要分布在比较温暖的东南部残塬区。官庄乡小麦面积占全乡粮食作物总面积 33.3%，临镇占 30.4%；位于东部的甘谷驿、元龙寺乡占 27% 以上，其它乡（镇）小麦主要种在气温较高，背风向阳的山坡地，但面积小。地处天然次生林区的南泥湾、松树林乡（镇）因气候寒冷小麦面积只占粮食面积的 10%，且易遭冻害，产量极不稳定。

玉米主要分布在地势平坦、气候湿润、水肥条件较好的川台、坝地，约占川道村面积 50% 以上，麻洞川乡金盆湾村有 850 亩川、台地，种玉米 600 亩，占 70.5%。

谷子、糜子、豆类、洋芋等品种在全市各乡（镇）村的川台、山坡地上均有种植。水稻分布在南泥湾、临镇、桥儿沟乡。

高粱面积不稳定，从 1975 年 5.28 万亩，降到 1984 年 1.56 万亩，大都种在川、台地上。

荞麦、小日月谷子、糜子等主要是复种，是早秋作物之后复种、补种，尤其是遭受水、旱、雹灾之后的补种、救种，面积也不稳定，除 1958~1960 年每年 2~3 万亩外，其它年都在 5 万亩以上，1965~1967 年每年种 10 万亩以上，总产 100~850 万公斤。

洋芋（马铃薯）各户都种，既是菜又作为主食。

### 第二节 油料与经济作物

油料（小麻、老麻）各村都种，主要分布在沟湾、坡渠地边，花生、芝麻在气候较暖乡（镇）川道上种植，油菜一般在川地阳坡上种，向日葵大部分村都种，分布在地边、院落。

红薯，主要种在水利条件较好的川、台地上，1965 年增到 0.6 万亩，1983~1984 年面积最大，每年达 3 万亩，亩产 500~750 公斤。

甜菜（糖萝卜）1949~1985 年连年种植，每年 100 亩左右，1960 年较多，达 5100 亩，亩产糖萝卜 2000~3000 公斤，农民主要喂猪，一般不熬糖。

烟叶，（烤烟、晒烟）从 1951~1989 年每年都种，是农村主要经济作物，面积由 300 亩发展到 31000 亩，亩产由 36 公斤增加到 128.5 公斤，总产达到 149.3 万公斤，临镇、官庄、麻洞川等乡（镇）种的较多，其它乡少量种植。1989 年种植 48400 亩，总

产 293.6 万公斤。

瓜类（西瓜、小瓜、南瓜），南瓜家家都种，主要在川、台地上种，小瓜、西瓜 1953~1989 年种植由 400 亩发展到 5000 亩，产量极不稳定。

另外，有绿肥作物饲料、饲草（苜蓿、草木犀）、犀米，多为自用。从 1953 年 400 亩发展为 1984 年 1820 亩。主要在四边地或轮作种植。

### 第三节 作物结构

#### 一、农作物分类

1. 禾谷类：冬小麦、黑麦、谷子、糜子、玉米、高粱、水稻、荞麦、春大麦等 9 种。
2. 豆类：黄豆、双青豆、白小豆、黑豆、红小豆、豇豆、绿豆、豌豆、扁豆等 9 种。
3. 块茎类：洋芋（马铃薯）1 种。
4. 块根类：甘薯（红薯）、甜菜（糖萝卜）2 种。
5. 油料作物：小麻（绒麻）、老麻（蓖麻）、油菜、花生、向日葵、芝麻、芒芝等 8 种。
6. 纤维作物：棉花、线麻等 2 种。
7. 烟草：烤烟、大烟叶、小烟叶等 3 种。
8. 蔬菜类：白菜、黄瓜、甘蓝、萝卜、蕃茄、茄子、柿子、菠菜、韭菜、芹菜、葱、蒜、菜豆等 30 多种。
9. 饲料作物：蔓豆、苜蓿、沙打旺、犀米等（苜蓿、沙打旺也属绿肥）。
10. 绿肥作物：草木栖等。

#### 二、粮豆、经济作物各占比例

1949~1954 年，粮豆作物占 88.4%，经济作物占 9.3%，其它作物占 2.3%。

1955~1958 年，粮豆作物占 91.3%，经济作物占 6.4%，其它作物占 2.3%。

1959~1965 年，粮豆作物占 90.5%，经济作物占 5.1%，其它作物占 4.4%。

1966~1976 年，粮豆作物占 93.6%，经济作物占 3.3%，其它作物占 3.1%。

1977~1978 年，粮豆作物占 94.8%，经济作物占 2.4%，其它作物占 2.8%。

1979~1989 年，粮豆作物占 94.1%；经济作物占 3.6%，其它作物占 2.3%。

1989 年粮豆作物占 87.3%，经济作物占 12.7%。

#### 三、秋粮、夏粮及四大作物（小麦、谷子、糜子、玉米）各占粮食比例

1949~1954 年，秋粮占 78.7%，夏粮占 21.3%。其中小麦占 21.4%，谷子占 19.5%，糜子占 16.6%、玉米占 8.2%。

1955~1958 年，秋粮占 79.2%、夏粮占 20.8%。其中小麦占 10.0%、谷子占 26%、糜子占 15.5%、玉米占 10.4%。

1959~1965 年，秋粮占 78.6%、夏粮占 21.4%。其中小麦占 19.8%、谷子占 22.5%、糜子占 14.8%、玉米占 13.3%。

1966~1976年，秋粮占77.7%、夏粮占28.5%。其中小麦占18.4%、谷子占20.7%、糜子占7.4%、玉米占15.3%。

1977~1978年，秋粮占71.5%、夏粮占28.5%。其中小麦占18.8%、谷子占20%、糜子占8.1%、玉米占19.7%。

1979~1989年，秋粮占79.2%、夏粮占20.8%。其中小麦占20.7%、谷子占21.2%、糜子占9.5%、玉米占17.3%。

#### 第四节 作物产量

**小麦** 1949~1954年（个体时期）年平均亩产22公斤，年平均总产234.7万公斤；1955~1957年（农业合作化时期）年平均亩产61.5公斤，总产2075万公斤；1958~1965年（人民公社化时期）年平均亩产66.4公斤，年平均总产2546万公斤；1966~1976年（文化大革命时期）年平均亩产117.5斤，年平均总产4500万公斤；1977~1978年（党的十一大前）年平均亩产92.5斤，年平均总产4766.5万公斤；1979~1989年（党的三中全会以后）年平均亩产135.7斤，年平均总产6290万公斤。

**玉米** 1949~1954年，年平均亩产60.4公斤，年平均总产274万公斤；1955~1958年，年平均亩产71公斤，年平均总产329.5万公斤；1959~1965年，年平均亩产87.8公斤，年平均总产940万公斤；1966~1976年，年平均亩产141公斤，年平均总产1211万公斤；1977~1978年，年平均亩产138公斤，年平均总产3290万斤；1979~1987年，年平均亩产266公斤，年平均总产2700万公斤。

**谷子** 1949~1954年，年平均亩产49.3公斤，年平均总产649.5万公斤；1955~1958年，年平均亩产63公斤，年平均总产588.5万公斤；1959~1965年，年平均亩产52.5公斤，年平均总产638万公斤；1966~1976年，年平均亩产68公斤，年平均总产777万公斤；1977~1978年，年平均亩产82公斤，年平均总产778.5万公斤；1979~1987年，年平均亩产94公斤，年平均总产1032万公斤。

**糜子** 1949~1954年，年平均亩产54.65公斤，年平均总产451.71万公斤；1955~1958年，年平均亩产53公斤，年平均总产361万公斤；1959~1965年，年平均亩产38公斤，年平均总产284万公斤；1966~1976年，年平均亩产65公斤，年平均总产273万公斤；1977~1978年，年平均亩产83公斤，年平均总产362万公斤；1979~1987年，年平均亩产83公斤，年平均总产362万公斤。

**大豆** 产量不稳定，1949年亩产25公斤，总产106万公斤，1983年亩产最高达96公斤，总产424万公斤，1986年亩产74公斤，总产341万公斤。

**高粱** 1949年亩产50公斤，总产62万公斤。1984~1986年亩产都在180公斤以上，总产231~293万公斤。

**薯类（马铃薯）** 也不稳定，除1949年、1950年、1954年、1955年、1956年、1962年、1964年亩产25~40公斤外，其余各年在63~142公斤之间。

**稻谷** 1949~1987年，最低亩产为1960年亩产72公斤，最高亩产1984~1985年两年为325公斤和293.5公斤。

油料 主要是小麻籽、油菜籽，还有少量芝麻。1961年亩产最低为15公斤，1980年、1984年较高为50公斤和49公斤。

棉花 因气候变化，产量也极不稳定，除1954年、1957年、1958年、1970年、1972年，亩产在10公斤以下，一般5~10公斤之间，1977年以后只有小块少量种植。

烟叶 从1952年以来亩产100公斤以上有13年；1977~1987年11年中有3年亩产90~96公斤，有8年亩产都在100公斤以上；1986~1987年，亩产达156公斤；1989年总产量最高为393.5万公斤。

## 第四章 农技推广

延安市农业耕作方法可分为三个阶段。60年代以前耕作粗放，普遍广种薄收，夏粮（小麦）产量仅15~40公斤，秋粮（玉米、糜谷）亩产徘徊在50公斤上下。60~70年代由于基本农田增加，化肥的引进和两杂玉米、高粱等技术的推广以及农业技术的应用产量有所上升。夏粮亩产一般在40~50公斤；秋粮亩产100公斤左右，尤其是玉米亩产在150公斤以上，有两年超过200公斤。80年代因广泛推广应用了“两法”种田技术加上其它倒茬轮作、套种间作等等，粮食产量大幅度增长，1984年全市夏粮亩产已达90公斤；秋粮亩产上升到168公斤，特别是玉米亩产达到345公斤。

### 第一节 改革耕作制度

#### “两法”种植

1971年中共延安市委、市政府为了尽快把农业生产搞上去，组织全体农业技术干部下乡蹲点、调查研究，探索在延安可行的增产措施，改变延安市常受干旱威胁、土壤瘠薄、耕作粗放、粮食产量低而不稳的局面。当时延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主任姚代明等全体农技干部赴有代表性的川、山生产队（村）周家湾、小寺沟、吴太源等处取经。学习总结了官庄乡吴太源壕田玉米增产经验和青化砭小寺沟山地水平沟谷子增产经验，查阅了大量资料，联系古代的“带田法”、“区田法”和近年来的“明沟深种”、“套二犁”等旱地耕作栽培方法，互相印证，借鉴取精，经过从1971年到1976年在当时10个公社的19个大队21块地上垄沟种植和在8个公社20个大队20块山地上水平沟种植的多点试验，取得了很好的成效，找到了增产的途径，为继续推广“两法”种植打开了局面，1977年“两法”种植面积达10万亩，这一年东北川6个公社（乡、镇）山地水平沟种植面积达2万亩，占全市水平沟种植面积的70%，增产粮食50多万公斤。

#### “两法”种植效果

“两法”种植不仅是川、水、坝地实现稳产高产的有效措施，也是山坡地创高产，实行少种、高产、多收，短期内改变粮食低产面貌的一个重要突破口，是开展群众性科学种田的主要内容。由于农业增产促使产业结构发生变化，带来林、牧、副业的发展，商

品率的增加，生产效益的提高。冯庄乡蛇连沟村，每人平均基本农田不足半亩，90%以上的耕地在山坡陡地上，过去广种薄收，耕作粗放，粮食产量低而不稳，总产不到10万斤，1975年大丰收也只有5.4万公斤，人均生产粮300公斤，口粮150公斤，处于贫困状态。1977年以来逐步推行“两法”种植，产量逐年提高。全队580亩山地粮食作物实现水平沟种植（人均3.3亩），加上川、台、坝地垄沟种植，全队“两法”种植670亩（人均3.8亩），粮食总产10.6万公斤，人均生产粮605公斤，创全社最高纪录。产业结构、经济结构发生了变化，1977年有林地370亩，1980年增到597亩（人均3.4亩）有牧草地1400亩。1980年农、林、牧、副共收入29100元，人均165元，比1967年人均82元增加一倍。李渠等乡由于大抓“两法”种田和发展林、牧、副，增产效果也很显著。详见《农业综合考查报告集》。

全市1983年“两法”种植34万亩，亩产217公斤，每亩增产8.5公斤，共增产289万公斤。

### “两法”种植技术增产原因

旱（气候干旱）、瘠（土地瘠薄）、粗（耕作粗放）是延安市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的主要限制因素。“两法”种植通过垄沟（山地水平沟、川地垄沟）的纽带作用解决矛盾，获得高产。

1. 通过垄沟作用减少水肥流失，增加土地储水量，解决了保土保肥和暴雨冲刷的矛盾，拦蓄径流使其下渗到土壤深层。

2. 通过垄拦沟蓄，增强抗旱能力，解决干旱和需水的矛盾，保持底墒，实现苗全苗壮。

3. “两法”种植比较合理利用自然因素，便于综合应用农业科学技术的耕作制度。

### “两法”种植技术

（一）垄沟耕作栽培技术，适用于川、台、坝地、水平梯田和塬地。宜种玉米、高粱等高秆作物及谷子等作物。

1. 整地起垄：机械开沟或畜力山地犁正反方向起垄、开沟、施肥、下种一条龙，种子接墒，防止晾晒；浅埋重压；正沟修垄，查遗补缺，沟底无土块，垄面无残缺。

2. 配套技术：良种对路，选用抗病虫、抗旱、高产，符合当地品种布局。种子质量不低于部标二级。以产定肥，氮磷配合，播前基本施足，方法得当，一般每亩农家肥500~2500公斤，碳铵15~25公斤，磷肥15~20公斤，要适时播种，做好种子及土壤处理，播量合理，留苗密度符合当地技术规范。

3. 田间管理：三叶间苗，五叶定苗，达到全苗、壮苗。及时浅锄灭草，中耕破垄，刨垄培土，整垄修沟，变沟为垄，防病灭虫，看苗追肥。

（二）水平沟耕作栽培技术，适用于25°以下的坡耕地，宜种小麦、谷子、豆类、洋芋、糜子等作物。整好地、保好墒、秋耕带磨，春季及时顶凌耙耩保墒。

1. 开沟起垄：沿山地等高线套犁开沟，陡坡自上而下，缓坡自下而上，深浅均匀犁地底入土15~18厘米，横向作业，沟底水平，每百米高差不大于50厘米。

2. 播种：开沟施肥下种一条龙，抢墒下种，缩短耕作时差；浅埋重压，复土厚度5厘米左右；整沟修垄，查遗补缺。平沟段加土挡，集水渠中有固垄小坝、分洪沟等防洪

冲设施；水平沟必须坚持机械条播。

3 配套技术：选用良种，种子质量不低于部标二级；以地定产，以地定肥氮磷配合，播前施足，方法得当。每亩农家肥，500 公斤左右，磷肥 15 公斤，碳铵 15~25 公斤；做好种子、土壤处理；抓住播期，播量合理，留苗密度符合当地技术规范。

4 田间管理：三叶间苗，五叶定苗，达到全苗、壮苗；及时中耕锄草；防治病虫害，看苗追肥；通过锄耘分次破垄培土，变沟为垄。

(三) 生物肥田，延安土壤中普遍缺氮、缺磷，用生物培养地力是投资小收益大的有效措施。经验证明应该：广种绿肥可培育地力，每亩绿肥年产鲜草 1000 公斤，相当于 25 公斤硫酸铵或 5 公斤氮肥；粮豆间套：比如玉米间种大豆增产 50% 以上；草田轮作，二年生草木犀茬种粮食作物，每年可增产 30% 左右。

(四) 间作套种，变一年一熟为二年三熟或一年两熟。充分挖掘土地增产潜力，实现农业高产稳产。主要方式有小麦套玉米、豌豆套玉米、玉米间大豆、玉米间洋芋。

(五) 轮作倒茬，山地一般采用：豆类—谷子—高粱—糜子；豆类—谷子—荞麦；小麦荞麦—豆类—谷子—洋芋小麦。川地一般采用：玉米—小麦—糜子—玉米；玉米—谷子—高粱；洋芋—小麦—糜子—玉米或谷子。农谚“重茬谷，守着哭”，“糜种谷，吼着哭”，说明谷子不能重茬，糜茬不宜种谷子，谷子前茬豆类最好。

两法种田不仅在本地区推广，外省区曾聘请延安市农技人员传授两法种田技术。

### 垄沟种植增产效果调查

单位：亩、市斤

年份	社队名称	作物	一般种法		垄沟种法		垄沟种法比一般种法增产	
			面积	亩产	面积	亩产	斤/亩	%
1971	河庄坪公社井家湾队	玉米	70.0	573.0	150.0	697.8	124.3	21.8
1974	官庄公社官庄队	玉米	0.77	340.0	18.0	600.0	260.0	76.5
	官庄公社圪塔塬队	玉米	1.0	336.0	1.0	605.0	269.0	80.0
	官庄公社砭上队	玉米	15.0	200.0	15.0	560.0	360.0	180.0
1975	姚店公社四队	玉米	10.0	900.0	20.0	1200.0	300.0	33.3
	梁村公社梁村队	玉米	345.0	317.0	345.0	555.0	238.0	63.4
	冯庄公社冯庄队	玉米	500.0	400.0	500.0	620.0	220.0	55.0
	蟠龙张山圪台队	梯田玉米	0.5	227.0	10.0	305.3	79.0	35.0
	蟠龙张山圪台队	梁峁玉米	0.5	227.0	10.0	427.0	200.0	88.0
	蟠龙张山圪台队	沟湾地玉米	0.5	227.0	3.0	820.0	593.0	262.0
1976	梁村公社裴庄队	玉米	15.0	470.0	150.0	700.0	230.0	49.0
	桥沟公社二十里铺队	玉米	10.0	910.0	80.0	1103.0	223.0	24.5

续表

年份	社队名称	作物	一般种法		垄沟种法		垄沟种法比 一般种法增产	
			面积	亩产	面积	亩产	斤/亩	%
1977	蟠龙公社孙崖队	玉米	2.0	550.0	20.0	750.0	200.0	36.6
	青化砭公社前丈子沟	玉米	2.0	580.0	20.0	680.0	100.0	17.2
	青化砭公社青化砭队	玉米	0.5	880.6	0.5	1174.2	293.6	33.0
1978	临镇公社临镇队	玉米	1300.0	602.0	1060.0	698.1	96.1	16.0
	李渠公社5队	玉米	817.2	530.5	817.2	713.0	182.5	34.3
6年10公社19个队 21块地平均		玉米	3224.9	515.9	3219.7	684.8	168.9	32.7

## 水平沟种植增产效果调查

年份	社队名称	作物	一般种法		水平沟种法		水平沟种法比 一般种法增产	
			面积	亩产	面积	亩产	斤/亩	%
1972	青化砭公社小寺沟队	谷子	67.0	115.0	80.0	275.0	160.0	140.0
1976	下坪公社上坪队	谷子	90.0	70.0	40.0	280.0	210.0	300.0
	张坪公社李华沟队	谷子	210.0	115.0	90.0	275.0	160.0	140.0
1978	李渠四队	谷子	440.0	101.0	990.0	213.2	112.2	111.0
	蟠龙三队	谷子	90.0	147.6	295.0	295.2	147.4	100.0
	青化砭二队	谷子	150.0	73.5	260.0	217.1	143.6	195.0
	3年5社12队 12块地平均	谷子	1047.0	102.1	1755.0	235.0	132.9	130.2
	1974	青化砭公社小寺沟队	洋芋	20.0	1150.0	20.0	1760.0	610.0
1977	李渠公社王庄队	洋芋	100.0	400.0	20.0	2000.0	1600.0	400.0
1978	李渠公社柴崖队	洋芋	100.0	625.0	79.0	1125.0	700.0	112.0
	蟠龙公社子房沟队	洋芋	370.0	567.0	370.0	897.0	330.0	58.3
	青化砭公社青化砭队	洋芋	105.0	675.0	110.0	1955.0	1280.0	190.0
	3年3社8队 8块地平均	洋芋	695.0	584.4	599.0	1187.0	602.6	103.1
	1978	李渠公社柴崖、 周家湾队	小麦		100.0	500.0	200.0	100.0
1978	张坪公社皮家沟队	大豆	75.0	119.0	79.0	196.0	77.0	65.0
1979	李渠公社柴崖队	大豆	40.0	51.6	40.0	166.0	114.4	222.0
1978	张坪公社许家沟队	糜子	75.0	74.3	125.0	133.0	58.7	79.0



## 第二节 良种推广

### 引进、试验、示范

为了使外引良种，充分发挥增产效果，作到引而慎用，凡引进之良种都先经过多次区域试验示范而后推广。

50~60年代，外引良种，由延安地区农业试验站经过试验示范在延安重点村进行推广。当时面积较大的有边区一号、黄沙、小黄谷、金皇后玉米、维尔156棉、打锣锤高粱、农大36、四月黄小麦等。

70~80年代，尤其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延安市种子分公司进行了玉米、小麦、高粱、谷子、洋芋等各类品种对比、区域试验和玉米测配观察。

通过市、乡两级分别将引进良种在重点村、户进行试验示范，取得了可喜的效果。中单2号、户单1号玉米，农大36、延安15号小麦、长农、夏延谷1号，东北白洋芋等增产显著。小麦还有延安5号、农大36、映山红、老芒麦，产量稳而上升，各种植在万亩以上，共6.8万亩占全市麦田面积60%以上。

### 繁育良种

繁育良种已成习惯，从自选自育进而发展到计划繁育。

(1) 选种：通过块选、捆选、穗选、粒选、水选和风选，选出抗逆性强，适合本地种植的各类品种，晾晒后收藏，验看发芽率后，适量下种。每年选种用于再生产育种的种子占当年用种的90%以上。1979年开始，市种子分公司、良种示范繁殖场和基地村种子户搞小麦提纯复壮，建立穗行圃。1982年和河庄坪、姚店、甘谷驿、青化砭、官庄5个乡镇（镇）18户种户签订小麦穗选、提纯复壮合同，产延安15号小麦原种5235斤，用于播种。

(2) 两杂（玉米、高粱）制种。从1979年到1984年制种面积共20940亩，总产559.2万斤。1989年制1395亩，产种32.4万斤。1978年至1984年两杂（玉米、高粱）亲本繁殖面积1116亩，总产33.55万斤，亩产300斤。

1986~1987年，两年通过派专人在重点村繁殖中单2号、户单1号等128万多斤，除本市用，还支援外县53万多斤。引进日本北海道荞麦，因早熟产高，深受农民欢迎，更换面积2800亩，并建立种子繁育基地1个，产种7万多斤。

### 推广良种

推广良种历史很久，60年代以前农民就互换自选较好种子，70年代“两法”种植推选后，广大农民对良种有了进一步的认识，政府责成技术部门向外引进优良品种，先示范种植再逐步扩大推广，收到了增产效果。1979~1984年，年平均粮食总产13168万斤，比“文化大革命”时期平均粮食总产10076万斤，增长30.7%。

1977~1984年，推广优良品种229531万斤，年平均187万斤，占需种量200万斤的93.5%。1989年推广110万斤。

玉米是延安主要粮食作物之一，1980年粮食播种53.24万亩，总产13904万斤，玉米就播种11.69万亩，产粮6088万斤，面积占22%，产量占43.8%。推广杂交中单2

号玉米，对增产粮食起到重要作用。1980年，全市种中单2号玉米7.8万亩，占玉米面积67%。据选点调查，中单2号亩产702斤，比白单4号增产110斤，全市增产玉米858万斤，千斤以上田块1.07万亩。麻洞川乡金盆湾村600亩，中单2号平均亩产1100斤；官庄乡郭家沟村10亩高产田，平均亩产1690斤。1989年仅市种子公司就供应中单2号玉米种39.4万斤。

延安市 1970~1980 年使用良种统计表

年份	公社(乡镇)	生产队(村)	作物	良种名称	面积 (市亩)	亩产 (市斤)
1970	官庄公社	上吕家原队	水稻		15	600
1971	河庄坪公社	井家湾队	谷子		5	912
1972	枣园公社	枣园队	谷子		30	700
1973	河庄坪公社	井家湾队	高粱	晋杂5号	1	1100
1973	河庄坪公社	井家湾队	高粱	晋杂5号	100	800
1973	河庄坪公社	井家湾队	小麦		200	1000
1973	河庄坪公社	井家湾队	玉米	白单4号	40	1750
1973	河庄坪公社	赵家崖队	高粱	晋杂5号	2	1030
1974	枣园公社	枣园队	小麦		3.9	800
1974	枣园公社	枣园队	小麦		21	610
1974	李家渠公社	李渠东队	小麦		11	543.8
1974	李家渠公社	高崩湾队	小麦	北京10号	73	868
1974	河庄坪公社	河庄坪队	谷子		16	1052
1974	枣园公社	枣园队	小麦		6.7	1000
1974	枣园公社	侯家沟队	小麦		1.5	870
1975	枣园公社	杨家岭队	小麦		35	600
1975	枣园公社	文化沟二队	小麦	延安3号	3	800
1975	桥儿沟公社	桥儿沟队	小麦	农大155	43	588
1975	柳林公社	二十里铺队	小麦		400	600
1976	姚店公社	四十里铺队	玉米		8	1605
1977	桥儿沟公社	二十里铺队	玉米		80	1103
1977	青化砭公社	青化砭队	玉米		0.5	1174
1979	临镇公社	临镇村	玉米		2.89	1643.5
1980	李家渠公社	李渠西队	谷子		46.0	800

### 第三节 合理密植

一、掌握播种量，保持一定行距，适当留苗。

(一) 种植垄沟玉米，使用条播机或单、双腿耧播种，亩播量一般 4~5 公斤，垄距 2.4~2.7 尺，每沟种一行；高水肥田块，采取宽垄 2.2 尺种植，垄距 3.3~3.5 尺，留苗 2800~3500 株。

(二) 川地大豆亩播量 4~5 公斤，行距 1.5 尺，株距 0.2~0.3 尺，亩留苗 1~1.5 万株。

(三) 川水地谷子亩播量 1~1.5 公斤，亩留苗 2~3 万株，山地留苗 1.5~2 万株。

(四) 小麦亩播量，山地 7.5 公斤，塬地 10 公斤，川地 13~15 公斤。

(五) 九九玉米比正常播种期的玉米密度增加 10%~30%，亩留苗 3000~3500 株，亩播种量 4~5 公斤。

二、间作套种是合理密植另一种措施，通过间套增加绝对株数增加产量。一般间套 6 尺带最好。即：3 尺种 7 行小麦或豌豆；3 尺种 2 行玉米，带型较窄充分利用地力，便于通风透光，又可发挥边行的小麦优势。

### 第四节 科学施肥

农村肥源很广，有农家肥，又可草田轮作，带田套豆培肥地力。自 70 年代以来大量购进化肥。施肥关键应先掌握土壤中含氮、磷、钾各种肥量，巧以科学施肥，从全市范围内 1959 年、1982 年两次土壤普查证明：本市坡耕地的有机质只有 0.4~0.6%，全氮 0.3~0.4%，速效氮 20~30ppm，速效磷 4.6~6.9%，土壤肥力只有 30 斤~40 斤的生产能力；较好的塬地也只有 75 公斤的生产能力。因此，必须增施所需肥料，搞好氮磷配合。经验证明：山地亩产 150 公斤以上的，每亩除施 500 公斤左右厩肥外，还需补施碳铵 22.5~25 公斤，过磷酸钙 13~15 公斤；川水地亩产 400 公斤以上，每亩宜施厩肥 1500 公斤和碳铵 38 公斤（或尿素 15 公斤）和过磷酸钙 25 公斤，播种时磷肥和部分碳铵随厩肥顺施犁沟做底肥，剩余的碳铵作追肥，在灌水或雨后施撒。

施肥办法：先应施足底肥。“两法”种植的实行三肥垫底一次施；垄沟种植时施在沟底 6 寸以下，注意粪籽分开，防止烧芽。

### 第五节 植物保护

建国以前农民迷信采取请神送虫送病的办法，少数人撒灰捉虫，建国以后植物保护取得了越来越显著的效果。仅 1986~1987 年两年用农药 23 种，防治病虫、鼠、草累计达 697630 亩，保产 703 万公斤。

灭虫保粮、护果

危害农田的害虫有：粟灰螟（蛭谷虫）、玉米螟、草地螟、地老虎、金针虫、瞎

蛉、粘虫（行军虫）、麦红蜘蛛、麦蚜、荞麦钩翅蛾、洋芋莠青（班茅虫）、棉蚜和蔬菜的甘蓝夜蛾、抚青叶蜂、菜青虫；果树卷叶虫、新屋毛虫、金龟子、食心虫等。

（一）防治农田虫害。早在40年代，延绥专员公署曾发布命令，利用春秋农闲季节开展掏、拾谷茬的群众运动，消灭蛭谷虫，使枯心举由一般年发生15%下降为10%以下。1956年发动群众，打斑蝥，利用油灌诱杀蝼蛄，利用烟草杆筋熬制烟碱水，毒杀麦红蜘蛛和棉蚜，取得很好效果。60年代利用六六六粉处理土壤，消灭地下害虫金针虫等，用毒谷、毒饵消灭蝼蛄，制作颗粒剂（6%六六六粉加5公斤炉灰、1斤水制成颗粒），放在玉米喇叭口，杀伤玉米螟，获得不小效果。

1974~1987年，在枣园、周家湾、桥沟等处的川地上设黑光灯诱虫网，捕杀害虫危害庄稼有所降低。1986年黑光灯蛾5目15科37种，预报准确率达89%，为指导病虫害防治提供了科学依据。

1952年小麦发生蚜虫，地、县领导1200多名干部用撒灰喷药办法防治400多亩。1958年全市掏谷茬57920亩，用各种农药13280斤，拌种65万斤，播种13万亩，防治各种病害14120亩，消灭瞎蛉5000多只，打死野鸡、山鸡38976多只，野猪508头，保产数百万公斤。

1980年使用马牌18型机动喷雾器喷洒六六六粉，使李渠、姚店两镇8000亩谷田免遭小蝗危害，李渠镇谷子总产由20万公斤增到50万公斤。

1984年粘虫大量发生，受害面积达1235万亩，平均每平方有虫28.4头，严重田块90头以上。市委、市政府号召全市农民行动起来，利用各种办法消灭粘虫，农技干部逐乡深入田间指导防治。出动东方红18型喷雾器77台、552型喷雾器708件，加上农民用盆子刮、扫棍棒打、手摇、脚踏、鸡啄食等办法。共防治13万亩。

（二）防治蔬菜害虫。1988年以来使用臭氰菊脂、速灭杀丁、啶硫磷等高效、低毒、低残留新农药防治甘蓝夜蛾，抗青叶蜂等虫，对保产起到很好效果。

1976~1980年，使用六六六粉、乐果、敌百虫等农药防治果树卷叶虫、龟子、星毛虫、食心虫效果在90%以上。

### 除病保苗、保果

危害农作物的病态，主要有谷子白发病、粒粒黑穗病、谷瘟；玉米丝黑穗病、大小斑病；小麦散黑穗病、病毒病；洋芋晚疫病、环腐病；蕃茄的早疫病、晚疫病；瓜类的枯萎病、霜霉病、炭病；果树落叶病、腐烂病等。

1989年防治小麦病、稻瘟病26万亩，瓜菜霜霉病、炭疽病1000亩，西瓜、小瓜枯萎病4000亩。

（一）对农作物病害防治，以治早为前提，以保产为目的，使用抗病品种对种子进行晾晒消毒，提高抗性，发现病害积极防治。

处理种子，50~60年代用畜力散、西力生药物拌种，使禾谷类黑穗病由1963年12%下降到5%。1976年从辽宁引进抗菌素（内疗素）在河庄坪、桥儿沟、李家渠、姚店子、甘谷驿乡（镇）防治粟粒黑穗病8000亩，以后每用40单位内疗素拌种约8万亩，使粟黑穗病由15%下降到3%，并引进中单2号玉米良种，丝黑穗发病率比其它玉米品种发病率15%减少为2%，十多年来对增产起了很大作用。

(二) 苹果腐烂病是果树的致命病害。1978年以来各果园不同程度的发生,一般采取修剪、刮皮、涂药、嫁接、清园,或在发病之前喷波尔多液、石灰硫磺合剂预防。减轻危害的办法是刮除烂皮、病疤,涂10倍的双效灵或福美铀,或1:5的马牙碱水(1公斤碱,5公斤水)。有的刮掉病疤涂黄泥,用塑料布包起,可起到抑制感染的作用。1980~1985年每年防治面积万亩以上。少数防治无效的连根挖掉烧毁。1989年防治苹果腐烂病2.6万亩。

(三) 60年代以前蔬菜面积很小,又不集中,自70年代后期,面积扩大,品种增加,外引种子多,病害也随之发生较多。1980年以后引进瑞毒霉、双效灵、甲基托布津,用抗菌素等防治效果很好。1982年高家园子蔬菜队使用35%的瑞毒霉,通过治根、叶面喷雾,未发现霜霉病危害、亩产黄瓜达7300公斤。

### 灭鼠保粮

鼠类危害田苗,主要是中华鼯鼠(瞎狽)和鼠兔(兔鼠)。玉米收割在地堆放时,一个窝能挖出几十颗粒,播种后缺苗断条大多是瞎狽所毁,小麦受害严重。河庄坪乡井家湾村刘志清一亩小麦缺苗77%。7月,市农业局举办了农技员灭鼠能手学习班,讲述、交流灭鼠经验。学习班人员基本掌握了投药、安弓、支架、追挖等灭鼠办法,采取了专业队与群众捕打相结合;集中捕打与常年捕打相结合的办法。全市开展灭鼠运动。姚店乡四十里铺村600亩秋田投药4800处,安放弓箭、塌架50余件,半月消灭瞎狽1000多只,这一年办学习班,开现场会24次,培训灭鼠能手142人,参加技术员59人,投磷化锌、大隆等鼠药75公斤,扑打工具22368件,捕打田鼠76443只,家鼠234596只,以田鼠年损失粮食30斤、家鼠18斤计,可保粮365万公斤,价值109万元。1986~1987年两年防治12万亩,灭鼠760835只。1989年用架塌、药杀瞎狽3万多只。

### 灭草保苗

消灭杂草有两种方法:一是用中耕器除草;农谚“种好的麦子锄务的秋”。二是用化学除草剂,这项工作是从70年代开始,首先在水田使用敌稗、敌草隆、杀草丹、扑草净等,防治面积1000多亩;后在旱地开始示范灭草。

### 调查研究病虫害发生规律

(一) 防治玉米丝黑穗病。1977年前后发病面积达30%、发病率达10~20%,严重地块在60%以上,年损失粮食200万公斤左右。针对此情况,农业技术推广站、植保站在1979~1980年,进行了试验研究,找出了发生此病的原因和预防减少危害的办法。原因是:海南岛所育种子的繁殖、杂交种子的推广以及长期连作,给丝黑穗病的产生和繁衍造成了条件。预防办法:采取品种和灌水处理,即选防病品种以药剂拌种,其可靠性分别为75~90%。

(二) 控制荞麦钩翅蛾。70年代后期,川地荞麦几乎无人种植,全市的荞麦种植面积曾由4万亩下降到2.6万亩。1981~1983年对该虫的生活习性及生物学特性进行观察,为防治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1) 钩翅蛾昼伏夜出,白天隐藏于荞麦较密的田块,傍晚开始活动,产卵特点是:早播多于晚播、背坡多于阳坡、川地多于坡地,产卵多者受害严重。

(2) 荞麦喜凉爽较温的气候。荞麦从播种到开花 35 天左右，花期避开 8 月上旬，就可获得较高的产量。

(3) 荞麦生育期 80 天左右。小暑前后播种，是荞麦的高产播种期。

#### 经常观察准确预报

建立观察测报点。全市 23 个乡镇划 4 个测报点（东北川姚店、蟠龙、南川柳林和临镇），乡（镇）农技员担当测报员，测报点固定科技户，固定田块，定时、定点进行观察，做到经常测报。

培训测报人员，每年 1~2 次，提高识别病虫的能力，传授测报方法。

1983 年采取药带保护，重点防治 4 万多亩。

#### 植物检疫

植物检疫是防治病虫害的重要手段。从 50 年代后期，根据《植物检疫条例》开展了植物检疫工作。1973 年在 5 个公社（乡镇）普查麦类检疫对象。枣园西部 6 个村有 522 亩麦田发现腥黑穗病，制定了防止蔓延、控制、消灭该病的具体措施，防止带病菌种传入无病区，更换原有种子，严禁带菌麦秆、麦糠沤制肥料苯或出售，疫区公购粮统一集中收购，单仓存放，统一加工，防止扩散，秋播前统一用氯硝基苯处理种子。1987 年对市内或出境植物检疫 2 万多公斤，控制带病种子传播。

#### 联合防治

1959 年成立九县联防委员会（子州、绥德、清涧、吴堡、志丹、安塞、子长、延川、延安），各县轮流担当主任主持这项工作，互通病虫情报穿插检查联合防治，推动了病虫的防治。

## 第五章 农业机具

本境农民长期使用木浆犁、木条耙、木轮车、木轮畜力大车和锄、锹、镢、镰、木连枷、石滚木滚等粗笨旧农具进行生产。耕种时，“笨大板铧老镢掏窝”。收割时，镰刀割，运打时人背肩挑、牛羊踩场、连枷打。产品加工人推石碾磨、石臼捣。

1936 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边区政府很重视农业。对旧农具进行更新，推广精耕细作小农具。

建国后，施行农业“八字宪法”，1953 年全国开展农具改革运动，延安县狠抓旧式农具更新推广工作，到 1955 年全县推广木步犁、五寸七寸步犁、山地犁、双轮双铧犁、解放式水车、胶轮架子车、手推车、畜力胶轮大车，滚珠轴承、水平梯田刮板等新式农具 11 万件。其中深耕农具 5423 件，初步改变了长期使用落后农具的状况，提高了生产效率。

1956 年 6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将士捐赠 18 台中型拖拉机和配套机具与农用汽车 1 辆，建设延安“八一”拖拉机站，为农村社队代耕，至此，延安 10 道川 4 大塬，有了拖拉机耕地，开始使用农业机械。

1970年首都人民无偿支援延安市总值约38.8万元的各种农机具。

1970~1985年，为发展农业机械，国家和地方财政给延安市投资1041.5万元。

1972年春季，中央农林部、一机部在遵义召开四个革命纪念地（遵义、井冈山、韶山、延安）加速农业机械化会议，将延安列入全国机械化重点之一，享受农业机械化优先投放的待遇，国家每年平均投资90万元，延安市农业机械拥有量得到迅速发展。

1972年，延安县农机修造厂，各公社农机修造厂、大队修配点与西安庆安公司、延安地区机械厂等20多个厂矿，实行技术、设备支援挂钩。截至1973年末农机修造厂能承担7个县拖拉机大修任务；18个公社农机修配厂能承担中修拖拉机；60个大队成立了修配点可承担小修农机具。1973年国家一机部调拨29台大型农机修理设备支援延安县、社农机修造厂，也为农机研究提供了有利条件。

1976年，全市23个公社都建立起拖拉机站，农业机械总功率增加到30017马力，机耕面积达13.1万亩，占宜机耕地面积的87.3%，提前实现了机械化和半机械化操作，全市456个大队有90%以上的大队实现了农副产品加工机械化。

1984年2月延安市农业机械化进入集体、联户、个体联营的各种形式并存的新阶段。

1985年末，全市农业机械总产值968.02万元，总功率达到53336马力，全年总作业量295.97标准亩，其中农业占总作业量34.6%。

农业机械起到了深耕、细播、速度快和改良土壤增产粮食的作用。

1989年机耕、机播面积达25.76万市亩，占宜机耕地的80%，农业机械总功率52068马力，其中耕作机械29485马力。

## 第一节 农机具推广

延安市农业机械是从1956年开始推广的，1961年进入发展阶段，除大中型拖拉机和机引农具外，还有农用柴油机、电动机、运输机械，70年代末进入大发展时期，1979年农业机械总功率达到52633马力；大中拖拉机216台，17391马力；小型拖拉机845台，10114马力；农用柴油机661台，7880马力；电动机1724台，13558马力；汽车33辆，3595马力。1985年农业机械总功率53336马力；大中小型拖拉机1382台24857马力，柴油机122台18280马力，汽车80辆8420马力。推广使用大、中、小型拖拉机1196台，农械厂一、二农具厂半机械化农具33120台，五小农具227.6万件，生活用具2022件，其它排灌、运输、畜牧、植保、农副产品等加工机械1638台（件）。农机研究所研究制作推广6375台（件），引进推广1260台（件）。

## 第二节 农机效益

一、1956年“八一”拖拉机站建立后，当年总作业量2.77万亩，其中耕地面积1.51万亩，大部分是秋耕，占宜机耕地18.8%。1973年大、中、小型拖拉机发展到462台10146马力，当年总作业量145.97万亩，其中：机耕面积9.32万亩，机播0.95万亩。



1985年机耕达到295.97万亩，占宜机耕地38%。

二、机、畜耕生产对比：1957年河庄坪乡谷子4亩，畜耕亩产68公斤、机耕亩产97.5公斤，机耕比畜耕增产43.4%。机耕区粮棉增产比较：1958年和1956年比较，小麦增产121.8%，谷子增产114.3%，糜子增产151.7%，玉米增产212%，棉花增产92.3%。

三、“八一”拖拉机站成本核算：1956年标准亩成本3.84元，亩耗油0.72公斤；1969年亩成本2.3元，亩耗油0.94公斤。

四、市农业机械站（原县机耕队扩编）从1972年建立到1985年，历经14年，总作业量达85.76万标准亩，年平均61267亩，深翻、机播、耙耱增产起积极促进作用。国家投资总成本71.50万元，亩均0.84元。后因各种农机增加，耕、耙、耱、播、运各种作业大部由分机站和个体户承担，市农机站于1985年撤销。

五、市农机研究所，从1972年研制南泥湾圆型推土铲、深耕犁、畜力开沟犁、畜力培土器、冲土水枪、施肥播种机等6350多件，引进手扶悬挂两铧犁、22片圆盘耙、手摇玉米脱粒机、带式扬场机等1260台（件）。

圆型推土铲、冲土水枪、施肥播种机、开沟犁、畜力开沟培土器分别获得陕西省及地区科技成果奖。

### 第三节 农机管理

一、行政管理。市政府责成农机局负责行政领导，并于1976年建立农机管理站，负责教育管理农机人员，安排机务、计划、财务及劳动四大管理，特别是对安全监督。国营拖拉机站设生产组、技术组。乡（镇）机站设正副站长（站长由乡长兼），副站长选派一名懂业务技术干部，并派一名专职农机员进行农机具的管理。1989年共有国营、乡营单位30个，年末人数354人（农机局11人）。自营农机户1385人，拥有拖拉机户1269户，有汽车户26户。

二、机务管理。为了进一步提高农机具的使用率，除建立层层负责制监督管理外，1980年开展了保养升级制，1982年对农机进行了普查，全市有各种农机具30510台（件），共47749马力，完好的达24659台（件），完好率占81.01%，对带病的机具进行检修，不能继续使用的进行封存改装。

实行了五定一奖（定机具、人员、任务、质量、油耗），定额包干，单车核算，浮动工资等。

各种农机专业户的农机手在承包土地的田间作业时允许为其他农户代劳，以利精心维护农机具。作业完好率在93.6%以上。

三、财务管理。在集体经营时期，国家对农机具从事农田作业给予定额补贴，实行乡营机站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财务管理制度，各机站普遍实行单机核算的结算方式，亏损由市财政酌情补贴。

四、油料管理。在国营时期，拖拉机站内自行购进、存放、应用，1969年农具下放后，由市革委会生产组工交管理站下拨油料指标，农机供销公司及各公社供销社供应。

油料。1971年市农机供销公司经营的油料业务交市商业局辖百货公司供应，延安市石油公司成立后转由市公司经营，市农机员按上级下拨指标分配给各公社，由公社供销社经营供应。1984年3月根据《延安市农用柴油供应管理办法》，农用油料由市农机局管指标分配，石油公司和各基层供销社负责供应。

#### 第四节 人员培训

70年代因农业机械迅猛发展，以师代徒式培训方法已不适应。为此，于1972年6月在原培训班的基础上扩建，成立了延安农机学校，明确规定学校为本市培训农机管理人员。截至1985年，共举办各种技术培训班83期，参加学员4809人，其中培训出合格驾驶员4522人（其中女95人），农技管理人员（包括公社领导）93人，财会人员50人。

教学方针：坚持农闲时集中培训，农忙时依据季节使用机械，下乡分片设点现场操作培训，坚持长期培训和短期培训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实物、现场操作教学为主。通过培训使学员基本达到“三懂”、“四会”。三懂是：懂机械原理，懂机务规章，懂农机生产、修理技术；四会是：会操作，会保养，会排除故障，会农田作业。

#### 第五节 农机供应

农机供应来源，一是自制生产，二是从外地采购，三是交换。其任务分别由延安市农机修造厂生产和农业机械公司采购。

一、第一、二农机修造厂，1956~1969年，生产小农具227.65万件，土机床17台，工模具310套，锄草机5台，脱粒机3台。

二、农机修造厂，1970~1985年，生产东方红60推土铲78台，东方红40水泵560件，解放式水车鼓430个，开沟犁、播种机310台（件），10吨拖车111台，1.5吨拖车100台，生产配件49791件，并维修脱粒机、锄草机、粉碎机31000多台（件），大修拖拉机181台。

三、农业机械公司由原以管理为主的行政性公司，发展成经营、销售、服务的经济实体，1966~1985年，购进各种农业机械整机3000多件，配件花费1876.5万元，总销售金额3120.3万元，除开支盈余22万多元。

公司职工坚持勤俭办企业，仅1979年自装自御各种货物2340吨，节约资金4680元，1979年获陕西省政府授予的“大庆式企业”光荣称号，并获得锦旗、电视机等奖励品。

几种农机具简介：

##### 6.2BX—2型施肥播种机

为“四法”种田配套机具，能够满足科学种田的要求，山川通用。主要用于小麦、玉米、谷子等作物的条播，还可深施颗粒状化肥。

主要技术数据：

外形尺寸 (长×宽×高): 1200×360×850 (mm)

种箱容积 12 升

肥箱容积 12 升

播种深度 3~7cm

施肥深度 5~10cm

### **KL-3-3 型开沟犁**

为“四法”种田的配套机具, 用于玉米垄沟种植开沟作业。

主要技术数据:

外形尺寸 (宽×高): 2200×1150 (mm)

行距 60~1100cm

行数 3

生产率 80~100 亩/时

配套动力 铁牛型, 重量 180 公斤

### **机引两行开沟犁**

为“四法”种田的配套机具, 用于玉米垄沟种植开沟作业。

主要技术数据:

外形尺寸 (宽×高) 1200×950 (mm)

行距 60~100cm

行数 2

生产率 10—20 亩/时

配套动力 15 马力轮式拖拉机

### **人畜两用地膜覆盖机供应**

是种植地膜花生的配套机具, 可一次完成起垄、整形、覆膜、覆土等作业, 较手工铺覆提高工效 20 倍, 每亩可省地膜 0.5~1 公斤。

主要技术数据:

外形尺寸 (长×宽×高) 1540×1220×530 (mm)

适用膜宽: 90~110 厘米

行距 100 厘米

生产率 2~3 亩/时

垄高 10~12cm

机重 82 公斤

### **延安 25 型链式推土机**

用于农田基建的小型作业机具, 适用于短距离运送土方和小面积的土地平整作业。

主要技术数据:

外形尺寸 (长×宽×高) 2250×1500×1450 (mm)

铲刀宽度 1500mm

额定功率 25 马力

结构重量 1750 公斤

发动机型号 195 型  
生产率 8—10m<sup>3</sup>/时

## 第六章 蔬菜生产

### 第一节 历史演变

延安市蔬菜生产是随着人口增长而发展的。1937 年以前，延安城内有 1~2 万人，吃菜靠郊区农民到城内出售。1937~1947 年，人口增加到 10 万人，中央驻延安时除市民向郊区农民买菜外，机关、部队、国营商店都是自己动手，自种自食。当时品种单纯数量不多，以小安心白菜，紫、白皮洋芋（马铃薯），萝卜，南瓜，豆角为主。还有鸡嘴辣子，红、白皮蒜等。因采取广种薄收旧法作务，生长期长，成熟较迟，产量不高，西红柿（蕃茄），还是 40 年代中央在延安时引进的。50 年代延安附近几处菜园，沿用“四平畦”老法，只能在地温升高的“清明”前后播种，亩产 1500~2000 公斤，品种仍然不多，冬春没有鲜菜。农村家家种大白菜、菜豆角、西葫芦、南瓜、鸡嘴辣子，秋后，户户门左挂豆角，门右吊辣子，户户腌酸菜。

1971 年在陕西省蔬菜研究所的帮助下，蔬菜有了起色，引进优良品种，产量增加。市场菜多，消费者满意，菜农生产情绪高。

1976 年以来，地、市党政重视，加强了领导。农业、商业互相配合，由农业局抓蔬菜生产；在文化沟、高家园子使用塑料和温床育苗等试验示范扩大种植面积，改善经营管理，引进优良品种，推广冷床育苗、塑料薄膜覆盖技术。重点狠抓了销路广的大白菜和早上市的鲜菜，使蔬菜耕作制度和生产水平发生了较大变化。1984 年以后，元旦、春节，芹菜、韭菜上市，春淡季显著缩短，比 1984 年以前提早上市 30~60 天。1985 年平均每亩产菜 0.55 万公斤，总产 1716 万公斤，收入 515 万元，增加了社会财富和菜农收入，改善了市场供应，结束了春季靠大量从外地调菜的历史。还为甘肃、宁夏、内蒙古等省区提供各种蔬菜 250 多万公斤。

1987 年又有新的发展，增加常年菜田 600 多亩，全市年产 2000 多万公斤。

### 第二节 面积与分布

延安市蔬菜种植分布在市郊区，高家园子、大砭沟、东关、尹家沟、桥沟、柳林、枣园、王家坪、杨家岭和东二十里铺、刘万家沟等地。各集镇生产蔬菜的有李家渠、姚店、南泥湾、蟠龙、甘谷驿、麻洞川、青化砭等 26 个村 1787 户。

蔬菜种植面积，1969 年以前商品菜 200 多亩，1970 年近 1000 亩，1983 年面积达 3863 亩，1985 年 3741 亩。1986~1987 年又增加 600 多亩，加上农民零星菜地达 9360 亩，总产 1887 万公斤。

### 第三节 品种与产量

#### 品种

1970年以前大部分种的是低产老品种，1971年开始培育和引进优良品种计9类75种。

甘蓝类：北京早熟、报春、双金、庆丰、晚丰、京丰1号、瑞士雪球菜花、黑叶大平头等。

白菜芥菜类：小白口、太原55、天河头、石特1号、抱头白、双青156、延安小安心、晋菜1号、西安雪里蕻。

根菜类：国光1号、狗头罐、心里美、野鸡红热、白萝卜、红萝卜、黄萝卜、露八分、黄甜萝卜、陕北白蔓青、花叶芥圪塔。

茄果类：早熟2号、延安粉红、强丰、丰收红、台湾红蕃茄、六叶茄、七叶茄、九叶茄、灯泡茄、西安柴圆茄、母鸡嘴矮树早、上海羊角椒等。

瓜类：长春密刺、津研2号、西农58号黄瓜、花叶西葫芦、西安黄皮笋瓜、蕃瓜。

豆类：嫩角菜豆、河南肉豆角、红嘴燕缸豆。

葱蒜类：章丘、赤水大蒜，黑红葱，清涧紫皮蒜，延安白皮蒜，汉中冬韭，红皮洋葱。

绿叶菜类：实杆条芹冬夏芹、圆叶笋、菠菜、尖叶白笋、紫叶莴苣。

薯芋类：红眼、东北白、沙杂15号洋芋。

#### 产量

亩产因受气候、病虫等影响和危害时有起伏，加上面积不稳定，故年总产多少不一。1970年亩产3250公斤，总产312万公斤。1985~1986年总产最高达1700万公斤~1850万公斤。1984~1985年亩产量高达5000公斤。1989~1993年亩产高达6000公斤。

### 第四节 栽培技术

延安的蔬菜生产过去作务粗糙，没有一定的耕作制度和科学技术，1970年只有4个蔬菜队种菜比较细作。自1974年起各蔬菜村和种菜户，首先抓品种改进和增加复种，合理搭配早、中、晚熟品种，保证有大宗常年用菜和逢年过节有鲜菜的栽培制度，增加了效益。凡是引进品种都经过试验鉴定，不断更替，不断提高。

1974年引进、推广40多种蔬菜优良品种，改变了蔬菜品种老化状况。1980年前后又引进试验甘蓝、大白菜、大辣子、西红柿等蔬菜一代，杂交52个，推广25个。1984年，从良种化向杂交一代化发展。

一、1981~1982年，在市郊大面积推广塑料薄膜覆盖日光温室蔬菜栽培技术，修温室17亩（514间），冬季生产韭菜、芹菜，元旦至春节供应市场。1983年发展到

258.5亩，覆盖13种春小白菜，3月中旬上市，较露天地栽植提早50~60天；黄瓜“五一”上市、蕃茄“六一”上市，又比冷床育苗露天地栽培提早20~30天。1985年达到520亩（不包括地膜栽培）。覆盖类大、中、小棚和日光温室1282个。覆盖芹菜、韭菜、甘蓝、小白菜、西葫芦、蕃茄、黄瓜、辣椒10多种，春小白菜3月上市，较露天地提早30~50天。夏菜提早20~30天，年增产蔬菜150多万公斤，增加产值50万元。利用蟠龙煤矿井下水资源优势，在张山圪台村发展韭菜村，修温室251间，种韭菜7.5亩。春节上市每公斤2.4元，效益显著。

二、从冷床育苗向电煤热温床育苗发展，使春、夏菜提早上市，产量大增，效益显著。具体摸索出适宜延安栽培包心白菜的技术措施和栽培经验：

1. 选用抗病、高产、优质早熟或中熟品种；
2. 严格掌握播种期（7月31日~8月5日）；
3. 加强水肥管理，一促到底，不蹲苗；
4. 防治病虫，已达500多亩，占大面积种植菜的60~70%。

1983年开始试验研究电热温床育苗技术，证明此法出苗齐、生长快、根系多、秧子壮、时间短、安全经济，1986年已大面积推广。

## 第五节 经营管理

### 经营：

一、逐步改进销售。1949年以前农民自产自销蔬菜，1949~1970年，郊区菜农生产任务按政府下达蔬菜计划进行，自己销售。1971年将白家坪、高家园子、大砭沟、东关、尹家沟队转为蔬菜队，实行由队生产交，蔬菜公司收购，蔬菜门市销售。随着城市人口的增加，极需解决蔬菜生产淡旺季节矛盾，根据“郊区为城市服务，以种菜为主”的方针，蔬菜队推行包干到户种植，以解决旺季菜过剩、淡季无菜供应，蔬菜公司亏赔，减少销售环节，方便菜农，将原由蔬菜公司统购统销改由菜农自产、自销，做到产、供、销三方都满意。

二、合理经营经济建棚。根据农村包干到户蔬菜生产责任制的形式和延安气候条件、生产水平、菜农经济能力与菜棚材料来源难易以及不同棚型的经济效益等综合因素，延安市以“从小到大，大中小棚结合，以中棚为主，以竹木结构为主，适当发展日光温室”的原则。中小型有以下优点：（1）结构简单建造容易，便于大面积推广应用；（2）投资少取材易（覆盖一亩中棚投资600元，大棚1000元，细竹杆容易买，小棚可利用大棚退下的旧竹杆和旧膜）；（3）中小棚防风效果好，容易管护；（4）中小棚容易搬迁，有利于轮作倒茬和多茬覆盖。1983年全市覆盖258.5亩，内中、小棚205亩，占80%。

三、科学种菜。（1）防止良种混杂退化，1983年开始，延安市蔬菜技术指导站建立了蔬菜种子良种繁殖基地和经营门市部，采取定点收购满足销售的办法，每年给菜农供良种1500公斤。（2）先后组织菜农和有关单位购进竹杆40多万根，专用塑料薄膜50吨，植物刺激素240克。（3）召开小型现场会交流经验，办学习班，发展蔬菜专业

技术，有 1500 多人（次）掌握了务菜技术，对增加经济效益起了一定作用。

### 管理

一、改革行政管理。将原来近郊蔬菜村柳林、枣园、河庄坪、桥儿沟 9 个乡镇分散管理，改为统由桥儿沟乡领导和管理。1983~1985 年又将二十里铺、刘万家沟、姚店等村转为蔬菜村。全市蔬菜村 26 个 1787 户 7364 人 2912 个劳力，均已包产到户。根据“以近郊为主，远郊为辅，外埠调剂，保证供应”的蔬菜产销方针，延安市提出“利用自然优势，开发重点乡（镇），建立城郊为中心的辐射型蔬菜商品生产基地”的部署，将发展农村蔬菜生产列为调整产业结构、发展商品经济的重要项目。1986 年开始，在蟠龙、甘谷驿、枣园、南泥湾、临镇 5 个乡镇发展常年菜田 342 亩，1987 年发展到 600 亩，并粮菜套种 500 亩。年产 250 多万公斤。全市商品菜达到 2000 万公斤。

二、改由市农业局派技术干部指导为由蔬菜站负责对菜农的培训和指导。

三、菜农口粮由自产自食改为供应原粮，议价销售。

四、协作支援。蔬菜站、植保站主动配合解决病虫害危害蔬菜问题，购回“敌杀死”，“速灭杀丁”、“瑞霉素”等新农药，减少病虫害，为菜农增加收入作出了贡献。

## 第六节 名菜简介

**新三包头白菜** 1984 年从山西引进。外叶绿色，菜帮白色，叶球短粗，平均高 35 厘米，顶部迭抱，净菜平均重 2.5 公斤。中早熟，生长期 75~80 天，适应性强。抗病毒，品质好耐储存，亩产 5000 公斤。且产量稳定。

**小安心白菜** 是延安市栽培历史悠久的品种。株高 43~47 厘米。叶幅 52~57 厘米，外叶倒身形，深绿色，叶面皱缩。叶缘波状，中白色，外叶 13、14 片，卷心，叶球长筒形，高 42~45 厘米。横径 8.5 厘米。叶球 18~25 叶片，心叶少，淡黄色。单株毛重 3 斤，叶球重 0.8~1.5 公斤。中熟。生长期约 80 天，抗旱、耐瘠薄，纤维多，品质差，适于腌渍，亩产毛菜 4000 公斤。

**心里美萝卜** 陕甘宁边区政府光华农场时即有种植，但发展面积不大，该品种生食味甜，水分多，肉质爽脆，品质特优。是生食、凉拌调食品种。叶丛半直立或交平展，叶片深绿色，有裂叶、板叶两种类型。肉质根短圆形，表皮细，出土部为浅绿色，入土部色浅，尾部黄白色。肉质鲜艳，紫红色，单根重 0.7~0.8 公斤。

**黄胡萝卜** 陕北农家品种，普遍栽培。叶丛半张开，有大叶 18~29 片；肉质根肥大，多呈短圆锥形，长 21~26 厘米，粗 7.5~11 厘米；皮肉均为黄色或淡黄色，根头微露地面，深绿色；中心柱大，横径约 3 厘米，淡黄色，一般根重 0.7~1 公斤，大者可达 2.6~3 公斤。晚熟，生长旺，抗病力强，耐寒，耐瘠薄，耐贮藏，产量高，水分少，味甜，亩产 4000~5000 公斤。

**露八分黄甜萝卜** 绥德县品种，延安栽培多年。

**西安雪里蕻** 1974 年引进。株高 40~50 厘米，叶片狭长，深绿色，背有茸毛，叶缘缺刻深，分枝性中等，抽薹早。单株 0.3~0.5 公斤。亩产 2500~3500 公斤。生长势强病害少，纤维多，品质中等。适腌渍及炒食。



**陕北花叶芥圪塔** 普遍栽培。叶丛半直立，株高30~45厘米，株幅60厘米，羽状裂叶，深绿色肉质根肥大，短圆锥形，长13~17厘米，横径8~10厘米，约1/5露出地面，白绿色，入土部白色。生长苗状，根头大，产量较高，肉质致密，宜腌制，肉脆味佳，亩产1500公斤。

**中等4号(蕃茄)** 1984年从中国农科院蔬菜所引进。植物属无根生长类型，株形较紧凑，平均株高90厘米，叶色深绿，单式花序，每花序4~7果，坐果率高，植株上部坐果，发展能力较强，果实整齐，近圆形，粉红色，果面光滑圆正，裂果轻，平均单果重154克，甜酸适中，品质优良，是综合性优良的新品种，亩产5000~7500公斤。延安露地冷床育苗，大部分用此品种。

**鸡嘴辣子** 延安地方品种，栽培历史悠久，产量较低，但适应性强，耐贫瘠、耐旱、抗病、味极辣，可鲜食或干制，果株46~52厘米，株幅39~51厘米，叶深绿色，长卵圆形，果短圆锥形，一般亩产鲜辣750公斤左右。

**袁大甜椒** 1974年引入，植株生长势强，株高、株幅均为45厘米左右，叶深绿色，茎秆粗壮，分株性强，坐果好果实呈上大下小长方灯笼形。果面光滑，单果重150克左右。晚熟，抗病性强。品质好，丰产。亩产2000~4000公斤左右。

**绿茄** 河南开封地方品种，1971年从西安引入，茎、叶、果均为绿色，花紫色，果呈长卵圆形。长约18~22厘米，果面光滑，单果重0.3~0.5公斤。早熟。结果多，肉质较松。品质较好，抗病力强。宜早栽培。亩产3500~4000公斤。延安冷床育苗大部分用此种。

**灯泡茄** 北京市农家品种，1971年引入。植株生长势较强，果长卵形，灯泡，单果重4两左右，外皮黑紫色，有光泽，片及果柄均深绿色，果肉浅绿白色，肉质略松，含种子较少，适于夏季露地栽培。亩产2500~3000公斤，延安喜育此种。

**长春密刺黄瓜(小八叉)** 1973年由长春市英俊公社引入陕西省，1974年引进延安市种植。果皮深绿色，种瓜浅黄色，种子千粒重27~28克。100多条瓜采种子1斤。早熟、耐寒、育苗容易。品质好，适于早春温室及塑料薄膜覆盖栽培，对霜霉病、炭疽病、白粉病抗性差，但抗枯萎病植株容易早衰。一般亩产5000公斤左右。日光温室栽培均可用此种子，覆盖栽培“五一”节前后即可采收上市。

**蕃瓜** 陕北地区农家品种，栽培历史悠久。市郊和农村普遍种植。绿枝香瓜，外皮灰绿色，脐部稍凹入，瓜厚4厘米，黄白色，单瓜重3.5~5公斤。生育期长，晚熟，抗逆性强，耐干旱，丰产，味淡宜食菜，一般亩产2000~2500公斤。

**西瓜** 有早花、新澄杂一代、红优2号、新红宝，分别于1984年从中国科学院果树研究所、广东白沙良种场、新疆八一农学院引入延安市。早花早熟，新澄杂一代中熟，红优2号中晚熟。(1)早熟种生育期80~86天，易坐果，结实力强，绿皮16条深绿色变化，单瓜重3~4公斤，最大8公斤。皮厚0.7~1.2厘米，瓜肉红色，质沙味甜，含糖量9~13%，种子白色绿褐色。(2)中熟种生育期75~80天，单瓜重4~5公斤，最大10公斤，皮厚1厘米，瓤红色，质脆，品质佳，含糖量11~12%。(3)中晚熟种生育期100~120天，成熟一致，抗病性强，较耐贮运，亩产400~600公斤。

**河南肉豆角** 引入陕西近10年。植株生长旺盛，株高2.3~3米，叶量大，叶绿色

稍淡叶面平展，小叶端顶部渐尖叶柄长短不一，茎秆粗 0.4 厘米，花白色，花序每序 4 节对，一般每花序结菜 2~3 个，果端上翘果茎下弯豆长 S 型，单荚重 17 克，成熟种子淡褐色，密布深褐色花纹，种脐白色。中熟，抗热性强，耐寒、抗枯萎病，角大肉厚、质嫩，不易老，纤维少，品质好，亩产 2000 公斤左右。

**红葱** 陕北农家品种，延安农村山旱地栽植历史悠久，是当地主栽品种。株高 60~78 厘米，叶呈扁圆筒形，深绿色，葱白扁圆形，茎部粗大，外皮赤紫色，根系长 40 多厘米。植株分蘖力强，单株分生 4~8 个，抗旱、抗寒、抗风、耐瘠薄，易贮藏，葱白辣味浓，单株重 250~350 克，亩产 1000~1500 公斤。

**白皮蒜** 延安农家品种，农村普遍栽培，皮白色，蒜瓣较小，每头 15~17 瓣，分 2~3 层，单头重 40~55 克，生育期长，晚熟，耐旱、耐瘠薄，蒜茎短小，质硬，皆不抽采，蒜瓣味辣产量高。

**冬芹、夏芹** 1982 年从中国农科院引入。冬芹抗寒性强，耐热，抗病耐涝，纤维少，嫩脆，品质好，叶片少，深绿色，亩产 5000 公斤。夏芹耐热，抗病，较冬芹嫩，春秋露地栽培，亩产 5000 公斤。

**马铃薯** 统叫洋芋，延安红眼洋芋 1971 年由黄陵引入。生育期短，由播种到采收约 90~100 天，植株矮小，适合密植，黄白色，芽眼红色，亩产 1000 公斤。东北白洋芋，1982 年由黑龙江省引进，中熟，抗病、耐旱、耐贮藏。薯块大而整齐、薯皮白淡黄色，薯肉白至淡黄，芽眼稀，薯位浅而集中，含淀粉 14% 左右，品质好，一般川水地亩产 1500~2000 公斤，山旱地亩产 1000~1500 公斤。沙杂 15 号，1971 年由绥德引进，晚熟，抗病性强，耐旱、耐涝、耐贮藏，薯块扁圆，皮淡黄，肉白色，个头大。水肥充足，亩产 1700~2000 公斤。

**红葱** 延安土种。延安市临镇每村都种植，葱味大，耐储存。

## 第七章 畜 牧

商代时延安居住着“鬼方”、“玁狁”游牧民族，西周和春秋战国前后又是白狄族大搞游牧业的主要地区，到了唐代成为半农半牧区，自明代实行军队屯田，移民戍边，开垦边地，榆林、河南难民来延，一直以农业为主兼搞牧业。

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重视支持农民发展畜牧业，1946 年已有大家畜 19530 头（匹），羊子 35198 只，生猪 32000 头。由于 1947 年国民党胡宗南军队在延安的破坏，大家畜及猪、羊、家禽减少。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中共延安县委和政府为了迅速恢复战争创伤，采取了发动群众互助调剂、发放贷款等一系列措施。1952 年大家畜恢复到 1946 年战前水平，以后畜牧业获得了曲折的发展。1989 年大家畜比 1949 年增长 148%；生猪增长 176%；羊子增长 293%；家禽 301%。

## 第一节 家畜

### 大家畜

延安历史上是以饲养牛、驴为主，骡马次之。解放以前多数大家畜为地主所占有，自用或用来剥削农民，农民出卖劳力，自己无力饲养家畜，因之大家畜繁殖迟缓。1936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提倡并帮助农民发展畜牧业，多数农民有了自己的牲畜，到1946年每户平均1头多。

80年代初农村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大牲畜一直是向前发展的，1981年大家畜有2.91万头，1985年达到3.34万头，1989年又上升到4.04万头。

牛分役牛、奶牛两种。役牛有蒙古牛、秦川牛、西镇牛，为农业主要役畜，本境牛多系杂种。奶牛有百余头，多为个人饲养。

秦川牛四肢粗大，毛色紫红润泽，角蹄粉红色，拖力强，耐劳役，适应舍饲喂养，不宜陡山高坡放牧，经过多年改良，深受群众喜爱，农民赞誉是“虎头狮身”，很有发展前途。杂种牛是秦川牛公牛配本地母牛所产，役用能力高于本地牛，农民也较喜爱。

马原种属蒙古系马，多用于产骡，兼农耕，驮物甚少，均作役用或骑用。

伊犁和蒙古马等和当地马进行杂交改良，现多为此杂交马。种马耐粗饲、抗病力强，适于崎岖山路放牧和使役。

驴延安小毛驴、佳米驴、关中驴三种。本地驴多为杂交种，主要用于拉车、驮运以及推滚碾磨、乘骑和繁殖骡子。延安毛驴占60%，杂种驴（佳米公驴、关中公驴与本地母驴杂交）次之。

骡驴骡、马骡两种。驴骡是公马与母驴交配产生的后代，马骡是公驴与母马交配产生的后代。马骡性温顺，耐粗饲，适应能力强，役用年限长，为广大农户喜爱。

### 生猪

以前农户养猪甚少，一般在粉坊或豆腐坊饲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政府号召农民养猪增加收入改善生活，生猪饲养有了很大发展，1949年全市养猪1.3万多头，其品种以八眉猪类型居多。50年代中期开始引进盘克公猪与本地母猪杂交；进入60年代相继又引进盘克、内江等猪种；70年代后曾先后从外地引进北京黑、长白、吉苏海、汉白、杜洛克等七八个猪种，与本地八眉猪进行多品种杂交，现存栏猪多为杂交种。

1970年，全市乡村办起了集体养猪场，生猪存栏增到32200头。提倡“公猪良种化，母猪当地良种化，育肥猪杂交一代化”促进了养猪生产的发展，加快了猪种改良步伐。1976~1977年存栏量达到4.3万头。

杂种猪为境内主要猪种，占存栏猪总头数的81.9%，此类猪属脂肉型体型，生长快。易熟易肥，争食力强，繁殖力高，耐粗饲，平均日增重0.28公斤。

八眉猪原产甘肃平凉、庆阳等地，分大、二八眉两类，母猪平均每胎产仔10头，双月断奶，体重9公斤，育肥期310天左右，重为72公斤，日平均增重0.21公斤。

**内江猪** 原产四川省内江市，分狮子头、毫样嘴、二方头三种类型。母猪产仔平均每胎 10.6 头，双月断奶，体重 13 公斤。

**盘克猪**（即巴克夏）产于英国东部巴克夏，是品质优良的脂肪型猪，从 50 年代引进。猪的特色六点白（鼻端、尾梢和四肢下部有白色毛），成龄猪体重 80~220 公斤，母猪产仔七八头，双月断奶，仔猪体重 13~15 公斤。

**杜洛克猪** 美国瘦肉型猪，1984 年引进，猪全身棕红色，又称红色猪，母猪产仔 12~15 头，双月断奶，仔猪体重 15 公斤左右，因肉质量差，味不香，没有大发展。

### 羊子

本境的羊有绵羊、山羊肉类。农民早有养羊习惯，流传有“羊身都是宝，毛皮肉粪好”的谚语。1946 年境内有羊 35198 只，1947 年下降到 6202 只，1948 年延安光复后，采取扶持的政策，恢复战争创伤。1957 年投放黄金份羊款 24465 元，连同其它畜牧贷款共 195600 元，从外地购回羊 3563 只，并发放保畜款 57969 元，解决了农民缺羊和饲养资金的困难，养羊业得以发展。1957 年底羊存栏量相当于 1949 年的 11 倍。

50 年代初，开始引进优良品种，对本地绵羊进行改良，品种以新疆细毛羊为主，60 年代初，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时期，羊存养量 1962 年下降到 127100 只。60 年代后期以及进入 70 年代后，养羊连年发展，1975 年全市养羊上升到 277100 只。达建国以来最高水平，比 1962 年净增 15 万只。1983 年畜牧业趋向以商品生产为主，羊存栏量减少，周转加快，出栏率大幅度上升；1983 年出栏羊 56522 只，出栏率比 1982 年提高 17.9%，1984 年又比 1983 年增长近一倍。

**绵羊** （1）蒙古系绵羊，为地方良种，全市分布，纯种数量很少。耐粗饲，耐寒冷，行动活泼，适于山区放牧；剪毛量 1~2 公斤；屠宰率 40%，产羔率 100% 左右，用细毛羊、半细毛羊改良三代后，剪毛量增加两倍以上。（2）新疆细毛羊，系毛肉兼用型，50 年代引进，数量不多，60 年代后期开始大量引进，先后共引进 962 只，1985 年上半年统计有 15200 只，占绵羊总数 69.4%，羊体较大，体质坚实，全身皮毛白色，细度为 60~64 支，体侧部毛长在 7 厘米以上，身体各部毛好，长度、细度均匀，净毛率在 42% 以上，繁殖率 105% 以上，成龄公羊剪毛量 8~11 公斤，成龄母羊 4~4.5 公斤。适应性强，较耐粗饲，能四季放牧，冬季适量补饲。能大群放牧，也可舍饲户养，是全市改良当地绵羊的理想品种。

**山羊** （1）陕北黑山羊，清朝后期就有饲养。主要肉毛兼用，随着地方毛纺和工业发展，逐渐转向绒毛肉兼用，境内均有分布，数量不多。成龄公羊体重 24 公斤，母羊 25 公斤，成年羯羊屠宰率 47.6%，每年抓绒一次，绒量成龄公羊 0.2 公斤，母羊 0.15 公斤，粗毛量分别为 0.4 公斤和 0.3 公斤，产羔率 102~104%，此品种羊合群性好，抗病力强，活泼爱动，喜攀陡坡峭壁，适合本地喂养。（2）蒙古白羊，成龄公羊平均体重 32~36 公斤，产羔率 103~105%，羊屠宰率 36~43%，平均每只羊产绒 0.1 公斤~0.11 公斤，产毛 0.21~0.26 公斤。陕北黑山羊、蒙古白羊，终年放牧，在大雪封山时利用豆秆、荞麦、枯草补饲，主要分布在南部梢林地区。（3）辽宁绒山羊，绒肉兼用。1977 年以来先后从辽宁盖县引进 962 只，此种羊善于登山，抗病力强，成龄公羊平均体重 53.3 公斤，母羊 44 公斤，成龄公羊母羊平均分别产绒 0.7、0.47 公斤，粗毛

量分别为 0.5、0.43 公斤。山羊屠宰率 50% 左右，母羊产羔 110~120%。(4) 奶山羊，50 年代已有少量饲养，多是从富平、三原、铜川引进，主要集中在市郊附近和公路沿线集镇的乡村，以个体饲养为主。成龄公羊体重 65 公斤，母羊体重 50 公斤，乳房特别发达，产奶量高，泌乳期产奶量 400~700 公斤，平均日产奶量 2.5~3 公斤，产羔率 160% 左右，多产双羔。(5) 宁夏中卫山羊，1972 年少量引进，在市畜种场饲养，系皮毛兼用品种，1980 年底，有纯种羊 332 只，杂交改良羊 785 只，因抗病差，繁殖成活率低。发展缓慢，1982 年后全部淘汰。

## 第二节 家 禽

延安市农家养殖的家禽主要是鸡，建国以后鸡的品种逐渐增多。

**延安花鸡** 本地品种，肉蛋兼用型，母鸡保姆性好，觅食性强，肉质好，每窝孵种蛋 20 枚左右，孵化期 21 天，全年产蛋 90~110 枚，成龄公鸡平均体重均 1.5~2 公斤，母鸡 1~3 公斤。1979 年全市养鸡 88788 只，年交售 32700 只，鲜蛋 27148 公斤，主要集中在延河河谷川道区，占养鸡总数 38.5%，北部丘陵、沟壑区分布较少，仅占 12.9%。1983 年后，因良种鸡陆续引进，此种鸡数量减少，现存养量仅占养鸡总数的 20% 左右。

**来航鸡** 蛋用型，50 年代后期，只有少量，主要是 1983 年以后发展起来的，现数量最多，约占 65% 以上，以大群栏养为主。此种鸡体型清秀，有“三黄”特征，喙、脚、皮肤均为黄色，觅食力强，产蛋多，适应环境条件，成龄公鸡体重 2 公斤，母鸡 1.5 公斤，五个半月开产，年产蛋平均在 10~12 公斤之间。

**鸭**，数量甚少，主要分布在南泥湾镇和有水坝或水库的村庄，产蛋不多。

**鹅和家鸽** 饲养少，在个别乡镇有居民和农户饲养。

## 第三节 饲养管理

饲养，有放牧和家饲喂养，有单牧和群牧之分。草原广阔地区，以放牧为主，草原缺乏村庄以家饲为主，解放以前一般采取粗饲。随着社会的进化和生产关系的变革，逐步改粗饲为细致饲养，改大家畜吃长草为碎草，总结出“木草铡三刀，无料也上膘”的细饲经验。建国初期初级社时，大家畜户有户养，集体使用。1955 年转为高级社，大家畜、羊子折价入社，属集体所有，实行大槽统一饲养。政府通过一系列措施动员改善牲畜饲养管理，农业社固定饲养员，召开赛畜会，对牲畜和饲养人员进行五比（比繁殖、比膘情、比技术、比单位、比模范人物），奖励突出饲养人员，总结先进管理方法和制度，普遍执行“三勤”（勤食、勤喂、适当休息）、“五知”（知冷、知热、知饥、知饱、知力量大小）、“六净”（槽净、圈净、畜体净、草料净、水净），实行了“四保”（适龄母畜保配、孕畜保胎、幼畜保活、老弱牲畜保膘），“十定”（定草、料、粪、工、杂支、饲养室、饲养员、绳套、农具、专人役使）、“四防”（防牛顶架、防跳槽跌沟壑、防水草不匀、防只顾挣工分不管牛死活），“五评”（评价格、评等级、评使役年限、评使役定额、

评肥瘦)等,不断改善了饲养管理,促进了畜牧业的发展。

人民公社化后期饲养员不管使役,社员只管使役不关心饲养,使饲养和使役脱节。管理制度流于形式,饲养放牧人员责任心降低,不仅放松饲养而且对幼畜管理不善损失很大,出现粮食、劳力、大家畜三下降。大家畜比个体时期减少 32.1%。1970~1978 年曾社社队队大办养猪场,队办猪场数量少、品质差、管理不善、发展慢,大多数亏损停办,此后,生猪仍以社员家庭私有户养为主。

1981 年后,大家畜、羊子饲养管理实行“四定一奖”责任制(定数量、定繁殖、定积肥、定膘情、超额奖励)。属于国家投资引进的辽宁绒山羊,统一由市畜牧站管理,全部以“国有民养”的形式放到户饲养,实行“保本饲养,三年还本,增殖分成,一年一结,以母定数三七分成”的管理制度,三年一循环,四年翻一番,滚动发展,国家投资效益成倍增长。

1982 年,全市普遍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后,大家畜及羊子折价到户,恢复了私有户养,繁殖和发展状况恢复较快,尤其大家畜、猪存栏数量连年增加,鸡发展更快,出现不少养百只鸡户,最多有养千只鸡的。大家畜,一般农户饲养 1~3 头。最多的养 13 头,1984 年底畜牧业年报统计,畜牧专业户 524 户,重点户 2591 户,全市牧业收入 687 万元,“两户”收入 176.7 万元,占牧业总收入 25.7%。

养鸡大户普遍实行栏舍饲养,使用自配混合饲料,实行科学方法养鸡,经济效益和商品率明显提高。

#### 第四节 牧草饲料

延安市饲草、饲料资源比较充足,除天然草场在载畜量上发挥主要作用外,农作物秸秆、林木枝叶、农副产品加工业、食品加工业和酿造作坊在加工过程中副产品大都可用于饲料。

##### 天然草场载畜量

据 1983 年草场资源普查考证,全市共有天然草场 189 万亩,约占总土地面积的 36%,可利用草面积 169.9 万亩,平均亩产可采食鲜草 187 公斤,绵羊按年采食量 1825 公斤计算,平均载畜面积 9.75 亩,理论载畜量为 17.4 万个羊单位。

根据草场综合因素,天然草场为四大类:

1. 干草类草场,总面积 2.4 万亩,可利用面积 2.1 万亩,占全市可利用草原的 1.4%,理论载畜 1912 个羊单位,平均单位面积 11.1 亩,本类草场主要分布于河庄坪、碾庄、青化砭、元龙寺、甘谷驿等乡镇,在姚店、李渠、川口、桥沟、枣园等乡镇与山地灌木草丛类草场插花分布,主要草种有胡枝子、铁杆蒿、针茅、茵陈蒿、野菊花、沙打旺、白羊草等。

2. 山地灌木草丛类草场,总面积 16.3 万亩,可利用面积 14.5 万亩,约占全市可利用草场面积的 8.5%,理论载畜量 1.3 万个羊单位。平均单位面积 11 亩,主要分布在延河以南的李渠、姚店、川口、桥沟、柳林等乡。与干草类草场插花分布。草场群落组成种类增多,优良牧草优势增高,本类草场分布区是发展畜牧业的重点区域,主要草种有

茵陈蒿、甘草、紫苑、冰草、萎陵菜、胡枝子、针茅、紫花苜蓿、草木犀状黄芪等（其中也可用于药材），平均亩产草 446 公斤。

3 低湿地草甸类草场，总面积 4243 亩，可利用面积 1391 亩，理论载畜 1176 个羊单位。平均单位面积 32 亩，平均亩产草 889 公斤。主要分布于南部汾河沿地区，北部延河川道的柳林乡也有少部分。本类草场植被茂盛，土肥地平。主要草种有：水木草、香蒲、野大豆、水三棱、狼尾草、水红花等。

4 农林隙类草场，总面积 169.9 万亩，可利用面积 152.9 万亩，理论载畜 15.8 万个羊单位，平均单位面积 9.68 亩。本类草场全市均有分布，面积小于 300 亩以下的零星草场，如撂荒地、林间草地、沟边、路旁、渠道及沿河等处的小块草场。这些零星草地是本市的主要草场。在载畜上处于重要地位，占全市草场可利用面积 89%。

延安市长期以来以耕为主，毁草种粮，广种薄收，造成草场退化，尤以延河以北贯屯、下坪、张坪、梁村、蟠龙等乡镇为甚，全市退化草场 13467 亩。

#### 林木枝叶类饲草载畜量

延安市 200 多万亩林木资源，除为社会提供大量木材和林产品外，也为发展畜牧业积累了大量的饲料。可作饲料的洋槐、榆树、山杨、白桦、苹果树、梨树等青枝、嫩梢、树叶年产约 81610 万公斤，可采用 4 亿多公斤，理论载畜量 21.65 万个羊单位。

#### 人工草场载畜量

50 年代北川部分乡村就有小面积人工种草养畜的习惯，1979 年陕北建委拨款，购进紫花苜蓿、沙打旺、小冠等优良草种，在全市范围内大面积开展人工种草，1979~1985 年陕建款 73.07 万元，累计种草 41.98 万亩，其中 1982~1984 年 3 年飞机播种草 60318 市亩，1985 年底全市保留种草面积 18.9 万亩，亩产干公斤，采食率 50%，可载畜 5.18 万个羊单位。

#### 种植业提供饲料

1 粗饲料：主要是各种农作物秸秆，1982 年统计生产小麦秆、豆秆、玉米秆及其农作物秸秆 13265 万公斤，可利用 9679 万公斤，占粗饲料总量 73.2%，可载畜 7.68 万个羊单位。

2 籽实类饲料：延安市 1949~1979 年 30 年平均产粮 6872 万公斤，其中供家畜饲料 937 万公斤，各种家畜实际利用 7500 万公斤，占可供饲料粮的 80%，籽实类饲料，主要是玉米，占 60%，其次是高粱、豆类分别占 10% 和 30%。

3 农产品加工副产品饲料，年均总量为 1034 万公斤，饲用 772 万公斤，利用率占 74.9%，其中麸皮 125 万公斤，糠、玉米皮、酒糟 522 万公斤。

4 块根块茎多汁饲料：1985 年全市蔬菜 7.7 万亩，产下脚料 486 万公斤，洋芋种植 3.22 万亩，年产块茎多汁类 1982 万公斤，其中小洋芋蛋子和经过加工的渣子以 5% 计算，可供猪羊食 99 万多公斤。

据 1981 年畜牧资源调查，青饲料延河以北丰富，混合精料和粗饲料延安以南数量较多，各地生产水平不同，留料亦不一，南部留料多：每头大家畜一年供精料 195 公斤，猪 80 公斤，羊子 60 公斤左右，粗饲料每头大家畜平均占有 500 多公斤。北部留料少：每头大家畜一年供精料 250 公斤，猪 70 公斤。就全市饲料资源看，还是比较丰



富，发展畜牧业潜力很大，但品种单一，含蛋白质高的饲料缺乏，应加强现有草场的更新改良增加优良牧草，并提高利用率。

## 第五节 畜牧技术

延安过去畜牧技术单凭迷信和旧办法“扎针、拔罐、放大血”医治牲畜百病。建国后，医治畜病的技术有了提高，建立了一套兽医防治机构，培养了一批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 民间兽医

1950年继延安医师公会后成立了兽医协会，参加科技人员和民间兽医32人，1952年成立了延安市第一个兽医联合诊疗所，参加9人，到1958年民间兽医、赤脚兽医已达321人，防疫员已达755人，民间兽医张自德、靳希贤是兽医联合诊疗所创办人，是全省名兽医，1973年被评定为兽医师，他们收学徒20人传授治疗牲畜疾病技术。

### 培训技术队伍

1. 全市先后选派脱产干部和部分民间兽医31人，到陕西省武功农校、农学院、延安农校学习临床经验、经营管理、畜牧兽医知识、大家畜人工授精、疫病防治。

2. 举办各类技术培训班：1950~1959年延安县举办21次，202人参加学习兽医技术；1959~1963年举办16次，700人参加学习兽医和绵羊改良技术；1973年抽调248名乡村兽医学习兽医技术；1975年抽调120人学习中兽医和绵羊改良技术；1977~1982年举办3期，180人参加学习绵羊人工授精与鉴定技术；1983~1984年举办2期山羊人工授精技术，参加134人；1985~1986年举办2期黄牛冻精配种技术，参加22人。

1950~1986年组织各种畜牧兽医技术培训103次，培训人员3247人（次），其中乡村兽医和防疫员2868人（次）。

延安市、乡、村三级畜牧兽医防治体系健全，形成了一支技术力量较强的疫防治队伍，在全市发展畜牧事业上发挥了重要作用。

## 第六节 疫病防治

牲畜疫病危害畜禽健康发展，建国后35年做了大量的禽疫病防治，积累了不少可贵的资料，初步掌握了在延安市畜禽疫病流行种类和发生的原因以及治疗的办法。

### 曾发生的疫病

发病历史久，反复发生多，危害面积大的疫病有猪瘟、鸡新城疫、羊疥癣（羊圪楞）、猪肺疫、牛羊肝片吸虫病等。

已被扑灭或控制的疫情有：

1. 牛瘟，1950年发生1次，裁病2头，死亡2头，此后市内再未发生。

2. 口蹄疫，共发生2次：1951年前在李渠、蟠龙一带发生；1981年在延安地区肉联厂发病617头，死亡68头；同年11月延安军分区某连和王家坪纪念馆驻军马发生

12头。口蹄疫在境内共发病1179头，死亡616头，致死率52.2%。1981年以后连年防疫注射，严格检疫制度和疫区及时采取隔离、消毒等防治措施，1985年通过陕西省延安地区口蹄疫防治指挥部验收，确认延安市已达到扑灭标准，并获得省、地业务部门的表彰和奖励。

3 猪喘气病，1977年在第二猪场发生，由于防治及时，措施得力，即被扑灭。

4 牛焦虫病、牛气肿疽、炭疽的流行也得到了控制。

5 南部梢林地区发生“驴驹拉稀”，羊子“拉黑水”，“烂肝肺”（坏死杆菌病）。

#### 几种主要畜禽疫病的流行及危害

**猪瘟** 一年四季均有发生，不分大小猪均易感染，发病率高，致死率高，流行广泛，传播迅速，严重危害养猪事业，延安市经常呈间断点状发生，1954、1955、1957、1959、1964、1973、1976年以及1981~1985年的12年中均有程度不同的发生和危害。共发病4012头，死亡2580头，致死率64.3%。由于坚持“预防为主”、“防重于治”的方针，开展以防治猪瘟为中心的春秋防疫，对疫区未发病猪利用猪瘟免化弱毒疫苗进行紧急接种和非疫区进行普遍防疫注射等一系列措施，近几年，未出现大面积蔓延和流行。

**鸡瘟（鸡新城疫）** 传染快，死亡率高，四季都能发生。但春秋发病多。1977年以前和1980~1985年未发生疫情外，其余年份均有不同程度的流行。1977~1985年，全市先后发病22843只，死亡16302只，致死率71.6%。没有发生过大面积暴发性流行。

**羊疥癣（皮肤寄生虫病）** 涉及面积大，数量多，多发病于冬末春初，1977~1980年连续四年发生，发病16474只，死亡805只，平均致死率4.9%，1962、1964和1984三年，发病率高达85768只，平均发病率26.5%，由于防治及时采取了中西医结合治疗措施，死亡率较低。

**马传染性贫血** 1984年7月初在南泥湾镇马坊村首次发现此病，到1985年底先后发病50匹，自然死亡11匹，捕杀39匹。为了及早控制和扑灭此病，防止扩散，在陕西省畜牧总站和延安地区中心站配合下，对南泥湾镇的马类家畜149头（匹）进行了“驴内细胞狗毒疫苗”的预防注射，防疫密度为89.9%。1985年6月对南川西乡沿川道村的马类家畜进行了马三号病采血普查，共查504头（匹），除马坊村有8头（匹）呈阳性反应外，其他村均未发现阳性病畜；同年11月下旬，又对南泥湾镇、麻洞川乡的马类家畜进行了防疫注射。

延安市 1949~1989 年大家畜数量表

单位: 万头(匹)

年份	牛	马	驴	骡	合计	年份	牛	马	驴	骡	合计
1949	1.05	0.04	0.51	0.02	1.62	1970	1.71	0.05	0.72	0.50	2.54
1950	1.10	0.04	0.54	0.03	1.71	1971	1.91	0.06	0.78	0.60	2.82
1951	1.15	0.04	0.57	0.03	1.79	1972	1.90	0.07	0.82	0.80	2.88
1952	1.18	0.05	0.58	0.03	1.84	1973	1.94	0.07	0.70	0.90	2.89
1953	1.24	0.05	0.62	0.03	1.94	1974	1.89	0.07	0.79	0.10	2.86
1954	1.32	0.05	0.62	0.04	2.03	1975	1.78	0.09	0.75	0.10	2.73
1955	1.37	0.06	0.65	0.04	2.12	1976	1.71	0.09	0.75	0.13	2.69
1956	1.42	0.05	0.66	0.04	2.17	1977	1.71	0.09	0.76	0.15	2.71
1957	1.42	0.05	0.66	0.03	2.16	1978	1.74	0.09	0.70	0.16	2.69
1958	1.45	0.05	0.66	0.03	2.19	1979	1.79	0.08	0.68	0.18	2.74
1959	1.45	0.05	0.66	0.03	2.19	1980	1.90	0.07	0.69	0.18	2.84
1960	1.45	0.04	0.65	0.03	2.17	1981	1.98	0.07	0.69	0.17	2.91
1961	1.45	0.04	0.64	0.03	2.16	1982	1.92	0.08	0.82	0.20	3.02
1962	1.46	0.04	0.65	0.03	2.18	1983	1.97	0.09	0.89	0.20	3.18
1963	1.44	0.03	0.67	0.03	2.17	1984	2.03	0.09	0.97	0.22	3.31
1964	1.50	0.04	0.68	0.03	2.25	1985	2.03	0.09	1.00	0.20	3.34
1965	1.53	0.03	0.70	0.03	2.29	1986	2.13	0.07	1.00	0.22	3.40
1966	1.56	0.04	0.70	0.03	2.33	1987	2.21	0.07	1.01	0.21	3.50
1967	1.61	0.04	0.70	0.04	2.93	1988	2.72	0.07	1.04	0.21	4.04
1968	1.61	0.04	0.73	0.04	2.42	1989	2.48	0.07	1.04	0.21	3.80
1969	1.65	0.05	0.72	0.40	2.47						

延安市 1949~1989 年生猪存栏表

单位: 万头

年份	猪	年份	猪	年份	猪	年份	猪
1949	1.30	1960	2.13	1971	3.97	1982	3.72
1950	1.38	1961	2.18	1972	3.37	1983	3.70
1951	1.46	1962	2.25	1973	3.03	1984	3.65
1952	1.54	1963	2.29	1974	2.77	1985	3.81
1953	1.62	1964	2.48	1975	3.04	1986	3.80
1954	1.68	1965	2.53	1976	4.20	1987	3.53
1955	1.77	1966	2.73	1977	4.34	1988	3.90
1956	1.87	1967	2.80	1978	3.77	1989	3.60
1957	1.93	1968	2.86	1979	3.84		
1958	2.00	1969	2.98	1980	3.72		
1959	2.13	1970	3.22	1981	3.42		

延安市 1949~1989 年养羊数量统计表

单位: 万只

年份	绵羊	山羊	合计	年份	绵羊	山羊	合计
1949	1.40	4.17	5.57	1970	3.02	14.17	17.19
1950	1.50	4.47	5.97	1971	3.11	14.77	17.88
1951	1.53	4.61	6.14	1972	3.23	15.55	18.79
1952	1.62	5.08	6.70	1973	3.71	17.88	21.59
1953	1.83	5.52	7.35	1974	3.42	17.47	20.89
1954	1.99	5.98	7.97	1975	3.70	18.01	21.71
1955	2.18	6.72	8.90	1976	3.00	15.81	18.81
1956	2.28	7.07	9.35	1977	3.36	17.14	20.50
1957	2.38	7.52	9.90	1978	2.96	16.38	19.34
1958	2.51	8.60	11.11	1979	2.95	16.77	19.72
1959	2.62	8.77	11.39	1980	3.48	18.06	21.54
1960	2.68	9.00	11.68	1981	2.80	14.93	17.73
1961	2.69	9.53	12.22	1982	3.00	15.01	18.01
1962	2.72	9.99	12.71	1983	3.89	12.50	16.39
1963	2.79	10.32	13.11	1984	1.77	4.84	6.61
1964	2.80	11.80	13.60	1985	1.35	4.46	5.81
1965	2.79	11.40	14.19	1986			6.60
1966	2.87	11.57	14.44	1987	1.98	6.59	8.57
1967	2.97	11.77	14.69	1988	3.21	13.10	16.31
1968	2.92	12.80	15.72	1989	2.10	10.70	12.80
1969	2.96	13.14	16.10				

延安市 1949~1989 年养鸡数量统计表

单位: 万只

年份	鸡	年份	鸡	年份	鸡
1949	7.00	1958	12.33	1982	17.76
1950	8.72	1959	10.30	1983	22.53
1951	8.30	1960	5.67	1984	25.43
1952	8.60	1961	6.01	1985	17.60
1953	11.30	1962~1977	无资料	1986	17.40
1954	9.07	1978	7.43	1987	18.60
1955	9.28	1979	8.88	1988	22.70
1956	9.54	1980	11.54	1989	28.60
1957	10.94	1981	12.09		

## 第八章 多种经营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65年延安县委、县人委为了发展农村经济作出决定，由商业供销、农、林、水、牧、银行等单位组成多种经营办公室，抽调专干领导全县多种经营生产。1966年由于“文化大革命”开始，多种经营办公室随之撤销。1977年市委、市政府决定成立了多种经营领导小组，市委分管书记任组长，商业局长任副组长，领导小组的主要任务是：理顺协调、指导、疏通农村、单位之间生产、购销，引进动、植物新品种、新技术，以发展多种经济生产。随着农村产品结构的调整，1982年经市政府批准，正式成立了多种经营办公室。其任务是与上下有关部门联系，为振兴活跃农村经济，为商品生产传递信息，理顺产供销渠道。1986年在机构改革中撤销了多种经营办公室。将此项业务移交延安市农业委员会，其内部设立了多种经营组负责全市多种经营生产。主要抓此项工作的是各乡政府。

### 第二节 种植业

#### 果树

果树分野生果树与人工栽植两种。野生果树资源比较多。延河以南次生林区、延河以北非林区沟坡、峁顶均有山桃、山杏、海棠、山定子、杜梨、文冠果（木瓜）、五味子、沙棘（酸刺）、酸枣、山葡萄等7种17科。

人工栽植的果树有：枣、桃、红果、沙果、葡萄、杏、梨、李子等。苹果是从1939年陕甘宁边区光华农场引进的。其品种是红玉、倭锦。到了1950年由延安农业实验站又引进了国光、青香蕉、黄元帅、秦冠等30多个品种。在柳林、川口、冯庄、白坪、二十里铺、大砭沟等农业生产合作社示范推广栽植30多亩。1967年全市普遍得以推广，面积达6979亩。1978年至1982年经济林生产进入大发展阶段，面积为92813亩。其中苹果24340亩，年总产量750万公斤。特别是1990年中央领导江泽民总书记、国务院总理李鹏来延视察后，延安党政军民数千人上阵在杜甫川万花山建立了万亩果园基地。

#### 西瓜、小瓜

延安农村种植西瓜、小瓜有着悠久的历史，是农民经济收入中一个主要组成部分。农谚“种了粮、油、菜，还有西瓜、小瓜卖”。西瓜、小瓜种植约占农作物播种面积0.5%。其品种有延安当地土种，其优点适应性强，耐干旱抗病虫，但质量低，品质差，含糖份少。新引进的西瓜品种有旱花、新澄杂一代、红优二号、新红宝等，小瓜有北京、花皮、白皮甜瓜等。这些瓜含糖份高、品质优良、产量高，但抗逆力差。

## 中药材

延安中药材品种繁多，有 300 多种。年收获在 500 担以上的有甘草、茵陈、串地龙、寄生、地骨皮、蒲公英、桃仁、芮仁。100 担以上的有远志、柴胡、秦艽、茜草、杏仁、五加皮、益母草、目将草。50 担以上的有麻黄、大黄、附籽、斗铃、枣仁、槐米。20 担以上的有土贝母、赤小豆、车前草、黄芩、桔梗。有许多药材在延安地区占重要地位。如寄生、桃仁、杏仁、串地龙、刺五加等。

在 1987 年药材普查中，采集到中药材标本有 80 种。其中家种的有 8 种，家野兼种有 12 种，其余的为野生。

家种的药材有：黄芪、桔梗、大黄、板蓝根、党参、黄芩、川乌。

家野兼种的有：党参、牛蒡籽、黄芩、黄芪、土贝母、大黄、地黄。

野生药材有：寄生、山桃、串地龙、秦艽、山楂等 100 余种。

大宗品种有：山桃、寄生、串地龙、五加皮、刺五加、黄柏。

名特药材有：桃仁、杏仁、刺五加。

市内中药材资源可划分为三个区域。

### 1. 南泥湾至官庄乡沿河川两岸野生药材开发保护和家种药材栽培区

包括 5 个国营林场，5 个乡镇，67 个行政村，2951 户，农业人口 13277 人，劳动力 4402 人，总面积 186.26 平方公里。该区水草丰茂，土壤肥沃，雨量充沛，气温较低，年平均气温 6~8℃，大于或等于 0℃的活动积温 3100~3300℃，大于或等于 10℃的活动积温 2500℃，无霜期 140 天左右。

草原植被好，人为破坏小，野生药材品种繁多，主要有：寄生、黄芩、秦艽、苍术、党参、柴胡、桃胡等。特别是刺五加、黄柏、寄生集成分高，收购量大，已引起了有关科研单位的重视。该区大约有各类野生药材 200 余种，是延安市中药材藏量最大、资源最丰富地区。特别是川道，土壤肥沃，雨量充足，适宜各种中药材的栽培种植。

### 2. 北部峁状丘陵木本药材发展区

这一地区包括 3 个国营农场，15 个乡镇，228 个行政村，14506 户，农业人口 65438 人，劳力 22028 个，面积 1292 平方公里。耕地 89364 亩，占全市 36.7%。

地势偏高，平均海拔 1200 米以上，因日照充足，年辐射 130~132 千卡/厘米以上，平均气温 8~9℃，大于或等于 10℃的积温 3200℃。无霜期 160 天，年降雨量 485~5518 毫米之间，其中 7~9 月份降雨占 60~70%，光山秃岭，蓄水能力很差，有效利用率低。梁峁区地域辽阔，土地资源广，人均占有土地 30 亩，但地形破碎，山大沟深，陡坡多，农业生产条件差，森林覆盖面积小，且多为人工林。其品种有刺槐、杨、柳、杜梨、苹果、杏、桃、梨。灌木有刺黄柏、沙棘。草木有蒿类、柴胡、防风、甘草，大多分布在山洼、沟涧里。

### 3. 延河川道家种药材栽培区

包括延河流域 14 个乡镇，125 个行政村，面积 349 平方公里，约占全市的 10%，有农业人口 50410 人，每平方公里 144 人，耕地 42380 亩，人均 8.4 亩，年平均气温 9~10℃，大于或等于 0℃的活动积温为 3800℃，大于或等于 10℃的活动积温 3300℃。无霜期 150~160 天，年降水量 450~500 毫米，而且灌溉条件好，该区有山、有川，土

地条件好，水利配套机械化程度高，交通方便，经济活跃，是延安市的主要农业区。

人口密度大，劳力充足，历史上有栽培药材的习惯。60~70年代在该区建立过多种药材生产基地，栽培品种有黄芪、党参、桔梗、大黄、板蓝、黄芩等。药材长势好，产量高；经济收入好。

### 烟叶

延安市境内的农民对于烟叶生产有着历史的传统，过去基本是自产自食。1971年成立了烤烟生产办公室抓业务，同年从河南省舞阳县引进了烤烟种子，当年在临镇南姚家坡示范种植5亩并获得成功。之后开始逐步推广，并掀起了种植烤烟热潮。1971年至1978年，全市各个乡镇都有一定的面积，最高种枣积达到17400亩。总产达到56.33万公斤。1979年起至1984年，市上撤销了烤烟生产办公室，种植户减少。1985年，随着对农村经济发展认识的提高，大力发展烤烟生产是振兴农村经济的一项重要措施，又重新成立了烤烟生产办公室。二次掀起了种植烤烟热潮，1986年成立了市烟草专卖局，1993年烤烟种枣积达到4.84万亩，总产达393.9万公斤，亩产82公斤。

## 第三节 养殖业

### 养蜂

蜂有中蜂和意大利蜂。中蜂：本地产，数量最多，约占60%以上，其特点是抗螨力强，飞行快，对零星蜜源利用较好，适应本地气候，冬季不需要转移放养。中蜂性暴躁，易蜇人，不宜大群放养，易离群，体小为黧色。70年代以前，农民多采用编制的圈子饲养，产蜜量低，每四年产蜜一般在10公斤左右。70年代后推广中蜂过箱饲养，年产蜜量提高2.5倍。据1985年统计，全市养蜂2844箱，年产蜜29772公斤。60年代中期引进的意大利蜂次于中蜂，意蜂的特点：对大片蜜源适应性强，能维持大群，繁殖力强，采蜜量高，产浆量高，记忆力强，适宜长途放养，性情温顺，易于管理。体大，金黄色，背部有四道黑环，喜欢采梅胶，但蜂蜡质量差，抗螨力亦差，养蜂专业户喜爱饲养，近年来发展较快，数量占养蜂总数的20%左右。意大利蜂在当地过冬的蜂群，每箱年产蜜为50公斤左右。如能随着季节和气候的变化，转地过冬，每箱年产蜜在100公斤以上。意蜂是改良当地土蜂，搞大群专业饲养的优良蜂种。杂交蜂：1973年引进过塞浦路斯、东德卡尼亚蜂等品种，与意大利蜂杂交改良。目前，引进的各种蜂中以意大利蜂居多，其他已很少见。蜂群由蜂王、雄蜂、工蜂组成。蜂产品有：蜂蜜、王浆、蜂蜡、花粉、蜂毒等。每箱年平均取蜂蜜75~100公斤、王浆0.5公斤、蜂蜡0.5公斤、花粉2.5~3公斤。全市蜜源丰富，种类多，主要有：油菜花、刺槐花、荞麦花、杜梨花、狼牙刺、草木犀、紫花苜蓿、拧条、沙打旺及各种果树花等。采蜜一般在每年的3~9月。每逢春暖花开之季，外地养蜂者，纷纷来延放蜂。充足的蜜源是繁荣山区经济的有利天然资源，有待进一步开发利用。

### 养兔

50年代末农家饲养的本地家兔分黑、白两种，仅为皮肉兼用。随着经济的发展，开始从外地引进三种皮肉毛兼用兔。一是青紫兰兔，全身皮毛呈胡麻色，体格较大，出



肉多，皮质好，黄眼睛。该兔因其毛尖向根部分为黑、白、蓝、灰 4 种而得名。系 60 年代传入延安市，数量一直较少，发展缓慢。二是德国长毛兔：属国际上优质毛用兔种。纯种兔，体格较大，毛绒较长，全身被毛洁白、红眼睛，整个耳部以攒生长绒毛，毛绒特级的长度达 56 厘米，一级可达 46 厘米，二级的可达 36 厘米，三级的亦有 25 厘米。体重约 2.5~4 公斤，一般一胎产仔 5~8 只，年产 4~5 窝，妊娠期一般在 30 天左右，70 年代就有引进，1984 年后，作为农户致富的养殖项目一度大量引进，先后从外地引入长毛兔 16596 只。1985 年笼养最多达到 25326 只。三是獭兔，系皮肉兼用型。1982 年开始陆续引入，该兔皮质优良，繁殖快，但饲料要求高。1984~1985 年曾进入獭兔饲养高潮期，先后引进 1531 只，笼养量曾达到 22030 只。后因仔兔销价和兔本身价值差异过大，而导致饲养量骤减，发展受阻。延安市还引进过比利时肉兔和法国公羊兔等，最高进量曾上升到 1675 只，后因不易饲养，销路不好而发展转滞。

养兔生产从 1957 年至今，皮、毛、肉兔发展到 9 万多只，上万养殖户经几起几落在饲养实践中积累了一定的饲养经验。

#### 养貂

1961 年开始少量饲养，一直发展不大。1981 年后，地、市外贸部门和地区科委投资，先后引进东北标准貂外，还有美国貂和彩貂。截至 1985 年全市发展到 2000 余只，仅柳林乡养貂专业户就饲养 800 多只。

#### 养渔

延安市养渔业从 1958 年修建肖渠水库以后，在库内饲养开始的，当年捕捞 200 公斤，送到南关招待所解决了外宾食鱼问题，后来在柳树店破塘、老虎沟水库、桥儿沟新建鱼池养鱼初步解决了延安市民吃鱼问题。

#### 养蚕

自古民间有着养蚕抽丝的历史传统。在 50 年代末当时县政府组织大搞过兴桑养蚕生产，具体业务技术指导由县农业技术推广站指导。随着养蚕事业的发展又成立了蚕桑园艺技术推广站。由于养蚕都属于家庭妇女，分散饲养和收购价格各方面的原因，一直没有形成全面推广养蚕。目前农村属于零星分散养蚕状况。

### 第四节 土 特 产

延安的土特产是比较丰富的，有小红果、亚梨、小米、牡丹花、双青豆、红小豆等。但较有名的是小米和牡丹花。

延安小米营养丰富，味香可口，食用方便。延安的小米滋养了党中央、滋养了红军，人们赞颂革命战争的胜利是“小米加步枪打垮了日本侵略者和国民党反动派”。小米在国内外独具盛名。

延安小米每公斤含蛋白质 119.12 克，占 11.93%，比面粉、大米和玉米的蛋白质含量高 20%，脂肪含量也远远高于小麦、大米、玉米和高粱等主要粮食作物，并含有多种维生素。特别是人体不可缺少而又不能合成的色氨酸、蛋氨酸等物质含量较高，具有很高的营养价值。延安的小米种类很多，有粮谷米、饭谷米、酒谷米、黑米等，可做

成多种食品，米馍、米酒、米汤、油糕等。小米饭酥软顺口，米味独具，米酒和油糕是逢年过节、招待贵客的上乘食品。延安小米是当地人民的传统主食和每天不可缺少的食粮，同时也是延安人外出探亲访友的贵重礼品。

万花山牡丹面积 400 余亩，连片生长的群落有 20 余亩，多为丛生，植株高在 1.5 米左右。它的主要特点是属于野生花卉，生命力强，繁殖快，品种多，花色艳丽多彩，花期较长，根皮是贵重的中药材。

1979 年，延安成立了万花山管理处，对牡丹进行管护，牡丹主要靠根蘖繁殖，由千余株发展到现在的 3 万多株。万花牡丹有被当地群众称为“延红”、“出茎桃红”、“甘草黄”、“红绣球”等 13 个固有品种，其花朵丰满，香味浓厚，有红、白、黄、紫 4 种颜色，单瓣、复瓣都有。由于其长在较背阴的林间隙地上，特殊的气候使其花植株水林鲜活，春夏晨夕挂露欲滴。万花牡丹每年立夏（5 月初）前后开始现花，小满后（5 月下旬）全部凋谢，有花期近一个月，很有观赏价值。牡丹根皮，有散淤、通经、活血等药用功能。

## 第九章 农业机构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清朝以前县设地政、田赋机构管理土地、生产、征粮，民国开始增设税政，民国十八年（1929）设建设局（科）管理地方农业、交通、工业等建设。

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1938 年 3 月县政府设四科，负责组织农民发展农业生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四科改为建设科，1956 年改为农林水牧局（内设农业、林业、畜牧、秘书股），辅助县政府对农林牧副、交通的行政领导，组织发展农业生产和交通运输。后成立交通科，业务移交。为了适应各项业务的领导，经过几次更迭，分设为农业局、畜牧局、林业局、水利局、农机局、乡镇企业局、土地管理局，后又设立了果树管理局。

由于业务不断扩大，各项事业不断发展人员也不断增加，领导干部素质、文化水平也不断提高。农林水牧局成立时 14 人，正、副局长 3 人，一般干部 11 人。内有共产党员 5 人，共青团员 3 人；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3 人，初中文化程度 4 人，完小程度 5 人，小学程度 2 人，有 2 人是专业学校毕业的。1987 年（不包括林业、水利局、果树局）有行政领导 14 人，一般干部 68 人，共有干部 82 人（共产党员 25 人），有高中文化程度 13 人，初中文化程度 27 人，完小程度 18 人，大专院校毕业的 6 人，其他 18 人。

## 第二节 事业单位

延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市农科所、农业技术推广中心站），1953年成立，负责对全市（县）的农业技术的指导和推广。成立时有站长1人、技术干部5人，有3人中专毕业，2人训练班毕业。到1989年，书记、站长3人，技术干部14人，工人1人。大专毕业2人，中专毕业7人，中学文化程度6人，其他文化程度2人。其中农艺师2人、助理农艺师1人。

1958年12月并大县后成立临镇、麻洞川、姚店、李渠、蟠龙、梁村、沿河湾、砖窑湾、招安、甘泉、府村下寺湾、甄家湾13个区技术推广站，负责对本区的农业技术推广工作。于1961年9月份撤销。

延安市种子站（种子站），1953年成立，当时正、副站长（经理）2人，职工5人，负责全县良种的培育、繁殖、推广。专业干部3人，小学程度2人、完小程度1人。一度和农业技术推广站合并，1979年和农业技术推广站分设后，有正、副经理3人，一般干部10人，内大专毕业3人，中专3人，高中文化程度的2人，其他文化程度8人。其中农艺师、助理农艺师4人。

延安市植保植检站，指导推广植物保护，1979年成立，站长1人，技术干部10人，高中文化程度1人，中专毕业5人，其他文化程度5人，其中农艺师4人。1989年站长1人，技术干部5人，后勤人员4人，共10人，其中助理农艺师3人。都是初中以上文化程度。

延安市蔬菜指导站，1979年成立，指导全市菜农种菜技术、推广先进栽培技术，有正、副站长2人，职工8人，其中技术干部10人，农艺师2人，高中初中毕业6人，其他2人。

延安市良种繁殖场，1970年成立，负责良种示范和繁殖。场长1人，技术工人4人，农艺师1人。

延安市畜牧兽医工作站，1953年成立，指导全市牲畜饲养管理技术，开展牲畜配种、预防治疗大家畜、家禽疫病的防治。站长2人，技术人15人，其中助理兽医师3人。大专毕业4人，中技毕业7人。

乡（镇）畜牧兽医站23个，1979年成立。指导本乡（镇）农民饲养管理和开展大小家畜疫病防治。正、副站长23人，畜牧兽医32人（乡村兽医12人）。

延安市检疫站1982年成立，延安市兽医院1984年成立，（一起办公），站（院）长1人，职工15人内有助理兽医师4人。

延安市畜种场，1971年成立，为全市繁殖推广优良畜种。场长1人，职工44人，其中助理兽医师1人。

延安市猪场，1970年成立，为全市繁殖推广良种猪。

延安市奶羊场，1958年成立，为全市市民生产羊奶，后改为奶牛场，生产牛奶。场长1人，职工72人，其中助理兽医师1人。

延安市种羊场，1972年成立。站长1人，1975年撤销。

延安市二猪场，1972年成立，有站长1人。和延安市猪场任务相同。

养鸡联合服务公司，1983年4月成立，经理1人，职工10人，为全市培育繁殖本地、外购良种鸡、鸭。

延安市乡镇企业供销公司，1981年成立，收购生产出售日用生活生产用品。经理1人，职工12人。

延安“八一”拖拉机站，1956年成立，现承担全市农村机耕机播和机械加工业务。书记兼站长1人，副站长1人，职工81人。

延安县农械一、二厂，负责修造农业机械，1956~1969年。正、副厂长3人，职工101人。

延安县农机修造厂，1970年成立，负责农业机械的修理、制造。正、副厂长4人，职工131人。

延安县农业机械研究所，1972年2月成立，1975年3月改为延安市农业机械研究所。所长1人，职工8人，研究制造本市农业生产所需的新式机具。

延安县农机公司，1966年成立，1979年8月改为延安市农业机械公司，正、副经理3人，职工30人，经销各型号拖拉机和零件。

延安市城区农机公司，1972年成立，正、副经理3人，职工26人，业务同市农机公司。

延安市农机安全监理站，1976年成立，1977年撤销。站长1人，监理人员5人，各乡（镇）正、副站长23人，职工32人。负责监督管理驾驶拖拉机人员。

延安县农机学校，1972年成立，1975年10月改为延安市农机学校，负责全市农机人员的培训。

延安市（包括各乡镇）农业机械站，1972年成立，正、副站长2人，职工37人，负责全市乡镇农业机械的维修或大修。

# 土地管理志

## 第一章 土地概况

### 第一节 土地资源

#### 土地结构

延安市属丘陵低山区，海拔高度为 860~1525 米，相对最大高差 695.3 米。从分水岭到沟底的相对高差，延河以北地区通常为 220 米左右，以南地区多数为 180 米左右，因此全市地面频繁出现 180~220 米的起伏。地势是西北、西南部高，中部隆起，呈两个环状向东倾斜的丘陵河谷。地形，由丘陵和沟壑组成。丘陵山体为第四纪红黄土覆盖，厚约 50~150 米，由于黄土性质疏松，加上雨季集中，降雨强度大，地表径流侵蚀作用强烈，从而塑造出梁峁起伏，千沟万壑的地貌景观。境内长度大于 10 公里的沟道 27 条，5~10 公里长的沟道 55 条，300 米以上的支毛沟 26700 条，沟道密度 3.04~5.01 公里/平方公里，年侵蚀总量约 2126 万吨，境内形成了两个流域 10 条大川，又以延河为界，分为两个不同的类型。延河以北为峁状丘陵沟壑区，峁间有分水鞍，两侧为凹形坡，坡面褶曲明显。分水鞍以沟头溯源侵蚀，时而成极窄的分水脊，群众称“圪梁”或“峁岭”，地形支离破碎。延河以南为塬梁状丘陵沟壑区，侵蚀程度相对较轻，侵蚀规律是由塬成梁。除临镇、官庄等乡镇有小块塬地残存外，其余各乡镇，两侧多凸形和直形坡，坡度较小，坡面比较平缓。

延河和汾川河是延安市两条较大的河流，河谷宽可达数百米至 1 公里，支流数目较多。较大的川道有南川、西川、杜甫川、蟠龙川、牡丹川、雷鼓川、五羊川、松树林川、固县川等 10 条大川。延河河谷中有超河漫滩，第一级、第二级及第三级阶地。第一级阶地高出河床 0.5~1 米，第二级阶地高出河床 2~4 米，第三级阶地高出河床 8~10 米。一般把第一级阶地叫河漫滩，第二级阶地叫川地，第三级阶地叫台地，川地和台地较为宽阔和平坦，多为农耕地。

1990年统计,延安市土地总面积5315237亩,其中农用地面积5109425亩,占总面积96.13%。在农业用地中,耕地1689001亩,占31.78%;林地(含疏林地,未成林造林地、苗圃)2283351亩,占42.96%;园地117787亩,占2.22%;牧草地1019286亩,占19.18%;水地55011亩,占1.03%;其它用地(含城镇村及工矿用地、交通用地)115307亩,占2.17%,未利用土地35494亩,占总面积0.67%。

### 土壤

延河南部山、梁、坡地分布着褐土性土、草灌黄绵土,延河以北顶梁岭、湾塌坡地为黄绵土覆盖。塬区有地带性褐黑垆土残存,河谷两岸为川台黄绵土、灰黄绵土、淤土等,低洼处零星分布有潮土、草甸土、草甸沼泽土和水稻土等。沟谷坡面两侧有二色土、红土、红胶土出露地表,谷地部分已成坝淤土。

主要耕种土壤为黄绵土和淤土,其面积占总土地面积的63.87%、1.55%。其生产性状较好,通气渗水,保肥保土较好,有机质分解快,供肥性能强,耕性良好,适耕期长,土性温暖,宜种各种作物,是农业比较理想的土壤类型。

本境土壤平均有机质为0.713%,全氮0.0499%,碱解氮37.4ppm,速效磷5.3ppm,速效钾134.9ppm,氮磷比7:1。土壤养分十分贫瘠,土壤氮磷比例失调,主要是在化肥施用上重氮轻磷造成的,施用肥料的氮磷比例6.12:1。

## 第二节 土地利用

根据土壤普查,延安市境内的土壤共分9个土类,12个亚类,24个土属,45个土种。其中以黄绵土面积最大,有339.17万亩,占63.37%;其次为褐土,面积147.37万亩,占27.75%;再次为淤土,面积8.22万亩,占1.55%;其它如黑土、水稻土、沼泽土、潮土、草甸土、红土等面积都小。

黄绵土是在黄土母质上形成的一种幼年土壤,结构疏松、土层深厚,一般厚数十米至一百多米,质地均一,耕作良好,蓄水能力强,增产潜力大,宜种各种作物,是主要的农业土壤。褐土为森林植被下的土壤,是延安的林业基地。

境内耕地面积1689001亩,按水旱地分,水田6012亩(其中灌溉水田5651亩),旱地1682989亩(其中水浇地17364亩)。

境内林地2283401亩,包括有林地1444823亩,灌木林591384亩,疏林地68149亩,未成林造林地177571亩,苗圃1474亩。

境内园地面积117787亩,其中果园115846亩,桑园1147亩,其它园地794亩。

境内牧草地1019286亩,其中天然草场1013997亩,人工草场5289亩。

境内城镇村及工矿用地98646亩,其中城市7024亩,建制镇2663亩,村庄85051亩,独立工矿用地2074亩,特殊用地1834亩。

境内交通用地16661亩,其中公路6196亩,铁路、农村道路8630亩,民用机场1835亩。

境内水域面积55011亩,其中河流水面43034亩,水库水面2944亩,坑塘水面1761亩,苇地694亩,沟渠3500亩,水工建筑物3078亩。

境内未利用土地 35494 亩，其中裸土地 295 亩，裸岩石砾地 2405 亩，田坎 32794 亩（未利用土地中可开垦土地有 25617 亩）。

## 第二章 土地开发

### 第一节 土地垦殖

本境的土地开发，历代情况不一。秦汉时大批汉人迁入陕北，进行屯垦，农业逐渐兴起，西汉时逐渐兴盛。明朝时大量开垦荒地，耕地面积扩大。清同治六年（1867）后，战乱饥荒，民散土荒，土瘠民贫。民国以后，外地饥民大量流落延安，垦荒种地。1935 年陕北工农红军在本境建立红色政权以后，即把地主的土地、富农出租的多余土地分配给贫雇农。至 1936 年春，除当时肤施城周围国民党统治区外，大多数农村都完成了土地改革。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的土地开发更是转好，1942 年开展大生产运动，开垦荒地 27 万亩。

建国后，延安人民恢复战争创伤，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平整土地，劈山填沟，改河造田，治理沟道，打坝淤地，复垦废弃地 20 多万亩。1952 年柳林乡卧虎湾修反坡梯田 30 亩，1979 年青化砭小寺沟修成梯田、坝地、平整沟台地 183.3 亩，柳林乡仁台村党支部书记马生业从 1985 年到 1989 年治理沟道淤地坝 4 座、淤坝地 87 亩，松树林乡大南沟村，人多地少，1990 年全村动员起来，发扬愚公移山的精神，新造粮田 159 亩，使原来人均耕地 0.63 亩提高到现在的人均 1.84 亩。1990 年，万花、川口、南泥湾、李渠、枣园、桥沟 6 乡（镇）开发稻田 1018 亩，不仅使土地的数量、质量得到增加和提高，而且发挥出更大的经济效益。市土地局拨出专款，按每亩地 10 元的标准给予扶持，有力地推动了全市土地开发事业。

延安市 1956 年建成“四田”（梯田、埝地、坝地、河滩地）面积 700 亩，其中梯田 100 亩、坝地 600 亩，1965 年“四田”面积 2.16 万亩，其中：梯田 1.52 万亩，土坝 1562 座，淤地 0.5 万亩，埝地 0.14 万亩。1975 年“四田”面积 13.05 万亩；其中：梯田 6.47 万亩，淤地坝 4210 座，淤地 3.79 万亩，埝地 2.47 万亩，河滩造地 0.27 万亩，河道治理保地面积 1.32 万亩，造地 0.684 万亩。1985 年梯田 12.98 万亩，河滩造地 0.38 万亩。1990 年年末，累计“四田”24.83 万亩；淤地坝 4375 座，淤坝地 24241 亩，流域治理 165.4 万亩，复垦造田 7653.45 亩，开发稻田 1018 亩，新增“四田”1.65 万亩。

1991 年，市委、市政府动员市属各部门、学校、部队，驻延各单位 370 余个，156000 人次，在万花乡开展了千亩农田大会战，新修基本农田 85 块，面积 1550 亩。桥沟乡王岔沟村在水土流失十分严重的拐沟内，劈山造地，新修高标准宽条幅水平梯田 716 亩，全市新修基本农田 2.1 万亩。1992 年新修基本农田 2.62 万亩，“四田”1.462 万亩。1993 年新修“四田”2.199 万亩。从 1990 年到 1993 年全市新增基本农田 8.35 万亩。



1988~1990年延安市土地开发统计表

单位：亩

乡镇名称	开 发 面 积			乡镇名称	开 发 面 积		
	1988年	1989年	1990年		1988年	1989年	1990年
官庄乡	45	136.5	135	河庄坪乡	151	345	50
临镇镇	363	120	247	李渠镇		135	120
麻洞川乡	250.4	70	60	冯庄乡	10	52.5	
南泥湾镇		215	253	丁庄乡		43	80
松树林乡	205	208	220	元龙寺乡		62	
蟠龙镇	28	180	78	姚店镇	7.5	230	130
下坪乡		40	90	甘谷驿镇	27.7	310	140
梁村乡	10.6	88	122	碾庄乡	11.5	316	438
贯屯乡	19	30		川口乡	31.25	198	200
青化砭镇	30.5	80		桥沟乡		64	100
张坪乡		12	70	枣园乡	17	360	74
柳林乡	32	144	165				
万花乡		108	95	合 计	1239.45	3547	2867

## 第二节 耕地等级

延安市农村耕地中没有一等和九等地，全部耕地按质量高低分为二、三、四、五、六、七、八，共7等14级，其分布是：

二等地：3897亩，占全市农村耕地面积0.22%，这是全市质量最高的耕地。主要分布在延河川道，以桥沟乡面积最多，在该乡杨家岭、文化沟、东关、尹家沟、罗家坪、桥沟村、十里铺、东二十里铺、柳树店的二等地占全市二等地的86.81%。其余的在姚店镇下童沟、姚店村和柳林乡的柳林村。二等地都是川水地。其中有相当数量是菜地，土壤肥沃，为川台黄绵土或淤绵土，有机质含量1.0~1.2%，地势平坦，水源丰富。灌溉保证率高，交通便利，管理精细，适种范围广，两年三熟或一年两熟。常产400~500公斤/亩。

三等地：12754亩，占全市农村耕地的0.72%。主要分布在延河川道，其中以李渠镇所占的比例最大，分布在李渠镇的高崩湾、庙沟、崖里坪、杨山、周家湾；其次是姚店镇，分布在姚店镇的上四十里铺、下四十里铺、白牙村、房子沟、杨家砭；再次是桥沟乡，分布在桥沟乡的杨家湾、桥沟、刘万家沟、东二十里铺。其余的分布在河庄坪乡的石疙瘩、兰家坪，枣园乡的沙马坪、枣园、邓家沟，川口乡的川口村及柳林乡的柳林

村。汾川河川道的三等地在南泥湾的九龙泉、农建师、金砭、马坊、麻洞川的金盆湾和临镇镇的姚家坡农场。傅家湾沿河川道的三等地主要是川水地，水源充足，灌水保证率在 80% 以上，地势平坦，土层较厚，为川台黄绵土、淤绵土、有机质含量 0.8~1.0%，壤质或轻壤质土体疏松，适耕期长，适种作物广，两年三熟，常产 350~450 公斤/亩；汾川河道的三等地主要是水稻田，一年一熟，亩产水稻 500 公斤左右，有陕北好江南的美称。

四等地：面积 9388.4 亩，占全市农村耕地的 0.53%，延河川道以枣园、李渠、河庄坪的四等地面积较大，其次是桥沟、姚店、川口，其分布按延河流向，从上到下依次在河庄坪、井家湾、石疙瘩、兰家坪、盐店子、裴庄、邓家沟、杨崖、石佛沟、王家坪、泽子沟、东二十里铺、川口、高岭湾、崖里坪、柴崖、姬家庄、下董沟及南川河的柳林，汾川河川道的南泥湾农建师，麻洞川的三合村、樊村，临镇姚家坡农场，官庄乡的官庄村、高家塬。四等地主要是川台地、沟条地、河槽地，土壤包括川台黄绵土、梯黄绵土、淤绵土、水稻土、河淤土等，其地势平缓，有 2~6° 坡度。有效土层厚度大于 60 厘米。有机质含量 0.8~1.0%，轻壤质地或壤质偏沙，灌水保证率 60~80%。常产 325~400 公斤/亩。

五等地：有 100615.5 亩，占全市农村耕地的 5.68%，全市 24 个乡镇都有分布，以沟坝地、梯田为主，还有部分稻田、沟条地、湾塌地及残塬地。全市乡镇五等地在万亩以上的有麻洞川乡、临镇镇；面积在 5000~10000 亩之间的有南泥湾、姚店、甘谷驿、青化砭四个乡镇；面积在 4000~5000 亩的有川口、柳林、蟠龙、河庄坪四个乡镇；面积在 3000~4000 亩的有枣园、梁村、元龙寺、万花四个乡。五等地最少的是下坪乡，只有 450.2 亩，分布在李家砭、下坪村的沟台地。这是下坪乡最好的耕地。耕地中以五等地为质量最高的乡镇还有青化砭、冯庄、蟠龙、元龙寺（这 4 个乡镇还有三等地，面积分别是 1.8 亩、23.6 亩、27.3 亩）、贯屯、张坪、梁村、甘谷驿、丁庄、碾庄、万花 12 个乡镇。常产 250~300 公斤/亩。

六等地：面积 88924.3 亩，占全市农村耕地的 5.02%，六等地主要是 15° 以下旱坡地、湾塌地、旱梯田、残塬地、崩盖梁地、涧地、掌地。土壤类型有坡黄绵土、梯黄绵土、湾塌黄绵土等。全市 24 个乡镇都有分布。六等地面积最大的是官庄，其次是临镇、万花、姚店、桥沟。常产 200~250 公斤/亩。

七等地：面积 706257.2 亩，占全市耕地的 39.87%，各乡镇均有分布，面积都在万亩以上，以川口乡最多，有 52897 亩，依次是柳林、麻洞川、元龙寺、万花、桥沟、官庄、南泥湾、河庄坪、丁庄、松树林，面积最小的是碾庄乡。七等地主要是 15~25° 的坡地和少量的沙滩地，包括坡黄绵土、红土、料二色土、砾质土、盐化潮土等。坡地侵蚀强烈，熟土层薄，养分含量低，旱、涝威胁大，自然灾害多。一般亩产 100 公斤左右，高的亩产可达 150~175 公斤。

八等地：面积 849563.4 亩，占全市耕地的 47.96%，各乡镇均有分布，面积最大的是甘谷驿镇，有 81406.1 亩，其次是柳林、元龙寺、丁庄，最少的是官庄乡，只有 2160 亩。八等地主要是 25° 以上的坡地，包括红土、料姜二色土、红胶土等土壤。因地面坡度陡峭，不仅水力侵蚀剧烈，重力侵蚀也很活跃。除沟蚀外，常有滑塌、崩塌、

泻流等现象发生。因此，耕层浅薄，地力贫瘠，生产力低下，常产 50 公斤/亩左右。

全境农村耕地面积大，耕地中平地少，坡地多，土地质量很差，农业生产完全是靠天吃饭。所以，提高四、五、六等级的土地利用率，适当地把部分七、八等地（陡耕地）退耕发展林、牧业是有科学根据和符合长远利益的。

目前，全市有间耕地 14273 亩。

延安市各乡镇耕地、间耕地统计表

单位：亩

乡镇名称	耕地	间耕地	乡镇名称	耕地	间耕地
官庄乡	40600	405	李渠镇	55168	180
临镇镇	75151	3500	冯庄乡	51959	110
麻洞川乡	94606	1250	丁庄乡	69287	40
松树林乡	38040	670	甘谷驿镇	113285	3000
南泥湾镇	41909	2510	青化砭镇	69885	350
柳林乡	118719	610	姚店镇	81868	200
万花乡	68948	450	元龙寺乡	90998	
枣园乡	67464	230	蟠龙镇	86684	140
河庄坪乡	64319	150	贯屯乡	80996	40
桥沟乡	58031	200	下坪乡	61277	
川口乡	97261	50	张坪乡	63451	
碾庄乡	30761	60	梁村乡	68334	128
合计	耕地 1689001 间耕地 14273				

## 第三章 耕地与人口

### 第一节 耕地分布

延安市全境属丘陵沟壑区，地形的基本组成部分是“梁”、“峁”和沟壑。地貌结构，自分水岭到沟谷分为四部分：梁与峁的顶部、梁峁斜坡、沟谷坡和沟底。梁顶比较平坦，坡度一般 3~8°，峁、梁顶部以下，地面倾斜渐大，坡度一般 8~30°，实为斜坡。梁、峁、坡以下，多为陡坡，坡度在 35° 以上，黄土梁与峁基本上呈连续分布。沟间地与沟谷纵横交错，支离破碎。延河北部峁多于梁，南部梁多于峁，东南部还分布

有残塬，受重力和侵蚀的影响，在坡面上发育有细沟、浅沟、切沟、悬沟、崩塌、滑坡、黄土柱及陷穴、浅凹地等小地貌。按照以形态为主，形态和成因相结合的原则，将境内地貌可分为“沟涧地”、“沟谷”、“河谷”三部分。沟涧地有黄土梁、黄土峁、黄土残塬三种形态。沟谷主要有冲沟、干沟、河沟三种形态。河谷的形态虽较为复杂，但主要是阶地，可分为河漫滩、一、二级阶地。第二级阶地叫川地，分布于延河、汾川河两岸及其支沟的川地，占耕地面积比例较小，川地面积 23376 亩。

本境地势起伏频率大，以典型沟道流域为代表，从分水岭到谷涧地高差一般为 20~80 米，最大 140~160 米。从谷缘到沟床的沟谷深度一般为 30~70 米，最大可达 100~120 米。全境地面频繁出现 180~220 米的起伏。山坡地有 1166562 亩，占全市耕地面积的比例较大。

延安市按地貌特征划分可分为山地、台地、坡地、塬地、川地等。耕地中，水地 5010.1 亩，水浇田 13862.3 亩，旱地 1746411.5 亩。其中川旱地 93824.3 亩，梯田 4774.1 亩，坝地 24241.8 亩，塬地 22124.5 亩，菜地 6112.8 亩。据 1989 年土地资源利用现状调查，全市农村耕地面积为 1771396.7 亩。坡度耕地面积为：

- 小于 2° 坡的耕地 54826.7 亩，占耕地面积 3.1%；
- 2~6° 坡的耕地 100980.2 亩，占耕地面积 5.7%；
- 6~15° 坡的耕地 153793.3 亩，占耕地面积 8.7%；
- 15~25° 坡的耕地 563883.9 亩，占耕地面积 31.8%；
- 大于 25° 坡的耕地 897912.6 亩，占耕地面积 50.7%。

## 第二节 人均占地

延安市 1989 年人均耕地 1.59 亩，与 1949 年人均耕地 9.6 亩、1970 年 4.4 亩、1980 年 2.3 亩、1986 年人均耕地 2 亩相比，呈下降趋势。粮食亩产 165.7 公斤，高于延安地区粮食单产平均水平 41.1 公斤，人均占有粮食 262.75 公斤，低于全国 1983 年人均占有粮食 379.5 公斤的水平。

根据统计，1949 年，境内总人口 79800 人，其中农业人口 63700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1830 人，农村 18 人，人均耕地 9.6 亩，粮食亩产 30.8 公斤。1957 年，境内总人口 109088 人，其中农业人口 75788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3794 人，农村 21 人，人均耕地 6.9 亩，粮食亩产 43.6 公斤。1962 年，总人口 147326 人，其中农业人口 105826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4719 人，农村 30 人，人均耕地 5.5 亩，粮食亩产 31.2 公斤。1965 年，总人口 155485 人，其中农业人口 115100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5362 人，农村 31 人，人均耕地 6.4 亩，粮食亩产 51.7 公斤。1970 年，总人口 183999 人，其中农业人口 134746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4591 人，农村 40 人，人均耕地 4.4 亩，粮食亩产 64.7 公斤。1975 年，总人口 218494 人，其中农业人口 154660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7897 人，农村 42 人，人均耕地 3.6 亩，粮食亩产 115.06 公斤。1980 年，总人口 235009 人，其中农业人口 161952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6795 人，农村 49 人，人均耕地 3.4 亩，粮食亩产 125.3 公斤。1985 年，总人口 259835 人，其中农业人口 173095 人，

每平方公里城市 8253 人，农村 53 人，人均耕地 3.1 亩，粮食亩产 110.5 公斤。1988 年，总人口 280173 人，其中农业人口 179135 人，每平方公里城市 9581 人，农村 55 人，人均耕地 2.8 亩，粮食亩产 123.3 公斤。1989 年，总人口 303217 人，其中农业人口 189940 人，人均耕地 2.7 亩，粮食亩产 165.7 公斤。

40 年来，耕地面积减少了 11 万亩，城市人口增加了 1 倍，总人口增加了 4 倍多，由于科学种田的推广，粮食总产比 1949 年增加 4 倍多，但人均粮食仅提高 52 公斤，人均耕地面积减少了 7 亩。不难看出，人口在不断增加，耕地却在不断减少，如果再不控制人口增长，40 年后土地与人口失调带来的问题将更为严重。

### 第三节 耕地使用

#### 合理用地

##### (一)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充分利用废弃地

从 1987 年以后，延安市加强对土地利用的计划管理，对国家企事业单位及农村村民建房地进行严格控制，实行土地计划管理，做到土地资源与国家建设用地供需平衡。防止滥用土地及对土地的污染和破坏，充分利用废弃地。柳林乡柳林村在旧砖窑废弃地上规划新农村，节约耕地 25 亩，利用废弃地解决了村民住宅 120 户。碾庄乡利用废弃地开发稻田 30 亩，1989 年在土地复垦方面受到上级部门的表彰。

##### (二) 农耕地使用

延安市农耕地的使用，主要以延河、汾川河两岸及其支沟分布的川地、台地、坝地为主，用作粮食基地，面积 143051.3 亩，人均（指农业人口）0.83 亩，占耕地面积 8.08%；梯田、坡地以生产秋杂粮为主，面积 1606220.9 亩，人均 9.35 亩，占耕地面积 90.67%；南部残塬的塬旱地 22124.5 亩，人均 0.13 亩，占耕地面积 1.2%，其农耕地使用的特点：1. 以粮食生产为主。粮食作物面积占耕地面积 95%，经济作物和油料作物仅占 5%，形成广种薄收的单一农业经济；2. 粮食生产中秋粮占极大的比重，秋粮占粮食作物面积 79% 左右，夏粮仅占 21% 左右；3. 旱坡地 1580598.3 亩，占耕地的 89.23%，15° 以上坡度的旱坡地（不包括梯田）1424331.9 亩，占耕地总面积 80.4%；4. 基本上是一年一熟的耕作制度，部分川水地是麦秋两年三熟制。

##### (三) 土地分区

根据地形、植被、气候、土壤、社会经济条件的差异，全市分五个土地利用区域。

##### 1. 北部峁状丘陵牧林区

分布范围：延河流域，包括除川道以外地区的贯屯、下坪、碾庄、张坪乡的全部，以及蟠龙、梁村、冯庄、丁庄、青化砭、甘谷驿、姚店、李渠、桥沟、河庄坪、枣园等大部分乡镇村，土地面积 1772806.6 亩，占全市总土地面积 33.35%。根据山坡耕地多的特点，推广水平沟种植，提高粮食产量。自然条件适宜果树生产，应有计划地把一部分背风向阳的坡地退耕种植苹果等经济林。地下石油、煤炭资源主要分布在该区，在不影响国家煤炭资源利用的前提下，有组织地采煤，充分利用农村劳动力，可以以副促农。

## 2 南部梁状丘陵林牧区

分布范围：延河以南，包括除汾川河川道和东南残塬以外的万花、柳林、川口、松树林、南泥湾、麻洞川、临镇等乡镇的大部分地区，以及官庄乡南部林区的 81 个村民委员会、5 个林场，总面积为 2019119.3 亩，占全市总土地面积 37.99%。在保护现有森林资源的前提下，宜加速次生林的改造速度，适当发展桃仁加工业，可充分利用现有牧草资源，发展人工牧草地，以养牛为主，发展奶山羊等。把 25° 以上的旱坡地逐步退耕，发展果树及林业生产。

## 3 东南部残塬农牧区

分布范围：位于官庄、临镇两个乡镇，包括 14 个村民委员会，总土地面积 197697.5 亩，占全市总土地面积 3.72%。应充分利用塬区地势平坦、气候温暖的自然条件，深翻改土，平整土地，建设基本农田，发展农业生产，推广垄沟种植和水平沟种植，发展小麦、油菜生产，改良草场，发展畜牧业。

## 4 延河川道农业区

分布范围：包括延河流域的枣园、河庄坪、万花、柳林、桥沟、川口、李渠、冯庄、姚店、甘谷驿、元龙寺、青化砭、梁村、蟠龙等 14 个乡镇 151 个川道村民委员会，总面积为 836579.9 亩，占全市总土地面积 15.74%。应调整作物布局，增加小麦、豆类、糜谷的播种面积，搞好农田基本建设，发展蔬菜、果树、奶牛，满足延安市的苹果、奶等副食的需要。

## 5 汾川河川道农牧区

分布范围：包括松树林、南泥湾、麻洞川、临镇 4 个乡镇川道的 39 个村民委员会，以及姚家坡农场，总面积为 489033.6 亩，占全市总面积 9.2%。应搞好农田基本建设，平整土地，深翻施肥，尽可能扩大小麦、水稻播种面积，稳定玉米生产，有计划地发展畜牧生产。

## 耕地演变

1. 粗放耕作，地力减退。延安耕地面积过大，长期以来形成落后保守的耕作习惯，只种地不养地，只用地不管地，肥力减少，地力不足，广种薄收，靠天吃饭，生产水平低下。

2. 破坏资源、滥开荒地。为扩大种植面积，大肆开荒地，破坏了林草植被，破坏了生态资源平衡，影响了林牧业的发展，土地资源的优势没有得到充分利用。

3. 水土流失严重，水利资源利用不充分。跑水、跑土、跑肥“三跑”现象十分严重，在治理过程中，重工程、轻生物，重治沟、轻治坡，一边治一边破坏，土壤侵蚀加剧，农田冲刷严重，延河两季含沙量达 45% 以上。

4. 耕地面积逐年减少。据统计资料，延安市的耕地从 1978 年的 55.8 万亩逐年减少到 1986 年的 50.9 万亩，八年减少了 4.9 万亩，平均每年减少 612.5 亩，耕地面积呈下降趋势。不仅如此，一些个别地方还出现了耕地荒芜的现象，耕地的减少，尤其是水地的减少，将成为全市农业生产发展的一大隐患。另外，随着经济的发展，城市功能的提高，城市人口的增加，国家基本建设投资的增加，农村住房条件的改善，也使大量的土地被占用。

## 第四章 土地管理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肤施城未解放以前，没有专设的土地管理机构。1935年，在本境广大农村建立的3个工农政权延安县、红泉县、肤甘县苏维埃政府均设土地部。1950年，土地管理由县政府一科负责。1954年，改一科为民政科，兼管土地工作。1968年，“县革委会”下设生产组，管理全县土地工作。1971年，复设民政局兼管土地工作。1984年，土地管理工作由市农业局负责，城市规划由市城建局负责；3月成立土地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理日常业务。编制干部4人，担负全市的土地资源调查和土地管理工作。1987年4月，成立延安市土地管理局，设局长1人，副局长2人，干事9人，下设办公室、监察科、审批科、地籍管理科、宣传科和1个土地管理所，人员36人。各乡镇均成立土地管理委员会，各配备1名专职土地管理员。

### 第二节 法规宣传

1986年6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颁布后，延安市对土地管理由分散多头管理逐步转为集中统一管理，纳入法制管理轨道。

当年市政府发出文件，全面宣传、贯彻、执行《土地管理法》及有关土地法规。在全市人民群众中普及土地国情教育、国法教育、耕地潜在危机教育，使全体公民树立起珍惜土地、节约用地、保护耕地和依法用地的观念，使土地管理走向法制轨道。1990年，建立了3个土地宣传站（李渠、蟠龙、麻洞川）。刷写标语430条，设宣传台40个，印刷宣传材料18720份（册），广播稿件宣传133次，出板报103期，办业务培训5期，市区内设《土地法》宣传咨询站11个，中、小学生宣传3300人次，咨询群众达7000多人次，全市受教育面积达95%以上。

建立健全土地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

1. 根据国家土地法和有关政策，制定了8条解决土地纠纷的具体规定和原则。

2. 建立健全城乡建设用地审批制度。从1984年8月起，全市建设用地、村民建房用地统一由土地办审批办理，颁发土地使用证、宅基地证，征收土地管理费。村民建房统一由政府按总农户的40%下达建房指标，制订了审批程序，按人口规定了建房用地指标，5口人以下为0.4亩，6~9口人为0.5亩，10口人以上为0.6亩，原则上不占耕地。

3. 制订了“延安市土地登记、发证工作细则”。对全市的国有土地、集体土地，按统一要求进行登记，颁发给土地使用证、土地证及村民宅基地证，保护土地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



4 制订了“延安市土地管理实施办法”。对土地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国家建设用地、乡镇建设用地、村民建房用地的政策界线、审批权限、奖罚办法作了具体规定，对土地管理的机构设置、职责范围，提出了明确的要求。

5 制订了《土地管理员守则》。规定土地管理人员的责任、职责范围、奖罚办法，提高思想素质和技术水平，增强了土地管理骨干队伍。

### 第三节 计划用地

1984 年开始土地管理试点调查，对全市 530 万亩土地资源进行了详查，1985 年在姚店镇进行了土地登记、统计和发证试点。1986 年给 9 个乡镇的 302 个村，70 个机关单位颁发了土地使用证，向 10382 户城乡居民颁发了宅基证，占总户数的 23.6%。1987 年，对土地管理实行了指标控制和计划管理，根据各乡镇实际情况下达非农业建设用地指标计划。

1990 年计划 715 亩，其中耕地 345 亩，非耕地 370 亩。(1) 国家建设用地 250 亩，其中耕地 115 亩，非耕地 135 亩；(2) 乡镇集体用地 115 亩，其中耕地 60 亩，非耕地 55 亩；(3) 农村个人建房用地 350 亩，其中耕地 170 亩，非耕地 180 亩。

实际执行数 477 亩，其中耕地 187 亩，非耕地 290 亩。(1) 国家建设用地 132 亩，其中耕地 130 亩，非耕地 2 亩；(2) 乡镇、村集体用耕地 30 亩；(3) 农村个人建房用地 315 亩，其中耕地 27 亩，非耕地 288 亩。

1987 年全市 24 个乡镇进行了黄土高原土地评价试点，完成 178 张评价底图。1988 年 6 月完成 24 个乡镇 178 幅 1:10000 地形图，530 万亩农林牧 9 等 18 级用地资料汇总。1989 年，全市新增耕地面积 3547 亩，占到计划指标 1570 亩的 1 倍以上，同当年非农业用地相比，实现了减一补二的目标。1990 年，全市国有土地使用权申报工作率达 92% 以上，符合发证标准的 24 个单位的 40 宗地，给 92 户居民颁发了《国有土地使用证》，给 49 个石油钻采井口、19 个个体营业户颁发了《国有土地临时使用证》。

延安市实查飞地面积：本市飞出地 264 亩，外县飞入地 83.3 亩。乡镇间插花地 51899.4 亩，村间插花地 25457.1 亩。

### 第四节 土地纠纷

1986 年，延安市对 24 个乡镇中的 398 个建设单位历年来用地建设清理出占地面积 6055.3 亩。其中，国营单位 335 个，占地面积 5807.6 亩；集体单位 63 个，面积 217.7 亩。国营企事业单位中有审批文件和手续的 265 个，占 66.5%，面积 5348.6 亩；未经审批的 133 个单位，占 33.5%，面积 706.7 亩，按照不同类型进行了妥善处理。1987 年，清查村民住宅 38328 户、机关及企业 390 个。1988 年，开展了土地法执行情况大检查，涉及 28 个单位、164 个村、534 户、22 名干部，涉及土地面积 4383.86 亩，涉及金额 18378.9 元，处理违法占地 459 件，退回耕地 330.63 亩。1989 年，对 24 个乡镇的 837 户新建村民和城市 43 个居委会、34 个在建单位、114 户居民建房进行了现场清

查，在建单位退回集体耕地 153.35 亩。1990 年，在市区 3 个办事处、城郊 4 个乡清查 1987 年以后各类违法违章建房 1245 户，4614 孔（间），总面积 125428.07 平方米。1987~1990 年，全市共处理纠纷 1994 起，退回耕地 721.19 亩，罚款 57111 元，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拆除、行政处分、经济罚款等。

延安市土地权属争议面积达 35700 余亩。已解决争议面积 17416.9 亩，占争议面积 48.8%，剩余的 18283.1 亩尚未解决。其中，国营单位之间土地争议 14636.6 亩，占 80.06%；国营单位与村之间土地争议 727.8 亩，占 3.98%；村与村之间土地纠纷 2918.7 亩，占 15.96%。土地权属争议的单位有市综合开发公司与七里铺队的土地纠纷、河庄坪乡小沟村与新窑村土地权属争议、延安林校与南泥湾镇桃宝峪村的土地纠纷、地区粮校与万花乡锁崖村的土地纠纷等，都得到了妥善解决，对河庄坪乡小沟村与新窑村土地权属的典型案进行了剖析，属历史遗留问题。形成权属纠纷的原因：一是由于建国初，人少地多，群众对土地实行轮作耕种，经营不稳定；二是随着时间的变迁，村民间的相互迁移；三是村与村之间的土地交换，在土地交换及经营过程中，面积不实，界址不清；四是当时土地政策不完善，处理纠纷无依据，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的发展，造成大面积的土地权属争议。由市土地局主持进行合理解决。

# 林 业 志

清同治五年（1866），本境的草原，森林已经消失，满山遍野都是开垦的农田，成为人烟稠密的农垦区。此后，战争、灾荒不断，人烟稀少，土地荒芜。清末民初，初步形成天然次生林，所形成的林木距今仅有百余年的历史。

1915年，境内森林茂密，其南部被大面积天然次生林所覆盖，延河以北森林则被破坏殆尽，成为人烟稠密的农业区。但仍散生有小块的天然次生林（枣园、姚店、万花、柳林），以及残留的母树。

1948年后，人口增长，林地日益缩减，大面积天然次生林已退居汾川河以南的深沟槽，汾川河以北，也已成为农业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设立专门机构，制订一系列林业政策、法规、法令和林业生产措施，保护天然次生林，进行人工造林。延安的天然次生林。年生长率以0.04%在增长着。

1991年制订退耕77万亩陡坡耕地、抓三个百（农田，人工林、草场各100万亩）、建成一个五（50万亩苹果基地）的735生态农业工程，提出“五年治理荒山，十年绿化全境”。近几年坚持走“依山致富，兴林抓牧，荒坡种草，沟壑造田”的生态农业路，1991~1993年退耕60.4万亩，造林39.4万亩，其中以苹果为主的经济林12.2万亩。农村人均果树面积达1.86亩。1993年底，全市生态农业村已达200个，森林覆盖率提高到48%。

全市绿化公路140多公里，建成“双百里”防护林带、“三个”千亩基地（即：1000亩文冠果，1000亩核桃，1000亩紫穗槐）。

市容绿化的有：“三山”（即：清凉、凤凰、宝塔）、市区和各街道、机关、部队、学校、医院、厂矿、企业等。

全市立木总蓄积量根据1967年森林资源清查。为316.72万立方米。其中：天然次生林蓄积量为308.5万立方米，占总蓄积量的97.3%；人工蓄积量为8.67万立方米。占总蓄积量的2.7%。每年林木实际生长量为5.07万立方米。天然次生林年均蓄积增长率为2.8%。全林区净蓄积生长量为8.63万立方米，扣除林区每年抚育采伐及林区群众烧柴等消耗量3.8万立方米，可净增蓄积量4.8万立方米，呈现出蓄积量增长的趋势。

天然次生林区，位于延安市西南部，西与甘泉县清泉林场相邻，西南与富县西渠林

场毗连，东南靠宜川县界。

# 第一章 森林资源

## 第一节 森林调查

森林主要分布沟谷及两侧山坡，顶部为草原。呈现出森林和灌丛草原绿色景观。

1949年以前，森林资源没有进行过详查，1956年、1976年、1979年三个年时段。在省、地林调队、省林业设计院协助下，组织力量，根据国测局出版的1/50000地形图，量算了全市总土地面积、残败次生林面积；并通过样点调查，得出各类林地面积，各乡（镇）森林被覆率，延河以南各乡（镇）次生林面积。

各类林地面积表

单位：万亩

总土地	林地总计	天然林		人工林		
		乔木	灌木	乔木	灌木	经济
530.34	200.61	125.33	47.73	19.68	2.36	5.51

各乡（镇）森林被覆率表

单位：万亩

乡（镇）	土地面积	林地面积	其中：天然林	森林被覆率%	乡（镇）	土地面积	林地面积	其中：天然林	森林被覆率%
临镇	63.10	41.87	41.40	66.3	李渠	12.83	2.21	0.60	17.2
南泥湾	55.19	43.23	43.07	78.3	碾庄	8.10	0.59		7.2
官庄	22.26	9.38	8.75	42.1	冯庄	28.19	2.43		8.6
麻洞川	37.34	23.28	22.87	62.3	元龙寺	20.61	0.72		3.5
松树林	21.90	20.08	19.78	91.7	甘谷驿	25.86	1.65		6.4
川口	24.77	10.04	9.42	40.5	青化砭	13.40	1.31		9.7
柳林	40.65	17.62	16.90	43.3	梁村	12.48	0.74		5.9
万花	23.70	8.72	8.30	36.8	张坪	13.72	0.98		7.1
姚店	18.26	2.33	1.08	12.8	蟠龙	14.47	1.31		9.1
桥沟	11.26	2.04	0.89	18.1	贯屯	14.23	0.67		4.7
枣园	18.85	1.04		7.4	下坪	11.58	0.65		5.6
河庄坪	16.23	2.28		14.0	全市	530.34	200.61	173.06	37.8

各乡(镇)占有次生林面积表

单位: 万亩

乡(镇) 名称	次 生 林 面 积			占次生林 面积(%)
	合 计	乔 木 林	灌 木 林	
临 镇	41.40	8.95	32.45	23.9
南泥湾	43.07	43.07		24.7
官 庄	8.75	6.29	2.46	5.1
麻洞川	22.87	11.96	10.91	13.2
松树林	19.78	19.58	0.20	11.4
川 口	9.42	8.87	0.55	5.4
姚 店	1.08	0.72	0.36	0.6
柳 林	16.90	16.69	0.21	9.7
万 花	8.30	8.22	0.08	4.8
桥 沟	0.89	0.71	0.18	0.6
李 渠	0.60	0.27	0.33	0.4
合 计	173.06	125.33	47.73	100

## 第二节 森林分布

次生林的分布,是以汾川河为界。

汾川河以北的柳林、万花、川口、李渠、姚店等乡(镇)仅有块状或零星残存山杨、辽东栎幼树,亦见有散生侧柏,其余皆为灌木丛及杂草。

汾川河以南的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官庄等乡(镇),森林密布,遍及沟掌和山坡沟底。

由于次生林起源仅有百余年的历史,均属多代萌生、少代萌生或自然演替后的实生林和灌木林,加之遭破坏,因而林相杂乱残败,其林分基本特点是沟底以杨树为主,组成沟谷杂木林,或山杨、辽东栎、混生的白桦林。也有部分树龄长的小叶杨(水桐),这些小叶杨常为单生,冠幅大,树干通直形成所谓“霸王树”。阳坡多为疏林地,灌木林。主要树种有杜梨、山杏、辽东栎、侧柏等,多与灌木混交。干旱地带及山坡下部沟壑生有少量侧柏纯林,阴坡及沟掌多为山杨、辽东栎混交林或块状分布的山杨、辽东栎,在局部隆起的地方或干旱处,亦有小块生长缓慢的低产山杨林,这些林分林龄不一,几代混生。

浅山或沟川地带,因人为活动频繁,乱垦滥伐而形成大块农地、牧地或采伐迹地,只有部分沟沿陡坡散生有小片山杨、辽东栎幼树和灌木丛。

大面积分布的是辽东栎、山杨混交林,其次是辽东栎、山杨、侧柏、白桦纯林,油

松仅零星分布于南泥湾林场的阳岔沟和九龙泉的大南沟。

人工林的主要分布是：南部林区 8 个乡镇仅占人工林面积 23.5%，以延河以北为主，树种有刺槐、柳、榆、臭椿、泡桐、中槐、白腊、杨树、水榆、柏树、油松；果树有苹果、山杏、桃、葡萄、桑、李、枣；灌木林有柠条、紫穗槐、荆条、文冠果等。

### 第三节 主要树种

全市植物种类繁多，分布很广。有木本植物 230 多个品种。其中用材、水土保持树种 108 种（乔木 72 种，灌木 36 种），经济林树种 15 种，栽培树种 123 个品种。森林内主要草本植物 74 种。

主要乔灌木树种如下：

#### （一）用材林树种

山杨、辽东栎、白桦、刺槐（洋槐）、小叶杨（水桐）、毛白杨、银白杨、河北杨、新疆杨、北京杨、侧柏、油松、白榆、榆树（原灰榆）、柳树、中槐、杜梨、臭椿、白腊、火炬树、五角枫、泡桐。

#### （二）水土保持树种

柠条、狼牙刺、虎棒子、二色枝子、连翘、杠柳、牡丹、文冠果、沙棘（酸刺）、紫穗槐、乌柳、荆条。

#### （三）经济林树种

苹果（具体为：红元帅、红星、新红星、红冠、黄元帅、黄奎、大国光、小国光、倭绵、鸡冠、祝光、红玉、伏红、伏花皮、青香蕉、印度、延丰、秦冠、富士、早生旭等 60 余个品种）、山杏（野变种）、杏、山桃、桃、梨、葡萄、枣、核桃、花椒、花红（花红果）、桑（白桑）、山楂、李子、柿子。

## 第二章 植树造林

### 第一节 采种

1956 年县林业局提出：“国营林场、苗圃和群众，在造林上，应当采取自采自育自栽。”所采种子，主要有刺槐、中槐、侧柏、臭椿、榆、杏、桃、杜梨、水楸、山丁子、紫穗槐、柠条等，群众将多余种子送到当地供销社出售。陕西林科院在延安杨家湾成立林木园，先后引进 300 余种。其中，定植 77 种。

1983 年成立林木种子公司，专门经营树种收购，调剂余缺，提出“在采种上，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因之采种量成倍增长。除满足全市育苗外，还支援安塞、子长、宜川等县和外省。

延安市历年采种统计表

单位：公斤

年 代	采 种 数	年 代	采 种 数	年 代	采 种 数
1955	34568	1967	86720	1979	98020
1956	51118	1968	65500	1980	62921
1957	47950	1969	36000	1981	51170
1958	16221	1970	98500	1982	21450
1959	22300	1971	49175	1983	49800
1960	17990	1972	87105	1984	35000
1961	61895	1973	31151	1985	78500
1962	37450	1974	42762	1986	67000
1963	65460	1975	93854	1987	38250
1964	64000	1976	102498	1988	130000
1965	70000	1977	60020	1989	70000
1966	56020	1978	15500		

## 第二节 育 苗

陕甘宁边区时期，就开始了育苗工作。由于处于战争环境，育苗量小，树种也单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营林场、苗圃和群众，开始有计划的育苗。

1950年，川口区冯庄乡下坪村植树英雄朱继福，自建苗圃12亩，年产各种树苗4000株，除自栽外，还无偿地支援本乡和邻乡群众栽植。

1953年，成立延安苗圃，有地12亩。同年在二十里铺建苗圃1处，面积60.7亩，年产苗148720株。

1954年曾委托群众育苗50亩，苗圃地为132.7亩。

1957年，建立枣园中心苗圃，面积100亩。全市有苗圃5处，育苗地2149亩（其中：群众育苗地2002亩）。在柳林林场建立了1000平方米塑料大棚育苗，在河庄坪苗圃采用容器和塑料袋育苗，均收到良好效果。

1970年以后，社、队成立苗圃，解决各自造林种苗，国家予以技术人员培训和指导。国营苗圃以育优种苗为主，同时，从中调剂苗木余缺。

1980年实行责任制，划拨自留山，开展以户承包治理小流域造林，以群众自采、自育、自造为主，国家在育苗上仍给予技术培训与指导，并提供优良树种（籽）和种苗，调剂余缺。



延安市 1950~1989 年育苗统计表

单位：亩

年代	育苗			备注	年代	育苗			备注
	国营	集体	个人			国营	集体	个人	
1950	12				1970	697			
1951	12				1971	312	359		
1952	16				1972	306	1099		
1953	17.2				1973	382	638		
1954	20				1974	424	984	8.8	
1955	38.7	94			1975	796	9.163	15	
1956	200	37			1976	783	10217		
1957	123	593			1977	736	6397		
1958	147	2000			1978	602	4389		
1959	312	637			1979	698	4823	15.5	
1960	1010	402			1980	575	5100	4	
1961	438	179			1981	540	4507		
1962	95	8			1982	567	2401	4484	
1963	148	26			1983	620	3675		
1964	321	252			1984	686	9898		
1965	405	624			1985	360		5970	
1966	2785				1986	624	3877		
1967	2877				1987	876.9	2864.2		
1968	1500				1988	656.9	2406.2		
1969	819				1989	508.7	1998.1		

### 第三节 植树造林

解放前，群众习惯于清明前后，在各自的房前屋后，路、渠、坟、墓和水土流失严重的沟湾地，零星栽植一些树木。其树种乔木有：柳、榆、中槐、小叶杨、杜梨、臭椿、刺槐；灌木有：乌柳、小红柳、柠条、紫穗槐。果树有：苹果、桃、李、杏、梨、葡萄、桑等。谁栽归谁，自受益。至于国营林场，大多是自育、自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50年代以发展集体造林和国营林业生产为主。60年代至70年代，贯彻“以营林为主”方针，建立社办林场16个，专业林业队52个，专业组158个，专业户1038个，队队有育苗地。1980年后，坚持“三自”方针（即：自采、自育、

自造), 实行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林业政策, 调动了群众造林的积极性。对现有森林和宜林的荒山, 分别情况, 该更新抚育的抚育, 该改造的改造, 并进行一架山、一面坡、一条沟的综合治理。

全市现有 24 个乡(镇)、3 个办事处, 6 个国营林场, 1 个绿化处, 累计人工造林 138.58 万亩, 实际保存 69.06 万亩。四旁植树 1054.55 万株, 其中有经济林 17.45 万亩, 用材林 69.06 万亩, 防护林 1.93 万亩。

延安市历年植树造林统计表

单位: 万亩、万株

年 份	总面积	累计面积	用材木	经济林	防护林	水保林	四旁林
1949	0.0069	0.0069		0.0069			0.46
1950	0.0001	0.0001	0.0001				0.64
1951	0.0007	0.0077	0.0007				8.99
1952	0.02	0.0028	0.02				7.66
1953	0.11	0.1377	0.11				4.83
1954	0.04	0.1777	0.04				5.59
1955	0.06	0.2377	0.06				10.55
1956	1.87	2.1077	0.07	1.07	0.71	0.02	19.81
1957	2.33	4.4377	1.7	0.07	0.56		16.45
1958	1.6	6.0377	0.38	0.24	0.98		7.78
1959	1.75	7.7877	0.25	0.17	1.33		16.12
1960	1.64	9.4277	0.48	0.34	0.82		11.94
1961	1.77	11.1977	0.28	0.64	0.6	0.25	51.98
1962	0.38	11.5777	0.21	0.09	0.08		15.41
1963	0.73	12.3077	0.25	0.02	0.44	0.02	18.8
1964	1.91	14.2177	0.72	0.16	1.03		20.87
1965	2.83	17.0477	1.02	0.82	0.99		47.28
1966	0.6	17.6477					30
1967	0.3	17.9477					25
1968	0.1	18.0477					15
1969	0.4	18.4477					31.12
1970	0.5	18.9477					32
1971	0.7	19.6477					36.31
1972	0.8	20.4477					57.62

续 表

1973	0.9	21.3477					10.64
1974	0.75	22.0977					13
1975	0.78	22.8777					12
1976	6.5	20.3777					154.37
1977	7.68	37.0577					91.68
1978	6.34	43.3977	4.62	0.77	0.55	0.40	91.83
1979	6.93	50.3277		0.76	6.17		80
1980	8.94	59.2677	6.07	2.48	0.37	0.02	87.25
1981	11.32	70.5877		129	10.03		82.46
1982	11.94	82.5277	10.50	0.94	0.41		135.94
1983	9.49	92.0177	8.27	0.78	0.44		70.95
1984	10.6	102.6177	9.94	0.45	0.21		108.56
1985	9.03	111.6477	7.38	0.81	0.56	0.28	101
1986	7.02	118.6677	3.03	3.68	0.31		128.86
1987	6.45	125.12		3.81	2.49	0.19	114.5
1988	6.37	131.49	1.9	3.44		1.03	104.06
1989	7.09	138.58	1.64	5.31		0.14	128.16

#### 第四节 抚 育

全市次生林面积大，分布于南五个乡（镇）。1962年，按照树种、树龄、生长状况、立地条件和经济价值，把林分划为抚育、抚育改造、利用、改造、封育5个类型。采取的方法是：

对近成熟林进行间伐，对生长林促进天然更新。

对成熟的山杨进行小面积采伐，实行萌芽和人工更新。

对更新良好的老熟块，伐上抚下更新复状。

对复层林进行综合抚育，伐老龄木，剔除被压木、杆型不良木，留优良木和辅佐木。

对种幼龄林，伐劣留优，间密留优，调整林分组成，促进生长。

对疏林、灌木林进行人工改造，全面和局部进行油松培育针阔混交林。

对近期更新的郁闭度在0.4~0.5的稀林和灌木、疏林进行封育，以促进天然更新。

坚持育林作业设计，因林、因地制宜，制定技术措施，同时还要做到，设计要讲求经济效益，施工前采伐树木应事先挂号，严格控制采伐强度。

延安市历年封山育林面积表

单位：亩

年 代	封山育林面积	年 代	封山育林面积	年 代	封山育林面积
1950	300	1958	14974	1984	68300
1951	253000	1959	10000	1985	44700
1952	39342	1960	524000	1986	57300
1953	135000	1963	27340	1987	3690
1955	4000	1964	53462	1988	24917
1956	37000	1965	94465	1989	25910
1957	25001	1983	84800	合 计	1527501

南泥湾林场孟秋沟作业区，总面积 1.22 万亩。其中：作业面积 0.92 万亩，次改更新造林面积 0.22 万亩。从 1970 年开始次改作业到 1973 年结束，总投资 24.89 万元，用工 7.8 万个。生产木材 5083 立方米，出干柴、料柴 240 万斤，烧木炭 146 万斤，加工架子车箱 772 个，办公桌、凳和日用家具 540 余件。总收入 46.66 万元，除上交育林、税收费外，平均每立方纯收入 15 元。

经过次改抚育，清除了病、腐和生长不良的树株，均匀地保留了健壮母树和幼树，蓄积增长率较未抚育的林分提高 10% 以上，林下的幼树增多了 3~5 倍。

人工幼林抚育，坚决贯彻“造治并举”方针，提高成活率和保存数。主要方法是：

(1) 对造林后的 1~3 年幼树，专门有幼林抚育专业队（组），每年进行 1~2 次除草、松土和补栽。(2) 实行林粮、林草、林菜间作。既抚育幼树，还可以收获粮食。群众称谓“林粮双丰收”，或叫“粮丰林茂”。(3) 对 4~10 年树木，进行修枝抚育，除劣存优。

## 第五节 林业基地

1. “双百里”防护林带。本市林业基地的主骨干工程，西起枣园乡韩家沟的幸福水库，东至甘谷驿镇西沟门村。沿途经枣园、兰家坪，市区“三山”（清凉、凤凰、宝塔）、桥沟、川口、李渠、姚店、甘谷驿等乡（镇）的沿川面荒山。双程 102.5 公里，纵深 1.25 公里。

林带规划范围：总土地面积 77100 亩，除留用农耕地外，规划造林地 41600 亩。1978~1983 年，累计造林 71239 亩，其中经济林 6633 亩。现在林带内大部分用材林已经郁闭成林，经济林已经挂果受益。

在“双百里”林带基地带动下，柳林、雷鼓川、蟠龙、碾庄、唐坪、牡丹、乌阳等大川和一些村庄，相继积极营造各自的小块林带，形成具有块、点、网状造林规模。

2“三北”防护林。“三北”林业局于1978年把延安市列为防护林重点，1978~1985年，累计营造人工林450106亩，保存面积445420亩。其中国有林28149亩（内包括机关营造438亩）集体180842亩，个人236447亩。

3南川油松林带。由南泥湾、蟠龙起东至官庄乡，柳林乡南三十里铺起至任台，柳林乡二十里铺起至南九沿山。共计经过5个乡（镇），4个国营林场，全长70公里。1984年至1987年，累计造油松10000亩。补植420亩，抚育2000亩。

4城市绿化建设。延安市区周围环山，沟壑纵横。东至桥儿沟，西至枣园，北至李家洼，南到十里铺，面积14.5万亩。市区建有1个风景林场、设1个林业派出所，有职工127人。机关、学校、部队、工厂、医院等单位从1949年开始进行各山头与街道人工造林，累计造林138.58万亩。市区迎川面已经基本实现绿化，覆盖率达21%。市内延大、延师、延中、地区医院、34医院、地委、行署、市人民政府、市委、供电局、纪念馆，实现了绿化与美化。

## 第三章 林业生产

### 第一节 木材采伐

由于人类生产、生活活动频繁，用材、烧柴毁林垦植，乱砍乱伐，还有森林火灾，病害、虫害，故本境森林成为残败次生林。又属于水源涵养林，采伐量小，主要以封山育林改造为主。全市分别在南泥湾、姚家坡、麻洞川、柳林、万花、川口等林区，按照树种、林龄、生长状况、立地条件等，采取抚育、改造、利用、封育措施，保护现有次生林，营造人工林。

### 第二节 林产品销售

改造次生林所生产的木材，开始由县商业局下属的木材加工厂经销。1958年8月1日改为木材公司专门经营，到1964年由县农牧局批准销售。所需抬杠、棍把，由县供销社提出计划，经农牧局审查，再报上一级业务部门批准，交由各林场安排生产，最后统一由县供销社调回经销。

县手工业管理局、供销社、商业局所属门市部销售木制品，应从县木器厂进货，不得由生产队和社员手中直接收购或加工订货。公社木业组，本着“就地生产，就地销售和服务于当地”的原则进行生产销售。所需加工木材，要报计划，不得擅自进入林区收购和采伐。

1974年7月1日，木材经营移交县物资局，林场所生产的原木、锯材、檩条、椽材、寿材等，一律由县物资局按照计委分配用材量，统一调运销售。林副产品，如抬杠、棍棒、械材、车箱、铺杠、薪材等，由农副产品公司经销。

### 第三节 综合利用

森林采伐经过原木造材后，还剩有大量枝柳、梢头、小径木、伐根及树皮等。据统计，采伐后剩余物，一般占木材采伐量的 25% 左右，除一部分用作烧柴外，大部分还可以利用来制作生产、生活用具或提取化工原料。

由于延安各林场采伐量小，且加工处于手工机械操作，没有专门加工工厂，所以木材综合利用均由各林场自行组织力量，就地加工生产。加工品种有：棒柴、铺杠、抬杠、架子车箱、横档、架子车杆、办公桌椅、大小圆凳方凳躺椅、烧木炭，不能加工的用作薪柴。

南泥湾林场，在孟秋沟施工区，进行次生林抚育改造，到 1973 年竣工，期间生产木材 5083 立方米。综合加工械柴 120 万公斤，烧木炭 146 万斤，加工架子车箱 772 个，办公用具 540 余件。

类似南泥湾林场的还有麻洞川、姚家坡、马四川、柳林等林场。

据统计，全市各林场综合加工利用的品种有：生产办公用具 7700 余件，架子车箱 17720 辆，械柴、铺杠、棍把等 5512917 个，烧木炭 445 万公斤，薪柴 11860 万公斤。

## 第四章 林木权属

### 第一节 山林权属

天然次生林自古归国有，个人四旁植树归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天然次生林依然归国有。在划分权属上，即国家、集体、个人三种。天然次生林和国营林场人工造林归国家，乡（镇）村造林归集体；四旁植树归个人。

1950 年以前，延河以南 5 乡（镇）天然次生林 1351190 亩为国有林，由国营林场管理。

境内建国前，一些陡坡沟壑生长的残败次生灌木和个别树木归持有土地证者，土改时收归集体。由于人口不断增加，所生长之灌木林被垦植种地，现只有河庄坪、张坪、桥沟 3 乡残留灌木林 10.836 亩，属集体所有。60、70 年代，境内有人工造林 126275 亩，其中个人造林占 19.9%，在“四清”（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和文化大革命期间割资本主义尾巴时，均收归集体。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国家、集体、个人一齐上”的方针，并贯彻“谁造谁有，合造共有，允许个人承包，允许继承转让，长期不变”原则。同时，落实兑现了“四清”和“文革”期间收回个人的 679776 株树木，还按户划给自留柴山，积极扶持群众走兴林致富道路。1978~1989 年，个人造林 6395 亩。

延安市国营林场天然次生林面积表

单位：亩

单 位	项 目	林 分	疏林地	灌木林地	备 注
姚家坡林场		340067	1026	165849	
麻洞川林场		24038	15738	90167	
南泥湾林场		292135	30626	98145	
柳林林场		167261	5137	64436	
马四川林场		21689	24155	38963	
合 计		1351190	76732	457560	

## 第二节 林 业 政 策

早在大禹时，就有“春三月山林不登斧，以成草木生长”的律条。民国三年（1914）曾颁布《中华民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颁布《关于加强森林保护，制止破坏森林树木的通知》。1963年，延安县人民委员会，遵照国家法规，结合实际，制定了《延安县国有林经营管理实施办法实施细则》。对全县国有天然次生林，人工造林的经营管理、保护、奖惩作了详细规定。

1982年12月18日，延安市9届人大常委会17次会议，通过并颁发《延安市社队林木管护规定》；规定共19条，据统计，全市各乡（镇）村，依照《规定》查处了2632起毁林开荒案件，罚款3400元。行政拘留17人。

1983年10月5日，市人民政府颁发《解放思想，放宽政策，加速绿化的规定》，共20条。1985年又颁布9条补充规定，荒山荒坡可以个人承包，25°陡坡可退耕还林还草。

## 第五章 果 树 生 产

延安市野生果树资源十分丰富，南次生林区和延河以北非林区沟坡，坡顶有零星山桃、山杏、海棠、山定子、杜梨、文冠果（木瓜）、五味子、沙棘、酸枣等17种。

建国前，枣园、姚店、杨家砭和市郊东南吴家枣园有几处梨、枣、桃等小型果园外，临镇、官庄、甘谷驿等乡、镇有较多小红果、沙果等。

苹果的发展是通过光华农场（农业试验站）于1939年、1950年分别引进红玉、倭锦、国光、青香蕉、黄元帅、鸡冠30多个品种试验，示范后，加以推广。50年代前后



在柳林乡东方红农业生产合作社（柳林村）新修的水平梯田上成片栽植 30 亩，在城郊大砭沟、清凉山、川口二十里铺、冯庄白家坪等大面积栽植。

1967 年全市各乡普遍栽植果树。面积达到 6919 亩。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生产责任制加强苹果基地建设，进行承包，苹果进入大发展阶段。1982 年普查，经济林保存面积为 33115 亩，其中苹果 24340 亩，占 72.1%，年总产 200 多万公斤。1987 年 9 月普查共有果园面积 92813 亩（232 万株），原有集体果园保存面积下降为 20661 亩。总产 750 万公斤，达历史最高水平。个体或联营果园发展迅速，达 72.152 亩。

1993 年林果基地稳步发展，共有果苗 1778.7 亩，新增苹果面积 89976 亩，果品产量 3000 万公斤。

## 第一节 面积分布

1954 年有果园 66 亩，其中苹果 30 亩，占果树总面积的 45%；1957 年果园 200 亩，其中苹果 60 亩，占果园总面积 30%；1958 年果园 230 亩，其中苹果 100 亩，占果园总面积 43.7%；1967 年 12000 亩，其中苹果 6979 亩，占 58.20%；1982 年经济林保存面积 33115 亩，其中苹果 24340 亩，占 72.1%；1984 年 40000 亩，其中苹果 25674 亩，占 64%；1987 年 112400 亩，其中苹果 92873 亩，占 82.60%。1988 年苹果 18.9 万亩，1989 年苹果 19.1 万亩，1990 年苹果 36.5 万亩，1991 年 50.2 万亩，1993 年 89.97 万亩。

全市各乡镇都有大或中小果园和零星果树。沿河岸两侧城郊东川从黑龙沟到甘谷驿，从罗家坪到张沟门，已形成果树林带；南川从金盆弯到临镇也成为“连片”果园。尤其是延安南大门从三十里铺到柳林，举目遥望，果树尽收眼底。

## 第二节 品种产量

全市有 13 个栽培品种，水果、干果、木本油料 120 多个优良品种。除自用加工，做药材外，山定子、水秋子、杜梨、酸枣还可做为嫁接苹果和良种桃、杏、梨、枣的砧木。

1982 年全市普查果树产量，有桃、杏、梨、枣、小红果、葡萄、苹果等各种树木 9375 亩。其中良种仁用杏 217 亩，年产 5000 公斤；良种梨（酥梨、甲字梨、长把梨）70 亩，年产 1800 公斤；良种葡萄（龙眼、玫瑰、委牛奶）年产数千斤。1982~1983 年集体果园各种果品年产 400 万公斤。1986~1987 年亩产 750 公斤，1990~1993 年亩产 1400 公斤。

## 第三节 栽培技术

育苗。有两种办法：（1）栽植育苗。1961 年从辽宁省调回山定子苗 60 万株，在东川二十里铺栽植 60 亩。苗园主任李兆林创造“一点一横旋芽嫁接法”，嫁接 10 个苹果品

种，成活 223 万多株，并将此法推广到各乡镇果农。进行嫁接所挖回的山定子、水秋子、杜梨小苗成活率很高。(2) 接种育苗。1963~1978 年，每年接种山定子 50~200 亩。出苗后作砧木采取芽接、皮接、根接等办法嫁接元帅系，国光、黄元帅、红玉、祝光、青香蕉等接穗和其它果树 10~50 万株。

技术改革。1982~1987 年实行了 4 项技术改革：(1) 改粗糙建园为工程建园，推广适宜幼苗生长、省工、见效快的隔坡反坡梯田。累计工程建园 5 万多亩，占新建园面积 78.9%。(2) 改小穴栽植为大坑施肥换土栽植。(3) 幼树改常规管理为覆盖管理。(4) 改变注重树上管理、忽视地下管理的旧方式，加强树下土、肥、水综合管理，与树上管理相结合。

修剪。修剪整形结合防疫防虫。(1) 修剪根据树种和品种的生长与结果习性、树龄、树势以及栽培条件，随树作型；(2) 剪除疫虫株，修剪后清理果树下部剪下的枝条或杂草，刮掉害虫易于藏身的老皮，及时喷撒防疫虫药剂。

巧施肥料。根据果树大小及长势，在根部周围上猪、羊粪或化肥。在开花前结果后，实施根外追肥。在树冠上喷 0.5% 的氮肥，以增加树体养分。

品种搭配。据 1982 年调查，元帅系（红星、红冠、红元帅）占 24%，金冠占 14.4%，小国光占 25.9%，大国光占 80%，倭锦占 7.5%，鸡冠占 2.1%，祝光占 6.1%，红玉占 4.3%，青香蕉和印度占 1.8%，秦冠占 0.8%，其它品种占 5.1%。

#### 第四节 苹果生产

苹果果园普及各乡（镇）以及多年来适应栽植桃、梨、杏、枣、小红果的地区。1982 年全市有苹果园 656 个，其中：200 亩以上的 15 个，100 亩以上的 400 个，50 亩以上的 40 个。1978 年后，延安苹果销往国外和内蒙、山西达 250~350 万公斤，收益 190~266 万元。

1974 年，农林部、外贸部、全国供销总社将延安定为外销果品基地。在姚店等 6 个乡镇兴建苹果园 4000 亩，栽植苹果 12 万余株。优质品种红星、红冠占 60%（2400 亩），分布在 24 个村（队）。其中：200 亩以上的 5 个，100 亩以上的 24 个，50 亩以上的 4 个。1978 年向香港销元帅系苹果 40 多吨。

1985 年，果园基地面积 4326 亩，年产 17.5 万公斤。产值 75 万元。

1986 年以后，抓果园基地建设：

(1) 改革旧观念，发挥延安优势，召开农业科技人员参加的“振兴延安农村经济座谈会”，研讨发挥延安资源丰富、土地广阔、时温差大、海拔高等自然条件的优势。从经济林发展布局上，突出苹果罐头商品，经济林以苹果为主。改重生态效益为以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相结合。

(2) 改变“国家给票票，群众栽树划道道”的等、靠、要思想，把基地建设投资由无偿变为低息有偿，坚持自力更生，发动群众自筹资金 110 万元。

(3) 为达到早、丰、优，1987 年、1988 年推广塑料薄膜覆盖幼树 9208 亩。其中 1988 年春覆盖 5896 亩，成活率提高 10%~20%，一年生长量相当于不覆膜的两倍多，

秦冠、黄元帅 3 年即可挂果。

延安市的苹果销量, 1978~1987 年, 年销售苹果 35~700 万公斤, 市场上常年都有苹果。除供本地销售外, 还向外地订售。

## 第五节 果园管理

60 年代有国营果园, 70 年代后期, 国营果园有的归于集体, 有的改作育苗成苗园。

集体果园的管理实行:

(1) 两固定一预留一轮换 (即长期固定领导、技术员、预留生产费用, 村民逐年轮换进果园参加劳动) 的责任制;

(2) 一户牵头联户承包两预留 (预留生产费用和果园赔偿金) 的责任制, 有 8745 亩, 占 42.3%。

(3) 户包责任制, 有小面积果园 7503 亩, 占 36.3%;

(4) 折价处理, 有 1705 亩, 占 8.2%; (5) 分树到户统一管理技术, 有 1360 亩, 占 6.7%。

柳林乡三十里铺、枣园乡庙沟村, 从 1986 年以后推行“三、二、一”的新承包形式即“三固定” (领导、技术员、工资)、“两预留” (果园、集体和公益金)、“一轮换” (每增产 2500 公斤产量。多轮换一户村民)。

在技术管理上, 改粗放管理为规范管理。建立“果树建园、幼树管理技术规程”和“低产苹果园改造技术规程”。实行“五项”技术改革。

改造原有果园, 新建家庭果园。做到 4 件事:

(1) 由点到面。1986 年以前, 市园艺站 16 名科技人员在 12 个乡镇、34 个果园搞 1768 亩示范园。经过两年改造, 亩产 700 多公斤, 总产 12538 万公斤。果园占 8.6%, 总产占 30.6%。柳林赵庄 100 多亩的残败果园, 1985 年前腐烂病株率为 77.4%。挖掉 468 株, 经过两年改造控制了腐烂病, 下降到 7.8%, 亩产稳定在 600 公斤。1985~1987 年, 坚持一年恢复树势。二年产量翻番, 三年达到“省标”的要求, 共改造果园 16500 亩, 占 79%。其中示范园 9854 亩, 占改造面积的 56.6%。据 1987 年 9 月普查与 1982 年相比, 果园减少 76 个, 面积下降 3679 亩, 株数减少 20 多万株, 每亩保留株数减少 5.92 株, 但总产却上升 656 万公斤, 亩产增加 20.2 公斤, 株产增加 8.55 公斤, 桃小食心虫果率控制在 6.8~9.5%。示范园基本控制了腐烂、早期落叶病。和山楂红蜘蛛等主要病虫害的大发生。

(2) 每年打好三个硬仗。第一仗, 每年早春和采果后两次深翻、扩盘、施肥。加强地下管理, 恢复林势; 第二仗常年采取刮治、斑状刮皮、红胶泥包扎、新农药涂疤刷干防治、桥接等防治腐烂病; 第三仗, 开展以防桃小食心虫为主的其它病虫的综合防治。

(3) 用当地典型、现场观摩、加快产果的改造。两年中 24 个乡镇多次组织村民、承包户参观庙沟、三十里铺果园改造的成果。

(4) 不失农时的做好化肥农药及其它生产资料的供应。

低产果园改造成效显著，仅挑小联防一项，每年即可挽回 50 多万元的经济损失。

个体果园大多数是在庭院或四旁栽植的小片果园和零星几株树，随着果树栽培技术的普及和提高，再加上面积小便于管理，没有发生严重病害，即使发生用药后即可减少或消灭。

## 第六章 森林保护

### 第一节 护林防火

1950 年延安县委、政府成立护林防火委员会，1955 年将委员会改为护林防火指挥部，各乡（镇）成立护林防火委员会。同年与安塞交界林区建立两县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1965 年与甘泉县、志丹县和南泥湾、槐树庄农场，成立“四县两场”护林防火联防委员会，设两个林业派出所，计 8 人，防止森林火灾和乱砍乱伐，保护森林正常生长。

林区内建立各种护林防火组织 451 个，专业护林员 39 人。建立瞭望台 43 座。开挖防火线 2359 米。林区入口处设立休息棚 18 个，护林防火登记站 10 个，护林防火门 5 个，防火塔 1 个。配备风力灭火器 8 台，专业灭火队 6 组，防火车 2 辆，摩托 6 辆。林区的乡（镇）实行，乡（镇）长包全乡，行政村主任包行政村，家长包全家，店主包来客，机关领导包职工。学校包学生的“六包”护林防火活动。

每年利用广播、宣传车、图片和宣判偷垦烧荒、乱伐违法分子公审会等形式，大力宣传贯彻森林防火总方针“预防为主，积极消灭”和《森林防火条例》、《护林防火设备管理暂行规定》、市政府《护林防火工作决定》。印制各种护林防火材料、布告 1.5 万份，刷写标语 5600 余条，制作护林防火牌 410 个。在林区内村庄，大力推行风箱化，改烧柴为烧煤，以节约柴（林），保护林木。据柳林乡寨子岭、飞马河、临镇、姚家坡、麻洞川、寺沟等地统计，由于实行了风箱化，每年节约木柴 4.5 吨。

依法护林管理，在打击破坏林木刑事案件中，计有 30 起。盗伐林木案 21 起，毁林开荒 5 起，破坏林业生产 1 起，失火烧林 1 起，违犯林业政策 1 起，林业职工违法犯罪 1 起。按时间统计，50 年代 19 起，60 年代 2 起，70 年代 6 起，80 年代 3 起。1955 年失火烧林主犯孟根成被判刑 10 年。

火情火灾，1955~1989 年，34 年间发生 19 次。较大的一次是 1955 年 3 月 15 日在南泥湾九龙泉沟林区发生的火灾，烧毁林地 6750 亩，毁成材树 714 株。起火是孟根成、张宏才、段根丑 3 人烧野火所致。

延安市森林火灾统计表

时 间	地 点	损 失 情 况	失火原因	备 注
1955年 3月15日	南泥湾林场 九龙泉沟	烧毁林地 6750 亩，烧毁成林树 714 株，烧毁幼林 144000 株。	野火所致	主犯孟根成判刑 10 年，同案案犯张宏才判 7 年，殷根丑判 3 年。
1957 年	南川林区发生三级火灾	烧毁林地 138 亩，烧毁成材林 7240 株。		
1963 年 1月31日	南泥湾林区 九龙泉沟	烧毁林地 100 亩，烧毁成材林 750 株。	坏人纵火	
1963 年 3月27日	南泥湾林区 七道窑子沟	烧毁林地 40 亩，烧毁成材树木 9500 株。	烧荒	
1963 年 3月27日	南泥湾林区 杨岔沟	烧毁林地 30 亩，烧毁成材树 200 株。	烧荒	
1963 年 2月4日	南泥湾林区 松树湾沟	烧毁林地 21 亩，烧毁树木 2000 株。	烧荒	
1963 年 4月20日	南泥湾林区 松树湾沟	烧毁林地 10 亩，烧毁树木 1000 株。	烧荒	
1963 年 5月17日	姚家坡农场 六小沟	烧毁林地 300 亩，烧毁成材树 200 株。	吸烟	
1965 年	南川林区发生火灾六起	烧毁林地 399.4 亩，烧毁成材树 2110 株。		
1966 年 3月20日	麻洞川乡岳屯枣条沟	烧毁林地 254 亩，烧毁树木 5431 株，烧伤树木 1650 株，蓄积 129.37 立方米。折现金 6170 元。		
1978 年 4月23日	南泥湾林场 七道沟	烧毁林地 350 亩。其中：侧柏 87 亩，杨 696 亩，灌木 75.8 亩，荒地 18 亩。共烧死、烧伤树 4300 株，蓄积 363.66 立方米。经济损失 2 万多元。		
1979 年 10月27日	姚家坡农场 72 中队山上	烧毁林地 138 亩，烧毁成材树 193 株。	犯人上山砍柴 点火所致	一名禁闭 一名记大过
1979 年 10月28日	南泥湾林区 仁士沟	烧毁林地 128 亩，烧毁各种树木 4500 株。		
1981 年 3月9日	南泥湾林区 司令沟左侧 五道梁	烧毁林地 52.25 亩，烧毁成材树 107 株，烧毁杨树 172 株。	开荒	失火者杨巨生先被上报检察院，后被罚款。
1987 年 2月	南泥湾林区 孟秋沟	烧毁林地 460 亩，烧毁成材树 114 株，烧伤树 251 株。	开荒	失火者穆光明罚款 50 元，全市通报。修枝抚育 20 亩、自备树苗造林 20 亩，赔偿损失费 50% (2344 元)。

## 第二节 病虫害防治

1982~1983年，延安市林业局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森林病虫害进行了一次普查。计选点调查1892575林地，采集标本6000余号次，鉴定种类为547种。对林木危害的虫害主要有：

树粉蝶、白杨透翅蛾、黄斑星天牛、薄翅锯天牛、双条杉天牛、长角小灰天牛、桑天牛、钢绿顾金龟、大黑鳃色金龟、黑金龟、白小食心虫、桃小食心虫、黄斑卷蛾、顶菜角蛾、刺槐蚜、大小地老虎、华北鳞蛄、勾金针虫、介壳虫等41种。

病害主要有：腐烂病、根腐病、立枯病、白粉病、花叶病、柳病等7种。

防治林木病虫害，使用的农药有：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使用的六六六，分粉剂与可湿性两种，石灰硫黄合剂、地信、赛力散、棉油皂、乐果、滴滴畏、敌百虫。70年代至80年代，使用的一〇六五、一〇五九、九二一、退菌特、福美升、久效磷、甲基托布津、二嗪农乳油等。

本市无林木病虫害防治的专业机构，林木病虫害防治工作纳入各国营林场、苗圃的日常业务中。

在苗圃防治病虫害有4种方法：

(1) 育苗前对育苗地进行土壤消毒和毒饵随籽下种，或以药物拌种，以消灭病虫害；

(2) 在苗木生长期发现有病虫害危害时，及时喷洒药于叶面、树干；

(3) 把好育苗关，及时拔除病株烧毁，以防传染扩大；

(4) 是严格把守调运种苗时的检疫关。

在国营林场所辖林区，采用混交林，可以收到互相抑制各种病虫害的作用。对于林区发生的天牛类、蠹虫类或树枝上的真菌，立即采用人工喷药，清理枯枝，以杜绝病虫害蔓延。

各乡（镇）村和公路、渠道、四旁人工林，推行单位、户包干防治，此项工作由林业技术推广站派出技术人员，深入基层发现病虫害区，组织人力进行指导防治。1980年清凉山栽植的侧柏，发生侧柏毒蛾。出口密度达100%，采用上述方法由风景林场喷洒农药，及时消灭。

## 第七章 林业科研

延安县人民政府从1956年起，先后成立了林业技术推广站，林业科学研究所，蚕桑园艺技术指导站。配备林业、果树、蚕桑专业技术人员15名，购置仪器，举办蚕桑、林果技术推广会，引进外地树种定植驯化，引进新法育苗和工具改革，开展林业科研工作。

## 第一节 工具革新

原枣园苗圃、二十里铺苗圃主任李兆林在实践中，先后革新与研制有 10 多种林业工具。

划行器。用于移栽植树苗或栽植树时划行。以往移植树苗用人工以绳拉行，使用划行器后，可以提高工效 1~2 倍。

移植叉。过去以犁开沟后栽植树苗，易跑地墒，栽植的树苗成活率低，又不易发苗，行距也极不规格。使用移植叉后，克服了以上缺点，且工效可提高 2~3 倍，而且新移栽的苗成活率高。

月芽嫁接刀。过去使用木柄小刀嫁接果树，每天工作 8 小时最多嫁接果树 300 株，且成活率只有 30~50%。使用芽嫁接刀嫁接取芽皮，只顺着接穗有芽眼处轻轻转一圈，形成鸭嘴形，芽皮即可取下，减少了一层取木质手续 8 小时可嫁接果树 1000~1300 株，提高工效 2~4 倍，成活率达 95%。

木制嫁接箱。使用嫁接箱，箱内可以存放接穗和必要的材料，又可以箱代凳，供嫁接人坐。能保持接穗不减少湿度，防干枯，使工作人员不蹲着干活，减少疲劳。

手摇打芽机。插条育苗时剪下来的插枝，必须除掉叶片。过去每 8 小时每人除叶仅 160~200 根。使用手摇打叶机后，每小时可除叶 1500~2000 根，且不损伤树皮，提高工效 5~10 倍。

还研制与革新有：切条机（插条时以往用人工手剪）、移植箱、打果机、开沟器等。对于育苗、栽植树苗提高工效都在 1~2 倍。

1963 年、1964 年，先后有西北局刘澜涛书记和外国专家、客人 35 人，来苗圃参观访问。客人们看了操作后，当场赞扬。

## 第二节 落种育苗

小叶杨（水桐、白达），是一种速生、质优、树冠高大，适应性强的树种。1965 年由梁秀岑高级工程师主持，先后在马家湾苗圃、柳林林场任台水地、南泥湾林场孟秋沟旱地，采取插枝落种育苗，均获成功。用此法，每亩可获优质树苗 20000 株。这项技术已在全市推广应用。

附录：

### 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

1956 年 3 月 1 日~11 日，共青团中央在延安举行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这次造林大会，是按照中共中央提出的《1956 年—1967 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中“十二年内绿化祖国”的要求和《根治黄河水害，开发黄河水利计划》的精神召开的。参



加会议的有陕西、甘肃、内蒙古、山西、河南五省（区）和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及铁道部、解放军的共青团干部，还有林业工作者、植树造林、护林、水保方面的积极分子1200人。出席会议代表有汉、满、回、蒙等10多个民族。

大会前夕，延安专区为了迎接这次大会的召开，各县分别召开了各自的青年造林大会，计共出席代表198人，评选出70名代表参加这次大会。还组织139个“绿化公路，植树突击队（组）”，共19532人，栽树9万多株，绿化公路200多华里。

参加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的1200名代表，于1956年3月1日下午2时，在延安县组织的7支秧歌队迎接下，步入延安大礼堂大会会场。

下午3时，共青团陕西省委书记白纪年宣会大会开幕。团中央青农部长张曙光致开幕词。胡耀邦书记宣读《中共中央致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贺电》。陕西省委副书记白治民，延安县委书记薛海平分别向大会致词。团中央书记胡耀邦、林业部副部长罗玉川、黄河水利委员会主任王化云、省委副书记白治民等42名同志，组成主席团，下午4时开幕式结束。

3月2日，胡耀邦代表团中央向与会代表作题为《青年们！把绿化祖国的重任担当起来》的报告。大会宣读了来自全国各地的132封贺电（信）及赠送大会的礼品名单。

3月3日，罗玉川向大会作题为《学会林业技术，向荒山荒地进军，为绿化祖国而奋斗》的报告。王化云作题为《为兴修水利，保持水土而奋斗》的报告。

3月4~6日，出席会议代表分组讨论大会报告和大会发言。还有五省（区）、延安县、林业部门、青年团等负责人，分别介绍了各自今后开展植树造林的规划。

3月7日，胡耀邦、罗玉川、白治民以及延安党、政、军负责人同代表、工作人员，还有延安的青少年4000多人，在杨家岭，中央大礼堂、办公厅空地，举行义务植树活动，计挖水平沟2300条，长33333米，栽树3万余株。

义务植树前，由江西省团委书记沈秋代表五省（区）向延安赠送了珍贵树种。计有：女贞、银杏、罗汗松、水杉、碧桃、木子等22种，7192株，还有图、表等物。

延安人民在南关广场召开5700人绿化延安动员大会，王忠诚副专员讲话。上午10时造林大军分途进入宝塔、凤凰、清凉山和枣园，整地79亩，植树31420株。

3月9日，1200名代表和延安各界青年5千余人在延安中学大操场举行联欢会。

3月11日，由胡耀邦主持闭幕式，大会一致举手通过《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关于绿化黄土高原和全面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决议》、《致全国青年少年书》。大会向党中央和毛主席发出致敬电。闭幕会上，陕西省委副书记白治民，代表省委把《今日延安》照片集赠送给与会代表。

大会闭幕后，全体代表在宝塔山下广场合影留念。下午到“四八烈士”陵园扫墓并植纪念树。

### 陕西省青年绿化黄土高原跃进大会

1960年3月10日~19日，共青团陕西省委、农林厅、水利厅联合在延安召开了陕西省青年绿化黄土高原跃进大会。参加大会有全省各地（市）、县先进集体与个人共633人。会议总结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4年以来在植树造林中的经验与教训，同时

研究讨论我省青年在今后绿化黄土高原，保持水土，抗旱防风，封沙造林等活动的计划。

林业部长助理张昭，国务院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屈健，黄河水利委员会副主任江衍坤，陕西省委书记白治民等参加了会议。

3月10日上午9时，大会在延安大礼堂举行开幕式，团省委书记王乃奇致开幕词，省委书记白治民讲话。新疆自治区团委书记杨春芳代表应邀参加会议的13个省（区）向大会致词，向大会赠旗、发来贺电的有国务院水土保持委员会、林业部。下午，共青团陕西省委书记惠庶昌作工作报告。

3月11日~12两日大会，代表们听取张昭、江衍坤和水利厅刘仲谐等三人的讲话，30名代表作经验交流发言。

3月13日上午，省农林厅陈国栋作题为《树雄心，鼓干劲，以林业三化为纲，为实现绿化事业的更大跃进而奋斗》的报告。下午，出席会议的代表和延安县干部、工人、学生、市民共2000多人，在王家坪烈士陵园、后山植了纪念树。

3月14日~15日，代表们分途参观蟠龙、梁村、柳林等公社和李渠、清凉、凤凰、宝塔三山等地水利、水保工程与造林现场。

3月16日，罗毅、惠庶昌、白纪年，团延安地委书记冯金秀等和各省（区）选派的50名代表，参观了全国第一个诞生的团支部——冯庄支部旧址，并举行了送礼仪式；还同冯庄公社的400名青少年一起营造了“青年友谊果园”。

3月17~18日，罗毅向大会代表作题为《一定要使黄土高原改名换姓，变黄土高原为绿色宝库》的讲话。随后199名先进集体、积极分子，在大会上作了植树造林经验交流发言。

3月19日，大会举行闭幕式。闭幕前，代表们一致通过题为《立大志，除三害，做好征服大自然的英勇突击队决议》、《给全省青年的一封信》和黄土高原七省（区）的代表《加速造林绿化制服干旱、风沙、水土流失的三大灾害的决心书》。

这次大会向386名先进集体、个人颁发了锦旗、奖状，并向与会代表赠送了延安画册。下午延安各界青年同代表共5000余人举行了联欢晚会。

### 全国青年造林大会

1979年3月2日~5日，由共青团中央、农业部联合召开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三北”（西北、华北、东北）地区万里风沙线上水土流失严重的各地、市、县（旗）及铁道部、解放军参加的青年造林大会。会议代表800名。

会议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针，总结过去20多年来在植树造林方面的经验，动员青少年做绿化祖国的突击手。

3月2日，大会在延安大礼堂隆重开幕。团中央书记处书记高占祥致开幕词，国务院副总理王任重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大会表示热烈祝贺。团中央第一书记韩英，宣读了中共中央、国务院贺电。

下午，韩英向与会代表作题为《青年们！行动起来，为加速绿化伟大祖国而奋斗》的报告。

3月3日上午，延安市委书记杨春荣向大会汇报延安植树造林工作。延安市代表黄根品介绍了他自五省（区）青年造林大会以来扎根延安的经历。代表们品尝了他们在23年前所栽植的苹果、核桃。

3月4日，延安万名青少年在宝塔桥头参加了造林动员大会。王任重、罗玉川、韩英以及延安地、县委负责同志参加动员会。韩英讲话，与会代表向延安赠送了珍贵树苗。随后，代表们同延安青少年，登上宝塔山，一块参加植树活动。

3月5日下午，高占祥主持闭幕式，王任重、罗玉川、姜一、冯怀亮、张史杰等负责人出席闭幕式，大会通过《给全国青少年倡议书》。

### 陕北种草种树经验交流会

1985年10月15日~24日，陕西省委、政府在陕北召开种草种树经验交流会。全省各地（市）县负责同志参加会议。省委副书记牟玲生、副省长徐山林、人大副主任余明和省厅（局）有关负责人，林业部、三北林业局、黄河中游局负责人也参加了会议，共计150多人。

会议在榆林举行，学习了胡耀邦总书记关于“种草种树，发展畜牧，改造山河，治穷致富”的指示，总结以往种草种树经验，讨论研究了陕北、渭北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发展利用政策，还听取了牟玲生作的报告《艰苦奋斗，励精图治，加快建设绿色宝库步伐》的报告。

会议在延安结束，闭幕式前，对种工作中取得草种树显著成绩的18个先进集体颁发了奖状。徐山林宣读了省委、省政府《关于推广陕北、渭北地区种草种树经验的决定》。

# 水利水保志

延安兴修水利水保的历史渊源流长，唐贞观七年（633）开凿了“延化渠”。明弘治九年（1496），城南三里处，修一条“延利渠”。利用渠水建造一座柳湖，供人玩赏。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重视发展水利水保。1939年，组织动员群众先后修了“桃庄渠”、“幸福渠”，可浇地2900亩。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开始有步骤、有计划地发展水利水保事业，组织动员群众改引小河、小溪，修陂塘，架秤杆，打水井，筑拦河坝，修水库等采用多样形式兴修水利，浇灌农田，提高粮菜和经济作物的产量。

40年来，水利建设在全境形成南有汾川、北有延惠、西有幸福3条配套齐全的骨干渠系，可浇灌地40200亩；修水库16座，其中中型水库1座，建抽水站89处，机电井79眼，在夏季还有流动抽水站116处。1989年与1949年相比，水地增长了13.4倍。截至1989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018.87平方公里，占应治理流失面积32.3%。

水文事业。境内有黄河水利委员会延安水文中心站，下设3个分站；陕西省水文站、延安水资源勘测大队下设1个水文站、8个雨量站。主要任务是：搜集水文现象的随机性、周期性、时空分布规律，观测延河、汾川河、西川河平时与汛期径流关系，含输沙量，汇流现状，流域内的降水量、水资源、水质等。

## 第一章 管理机构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县人民政府设第四科（主管建设）兼管水利水保。

1949年10月新中国诞生后，县人民政府仍设第四科，行政管理范围同前。

1950年，第四科改称建设科。

1956年，县人民委员会决定，撤销建设科，改称农林水牧局，局内设秘书、业务、经营管理3个股。

1958年12月,甘泉全县及安塞县部分乡镇并入延安县,仍称农林水牧局,局内设人事秘书、农业、林业、水利水保、畜牧兽医、经营管理6个股。

1961年5月,甘泉、安塞两县恢复,原延安县农林水牧局改称水利水保局。

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设生产组并成立农林水牧工作站。

1971年,县撤销农林水牧工作站,设水利电力局。

1979年,延安市人民政府决定撤销水利电力局,改称水利水土保持局至今。

## 第二节 职能与业务

1989年,水利水保局有职工34人,其中干部14人(正、副局长5人,协理员2人、纪监员1人、工程师4人、助工2人),工人20人。

主要业务是,负责宣传、贯彻水利水土保持、渔业生产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编造全市水利水土保持、人畜饮水改水等工程的规划、设计以及审查、实施,督促检查各乡(镇)开展水利、水土保持工作。

水利水土保持局还主管延安市水土保持委员会、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挥部、延安市防汛防雹抗旱办公室、小流域治理办公室等机构的日常业务。

市水利水保局下属10个单位,其中2个厂为企业,其余为事业编制。

水利工作队:有职工41人,其中干部7人(工程师1、技术员4),工人34人。主要业务:水利、人畜饮水改水工程勘测设计,编报计划,组织施工,培训农民技术员,管理和使用好小型水利工程。

水土保持工作队:1959年成立,招收城市青年40人,驻碾庄公社核桃树塔村。当时主要打土坝、造林,树立水土保持治理样板。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水土保持工作队撤销,1980年重新成立。1989年有职工51名,其中干部16名(助工1、助农、技术员8),工人35人。主要业务:土坝、小流域治理工程勘察设计,组织施工,培训承包技术人员,推广水保经验,管好、用好水保经费。

鱼种场:场址桥儿沟,1972年施工,1975年竣工,1976年投产。有职工73人。其中干部6人(技术员1人),工人67人。场内设:文书后勤、物资采购供应、豆腐加工与养猪、鱼种与成鱼4个组。主要业务:为场内和农村养鱼专业户供应鱼苗,搞好场内成鱼生产与2个高产鱼池试验,做好农村养鱼技术推广、鱼病防治与捕捞技术指导。

孙台水库管理处:库址蟠龙镇孙台,1972年10月施工,1980年10月全部竣工。有职工41人。其中干部4人(助工1、技术员3人),工人37人。主要业务:水库管理。适时为下游6600亩川台地供水,绿化库区,已造林、种草9872亩,库内养鱼220亩。

延惠渠管理处:滚水坝、主干渠1958年动工,1960年10月竣工,管理处设在二十里铺。有职工42人,其中干部10人(助工1、工程师1、技术员1),工人32人。下设东关、李渠、四十里铺3个水管站。主要业务:整修、绿化、护理主干渠道,制止设障破坏渠道,按时放水,灌溉试验,引浑灌溉改良沙板田,测定地、水温,适时指导农民科学用水灌溉。

汾川渠管理处：1962年建立，驻麻洞川。有职工24人（其中干部4人，助工1、技术员1），工人20人。主要业务：管理金盆湾水库，护理主干渠道，灌溉试验，测定、水温、地温，适时指导农民科学用水灌溉。

水利水保机械化施工队：1979年在陕北老区建设委员会援助下与原延安县施工队合并建立，驻川口乡冯坪村。有职工116人，其中干部4人（技术员1），工人112人（内固定工26人，集体工22人，基建民工64人）。机械设备有黄河、解放、青海湖、嘎斯牌汽车8辆，55型胶轮拖拉机2台，红旗100型推土机2台，60型推土机9台，75型推土机10台，75型拖拉机2台，电焊机2台，车床1台，刨床1台，电刨2台，圆盘锯2台。主要业务：在全市各农村进行水利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平整土地。

延河水泥厂：1979年6月23日动工。市委、市政府组织动员市级123个单位和农田基建专业队1500人，大干40天，投工22000个，完成厂房、安装机器，顺利投产。年产水泥3000吨，保证了市内农田基建工程需用的水泥。1984年市人民政府为了理顺对口管理关系。把全厂职工与机器移交工业局管理。

水泥制品厂：建于1975年，厂址李渠镇。1977年7月6日遭受延河特大洪水灾害，厂房、机器设备全部淹没。经一年积极抢修，二次投产。主要产品水泥制管、水泥电杆，年产值18万元，年纯利润16万元。上交税金9000元。1984年移交工业局。

地下水工作队：1975年8月成立，职工12人，其中干部2人（技术1人），工人10人。先后配合陕西省水文地质队开展水资源普查，选点打井100眼。打出的水质低劣，经论证分析，延安属贫水区，仅有浅水层，且水源又不大，无打井前途。1979年撤销了地下水工作队，人员分别编入水利队、机械化施工队。

## 第二章 水资源

### 第一节 水资源概况

境内经省水文地质队普查，境内地下水属黄土高原潜水。一般埋藏较深且水量小而不稳。水质不佳，味咸、涩、苦、臭。无开采价值。市郊区和延河、汾川河川面沿岸有浅层水，惟水量不大，靠河道汇流来补给地下水。形成局部补水段。可供开采。

市内地表水。据李家坩、甘谷驿、临镇3个水文站30年观测，年平均降水542.5毫米，年有地表水10175万立方米，再加上延河、汾川河以及丰富、乌阳、牡丹等川河流入境水15248万立方米，合计25423万立方米。除去灌溉农作物用水2158万立方米，人畜饮水、工业用水500万立方米外。尚有22765万立方米，可供发展农田灌溉、工业、人畜饮水。

延安市主要河川基本情况表

流域名称	流域面积 (平方公里)	长度 (公里)	川台地 面积 (万亩)	流经	
				乡、镇	村庄
一、延河	2203.68	62.00	7.80	18	397
西川	110.29	15.00	0.78	1	16
南川	432.50	24.20	1.50	2	40
其中:杜甫川	166.00	21.00	0.40	1	17
马寺川	166.10	20.00	0.47	1	20
丰富川	204.80	35.30	0.47	2	41
蟠龙川	570.90	50.40	1.80	7	98
牡丹川	194.00	36.50	0.87	3	30
乌阳川	132.30	23.80	0.35	1	28
二、汾川河	1331.93	65.50	2.20	5	62
松树林川	139.00	25.50	0.20	1	6
固贤川	317.70	34.30	0.20	1	4

## 第二节 水系特征

全市河流以中部东西走向的崂山支脉为分水岭，北部属延河流域，南部属汾川河的源区。两河均系黄河一级支流。由于南北两河的侵蚀，在覆盖深厚黄土的地面上，割切为2河10川。长于0.5公里以上的沟道6703条，其中长于10公里以上的27条，5至10公里的55条，组成了地形破碎、沟壑纵横的水路网。

### 延河

发源于靖边县天赐乡周山，由西北向东南流，全长286.9公里，流域面积7725平方公里。从河庄坪乡李家湾入本境，沿途经杨家岭、桥儿沟、李渠、姚店到甘谷驿西沟门出境。在境内流长62公里，流域面积2203.68平方公里，流域内地表形态相当破碎，山高坡陡。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3.04~6.34公里，河道高程882~994米，平均比降为1.8%。河流切入基岩深1~10米。河谷平均宽度约600米。河道弯曲系数达1.47~1.5，有10个大湾将左右岸川地分割为38块，最大一块800亩，最小仅100亩。常流量每秒4立方米，枯洪悬殊。常年基本混浊，含沙量大。

主要支流（长10公里以上，流域面积100平方公里）有11条，左岸有丰富川、蟠龙川、乌阳川。这些支流发源和流经地段均为黄土堆积区，没有天然林，只有部分稀疏退化的草场，保持水土能力低，水土流失严重，支沟中上游段滑坡体发育。大川、大沟有长流水，大部支毛沟、毛沟均为季节性流水。右岸有西川、南川、马寺川，均发源于

崂山林区边缘，流域内有 241.68 平方公里的天然次生林覆盖。支毛沟上段气候近似林区，较湿润。人口稀疏，耕垦指数低，是延河流域水土流失较轻地区。

丰富川流域面积 204.6 平方公里，年径流量 700 万立方米，可发展水地 1 万亩。

下坪乡之雷鼓川、张坪，梁村乡之牡丹川，元龙寺之乌阳川等三道川，平时水量小，引灌无水，主要受降雨影响。为了解决下游蟠龙、青化砭、姚店三镇 5000 亩川台地农田灌溉、工业和人民生活用水，1972 年在雷鼓川孙台兴建可蓄水千万立方米水库一座，解决了农田、工业和人畜用水。

### 汾川河

发源于崂山东麓南泥湾镇九龙泉，流经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到官庄乡新窑科出境，穿过宜川县入黄河。全长 112.5 公里。流域面积 1781.4 平方公里。市境内为汾川河上游，长 65.5 公里，流域面积 1331.63 平方公里，常流量每秒 0.7 立米。河道高程 860~1180 米，平均比降 4.3~8.9%。从发源地至金盆湾基本上为土河床，以下河道逐渐切入基岩，至官庄深达 4 米左右。谷宽一般在 120 米~540 米之间，谷坡界于 15°~20°。支流较多，长 10 公里以上或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支流 14 条，主要支流有松树林川、固贤川。

汾川河流经地段，除麻洞川、临镇、官庄有部分残原外，其余均属丘陵沟壑区。每平方公里有 18 人，耕地仅占流域面积的 7.8%。森林植被较好，有天然次生林 905.74 平方公里，覆盖率达 68%。水土流失轻微，河道多清流。

## 第三章 水利建设

唐宋时代，延安修有延化渠。明弘治九年（1496），城南三里修有延利渠。清雍正十二年（1734），在东川马寺川石崖上凿有利民渠铭记。

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政府在 1938 年领导群众合力修渠，灌溉农田。1939 年建设厅兴建了延安桃庄水库，灌地 1500 亩。1942 年 4 月，在中共中央书记处直接组织下修成了枣园川长达 5 公里多的幸福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市共兴建大小渠道 52 条（其中万亩以上灌区 2 条），蓄水库 16 座，陂塘 65 个，机电井 79 眼，抽水站 89 处，总灌溉面积 40200 亩。

### 第一节 排灌工程

#### 延惠渠

延惠渠是境内第一个石砌骨干大灌区。1958 年 2 月组织全县人民修筑渠道、干渠和灌区工程，1960 年 10 月竣工，投入运用。在施工中，缺乏机械动力，主要靠群众一副肩膀两只手。工地缺少物资，自力更生生产白灰 9051 吨、水泥 260 吨、火药炸药 172 吨，还培训技工 760 名，为国家节约资金 70 多万元，占总投资的 5.8%（国家投资



660万元、群众投资540万元)，受到了上级表扬。《人民日报》1959年12月社论中指出：“陕西延安修建延惠渠工程时，发扬了延安精神。提出八自给，解决了技术、材料缺乏，加快了工程进度，节约了资金，是一个高工效工程。”

延惠渠是以滚水坝抬高水位自流取延河水，浇灌延河两岸川地。灌区两岸以黄土丘陵构成了天然界线，地势顺延河从上向下倾斜。干渠贯穿石砭与川地交替之延河凸岸的冲积滩地，形成带状的灌区。土壤多系冲积性砂质土壤，土层厚度0.8~1.5米，孔隙率为49.9%。气候干旱多变，年平均雨量380毫米，分布不均匀，多集中在7、8、9三个月。最大暴雨强度62.1毫米/小时，29.5毫米/10分钟。灌区最高气温39.7℃，最低气温负25.4℃，平均温度9.4℃。无霜期162天以上（5~10月），结冻期100天（10月中旬至次年3月），冰冻线深度80~100厘米。

全部工程分三项：

1.渠首枢纽工程。河坝建在河庄坪乡狄青牢村的延河中，设计洪水流量3000立方米/秒。大坝为石砌重力滚水坝，河底高程为857.878米，坝顶高程为362.878米，坝身高度5米，坝身长86米。坝址地段河床两岸距离不大，平均约90米。河床顺直，水流很缓，坝左紧接高石山，右岸接川地。河床结构分着三层，临水为0.8米厚的细沙泥，下部为2.5米厚的大小不同粒径的石砭，再深处为灰岩软石层，同时被复有厚约1米的灰色胶泥。虽系软石结构，但非常坚实，为不透水层，坝基就坐落在该层深处。

紧接大坝为175米的钢筋混凝土引水明渠，渠宽2.7米，高1米。外坡由块石砌护，明渠接泄水闸和进水闸。泄水闸宽2.76米，高2.03米，启门高度3.83米；进水闸宽3米，高11.78米，启门高度为2.78米，最大进水量2.5立方米/秒。进、泄水闸由手拉启闭机控制。

2.干渠工程。原设计干渠从狄青牢至甘谷驿，全长50公里。1960年10月竣工通水。1970年，因姚店阎王砭以上退水冲垮120米渠道未予修复，以后渠水只到姚店镇四十里铺。目前渠道总长33157米，其中石渠20486米，渠上有大小建筑物252座；较大的遂洞3处，长452米；倒虹3处，长105米；渡槽29座（其中：钢筋混凝土渡槽1座），长781米；退水31座；排洪桥107座；涵洞19座；跌水6座；过石砭4处。

干渠上有狄青牢、杨家湾、杨家岭3个自然村，面积400亩，因渠低地块高，故设抽水站4处，装机容量66千瓦。

干渠石渠比降为1/1000，土渠比降为1/1500，设计流量从渠首至黄家圪跌水为2.5立方米/秒，黄家圪至马圈沟为2.0立方米/秒，马圈沟至青化寺为1.5立方米/秒，青化寺以下为1.0立方米/秒。干渠工程大部分沿山跟走向，年正常引水为200天左右，年总引水量为1200~1500万立方米，用于农田的水量约600万立方米，渠道有效利用系数0.50。

3.灌区工程。灌区有支渠两条（罗家坪、柳树店）长940米，引渠53条长26000米（其中：石渠12000米）。引渠的建成，节约了用水，增加了土地，便于耕种。同时，把灌区零散不平土地进行了平整，已建成90多块田、林、路三配套园田化的灌区。

延惠渠流经河庄坪、枣园、桥沟、川口、李渠、姚店6个乡镇（镇）29个行政村，

灌 12500 亩农田，其中：有效灌溉面积 9257 亩，未配套 959 亩，河滩造地 2128.4 亩，农作物种植以玉米、谷子、小麦、蔬菜为主。建渠前平均亩产 150~200 公斤，建渠后粮食亩产 400 公斤、蔬菜 5000 公斤。

### 汾川渠

汾川渠是延安市第二大万亩灌区，位于南川汾川河道。由市水利水保局负责设计，工程分两期进行，第一期是 1958~1960 年，第二期是 1970~1973 年。属天然次生林区，气候为半湿润，年降雨量为 500~600 毫米，月降雨量不均，7、8、9 三个月占全年降水总量的 70%。平均气温 9.4℃，最高气温 39.7℃，最低气温负 25℃，时有春旱、低温、伏旱、冰雹、霜冻自然灾害，无霜期 150 天，作物以玉米为主，占总作物播种面积 70%，其余是糜谷、薯类等，一年一熟。

灌区有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官庄 4 个乡（镇），17 个行政村，设计面积 15000 亩，配套 2500 亩，灌区工程由两大部分组成。

1. 渠首枢纽工程。渠首金盆湾，位于黄河一级支流汾川河，这座蓄水库主要为汾川渠灌区万亩地供水兼养鱼，坝址在松树林乡老虎沟村，流域面积 137.5 平方公里，主沟长 21 公里，比降 1.1%。水库按原 20 年一遇洪水设计、百年一遇洪水校核，现按水电部颁（SDJ12~78）标准定为 500 年洪水校核、50 年洪水设计，多年平均径流量 308 万立方米，输沙量 10.1 万吨。总库容 582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398 万立方米；滞洪库容 284 万立方米，已淤 75 万立方米。枢纽由土坝、输水洞、溢洪道组成，土坝为黄土均质坝，河底高程 1051.4 米，坝高 22.6 米。坝顶长 240 米，顶宽 3.5 米，坝底宽 148 米，坝后排水采用爬坡式反滤设备。迎水坡用干砌石护坡，背水坡采用草皮护坡。输水洞位于坝的左端，为卧管放水结构。由卧管涵洞组成，涵洞高程 1061.7 米，为钢筋混凝土涵管，管径 0.8 米，全长 206 米。设计泄水量 1.5 立方米/秒。溢洪道位于坝的右端，为河岸开闭式，进口高程 1070.4 米，全长 115 米，由宽顶堰、平流断、陡坡断、消力池组成，基础为红胶土，最大泄洪能力 160 立方米/秒。

2 灌区为小型多渠道工程。渠道工程为多首制引水，分布于汾河南北，顺川道东西走向贯穿，主要靠金盆湾水库调供水量，引用汇入汾河各支流水供给各渠，共 3.3 立方米/秒。由 7 条渠组成多渠道，总长 51.7 公里，全灌区有渡槽 92 座，排洪桥 109 座，跌水 84 个，涵洞 14 个，闸门 121 处，退水 30 处，倒虹 2 座，各种建筑物共 452 座。绝大部分为傍山土渠。7 条渠道情况：

汾川一渠，由金盆湾水库直接引水，经金盆湾、赵家河、胡屯、老沟，全长 4 公里，引水量 0.5 立方米/秒，可灌 1013 亩。

汾川二渠，从金盆湾背滩滚水坝（坝高 5 米）起水，流经金盆湾、胡屯、老沟、麻洞川到梁桥设支渠，向东直下，绕石窑湾背川地，同时从倒虹穿汾河灌三合、石窑湾、西村阳川地，渠全长 16.7 公里，引水量为 0.7 立方米/秒。可灌 3596 亩。

汾川三渠，从西村背滩滚水坝（坝高 5 米）起水，流经奕村、姚家坡背滩后，以倒虹过河，伸向曲里到临镇付家湾，汇入五渠，全长 6 公里，引水 0.4 立方米/秒，可浇灌 2474 亩。

汾川四渠，从曲里背川滚水坝（坝高 7 米）起水，顺背川直下流经付家湾、曲里、

石村至黑舍退水。全长 6 公里，引水 0.4 立方米/秒，可灌 1343 亩。

汾川五渠，从付家湾汾河上筑滚水坝（坝高 1.5 米）起水，顺河东下，流经付家湾、石村、临镇、觉德等，全长 32 公里，引水 0.3 立方米/秒，可灌地 2725 亩。

汾川六渠，从临镇河道筑滚水坝（坝高 1 米）起水，顺背川流经河南坪到官庄乡王家沟，全长 6 公里，引水量 0.7 立方米/秒，可灌地 960 亩。

汾川七渠，由“八一”水库引水，全长 4.5 公里，流经王家崖、麻洞川，到胡家湾退水，灌地 389 亩。

### 幸福渠

枣园幸福渠，是在河道中筑坝抬高水位的自流浇灌渠道。1942 年 4 月，中共中央书记处直接组织群众、机关、部队、学校动手在西河川上游裴庄，以柏木打成排桩抬高水位筑成拦河滚水坝，渠长 5 公里，灌溉枣园、侯家沟、杨崖 3 村庄的川地 947 亩。坝竣渠成，浇灌了西川大片川地，提高了粮食、蔬菜产量，增加了群众收入，解决了党中央机关、部队、学校、职工群众的吃菜困难。

原木桩排坝年久失修，失去了拦水灌溉作用。1953 年县人民政府将原坝更新改造为水泥石砌滚水坝，流量 0.8 立方米，并开拓加宽渠道，灌溉面积增加为 1695 亩。1962 年又在原石滚水坝基础上将坝加高，并把全部土渠改造为水泥预制板砌渠，还把渠道向下游延伸 300 米，现渠长 5200 米。1987 年 8 月 26 日大洪水冲毁了原石滚水坝。在地、市党政部门重视和枣园人民积极要求下，三方集资 15.5 万元，对原来拦河坝又重新进行了设计，向上游移动坝址约 1 米。现在的拦河坝，主体为驼峰堰，堰体长 70 米，宽 11.25 米，主体宽 5.6 米，厚 0.8 米，长 70 米，末端增设胸墙，高 2.8 米，底宽 1.4 米，动土 7152 立方米，浆砌 1891 立方米，总投工 2.2 万个。

枣园幸福渠灌区面积情况表

渠道名称	受益村名	灌溉面积(亩)
幸福渠	裴庄	160
	磨家湾	313
	枣园	462
	侯家沟	273
	杨崖	207
	邓家沟	120
	马场	20
	苗圃	53
	职中	40
	鱼池	42
小计		1695

## 第二节 蓄水工程

境内径流量 10175 万立方米。其中延河流域 7410 万立方米，汾川河流域 2765 万立方米，过境水 15248 万立方米，合计总流量 25423 万立方米。按全市人口 25.98 万计算，人均径流量 978.6 立方米，低于全国人均 3000 立方米和全省人均 1500 立方米。建国以后，在资金缺、劳力少的情况下，延安人民克服各种困难，采取先易后难，兴建中、小型水库 16 座，其中中型 1 座，小（一）型 3 座，小（二）型 12 座，蓄水 2616 万立方米；陂塘 68 处，电柴机抽水站 116 处，机电井 79 眼；小溪架秤杆 500 处。主要水库有：

### 孙台水库

位于蟠龙川上游的雷鼓川，坝址孙台村前，距蟠龙镇 5 公里，这个库是蓄拦水洪、调节水源，保证蟠龙、青化砭、姚店三镇 6600 亩川台地灌溉和沿川工矿企业和群众用水的中型水库，可控制下坪乡 76.4 平方公里水土流失。主沟长 17 公里，常流量 70 立方米/秒。属黄土丘陵沟壑区，植被很差，水土流失严重，侵蚀模数为 1.5 万吨/平方公里，多年平均降雨 500 毫米。河床比降 1/100，基岩外露，河床稳定。

1972 年 10 月 20 日动工，1980 年 10 月竣工。1973 年拦蓄洪水；1974 年底完成土坝卧管工程，开始投入运用，起到了供水灌溉作用。泄洪洞 1976 年全部打通，1977 年正式浇筑。总计完成土方工程 167.86 万立方米，用工 176.4 万个，国家投资 445.3254 万元，补助粮 51.65 万公斤。

枢纽工程有土坝、泄洪洞、卧管和泄水涵洞。

土坝。原设计高 46 米，为了多蓄水和全面覆盖右端石砭而加高 2 米，（包括防浪墙 1.5 米），库容 1.475 万立方米，防洪库容 1.360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1.390 万立方米，死库容 85 万立方米，并建成泄洪洞底孔，能拉沙，形成永久库容 373 万立方米。坝顶长 300 米，顶宽 6.37 米，坝底宽 279.97 米，设有深 3 米、梯形结合槽主道，迎水坡在 20 米以上，至坝顶全部做成干砌石反滤护坡。背水设有梭柱体反滤坝，顶长 56 米，高 65 米，顶宽 1.9 米，接内坡脚按河床宽度向上游做长 35 米铺垫，背水坡 12 道砌石排洪渠。

泄洪洞。泄洪洞比原河床高 18.76 米，净长 236 米，放水塔上游为有压矩形洞，长 20 米，下游 35 米；紧接无压矩形洞；长 50 米，出口全为城门洞形，长 211 米。洞顶系一层厚 2 米的坚硬石，由上游至下游渐升斜度为 1/156，沿底坡为 1/500，接洞出口明流渠，全洞采用钢筋混凝土筑成，最大泄洪量为 80 立方米/秒。附建的有：塔式放水结构，高 29.28 米，直径 3.5 米，基插入坚岩下 1.7 米，闸室净长 1.92 米，宽 2 米，高 3.7 米，塔筒全为钢筋混凝土浇筑成。安装有工作和检修平板闸门各一套。

坝顶装有两台各起重 50 吨人工、电动两用启闭机。坝顶至闸台建成两跨钢筋混凝土工作桥一座，高 11.3 米，长 26 米。工作桥下游设有直径 0.3 米的通气孔，专供泄洪时供气用。

卧管和泄水涵洞。卧管设在坝左端山腰，比原河床高 13.3 米，为台阶式，以地形

分为 1:3 和 1:7 坡降,长 159.4 米,启开孔可泄 1 立方米/秒。长 159.4 米。涵洞设在坝左岸下部和卧管跌塘相接,洞身系 1 米的钢筋混凝土管,用石砌护,每隔 10 米作成水环一道,管坡 1/100。洞长 220 米,高水头可泄 7.2 立方米/秒。出口用石砌梯形明渠 60 米,渠尾接钢筋混凝土排流一座。为确保水库不出问题,在溢洪洞上部又开挖一条长 236 米顶渠,作为非常溢洪道。

#### 金盆湾水库

位于麻洞川乡金盆湾村后。1958 年采用在水中倒黄土筑坝法施工,因资金不足暂停,1970 年采用均质碾压,1972 年竣工。坝高 22.6 米,用工 38 万工日,完成土方 59 万立方米。控制流域面积 137.5 平方公里。总库容 582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398 万立方米,可供汾川河沿岸两侧川、台地灌溉用水。

#### 幸福水库

位于枣园乡韩家沟口。1975 年采用水坠方法兴建,1976 年竣工。坝高 27 米,用工 5.5 万工日,完成土石方 18 万立方米,控制流域面积 13 平方公里,总库容 162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138 万立方米。可补给幸福渠灌溉和市内机关、学校、群众、工厂生产等用水。

#### 向阳水库

位于万花乡向阳村前。1974 年采用水坠方法兴建,1975 年竣工。坝高 20 米,总库容 135 万立方米,有效库容 50 万立方米。可补给市内机关、群众、学校、工厂生产用水。1982 年,在花园头修建一座坝闸相结合的水库。闸高 4 米,水面 16000 平方米,可供游人乘舟游览万花山景。

#### 喷滴灌

1976 年在柳林、高坡、七里铺三村试装 13 处喷灌点,修 16 个蓄水池,灌溉果园 170 亩,川、台地 600 亩。

### 第三节 防 汛

过去民间只有些简陋的防汛措施,如拨水沟、打水窖、筑软埝、修鱼鳞坑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和政府把防汛工作与工程列入各级人民政府的主要议事日程。40 年来,防汛组织从临时到常设机构,防汛人员由兼职到专职,业务由单一号召到具体细致完善和深入。

1949~1972 年,未设专门机构,只是每到汛期由各级人民政府组织农林水等有关部门成立临时办事机构,负责工作。1972 年 6 月 6 日成立了防汛指挥部,后又改为防汛防旱防雹指挥部,编制 6 人。1980 年又改为防汛抗旱指挥部至今,编制 14 人,设办公室处理日常业务。各乡(镇)为指挥分部,行政村为小组,工作人员系兼职。境内延河李家湾、西川河安塞的高桥、南川河沟门、杜甫川万花、蟠龙孙台水库各设报汛站 1 处;配备器材、联络电台 10 部,架设专用电话线 12 公里,收录机 1 台,报警汽车 1 辆(配有高音喇叭),摩托车 1 辆,嘎斯 2.5 吨汽车 1 辆。还给广播站配有柴油发电机组 1 台(以备暴雨中断电用)。在宝塔山装有警报器,若有紧急汛情,告知全城人民。

为了掌握准确的报讯数据，每年在4月以前防汛办公室派技术人员对各报讯站的河道断面进行重新测量，复校各站水位流量关系曲线图。孙台、金盆湾、向阳、幸福水库做出汛期水库控制运用计划，绘制坝高库容曲线图。

在防汛时期，建立防汛应急组织。成立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治安指挥部、直属医疗队，市区内各办事处为指挥分部。固定报警信号，负责向市区各单位群众广播警戒水位信号。

防汛工程主要有河堤、库坝的溢洪洞（道）、排洪渠。农田有软埝、水簸箕、水窖、土（柳）谷坊、地边埂、沟头防护，机关单位办公住地和居民住宅开挖地下排水道等。40年来，先后完成防汛工程36.38公里，较大型的排洪渠（道）25公里。

#### 第四节 河道治理

1959年，开始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境内的一些有害河进行治理，具体抓延河、西川河、南川河三大河道治理。

延河河道。自1959年开始，先后对河庄坪公社的李家湾、罗家坪，以及川口、柳树店、庙沟、王庄、上童沟等河段，陆续进行改河修堤治理，修堤25800米，造地5400亩，保地11400亩。

西川河河道。西川河从裴庄开始，经磨家湾、枣园、侯家沟、邓家沟、杨崖、石佛沟至兰家坪大桥，将原川面河改弯为直，从1980年开始至1982年，经过两期施工，共计砌河堤7380米，新造川地1200亩，保川地1800亩。

南川河河道。南川河从高坡开始，经三狼盆、王家沟、十里铺、虎头峁、柳林、韩家窑则等，砌河堤3200米，新造川地200亩，保川地400亩。

上述三河道，经过20年的艰苦奋斗，总长36380米，动土294万立方米，砌石15万立方米；投工139万个。把主干河的10大弯全部改直，累计新造川地6840亩，保川地13600亩。

#### 第五节 饮水工程

人畜饮水，城市为自来水，农村多为泉水、小溪，掘井取水者不多，取水设备简陋，卫生条件较差。1982年水利部门组织人员普查水型，大部分地方水型基本为碳酸盐类水、弱碱水，约有30%水属氨氮、亚酸盐氮、硝酸盐氮等三种，人畜饮后有害。

水利部门本着“因地制宜，先易后难，先简后细”的原则，进行饮、改水工程。全市急需解决饮、改水的自然村192个，7417户37126人，牲畜8858头，应建饮改水站172处；应改水的有49处，1637户7912人，大家畜1661头。

40年来，在23个乡镇105个村，进行改饮水105处（其中：改水86处；自流19处）。解决了32840人，牲畜5153头（匹、只）的饮用水。投资1209100元（其中：国家838300元，集体370800元）。

延安市已成人畜饮水工程情况表

顺序号	乡 镇	村数	用水处		引水处		效 益		其中:改水		投 资 (元)		
			饮 水	改 水	自 流	抽 水	人 数	畜 数	人	畜	合计	国家	集体
1	柳 林	4	1	3	1	3	890	265	750	215	41300	32900	8400
2	万 花	4	2	2		4	1670	290	440	121	32000	24000	8000
3	枣 园	5	5		2	3	1639	316			54152	32817	21335
4	河庄坪	2	2			2	1100	81			30000	20000	10000
5	桥 沟	3	3		3		435	60			19730	12782	6948
6	川 口	6	6		1	5	1705	230			53866	38987	14879
7	碾 庄	2		2	1	1	443	128	443	128	13400	10400	3000
8	冯 庄	4	4		1	3	1230	306			40000	28000	12000
9	李 渠	6	6			6	3730	307			100000	70000	30000
10	姚 店	2	2		1	1	1530	60			15000	10000	5000
11	元龙寺	1	1		1		1100	100			10000	8000	2000
12	青化砭	3	3		2	1	347	153			30000	21000	9000
13	梁 村	2	2		2		654	150			12000	10000	2000
14	张 坪	2	2			2	502	68			17000	12000	5000
15	下 坪	1	1			1	130	35			11000	8000	3000
16	贯 屯	3	3		1	2	1033	229			39000	32000	7000
17	蟠 龙	5	5		3	2	2601	329			10900	7900	3000
18	南泥湾	5	1	4		5	1570	382	1350	337	10050	8050	2000
19	松树林	4		4		4	1378	179	1378	179	68139	46887	21252
20	麻洞川	4	3	1		4	1925	251	437	110	61000	45000	16000
21	临 镇	12	12			12	3253	401			132000	96000	36000
22	官 庄	24	1			25	3475	828	173	90	220000	120000	10000
23	合 计	104	63	16	19	86	32340	5148	4971	1180	1020537	703723	235814

## 第四章 水能利用

### 第一节 渔 业

1953年,水利部门同罗家坪村商定,占地2亩,4月施工,利用常流小溪,建成1亩蓄水灌溉兼养鱼陂塘,当年竣工,投放2寸长鲢、鳙、草、鲤混合鱼苗2000尾,曾获鲜成鱼400公斤,填补了本地的渔业空白。

1972年开始筹建延安市鱼种场,1973年动工,1975年竣工。占地263亩(其中:60亩农耕地,其余为旧河道),设计水面175亩:鱼种池20个水面60亩,成鱼池10个水面93.6亩,蓄水池1个水面11.4亩。1976年投产,当年购水花100万尾,生产鱼种20万尾,产值3000元。供农村鱼种17万尾,留场3万尾。1977年7月6日延安发生特大洪水,鱼种场被淹没。经过两年抢修,1979年二次投产。

1975年以前,所需鱼种都是从武汉、河南、华县等地调运,年调混合鱼种7.8万尾。从1976年鱼种场开始生产鱼种,由调种改为调苗;在省内和湖南、广州、河南等地调运夏花,年调100万尾。70年代后期80年代初,全省鱼苗繁殖有了相当规模,便开始从关中调运水花。年调运350万尾,品种有:鲢、鳙、草、鲤、鲂、青鳉、高背鲫鱼等。1984年,鲤鱼大批人工控制繁殖在场获得成功,从此结束了由外地调鲤苗的历史,年繁殖18~20万尾,除自给外还向其他县供应10万尾。

市鱼种场建场后,先后在省总站、湖北、广州培训了6名技术员,随着技术力量不断壮大,对鱼种、成鱼的饲养管理,鱼病防治,以及乡村养鱼管理技术、捕捞等制订了一系列的有效措施,使养鱼生产由传统式的经验养鱼法逐渐向科学养鱼迈进。从1982年起,每年办一期乡、村、塘、淤、库养鱼学习班,先后为各乡培养技术员63名。

1982年在场内进行高产养鱼试验,获产230公斤/亩。1983年与延安地区水产站协作,获265.2公斤/亩。1985年获293.5公斤/亩。1986年,将商品鱼的养殖对象逐步向吃食性鱼类转化,并制成使用增养机、水质改良机、配合饲料机,来增加放养密度,降低饲料系数,以提高成鱼产量。

市鱼种场的养殖品种有:鲢、鳙、草、鲤(杂交鲤、黄河鲤、高背鲤、野鲤、镜鲤)、鲫(白鲫、银鲫、高背鲫)、团头鲂(武昌鱼)。鱼种产量,1976年20万尾,1980年25万尾,1981年30万尾,1982年35万尾,1983年50万尾,1984年70万尾,1987年52.5万尾,1988年50万尾,1989年65万尾。

鱼种场成鱼生产。水面93.6亩(10个池子),从1981年起捕捞成鱼1800公斤,1982年捕捞2000公斤,1983年捕捞9000公斤,1984年捕捞12000公斤,1985年捕捞12200公斤,1986年捕捞24000公斤,1987年捕捞25700公斤,1988年捕捞40000公斤,1989年捕捞45500公斤。



本市乡村养鱼。有养鱼水面 2259 亩。其中：池塘养鱼水面 343 亩，大、中、小水库 35 座水面 1952 亩（国营水库 900 亩，乡村 1052 亩）。随着水利事业的发展，除了大、中型水库养鱼外，乡村的 54 座小水库亦迅速兴起养鱼热，有条件的村还利用常流小溪蓄水养鱼。

池塘养鱼规模较大的有枣园乡鱼场，1984 年山东淄博市柳航村与枣园结为姊妹村，由柳航村投资 3 万元，市水利局派技术员设计，由枣园出劳，建塘 6 个，水面 60 亩。1985 年投产，产鱼种 20 万尾，1986 年又获鲜成鱼 150 公斤/亩。其他大的鱼塘有赵庄等，年亩产成鱼在 50 公斤以上。

捕捞业从 1963 年开始，起初网具少，只是在一些小塘、小水库捕捞，个别地方采用放水捕捞。1979 年市水利部门为孙台、金盆湾两水库购置木船 3 只，鱼种场成立了捕捞队，配备了网具，专为乡村捕捞。捕捞方式有挂、拉、粘等。还有插拦刺拉联合捕鱼法。捕捞季节是每年 4 月下旬~5 月上旬，9 月下旬~10 月上旬。

全市养鱼业已初具规模，成为群众发展生产增加收入的新路子，也是改善人民生活的一个途经。刘万家沟李金喜，自己投资 2 万多元，利用改河后的旧河造建鱼池 4 个，水面 40 亩，当年放水花 100 万尾，获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 第二节 小水电站

麻洞川乡洞湾小水电站，是由一个古老的水打磨改装而成。站址在洞湾村，汾川河右岸。建站时，由乡政府领导，洞湾、胡家湾、梁桥三个村出劳力；西安电影制片厂出 10 千瓦发电机、裸铝线；水利部门出技术和 24 马力柴油机（冬春备用）。1958 年 1 月动工，年底竣工，装有钢磨、碾米机、镗镗机。年发电 8 个月，发电量 1000 度。

发电站的建成，主要供三个村 68 户的照明，邻村农副加工。使用后，大大地解放了农村的劳、畜力，群众十分高兴。1963 年一场特大暴雨，山洪暴发，水电站惨遭冲毁，以后再未修复而被搁置。

二十里铺小水电站，是由国家投资，二十里铺、川口、刘万家沟、柳树店 4 个大队投劳，于 1959 年 1 月动工，1960 年竣工投入运用。装机 75 千瓦，利用延惠渠 2.0 立方米/秒流量、落差 10 米的水能来发电，年发电 2000 度。专供 4 个队 300 多户和周围群众米面、镗镗、饲料加工，运用正常，大大地方便了群众，使更多的人力畜力投入农业生产。1963 年底，由于延安火力发电厂的扩建，发电机组增加，供电范围覆盖整个东川农村和姚店镇等地，这个水力发电站才停止发电。

# 第五章 水利管理

对农田水利工程的管理，民间历来就有乡规民约，有的刻石立碑，有的印贴布告，形式不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水利事业蓬勃发展，在管理上设置机构，配备人

员，制订制度，规定了收费标准。1981年，全国水利工作会议后，又把水利工作重点转到“加强经营管理”、“讲究经济效益”上来，管理制度更趋完善。

## 第一节 责任制度

境内农作物以秋杂粮为主，川台地灌区又以玉米最多，所以用水集中。根据延惠渠灌溉试验，保证率75%，每天灌12小时，一般15~20天轮灌一次。据调查，石圪塔抽水站灌溉面积377亩，安装一套B-18水泵，每天开机12小时，每轮灌1次15~20天；阳山站安装一套6B-12水泵，800亩地灌溉需11~15天。延安灌溉试验站根据延惠渠灌区资料制定各种作物灌溉制度与定额。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发展，在农田水利工作上，也相应地建立了各种形式的责任制，这是水利管理上的一次重大变革。

三条骨干渠两个水库，从1981年起，全都建立了责任制，在单位内部分单项建立了专业承包责任制，任务落实到个人。延惠渠33公里长的渠道，分段落实给渠首、东关、二十里铺、李渠、姚店5个管理站。渠首主要管理启闭用闸门、进退水、大坝安全巡视，其它站是巡渠、指导灌区群众用水技术、征收水费，维护涵洞、渡槽等。汾川、幸福两渠同延惠渠的管理。孙台水库设置行政事务、库区绿化、水库观测三个组，任务落实到组和人。如观测组负责编报水库汛期控制运用计划，进出口流量、含沙量、淤积等记载。金盆湾水库管理同孙台水库。

## 第二节 经费管理

两渠、两库经费来源均属市财政全额预算，差额补贴。即财政按事业编制人员给予全额预算，再根据各单位自管收入情况，做出自给性收入标准，如延惠渠，自给收入为32%，汾川为15.5%，孙台水库为17.7%，金盆湾水库15.5%，在拨经费时减去自营收入，补其差额数。要求两渠、两库走向自偿自足，不吃国家补贴。目前渠、库管理处都在积极开源节流，各自大办经济实体，发展多种经营。延惠渠管理处利用渠首地育苗、捞河沙，在渠道两侧栽植树木；汾川渠办鱼池，栽树木、育苗；孙台水库栽植果树、药材，造林、种草、放牧、养鱼等。鱼种场在东关利用两间门面房开办日杂百货和鲜活鱼门市，安排了3个职工，年上缴场利润2000元。

灌区水费的征收，因地区和种植农作物的不同，而标准不同。延惠渠地处市区东川，气候温和，条件好，种植有粮食、蔬菜、烤烟、水稻，有工业和渔业用水，收费标准略高于汾川、幸福两渠，粮食作物每亩收费3元，蔬菜、烤烟每亩11.5元，水稻每亩10元，鱼种场每年收费平均2100元，工厂用水以立方米计算。汾川渠粮食每亩1元，烤烟每亩8元。幸福渠属于乡级管理，粮食作物每亩1.2元，蔬菜2元，育苗每亩4元，所收水费不上交，抵作拨付经费，用于管理处站职工工资和涵洞、渠道工程的维修费用。

### 第三节 管理队伍

成立有市、乡（镇）两级管理委员会，管委会下设日常办事机构灌溉管理处，处下设水管站，配有职工。市级管理委员会的组成，有主管农业副市长、水利局灌溉管理处的负责人、灌区内的乡（镇）长。主管农业副市长任主任，水利局、管理处负责人任副主任，乡（镇）长任委员。乡级委员会，由乡长任主任，乡水保负责人、行政村主任为委员。两委会任务是：监督管理处的日常工作，听取管理处的工作汇报，审查管理处的年度计划、季度安排、工程设计计划、灌溉技术要点、收费标准等。

两个管理处配备职工 64 人（其中：干部 14 人，工程师 1 人，助工 1 人，技术员 2 人，其余为职工）。水管站设置按灌区大小与间隔距离而定，负责巡渠、放退水，并主动与各行政村的巡水员取得联系，监督节约用水，调解在用水中发生的纠纷等。

## 第六章 水土保持

延安市属黄河中游水土流失重点县（市），是黄土丘陵沟壑第二副区。春秋时期开始垦种森林草原，明清延安常驻重兵，粮食主要靠当地供应，故大量垦荒，兵士每人耕田万亩，广种薄收、倒山种地成风。清代后叶人口大减，耕地荒芜，林草又复丛生，成为次生梢林。由于历史上的各种原因，次生林遭到破坏变为光山秃岭，成为水土流失的地区。

### 第一节 水土流失

#### 水土流失情况

延安市为强度水土流失区，多年平均侵蚀模数每平方公里为 6011 吨，水土流失的形式以水力侵蚀为主（雨水冲刷、地表径流）。同时也发生着重力侵蚀，如崩塌、滑坡、泻溜、风力等。水土流失面积 3154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 3556 平方公里的 88.7%，多年平均输沙量为 2126 万吨。

境内河川大体以崂山东西方向的支脉为界，北部为延河流域，南部是汾川河流域。两个流域虽然土质、地貌、降雨情况近似，但由于植被情况不同，水土流失差异十分明显。汾川河流域植被较好，水土流失轻，延河流域植被稀疏，千沟万壑、光山秃岭，水土流失严重。

延河在境内的流域面积 2203 平方公里，其中水土流失面积 1970 平方公里，占境内流域面积 89.4%。按延安水文站观测，1959~1979 年，该流域内总输沙量为 33611 万吨，年平均侵蚀模数为 6091 吨平方公里。输沙量最高的是 1964 年和 1977 年，侵蚀模数分别为 18222 吨平方公里、18520 吨平方公里。

汾川河在境内的流域面积为 1328 平方公里, 1959~1979 年, 总输沙量为 1274 万吨, 年平均侵蚀模数为 608 吨平方公里, 相当于延河流域年输沙量的十分之一, 其中前 10 年为 586 吨平方公里, 输沙量最高的 1975 年为 1860 吨平方公里。

### 水土流失危害

水土流失使土地耕层被剥蚀, 土壤肥力减退, 蓄水能力变差, 破坏了农作物生长的基本条件。按地区水保所观测, 在 20 度坡耕地上, 每亩平均流失水 143 立方米, 流失表土 3.5 吨。其中: 含全氮 1.75 公斤, 全磷 4.935 公斤。由于“三跑”(跑水、跑肥、跑土), 土壤结构被破坏, 蓄水保墒能力差, 易旱易冲, 土地瘠薄, 产量低。1979 年全市平均亩产只有 29 公斤, 川原地亩产虽高, 但在农耕地中只占 6.3%。

水土流失扩大了洪水灾害, 本世纪以来, 延安曾发生 13 次大洪水。按李家峡水文站观测, 延河近 11 年的断面最大含沙量, 都超过 60%, 其中: 1972 年、1975 年、1979 年 3 年最大含沙量为 64~67%。1977 年实际洪峰流量 7200 立方米/秒, 甘谷驿为 9050 立方米/秒, 含沙量为 60%, 即每立方米 801 公斤。

水土流失造成淤积库渠, 阻塞河道, 降雨使坡面和沟壑土壤受到侵蚀, 大量泥沙下泄。50 年代末所建的 7 座水库, 除 1 库在梢林地区尚存外, 其余全部淤满。

### 水土流失因素

#### (1) 自然因素

由于沟壑纵横形成明显的不同气候与植被差异, 进而影响到土壤变迁。加之人为活动, 形成多种土壤类型。目前除南部残原、台地、沟谷高阶地、梁峁鞍部有少量黑垆土残存外, 其余山丘坡面和谷川地均为新黄土(马兰黄土)和次生黄土, 统叫黄绵土。全境黄绵土面积 339.17 万亩, 占土地总面积的 63.59%。这种黄绵土质地轻壤, 结构疏松, 渗透力强, 粘粒含量低。据测定坡黄绵土耕层容重 1.19 克/立方厘米, 总空隙度 55.07%, 小于 0.01 毫米的物理性粘粒占 27.32%, 胶结力弱, 易为水力所分散, 崩解速度一般为 1~3 分钟, 所以抗蚀能力很低。

本境地形西北、西南部高, 中部隆起, 形成两个类似环状向东倾斜的丘陵河谷地形, 延河、汾川河横贯其中。境内有 2 河 10 川, 长于 0.5 公里以上的沟道 6703 条。其中: 长于 10 公里的 55 条; 0.5~5 公里的 6621 条, 沟壑密度每平方公里 3.04~6.25 公里。由于陡坡多, 密度大, 沟谷深, 因而在雨季, 尤其暴雨时, 易产生径流, 且汇流快, 水势猛, 冲刷和挟泥沙力强, 形成高浓度的洪水下泄, 故水土流失严重。

境内植被很差, 85% 地区是光山秃岭, 森林覆盖率达 60% 的有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临镇和官庄, 川口、柳林、万花覆盖率为 36.8~43.3%, 其余乡覆盖率约为 10% (其中元龙寺乡只有 3.5%)。

暴雨多, 强度大, 且降水集中也是造成水土流失的自然因素。据延安水保试验站观测, 大砭沟流域, 1959~1967 年, 8 年中流域内共产生径流 67 次, 产流降水量为 1994.8 毫米, 占近期累计降水量 55.2%。在 67 次产生径流降水中, 一次降水超过 25 毫米的达 30 次, 降水达 1467.5 毫米, 占 67 次总降水量的 73.6%。其中 1961 年 6 月 25 日一次降水 109.5 毫米, 占当年度总降水量约 14.4%。由于降水来势猛, 雨滴急, 强度大, 降水入渗失去平衡, 径流冲刷严重, 加之属黄绵土, 植被差, 地形破碎且坡陡, 故

在短时期内降水虽然不大也能使水土流失。1964年6月11日的一次暴雨，历时10分钟，降水量只有4.2毫米，而大砭沟就产生了径流冲刷。

## (2) 人为因素

本境水土流失的人为因素主要是不合理的垦殖和林区的乱伐。据调查，汾川河流域，临镇近20年林缘线后退了20公里，平均1年1公里。南泥湾的阳岔沟、大南沟两个作业区，近年来林区面积减少8%。按1958年和1978年航片对比，南泥湾的桃宝峪和红土沟两个小流域，林地面积由1958年2.4万亩减少到1978年的1.93万亩，20年减少了19.6%。垦殖滥伐带来严重的水土流失，汾川河流域，由于森林草地的垦殖，滥伐由50年代年平均输沙量50.5万吨上升为年平均63.1万吨，增加了25%。

此外，还有修路、开渠、采矿、城乡建设，对弃土管理不当，也造成严重的水土流失。

境内土地辽阔，地形复杂，自然因素不同的组合使水土流失情况出现地区之间的差异，按照地貌形态、土壤结构、植被情况、水土流失程度以及社会经济条件的不同，可分为3个水土流失区。

1. 北部强度流失区。包括延河北岸的枣园、河庄坪、桥沟、碾庄、冯庄、李渠、元龙寺、甘谷驿、青化砭、蟠龙、梁村、张坪、下坪、贯屯14个乡镇的全部村庄和延河南岸的川口、姚店、柳林、万花4个乡镇靠近下游的47个村庄，面积1674.1平方公里。境内丘陵起伏，梁峁相间，峁比梁多，其形态有独峁和连续峁之分，耕垦指数高，植被稀疏，光山秃岭，以黄绵土为主，肥力低，结构不良，暴雨多，水力侵蚀剧烈，面蚀和沟蚀都十分严重，侵蚀模数12156吨平方公里，局部地区高达15000吨平方公里。梁峁顶和梁峁坡的坡度较缓，主要是细沟、浅沟和切沟侵蚀。沟谷部分，坡面陡峻，沟坡上除受本身空间的降水外，还承受梁峁坡上径流，水流集中，因此还出现滑坡、崩塌等重力侵蚀，并伴随水蚀而形成沟谷扩展，沟头延伸，造成沟谷侵蚀模数成倍增加。据延安水土保持试验站1958~1967年的观测，沟谷的侵蚀模数是梁峁的两倍。

2. 东南部残塬中度流失区。包括临镇6个村、官庄8个村，土地面积133.52平方公里。它是由12个互不相连的小塬组成。塬面被切割的十分破碎，有些已成为孤立的梁峁、嘴、塬梁交错，天然林已砍伐殆尽。塬面平坦，坡度5~10度。地势高，海拔1100米，塬沟相对高差在160~200米之间，沟谷呈V字型，坡面侵蚀轻微，但暴雨时塬面径流集中于沟头而下泄，造成严重的沟蚀，沟头延伸、沟岸扩展显著，年平均侵蚀模数为2180吨平方公里。

3. 南部梢林轻度流失区。包括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3个乡镇（镇）和临镇、官庄、姚店、川口、万花、柳林、李渠等乡（镇）的部分村庄，面积1755平方公里。除延河南岸诸支沟的沟掌分水岭部分外，大部分属汾川河流域，是天然次生林区，森林覆盖率达60%，土壤以褐土为主，肥力高，结构良好，含水能力强，在密林区水力、重力、风力侵蚀均不明显，沟壑床都比较稳定。但是，这里仍是黄土丘陵沟壑区，梁峁相间，梁的比例大，土质疏松，沟壑密度大，潜在着水土流失因素，应当引起人们重视。

## 第二节 水土保持区划

1980年7月开始,由省、地、市三级抽调专人,组成农业自然资源考察及区划班子。在认真普查辖境地形、地貌、自然资源潜力和社会经济状况的基础上,将全境划为5个经济区域。

- 一、南部梢林轻度流失防护林、林牧区;
- 二、北部丘陵强度流失,土、水、林综合治理牧林区;
- 三、延河川丘陵川道园田化建设农业区;
- 四、汾河梢林川道平地护林农牧区;
- 五、东南部残塬中度水土流失保塬固沟农牧区。

按照5个经济区域、地形和水土流失特点及经济发展要求予以布局规划,将全境划分为3个水土流失区,进行集中、连续、综合治理。

- 一、北部丘陵强度流失区,实行土、水、林、草综合治理。

包括北岸14个乡镇的全部和延河南岸4个乡镇的47个村,面积1647.1平方公里。

治理方法:沟坡兼治,把坡面治理控制水土流失与沟壑打坝造田用洪用沙结合起来。

具体措施:

(1)组织群众修建基本农田,推广“两法”种田和“带状间作”水土保持耕作法,不断提高单位面积产量,改变倒山种地、广种薄收习惯,实现粮食自给。

(2)积极造林种草,增加坡面植被,制止水土冲刷,建设林牧基地。

(3)有计划有组织地承包荒山荒坡,积极开展小流域治理,退耕陡坡地,还林还牧建设果园,发展多种经营,提高土地生产率。

(4)在川台地上,加强水利建设,充分保护和利用现有水利设施,挖潜配套搞好蓄水,发展自流灌溉,用洪用沙改造河板田、河滩地;营造护岸林,把川台地建设成商品粮基地。

- 二、东南部中度流失残塬区,实行保塬固沟,阻止坡滑、沟头延伸。

这个区包括临镇6个行政村,官庄乡8个行政村,土地面积133.52平方公里。

治理措施:

(1)塬面上修水平埝地,深翻改土,提高土壤的吸水保墒能力。推广“两法”种田,巩固发展小麦、油菜生产,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2)在村庄道路集水地挖蓄水池,塬边修封沟埂,沟头种防护林、草,分散水势,防止径流集中下泄,营造塬边防护林带保护塬面,减少风害。

(3)荒坡上营造水土保持林,种牧草、绿肥植物,并建设基地发展农牧业。

(4)在沟底修土谷坊,筑埝、打坝,不断抬高侵蚀基点,固定河床、稳定沟壁,减少重力侵蚀。

- 三、南部梢林轻度流失区,实行保护植被,发展林木生产。

这个区包括延河以南 3 个乡（镇）的全部和 7 个乡的部分村庄，面积 1755 平方公里。

#### 治理措施：

- (1) 保护现有植被，禁止乱垦滥伐，加快次生林改造建设，涵养水源，保持水土。
- (2) 充分利用山水草木资源，发展林木生产，增加群众经济收入。
- (3) 平川台地区域改造坡耕地，建设基本农田，加快还林还牧。推广科学种田，管好现有水，适时用水，充分发挥水的利用率，实现水地园田化，提高单位面积产量。

### 延安市水土流失分区情况一览表

项 目	合 计	北部丘陵 强度流失区	东南部残塬 中度流失区	南部梢林轻 度流失区
面积(平方公里)	3535.6	1647.1	133.5	175.0
折合(万亩)	530.3	247.1	20.0	363.2
比例(%)	100	46.6	3.8	49.6
数量(人)	155607	116143	4838	34576
密度(人/平方公里)	44	71	37	20
面积(万亩)	176	131.7	3.5	40.8
垦种指数(%)	33.2	54.7	17.5	15.5
面积(万亩)	200.62	22.59	4.35	173.68
覆盖率(%)	37.8	9.1	21.7	65.98
数量(万吨)	2125.57	2002.21	29.11	94.25
比例(%)	100	94.2	1.4	4.4
侵模数(吨/平方公里)	60011	12156	2180	537

### 第三节 综合治理

1982年6月30日国务院公布了《水土保持工作条例》，延安市成立了水土保持委员会，设置了47人的水土保持工作队，具体承担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实施，总结群众中水土保持经验。建国后，对全境3154平方公里（占总土地面积88.7%）的水土流失面积进行综合、集中、连续治理，累计修水平梯田14.91万亩、水平埝地2.87万亩、坝地4.71万亩、河滩造地0.74万亩，造水保林96.52万亩，种草28.94万亩，封山育林0.15万亩，合计治理152.84万亩，折合1018.87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面积32.3%。40年来的综合治理，分为4个阶段。

试验示范阶段（1950~1958年）

50年代,先进行调查,随后选定大砭沟、碾庄、双田、小砭沟几个小流域作为示范重点,在其流域内兴建水平梯田、坝。打坝以拦泥为主,结合蓄水兼养鱼,灌溉农田,还配合种牧草、造水保林、修鱼鳞坑、地埂、土谷坊,对水土保持起到了一定作用。大砭沟4.3平方公里的流域,每年每平方公里流失泥沙15万吨,流失水2.2万吨,土地瘠薄,粮食亩产不过35公斤,人均口粮不足150公斤,经济收入人均50元。1957年经过延安水土保持试验站示范治理,到1960年修水平梯田455亩,坡式梯田1005亩,造林50亩,种草250亩,打土坝6座。经过测算,治理的比不治理的沟减少径流60.3%,减少泥沙69%。碾庄、双田修水平梯田100亩,打土坝3座,小砭沟修梯田50亩,打坝2座,同样收到拦泥、增产效果。

以建设基本农田为主阶段(1958~1975年)

重新学习毛泽东主席给延安人民的“复电”,掀起第二次以建设基本农田为主的高潮,1957年各乡(镇)都成立了农田基建专业队,统一规划,集中连片平整土地,劈山填沟,改河造地,打淤地坝,建成了一批高质量、高水平的梯田、埝地、淤地坝,改河造地改变了农业生产基本条件,为发展农业生产奠定了基础。

以清凉山、枣园、卧虎湾、白牙等地作为治理重点,做出样板,带动全县开展基本农田建设。1960年,一年修水平梯田3万多亩,坡式梯田12万亩;地边埂10万亩,隔坡梯田5000亩,打水窖20000个,挖涝池210个,土谷坊12300个,修中小水库7座。造林52000亩,封山育林3万亩,种草2万亩。控制水土流失425平方公里,占水土流失总面积13.5%。

延安市基本农田建设摘年统计表

单位:万亩

项 目  年 份	四 田 水 地						旱 涝 保 收 田
	合 计	水平梯田	水平埝地	坝 地	河滩造地	其 中 流 失 区	
1956	0.07	0.01		0.06		0.81	0.22
1965	2.16	1.52	0.14	0.50		2.69	1.11
1975	13.05	6.47	2.47	3.79	0.32	5.96	4.16
1979	13.21	7.12	2.32	3.50	0.27	6.45	3.29
1985	19.71	12.98	2.39	3.96	0.38	3.88	3.88
1987	20.51	13.36	2.25	4.36	0.54	4.01	3.88
1988	22.03	14.56	2.25	4.56	0.66	3.94	2.94
1989	23.23	14.91	2.87	4.71	0.74	3.99	3.16



延安市 35 条小流域治理情况表

单位: 平方公里

名 称	流域面积	治理面积	治理程度%
合 计	788.34	239.67	30.4
榆树坪	22.1	6.30	28.5
下坪沟	76.4	26.64	34.9
纸房沟	2.90	0.98	33.7
四 咀	14.5	2.21	15.2
何家沟	4.20	2.30	54.8
张马河	27.50	8.31	30.2
小寺沟	1.80	0.52	28.8
张 坪	83.8	23.51	28.1
园家沟	5.03	2.67	50.4
李化沟	2.40	0.86	35.9
新民沟	3.70	2.87	33
燕 沟	4.50	1.58	35.2
炭窑沟	9	1.81	20
下 沟	4.03	2.24	55.6
半 沟	13.25	2.35	17.7
大山圪塔	15.36	6.69	43
新 丰	10.55	3.17	30.1
代家沟	6.20	3.87	62.42
史家沟	35.6	10.2	28.8
唐 坪	104.0	15.45	14.9
牛畜沟	14.16	6.36	44.9
武装沟	26.46	7.61	28.8
阳圪沟	13.75	6.20	45.8
黄花圪	16.6	10.18	61.0
解家沟	19	7.07	37.25
红庄沟	32.40	6.84	21.1
张刘天河	22.50	4.52	20.1
韩家沟	13.60	2.34	17.2
山狼岔	18.20	2.76	15.2
九义沟	41.00	5.32	12.97
太福河	21.68	11.72	54.07
中庄沟	14.1	8.14	57.8
碾庄沟	54.1	27.54	50.9
上小砭沟	9.5	2.96	20.7
王庄沟	19.00	6.54	34.4

### 重点小流域治理阶段（1975~1989年）

1975年开始，重点抓了中庄、小寺沟等20条小流域治理。这20条流域遍及全境16个乡镇138个行政村，有人口4.1万人，总面积84.1平方公里，占全市总面积的2.4%。在治理时，以“小流域为单元，因地制宜，因害设防”的原则进行全面规划，坚持工程措施与生物措施相结合、骨干工程与小型工程相结合，加强原有水保工程的补修加固配套，大上林草。收到了好的效果，有10条小流域基本做到泥不出沟。1977年治理面积基本完成。1982年9月召开了全市第一次水土保持工作会，会上确定在原有小流域治理基础上再增加15条，成为35条治理小流域，下达了治理任务，并与35条小流域的所在乡（镇）签定了治理合同。

这35条小流域总面积788.8平方公里，涉及18个乡镇155个行政村，1万户4.6万人，到1989年这35条小流域共造林240.981亩，种草51539亩，兴修基本农田67096亩，共治理面积239.67平方公里，治理程度30.4%。

### 以户承包治理小流域为主阶段（1982~1987）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农村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完善，在小流域治理上出现了以户承包为主的责任制，形成了千家万户治理千沟万壑的新局面，使小流域治理得到迅速发展与普及。1983年开始在柳林乡的仁台三十铺、延河3个行政村进行，以后推广到全市，共承包面积达102万亩，治理面积1万亩。承包户在承包荒山上进行造林、种草、打坝、修梯田，推动了水土保持工作开展。

## 第四节 治理效益

全市有山坡耕地43.35万亩，修基本农田在于变“三跑”（即：跑土、跑水、跑肥）为“三保”（即：保土保水保肥）。据延安水保试验站连续7年在大砭沟测量（1959~1965年），坡耕地每年每亩流失土3.5吨，水14.3立方米。在这些流失的泥土中，每吨含全氮1.5公斤，全磷1.5公斤，全钾20公斤，因此土地瘠薄，粮食产量得不到提高。经过治理的坡耕地和小流域，不但保住了土、水、肥，且提高了粮食产量，更重要的是不再向黄河下游输送泥沙。

水平梯田。按延安水保试验站在大砭沟测量，已修成的水平梯田在24小时内降雨100毫米的情况下，一般可以达到水不出田；而没有修的坡耕地，所产生的径流量达58%，冲刷量达5.9倍。再以粮食亩产对比，修成的水平梯田，产量大幅度提高，谷子亩产100公斤，糜子亩产150公斤；而未修的坡耕地则谷子亩产50公斤，糜子亩产70公斤。

淤地坝。淤地坝拦截泥沙尤为显著，粮食产量大幅度提高。1985年市水保队在碾庄流域调查。这条流域全长54.2平方公里，从1956年5月开始，至1979年止，先后在全流域打坝189座，可淤地1929亩，已利用1796亩。24年全流域共拦截泥沙611万吨，到1989年已达到泥不出沟，清水长流。平均每淤1亩坝地，能拦截泥沙3.758万吨。按碾庄流域调查数字，全市现有坝地，共拦截泥沙1.3亿吨，相当于全市6年输沙量的总和。

坝地 90% 种植玉米，其余为小麦、蔬菜、药材、育苗。主产玉米坝地平常亩产 400 公斤，最高达 500 公斤；盐碱坝地亩产 300 公斤。碾庄乡双田十号坝，80 亩玉米平均亩产 600 公斤。国家收购 1 斤玉米 0.17 元，每亩产值 154 元；桔杆亩产 1000 公斤，每斤售价 0.05 元，产值 100 元。比山坡地亩产高出 2.3 倍。

# 交 通 志

延安市远在秦、汉时就是陕北的南北交通要冲，唐代是陕北的交通枢纽，北宋是“边陲重镇”、交通要塞；明、清为陕北三条驿道的交汇点。民国年间，咸榆公路纵贯本境。陕甘宁边区时期，边区政府整修了咸榆公路、大车道和驮道，开展大规模的食盐运输，增加了边区财政贸易收入，支援了抗日战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通车里程131公里。1952年公路大普修，增加55公里。1965年公路里程492公里，比1949年增加1倍多。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公路迅速发展。1987年底，延安市干、支线公路里程976.3公里，为建国前的3.43倍，晴雨通车里程424.3公里，一级、二级路面273.1公里；全市24个乡镇通了客车，755个自然村中456个村通行班车，占60.3%。以延安市为中心的干线公路网已经形成，公路直通包头、西安、太原、宁夏和甘肃。每天从延安市发出通往各地的客运车辆120多个班次，客运线路80多条，货运车辆达780多辆。年完成货运量160.7万吨，比1951年增长42.8%。1993年底，全市干、支线公路达1099公里。

全市城乡的大、中、小型公路桥梁有近百座，延河大桥与宝塔山相辉映，成为当代延安的标志和象征。

目前，西延铁路已通车运行。

还有现代化的飞机场，航班机直达北京、太原、西安和榆林，加强了延安同首都及祖国各地的联系。

## 第一章 道 路

### 第一节 古 驿 道

秦大将蒙恬监修直道，经高奴县北部，通往榆林、内蒙古。

清代，据嘉庆七年（1802）《延安府志》记载，以肤施县城北的金明驿为中心通向各地的驿道有3条。

南路：延安府至西安府驿道，从肤施县金明驿 90 公里至甘泉县府安驿，再经各驿站直至西安府京兆驿，全长 360 公里。

东路：延安府至榆林府驿道，肤施县金明驿 40 公里至延长县甘谷驿（今延安市境内），再 40 公里至延川县文安驿，并沿经清涧、绥德义合驿至榆林府，全长 320 公里。

北路：延安至靖边县驿道，肤施县金明驿 20 公里至安塞县，又经保安县（今志丹县）园林驿、杏子城驿至靖边县，全长 150 公里。

## 第二节 公 路

### 国道

西（安）包（头）公路：自西安至包头市。它是沟通内蒙、西北和陕西省省会西安及西南等地区的重要国家干线公路，也是纵贯本市南北的交通要道。本市辖段南起甘泉县与延安市交界处湫燕山，经三十里铺、延河大桥、姚店、青化砭、玉皇庙至延川县界，共长 67.4 公里。咸榆公路路段全部成为西包公路的组成部分。1966 年铺筑油渣路面，1972 年铺完三级油路，路基宽 7.5~8.5 米，油路面宽 6 米。1976 年起，用民工建勤和部分雇工的办法改造加宽达二级公路标准，路基宽 12 米，油路面 9 米。

### 地方道路

有包括省级公路 5 条，共长 154 公里；县级公路 11 条，共长 258.4 公里。

延（安）定（边）公路：市辖段延安市延河大桥岔口至安塞县界，长 20.2 公里，全系三级油路面。路基宽 7.5 米，油路面宽 6 米。陕甘宁边区时期曾开辟为驮道和大车道，为边区运盐起了重大作用。全国解放后，1952 年整修一次；1954 年动员沿线民工扩修为简易公路；1959 年国家两次投资 11 万元对枣园以北段改造；1964 年改善清凉山石砭路基 500 米，构筑了长 96.4 米的悬臂式路面；1972 年新建枣园护岸；1968 年至 1980 年全部铺筑油渣路面。

延（安）靖（边）公路：市辖段延河大桥岔口起，经王家坪、杨家岭大桥、兰家坪、李家洼、河庄坪、石窑至安塞县界，长 19.9 公里，陕甘宁边区时期为大车道，全国解放后多次修筑，现为三级油渣路面，与延子（长）公路同道。

延（安）子（长）公路：市辖段与延靖（边）公路同道，亦为三级油渣路面，路基宽 7 米，油路面宽 6 米。1956 年始修延安至安塞段，1959 年国家投资 11 万元加宽路基和改线工程；1975 年铺设延安至安塞段 34 公里油路市辖段 19.9 公里。

延（安）延（长）公路：陕甘宁边区时期的肤（施）延（长）公路，可通行汽车。市辖段由延河大桥起，经姚店、甘谷驿至延长县界，长 37.1 公里（其中，重复西包公路 20.4 公里）。路基宽 7.5 米，油渣路面宽 5 米，达三级油路。陕甘宁边区时期曾三次扩修。1952、1953 年全线整修一次，1958 年在姚店以东路段铺砂砾路面 31 公里。1977 年 7 月 6 日，延河特大洪水毁坏路基路面、涵洞。经 1978 年、1979 年省、地、市政府联合组织抢修，桥涵齐全，护岸顺直，油路平正。现列为延安地区公路总段养护。

延（安）宜（川）公路：从延河大桥头起，经三十里铺、南泥湾、官庄至宜川县界，长 76.9 公里。路基宽 7~8 米，延安至麻洞川为黑色路面，宽 5~6 米。陕甘宁边

区时期曾为驮道、大车道。全国解放后，1956年4月新建开工，12月竣工。完成土方642000立方米，石方21900立方米，延安县投入人力79562个工，国家投资17.5万元。1957年6月，通行班车。1965年，国家投资46万元改建南泥湾段33公里。1970年，投资73万元全线复修一次。1972~1976年，铺设三十里铺至南泥湾油路面。现达三级路面，晴雨通车。

**延安经甘谷驿至延川公路：**从甘谷驿起，经西沟门、康家沟至延川县界，长12公里，土路面，四级标准，现可通车。1956年始修唐坪一段，1981年修至延川县界，1986、1987年地区交通局投资42万元继续整修。由此道通向延川县较经永坪近30公里，取道清涧较绕子长县近26公里。

**延安至贯屯公路：**从玉皇庙起，经张山圪台、蟠龙镇、鲁屯、宋家沟至贯屯，长18.6公里，达三级标准，全为沿溪路。1970年始修，1971年从玉皇庙修至蟠龙；1974年贯屯煤矿投资70万元雇工新建贯屯公路，建成蟠龙桥一座，耗资11万元。1984年陕建投资21万元，新建张山圪台桥一座。现全线通车。

**延安至张坪公路：**从青化砭起，经曹嘴、王庄、梁村、裴庄、皮家沟至张坪，长24.8公里，现为四级标准，全线通车。1958年修通梁村便道，1962~1975年全面整修，1979~1981年全线加宽降坡。

**延安至川口公路：**由东二十里铺的流水沟门起，右向跨延河川口大桥至川口乡政府，长2公里。1974年由延安焦化厂修建，路面达四级标准。

**延安至万花公路：**以市区南关胜利桥西端起。经高家园子、马家湾、万花乡政府至花源屯，长13.9公里，全为沿溪路，达二级标准。1956年始修便道至肖渠，1970年重新改修路基，1978年延安地区公路总段投资7万元，从马家湾改线加宽提高路基5公里。1980年铺油渣路面至延安红旗化肥厂门口。1984年陕建投资54万元，改造张坪至万花段9.7公里。1985年陕建继续投资20万元，处理路面。

**姚店至麻洞川公路：**从姚店起，经房子沟、安沟门沙滩、刘台、金家屯至麻洞川乡政府，长48公里，达四级标准，土路面。1970年延安县组织全县劳力1500余人，自带粮食、工具，沿途搭帐篷宿营。3月开工，9月竣工，仅189天，修通公路46.4公里，国家仅投资14万元。这条公路是延安市通向汾河川的第三条道路。

**延安至下坪公路：**从蟠龙镇起，经圪驮村、崖底、木家坪至下坪乡政府，长15公里。60年代已修通，后被孙台水库淹没路基，1974年下坪公社组织劳力百余人改线史家崖底至下坪段。1980年再经改善，现可通汽车。

**延安至金盆湾公路：**从虎头峁头起。经四盆铺、松树林至金盆湾，接延宜公路，长40.5公里。是陕甘宁边区时期的延临（镇）路，通行大车、汽车。1981年曾整修几次，1982年延安地区财政拨款28万元，改造12公里路面，达三级标准。1986年陕建投资15万元，再次改造20公里路面。

**延安至元龙寺公路：**从郑崖起，经陈家屯至元龙寺，长6.3公里。原为便道，1964年始修，1983年整修一次，现达四级标准。

**延安至碾庄公路：**从崖里坪起经杨新庄、王家沟、王家砭至碾庄乡政府，长6.6公里。1956年修成便道，1964年整修为简易公路，1970年改线重修。1984年陕建投资3

万元，进行改善工程，现达四级标准。

延安至冯庄公路：从拐岭至冯庄，长 11.6 公里。1958 年修通便道，1960 年多次整修，可通汽车。1970 年重新改线，1978 年继续改造加宽，1987 年改线降坡。现可通汽车，仍为等外路。

#### 专用公路

延安市专用公路 8 条，共长 46.6 公里。

延安市市场沟至老虎崾崓公路：1974 年由地区广播局投资始修 2 公里，通向老虎崾崓延安电视差转台，系延安电视台服务专线。

延安市东关街道至清凉山公路：1972 年由延安地区广播局投资修建 2 公里，通向清凉山延安电视台，系延安电视台服务专线。

延安市崖里坪至阳山公路：1973 年由延安飞机场投资筑建 2 公里，通阳山山顶航空导航站，为延安飞机场导航服务。

阳湾至瓦渣河公路：从阳湾至瓦渣河 21 公里专用线，为省办农场服务。

临镇至姚家坡公路：临镇至姚家坡农场 7.4 公里，为农场服务专用线。

桃宝峪 400 米公路：南泥湾附近的高坊和营湾之间岔口至桃宝峪，长 400 米，通向延安林校。道路两旁植有 9~10 年生油松树 200 多株，高 4 米，青翠挺拔。

杨家岭至任家窑子公路：1967 年修筑 2 公里，通向二号工地，达四级标准。

阳湾至九龙泉公路：从阳湾起，经三台庄至九龙泉，长 9.8 公里，三级油面，为游览九龙泉服务。

#### 乡村道路

全市共有乡村道路 31 条，计长 421 公里，其中，7 个镇 10 条街，长 146.5 公里；16 个乡 21 条，长 274.5 公里。分路线列表于后。

延安市乡村道路一览表

镇(乡)名称	路线名称	起至地点	里程(公里)	路线等级	路面类别
李 渠	李登路	李 渠—登高岭	7	等外	土路
	周高路	周家湾—高家沟	8	等外	土路
姚 店	杨马路	杨家砭—马科义	8	等外	土路
	谭畔路	谭家湾—畔 沟	4	等外	土路
甘谷驿	唐何路	唐 坪—何家村	19.5	等外	土路
青化砭	青碑路	青化砭—碑路坪	11	等外	土路
蟠 龙	瓷卧路	瓷窑沟—卧虎湾	25	等外	土路
南泥湾	纸王路	纸 坊—王 庄	10	等外	土路
临 镇	临仁路	临 镇—任家原	24.5	等外	土路
	临义路	临 镇—义家原		等外	土路

续表

镇(乡)名称	路线名称	起至地点	里程(公里)	路线等级	路面类别
柳林		四条(沟门至新岭台。虎头岭至太阳升。四盆铺至秋树塌,南庄河至稍原梁)	25	等外	土路
万花	观尚路	观音桥—尚合年	4.5	等外	土路
	观毛路	观音桥—毛家堡子	4	等外	土路
枣园	裴韩路	裴庄—韩家沟	12	等外	土路
	延刘路	延店子—刘家沟	6	等外	土路
河庄坪	河枣路	河庄坪—枣圪台	15	等外	土路
	解热路	解家沟—热寺湾	23	等外	土路
桥儿沟		两条(包括桥沟至罗家坪、桥沟至杨砭)	7		土路
川口	川党路	川口—党庄	12	等外	土路
	川申路	川口—申庄	14	等外	土路
碾庄	碾羊路	碾庄—羊圈沟	3	等外	土路
	碾核路	碾庄—核桃树塌	3	等外	土路
冯庄	冯英路	冯庄—英沟	3	等外	土路
	康后路	康坪—后武状沟	7	等外	土路
元龙寺	陈兴路	陈屯—兴旺台	3	等外	土路
	元浦路	元龙寺—浦家圪凹	11	等外	土路
	元胡路	元龙寺—胡家河	13.5	等外	土路
梁村	梁王路	梁村—王家圪塔	15	等外	土路
张坪	张北路	张坪—北赵家沟	4.5	等外	土路
	碾碾路	碾沟门—碾沟	3.5	等外	土路
贯屯	贯云路	贯屯—云山寺	34	等外	土路
下坪	下南路	下坪—南塔	11	等外	土路
	榆朱路	榆树岭—朱塌湾	4	等外	土路
松树林	松大路	松树林—大南沟	2.5	等外	土路
麻洞川	西赵路	西村—赵台	11	等外	土路
官庄	官杨路	官庄—杨家河	23	等外	土路
总计			421		



### 第三节 铁 路

1956年4月延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向陕西省人民政府报告，要求咸阳至包头铁路线经过延安。陕西省计划委员会于1956年12月13日向铁道部报告，同意将咸阳至包头的铁路线由洛川绕宜川、延长北上，改为由洛川直线上经富县、甘泉、延安到绥德。

1972年，陕西省革命委员会决定修筑新丰镇至延安315公里铁路线。从钟家村北至洛河左岸，经洛川、富县、甘泉至延安，命名为“西延铁路”。

1973年1月，由西安铁路局组织施工，至1978年12月，部分桥梁、隧道、涵洞和路基已筑至延安市四十里铺。1987年，国家计委决定西延铁路列入计划。秦（家川）道（镇）段1987年通车，1989年道（镇）延（安）段修成。1992年8月1日，西（安）延（安）铁路客运列车通车。至此西延铁路全线贯通。

## 第二章 桥 涵

### 第一节 桥 梁

明弘治十六年（1503）延安知府王彦奇在府城东门外延河上建造一座24孔石桥，每孔加棧道于上，便利军民往来，名曰“永济桥”。桥高7尺（2.18米），宽1丈（3.11米），清凉山左有王公永济桥碑。该桥是延安古代著名的桥梁。

延安市公路桥梁的建设，始于1938年。由于战争，所建桥梁全部毁坏。全国解放后，1952年首建延安胜利桥。到1993年，延安市共有大型桥梁5座（城区桥梁除外），总长7049米。

河庄坪大桥：位于延（安）靖（边）路7公里处的延河上。1976年6月开工，1977年6月建成。同月遭到延河特大洪水冲击，桥梁完整无损。10月验收，交付使用。大桥设计为3孔30米双曲拱桥，全长120米，净宽7米，两侧人行道各宽1.5米。载重采用汽-15、挂-80。全部投资951593元。这座桥梁的建成保证了延靖、延子公路的畅通。

罗家坪大桥：位于罗家坪村口延河上。1979年延安地、市政府决定建造9孔-15米空腹式石拱桥，长171米，净宽4.5米，两边人行道各宽0.75米，载重采用汽-15、挂-80，同年9月施工，1981年10月建成，国家投资54万元。这种桥梁专为罗家坪村民生产之用。

川口大桥：位于延安市川口乡沟口延河上，系北京市援延焦化厂专用线路桥梁，陕西省公路设计院测量设计。大桥上部为高强钢丝预应力T型梁，下部桥墩为双墩柱重力式明挖基础。全长142.49米，设计载重采用汽-15、挂-80，净宽7米，两侧人行道各宽1米，总宽9米。桥面两侧设1米高栏杆。1978年6月开工，1979年8月竣工。

总投资 1602554 元，投入劳力 43583 个工日。

周家湾大桥：横跨丰富川河上，是西包公路桥梁，长 120 米。1983 年 11 月施工，1984 年 9 月建成。

姚店延河大桥：横跨延河，沟通姚店南北两岸的经济联系和姚店与汾河川的经济贸易往来。桥长 151 米，净宽 7.5 米，两边人行道各宽 1.5 米。1987 年 11 月动工，1989 年 8 月竣工验收，总投资 181 万元。

嘉岭大桥：1992 年动工，1993 年 10 月竣工，桥全长 181.41 米。

兴盛八九桥：1993 年 5 月 1 日开工，8 月 1 日竣工，桥全长 60.5 米。

中小型桥梁，从 1952 年建设公路桥梁起，到 1987 年底，在南川、东川、北川、杜甫川、汾河川、蟠龙川、雷鼓川、牡丹川、乌阳川、马寺川等河流上共建桥 78 座，总长 1756.8 米。详见《延安市公路中小型桥梁一览表》。

延安市公路中小型桥梁一览表

单位：米

桥梁名称	所在地点		结构形式		孔数	跨径	全长	净宽	载重(吨)		建成年份
	河渠名称	路线名称	上部	下部					汽—	挂—	
高坡桥	南川河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3	8	38.5	8.5	15	80	1964
崖里坪桥	碾庄河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3	7	40.5	7.5	10	50	1952
李家渠桥	沙家沟河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15	33	8	15	80	1974
姚店桥	蟠龙河	西包	石拱	重力式墩台	3	20	81.6	7.2	10	60	1960
青化砭桥	蟠龙河	延张	石拱	石墩台	8	6	74	6.5	15	80	1973
玉皇庙桥	蟠龙河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2	9	31	8.7	10	50	1968
石圪塔桥	延河	延子	石拱	石墩台	1	6	44	7.5	10	50	1969
解家沟桥	解家沟河	延子	石拱	石墩台	1	15	44	7.5	10	50	1965
郑家崖桥	乌阳川河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3	15	60	7.5	15	80	1960
西河沟桥	西河沟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2	8	35	8	15	80	1960
西沟门桥	西沟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2	12	46	7.5	15	80	1960
蟠龙桥	蟠龙河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20	41	8	15	80	1979
张山圪台桥	蟠龙河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2	20	64.4	7	20	100	1984
曹咀桥	牡丹川	延张	石拱	石墩台	2	15	54.4	7	15	80	1981
观音桥	杜甫川	延万	石拱	石墩台	1	15	30				1966
消渠桥	杜甫川	延万	石拱	石墩台	1	20	30.3	4.5			1982
马寺川桥	延河	延川	石拱	石墩台	1	20	34	7	20	100	1979
柳林桥	南川河	柳林镇			2	15	40		10	50	1969
马铺塌桥	沟渠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15	16	8	10	60	1952

续 表

桥梁名称	所在地点		结构形式		孔数	跨径	全长	净宽	载重		建成年份
	河渠名称	路线名称	上部	下部					汽—	挂—	
沟门桥	沟渠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8	18	7.2	10	60	1960
雁沟桥	雁沟河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10	21	7	15	80	1964
刘万家沟桥	刘万家沟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2	4	18	7.8	10	50	1958
丁家沟桥	丁家沟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5	20	8	15	80	1952
青化砭桥	新庄科沟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10	26	7	15	80	1956
三十里铺桥	南川河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8	19	7	15	80	1965
寨子湾桥	洪市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8	19	7	15	80	1965
叶家庄桥	叶家庄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8	12.5	6.5	15	80	1965
老沟桥	临镇川河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15	20	6.5	15	80	1967
北姚家坡桥	北姚坡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6	17	7.5	15	80	1971
碾盘沟桥	碾盘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6	7	7	15	80	1958
觉德桥	九义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1	8	7	7	15	80	1959
官庄桥	高家沟	延宜	石拱	石墩台	2	4	10	5	15	80	1977
枣园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10	23	9.4	10	50	1977
盐店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7	21.7	7.5	10	50	1959
康家沟桥	康家沟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1	8	22	6	15	80	1952
杨家砭桥	渠道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1	6	13	6	15	80	1959
谭家湾桥	渠道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1	6	29	7.5	5	80	1959
野狐子沟桥	野狐沟	延延	石拱	石墩台	1	7.5	21	7	5	80	1960
陈屯桥	乌阳川	延元	石拱	石墩台	1	5	9.4	6.5	10	50	
磁窑沟桥	磁窑沟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10	26	8	15	80	1979
范庙沟桥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7	13	7.7	10	50	1977
油厂桥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7	19.5	7.7	10	50	1977
鲁家屯桥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6	14	8	10	50	1977
宋家沟桥	宋家沟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15.6				1967
元洞沟桥	元洞沟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9.5	15.6	9	0	50	1977
史家崖底桥	崖底沟	延下	石拱	石墩台	1	7	12.2	6	0	50	
鹰家咀桥		延下	石拱	石墩台	1	6	7	6	0	50	
下坪桥		延张	石拱	石墩台	1	7	11	6	0	50	1979
梁村桥		延张	石拱	石墩台	1	15	25	7	0	50	1979

续表

桥梁名称	所在地点		结构形式		孔数	跨径	全长	净宽	载重		建成年份
	河渠名称	路线名称	上部	下部					汽一	挂一	
偏桥桥		延川	石拱	石墩台	1	12	25	7	5	80	1980
肖林桥		延万	石拱	石墩台	1	5	17	4.8	0	50	1968
反修桥		延万	石拱	石墩台	1	9	15	7.5	15	80	1970
罗崖桥		延万	石拱	石墩台	1	5	11	6	15	80	1973
赵庄桥		延金	石拱	石墩台	1	7	14	6.5	10	60	
四岔铺桥		延金	石拱	石墩台	1	5	15	6	10	60	
南庄河桥	南庄河	延金	石拱	石墩台	1	6	16	6	10	60	
胡家湾桥			石拱	石墩台	1	6	12				1983
杨家梁桥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6	15				1969
石棉养沟桥		西包	石拱	石墩台	1	7	14				1975
庙咀沟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6	15				
洪市沟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6	14				
金盆湾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6	15.6				
温家沟桥		延定	石拱	石墩台	1	6	9				1979
西沟门桥		延甘	石拱	石墩台	1	5	12				1982
何家沟桥		延甘	石拱	石墩台	1	8	15				1983
苏家沟桥		延甘	石拱	石墩台	1	5	19				1982
唐坪桥		延甘	石拱	石墩台	1	6	10				1983
罗家沟桥		延甘	石拱	石墩台	1	5	9				1982
子房坪桥		延贯	石拱	石墩台	1	8	15				1973
羊皮沟桥		延张	石拱	石墩台	1	8	12				1981
川口桥	延河	延川	石拱	石墩台	1	8	12				1979
大桥沟桥		延下	石拱	石墩台	1	12	15				1984
小桥沟桥		延下	石拱	石墩台	1	6	9				1984
木家坪桥		延下	石拱	石墩台	1	7	15				1983
嗅糊沟桥	赵庄河	延金	石拱	石墩台	1	6	14				
新岭台桥			石拱	石墩台	1	6	12				1985
张天河桥			石拱	石墩台	1	8	15				1982
万庄桥			石拱	石墩台	1	12	15				1985
合计							1756.8				

此外，1980~1981年，延安市政府和有关单位共同投资，在宝塔路和南滨路之间架起4座行人桥。

市政府行人桥：位于延安市政府门口，横跨南川河到南滨路，铁架板面便桥。长52米，净宽2米，高6米。1980年建成，只能行人，不通汽车。

延安体育场行人桥：位于体育场南侧南滨路，横跨南川河与宝塔路相接，铁架板面便桥。长52米，宽2米，高6米。1981年建成，只能行人。

市二中桥：位于延安市二中门口，直跨南滨路，铁架板面便桥。长52米，宽2米，高6米，只能行人。

钢索桥：横跨延安市朱家沟延河上，钢索绳拉，搭搁木板。桥长155米，宽1.5米，离延河水面高度12米。1966年由延安市建设煤矿搭设。

## 第二节 涵 洞

延安市公路无隧道。境内铁路隧道有湫燕山隧道、四十里铺隧道、二十里铺隧道、宝塔山隧道、则子沟隧道。

境内各条公路有大小涵洞707道，长5100.6米，其中西（安）包（头）公路156道，长777.6米。

# 第三章 运 输

## 第一节 陆 运

明、清时期，货运全靠人力背、挑和畜驮，客运以骑骡、马、驴为主，也有坐轿窝子的。1936年出现胶轮马车，1945年有胶轮马车102辆。陕甘宁边区时期，咸榆公路通行汽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客货长途运输以汽车为主，次之马车，1976年马车被淘汰。

定边县一带盛产食盐，抗战以后，海盐断绝，西北各省和中原对边区食盐的需要量大增。边区政府决定开发食盐运输。1939~1945年，开展了大规模的食盐运输，采取督运政策。1941年5月，成立陕甘宁边区食盐督运委员会，各分区、县、区、乡成立督运委员会。

边区政府于1941年12月颁布《陕甘宁边区人民运输合作社组织办法大纲》，1942年2月公布《发展私人交通运输企业投资暂行办法》，同年8月又公布《陕甘宁边区运输合作社奖励办法》，边区银行发行大批贷款，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政策、办法，推动了食盐运输。几年间共运销135.5万驮（据不完全统计），全部靠牲畜驮运。共组织运盐队6600多个，参运牲畜14.33万头，其中合作社运输队牲畜占10%，民间运输队牲畜占80%以上。延安路上骡马拥挤，人来人往，运盐队伍的滚滚洪流非常壮观。延安县

运输大队、延安市南区合作社运输队是闻名边区的英雄运盐队，著名的运盐英雄刘永祥、张仁、党世鸿都在这两个运盐队里。

食盐运输队的组织形式有五六十种，特别是民间运输队的组织形式更多，有朋帮、合伙、变工、捎牲口、带头、带童，长年的、季节性的等等。

延安市、县共组织的各种运盐队 102 个，牲口达 6351 头。在运盐中有重大贡献和超过模范带头作用有 11 个队：有延安县运输大队、延安市南区合作社运输队、蟠龙合作社运输队、两区合作社运输队、运盐模范村杨家湾、延安市杨家岭运输队、延安县川口区放青运盐队、东区运输队、延安县金盆湾运盐队、延安县五乡碾庄“牛客”放青运盐队、延安市西区裴庄运盐队。

另外，参加运盐的运输队还有：

驻延安的部队运输队：三五九旅运输队、三五八旅运输队、警一旅运输队、警三旅运输队、中直、军直运输队。

陕甘宁边区政府运输队：边府办公厅、保安处、法院、银行、物资局、行政学院、延大、科学院、卫生处、保育院、学疗、荣校等 12 个运输队。

驻延厂、矿运输队：延安炼铁厂、丰足火柴厂、延安化工厂、新华陶瓷厂、利民毛纺厂、延安玻璃厂、曙光纸烟厂、边区被服厂、兵工厂、延安新德皮坊、光华农场、光华印刷厂等 12 家。

其他运输队有：总生委运输队、党校运输队、辘重营运输队、盐业公司运输队、延安市大众运输站、西北贸易公司运输队、供给总社运输队、西北土产公司运输队、光华商店总部运输队、西北商业总店等 10 家。

食盐运输，为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摆脱困难和粉碎国民党的经济封锁政策起了巨大的作用，迎来了抗日战争的胜利。

道路建设，陕甘宁边区时期，经延安市、县的公路有 2 条，通车里程 634 公里，延安县、市辖段长 108.6 公里。其中，咸榆公路，全长 562 公里，延安市、县辖段长 62 公里。边区政府 1937 年 10 月至 1945 年多次修这条公路，可通行汽车。另一条是肤（施）延（长）公路，全长 72 公里，延安市、县辖 46.6 公里。1943 年至 1948 年，边区政府对姚店青化寺至延长县的 42 公里进行了整修，保证边区汽车用油的运输供应。边区政府还整修和新修了延定、延靖、庄临、延临、延南 5 条大车道，全长 802.5 公里，其中延安市、县辖 187.5 公里。同时，还改善了 3 条驮道，延安至甘肃西华池、延安至凉水崖（延长县境内）、延安至延川，全长 388 公里，其中延安市、县辖路段长 146 公里。

1938 年边区政府建设厅管理交通运输，1942 年建设厅设交通运输局，延安市、县长直接负责交通运输，市、县均设第四科专管交通运输。市、县下的区、乡政府由区长、助理员各 1 人和乡长、乡支书主管交通运输。乡以下行政村由行政主任、村长负责交通事宜。

陕甘宁边区 1938~1945 年食盐产、运量

年 份	食盐产量 (以驮计)	食盐运量 (以驮计)	年 份	食盐产量 (以驮计)	食盐运量 (以驮计)
1938	350000	700	1942	271617	241720
1939	450000	190000	1943	600000	387603
1940	600000	230000	1944	620000	300050
1941	700000	299068	1945	250500	200000

注：每驮以 75 公斤为计量单位

建国后，发展汽车运输。1950 年延安有汽车 3 辆，1953 年成立陕西省延安汽车业务所（即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下设延安汽车站 1 个，汽车 32 辆，其中客车 6 辆，货车 26 辆。同年货运量 1.17 万吨，货物周转量 74.23 万吨公里。1956 年，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汽车有 178 辆，完成货运量 10 万吨，货物周转量 1358.9 万吨公里。1964 年，全市共有汽车 497 辆，货运量 27.8 万吨，货物周转量 3051.1 万吨公里。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民、集体、个体齐上，诞生了个体汽车专业运输户。至 1987 年底，本市有 4 个专业汽车运输公司，机关、企事业有车单位 106 家，个体汽车专业运输 101 家，其他各种机动车辆 1210 辆也参加社会营运。共计汽车 2483 辆，货运量 91 万吨，货物周转量 11650 万吨公里。

1953 年 10 月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前身陕西省延安汽车业务所）开辟第一条客货线路，延安至铜川，246 公里。1954 年开辟第二条客货线路，延安至延长，76 公里。1958 年增辟 4 条客货线路，延安至延川，110 公里；延安至吴旗，173 公里；延安至黄龙，229 公里；延安至安塞，40 公里。1962 年继增延安至定边 277 公里，延安至南泥湾，56 公里；延安至砖窑湾，47 公里。1972~1979 年，开通 6 条客班车线路，延宜（川）、延洛（川）、延子（长）、延西（安）、延靖（边）、延姚（家坡），里程共 1007 公里。

1973 年，延安市汽车运输公司成立，营运线路 3 条，里程 719 公里。1983 年，延安市第二汽车运输公司成立，营运线路 4 条，里程 856 公里，其中客运线路 2 条，621 公里。

1980 年，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开辟跨省客运线路 2 条，延安至山西临汾、延安至甘肃西峰，共里程 867 公里。另外，在市区内外还增设多处线路。

1989 年底，本市境内交通系统汽车营运线路 84 条，里程 4903 公里，客运班次 119 个。

境内的 4 个专业汽车运输公司，其中延安市公共汽车公司详见本书城建志，延安市第一、第二汽车运输公司在营运线路上不设站点，惟延安地区运输公司在营运线路上设置车站、代办站，在延安市设有延安汽车站 1 个，代办站 7 个。

延安汽车站：1953年10月建站，原址城内二道街木器厂，1955年秋迁往东关。1987年底，车站有办公室、售票房、过磅室、司助人员休息室、候车室、洗车台、混凝土停车场9500平方米，可停车100多辆。在柳林乡北条沟建油库1个。车站现有站长4人、书记1人、站务人员84名。站下设行政组、客运组、运调组和调度室。

代办站：1956年在李渠设代办站，1957年在玉皇庙、麻洞川、南泥湾和临镇设代办站，1958年在甘谷驿设代办站，1973年在姚家坡设代办站。代办站的主要任务是办理客货运输业务，每站1~2名代办员。

延安旅客长、短途客运，从1953年起，全部由地区运输公司承担。1986年，延安市第二汽车运输公司有4辆客车参运。随改革开放，从1985年以后，社会车辆和个体户也进行客运。

旅客运输使用轿车，60年代逢节假日客多时，临时增开卡车加班运客；70年代后，一律使用轿车加班运送。

危险品和国家禁运物品，不得随车携带或托运。1977年11月27日17时，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24-51024号轿车，从姚店返延时，未严格检查旅客所携带的行李，特别是未禁止姚店乘客刘文生所带黑色炸药。当车行至四十里铺前拐弯处时发生燃爆，烧死52人，烧伤19人，车辆报废，直接经济损失13万元。建国后，这种事故在国内是罕见的。

旅客保险，50年代曾实行。“文化大革命”中取消了延安保险公司。80年代恢复保险公司，地区运司、市运司对旅客实行人身保险。

邮件运输。50年代，邮局汽车自运长途邮件，但因车辆有限和路线分散等原因，自运困难，实行邮件代运。60年代，邮局汽车增多，所有长途路线全部自运，客运代邮业务终止。

货物运输。1953年至1970年，延安市内汽车货运实行统一计划运输。托运单位在每月15日前向计委、物资主管部门报送运输计划，统一平衡后，由运输公司按计划运送。实行一运到底，减少中转环节。不合规定手续的物资托运计划，不予管理。

1971年至1977年，延安市内机关、企事业单位车辆骤增，自运能力大，公路交通运输量减少，统运失去作用，地、市运司自由组织货源。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市运司实行体制改革和经济责任承包制。

货运分整车运输与零担包裹运输，车辆一律不准超载，整体货物不得分装，一批货物剩余尾数允许超载，但最多不得超过200公斤。地、市运司和社会车辆、个体户都必须共同遵守国家、省、地市交通部门《货物运输规程》和有关法令、政策。

运价。1953年10月地区运司按省交通厅规定每吨公里0.46元（旧币为4600元）。1956年降为0.36元。1965年12月，省交通厅、省物价委员会发出《关于降低汽车运价和改革计算制度的联合通知》，从1966年1月1日起，降低全省汽车运价，全省不分干线支线，不分货物等级实行统一运价，每吨公里0.22元，农副产品实行优等价，每吨公里运价为0.20元，每吨货1元基价不变，装卸费每吨小时0.80元；客运价，每人公里轿车0.24元，代客车0.22元不变，将基价由0.10元降为0.05元，票价尾数1角改为1分，随车发售客车票尾数由1角改为5分。



1979年6月，延安地区计委、交通局对汽车运价再次调整为：不分山区和一般线路，不分货物等级，不分长、短途，每吨公里运价一律0.20元，支农优等价0.18元；30公里以内短途基价每次1元，支农计时包车每吨小时2.70元，一般货物计时包车3.00元；普通货物装卸费每吨0.66元，多处装卸三点以上每吨0.80元。

运输成本。1954年地运司汽车千吨公里为：货车233元，客车270元；1960年公路改善，货源客流充足，燃料、配件消耗降低，管理较好，成本下降为：货车140元，客车139元。1961年客货综合成本为207元，1967年下降为164元。1969年上升为185元。1970~1984年，一直徘徊在160元和183元之间。1985年上升为194元。

延安市汽车运输公司，1973年千吨公里成本256元，1978年为244元，1981年为180元，1982年157元，1986年176元。

经济效益。地区运司，1953年企业利润5.33万元，1956年达到110万元。1960年创历史最高水平，盈利266万元。1962年国民经济暂时困难时期，亏损3.7万元。1963年扭亏为盈，利润9.11万元，1966年上升为104万元，“文化大革命”中的1968年亏损58.6万元。1970~1985年，企业利润最低41万元，最高228万元。

延安市运司，1973~1981年连续亏损，1982~1983年车辆更新，盈利18万元。1984年又出现亏损，1985年亏损12.5万元，1986年利润0.3436万元。1987年亏12.7万元，1988年亏损3.6万元，1989年亏损24.5万元。

汽车保养修理。有延安汽车大修厂，设在马家湾。职工320人，管理人员91人，承担延安市各单位和各县的汽车大修理业务。还有延安汽车运输公司保养厂，设在东关，职工281人，有各种汽车保养和修理设备34台，除承担地区运司的汽车保养任务外，还承担各种汽车的中、小修理。延安市区10辆以上有车单位23家，都设有汽车修理车间，除对本单位汽车保养、小修外，还适当承担对外业务。延安市内有汽车配件公司3家，其中中国营地区配件公司有30年的经营历史，地址东关，负责供应延安地区和延安市汽车配件。另外2家是个体配件门市部，都是1986年后成立的。1989年汽车修理又增加了集体修理业。

合作运输业，建国后作为汽车运输的补充，曾在一段时间存在。1952年延安专署群众运输队成立，有铁、木轮车56辆，胶轮马车34辆，吸收社会闲散架子车21辆。1954年胶轮马车增加到56辆，1957年减少为28辆，1970年又减少18辆，1976年全部淘汰。铁、木轮车1956年全部淘汰。1955年架子车发展到210辆，1957年为284辆，因城市基建项目压缩，全部解散。1960年，延安县群众搬运站又招回人力架子车182辆、畜拉架子车193辆和毛驴193头，架子车共375辆。1964年，划归延安市第二搬运公司管理。

架子车个体运输，为城市物资交流和建设做短距离运输服务。1954年城市闲散市民和郊区搞副业的农民有架子车23辆，1958年有1543辆，1959年有1690辆。据统计，1958年和1959年的货运量达218.7万吨。这些架子车归延安县交通运输指挥部、城关镇政府和各公社统一管理，组成民间运输队，1960年归延安“三统”办公室管理。1965年延安县交通管理站对架子车运输实行统一管理，1966~1969年，架子车大部分都用在农田基本建设上，城内闲散市民人力架子车仅76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

后，改革开放，搞活经济，郊区农民上街卖菜使用架子车，1989年有3391辆，1993年底有3939辆。

装卸。有固定装卸和流动装卸。1960年5月，延安县群众搬运站吸收个体闲散搬运力量112人组成装卸队，分为固定装卸组和流动装卸组。流动装卸组留在站上机动使用。1964年并入延安市第二汽车运输公司；固定装卸组85人，划分9个小组，固定在延安百货公司、五金公司、物资局仓库、面粉厂、电厂等9个单位长年固定装卸货物，至1987年有装卸工人62名，仍然固定在上述单位。他们的收入除给公司交3%的管理费外归个人。

市内的搬运，1955年由延安县群众搬运站使用人力架子车在市内3公里范围流动搬运。1964年并入延安市第二搬运公司。1978年有2.5吨汽车2辆和架子车32辆，工人58名。1987年有5吨汽车3辆、4吨吊车2台，还有其它专用设备，工人20名。

## 第二节 空 运

延安的航空事业，始于1936年元月修建简易机场。当时施工条件很差，人工运土，背、挑、抬，最好的运土工具也只有当地人民自制的手推实心木轮车。

1936年4月9日，张学良乘飞机抵达肤施，同中央军委副主席周恩来偕李克农进行会谈，讨论商定了红军与东北军互不侵犯、互相帮助、互派代表以及帮助东北军进行抗日教育等具体协定。这次会谈，对张学良走上联共抗日的道路具有决定意义。

1936年12月24日，“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周恩来坐飞机回到延安，毛泽东等到机场迎接。

1945年8月27日，美国大使赫尔利和张治中专程飞抵延安迎接毛泽东主席去重庆谈判。8月28日，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等，与赫尔利、张治中同机飞抵重庆。10月11日，毛泽东在张治中陪同下，偕王若飞等乘飞机返回延安。

全国解放后，1958年10月1日正式成立延安民航站通航西安，每周二、四、六“运五”飞机飞西安至延安、延安至西安6班。隶属北京民航管理处，1959年由兰州民航管理处接管。

1962年，机场新建180平方米的候机室和餐厅。

1963年，陕西省投资100万元改建旧跑道，用长方形条石（长1.20米，宽0.40米，厚0.25~0.30米）铺筑长1470米，宽25米的砌石跑道，代替了原来的碎石土面跑道。新建的石砌跑道，能使“伊尔14以下各型飞机、安-24型飞机起飞和着陆”。

1965年，机场又新建一座有指挥塔台的航站候机楼，600平方米。

1973年6月8日，周恩来总理陪同越南黎笋和范文同乘飞机抵延安。

1979年，延安民航站迁至东二十里铺新建的现代化飞机场。机场设施达二级标准，跑道长2800米，宽50米，用混凝土铺筑，可供三叉戟、伊尔18中型运输机起飞和着陆。

1987年~1989年，延安民航站航线3条，延安~西安，延安~兰州，延安~太原~北京。民航站人员103人。

## 第四章 管 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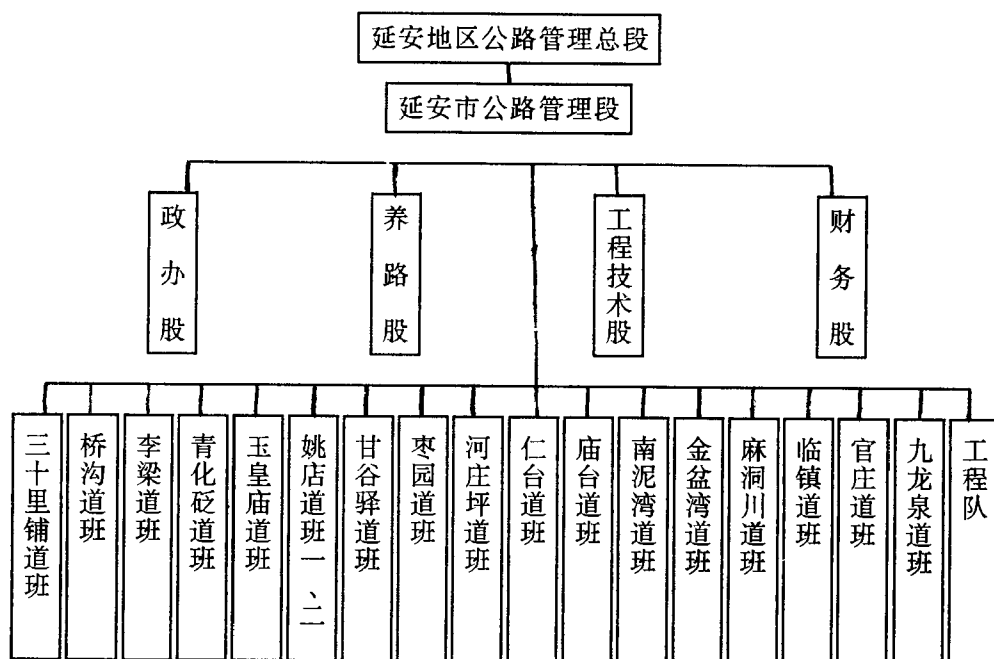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明、清时代的驿道直属陕西布政使司辖管。肤施县金明驿由肤施县知县代管，甘谷驿由延长县知县代管。民国时期，咸榆公路由省建设厅直管，肤施县建设局协助管理。

陕甘宁边区时，咸榆、延延（长）公路和地方道路的建设、养护，由边区建设厅和延安市、县第四科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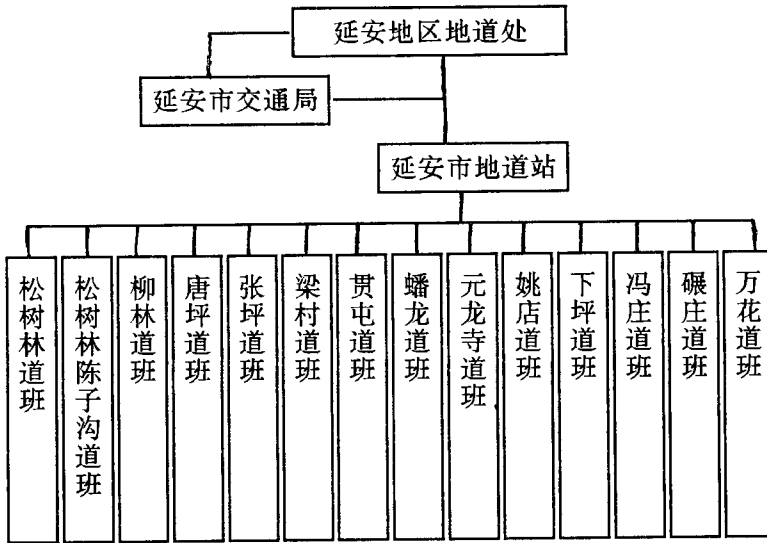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2年，省交通厅组成咸榆公路工程局，第八、九工程段承担延安县段普修任务。1953年成立延安公路养路段，1957年成立延安地区养路段，下设延安县养路工区。1959年撤销延安养路工区，成立延安县公路管理段。1976年延安市、县地方道路由市、县组织民工建勤养护；国、省干、支道由延安地区公路管理段直接管理和养护。

1981年，成立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1989年底，延安市境内道路养建管理为：国、省道的大、中修工程和养护由延安地区公路管理总段直接管理，小修和日常维修由



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机构设置表

(1987)



延安市公路管理段管理；地方道路由延安地区地道处管理，延安市交通局、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直接管理。延安市公路管理段下设政办股、养护股、工程技术股、财务股、工程队和 17 个道班。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下设政办股、养护股、技术股和 14 个道班。

延安市公路管理段，1962 年 8 月成立。1964 年有管理人员 10 名，道工 56 名。1972 年管理人员 15 名，11 个道班，道工 78 名。1977 年管理人员 18 名，13 个道班，道工 98 名。1989 年管理人员 26 名（包括工程人员 5 名），17 个道班，道工 219 名。

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1980 年 6 月成立。1981 年管理人员 3 人，工人 18 名。1989 年底管理人员 8 名（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6 名），工人 28 名，14 个道班，临时雇用道工 98 人。

道路养建管理的总目标是：改变路况，提高好路率，增加优良里程。延安市公路管理段属于事业单位企业管理，1980 年以前的经营管理实行目标责任制。1981 年推行经济责任制，联产计酬、定额包干、超奖欠罚。任务指标、经济技术指标，层层包干，段部与道班、道班与小组、小组与个人实行承包，企业比过去增加了活力。

延安市地道站仍属于事业单位企业管理。经营管理还是目标责任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从 1952 年起，凡国、省公路建设，由国家投资。1953 年，延安市、县地方道路，利用民工建勤普修和养路。历年投入的民工建勤日为：1955 年 5944 个，1956 年 10833 个，1958 年 44975 个，1962 年 23077 个，1965 年 83294 个，1967 年 20850 个，1968 年以后民建投工逐渐消失。

从 1952 年至 1989 年，国家交通公路部门直接用于延安市内的国、省道养建资金共

1105 万元，国家交通部门直接用于延安地方道路的养建资金 510 万元。

## 第二节 公路养护

本境的公路养护，不同时期采用了多种组织形式。

义务养路队。陕甘宁边区时，1938~1940 年，延安县、市在咸榆公路沿线的区、乡、行政村，组织群众义务养路队。1941 年边区政府公布《陕甘宁边区义务养路队暂行组织办法》，延安县政府按道路沿线区、乡、村划段，设立区、乡养路队，由区长、乡长管理和调度；行政村设养路班，班长负责调度。1948 年 4 月，延安市区内的公路养护由各机关、学校自卫军划段包干养护。

全国解放后，1952 年冬，延安县政府在咸榆公路沿线的柳林、李渠、姚店、青化砭、玉皇庙等区、乡村临时动员农民义务修路、垫坑、抬运砂石，吃住在家，不付报酬。1954 年，将动员的农民，按乡划段，按村分组，包干完成，一切费用群众自理。

1958~1979 年，延安县、市对地方道路实行生产队包干养护办法。

民工建勤养路队。1955 年 12 月，延安县政府在干线公路的养护和地方道路的修建中，实行民工建勤制度。动员农村 18~45 周岁的男女强壮劳力，规定每人每年的义务建勤为 5 个工日，分春、冬两季农闲时使用，交通部门提出使用计划，县政府发布通知令，以乡为单位集中编队，乡干部带队，公路管理部门派技术指导。民工自带口粮、工具、行李等，国家每人每天补助伙食费 0.20 元、灯油铺草费 0.05 分。1958 年，民工建勤养路队由各人民公社组织，出勤民工由生产队每天每人记 10 个工分。国家每天补助伙食 0.25 元；医疗费每人每次报销不得超过 1.50 元，超支部分自负。1959 年全县有 52 个民工建勤养路队，209 人。民工建勤队为公路的养护和修建投入大量的劳力，1955~1967 年秋，延安县、市共用民工建勤 389774 个工日。1968 年后，因公路全部实行国家专业道班养护，地方道路也都由国家投资修建，民工建勤养路队终止。

专业道班。1953 年 1 月，咸榆公路延安养路段，有专业道工 18 人，养护湫燕山至蟠龙 44 公里路面，每公里平均道工 0.41 人。道班房设在南四十里铺，养护线路长，工具落后，担、抬、背和小车推是主要的运送手段。1955 年，延安养路段和延安县建设科在李渠镇建立专业道班，道工 8 人。1959 年，在玉皇庙、姚店设立了 2 个道班，道工 22 人。1960 年底，咸榆公路有四十里铺、李渠、姚店和玉皇庙等 4 个专业道班，道工 52 人，每公里平均 1.08 人。1966 年，西包公路开始铺设渣油路面，道路养护的专业性更强，道班逐渐增多。1977 年，延安市公路管理段有道班 13 个，道工 98 人。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道路发展快养护任务繁重，到 1987 年底，延安市公路管理段下设 17 个道班、1 个专业养护工程队，道工 204 人，养护 194 公里路面，每公里平均道工 1.05 人。1962~1985 年，延安市枣园道班被评为省先进道班；1971~1983 年，延安市青化砭道班评为延安地区先进道班，1984 年评为省先进道班。

农民养路道班。1974 年，延安市政府决定在蟠龙路、反修路（姚店至麻洞川）建立姚店、川口、麻洞川和蟠龙 4 个农民养路道班，养护里程 59.2 公里，农民道工 42 人，每人每月生活补助费 15 元，工具修理费 2 元，公杂费 1 元，医疗费 0.5 元，共

18.5元全付给个人。1979年，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后，农民养路道班解散。

1983年4月，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在11条县道公路沿线村庄，对农民采取生产、养路两不误，吃住在家的办法，每月发给农民道工补贴45元以上。并按编制人数拨给道班经费，备有机具供使用，农民对这个办法较欢迎。至1987年，成立有14个乡镇（镇）道班，农民道工96人，每个道班最少4个人，最多13个人，养护里程158.9公里，平均每公里道工1.6人。1988~1989年，乡、镇道班14个，农民道工124人，专业道工11人，养护里程204公里。

公路绿化，是公路养护的重要工程。陕甘宁边区时延安市、县依靠发动群众，在咸榆公路南二十里铺至东二十里铺种植刺槐和柳树，路肩种草。

全国解放后，1954年咸榆公路延安养路段实行道群绿化公路的办法，在延安市、县境内道工植活行道树5722株，群众植活5353株，共11075株。还设置苗圃，占地27亩，育苗13840株。1955年道工植树3965株，民工植活2471株。

1956年4月，全国青年植树造林大会在延安召开，延安县政府号召全县人民绿化延安、绿化公路，咸榆公路县辖段宜林里程34公里基本绿化，道群共植活行道树38123株。

1957年春，秋季开始绿化延定（边）、延靖（边）公路；1958年绿化延延（长）路，植活树11284株；1959年在延宜（川）公路植活树9547株。1964~1967年，继续栽植和补栽成活32822株。至此，境内主要干线公路基本绿化。

1968年，对地方道路进行绿化。

1971年，延安公路管理总段和延安县对县境路树贯彻包栽、包管、包成活的三包方针，规定树木收益按国三队七的比例分成，取得较好的效果。

1974~1977年，对县境内干线路树进行一次有计划的采伐和更新，伐树约68230株，收材3500多立方米。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延安市政府继续贯彻国造国有，队造队有，合作造林，收益按比例分成的林业政策，落实经济责任制，树权归公。收益按国三队七分配。实践证明，干线公路以国有林绿化效果最好；地方道路实行合作造林，有利于调动农民绿化公路的积极性，但要严格履行合同，取信于民。

1987年，干线公路宜林里程92.3公里全部绿化，延安地区公路管理总段投资绿化公路款近20万元；地方道路宜林里程179公里，绿化61公里，占宜林里程的34.1%。1989年，干线公路绿化97.4公里，地方道路绿化83.8公里。

公路养护建国后逐步走向机械化。

延安地区公路管理总段，1961年增加翻斗车，1987年底，有推土机3台，压路机29台，沥青洒布车1辆，载重汽车50辆，自卸汽车18辆，运油车1辆，大拖拉机27台，空压机13台，客货两用汽车14辆，面包车2辆，大客车1辆，北京吉普车1辆。固定资产总值7340877元，实现养路机械化，并能承担筑路工程。

延安市公路管理段，1987年底有汽车4辆，压路机4台，拖拉机2台，推土机1台，3吨翻斗车1辆，1吨翻斗车9辆，渣油摊铺机1台，手扶拖拉机13台，其它设备5台，总价值261305元，实现了养路机械化。

延安市地方道路管理站 1987 有汽车 1 辆, 手扶拖拉机 4 台, 1 吨翻斗车 3 辆, 总价值 41000 元。

### 第三节 运输管理

陕甘宁边区时, 本境运输管理归延安市、县政府第四科, 具体事宜由延安县运输大队部和延安市南区合作社统一办理, 1950~1963 年, 由延安县交通科代管“三统”(统一货源, 统一调度, 统一运价) 业务。1958 年延安专署成立延安地区交通运输指挥部, 1963 年延安县成立交通运输指挥部, 延安县“三统”(统一货源、统一调度、统一运价) 业务移交给县交通运输指挥部办理。1964 年 12 月, 延安县规定汽车管理费按 1% 至 2.5% 提取。1965 年 1 月 1 日, 对延安县畜力、人力架子车实行统一路单。1966 年 11 月, 调整畜力胶轮车费及汽车、畜力胶轮车装卸费, 综合降低运费 8%, 1967 年元月又一次调整畜力、胶轮车运费和汽车、畜车装卸费。1973 年延安县交通运输指挥部更名为延安市交通运输管理站, 10 月对延安市范围的机动车辆(汽车、拖拉机、摩托车)、驾驶员进行年检。1979 年, 延安地区交通运输指挥部正式成立, 对地、市厂矿企业、学校、机关等非交通系统的社会汽车运输实行“三统”管理。延安市交通运输管理站, 业务上受地区交通运输指挥部管理, 下设政办股、财务股、运输股、民运股, 1985 年底有管理人员 20 人, 工人 11 人。纳入“三统”的各种车辆, 共 1560 辆。其中, 汽车 867 辆, 拖拉机 693 辆。1986~1987 年, 市交管站管理人员 35 人。1989 年管理人员增加到 43 人, 下设 5 股 2 站: 政办股、财务股、民运股、社运股、监察股, 姚店检查站、二十里铺检查站, 对拖拉机和社会车辆营运进行管理。

运输管理中的运价管理, 主要指货运。1952 年, 市内人力架子车每公里 100 公斤 1 元, 1956 年降为 0.50 元, 1964 年降为 0.30 元, 1970 年上升为 0.50 元。进入 80 年代基本维持 0.50 元左右, 但大部分自由议价的较多。

畜力胶轮大车架子车运价, 1952 年吨公里为 0.66 元, 空驶费按 40% 计。1957 年降为 0.37~0.45 元, 空驶费按 30% 计。1962 年原延安专署工商行政管理局和交通局调整畜力架子车和驮畜通行公路干线, 每吨公里运价 1.05 元, 行马车、架子车路时每吨公里 1.25 元, 由于公路汽车运输的发展, 畜力胶轮大车逐渐淘汰。

驮畜运价, 延安县 1952 年每公里 100 公斤运价为 0.038 元~0.062 元, 1955 年为 0.057 元~0.073 元, 1956 年为 0.06 元~0.068 元, 1958 年为 0.06 元~0.08 元, 由于汽车运输发展, 驮运逐渐减少且运价逐年上涨, 所以趋于消亡状态。

汽车运价, 1951 年延安地区汽车站每吨公里 0.60 元, 1955 年调为 0.50 元。1958 年调为 0.45 元, 1959 年降为 0.38 元, 1966 年调降为 0.28 元, 同年又调降为 0.22 元, 1973 年以后调降为 0.20 元, 支农优待价 0.18 元, 30 公里以内短途基价每吨每次 1 元, 一般货物计时包车每吨每小时 3 元, 特种物资 31 公里以上长途每吨公里 0.26 元, 30 公里以内短途每吨每小时 2.40 元~3.00 元。

交通检查自 1975 年以后, 由延安市公安局交通大队、交管站、林业局、工商局等单位在三十里铺、二十里铺、南泥湾、姚店、玉皇庙、李渠、枣园、河庄坪等地方设检

查站，均为临时流动性检查站，检查出境物资和国家规定的木材，维护社会统一市场，防止非法活动。

交通管理站检查 6 项内容：行车证、驾驶证、车牌照、养路费、缴讫证、准运证和行车路单。交通监理所主要检查行车证、驾驶证、车牌照、养路费、违章违法。检查的时间、路线关卡按实际情况临时确定。

#### 第四节 路政管理

陕甘宁边区时，延安市、县的路政管理，由公路沿线的自卫队承担，每个自然村 1~2 名自卫队员手持红缨枪，左臂套着红袖章，标着“自卫军值勤”黑色字样，在公路上巡逻，防止破坏公路。

1953 年延安公路管理段在咸榆公路每个道班设路政员 1 人。1962 年延安市公路管理段在干、支线公路道班设路政员 1~2 人，既护路又护林。路政员左臂上佩戴红底金字三角形臂章，上着“延安地区公路路政员”字样。另选派沿路生产队社员 1 人为义务路政员，主要护路树木，左臂佩戴蓝底金字三角形臂章，上着“延安地区公路护林员”标记。1976 年，地、市公路管理段还配备路政专干，每月巡查线路两次，直接协助道班路政员管好公路。1980 年以后，延安市公安局由治安科专设路政管理人员，配合宣传教育，对破坏公路设施、路肩、路面、违章建筑，烧、砍、毁坏路树者，根据情节轻重，分别进行教育罚款或治安条例拘留等处罚，以维护公路良好秩序。

#### 第五节 交通监理

延安市交通监理站，地址桥儿沟。1959 年 4 月，由延安县公路管理站设 2 人登记车辆，1966 年成立交通管理站，1976 年属地区车辆监理处下属单位。到 1985 年，站设 3 股 1 室：监理股、安全股、政办股和养路费征收办公室，管理人员共 14 名。主要负责车辆监理、安全行车、征收养路费和处理车辆肇事等。

延安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1963 年成立。1985 年，有交警 80 名，负责市内交通秩序，管理车辆，对车辆进行初检、年检，核发行车牌证，办理过户转籍手续，鉴定改装、定型、报废等，建立车辆技术档案。

车辆审验每年一次，10 月份进行。

管理驾驶员，主要对驾驶员进行考核、教育、培训、核发驾驶证、审验等事项。

1987 年，延安市内有各种机动车辆 2887 辆、驾驶员 3323 人，比 1959 年 160 辆、195 人，分别增长 18 倍、17 倍。1989 年底，有各种机动车辆 3074 辆，驾驶员 3260 人。

#### 附：交通事故

1938~1945 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组织大规模的食盐运输中，驮道、大车道和公



路，都是土路面，特别是驮道，雨季路面水毁严重，冬季路面封冻，河床结冰，造成牲畜死亡。1939年延安市、县死亡牲畜69头，1941年死亡44头，1942~1945年，由于边区政府不断修筑和改善驮道、大车道，1945年延安市、县共死亡牲畜9头。

汽车交通事故，1950年翻车1辆，伤1人；1953年翻车5辆，伤4人，经济损失2万余元；1956年肇事18起，死亡2人，伤7人；1965年各种交通事故21起；1970年，延安地区、延安市、县有汽车249辆，其中客车55辆，当年交通事故22起，死亡7人；1977年交通事故60起，（其中重大事故2起），死亡64人，伤67人，经济损失23.5万元。

1980年交通事故下降到11起，1984年又上升到68起，死亡34人。1985年发生各种交通事故161起，死亡34人，经济损失9.16万元。1989年交通事故175起，死亡19人，经济损失15.82万元。

---

# 邮 电 志

---

## 第一章 邮电机构

清光绪三十二年（1906）十一月十日，延安府始设邮寄代办所，商民办理邮寄业务。

清宣统三年（1911）九月二十二日，肤施县设二等乙级邮局。

民国元年（1912），肤施仍为二等乙级邮局，地址城内罗廷桢家。

六年（1917），肤施设电信局。

二十二年（1933），肤施二等乙级邮局下设甘谷驿、临镇等邮政代办所。

二十三年（1934），肤施电信局改为电报局。

1938年，肤施邮局为二等甲级，由城内罗廷桢家迁马家湾，员工32人。

1939年，肤施电信局为三等电信局。

1944年3月，肤施邮局又降为二等乙级。

1945年，延安保安处电台和肤施电信局合并，由龙湾迁新市场沟。

1946年5月1日，肤施邮政局与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合并邮政业务。

1947年7月，肤施邮政局又升为甲级，下辖七里铺、城市代一、代二、代三等6个代办所。

1948年12月，中华邮政西安邮政局副局长蔡远卓秘密派遣龚沧州等人来延安，与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谈判恢复通邮和移交肤施邮政局。

1949年5月2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接管肤施邮政局。同年6月，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迁往西安，延安成立陕北邮政管理局，地址城内棉土沟。11月，延安电信局成立。

1950年6月1日，陕北邮政管理局更名为延安一等邮政局。

1951年10月1日，延安一等邮政局和延安电信局合并为邮电部延安邮电局。

1953年3月19日，更名为陕西延安邮电局，同年11月1日再次更名延安邮电中

心局，在城内中心街办公。

1955年12月6日，核为五等局，改称陕西省延安县邮电局，延安专署设置督察员1人。

1959年6月17日，成立延安专区邮电局，延安县邮电局并入延安专区邮电局。在延安县境内设麻洞川、临镇、七里铺、李家渠、姚店、冯庄、甘谷驿、蟠龙、梁村等九个邮电所。

1961年9月16日，撤销延安专区邮电局，成立延安专区邮电督察处和延安县邮电局。

1965年9月，撤销延安专区邮电督察处和延安县邮电局，成立延安专区邮电局。

1969年12月，分设延安地区电信局和延安地区邮政局，长途电信线务站、邮车站并入邮政局。

1970年10月，延安地区电信局又下设延安县电信局，后又改名延安市电信局。

1973年9月1日，延安地区邮政局和延安地区电信局合并，成立延安地区邮电局。

1975年12月1日，延安市电信局并入延安地区邮电局。

1979年9月5日，地、市邮电局统一收归陕西省邮电管理局辖管。

延安邮电局长途中心站成立于1953年9月，负责延安至铜川、延安至绥德长途线路的维护。

1958年3月19日更名为延安长途电信线路中心站，管辖延安、洛川、绥德、榆林、定边5个线路段，共计1648.57杆公里，架空明线4637.55对公里。编制为三等站，职工92人。1962年，榆林长途电信线务中心站成立，延安长途电信线路中心管辖延安、洛川2个线路段，维护长话杆路851.6公里，架空明线2350.51对公里。1974年11月30日，延安线务段分为一段和二段，二段驻姚店。

1957年4月1日成立延安邮政汽车运输站，邮车站主要负责延安至铜川、延安至榆林的邮件运输任务。至1985年底，自办汽车邮路5条，全长947公里。延安至铜川246公里、延安至榆林312公里、延安至宜川144公里、延安至吴旗173公里、延安至延长72公里。

延安县邮政代办所建国初期设有金盆湾、临镇、甘谷驿、姚店、李渠、蟠龙6个邮政代办所，市区外3个。1953~1956年，在南关、甘谷驿、麻洞川、河庄坪、南泥湾、东关、蟠龙、李渠、临镇等自办邮电营业处9个。1959年10月，营业处改称邮电支局和邮电所。1986年，延安市共有邮电支局5个，邮电所16个。

南关邮电支局，职工10人，房屋建筑面积311平方米。

麻洞川邮电支局，职工40人，下辖麻洞川、临镇、南泥湾、姚家坡4个邮电所。

李渠邮电支局，职工9人，房屋建筑面积359.6平方米，辖冯庄、川口2个邮电所。

姚店支局，职工13人，房屋建筑717.93平方米，辖甘谷驿、青化砭2个邮电所。

蟠龙邮电支局，职工9人，房屋建筑613平方米，下辖玉皇庙、贯屯、下坪3个邮电所。

延安市城内有东关、北关、延大、七里铺、桥儿沟、延安宾馆 6 个邮电所，职工 18 人，房屋建筑面积 317 平方米。

1987 年，邮电局、所 19 个，其中农村 12 个。1993 年，局、所 18 个，其中农村 11 个。

## 第二章 邮 政

### 第一节 邮 驿

明代弘治年间，延安知府崔陞在城南门外修葺肤施县金明驿。清代，移建于延安府城西北。

明弘治年间，肤施县各条驿道上设站 12 处，南路有卧虎铺、南城铺、车子铺、野猪峡铺；东路有寺家谷铺、武家坪铺、柴家湾铺、莲花铺、麻连铺、乌阳川铺；北路有十里铺、石窑铺。清康熙年间，肤施县设站 3 处，东四十里有莲花铺，南五十里有野猪峡铺，北二十里有石窑铺。

据清康熙《延安府志》记载，肤施县金明驿站的经费支出：有驿马 12 匹，驴 13 头，夫 11 名，实额银 471 两 8 钱；原额扛轿夫 4 名，实额银 33 两 8 钱 5 分 7 厘 4 丝 7 忽。康熙十四年（1675）、十五年（1676）四次裁驿经费后，实留驿马 7 匹，夫 3 名，实额银 131 两 6 钱 8 分 4 厘 3 毫。

嘉庆七年（1802），原额用银 212 两 4 钱。驿马 4 匹，每匹日食草料银 6 分，岁共支银 86 两 4 钱。外备修理银 4 两，马夫 2 名半，每名日支工食银 3 分，岁共支银 27 两。县马 5 匹，每匹日食草料银 5 分，岁共支银 90 两，外备修理银 5 两。

### 第二节 邮 路

人力步行背担运送邮件的邮路，称步班邮路，始称邮差，陕甘宁边区称通讯员，全国解放后，称邮递员或邮工。

民国二十二年（1933），肤施邮政局开辟肤施至绥德、洛川，325 公里，日昼夜步班，邮差 18 人；肤施至韩城，560 里，4 日步班，邮差 3 人；肤施至永宁寨，110 公里，2 日步班，邮差 2 人。民国二十三年（1934）六月，肤施至绥德、洛川两段邮路改为逐日昼夜兼程步班，增差 14 人；肤施至韩城，10 月改为间日步班，增差 3 人；肤施至永宁寨改为逐日班，增差 4 人。1935 年，肤绥段邮路改为肤施至清涧段，邮差 8 人。

1938 年 2 月，增辟肤施至甘肃曲子镇（经保安）、肤施至石湾镇（经安定）两条逐日步班邮路。同年 3 月，又增辟肤施至蟠龙、拓家川（经延长）、云岩（经临镇）、延水关（经延川）4 条步班邮路。

1940年10月，肤施至石湾镇的邮路增长到横山，慢班，邮差8人。

1941~1943年，肤施至曲子镇、横山邮路停办。

1944年，恢复肤施至保安邮路；肤施至洛川、清涧邮路由双班改为单班。

1947年9月，开辟肤施至安塞（经李家村）、宜川2条邮路，为间日班。

陕甘宁边区时期，创建以延安市为中心的4条干线、13条支线和8条联络线交织的步班邮路网。4条干线有：延绥（德）线，日步班，25天到达；延定（边）线，日步班，9天到达；延庆（阳）线，日步班，8天到达；延马（兰）线，日步班，9天到达。13条支线有：延安至黄陵店头、川口（延安东）、甘谷驿、临镇、子长、延长、延川、神（木）府（谷）、志丹、华池、庆阳、盐池等，均为隔日步班。8条联络站线是：张村驿、淳（化）耀（县）、安定、固临（临镇）、清涧、安塞、靖边等，3日班或不定期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步班邮路长942.5公里，邮工55名，增加邮骡18头。1952年，改设自行车邮路75公里。1953年，延安至洛川135公里，改逐日昼夜骑驮邮路，驮骡10头；延安至安塞45公里，改为间日自行车邮路；延安至志丹、永坪2条邮路为间日步班。1954年10月，延安至志丹、永坪、延长3条线均改为自行车邮路。

境内乡村邮路，从1951年到1955年共开辟9条，有步班邮路6条、自行车邮路3条，邮程411.7公里。1957年，乡村邮路增加到28条，其中步班邮路10条，自行车邮路18条，邮程1455公里，投递34个乡和455个农业生产合作社。1958年，有农村人民公社邮路16条，长1798公里，公社邮递员44人，投递13个公社和613个生产大队。1985年底，乡村邮路达41条，其中自行车邮路28条，摩托车邮路13条，共2355.8公里。乡村邮路1986年4980.8公里，1987年4975.8公里，1988年4738公里，1989年4510公里，联系着全市23个乡镇和675个行政村。

城区邮路，从1953年的3个段道发展到1985年底的8个段道，由摩托车投递。

汽车邮路始于1947年，肤施至洛川、同官（铜川）、绥德间的邮件委托往来军用汽车代办。

1954年2月1日起，委办汽车邮路，客、货、邮混运。

1957年4月1日，延安成立专门从事邮运的汽车站，开创了第一条自办汽车邮路延安至铜川，246公里。1958年，延安至榆林，312公里，也改为自办汽车邮路。1962年开辟延安至志丹107公里的自办汽车邮路。1970年开办延安至宜川、延安至吴旗2条自办汽车邮路。1973年先后在延安市、延安地区境外开办自办汽车邮路3条，有绥德至子洲、绥德至吴堡、绥德至定边。1974年至1975年，开办延安直发西安自办汽车邮路1条，昼夜兼程，长368公里。1980年1月1日，试开延安至铜川双班自办汽车邮路，试开成功后，于1981年2月正式营运。委办汽车邮路2条，延安至延川、延安至安塞。1986年底，共有汽车邮路7条，长度1102公里，其中，自办汽车邮路5条，邮程947公里；委办汽车邮路2条，邮程155公里。

### 第三节 设 备

清代，肤施邮运全靠人力，主要由商民代办，徒步投递。1939年，肤施邮政局配备自行车1辆，1944年，配备自行车1辆。

陕甘宁边区通信站有自行车3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在市区外长途邮路配备邮骡18头，1952年使用自行车投送，1957年4月有专用邮运汽车5辆，1970年开始使用摩托车投送邮件。

1978年有邮运汽车20辆，投递用自行车52辆，摩托车17辆。1993年，延安地区邮电局拥有邮运汽车24辆，摩托车20辆，投送自行车63辆，装卸接收邮件、报刊的牵引、拖拉、叉车2台。

### 第四节 业 务

肤施邮政局经办函件、包裹、汇兑、快递邮件、平快邮件、挂号、出售印花税票；还代办代收货价、航空邮件和国际邮件等业务。1940年，还开办了节约建国储蓄。

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主要开办函件、新闻纸、印刷品、货样、小包、挂号等业务。中共中央由保安（志丹）迁驻延安，创办了新闻出版事业，边区邮政管理局从1937年1月至1947年3月，发行《新中华报》、《解放日报》、《打日本报》、《边区群众报》、《新文学报》、《抗战报》、《救亡报》、《共产党人》、《前线画报》、《通讯战士》等50多种报刊、杂志。1947年3月，国民党胡宗南部进攻延安，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正常邮政业务停止，撤离延安，开展随军邮政活动。1948年4月，延安光复，边区邮政管理局从绥德义合迁延安，很快恢复邮政业务。各机关团体的函件一律免费投送。

1949年4月，陕北邮政管理局成立，在城内棉土沟办理邮政业务，承办函件、包裹、汇兑和报刊发行。1950年承接了《延安报》的邮发业务。

1951年，延安邮电局在县内设有金盆湾、临镇、甘谷驿、姚店、李渠、蟠龙等6个代办所。县外的永坪、沿河湾、砖窑湾设了3个代办所。办理函件、包裹、汇兑业务。

1953年1月邮局正式接办机要通信业务。1954年对代办所进行整顿，逐步建立自办的南关、甘谷驿邮电营业处。1955年，将蟠龙、李渠、临镇3个代办所改为自办邮电营业处。1956年，在河庄坪、麻洞川、南泥湾设自办营业处；邮局还代办集邮业务。1957年9月接办军事邮件寄递业务。1958年在青化砭设营业处。1959年10月将营业处改为邮电支局和邮电所，在市内设邮票代办处5个，报刊零售亭2个，信筒10个，信箱26个。1960年在玉皇庙设邮电所。

1965年，全市自办邮电支局、所13个，其中设在农村的邮电所11个。全年收发函件907654件，包件9237件，机票文件30782件，汇票50690张，发行报刊期发份数9313份，全年累计报刊1647011份。还正式开办集邮业务。

1976年，市内自办邮电局所18个，人员79名，其中设在农村的邮电局所14个，

人员 65 名。各邮电局所均办理信函、汇兑、挂号、特挂、包裹、售票、国际平函寄件。全年收寄函件 1642545 件，包件 30957 件，汇票 63826 份，机要文件 34287 件。

1985 年，全市邮电局所 21 个，设在农村的邮电支局 4 个、邮电所 10 个。在市内设邮票代办处 17 个，报刊零售亭 5 个，信筒 12 个，信箱 30 个。1985 年函件收寄 1705595 件，比 1949 年增长 32.18 倍；收寄包件 19246 件，比 1949 年增长 24 倍。开发汇票 74854 张，比 1949 年增长 18.7 倍。共接办市内出版的报刊 3 种，期发份数 22349 份。订销全国出版的各种报刊期发份数 145649 份，全年累计发行各种报刊 8674357 份。1986 年函件 203.12 万件，报刊发行 9.35 万份，1987 年函件 175.44 万件，报刊发行 9.63 万份，1988 年函件 231.15 万件，报刊发行 9.18 万份，1989 年函件 184.97 万件，报刊发行 4.71 万份。1993 年函件 222.71 万件，报刊发行 1098.23 万份。

延安市邮政业务量分期统计表

年 份	函 件 (件)	包 件 (件)	汇 票 (张)	机要文件 (件)	报 刊	
					刊发数	其中:延安报
1949	53000	800	4000			
1950					14892	14892
1957	396204	5744	23650	2001	9054	
1965	907654	9237	50690	30782	9313	8785
1975					29952	
1976	1642545	30957	63826	7288	34287	
1985	1705595	19246	74854	9899	145649	22349
1986	2031200				93500	
1987	1754400				96100	
1988	2311500				91800	
1989	1849700				47100	
1993	2227100				10982300	

## 第三章 电 信

### 第一节 电 报

民国二十三年（1934），肤施县城内设电报局。

1940 年，陕甘宁边区通讯材料厂自己动手生产小型发报机和 100 瓦、500 瓦收发报机，为抗日前线使用。

1949 年 10 月，延安电信局有人工报机 14 部。1952 年，添装莫氏蜂鸣电报机 1

部。1953年，增加单路载波终端机1部。1954年，陕西省邮电局拨来42019号打字机1部。

1985年，拥有载波电报终端机6部，电传机56部，自动发报机32部，发讯机1部，15瓦发报机6部，150瓦发讯机2部，双边带收讯机4部，中文译码机1部，人工电报机13部。共有电报电路39条，其中载波电路25条，无线短波13条，传真电路1条。1986年，载波电报机10部，电报电路33条。1987年，载波电报机12部，电报电路21条。1988年，载波电报机12部，电报电路20条，1993年，载波电报机12部，电报电路20条。

## 第二节 电 话

1935年，肤施长话通西安、三原、耀县、洛川、临潼、绥德、镇川堡、榆林等地。

1941年，肤施电信局设办长话。

1945年，肤施电信局在新市场沟办公。

建国后，1952年安装30门磁石交换机1部，1953年增设30门磁石交换机1部、20门西门子总机1部，还安装单路载波机1部，装配发电机6部，配备A电2组、B电2组。长途电话电路12条，延安到西安和延安地区部分县均有直达电话。

1954年，安装三路载波电话终端机1部。1957年，安装三路载波机1部，加挂铜线，增加增音机1部。1962年，长话电路34条，其中载波14路。1978年，长话设备增配有载波终端机3路10部、12路2部，增音机3路1部、12路1部，交换机接续台使用供电式共15部和成套的长途电话机架。电源设备进一步齐全。

1985年，有共电交换机26部，长话交换台2部，半自动电话终端机13部，其中3路10部、12路2部、24路1部。各种电源设备日渐齐全，多为双套。电话电路发展到298条，其中载波电话电路204条（延安至西安长话交换方式有半自动电路7条，有线电路87条），长话通达范围很广，通讯质量得到保证。

1986年，载波电话机29部，长话电路125条。1987年，载波电话机32部，长话电路119条。1988年，载波电话机32部，长话电路163条。1989年，载波电话机34部，长话电路167条。1993年，载话机39部。

市内电话，1952年11月装配磁石交换机1部30门。1953年又装配磁石交换机2部，1954年再增装交换机3部，市内电话交换机总容量170门，用户71户。1955年，新建市话机房100平方米。1958年至1978年，新建自动电话交换机，市内自动电话达800门。

1985年，市内步进制自动交换机总容量2000门，用户1215户。1986年，自动电话交换机的用户增加到1355户。市话杆路59公里，架空明线27对公里，电缆皮长85公里，中继电缆长度13皮公里，电缆芯线长度240对公里。市话管道长度8公里，管道孔长度53公里，交换机容量2000门，电话机2822部。电话机，1987年2697部，1988年2853部，1989年3294部。交换机容量，1989年2000门，1993年13268门。



农村电话的兴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6年，麻洞川、甘谷驿、蟠龙、河庄坪、柳林、拐岭、碾庄、临镇、青化砭9个区、乡架设线路，开通电话。1957年，设3个交换机点，交换机总容量70门，其中延安30门1部，李渠20门1部，麻洞川20门1部。杆路长度72公里，线条长度288对公里。

1960年，全县16个人民公社、64个管理区开通电话，有264个生产队也通了电话。

1985年，农村电话交换机总容量680门，实占504门，交换点6个，话路22条，其中载波16条，实线6条；杆路长度179公里，其中水泥杆路65公里，明线长度564条公里，电缆长度35皮长公里；安装话机179部。1986年，交换机容量73门，电话机191部。1987年，交换机容量680门，电话机185部。1988年，交换机容量690门，电话机282部。1989年，交换机容量610门，电话机292部。1993年，交换机容量13268门，电话机8350部。

### 第三节 业 务

民国二十三年（1934）肤施电报局，设备简陋、业务范围较小，只限于军政、公务使用，城内少数商人和电报局也有业务往来。电报可通西安、榆林、洛川等地。

1941年，肤施电信局电报业务稍有增加。普通电报省内每字2角，出省3角。1945年，电报业务范围和服务对象稍有扩大。电报资费不分省内外，每字4元。

1949年，延安电信局成立。1950年，对社会开展电报业务，电报线路5条，共收受去报1120份。

1957年，电报业务逐年增加，与周围各县和西安均有昼夜通报，共收受去报12211份。1958年1月1日，不分地区、不分明密码、不分军政企业与普通，一律按统一资费标准收费，汉字每字3分，外文6分；新闻电报1分，外文加倍。

1958年，使用电传打字机。1960年，使用载波电报终端机，省内报路17条。

1965年，城内、郊区电报投送开始使用摩托车。全年共收受去报46403份。

1976年，电传电路15条，电传机、自动发报机66部，全年收受去报90943份。

1982年，电报电路基本实现电传化。

1983年，开始使用汉字译码机，电报传递速度加快，电报质量提高，减轻了人工对电的劳动强度。是年，电报资费调整为每字收费7分，加急加倍。

1986年，共有电报电路45条，去报77800份，比1950年增长69.46倍。1987年去报72700份，1988年去报97700份，1989年去报100400份。

长途电话始于1935年，当时专供在肤施的国民党军政人员使用，偶有商民通话。电话资费实行5分钟制，次年改为3分钟制，按空间距离计算。

1941年，肤施电信局长话业务范围稍有扩大，线路3条。1945年，向市民设传户电话。

建国后，1949年11月延安电信局筹办长话台，1952年在全市范围内开始受理长话业务。

1957年，共受理长话24513张。通话按3分钟一次计算。

1958年4月1日起，实行法定节假日各类长话减半收费的新办法。

1962年，线路增加，业务量有所下降。

1965年，长话业务增长，长话计费85634张，长途会议去话计费1961张。

1976年，业务量急增，长话计费204951张，长途电话会议长话计费1934张。

1978年，长话设备较先进又较齐全。

1986年，全市有16个邮电营业所，可以直接为用户办理长话业务。长话计费303600张，比1957年增长12.87倍。1987年长话333200张，1988年长话377100张，1993年长话390800张。

延安市内电话1952年开办，用户仅19户。1954年，计费用户71户。电杆为木质，架空明线。

1965年，市内电话用户325户，1975年702户。1985年，电话设备自动话明线、电缆里程骤增，全市电话总容量达2000门，用户1215户。1986年用户为1355户，比1954年增长19.1倍。1987年用户1515户，1988年用户为1680户，1989年用户为1737户。1993年用户为5664户。

延安郊区农村通电话，始于1956年，当时主要区、乡架设明线，开通电话。1957年末，计费用户17户。1960年，有264个生产队开通电话。1965年，农村计费用户83户，长话计费92384张。

1976年，计费用户200户，长话计费154548张。

1985年，计费用户186户，长话计费194058张，比1965年增长了2.1倍。1986年用户为187户，1987年用户为194户，1988年用户为196户，1989年用户为193户，1993年用户486户。

## 第四章 邮电管理

### 第一节 经营管理

1935年12月1日，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颁布《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暂行章程》。

1939年8月10日，陕甘宁边区通讯站公布《陕甘宁边区通讯站暂行章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邮电部、省邮电局颁布了一系列邮电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办法，延安邮电局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规章制度。1955年11月，实行《银行办理邮电企业预算拨款办法》，改变以往邮电金库合同的做法。1957年，改革预算拨款为收支差额管理，同时实行管理人员、生产人员岗位责任制。管理人员岗位责任制有：局长、副局长、秘书、经济员、会计员、人事指导员、供应、总务员、乡村邮电指导员职责。生产人员岗位责任制有：营业员、话务员、报务员、分拣封发员、机线员、城乡投

递员 6 个岗位责任制。1959 年至 1976 年，根据各个时期的具体要求，岗位责任制每年修订一次。

企业经营，实行三级管理，即局、科室、班组。从 1953 年至 1965 年，经营业务贯彻五大管理：计划管理、财务管理、业务技术管理、物资管理、质量管理。“文化大革命”中，曾经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和管理程序遭到破坏，线路不畅，邮路一度中断。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面整顿企业，健全各项制度，企业面貌焕然一新。

1984 年 11 月，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制定《企业经济责任制》。1985 年全面试行，增强了企业的活力，提高了服务质量。

## 第二节 经济效益

1951 年至 1955 年，邮电收支实行邮电金库制。同年 11 月起，改为银行预算拨款。1957 年，又改为收支差额管理。是年，邮电业务收支相抵后，差额为支亏 70370 元。1959 年以后，邮电业务扩大，加强企业管理，建立严格的责任制，邮电业务收支相抵后，1965 年盈收 57074 元。

1981 年，邮电计费业务总量 812953 元，生产费用 801493 元，收盈 11970 元。1982 年邮电计费业务总量为 1076286 元，生产费用 878938 元，收盈 94932 元。

1985 年，邮电业务收入 1625866 元，业务支出 1813622 元，支亏 193556 元。

1986 年，业务总量 1563400 元，通信总量 2541800 元，业务收入 1828600 元。

1987 年，业务总量 1665900 元，通信总量 2735100 元，业务收入 2220700 元。

1988 年，业务总量 2110300 元，通信总量 3044200 元，业务收入 2611100 元。

1989 年，业务总量 2338000 元，通信总量 3332100 元，业务收入 2873400 元。

1990 年，业务总量 437160 元，通信总量 4828200 元，业务收入 3881000 元。

1991 年，业务总量 5481600 元，通信总量 5791500 元，业务收入 5577300 元。

1992 年，业务总量 8474300 元，通信总量 80743 万元，业务收入 7987100 元。

1993 年，业务总量 11202400 元，通信总量 9533800 元，业务收入 9763700 元。

附：

## 陕甘宁边区邮政事业

### 一、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沿革

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1935 年 7 月～1937 年 8 月）

1935 年 3 月，陕北苏维埃政府在安定瓦窑堡（今子长县城）成立。7 月，陕西省苏维埃政府邮政局在延川县永坪镇成立。这是陕甘宁革命根据地第一个邮政局。1935 年 9 月 16 日，随新组成的陕甘晋省委迁驻瓦窑堡，并更名为陕甘晋省苏维埃政府邮政局，10 月，再次更名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曹世华任局长。1936 年 7 月又迁址保安

(今志丹县),并改称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总局。

陕甘宁特区邮政局与陕甘宁边区邮政局(1937年9月~1938年4月)

1937年1月13日,中共中央、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和西北办事处进驻延安,同年5月,将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总局,更名陕甘宁特区邮政局,9月,改称陕甘宁边区邮政局。

陕甘宁边区通讯站(1938年5月~1946年3月)

1938年,陕甘宁边区允许“中华邮政”肤施邮政局在边区各县设立邮局,从当年3月22日起,陕甘宁边区邮政局停止对外营业。同年5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正式成立陕甘宁边区通讯站,刘笃义任站长,站址市场沟,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辖管。本年11月,日本飞机轰炸延安,边区通讯站迁驻大砭沟,又迁白家坪,1943年1月又迁回市场沟。

1942年3月,边区通讯站改为边区政府一级内部通讯机关。9月22日,成立了边区通讯工作委员会。10月15日,经边区政府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协商决定:中共中央通讯站划归边区通讯站管理,属边区通讯站延安一分站。

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1946年4月~1949年6月)

1946年3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撤销陕甘宁边区通讯站,4月25日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成立,刘维义任局长,张又明任副局长。

1947年3月,国民党胡宗南部进攻延安,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随陕甘宁边区政府撤离延安,转战陕北,10月由山西临县迁回绥德义合。

为了配合作战,边区邮政管理局还临时组织了随军邮政总局,设置业务科、总务科和办公室。总局下设5个支局,军邮1支局、军邮2支局、军邮3支局、军邮4支局和军邮6支局。

1948年4月22日,延安光复,5月,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从绥德义合迁回延安。1949年6月14日,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迁往西安,改称陕甘宁边区邮电管理局。

## 二、中央军委通讯机构

### 中央军委三局

中央军委三局(即第十八集团军通讯联络局),原随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先后驻瓦窑堡、保安等地。1937年1月,随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城内。1938年11月,日本飞机轰炸延安城,迁至延安西川盐店子,1945年9月迁驻裴庄村。王净任军委三局局长。王子纲、刘寅先后任业务处处长。业务处下设4个科:一科负责中央军委与华北、华中、华南和东北各抗日根据地的联络;二科负责中共中央与上海、新疆、琼崖(海南岛)中共地下电台的联络;三科负责新闻战报和广播电台的通信业务;四科负责有线电通信和总部电话大队。

在抗日战争的艰苦岁月里,中央军委三局是保障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指挥全国抗战的通讯中心。从这里伸出的一条条线路,通往枣园、杨家岭、王家坪,从这里发出的红色电波,连接着天涯海角,电波冲破云层,飞越千山万水,把一块块分割的根据地连接起来。三局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取得伟大的胜利做出了贡献。

1947年3月18日，撤离延安，转战陕北。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电部于1986年10月13日，委托延安地区邮电局立碑书文：“延安裴庄原军委三局旧址”。

盐店子村西侧安葬曾在军委三局工作过的7位烈士：江涛、申铭鸿、何祥昆、王锡贵、齐治国、周士彬、熊岁齐。第十八集团军通讯联络局为7位烈士立的墓碑尚存。

#### 通信材料厂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八路军、新四军开赴抗日前线，通信器材没有来源。中央军委和八路军总部决定创办通信材料厂。在军委三局通信材料科的基础上，吸收了抗大职工队的部分学员和经黄炎培先生介绍，辗转来延的一部分上海技术工人，参加工厂生产。工厂仅有的设备是：小型手摇车床1台、钻床2台、刨床1台、台虎钳1台。1938年6月工厂正式投产，厂址建在盐店子村。段子君担任厂长，申仲义任工程师。

周恩来总理曾派申光去香港等地，设法购回电子管等重要元件器材。朱德总司令亲自押送器材。1940年试验装配成功小型收发报机，1941年生产出100瓦、500瓦的大型收发报机，1942年生产出手摇发电机。

毛泽东于1940年7月7日为通信材料厂题词：“发展创造力，任何困难可能克服，通讯材料的自制，就是证明。”朱德题词：“努力进行交通战，建设自己的交通，破坏敌人的交通。”

1947年3月，通信材料厂随军转移。

#### 延安中央通信学校

王诤、吴泽光先后担任校长，曾三任政委，孟贵民任教务处处长。

通信学校设教务处、总务处。课程有：政治、无线电收发、电学、机务、英语等。1940年11月起出刊《通讯战士》杂志。共训练无线报务员6期，800多人。

1947年3月撤离延安，转战陕北。

### 三、陕甘宁边区邮政业务

#### 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

1935年12月1日颁发《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暂行章程》，规定递送的邮件分普通邮件和特别快递邮件两种，军事急件传递属特别快递邮件，非军事函件属普通邮件；邮件邮资规定，普通信件贴邮票2分，特别快信贴足邮票8分；新闻报纸类每件在250克以内者，贴半分邮票，750克以内贴1分邮票，1.25公斤以内贴1分半邮票，1.25公斤以上者，每增加1斤半加贴邮票半分，对红军家属信件免贴邮票投送，但须盖“红军信免贴票”戳记。中华苏维埃西北邮政管理局委托苏维埃国家银行西北分行印刷发行“中华苏维埃邮政”邮票，邮票图案为镰锤、五角星和毛泽东半身头像，黄亚光设计。邮票面值分别为半分、壹分、贰分、捌分4种。

开辟邮路6条：

瓦窑堡经安塞、延安、甘泉至关中特区；

瓦窑堡经赤源（今子长县西北部）至靖边；

瓦窑堡经秀延（今子长县东北部）、米西（今米脂县西部）至神府特区；

瓦窑堡经永坪、清涧、赤绥（今绥德县东北部）至吴堡；

永坪至延长；

永坪至盐池、环县、定边、预旺、固北、庆阳、固原、静宁、镇原等地的邮路。

陕甘宁特区邮政局与陕甘宁边区邮政局

1937年5月，陕甘宁特区邮政局发行了一套印有“中华邮政”字样的特区邮票。面值为半分、壹分、贰分、捌分4种。图案分别为毛泽东讲演图、耕作图、红军战士持枪图。

193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张国焘提出了统一邮政，由中华邮政肤施邮政局统一办理邮递业务，陕甘宁边区邮政局于3月22日停止对外营业。

陕甘宁边区通讯站

边区通讯站专为收递边区范围内，或附近边区八路军驻地各党政军民一切信函、文件、书报、刊物等事宜而设立。不收递银钱包裹等。收递文书分普通、挂号两类，暂不收费。没有发行邮票。

1939年8月10日，边府民政厅公布《陕甘宁边区通讯站暂行章程》，内容分7章61条。按《章程》规定，组织机构设置，通讯站为总站，直属边区政府民政厅管辖。总站设站长1人，站长下设通讯管理委员会，5人至9人组成，站长为当然主席，委员由民政厅在总站各科长，分站、县站站长，工作人员，俱乐部主任，通讯员代表中选任。总站和管理委员会下设总务科、收发科、稽核科。另外，在总站领导下，还设分站、县站和联络站若干。1939年边区通讯站有总站1处，分站5个，县站18个，联络站9个；人员139名，其中干部29名，通讯员106名，杂务员3名。1941年，总站1处，33人；分站4所，8人；县站18个，18人；联络站18个，地方代办，不设专人。通讯员106人，共计165人。

1938年至1946年，通讯站邮路以延安为辐射中心，形成4条干线、13条支线和8条联络线。（一）4条干线路：延绥干线（延安至绥德），日夜班，两天半到达；延定干线（延安至定边），日步班，9天到达；延庆干线（延安至庆阳），日步班，8天到达；延马干线（延安至马兰），日步班，9天到达。（二）支线路13条，有延安经甘泉、富县至店头，延安至延安县，延安至甘谷驿，延安至临镇，延安至延长，延安至子长，延安至延川，延安至神府，延安至地方滩，延安至志丹，志丹到华池，华池至庆阳，延安至盐池，都是隔日班。（三）联络站线路8条，三日班或不定期班。

边区通讯站仅有3辆自行车，总站1辆，曲子2辆。边区山岭起伏，道路崎岖，交通不便，投递信件全靠100多名通讯员徒步在群山峻岭之中，终年来往奔波，凭着两条腿和一副扁担，从1938年5月至1941年，3年送出平信557703件，文件178820卷，书报10925包，挂号信件46297封，挂号文件4950卷，挂号书报1275包，共计803970件，共计使用经费71000元，平均不足9分钱一件。1942年，1~4月平均每天投递16661件，5~11月平均每天投递30078件。

边区通讯站涌现出的模范工作者有：总站站长刘维义，陇东分站站长张洪亮，总站收发员史文端，代办员吴向山，通讯工人李生才、白明占、任建春，模范饭站的张太婆、苗大、任正师等。

### 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

1946年4月25日，边区邮政管理局成立，设业务、庶务和会计科，并设有二等局5个、三等局12个和代办所32个。4月28日，边区邮政局长刘维义、副局长张又明同中华邮政视察员李淡，肤施邮政局长王生鑫在延安会谈后，双方合并办公，不影响对方业务。5月1日签发了《合并邮政通知》，凡属边区境内邮件，按边区邮政手续办理，贴边区邮票，盖“延安日戳”，由边区邮政局递送。凡属边区境外邮件，按中华邮政手续办理，贴中华邮政邮票，盖“肤施”邮戳，由中华邮政递送。

1948年4月23日，边区邮政管理局发行第一套《宝塔山》图案邮票。钟灵设计，单色石印，光华印刷厂代制。邮票面值分别为1元、5元、10元、50元、100元等5种。

邮件资费，1946年规定：（1）信函、新闻纸类，普通信函每重6钱、公文每重1两新地投递邮资5元，各局互寄10元。新闻纸类，第一类（普通）每重1两5钱邮资1元。第二类（立券）计算标准同前打6折；单挂号每件除普通邮资外，本埠、外埠皆另加10元，双挂号加20元。（2）货样、小包邮件，前者不逾250克邮资50元，后者每重1两邮资为10元。1947年1月，邮资调整为平信30元，单挂号60元，双挂号90元。1948年4月延安光复，5月边区邮政管理局恢复正常营业。6月20日邮资再次调整，平信500元，挂号费1000元。

边区邮政管理局又发行了第二套《宝塔山》图案邮票，6枚，分别为100元、300元、500元、1000元、2000元、3000元。1948年12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成立并发行人民币，边区邮资改按人民币收费，平信1元，挂号费2元。边区邮政管理局发行了第三套《宝塔山》图案邮票，6枚，分别为0.1元、0.2元、1元、2元、5元、10元。1949年5月1日，邮资再次调整：平信5元，挂号信10元。边区邮政管理局发行了第四套《宝塔山》图案邮票，6枚，面值为0.5元、1元、2元、3元、5元、10元、20元。同年6月，陕甘宁边区邮政管理局迁往西安。

---

# 商业志

---

1937年，延安市、延安县有国营、公私合营和私营商业。国营商业有光华商店、盐业公司、地产公司和中央机关、部队办的商店，对外经销食盐，进口棉布、棉花、药品等；中央机关、边区政府机关和群众自愿结合办的商业，也以运销食盐为主，兼营小百货、农具等；私营商业经营布匹、日用百货、文具、纸张、手工业产品、小农具，从国民党管区的山西、西安和关中进货，收购皮张羊毛等土特产品输出外地销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县商业由国营商业和私营商业构成，社会商品零售额308万元。1956年，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大部分私营商业经改造转为合作、集体商业。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市商业体制进行改革，国营商业全部实行国家所有经营管理承包责任制，供销合作社转为集体所有制，城乡集市贸易开放，形成了以全民所有制商业为主导、集体所有制和个体所有制都得到发展的新商业体系。1985年，社会商品零售额达8273万元，比1949年、1962年分别增长了11倍和7倍。延安市商品分配、凭票的历史结束了，一个多种经营方式、多层次、多渠道的流通体制已经形成，开创了一个经济繁荣，市场活跃，敞开供应的社会主义新型商业的历史。1989年城乡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18902.6万元，较上年增长5.5%，消费品零售总额17434.5万元，增长4.8%，农业生产资料零售额1468.1万元，增长14.0%。1989年以后，在改造设施方面共兴建了解放大厦、百货大楼、百利公司等8座大型商业大楼，总建筑面积1.8万平方米。1993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达2.1亿元。

## 第一章 商业机构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950年5月，延安县人民政府设工商科，管理商业工作。1956年8月，撤销工商科，成立商业局。1958年3月，延安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与延安县服务公司合并，成



立延安县第二商业局。同年8月，第一、二商业局合并，称延安县商业局。1962年2月，延安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从延安县商业局分出，1969年1月，延安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又并入延安县商业局。1976年3月，从延安市商业局分出延安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至今。

陕甘宁边区时，延安市商会负责对私营工商业者的领导和管理工作。

1951年，成立延安县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延安县工商联），负责私营工商业者的普查登记、监督物价、检查度量衡、鉴定商品质量、评定税款、公证合同、组织学习和宣传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等。工商联设组织股、宣教股、总务股、调解股，下属布匹、杂货、店行、食品、杂业、医药、门市工业、作坊工业、摊贩、粮食面粉10个行会。1957年，工商联下属布匹、百货、文具业、杂货业、旅店饮食业、铁木业、摊贩业、其它工商、工业、摊贩业等8个同业委员会，另有李渠、甘谷驿、姚店、蟠龙、临镇5个工商分会，金盆湾、麻洞川、青化砭、桥儿沟、碾庄5个工商小组。

“文化大革命”期间，工商联处于瘫痪与停顿状态。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6年12月恢复成立了延安市工商业联合会。

## 第二节 商业网点

1945年，延安市、县的商业网点630个。其中，国营商业5个，公私合营102个，私营商业523个，这些网点分布在城内、市场沟、七里铺的有476个，在李渠、姚店、甘谷驿、青化砭、柳林、二十里铺、临镇等地的有41个。

1950年，商业网点集中在城内、南关、北关、东关的有1237个，其中国营商业单位11个，私营商业摊点1226个，农村集市6个。

1956年对私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后，商业网点139个。其中，国营商业44个，供销合作社（站）61个，合作商店、小组24个，私营商业10个。

1965年，商业网点242个。其中，国营网点74个，供销合作社64个，合作商店（组）55个，饮食服务业网点35个，农村集市贸易网点14个。

“文化大革命”期间，商业网点134个。其中，国营商业与供销合作社网点107个，合作商店、小组网点7个，饮食服务业网点20个。个体摊点和集市贸易被取缔。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市政府对商业体制进行了改革，实行多种经济成分、多层次、多渠道发展的流通体制，搞活经济，开放农贸市场，私人商业、饮食服务业有很大发展，经济繁荣，市场活跃。

1985年底，国营、集体商业网点406个，个体网点756个，饮食业摊点488处，招待所、旅社288个，农贸市场2处，蔬菜市场8处。1989年，国营、集体商业网点436户，从业人员15429人，其中集体5837人；个体网点2574户，从业人员5113人；饮食业摊点519户，从业人员1185人；招待所旅社302个，从业人员437人；农贸市场19处。

此外，延安市境内有地、市所辖的厂矿40余家，1978年以后厂矿办立的商店有10家，商品零售额20多万元；1985年底，厂矿商店有35家，商品零售额107万元，其

规模不一，主要经营百货、副食、日杂品。

### 第三节 商业队伍

1951年，商业系统国营、合作社11个单位，干部职工193人。1952年，13个单位，干部职工229人。1985年底，有干部职工2449人（男475人，女1974人）。其中，固定工381人，集体工人2038人，临时工30人。干部职工中，党员398名，团员234名；文化程度，大专6人，中专23人，高中530人，初中1292人。1993年底，有干部职工2491人（男847人，女1644人）。其中，党员402人，团员325人；文化程度，大专20人，中专29人，高中830人，初中1410人，小学201人。

## 第二章 庙会集市

### 第一节 古庙会

古庙会，多在农历的固定日期按时举行。会期一般皆为3天左右，最长的不超过7天。清凉山庙会每年在农历四月初八前后举行，姚店镇的清华寺庙会以五月初一至初三为会期，苏家沟庙会在四月初八至初十，冯庄乡的合寺庙会在三月二十八至三十日，李渠镇西街的老爷庙会为五月十三至十五日，朱家沟猴王庙会为四月二十二至二十四日，蟠龙镇的药王庙会为四月二十七至二十九日，青化砭的西山庙会为四月初八至初十。所有这些古庙会，近年来都被用作物资交流会。如1984年5月底至6月初姚店的物资交流大会，就是利用当地清华寺传统的古会而举行的。

### 第二节 贸易市场

1936年以前，延安城内原设3处贸易市场：钟鼓楼附近（现在的中心巷十字处），称为中心市场，系小商贩聚集之地，上市的主要有日用杂货、蔬菜、水果、熟食之类；小东门处，称作南十字市场，上市的主要是农副产品；在今延安电影院附近，称作北十字市场，以粮食交易为主。这几处市场当时均为经常性街市，每日平均上市有一二百人。上市交易的除了杂货、布匹、粮食、蔬菜、瓜果、熟食而外，还有禽蛋、肉类、柴炭、小农具等。另外，当时城内在南、北街还各设有1处斗行，代客交易粮食，兼收牲畜宰税。设有农村贸易集市的乡镇有蟠龙、甘谷驿，均为5天一集。

1935年冬到1936年间，苏维埃政权先后在东川的柳树店、北川的杨家湾和西川的裴庄分别设立了3个临时市场，均为每3天一集。这几处临时市场于1936年底延安城解放以后自行撤销。1937年后，姚店、青化砭等10余处设农村集市。

1938年，日本飞机轰炸延安，城内建筑遭到严重破坏。为了防空与安全，城内各

街市被迫关闭，在南关市场沟（原名孤魂沟）开辟新的交易市场（称新市场）。

1947年春至1948年春，国民党军胡宗南部侵占延安期间，城内市场冷落，生意萧条；农村集市除甘谷驿、蟠龙外，姚店、青化砭、李渠、金盆湾、麻洞川、临镇等地均取消。延安光复后，才又先后恢复。

建国以后，因受各个时期不同政策的影响，农村集市亦曾几度兴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除分布在城市周围的20余处蔬菜、瓜果、熟食以及布料、成衣、鞋帽等市场而外，尚有7处农村集市分布在东、北、南川的李渠、姚店、甘谷驿、青化砭、蟠龙、麻洞川、临镇。

延安市城区的各贸易市场都是日常街市，不分集日与空日；农村集市则多为5天一集，李渠每逢二、七（即农历每月的初二、初七、十二、十七和二十、二十七日，下同）为集日，姚店每逢一、六遇集，甘谷驿逢五逢十，青化砭逢三逢八，蟠龙逢四逢九，麻洞川逢二逢七，临镇三、六、九为逢集日。

### 第三节 集市贸易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的工农业生产发展较快，集市贸易活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集市贸易大变化，上市货物品种齐全，价格稳定，集市交易兴盛，对活跃农村经济，促进生产，改善人民生活发挥了积极的作用。1956年以后，由于对上市商品限制过严，对市场交易管得过死，致使所有集市一度冷落，交易品种和范围逐年缩小。“文化大革命”期间，将集市贸易作为“资本主义尾巴”去割，结果许多集市名存实亡，造成商品交换渠道堵塞，城乡供需矛盾突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集市重新得到恢复与发展，特别是随着农村经济体制的改革和政策上对众多物资的开放，市场日趋繁荣。1979年各交易市场上市的商品一般只有80余种，1980年即增加到130多种，1985年增至2000种以上。市场贸易成交额由1980年的330万元上升为1985年的1240万元。“改革、开放、搞活”的政策搞活了流通，同时也有力地促进了延安工农业生产和国民经济收入的增多。

延安举办物资交流大会已有70余年的历史，1921年以前就有过骡马大会，后来一度停止。1941年11月骡马大会又恢复，在南关举办，历时11天的每日贸易成交额平均达到边币（陕甘宁边区银行发行的钞票）600万元，最高日营业额达800万元。1943年11月，延安再次举办规模更大的骡马物资交流大会，毛泽东和朱德亲临会场，盛况空前。1953年至1963年，延安县先后举办过4次物资交流大会。“文化大革命”期间，这种大型物资交流停办。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1984年延安市又恢复了传统的骡马物资交流大会。当年，在姚店举办8天（5月30日~6月7日），东关旧机场举办20天（8月16日~9月4日），临镇举办7天（9月9日~15日），共举办3处物资交流会。这3处大会，不仅有延安地区和榆林、铜川、西安等地的工商业户参加，而且吸引了江苏、浙江、河南、河北、山西等许多外省客户，共达400余家。上市除各类牲畜、禽蛋、瓜果、蔬菜、粮食、油料和其它农副产品外，还有五金交电、尼龙绸缎、针织布匹、日用百货、烟酒副食、药材杂货及各式家具、农具等生产与生活资料，共2000余

种，每天上市的有3万多人，日成交额平均达人民币3.4万元以上。

## 第三章 商业体制

### 第一节 私营商业

1937年，延安市、县从事商业的个体户有102户，从业人员390名。延安市城内当地著名商户9家：万盛荣、万和斋、恒玉永、福太昌、永远兴、双兴和、吉玉合、义顺魁、天顺协；晋、鲁、豫等外省来延经商的著名商户9家：德胜永、德盛通、德义和、兴盛仁、同德合、忠义五、德顺通、协记、晋兴和。1945年，私营商户523家，从业人员817名。1947年3月，国民党军队胡宗南部进犯延安，私营商业户减少到426户。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边区政府发放贷款，大力扶持私营工商业的发展。

1950年，私营商业户1554户。1951年冬到1952年春，延安县开展“三反”、“五反”运动，打击私商中的违法分子。1952年底，私商业户1554户。1954年至1956年，完成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8年初，纳入公私合营商业123户，从业人员646人。1965年，延安县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后，私营商业人员减少到79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个体商业迅速发展，1980年348户，1982年527户。1983年，城乡从事个体商业、饮食业和服务业的1544户，从业人员1768人。1984年，1695户，从业人员2869人。1985年底，个体户2546户，从业人员3603人，其中农民进城经商的200多人，城镇待业青年约600余人。1989年底，个体商业2574户，从业人员5113人。

### 第二节 集体商业

1954年至1956年完成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后，延安县由个体小商贩组成合作商店4个、合作小组20个，并成立了延安县合作综合公司负责合作商店、合作小组的经营管理。1957年，集体商业24家，公私合营101家。1965年，合作商店小组15家，1966年，合作商店2家。1993年底，延安市合作综合公司下辖百货商店1个、百货门市部5个，副食门市部4个，食品门市部3个、蔬菜门市部4个、饮食店3个、理发店4个、旅社1个、挂面加工厂1个、待业青年门市部1个。干部、职工171人，固定资金12.99万元，流动资金17.42万元。同年，销售额184.5万元。

### 第三节 全民商业

1950年，省、地政府部门在延安县建立陕北贸易公司和延安华纱布公司，专办批发、零售业务，平抑物价，掌握市场的领导权。1954年延安县百货公司成立，1956年

延安县贸易公司、延安县饮食服务公司相继成立。1957年，延安县拥有8大公司：百货公司、贸易公司、纺织品公司、文化用品公司、民用器材公司、医药公司、石油公司和饮食服务公司。

1985年底，延安市有10个国营商业公司和工厂：百货公司、五金交电化工公司、副食公司、食品公司、蔬菜公司、石油公司、饮食公司、服务公司、酿造厂和延安市食品加工厂。下设商店4个，门市部17个，批发部3个，收购站20个，饭庄2个，旅馆3个，家用电器修理部1个。干部职工381人（指全民固定工），固定资金1205万元。

## 第四章 商品购销

### 第一节 商品购进

1962年，延安县商品流转总值475万元，其中国内纯购进132万元，省内供销社调入52万元，区外商业部门调入291万元。主要商品购进量：生猪2100头，菜牛8头，羊6200只，鲜蛋727市担。

1965年，商品流转总值81万元，其中国内纯购进64万元。主要商品购进量：生猪6900头，菜牛325头，家禽5100只，鲜蛋1034市担。

1978年，延安市商品流转总值2228万元，其中国内纯购进243万元，省内供销社调入10万元，区外商业部门调入1975万元。购进生猪1.5万头，鲜蛋2143市担，卷烟134箱，酒21吨。

1982年，商品流转总值2944万元，其中国内纯购进765万元，省内供销社调入10万元，区外商业部门调入2169万元。购进生猪1.3万头，羊0.83万只，鲜蛋2851市担，卷烟2893箱，酒71吨。

1985年底，商品流转总值2224万元，其中国内纯购进788万元，省内供销社调入16万元，区外商业部门调入1420万元。主要商品购进量：生猪6300头，家禽3000只，卷烟1072箱，酒240吨，绸缎1.596万米，毛线182公斤，各种布21.44万米，自行车2805辆，电视机1891台（彩电871台），收录机711台，洗衣机728台，电冰箱89台。1989年底，商品流转总值5367.4万元。

### 第二节 商品销售

1962年，延安市县商品纯销售额569万元。主要商品销售量：棉布57万米，绸缎2.1万米，卷烟323箱，酒21吨，食糖158吨，食盐921吨，生猪2100头，羊3100只，鲜蛋61市担，自行车490辆，收音机110台，缝纫机281台，火柴4100件，机制纸25吨，煤油28吨。

1965年，商品销售额393万元。主要商品销售量：棉布27万米，绸缎1.1万米，

卷烟 247 箱，酒 5 吨，食糖 29 吨，食盐 30 吨，生猪 1.31 万头，羊 0.89 万只，鲜蛋 1338 市担，自行车 68 辆，手表 274 只。

1978 年，延安市商品纯销售额 2148 万元。主要商品销售量：棉布 82 万米，涤纶、化纤布 13.26 万米，绸缎 2.88 万米，卷烟 2469 箱，酒 168 吨，食糖 508 吨，食盐 1246 吨，生猪 3.99 万头，羊 1.14 万只，鲜蛋 3194 市担，自行车 1801 辆，手表 2084 只，缝纫机 542 台，机制纸 44 吨，汽油 1190 吨，煤油 183 吨，柴油 1963 吨。

1985 年，商品纯销售额 3417 万元，比 1962 年增长 6 倍，比 1965 年增长 8.23 倍。主要商品销售量：棉布 86 万米，涤纶、化纤布 54.57 万米，绸缎 2.35 万米，卷烟 9150 箱，酒 273 吨，食糖 226 吨，食盐 949 吨，生猪 1.54 万头，羊 0.48 万只，鲜蛋 1258 市担，自行车 1598 辆，收录机 300 台，电视机 227 台，手表 1500 只，缝纫机 601 台，机制纸 48 吨，汽油 2057 吨，煤油 129 吨，柴油 1293 吨。商品纯销售额，1986 年 3832.4 万元，1987 年 3040.2 万元，1988 年 3746.5 万元，1989 年 4364.4 万元。

### 第三节 购销总额

全国解放后，延安县商业单位在供需矛盾突出的情况下，积极组织货源，开展城乡物资交流，使购销业务有所发展。1949 年，商品纯购进 41 万元，商品纯销售 308 万元。1952 年，商品纯购进 101 万元，商品纯销售 388 万元。

1957 年，粮食纯购进 373.5 万公斤，比 1952 年增长 28 万公斤；商品纯购进 121 万元，商品纯销售额 406 万元，比 1952 年分别增长 19.8% 和 4.6%。

1962 年，粮食总购进 496.5 万公斤，粮食总销售 868 万公斤；商品纯购进 132 万元，商品纯销售额 569 万元，调给区外商品 17 万元，调给省内供销社商品 188 万元。

1965 年，粮食总购进 593 万公斤，粮食总销售 1024.5 万公斤，比 1962 年分别增长 19.4% 和 18.6%。商品总购进 64 万元，商品总销售额 393 万元。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市商业发展兴旺。1978 年，商品纯购进 243 万元，比 1965 年增加 179 万元；商品纯销售额 2148 万元，比 1965 年增长 5.46 倍。

1985 年，粮食总购进量 903 万公斤，粮食总销售量达 2019 万公斤，比 1962 年分别增长 82% 和 2.38 倍；商品纯购进额 788 万元，商品纯销售额 3417 万元，比建国初期分别增长 19.2 倍和 11 倍。商业部门固定资产达 1200 多万元，自有资金 185 万元。1986 年粮食总购进 11205 万公斤，总销售 13117 万公斤；1987 年总购进 7788 万公斤，总销售 12735 万公斤；1988 年总购进 5115 万公斤，总销售 14388 公斤；1989 年总购进 6008.5 万公斤，总销售 13779.5 万公斤。

### 第四节 商品储运

过去，由于延安工农业生产水平较低，工业产品极少，大部分商品从外地调入，调出的只有少量小米。1949 年商品储存额仅 10 万元，随着国民经济恢复和第一、二个五年计划的执行，1962 年商品储存额达 188 万元，调出商品总额达 205 万元。

1978年，商品储存额543万元，比1962年增长2.84倍，比1949年增长53倍。从地区外、省外调入的商品额达1975万元，调出地区外、省外的商品额为629万元。

1985年，调出地区外、省外的商品额694万元，调入的商品额比1978年减少555万元，商品储存额比1978年增加8.2%。

## 第五节 消费结构

1962年，消费品销售额427万元，其中：吃的占58.4%，穿的占17.5%，用的占17%，烧的占7.1%。

1965年，消费品销售额380万元，其中：吃的占57.3%，穿的占18.2%，用的占18.8%，烧的占5.7%。

1978年，消费品销售额1965万元，其中：吃的占54.2%，穿的占20.8%，用的占21%，烧的占4%。

1985年，消费品销售额为2945万元，比1962年增长6.9倍。其中：吃的占53.6%，穿的占19.4%，用的占22.1%，烧的占4.9%。1986年销售额10991万元，1987年销售额12827万元，1988年销售额16634万元，1989年销售额18902.6万元。

## 第五章 行业经营

**百货** 1949年陕北贸易公司和花纱布公司成立，1950年改称延安贸易分公司，下设延安百货商店。1954年7月延安贸易分公司与延安百货商店合并，称延安县百货公司。1957年，延安县消费合作社并入延安县百货公司，辖4个百货门市部和1个批发部，从业人员180名，其中党员17名，团员3名。主要经营大小百货、日杂用品、针棉纺织、五金文化和药材等。1970年7月更名延安城区百货公司，1975年9月称延安市百货公司，1980年五金交电化工药材业务分出。1985年底下设6股1室，辖4个国营商店、6个集体商店（门市部）和1个批发部，经营大小百货、针织、棉纺、化纤、呢绒、绸缎、服装、钟表、文化体育用品等16大类12754种，有职工339人。进货渠道原以省、地二级批发站为主，1982年后建立多渠道的经济流通体系，先后同西安、宝鸡、绥德、榆林、北京、上海、广州、南京、成都、济南、沈阳、武汉、青岛等23个省、市、地区的厂家商店挂钩，广泛组织货源。1982年销售额1600万元，利润55.8万元。1985年销售额2033.7万元，利润60.8万元。1986年销售额1320万元，利润29万元，1987年销售额1355万元，利润19万元。1988年销售额1669万元，利润24万元。1989年销售额1474万元，利润15万元。

**五金交电化工** 五金、交电、化工原由延安市百货公司经营，1980年在市百货公司五金交电化工门市部的基础上成立延安市五金交电化工公司。1985年底，公司内设政秘、业务、财务3个股室；辖3个门市部、1个批发部和1个电器修理门市部；有职

工、干部 103 人；总营业面积为 1580 平方米，仓库 740 平方米，固定资金 23.5 万元，流动资金 159.8 万元。经营五金、交电、化工、家用电器及各种建筑材料，共 12 大类 2919 种。与省、地二级站和外省等 20 多家厂、店挂钩联营。1985 年销售额 655.6 万元，其中销售电视机 1391 台（彩电 371 台）、收录机 711 台、电冰箱 89 台、电风扇 84 台、洗衣机 728 台、自行车 2605 辆。1989 年销售额 1337 万元，利润 62 万元。

**副食** 陕甘宁边区时，延安市市场沟的大众合作社专营油、盐、酱、醋、糖果、烟、酒等，从业人员 100 多名。建国后，1950 年陕北贸易公司设延安粮果公司，经营副食、饮食包含两大类。1958 年增营肉食和食品加工，有 5 个国营零售商店和榨油、食品、饲养蔬菜厂（站）各 1 个；在李渠、姚店、青化砭、蟠龙各设食品收购站 1 个。1975 年，撤销延安糖果公司，成立延安市副食公司，下设业务、财务、政秘 3 个股，辖 7 个国营门市部、4 个集体门市部和 1 个批发部，经营糕点、烟、酒、糖果、盐、酱、醋和各种调料等 13 大类 300 多种，同年销售额 863 万元。1989 年底有国营门市部 6 个、1 个批发部、干部职工 223 名；经营 400 多种商品，与省、地和外省 20 多家厂、店联营，销售额 1215 万元，比 1982 年增长 24.15%，企业盈利 21.3 万元。

**食品** 1950 年陕北贸易公司下设延安肉业支公司，承担从延安、吴旗、志丹、安塞等县收购猪、牛、羊任务。1950 年后公司多次撤并更名，至 1979 年称延安市食品公司下设政秘、业务、财务 3 个股，辖 4 个国营零售门市部、3 个集体零售门市部、1 个种鸡场、7 个收购站（姚店、李渠、蟠龙、青化砭、临镇、南泥湾、城区）。除完成猪、羊、鲜蛋收购任务和全市肉、蛋供应工作外，输出少量肉、蛋到西安和外省。1980 年实行经济承包责任制，所辖企业与各乡（镇）农民签订收购合同，促使经济发展，提高经济效益。1985 年底所辖企业都不依靠国家补贴，每年减少约 70 万元的补贴款。1989 年销售额 144 万元，利润 8 万元。

**蔬菜** 延安县蔬菜公司成立于 1965 年，辖国营、集体 11 个门店。1971 年，先后在延安城郊的白坪、高家原、罗家坪、桥儿沟、东关、北桥沟、大砭沟等建立 10 多个蔬菜专业队，种植面积 3863 亩，1980 年产蔬菜 6522.5 万公斤。1984 年蔬菜专业队实行责任承包、包产到户、自产自销。1985 年底，全市有 26 个蔬菜专业队，7346 个农户，种植面积 3241 亩，产销菜 1716 万公斤，平均亩产 5294.5 公斤，除供应延安市城区 8 万人外，还向外地销售。

**石油** 1966 年成立延安县煤建公司，干部职工 28 人，辖 3 个门市部，经营煤炭、柴、水泥、煤油、木炭等。1972 年改称延安市燃料公司，增设 1 个加油站、1 个油库（柳林乡高坡），共有干部、职工 48 人。1982 年 12 月更名延安市石油公司，有干部、职工 64 人，经营汽油、柴油、煤油和各种润滑油等 10 多个品种。油料来源由地区分配指标，在延长油矿的七里村，永坪油矿提货，用零售的办法供应延安市各种机动车辆用油，对外地区过往车辆加油。1985 年购进额 269 万元，销售额 340.6 万元，利润 10 万元。1986 年销售额 382 万元，利润 14 万元。1987 年销售额 432 万元，利润 9 万元。1988 年销售额 424 万元，利润 8 万元。1989 年销售额 529 万元，利润 20 万元。1993 年销售额 849 万元，利润 67 万元。

**饮食服务** 1956 年成立延安饮食服务公司，此前饮食服务业由延安县商业联合会



管理和组织领导，之后由延安县工商科、商业局领导。1985年底，分设延安市饮食公司、延安市服务公司，具体经营和管理全市饮食业和服务业。市饮食公司，下辖国营饭庄2个，集体饮食店32个，个体小饭馆110个，共计网点145个，从业人员504名。市服务公司，下辖旅社饭店3个，浴池1个，理发馆（店）5个，照相馆2个，从业人员512名。集体和个体摊点93个，从业人员398人。

**高办工厂** 市酿造厂1973年在蔬菜公司酱菜加工厂的基础上建成，生产酱油、食醋、豆腐和各种酱菜果汁等10多个品种，有职工46人。生产酱油351吨，醋314吨，豆腐66吨，生产总值11.6万元，销售额15.14万元。

市食品加工厂为1956年建，生产果脯，1958年收回地区称延安副食品综合加工厂，1980年4月与姚店食品厂合并为延安市食品加工厂。1985年底职工干部97人，固定资产54万元。现有2000公斤饼干主产流水线1条，面包和糕点烤炉各1台，日产15000瓶汽水流水线1条，奶糖机、硬糖机各1台，设饼干、糖果、冷饮、面包、糕点5个生产车间，年总产值48.9万元，销售总额57.3万元。

## 第六章 供销商业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37年，由陕西省派出的工作团在延安县川口创办延安县合作社联合社，主任高春祥、会计靳尚军。1942年下半年，县联社迁驻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内，由南区合作社刘建章任主任。1946年，又从南区合作社迁出。1947年3月国民党军队侵犯延安，业务停止。1948年4月延安光复，县联社恢复各项业务工作。

建国后，1958年3月县联社并入延安县商业局。1962年，又从商业局分出。1975年，延安县、市合并，遂称延安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1983年，实行经济体制改革，恢复社员代表大会制度和理事会、监事会两常设机构。1985年底，下辖4个单位和21个基层供销社，有干部职工730人，其中干部113名、职工617人。下属单位有：

延安市生产资料公司，前身为1966年底成立的延安县农副土畜产公司，1972年曾改称延安县农副公司。1985年底，有干部职工69人，营业占地3556平方米，固定资产29.79万元。1993年底，有干部职工88人，固定资产23.125万元。

延安市土畜产品公司，原为1977年8月成立的延安市废品公司，1980年1月扩充更名为土产废品公司，1982年更名土产公司，1984年称今名。1985年底，有干部职工64人，营业占地面积1238平方米，固定资产25.29万元。1993年底，有干部职工56人，固定资产42.819万元。

延安市果品茶叶公司，成立于1981年，前身为1977年8月建立的延安市果品公司。1985年底，有干部职工80人，营业占地4154平方米，固定资产20.96万元。1993年有干部职工84人，固定资产20.96万元。

延安市贸易货栈，1979年8月成立。此前，1963年延安县供销联社下设贸易货栈1处市贸易货栈成立后，1980年5月土产废品公司合并办公，1981年业务独立，下设综合门市部1个，西安分栈1个。1989年有干部职工32人，营业占地1239平方米，固定资产6.51万元。

基层供销社，1936年12月延安县政府创办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和蟠龙供销社；1937年7月以后，陆续成立川口、李渠、临镇、甘谷驿、河庄坪、姚店等合作社和分销店，后均更名为供销社；1941年至1944年间，建立了冯庄、松树林、南泥湾、青化砭、万花（原名罗家崖）供销合作社及分销店，后更名为供销社。建国后，1958年在梁村、麻洞川设立供销社；1965年至1966年9月，在元龙寺、官庄、枣园、贯屯、碾庄（1982年并入李渠）、下坪（1982年并入蟠龙）设供销社；1971年1月至1973年11月，在桥沟、张坪成立供销社。到1989年底，延安市共有21个乡镇供销社。

## 第二节 经营管理

延安市供销合作社，实行社员代表大会管理制度。

社员代表大会是最高权力机构，它的职权是：通过和修改本社章程；选举和罢免本社理事会的理事、监事和出席上级社社员代表大会的代表；审查和批准理事会和监事会的各项报告；审查和批准本社全年工作计划；审查并处理社员对本社理事会和监事会不正当行为的申诉；决定本社员的开除问题；决定本社业务机构的设立或撤销；关于其他重要问题的讨论和决议。

社员代表是由社员直接选举产生的。

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监事会两常设执行机构。理事会一般由7~11人组成，设主任1人，副主任1~3人，在理事中选举产生，理事任期两年，监事会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监事5~7人，设主任、副主任各1人，由监事中推选，监事任期两年。

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分别于1937年3月、1939年12月、1940年7月、1944年1月召开了第一至四届社代会。延安县供销社联合社，分别于1940年3月、1944年1月召开了第一、第二次社员代表大会；建国后于1951年8月、1952年12月、1953年4月、1957年4月、1963年2月召开了第一至第五届社员代表大会。“文化大革命”期间，由贫下中农管委会代替，社员代表大会中断。1981年延安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恢复社员代表大会管理制度，1983年5月召开第六届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监事会。理事会13人组成，监事会由12人组成。

延安市供销合作社的业务工作始终坚持为农业生产服务的方向。陕甘宁边区时期，经常组织人员下乡担送各种农业生产资料，帮助难民解决开荒种地用的农具、耕牛，供给变工队、扎工队树苗、棉籽等。1938年，合作社从韩城买回犁铧2000页，低于市价售给社员群众。1942年代供棉花、纺车、织布机，建立生产合作社供应耕畜、鞍架，打制镰刀、斧头、镢头等小农具。1943年，生产资料合作社有20处。仅南区合作社供给社员群众犁铧1000页，镢头500把，稍镢500把，出售耕牛60头，调剂各种菜籽

5000多公斤、桑苗2000株，1948年至1949年蟠龙区域灾荒严重，蟠龙供销社为社员群众供应纺车140个，织布机17架，纱锭子200根，供给各种生产农具、籽种，恢复了生产，渡过灾荒。

建国后，1950年延安县部分地区遭受水灾，供销社采供4000公斤荞麦籽，播种了7000多亩荞麦，弥补了水灾损失。供销社在生产资料采供上，实行门市供应和送货上门的连线方法，价格比市场私商售价低。1952年，全县供销社普遍与农村生产互助组签订了“结合合同”，对农民生产资料的供应做到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到底。1953年，重点供应农村新式步犁、水车、喷雾器、喷粉器和各种农药。1954年，全县组织了生产社、生产供销社5个，生产小组22个，加工销售生产资料10553件，金额达1.6947万元。1955年，生产资料供应品种40多个，总额39.75万元。

1963年，采取“三查三算”（即查劳力算需要、查现有算余缺、查残损算维修）的方法，对农村所需生产资料的数量、质量、规格、品种进行调查后，再加工、订货、组织维修和采购供应。

1977年，采购供应的品种主要是化肥、农药、农具；3月，在蟠龙、临镇、甘谷驿、青化砭、南泥湾等5个供销社各建1个土油罐，容量180立方米，解决农业机械用油不出社的问题。1978年，在姚店、麻洞川、官庄、万花、梁村、松树林等5个供销社建土油罐5个，容量210立方米。1979年，于冯庄、河庄坪、元龙寺、张坪、贯屯、下坪、碾庄供销社建成7个土油罐，容量240立方米。共有土油罐18个，总容量630立方米，基本实现乡乡有油罐。

1980年1月，成立延安市生产资料公司，负责各种生产资料、生活资料的组织、加工、调运、进货渠道与采购点分布在西安、宝鸡、兰州、郑州、邯郸、成都、重庆、南宁、柳州等地。年底公司纯购进额245万元，纯销售额452万元，总销售额1034万元。1981年采购供应化肥6050吨，1982年供应化肥5638吨。1985年采供化肥6969吨，农具65200件，农药48027公斤，农用汽、柴油515吨。1989年采供化肥8278吨，农具7000件，农药2400公斤，农地膜85.5吨。

生活资料采购供应，1943年有消费使用社35处。延安县南区合作社为社员群众供应主要生活资料有食盐、火柴、土布、棉花、棉纱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县供销社组织供应棉布等，送货上门。1953年供给社员各种布7850匹，食盐35050公斤，小米1177000公斤，小麦42000公斤，杂粮1200800公斤，皮棉440公斤，猪肉1950公斤。

1956年供应棉布20867匹，棉絮65800公斤，食盐109450公斤，食糖13650公斤，食油17650公斤，火柴744箱，香烟120箱，白酒9200公斤，毛巾2323打，袜子3386打，煤油22250公斤，肥皂572箱。同时，批发棉布7062匹，香烟138箱，白酒76箱，毛巾890打，袜子1855打，食盐35200公斤，茶叶4150公斤。还从榆林、子长采购生碱10000公斤，沙蒿3500公斤，销售一空。

1963年生活资料销售额435.3万元。

1976年，在农村普遍建立“双代店”（代购代销）291个，商业网点遍及95%的生产大队。

农副产品的收购，陕甘宁边区时期全县合作社在组织生产、生活资料购销的同时，也收购农村土产品。1949年收购粮食4600公斤，绒毛1300公斤，草籽1340公斤，杏仁30公斤。

建国初期，合作社专设门市部收购各种农副土畜产品和废旧物资，统一运销西安等地，换回棉、布等供应社员群众。1951年，全县收购农副土畜产品有20多种，其中，小米224720公斤，小麦31120公斤，蓖麻11820公斤，蓖麻油2005公斤，杂粮24160公斤，桃杏仁85公斤，五倍子89公斤，牛皮60张，羊皮617张，土沙169公斤，羊毛41公斤，毛绒780公斤，猪鬃20.5公斤，猪137头，羊768只，各种药材165公斤，废铜174公斤等。

1953年，合作社停止收购粮食，重点收购畜产品。

1955年，全县合作社收购额169.2145万元，品种有油料、猪、牛皮、皮麻、绳头、废铁、废铜、羊毛等。

1956年，农副产品收购额41.6493万元，品种90多种，其中羊毛达23155公斤。

1962年，贯彻国家、集体、个体三兼顾的政策，1963年农副产品收购额94.9万元，畜产品收购额19.4万元。

“文化大革命”，农副产品收购遭到很大破坏。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1980年1月成立延安市土产废品公司，下乡蹲点收购。以青化砭乡为基地饲养羊，以汾河川5个乡镇为基地种植烤烟，扩大了农副产品收购来源。

1985年底，收购烤烟273650公斤，羊毛9652.5公斤，羊绒2615公斤，羊皮645张，蜂蜜19234.5公斤，蔬菜13万公斤，红枣7.285万公斤，核桃2084公斤；收购废品总额为42.5万元。1989年，收购羊毛11518公斤，羊绒499公斤，羊皮3691张，牛皮76张；废品总额94.8万元。

供销合作社积极扶持农民发展生产，陕甘宁边区时期，供给农具、种籽、牲畜，代运公益，承担各种义务，减轻农民负担。

建国后，因地制宜，大力扶持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编织业。1976年，市供销社专设多种经营办公室，配备技术人材，给蟠龙、临镇、麻洞川、官庄、李渠、姚店、青化砭、甘谷驿、河庄坪、元龙寺、枣园、冯庄、松树林、南泥湾、万花、南区、贯屯、张坪、川口等19个供销社，发放多种经营扶助资金3.51万元，解决烤烟炉、晒烟棚、木耳架等必要设施；给贯屯、下坪、张坪、梁村、南泥湾等5个供销社发放扶贫资金6500元，解决烤烟、梧桐、黑木耳、核桃的种植资金。

1985年，选送12人参加省供销联社举办的烤烟学习班，举办烤烟现场学习班49次，达1861人次。同时举办养蜂技术训练班，专设养蜂接待站，配备专人接待外地蜂群6000多箱，收购蜂蜜32892公斤。1977年，市供销社给23个乡镇调运各种中药材籽7482.5公斤。

1980年，全市多种经营收入77万元，户均312元，人均75元。

1985年底，全市种植烤烟农民1237户，面积达4858亩，同年烤烟总收入99万元。其中烟农收入70万元，向国家交纳税金34.2万元。1989年，全市烟叶在遭受自然

灾害的情况下，仍获得好收成，全市栽植面积 4.84 万亩，收入达 1284.34 万元。

### 第三节 南区供销合作社

延安市南区供销合作社的前身是陕甘宁边区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当年的南区（包括今柳林、万花两个乡）共 100 个自然村，划分为 6 个乡，全区东西 35 公里，南北 20 公里，地广人稀。据 1943 年统计，全区共有 1885 户，7340 人。

1936 年 12 月 2 日，延安县苏维埃政府选派王天经（主任）、刘建章（会计）、李生章（采买）3 人在延安县南区沟门成立合作社，采取半摊派半自愿的方式，以苏票 3 角钱为 1 股，在人民群众中收集 533 股，共 159.9 元的股金，吸收社员 160 人，以 3 个月为一期结算分红。1937 年 2 月第一期结算盈利 200 元，除优待抗属、慰劳前方、捐助学校外，每股分红利 1.8 角，使群众初步看到了合作社的好处。由于社章规定每股限于 3 角，每人最多 5 股，合作社无法扩大资金，也不能为群众办更多的事。1937 年 3 月刘建章担任合作社主任，取消社章对入股退股的限制，迅速扩大了股数和股额。1938 年入股社员 400 余人，股金 1500 元。1939 年初，南区合作社先后开设了骡马店、客店、饭店各 1 个；新建 1 个营业部，共 2 个营业部；还开办了 1 个信用社；同光华商店合资办起了 1 个搔羊绒场子；又积极联系一些长脚户，采用“放旗子”的办法，以南区合作社名义组织了运输队。南区合作社从单一消费合作社开始，初步形成了消费、运输、信用等综合性的合作社。

1939 年 6 月，南区合作社大胆创造了“合作社民办”政策，开始同私人合伙做生意。修订章程，入股退股自由，实物可以折价入股。大量动员和吸收群众的资金为发展生产服务，为人民的福利事业服务，为支援革命战争服务。半年时间，南区合作社先后建立了三十里铺的兴华社、沟门的民合社、柳林的民生公药社、南庄河的和合社、罗家崖的新民社。此外，在沟门建立了榨油坊、制粉坊各 1 个，在新市场办起了公益心杂货铺，在七里铺开设了集成过载栈，在延安县西区赵家崖建立了一个分社。因此，延安县政府决定把南区合作社改为南区合作总社，其它各社均为分社。

南区采取与光华商店和私人合伙的办法，到 1940 年底组织起 11 个运输队，拥有 160 多头骡子，促使运输合作迅速发展。

1941 年，国民党对边区实行经济封锁，布匹价格上涨，边区开展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刘建章在社员大会上提出发展本区的人民纺织业。1941 年 5 月，合作社投资 1 万元在南庄河办起新合织布厂，纺妇 36 人，纺车 27 架。1942 年增加到 600 多人，纺车 217 架，纺棉 5000 公斤，解决了全区人民穿衣的困难。之后，又办起两处毡坊，一处织口袋坊，一处皮坊和一个织袜工厂。

南区社还开展了一系列社会服务事业活动：

包交公粮。1942 年春，为 40 余户群众包交公粮 5400 公斤。

包运食盐。1942 年代收全区公益代金 24.6 万元，包运盐 820 驮；1943 年代收公益代金 720 万元，包运盐 6000 驮。这些代金作为加入运输合作的股金，当年分红，公益代金由合作社向政府缴纳。

代收、代交全区人民各种支出费用。1941年边区政府发行救国公债，南区全合作社发动群众将公债款交给合作社，作为入股股金，公债款由合作社向政府交纳。1942年全区教育经费、自卫军放哨费、高岗湾生产合作社股金、银行有奖储蓄券等，共6.2万元，区政府本以按乡、村、户分3次摊派，结果由南区合作社代垫。

帮助发展生产。给难民帮助粮食、生产工具、耕牛；与群众合伙养羊喂猪；帮助变工队、扎工队；帮助发放树苗、棉籽。

公益，文教事业。创办业余剧团，为群众演戏，慰问军队；拨款慰问抗属；资助学校与政府的办公文具与服装等。1944年沟门信用合作社拨出100万元，成立小学1所。

南区合作社为人民群众作了大量的服务工作，群众曾送给南区社一副对联“入股没钱柴草也算，包交公粮减轻负担”，横额是“真正为民”。

1942年底，南区社拥有10多个分社，包括21个经营单位，入社户数占南区户籍总数的90%以上，股金总计250万元，流动资金130万元，贸易总额为1700多万元，纯收益180余万元，对促进边区经济繁荣、支援抗战、粉碎国民党的经济封锁，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是边区合作事业的一面光荣旗帜。

1942年12月，毛泽东在陕甘宁边区高干会议上，总结南区合作社的经验，号召全边区向南区合作社学习。南区合作社作为3个先进集体之一，刘建章作为22位经济建设英雄之一，受到中共中央的奖励，毛泽东主席亲自书写题词：“合作社的模范”。

1943年，南区社有2800名社员，600多万元股金，7000多万元资产。

1946年2月26日（正月十五日元宵节），毛泽东主席领着毛岸英视察了南区合作社，同年夏天又视察了沟门的职业学校。

1947年3月，蒋介石命胡宗南部进犯陕甘宁边区，南区合作社支援战争，同时直接参加地方游击队和敌人斗争。

1948年4月22日，延安光复，南区合作社迅速恢复营业，继续支前。

#### 第四节 陕甘宁边区贸易

陕甘宁边区贸易是处在特殊的历史条件和特殊的经济环境中进行的，它为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发展、财政收入的增加，粉碎国民党的经济封锁和支援抗日战争的胜利，起了十分重要的作用。

1936年至1939年，国共合作，边区政府提出“发展生产，繁荣经济”的口号，采取给中小商人发放低息贷款1万元，免收商业税、灵活掌握货币兑换和市场价格等一系列政策，商业贸易迅猛发展。1939年，延安市、县有国营商业单位25个、公私合营商业单位45个、私营商业412家，这些商贸单位都从国民党管区输入商品，输出边区的土特产品。

1940年至1943年，国民党对边区实行经济封锁，贸易进出受到严重破坏，由山西来延安的十大商户全部离开延安，中、小商人由于受国营商贸单位的领导和团结，进一步靠拢边区政府，拥护商贸政策，从而发展到641户、从业人员1418人，在毛泽东“自

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下，边区开展了大生产运动，棉布、纸、肥皂、袜子、毛巾、火柴、陶瓷等生活日用工业产品自给有余，改变了原来主要靠进口的局面，粉碎了国民党的经济封锁，渡过了经济困难时期。

1944年，边区贸易继续发展。1947年3月国民党军胡宗南进攻延安，商业贸易遭到严重破坏。1948年4月延安光复，商业重新恢复。

边区贸易的管理机构：陕甘宁边区贸易局、物资局。国营商业有：

光华商店，1938年4月1日接收由贸易局改组的合作总社与光华书店合并而成，是边区银行直属的商业部门。

盐业公司，1942年9月由贸易局成立。

土产公司，1942年底由物资局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边区贸易出口食盐、羊毛、羊绒、药材、皮货、小米、日用工业品，还有小麦、面粉。其中食盐是边区出口主要物资，据统计，1943年出口205063驮，1944年出口225314驮，1945年出口92625驮。

## 第七章 对外贸易

### 第一节 机 构

外贸商品购销从建国以后至1974年，由延安县基层供销社经营；1974年由延安县人民政府批准，农副产品公司挂延安县对外贸易公司牌，一套班子，两项业务，负责对外贸易经营。1975年市、县合并后，业务转入延安市农副产品公司。

1980年，市农副公司撤销，其外贸业务转由新成立的市土畜产公司承担，并经工商注册登记，启用第二名称延安市对外贸易公司，下设政办股、业务股、财务股。1984年，增设废旧股、副业股。1993年底，全公司共有干部、职工64人，营业占地1238平方米，固定资产252900元。

### 第二节 外 贸 商 品

延安市的外贸商品主要分2大类：土产粮油中药材，畜产。

土产粮油中药材类，有赤小豆及各种豆类，杏核、杏仁、桃核、桃仁、蓖麻、核桃、野禽野味等。

畜产类，主要有牛皮、猪皮、山羊皮、绵羊皮、狐狸皮、黄狼皮、狗皮、兔皮等各类皮张，山羊绒、山羊毛、绵羊毛等。

### 第三节 外贸业务

1975年前,外贸商品由基层供销社收购,延安县供销采购经理部承接调拨,并上调地区外贸公司。1975年8月延安县、市合并后,由市对外贸易公司承办外贸商品业务,执行上级指令性计划,不直接对外发生业务关系。

1980年,市外贸公司划归市土畜产公司。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外贸流通体制也相应发生很大变化。国家大多数统购统销物资逐步放开,指令性计划也相应减少,外贸购销量出现很大落差。1984年,市外贸公司从河北引进冀红二号豆种在全市推广2000余亩,形成外贸拳头商品,创造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1980~1993年,外贸收购总值12068329元,其中畜产品类6568807元;销售9731331元,其中畜产品类5527241元。

## 第八章 粮油购销

### 第一节 统购统销

延安县人民政府从1953年11月25日开始实行粮食统购统销政策。县政府组织大批干部深入农村,向农民宣传过渡时期总路线,和实行粮食统购统销的好处。1954年1月,全县有12236户农户积极向国家出售了344.845万公斤粮食,占全县农户16489户的73%,实际购粮食比原计划超额27.945万公斤。

1955年10月延安县实行定产、定购、定销的“三定”办法。当年征购后,全县人均占有原粮245公斤,骡、马饲料每头175公斤。

1958年6月,延安县又实行包购包销的“双包”办法,4年不变。1959年后由于三年自然灾害造成粮食减产,但征购并未减少。1960年征购粮食830万公斤,占计划的104.9%。

1965年贯彻合理调整农民负担,绝对不可购过头粮的方针,延安县合理确定粮食征购基数后3年不变。1966年征购基数406万公斤,一直延用到1970年,1971年又实行第二个“一定3年”,全县征购基数为440万公斤,延安城区征购基数20万公斤,共460万公斤。

1974年在执行“一定3年不变”的基础上,实行增产增购三七开成的收购办法,对丰收生产队的增产部分,国家收购30%,队留和社员分配70%;超产超购部分实行加价50%和奖售工业品。

1981年起,实行“一定5年不变”的征购办法,延安市征购基数为305万公斤。

1985年4月,取消粮食统购,实行合同定购,这是粮食工作的重大改革。当年全市合同定购粮食1015万公斤,实际购回557万公斤。



仓、地下土圆仓和平板房等7种形式。1985年底，延安市总仓容量为2598万公斤，建筑面积14327平方米。其中，苏式仓容量520万公斤，面积2992平方米；简易仓容量37.5万公斤，面积254平方米；石窑洞仓1222.5万公斤，面积7724平方米；地下仓容量55万公斤，面积100平方米；拱型房仓容量181万公斤，面积657平方米。另外，国家粮油仓库占地面积为106157平方米，其中生产性建筑占地25216平方米，晒货场地10977平方米（其中水泥晒场10179平方米）。

1989年，全市有库、站12个，存粮点12个，共24个，其中容量250万公斤以上库点22个，市内城区粮站所属的粮油仓库容量为499万公斤。

延安县粮食系统1955年4月5日开展“四无”（无虫、无鼠、无雀、无事故）活动，积极贯彻“以防为主、防治并举”的保粮方针，以达到“四无”标准。多年来，坚持职工夜间轮流值班，或组织民兵夜间值班放哨；坚持粮食入库标准，保证粮油入库质量；坚持严格的检查制度，做到3日一小查，5日一大查，刮风下雨随时查，不安全粮油天天查。坚持每年两次的春、秋粮油普查工作，组织人力划片检查，做到有仓必到，有粮必查，检查各项制度执行及粮油安全情况，考核“四无”比例。

各库、站、点利用药剂杀虫，翻仓倒垛或用药剂食品围杀、诱杀老鼠；利用桃叶放在粮面上或将桃叶捣烂放在粮面，以杀虫害；用氯化苦药剂密封仓库投药杀虫。在科学保粮方面，1978年在甘谷驿粮站安装电阻测温，随时检查粮温变化情况；薄膜低温密闭保粮，在仓库内四周铺设塑料薄膜，低温时粮面再加膜封闭；开展冷冻杀虫，利用冬天寒冷干燥时间，开仓翻粮冷冻。

1985~1989年，延安市连续4年实现“四无”。

延安市盛产杂粮，主要是小米、玉米、豆类等。除本市自足外主要调往西安、铜川和其他地区，1953年第一次调给铜川小米250万公斤。需要调入的小麦和面粉，主要来自关中各县和西安市，大米从外省调入。

陕甘宁边区时，粮食运输主要靠牲畜驮运。建国后，1956年使用汽车运粮。1979年组成延安市粮食局汽车运输队，有汽车4辆，载重11.5吨，1980年转为粮油装卸队在城区内短距离搬运，至今延安市粮油调入调出全部靠交通运输部门和社会汽车运输。

#### 第四节 粮油加工

延安市粮食加工工业主要是建国后发展起来的，截至1985年，有延安市面粉厂、姚店面粉厂和延安市饲料加工厂。

延安市面粉厂，1953年陕西省工业厅筹建，安装美国制造的复式制粉机3台。两次扩建，1983年又进行了技术改造。1985年底有制粉机4台，全厂由面粉、玉米粉、碾米、榨油、机修5个车间组成。厂部设有人秘、财会、生产三个股。管理人员11名，工人78名。当年加工粮食12226吨，产值387.93万元。

姚店面粉厂，1973年成立。现有65型制粉机4台，小型碾米机1台，小型粉碎机1台。职工有30人。

延安市饲料加工厂，1985年由省粮食厅投资49万元在七里铺建成，设计能力为年

产混合饲料 3000 吨。现有职工 16 名。

食油加工，延安市面粉厂于 1977 年 10 月接收新联油坊榨油机 3 台，设榨油车间，同年榨油 46 吨，到 1984 年榨油 104 吨。

## 第五节 经营管理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县人民政府设第五科。建国后，改称粮食局。1953 年再次撤局设科，1956 年又设粮食局。1975 年 8 月，延安县、市合并，成立延安市粮食局，到 1985 年底，有正式干部职工 35 人，临时工 1 人。局下辖城区粮站 1 个，农村粮站 12 个，粮油加工厂 2 个，饲料加工厂 1 个，粮油搬运队 1 个，食品糕点经理部 1 个。

1951 年延安地区粮食局在凤凰山新建仓窑 18 孔，局直辖仓库，1952 年 10 月改称延安县粮食公司，开始经营粮食购销业务，在城内和甘谷驿设第一、二门市部，七里铺、宝塔山、白家坪、桥儿沟、市场沟设粮食收购点 5 处。1956 年延安县粮食公司更名城关粮食购销管理站。同年又设大街粮食门市部。1957 年成立东关、北关粮店。1961 年设二道街粮店。1966 年设南关粮店。1970 年城关粮站改称延安县粮油公司。1972 年设七里铺粮店，1973 年设兰家坪粮店。1979 年设桥儿沟粮店，城关粮站更名中心粮站。1980 年设马家湾粮店。1984 年设宝塔粮站。1985 年，中心粮站改称延安市城区粮站，辖东关、南关、北关、七里铺、宝塔、马家湾、桥儿沟、兰家坪、二道街等 9 个粮店和 1 个粮油仓库，共有职工 257 人，负责延安市区的粮油经营。

1993 年底，延安市粮食局下辖的农村粮站有李渠、姚店、青化砭、冯庄、梁村、蟠龙、元龙寺、甘谷驿、金盆湾、临镇、官庄、川口等 12 个。负责这些乡镇的粮食购销和经营。

# 财 税 志

## 第一章 财 政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明清时肤施县已设有田赋征稽机构，管理全县田赋征稽事宜。

民国时期，财政机构沿用清制。民国十二年（1923）肤施县设有财政局，业务直接受陕西省财政厅领导。民国二十二年（1933），陕西省为统一各县财政机构，改变赋税征收制度，裁局并科。肤施县相应成立二科，各乡设有财务助理员，办理财政业务。

1935年5月，陕北工农红军在梁村刘小沟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7月改建为延安县苏维埃政府，设财政部。1936年底，肤施城解放，1937年2月，延安县苏维埃政府改称延安县政府，财政部改为第二科。同年10月，延安市正式成立市政府，亦设二科。

1949年3月延安市和延安县合并为延安县，仍设二科。建国后，1950年秋二科改称财政科。1958年10月，县保险公司撤销，业务并入财政局办理。同年12月，甘泉全县及安塞县部分乡镇并入延安县，税务与财政亦合并，改设延安县财政局。局内设秘书室、税政股、预算股、管理股、财务股；全县税务所皆改称财政管理所，共设16个。同月，保留甘泉财政管理所，其余与银行基层营业所合并，成立公社财金部，办理财政和银行业务。1959年3月，各公社设立财务部，银行业务分出，又恢复财政管理所机构；6月，16个财政管理所改名为财政税务所。

1960年1月，延安县保险公司恢复，财政局原管的保险业务划出。县财政局内增设基建财务股，编制2人。

1961年5月，甘泉、安塞两县恢复建置，延安县设在两县财政机构随之撤销。

1962年3月，财政、税务分设，恢复延安县税务局。1965年10月，财政、税务两局再次合并为延安县财政局，下辖11个基层税务所，1个房产管理所。

“文化大革命”中，1967年2月延安县财政局被造反派夺权，工作处于瘫痪状态。

1968年8月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财贸组后，财政工作归财贸组管理。1969年4月，改名为延安县财政管理站。1971年7月撤销“站”，恢复财政局。

1972年3月，原延安城区改称延安市，7月成立财政局。

1975年8月，延安市、县合并，财政机构改为延安市财政局，1976年，各公社成立财政组。1979年，市财政局设预算组、农财组、企财组。1981年7月，增设财政监察股，编制4人。1984年2月，市审计局成立，财政监察股撤销，业务移交审计局。蟠龙、青化砭、姚店、李渠、南泥湾、临镇、北郊、南郊、城区9个财政管理所和农业税收管理所合署办公，办理各乡镇的财政和农业税征收业务。1987年发展至16个所。

1985年7月，撤销了企业财务股，成立了延安市企业财务管理科，对外挂牌，作为隶属于财政局的一个办事部门。1986年5月，成立延安市财政生产资金管理所，编制5人。1987年10月，改为延安市财政生产资金管理局，对外挂牌，属财政局领导。市财政局共设4股（政办股、综合计划股、农财股、预算股）1局1科。

## 第二节 财政收入

### 建国后财政收入概况

1950~1952年，财政收入全部上解，支出由专署按月核拨，实报实销。1951年，延安县全年财政收入2.07万元，其中工商各税收入1.10万元，占总收入的57.2%，其它收入0.85万元占41%。

1953~1957年，延安县财政收入总额为259.03万元。年均收入51.81万元，较1951年净增49.74万元，增长24倍。

1958~1962年，大力兴办地方工业，不断加强企业的经营管理，扩大生产销售，增加利税，企业收入和各项税收增长均较迅速。延安县5年财政收入共达1493.6万元，年平均收入298.72万元，较“一五”期间净增246.91万元，增长4.8倍。1960年，财政收入达到526.86万元，占整个五年计划收入的35.27%。

1963年，针对高指标、瞎指挥等“左”倾错误，实行为期3年的国民经济调整。延安县3年累计收入640.44万元，年均213.48万元，较“二五”期间降低了28.5%。

1966~1970年，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正处“文化大革命”的动乱中，各年财政收入大幅度下降。1968年，收入仅有35.37万元，低于1954年45.74万元的水平。比1967年财政收入153.62万元降低77%。5年财政收入总额757.66万元，年均151.53万元，较“二五”时期年均减少147.19万元，下降了49.27%。

1971~1977年，财政收入总额为3706.31万元，年均收入529.47万元，较“三五”时期年均净增377.94万元，增长2.5倍。这一时期，因市属工业迅速发展，卷烟、纺织等企业上交利税数额较大，第三产业亦有所发展，财政收入连年增长，延安市级财政不仅自给有余，还有一定数额的上解。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市财政经济进一步好转。1978~1980年，收入总计3410.02万元，年平均收入额创历史最高水平，比年度收入较好的1960年净增609.81万元，增长115.7%。主要是3年中工商各税收入达3377.65万元，占财政总收入

99.1%，工商各税收入主要靠卷烟、毛纺两大企业。1981年上级决定将创利税最多的两企业划归延安地区，市财政收入受到严重影响。1984年，商品削价损失43万元，在当年财政收入中退库解决；粮食企业政策性弥补退库347万元，冲减当年财政收入，使当年财政收入实绩由652万元下降为262万元。1985年，粮食企业的亏损价差补贴由市财政收入中退库解决，又一次冲减财政收入，年收入仅321.7万元。由于政策性和非政策性的原因，加上各类财政支出的“口子”越开越大，支出增长速度过快，延安市从1981年后，财政收入大幅度下降，从财政上解变成了吃国家补贴过日子，财政赤字连年增长。1981~1987年的7年间，市财政收入总额仅为3692.09万元，年平均527.44万元，较两大企业上划前的3年年均收入净减少609.23万元，降低幅度达53.6%。

1950~1987年的38年间，延安市财政收入累计共为13691.20万元，其中：企业收入负726.39万元；工商各税收入13550.43万元；农业税收入862.08万元；其他收入273.97万元。

1990年，财政收入2010.7万元。1991年，财政收入2125.3万元。1992年，财政收入2580万元。1993年，财政收入3563.9万元。

延安市各个时期财政收入构成比例统计

单位：万元

时 期	财政收 入总额	收 入 构 成								比例 合计
		工商税 收入	占 比 例%	企业 收入	占 比 例%	农业税 收 入	占 比 例%	其他 收入	占 比 例%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3—1957)	259.03	197.60	76.3	11.78	4.5	35.59	13.7	13.09	5.1	99.6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 (1958—1962)	1493.59	818.40	54.8	478.55	32.0	122.48	8.2	74.15	5.0	100
三年经济恢复时期 (1963—1965)	640.44	506.52	79.1	24.96	3.9	63.06	9.8	45.90	7.2	100
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 (1966—1970)	757.66	636.11	84.0	-48.17	-6.4	142.33	18.8	27.39	3.6	100
第四个五年计划时期 (1971—1975)	2139.09	2065.41	96.5	-66.74	-3.1	119.34	5.6	21.08	1.0	100
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 (1976—1980)	4977.23	4947.84	99.4	-108.35	-2.2	127.02	2.6	10.72	0.2	100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 (1981—1985)	2367.98	2805.01	118.8	-638.02	-27.0	169.41	7.2	26.58	1.1	100
合 计	12630.02	11976.89	94.8	-345.99	-2.7	779.23	6.2	218.91	1.7	100

说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的第一年，没有企业收入；农业税收入数字缺。

## 财政收入来源

### 一、农业税收入

1. 田赋。田赋是农业税最早的征收形式。最初交纳实物——稻、麦、棉，后逐渐在实物之外增加徭、役、货币，最后逐步过渡到纯征货币为主。夏、商、周三代的贡、助、输以丁额为本；唐朝中叶唐德宗建中元年（780）改行两税法，实行量出制入，将租、庸、调、杂役合并为一，按垦田亩数，分夏、秋两季征收。宋、辽、金、元、明各代多实行一条鞭法，清朝又改为地丁合一。清康熙五十一年（1712），诏令各省“嗣后征收地丁钱粮，永以康熙五十年（1711）丁册为准，续生人口。永不加赋”，这一制度一直延续到清朝末年。民国初年，开始了田赋改制。1941年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五届八中全会决议通过的“各省田赋收归中央整理”案内，始明确规定整理田赋办法，以改征地价税为主。从此，田赋税制乃成为单一的地税制度。

在清乾隆年间，陕西各县田赋分为地丁、租调、屯卫、粮租及仓粮四类正项。当时肤施县征收数额以地丁为大宗，地丁是就民地、屯地、更名地而言，而延安当时只有民地和屯地，无更名地。

从清乾隆到同治年间（1736~1874），肤施总计民、屯、开垦及自首地共40778亩，年征收各种粮食约1751.3石，年实征银1094.3两，征草1987束。

民国初沿用清朝旧制，田赋征收仍以地丁为主，只是附加额不断增加，同时也征收地价税。

民国十三年（1924），陕西各县“废两改元”，田赋和附加均按银元计系，统一折算，每征一两折银元一元五角。

民国二十年（1931）田赋征收年度，肤施县征收额为4572元。占预算的104.58%（包括地丁正、杂、兵粮改折、草束折征等）。地价税征收转为17864.32元。当时有民熟地1360.25亩。税率为每亩0.1564元，计应征民地丁银（洋）1437.03元；屯熟地10504.07亩，税率每亩0.0076元，计征屯地丁银80.88元，两项共征正税1517.91元。

民国二十四年（1935），肤施县共有耕地165000亩，农户5790户，人口29054人，全年征地丁税2924元，征粮折价3769元，共征田赋6693元。

对于田赋的征收管理，明清都采用里甲催征制度，分为催、征和监督三个环节，分别由里甲、粮长（亦称粮总、催头）及州县官吏负责。

民国二十年（1931），取消了里长、户首旧制，改为自封投柜办法（即按户散发通知，粮户接到通知后，按期自行投柜）。关于田赋征收管理机构，原先是县设赋税经征处，有主任一人，下设三股，各设股长一人，股又分事务、核算、验收、管串、地籍、经征、催收各员，在主任指挥下各司其事，有时设催征警若干人。赋税经征处后来又改为田赋管理处。

民国二十一年（1932）以前，田赋征收票据由各县自行印制，弊端颇多，稽查困难。后改为省统一印制三联串票，由各县使用，甲联付缴款人，乙联随田赋月报表册报省财政厅，丙联存县备查，意在减少弊端。

对田赋款不按时缴纳者，在补纳期限内，每正税1元，第一个月加罚0.1元，第二个月加罚0.2元，第三个月加罚0.3元。罚金收入80%解省作正税，20%留县补助经征

经费。

2 农业税。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废除一切苛捐杂税。在抗日战争时期，因军政经费十分困难，为解决前方军队需要，让人民分担一定数量的抗日经费，陕甘宁边区政府于1937年8月1日公布《征收救国公粮条例》。1943年8月，边区政府又将临时性的救国公粮改为比较正规的农业统一累进税，并以延安、绥德、庆阳3县为试点。经过试行，证明这一税制较救国公粮更能有力地贯彻合理负担政策与促进生产发展。1948年，边区开展土地改革运动，有所改变。是年秋冬延安开展逐户土地登记、评定产量、重新颁发土地证的工作，地分三等九级，确定常年产量，农民按土地等级交纳农业税。

农业税征收对象，在抗日战争初期是偏重于富有者，采用政治动员与自动捐助相结合的方式，“在统一累进税的原则下，粮多者多出，粮少者少出。……有特殊情况者免出……”1937~1938年，延安县共征收救国公粮2609石，占全边区两年征收任务的13.05%，在全边区26个县（市）中是最高的。

1941年以后，改行“合理负担，削弱封建，促进生产。保证供给，简便易行”的农业税负担政策，使负担面达到80%，起征点由原来的1石降为5斗，起征率由原来的1%提高至5%，征收方式由动员募捐（也称劝募）改为依条例民主评议。这样以来，社会各阶层的负担比例成为：贫苦农民负担占农业收益的5%~12%，中农负担9~20%，富农21~30%，地主25~35%。

1948年，农业税负担政策再度改为“合理固定，促进生产，军民兼顾，简便易行”，执行新颁布的《农业税条例》。实行按土地常年产量扣除免征点后按比例计征，超过常年产量的部分负税归己，低于常年产量仍以常产征收。

1952~1957年，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财政经济总方针指导下，征收农业税始终坚持“种多少地，应产多少粮，依率计征，依法减免，增产不增税”的政策。这一时期，延安县的农业税负担，基本稳定在1952年水平上，生产逐年发展，收入随之增加，群众生活水平得到明显改善。

1958年，全国税制改革，对农业税进行调整，规定一次增加，五年不变（但执行中只稳定了一年）。省上分配延安县提产比例为14%，县上安排为14.2%，将原常产968.6万公斤提高到1105.85万公斤。税率取消了按人口扣除免税额的规定。平均税率省上规定为12.5%，县上确定为12.51%，共征138.3万公斤，人均负担18.25公斤，亩均负担3.15公斤，分别比1957年提高28.5%和40%。

1959~1966年，延安县农业税先后调整过三次，第一次是1961年，将全年任务129万公斤调为116.5万公斤，降低11.6%。调整后的农业税任务，仅占农业实产的5.6%。第二次是1962年，在第一次调整的基础上，农业税调增4%。全年任务为123.4万公斤，加9%地方附加农业税，占农业实收的5.83%，较1961年提高0.23%。第三次是1966年，又在土地登记、落实常产（即“土登套产”）的基础上，本着“个别调整，一般不动，实事求是，区别对待”的原则，对农业税负担进行了全面调整。调整后的农业税（不含附加）额，以大队计算，增减不超过原税负担的20%，不超过正常年景农业实收入15%。是年落实计税土地56.76万亩。平均亩产23.05公斤，农业税及附加共139.55万公斤。这个数字一直稳定到1981年，20年间没有作大的变动，且每年人

均负担、亩均负担都有所下降。

农业税的优待和减免政策，是国家对纳税人定期或临时的减免照顾。

1979~1982年实行的农业税起征点减免办法，则是对每人平均口粮和收入在起征点以下的生产队给予免征或减征的照顾。

延安市核定的起征点减免标准是：以生产队为单位，人均口粮达不到170公斤（原粮）、收入不足80元者，可免征农业税；如果是人均口粮超过了起征点，收入达不到起征点，只交纳公粮；相反，人均收入超过起征点，而口粮达不到起征点者，只征代金，不缴实物。

经过4年起征点减免，农民切实得到休养生息，为农业的发展增加了后劲。

1983年对起征点减免重新恢复征税，原分配给县（市）的起征点减免指标在恢复征税后列入县（市）财政收入，省和县（市）四、六分成。40%留县（市）统一安排使用；60%无论超收或短收，年终均按定额上交省财政。

农业税附加，用于小学教育、乡镇人员经费和乡镇交通等项支出。1937年开始征收救国公粮时就有，但也有时中断。1948年实行农业税后，一直附征，比例按上级规定最高达正税的28%，最低不少于7%，开始不列入财政预算，1962年以后列入财政预算外收入，主要用于地方公益事业的发展。

关于农业税的征收形式。1937年到1955年，因土地尚属私有，农业税亦以户交户结形式征收，小米为主（以斗计算，每斗15公斤）。征收多少由民主评议或按条例计征，通过调查，面对面落实任务。

1956年农村全面实现了合作化，生产统一经营，收入统一分配，于是废除了户交户结形式，改为以社计征集体交纳。

1958年实现人民公社化后，由于实行“三级所有（公社、大队、生产队），队为基础”的制度，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故仍坚持队交队结形式，一直延续到1979年。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农村经济改革政策逐步落实，延安市农村也推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农业税的征收基本上又变为户交户结形式，但同时也还存在着分组交纳、队交队结等形式。

农业税的征收管理历来由县财政局（二科）负责，1959年以后延安市财政局内设有农财股（组），配备2~3人，专职管理农业税的征收、入库、结算等工作。基层设有公社财政组，配有专人负责农业税征收工作。1982年5月录用了23名合同制职工，充实了基层助征力量。1985年5月，又在全市乡、镇建立了15个农业税征收管理所，人员增加到37名。

3. 农林特产农业税。农林特产农业税是国家向从事农林特产品生产而取得收入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农业税，是农业税的一个组成部分。

开征农林特产税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平衡农村各种作物的税收负担，促进农业生产的全面发展。

1985年4月3日，延安市人民政府转发了陕西省人民政府颁发的《陕西省农林特产收入征收农业税暂行规定》，并随后将预算收入指标下达各乡、镇，落实农林特产农业税任务。农林特产税征收品目和税率为：苹果税率5%，桃、杏、梨、葡萄、大枣均



为6%，林木税率5%，芦苇6%，淡水鱼6%。

此税征收形式一律按货币计征、货币结算。

延安市规定农林特产税按上述9个品目征收。其余品目暂不开征；凡在规定所列品目中，由于栽培零星而不成园，已随地承包给农户的，其总收入在20元以下的免征；社员庄前屋后零星的农林特产收入免征；对评定征收农林特产收入，因遭受严重自然灾害纳税有困难的，由乡、镇人民政府会同农业税征收管理所核实灾情，提出减免意见，报送市财政局审查，由市人民政府视其情况分别给予减征或免征照顾。

4 牧业税。1959年本市始征牧业税，当年征收17000元，1960年征收22540元，1962年征收10463元，1963年征收7758元，1964年停征。

## 二、契税收入

民国二十年（1931）肤施县年征收契税收入1000元（国币）。统归县地方财政收入，统一支配。

1943~1946年，延安市契税（当时称为“契约查验手续费”）收入作为地方财政收入的一部分。规定房屋买卖税率按其转移价格9%收取，其中买主承担6%，卖主承担3%，转移价格超过建筑价时在超过数内征30%的契税，此法沿用到1949年。此期间契税征收实绩为：1943年实征497412.80元（边币，下同），1944年上半年实征1021705.00元。1945年实征387037.50元，1946年上半年实征297917.50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契税征收以国家保障人民土地、房屋的所有权便利其移转变动，保证国家财政收入、控制税源为目的。延安县于1952年7月1日正式开征契税。1952年契税登记公告达297户，印发契纸728张，其中：买卖契674张，典当契45张，交换契9张，共计房屋移转379间，土地变动4409.77亩。当年契税收14083.75元（旧币）。

1953年，实征契税30544630元（旧币）。

1954年，预算收入2500元，实收4469.60元，完成预算的178.78%。

1955年，契税预算收入2237元，实际征收2063元，占预算的92.2%。

1957年，契税收入调整预算为900元，实征1580元，占预算的175.56%。

1964年，年终契税实际收入达9801元，占下达任务的196%。

1966年，契税收入784元。

1967年，由于“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动乱，契税征收管理工作被迫停顿、结果停征了13年，直至1985年才又恢复征收。全市实征契税17393元（其中：包括工本费211元）。印契户数703户，纳税人699户，纳税房（窑）1045间（孔），免征4户，房屋7间。

## 三、工商税收入

延安市工商税收入是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历年在财政收入中所占比例最高。

1951年，工商税和附加共收入1.19万元，仅占当年财政收入中10%。1953~1957年，由于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财政收入也有显著增加。5年间工商各税收入共达197.6万元（每年平均39.52万元），占到财政收入总额的76.3%。

1958年在税制改革中对原税制进行了合并与简化，颁发了新的条例，一直延用到

1972年, 15年(缺1968年)共收工商税2501.22万元, 年均收入166.75万元, 较上期年均收入净增127.23万元, 增长3.2倍。

1973年进一步改革工商税制, 使税制更趋简化, 到1983年的11年中, 全市工商各税收累计达8079.95万元, 年均收入734.54万元, 较前15年均收入净增567.79万元, 增长3.4倍, 其中: 工商税收入7677.36万元, 占工商各税累计收入的95%; 工商所得税收入356.53万元, 占4.4%; 其他工商税收入46.06万元, 占0.57%。特别是1979~1983年, 由于贯彻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制定的“改革、开放、搞活”政策, 城乡经济得到飞快发展, 商品生产和流通空前活跃, 工商各税收入大幅度增长, 在这5年中工商各税收入共达3742.4万元, 年均748.48万元。

延安市1949~1993年工商各税收入基本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 度	工商各 税合计	其 中				备 注
		工商税	工 商 统 一 税	工 商 所 得 税	其 他 各 税	
1949						
1950						
1951	1.19				1.19	
1952						
1953	5.76				5.76	
1954	41.32				41.32	
1955	33.31				33.31	
1956	49.37			3.07	46.3	
1957	67.84			10.06	57.78	
1958	103.86		79.24	9.02	15.6	
1959	156.16		124.2	6.14	25.82	
1960	219.93		172.85	21.35	25.73	
1961	159.04					
1962	179.41		119.24	24.31	35.87	
1963	170.16		120.45	18.55	31.16	
1964	166.72		112.94	22.21	31.57	
1965	169.64		20.42	20.42	31.87	
1966	131.08		18.28	18.28	28.75	
1967	125.74		18.49	18.49	26.64	
1968						
1969	141.09		98.69	15.76	26.64	

续 表

项 目 年 度	工商各 税合计	其 中				备 注
		工商税	工 商 统一税	工 商 所得税	其 他 各 税	
1970	172.09		126.30	11.48	34.31	1970~1974 数字系延安 市县合计数
1971	228.09		200.49	18.66	8.94	
1972	312.10		277.68	21.39	13.03	
1973	403.27	373.97		19.37	9.93	
1974	419.10	489.21		25.94	3.95	
1975	602.85	562.29		37.50	3.06	
1976	714.21	673.11		38.56	2.54	
1977	855.98	823.70		29.47	2.81	
1978	1242.14	1187.09		52.98	2.07	
1979	1392.94	1346.92		44.18	1.84	
1980	742.57	693.85		45.72	3.00	
1981	706.15	677.72		24.85	3.58	
1982	427.53	402.12		20.49	4.8	
1983	273.21	447.33		17.47	8.41	
1984	534.14	501.42		22.55	10.17	
1985	663.97	639.32		19.04	5.61	
1986	818.09	810.68		22.1	5.2	
1987	914.79	8382.9		19.5	57.0	
1988	1108.3	1023.0		22.1	63.2	
1989	1893.6	1803.7		24.4	65.5	
1990	1666.1			137.1		
1991	2308			120.6		
1992	2330			309		
1993	3908.5			428.1		

## 四、企业收入

延安市（县）从1954年起始有企业税。1953~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延安县的企业收入仅占财政各大类收入的第三位。主要是由于当时企业很少，可盈利者更少，因而尽管收入数字连年有所上升。却始终没有完成预算任务，只达到63%。

1958~1962年,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企业收入总计478.55万元,占同期财政收入合计的32%,年均收入95.71万元。居各类收入第二位,仅次于各项税收。特别是1960年,由于国家投放资金多,提高了农产品和部分商品价格,回笼货币,增加了企业收入。当年企业收入264.95万元,占5年收入的55.4%,占当年财政收入的50.3%,居财政收入各类之首。

1963~1965年,国民经济调整时期,企业收入24.96万元,年均8.32万元,较“二五”期间年均收入下降91.3%,主要是取消部分商品的高价政策,影响了企业收入。

1966~1970年,第三个五年计划时期,因正处在“文化大革命”中,企业停工停产闹“革命”,收入锐减,结果亏损48.17万元,年均亏损9.63万元。

1971~1975年,第四个五年计划期间,延安市企业收入共亏66.74万元,平均每年亏13.35万元,其间仅有1975年盈利54.59万元,其余各年均均为负数,1974年负数达98.8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业企业设备陈旧,技术落后,劳动生产率低。

1976~1980年,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因工业企业落后面貌没有得到改变,加之价格补贴增加、亏损日益严重,共负108.35万元,年均达21.67万元。将当年商业、粮食和其他企业上缴利润97.56万元抵消后,企业收入仍负44.00万元。

1981~1986年,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虽然狠抓了企业的清产核资、扭亏增盈等措施,但由于工业企业亏损过大,价格补贴照常,企业收入仍为负638.02万元,年均额为负127.6万元。

延安市 1954~1993 年企业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 度	企业收 入合计	其 中					说 明
		利润	基本折 旧基金	固定资 产变价	事 业 收 入	其他企 业收入	
1954	0.54	0.47					
1955	2.11	2.01	0.10				
1956	1.70						
1957	7.43	2.93	3.63	0.74	0.03	0.10	
1958	19.34	13.65	4.32	0.67		0.70	
1959	176.06	157.76	11.94		6.36		
1960	264.96	237.83	8.75		18.38		
1961	12.58						
1962	5.61	-2.67	7.44	0.84			
1963	4.11	-2.77	5.34	1.54			
1964	9.50	5.89	4.19	1		-0.59	其他企业收入系弥补计划亏损
1965	11.35	9.18	2.17				
1966	10.86	6.78	4.08				

续 表

项 目 年 度	企业收 入合计	其 中					说 明
		利润	基本折 旧基金	固定资 产变价	事业 收入	其他企 业收入	
1967	11.94	11.42	0.52				
1968	-59.92						
1969	-23.99	4.04				-28.03	
1970	12.94	16.39				-3.45	
1971	-2.92	-8.36				5.44	
1972	-4.23	-14.20				9.97	
1973	-15.38	-21.45				6.07	
1974	-98.81	-116.69				17.88	
1975	54.59	42.35				12.24	
1976	-8.06	-8.06					
1977	-58.53	-58.53					
1978	-3.79	-8.60				4.81	
1979	-44.00	-4.40					
1980	6.03	6.03					
1981	23.32	20.00				3.32	其他收入系国营企业所得税和资金占用
1982	14.35	12.17				2.18	费
1983	27.18	-55.25				8.243	
1984	-303.55	-378.27				74.72	
1985	-399.32	7.28				-40.66	其他收入系企业亏损与价格补贴
1986	355.56	103.9				251.66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87	409.5	88.5				321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88	469.74	130.37		11.77		327.6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89	575.1	185.9		16		373.2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90	633.5	169.6		206		443.3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91	763.7	152		20.7		591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92	848	327		20		501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1993	-606.6	537		-408.7		-734.9	其他企业收入系计划亏损补贴

五、上级补助收入

为了促进和发展各项地方事业，解决地方财力不足，上级财政采取专项补助、定额补助、各项结算补助等办法。从1953~1987年，年年都给延安市以财力支持。这项收入大大缓解了本市财政紧张状况，有效地促进了事业的发展。

延安市（县）1953~1993年上级补助收入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补助收入	年 度	补助收入	年 度	补助收入
1953	51.18	1967	85.79	1981	503.72
1954	13.47	1968		1982	997.72
1955	19.72	1969	211.96	1983	1279.40
1956	142.21	1970	264.54	1984	1456.56
1957	102.21	1971	518.68	1985	1483.27
1958	232.91	1972	657.63	1986	1733.59
1959	306.37	1973	1138.70	1987	1978.42
1960	516.66	1974	977.22	1988	654.8
1961		1975	599.15	1989	723.8
1962	53.80	1976	326.93	1990	605.8
1963	3.12	1977	1143.05	1991	464.4
1964	5.48	1978	687.25	1992	384.9
1965	109.01	1979	656.99	1993	1548.9
1966	73.83	1980	676.87	合计	23390.01

#### 六、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数额虽小，但种类繁多。包括有：规费收入，罚没收入，公产收入，追回赃款赃物收入、杂项收入等。

延安市（县）1950~1993年其他收入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 度	其他收入	年 度	其他收入	年 度	其他收入
1950	0.85	1974	5.65	1984	3.45
1953	2.41	1975	1.69	1985	9.29
1954	2.2	1976	1.04	1986	30.75
1955	2.49	1977	2.71	1987	22.26
1957	4.08	1978	2.97	1988	59.32
1958	2.59	1979	2.81	1989	75.2
1959	5.34	1980	1.19	1990	62.8
1960	10.62	1981	1.79	1991	85.6
1962	35.81	1982	6.76	1992	180
1973	3.96	1983	5.29	1993	57.9

### 第三节 财政支出

延安市财政支出，始终本着量入为出的原则，勤俭办一切事业，有计划地发展地方经济、文化、教育、政治、科技等，使资金合理分配，保证重点项目和事业的完成。

1949~1987年的38年间，延安市（县）预算内财政支出总数为33556.76万元，其中：用于发展文教卫生事业的支出为7078.14万元，占财政支出总额的21.1%；行政管理费支出4585.19万元，占13.7%；支农支出4564.61万元，占13.6%；基本建设支出3934.63万元，占11.7%；抚恤和社会救济3254.20万元，占9.7%；城市维护费2513.65万元，占7.5%；其他支出2310.84万元，占6.9%；增拨流动资金1367.17万元，占4.1%；企业挖潜改造资金1309.19万元，占3.9%；交通事业费736.84万元，占2.2%；城镇下乡人口经费401.26万元，占1.2%；科技三项费用101.71万元，占0.3%。从整个财政支出项目看，用于文教卫生事业费、行政管理费、支农支出及抚恤和社会救济等均占较大比例，体现了财政支出保证重点的原则。

延安县财政支出，1950~1952年，因当时尚在实行“供给制”，所以分配方式为现金和实物（粮食、被服等）并存。自1953年起，由于实行了工资制，财政支出才全部改为现金支付。

1990年财政支出为4605.1万元，较上年增支641.6万元，增长16%。加上解支出6.1万元，财政总支出4611.2万元，净结余赤字189.1万元。1991年财政支出为4464.7万元，较上年减少140.4万元。加上解支出38.5万元，财政总支出4503.2万元，净结余赤字250.6万元。1992年财政支出为4968.5万元，较上年增加503.8万元，年终净结余赤字538.8万元。1993年财政支出6659.8万元，较上年增1396.4万元，上解支出44.5万元，年终净结余为赤字286.6万元。

#### 预算内支出

1. 基本建设支出。基本建设资金来源国家预算拨款和各地区、部门的机动财力（或称自筹资金）。建国以来，国家每年都给延安市（县）安排有相当数量的基本建设资金。从1954年起，财政支出中就有了基本建设支出项目，截至1987年，共动用全市财政拨款3934.63万元，占全市财政支出总额33556.76万元的11.7%，其中：用于工交部门支出955.03万元，占拨款总额的24.3%；用于发展农业的基建支出1298.66万元，占总额的33%；用于城市建设523.14万元，占总额的13.3%；用于文教卫生345.44万元，占总额的8.8%；用于其他部门348.26万元，占总额的8.9%。

1990年支出212.3万元，1991年支出221.7万元，1992年支出298.3万元，1993年支出276.2万元。

2. 支援农业支出。建国以来，延安市在财政支出安排和分配上，一贯重视农业的发展，拨款及时，因而促使农业几十年来产值不断增长，粮食产量一再提高。1953~1987年，财政对农业共支出4564.61万元，占财政支出13%，仅1987年支援农业支出即达297.79万元，比1953年增长394倍。1990年支出366.8万元，1991年支出178.7万元，1992年支出227.2万元，1993年支出203.5万元。

延安市(县)1953~1987年财政支出分类统计表(一)

计量单位:万元

年份	支出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	增拨流动资金	支援农业支出	企业挖潜改道资金	文教卫生事业费	工交商事业费	城市围护费	行政管理费	城市下乡人口经费	科技三项费用	抚恤和社会救济	其他支出
1953	47.93			0.71		13.35			27.30			6.57	
1954	52.40	3.00	1.00	0.61		13.14		1.00	27.79			5.86	
1955	65.31	12.54		1.48		13.86			31.25			6.17	0.01
1956	189.19	17.06		5.90		105.28			51.67			9.06	0.22
1957	190.02	46.02	6.63	8.79		72.69			54.24			13.40	0.25
1958	400.63	247.06		28.29		61.54			57.01			6.07	0.64
1959	600.90	220.91		153.26		108.69			83.34			13.75	20.95
1960	1012.98	391.17		243.86		151.09			85.60			16.17	11.81
1961	382.20	26.34	4.50	98.50		88.46			54.72				
1962	180.18		5.00	55.23		54.88	2.77		43.70			13.20	5.40
1963	220.17			78.02		60.64	4.46	9.35	47.95			11.45	5.30
1964	206.61			54.78		67.34	2.03	1.20	50.75	1.09		24.27	5.15
1965	318.07		0.34	99.29		65.24	1.10	9.00	56.78	25.72		19.10	41.47
1966	274.16			61.25		94.65	4.13	6.86	61.95	13.51		27.21	4.60
1967	215.74	22.75	4.00	27.71		76.30		11.11	48.31	0.79		20.47	4.30
1968	160.30			32.88		54.87			50.86				
1969	429.54	34.99	17.00	45.04		76.30	7.09	7.41	49.19	136.44		23.05	4.59
1970	498.99	113.83	21.60	60.50	2.00	107.91	3.24	25.08	97.84	7.45	6.50	32.03	3.56
1971	707.47	110.98	98.40	118.16		133.18	20.26	14.50	120.29	1.85	5.80	36.16	32.57
1972	992.21	296.42	48.60	133.74	43.03	168.09	24.30	52.75	142.31	2.44	0.80	35.60	30.45
1973	1300.3	423.93	34.00	210.30	35.00	181.22	31.91	118.78	151.57	12.34	4.80	49.99	46.04
1974	1673.19	637.33	151.10	187.60	109.74	203.29	29.77	102.97	150.01	49.15	2.81	40.46	8.90



续表

年份	支出合计	基本建设支出	增拨流动资金	支援农业支出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	文教卫生事业费	工交商事业费	城市围护费	行政管理费	城市下乡人口经费	科技三项费用	抚恤和社会救济	其他支出
1975	1329.19	304.70	117.00	225.21	670.80	200.85	15.09	94.00	170.68	44.10	24.30	54.36	6.90
1976	1160.66	287.37	35.00	192.14	57.00	201.20	15.40	92.00	135.89	34.00	32.60	65.20	12.86
1977	1952.59	169.19	403.00	213.94	18.00	229.65	9.39	95.70	144.87	25.77	8.40	607.23	13.15
1978	2015.38	406.14	98.00	347.81	265.50	261.36	14.45	93.00	168.34	15.00	2.00	301.28	22.50
1979	2147.49		35.00	314.99	231.50	306.54	30.76	89.00	180.49	6.15	0.70	826.80	94.36
1980	1486.49	4.50	150.00	172.97	107.00	354.07	23.45	99.94	179.51	15.58		211.63	149.70
1981	1363.27		30.00	187.02	38.60	344.74	20.57	105.06	201.20	9.88		110.20	312.69
1982	1552.83		10.00	209.37	27.00	456.56	14.90	136.36	210.81			87.71	275.85
1983	1078.36			188.99	152.00	430.40	51.71	170.91	302.92			103.06	278.63
1984	1829.61			175.32	125.00	472.09	101.35	175.70	337.66			93.68	302.72
1985	1841.28	38.00		163.72	18.85	508.55	117.73	266.37	246.82			97.60	279.96
1986	2345.40	120.40		187.44	12.00	666.18	101.05	324.19	314.72		13.00	102.02	170.02
1987	2689.55			279.79		668.91	89.93	411.43	441.23			180.39	158.89
1988	3578.95			342.40	89.00	917.05	102.89	614.29	363.10			183.34	1066.88
1989	3963.5			367.30	10.40	979.40	185.00	546.80	435.9			195.9	1242.8

财政支出分类统计表(二)

单位: 万元

年份	支出总计	支援农业生产	农林工交商事业费	城市围护费	科教文卫事业费	抚恤救济费	行政管理费	公检法支出	价格补贴	支援不发达地区支出	企业挖潜改造	简易建筑	科技三项费用	城镇青年就业	专款支出	其他支出
1990	4611.2	366.8	763.5	703.5	1201	234.8	485.4	248.8	498.7	123.3			2	3.4	29.9	144
1991	4503.2	178.7	567.7	877.4	1291.2	249.5	574.1	227.8	313.8	99	7	9	1	6	53.6	158.9
1992	4968.5	227.2	688	740	1445.6	296.5	744.8	319.2	9	271.7			1.1		80	145.4
1993	6659.8	203.5	448.6	2018	1626.6	303.5	765.9	295	13.5	158.5	113	13.4	1	3	75.1	309.1

3 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支出。1953~1987年，在延安市财政支出中，居各类支出之首。计共支出7078.14万元。占全市财政支出的21%，其中：用于发展教育事业4106.43万元，占本类总支出的58%。1953年文教卫生事业费总支出为13.34万元，到1987年此项支出高达668.91万元，较1953年增长了50倍。

1986~1987年，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支出1335.09万元，占到两年财政支出的26.5%。1990年支出1201万元，1991年支出1291.2万元。1992年支出1445.6万元。1993年支出1626.6万元。

4 行政管理费支出。这项费用在延安市财政支出中也占有很大比重，居各大类的第二位。1951~1987年，财政用于行政管理费支出共达4585.19万元，占财政支出总额的13.7%。1990年支出485.4万元。1991年支出574.1万元。1992年支出744.8万元。1993年支出765.9万元。

5 其他支出。1949~1987年，延安市（县）其他支出累计2310.84万元，占财政支出的6.9%，年均支出59.25万元。40年来，此类支出的增长幅度亦很大。1955年仅支出0.01万元，占当年财政支出合计的0.02%；1987年支出的增长为158.89万元，占本年财政支出合计的5.9%，较1955年净增5.88%。从1979年起，其他支出中数额最大的是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原称陕北建设资金），截至1987年累计支出1622.01万元，占39年其他支出累计的70.2%，占后9年其他支出的80%。其中用于支援农、林、牧业和水利、乡镇企业、农村电力建设等的有992.44万元，占后9年累计实支的61.2%；用于发展文化、教育、卫生、通讯、广播、科学研究事业的有278.18万元，占后9年累计的17.2%；用于工业交通建设的有164.38万元，占后9年累计的10.1%。

这项资金支出，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在1979~1987年完成的项目有：农田基本建设9578项，人畜饮水工程34处，社队造林287.099亩，国营造林59.05亩，发展耕牛965头，羊子2133只，修筑公路437.3公里，新建桥梁14座，架设农村输电线路52.6公里。

1990年，其他支出144万元。其中建设煤矿13.5万元，赊销棉布、棉絮贴息16万元，制革厂贴息9.3万元，烤烟税返还40万元等。1991年，其他支出158.9万元。其中建设煤矿补助12.6万元，烤烟税返还50万元，税务局超收分成19.2万元，石油钻采公司，化工厂、百货公司等承包返还70.7万元，制革厂贴息6.4万元。1992年，其他支出145.4万元。其中：建设煤矿补助12.6万元，烤烟税、农林特产税返还60万元，税务奖励等72.8万元。1993年，其他支出309.1万元，其中预留93年调资款220万元。

### 预算外资金

#### 一、资金来源

按照国家规定，预算外资金来源主要有：地方财政部门掌管的各项附加收支、行政事业单位自收自支资金、企业和企业主管部门管理的各项专用资金、大集体企业的税后利润以及财政性贷款等。

#### 二、收支与管理

预算外资金收支业务，在延安市有较长的历史，最初是1937~1949年的救国公粮附加收入及少量的工商业税附加收入，主要用于发展地方公益事业经费之不足。当时工商各税附加按正税的15%征收，农业税附加按正税的20~30%征收。

1954年起预算外资金收支开始单独编表上报，列入每年工作总结。1958年起正式在每年决算表中编报预算外资金收支情况，分列财政部门掌管部分和企、事业、行政部门各掌管部分。

1954年，延安县预算外资金实际收入1727.5万元。完成预算数的87.9%，支出9570元，占预算的55.5%。收支相抵当年结余7705元。

1955~1956年，为适应地方公益事业发展的需要与合理解决各项开支紧张状况，贯彻了“量入为出”的原则，积极筹措，合理分配、使资金发挥了应有作用。1955年收入49205元，支出49205元，收支恰好相抵；1956年收入56922元，支出40046元，达预算支出的76.3%。

1958~1965年（缺1961年），财政部门掌管的预算外资金总收入为734441万元，总支出为803489万元。

1966~1972年（缺1968年），总收入752143万元，总支出877519万元。

1973~1987年，收入总计为6359373万元，支出总计为6236901万元。其中：经济建设类支出5367360万元，占支出总计的86.1%；社会文教科学类支出482961万元，占7.7%；行政管理费类支出138204万元，占2.2%；其他支出248376万元，占4.0%。

事业、行政部门掌握的预算外资金，据1959~1965年的资料统计，收入总计837511万元，支出827041万元。收支相抵结余10470万元。在收入中、中小学杂费和学校生产劳动收入合计为7774万元。支出项目中也以中小学杂费和学校生产劳动分配为最多，共支出89050万元。

1972~1987年（缺1983年），总计收入15791857万元，支出15643252万元，收支相抵后结余148605万元。

企业及其主管部门掌握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就现有资料1959~1964年（缺1961年）共计收入566996万元，支出402200万元，结余164796万元。收入中企业利润留成占比例最大，占收入总计的60.8%。支出中4项费用占总支出的51.0%。

1984~1987年，收入总计13856116万元，总支出15898803万元。

#### 第四节 财 政 管 理

财政管理包括由财政、财务部门通过执行政策、法令、制度，编制计划或预算，确定方案和组织收支实现等一系列活动进行的直接管理；由财政部门指导和协同有关主管部门拟定具体财务管理制度和实施办法进行的控制管理。县级财政预算管理居首要位置。

##### 财政体制演变

1937~1940年，财政财务管理实行的是“自收自用”的办法。

1941~1942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各县在财政管理上实行了“统一领导，分散经营”的办法。到1943年，又改为“统一领导，分区统筹”。

1950~1953年，财政管理逐步实行“统收统支”高度集中的体制，地方收入，统一上缴，所需支出由上级拨款。1954~1957年，始改为“分级管理，收入分类分成”的管理体制。在统一领导的前提下，把地方收入分为固定收入。固定比例分成收入和调剂收入三种。使地方财政有个相应的来源，以解决本级支出的需要。这个体制，既适当扩大了地方的机动权。使地方能合理安排各项事业建设；又能保证国家有计划地进行大规模的重点建设需要。

1958年，财政管理体制发生了重大改变，中央给地方下放更多的财权、财力，地方财政实行了“以收定支，五年不变”的体制，使县（市）地方财政收入和支出紧密结合起来，多收可以多支，年终结余，金额留归县（市）使用。从而鼓励了县（市）财政积累和节约的积极性。

1959~1970年，年度之间有变化，基本上仍执行“收支下放，总额分成”的办法。

1971~1973年，实行的是“定收定支，收支包干，保证上缴（或差额补贴），结余留用，一年一定”的财政体制。

1974年，实行“固定比例留成，超收另定分成比例，支出按指标包干”的办法。延安市和延安县的固定留成比例分别是2.5%和4%，超收部分的分成比例是：70%上缴地区，30%留归县、市。

1976年，又恢复了“定收定支，收支挂钩，总额分成。一年一变”的办法。

1978年，财政部决定在陕西省试行“定收定支、一年一定，收支挂钩，增收分成，下年使用”的财政体制，以利于发挥中央和地方的两个积极性，鼓励地方努力增加财政收入。延安地区财政局规定延安市“增收分成”比例为40%。

1979年，延安地区财政局规定，各县、市超收分成比例提高为留县、市70%，上缴30%。

1980年，实行放权、采用了“划分收支、分级包干、一定五年”的办法。

1985年，根据1984年“利改税”的改革精神，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管理体制。

### 财政财务管理

1. 预算管理。1953年，延安县建立县一级预算，每年都根据上级下达的指标，结合所管企业、事业、行政单位的收支计划报告，由财政部门草拟汇成总预算，报经政府审查，再经人民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编制正式预算，付诸实施。

总预算编制，都本着“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方针，在支出上，则本着“量力为出，支出扣紧”的原则。勤俭办一切事业，既保证重点，又努力做到分配合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少花钱，多办事。发挥资金最大效益。

2. 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对社会集团用公款购买物品实行必要的有计划、有范围的控制管理。控制范围，如：沙发、地毯、钢丝床、汽车、摩托车、电冰箱、录音机、照像机、洗衣机、复印机、电风扇、自行车、缝纫机、大型或高级乐器与体育用品（单价在200元以上），呢绒、绸缎、化纤布及其制品、毛线、毛巾被、高级针织品、卷

烟、各种酒类等等。

对社会集团购买力的管理，市财政局原先是在预算股指定一人兼职办理，从1980年起配备了专人负责。1981年后实行“计划管理，指标控制，专项审批，定额供应”的办法，凡属专项控购商品，均须凭审批单位开出的“准购证”供应和办理银行结算，单位报销以及领取车辆牌照等手续。

3 企业财务管理。从50年代起，延安市财政局就设有专职人员管理企业财务。在财税机构合并时，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由税政股主管。1979年，市财政局设立了企业组，专门管理全市企业财务工作，设2~4人。1980年，企业财务组改为企业财务股。1985年，经上级批准，正式成立延安市企业财务管理科，隶属市财政局，配备6名人员。科内又分设综合、企业两个组，负责对企业的财务（包括固定资产、流动资金、利润分配等）进行检查、监督、汇总上报，以及下达指标，了解和向上反映企业经营状况，辅导企业财务人员提高业务水平等工作。

4 农业财务管理。1963年起，为了加强对支援农业资金的统一管理，除制定“支农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外，还成立了以主管农业的县长为领导，农林、水利、财政、银行、商业、供销、计委等部门为成员的延安县农业资金管理小组，设专门办公室办理业务。明确规定，使用支农资金一定要本着“自力更生为主，国家支援为辅”的方针，由用款单位申请，经管理小组审批，投入的资金不得随意变动和层层扣留，必须全部真正用在生产上。安排投资，由财政局与主管部门签订合同，再由主管部门与所辖用款单位签订合同，以保证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1981年，首先对农口没有收入的事业单位、采取全额预算管理形式，实行了“定额定员，指标包干，结余留用，超支不补”的办法。1982年又改为人头经费与事业费分别管理，对人头经费实行“以人定额，包干使用，保证个人部分，压缩公用经费，超支不补、结余留用”；对事业费实行“预算指标一次下达，作出事业发展计划，签订实施合同，按期考核经济效果”；对专项投资实行“受援单位申请，主管部门审查，财政部门核准，单位安排，定期检查，完成验收”；对农口有收入的单位，则采取“定收定支，定额补贴，超收留用，超支不补”的管理办法。

对支援农业周转金的使用，从1982年改无偿投资为“无息借款、有偿支援，到期收回，周转使用”的办法管理。坚持择优扶持，有借有还的原则。

延安市从1979年起开始使用陕北建设资金，截至1984年，投入农业方面的共达1390.3万元。这些资金用于扶持穷队补助，发展地方道路、农村输电线路、农田基建、小型水利、发展林牧、防治地方病、小流域治理等。

## 第五节 公 产 管 理

1940年前，延安市、县的公产调配、清理、登记、经收租金等管理业务，皆由教育科主管。公产收益，由教育科经收转交财政科。作为地方财政公产收入类的收入。

1940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发出指示，为了统一管理，更好地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减少财产损失，决定边区各县、市境内的公产管理业务统归各县、市政府第二科（财政

科)。直到1965年成立了房产管理所，仍然隶属财政局领导。房产管理所的职责是管理全县所有公产的收租、修缮、安排以及处理有关公产纠纷问题，办理公、私产买卖手续、征收契税，办理地基许可证书等。

1970年以后，随着业务的归口，房产管理所划归城建部门，自此，财政部门只负责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财产管理。

## 第六节 监督检查

财政监督是财政部门在资金集中、分配和使用过程中，对企事业、机关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的监督。主要任务是监督财政收入计划或预算的制订，是否符合国家财政政策；监督财政收入筹集，是否按规定及时交纳税款和利润；监督财政资金的使用和安排，是否按计划或预算执行，是否遵守有关财政纪律和制度；监督财务人员是否严格履行国家的财经纪律、法令和制度。

财政监督的实施途径主要通过日常财政业务活动和各种形式的财政、税收及会计检查来进行。具体方式有事前监督（在计划或预算汇总和审查过程中进行监督）；事中监督（在计划或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监督）；事后监督（在决算汇总和审查过程中的监督）。

延安市在财政工作中，始终把监督与检查贯穿于财政活动的整个过程，渗透到各个环节，不仅坚持日常业务的审查，而且组织不定期的大规模不等的财政税收大检查。

为了切实保证财政监督制度的执行，延安县自1949年成立财政科以来，就配备有专职审计人员1名、以后随着工作的开展，监察人员也逐步增多，到1981年，市财政局正式设立了监督股。配备专职人员4名，具体负责全市财务监督检查业务。

## 第七节 队伍建设

自从60年代初期以来，延安县通过各种渠道（包括举办业务培训班、自学、函授、参加电大学习，以及考入大专院校进修等多种形式），积极提高财政、税务、工商企业等各个系统和单位财会人员的政治理论水平与业务素质，培养合格的财务人员。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开展了学术研究活动。至1987年底，市财政局有9人加入延安地区会计学会，3人加入珠算学会，11人被吸收为地区财政学会会员。1984年至1987年的4年内，杨继祖、常文彪、吴保文、李生彪先后与地区财政局的有关人员合作撰写学术论文、调查报告等共计8篇，分别发表在《延安财政》和《陕西财政研究》刊物上，其中《“两户一体”简易会计核算》、《改进城镇蔬菜经营，减少财政补贴》和《经营管理型初探》三篇文章，还曾分获1985年延安地区科研成果一、二、三等奖。

延安市从1983年开始，对企、事业和行政单位的财会人员进行技术职称评定工作，经过严格考核和逐级上报主管机关审批，有5人被授予会计师职称，26人被授予助理会计师职称，还有56人获得会计员职称。

## 第二章 税 务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延安历代契税，田赋皆由官府派人催征，由纳税者分别交付官府或粮仓。民国时期，县设赋税征收处或赋税管理处等。后归政府二科负责催征契税、田赋和其他税金。

土地革命时期，苏维埃政权为了发展苏区工商业，明确宣布：取消一切工商捐税。直至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后，因财政支出增大，于当年秋开始建立税收，在定边、靖边等处设立机构，征收盐税和货物税，由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直接管理。

1940年1月，边区颁发了货物税征收条例，各县始设税收机构，由县政府二科兼办。

1941年4月，延安设立了税务总局。各分区设税务分局。各县亦设税务征收机构，实行统一领导。当时延安市设直属分局，除直接管理市税收工作外，还兼管延安、安塞、志丹、安定（今子长）、甘泉等县的税收领导工作。并在七里铺设税务所，在新市场设稽征点。从此，各县税收不再由政府二科兼办，而使税务局成为一个独立系统。同时将盐税划出，单独设立盐局，税务局专管工商税收。

1949年3月撤销延安市建制，延安县政府迁入城内（原在东二十里铺），市税务局随之改名为延安县税务局，下设城关、七里铺、李渠、甘谷驿、蟠龙税务所。5月，陕甘宁边区政府迁西安后，延安设立陕北行政公署，并设陕北税务局，管辖和领导各税务分局。1950年春陕北行政公署改设延安专员公署，将陕北税务局改名为延安专区税务局，领导全区各县税务局，局内除设秘书、税政、计会、监察等股之外，还设有缉私队。4月将南泥湾垦区与固临县并入延安县，又增设临镇税务所。1956年撤销专区税务局，由专区财政局设税政科。延安县税务局亦并入财政局。1958年冬，将甘泉县全部、安塞县5个乡并入延安县后，增设甘泉、道镇、砖窑湾、沿河湾等税务所。1961年9月，恢复甘泉、安塞两县建置时税务所划出随县归属。1962年财税分设，又恢复了延安县税务局，内部机构设税政、计会、秘书各股，并设城关税务所和发票室，局、所两套机构，一班人马，农村设临镇、麻洞川、柳林、李渠、冯庄、姚店、甘谷驿、青化砭、蟠龙等9个税务所和枣园一个驻征处。共有人员32名。1965年，税务局再次并入财政局。1968年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将税务划归生产组综合站管理。1970年5月16日，成立延安城区革命委员会。1972年3月，以城区所属范围成立延安市，设置税务局。局内设税利统管组，直接负责国营企业税收征管工作。下设城关、南郊、北郊3个税务所，分管街道集体、个体工商业户税收征管工作，县税务局下设9个税务所，负责18个农村公社的税收征管工作。1975年8月，延安县与延安市合并，税务局亦随之合并为延安市税务局至今。下设15个基层税务所。

## 第二节 税 制

### 货物税税制

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以后，为使广大农民群众休养生息，发展生产，当时除征收少量的救国公粮而外，只有盐税和少量的货物税，无固定的税收条例与税收制度。

1939年3月8日，陕甘宁边区政府财政厅颁发了第一个税收条例。1940年5月，边区政府先后颁布了货物税征收条例和商业税征收条例。

延安开征后只在产地、出境、入境、过境的环节中征收，品类也只限于食盐、毛皮、药材、烟酒、迷信品5种。除迷信品外，其余各物的税率都较低。1941年10月1日，边区政府公布《陕甘宁边区修正货物税暂行条例》，按产销地点分为3种税率：在边区生产边区销售，在边区生产外地销售，外地生产在边区销售。同时颁布了《货物税免税减税暂行办法》，对当时的经济发展起了激发作用。1942年10月1日边区政府再次颁布了《陕甘宁边区货物税修正暂行条例》，在税率中增加了过境货物税项目。1944年7月，第三次公布《修正陕甘宁边区货物税暂行条例》，同时公布《施行细则》，1946年4月公布《陕甘宁晋绥边区货物税暂行条例草案》，从此逐步走向统一。

### 营业税税制

边区政府为扶持工商业的发展，1940年以前对商人不征任何捐税。1941年10月始正式颁布了《营业税条例》，按纯收益多少实行累进征收，从2%的税率起征，最高累进率20%。1942年8月第一次修改，将起征率提高到5%，最高累进率提高到30%。1944年第二次修改，又将起征率降至4%，将最高累进率提高到35%。从1943年下半年开始，为克服摊派不合理弊病，采取了广泛的民主评议办法，每次征收都由各行业中各阶层的商人代表参加，组成评议委员会，先由纳税人提出意见，经过民主讨论，公布评议数字，然后按此征收。

### 临时营业税

临时营业税的征收始于1941年，初定的条例也是以纯收益为征税标准。后因某些不法商人偷税、申报不实，于1942年改为以营业额为征税标准，按15%利润率，将百分比改为千分比计算，仍按累进征收。

1944年下半年，为了争取必需物资入口，将临时营业税率降低，并由累进税率改为固定税率，将原来最高税率30%改为必需品8%，非必需品10%，边产边销者为8%。这样既有利于货物进入边区、也消除了某些商人化整为零的偷漏税行为。

从1939年8月边区财政厅颁发第一个税收条例到1949年12月，边区对货物税条例共进行较大的修订8次，对营业税条例修订了3次。从而使以上两种税制由简到繁，日臻完善。

### 其他税收

1. 烟酒征税制度。1940年起普遍征收烟酒税，入境税为10%，过境税为4%，1941年1月本着“寓禁于征”的原则，为限制进口，将入境税提高为80%；10月提高过境税为30%。1942年1月开始禁止纸烟进口，禁止酿酒，但没达到限制作用。1943年



7月，边区政府颁布了《酒类牌照税暂行办法》，领取牌照者方可酿制酒类。同年6月，解除了烟酒禁令，准其入口，征入境税40%，过境税20%，边产税10%。凡专卖或兼营烟酒者，除交营业税外，仍须照章交纳烟酒牌照费。

2 羊子税。1940年，为解决全体将士寒衣问题，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除向商人、富绅进行40万元（边币）寒衣贷金募捐外，并开始征收羊子税，白羊每只收毛四两；黑羊每只收毛二两；不能剪毛的羊羔不收。并全部征收羊毛，不得以钱代毛。羊子税只征收了两年，1942年废除。

3 牲畜税与斗佣。牲畜税与斗佣在土地革命时期已取消，后因边区农村分散，经济落后，对农民的交易不便，为适应需要，自1938年起，边区才又恢复征收。

牲畜税实际是一种手续费，从价征5%，由买方交纳。其设置原意为监督牙行，避免暗中剥削，便于人民交易。斗佣是代买卖粮食者过斗而征收的一种手续费，最初征收1%，1940年以后逐渐提高为2%。实行结果，有效地限制了过去粮行牙子大斗进小斗出的剥削行为，大大方便了人民群众。

牲畜税与斗佣自征收以来，收入逐年扩大，1943年划归财政收入后，即成为县、区政府经费收入的重要来源。

### 税制改革

1950年1月，统一全国税政，建立了新的税制，除农业税外，统一的税收共14种。其中除暂时不执行的税种外，对其余各税先后公布了税法，统一执行（执行过程中又有部分修改）。

1950年7月，公布薪给报酬所得税、遗产税暂不开征。

1951年4月，开征了棉纱统销税。

1950年7月，将房产税、地产税合并为房地产税。1958年增加“城市”二字，称城市房地产税。1951年9月，使用牌照税特加“车船”二字，改称车船使用牌照税。

简并税目，1950年7月，货物税由原来1136个目简并为358个，印花税由原来的30个简并为25个。

合并税种，降低税率，所得税、房地产税、盐税等的税率都有所降低，经过修改后的税种为12种。

经过3年的国民经济恢复，我国进入有计划的建设时期。将当时的税制加以若干修正，决定从1953年1月1日施行，修正内容主要是：试行“商品流通税”、修订货物税、修订工商业税、取消特种行为消费税、交易税改征牲畜交易税、棉纱统销税改征商品流通税。经过这次较大的税制改革后，1959年又停征了利息所得税；1964年为了配合农村集市贸易管理，开征了集市交易税；1966年又停征了文化娱乐税，延安县停征了自行车牌照税。工商税收合并为9种。

1980年，公布开征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

1982年，为了进一步贯彻合理负担政策，促进工业企业改组，稳定国家税收，对税制又作了部分修改。对机械机器、农业机具和几项日用机械产品在工业环节缴纳的工商税改征增值税，增加国外企业所得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3个税种。

1983年，对盈利的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即，将国营企业上缴国家利润的形式改为按国家规定的税率向国家交纳税金，税后的利润完全归企业支配，逐步把国家与国营企业的分配关系通过税收形式固定下来，这是我国财政税收体制的一项重大改革。

1984年，从第四季度开始进行利改税的第二步改革，解决在第一步改革中所存在的不足之处。设置城市维护建设税，划分税种和税种分成法，改进中央和地方的财政体制，解决中央和地方的分配关系，以及对税后利润的分配办法等；继续扩大企业自主权和落实企业内部的经济责任制，给企业创造真正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条件，使企业能够行使自主权，落实各项措施。同时设置必要的税种，如产品税、资源税、调节税和相应的税率，以调节平衡不同行业、不同产品及企业间由于外部条件造成的级差收入，通过税的调节使企业今后不再按行政隶属关系上缴利润。有利于简政放权，逐步打破地区和部门的界限，其目的是为了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合理改组联合，调整产业结构，发展横向联系，搞活流通。

### 第三节 税种税额

1939年至1949年实行的税收有：

货物税：分边区产边区销、边区产外地销、外地产边区销、过境4个环节，按不同税率征收之。

营业税：分坐商营业税、临时商业税。

其它各税：烟酒牌照税、羊子税、牲畜买卖税和斗佣。

1950年起，统一全国税政，建立新的税制，除农业税外，全国统一的税收共14种，即：货物税、交易税（包括棉花、土布、药材、牲畜四种交易）、工商业税（包括营业税、所得税、摊贩营业牌照税、临时商业税）、印花税、使用牌照税、屠宰税、房产税、地产税、特种消费行为税（宴席、娱乐、冷饮、旅店）、存款利息所得税、盐税、关税、薪给报酬所得税、遗产税。

1953年税制修改后有：货物税、商品流通税、牲畜交易税、工商业税（其中包括营业税、所得税、临时商业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城市房地产税、文化娱乐税、利息所得税、盐税、关税、农（牧）业税。

1958年第二次税制改革后的税种有：工商统一税、牲畜交易税、工商所得税、集市交易税（1962年开征）、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城市房地产税、文化娱乐税、盐税、关税、农（牧）业税。

1973年第三次税制改革后的税种有：工商税、牲畜交易税、工商所得税、集市交易税（1965年停征）、车船使用牌照税、屠宰税、城市房地产税、盐税、关税、农（牧）业税。

1982年第四次税制改革后的税种有：外国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新增）、工商税、牲畜交易税、工商所得税、集市交易税、车船使用牌照税、城市房产税、个人所得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盐税、关税、农（牧）业税。

每种税的执行时间和税率则各不相同。

货物税，是边区开征最早的一个税种，1940年开始征收货物税，仅限于迷信品与奢侈品，1941年又把入境货物税扩大到杂货、糖等必需品。1941年8月开始征收过境检查手续费，对各种过境货物一律征2%，同时修改了货物税条例与税率，由2%增至5%、10%、33%，目的是限制迷信品与奢侈品借过境税轻而入境。1943年5月以后又对出口货物给予特许、允许、禁止三种规定，同时实行活动税率。该税种直到1950年全国统一税政，新税制中仍有货物税目，继续开征，1958年税制改革时合并到工商统一税内而停征。原有细目1136个，后简并成358个，税目为38个。1953年税政修整时将烟、酒、麦粉、棉纱、火柴等22个税目划出为另一税种，即商品流通税。同时又将粮食、土布等交易税改征货物税。加上新增部分应税产品为36个税目。

营业税，在40年代是一种所得税，由原来的寒衣贷金转化为营业税。抗日战争期间它在财政收入上起过很大作用。它是依据商人纯收益的多少，按累进原则征收的。但商人多无帐可查，纯收益无法计算，虽有条例，不能依据，只有靠评议委员会合理摊派。摊派的标准是以厘股为根据或以等级为根据。厘股等级都是商会根据商店的资本大小、营业情况与获利多少来确定。此税种1950年税制统一后并入工商税。

印花税，是为与凭证相结合的一种税，以购花贴花方式交纳，课税对象为商事产权，许可以及人事行为等书充之凭证。1950年初为30目，7月简并为25目。贴花方法为比例贴花和定额贴花两种。比例贴花为万分之一、万分之三及千分之三；定额贴花分为200元、500元、2000元、5000元（旧币）。

商品流通税，从1953年试行，其税率是“从产到销一次课税。一税之后全国不再征税”的原则设计的。税目有卷烟、酒、麦糖、棉纱、火柴、皮毛等22种，凡征收商品流通税的税目，不再征收货物税、工商营业税及其附加、印花税等。

工商业税，是对坐商、行商、摊贩等之营业课税及所得课税。1950年1月开征。《工商税暂行条例》规定，工商业税包括营业税、所得税、摊贩营业牌照税、临时商业税等4种。

工商统一税，1958年9月10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01次会议通过，国务院于13日发布《工商统一税条例（草案）》，将原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印花税、工商业税中的营业税和临时商业税合并简化为工商统一税。税率表所列税目108个，其中工农业产品为105个，商业零售、交通运输及服务性业务部分3个、税率为44个。最低的是棉布1.5%。最高是甲级卷烟66%。该工商统一税从1958年至1973年初简并入工商税止，共施行15年。

工商税的税目为44个，税率为82个，大部相同，而不同的只有17个。

增值税，是个新开的税种，为了平衡全能厂与非全能厂的税负，将生产机械机器、农业机具及缝纫机、自行车、电风扇等产品，在工业环节缴纳的工商税改征增值税，只就增值部分征税。1987年又扩大增值税的范围，扩展到纺织品等若干项目。1984年9月18日国务院发布产品税等6个税收条例（草案）和国营企业调节税征收办法后，将工商税分为产品税、资源税、营业税3种，同时废止了工商税的名称。

（一）产品税是工业生产和农林牧、水产品，生产环节所应纳的税。共分24类（包括农、林、牧、水产品）270个税目、税率。延安市执行的只有17类65个税目，从

1984年10月1日实行。

(二) 资源税是对从事原油、天然气、煤炭、金属矿产品和其它非金属矿产品资源开发的单位和个人所征的一种税。根据应税产品销售利润率累进计征，销售利润率为12%以下的，不缴纳资源税。延安市仅有两个煤矿，是应征资源税的对象，但其利润率达不到12%，故不开征。

(三) 营业税是1985年税制改革中制定的税种，其内容与含义皆不同于40年代的营业税。它是对从事商业、物资供销、交通运输、建筑安装、金融保险、邮政电讯、公用事业、出版业、娱乐业、加工修理业和其它各种服务业务的单位和个人所征的一种税。这种税量大面广，是我国主要税种之一。就其性质可分11个税目，每目的内容和征税范围、税率高低各不相同。

工商所得税，在1958年以前不是一个单独税种。1943年时称营业税，仅限于对较大的商业户征收。1950年统一税制时，将其并入工商业税，1958年税制改革时又由工商业税中划出设为单独税种，称工商所得税。也是当前主要税种之一。它是从事工商业经营的单位和个人利润所得中征收的一种税。是国家参与非全民所有制工商企业和未纳入国家预算的全民所有制企业及事业单位利润分配的一种形式。是以所得额为征收对象，利润多的多征，利润少的少征，无利润的不征。除向国家上缴利润的国营企业以外，凡是从事工商经营有利润的单位和个人，以及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各级管理部门向所属单位提取管理费有结余的，都是工商所得税的纳税人。但就不同的时期和不同的行业，规定的税率也各不相同。

车船使用牌照税，它的前身是使用牌照税，1951年9月《车船使用牌照税暂行条例》是一种行为兼受益性质的税，以车船为课税对象。

城市房地产税，它的前身是房产税和地产税，1950年6月合并为房地产税，1951年8月8日称城市房地产税。它是一种财产税，以城市的房屋和土地为征税对象，由城市房地产权所有人或承典人交纳。产权所有人或承典人不在当地或产权未确定及租佃关系未解决者，均由房地产代管人或使用人及承租人代为交纳。

1973年进一步改革税制时，将工商企业应纳之房地产税合并到工商税内征收，保留税种，只对个人房地产继续征收。同时停征了地产部分只征房产税。

屠宰税，1950年前政务院公布的《屠宰税暂行条例》规定：凡属屠宰猪、羊、牛等牲畜者，均依本条例规定，缴纳屠宰税。税率为10%，按屠后实际重量、平均标准市价计算。1953年1月，税制修正，规定对屠宰商应纳之印花税、营业税以及营业税附加，并入屠宰税一起征收，合并后的屠宰税率为13%。农民出售的牲肉屠宰税仍为10%。同年9月农民在城市和集镇出售牲肉，也改按13%税率征收。对国营供销社仍按10%税率征收。1955年，为保护耕牛，促进农业发展，改牛的屠宰税为15%。1957年1月，猪、羊的屠宰税率一律调为8%。1959年9月，对经营屠宰业务的国营企业向本省、自治区、直辖市境外调运的牲畜，一律改在调拨起运时，按照收购价一次征收10%的屠宰税、销地屠宰后不再征收屠宰税。1965年4月规定：农民春节宰猪和商业部门削价出售猪肉，减征屠宰税，9月为鼓励农民自宰自食，并扩大市场销售，规定国营、合作社经营生猪和农宰猪，屠宰税一律减半征收。农民春节期间宰猪，再减一半。

延安规定，平时农民宰杀的猪定额为 3.98 元，羊仍按 8% 计征。春节期间农民自宰自食的完全免征。1973 年 1 月将猪、菜牛、菜羊税率一律改为 3%，12 月把屠宰税改为按头定额征收，猪每头 2~3 元，羊每只 0.2~0.5 元、菜牛等大牲畜 3~4 元。1985 年 8 月财政部规定：凡经营生猪（包括菜牛、菜羊）的单位和个人，只由收购者计算缴纳产品税，不征屠宰税，农民和集体伙食单位屠宰的生猪，仍按头征收定额屠宰税。

文化娱乐税，它的前身为特种行为消费税，1950 年全国统一税政时开征，1951 年 1 月 16 日正式公布《特种行为消费税暂行条例》。它从价计征。由消费者负担，以营业者为代征义务人。其征税范围是：戏剧电影及娱乐，税率 10~20%；舞场，税率 50%；宴席，税率 10~20%，起征点 3 万元（旧币、折人民币 3 元，下同）；冷饮，税率 5~20%，起征点旧币 2 万元；旅馆，税率 5~20%，起征点旧币 2 万元。

1953 年税制修正时，将旅馆、冷饮、宴席、舞场等并入工商税，保留了戏剧电影及娱乐部分，改征文化娱乐税。1956 年 5 月 3 日，《文化娱乐税条例》规定对文化企业、文化娱乐组织和举办娱乐演出单位所得的售票或收费金额，税率划分等级，100 万人口以上城市为甲级，30~100 万人口城市为乙级，10~30 万人口城市为丙级，2~10 万人口城市为丁级，2 万人口以下城镇为戊。电影按甲级 30% 计征，依次递减 5%，丁级为 10%；戏剧、音乐、曲艺、杂技等，甲级按 10% 计征，依次递减 2%，丁级为 4%。对戏剧、话剧、舞场、音乐、曲艺、杂技等 7 个项目的演出免税 2 年。实际开征时间是 1958 年，到 1966 年即全部停征。

牲畜交易税，延安市在 1938 年即开始征收，当时称牲畜买卖手续费，沿袭到 1951 年 5 月，国务院财经委员会在批准第三届全国税务会议总结报告中规定：牲畜交易税的税率为 5%，全省沿用旧章，规定对牛、马、骡、驴、骆驼、猪、羊等 7 种牲畜，向买方征收牲畜交易税。1953 年 7 月，为了平衡税收负担，经中央决定，对猪、羊停征牲畜交易税。1956 年农业合作化后，农村社、队购买牲畜用于农业生产，暂予停征。对个人、机关、团体购买牲畜继续照征。在“文化大革命”中，虽有税种存在，却无收入实绩。1982 年牲畜交易税后，才有明显的发展。

集市交易税，1962 年 4 月试行征收集市交易税，规定的征税产品，有家禽、蛋品、家畜、肉类、干鲜果、土特产品和家庭手工业产品等 7 大类，以后停征了家禽、蛋品两类，增加了旧钟表、旧自行车两类。

延安市开征应税品目有：牛肉、猪肉、羊肉、活猪、活羊、席子、苹果、梨、辣椒等，税率为 5%，旧钟表、旧自行车为 10%，起征点为 10 元。1966 年保留税种，暂时停征。

## 第四节 税务管理

### 税收管理体制

税收管理体制分别规定了中央和地方的税收管理权限，即制定税收制度的权限和执行税收制度的权限。中央统一领导，地方分级管理，两个积极性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国家税收的应有作用。

### 税收管理权限的规定和变革

税收管理权限，包括：税法的制定和颁布；税法解释；税种的开征与停征；税目的增减，税率的调整。

第一次是1950年全国税政集中统一。一切税收政策的制定和掌握，集中到中央，只对一部分地方税的减、免事项，由地方在中央规定的范围内具体确定。

第二次是1956年，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从1958年进一步改进了税收管理体制，扩大了地方管理权限。减税、免税和个别产品纳税环节的变更。

(1) 扩大地方对印花稅、屠宰稅、牲畜交易稅、城市房地產稅、文化娛樂稅、車船使用牌照稅等几个收入較小的稅種的管理权限。

(2) 允许对商品流通稅、貨物稅、營業稅、所得稅等主要稅種，在規定范围内，实行减免稅和加稅措施。

(3) 允许对盐稅稅額作必要的調整，报国务院备案。

(4) 对少数收入較多的个体手工业者和商販实行加成征稅。

(5) 必要时，可以把某些利潤較大的土特产品和副业产品列入貨物稅征收，或者另定征收办法，开征地区性的稅收。

第三次是1961年，根据国民经济“調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中央又适当的收回了部分稅收管理权限。“凡属工商统一稅稅目的增减和稅率的調整、盐稅稅額的調整，都应当报中央批准”。

第四次是1973年，再次下放稅收管理权限。規定属于个别产品和納稅单位的减免稅交地方掌握；农村社队企业，須减成征稅或者免税的企业适用稅率，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稅务机关核定。

第五次是1977年，稅收政策的改变、稅法的颁布和实施、稅種的开征和停征、稅目的增减和稅率的調整，都属于中央的管理权限，一律由国务院统一規定。在全国范围内对某一种應稅产品或某一行业的减免稅以及烟、酒、糖、手表4种产品的减免稅，須报財政部批准……除此以外，任何地方、部門和单位都无权自行決定减免稅。

1978年規定：

(1) 納稅单位遭受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以及停业、改組撤銷等原因，确实无力繳納或补交欠稅的报省局审批。

(2) 拖欠工商稅在3年以上，确实无力补交的，每户稅額在5000元以上的报省局审批；5000元以下的，由县（市）稅务局审批。

(3) 凡拖欠工商稅在3年以内的要从严掌握，积极催交入库。对于那些确实无力补交的，每户稅額在1万元以上的报財政部审批；1万元以下0.2万元以上的，报省局审批；0.2万元以下的，由县（市）稅务局审批。

### 減稅免税的主要規定

#### 一、工商稅

1. 配合国家计划安排，为支持和鼓励某些产品生产，给予減稅或免税：(1) 为鼓励新兴工业发展，在一个省、市、自治区范围内第一次試制生产，并经有关部门鉴定确认

的新产品，在试制期间销售，由于成本高，利润过低或有亏损，由企业提出申请，报财税部门，按体制规定，经审批后给予减税或免税照顾。(2) 支援和鼓励利用废液、废气、废渣生产的产品及用废旧物资作主要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纳税有困难，企业提出申请，财税部门可以按体制规定给予定期的减税免税照顾。

2 配合执行国家对某些产品的低价政策和降价措施，给予减税或免税。

3 鼓励直接支农服务事业的发展。灾区社队从事自救性的生产，可在一定期限内给予减税或免税的照顾。社队企业直接为本社队农业生产服务的农机修理、修配的加工收入、拖拉机站排灌站的业务收入可以免征工商税。队办企业经营直接为本社队社员生活服务的豆腐坊、粉坊、油坊、酱油房、粮棉加工以及服务业收入可免征工商税。队办的为国营企业、供销社代购代销商品和代办邮电的手续费收入可免征工商税。社员利用空闲时间，从事编织、缝纫、刺绣和采集、渔猎、养蚕、养蜂等正当家庭副业收入，一般也不征收工商税。

4 出版单位出版和印刷马、恩、列、斯著作的毛主席著作的收入免税；新华社、报社、党刊杂志等新闻出版的业务收入免税。

5 科研单位的试验收入，博物馆、展览馆、环卫处、园管处、殡葬馆等单位的业务收入；医疗保健单位，如医院、诊所、保健站、私人医生的医疗挂号收入等，都免征工商税。

6 对工业企业生产出口的产品给予减税。

## 二、工商税、所得税在不同时间的减免规定

1956 年新组织起来的合作商店、手工业合作社，曾在原营业税和所得税上受到过一定比例和时间的减免照顾。

1979 年规定，城镇新开办的独立核算工业、商业以及服务性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在开办当年免征工商和所得税；原有城镇集体企业接受安排知识青年就业，占到企业人数 50% 以上者可免征工商所得税，照征工商税。1980 年（80）财税字第 71 号文件通知：原规定免征一年改为从投产经营的月份起免征工商所得税二至三年；为安置待业知识青年新办的从事劳务、修理、服务等集体企业单位的业务收入，由原规定从经营之日起免征工商税一年，改为免征二至三年；原有城镇街道办的集体企业，在当年安置的待业知青超过企业职工总人数 60%（含 60%）的可以……免征工商所得税二至三年。

对在农村上山下乡青年专门举办独立核算的厂（场）队及生产基地，不分原有和新建，一律自 1979 年 1 月至 1985 年底，对其生产经营的各项应税产品和业务收入免于缴纳工商税；所得的利润免于缴纳所得税。对新举办的社队企业，除生产烟、酒、糠等高税率产品者外，给予免征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一至二年，改为免征工商税和所得税三年；对农村社队企业征收所得税的起征点由原来 1500 元改为 3000 元，税率按 20% 计，3000 元以下一律免征。

1981 年起又规定，对城镇集体企业三年内的利润，以 1980 年利润的 75% 为基数，每年增长的部分所得税减半征收。

从 1980 年起，对轻纺工业用中短期贷款进行“挖、革、改”项目新增加的利润，采取先还贷款，后交利润，其不足部分，还可以用减免该项目新增产品应纳的工商税归

还；其它风、洪、火灾等非常损失，报经有关部门批准，都给予减税或免税照顾。

### 税收种类管理

#### 一、货物税的管理

陕甘宁边区政府自开征货物税以来，经过多次修改变动，共分为产地、出境、入境、过境四种，各税征收管理有以下几种情况：

1. 增减税种、税目及提高税率。在产地税方面，皮毛类、产销量少，1941年10月取消原定5%的税，以鼓励生产；对迷信品课以60%的税，以限制其生产。

2. 出境税方面，主要增加财政收入的税种1940年时只有植物油、棉花、麻及各种牲畜税，税率很低。均为5%。1941年10月又增列毛皮类10种，但有些必需品，如牲畜、棉花、白秋毛及胎皮等，只允许出口，从财政着眼，又不大量提倡，从自给考虑。

3. 入境方面，为扩大征税范围，增加收入，1941年新增布类、棉制品、杂货、皮毛制品、奢侈品及文具等7大类85种之多的入口货物税。

4. 1940年对过境货物开始征税，只有20多种。后因过境货物量少，税收无多，乃采取完全收税，但有许多商人以入境货物冒充过境货物，漏税入境，致使许多无税货物充斥市场，并有不少非必需品混入。1941年8月设过境货物检查手续费，以资抵制。规定征费者有食盐、烟酒、迷信品、布匹、杂货、棉花及其制成品等6类54种，均按2%取费。但因收费过低，过境货物大量增加，有的境内私售。1942年10月正式规定征收货物过境税，一般较前都有所提高，又以货品性质制定不同税率（5~30%）。

5. 有关保存必需物资与发展土产方面，根据1943年5月颁布的《战时管理物资办法》，秋羊毛、油类、老羊皮列为特许出口物资，粮食、牲畜、五金、棉花、土布等绝对禁止出口。

对本地能生产的商品，如肥皂，提高入口税率为20%，以利生产的发展。

对入口必需品，征以低税，如文具1942年仅征2%，10月取消征税，棉花仅征1%；对非必需品则征以高税，如洋纱、洋线。1942年缺乏布匹，税率由10%降至7~2%，10月以后布匹增多，又恢复10%。1943年布匹自给有了基础，便对斜纹布、印花布、漂布以及绸缎、呢绒等禁止输入。

在40年代，就货物之等级，依当地商业现行市价，按以下百分比计算之：

- (1) 税率60%者，按市价50%折算。
- (2) 税率40%者，按市价60%折算。
- (3) 税率30%者，按市价65%折算。
- (4) 税率20%者，按市价70%折算。
- (5) 税率10%者，按市价80%折算。
- (6) 税率不满10%在5%以上者，按市价85%折算。
- (7) 税率不满5%者，按市价90%折算。

延安市境内因无较大厂商，没有驻厂征收，而多采取出厂查定征收，或采取游动稽查、起运报验等方式。查验内容大致如下：

1. 完税照。已税货物运销有无完税照，是否货照相符。
2. 完税证。已税货物之最小包装容器上是否贴有完税证运行。



3. 查验证。已税货物之最小包装器上是否贴有查验证运行。
4. 分运照。已税货物分运时，是否凭原完税照办理分运照运行。
5. 改装货物改装时，是否有改装证贴在货体上，作为辅助凭证运行。

## 二、对营业税的管理

依靠评议委员会，按商人的厘股多少、等级高低合理摊派。1942年下半年改评议摊派与调整研究相结合，效果较好，收入增加，商户满意。1943年上半年在深入调整的基础上开征营业税，任务超3倍，延安较大的两户商人，“鸿泰号”上半年纯利70万，应征21万，实征11万；“汇兴隆”上半年纯利80万，应征24万多，实征15万，税利均不到20%。

具体作法是：多分等级，缩小级差，将商户分为10等，每等又分为三级；普遍调整与侧面调查；扩大民主评议等。使大、中、小商人都有适当数量的代表参加评比，以这个初步结果，再交评委会评议定案。

## 三、对工商业税的管理

1. 采取分行业计算，具体分为依营业税收入额计算、依营业总收益额计算、依佣金收益额计算三种；按各自适用的税率分别计征。一般是下一个月上旬或5日内征收上一个月的税，按月交纳，个别行业营业频繁数额较大者，也有定为5日、10日、15日交纳一次的。对固定工商业，采取查帐计征、民主评议，定期定额、核实征收方法。对外销采取销货证明单，实行报验运销制度。

2. 所得税，按每营业年度的利润总额（所得额）以二十一级全额累进税率计征，最低税率为5%，最高税率为30%。

3. 摊贩营业牌照税，1951年9月19日公布《摊贩税稽征办法》后，原《稽征法》同时废止，对摊贩改征摊贩营业税。摊贩营业牌照税，按摊贩的资本多少，分等评级，按级完税，并发给摊贩营业牌照，税务机关按其牌照的等级、税额按季征收。摊贩营业税，按摊贩营业额多少征税。对固定之摊商及规模较大之摊贩，均以民主评议方法，按条例规定之税率征收营业税及所得税。小商贩在民主评议基础上，采取定期征收。

4. 临时商业税，1943年时仅及营业额的5%，统一税制以后，粮食、棉花、山货等为4%（后改6%，8%）。实行工商统一税后，一律改为10%。1983年11月1日，将临时经营税率按从事待业和贩运货品分为：农副产品征收5%，交通运输、建筑安装、饮食征收7%，从事贩卖工业品和放映录象等其它服务业征收8%。1984年10月1日又改为征收5%、8%、10%。

## 四、工商统一税的征管

工商统一税是1958年9月原货物税、商品流通税、印花税、工商业税中的营业税和临时营业税合并简化而成。延安市对此无增减，也无特殊规定，全部照例执行。

纳税范围：一切从事工业生产、农产品采购、外货进口、商业零售、交通运输和服务性业务的单位和个人。

纳税依据：农产品采购，在采购后所支付的金额；工业品生产。在产品销售后的销售收入；外货进口，在进口后所支付的金额；商业零售，销售后的收入金额；交通运输及服务在取得收入后的业务收入金额为纳税对象，并依率计征。

免税范围：国家银行、保险事业、农业机械站、医疗、保健事业的业务收入和科学研究机关的试验收入。农业生产合作社和城市街道组织自办公共食堂和其它公共事业收入，供销社代国营企业办理购销业务收入，学校因勤工俭学举办的生产事业收入，需要在税收上加以鼓励的可以给予减税或免税。

纳税期限：规定统限于每月5日前交纳上月应交税款。过期按日加税额1‰的滞纳金。

### 五、对工商所得税的征管

对集体经济单位采用按季预征，半年结算，年终汇算清交，“多退少补”的办法。对个体经济采用“工商税和工商所得税合并征收，月税月清，年终不再结算”的方法。具体征收办法和适用税率，是按国家不同时期的方针、政策，对不同经济成份和行业，实行“区别对待，合理负责”的原则进行管理。

1. 建国初期，所得税按全年所得税额累进计算。即《二十一级全额累进率》征收。1953年将附加合并于正税之内征收。1957年供销社所得税改按五级税率征收。1962年改按39%的比例税率征收。

2. 1963年颁布《调整工商所得税负担和改进征收办法的试行规定》，其内容是：个体经济实行十四级全额累进税率；合作商店实行九级超额累进税率；手工业合作社、交通运输合作社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供销合作社，仍按39%的比例税率。

3. 社队企业所得税，从1964年第三季度起实行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和九级超额累进税率；1965年7月实行减半征收；1979年一季度起按20%的比例税率征收，全年所得税额在3000元以内免征；从1982年4月1日起，凡从事商业经营和小印刷以及列举21种高税产品生产的，改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征收，取消3000元免征额照顾。

4. 从1979年1月1日起，取消对合作商店的加成征税规定，并从1980年10月1日起，改按集体手工业八级超额累进税率计征所得税。对老区革命根据地农村社队企业，从1979年起至1983年止，免征工商所得税5年。1981年又规定，城镇集体交通运输、供销、合作商店（包括街道和机关、学校、厂矿、企事业单位等办的集体商店）对其1981年至1983年比1980年增长的利润部分，一律实行减半计征所得税。

### 六、其它各税的征管

1. 车船使用牌照税。以车船的类型与规格，按季定额征收，每年的1、4、7、10月为征收月份。当地税务机关为便于纳税人交纳，多改按半年或一年合并征收。延安市规定机动车与非机动车均按半年征征，自行车于每年4月份一次征收（延安县自1966年停征）。各种车辆均行登记造册，完税后发放牌照，另收工本费0.2元。汽车只征税不发牌照。1973年改革工商税制时，将工商企业应纳的车船使用牌照税并入工商税内征收，保留税种，对个人车辆继续照征。

2. 城市房地产税。延安市（县）房地产税从1956年开征。当时按条例规定：由各界人民代表、财政、税务、地政、工商、公安等部门派员组成房地产评价委员会，负责对房产进行评价，然后按价依率计征。城市内的房屋按所处繁华与偏僻、地势高低，分为甲、乙、丙三类地区，每等地区再按房屋结构、新旧程度分4等12级。按条例规定，每年评定一次，在征收前，先由税务部门进行一次复查核实，有无拆建、增减情

况，再进行评定。当时评定的价格，平房最高价每间 400 元，最低 80 元；石窑最高 600 元，最低 300 元，土窑不征。自下而上彻底翻修的，按新建 3 年免征；只翻修上盖，不动墙框的 2 年免税；只揭瓦，1 年免征。税率依房价征 1.2%，规定每年 4、10 月征收，延安市（县）合并为 4 月份一次征收。依租赁价计征的税率为 18%。

3. 屠宰税的征管。1953 年以前屠宰业务大部分为私人经营，屠宰税的计税根据市场上前 1 日的价格或前 5 日的平均价格（依公式算出来）。1953 年以后，改为以国营公司和合作社的平均批发价或零售价计税。按屠宰后的实际重量，从价计征，不能按实际重量计征的地区则规定各种牲畜的标准重量，从价计征。延安市（县）在 60 年代猪的屠宰税定头定量为 398 元，就是按标准重量每头猪 70 公斤，每公斤价 1.42 元，计税总值 49.70 元，乘以 8% 的税率，这样计算出应纳税额的。以后又改为每头猪 3 元的定税。

4. 牲畜交易税的管理。在城市和集镇牲畜交易市场，买卖牲畜一般先由交易员（牙纪）公平合理评价，而后带领到税务机关办理纳税手续和交纳手续费。但也有些人不进市场，即在场外成交，便将税款偷漏。按规定卖主持自产证明者，只征买主 5% 的牲畜交易税，卖主无自产证明者，还应纳 10% 的临时经营税。

5. 对烟酒的征税和管理。陕甘宁边区在 40 年代初，一度禁止纸烟入境和酿酒，1943 年 6 月解除烟酒禁令后，改行特许管理，规定凡专卖或兼营烟酒者，除交营业税外，仍须照章缴纳烟酒牌照费。烟酒牌照，均为 7 等：

一等：每月售烟或酒在万元以上者；

二等：每月售烟或酒在 5000 元以上不满万元者；

三等：每月售烟或酒在 2000 元以上不满 5000 元者；

四等：每月售烟或酒在 1000 元以上不满 2000 元者；

五等：每月售烟或酒在 600 元以上不满 1000 元者；

六等：每月售烟或酒在 300 元以上不满 600 元者；

七等：小本挑贩每月售烟或酒不满 300 元者。

烟酒营业不论何等之牌照，均按季度开始之 1 日至 15 日内纳费换照，不得逾期，如逾限期，按日均应纳牌照费加成，其逾限在 20 日以上者，该管税务机关将勒令暂停营业或注销其牌照。

6. 羊子税征管。羊子税从 1940 年开始征收，1942 年即行停征。1940 年征收羊子税规定白羊（绵羊）每只收毛 4 两，黑羊（山羊）每只收毛 2 两，不能剪毛的羊羔不收，并规定一律收毛，不得以钱代毛。1941 年征收规定改为按市价作价收钱，包括运毛费在内，定绵羊收 8 角、山羊收 4 角。同时还规定，每百只羊除去当年所生之羊羔 20 只，按 80 只，即 80% 计算征收，所收税款一律送交金库。

7. 斗佣。土地革命前，延安的一些市镇的粮食交易多由过斗经纪人介绍成交，从中抽取 3% 的斗佣。陕甘宁边区时期，1941 年在一些地方成立了粮食调剂处，凡进行粮食交易的，皆由粮食调剂处过斗抽佣。延安县由税务局派人过斗并代征斗佣费。

8. 税务缉私。税务缉私工作自税务局成立即伴随诞生。1941 年边区税务局成立了武装缉私大队，各分区有缉私分队，执行各地区的缉私任务。1944 年将税务检查缉私

队连人带枪，移交保安处统一领导。缉私人员负有政治保卫和货物税缉私两个任务。同年7月又将缉私队收归税务局领导。因一些机关、军队生产人员走私严重。经常发生纠纷，很难掌握，乃于1946年春将缉私队撤销，只留少数检查员。1950年以后又恢复，1954年再度撤销，以后再无机构。

## 第五节 利润监交

利润监交工作，是税务工作的一个组成部分。监交管理对企业实行财政监督，促使企业将应上交的利润及时足额地交入国库，以保证国家财政预算的完成。

利润监交工作从1962年开始，税务与财政两局分设后，只由税政附带管理。1964年设专人管理，限于催、查、结、报。“文化大革命”期间，受到干扰。1973年起，监交工作才逐步走上正轨，克服了重税轻利偏向。延安市共管理省、地、市级50多个国营企业的利润监交和亏损弥补工作。1982年将地区级企业交地区税务一分局管理后，延安市继续管理省、市级企业的监交工作。1984年实行利改税后，此项工作只剩下部分亏损弥补。

延安市多为小型企业。均定为每月交纳一次，次月初结算。多退少补。为简化手续，企业本月多交的利润也可抵作下月应交利润，不再办理退库。

1982~1984年，延安市通过监交的利润收入，虽不足弥补计划亏损，但每年平均只差60多万元；而在废除监交以后的三年（1985~1987）中，收回的利润、调节税、承包费去弥补计划亏损，每年平均要差360多万元。

1988~1989年，在完成第二步利改税后，所有大中型企业不再上交利润，都以所得税的形式交纳，对亏损企业照旧弥补。

---

# 金融志

---

## 第一章 金融机构

民国二十一年（1932），肤施县金融机构仅有陕北地方实业银行延安支行。业务规模很小，1936年迁往洛川。实业银行为当时军阀井岳秀兴办，总行设在榆林。

1937年1月，中共中央进驻延安，设在子长瓦窑堡的苏维埃银行西北分行迁至延安，改名为陕甘宁边区银行。驻址在南关市场沟。边区银行前为财政支付机关，经营光华商店，发行代价券。1941年开始发行边币，开办存款、信贷、汇款等业务，逐步健全了银行机制。1947年11月改名为西北农民银行，发行了农币，统一了陕甘宁边区和晋绥边区的货币，1948年12月人民银行总行成立，西北农民银行改为人民银行西北分行。1949年西安解放后，迁至西安。

边区时期信用社有很大发展。1943年3月创办南区沟门信用社，1944年9月仅陕甘宁边区延属分区即有信用社23个，股金4400万元，存款10002000万元。放款10003000万元。

边区银行和信用社，在“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方针指引下，支持了革命战争，支持了边区的经济建设，取得了历史性的巨大胜利，为新中国的成立作出了贡献。1940年末至1943年6月，边区财政极端困难，是通过银行发行货币度过的。1946年解放战争爆发，为了保证军用民需，边区银行曾发行货币223亿元。另外，1945年发放各种贷款211576万元。同时成立了货币交换所，兑换法币，保证了边币独占市场，维护了边区经济的独立性。

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延安改为陕北行署建制，新设人民银行陕北分行，主要任务是支持延安老区恢复工农业生产，医治战争创伤。1950年陕北分行撤销改为延安中心支行，下设营业部具体开办银行各项业务。1952年冬中心支行改为延安督导处，并在原营业部基础上成立了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县支行。

延安县支行成立后，机构不断延伸，业务有较大发展。1978年延安市支行有南

关、东关、姚店3个办事处，蟠龙、青化砭、甘谷驿、李家渠、临镇等7个营业所。职工234人。年末城镇储蓄余额达777万元，农村各项存款余额达306万元，银行各项贷款余额8087万元，比1970年分别增长2.8倍、41倍、2.6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金融机构有了发展，各专业银行和保险公司相继成立，以延安市人民银行为中心，组成金融网络。

中国农业银行延安市支行，1955年3月成立，1957年3月撤销，业务并入市人民银行。1964年复建，1965年撤销。1980年再次复建，承办市人民银行办理的农村金融业务和接管蟠龙、李家渠、甘谷驿、临镇等7个营业所。1982~1989年，先后增建姚店、东郊、南郊、北郊4个营业所和大街、二道街、马家湾3个储蓄所。支行内设人事行政、会计出纳、信用合作、计划贷款、农业信贷、保卫、稽核7股（室）和营业部。职工1980年50人，1989年130人。市农业银行，是主办农村金融业务的专业银行。根据国家金融政策，统一管理国家支农资金，办理信贷业务，管理农村信用组织，培训和辅导农村财务人员，并对农村国营、集体企业资金活动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

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市支行，1952年冬成立，1984年1月与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市支行合设，两块招牌，一套人马，合处开展业务。1984年12月与市工行分设，银行城市业务和基层机构，统交市工行管辖。市人民银行行使管理行职权，代理国库，发行货币，承办各专业行往来业务。1989年共有职工21人，行内设人事行政、会计出纳、综合、稽核、办公室4股1室，另设支行营业部，办理货币发行等工作。1987年组建城市信用社1所，主要办理个体工商业存、放款和汇款业务。

中国工商银行延安市支行，1984年1月成立，与市人民银行一套机构，两块招牌，资金分网，两套帐目进行过渡。1984年12月接收市人民银行的的城市业务和基层机构，正式对外营业，有职工145人，1985年后，建立南关等地办事处和分理处，大街、七里铺等地储蓄所。1989年市工商银行共有职工194人，基层机构有北关、南关、七里铺等5个办事处，机场分理处和大街、东关、七里铺等地储蓄所9个。支行内设会计（营业部）、现金出纳、计划信贷、劳动人事、储蓄、保卫、稽核、办公室7科1室。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延安市支公司，1981年设，属银行管理。1983年与银行分离，对外单独营业，机构人员有较大发展。1989年共有职工37人，并有专职代办员14人，兼职代办员28人，基层机构有2个办事处、5个农村中心服务所。公司内设营业部、政办、计划财务、城市保险业务、农村保险业务、人身保险5科1部。

农村信社，1954年在柳林乡试点，建立1个，人员1人。1957年信用社增至34个，34人。1962年，信用社减少为24个，26人。1972年枣园信用社试办分社。1976年后，信用社与营业所合署办公，银行可以调动信用社人员，逐步“官办”化。1985年信用社体制改革，改变“官办”倾向，增强三性（组织群众性、管理民主性、经营灵活性），信用社稳定为23个，82人。1989年末，信用社23个，信用分社3个，108人。

信用站，1958年创办，建站405个。由于工作上的盲目性，所建站绝大部分流于形式，自行撤销。1978年后再次大办信用站，共建站396个，由于绝大部分业务量过小，进行了合并。1989年末，共有信用站143个，不脱产人员143人。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延安中心支行，除领导县（市）各支行外，在延安市设有营业部和

7个储蓄所。营业部从1988年起单独核算,自负盈亏。1989年营业部有职工43人,内设营业室、会计出纳、人事秘书、筹资储蓄、投资信贷、建筑经济保卫5股1室。

中国银行延安支行,1988年成立,内设营业部,人事秘书,储蓄、财务会计、计划信贷4科1室,下设2个储蓄所。1989年有正式职工26人。金融业务主要在市区。

## 第二章 货 币

### 第一节 通用货币

陕甘宁边区银行于1941年2月18日正式发行陕甘宁政府货币(边币),1942年发行2400万元,1946年解放战争爆发,为了支援解放战争,发展边区生产,发行边币223亿元。同时为维护边区经济的独立性,保证边区货币独占市场,陕甘宁边区银行从1942年起陆续建立货币交换所33个,开展法币兑换。法币与边币(含农币)兑换的比值开始为1:2,后法币贬值,改为1:1。

1948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成立后,发行了人民币,在华北、华东、西北3大解放区内流通使用,原解放区发行的货币逐步回收。延安陕北分行,按照总行规定,经办人民币发行和农币等地方币的收兑工作,人民币1元和陕甘宁边区商业流通券和西北农民银行币的比价是1:2000。

1955年3月,中国人民银行发行新人民币,同时收回1948年发行的旧人民币,兑换比值为新人民币1元,兑换旧人民币1万元,人民银行延安支行,为了把收兑工作做好,成立了以行长为首的办公室,抽调业务能力较强的人员,在全市成立了8个收兑点。为了防止坏人破坏,除作了大量的宣传工作外,还请公安等政法部门监督保卫,从而保证了收兑工作的顺利进行,全年共收兑旧人民币104836000万元。

1964年4月15日至5月15日,收回了苏联代印的人民币1953年版3元券(井冈山)、5元券(酱紫色,民族大团结)、10元券(工农)3种图案的人民币。

为了支援我国旅游事业的大发展,配合一些重大的纪念活动,中国人民银行延安支行于1980年发行了1角、2角、5角、1元铜质辅币和镍币。1979年1月至1985年出版了“北京名胜纪念章”、“建国30周年纪念”、“国际儿童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四届运动会纪念”、“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纪念”、“第三届冬季奥运会纪念”、“中国出土文物青铜纪念”、“纪念鲁迅”、“辛亥革命70周年纪念”以及“西藏解放20周年纪念”、“新疆解放30周年纪念”等银(镍)质纪念币。

### 第二节 货币投放回笼

人民银行延安市(县)支行,根据国家各个时期的方针政策,通过有计划的调节货币流通,积极地支持了“国民经济调整”和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平稳了物价,扩大了流

通，使人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建国初，延安工农业生产水平很低，进入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时期后，工农业生产逐步有所发展。70年代后，“五小”工业在北京支援下发展较快。同时社会商品零售额有较大幅度的增长。1953~1954年货币回笼5.6万元；1955~1961年货币投放651万元；1962~1964年货币回笼201万元；1965~1978年货币投放3110万元。

全市国民经济，虽受到“左”倾思潮的影响和“文化大革命”的严重破坏，经过广大群众的努力仍有较大的发展。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全市经济步入一个稳定持续发展的新轨道。这一阶段货币投放与回笼是：1979~1983年共投放2494万元；1984~1989年变为城市回笼，农村投放，回笼与投放相抵，净投放1387万元。

### 第三节 现金管理

现金管理，1985年前由市人民银行负责执行，1986年由市人民银行委托工商银行管理执行。核定各单位现金库存最高限额，标准是3天日常零星开支的总数。现金库存超过最高限额部分必须送交银行。延安各单位现金库存限额，由于业务性质不同，多则百拾元，少则30元。商业、粮食、物资、供销等单位的售货收入次日必须交送银行，不得坐支。现金支付范围：职工工资（含补贴、奖金）、居民储蓄、农副产品收购和各单位不足30元的零星开支等。不定期地派人检查各单位现金管理执行情况，对于白条顶库、超过库存限额、套取现金、进行坐支等问题、帮助单位予以改正。对屡教屡犯无视现金管理的个别单位领导和财务人员，建议其上级单位给予行政纪律处分。对于问题甚为严重，上级单位又未积极处理的，银行采用冻结帐户的方法，予以督促和制裁。定期编制和定期检查现金收支平衡计划，根据货币流通导向，不断改进银行工作。

1982年4月起，各单位发放奖金一律改为以市劳动局、省地各主管局核定的“奖金支付卡”支付，杜绝了一些单位滥发奖金的现象。

1984年与1985年6月市人民银行积极贯彻省人行改革规定，对国家机关、团体、事业单位、部队、学校、国营工商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共610多个单位及时实行了“工资性现金支付卡”新管理办法。

1978年以后，银行现金收支量逐年大幅度增加。1978年现金收4496万元，付出4918万元。1988年收30666万元，付32210万元，比1978年分别增加了67倍、64倍。1989年仅市工商行，现金收27648万元，付23650万元。市工商行为节约现金支付，稳定货币流通，从1985年先后抽调人员深入单位，进行现金管理执行情况的检查，发现主要问题是：突破现金支付范围，超过现金库存限额和职工大量借款长期不还等。根据存在问题，市工行采取调高地、市397个单位库存限额，总金额13.6万元。

严格执行1985年5月省人民银行关于加强现金管理，控制现金投放的意见，从严掌握现金支付范围，并在现金支付额度上进行控制。规定：500元以下由柜台记帐员掌握；500元以上至1000元，由计信股长或现管员审批；1000元以上由主管行长审批；计信员对大额提现金单位进行登记，进行分析考核等。



延安市政府发布文件，指示各单位加强职工借款清还工作。对生活困难。一次无力清还的，要作出还款计划，经单位领导批准，交财务部门在发工资时按计划扣回等。

## 第四节 金银兑换

为了稳定货币，保证交换，充分发挥人民币的作用，禁止金银（含银元）私自买卖，由国家银行按牌价统一收兑。人民银行延安市支行收兑的牌价：1964年前，黄金每克3.04元，白银每克0.04元，含银量最高的银元每枚1元，其它每枚0.80元。1989年调整为：黄金每克48元、白银每克0.80元，含银量最高的银元每枚20元，其它为每枚15元。

1985年银行系统开展“变死宝为活宝”活动，通过宣传，收兑了一些银元及首饰品。

# 第三章 储蓄存款

1941年5月31日《解放日报》刊载银行广告，称“以革命的精神为社会服务，以稳固的基础为储户保障办理储蓄”，月息每元一分二厘。同年9月18日决定发行第一期有奖储蓄50万元，实售48万元，于1942年元旦在延安市商会商人俱乐部开奖。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银行储蓄种类逐步增多，储蓄存款业务大有发展，对国家经济建设发挥了巨大作用。

## 第一节 储蓄种类

50年代开办有：活期储蓄、定期储蓄、有奖定期储蓄、保本保值定期储蓄4种。其中保本保值定期储蓄，1952年底停办。活期储蓄改为活期（存折）储蓄。另外增办的活期有奖储蓄、零存整取有奖储蓄，由于不易计奖和全省通兑，易出差错，故1960年停办。零存整取有奖储蓄改为零存整取小额储蓄。

60年代至70年代开办的有：活期（存折）储蓄、活期存单储蓄、定期储蓄，其中定期储蓄取消3个月和半年期，改为1年、3年、5年。1982年又增加8年期。

80年代，增加了定活两便、小额定期有奖、存本付息、零存整取、整存零取5种储蓄。其中小额定期有奖储蓄举办两期后停办。

建设银行延安中心支行、中国银行延安支行，结合本行专业特点开办了建筑住宅储蓄、外币储蓄等。

## 第二节 存款利率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市银行存款利率调整了18次，总趋势为马鞍型。活期储蓄利率：1951年12%，1959年18%，1980年2.4%。

定期整存整取储蓄，1年期利率：1951年35‰，1959年5.1‰，1971年2.7‰，1980年4.5‰，1989年9.4‰；3年期利率：1979年3.75‰，1985年6.9‰，1989年10.95‰；5年期利率：1979年4.2‰，1985年7.8‰，1989年12.45‰；8年期利率：1982年7.5‰，1985年8.7‰，1989年14.7‰。

定活两便储蓄，按定期整存整取存款利率打9折计算。

零存整取，整存零取，存本付息储蓄，1年期利率：1988年6‰，1989年7.95‰；3年期利率：1988年7.2‰，1980年9.45‰；5年期利率：1988年8.1‰，1989年10.95‰。

### 第三节 储蓄宣传

从银行举办储蓄开始，储蓄宣传工作，由浅入深，由点到面，形式多样，日益生动活泼。1951年，只限于口头宣传。主要是在小型会上或深入到居民点，宣传储蓄“存款自愿，取款自由，为储户保密的大原则，号召居民爱国储蓄。1954年开始办“储蓄报导”刊物，制作储蓄宣传图片幻灯片，利用电影放映前进行宣传。1958年后，采用文艺形式，自编自演宣传小节目，参加地方举办的小型文艺节目会演，利用元旦、春节举办储蓄灯迷晚会。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宣传形式进一步多样化。办储蓄小报，组织“储蓄与生活”书画展览，通过报社、广播站、电视台、刊播储蓄讯息，宣传典型事例，结合学习先进人物上街为人民服务，宣传解答储蓄有关问题，创办宣传板报等，使储蓄宣传科学化，经常化，与此同时，通过美化储蓄所，采用电脑记帐，改善服务态度，提高服务水平等措施，方便储户满意储存。

### 第四节 网点设置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城市储蓄由支行会计股兼办，服务以流动为主，两人一组，划片包干。1955年成立了大街储蓄所，服务开始走向固定。1956年支行内设储蓄股，储蓄所增设到3个，基本停止了流动服务，只是在一些大单位发工资时，服务上门，当场兑储。1960年储蓄所增设至5个和乡镇营业所也开办储蓄业务，储蓄延伸到乡镇居民。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专业银行相继复建和成立。1980年复建市农业银行，乡镇营业所和乡镇居民储蓄业务划归农行。1985年市工商银行正式对外营业，原市人民银行管理的储蓄所和储蓄业务全部交市工行承办。由于各专业银行都开办储蓄业务，储蓄网点迅猛增加，呈现出竞争的势态。1989年城内和郊区共有城市信用社1个，储蓄所21个，办事人员近100人。

农村储蓄存款网点以信用社为基点，以信用站为前哨，深入广大农村。

农村信用社数量，1954年1个，1957年34个，1962年24个，1970年22个，1972年信用社成立分社，1978年23个，1989年123个，信用分社3个。

## 第五节 储蓄存款规模

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延安城乡居民储蓄很少。1952年末余额仅14.5万元，1957年增长为84.4万元，1962年增长为139.1万元，1970年增长到337.6万元。1978年继续增长达到898.2万元。1980年后，增长幅度越来越大，由1980年的1491.1万元，增长到1986年的6018.3万元，1988年10329.7万元，1989年储蓄余额14705万元。

银行各项存款余额，1951年末67万元，1956年末233万元。1959年末865.1万元，1960年末1446万元。1962年末630万元，1963年末680万元，1966年末1289.9万元，1970年末1697.6万元，1972年末2308.3万元，1974年末3294.5万元，1978年末3449.7万元，1979年末4521.4万元。1980年市人行、农行分设，年末人行存款余额4139.8万元，农行717.9万元，其中农村款为302.5万元。1983年末人行各项存款余额达到6966.2万元，农行为1442.4万元，其中农村存款463.9万元。1984年人行（工行）年末余额基本稳定在6000万元的水平，农行增为1706.7万元。其中农村存款540万元。

1985年市工行正式营业，承办了市人行的全部城市业务。1987年末工行存款余额22367万元，农行3933万元，其中农村存款1229.3万元。1989年工行存款余额下降为14728万元，农行上升为5146.6万元，其中农村存款下降至801万元。市工行、农行各项存款余额之和为19874万元，比1960年、1978年分别增长12.74倍与4.76倍。

农村信用合作社存款变化的情况是：1955年末存款余额为16.7万元。1962年末为42.3万元。1965年末为64.2万元，1970年末为82.6万元。1975年开始，存款猛增，年末余额达282.1万元，1980年末达到463万元，1985年达到959.1万元。1989年增至2165.7万元，比1962年、1980年分别增长45.38倍与3.23倍。

# 第四章 信用贷款

## 第一节 信贷种类

50~80年代，延安贷款范围有：私营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国营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农业贷款、信用合作社贷款等。

80年代以后，主要有：工业贷款，分流动资金（周转性、临时性）、专项（技改、科技开发、小额设备）2类；商业贷款，分流动资金、网点设施、技改3类；其它贷款；委托贷款（人民银行和专业银行委托、金融系统单位委托）；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农业贷款，分国营农业、集体农业、农户、乡镇企业、扶贫贴息、开发性、信用社贷款7类。

建设银行有基建贷款，特种贷款，差别利率基建贷款，土地开发及商品房贷款，其

它行业贷款，建筑业、工商企业流动资金贷款，劳改劳教专项贷款，技术改造贷款等11种。

## 第二节 贷款利率

信贷利率进行过多次调整，1979年至1980年2月调整过6次。

流动资金贷款：1年期月息，1972年1月5.04‰，1982年1月7.20‰，1984年1月7.20‰，1985年4月7.92‰，1988年9月9‰，1989年2月11.34‰。

农业贷款中的国营农业贷款：1971年月息3.6‰，1985年6.6‰。

社队（乡镇）企业生产费用贷款：1982年4.8‰，1984年6‰，1985年7.8‰。

生产设备贷款：1982年3.6‰，1984年6‰，1985年8月9‰。

开发性贷款：1~3年期月息，1982年3.6‰，1984年4.2‰，1985年8月5.4‰；3~5年期月息：1984年4.8‰；1985年8月6‰；5年以上月息：1984年5.4‰，1985年8月6.6‰。

社员贷款：口粮、种养殖业，1981年3.6‰，1982年4.8‰；工商运输、其它业，1981年4.2‰，1982年6‰，1984年7.2‰，1985年4月9.6‰。

基本建设贷款：1~3年，1982年5.76‰，1985年8.64‰，1986年9.9‰，1989年12.78‰；3~5年：1982年6.48‰，1985年9.36‰，1988年10.80‰，1989年14.40‰；5~10年，1982年7.2‰，1985年10.08‰，1988年13.32‰，1989年19.26‰；10年以上，1988年16.20‰，1989年2月改为按1年期利率11.34‰计算复利。

技改贷款（设备贷款）；按同档次基建贷款利率计息。

## 第三节 信贷规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银行信贷规模总势是大幅度增加，但1962~1966年为逐年减少，1970~1980年后又增加，与储蓄存款规模过程相似，呈马鞍形。

各项贷款年末余额是：1951年6.1万元，1955年834.9万元，1959年1082.6万元，1961年1308.4万元，1963年933万元，1967年904.2万元，1970年2234.3万元，1973年5146.8万元，1977年7098.7万元，1979年7959.8万元，1980年9160.5万元（农行1883万元），1984年，人民银行（工行）10168.1万元，农业银行1750.2万元；1987年，工商银行1551万元，农行3542.4万元。1988年，工行1727.2万元，农行4802万元；1989年工行21587万元，农行5604.4万元。

农村信用社贷款：1952年年末余额1万元，1957年12万元，1962年20万元，1965年9.1万元，1970年20.8万元，1975年85.8万元，1980年334万元，1985年500.2万元，1989年1025万元。

信用社1952~1989年累计发放各种贷款6669.4万元，累计收回5644.4万元。无法收回，以烂帐处理的共200多万元。

地区建设银行营业部, 1987年末各项存款余额2547万元, 其中储蓄余额159万元, 各项贷款余额223.5万元; 1989年末各项存款4503万元。

中国银行延安支行, 1989年各项存款余额1276万元。其中个人储蓄378万元, 外币存款13万美元, 各项贷款1687万元, 外汇贷款额达259万美元。

#### 第四节 信贷效益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 延安市金融体制改革在逐步深化, 信贷政策进行了调整。1987年, 大力组织存款, 灵活调度资金, 狠抓挖潜, 合理使用资金。1988年是: 控制信贷规模, 优化信贷投向, 调整信贷结构, 扶优限劣, 提高效益。1989年是: 控制总量, 调整结构, 保证重点, 压缩一般, 适时调节。

金融系统结合实际情况, 认真地贯彻了信贷政策, 适时地发放了各种贷款, 在有关单位共同奋进下, 取得了较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适时发放了商业流动资金贷款。支持商业零售单位, 及时进货, 扩大销售, 繁荣市场, 满足人民生活需要, 进一步发挥国营商业的主渠道作用。1986年至1989年商品零售连年增长, 1987年比1986年多销售935万元, 1988年比1987年多3304万元, 1989年比1988年多628万元。4年共销售28776万元, 多销售4867万元。

适时发放工业流动资金和技改贷款, 支持发展拳头产品, 发挥地区优势, 增加税利收入。1988年本区税利大户延安卷烟厂周转不灵, 流动资金短缺, 市工行及时给该厂贷流动资金贷款750万元、技改贷款1800万元, 帮助实现技改项目, 解决生产急需。1988年烟厂生产量达153575箱。实现产值12550万元, 实现销售收入17621万元, 完成利税10220万元, 比1987年产量增加22237箱, 产值增长4037万元, 销售收入增长7860万元, 利税积累增长4542万元, 创历史最好水平。

支持市办工业, 扭亏为盈, 减少财政支出。1989年为市办延安采油公司流动资金65万元、技改20万元, 1989年该公司超额完成了年产任务, 产量达6千吨, 创陕北市(县)办采油生产产量最高水平, 公司转亏为盈。

配合农业生产结构调整, 大力支持烤烟生产, 增加农民收入。1987年以后, 市农行共发放烤烟生产贷款368万元, 扶持烤烟种植13.8万亩, 年产烟叶25.4万担, 年收入3800万元, 受益农户2.4万户, 其中贫困户1.8万户。冯庄乡李庄村贫困户牛芝钝, 一家6口, 贷款1千元种植烤烟8亩, 年收入达5000余元, 人均收入800多元, 1年脱贫致富。

帮助商业单位清仓查库, 活化沉淀资金, 加速资金周转, 1987年市工、农两行, 帮助企业清仓查库, 挖出沉淀资金11.98万元, 占同年贷款余额3%。

同时, 建设银行营业部, 1988年发放基建贷款150万元, 更改贷款254万元, 支持延安钢厂新上5000吨生产线, 支持拨丝厂上400吨生产能力镀锌铁丝生产线, 使两厂生产能力成倍增加。并且支持变压器厂、地区运输公司增加产品品种, 扩大经营, 使两个单位年增产值700万元, 实现税利105万元。

中国银行延安支行, 为了保持本区外贸加工产品, 1989年在资金紧张情况下, 挤

出 30 万元，支持地区外贸加工厂，使该厂生产正常化，100 多名在家待业的职工上班有活干保住了外贸产品，稳定了职工队伍。

## 第五章 信托债券

### 第一节 金库业务

中共中央 1935 年到达陕北后创立金库，名为苏维埃国库，下设陕甘省分库和陕甘宁省分库，由中央财政部和省财政部领导。1936 年中央财政与地方财政分设，金库改为中央金库与地方金库。1937 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中央金库改为陕甘宁边区金库。1949 年陕西省金库业务，交陕北分行代理，并于 1950 年增设吴旗、安塞两个县金库。1950 年 3 月国务院颁布了“中央金库条例”，使金库工作正常化，金库工作由各级人民银行代理，金库主任由各级银行行长兼任，为此陕北分行撤销后，延安金库工作由延安中心支行营业部代办。1952 年冬延安中心支行改督导处，成立了人民银行延安县支行，金库工作改由延安县支行代理。

1949~1985 年代理财政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时期	收入	支出	时期	收入	支出	时期	收入	支出
1949 年	7	7	1962 年	2629	1532	1975 年	10269	9830
1950 年	10	5	1963 年	1479	1514	1976 年	9182	9291
1951 年	8	8	1964 年	1490	1494	1977 年	12589	12367
1952 年	77	77	1965 年	312	126	1978 年	11047	11218
1953 年	36	11	1966 年	2459	2379	1979 年	11836	11521
1954 年	72	60	1967 年	168 余额		1980 年	11259	11787
1955 年	70	63	1968 年	149 余额		1981 年	11550	11671
1956 年	172	174	1969 年	414 余额		1982 年	13290	12291
1957 年	197	195	1970 年	500 余额		1983 年	13892	14217
1958 年	1317	1426	1971 年	774 余额		1984 年	15632	16174
1959 年	3578	3727	1972 年	425 余额		1985 年	8250 年	8453
1960 年	4577	4991	1973 年	8807	8461			
1961 年	3031	3595	1974 年	9973	10408			

注：收、支为当年发生额，当年余额为收方。

## 第二节 债券（有价证券）

1950年1月国家发行胜利折实公债，本息以实物为计算单位。实物为：大米3公斤、面粉0.75公斤、白细布1.33米、煤炭8公斤。公债利率为年息5厘，分5年5次偿还，从1951年起，每年3月31日抽签还本1次，由人民银行负责兑付。

1954~1958年，国家连续5年发行了5期建设公债。5期公债均于发行后次年开始还本付息，其中1954年公债为8年期，其余为10年期。每年8月10日抽签，9月1日~12月31日按抽签号码兑付本息。

1959年国家停止发行公债，并将1959年以后各年兑付的公债号码一次抽签，逐年兑付。

1981年1月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库券条例》，并确定从1981年开始发行国库券。发行对象：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企业主管部门，地方政府、机关、团体、部队事业单位和农村富裕社队、城乡个人，交款时间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利率，单位购买为年息4%，个人购买年息8%。7月1日起计息。不计复息，单位购买，发给国库券收据，登记国库券号码，可以挂失。

国库券自发行后的第6年起，按发行额分5年偿还，按抽签号码，每年偿还20%，本息一次还清。

1981~1989年，延安市在国库券发行领导小组主持下，通过银行，共发行保值、特种等国库券1092万元，并做到了款项按期入库上解，从1986年7月1日起，按抽签号码，由各个银行设6个专柜（点）开始兑付。为方便群众，在兑付前，银行即发出按签号码单和利息查算表，并抽出专人帮助群众填写兑付凭证等工作。

此外，据不完全统计，1986~1989年地区建设银行营业部，市工商银行受委托在全市发行金融、基建、重点建设、地方工业保值等债券8种，共975.7万元。债券期限3~5年，利率多为10%以上，由于利率较高，又有银行担保，受到人们欢迎。

## 第三节 信托业务

1978年5月延安地区建设银行成立信托投资公司，办理委托存款、抵押贷款、租赁贷款、委托贷款、周转贷款、有价证券交易、其它委托业务等7种业务。几年来吸收委托存款5205万元，发放贷款1955万元，收回贷款1564万元。特种存款30万元，有价证券交易额458.9万元，拆出资金695万元，拆入资金125万元。共盈利112万元。

信托业务的开展，在延安经济建设中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几年来共收入各种债券252.4万元，售出206.5万元，抵押31万元，有效地制止了债券的黑市交易，发放各种贷款1955万元，有力地支持了工商、交通等30个部门的生产。给地区煤炭公司发放信托流动资金贷款71万元，使其及时支付铁路运费，及时到站装运出口煤，为国家收回外汇138万美元，新增利税56万元人民币。又通过租赁形式为交通、建筑企业提供汽车20辆，建设工程设备14台（总计价141.4万元），使本市运输能力年增运量600

吨，建安量 50 万元，年增税利 34 万元。

## 第六章 结 算

### 第一节 帐 户

建国初期，延安县对国营企业、机关、团体、部队、学校的帐户即纳入管理范围，随着形势的发展逐步扩展到集体企业，事业单位和生产大队、生产队。

各单位申请开户必须经有关单位审查证明。全民所有制企业，由上一级主管部门审查证明；集体所有制企业（包括农村社队办企业）由县（或市区）一级主管部门审查证明，并提交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发给的营业执照或证件；行政事业单位，由拨款的财政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审查证明；军队系统，开立特种存款、特种企业存款，特种其它存款帐户由军区后勤财务部门或由军区指定后勤财务部门审批证明，开立一般存款帐户由师以上后勤财务部门审批证明；农村行政村由乡镇政府审查证明；外地单位常驻延的派出机构，由主管部门和驻地有关部门审查证明；各单位的附属机构，由主管单位审查证明，对不符合规定的不予办理。

1980 年以后，随着经济政策的改革，本着“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政策，为适应新形势的要求，根据上级行的规定，凡经工商行政部门批准，发给营业执照，有一定资金，均可在银行开户。

### 第二节 联 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期，全市只有中国人民银行延安县支行，一切存贷业务，集于一身。除与上级行和各兄弟行的往来外，即以联行往来结算。农业银行和工商银行相继成立后，联行往来改为人民银行与各专业行之间的结算科目。人民银行延安市支行行使中央银行职能，代理国库和货币发行，不再直接办理存贷储蓄业务。各专业银行的库存大了要向人民银行缴存，库存小了再予提取，人民银行根据执行情况，采用放松或收缩银行银根的办法进行调整。

各行间的代办业务，直接以原书缴划转。外地联行间，在一定期限内互划转差额。

### 第三节 结 算 方 式

各单位的经济往来，除按现金管理办法规定使用现金以外，都必须通过银行办理转帐结算。凡办理转帐结算的单位，必须在银行开有帐户，户内必须有足够的资金，以保证支付。各单位办理结算，必须遵守结算纪律，不准相互拖欠，不准赊销商品；不准套取银行信用；不准出租，出借在银行开立帐户；未经国家批准，不准预收、预付贷款。



银行办理结算和在银行办理结算的单位，都必须钞货两清，维护收付双方正当权益，否则银行不予付款。

为保障单位资金所有权，县以上公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单位的罚没款，可凭其通知书扣款外，各个银行不准再代任何单位扣款。

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公私经济并存，对私人企业基本采取旧的一些结算方式，在同城主要是支票结算，异地采用信汇、电汇、票汇 3 种。1951 年增加电话汇兑业务。

对内结算，采用划拨结算。划拨凭证分 4 种，即转帐支票凭证、专用支票、专用送存簿、结算收支凭证。异地划拨结算凭证分 2 种，即委托付款、委托收款。

1953 年，在结帐和核算方法上进行了部分修改。修改后的结算方式，推行的同城结算方式有 3 种：支票结算，保付结算、计划结算。异地结算有 4 种：电信拨结算、特种转户结算、信用证结算、托收承付结算（此项也适用于同城）。

1955 年，取消保付支票，增加付款委托书。1957 年异地结算有：托收承付结算、汇兑结算、信用证结算、特种帐户结算 4 种。同城结算有：支票结算、付款委托书结算、计划结算、托收承付和托收无承付 5 种。

1959 年，重新确定 8 种结算方式，异地有托收承付结算、汇兑结算 2 种。同城有付款委托书结算、限额支票结算、计划结算和托收无承付结算等 6 种。

1962 年，恢复了信用证结算，同时增加委托收款结算。

1966 年增加采购帐户结算。1975 年取消计划结算。1977 年 10 月增加农业生产资料限额采购结算。1980 年增加异地委托收款结算。1984 年 3 月增加票汇结算。

## 第七章 保 险

延安保险机构原成立于 1951 年 5 月，1958 年 11 月撤销，保险业务全部停办，1981 年 4 月恢复，业务开展较快。

### 第一节 业务种类

牲畜保险。1951 年保险公司成立后，当月在延安县柳林乡试办牲畜保险，低保额，低收费。保额由村民推举的评价小组评定。最好的牛评价 300 元，一般在 156 元左右。1956 年推展到全县，承保大家畜万头，在城市承保了个人饲养和运输社拥有的搞运输力畜。保费收入 60000 元。1954 年以后，承保面逐年扩大，1956 年底全县基本普及了牲畜保险。

财产保险。1951 年 4 月政务院财经委员会决定，对国家机关、国营企业，县以上合作社财产和铁路车辆，船舶以及铁路、轮船、飞机旅客的意外伤害均实行强制保险，并公布了强制保险条例。1952 年延安开始办理强制保险，延安地、县两级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国营企业、合作社均参加了企业财产强制保险。1955 年停办了铁道、粮

食、交通、邮电、水利、电力6个部门的财产强制保险。1957年收入保费10万元。

火灾保险。1953年起，为了配合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利用、限制、改造政策的实施，在延安工商业联合会的协助下，对私营工商业办理了火灾自愿保险，延安县城区的私营工商业的财产全部参加了火灾保险。

安全责任保险。为了促进物资交流，保证交通运输安全，从1954年起，延安地区运输公司将其所有车辆向保险公司投保汽车车辆损失及公民安全责任险，1956年停办公民安全责任险。

运输保险。从1954年开办货物运输保险，投保单位有地区运输公司、外贸公司、地区供销社、县搬运公司大车队等单位，业务量不大，每年保费收入不到1000元。

人身保险。1952年起，在延安干部职工中，开展带有储蓄性质的简易人身保险。到1958年共承保3000多份。公路旅客意外伤害保险，自1954年起在地区运输公司开办，每年收费1万元左右，由运输公司代办。

1981年保险机构恢复后，首先在国营企业中恢复企业财产保险。其次开展运输工具保险。1982年末，承保总额达9597万元，收保险费30.9万元，其中，企业财产保险收入21.39万元，运输工具保险收入9.6万元，承保户314户。

1983年增开家庭财产险和团体意外保险，年末企财险达到163户，家庭财产险达到3616户，汽车险达到2003辆，团体意外险293人。承保总额达29674万元，保费达114.5万元，超额27.17%完成了上级下达的收入任务。

1984年，保险种类由1983年的4种，增加到1989年3大类36种。保险范围，由国营企业扩大到集体企业，由集体扩大到个人，由城市延伸到农村。保险工作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益明显。

1989年开展的保险种类主要有：企财、家财、机动车辆货运、牲畜、烤烟、人身意外、简易人身、养老、子女备用金、学生平安、母子平安、公旅意外、生猪、羊、奶牛、苹果等，承保金额达8.93亿元。保费收入达401万元，比1981年增加39倍。

## 第二节 理 赔

1981~1989年，共发生强赔事件9439起，理赔金额共1124万元。主要事件有：

1983年延安卷烟厂烟叶库失火。理赔28万元。

1987年延安地区机砖厂发生山体移位和塌方，致两人死亡，理赔15万元。

1987年宜川老虎梁汽车倾覆，造成部分旅客死伤，理赔18万元。

1988年一些烤烟叶被冰雹打毁，理赔9.2万元。

另外，牲畜险，1985年开展的种兔险，共理赔款近200万元。

## 城乡建设志

延安城，位于延河、南河交汇处，四周凤凰山、清凉山、宝塔山围绕，形似小盆地。延安城市范围：东至桥儿沟，南至燕儿沟，西南至张坪，北至兰家坪、枣园，面积 8.8 平方公里。城内设 3 个街道办事处，45 个居民委员会，共 21871 户，10.0645 万人。

延安古有 5 座城池，即府城、南围城、北围城、肤施城、高奴故城，5 城相距不远，在布局上形似梅花，故古称“梅花五城”。肤施城和府城隔延河相峙，故北宋名臣范仲淹有“延水正中出，一郡两雄城”的诗句。

府城建造年代无确切记载，古为边防重镇。是北宋中时以后至民国初延安府的所在地，金、元时期甚至是陕北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教育的中心。

府城的建造面积，原为 0.561 平方公里，城墙为石条石块筑成，高 10 米，宽 7 米，设东、西、南、北四门，其中东南两门外各增修一瓮城，雄伟壮观，坚固牢靠，为陕北古代名城之首。由于战火和洪灾较多，府城曾多次遭到破坏，后虽经过修葺，但城市面积、建筑布局都有较大变化。明孝宗十七年（1504），知府崔升修葺城垣，周长 4.5 公里，高 10 米，池深 6.66 米，设门三：东门名为“东胜”，南门名为“顺阳”，北门名为“安定”。另设一小东门（即水门）名为“津阳”。清顺治十六年（1659）六月，淫雨三日不绝，洪水入北门，冲东门，东南城垣及庙宇、仓库被淹过半，仅城内即死百余人。清康熙五十五年（1716），大水冲毁城内楼阁房舍。乾隆二十八年（1763），知县陈德星奉旨修城，修筑垣堞女墙，城外河堤广种杨柳。光绪三十年（1904），大水冲毁南城，知府刘树德积银 4000 两，筑南城墙，城缩小 80 米。清末民初，府城石砌城墙基本完好，有城门 4 处，除北门、小东门仍沿用旧名外，南门改名为“安澜”，东门改为“道惠”。城内南北正街 3 条，东西正街 3 条，与小巷连接，形成一个方格式的道路网络。主要建筑有鼓楼、庙宇、官衙、学堂、仓库以及民居。正街为商业贸易区，是一座旧式的古老小城。

1936 年 12 月延安解放以前，城市落后，交通闭塞，没有近代工业，没有机动车辆，没有市政基础设施，物资主要依靠牲畜驮运。城内人口仅 450 户，2000 余人，街道窄狭，坎坷不平，行人极不方便。人民吃水在延河担挑，夜晚照明用麻油灯。1937 年 1 月 13 日，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延安成为革命圣地而驰名于全世界。

1938 年 11 月 20 日，日本飞机轰炸延安城，城里变成一片废墟。商业区迁至市场

沟，机关、学校、军队多在城外四周自己动手挖土窑居住。山腰窑洞成行成排，夜晚灯光通明，犹如繁星。先后建起工厂 10 家，生产火柴、肥皂、服装、民用陶瓷等产品。新辟的市场沟商业区，国营、合作、私人门市，市场贸易十分活跃。新建了通往临镇、延长、安塞等地的公路，初步改变了全市交通闭塞的状况。成立了中央党校、鲁迅艺术学院、新华通讯总社等单位 30 多个，城内及四周山腰居住的人达 12 万多。

1947 年 3 月，胡宗南军队进攻延安城，部分房屋和人民财产遭到重大破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 40 年的经济建设，延安已发展成具有革命纪念性特色的文化历史名城。1982 年国务院批准延安为全国 24 个历史文化名城之一。1984~1989 年，连续 6 年被评为省文明卫生城市第一名。1989~1994 年，城市建设快速发展，先后对城内 7 街 7 路进行了翻修改造，建成二道街商贸、住宅小区，开发东关旧机厂住宅小区，新修嘉岭、兴盛八九、马家湾 3 座大桥，增设旅游景点，完成王瑶水库一期引水工程。

## 第一章 管理体制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1950 年复修旧城，地、县联合组成建设委员会，主管复建。1954 年后，工商建设逐步增加，成立县城市建设局。1963 年，精简机构，城建局撤销，业务并入工业局。1970 年，延安城区成立城建局。1972 年原城区改为延安市，1975 年延安市、县合并为延安市，城建局仍保留，人员有所增加。1979 年成立基本建设委员会，与城建局合署办公。1982 年，建委与城建局分设。1984 年，建委撤销，城建局改为城乡建设局。由于市政设施、单位增多，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比较繁重，城建局人员逐年增加，1987 年增至 52 名。局内设党委办公室、规划科、计财科、市政管理科、行政办公室等 8 科两室。1989 年，城建局组织机构未变动，科室之间人员有所调整。

市城乡建设局受专署城乡建设局监督和指示。局下管辖市政基层单位 20 个，其中，建筑施工企业 2 个：市第一、第二建筑工程公司；公用事业单位 3 个：市自来水公司、公共汽车公司、供热公司；行政事业单位 15 个：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建筑材料公司、石油液化气供应站、宝塔文物管理处、河道管理处、城市档案馆、招标办公室、质量检查站、环卫管理处、市政建设养护管理处、儿童公园、绿化管理处、规划设计室、路灯管理所、村镇开发公司。职工共 2360 多人。

### 第二节 经营管理

计划经济时期，经济管理部门对企业管理过死，企业没有自主权，吃大锅饭，企业和职工都缺乏积极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通过改革、搞活、减政放权，实行经营

责任制，企业出现转机。建筑市场开放后，经过招标投标，相互竞争以及推行小包工、改进用工制度等方法，较大地调动了企业积极性，企业面貌已有改观。

公用事业单位，实行企业管理，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国家定项投资，单位盈余上交利润。过去由于单位没有自主权，等、靠、要现象比较严重。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实行改革，经过推行经济承包责任制，提高了单位、职工的积极性。1985年以来，公用事业单位发展较快，在重视社会效益的同时，经济效益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行政事业单位，主要为财政拨款。有收入的单位，以收抵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地方财政独立，改为企业管理，实行收支目标责任制。

70年代前，市政工程建设，主要由省业务部门安排。80年代，地方财政独立，改由市城建局安排，一般性的工程建设投资，由城市维护费内支付。

## 第二章 城乡规划

### 第一节 总体规划

1950~1979年，全市先后进行过城市发展总体规划的制定工作。

1950年复建旧城时，曾参照清末民初延安府城的格局对市城的街道、排水和房屋建设，进行了统一规划和布局，1953年末，这个规划已经完成。修建房屋12.3万平方米，修筑南北大街2条，修建排水明渠6公里。

1975年12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聘请陕西省有关部门的技术专家参加，制定了延安市建设总体规划，在规划期限、占地面积、人口控制、工厂布局、市政设施建设等方面都进行系统的安排。1977年发生特大水灾，城市建成面积2.8平方公里被淹没，房屋损失近10万平方米。1979年对规划进行了调整。总体布局：旧址旧居等重要革命纪念地，加强保护，保持原貌，保留西北川道，严格控制新建项目，重点搞好绿化；东川是机场所在地，除现有工厂外，不再增设新的工厂；南川是陆路进入延安的门户，铁路客站在七里铺以南，仓库在二庄科沟和燕儿沟；杜甫川，不再增设新工厂，主要是配置生活文化服务设施；中心街仍为全市性活动的中心地带，南关为机关单位集中地带；北关仍为文化区；市场沟、西沟改造为新居民区；宝塔山辟为公园，清凉山革命纪念地，广植果木，为花果山，凤凰山多植松柏为常青山。

这个总体规划，陕西省政府1981年4月22日正式批准实施。

1985年末，建成面积达7.1平方公里；在1978年基础上新建各种房屋116万平方米，其中：住宅19万平方米，人均使用面积由原来1977年的3.1平方米增加到5.5平方米；建成年供气5000吨液化气供应站1处，1985年，供应气5300瓶，用户17000人；自来水管延伸22公里，年供水量增加210万吨；绿化面积增加30.3公顷，复盖率提高8%。全市公路通车里程增加125公里。并且改造了市中心到延安师范路、西沟路、枣园路、七里铺街道等市区道路7条，全长1.024千米；修筑河堤50公里；开辟

农贸市场 4 处，占地 114 亩。城市环境卫生有了显著变化，连续 3 年受到省政府表扬。

## 第二节 村镇规划

1978 年、1985 年先后两次编制了村镇建设总体规划，1978 年规划的重点地区为姚店镇，主要是用 5 年时间把姚店建成一个工业点，人口为 1.5 万人。

1985 年姚店镇建成能源基地。70 年代建成的钢厂、发电厂、变压器厂以及白坪的煤矿均有较大发展。1985 年末，煤年产 10.3 万吨，钢年产 8363 吨，钢材年产 1.2744 万吨，发电量 8142.48 万度，变压器 36200 千伏安。

1985 年第二次进行村镇勘测规划工作，历时 1 年多，其勘测规划乡镇 18 个、中心村 360 个、自然村 240 个，测绘面积 40 万平方公里。

村镇勘测规划，对增强农民规划意识，建设新农村，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甘谷驿、李家渠、柳林等 7 乡，1985~1987 年，共有 1240 户农民修建房（窑）3566 间（孔），占农民总户数的 7.8%。农村建设的状况表明，农村道路、绿地、中心地带已初步显示出来。李家渠等镇按规划，房屋建筑开始向高层发展，出现二层以上楼房，过去农民建房各自为政，乱修乱建的现象开始得到扭转。

## 第三节 勘察设计

1959 年，建筑部西北综合勘察分院在延安城区勘探了地下水资源状况。共钻点 86 个，钻深 5.1~14.2 米，孔距 150~400 米，初步揭示城区地下水资源情况。

1967~1969 年，省地质局水文地质工程队，对城区地下水状况进行普查，勘探面积 750 平方公里，取得大量水文资料。

1973 年 8 月，省地质局第一地质水文队对城区地下水水源情况再次进行勘察。经过钻探分析，绘制出水源图表，写出文字说明，比较详细地阐述了城区各种类型地下水的分布状况。

1966 年，省交通厅勘察设计院、省工业与民用建筑勘察院、交通厅科学研究所、省公路局 5 个单位对本市城区道路、排水进行勘察设计。

1969~1974 年 4 月，省勘察设计院、省公路局 112 工程队、省公路局施工队等单位，先后勘察设计和建成城区王家坪、杨家岭、宝塔山三座大桥。

1964 年、1967 年和 1983 年，省勘察设计院、省测绘局等单位，勘察本市地形地势，绘制出千分之一的地形图。

这些勘察设计，比较准确地展示了全市地形地势概貌，掌握了地下水资料状况，证明延安市为贫水区，为发展农业生产和城市建设提供了科学依据。

本市勘察设计单位，由于机构组建较晚，技术人员不足等原因，1978 年前，基本未开展勘察设计工作。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通过改革管理体制，充实技术人员，勘察设计公司始逐步展开。1985~1989 年，进行农村规划勘测面积 40 平方公里；城市按照小区综合开发，完成宝塔、七里铺、王家坪 3 个开发区，勘测面积 41.83 公顷，规划

1955年10月，延安县对城镇市民实行粮食定量供应制度，并发行国家统一印制的粮票，根据职业劳动强度、人员年龄大小，分等核定月供应标准。1956年度全市定量人口26528人，定供粮食38105万公斤，人均月定量14公斤，其中：体力劳动者月定量19.6~25公斤，职工及其他脑力劳动者15.5公斤，学生18公斤，一般市民及10岁以上儿童14公斤，儿童4.5~11公斤。

1960年，由于三年自然灾害影响，支援灾区人民，从冬季起，降低供应标准：职工干部每人每月减供1公斤，市镇居民减供0.75公斤。1965年3月，又恢复原供标准：职工干部15公斤，市镇居民13.75公斤。食油定量供应，从1961年开始，每人月供标准为：职工100克，市民75克；1965年职工干部150克，市民100克；1967年职工干部200克，市民150克，1981年6月改为职工干部250克，市民200克。

1985年底全市定量人口108209人，人均月定量15公斤，定量总量为1573万公斤。定量标准为：体力劳动者17~23公斤，职工及脑力劳动者15公斤，学生15~16公斤，一般市民及10岁以上儿童14公斤，儿童4至11公斤，城郊区菜农15.5公斤。食油供应标准仍为：职工干部250克，市镇居民200克，对因病住院人员、独生子女给予照顾。

粮食品种搭配、食油标准提高，只限于照顾老干部、少数民族和高级知识分子。

## 第二节 议购议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延安市粮油市场开放，多渠道经营，开展了议购议销的活动。本着“高进高出，保本微利和薄利多销”的原则，既保证正常供应，又增加利润。市粮食局在城内设立议销粮店1处，各粮站、仓库、粮店兼营议购议销业务。1979年议购158万公斤，议销100万公斤，利润极微。1981年议购309.5万公斤，议销235.5万公斤，利润13.15万元。1985年议购346万公斤，议销367万公斤，利润12.48万元。1986年议购11205万公斤，议销13117万公斤，利润20.79万元。1987年议购7788万公斤，议销12735万公斤，利润17.74万元。1988年议购5115万公斤，议销14388万公斤，利润86.82万元。1989年议购6008.5万公斤，议销13779.5万公斤，利润30.36万元。

## 第三节 粮油储运

清代，据《延安府志》记载：肤施县设有预备仓、常平仓和社仓3种。其中预备仓、常平仓雍正三年（1725）建，共40间。社仓6处42间，储谷64196114石。其中，东二十里铺仓库7间，储谷10233481石；东四十里铺仓库7间，储谷11105285石；青化砭仓库7间，储谷11269441石；南二十里铺仓库7间，储谷12301241石；石窑仓库7间，储谷955126石；裴庄仓库7间，储谷973544石。

陕甘宁边区时期，以土窑洞、寺院教堂和新建的石窑洞作为仓库。

建国后，从1950年起新建的仓库有石窑洞、苏式仓、拱型房仓、房式仓、土圆

设计面积 17.13 公顷，建筑房屋面积 13.083 公顷，同时勘测了市内一些道路、河堤，普查了地下管网，为城市建设做出贡献。

## 第三章 城市管理

### 第一节 规划管理

1950~1953 年，复建旧城，由于规划管理工作较严，复建工作顺利。1954 年，市工业开始兴建，城市经济逐步发展，但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未能及时确定。“文化大革命”中，城市出现乱修乱建的严重现象。由于一些工厂布局不当，造成河流严重污染，南川河下游鱼类等生物一度绝迹，人民群众意见很大。1981 年省政府正式批准市总体规划后，通过广泛宣传，强化管理，乱修乱建的现象已经基本得到控制。

1985~1989 年，全市共批准建筑工程项目 490 个，建筑面积 15.94 万平方米，增设商业、服务设施数十处，基本上改变了过去布局不合理的弊病。同时投资 737 万元，改造了市内道路，全长 8930 米，修筑河堤 1000 米，从而使全市呈现出新格局。

由于较好地完成了近期规划的目标要求，因此城市经济充满生机，居住条件有所改善，市政设施发展较快，市容市貌大有改观，开始步入中小型现代化城市的行列。特别是保护了革命纪念地原貌，充分展示了延安革命纪念地的城市性质。

### 第二节 法规管理

1982 年前，城市管理工作，主要是贯彻上级有关部门下达的管理办法（规定、工作细则）。一些业务部门结合实际制定过一些规定，由于宣传不深入，缺乏法律效力，因而见效甚微。为了促进改革工作的不断深化，解决出现的新问题，进一步加强市政设施的服务工作，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延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9 届 16 次会议于 1982 年 10 月 8 日讨论通过有关城市建设的 7 个管理规定，明文颁布予以试行。7 个规定（办法）是《延安城市建设管理规定》（试行）、《延安市房屋管理规定》（试行）、《延安城市规划区内修建私人住宅的规定》（试行）、《延安市违章建筑处理规定》（试行）、《延安城市交通管理规定》（试行）、《延安城市卫生管理办法》（试行）、《延安市自来水管理规定》（试行）。

1986 年 5 月，召开城市工作会议，对上列规定和办法试行以来的情况进行全面总结，并修改完善，增加为 11 个规定和办法，当年 7 月 4 日经市十届人大常委会 11 次会议原则通过，8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

这些法规的制定和施行，使市政建设由人治进入到法制的新里程，达到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违法必纠，对理顺各种关系，解决市政建设和管理中的困难问题起到保证作用。



### 第三节 建筑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城市建筑和建筑业由县政府建设科管理，1959年后，改由城建局主管，工作内容是：计委审批建筑项目，城建局核定建筑用地，安排施工企业，检查工程质量，查处违章作业，工程竣工后，进行工程验收，审查工程决算等。

1982年《延安城市建设管理规定（试行）》、《延安城市规划区内修建私人住宅的规定（试行）》和《延安市违章建筑处理规定（试行）》等3个建筑管理方面法规生效，对加强建筑管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延安城市建设管理规定》中关于建筑管理的内容是：

凡在市规划区范围内进行新建、扩建和翻建工程（包括广告牌、标语牌，军用、民用、生产、生活、地上、地下、院内、院外、永久性和临时性建设），均须严格按照城市规划要求，履行审批手续，领取建筑执照。

报审建筑工程，须具备计划部门批准的文件，环境质量影响报告书，扩初设计书，山洪雨水排放地点及措施，给水排水引出口及流向，电力与电讯路线进出转折点及走向，施工弃土的处置等图纸及说明，方可领取建筑执照。竣工后，将所有工程资料交城市建设档案馆。

已经批准的建筑执照，当年有效。建筑项目不得随意变更，确需变更时，须经市城建局批准后方可变更。

不符合城市规划的建筑物或构筑物，不准扩建、改建或变更地形。

革命旧址、名胜古迹、防护地带及城市人防工程、防灾和紧急避险区，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侵占、破坏、擅自修建。

1985年，成立延安市建筑安装工程招标公司（后改办公室）和工程质量监督检查站，改变过去单纯用行政手段分配施工任务的方法，开放建筑市场，实行工程招标，支持建筑施工企业相互竞争，全市建筑管理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出现了科学化、规范化的新局面。同时，在建筑管理中加强建筑市场检查。

1988年，采用经济和行政相结合的方法，查处无证施工、私人设计等问题，保证了建筑市场的健康发展。延安市仿古建筑公司未经投标，私自设计、承建万花山庄个别建筑工程项目，市建筑安装工程招标办公室发现后立即制止，除宣布违法设计、承包无效立即停工外，并对双方领导人进行了严肃处理。

### 第四节 建设用地

全市区，规划面积共8.8平方公里，截至1984年各种建设用地共4.1平方公里。其中：工业0.5平方公里，仓库用地0.2平方公里，对外交通用地0.5平方公里，生活居住用地2.2平方公里，其他建筑用地0.7平方公里。1985~1987年，批准基建项目452个，总用地30.3244万平方米。因而城市用地相当紧张。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城市建设用地，先由建设科批准，后改为城建局批准。为

了节约用地，合理用地，纠正乱建设乱用地的现象，1982年颁布《延安市城市建设管理规定》（试行），各市政设施主管单位，都坚决贯彻执行，收到显著效果。1.凡违反规划管理，私自扩大规划范围的，都按工程造价5~15%作了处罚。2.对临时占用土地与街道的，按本规定收取了费用。1984年至1989年共收入25万多元。3.采石、挖矿、取土，城建局交河道管理处具体经办。1985年到1989年共收采石挖沙费10.3万元，并且对在河道倒土和在河堤上乱开水口等问题，进行了从严处理。1987年到1989年，即有电厂、财贸学校、延安烟厂、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延安医学院、自来水厂等单位，受到罚款处理，共收罚款6万多元。从此提高了建设用地利用率，充分发挥了市政设施的作用。

## 第四章 市政建设

### 第一节 道路街巷

清末民初，肤施城共有6条大街30多个小巷。日本飞机轰炸后，全部被毁。1950年复建旧城时，突出了大街，小巷有所减少。1953年后随着城市建设的兴起，一些小巷有所变更。1989年末，城区共有7街23路5小巷。

7街是：大街、中心街、北关街、南关街、东关街、七里铺街、二道街。大街即清末时的南北大街和折家巷、古庙巷、左家巷，中心街即清末时东、西大街，二道街即清末时的吴家巷、史家巷。

23路是：东川路、北川路、南河路、北滨路、杜甫川路、市场沟路、大东门路、小东门路、王家坪路、西沟路、宝塔路、大砭沟路、南河东路、外贸路、花园路、市一建路、延中沟路、纪念馆路、北医院路、黑龙沟路、南一路、新市场路、中心巷路。南一巷路即清末时的杜家巷，中心巷路即清末时的陈家巷。

5巷是：北一巷、北二巷、寨门巷、石门巷、大礼堂巷。北一巷即清末时的府学巷，北二巷即清末时的北上巷、北下巷。

本市城区，街巷较多，相互连接，车通人行甚为方便。大街、东关街、中心街、南关街、北关街、七里铺街等主干路宽10~16米，次干路宽6~7米，小巷宽3米。道路总长66.9公里，面积42.34万平方米，人均5.6平方米。道路密度达18.9%。街道主干道为沥青路面，小巷为土路面，中心街、大街沥青路面。

市长周万龙十分重视城市基本建设，从1989~1993年先后对东关街、大桥街、二道街、南北关街和长青路、南北滨路等七街七路进行了改造，改造总长度达15.3公里，总面积达28万平方米，新铺人行道面积7.4万平方米，新增和更换街道护栏9635米。南北关街改造中，铺设水泥路面2.2万平方米。

## 第二节 桥梁涵洞

明弘治年间知府王彦奇建立“永济桥”，后被大水冲毁。崇祯年间推官顾威正鸠工砌石，桥将成，兵变未竣，复为水没。每岁冬则架起木桥，夏初即撤，民苦涉渡，知府牛天宿易之舟桥。

东关过水石桥，国民党军队 1948 年侵占延安时建。1959 年东关大桥建成后不再使用，逐渐被大水冲毁。

北关涵洞（俗称北关石桥），在府城北门外（即今城北门外），以溪为隍池架桥，因山水暴涨冲毁，清代知府郭兆梦复建，知府卜祁光捐资增修石桥。建国后这座涵洞，经过重修加宽，现基本完好，是城内通往北关必经之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城区修成各种桥涵 14 座，总长 770 米，面积 5258 平方米，其中永久性的桥梁 5 座，总长 576 米。这些桥梁是：

胜利桥，1952 年建成，桥长 60 米，高 5 米，净宽 7 米，行人道  $2 \times 0.7$  米。结构为 6~6 米石面筑板梁桥。由于过往车辆率高，1986 年又新修同样桥 1 座，与原桥相并。

延安大桥（即东关大桥），1959 年建，桥长 114 米，高 13 米，净宽 10 米，行人道  $2 \times 1.5$  米，为  $3 \times 30$  米空腹石拱式桥。1977 年特大水灾时行人道栏杆被冲毁，整修后加宽了行人道。

宝塔桥，1974 年建成，桥长 89 米，高 8 米，净宽  $2 \times 1.8$  米，为 3220 米双柱馆丁梁桥。

王家坪桥，1978 年建成，（1976 年始建未完工，1977 年被洪水冲毁），桥长 207 米，高 9.6 米，净宽 10 米，行人道  $2 \times 2$  米，为  $5 \times 37$  米馆双柱式悬臂桥。

杨家岭桥，1956 年建成，桥长 112 米，高 12 米，净宽 7 米，行人道  $2 \times 1.4$  米。为  $3 \times 30$  米双肋砭拱桥。1977 年被洪水全部冲毁，1978 年复建。

修建钢架式的便桥有 5 座，即市政府便桥、市一建公司便桥、市二中便桥、市砖瓦厂便桥和医学院便桥。这些便桥用于行人来往，因而极不坚固，机动车辆不能行驶。

嘉岭大桥，1993 年 10 月竣工，桥全长 181.41 米，面净宽 12 米+ $2 \times 2$  米人行道，结构型式，上部为  $1 \sim 10$  米+5-30 米+ $1 \sim 10$  米预应力连续箱梁，边孔为板梁，下部为基础钻孔灌注嵌岩桩×墩柱，总投资 460 万元。由陕西省路桥公司施工。

兴盛八九桥，该桥位于公园路线上，横跨南川河，是沟通河两岸的一条重要通道，桥梁全长 60.5 米，宽  $9+2 \times 2$  米，钢筋混凝土结构，总造价 80 万元。1994 年 5 月 1 日开工，当年 8 月 10 日竣工通车。

市城这些大桥，结构各异，既有古老的民族风格，又有新式桥梁的模式，既方便了市内交通，沟通了与外部的联系，又美化了市容风貌。

### 第三节 防洪排水

明清时，为防洪修筑过一些河堤，因年久失修毁坏殆尽。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央、省对防洪工作极为重视，投资大量资金在延河上游地区建成三座大水库，可储水 361 万立方米。1972 年延安城区在财力困难条件下，动员群众，自力更生，修筑南川河河堤 3 公里多。1977 年特大洪水后，短期内修筑河堤 1.3 公里，城市排水渠道 3.4 公里，同时加固河堤护岸，疏通河床，保证河水畅通。

1981 年 3 月成立河道管理处，加强河道管理。1982 年市人大常委会颁布《延安市建设管理规定（试行）》对河道管理作有明确规定，依法对河道进行管理。1986 年市人大常委会又颁布《延安市河道堤防工程管理规定》：

严禁在堤防临背地、河堤 8 米内和堤身挖坑、耕种、堆放杂物。

严禁偷盗、拆毁河堤工程石料、桩木。

严禁破坏防汛堤防工程的各种标志。

利用堤顶作公路，必须经市城乡建设局同意，由交通有关部门加修路面，负责维护。修建越堤道路，须修筑便道，严禁破坏河堤。在河堤防上修建涵洞、泵站及埋设管道、电缆等，须经城乡建设局批准。已建涵闸、泵站管道、电缆等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由原建设单位加固或清除。

1989 年末，延安市城区共有河堤长 50 公里，平均高 8 米；城市排水暗渠 26 公里，以及一定数量的河堤护岸。城市排水，雨、污分流，安装有管道。

1980 年，延安市内始设交通标志。1989 年末，市内共有各类交通标志 83 个，其中街道道路名称标志牌 46 个，交通要口各种车辆行驶线路标志圆牌 21 个，其它标志 16 个，这些标志主要由交通警察中队管理。

1993 年，对市区 5 条巷道进行整修，4 月 20 日开工，6 月 20 日竣工，主要工程有：

白坪巷：砌排洪渠 314 米，硬化路面 2198 平方米。

五一三医院巷：砌排洪渠道 100 米，硬化路面 900 平方米。

南关小学巷：砌排渠 250 米，局部硬化路面 725 平方米。

解放日报巷：维修排洪渠 144 立方米，局部硬化路面 667 平方米。

中医院巷：改造焊接拦污栅 3246 个，局部硬化路面、升降硬化路面 152 平方米，收水池 2 处。

### 第四节 市政设施

市政设施，由延安市政工程建设养护管理处管理。该处成立于 1966 年，名为延安地区护路队，1976 年改由延安市领导，1973 年改名为延安市市政建设养护管理处。

市政设施的管理办法，1982 年前执行业务上级制定颁发的规定、办法和条例。由于宣传不深入，因而表现被动无力，对工作有一定影响，为加强市政设施管理工作，

1982年颁布《延安城市建设管理规定（试行）》，对市政工程管理专章作5条重要规定。1986年颁布《延安市市政工程设施管理规定》，使市政工程管理有了法律基础。这个规定共5章18条。

由于市政工程建设养护管理处广泛宣传，坚决执行《规定》，市区市政设施基本完好，方便了交通，保证了安全，对改变市容风貌起到良好作用。

## 第五章 公用事业

### 第一节 公共汽车

1960年，市内始有公共汽车2辆，营运路线七里铺至枣园。后因行驶时间不定，站点设置过少，时开时停，乘客极少。1966年，开始“文化大革命”，社会秩序混乱，公共汽车完全停驶。1978年10月，成立市公共汽车公司，增加车辆，增开线路，市内公共交通才日趋正常。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市内公共交通发展显著。1987年营运里程、运客人数等几项重要指标创历史最好水平。

**营运路线** 1978年前，仅有城内公共汽车线路1条，长12公里，城郊通往各乡镇的公共汽车营运线路8条，长98.8公里，其中晴雨通车的仅44公里。1978年公共汽车公司成立后，城内开辟第二条营运路线，总长20公里，市乡之间公共汽车营运路线也有较大增加。同时加强道路整修，修筑桥梁涵洞，增加了晴雨通车的里程。1989年市区公共汽车线路4条，全长38.5公里，设乘客站61处，市区通往各乡镇公共汽车线路15条，全长480公里（覆盖率80%以上）。除冯庄、丁庄两个乡镇外，全市乡镇都有公共汽车定时来往，晴雨通行，群众十分方便。

市区4条公共汽车线路是：

- 1路，由七里铺至兰家坪，长8公里，设站14个。
- 2路，由柴油机厂至延安师范学院，长8公里，设站15个。
- 3路，由七里铺至裴庄，长15公里，设站19个。
- 4路，由胜利桥至桥儿沟，长7.5公里，设站13个。

**交通工具** 1978年前，全市有公共汽车9辆。公共汽车公司成立后，增至14辆，行车的里程26万公里。1985年，车辆增至20辆，年行车里程62万公里，千公里/车成本663.91元，年收入45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5169元，实现利润0.2378万元，企业由亏转盈。1987年，车辆增至34辆（含报废车3辆），年行车里程81万公里，千公里/车成本839元，车辆完好率95%以上，正点率95%以上，年收入65万元，全员劳动生产率5317元。同时城内还有出租车15辆。

**客流量** 1978年以前全市年客流量35万人次，1979年由于车辆增加，年客流量37.2万人（次）。1985年由于实行了改革开放，消除了吃大锅饭的弊病，提高了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年客运量增至108.937万人（次）。1987年后，不断深化改革，实行经理

经济责任制，增加车辆，增辟线路，开展“优质服务月评选活动”，聘请社会服务质量监督员，年客运量逐年增强，1989年达301万人（次），比1978年增加7.6倍。

**经营管理**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市公共汽车公司没有自主权，且由于企业初建管理比较混乱，因而造成亏损。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市主管部门简政放权，实行改革，企业自主权逐步扩大，法人地位逐步确立。企业内部加强管理，实行单车核算，制定奖励办法，消除吃大锅饭的弊端，把职工收入与企业经营效果连结起来，调动职工关心企业的积极性。1985年调整领导班子，实行经济责任制，采用“五订一包一奖二全”（营运里程、车辆工作日、完好率、客运量、年收入订出指标，材料、油料消耗实行包干，全奖全罚）的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加强企业管理，提前77天完成全年计划指标，转亏为盈。1987年后，增加收入30万元，节支4万元，安排待业子女30多人，解决住房20户，同时设立理发室、浴室等集体福利设施。

## 第二节 供水工程

1966年10月，延安自来水厂建成投产，结束了城市居民饮用河水的历史。当时自来水厂有职工9人，水井2眼，日产水300吨，供水管道13公里。规模很小，不能适应工业生产、人民生活的需要。1985年，由于深化企业改革，生产发展，城市人口增加，水源更显不足，市区内生产、生活用水仍较紧张。

**水源** 为改变用水日显紧张的状况，1986年兴建西川第二水源。当年完成工程投资65万元，实现简易通水。1987年水源工程基本完成，正式启用，水量增加1倍。全市供水由原来的延河水改为西川河水，水质较前提高（本市水井水质不好，故原以供延河水为主），用水紧张的矛盾得到缓解。年供水量由1978年的198万吨，提高到1989年的415万吨。

**设施** 自来水厂，从1966年正式建成投产以来，规模不断扩大，1972年底进行扩建，1976年建成XB-1型澄清池。1985年改为延安市自来水公司，设施增多。1987年末主要设施有：水源泵房8处，送水泵4台，日送水能力2万吨，澄清池3个，过滤池两组，压水池2座，加氯机1台，渗水井1个，1号水库1个容积2.4万吨，供水主管道长32公里，管径8厘米。

1989年又建成XB-2型澄清池，日可处理水1.3万吨，1993年底建成杜甫川水厂，西北二型配套工程澄清池和2号蓄水池。建成清凉山等13个居民供水站，改造市区供水管道5.9公里。

**供水** 1970年供水141万吨。1977年由于发生洪水灾害，部分管道被堵塞。年供水量仅增加到159万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年供水量上升到198万吨，干管道延伸为6公里。1986年年供水量猛增至347万吨，水质等指标达到建厂以来最好水平。1987年年供水总量为389万吨，完成年计划102%；漏水率7%，比计划下降8%；管网浊度合格率达98%，比1986年提高3%；机泵设备完好率达95%，比1986年提高10%；供水收入105万元，占年计划116%；实现利润13.2万元，占年任务的110%，比1986年增长5%。

1987年,城市日供水1.2万吨,年供水389万吨(生产用水168万吨,生活用水194万吨,漏水27吨),有居民供水站34个,用水人数5.8万,1989年末,共有供水管道60公里,年供水415万吨,其中生活用水261万吨,用水人数达6.3万人。1993年人口由8万增加到13万,年供水量由438万吨提高到605万吨。普及率90%以上。节约用水工作,在市节约用水办公室的负责下,通过宣传教育、检查监督、推广先进措施等方法正逐步展开。

**管理** 1982年市人大常委会颁布《延安城市自来水管理规定(试行)》,1983年改革收费办法,市自来水公司协助各单位普遍安装水表,变原来的“包水制”为按表收费,居民改为按水票收费供水,较好地堵塞了吃水不交钱的漏洞,企业收入、上交利税增加。1986年,市人大常委会颁布《延安市供水管理暂行规定》,对水源保护、水资源管理、供水接水秩序、消防及其它用水、抄表收费等都作出重要规定,更好地保证了自来水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同年市自来水公司各科室进一步建立健全岗位责任制,开展职业道德教育,加强服务工作,访问用户,实行奖惩,企业各项经济指标创造了建厂以来最好的纪录。1987年实行经理经济责任制后,进一步落实车间、外修、收费三方面的经济指标,修订奖惩措施,职工生产积极性高涨,全面超额完成年度计划,经营管理又踏上一个新台阶。1989年比1979年供水主管道延伸30公里,年供水量增长154%,水源增加一倍,出现了“一厂变二厂”的好局面。

### 第三节 城市照明

1956年始有路灯设施,由于没有专门管理机构,路灯毁坏现象相当严重,灯亮率仅达60%多。1976年11月,市路灯管理处成立,加强维护,情况好转,当时有南关、北关、东关3条线路,装灯371盏。1977年水灾后,3条线路被冲毁,毁灯144盏,占灯总数38.8%。

1989年末,全市共有城市路灯专用线路15条,长33公里,装灯7种876盏,并且改装计量、控制手段,提高了自控能力。1987年,安装2组高杆伞灯,式样新颖别致,增添了城市风采。

### 第四节 燃料供应

全市居民炉灶、机关单位锅炉均以煤为燃料,年用量14万吨,其中居民用煤4.69万吨。机关单位用煤多以自有车辆直接拉运,居民用煤自行设法解决。1960年,设供煤机构,因售量过小,亏损相当严重,至1987年末,仅有供应点两处,职工12人,年供煤量0.12万吨。供应点1963年由市燃料公司领导,1990年改由市物资局领导。

1982年,成立市石油液化气供应站,一小部分居民开始使用液化气。1985年生产发展,当年共出售气1万瓶,用户4000户,在延长油矿液化气增产的情况下,国家城乡建设部拨款300万元,扩大液化气站规模。1987年底完成土建工程、总体工程,购置设备,1988年全部建成,1989年售气891吨,用户发展为2.1万户,并且检验钢瓶

3620只,保证了用气安全,1990~1993年增加供气点,液化气供应正常。

1987年1月成立市供热公司,有职工24人,4吨锅炉3台,当年供热面积36394万平方米,为治理城市大气污染,实行集中供热迈出第一步。1989年,由于地方财政困难单位经费不足,供热费不能及时收回,因此供热公司业务没有大的发展。

## 第五节 空中运输

延安飞机场建于1936年前,原是一个简易机场。建国后经过大修,1958年10月正式通航,是我省通向外地的第一条民用航线。70年代进行扩建,机场迁至东二十里铺,可升降中小型飞机,每周有定时航班通往西安、太原、北京等地,年客运量5500人次。

# 第六章 城市卫生

## 第一节 环卫队伍

本市环卫机构成立于1958年,当时名为清洁队,职工10多人,主要任务是管理公共厕所,拉运粪便,1974年改名为环境卫生管理处,有职工46人。1978年由市卫生局交城建局管理,职工增至63人,清扫面积0.5万平方米。1984年,环卫处由集体所有制改为全民所有制,有职工168人,日清扫面积13.9万平方米,1985年,职工179人,日清扫面积16万平方米。1989年,职工238人。

## 第二节 垃圾清运

市环卫机构成立初,仅有架子车10多辆,清运粪便,全部依靠人力。1979年,清运粪便、垃圾5万吨。1980年后改以清运垃圾为主,年清运1.5万吨,1983年增至2.5万吨,1984年为3万吨,1985年为3.1万吨,1987年增加到3.4万吨。由于环卫设施逐年增加,以及开展城市文明建设活动,清除卫生死角,增扫卫生次数,清运量均逐年增加。1989年实现全部用汽车运送,日清运垃圾28吨。

## 第三节 环卫设施

本市环卫机构成立初,环卫设施极少,仅有几个公厕,随着城市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环卫设施逐年增加,但仍不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特别是一些环卫机械设备,因年久失修,带病运转,急需更新。同时清扫工具落后,亦须以机械设备代替,以减少人力,提高工效。环卫设施的年度情况列表述后:



年 度	公厕数	垃圾台	垃圾桶	洒水车	垃圾车	果皮箱	痰 盂
1979	20	25		1			
1980	17	25		1			
1981	18	46		1			
1982	18	76		1			
1983	20	17		1	7		
1984	19	18		1	8		
1985	18	18	247	1	8	50	50
1986	17	18	680	1	8	50	183
1987	19	18	419	1	8	98	189
1989	16	36	769	2	11	98	189

#### 第四节 市容管理

市容卫生管理在 1982 年前主要按照市爱委会制定的“卫生公约”进行，各机关单位亦订立卫生管理制度，自我检查，自我约束。为把全市环境卫生工作提高到新水平，起到移风易俗改造国家、建设精神文明的重大作用，1982 年 10 月 8 日市人大常委会颁布《延安城市卫生管理办法》（试行），1986 年 7 月 4 日市人大 11 次常委会议颁布《延安城市卫生管理办法》。近几年来，市环卫处大力宣传坚决贯彻执行，市容卫生面貌大有改观。从 1984 年起，连续被评为陕西省“文明卫生城市”第一名。

市环境卫生管理处，1985 年逐层落实责任制，开展创文明城市教育活动；1986 年开展“宁脏我一人，换来人民生活环境美”的崇高思想教育活动；1987 年深化环卫体制改革，实行开支包干，精简市容组，压缩 25 名非生产人员参加第一线劳动，并在机关实行定人员、定岗位、定职责，打破干部与工人、技术工与清洁工的使用界限，改变干部终身制，从而调动起职工的积极性，在卫生文明城市建设中发挥了突击作用。

## 第七章 园林绿化

唐宋时延安山青水秀，草木丛生。后因战火频繁，灾害较多，林木遭受极大破坏。后又由于日本飞机狂轰滥炸，胡宗南军队践踏，林木受到严重摧残。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延安城四周荒山秃岭。1956 年共青团中央在延安召开了“西北五省（区）青年植树造林积极分子动员大会”，发出“发扬延安精神，脱下黄布衫，换上新绿装”的倡议，

揭开全市人民群众植树造林的序幕。30多年来，全市人民坚持每年春秋两次群众性的植树造林活动。经过统一布局，分片负责，落实责任，检查监督，加强爱护等方法，取得很大的成绩。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放宽林业政策，进一步激发了广大群众植树造林的积极性，全市植树造林工作再跨前了一大步。

## 第一节 城市绿化

1956年由于刚开始城市建设，街道尚未定形，因而绿化多集中在山坡、河边和机关单位内进行，又因管理不善，“年年植树不见树”。至1980年末，城市园林绿化面积仅15公顷。覆盖率2.9%。1981年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正式执行后，绿化工作方向明确，步入正轨。1982年、1983年两年加快公共绿化工作，重视街道、马路边植树。城市公共绿化面积递增16公顷，覆盖率上升为6%。1984年，成立市园林绿化处，进一步加快绿化工作步伐，开展城市美化活动。年末绿化面积达48公顷，其中公共绿化面积16.4公顷，覆盖率为9.9%。1985年，依靠自己育苗，解决当年植树31万株的大问题，节约了开支。同时还引进了松柏1300株，杜松1300株，陕林1号、2号杨3300株，特别引进西安菊花1500株，新建花坛13个，植花木800株，对美化城市发挥了巨大作用。1986年，新植树3.51万株，新建花坛4个，植各种花木1.06万株，面积达1.09万平方米。1987年，共植树2.35万株，种花1万平方米，使全市初步达到了春、秋、夏三季有花。1989年末，全市共有园林绿化面积45公顷，道路绿化面积4公顷，花坛25个，覆盖率8.9%。其中中心街、大街、南关街、北关街、常青路、环城路北段、南滨路等7街8路基本绿化，中心街、南关街、北关街、环城路北段、覆盖成荫。栽植的树种有中槐、白腊、杨树、松柏、五枫角等7种。

本市山坡绿化原由林业局负责。1984年改由城建局负责，1986年行署、市政府为加强宝塔、清凉、凤凰、万花四山的建设与管理，成立“四山建设管理委员会”。这些山坡的绿化工作转由“四山委员会”负责。至1985年，植各种树苗1167万亩，覆盖率达60%以上。近年来，进一步加强了管理，绿化面积有新的增加，凤凰山已成为常青山。

## 第二节 园 林

1957年曾在南门坡下建立过1个小花园，面积0.7公顷，1960年2月兴建花木温室1座，11月4日举办菊花展览会，2000多人参观。1977年被大水全部淹没，1982年改为儿童公园。1987年举办了第二次菊展，参观者近万人。

1982年全国开展第一个“全民文明礼貌月”以来，机关单位、工矿企业大力开展了庭园绿化、美化活动。1989年末共有公建花坛25个，面积18743平方米，种植各种花卉10588株。小花坛242个，种植各种花卉1万余株。公建花坛中，东关大桥头花坛初具规模，机关单位庭园建设较好的有市政养护处、延安师范、地区医院、地区林业局等34个单位。市政养护处庭园，花坛四周修有走道，植有高杆花卉，空地植有松柏，修

成角形，式样新颖。延安师范，树木绿化成荫，排列整齐有序，展示出一种严肃的学府环境。

私人住宅庭院，由于城市土地紧张，楼房林立，具有庭院者为数不多，而且面积极小。这些庭院内主要是植树种花，有的也种有小片蔬菜。楼房盆植花卉，为数较多，对美化城市起到良好作用。

1982年市区建立儿童公园，面积1公顷。几年来经过整修完善，初具规模。1987年末，园内有兰州军区赠送战斗机1架，电动转1套，小汽车3辆，母子3人塑像1座，花室1处等，春节举办灯会和谜语晚会，平日开放接待儿童，是儿童们喜爱之处。

宝塔山公园，面积30公顷，1985年投资22万元，新修宝塔南侧石阶登山路1条，长300米，石阶405个，中途建休息亭台3个，每年接待游客1.5万人（次）。宝塔山树木丛生，百花盛开，山腰设有茶馆、小卖部、摄影部等，是观赏市区全景的最佳地方。

位于城区西南20公里处的万花山公园，面积36.6公顷。有万花山、花木兰陵墓，还有群花谱园、天然湖、府君庙1座，野生牡丹4色12种，3万多株，每年“五一”前后，是牡丹盛开的季节，游人很多。

万花山公园，山清水秀，风景优美，早在唐宋时即有名人游览，党中央在延安时，毛泽东、朱德等领导人，也曾多次游览过此地。1987年已被省列为旅游名地之一。

1989年以来，在万花山新栽200亩牡丹，完成“四山”植树100万株，初步形成“四山四景”的绿化风景林带，被确定为国家级森林公园。

### 第三节 苗圃

1979年全市有苗圃1处，面积14亩，职工31人。1981年面积增至0.66公顷，职工30人，1984年面积增至4公顷，职工42人，自给率达70%。1985年有春苗木苗35亩，其中杨树9.3亩，柏树5.2亩，中槐1亩，其它树苗19.5亩。成活率80%以上。苗圃每年可供树苗31万株，基本能满足植树季节的需要，1986年增加花卉育苗，经精心管护，长势很好，1987年出售各种花卉4600盆。

### 第四节 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林木管理主要依据地区园林绿化方面的有关规定和执行县（市）制定的爱护林木公约。1986年7月4日市人大常委会11次会议通过，颁发《延安市园林化管理规定》。

1984年成立市园林化管理处，对搞好市绿化起推动作用。在街道绿化，城市美化，引进和栽植名花异草方面取得很大成绩。1986年来共绿化大街3条，道路3条，建公共大花坛17个。并且采用分人定路包干，喷洒药物等措施，保证了林木良好生长。特别是绿化了宝塔山、革命旧址旧居，为前来游览的中外人士留下美好印象。

## 第八章 房地产

清末民初，延安（肤施）城有各种房屋 2000 余间，绝大部分 1938 年被日本飞机炸毁，旧城变成一片废墟，全城仅有各种住房 9.56 万平方米，其中土、石窑洞面积 7.7 万平方米。1950~1953 年旧城复建后，新建房屋 12 万平方米。由于私人建房多，标准低，故房屋质量较差，模式老化，低矮呆板。1954 年后，随着城市工商事业的发展，市内房屋有所增加。1976 年全城有各种房屋 72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 16.5 万平方米。1977 年 7 月 6 日发生特大水灾，冲毁房屋 12 万平方米。经过国家支援、生产自救和省建筑部门的大力支持，1978 年、1979 年共新建房屋 11.7 万平方米，基本恢复到水灾前的房屋数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认真贯彻“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的建设方针，本市公私建房速度加快，高楼大厦拔地而起，房屋质量也大有提高。1985 年末，本城规划区内的各种房屋建筑面积共有 187.2016 万平方米，其中：机关单位、厂矿企业 151.6253 万平方米，私人房屋 28.6404 万平方米，房产部门直管房屋 6.9359 万平方米。1986 年后，新建各种房屋 20 万平方米。1989 年末，市区共有各种房屋 207.2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 56.6 万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 6.5 平方米，其它房屋 150.6 万平方米。

1984 年 10 月，成立延安市城市综合开发公司，加快小区开发，房屋布局较前合理，模式大有改观。至 1988 年末，共修建各种商品房屋 6.67 万平方米，社会集资 1100 万元。其中有住宅 643 套，4.84 万平方米，1985 年开始出售房屋，已全部售完。

### 第一节 房地产占有

1965 年进行私房改造，共接收私人房屋 154.5 间，建筑面积 300484 平方米。1977 年水灾后，为了解决灾民无处住宿的问题，用救灾款修建公房 6 万多平方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进行被改造的私房清理工作，该退的全部作了清退。1989 年末共有公房建筑面积 6.9359 万平方米，其中窑洞占绝大多数。

本市公房的租赁，由房管部门根据无房单位情况，在全面平衡的原则下，把住房分到这些单位，再由这些单位根据个人申请分配，房管部门根据无房单位提供的名单办理租赁手续，发给住房证，按证每月收费。从 1966 年起，租赁的标准窑洞每月每平方米收 0.10~0.15 元，平房每平方米收 0.10 元，楼房每平方米（使用面积）收 0.125 元，由于公房数量过少，需求量大，在分配中存在着以权谋房的不正之风。有的领导干部，不经房管部门同意，直接将房分给私人；有的多占公房，长期不交房租费；有的私自转让他人。群众意见很大，房管部门束手无策。发生过强占公房、砸门拧锁现象，有些受灾居民借口救灾不公，长期拖欠房费不交，市公房租赁费拖欠数很大。1983 年累计拖欠 15 万元，1984 年拖欠 3.7 万元。1985 年后，虽有好转，但零星拖欠还未根绝。

公房维修，主要依靠房租收入解决。由于一些公房建筑时质量不高，房租拖欠，因而维修公房资金严重短缺。1986年房管部门出售了1824孔（间）（共36208万平方米）质量不高的公房，维修量大有所减少，维修资金短缺现象始有减少。

## 第二节 私房管理

私房管理主要贯彻执行1982年10月8日市人大常委会11次会议颁发的《延安市城市规划区内修建私人住宅的规定（试行）》和《延安市违章建筑处理规定（试行）》。

修建私人住宅必须做到：

1. 不影响城市建设规划；2. 不影响文物、古迹、革命旧址的风貌；3. 不妨碍消防安全；4. 不妨碍城市交通和排水沟渠；5. 不破坏市政工程设施；6. 不侵占园林绿地；7. 不影响邻舍采光、通风、卫生；8. 不侵占他人院落、水路、道路、公共用地；不得在公产区修建私人住宅。

私人修建房屋审批、检查、验收，纠纷处理，违章建筑处理，由市城乡建设局督察科主办。1985~1989年，共批准私人建房984户，建筑面积10.2万平方米，查处违章建筑377户。

贯彻执行私人建房管理规定，不仅制止了私人建房的混乱现象，有利于城市建设总体规划的实施，同时也促进了私人建房的正当发展，缓解了市内住宅紧张的矛盾。1979~1989年，全市私人建房共计13.36万平方米，平均每年递增1.25万平方米，占全市每年住宅建设总面积的25.5%。

# 第九章 乡村建设

## 第一节 建设概况

延安解放以前，广大农民生活贫苦，每遇灾年，逃荒出走，沿街乞讨。延安解放后，在党中央、毛泽东主席领导下，广大农民在政治上得到解放，积极发展生产，支持抗日战争。农民生活也得到了显著改善，“耕三余一”，就是当时农民生产、生活的写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农业生产进一步发展。农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但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管理体制，严重束缚生产力，农民生活水平有所降低。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进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发展商品生产，大办乡村企业，生产力得到大解放，农民收入增加，生活大有改善，并且出现了一批首先富起来的农民。广大农民收入增加，手有余钱，要求改善居住条件的愿望十分迫切，农村开始出现新气象，申请建房的人增多，建设新房户增加，建设速度加快，房屋质量水平提高，卫生面貌改观，出现一些新型农村。

1987年在甘谷驿、柳林、下坪、河庄坪、临镇、蟠龙、李家渠7个乡镇调查建设

情况,调查结果:1985~1987年,建房(窑)户共有1240户,房(窑)共有3566孔(间)。其中:石窑2609孔,砖窑612孔,土窑189孔,接窑口22孔,平房97间,其它房屋37间,建房户占总户数7.8%。1987年末,7个乡镇共有房(窑)34445孔(间),每人平均0.58孔(间)。

乡村建设发展不平衡,乡镇之间,村与村之间都存在着快慢、多少的差别。近3年来建房(窑)户河庄坪占总户数的13%,甘谷驿占10.7%,下坪乡则占7.1%,柳林乡元庄村占总户数45%,河庄坪乡南塔村占总户数78%,甘谷驿镇小张沟无建房户,每人平均房(窑)0.41孔(间),河庄坪乡河庄坪村人均有房(窑)1.26间(孔)。

乡村的有房户已开始增添室内设施,向现代化发展;缺房户积极准备建设新房,改善居住条件;贫困户在政府的支援下,正在摆脱贫困,走上富裕的道路。

## 第二节 建设管理

乡村建设,主要是农民住房建设,公用的生活设施尚未开展。农民建房由本人申请,村民委员会通过,乡镇政府审查批准。管理机构,有市土地局、市城乡建设局,乡镇设土地管理专干和乡村建设管理专干,村由村委会管理。审批农民建房的原则,节约用地,少占川地、好地,以占山坡地为主,并且要求按照总体规划合理布局。农村土地管理,1984年前,由市民政局主管,由于没有长远规划,停留在一般性的管理状态。1987年成立土地管理局,管理工作全面加强:1.加强土地法制建设,广泛宣传土地管理法;2.开展非农业用地清查,实行土地指标控制和计划管理;3.土地评价试点;4.开展土地执法情况大检查,制止违法占用土地的现象,贯彻“十分珍惜土地,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经1989年清查,农村违犯土地法现象比较严重,仅查处农民私占土地修建住宅一项,即有525户,修建房(窑)2028间(孔),面积5.3万平方米。

农村建设管理,1984年前由乡镇政府主管,存在管理不善的问题。1985年勘测规划了18个乡镇,240个自然村,360个中心村。1989年在李渠等7个镇政府,配备7名乡村建设管理人员,农村建设管理始在部分村镇小步开始。通过广泛宣传规划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意义,提高广大农民规划意识,健全农村建房申报、审批手续,合理布局,控制农村规模,解决现在居住过于分散的现象;合理布局农村企业,方便生产,防止污染。经重点检查,经过规划的农村开始有所变化,主要是骨干道路基本定位,绿化工作有所加强,农房建设开始集中,公共建筑用地得到保护。李家渠镇依靠群众,解决饮水问题,部分居民吃上了自来水。

## 第十章 环境保护

### 第一节 环境污染

大气污染是市区的主要污染，污染源是燃烧烟煤的锅炉、茶炉和民用小炉灶。污染严重区是三川交汇处的市中心区。

污染严重时间，每日早 6~10 时，晚 6~10 时，尤其是每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的取暖期。取暖期耗煤占年耗煤总数 63%，非取暖期占 37%。

1985 年调查，全市有工业、居民用锅炉 132 台，茶炉 114 个，营业食堂炉灶 170 个，机关食堂炉灶 268 个，饮食业摊贩炉灶 636 个，其它用途的炉灶 4940 个，民用小炉灶 13927 个，年耗煤 13.4361 万吨。其中，锅炉、茶炉耗煤 4.5091 万吨，民用小炉灶耗煤 8.9270 万吨。

市区年排放废气量 448836 万立方米，二氧化硫 1127 吨，烟尘 4330 吨（工业粉尘 2200 吨），每平方公里平均降尘达 41 吨，大气中总悬浮物微粒日平均每立方米达 1650 微克，超国家标准 5.5 倍。

非取暖期每日清晨、傍晚市中心区上空笼罩着薄薄一层烟雾。采暖期污染严重，每天持续 15 小时以上，整个市区处在烟云雾海之中。监测结果证明，市区大气污染中飘浮物为主要污染物，其所占比例，经在王家坪、小东门、宝塔山、解放剧院等 6 个点具体监测，非采暖期为 60.1%，采暖期为 72.5%。

燃烧的煤挥发量高，且有一定硫量。据测，挥发量最高达 47%，最低为 36%。冬季 9~21 时，几乎每天都有逆温，频率高达 94.6%。其中贴地逆温为 16.5%，脱地逆温为 78.1%，逆温层底高 50~87 米，平均 68 米，低于市区两侧山脉的相对高度，因而大气污染物、噪声不易消除。由于烟尘排放和逆温的生消变化，导致大气污染又有双峰、双谷的特点，双峰期是 6~10 时和 18~22 时，双谷期是 11~14 时和 0~5 时。峰期污染严重，谷期污染轻。

在烟尘污染中，排放出的微粒是 10 微克以下以及由这些小颗粒粘附在一起的片状物。这种片状物含有种类繁多的多环芳烟，其中许多是与人体健康关系密切的环境致癌物。

河水污染源主要是市区直接排入河流中的废水，年约 200 万吨。

经在河庄坪杨家湾、姚店四联队两个断面的监测，延河的污染状况见下表。

编报单位:河庄坪杨家湾断面 延河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全年) 表2-3 计量单位:毫克/升

项目 指标	pH	总硬度	溶解氧	氨氮	亚硫酸盐氮	硝酸盐氮	挥发性酚	氰化物	汞	砷	三价铬	六价铬
平均值	8.6	10.37	8.2	0.17	0.012	0.71	0.004	0	0.0005	0.02	0.006	0.014
超标率(%)	33		17	0	0	0	33	0	50	50	0	0
最高值	8.9	12.4	4.3	0.4	0.026	1.30	0.018	0	0.001	0.10	0.017	0.038
平均值	8.6	10.8	7.4	1.55	0.188	0.865	0.003		0.0005	0.003	0.007	0.01
超标率(%)	33		33	67	67	0	0		50	0	0	0
最高值	9.0	12.0	2.9	6.8	0.41	1.50	0.008	0.002	0.001	0.03	0.028	0.20

地下水有一定程度的污染。个别地段尚比较严重。污染源主要是地表水的渗入，污染物主要是氨氮。据在七里铺、白家坪、柳林、34医院、杨家岭等12个点监测，每升水含氨氮量：34医院为1.24毫克，超标2.5倍；白家坪为1.75毫克，超标3.5倍。

本市特殊保护区噪声低于国家标准，王家坪居民文教区超标1分贝(A)，南关居民文教区超标2分贝(A)，杜甫川二类混合区超标5分贝(A)。

交通干线两侧的噪声污染：东关川超标1分贝(A)，环城路超标7分贝(A)。另外市区现有的15条车流大路(如长青路、中心街路、杜甫川路、北桥儿沟路等)，有11条已经超标。污染主要是机动车辆的行驶声、喇叭声。据监测1986年市区机动车1985年增加277辆，市区平均噪声级由原来的69分贝增加到73分贝(A)，最大为80分贝(A)。

本市噪声污染源，交通噪声最为突出，影响面广，危害甚大。所占的具体比例是：交通占55%，工业占3%，生活住宅占22%，其它占20%。交通噪声的比例比西安高32.7，比上海高20，比兰州高18.6，比天津高11。由于市区道路之间相距较近，路面狭窄，车辆往来多，产生的噪声相互影响，更加重了噪声的污染。

1985~1987年，全市城乡共销售农药112788公斤。其中主要有硫酸铜、乐果乳剂、乐果粉剂、“1605”等。这些化合物，随雨水径流进入水体，有的随风到处扩散，在大气、水体中出现一定的污染现象。

## 第二节 污染治理

根据全市所处的地势和各种污染的程度，确定以治理大气污染为主，兼治其它，主要采用分期改善污染源的方法。

在中央、省关怀下，市人民政府于1985年10月委托陕西环境咨询服务中心，就市



区大气污染调查、环境污染现状监测与环境质量评价、污染气象观测与气象特征研究建立污染模式、研究污染防治方案并进行环境效益分析等方面进行了设点监测和可行性研究，并且得到国家环境保护局的大力支持。这项工作于 1987 年 12 月圆满结束，共设 15 个专题，写出 13 篇研究报告，为全面了解和有效治理大气污染提供了科学、权威的依据。

本市污染治理措施主要有：

(1) 建立热电站，以电养气。在市区建立热电厂 1 个，利用发电余热供市区用热，以电费收入养气。热电厂厂址选定在东关旧机场处，1993 年竣工投入使用。

(2) 改变烧料结构，发展石油液化气事业。根据延长油矿液化气生产能力，在市区建 1 个年可储气 7000 吨的车间和建储气 180 吨的成套设备与配套工程，使市区部分居民煮饭燃气化，以节约煤源，减少污染。此项工程于 1988 年竣工。

(3) 建立日处理 1 万吨的废水处理厂。

此外，进行锅炉改造，推广先进民用小炉灶和试用太阳能取热，加强污染面源的控制，严防出现新的污染源。1980~1987 年，改造锅炉 96 台，茶炉 67 台，引进和试制先进民用小火炉 2 个和开展集中供热等，使市区大气污染中的飘尘浓度有所下降，二氧化硫和氮氧含量趋势稳定。

---

# 政党群团志

---

## 第一章 中国共产党

### 第一节 建党与中心任务

中国共产党在延安的活动，始于1925年。1924年与1925年冬春之交，在陕西省立绥德第四师范学校求学的罗伯福（肤施县人，肤施即今延安市，在绥师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受组织委托，利用寒假返家之机，秘密开展革命宣传活动，向青年学生传播新文化、新思想和民主革命理论，并组织建立了肤施县国民会议促成分会。1925年暑假期间，罗再次返延，秘密联络有志青年参加革命，发展了3名团员，从而为延安党、团组织的创建提供了有利条件。

#### 一、党组织的创建时期

**早期的革命组织** 1925年夏，当罗伯福回延传播革命思想、秘密开展活动之际，共产党员呼延震东（清涧县人，北京大学毕业，原任榆林中学训育主任，来肤施省立第四中学任校长）、陈瑜廷（陕南城固县人，早年在北京大学求学，来肤施后任四中教师）以及进步青年教师易厚庵（石泉县人，早年入燕京大学学习，加入“共进社”，是年秋来肤施，任四中教务主任，后经王超北、呼延震东介绍入团）等先后来到肤施四中任教，同年秋末又有共产党员王超北（清涧县人，早年在上海复旦大学求学时加入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后转为中共党员）以筹组国民党肤施县党部为名，奉组织派遣来肤施四中任训育主任。王到肤施后，即与呼延震东、陈瑜廷等人取得联系，首先在学校建立了党小组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省立四中支部。1926年夏创立中共延安特别支部，由呼延震东负责特支工作。共青团延安特别支部亦在此时成立。这是延安最早的党、团组织。

**非基运动** 1925年冬，肤施省立四中的党、团组织根据上级党团组织的指示，为反对帝国主义利用教会和慈善事业进行文化侵略，通过秘密串连，互相联络，由肤施的农、工、商、学各界组成了反对基督教大同盟（加入“同盟”的有四中学生、青年互助

团、国民党肤施临时县党部等团体和组织)，并于12月25日圣诞节之日，掀起了一场以反对天主教、基督教为主旨的示威游行。参加者除各校师生和加入反基同盟的一些团体外，还有城市居民、老百姓以及驻军高双成部队的部分士兵，共5000多人。游行队伍高呼“打倒帝国主义”、“反对文化侵略”、“废除不平等条约”、“收复租界地”、“收回教育权”等口号，浩浩荡荡冲到肤施城内的教堂门前，砸烂教会牌匾，拆除教堂大钟。然后来到基督教头目屈前所住的山脚下，把横行乡里欺压群众多年的反动教头屈前拉上游街示众，并到肤施县公署，提出“废除延安劣绅同外国人所订之不平等条约”、“收回教育权”和“出告示禁止延安百姓入教”三项要求，迫使县知事一一承诺。

这场斗争的胜利，狠狠打击了帝国主义反动势力。他们一边向设在高陵县通远坊的天主教总教堂报告，一边向陕西省公署和关中道尹兼交涉使公署抗议，要求严办“祸首”，“保护教会安全”。陕北镇守使、地方军阀井岳秀受命派兵包围了省立肤施四中，将共产党员王超北、陈瑜廷等人和10余名学生代表逮捕入狱。后四中党、团组织发动各界群众积极营救，发表宣言通电全国，揭露井岳秀镇压群众运动的罪行。在各界声援和群众斗争的压力下，反动当局才不得不释放被捕师生，赔礼道歉。肤施县知事李泰则因“即不能治之于前，也不能善之于后”而被上级撤职。

**中共延安特别支部** 1925年12月，“非基运动”的重大胜利，在全省引起了巨大反响，肤施四中的党团组织在斗争中也得到发展壮大，共青团省立四中支部改建为共青团肤施特别支部，受西安团特支领导。1926年夏，为适应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根据上级党团组织指示，延安的党、团组织分开工作，成立中国共产党延安特别支部，共青团肤施特别支部改建为共青团延安特别支部，分属中共北方区委及共青团北方区委领导。

中共延安特别支部成立后，首先遵照中共中央关于“在全国扩大国民党组织”（国共两党第一次合作时期）的指示，对国民党肤施县党部（原由共产党员王超北以国民党陕西省党部候补委员身份于1925年筹建）进行了调整充实，共产党员易厚庵、陈瑜廷、呼延震东、焦维炽等人分别担任了县党部的各部部长和委员。由于国民党县党部实际上是以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为主体组成，因而在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中，做了大量工作，成为中共延安特支的有力助手。

1926年11月，中共陕西省党、团联席会议成立。中共延安特支即直接受省党、团联席会议领导，1927年2月，中共陕甘区委正式成立后，改由陕甘区委领导。

**农民运动** 1926年至1927年冬春之际，中共延安特支根据上级党组织关于“党到农民中去”的指示，加强对农民运动的领导，派遣党、团员深入农村，秘密发展组织，建立乡农民协会，开展反帝反封建和反对苛捐杂税的斗争。1927年1月18日，在省立四中操场召开了肤施县百余人参加的农民代表大会，成立了县农民自救会，大会通过了农民自救会简章，选举出刘振帮、田仲兰、陈德寿等8名自救会委员。当月20日又举行了全县5000余农民参加的示威游行，并派代表向肤施县公署提出停止预征钱粮，取消白地款、警察捐，废除灯油捐，禁止拉差，惩办劣绅等多项强烈要求，迫使县知事刘培仁作了答复。

农民运动的发展，有力地推动了全县群众抗粮抗捐和反对贪官污吏、土豪劣绅的斗争。在大好形势下，延安党、团特支及时派出大批党、团员分赴宜川、延长、甘泉、延

川等县开展活动，到1927年2月，在上述地区建立党、团组织5个，发展党、团员30余人。4月1日，中共延安特支改建为中共延安地方委员会，隶属中共陕甘区委领导。4月25日，成立肤施县农民协会。主席赵国玺，副主席屈振江、折汉清（女）。这时，全县已建立起区农民协会4处，乡村农民协会94处，会员发展到1800余人。

**转入地下活动** 1927年，蒋介石背叛革命，大肆屠杀共产党人，白色恐怖遍及全国。在此紧要关头，中共陕西省委7月间在西安成立，中共延安地方委员会改组为中共肤施县委。军阀井岳秀已在部署镇压革命，为保护党的组织，中共肤施县委根据上级指示转入地下，转入农村进行秘密活动。8月4日，陕北反革命事件爆发，井岳秀派兵封闭了中共在陕北的两个发源地——省立绥德第四师范和肤施四中，并将进步教师押送出境。党的负责人被迫离延后，各级组织因失掉联系陷于瘫痪状态，革命活动转入地下。

###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党、团组织的恢复与重建** “陕北事件”发生后，中共陕西省委及时作出成立中共陕北特委和恢复重建各地党组织的决定。1927年9月，肤施省立四中重新开学，一批在大革命时期入党入团的学生和新调该校教师中的党、团员，积极进行联络，在开展反对反动校长冯梦锡的斗争中，取得了合法政治权利，成立了学生会。并秘密恢复了学校的党、团支部，为重建延安的党、团组织创造了条件。

1928年4月1日中共陕北特委在绥德成立，9月即派李馥华来肤施负责恢复重建肤施党、团组织。首先重建了省立四中党支部，同年12月延安党、团区委成立。在党、团区委领导下，继续发动农民群众，开展反对贪官污吏和打土豪分田地的革命斗争。

**“吃大户”运动** 1929年陕北大旱，榆林等县灾情极为严重，灾民大量南移，流落到延安和安塞县的真武洞一带，卖儿鬻女，生离死别，十分凄惨。陕北镇守使井岳秀和反动政府非但不救济，反而变本加厉地催粮逼款，延安党、团区委根据中共陕北特委指示，派党员韩俊杰、王世泰、孙俊邑等人到灾民中去组织自救，发动灾民集体向当地豪绅、地主“借粮”，开展“吃大户”运动。由于反动当局的镇压，自救运动未能发展起来。

**“兵暴”失败** 为了壮大革命力量，建立人民武装，1928年10月，延安党、团区委在中共陕北特委领导下，顶着白色恐怖的压力，秘密派遣共产党员到国民党军高双成所部八十六师进行活动，发展党、团组织，开展兵运工作。准备伺机夺取枪枝，发动士兵暴动。因叛徒告密，“兵暴”失败，一些共产党员牺牲。

1930年夏，延安党、团组织的领导人李馥华、王化成、杨灏、刘明景等相继调离延安去外地工作，中共陕北特委又派武善养前来接任党的领导。次年春，在上级党组织关于“争取全省暴动胜利”指示下，省立四中全体党、团员和进步青年纷纷离校，分赴各地开展活动，结果因缺乏周密计划，外界影响过大，引起了反动当局注意，又有许多党、团员遭到逮捕和通缉，延安党、团县委不得不暂时停止活动，革命再次处于低潮。

**重建中共延安县委** 1934年，随着陕北工农红军的发展和游击战争的不断扩大，延安已成为红军游击队经常活动的区域。中共陕北特委又派李向海来到牡丹川（今梁村乡）一带秘密重建党组织，1935年2月首先成立了中共延安县特别支部，继而于5月间在今梁村乡的刘小沟重新组成中共延安县委。9月迁驻青化砭镇的常屯村，10月至12月又先后迁驻冯庄乡的宋村及香水沟。1936年5月，国民党军再次发起了对陕北苏

区的进攻，县委机关被迫转移到贺家沟、裴庄、窑子沟门及安塞县的石沟等地。“西安事变”后，东北军南撤，中共延安县委始于1937年2月迁驻川口乡的赵家窑村，7月又迁至川口村。党组织由秘密转向公开活动。中共延安县委恢复重建后，到1937年9月，这段时间内曾隶属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中共陕甘晋省委及中共陕西省委领导。

## 第二节 党的中心工作

“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国民党东北军南撤，肤施城由红军接管。1937年1月，中共中央由保安（今志丹县）进驻肤施，2月撤销肤施县并入延安县，两个县委亦予合并。先在延安城内建立中共延安市委，后又建立延安市政府。延安市委初属中共陕西省委领导，9月陕甘宁边区党委成立后即改属边区党委，1941年5月，边区党委与中共西北工作委员会合并，成立中央西北局，延安市委又改属中央西北局领导。1942年12月，中共延属地委成立，延安市委始划归延属地委领导。

1937年7月7日，“卢沟桥事变”发生，日本军国主义者向我国华北地区大举进攻，在民族存亡的危急关头，国共两党再次合作，投入抵抗日本侵略军的斗争。在八年的抗日战争中，中共延安县委、延安市委以及南泥湾垦区党委（1944年5月成立），在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下，广泛团结、动员全体人民和一切抗日民主力量，大力发展生产，加紧进行经济与文化建设，积极参军参战，维护地方治安，从财力、物力、人力等各方面努力支援前线，为夺取抗日战争的全面胜利作出了很大贡献。

为建立强大的抗日武装力量，延安县把赤卫队改编为抗日自卫军，乡设自卫军连，区设自卫军营，县设自卫军大队，实行统一领导。延安县、市的自卫军，在各级党组织的领导下，在除奸反特、清剿土匪、维护地方治安以及拥军优属等活动方面作出了显著成绩，在生产战线上也发挥了突击队的作用，八年抗战中，延安人民父送子、妻送夫积极参军参战的动人事迹层出不穷，仅在1940年3月的一次扩军中，延安县就有237名青年入伍参加了八路军，其中光荣牺牲的达144人。

1939年，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日本帝国主义者和国民党顽固派加紧对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封锁。延安的党组织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伟大号召，迅速掀起大生产运动。延安市、县机关干部带头开展农业生产，还抽出大批人员深入基层发动群众，组织扎工队、变工队实行劳动互助，广泛掀起生产竞赛。1941年，延安县上缴公粮1.3万公斤，占边区县、市上缴公粮10%。1943年，开荒7700余亩，收获棉花2万公斤；延安市也开荒1643亩，增产细粮13250公斤，交售蔬菜254600公斤。大生产运动中，涌现出吴满有、申长林、马丕恩以及杨步浩等大批劳动英雄和模范人物。延安县因在粉碎经济封锁、战胜物质困难中成绩突出，被评为“模范县”，受到边区政府的嘉奖。毛泽东主席亦多次赞扬“延安县的精神是完全的布尔什维克精神”，并亲笔为中共延安县委书记王丕年和县长刘秉温题词：“善于领导群众”。

1942年，中共中央领导全党开展了以反对主观主义，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整顿文风为内容的整风运动。经过整风，延安市、县广大党员干部深受教育，更加坚定了立场，提高了认识，改进了作风，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

上都达到了空前的巩固与团结。

延安县在整风过程中，主管整风的县委副书记曹轶欧一味追随当时在中央主持整风工作的康生，片面夸大“敌情”，认为延安“特务如麻”，大搞所谓“抢救失足者”运动，采取刑讯逼供手段，对革命干部进行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因而造成大量的冤假错案。在短短十几天内，就有杨志功、谈锋、黄流等23人被打成“特务”，险被错杀。另有83人挨整。延安市在整风中亦有一些干部被逮捕、逼疯。康生对此竟说是“成绩很大”。毛泽东及时发现予以纠正，提出“一个不杀，大部不抓”和严禁“逼供讯”等9条方针，才使被捕的杨志功、黄流等人获释，并为之平反，重新分配了工作。

1941年，边区政府为了克服物质困难和减轻人民负担，在开展大生产运动的同时，根据民主人士李鼎铭（时任陕甘宁边区政府副主席）的建议，实行“精兵简政”。延安市、县的精兵简政工作，先后于1941年、1942年、1943年共进行三次。第一、二次简政，虽然也曾裁减、合并了部分行政机构，压缩了一些工作人员，但由于认识不足和缺乏经验，对工作改进不大。1943年9月，在边区政府召开各分区专员和部分县、区、乡干部会议之后，中共延安市、县委才认真总结了前两次简政工作的经验教训，动员第三次精兵简政。所辖10个区合并为9个，61个乡合并为51个，10名县级干部调往区上工作。其中柳林区把4名助理员全部派下去担任了乡长。延安市这次也撤并了一些科室，市政府原有的51名工作人员，除送2人去学习外，缩编为25名。

1946年6月，蒋介石悍然撕毁同年1月国共两党达成的停战协定，大举进攻解放区，发动全面内战。中共延安市、县委和南泥湾垦区党委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制定的战略方针，中心工作是：领导各阶层人民组成反蒋统一战线，积极声援国民党统治区人民反内战、反压迫、反饥饿和争取民主自由的斗争，组织群众加紧生产，动员青壮年踊跃参军，保卫陕甘宁边区、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和彻底粉碎反动派的进攻。

1947年初，蒋介石为向陕甘宁边区发动所谓“重点进攻”，在陕甘宁边区周围纠集了以胡宗南部为主力，共计34个旅23万人的兵力，从南、西、北三面，大举进犯。3月18日中共中央主动撤离延安，胡宗南军于19日进占延安。为彻底打垮蒋胡军的进攻，中共延安市、县委坚持斗争，将延安县各级自卫军改编为游击队，延安县自卫军大队改编为延安县游击大队，下辖2个游击大队，开展游击活动，除侦察敌情、破坏敌交通运输线、打击和牵制敌军行动外，动员群众为解放军运送粮食、弹药，抬担架、转送伤员，积极配合主力部队作战，作了巨大贡献。从1947年3月至1948年4月，在蒋胡军队占领延安的一年一个月零三天时间里，游击队一共作战378次，毙、伤、俘敌2515人，缴获各种武器25000余件，子弹5万多发，手榴弹1500余枚，各类炮弹50余发，骡马30多匹，并打落敌机2架，击毁敌人汽车5辆。在同敌人的斗争中，游击队也壮大了自己，仅延安县游击大队，在一年内就由500余人发展到2100人左右。

1949年4月22日延安光复后，党的各级地方组织中心工作转入立即领导广大群众投入恢复生产，医治战争创伤的各项活动。一面重整家园，清除战争痕迹，修复道路、桥梁，一面积极进行春耕生产。在很短时间内，工厂、矿山恢复了生产，经过一年的努力，粮食短缺得到扭转。

1948年4月24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及时发出《关于抽调干部去新区工作的指

示》。为了积极响应党的号召，用实际行动支援全国的解放事业，1948~1949年，延安县（包括原延安市和原属临镇县的三个区，均于1949年春并入延安县）先后抽调263名干部开赴新解放区，支援新区建立党和人民政权的工作。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以后，党的工作重心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

新中国刚一建立，中共延安县委就组织各级干部，认真学习和贯彻毛泽东主席给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人民的《复电》，在土地改革的基础上，对农村土地进行登记、评产和调剂余缺等一系列工作，首先为部分缺地少地农户解决地不够种的困难。接着，为进一步解决农业生产中劳畜力不足的矛盾，从1951年开始，又在原有互相变工扎工习惯的基础上，引导农民建立各种形式的生产互助组织。1952年夏，全县有12700多劳力加入互助组，占到年末农业总人口64834人的19.7%，当年粮食总产2532万公斤，比1949年总产1890万公斤增长近34%。

新中国成立不久，美帝国主义发动了侵略朝鲜的战争，觊觎我国东北。为保家卫国，中共延安县委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动员全县人民，由共产党员带头，用提高作务技术，增产粮食，早送代耕粮和捐献钱物、拥军优属等实际行动，支援抗美援朝战争。1951~1952年，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镇压反革命和“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通过这场激烈的政治斗争，有效地提高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觉悟，为实现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和进一步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打下了坚实基础。

中共延安县委领导全县人民，坚决贯彻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在逐步实现农业合作化的基础上，于1956年全面开始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2月份，97%的私营工商业和90.5%的手工业作坊纳入改造。4月份，全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到522个，入社农户占到总农户的93.2%，其中高级社541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92.6%。

1957年开展反右派斗争，由于受当时“左”的指导思想影响，斗争扩大化，误伤了一些同志。1958年，开始“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又出现了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等错误倾向，使农村生产力受到很大破坏。1959年开始的反“右倾”更使党内民主生活遭到严重损害，全县有410名党员和干部被错误地批判和处理（1962年已予甄别纠正）。尤其是1964年10月~1965年6月在全县进行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由于严重混淆了思想认识、生活作风、工作作风等方面问题同阶级斗争的界限，竟使2300多名基层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打击。

在这八九年的时间内，中共延安县委组织和领导群众修堤打坝，改地造田，大搞农田基建，取得了显著成绩。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延安社会秩序大乱。各级党政机关皆被“造反派”夺权，所有领导干部统统“靠边站”，大都受到批判和揪斗，党的组织基本处于瘫痪。1968年秋，县革命委员会成立，由核心领导小组一度代替党委的工作，很快又在全县掀起“清理阶级队伍”高潮，据1969年5月公布，就“查出”所谓“叛徒”、“特务”和各种“牛鬼蛇神”3101人，并对这些“坏分子”实行“专政”。“左”的作法，造成大量的冤、假、错案。

“十年动乱”时期，尽管继“清队”之后，又是“一打三反”、“斗、批、改”、“批林批孔”、反击“右倾翻案风”等接二连三的政治运动，耗去了人们的大部分时间和精力，但大搞以平整和深翻土地为重点农田基本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仅1974年11月，就平整土地8880亩，新修“四田”6120亩，深翻地52000余亩。

1978年2月首批宣布了对马应海、王成义等人彻底平反的决定。12月，给40名因受“四人帮”影响而未被使用的部局级领导干部重新安排了工作。1979年3月，对冯建功等262人的冤、假、错案作了实事求是的平反与纠正。到1986年底，全市在落实干部政策方面，经过认真的复查与核证，共恢复公职37人，恢复党籍18人，按离退休处理43人，取消处分58人，改变处分23人，维持原处理52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延安市委在农村大力推行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逐步调整产业结构，使广大农民的生产劳动积极性得到充分发挥。1988年全市粮食总产量达6242万公斤，比1978年的5133万公斤增长了21.6%。农业总产值1987年为4545.3万元，1988年上升到5558.9万元，较上年增长17.12%，1989年再度上升为5874万元，又比1988年增长了5.67%。1989年全市造林71200亩（成活率85%以上），其中农民个人造林即达60700亩。

延安市委注重文明城市建设。近10来年，修筑河堤，拓宽公路，开发七里铺和宝塔新村住宅小区，兴建商业百货大楼和农贸市场，增设文化娱乐场所，装饰街道等，做了大量的工作，曾五次荣获陕西省卫生评比第一名，四次被评为文明城市建设第一。

### 第三节 组织建设

#### 组织发展

建国后，延安县的党组织有很大发展。同建国前相比，党员人数增长6倍多。1943年，延安全县仅有党员2015人，占当时人口总数47088人的4.28%。1959年冬，全县（当时甘泉县全境和安塞县的一部分并入延安县）发展到基层党委20个，总支67个，支部645个，共有党员6334人（其中女576人），占总人口的4.97%。农村基层有党委16个，总支65个，支部549个，农民党员4797人，基本上达到队队有党的组织，村村有党员。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各级党组织陷于瘫痪。直至1968年8月，两派群众组织“大联合”，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之后，工作秩序始渐次恢复正常。但一段时间内，又出现了“突击入党”的错误倾向，把一些根本不具备党员条件的人硬拉入党内，造成组织上的严重不纯，给党的建设带来极大危害。仅1971~1976年的6年中，发展新党员5124人，占1976年党员总数10970的46.7%。平均每年发展854人，其中1971年发展1656人，1974年发展1182人，两年共计2838人，竟占6年发展党员人数的55.4%。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平反冤假错案等一系列工作，党对组织的发展也重新回到积极慎重、实事求是的正确轨道上来。1979年到1988年全市共发展党员3802人，新发展的党员政治和文化素质都有很大提高，共接收549名专业技术人员入党，占到新发展党员的14.4%。1989年底，全市党员总数达14532人，其中正式



党员 14163 人，预备党员 369 人。共有基层党委 43 个（其中乡镇党委 24 个），党总支 28 个（其中农村总支 3 个），党支部 1030 个（其中农村支部 675 个）。

### 组织整顿

为了加强党的纪律，纯洁和巩固党的组织，提高党的战斗力，中共延安县委从建国以来到“文化大革命”开始前的 17 年时间内，结合“三反”、反右、整风整社、农村“四清”（即社会主义教育）等历次政治运动，对党的组织进行过多次整顿。每次整顿都对混进党内的不纯分子、蜕化变质分子以及犯有各种严重错误的党员，分别作了开除党籍或给予不同党纪处分的严肃处理。1952 年 9 月~1953 年 4 月进行的农村整党建党工作中，开除、清洗不纯分子和不可救药的分子 20 名；给予留党察看处分的 14 名，警告 34 名，劝告 33 名，受到各种处分的党员共计 101 名，占参加整党人数 2576 人的 3.92%。1959 年冬结合整社进行整党，共参加 4658 人（占农村党员总数 4797 人的 97%）。因犯有各种错误受到党纪处分的为 56 人（其中开除党籍 12 名，留党察看 3 名，撤销党内职务 11 名，严重警告 11 名，警告处分 19 名），占参加整党人数的 1.2%。

1964 年 10 月至 1965 年 6 月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即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的“四清”运动），在农村 4356 名党员中，决定不予登记、缓期登记或受到各种党纪处分的达 851 人，占党员总数的 19.5%。“四清”运动对纯洁党的组织、严明党的纪律产生了一些作用，但由于当时执行了一条“左”的路线，错误批判、处理了不少党员，致使许多人受到政治和思想上的打击，严重地挫伤了党员积极性。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运动，因为党内正常的政治生活遭到严重破坏，大批党员干部，尤其是各级领导几乎都受到“造反派”的揪斗，更有许多党员被错误处理。

“四清”和“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大量冤假错案，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获得平反与纠正。

从 1979 年到 1989 年这 10 年多时间里，中共延安市委领导各级党的基层组织，紧密结合揭批“四人帮”、清查“三种人”（“四人帮”骨干分子，帮派思想严重的人和打砸抢分子）和纠正党内不正之风等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又曾进行过多次组织整顿工作，其中涉及面最广、工作量最大的是 1985 年 3 月至 1987 年 6 月进行的全面整党，这次整党不仅对近几年发生的一些以权谋私，违法乱纪案件进行了查处，同时对“文化大革命”中某些重大事件所涉及的 22 名党员，也在整党中作了认真的查证和定性处理。因为这次整党是本着“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和“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进行的，没有过多地惩处犯有轻微错误的党员，最后受到各种党纪处分的 37 人（其中开除党籍 3 人、留党察看 7 人、撤销党内外职务 1 人、严重警告 8 人、警告 18 人），在参加整党的 12267 名党员中予以登记的 12175 名，占 99.28%。缓期登记的 72 名、不予登记和党内除名的 20 名，两项合计 92 名仅占 0.75%。整党中，对市级部门、乡镇和村级共计 680 个单位的领导班子作了调整充实，培养了 2800 多名积极分子，发展新党员 950 名。

### 机构设置

中共延安市（县）委领导机关的工作机构设置，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随着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头绪增多，工作量增大，所设机构才随之增加、调整，变化较大。

建国初期，中共延安县委机关最初只设有组织部、宣传部和秘书室（1956 年 9 月

改称办公室，秘书改称办公室主任）三个工作部门。1950年5月，成立了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年8月改称监察委员会）。1954年4月，随着农业合作化运动的发展，又增设了生产合作部（1958年3月改名为农村工作部，简称农工部）。

1955~1960年，先后新增了财贸部、工交部（1957年12月曾一度合并为工交财贸部，到1958年8月复分为两个部）、政法部、文教部、统战部以及机关党委和生活福利部（1959年1月成立，1960年6月撤销）。1958年增加到19个。

1961~1966年，县委机关所设工作机构经过调整，先后撤销了政法部、文教部、财贸部和工交部，成立工交财贸办公室（1964年11月复改称工交财贸政治部）和农林畜牧政治部。到1966年5月，县委实有11个工作部门。

“文化大革命”期间，县委各部门工作全部瘫痪。1968年8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始设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和政法组四大工作机构，分管一切工作。

1973年，县革命委员会的“四大组”相继撤销，党委各工作部门逐步恢复。到1975年8月，县委所设工作机构有：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农工部、直属机关党委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办公室（1973年9月以前称安置办公室）。

延安市、县合并后，近10余年内，党委所设工作机构又作了多次调整和充实，截至1989年，市委工作机构有：办公室、组织部、统战部、农工部、宣传部、政策研究室、党史资料征集办公室、机关党委、政法委员会、老干部管理局、信访局、下乡办等共计12个部门，原设纪律检查委员会则于1984年2月升格为县级独立单位，并改名为中共延安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 干部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50年代初期，党对干部的管理，主要由县委组织部和政府民政局（原称一科）分工负责。后由于各项事业的发展，干部人数增多，曾将文教、财贸等系统下属单位的干部分出，由各系统管理。

“文化大革命”期间，党、政组织机构被“夺权”，干部管理制度也一度废弛。各级革命委员会成立以后，强调党的“一元化”领导，干部管理工作统一由革委会政工组负责。

粉碎“四人帮”后，经过拨乱反正，干部管理制度始恢复正常，各单位科级以上领导干部由党委组织部门管理。一般干部由各口分管。到1984年，人事管理制度进行了改革，组织部门除负责管理各系统、单位和各乡、镇的领导干部以及市委机关内部工作机构的所有干部外，其余干部均改由政府人事局管理，1989年全市干部总数达5563人，其中科级以上775人（不包括企事业单位）。

### 第四节 党代表大会

1937年到1989年，中共延安县（1975年8月10日延安市、县合并后改称延安市）代表大会（简称党代会）共召开过十三届（连同1971年初当时延安城区召开的一次党代会则共为14次）。

第一届党代会，1937年12月在川口（今川口村）召开。中心任务是：在陕甘宁边区党委和陕北分区党组织的领导下，积极投入伟大的抗日战争。大会选出中共延安县第一届

委员会，贺炳章任县委书记，王丕年任组织部长，刘有恒任宣传部长，白文安为秘书。

第二届党代会，1939年6月在川口召开。抗日战争进入战略相持阶段，国民党顽固派开始对边区实行经济封锁，党的中心任务是为粉碎封锁，战胜经济困难，边区军民开展生产自给运动。出席代表约百人。会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二届委员会，书记贺炳章（1940年5月由王丕年接任），组织部长王国华，宣传部长刘□□，秘书白文安。

第三届党代会，1949年5月4日~11日在延安召开。出席代表61人，代表全县2700余名党员。当时，党的工作重心将由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会议听取了县委的工作报告，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的工作任务，选举产生新的县委委员会。共选出县委委员13人，候补委员2人，还选举了出席陕北区党代会的代表12名。5月12日，选出县委常委7名，书记胡启林，副书记杨葆秀。

第四届党代会第一次会议，1950年11月15日~20日召开。出席代表78人，缺席6人，列席16人（内有党外民主人士2人）。当时，全国正在掀起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会议听取县委工作报告和关于1951~1952年两年的经济、文化建设计划报告，讨论通过抗美援朝会给报社的信以及大会的各项决议。中共延安地委书记黑志德出席大会并讲话。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四届委员会，共有委员13人，候补委员2人，常委7人，书记为胡启林，副书记刘振旅。

四届党代会第二次会议，1952年1月8日~13日召开。出席代表62人。会议听取关于中共中央组织工作会议精神的传达和关于开展增产节约及反对贪污、浪费与官僚主义的报告，提出了今后整党计划。延安专署张汉武专员在会上讲了有关增产节约的问题。会议还补选了4名县委委员，委员人数增到17人。

第五届党代会，1952年9月26日~29日召开。出席代表94人（缺席7人），代表着全县3053名党员。大会听取了县委关于整党建党工作和有关农业生产及互助合作问题的报告，通过各项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五届委员会。共选出委员15人，候补委员3人，常委7人。县委书记为刘振旅，副书记刘永亨。

第六届党代会第一次会议，1954年6月9日~14日召开。出席代表84人，缺席17人，列席23人。大会听取县委关于增强党的团结，农业生产互助合作以及统购统销工作总结与今后意见等报告，通过各项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六届委员会，共选出县委委员17名，候补委员3名，常委7名，书记薛海平，副书记刘永亨、董志宏。

六届党代会第二次会议，1955年7月21日~27日召开。出席代表73人，列席9人。会议传达全国和陕西省党代会精神，检查总结工作，提出主要任务：肃清高岗、饶漱石反党联盟的罪恶影响，加强互助合作和农业生产；实行粮食“三定”等。会议选举党的监察委员会，同时增补4名县委委员，还选出17名出席延安地区党代会的代表。

第七届党代会，1957年12月17日~25日召开。出席代表112名。会上传达了陕西省党代会精神，听取中共延安地委书记白志明所作的关于决心十年改变山区面貌的报告，审议农村整风运动规划，讨论关于加强党的领导等有关问题，通过大会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七届委员会。共选出委员23名，常委9名，刘丰功任第一书记，刘静、薛海平等7人为书记处书记。

第八届党代会，1960年7月下旬召开。出席代表264人。大会听取和审议县委的

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八届委员会委员 25 名，候补委员 7 人，常委 13 人，书记处第一书记刘丰功，书记申易等 5 人，副书记 2 人。1962 年 6 月撤销县委书记处后，第一书记改称书记，书记处书记均改称副书记。同时选出出席陕西省第三次党代会正式代表 6 名，候补代表 1 人。

第九届党代会，1962 年 8 月 28 日~9 月 1 日召开。出席代表 432 人。大会听取和审议县委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九届委员会委员 21 人，候补委员 5 名，常委 11 名，书记申易，副书记延学斌等 4 人，同时选出监察委员会委员 7 人，何生俊任监委书记。1964 年 10 月，延安县的社教运动开始，地委免去申易县委书记，改由地委副书记高凤山兼任。接着对县委副书记在人事上作了较大调整。

第十届党代会，1965 年 8 月 11 日~15 日召开。出席代表 215 人，大会听取县委题为《继续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巩固“四清”革命成果，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延安而奋斗》的工作报告，总结上届党代会以来的各项工作，讨论落实建设新延安的五年计划和实现规划的主要措施，以及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党的战斗堡垒作用等问题，并通过大会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县第十届委员会委员 21 名，候补委员 5 名，常委 11 名，书记高凤山，副书记徐金山等 4 人，同时选出监察委员会委员 7 人，高增贵为监委书记。

第十一届党代会，1970 年 12 月 26 日~28 日召开。代表 470 人，实到 438 人。大会听取县革命委员会核心领导小组题为《坚决执行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为继续完成党的九大提出的各项战斗任务而奋斗》的工作报告，通过大会决议，选举产生了中共延安县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 29 名，常委 7 名，书记张史杰，副书记蔡正英等 2 名。

延安城区（县级建制，1970 年 5 月成立）也于 1971 年 1 月 21 日~25 日召开了第一次党代会。应到代表 152 人，实到 143 人。听取城区革委会核心领导小组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城区委员会委员 23 名，常委 7 名，书记高朋才，副书记任应斌等 2 名。1972 年 3 月 13 日经国务院批准，延安城区改建为延安市后，城区区委亦相应改称为中共延安市委，书记高朋才（同年 11 月高朋才调离，李秀全接任）。1975 年 8 月 10 日，延安市、县合并，冯怀亮任新的市委书记，张史杰、李秀全等 4 人任副书记。

第十二届党代会，1980 年下半年筹备，并选出代表。实际 1984 年 12 月 6 日~9 日召开。出席代表 330 人，列席 13 人。大会听取市委《清“左”破旧，锐意改革，为振兴延安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作出相应决议。选举产生中共延安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 27 名，候补委员 5 名，常委 9 名，书记郭焕亭，副书记李宗印、白永昶等 3 人；还选出中共延安市纪检委委员 15 名，常委 7 名，苟苾霞任纪检委书记，副书记 2 人。全市政、社分设工作已全面完成。

第十三届党代会，1988 年 1 月 5 日~9 日召开。出席代表 191 人，列席 41 人。大会听取市委题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继承发扬延安精神，为夺取我市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新胜利而奋斗》和纪检委题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加强党风党纪建设，为把我市纪律检查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并作出了相应决议。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延安市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 33 人，候补委员 5 人（暂缺 1 人），常委 9 人，书记魏延平，副书记左希民等 4 人，同时选出纪检委委员 15 人，常委 9 人，纪检委书记刘向东，副书记 3 人，还选出出席中共陕西省第七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3 人。

中共延安县(市)历任书记更迭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贺炳章	男	县委书记	1936.8~1940.5
王丕年	男	县委书记	1940.5~1945.10
李兴旺	男	县委书记	1945.10~1948.9
白耀明	男	市委书记	1937.1~1937.3
王德明	男	市委书记	1937.3~1937.6
高述先	男	市委书记	1937.6~1941.7
李景林	男	市委书记	1941.7~1942.8
张汉武	男	市委书记	1942.8~1946.10
谢怀德	男	市委书记	1946.10~1947.3
胡启林	男	县委书记	1948.9~1951.4
刘振旅	男	县委书记	1951.5~1953.4
刘世全	男	代理县委书记	1953.4~1958.9
薛海平	男	县委书记	1953.9~1957.12
刘丰功	男	县委第一书记	1957.12~1962.2
申易	男	县委书记	1962.2~1964.10
高凤山	男	延安地委副书记兼延安县委书记	1964.10~1966.5
黄明吾	男	延安地委副书记兼延安县委书记	1966.5~1967.1
陈钦章	男	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组长	1968.8~1970.8
丁志成	男	延安地区革命委员会 党的核心小组组长	1970.5~1971.3
张史杰	男	初为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长 1970.12后改称县委书记	1970.8~1975.8
高鹏才	男	初为延安城区党委书记 城区改市后为市委书记	1971.1~1972.12
李秀全	男	市委书记	1971.12~1975.8
冯怀亮	男	延安市县合并后的地委副书记 兼市委书记	1975.8~1978
张史杰	男	市委书记	1978.4~1980.11
黑振东	男	市委书记	1980.11~1981.12
杨春荣	男	市委书记	1981.12~1983.11
郭焕亭	男	市委书记	1983.11~1985.8
魏延平	男	市委书记	1985.8~1992.10
马福雄	男	市委书记	1992.10~今

## 第五节 党员教育

中共延安县委 1957 年成立学习班，1958 年正式改为县委党校，分期分批抽调各系统及乡（镇）、村级党员干部参加轮训学习。基层党组织按规定组织党员过组织生活，主要是学习文件，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通过互相帮助。共同提高认识，增强团结。这一制度逐步发展为“三会一课”制（即党员会、支委会、民主生活会和党课教育），加强了对党员经常性的思想政治教育，增强了党的战斗力。

“文化大革命”中由于党的组织一度瘫痪，各种制度悉遭破坏，党员长时间不过组织生活。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揭批“四人帮”，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习讨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一系列重要文件，在统一思想的基础上经过整顿党风党纪，多数党的基层组织对党员的教育均较前有所重视，除了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著作和党的方针、政策，以不断提高广大党员的理论和政策水平而外，还结合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和国内外形势，对党员进行形势、法制、廉政建设，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反和平演变以及控制人口增长，保护国家资源等方面的思想教育。特别是 1989 年夏，北京发生动乱和反革命暴乱期间，市属各机关团体、学校和所有企事业单位的党组织，都及时组织党、团员和全体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了邓小平接见首都戒严部队军以上干部所作讲话要点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告全体共产党员和全国人民书”，中纪委“关于严明党的纪律维护党的团结统一的通知”等重要文件，使人们提高了认识，明辨了是非，从而有效地保证了社会秩序的安定、团结。

## 第六节 纪律检查

中共延安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于 1950 年 8 月 5 日成立，1952 年 11 月改名为中共延安县委纪律检查委员会，1955 年 8 月再度改名为中共延安县委监察委员会，1960 年 2 月又改名为中共延安县委监察委员会，1962 年 8 月多由县委书记和副书记兼任纪律检查委员会或监察委员会的主任或书记，委员亦大多都由组织部、民政局、公安局、法院等有关部门的领导组成。中共延安县委第九届代表会议之后，始设监察委员会专职书记，1965 年 8 月中共延安县委第十届代表会议之后，除设专职书记、副书记外，又增设了 2 名专职委员。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监察委员会的工作乃瘫痪中断。

1968 年 8 月延安县委革命委员会成立后，监察工作由政工组兼管。1973 年 4 月，县委组织部的机构恢复，监察工作又改由组织部负责。1979 年，成立了延安市委纪律检查临时委员会，仍由 1 名市委副书记兼任纪检临时委员会书记，同时配备了 3 名纪检副书记和 5 名委员（暂缺 2 人）。纪检机关内部亦初步分设了纪检、审理、信访、调研 4 个组，到 1981 年 8 月，成立中共延安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纪检委）。

1984 年 2 月，纪检委升格为副县级建制，名称随之改为中共延安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内设纪律检查、案件审理、来信来访共 3 个科和 1 个办公室。12 月，中共延

安市第十二届代表大会经过选举，将纪检委组成人员由 9 人扩大为 15 人，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2 人，1986 年 4 月增设了宣传科。1988 年 1 月，中共延安市第十三届代表大会选出的纪检委委员 15 人，设书记 1 人，副书记 3 人，专职常委 5 人，委员 6 人，工作机构 1989 年又改设为办公室、纪律检查室、案件审理室、教育研究室和信访接待室共 5 个室各设主任 1 人。1993 年底，纪检委有干部、职工 45 人，机构设置有：办公室、举报信访室、党风廉政建设室、纪检监察室、审理室、监督检查室。

中共延安县(市)纪律检查(监察)机构领导更迭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刘振旅	男	县委副书记兼纪检委主任	1950.5~1953.4
刘永亭	男	县委副书记兼监察委员会书记	1953.4~1956.8
刘丰功	男	县委第一书记兼监察委员会书记	1957.12~1960.7
安锦成	男	县委副书记兼监察委员会书记	1960.7~1962.1
何生俊	男	县委监察委员会书记	1962.2~1965.5
高增贵	男	县委监察委员会书记	1965.5~1967.1
薛志文	男	市委副书记兼纪检委临时委员会书记	1979.2~1983.12
李宗印	男	市委副书记兼纪检委书记	1982.8~1984.12
苟苓霞	女	市纪检委员会书记	1984.12~1986.9
刘向东	男	市纪检委员会书记	1986.10~1992.10
孙广森	男	书记	1992~今

党的纪律检查或监察部门积极配合党委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和各项政治运动，向广大党员进行纪律教育，检查处理党员和党的组织违犯党章、党纪行为等各个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对纯洁党的组织和加强党的组织纪律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从 1950 年到 1956 年，先后共查处各类案件百余件，受党纪处分的 51 人。

1957 年，整风反右斗争。由于指导思想有“左”的倾向，在处理党员违纪案件中也产生了一些“过火”现象。在 1957 年整风反右和 1959 年“反右倾”中，有 410 名党员干部受到不适当的处理，直到 1962 年根据上级指示精神作了甄别和纠正。特别是 1963 年冬至 1965 年夏在全县分期分批进行的“四清”运动，使更多的同志受到错误处理。全县“四清”运动中共处理党员 903 人，占党员总数 5334 人的 16.9%。其中 35 人被取消预备党员资格，30 人被劝退，3 人不准登记。给予各种党纪处理的达 511 人，其中党内警告 94 人，严重警告 135 人，撤销职务 18 人，留党察看 103 人，开除党籍 161 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政治和组织路线。中共延安市委纪律检查临时委员会于 1979 年刚一成立，就立即投入拨乱反正和贯彻《党内政治

生活的若干准则》的党风党纪教育，并开始着手复查“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冤假错案和历史遗留问题。经过两年的艰苦工作，共复查“文化大革命”中处理的各类案件 1882 件，占应复查总数的 95.5%，其中全部和部分纠正的 739 件，占到复查案件的 39.3%。复查历史积案 1936 件，全部和部分纠正的 1320 件，占复查积案的 68.2%。在纠正冤假错案中，恢复党籍的就有 179 人，还改正了 12 人被错划为右派的问题，摘掉 36 人的右派帽子，使许多长期遭受打击迫害的干部恢复了名誉，重新走上工作岗位。

1982 年，纪检委又紧密结合纠正党内不正之风、打击经济领域中的犯罪活动、整党以及民主评议党员等各项工作，立案查处了许多案件。仅在检查纠正各级领导干部有关住房问题上存在的不正之风中，就查处违纪案 72 件，收回不合理占用房屋面积 7900 余平方米，房租 10 万余元。打击经济领域中的犯罪活动共立案 127 起（其中列为全省重点案件的 1 起，列为地区重点案件的 12 起），涉及乡、镇级以上领导干部 37 人，党员 52 人，处理结果：判刑 8 人，开除党籍 1 人，给予其它党纪处分 3 人，行政撤职 2 人，其它行政处分 4 人，同时追回赃款、赃物总值近 5 万元。1985~1988 年，共查处各类违纪案件 302 件，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 42 人，其中 6 人被开除党籍，10 人被撤销党内外职务。1989 年，又查结违纪案件 35 件，有 25 人受到党纪处分，15 人受到政纪处分。通过对违纪党员的处理，不仅教育挽救了一批犯错误的人，纯洁和巩固了党的组织，同时也教育了广大党员，大大提高了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

中共延安市纪检委在全市 34 个基层党委中配备纪检干部 68 名，在 30 个党总支和 881 个党支部中配备纪检干部 812 名，1989 年初，全市性的纪检网络已经基本形成。

## 第七节 统战工作

中共延安市（县）委对于党的统一战线工作，历来很重视，早在抗日战争时期，县党委根据民主“三三制”的原则，分别召开市、县参议会，由议员选举民主政府的成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了更好地贯彻党的统战政策，50 年代初期，就在县委宣传部配备了专职统战干事，1959 年成立了县委统战部，专门负责统一战线工作。“文化大革命”时期，党的统战工作一度被削弱，统战工作机构被撤销，直到 1978 年 3 月才又恢复了党委的统战工作部门，配备了干部，重新担负起加强和巩固统一战线的工作任务。

统战部恢复后，首先对全市所有统战对象进行了调查摸底，在弄清情况的基础上，对 1957 年整风反右时，16 名干部被错划为“右派”（其中判刑的 3 人，劳动教养的 4 人，开除公职送农村监督劳动的 4 人，保留公职降级降薪监督改造的 5 人），经过复查，于 1983 年全部作了纠正，多数重新安排了工作（延安市安排 3 人，由地区收回安排 3 人，外地安排 7 人）。个别年纪过大的或已死亡的，则按退休和由子女顶替办法处理。住在延安市内的原国民党起义投诚人员共 17 人，在 1964 年“四清”运动中有 4 户的家属受到株连，被强行迁往农村，也在 1983 年全部转回城市。延安市属单位的 16 户涉外人员，在“四清”和“文化大革命”中有 6 户因受株连迁到农村，经过落实政策，现全部迁回城市。全市原有合营工商业私方人员 165 人，除已病故、退休、离延者外，对下余 112 人经改定成分，根据各人的业务专长，已有 24 人被分别安排担任了门市部正、副



主任，业务组长和技术顾问等职务，其中有代表性的人物还当上了市政协委员。

在加强对台（湾）工作、促进祖国统一和更好地调动广大非党知识分子的社会主义劳动积极性等方面，1987~1989年，市委统战部向上级提供对台宣传稿35件、图片3张，帮助6位台属找到亲人，取得通信联系。从1986年至今，统战部门已接待回大陆探亲访友的“三胞”（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14户23人次，接待来延旅游观光的“三胞”团体两个共8人。截至1989年，安排53名非党知识分子（包括民主党派人士）走上各级领导岗位，其中有3人担任了县级领导职务（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1人、市政协副主席2人）。50人担任了市属各单位副科级以上职务。

## 第八节 来信来访

早在1958年，中共延安县委、县人民委员会（政府）就在办公室下边设立了专门的信访工作机构问事处。1964年改名为来信来访接待室。“文化大革命”期间，工作一度停顿，机构解体，1968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重新恢复。1972年改名人民来信来访办公室（简称信访办）。1975年市、县合并后，信访办有5名工作人员。后随着工作量的增加，为加强对信访工作的领导，1982年市上又成立了信访领导小组，由1名市委副书记兼任组长。人大常委会1名副主任和常务副市长任副组长，各有关部门负责人为小组成员，信访办工作人员增至8名。1984年着手筹建乡（镇）、村级信访机构。1985年5月信访办统一改称为信访局，人员增至11名。1987年，经过调整充实，市信访局有工作人员15名，乡（镇）、村级信访网络也逐步建立和完善。1989年，全市所有乡、镇都有信访领导小组和专、兼职信访干部，村村（居委）都有了民事调解员。

1980~1989年，市信访局（办）共受理人民来信7320件，接待来访9292人次，市级以上立案763件，结案710件，结案率93%。其中包括复查历史积案255件，经政策落实，恢复党籍和政籍的19人，恢复公职37人，恢复党籍18人，按辞职、退休、离休处理43人，改变处分28人，取消处分58人，维持原处理决定52人。在复查纠正历史积案中，还解决了受株连家属子女农转非户口共35户336人。给35人解决生活困难补助费共计43000元。

对“文化大革命”中被处理的78名干部，经过复查，恢复公职35人，恢复党籍3人，作离、退休处理2人，取消处分15人，维持原处理决定17人。同时对“四清”运动和1968年以来下放农村的城市居民户口问题，也根据党的政策规定，协同有关部门，先后给710户3440人恢复了城镇户口，重新吃上商品粮。1989~1993年共受理人民来信1555件，接待来访4584人次，调解173件。

## 第九节 党校工作

中共延安市委党校的前身是1957年成立的延安县干部学习班。1958年5月改为延安县委党校，地址原在新民村山上。校长初由县委宣传部长、继由县委副书记或书记兼任，并设有副校长1人，具体负责党校的教学业务和行政工作，党校刚刚建立时，仅配

备有专职教员3人,其他人员5名,以后随着业务的扩大,编制才逐步增加。

“文化大革命”期间,党校一度停办。

1970年,延安城区(县级建制)毛泽东思想学习班,负责干部培训工作。

1975年8月延安市委、县合并,随即将延安县党校(1973年12月恢复)和延安市委(1972年原延安城区改建为市)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合并,成立延安市委党校,地址在杨家岭。1985年7月,延安市委党校升副县级建制。1989年底,市委党校实有编制31人,其中校长1人,副校长3人,教学干部12人,其他行政及杂务人员15人。

中共延安市委党校(原为县党校),担负着培训基层干部的任务,在“文化大革命”前的八年内,通过举办轮训班等方式,以哲学、政治经济学常识和党的方针政策、社会主义教育课程等为教学内容,培训了大批基层干部。从1972年到1978年,共举办短期轮训班86期。参加培训的基层干部多达8386人(其中有脱产干部2389人)。

1979年以来,延安市委党校又以党风党纪和农村经济政策等方面的内容,分期分批对农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以及乡镇和市级各系统的一般干部进行轮训。从1979~1987年,9年共培训干部2724人。

从1985年起,党校增设每期学习时间一至二年的党政干部专修班(中专班),除学习政治课程外,同时学习语文、历史等文化课程,以提高干部文化素质。到1989年,这种专修班已办4期,共培训干部183人。

## 第二章 民主党派

延安市原有民革(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和民盟(中国民主同盟)两个党派的少量成员(民革2人,民盟2人),未建立组织。1985年以来各民主党派始在延安发展成员,并陆续建立起组织机构。1989年底,有5个民主党派先后建立了市委、联合支部、支部或小组。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由原国民党内的左派进步分子所组成,其成员多为同国民党军、政界有某种联系的爱国人士。民革延安市委联合支部于1986年6月28日成立,1989年末,共有成员34人,联合支部主委王素秋(女),副主委3人,委员5人,并按居住区域分设有北关、东关、南关3个支部。

中国民主同盟(简称民盟)的发展对象主要是大专院校具有高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知识分子。民盟延安市委支部筹备小组于1986年7月成立,现有成员6人,筹备小组负责人巩福占。

中国民主建国会(简称民建)的成员主要是工商企业和经济界人士。延安市于1987年9月成立民建小组,1989年10月20日成立支部,现有成员17人,主委冯纪惠(女),副主委1人。

中国民主促进会(简称民进)成员主要为文化和教育界人士。民进延安市委联合支部最初建立于1985年12月5日,后随着组织的扩大和成员的增多,1988年10月28日

正式成立中国民主促进会延安市委员会。民进首届市委共有委员7人，主任委员刘克梯，副主任委员2人。1989年底，成员65人，按单位或居住区域分设了延安大学、延安师范、剧团和东关、南关、七里铺共6个支部。

中国农工民主党（简称农工党）的成员，主要是医药卫生界的知识分子。农工党延安市支部成立于1986年5月31日，1989年底，成员发展到30人，主委原为李双梅（女），李离开延安后，主委暂缺，现有副主委1人，委员2人。

### 第三章 政治协商会议

1955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延安县委员会正式成立。是年春中共延安县委即授权宣传部（当时兼办统战工作），召集各人民团体和有关单位负责人开会，酝酿讨论建立政协组织问题，经各方提名，充分协商，确定了政协筹委会委员名单，并推选出县委副书记、县长刘永亨为筹备会负责人，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筹备工作。

1955年10月15日~17日，召开政协延安县首届第一次全体委员会议，出席委员35人，其中共产党员15人，占委员总数的42.9%，党外人士20人，占57.1%。会议听取了政协筹委会的工作报告，提出了今后工作安排，选出政协常委11人，主席由刘永亨兼任，副主席马伯援（无党派民主人士）。

1958年9月，召开政协延安县第二届第一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35人，其中共产党员17人，占48.57%，党外人士18人，占51.43%。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政协一届一次会议以来的工作报告，选出了第二届常委，主席薛海平（县委书记处书记兼任），副主席马伯援、梁志鸿（民主人士）。

1960年5月初，政协延安县委召开第三届第一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35人（党与非党比例同上届）。会议听取并审议了第二届政协常委会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本届常委，主席胡丰华（县委副书记兼），副主席马伯援、梁志鸿。

1962年5月上旬，政协延安县委召开了四届一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由上届的35人增加为45人，其中共产党员19名，占42.2%，党外人士26名，占57.8%。会议听取和审议三届一次会议以来常务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出新的常务委员15人，主席申易（县委书记兼），副主席白玉德、马伯援、梁志鸿3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党的统战政策被严重削弱，政协工作中断长达13年之久，直到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政协组织才恢复。

1979年12月24日~27日，政协延安市（1975年8月改为延安市）委员会召开五届一次全委会议，委员人数增至92人，包括17个界别、77个单位和部门。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恢复政协的工作报告，列席了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出五届政协常委18人，主席薛志文（市委副书记兼），副主席温增光等4人（其中有党外人士2人）。

五届政协分别于1981年1月18日~22日、1982年4月29日~5月3日、1983年3月21日~25日、1984年3月15日~20日，先后召开了第二、三、四、五次全委会

议，各项会议都听取和审议了常委会的工作报告，作出相应的决议，并列席了市人民代表大会。从五届二次会议以来，市政协成立文教卫生、农业科技、工商、文史、妇女 5 个工作组。五届五次会议后，政协机构设置办公室和宣教、文史资料、侨务民族 3 个科，将委员重新划编为科技、教育、文化、工业、农业、商业、医疗卫生和老干部等 8 个活动小组。在此期间，委员人数亦有所增加，并在人事上作了一些调整，增选了常委，改选了政协主席、副主席和秘书长。还增强了对文史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编印了《延安文史资料》（1989 年底已出 5 辑）和《延安今昔》（上、下册）等书籍。

1984 年 12 月 10 日～17 日，政协延安市委员会召开六届一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 126 人，列席 18 人，委员中有共产党员 50 名，占总数的 39.7%，党外人士 76 名，占 60.3%。委员中不仅有少数民族和“三胞”（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及海外侨胞）亲属，而且包括了各人民团体和各界的代表性人物，共为 23 个界别。会议听取和审议了政协上届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及提案办理情况报告，通过了各项决议，并列席了市人民代表大会。会上选出政协六届常委 25 名，主席温增光，副主席 3 人。

1986 年 3 月 6 日～10 日，政协召开六届二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 124 人，列席 26 人，会议听取、审议了六届一次会议以来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和提案办理情况报告，通过了决议，增选了政协副主席和常委各 1 名，并列席了市人代大会。

1987 年 5 月 15 日～19 日，政协延安市委员会召开了七届一次全委会议，出席委员 133 人，其中：共产党员 54 名，占委员名额 40%，非党人士 81 名（暂缺 2 名），占 60%，委员由 24 个界别组成。其中包括共产党、民革、民盟、民建、民进、农工党和无党派爱国人士，以及团委、工会、妇联、工商联、解放军、农民、文化艺术界、自然科学界、社会科学界、教育界、体育界、新闻出版界、医药卫生界、少数民族、归国华侨、台谊会等各方面的人物与特邀人士。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政协六届二次会议以来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和提案办理情况报告，通过了各项决议，同时列席了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期间，中共延安地委统战部黄殿武作了讲话，市委书记魏延平、市长左希民和市人大、纪检委、人武部、党校、四山建设委员会、法院、检察院的领导同志以及全国政协委员韩起祥均应邀出席了会议。市委副书记田轮澍在会上讲了话。会上选出七届政协常委 25 名，选举刘登云为政协主席，过士明、卜崇周、许道南、王素秋 4 人为副主席。

政协七届二、三、四次会分别于 1988 年 3 月 25 日～29 日，1989 年 5 月 4 日～7 日，及同年 9 月 19 日～20 日召开，各次会议除听取和审议常委会工作报告（第四次会议是通报上半年工作情况和下半年工作意见）、提案工作报告等外，在第三、四次会议上还分别学习讨论了《全国政协关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的暂行规定》和邓小平的几次重要讲话以及政协有关贯彻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的文件，出席第二次会议的委员 119 人，列席 22 人，会议补选常委 1 名，收到提案 76 件（归纳为 66 件）。出席三次会议的委员 107 人，会议增补了委员 4 名。四次会应到委员 137 人，实到 93 人，会议增选连仁暖（女）和何剑常为七届政协副主席（何同时补选为政协常委）。每次会议都有主管统战工作的市委副书记（二次为田轮澍，三、四次为王忠义）出席，并在会上讲话。

历届政协主要领导人更迭表

届次	主要领导人职务姓名
第一届(1955)	政协筹委会主任及政协主席刘永亨, 副主席马伯援
第二届(1958)	政协主席薛海平, 副主席马伯援、梁志鸿
第三届(1960)	政协主席胡丰华, 副主席马伯援、梁志鸿
第四届(1982)	政协主席申易, 副主席白玉德、马伯援、梁志鸿
第五届(1979)	政协主席薛志文, 副主席朱步洲、温增光、侯同文、袁宝聊、李景荣(1982年增选)
第六届(1984)	政协主席温增光, 副主席李景荣、李聚升、许道南、王素秋(女)、刘登云(1986年增选)
第七届(1987)	政协主席刘登云, 副主席过士明、卜崇周、许道南、王素秋(女); (连仁暖、何剑常 1989年9月增选)
第八届(1990)	政协主席李生彪, 副主席过士明、卜崇周、王素秋(女)、连仁暖、兰振汉
第九届(1992)	政协主席方世新, 副主席史进录、连仁暖、兰振汉、郭慧君

政协延安市(原为县)委员会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遵循人民政协《共同纲领》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原则,认真执行党的统战政策,广泛团结各族各界爱国人士,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积极参政议政。在“文化大革命”以前为实现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建立健全各项民主制度,促进工农业生产和经济、文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完成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及实现党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等方面,作出很大的努力和贡献。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政协机构得到恢复并不断加强,统战范围进一步扩大,经过多次人事上的调整和组织学习有关方针、政策,委员们的文化知识水平和参政议政能力都有显著提高。特别是市政协五届五次会以来,各方面工作都有所加强,多数委员学习小组不仅建立了经常的联系制度,根据本组不同特点和委员们的业务专长,分别开展了社会调查、科技指导、咨询服务、业务示范、社会办学、书画展览、医疗服务等多项活动,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由于参政意识的增强,委员的提案不论数量和质量上均有很大提高,确实发挥了“政治协商,民主监督”职能,从而有效地促进了社会的安定团结。

## 第四章 群众团体

### 第一节 共产主义青年团

#### 团组织的建立与发展

共青团（原称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在延安创建于1925年秋季。由共产党员呼延震东、陈瑜廷、王超北等人秘密建立，最初为共青团省立四中支部，后改称共青团肤施县特别支部，王超北任四中团支部和团肤施特支的负责人。

1926年夏，共青团肤施特别支部改为共青团延安特别支部。1927年3月，团延安特支又改名为团延安地委。同年7月，再度改为团肤施县委，团员总数已达100多名，四中就有团员五六十人，8月，军阀井岳秀镇压革命，大肆搜捕共产党员，派兵封闭四中，驱逐进步教师，党、团组织的负责人被迫离开延安，革命活动处于低潮。

在省立四中学生、青年团员唐贤等人的共同努力下，该校共青团组织很快恢复。1928年4月，中共陕北特委成立后，9月底派共产党员李馥华来延，负责重建延安党、团组织的工作。同年12月，重新成立了延安党、团区委。1931年秋，团员已发展到200余人，这时，国民党地方反动当局又一次掀起了逮捕、通缉共产党员和青年团员的反革命高潮，延安党、团组织的活动被迫转入秘密进行。

1934年，共产党领导的农民武装力量发展壮大，延安周围皆成为红军游击队经常活动的地方，青年团延安、肤施等县委又相继建立。1935年10月，中央红军到达陕北，青年团曾一度改名为少年共产党（简称“少共”）。1937年春，肤施县撤销，并入延安县，两县的“少共”组织乃随之合并，同时改名为延安县青年救国会（简称青救会），属陕甘宁边区青救会领导。

抗日战争时期，实行精兵简政，延安县于1942年8月，将工会、青救会、妇救会合并为抗敌后援会。

1946年7月，延安县重新组建青年联合会（简称青联）。同年9月，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建立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建议》，在陕甘宁边区青联的指导和中央青委派人直接协助下，延安县青联在丰富区二乡的冯庄村进行试点，于10月和11月分三批发展26名团员，12月16日正式成立了全国农村第一个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支部——冯庄支部。

1949年4月，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简称新青团）延安县工作委员会成立（书记陈凤鸣），12月下旬召开新青团首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青团延安县委。1957年5月，根据新青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决定，更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1965年，全县共青团基层组织发展到23个公社团委389个农村团支部，有团员4351名（女团员1615名）。“文化大革命”期间，共青团组织一度陷于瘫痪。1968年8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共青团工作由政工组下设的群工组负责。1973年4月，政工组撤销，团组织机构始逐步恢复正常。1975年县、市合并，共有基层团总支和团支

部 487 个, 团员 7631 名 (女团员 3333 名), 团员占到青年总数 28525 人的 1/4 以上。1984 年, 全市基层团委即发展为 46 个, 团总支和团支部发展到 731 个, 共有团员 10865 名 (女团员 5323 名), 占青年总数的 12.9%。1989 年, 基层团委 53 个, 团总支和支部 564 个, 团员人数达 11274 名, 占到全市青年总数 61384 名的 18.37%。

共青团组织从建立至 1989 年, 始终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 作为党的得力助手, 团结、带领广大青年, 站在各项斗争的前列, 起着突击队作用。在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 积极参加反霸抗捐、拥军支前、侦察放哨、惩恶除奸、开荒生产、参军参战等活动。建国初期投入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农业合作化、社会主义改造等各个时期的政治运动和中心工作。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在促进改革、开放, 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等方面付出很大努力, 共青团员们学雷锋、树新风的实际行动, 为稳定社会秩序和改良社会风气做出了一定的贡献。

延安市共青团组织发展情况统计表

时 间	青年总数	团员人数	基层团委数	团总支和团支部数	备 注
1949 年		731	11	44	原为延安县
1953 年		900	11	56	
1955 年	11872	1789	11	80	
1959 年	23985	5857	16	453	当时甘泉县全境和安塞县部分区域并入延安县
1963 年	13301	3861	24	433	甘泉、安塞两县分出后仍为延安县
1964 年	13600	4082	25	433	
1965 年	16819	4351	23	389	
1972 年	县 20088 市 6175	县 5784 市 3832	县 20 市 9	县 468 市 162	当时延安县、市分设
1975 年	28525	7631	18	487	1975 年 8 月市县合并后改称延安市
1980 年	54753	16530	42	790	
1984 年	84105	10865	46	731	
1988 年		12900	48	668	
1989 年	61384	11274	53	564	
1990 年	76410	8370	53	712	
1991 年	78846	8863	53	719	
1992 年	80148	9350	53	726	
1993 年	81570	9885	52	726	

## · 共青团代表大会

第一次团代会，1949年12月25日~30日召开。出席代表90余人。会议听取团县委的工作报告；确定团委工作的基本任务；选举产生新青团首届延安县委员会委员9人；常委5人，书记刘生勃。

第二次团代会，1953年9月1日~3日召开。出席代表116人。会议听取团县委的工作报告；确定主要任务；选出团县委委员7人，常委5人，书记张旭，副书记1人，同时选出出席陕西省团代会代表2名。

第三次团代会，1955年8月21日~24日召开，出席代表107人，会议听取、审议团的工作报告；选出本届团县委委员11人，常委7人，书记石玉亮，副书记1人。

第四次团代会，1957年9月召开。出席代表110人。会议传达共青团第三届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听取、审议第三届团县委题为《团结全县青年，为建设社会主义积极劳动、努力学习》的工作报告；确定本届团县委的中心任务是对团员、青年进行社会主义教育，促进农业生产发展；选举出第四届团县委委员13人，常委5人，书记石玉亮，副书记1人。

第五次团代会，1960年9月召开。出席代表150人。会议听取并审议上届团委的工作报告，讨论确定主要任务，用毛泽东思想武装思想，团结、组织广大团员青年为实现大跃进英勇奋斗。会议选举产生第五届团县委，选出常委7人，书记刘云峰，副书记1人。

第六次团代会，1964年4月召开。出席代表180人。大会审议上届团委的工作报告；确定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把青年培养成无产阶级革命的新一代等项工作任务；选举六届团县委委员，选出常委7人，书记刘云峰，副书记1人。

第九次团代会，（根据团中央“为了使解放前后社会主义青年团、共产主义青年团和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的历次大会衔接起来依次排列，将下一次团代表大会决定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的精神，延安县第七次团代会也改为第九次）1965年8月11日至15日召开。出席正式代表246人，列席17人。大会听取和审议团县委题为《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动员青年为建设社会主义新延安而奋斗》的工作报告；选出本届团县委委员17人，常委5人，书记张志清，副书记1人。

第十次团代会，1973年1月3日至7日召开。出席代表314人。大会听取、审议团县委题为《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沿着毛主席的无产阶级建团路线前进》的工作报告；选出本届团县委委员24人，常委7人，书记李凡一（女）兼，1974年1月以后为张正秋，副书记2人。同时选举出席陕西省第五次团代会代表7人。

延安市（当时市、县分设）于1972年10月18日至22日召开第一次团代会。出席会议的有正式代表155人，列席6人。会议听取团市委关于筹备工作报告；确定了本届团委的工作任务，选举产生首届团市委委员25人，常委8人，书记张明新（兼），副书记3人。

第十一次团代会，于1975年3月21日至25日召开。出席代表159人。会议听取、审议团县委题为《坚持青年运动方向，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而奋斗》的工作报告，确定团委的主要任务，选出新的团县委委员25人，常委5人，书记关延波（市、县合



并后为严润锁，后又为张正秋、关延波)，副书记1人。

第十二次团代会，1979年4月8日至11日召开。出席正式代表356人，列席18人。大会听取、审议团市委（1975年8月市、县合并后改称延安市）题为《全市青年团结起来，为加快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而努力》的工作报告，确定把团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等各项工作任务；选出第十二届团市委委员35人，常委7人，书记关延波（1981年2月以后为张红旗，1984年1月以后为贺亚平），副书记1人（1980年增至3人）。同时选举出席陕西省第六次团代会代表6人。

第十三次团代会，1984年12月19日~22日召开。出席正式代表183人，列席18人。大会听取、审议团市委题为《站在改革前列为开创城市共青团工作的新局面而努力奋斗》的工作报告，确定了加强团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青年在“两个文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中的作用等各项工作任务，选举产生新的团市委委员25人，常委8人，书记贺亚平，副书记1人，后于1986年5月，在团的十三届三次全委会议上，又选举了出席陕西省第七次团代会代表7人（其中贺亚平在1987年3月召开的省团代会上当选为出席共青团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

第十四次团代会，1988年12月28日~30日召开。出席正式代表175人，特邀代表5人，列席20人。大会传达共青团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听取并审议团市委所作题为《坚持党的基本路线，站在改革前列，为振兴延安经济培养“四有”新人而奋斗》的工作报告，确定了继续深入进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形势教育，带领广大团员、青年艰苦创业等各项工作任务；选举产生第十四届团市委委员25人，候补委员5人，常委9人，书记贺亚平，副书记1人。

### 儿童团和少年先锋队

1935年，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以后，延安各小学，相继建立儿童团组织。儿童团员们除了要求在艰苦条件下搞好学习外，还经常根据革命形势发展的需要，配合红军赤卫队站岗放哨、查路条、送信。每逢星期日休息，则一群一伙地去帮助军、工、烈属抬水、扫院、拾柴等等，做些儿童力所能及的事情。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0年，各个学校根据团中央决议精神，纷纷建立少年儿童队的组织，1953年7月，正式改名为中国少年先锋队（简称少先队）。少先队一般以学校为单位设立大队部，班级设中队及小队，并由团组织在教师中选聘大队和中队辅导员，指导少先队员们开展各种活动。

“文化大革命”期间，少先队被“红小兵”所取代，工作一度瘫痪。1974年以后，恢复少年先锋队的组织，对“红小兵”组织依然保留。1978年，“红小兵”组织撤销，少先队工作在共青团组织的统一领导下，逐步走向正轨。

## 第二节 工 会

1937年初，中共中央及中央工农民主政府进驻延安后，随着工业的发展和职工人数的增加，延安市、县都建立了工会组织。延安市工会于1937年2月在城内火神庙（今地区百货公司家属院）召开工人代表大会成立，首届市工会主席师米生。

延安市第二届工人代表大会，1939年7月25日召开，会议听取和讨论了工会的工作报告，选举肖彩峰、田茂华为本届工会正、副主任。

延安市第三届工人代表大会，1941年12月25日~27日召开，会议听取、讨论工会工作报告，确定今后工作方针，选出本届工会委员9人，主任陈士明（后为肖洪启）。

延安县的工会组织在抗日战争期间先后曾召开过5次工人代表会议，1940年以前，县工会主任为孟献云，1940~1941年为曹守恭，1941年以后为李克勤。

1942年8月29日，精兵简政，延安县将工会、青救会、妇联三团体合并，改名为延安县抗敌后援会，由原总工会主任李克勤任抗敌后援会主任。

在八年的抗日战争中，延安市、县工会组织（包括工、青、妇组织合并后的抗敌后援会）带领广大职工群众，积极响应党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的号召，努力克服日本侵略军和国民党顽固派对陕甘宁边区实行经济封锁而造成的工业原料及生产技术上的种种困难，千方百计发展生产，支援前线，保障后方供给，为夺取抗日战争的全面胜利作出很大的贡献。日本帝国主义投降后一年多时间，蒋介石又调动胡宗南部及青海马步芳、宁夏马鸿逵等共计23万大军，从三面包围和进攻陕甘宁边区。延安的广大职工群众，在当地党和工会组织领导下，投入了保卫边区、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和打击消灭敌军的斗争，直至延安光复，才迅速转为恢复生产和医治战争创伤的各项活动。

1949年3月，延安县召开第六次工人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延安县总工会（主席为贺宏海）。

1951年12月，延安县总工会召开第七次（与建国前接连计算）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选出本届总工会常委9人，主席郭凤梧，副主席1人。

1954年10月，延安县总工会召开第八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会议选出本届工会主席张海珊，副主席1人。

1958年10月，延安县召开第九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出委员23人，常委5人，主席赵西山。

1963年10月，延安县召开第十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选出委员25人，常委7人，主席刘华。

“文化大革命”中，工会工作一度陷于瘫痪。1968年8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设有政工组，统管工会、贫协、团委、妇联等方面工作。1973年4月政工组撤销，同年8月11日~14日召开的第十一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上，恢复延安县总工会。这届会议出席代表124人，选出工会委员21人，常委9人，主席李树成，副主席1人。

延安市1973年8月31日召开首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成立延安市总工会，选出委员18人，主席崔传礼，副主席2人。

1975年8月，延安市、县合并，所有工、青、妇等群众团体均同时合并，合并后总工会主席为李树成，设副主席3人。

1980年4月7日~10日，延安市召开第十二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80人，选出市总工会委员29人，常委9人，主席高福胜，副主席2人。

1983年6月8日~10日，延安市召开第十三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130

人，选举出市总工会委员 23 人，常委 9 人，主席任武志，副主席 2 人。

1987 年 10 月 24 日～26 日，召开第十四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出席代表 150 人，选出市总工会委员 23 人，常委 9 人，主席任武志，副主席 1 人。

### 第三节 贫下中农协会

土地革命战争初期，肤施县贫苦农民就在中共党组织的领导下，秘密建立乡农民协会，并公开成立县农民自救会等群众性组织，发动广大农民抗粮抗捐，开展“吃大户”运动，有着光荣的斗争历史。

1964 年，延安县进行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在“重新组织阶级队伍”的口号下，1965 年 2 月 21 日～23 日召开延安县首届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成立贫下中农协会，由县委书记高凤山兼任贫协主席，并设有 1～2 名副主席。

“文化大革命”期间，各级贫协停止活动，一度组成“贫下中农宣传队”（简称贫宣队），进驻各级学校，参加“上层建筑领域内的斗、批、改”，实行“贫下中农管理学校”。实际上干扰学校的正常教学秩序。

70 年代初，延安县城（后称延安市）和延安县均设贫协机构。延安县 1972 年 12 月 26 日～1973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贫下中农代表会议，选举常在明（县委副书记兼）为贫协主席，王明德（长征老红军）等 2 人为副主席。延安市于 1973 年 9 月召开首届贫下中农代表大会，成立市贫下中农协会，选出贫协主席李双才，副主席雷玉堂等 3 人。

1975 年 8 月，县、市合并，马怀仁任市贫协主席（后为樊丕治、王如荣、李金元相继担任），李双才改任副主席。1982 年 11 月，贫协撤销。

### 第四节 妇女联合会

土地革命、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延安妇女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建立了延安妇联组织（当时称作妇女救国会，后改称民主妇女联合会），积极参加纺纱织布、缝洗衣服、制做军鞋、救护伤病员以及站岗放哨、盘查奸细、传送情报等各项工作，为夺取革命胜利做出很大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县民主妇女联合会（简称妇联）1950 年 4 月 8 日～10 日召开第四届妇女代表会议（简称妇代会），出席会议的各界妇女代表 49 人，会议经过民主选举，选出县妇联委员 7 人，主任边志英，副主任 1 人。

延安县第五届妇代会，1952 年 11 月 23 日～26 日召开。出席代表 69 人，列席 2 人。会议作出号召全县广大妇女积极投入农业生产劳动和参加互助合作运动，坚决贯彻《婚姻法》等 4 项决议，选举产生新的县妇联委员会，选出委员 5 人，主任马仁轩，副主任 1 人。

第六届妇代会，1954 年 8 月 12 日～15 日召开，出席代表 57 人，会议着重总结互助合作运动中妇女工作的经验，提出今后工作任务，选出县妇联委员 5 人，第一副主任高芝茹，第二副主任黄玉玲。

第七届妇代会，1955年6月8日~10日召开，出席代表72人，会议总结以往的妇女工作，选出县妇联委员6人，主任高芝茹，同时选出出席陕西省第三届妇代会的代表3人。

第八届妇代会，1956年11月1日~4日召开。出席代表56人。会议总结两年来的妇女工作，讨论通过今后工作的4项决议，选举出新的县妇联委员19人，主任高芝茹。

第九届妇代会，1959年6月召开，会议选出妇联副主任为高照章和李智。

第十届妇代会，1961年12月15日~17日召开。出席代表69人。会议审查通过第九届妇代会以来的妇女工作总结报告，作出对妇女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教育、全面正确地宣传贯彻党的各项政策以及开展勤俭持家、扫盲学习等活动等5项决议，选举产生县妇联委员会，选出副主任李智等2人。

第十一届妇代会，1964年3月29日~31日召开。出席代表138人。会议总结第十届以来的妇女工作；讨论通过活学活用毛泽东著作，动员和组织全县妇女积极参加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开展比学赶帮活动，促进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等7项决议，选举产生新的县妇联委员会和出席陕西省第四届妇代会代表，妇联主任为高照章，副主任1人。

第十二届妇代会，1965年5月召开。会议选举产生妇联委员会，妇联主任为井生娥。

“文化大革命”期间，县妇联处于瘫痪状态，1968年由县革委会政工组下设的群众工组统管。1972年，恢复县妇联组织。

延安县第十三届妇代会，1973年4月25日~28日召开。出席代表240人，缺席26人。会议听取县革委会领导人的讲话和县妇联的工作报告，讨论通过深入开展“农业学大寨”运动，充分发挥妇女“半边天”作用等4项决议，选举产生延安县妇联第十三届执委会，委员29人，常委9人，主任苟苾霞，副主任1人，同时选举出席延安地区妇代会的代表34人。

延安市于1973年3月1日~4日召开首届妇代会，出席代表207人，特邀和列席9人，会议听取市妇联题为《全市妇女积极行动起来，为三年改变延安面貌而奋斗》的工作报告；作出继续抓紧抓好批修整风，进一步提高妇女组织的战斗力，破旧俗、立新风、做移风易俗带头人等五项决议；选出延安市妇联常委9人，主任李玉莲，副主任1人。

延安市(1975年8月市、县合并，改称延安市)第十四届妇代会，1979年9月20~25日召开，出席代表347人，大会总结第十三届妇代会以来的妇女工作，明确新形势下妇女工作的任务；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作出号召妇女积极参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大胆解放思想，加强社会法制教育，促进安定团结等5项决议，选举产生第十四届妇联执委会委员35人，常委9人，主任高照章，副主任1人，选出出席陕西省第六届妇代会代表8人。

第十五届妇代会，1984年11月26日~28日召开，出席代表167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妇联第十四届执委会的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宣传动员广大妇女积极投身于改革，在改革中发挥“半边天”作用，把维护妇女和儿童合法权益的工作提高到新的水平等5项决

议。选举出主任王珍桂（1985年4月王调离市妇联，霍世芳继任）。

新中国成立以来，妇联组织紧紧围绕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团结和带领全市广大妇女，积极投入各项政治运动和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特别是在大搞农田基建，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拥军优属和创建“五好家庭”等方面，作出很大贡献，充分发挥了妇女“半边天”的作用。有很多人由于劳动或工作成绩突出，受到党和政府的表彰和奖励。80年代初，在全市开展的争创“五好家庭”和争当“好婆婆”、“好媳妇”活动中，有王素珍、王梅、王国英、徐生芳4人被评选为1982年的陕西省“五好家庭”代表，其中王素珍全家16口，就有5人是共产党员，7人是共青团员，王的老伴和3个儿子（王共有5儿女）都是先进工作者。王素珍一家人不仅能尊婆爱媳和睦相处，且能关心别人，常给“五保户”送柴送水，为此，1983年王又被推选为全国“五好家庭”代表，受到全国妇联的嘉奖。

## 第五节 工商业联合会

延安市工商业联合会（简称工商联）是全市各行各业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群众集团，其前身为延安市商会。

民国二十二年（1933），肤施县就有商会组织。1937年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正式成立了延安市商会，负责对私营工商业的领导和管理。1951年，商会改名为延安县（1949年2月即由陕甘宁边区政府批准，撤销延安市建制，并入延安县）工商业联合会，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工商联组织陷于瘫痪状态。1986年冬，本市工商联恢复。

延安市工商联的最高权力机构为会员代表大会及其选举产生的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日常工作则由常务委员会负责办理。

延安市工商联（原为延安县工商联）共召开过七届委员代表大会。

第一届工商联（1952~1954），由1952年1月召开的首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委员8人（包括正、副主任在内，下同），主任张书林，副主任1人。下设城区9个行业分会和李渠等4个集镇工商分会，青化砭等5个工商小组。

第二届工商联（1955~1956），委员17人，主任张友文，副主任2人。下设城区8个同业委员会和集镇4个工商分会，5个工商小组。

第三届工商联（1957~1958），委员17人，主任张友文，副主任3人。下设6个联组委员会和11个委员小组。

第四届工商联（1959~1960），委员28人，主任张友文，副主任3人。下设9个联组委员会和14个工商小组（因1958年冬曾将甘泉县全境和安塞县的部分辖区并入延安县，故新增了甘泉、砖窑湾、延河湾3个联组委员会和招安、道镇、下寺湾3个工商小组）。

第五届工商联（1961~1965），委员26人，主任张友文，副主任3人。下设11个联组委员会。

第六届工商联由1966年2月21日召开的第六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共选出执

行委员会委员 29 人，常务委员 13 人，主任张友文，副主任 5 人，秘书 1 人。

第七届工商联于 1986 年 12 月 22 日由第七届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出席大会的代表 105 名，选出执委会委员 29 人，常务委员 11 人，主任李志杰，副主任 2 人，下设机构有工商经济咨询服务部和互助金管理小组。

1989 年，会员总数达 283 人，工商联机构设有脱产工作人员 6 名（包括主任在内）。

## 第六节 科学技术协会

1956 年 4 月，成立延安县科学技术协会，县委书记薛海平及副书记董志宏（女）兼任科协主任。1961 年底，科协撤销，1984 年 1 月恢复，先后又由郭斌祥、马启仓等任科协主任。

科协机构恢复后，宣传普及科学知识，培训人才，引进和推广优良品种以及进行科学技术经验交流。

# 第五章 国民党肤施县党部

国民党肤施县（即今延安市）党部成立于民国十四年（1925），地址在城内钟鼓楼北侧的义合店（今延安市地毯厂附近）。当时正值国共两党第一次合作时期，肤施县党部是由身任国民党陕西省党部候补委员的共产党员王超北（党在延安创建初期的负责人）受省党部委派来肤施筹建的，县党部的组成人员多系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和国民党内的左派分子，因此，一开始就由进步势力所掌握。

民国十五年（1926）夏，在陕北革命先驱李子洲的亲自领导下，对国民党肤施县党部机构和人员进一步调整，共产党员焦维炽任县党部负责人，田均田任组织部长，刘尚达任宣传部长，陈瑜廷、易厚庵先后任农民部长，呼延震东、李玉杜等人为委员，高岗为党务干事，各种职务基本上由共产党员所掌握。县党部的主要工作任务是开展宣传活动，扩大革命影响，加强同各方面的联系，争取更多的人投入反帝反封建和反对军阀割据以及反对贪官污吏、土豪劣绅等黑暗势力的斗争。

民国十六年（1927）初，肤施县农民因不堪忍受当地土豪劣绅、贪官污吏的压榨剥削，举行声势浩大的游行示威（有 5000 余农民参加），得到国民党肤施县党部的公开积极支持，迫使县知事答应示威农民提出的停止预征钱粮、取消白地款和警察捐、惩办劣绅等条件。

同年 8 月，陕北地方军阀井岳秀镇压革命活动的“陕北事变”发生，许多共产党员遭到逮捕以至屠杀，肤施县党部中的共产党员陈瑜廷、易厚庵等人被迫撤离延安，县党部的活动中断。此后，国民党县党部虽然恢复，但除办游艺室阅览室外，其它活动不多。

民国二十一年（1932），国民党肤施县党部迁至城内马神庙（今延安面粉厂处），成

立了“肃反委员会”，抓捕清除共产党人。1936年冬“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国民党驻军南撤，肤施县党部随之撤离肤施。

1937年，国共两党实现了第二次合作，国民党肤施县党部亦重新恢复，不久即迁至租赁的宋德志院内（今城内二道街商业车队处）。县党部书记为王兴安。1938年，因日寇飞机轰炸肤施县党部乃迁出城外。

1940年初，八路军后方留守处所属部队“护送”边区境内由国民党派驻的县长和其他人员出境。肤施县党部指导员高仲谦主张抗日，愿留边区，受到边区政府的友好接待，后成为同边区政府和人民友好合作的人士。1947~1948年春，国民党军胡宗南部侵占延安，在南关街（原保健药社对面），设立国民党肤施县党部，不久迁于南门坡（今延安市城建局附近），党部部长李值。1947年6月14日，该党部为“调查登记旧有党、团员及健全组织发挥效力”发出“安组字第2号”公函，妄图收罗党徒，重整旗鼓，发展反动势力。西北野战军光复延安后，胡宗南部队仓皇逃窜，国民党肤施县党部亦随之南逃。

在国民党军队占据延安的一年多时间里，肤施县党部进行反动宣传、收集共产党情报、鼓动“肃反”等罪恶活动。

# 政权志

## 第一章 人民代表大会

延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形成，经历了从参议会、各届人民代表会议、人民代表大会三个阶段。1937年8月到1946年为参议会；1950年到1954年2月为各届人民代表会议；1954年7月以后为人民代表大会。

### 第一节 参议会

参议会是抗日战争时期，陕甘宁边区地方民主制度的主要组织形式，是各级人民代表机关。参议的全权机构为各级参议会议员大会，参议会议员由人民直接选举产生。参议会设议长、副议长，在闭会期间由常驻议会议员主持一切日常工作。为了建立抗日统一战线，根据中共中央《抗日根据地的政权问题》的指示，政权建设实行“三三制”的原则，中共党员、非党进步人士、中间人士各占1/3。参议会的职能，有选举产生地方各级政府组成人员、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及地方行政各重大事项。延安县、市参议会从1937年8月~1946年4月，历时8年共召开了6届会议。

#### 延安县参议会

第一届会议于1937年9月21日~10月1日在本县川口召开，历时11天，出席大会的议员84人，中共中央党校校长董必武参加会议并讲话。

会议主要议程有三项：1.原县长作政府工作报告；2.讨论政府工作报告和大会提案，确定今后县政建设方向；3.选举县长和县议会议长。会上县长刘秉温作《延安县政府工作报告》，通过《延安县政建设方针》，主要内容：一、关于文化教育建设。加强抗战宣传工作，提高人民对抗战的认识；实行普及教育，在三年内将30岁以下青年文盲扫除；改进民众娱乐。二、大量开采煤炭，解决人民烧煤及日常生活遇到的困难；大量开垦荒地及兴修水利；建筑各种交通要道，扩大消费及合作社事业；发展商业，植树造



林。三、动员全县一切力量参加抗战，加强锄奸与剿匪工作；地方武装训练，防空防毒。四、民主建设，发扬民主精神；实行民主普选制度及社会政治，保障人民所得到的言论、集会、结社、出版自由。五、改善人民生活。六、改变领导工作方式。

选举刘秉温为延安县长。

选举崔曙光、白如冰、贺炳章、刘秉温、王丕年、胡启林、刘世昌、史振纲、王万成、郝桂荣、折兰英、李兴旺、曹扶等 13 人为正式议员，史俊英、曹惠洁、杨茂林、王庆海、王兴章、石满生为候补议员。

第二届会议于 1941 年 9 月 21 日~30 日在本县新建礼堂召开，出席议员 84 人（候补议员 4 人）。会议由县委书记王丕年致开幕词，县长刘秉温作《延安县政府工作报告》，陕甘宁边区主席林伯渠到会讲话，会议讨论了开展大生产运动，支援抗日战争等问题。根据“三三制”的原则，选举参议会和县政务委员会组成人员。选举结果：

参议会议长：王丕年；副议长：王国华。

常驻议员：魏林（学生）、马桂花（富农）、张光仁（地主）、孟登旺（商人）、韩德英（绅士）。

县长：刘秉温。

委员：张世杰、张林云、张林、贺新春、谈峰、孙义文、曹清俊、胡启林、罗生彪、高瑞生、韩正鸿、张丕义。

政务委员会 13 名委员中，绅士 6 名、学生 2 名、贫农 5 名，其中共产党员 5 名。

大会选举王丕年、朱宝庭、塞克、曹俊清、孙义文、折兰英、武宁等人为出席陕甘宁边区参议会代表。

第三届参议会于 1946 年 4 月在本县二十里铺召开。大会选举李兴旺为议长，吴满有为副议长。

选举曹扶为县长。

### 延安市参议会

第一届会议于 1941 年 10 月 7 日在南市商人俱乐部召开。出席议员 67 人，西北局杨和亭参加会议。

这次会议，市长高述先作《延安市政府工作报告》，主要讨论开展大生产运动、市政建设、支援抗日战争等问题。

选举姚安吉为议长，周长安为副议长。王颜德、毕光斗、吴汉章为委员。

选举李景林为市长，马小红等 10 人为市政府委员。选举周玉杰为地方法院院长。

第二届会议于 1943 年春召开。选举姚安吉为议长，周长安为副议长。

第三届会议于 1946 年 3 月召开。选举毕光斗为议长，王治国为副议长。

## 第二节 各届人民代表会议

建国初期，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1950 年~1954 年 2 月，延安县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历经 2 届，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

### 延安县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49年11月17日召开，选举成立了由高启祥为主任、刘永亭为副主任的延安县选举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于1951年1月13日召开，出席代表46人。会议听取与审查县人民政府1950年生产工作总结和1951年生产计划报告，讨论通过县人民政府奖励劳动模范工作计划。

第三次会议，于1951年6月召开，出席代表52人。会议听取与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抗美援朝、春耕生产、镇反工作的总结和三夏安排、爱国公约、捐献工作的报告。补选刘世全为县长，张怀璧、刘振旅、方天贵、戴海福、王金生、王耀明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第四次会议，于1951年下半年召开，会议听取与审查县政府一、二、第三季度的生产工作总结和秋收、冬季生产等工作安排意见的报告。

#### **延安县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

第一次会议，于1952年6月7日~10日召开，出席代表96人，列席5人。会议审查通过政府春耕工作总结，三夏工作安排意见和继续加强抗美援朝、增产节约的工作报告，选举刘世全为县长，方天贵等13人为委员，方天贵、马仁轩、张书林、郭凤梧、刘生勃等5人为常务委员会委员。

第二次会议，于1952年9月5日~8日召开，出席代表128人。会上审查通过政府三夏工作总结和秋收、冬麦播种、兴修梯田、水利的安排意见。选举7名政府委员、9名常务委员，选举李有华、翟永德、杨步浩为出席陕西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三次会议，于1952年12月15日召开。出席代表88人，列席2人。会议听取与审查政府冬季生产工作总结，1953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审查通过财政收支及今后五年建设方案。代表提出意见及提案114件。

第四次会议，于1953年2月14日~25日召开，出席代表83人。会议听取与审查政府1952年冬季生产总结和春季生产安排报告，讨论通过贯彻婚姻法运动月的报告。会上提出提案41件。

第五次会议，于1953年6月17日~20日召开，出席代表84人。会议听取与审查政府春季生产工作总结和三夏工作安排报告，讨论通过普选实施计划。会上提出提案和要求101件。

第六次会议，于1954年2月22日召开，出席代表72人。会议听取与审查政府春季生产工作总结，审查通过1954年推销公债实施办法。

### **第三节 人民代表大会**

延安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前身是延安县人民代表大会，从1954年7月召开的首届一次会议到1965年底，历经六届。“文化大革命”期间，人民代表大会停止活动。1978年，由县革命委员会主持召开过一届人民代表大会。1979年，正式恢复了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依照法律规定每届任期三年。

#### **延安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54年7月21日~25日在延安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57人，县级科、部长等13人列席了会议。会上听取审议县长林世贵代表县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和互助合作运动、农业生产、粮食统购统销工作报告；听取和审查基层选举工作报告。学习讨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作出在全县学习宣传宪法草案的决议。选举席槐、党晴梵、何增兴、杨步浩4人为出席陕西省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会议代表提案111件。

这次会议，由于宪法未正式公布，未选举县人民委员会组成人员。

第二次会议，于1954年11月13日~16日在延安召开，历时4天，出席代表49人。会上听取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和1954年秋征秋购、冬季生产安排报告；讨论通过征集补充兵员等事项。会议代表提案92件。

第三次会议，于1955年3月17日~21日在延安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43人。会上听取审查1954年互助合作、农业生产工作报告。讨论了1955年互助合作及农业生产任务。

选举林世贵为县长，何增兴为副县长。

选举刘永亭、高芝茹、赵然、王志英、李生儒、韩起祥、贾汝福、马伯援、侯同文、梁志鸿、李瑞德、贾焕章、张海珊、李有华、马兰英、贺士财、杨步浩、井应开、张友文为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刘德成为法院院长。

### 延安县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56年11月16日~20日在县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76人。会上听取审议县人民委员会和法院工作报告，讨论通过了1956年度征集补充兵员工作。

选举刘永亭为县长，选举万玉冰、王志英、梁志鸿为副县长，选举马伯援、董志宏等19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第二次会议，于1957年7月5日~7日召开，历时3天，出席代表58人，政府部门负责人列席20人。会议听取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讨论通过《县人民委员会联系选民试行办法》。大会代表提案256件。

### 延安县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58年6月8日~10日在县城召开，出席代表97人，会上听取审查《县政府工作报告》、《县法院工作报告》，审查通过1958~1962年经济建设规划。

选举刘永亭为县长，王志英、马生智、梁志鸿为副县长，选举万玉冰、李有华、贺士财、杨步浩、赵然、韩起祥、贾生荣、马伯援、张友文、贺治元、张世隆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李有华、贺治元、杨存富、马伯援为出席陕西省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大会议案90件。

这次会议由于受“大跃进”“左”的路线影响，所通过的经济计划指标，脱离实际，导致严重的高指标、浮夸风、瞎指挥和“共产风”，加上1960年的严重自然灾害，使本县经济建设受到严重的损失。

### 延安县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61年2月23日~26日召开，历时4天，出席代表214人，会

上听取审议《政府工作报告》、《县法院工作报告》和《延安县 1961 年国民经济计划(草案)》报告。

选举白文彩为县长，王录、何光明、马生智、贺士财、高芝茹(女)、梁志鸿为副县长。选举万玉冰、李有华等 20 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 **延安县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 1963 年 1 月 18 日~21 日在县城召开，历时 4 天，出席代表 153 人。会上听取并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法院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这次会议总结了延安县三年来的工作，对于过去“左”的错误进行了纠正。

选举延学斌为县长，马生智、贺士财、何光明、梁志鸿为副县长，选举白志忠等 18 人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选举刘德成为法院院长。

#### **延安县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 1965 年 12 月 21 日~24 日在县城召开，历时 4 天，出席代表 165 人，会议听取并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财政预决算报告》。选举侯觐武为县长，孟志俊、马廷斌、何光明、梁志鸿为副县长，冯义等 22 人为委员。

#### **延安县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这次会议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召开的。1968 年下半年，“造反派”组织开始“联合”，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8 月 18 日，在县城体育场召开群众大会，宣布革命委员会成立。按照解放军代表、革命干部代表、群众代表三结合的原则，县革命委员会由 30 人组成，军代表陈钦章为主任，侯觐武、慕锡章、蔡正英、安福亮、杜长江、李志琦、贺维一、刘德琴、王战、李世俊、李云 11 人为副主任。

这次成立革命委员会召开的群众大会和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作用完全不同，只纳入人民代表大会序列，按时序排为第七届。

#### **延安市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 1978 年 5 月 23 日~6 月 1 日在延安市举行，历时 9 天，出席代表 401 人。这次会议是在粉碎“四人帮”之后召开的，会议的指导思想、工作报告还没有摆脱“左”的路线。

市委书记张史杰致开幕词，市革委会主任杨春荣作题为《发扬延安精神，建设高标准大寨市，为实现新时期的总任务而奋斗》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延安市“文化大革命”十年来的各项工作，提出延安市今后国民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

大会选举了延安市革命委员会组成人员、市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

市革命委员会主任：杨春荣；副主任：高山、郭学强、刘德琴、戴海福、冀令夫。

市革命委员会委员丁志远、纪文达等 34 名。

法院院长：刘连贵；检察院检察长：张忠亮。

#### **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 1979 年 12 月 25 日~29 日召开，历时 5 天，出席代表 315 人，列席 43 人。会议听取审议《市政府工作报告》、《市法院工作报告》、《市检察院工作报告》，并作出相应的决议。

第二次会议，于1981年1月19日~23日在市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308人，市五届二次政协会议的全体委员和市委、市政府各部门的主要负责人列席会议。

这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党中央关于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调整，在政治上实现进一步安定的重大方针为指导，检查总结市第九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的各项工作，讨论决定1981年的各项任务。

会议听取和审议市长杨春荣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法院院长钟天光作的《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长张忠亮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长发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计委主任王庚旺作的《延安市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财政局长呼延景作的《延安市财政预决算报告》。经过代表认真讨论，一致通过并作出决议。

补选黑振东为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补选龙介秋、胡恒州、高照章为人大常委会委员；补选杨春荣为陕西省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三次会议，于1982年4月29日~5月3日在市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297人，列席代表66人。

这次会议学习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改草案》，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宪法修改草案中规定农村人民公社政社分开问题的通知》。听取和审议代市长常武祖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法院院长钟天光作的《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长张忠亮作的《市检察院工作报告》、计划委员会主任王庚旺作的《延安市1981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82年国民经济计划的安排意见》，财政局局长胡延景作的《延安市198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82年财政预算的安排意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世全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大会经过认真讨论，通过以上报告并作出决定。

选举常武祖为延安市市长，王忠孝为法院院长，王忠孝为检察院检察长；补选杨春荣为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马怀仁为副主任，高平为委员。

第四次会议，于1983年3月21日~25日在延安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351人（男289人，女62人），列席代表76人。

这次会议是在全面实施新宪法、各行各业全面进行改革的形势下召开的。会上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听取和审议市长常武祖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世全作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以及《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工作报告》、《延安市国民经济计划报告》、《延安市财政预决算报告》、《延安市计划生育暂行规定》，并作出决议。

会议选举阴汝平、常武祖、刘金娥（女）、陈登珍、许道南、张惠民、石俊贤（女）、李喜彦为出席陕西省第六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增补钟天光、牛占德为市第九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第五次会议，于1984年3月16日~20日在市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347人（男286人，女61人），出席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的全体代表和市委、市政府各部局主要负责人90人列席了会议。

这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代市长高仲田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主任杨春荣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副院长孙志昌作的《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

长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计委主任张万峰作的《延安市国民经济计划报告》、财政局长李生彪作的《延安市财政预决算报告》。

选举高仲田为市长，刘光华、刘传庆、石嘉祜为副市长；选举任宏恩为法院院长，王忠孝为检察院检察长；选举冀令夫、纪文达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郝子秀为人大常委会委员。

### 延安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84年12月12日~17日在市城召开，历时6天，出席代表254人（男192人，女62人），列席代表61人。

这次会议是在贯彻中共中央十二届三中全会《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的形势下召开的。会上高仲田市长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对五年来的工作分三个方面总结。一是从1979年开始，在农村逐步实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广大农民的温饱问题基本得到解决。粮食生产五年来。总产量一直稳定在1亿斤以上，农业总产值1983年达5350万元，比1979年增长51%，社员人均收入132元，比1979年增长71%；二是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已初见成效。1984年1月~10月份，工业总产值完成1761.44万元，占年计划的81.93%，比1983年同期增长5.4%；三是城市建设发展迅速，市区现有楼房300多栋（座），比1979年增长250栋（座），城市房屋总建筑面积累计达118万平方米，比1979年增长324000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由1979年的3平方米，增加到3.7平方米。城市公用设施有了较大发展，社会秩序明显好转，科技、文教、卫生、体育、广播事业等都有了进一步发展。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法院、市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查了《延安市1984年财政预决算执行情况和1985年财政预算安排意见的报告》和《延安市1984年国民经济计划执行情况和1985年国民经济计划安排意见的报告》，通过代表讨论，作出各项决议。

选举高仲田为市长，刘光华、刘传庆、孟玉杰、石嘉祜为副市长。选举任宏恩为法院院长，刘少峰为检察院检察长。选举杨春荣为延安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世全、冀令夫、陈长发、纪文达、马怀仁为副主任，胡恒州、郝金凯、牛占德、汉书凯（女）、王延生、张惠民、马占昌、郝忠生、郝子秀、李思贤、冯树英（女）、李喜彦、郭效威为人大常委会委员。

第二次会议，于1986年3月6日~10日在市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会议代表255人。

会议听取和审议代市长左希民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世全作的《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法院院长任宏恩作的《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长刘少峰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市计委主任李和平作的《延安市国民经济计划报告》和财政局长吴保文作的《财政预决算报告》，审议了《延安市实行九年制教育的规划》并作出各项决议。

会议选举左希民为延安市市长。

### 延安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于1987年5月16日~20日在市城召开，历时5天，出席代表178

人(男 153 人,女 25 人),列席代表 68 人。

这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市长左希民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市法院院长曹双定作的《法院工作报告》、检察院检察长刘少峰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市计委副主任姜建成作的《延安市国民经济计划报告》、市财政局局长张效琨作的《延安市财政预决算工作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纪文达作的《延安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了《延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草案)》。经过代表认真讨论,作出各项决议。

选举左希民为延安市市长,解煜、方世兴、刘文西、雷鸣祥、刘传庆、李和平为副市长。

选举曹双定为延安市法院院长,魏喜芳为检察院检察长。

选举纪文达为延安市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陈长发、张世民、刘少峰、李生彪、郭惠君为副主任。

选举马文清等 13 人为人大常委会委员。

第二次会议,于 1988 年 3 月 26~29 日在市城召开,历时 4 天,出席会议代表 148 人,列席代表 78 人,邀请代表 6 人。

这次会议左希民市长作题为《加快和深化城乡改革为我市各项工作的协调稳步发展而奋斗》的政府工作报告。总结 1987 年政府各项工作,提出 1988 年工作的主要任务。听取和审议市法院院长曹双定作的《法院工作报告》、市检察院检察长魏喜芳作的《检察院工作报告》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纪文达作的《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延安市 1987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198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报告》、《延安市 1987 年财政决算和 1988 年财政预算报告》,并作出各项决议。

会议提出议案 34 件,经大会议案委员会审议,33 件由“一府两院”认真研究办理,将大会主席团提出的“关于制定加强延安市社会治安管理的规定”的议案列为大会议案,由人大常委会负责办理。

选举纪文达、王巨才、寇靠山、胡汉俊、赵文芳、白立民为延安市出席陕西省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第三次会议,于 1989 年 5 月 5 日~8 日在市城召开,历时 4 天,出席代表 177 人(男 153 人,女 24 人),列席代表 95 人。

这次会议副市长周万龙作了题为《治理整顿,深化改革,为我市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而努力奋斗》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听取和审议市法院院长曹双定作的《延安市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市检察院检察长魏喜芳作的《延安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市计委主任姜建成作的《延安市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市财政局局长张效琨作的《延安市财政预决算报告》、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纪文达作的《延安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经过代表讨论,一致通过并作出决议。

大会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77 件。

## 第四节 人民代表大会常委会

### 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78~1984.12)

1979年12月,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民主选举产生了延安市人大常委会,由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14人组成。其职责是负责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向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本届人大常委会于1980年4月始办公。1981年选调15名工作人员,设置办公室,下设法制组、经济组、科教文卫组等办事机构。人大常委会从加强自身建设着手,制定了《延安市人大常委会工作条例》、《延安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活动制度》和《延安市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工作人员暂行办法》。使人大常委会的工作逐步走上规范化、程序化。

### 延安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84.12~1987.5)

本届人大常委会,由主任1人、副主任5人、委员13人组成。

人大常委会根据改革开放的形势,制定《延安市人大常委会与市政府、市政府、市检察院工作联系(试行)办法》,修订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凡任免的干部,要提前报请任免报告,说明任免对象的简历、政绩表现和任免理由,对提请任命的干部采取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任职期间,召开16次人大常务委员会会议。任命代理市长1人,任免副市长10人次,任命法院代理院长1人,任免市政府所属局长、主任42人次,市人大常委会科室负责人6人次,法院、检察院机关工作人员25人次。听取审议市政府、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40项工作报告,作出《关于用五年时间在本市基本普及法律常识》、《关于认真实施延安市实行九年义务教育规划》(草案)、《关于实施城市管理规定和办法》和《关于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活动》等19项决议和决定。常委会组织部分人大代表两次到14个乡镇,13个企事业单位视察了商品生产基地建设、工业技术改造、商品楼和市政建设的落实情况。办理人民代表提案61件,督促市政府拨出30万元专款,全部兑现了民办教师工资待遇。编印《会刊》15期。

### 延安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1987.5~1990.5)

本届人大常委会,由主任1人、副主任5人、委员13人组成。

本届人大常委会在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形势下,加强工作的调查研究,拟在委员会审议的主要议题,会前都基本进行视察或调查。三年共调查和视察18次,形成报告25份,提高了会议议事质量。

任职期间,召开19次人大常务委员会会议,决定代理市长1人,决定市人民法院院长1人,市检察院代理检察长1人,任免市政府局长、主任52人次,人大常委会科室干部16人次,法院、检察院工作人员31人次。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市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30项,作出《关于严肃税收法纪,加强税收工作》、《关于认真贯彻实施审计法规,选进一步加强审计工作》和贯彻《土地管理法》等比较重大事项的决议、决定17项。接待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125件(次),编印《会刊》16期。



历届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更迭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张史杰	男	主任	陕西省延长县	1979年12月~1980年12月
黑振东	男	主任	陕西省延长县	1981年1月~1982年5月
杨春荣	男	主任	陕西省宜君县	1982年5月~1987年5月
纪文达	男	主任	陕西省彬县	1987年5月~1990年5月
康永强	男	主任	陕西省延长县	1993年1月
陈长发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安市	1979年12月~1990年5月
王世全	男	副主任	陕西省绥德县	1979年12月~1987年5月
冀令夫	男	副主任	陕西省黄龙县	1981年12月~1987年5月
戴海福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安市	1979年12月~1984年12月
梁志鸿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安市	1979年12月~1984年12月
马怀仁	男	副主任	陕西省佳县	1982年5月~1987年5月
纪文达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彬县	1984年12月~1987年5月
郭惠君	女	副主任	河北省山海关	1987年5月
李生彪	男	副主任	陕西省甘泉县	1978年5月~1990年3月
张世民	男	副主任	陕西省泾阳县	1987年5月~1990年3月
刘少峰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川县	1987年5月~1989年
张万成	男	副主任	陕西省横山县	1990年3月
毋晓岚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长县	1990年3月
曹双定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富县	1993年1月
周福元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富平县	1993年1月
石俊贤	女	副主任	陕西省华阴市	1993年1月
朱万有	男	副主任	山东省	1993年1月
李生科	男	副主任	陕西省渭南县	1993年1月

延安市历届出席省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单

姓名	性别	籍贯	职务	届次
何增兴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副县长	省一届人大代表
席槐	男	山西省汾阳县	行署专员	
党晴梵	男	陕西省合阳县	副主任	
杨步浩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劳动模范	
贺治元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工人	省二届人大代表
李有华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农民	
杨存富	男	陕西省子洲县	行署专员	
马伯援	男	陕西省绥德县	商会副主任	
宋淑珍	女	北京市	工人	省三届人大代表
张丽梅	女	黑龙江省鹤岗市	工人	
朱风新	男	安徽省阜南县	工人	
李本林	男	陕西省子洲县	工人	
申桂兰	女	陕西省榆林县	工人	
张秀清	女	陕西省子洲县	农民	
雷治富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农民	省四、五届人大代表
李浩	男	陕西省西安市	地委书记	省五届人大代表
程新文	男	陕西省旬邑县	地委副书记	
曹志谦	男	陕西省绥德县	地财办主任	
张史杰	男	陕西省延长县	市委副书记	
车兴元	男	陕西省蒲城县	技术员	
张永顺	男	山西省临猗	工程师	
张同文	男	山东省黄县	地区医院副主任	省三、五届人大代表
许道南	男	湖南宁乡县	工程师	省五届人大代表
张代书	女	广东久昌县	教师	
杨春荣	男	陕西省宜君县	市长	

续 表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职 务	届 次
阴汝平	男	山西省沁县	地委副书记	省六届人大代表
常武祖	男	陕西省米脂县	市 长	
刘金娥	女	陕西省延安市		
陈登珍	男	陕西省横山县		
张惠民	男	陕西省耀县	教 师	
李喜彦	男	河南省内乡		
许道南	男	湖南省宁乡	工 程 师	
石俊贤	女	陕西省华阴县	演 员	全国六届人大代表
罗亚军	男	北 京 市	插队知青	
舒 喆	男	北 京 市	特级教师	
孙玉显	男	陕西省横山县	职 工	
冯怀亮	男	陕西省吴堡县	市委书记	
张史杰	男	陕西省延长县	市委书记	省七届人大代表
赵文芳	女	陕西省延安市		
白立民	女	陕西省延安市		
纪文达	男	陕西省彬县	市人大主任	
遯靠山	男	陕西华阴县	地委书记	
王巨才	男	陕西省子长县	地委副书记	全国七届人大代表
胡汉俊	男	陕西省宜川县	地人大秘书长	
郝延寿	男	陕西省延川县	地委书记	
贾治邦	男	陕西省志丹县	地行署专员	全国、省八届人大代表
乔尚法	男	陕西省佳县	地人大主任	省八届人大代表
杨嵩云	男	陕西省西安市		
周万龙	男	陕西省靖边县	延安市市长	
刘爱玲	女	陕西省黄陵县		
刘 玮	女	陕西省延川县		
王久富	男	陕西省延安市	延安市庙沟村书记	全国八届人大代表
石俊贤	女	陕西省华阴县	市人大副主任	

## 第五节 公民选举

延安市公民选举是从陕甘宁边区时期开始的。根据《陕甘宁边区政府选举条例》资格规定：凡年满16岁以上的公民，不分男女、宗教、民族、职业、财产、文化程度，都有选举和被选举权（不包括剥夺公民权利和精神病患者）。延安县于1937年进行第一次选举，县、区、乡三级成立选举工作委员会，培训干部，在各级选举委员会的主持下开展工作。选举大致经过如下几个步骤：

（一）宣传动员。中心内容是向选民阐明从苏维埃民主向抗日民主的转变，使选民接受抗日民主的选举制度，积极投入选举。

（二）审查选民资格，进行居民和选民登记，张榜公布。

（三）检查政府工作，由政府工作人员向选民作工作报告，选民对政府工作进行评审，对政府工作人员进行评议。

（四）提出候选人名单。

（五）正式投票选举。选举采用两种方法：一是召开选民大会，进行集中投票，采取“认人”（被选人背朝选民）投豆，选民同意选谁，就给谁碗里投一粒豆。二是流动票箱，将候选人名单写在大红纸上，由工作人员边念候选人名字，选民同意谁就在被选人名下“烧香”点洞。

（六）召开各级代表会议，选举县、乡政权。

这次选举，县选举委员会对全县10个区、61个乡、182个行政村、699个自然村，做了详细的人口调查登记，共有13091户，35319人（男10264人，女25055人），经过登记有选民资格共计34913人（男19653人，女15260人）。本次选出乡议员1263名（其中妇女120名，占9.5%）。其成份：工人11名，雇农169名，贫农854名，中农109名，富农29名，地主37名，绅士47名，商人11名；无党派人士712名，占56.4%。在乡议员大会上选出乡政务委员313名（女3名），县议员76名。

1942年和1947年进行了第二、三次选举。

建国后，1954年开展新的普选运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34条规定，凡居住在本县区域，年满18周岁以上的公民，不分男女性别、职业、民族、党派、文化程度等都有选举和被选举权（不包括剥夺政治权利者和精神病患者）。

1954年2月，延安县进行建国后第一次选举工作，首先通过反复酝酿，民主协商，提出乡代表候选人，然后召开选举大会，以无记名投票方式，选出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915人，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44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81人，县人民委员会委员15人。

1956年第二次普选，10月9日~11月9日，历时30天。在县选举委员会领导下，进行了人口登记，全县共有选民64350名，其中男38780人，女25590人。划分606个选区，共有61049名选民参加选举（男36479人，女24570人），参选率为95.4%，经过无记名投票选举，共选出乡、镇人民代表大会代表862人，其中男669

人，女 193 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3 人。

1958 年第三次普选，1957 年 12 月~1958 年 4 月，历时 4 个月。经审查登记，全县共有选民 60049 人，其中男 34707 人，女 25342 人，依法剥夺选举权的 2549 人，精神病患者 94 人。参加选举的选民 57647 人，其中男 33073 人，女 24574 人，参选率为 96%。全县共选出乡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793 人，其中男 621 人，女 172 人，乡人民委员会委员 315 人，其中男 266 人，女 49 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97 人，其中男 74 人，女 23 人，选举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10 人。

1960 年第四次普选，共选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215 人，选举产生县人民委员会委员 20 人。

1963 年第六次普选，共选出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53 人。

1979 年 10 月 24 日~12 月 30 日，根据 1979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同时直接选举。延安市在选举委员会的领导下，各公社在宣传发动选民登记的基础上，酝酿提出公社代表候选人名单，然后以 213 个选区同时召开选举大会，共选出公社代表 1825 人，市九届人大代表 365 人。

1987 年 1 月 16 日~4 月 20 日，历时 3 个多月，进行大规模的普选工作。

延安市成立选举委员会，各乡（镇）城市街道办事处成立选举领导小组，共抽调 201 名干部组成工作队，对本市 24 个乡（镇）3 个街道办事处 562 个行政村进行了详细的人口调查登记，全市共有 65057 户，274312 人，其中男 146768 人，女 127544 人；18 周岁以上的 161472 人，依法规定共有选民 160949 人，占 18 周岁以上的 99.68%，无法行使权利的 343 人，占 0.21%，被剥夺政治权利的 180 人，占 0.11%。本次选举程序和方法和前次一样，只是在代表名额分配上，依据中共中央办公厅（1986）36 号文件关于“划分选区应以每一代表所代表的人数大体相等的原则”的规定，城乡平均分配。全市设市代表选区 111 个，乡、镇代表选区 551 个。

经过充分的讨论、酝酿、协商确定市、乡代表名额后，组织选民采取差额和无记名投票的办法进行选举，全市有 148522 名选民参加了市代表的选举，参选率为 92.6%，选举产生延安市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178 人，其中男 153 名，女 25 名，代表中中共党员 140 名，占 78.6%；非党 35 名，占 19.7%；民主党派人士 3 名，占 1.7%。24 个乡、镇的 99144 名选民参加了乡、镇人民代表的选举，参选率 92.1%，选举产生了乡、镇的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845 人，其中男 792 名，女 53 名；代表中干部 115 人，占 13.61%；农民 653 人，占 77.28%；知识分子 58 人，占 6.86%。其它方面 19 人，占 2.24%。

## 第二章 政 府

隋大业三年（607年）设肤施县。清代县行政机构称为县署，基层设里、甲。中华民国时期，县署改称县政府，基层设区、保。

人民政权建立后，先为苏维埃政府，后称抗日民主政府，基层设区、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年10月起，县级行政机构称人民政府，1955年3月起，称人民委员会，“文化大革命”时期称革命委员会，1979年12月以后称人民政府。基层政府曾称乡人民政府、公社管理委员会，“文化大革命”时期称公社革命委员会，1984年9月以后称乡人民政府。

### 第一节 县、市政府

清以前县级机构无考。清光绪、宣统年间，延安称肤施县，隶属延安府。县署设知县，内设六房、三班。

六房：吏房，掌管官吏任免，提升等事宜；户房，掌管田粮赋税、户籍等；礼房，掌管教育、礼俗等；兵房，掌管治安、兵役等；刑房，掌管诉讼等；工房，管理建设等。

三班：皂班，受知县命令，给犯人处刑；快班，逮捕犯人等；民班，掌管催收田粮、赋税等。

民国初，县级行政机构称县署，最高负责人称知事，县署设民政、财粮、教育、司法、建设五股。民国十六年（1927），县署改为县政府，知事改为县长。肤施县政府内设建设、司法、总务三科和民团。十六年（1927）时设有教育局、建设局、财政局、公安局、商会、承审会、农会等组织。

1947年3月～1948年4月胡宗南军队占领延安期间，组建延安县政府，内设秘书室、民政科、教育科、财政科、军事科、社会科、建设科。

#### 苏维埃政府

土地革命时期，陕甘边游击队和刘志丹率领的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六军，在陕北进行游击战争，开辟游击区域，建立人民政权。从1935年5月～1936年，在延安县（今延安市）境内先后建立了延安县、肤甘县、红泉县、肤施县苏维埃政府。

延安县苏维埃政府。1935年延安东川地区为游击区域，5月在刘小沟（今梁村乡刘小沟村）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同年7月，在兴化寺（今青化砭镇兴化寺）、刘小沟、大山圪塔、石棉羊沟、林坪等地召开群众大会，宣布革命委员会改建为延安县苏维埃政府。主席阎登高，副主席靳尚兴（不久阎登高叛变，呼思恭接任主席）。设内务部、财政部、粮食部、土地部、工农检查部、保卫局、秘书处等工作机构。政府机关无固定地址，流动于青化砭、蟠龙、冯庄乡宋川村、香水沟和安塞（今安塞县）石沟等地。

肤甘县革命委员会。1934年陕甘边游击队第六支队和第八支队，开辟了洛河川游击区，1935年春摧毁国民党驻登山峪（甘泉县境内）马兆仁民团，1935年7月，成立肤甘县革命委员会，驻地龙儿寺（柳林乡境内）。主席刘秉温，副主席陈传高。设土地、粮食、劳动、财政、教育、国民经济等6个委员会和赤卫军总指挥部。

肤施县苏维埃政府。1935年9月，撤销肤甘县革命委员会，成立肤施县革命委员会，驻地龙儿寺。同年11月，肤施县革命委员会改建为肤施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刘秉温，副主席王耀祖。政府除肤甘县原设机构外，增设军事部、保卫局、工农检查部、白区工作部、裁判部等工作机构。

红泉县苏维埃政府。1935年2月中国工农红军第二十六军四十二师骑兵团，解放了延安南川，1935年7月，成立红泉县革命委员会，驻地炭窑沟（今麻洞川乡炭窑沟村），主席刘大才。1936年初，革命委员会改建为红泉县苏维埃政府，主席姚海亮、李万高。政府内设土地部、粮食部、教育部、财政部、肃反委员会、保卫部等部门。1937年3月，撤销红泉县成立红宜县，后改称固临县。

### 抗日民主政府

1937年国共两党再度合作，建立统一战线。同年9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各级苏维埃政府改称抗日民主政府。1937年2月撤销肤施县并入延安县，成立延安县政府。同年9月延安县第一届参议会召开。民主选举刘秉温为县长。政府机构进行了调整，保留原秘书室，财政部改财政科、粮食部改粮食科、保卫局改保安科、经济部改建设科、军事部改县大队，新设民政科、教育科，撤销内务部、工农检查部。1942年增设军事部、司法部。解放战争时期，新设社会科，军事部改军事科，科长由县长兼任。县政府机关驻地川口村（今川口乡川口村），1943年5月，迁到东川二十里铺（今桥儿沟乡二十里铺村）。

经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1937年10月，成立延安市政府，直属边区政府领导，市长马南凤。政府内设五科：一科主管民政、人事、土地、婚姻、民事，二科主管财税，三科主管文教卫生，四科主管生产建设，五科主管粮食。还设公安局主管治安，供给科经营工商业，裁判处，秘书处。1938年7月增设地方法院（撤销裁判委员会），受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和市政府双重领导。1943年整风、审干和精简机构，决定将四科并入三科，政府51名工作人员精简为25人。

### 解放战争时期的县政府

1944年5月，经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成立南泥湾垦区政府（属农场性质）。区长张仲浣。1946年6月，延属专署决定撤销原南泥湾垦区区级建制，成立县级垦区政府（仍属农场性质）。区长王生海，内设民政、财政、教育、保安、武装科和秘书处。

1948年8月1日，经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撤销固临县及南泥湾垦区，成立临镇县。县长刘齐家，内设民政、财政、教育、建设、保安、武装等科和裁判处。

1949年2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撤销临镇县，将临镇县金盆湾、临镇、南泥湾3个区并入延安县，赤峰、庆原、屯湾3个区并入延长县。

1949年3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将延安市并入延安县。新的延安县政府内设一科（民政）、二科（财政）、三科（教育）、四科（建设）、公安局、武装科、法院和秘书

室，县政府驻南关市场沟口。

### 人民政府

**延安县人民政府** 1949年10月，将延安县政府改称县人民政府，设县长、副县长。工作机构有秘书室、一科（民政）、二科（财政）、三科（教育）、四科（建设）、公安局、法院。1950年，将一、二、三、四科分别改为民政科、财政科、教育科、建设科，增设工商科、计委会、监察署、公安局、武装部。全县有干部415人，县政府所属部门共有124人。

1951年，增设税务局、财委会、县联社。

1952年，增设监委会，将原教育科改为文教卫生科。

1953年，增设统计科、粮食科、县支行。1955年3月，延安县首届人民代表大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精神，将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由县长、副县长、委员组成。

1954~1960年，政府机构设置，添、并、分、撤较多。

1954年，增设工业科、交通科，将原工商科改为商业局，原建设科改为农林水牧局，检查署改为检察院，统计科和计委会合并为计划统计科。

1955年，撤销监委会，分计划统计科为计委会、统计科。

1956年，秘书室改为办公室，粮食科改为粮食局，工业科改为工业局，原文教卫生科分设为文化科、教育科、卫生科。

1957年，将教育科、卫生科合并，计委、统计科合并，新设服务局。

1958年12月，甘泉县全部和安塞县的一部分并入延安县，政府内各科统一改为局，原商业局分设为第一商业局和第二商业局，撤销服务局，新设广播站、监察室，政府共有工作部门30个。

1959年，工业局、交通局并为工交局，撤销第一、二商业局，恢复商业局。增设水利局、体委、科委。

1960年，农牧局分为农业局、林业局，文教局分为文化局、教育局，增设劳动局、城建局、物价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县政府机构达到45个。根据中共中央“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进行精简机构，精简人员。

1961年，延安县将45个撤销合并为32个，各单位设正、副领导各1人，全县共有干部580人。

**革命委员会** 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1967年1月“造反派”组织全面夺权，全县政权机构瘫痪。

1968年8月，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成立有军队代表、领导干部、群众组织代表参加的延安县革命委员会，由30人组成，军方代表任主任，11名副主任中军队代表1人、领导干部2人、群众组织代表8人。革命委员会实行党政一元化领导（替代各级党、政组织职能），下设办事组，负责文秘、总务等工作；政工组，负责组织、宣传、群众团体、文化教育等工作；生产组，负责农林水牧、工交财贸、计划统计等工作；政法组，负责公安、检察、法院、民政等工作。“四大组织”分别下设若干小组。

同年10月，企事业单位革命委员会相继成立。



1970年5月，延安城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县级建制）。设主任1人，副主任8人，1972年3月，撤销延安城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延安市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8人。下设办事组、农业畜牧局、农机局、水电局、工交局、财贸办公室、民政局、计划委员会、物资局、文教局、卫生局、体育运动委员会、政工组、政法组、武装部。

1973年，撤销政工组，恢复组织部、宣传部、贫下中农协会、工会、团委、安置办公室；撤销政法组，恢复公安局、法院；撤销财贸办公室，成立税务局。

1974年，增设街道工业办公室。

1975年8月，延安县、市合并，称延安市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5人。下设办事组、民政局、财政局、文教局、公安局、法院、城建局、粮食局、农机局、农牧局、水电局、林业局、工交局、商业局、供销社、体委、卫生局、计委、物资局、电讯局、武装部等。

1976年，增设电力局、科技局。

1977年，改手工业管理局为二轻局，成立工业局，撤销工交局。

1978年，增设社队企业管理局，成立检察院。

延安市人民政府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撤销延安市各级革命委员会。1979年12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改称市人民政府。设市长1人，副市长5人。政府机构设办公室、民政局、计委、财政局、文教局、粮食局、城建局、农机局、商业局、工业局、税务局、交通局、外事办公室、农业局、畜牧局、水电局、林业局、社队企业管理局、工商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卫生局、公安局、物资局、科技局、房地产管理局、城市建设委员会、体育运动委员会、爱国卫生委员会、供销社等29个单位。共有干部4294人。

1980年，增设人事局、劳动局、环境保护局、经济委员会、计划生育办公室，统计局、物价局，将科技局改为科学技术委员会。

1981年，增设司法局、广播局、农业委员会、财贸办公室、文化局，水电局改为水利水保局。

1982年，增设延安市地方志办公室、电力局，将人事局和劳动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

1984年，市政府根据改革、开放的需要，进行机构改革，将原有主要行政职能局、委、办39个，精简为28个，占28%；将128名单位负责人，精简为76人，减少52人，占41%；调整后的科级干部年龄平均43.29岁，比原来小了5.5岁，知识结构，大专学历占25%，中专、高中学历占31.58%，初中以下学历占43.42%，有专业技术职称的占30.26%。

1985~1989年，市政府设市长1名，常务副市长1名，副市长5名；政府机构又相继成立了监察局、文教委员会、二轻局、劳动服务局、土地管理局、技术监督局、果树局、咨询办、四山建设委员会、档案局、对外协作委员会、矿产局、体制改革办公室、区划办、审计局、烟草局、建工建材局、编制办公室、信访局等19个单位，均设1名正职，2至3名副职领导。全市共有干部5530人，其中行政2040人，事业2946人，企业544人。

## 1921~1993年历任县、市长

姓名	性别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高益泰	男	县长	陕西省千阳县	1921年~1926年
孙汉卿	男	县长	陕 西	1927年~1928年1月
王温厚	男	县长	陕西省蒲城县	1928年1月~
石表华	男	县长		1931年4月~1932年9月
罗迈云	男	县长		1932年9月~1934年1月
何澄之	男	县长		1934年2月~1934年9月
胡延柱	男	县长		1934年9月~1934年11月
袁德新	男	县长	湖南省湘潭县	1934年12月~1936年1月
高锦尚	男	县长	陕西省米脂县	1936年1月~
刘秉温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37年7月~1943年9月
马耀江	男	县长	江 苏 省	1938年~1939年5月
白崇熙	男	县长	陕西省清涧县	1946年10月~1947年5月
兰卓财	男	县长	四川省隆昌县	1948年4月~1948年5月
王季斌	男	县长		
李继唐	男	县长		
郭力权	男	县长		
李建唐	男	县长		
马触江	男	县长		
马南风噜	男	市长		1937年10月~11月
高朗亭	男	市长	陕西省延川县	1937年11月~1940年2月
高述先	男	市长		1940年2月~1941年10月
李景林	男	市长	陕西省清涧县	1941年10月~1943年2月
曹力如	男	市长	陕西省志丹县	1943年2月~1944年11月
马豫章	男	市长		1944年11月~1945年8月
徐天培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43年9月~1944年10月
曹 扶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44年10月~1948年1月
胡启林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48年1月~1948年8月
张忠明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48年8月~1949年3月
卜吉甫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48年8月~1949年3月
刘世全	男	县长	陕西省延长县	1951年1月~1955年3月
林世贵	男	县长	陕西省清涧县	1955年3月~1956年11月

续 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何增兴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55年3月~1956年11月
刘永亭	男	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56年11月~1960年
申易	男	县长	陕西省安塞县	1959年12月~1961年2月
万玉冰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子洲县	1956年11月~1958年6月
王志英	男	副县长	陕西省绥德县	1956年11月~1961年2月
梁志鸿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56年11月~1965年12月
马生智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安塞县	1961年2月~1963年1月
白文彩	男	县长	陕西省甘泉县	1961年2月~1963年1月
王录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安塞县	1961年2月~1963年1月
贺士财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61年2月~1963年1月
何光明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61年2月~1967年3月
高芝茹	女	副县长	陕西省米脂县	1958年6月~1963年1月
延学斌	男	县长	陕西省绥德县	1963年1月~1965年12月
侯颀武	男	县长	陕西省米脂县	1965年12月~1967年3月
孟子俊	男	副县长		1965年12月~1967年3月
马廷宾	男	副县长	陕西省宜君县	1965年12月~1967年3月
陈钦章	男	主任	山东省	1968年8月~1970年
慕锡章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吴堡县	1968年8月~1969年6月
蔡正英	男	副主任	湖北省	1968年8月~1975年6月
张史杰	男	主任	陕西省延长县	1970年12月~1975年8月
杨春荣	男	主任	陕西省宜君县	1978年5月~1982年11月
高山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富县	1978年5月~1982年4月
郭学强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川县	1978年5月~1983年6月
刘德琴	女	副主任	陕西省延安市	1978年5月~1984年3月
戴海福	男	副主任	陕西省延安市	1978年5月~1979年12月
冀令夫	男	副主任	陕西省黄龙县	1978年5月~1981年12月
常武祖	男	市长	陕西省米脂县	1982年1月~1984年3月
纪文达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彬县	1981年6月~1984年12月
李兆瑞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咸阳市	1981年6月~1983年

续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朱根武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大荔县	1979年10月~1982年4月
杨作良	男	副市长	陕西省长安县	1982年4月~1983年
高仲田	男	市长	陕西省三原县	1984年3月~1986年3月
刘光华	男	副市长	陕西省绥德县	1984年3月~1985年5月
孟玉杰	男	副市长	陕西省铜川市	1983年3月~1985年6月
刘传庆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志丹县	1983年3月~1989年8月
石嘉祜	男	副市长	湖北省	1983年3月~1985年
王世兴	男	副市长	陕西省绥德县	1985年10月~1986年4月
解煜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85年6月~1989年3月
雷鸣祥	女	副市长	陕西省子长县	1985年6月~1990年7月
左希民	男	市长	陕西省乾县	1986年3月~1990年5月
刘文西	男	副市长	浙江嵊县	1986年7月
方世新	男	副市长	四川	1986年~1989年
李和平	男	副市长	河南	1986年12月~1987年
陈勇	男	副市长	北京市	1988年1月~1988年12月
刘少峰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川县	1990年3月~1991年
张致远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兴平县	1988年12月
周万龙	男	市长	陕西靖边县	1990年3月
刘向东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子洲县	1990年3月
杨毅刚	男	副市长	甘肃省天水市	1990年3月
冯毅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川县	1990年3月
张福寿	男	副市长	辽宁省大连市	1990年3月
周福元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富平县	1990年5月
刘正中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长县	1993年
韩耕洲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安市	1993年
李芳琴	女	副市长	陕西省甘泉县	1993年
张小明	男	副市长	陕西省延长县	1993年
何宁	男	副市长	北京市	1992年
高雨田	男	副市长	陕西省榆林市	1993年

## 第二节 政府中心工作

1935~1937年,延安苏维埃政府领导全县人民,大力支援红军,为扩大陕北革命根据地作出显著成绩。

这一时期,延安苏维埃县政府的具体工作一是开展游击战扩大根据地,动员贫苦群众参加红军,1935~1937年,有840余人参加了红军,自卫军、赤卫队有25000余人。二是向群众宣传革命道理,组织发动全县人民打土豪、分田地,发展经济建设。

1937~1946年,抗日民主政府时期,延安县、市政府的中心工作是领导、团结全体人民和一切抗日民主力量,积极发展经济建设,组织开展大生产运动,加强粮食生产,从人力、物力、财力大力支援抗日战争。

1938年10月,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武汉后,对延安进行疯狂的空袭,国民党反动派对陕甘宁边区抗日根据地进行军事包围和经济封锁,解放区的财政经济遭到了极大的困难。为了粉碎国民党的封锁,战胜经济困难,1939年党中央、毛主席提出了“自力更生”的方针,号召边区军民“自己动手,生产自给”。中共延安县、市委和县、市政府积极带领县、市人民和机关干部,开展了以农业生产为主,发展畜牧业、运输业、商业和工业的大生产运动,县、市机关成立了“机关劳动生产委员会”,规定机关干部每人开荒地3亩,农民每个劳力开荒地1亩,每犏牛开荒地1亩的任务。各级干部一边工作,一边劳动。1939年,县政府机关开办了4个农场,办起豆腐坊、磨坊、粉坊、皮革、商店。市政府全体干部自愿捐了两个月津贴,购买耕牛和农具,各区、乡也办起小农场,开荒种地、养猪、种菜。乡村普遍组织了扎工队、变工队、互助组,实行劳动互助,开展了乡与乡、村与村及个人之间的生产竞赛。1940~1942年,延安县开荒地15万亩。交救国公粮,1939年8万石,1940年9万石,1941年20万石,占陕甘宁边区县、市救国公粮13%。陕甘宁边区劳动模范吴满有、申长林、杨步浩1939年自报每人交公粮40石。延安市1939~1943年,开荒地5109亩,粮食总产3583石,交公粮548石。1942年,县级机关已实现主、副食、办公用品自给,每个干部上交公粮1石。

在这一时期,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畜牧业、运输业、商业和工业也有了较快的发展。县政府于1942年成立了运盐大队,县长任大队长,区设分队,乡设小组,开展有组织的运输事业。1942~1943年,共运盐23820多驮,解决了边区军民食盐的供需,增加了财政收入。全县供销合作社从1937年10处发展到1942年200多处,股金由600万元(边币)发展到2亿元。南区合作社发展经营商业、运盐、纺织、皮革生产、旅店16处,成为陕甘宁边区最大的综合性企业。延安县商店1936年40家,1942年80家;工厂1938年1个10多人,1944年有纺织、陶瓷等厂77个,1万多人。

毛主席在1942年边区政府高干会所作的《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的报告中对延安县的工作给予高度的评价:“延安县同志们的精神完全是布尔什维克精神……他们像生龙活虎一般能够征服一切困难,他们对于他们所领导的延安全县人民群众的情绪、要求及各种具体情况是充分了解的,他们完全和群众打成一片,他们有很好的调查工作,因而他们就学会了马克思主义的领导艺术……我们希望全边区的同志都有延安同志这样的精

神……使我们的工作无往而不胜。”在这次会上，县委书记王丕年、县长刘秉温、南区合作社主任刘建章、四科科长胡启林被评为劳动模范，受到边区政府的奖励。毛泽东主席为县委书记王丕年、县长刘秉温题了“善于领导群众”的题词。高干会后，全边区掀起了新的生产热潮，1944年召开的边区群英会上，延安县被评为“模范县”。

抗日战争时期，延安县、市政府政府积极组织，广泛动员全县、市各界群众投入抗日救国。为建立强大的抗日后备力量，凡19岁以上50岁以下的男女公民均编入自卫军，14岁以上19岁以下均编入少先队，由县、市保安大队统一领导，肩负除奸、剿匪、担架运输、盘查、放哨等任务。1939~1945年，有1094人参加自卫军和少先队，600人参加修整飞机场，7240人帮修桥梁，1364人抬运伤员，帮助机关、部队动员代雇牲口10万头以上，转运军需品20万斤以上。延安县参军参战光荣献身754人。

延安县、市不仅肩负了陕甘宁边区抗日支前救国公粮的最重任务，为解决抗战经济问题，动员群众省吃俭用，开展了为抗战支前出一分力、一元钱的募捐运动。捐献的银元、毛袜、毛手套、棉鞋、粮食及鸡、羊、猪肉、蔬菜等数以万计。

解放战争时期，政府在抓好农业生产的同时，重点转移到支援前线、保卫延安的斗争，1947年，蒋介石、胡宗南军队进犯延安，市、县以原自卫军为基础成立游击大队，辖5个支队，共500人，配合主力部队，侦察敌情，封锁消息，动员群众运粮食、运弹药、抬伤员。1947~1948年，游击队发展壮大为2100人，配合主力部队共作战506次，先后抽调700人编入正规军，4次组织担架队，动员2034人跟随西北野战军在解放西北的战争前线搞运输、抬担架。延安有256人为革命光荣牺牲，延安光复后263名干部被调外地工作。

建国初期，县政府的工作重心是建立革命秩序，恢复和发展经济建设。领导全县人民开展土地复查、镇压反革命、抗美援朝，“三反”（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等运动。经过各项运动，巩固了人民政权，调动了广大群众革命和生产的热情，迅速恢复了战争创伤，工农业生产稳步发展。1954年7月，召开延安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出席省人代会代表4名。1955年3月，召开延安县第一届第三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关于建立人民委员会的决定，将延安县人民政府改为延安县人民委员会，作为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和地方国家行政机关。各级政权组织在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指引下，从1956年在全县开展了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农村建立了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私人工商业组建为合作、公私合营集体企业。1958年在“大跃进”、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受“左”的思想指导，政府工作曾出现“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的错误倾向。严重挫伤了广大群众社会主义建设的积极性，使延安县各项事业受到很大损失。

1961年，在贯彻中共中央提出的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过程中，延安县逐步纠正了浮夸风、“共产风”和瞎指挥，落实了党在农村的各项政策，使农业生产得到了较快的发展。1961~1962年，延安县人民委员会认真贯彻“以农业为基础，以工业为主导”的发展国民经济总方针，安排和组织全县经济建设，同时，根据上级指示，连续两次精简机构、精简人员，分期分批将一些干部下放到农村。

1964年，在农村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以“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为主要内容。运动虽然对解决干部作风和经济管理方面的问题起到了一定作用，但采用了“左”的方法，结果使不少基层干部受到了不应有的打击。1965年，“四清”运动（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思想），严重混淆了是非界限和敌我矛盾，致使2300多名基层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批判和打击，有50多人被迫害致死，影响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7年1月造反派夺权，县人民委员会及其工作部门瘫痪。1968年8月，县革命委员会成立，继续执行“文化大革命”中的一系列错误理论和“左”的政策。1975年，邓小平主持国务院工作后，9月15日在中央召开的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提出了对各方面的整顿问题。延安市根据邓小平的指示，全面整顿被“文化大革命”搞乱的各条战线，形势很快出现转机。开展了大规模的农田基建，工业产值增长迅速回升到1966年41.6%的水平，商业、教育、文化、科学技术等事业也在回升。1976年开展的所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点名批判邓小平，极“左”路线搞乱了人们的思想，使延安市的工农业生产和各项工作再次受到损失。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反党集团后，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全面开展。1978年12月中共中央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延安市在全面拨乱反正中，平反了“文化大革命”和历次政治运动中的冤、假、错案，落实了党的各项政策，市政府的工作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建立了“以农奠基，城乡兼顾，协调发展，富民富市”的指导思想，城乡进行经济体制改革，1982年，在农村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将土地按人平均划分到户，使农民获得经营自主权。解放了农村生产力，调动了农民生产的积极性。1988年，又试行以“双层经营”为特点的第二步改革，建立农村集体股份基金和村有乡管制度，壮大集体经济。工业企业1985年实行了厂长（经理）任期目标责任制，1987年推行厂长（经理）承包经营责任制，有效地调动了企业自我发展，参与竞争的能力。

1990年，全市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加强农业基础地位的各项重大决策和江泽民总书记对延安市农业经济发展的重要指示，坚持“一靠政策，二靠投入，三靠科学，四靠领导”的指导思想，按照“一、二、三”的战略方针，抓农村经济综合开发和“2567”粮食增产计划。

1991年，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的各项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以“团结、廉洁、求实、服务、高效”为宗旨，领导全市人民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延安精神，团结一致，实施“65210”工程计划。

1992年，认真贯彻党的十三届八中全会精神，坚持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进一步解放思想，放宽政策，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促进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1993年认真贯彻落实邓小平南巡重要讲话和党的十四大精神，以“团结、廉洁、求实、高效”为宗旨，解放思想、更新观念为先导，以“三富一创”和奔小康为目标，抓住经济建设为中心，带领全市人民团结一致，积极进取奋力开拓。

### 第三节 基层政府

民国时期，基层政权设区、保建制。全县设6个区公所（南区、北区、西区、东一区、东二区），区设区长。1947年3月~1948年4月，胡宗南军队占领延安，成立国民党延安县政府，在公路沿线，建立乡、保公所，乡设乡长、保设保长，全县设立11个乡（镇）公所，68个保公所，按自然村划甲，实行保甲制度。

1935年7月~1937年3月，红泉县时期，建有6个战区苏维埃政府，县境有3个区，15个乡苏维埃政府。一战区辖5个乡，二战区辖5个乡，三战区辖5个乡。延安苏维埃政府时期，下设丰富区、青化区、牡丹区、蟠龙区4个区苏维埃政府，24个乡苏维埃政府。1935年11月~1937年7月，肤施县下辖5个战区苏维埃政府（李渠、碾庄战区、马四川沟战区、麻庄沟门战区、毛家堡子、佛道坪战区、河庄坪战区），21个乡苏维埃政府。各区均设区主席1人，助理员若干人，各乡均设乡主席1人。

抗战时期，区、乡政府改称抗日民主政府。1937年10月~1949年2月，延安市政府下设3个区政府13个乡政府。1937年3月~1948年7月，延安县政府下设9个区47个乡。

1948年8月，南泥湾垦区和固临县合并设临镇县，县政府下设6个区政府1个市政府（乡级建制）28个乡政府。1949年2月，撤销临镇县，部分辖地划归延安县，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延安县政府设河庄坪、川口、丰富、姚店、青化、牡丹、蟠龙、柳林、金盆湾、临镇10个区政府和延安市政府（区级建制），64个乡政府。各区政府均设区长1人，文书1人，助理员若干人，各乡政府均设乡长1人，文书1人。

1950年6月，撤销了丰富、牡丹2个区14个乡，全县共设8个区50个乡。1954年4月，延安市政府改为城关区人民政府。

1955年，区政府改称区公所，为县人民委员会派出机构，行使一个区域的行政管理职能，同时乡政府改称乡人民委员会。全县设9个区公所，51个乡人民委员会。柳林区公所辖5个乡，麻洞川区公所辖5个乡，甘谷驿区公所辖6个乡，拐峁区公所辖9个乡，青化砭区公所辖6个乡，蟠龙区公所辖7个乡，河庄坪区公所辖6个乡，临镇区公所辖5个乡，城关区人民委员会辖2个乡、2个居民委员会。1956年6月，撤销青化砭区公所，辖地并入蟠龙、甘谷驿区，金盆湾区和临镇区合并为麻洞川区，全县将9区53个乡（含2个乡级居委会），合并为7区35个乡。1957年2月，城关区人民委员会改称城关镇人民委员会，同年4月镇辖3个乡政府改称办事处。1958年5月撤销柳林、河庄坪区公所，同年9月将35个乡调整为13个乡，撤销拐峁、甘谷驿、蟠龙、麻洞川4个区公所。

1958年，在“大跃进”、“一大二公”等“左”的错误思想影响下，将甘泉县全部和安塞县的南部并入延安县，全县成立16个人民公社。1961年9月，恢复甘泉、安塞两县建制后，延安县设24个人民公社。1965年4月，撤销张坪公社并入梁村公社，撤销姚家坡公社并入临镇公社，全县设22个人民公社。1975年8月，撤销延安县并入延安市，全市设26个人民公社。人民公社为政社合一组织，设正、副社长各1人，文书，农副



业专干、民政专干、文教专干、会计员等 10~15 人。公社按其自然村设大队、生产队，实行三级所有。

“文化大革命”期间，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于 1968 年 8 月以后，相继批准各公社成立革命委员会，到 1980 年全市共有 26 个公社革命委员会。各公社革命委员会由武装专干、领导干部、“造反派”代表组成，实行一元化领导。1981 年恢复人民公社、生产大队管理委员会名称，全市共有生产大队 461 个，生产队 871 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并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实行政社分设体制的规定，延安市于 1984 年 10 月撤销人民公社体制，实行乡（镇）村制。全市共设 15 个乡政府，7 个镇政府，3 个办事处。各乡（镇）政府视其规模设乡（镇）长 1 名，副乡（镇）长 1~2 名，由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三年；改生产大队为村民委员会，设主任、副主任各 1 人，由村民选举产生。到 1989 年，全市设 17 个乡人民政府，7 个镇人民政府，562 个村民委员会。

1957 年 2 月，城关区人民委员会改称延安县城关镇人民委员会，同年 4 月，将镇辖 3 个乡居民委员会改称为新市办事处、南市办事处、南关办事处、北关办事处。1959 年 3 月，将镇辖 4 个街道办事处，改称 3 个管理区（新市、南市、东关）。1964 年 4 月，撤销南市、南关、东关 3 个管区，设 4 个街道办事处（南桥办事处、南关办事处、新城办事处、东关办事处）12 个居民委员会。1969 年初，撤销城关镇 12 个居民委员会，成立王家坪、凤凰山、宝塔山、南市 4 个街道办事处革命委员会，辖 36 个居民委员会。1970 年 5 月，延安城区成立，撤销城关镇，4 个街道办事处合并为 3 个（南关办事处、凤凰办事处、宝塔办事处），直属城区革命委员会领导。1980 年，撤销街道办事处革命委员会，设立 3 个人民公社 39 个居民委员会。1983 年 6 月，城区人民公社改称为街道办事处。1989 年，延安市设 3 个办事处（南市办事处、凤凰办事处、宝塔办事处）39 个居民委员会。办事处属市政府派出机构，行使在城区一个区域的行政管理职能。各办事处设主任 1 人，副主任若干，文书、民政专干、文教专干、街道工业专干、计划生育专干、会计员等 15~20 人。1993 年后，3 个办事处各设党委办、行政办、企业办、财务室、武装部、土地办、文明办、纪检委、计划生育办、治理办、律师事务所、团委、妇联。

## 第四节 劳动人事

### 机构沿革

1935 年，延安县苏维埃政府内务部分管干部工作。1937~1967 年，县民政局管理人事。“文化大革命”期间，政工组负责人事工作。1950~1959 年，县工商科、工业局先后代行劳动工作。1960 年，成立劳动局，负责工人的工资、调配等工作（1962 年撤销）。1962~1979 年，由计划委员会管理劳动就业、调配、工人福利。1980 年，成立劳动局、人事局。1984 年，机构改革将劳动局和人事局合并为劳动人事局，设局长 1 人，副局长 2 人，工作人员 40 人。

## 劳动就业

1935年，延安市共有29054人，大部分人从事农业生产，城镇私营商业、饮食业、小手工业从业人员有25户66人。

1936年，延安解放，在中共中央“发展经济，保障供给”方针指引下，本市在发展国营工业和商品贸易的同时，鼓励和发展私营工商业。1937~1946年，从业人员增加1224人。建国后，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在大力发展工业的同时，积极发展商业、手工业、饮食服务业，一部分农村劳力和城镇闲散人员被招收到工业、商业和其它行业，非农业人员逐年增多。据统计，1946年有职工1224人，1989年增加到14254人。

60年代初期，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劳动就业得到很大的发展，待业人员都可以找到职业。1965年对农村青年实行亦工亦农的用工制度，与固定工同工同酬，不转农村粮户关系。

“文化大革命”期间，实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安排劳动就业，高、初中毕业的农村青年和城市户口的知识青年插队到农村劳动。从1968年12月至1980年，先后有本地和外地10200名知识青年（其中北京5229名，南京17名，西安、咸阳45名，本市4909名），安置在本市23个公社402个生产大队和4个知青农场。

1978年，知识青年不再上山下乡，实行分配就业。1981年底，知识青年全部离开农村，由市上统一分配，其中转为国家干部的91名，招收为国家固定工的7403名，参军的335名，升学的503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在改革开放总方针指导下，劳动就业采取国家、集体、个体三种方式，除国家按计划招收工人外，本市动员各单位办服务、劳动、生活网点，安排待业青年。从1981~1984年，共招收国家固定工1592名，集体工2352名，临时就业2241名，办生活网点104个，安置1637人，个体户458人。

1985~1989年，劳动服务部门本着先培训后就业的方针，先后举办财务会计、企业管理、饮食、建工建材、裁剪缝纫、理发等学习班，共培训待业青年4910人。

1985年，共有城镇待业青年3086人，安置2600人。

1986年，安置城镇待业青年2408人，其中全民单位招收合同工920名，集体单位招工594人，临时安置312人，生活网点就业452人，个体就业130人。

1988年，安置待业青年2950人。

1989年，共有待业青年2744人，安置1843人，其中，全民单位招工2926人，集体单位招工238人，临时就业74人，生活服务网点安置531人，个体就业74人。

## 工资制度

1936年到建国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实行供给制，县、区、乡各级脱产干部每人每月1斗3升小米（约45~50市斤），1.5元（边币），每年棉衣、单衣各一套，棉帽或毡帽一顶。区乡干部家无劳力者还可享有土地代耕。国营企业单位的工作人员实行同机关干部一样的待遇。

1951年，实行供给和薪金相结合的制度，全县261名行政干部实行供给制，300名职工和小学教师都实行“薪金制”。1954年全县干部实行过为期一年“包干制”。1955年7月1日，进行工资改革，干部、职工实行工资制，全县县级干部月平均工资40元。

1956年，调整工资，全县干部职工668人，平均每人每月增加工资5.25元，月工资平均为45.25元，较1955年增加13.14%，其中，中小学教师都超过平均增长率，分别增长17.3%与23.61%；乡级干部新评级别，平均月工资35.77元。

1963年，40%的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的职工调升工资，全县共有职工3271人，调升工资1426人。其中国家行政干部897人升级，月增加工资总计6332元，平均7.05元；工人472人升级，增加工资1862.2元，平均7.27元；调整低工资57人，月增加工资182元，平均3.17元。

1972年，对国家机关干部和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部分职工调整工资，在调资范围内的干部职工898人，经过群众评议，领导审批，调级894人，占职工总数的16.9%。其中有259人高调两级。调资的职工每人每月平均增加7.32元。

1977年，对部分职工调整工资，属于调资对象6016人，占职工总数10295人的59%。调资平均月工资增加4.69元，全民所有制职工，平均月工资52.02元，集体所有制职工平均月工资57.22元。

1980年，40%的职工调升工资。按照劳动态度、技术高低、贡献大小三条原则评定，全市有3935名干部职工晋升了工资，平均每人每月增加工资8.38元。

1981年，教育、卫生、体育系统职工进行工资普调。

1983年，对国家机关、事业单位部分职工调整工资，属于调资对象2573人，其中升一级的2270人，升两级的303人。月净增工资18053.38元，平均每人月工资增加7.95元。

1984年，全民所有制企业单位的4837名职工和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1562名职工调升工资，占职工总人数的75%。

1985年，进行工资改革，行政、事业单位实行结构工资：基础工资、职务工资、工龄工资。教育系统的教师、卫生系统的护士除享有工龄工资外，还有教龄、护龄津贴。企业单位统一到八级工资制，有基础工资和职务工资。参加工资调整的14746人，调整后工资总额为1071093元，人均工资72.64元，比调整前人均50.44元人均增长22.20元，提高44.01%。

1988~1989年，分别对专业技术人员和国家机关、党派和人民团体工作人员的工资进行调整，共调资6009人，月增资总额40424元，升级人数占职工总数的77.03%。

1990年，给国家正式职工普调一级工资。共升级8062人，占职工总数的90.53%，月增资总额56588元，企业单位职工13596人升级，月工资总额136005元。

### 干部培训

1938年，先后选送区乡干部200名，进陕甘宁边区党校轮训，学习党的建设、政治、军事常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等内容。

建国初期，党政机关在职干部，实行每天早上1个半小时的学习制度。学习理论和时事政策，由县委宣传部安排学习内容，理论教员定期辅导。

1953年，培训区乡干部48名。以农村经济工作方针、政策为主要内容，提高基层干部在开展农村互助合作工作中的政策水平。

1956~1959年，共选送189人出外培训。其中，中央党校第二期学习的副县长4名，西北党校、省委党校、省干校43名，地委党校142名。

1960~1964年，5年内共选送出外学习274名。其中，省委党校、政法学院、省财贸学校44名（书记、县长4人，科级40人）、地委党校230名（科级23名）。

1970年，培训基层妇女专干14名，以学习开展农村妇女工作为主要内容。

1974年，培训干部67名，其中，科级18人、妇女专干24人、一般干部25人。

1975年，举办3期科级干部和理论骨干学习班，培训175人。

1979年，培训科级干部100人，以《政治经济学》为主要学习内容，同年举办了8期，每期20天的党员干部短训班，共培训478人，其中公社领导46人。

1981年，选送14名科级干部进地委党校培训。市委党校先后培训干部720人，以《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公报》为主要学习内容。

1982年，选送15名青年干部（后备领导干部），进地委党校学习，学制两年。

1983年，市委党校培训80名青年干部（后备公社领导干部）。

1985年，市党校招考录取50名干部学习。同年，有计划地推荐59名干部参加业大、夜大、电大、函大学习。

1988年，市级党政、事业单位共举办培训班52期，每期7天，培训干部2588人，省、地、市三级党校共招收学员66名。其中，省党校18名，地委党校9名，市委党校39名。

1989年，举办科级干部培训班4期，参加学习741人。

### 干部任用

建国前，共有干部3301人。1935~1937年，县级领导由上级委派，区、乡工作人员主要从地方游击队骨干和农村革命积极分子中选拔。1938~1949年，县、市领导干部由陕甘宁边区政府任命委派，一般工作人员主要从农村革命积极分子中吸收。

新中国成立初期，主要从贫下中农吸收干部。50年代，干部任用通过上级委派，县内提拔，党员代表大会和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3种途径选用。1954年，本市共有干部585名，其中大专文化程度7人，高中文化程度35人，初中文化程度15人，小学文化程度428人。

60年代，从工人、军队转业干部、大中专毕业生、农村基层干部中任用干部。据统计，1950~1964年，共接收大中专毕业生960人，军队转业干部209人，招收录用农村基层干部、工人356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干部工作受到干扰，大批机关干部被下放农村劳动，大部分党政领导干部被定为“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靠边站，一些造反派头头和所谓的“革命领导干部”占据了领导岗位。

70年代，干部主要来源于农村插队知识青年，大中专学校培养的“社来社去”学员和复员转业军人，共招收录用干部1621人。其中，民办教师262名转为公办教师，137名民警转为干部。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对“文革”期间遭受打击下放的40名领导干部，重新任用

到领导岗位。在各级领导班子中，开始清除“文革”期间“造反起家”的人、帮派思想严重的人、打砸抢分子及有其它严重问题的人。同时，党和国家在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以后，要求各级领导班子实现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

1983年，市党政机关进行机构改革，在民主推荐的基础上经组织、人事部门的考察，先后提拔使用62名中青年干部。其中，科级22人，乡镇领导27人，事企业单位领导13人。在新老干部的交替中，55岁以上的县级干部和53岁以上的科级干部48人退居二线担任协理员。

1981~1985年，先后将历年在各个岗位上使用的“以工代干”、部分民警和“文化大革命”期间分配为工人的大、中专毕业生1157人转为国家干部。同时，从社会招收干部291人，其中，有轮换干部46名充实乡镇，合同制干部8名主要分配在税务、银行、工商、物价等部门。

1985年，改革干部管理制度，按照“管少、管好、管活”的原则，市政府所属委、办、局部门负责人，一级局正职经组织部门、人事局考察，市委常委会讨论同意，按照规定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命。一级局的副职和二级局的正、副职经组织、人事部门考察，市委常委会讨论同意，由市政府任命。事企业单位领导，经人事局会同主管局考察，市政府党组讨论同意，由人事局任命。乡（镇）领导经组织部门考察，提请市委常委会讨论同意，建议乡（镇）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同年，共有干部4924人，市（县）级22人，科级675人，一般工作人员4207人。

1989年，本市共有干部5530人，处级31人，科级592人，一般工作人员4907人。

### 干部考核

建国前，由县委组织部以干部平时工作学习优劣为根据，实行定期考绩与临时考绩相结合的百分制考核办法。工作表现占60%，学习成绩（包括政策、法令、业务、技术、文化、理论）占20%，意识（包括德、行、操、群众关系、遵守纪律、待人接物、生产节约）占20%。80分以上受奖、记功或提升60分以下受批评、警告、记过。1943年，延安县委给予高启祥等6名干部物质奖励。

60年代初期，由县委组织部和民政局每年抽调专人深入各个工作部门，采取党内外结合，领导和群众结合，听取单位领导意见和群众意见的办法对干部进行全面考察，掌握干部情况。确定预备干部，一是由单位领导推荐，二是由组织部门物色，确定名单。县级3~5名，局、委、办2~3名，公社3~5名，造册登记建立档案，严格保密。预备干部必须具备德才兼备、又红又专，其具体条件：一、出身好，政治可靠，历史清楚；二、学习好，有马列主义水平和政策水平；三、有一定的独立工作能力，吃苦耐劳，工作成绩突出；四、团结同志，联系群众；五、经过基层锻炼，有实际工作经验。具体培养办法，抽调预备干部参加“社教”运动、下乡蹲点，让其在实践中锻炼；有计划选送部分干部到各级党校培训。1964年，组织部、民政局对预备干部进行了三次考察，写出考察报告，提供县委领导讨论。

“文化大革命”期间，干部考察工作停顿。

1980年，成立人事、监察机构。市人事局和市委组织部主持干部的考核工作。

1982年，全市建立400名后备干部名单，其中，党政机关116名，企业单位230名，公社54名，根据德才兼备，坚持执行党的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具有一定专业知识和组织才能；年富力强，能胜任繁重的工作任务等标准。组织、人事部门抽调人员，先后两个月时间，对18个公社9个部局所拟定的后备干部进行考察。采取个别了解，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召开座谈会和群众推荐，民意测验等方法。考察的35人中，21人列入后备干部名单。

1988年，根据干部制度的改革，组织部会同劳人局用两个月时间，对全市98个党政、事业单位的领导班子和430名领导干部，采取公开答辩、统一考试、民主评议和组织考核相结合的办法进行了一次全面考察。同时，加强对“第三梯队”干部的建设。对全市建立的160名乡科级“第三梯队”的干部，从德、才、勤、绩等方面进行全面考察，提拔了20名担任领导职务。

### 干部离休、退休、退职

1955年，国务院颁布《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退职暂行办法》之后，本市1956~1963年，安置老弱病残127人，办理干部退职16人，退休68人，离休担任荣誉职务的5人，对1945年8月前参加工作的33名干部编外休养。

1964~1989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先后办理干部离休408人，干部、工人退休2280人，退职19人。其中，国家机关退休干部201人，工人148人，退职干部8人，工人11人；事业单位退休干部36人，工人81人；国营企业退休干部103人，工人1397人；集体企业退职干部1人，退休313人。

1978年，按照国务院《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暂行办法》的规定，对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职工退休金待遇，凡工龄满10~15年的享受本人标准工资的60%，15~20年的享受工资的70%，20~25年的享受75%，25~30年享受85%，满30年以上的享受本人标准工资的90%，退休干部属省级劳动模范者，其退休费标准提高10%。就地安置的退休、退职干部，住房由原单位负责解决，其政治学习、生活、福利等管理工作由本单位负责。

1983年，离休干部按三个不同时期，提高了享受待遇。本市1937年7月6日前参加工作的76人享受地师级工资待遇，每年增发两个月工资；1942年12月30日前参加工作的62人享受县处级待遇，每年增发一个半月工资；1945年9月2日前，参加工作的42人享受县处级待遇，每年增发一个月工资。

离、退休干部逝世后，由原单位处理安葬和遗属问题。安葬费800~1500元，抚恤金标准为本人10个月工资，遗属的待遇，凡属城镇户口的离休干部每月60元，退休干部50元，农村户口离休干部每月50元，退休干部40元。

为使离休干部安度晚年，1983年机构改革时，将1981年成立的“干休所”改为“老干部工作局”，配备专职工作人员和小车为老干部服务，成立“老年人体育协会”并设立了10个文娱活动场所。

1985年，建国前参加工作的老干部的家属及其子女全部由农村户口转为城镇户口。老干部每人每年发30元书报费。

1986年，为居住比较困难的离休干部购买10套楼房，给156人每人补助建房费

800元。在市医院、中医院设10张保健病床，医疗费实报实销。

1988年元月起，凡1985年前办理离休手续的人员，每月补贴生活费8元，1985年后办理离退休手续的每月补贴5元。

## 第五节 档 案

1937年，延安县、市委，县、市政府设秘书室兼管档案工作。1958年9月20日，成立延安县档案馆，隶属县委办公室。1979年档案馆附设于延安市“革命委员会”办事组。1981年成立市档案局，局、馆合署办公，配备工作人员6名。1986年，将档案机构移交市政府，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档案局、馆实行一套编制两个名称，设局长1人，副局长3人，馆长1人（副局长兼任），工作人员7人。

为适应城市建设需要，1981年成立延安市城市建设档案馆，隶属城乡建设局，配备工作人员10名。1986年，全市建立各类档案室298个，其中机关档案室103个，综合档案室144个，科技档案室51个，配备专职和兼职工作人员268名。

市档案馆馆藏档案的主体是全市现行机关的档案及本市历史档案。建国前旧政权的历史档案材料，经过几次战乱，保存甚少。1947年，胡宗南军队进犯延安，县、市党政机关在转移途中，将档案材料部分销毁，部分埋藏，失散也为数不少。建国后，县委组织有关单位，抽调人员于1955~1957年，两次为时40多天，经过座谈、采访共收集革命历史文件2250件。档案馆成立后，先后组织432人对本市各单位1941~1959年积存的档案进行收集整理，共整理档案16440卷，资料3754册。从1960年开始接收全市各单位现行档案（含撤销单位档案）。到1986年，全市档案馆收藏69个全宗，6907卷。其中建国前的档案14个全宗73卷；建国后的档案，有文书档案55个全宗6791卷，科技档案43卷，收藏资料29类72种1129本（册）；城建档案馆收藏档案795卷，图纸、图册4040张，声像3本，照片705张，各种资料3848卷（本）。

档案整理一般是对进馆的档案全宗系统（或立档单位）进行科学分类、排列、编目、编号、编组、上架等工作。1981~1983年，馆内进行了为期三年较全面系统地整理工作，重新立卷6783卷，对建国前的历史档案，分旧政权与革命历史档案两大类，然后依照年代、组织机构、文件内容立卷；对现行机关的档案，统一分类，以市委、市政府的档案为核心，以部门或行业设全宗，全宗内案卷以入馆时序排列。

建国以来，本市档案保管设施逐步改善，制度逐步健全。建立有保密制度、库房管理制度、查借阅档案制度、值班制度、管理人员干部岗位责任等制度。档案库房具备防火、防盗、防鼠、防微生物、防尘、防潮六防条件；窗上有防光、防尘窗帘，备有灭火器，安装湿度计，每年施放一次驱虫药。

1980~1986年，共举办各种短期训练班10次，培训档案干部1450多人次。1978年延安地区档案工作检查评比中，本市被评为先进单位。

利用形式有5种：（1）档案阅览，利用者按规定办理查阅手续后，在阅览室查阅。（2）外借使用。有关领导和部门确因工作特殊，经馆领导批准，可以外借使用，并按期归还。（3）对档案原件所需部分，允许摘抄并提供复制和制发证明服务。（4）函调和电

话调卷。属于核对事实，查询凭据，可通过函件或电话告知档案馆，档案馆负责代为查档，并予以函复或电话告知。(5) 编制检索工具、参考资料，供查阅档案者使用。

延安市档案的利用，为经济建设、工农业生产发展、城市建设、科学研究、落实政策、编史修志等，提供了大量的依据和资料。1958~1986年，提供档案利用6183人次，利用档案1122卷。

“文化大革命”期间，档案工作瘫痪，延安市档案馆丢失档案35卷（主要是有关社教卷），丢失资料近百册。1969年延安兴起清档高潮，抽调大批未经训练、不懂业务的人员突击清理档案，将一批档案资料销毁。1970年再次强调延安地处反修第一线，又组织一批人员清档，把不该销毁的档案大量销毁。延安市总计销毁档案3843卷，占原卷总数的75%，原县委、人委有些年度的文件，除留会议记录外全部被销毁。

1977年7月6日，延安遭受特大洪水灾害，档案人员和广大干部，不惜生命抢救档案，但仍有水泥制管厂等7个单位的档案398卷被洪水全部冲走，火柴厂等7个单位的档案损失312卷。

## 第三章 法 院

### 第一节 机构沿革

1937年7月，分别成立延安县裁判处（又称司法处）和延安市裁判处，1945年秋，成立延安市法院。1949年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后，成立延安县人民法院，由各届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正、副院长。在拐峁、麻洞川、蟠龙等地设立法庭。

1967年，由于“文化大革命”初期受砸烂公、检、法反动口号的影响，法院工作处于瘫痪状态。

1968年8月，司法工作由军管组代行，后改为革命委员会政法组，行使公安、检察、法院的职权。

1973年6月，恢复延安县和延安市人民法院。

1975年市、县合并改为延安市人民法院，院内设刑庭、民庭、办公室、接待室。1983年增设经济审判庭，1987年又增设纪检组，1988年增设执行庭。

1980~1983年，先后在南泥湾、姚店、青化砭、甘谷驿、李家渠、临镇、蟠龙、凤凰宝塔、南市城区和乡（镇）成立10个基层人民法庭（属法院派出机构），负责审理所辖区域的民事案件及轻微刑事案件。

1989~1993年，全院有83人：院长1人，副院长2人，审判员29人，助理审判员26人，书记员14人，法警11人。



延安市、县人民法院历任院长名单

姓名	性别	籍贯	任职时间	备注
周玉杰	男	陕西志丹	1935~1943年	延安市裁判处
崔正然	男	陕西绥德	1935~1940年	延安县裁判处
张世杰	男	陕西横山	1940~1943年	延安县司法处
赵志清	男	陕西延安	1943~1949年	延安县司法处
徐崇仁	男	陕西延川	1949~1950年	延安县法院
戴海福	男	陕西横山	1950~1955年	延安县法院
刘德成	男	陕西米脂	1955~1956年	延安县法院
刘连贵	男	山东	1965~1967年	延安县法院
王明光	男	江苏	1968~1973年	政法组
张忠亮	男	陕西延安	1973~1974年	延安市法院
刘连贵	男	山东	1968~1971年	延安县法院
钟天光	男	陕西延安	1979~1982年	延安市法院
王忠孝	男	陕西宜君	1982~1984年	延安市法院
任宏恩	男	陕西子长	1984~1986年	延安市法院
曹双定	男	陕西富县	1986~1989年	延安市法院
刘永岗	男	陕西吴旗	1993~至今	延安市法院

## 第二节 刑事审判

建国前，人民法院注重以党的政策为依据，通过刑事审判，用以惩治犯罪分子、保护红色政权、保护公民的合法权益。1948~1949年，县司法处共审理各类刑事案件552件552人，其中反革命53人，杀人24人，贪污18人，盗窃251人，贩卖鸦片33人，赌博13人，诈骗9人，拐骗20人，伤害、斗殴25人，其他96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国家颁布了一系列单行法规，如“惩治反革命条例”、“惩治贪污条例”等，作为审理这方面案件的依据。1980年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草案）和《刑事诉讼法》（草案）为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提供了法律依据。人民法院在审理案件中，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做到案件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量刑适当。

1950~1954年，共判处各类案件1885件1890人，其中反革命56人，政治土匪15人，杀人360人，贩卖吸食鸦片275人，贪污55人，盗窃299人，赌博61人，伤害、斗殴337人，买卖婚姻100人，妨害婚姻家庭67人，其他138人。刑期5年以下者占90%，5年到10年占10%，死刑7人。

1958年，共办案843件，罪名有现行反革命、地主、富农破坏、坏分子、一贯道、投机倒把、贪污、诈骗、烟毒、赌博等，其中判死刑2人，10年以上18人，5年以上36人，5年以下187人，判处管制或其他刑罚的500人。

1960年，判处各类案件160件，其中现行反革命17人，贪污18人，盗窃16人，投机倒把18人，强奸16人，赌博9人，其他66人。判处死刑1人，10年以上1人，10年以下20人，5年以下47人，判刑率占43.1%。

1966~1969年，1975~1979年，1985~1989年，11年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235件，结案处理746件，占受理案件的60%，其中反革命62件，故意伤害28件，流氓34件，抢劫31件，杀人19件，盗窃119件，强奸、诱奸70件，贪污16件，逼婚、重婚、离婚20件，盗伐林木、交通事故等357件。

1988年，延安地区中级法院抽调15人，组成执法检查小组，抽查市法院刑事审结案卷85件，评出一类案27件，占审结案件的77.1%；二类案7件，占审结案件的20%；三类案1件，占2.9%，评为地区判案优秀单位。

### 第三节 民事审判

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工作，主要是调解人民内部的权益关系。市法院设立专门民事审判庭，由庭长、审判员、书记员组成。在审理工作中，依照国家“民法通则”、“民事诉讼法”为依据，依靠群众，调查研究，着重调解，就地办案。

1982年，全市建立调解组织632个，调解员1462人。

1983年，受理民事案件342件，结案228件，占67.1%，在结案中调解处理193件，占85.5%。

1985年、1986年及1989年，三年共受理民事案件1267件，结案1114件，其中婚姻案471件；宅基地及水路纠纷案44件；房屋租赁、买卖纠纷案38件；财产及债务纠纷案103件；继承、分家及赡养案22件；赔偿案265件；其他纠纷赔偿经济181件。80%的案件得到调解处理。

南泥湾人民法庭，管辖5个乡镇，全线长达150里，1983年1~8月，共受理民事案件29件，审结25件，其中调解处理21件，占84%。审理松树林乡杨家峪村伤害赔偿1案，法庭工作人员就地调解，经过七天七夜的说服工作，使纠纷得到解决。

### 第四节 经济审判

经济审判工作保护国家和集体、个人的合法经济权益，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保障本市经济建设顺利进行。

市法院经济审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主要审理法人与法人之间，法人与个体经营户、专业户、农村村民之间的经济合同纠纷。

1981年，调解处理了一些经济纠纷案件，依法公开审判了4件经济犯罪案件，为国家追回资财5500多元。

1982年，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严惩严重破坏经济犯罪的决定》，在审理经济案件中，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稳、准、狠地打击经济犯罪分子。对经济案件随接随办，尽快审理。全年共审结各类经济犯罪案件25案32人，其中贪污罪4件，投机倒把罪1件，诈骗罪3件，盗窃罪14件，盗伐森林罪3件，查获个人非法所得赃款23631元，粮食5600斤，木材13.74立方米，面粉2000多斤。

1986~1989年共受理经济案件269件，结案237件占89%，调解金额200多万元。

1993年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926件，审结896件，结案率为96.8%。

### 第五节 冤假错案平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根据中央有关复查纠正冤假错案的精神，本市于1978年11月成立“复查三案”领导小组，由两名中共市委常委负责，抽调45名干部，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对“文化大革命”期间判处的1048起刑事、政治案件进行全面复查。按照全错全纠，部分错部分纠，错多少纠多少的原则，到1983年，对“文化大革命”期间的案件全部复查完。结果是：政治案91件130人，平反67件97人；部分改判5件5人，改变定性1案1人；维持原判18件27人。普通刑事案548件609人，维持原判458件492人；平反56件60人；部分改判32件37人。

复查案件是法院的一项经常工作，在复查“文革”案件之后，对“文革”前历史遗留的167案175人进行了复查。维持原判36案41人；部分改判6案6人；平反4案4人。同时对1977~1978年判处的各类案件也进行了复查。应复查71案86人，已复查46案52人，维持原判36案41人，占78.3%；部分改判6案6人，平反4案4人，占错案的21.7%。

### 第六节 信访工作

1986年市法院增设接待室，建立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改变了“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的状况。

1980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1500多件，作为案件处理421件，接待1600人（次），案件处理后答复203件。

1986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2337人（次），1987年接待来信来访5794人（次），1988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6128人（次），1989年接待来信来访6728人（次），比1980年接待来信和收到来信增加3.4倍。

1986年处理民事纠纷94件。1987年处理236件，移交有关单位647件。1988年审查立案615件，调解处理纠纷137件。1989年立案305件，调解处理147件，其余进行解答或转有关单位处理。

1990年立案48件，调解76件，其他473件。来访人1083（人次）。1991年立案

14件，调解45件，其他524件，来访人1153（人次）。1992年立案4件，调解22件，其他297件，来访人941人（次）。1993年立案2件，调解30件，其他261件，来访人1404（人次）。

## 第四章 检 察

### 第一节 机 构

1950年6月1日，延安县成立检察署，设检察长1名，办事员1名。由检察、公安、法院、民政、监委、妇联等部门负责人组成检察委员会，检察长任主任委员。1952年配备副检察长1名。

1954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将检察署改为检察院，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检察长。同年设立了检察通讯机构。

1959年，设立秘书、侦察、监督3个组，工作人员增加到15人。

1963年，撤销秘书、侦察、监督3个组，编制正、副检察长各1人，检察员3人，文书1人。

“文化大革命”期间，1968年检察院被撤销，业务归于延安县公、检、法军事管制小组。

延安县、市人民检察院历任检察长名单

姓 名	性 别	籍 贯	职 务	文 化 程 度	在 职 年 限
沙高升	男	延安	检察长	小学	1950.6~1953.6
马生智	男	安塞	检察长	完小	1954.8~1958.6
常振歧	男	延安	检察长	完小	1959.8~1965.6
蔡树德	男	绥德	兼检察长	初中	1965.1~1965.3
张洪彬	男	子洲	检察长	高中	1965.4~1968.8
张忠良	男	延安	检察长	完小	1978.5~1982.3
王忠孝	男	榆林	检察长	高中	1982.4~1984.2
王忠孝	男	宜君	检察长	高中	1984.3~1984.11
刘少峰	男	延川	检察长	初中	1984.12~1987.6
魏喜芳	男	宜川	副检察长 检察长	高中	1984.12~1989.12
张汉武	男	宜川	检察长		1993.1 ~至今

1978年，重新恢复检察院。设立办公室、刑事检察科、法纪检察科、劳改劳教检察科。

1979年，检察院除办公室，将原各科分别改为审批起诉科、法纪检察科、劳改检察科，编制23人。

1980年，增设经济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编制27人，1989年增加到50人，其中检察长1人，副检察长3人，检察员13人，助检员24人，书记员5人，法警4人。

## 第二节 审查批捕与起诉

审理批捕，是对公安机关提请逮捕的案件审查后，被告已构成犯罪，检察院按照法定时间办理批捕手续。1950~1966年，审理批捕由审查小组审查完毕，提出书面意见，检察长同意后提交延安县审批委员会（审批委员会由公、检、法及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决定，检察院行使法律手续。

1951年，检察院开始开展起诉工作。对公安机关预审终结移送起诉的案件，进行审查。看被告犯罪事实是否清楚、证据是否确凿、定性是否准确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作出起诉、免于起诉或不予起诉。

1956~1967年，受理批捕1656案，批准逮捕797案；1978~1989年，受理批捕909案2634人，批准逮捕704案1065人。

1951~1967年，共受理起诉案1545案，向法院起诉1377案，占受理起诉案的89%，免诉或不起诉73案，占受理起诉案的4.8%。1978~1989年，共受理起诉案822案，起诉647案，占受理起诉案78%，免诉或不起诉76案，占9.7%。

1956~1965年，检察院出席法院预审125案（次），出席公判300次，支持公诉。

1961年，根据上级决定对1958年以来的各类案件进行复查。由公安、检察、法院组成复查小组，复查了347案，其中错判14件，判刑过重的28件，加刑过重的20件，都予以纠正。

“文化大革命”期间，检察工作处于瘫痪。

1978年，检察院恢复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院组织法》行使职能。

1981年，检察院以整顿社会治安为重点，协同公安机关和人民法院，贯彻执行“从重从快”的方针，及时、准确地惩处了一批杀人、放火、抢劫、强奸、爆炸及其它严重危害社会的刑事犯罪分子。在具体工作中，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把审批关、起诉关，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案66案98人，批准逮捕57案84人；提起公诉48案63人，追查4案7人，不起诉1案1人，对法院开庭审理45案57人，检察院都出庭支持公诉，发表公诉词40篇，有力地打击了罪犯，维护社会治安。

1982年，检察院配合全市进行“综合治理”，开展法制宣传。深入市区9所大中专学校作法制报告并选择典型案例举办法制图片展览，受教育达1万多人。同时在市区和农村进行调查摸底，对有违法行为者，实行卡片登记，建立档案，落实责任，成立帮教小组，坚持教育、感化的方针，挽救了一大批。

1984年，贯彻执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严惩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

在开展打击严重刑事犯罪斗争中，配合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坚持稳、准、狠的原则，重点惩处了一批杀人、放火、强奸、抢劫、流氓团伙及重大盗窃犯罪分子。全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的 158 案 242 人，审查批捕 128 案 202 人（其中七类案件 67 件 93 人）；公安机关移送起诉案 119 案 194 人，经审查向法院提起公诉 107 案 176 人，法院作出有罪判决的 99 案 160 人，其中处死刑 4 人，无期徒刑 4 人，10~20 年有期徒刑 16 人，检察院出庭支持公诉率达 100%，发表公诉词 99 篇。同时，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对公安机关漏捕、漏诉案件及时提出纠正。如法院判处陈国柱流氓、奸淫幼女一案，犯罪情节严重，手段恶劣，民愤极大，原判有期徒刑 7 年，量刑过轻，检察院依法抗诉。

### 第三节 经济检察与法纪检察

1952 年检察署配合“三反”运动开展经济检察工作。在机关单位配备检察通讯员，在市区设立检举箱，并发动群众检举揭发经济犯罪分子。1952~1954 年，共查处贪污犯罪分子 55 人，都作出严肃处理。

1954 年在农村农业生产合作社，普遍建立检察通讯员制度，及时举报提供违法乱纪行为。

1958 年查处严重贪污、地富分子破坏集体经济案 14 起，检察院依法向法院起诉，有 10 人受到法律制裁。

1960 年，查办了 34 起贪污、投机倒把等案件。

1975~1980 年，共查处贪污 16 件，盗伐林木 57 件。

1981 年，接待各种信访 118 人次，查办国家干部违法乱纪案 14 起，其中 3 件转交纪律部门查处；对市皮革厂非法搜查职工 100 多人次、房间 70 多间，严重侵害公民人身权利一案至依法处理。受理各种经济案件 18 件，经过调查 10 件转有关单位处理，自侦诉至法院 4 案 6 人，其中贪污 3 案 3 人，法院判处 1 案 2 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7108 元、粮食 2000 斤、食油 26 斤、木材 4 立方米。

1982 年，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检察院一方面开展法制宣传，一方面组织力量，调查研究，开辟案源，促进经济检查工作。全年共揭发出 20 多个机关单位有严重经济问题的人和事 60 多件。同时，配合市委打击经济犯罪机构查处延安邮车站贪污工程修建款 15000 元一案，审查批捕了 4 名罪犯。

1983 年、1984 年，打击经济领域的犯罪活动，以大案要案和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的案件为重点，两年共受理群众检举揭发信 34 件，其中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利用职务和工作之便贪污 15 件、行贿受贿 15 件、盗伐林木 3 件、偷税 1 件，审理起诉法院 7 案 7 人，其他案件转有关单位均受到查处，共挽回经济损失 139220 元，木材 13.7994 立方米，粮票 2300 斤。

1985 年，在开展经济检察工作中，检察院进行了“清左破旧”，端正业务指导思想教育，办案中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坚决实行法律监督，对主动坦白交待

者依法从宽处理，体现党的宽严政策，全年共受理经济案件 21 件，起诉法院 3 案、撤诉 3 案、免诉 3 案、不起诉 3 案、转有关单位 5 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5 万元。

1987~1989 年，开展打击以贪污受贿为重点的经济犯罪工作，在具体工作中，始终坚持“一要坚决，二要慎重，务必搞准”的原则，正确把握罪与非罪的界限；办案注重调查分析，不轻信口供，注意直接证据和间接证据相结合，内部材料和外部联系相互印证，法律威力和教育感化相结合，提高了办案质量。三年共受理各种经济犯罪案件线索 91 案 120 人，立案侦查 52 案 71 人，其中贪污受贿 30 案 33 人；偷税 2 案 2 人，挪用公款 3 案 3 人，投机倒把 1 案 1 人，万元以上重大经济犯罪案件 14 案 15 人，依法诉至法院 15 案 20 人，免于起诉 22 案 32 人，不起诉 1 案 2 人，撤案 5 案 7 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30 多万元，保障了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顺利进行。

1993 年共受理各类经济犯罪线索 117 件，立案侦查 25 案 32 人，其中：贪污 15 案 20 人占立案的 60%，挪用公款 6 案 8 人占 24%，偷税抗税 4 案 4 人占 16%，查处万元以上大案 15 案占 60%，为国家和集体共挽回经济损失 40 多万元。

#### 第四节 监所检察

1951 年，对监所、劳改工作行使监督职能。

1956~1967 年，共检查监所 25 次。对监所人犯从批捕起诉到判决进行登记，掌握人犯在各阶段羁押情况，纠正违法。

1959 年，劳改犯重新犯罪 60 案 60 人，其中行凶 1 件，造谣煽动 4 件，逃跑 29 件，偷盗 13 件，强奸 8 件，违犯监规经教不改 5 件，均起诉法院予以加刑。受理人犯申诉 42 件，减刑 13 件，交乡（镇）管制 3 件，申诉无理驳回 26 件。

1961 年 3 月派驻南泥湾劳改农场检察员 1 人。

1981 年，配合整顿社会治安，严厉打击又犯罪活动。全年共受理各种加刑案 23 案 26 人，其中起诉法院 16 案 18 人，免于起诉 1 案 1 人，不起诉 1 案 1 人，退回补充侦查 12 案 14 人，法院作出有罪判决的 12 案 14 人，检察院出庭支持公诉率 100%，受理控告和申诉材料 10 件 16 人，自办 4 件，转办 6 件。对监管人员打骂人犯的违法行为，查证事实，协同有关单位根据情节作出处理。

1984 年，监所检察科积极配合公安、劳改、劳教单位对在押犯进行改造、法制教育，发动他们检举揭发犯罪活动。全年共受理姚家坡农场和公安机关移送起诉犯罪案件 21 案 29 人，向法院提起公诉 16 案 22 人，法院均作出有罪判决。打击了“两劳”人犯中的犯罪活动，维护了改造场所的秩序。

1987~1989 年，受理重新犯罪案 65 案 79 人，经审查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 58 案 72 人，依法加刑改造，刹住了犯人相互伤害和逃跑等重新犯罪活动。3 年中检察院向监管部门提出纠正违法建议 67 次，口头催办案件 200 多次，发出案件催办单 90 多份。

---

# 司法公安志

---

## 第一章 司法

### 第一节 司法行政

延安市（县）司法行政工作，始于 1956 年。当时不设专门机构。从属于人民法院，法院设接待室和公证员、律师各 1~2 人，分别办理公证、律师业务。

1981 年 6 月 15 日，成立了延安市司法局。设副局长 1 人，干部 5 人。1982 年有正、副局长 3 人，干部 5 人，法律顾问处 2 人，公证处 2 人，基层司法助理员 10 人，兼职司法助理 10 人，兼职律师 3 人。1984 年正、副局长 3 人，干部 7 人。11 月法律顾问处改为律师事务所。1986~1989 年，正、副局长 3 人，协理员 2 人，干部 9 人。下属干部 32 人，兼职人员 14 人。

1987 年，除丁庄乡外，其余 26 个乡镇都设司法助理员。有 70% 的经过培训。

### 第二节 法制宣传

司法局未成立之前，县公安局、法院经常深入居委会、院落，开小会办黑板报宣传法制。1981 年 6 月成立司法局后，12 月开始利用广播在集镇巡回宣传，并用作专题报告、写典型案例等形式宣传《刑法》、《刑事诉讼法》、《婚姻法》和《关于整顿社会治安宣传提纲》。

1983 年 3 月结合“文明礼貌月”活动，利用宣传车画展，在李渠、青化砭等地巡回展出，受教育群众达 5 万多人次。在深入居委、厂矿、社、队的街道、院落宣传，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分子时，召开广播会 81 次，报告会 285 次，宣传会 1110 次，办专栏 71 次、板报 124 次。

1984 年贯彻“司法行政工作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在搞好法制宣传，注重自身



建设的同时，结合打击刑事犯罪分子，绘制、拍摄典型案例画片、照片 551 件，制作《刑法》图解画片 300 张，巡回展出 38 次；组织 15 人的法制报告团。到学校、厂矿进行宣传，印发各种宣传材料 55000 余份，编印了《告罪犯家长的公开信》，试办《法制宣传》小报 3 期。

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的新形势，除继续通过各种办法宣传遵纪守法外，重点对《经济合同法》进行宣传。11 月份开办“普法”讲解员培训班，培训报告员 64 人；购普法教材 3400 册。6、7 月分别在青化砭和临镇成立法律服务站。为提高司法人员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动员全体司法干部参加陕西省政治干部业余大学，还选送部分同志参加陕西省律协举办的《经济合同法》学习班。

1986 年，贯彻全国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先后举办 3 期领导干部学习班，参加 128 人（县团级 17 人，部局级 44 人，乡镇领导 67 人）。组建“普法”讲师团，为各单位辅导讲课 69 场次，受教育 3.6 万多人次；购发各种法律书籍 1.57 万本，使 7 个厂、12 个公司和下属 30 个门市部，5 个乡镇，149 个村委会和 3 个办事处 44 个居委会 37913 人，参加了“九法一例”的学习，占全市应受“普法”教育对象的 43.3%，对群众自觉的遵纪守法起到了积极作用。

1987 年 2 月，组织全体干部重新学习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在全体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和有关文件。提高认识、统一思想。3 月初在全市所属厂矿、百货、五金、副食等各大公司 101 个单位进行调查。签订了普法协议书，明确规定学习任务、内容、方法步骤，取得了很好成绩。全年先后巡回讲法 6 场次，听众达 12 万余人次，在厂矿学校讲法 80 场次，听众 4 万多人次。国庆节期间在街头、中学展出打击刑事犯罪活动画展 8 场次，观众达 2 万多人次。为扩大法制宣传队伍，提高宣讲水平，为各单位培训领导骨干 109 人，培训中小学教师 39 名，并印发各种宣传资料 5500 份，学习资料 3000 份。通过听汇报、看笔记、口试等办法，对 119 个单位逐一验收，98% 的单位和个人达到“宣法”、“执法”、“调解效率”验收标准。

### 第三节 民事调解

从 1981 年起延安市对调解作了大量工作。1982 年 6 月在各公社、各大队建立调解组织 632 个，配备调解人员 1462 人，对司法助理人员进行培训。1983 年对 48 个城镇居委会、57 个厂矿、47 个乡村的调解组织进行整顿和培训。全市推行李渠镇呼家坡村调解民事纠纷承包责任制，全年调解处理民事纠纷 1579 起。

青化砭镇方桥村调委会主任亢加旺因调解工作突出，深受群众爱戴，出席了陕西省政治战线先进工作会议。

1987 年 3~9 月，整顿 61 个厂矿调解组织，调解各类民事纠纷 315 件，占应调 335 件的 94%，成功率占 90% 以上。地、市 24 个企业，也普遍建立了调解组织，下设门市建立领导小组，调处 107 件。姚店电厂等不少单位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的方针。几年来把大量纠纷解决在基层。增强了厂矿、公司等单位职工的团结，促进了生产发展。

## 第四节 律师、公证

### 律师

延安市于1981年12月成立法律顾问处，编制4人，招聘兼职律师3人，隶属司法局管理。

1982年，人员增为5人。其中副主任1人，律师工作者3人，实习律师1人。

1984年改为律师事务所，人员增到8人。1985年又增1人，1986年人员达到12人。其中副主任1人，律师3人，律师工作者2人，合同制干部2人，其他4人，兼职律师4人。

律师组织成立后对外积极开展工作。

1982年共办理刑事辩护101件，民事代理24件，担任法律顾问，解答法律咨询900人次，代写法律文书61件。由于成绩显著，副主任刘凡出席了延安地区政法战线“双先”表彰大会，法律顾问处受到地区司法局的奖励。

1983年共办理各类案件89件，其中刑事案件62件，民事案件27件。解答法律咨询450多人次，代写法律文书30件，承担常年法律顾问2处。

1984年积极为“两户一体”服务。担任3个联合体、21个专业户、8个事业单位等32处的常年法律顾问。为这些单位、个体户草拟合同188份，调处经济纠纷18件，挽回经济损失15.21万元。全年共处理各类案件48起。其中刑事案件34件，民事案件14件，解答法律咨询500人次，代写法律文书88件。

1985年为43个事业单位、行政单位、社会集团、经济联合体和专业户承担法律顾问，办理经济纠纷35件，挽回经济损失57万多元，办民事案件19件，刑事案件46件，代写法律文书81件。

1986年担任法律顾问22处。办理各类案件112件，其中刑事52件、民事25件、经济纠纷35件，代写法律文书103件，解答法律咨询485人次，挽回经济损失84万元。

1987年办理各类案件130件。其中刑事辩护40件，民事代理70件，经济案件39件，非诉讼案21件，挽回经济损失8.7万元，法律咨询484件，代书97件，共收费9858元。

### 公证

公证处于1981年12月开始办公，编制4人。1986年人员增加到10人，其中副主任1人，一般干部9人。1987年达到12人。

1982年4月国家颁布《公证暂行条例》后。立即组织人力，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公证暂行条例》，并召开30多人参加的公证座谈会。从此公证业务很快展开。

1982年4~12月办理公证31件，其中经济合同27件，占89%。

1983年再一次广泛宣传公证的好处，并采取了寻找证源的办法，群众对公证的认识大有提高。当年办理公证95件，其中经济合同84件，占88.4%。解答公证咨询90多人次，参加合同座谈会5次。公证处主任王培明参加了全国第三期公证班学习。

1984年公证人员建立岗位责任制，实行四定（定人员、定任务、定质量、定奖励）、四考（考德、考能、考勤、考绩），权责结合。继续宣传公证，申办证人增加，采取回访措施，提高公证信誉，选聘18名联络员，扩大公证范围。这一年共办理公证462件。预防了不少纠纷，减少了诉讼。

1985年共受理各类公证494件，其中经济合同288件，占公证总数58%，全年共收费16428元。

1986年共受理各类公证299件，其中经济合同166件，占59%。全年解答法律咨询485人次。接待来访群众158人次。座谈合同、验收工程74次，应当事人要求参加修订合同21份，解决合同纠纷15起。

1987年共受理409件，其中经济合同335件，占办理公证总数61%，全年共收费8943元。接待来访51件，调处合同纠纷3件。

## 第二章 公 安

### 第一节 治 安 组 织

民国时期，肤施县政府内设警察局、保警队，警察局一般5~7人，保警队20~30人，另设有秘密警察。

肤施解放后，1937年成立延安县公安局、延安市保卫局。公安局内设办公室、治安科、侦察科、保卫科和警察队。保卫局内设侦察股、治安股、执行股、警察队。1938年延安市保卫局改为保安科，隶属陕甘宁边区保安处领导。

1947年胡宗南进犯延，3月19日延安市、县公安保卫全体人员组成延安县武工队、游击队，深入农村敌后斗争。

1949年10月，保安科改为延安县人民政府公安局。

“文化大革命”期间，由军队、地方8人组成军事管制小组，公安局撤销。1979年以后又设公安局至今。

1985年，公安局设纪律检察委员会。1986年~1988年，设立分驻所、派出所、交警队、看守所、消防队等。

### 第二节 社 会 治 安

#### 镇压反革命

1936年夏秋，延安县苏维埃政府保卫部门积极配合武装斗争。经常派便衣人员进入肤施城侦察收集敌人军事情报，在大街小巷散发传单、张贴标语，扰敌瓦解敌人。保卫部门派出人员，机动灵活频繁伏击敌人下农村的抢粮队，并深入农村宣传，提高人民的思想觉悟，坚决反奸、反特，镇压反革命分子。

1938年延安县保卫局长吴台亮吸取红泉县保卫队叛变的教训，在县保卫队内部安插了特情人员钟义钧。侦察出保卫队秘书张画家是国民党清涧县党部派来打入保卫队的特务分子。他动摇瓦解军心企图颠覆保卫队，并奸污霸占有夫之妇。吴台亮带领钟义钧和边区保安处两名战士与张画家以看地形为名，到青化砭后山，宣布张画家罪行后，将其处决。

1939年4月八路军一一二师连长高有祥妻郭荣秀带3岁小孩从地里劳动回来，被国民党榆林党部派遣的王有富、石磊两个特务掐死，用刺刀将3岁小孩戳死扔到800米以外的河中。我保卫机关将两个反革命分子抓获，在杨崖村就地处决。

1947年3月25日，南泥湾垦区保安科（保卫局）在临镇召开千人大会，审判投敌叛变的张建瑞和多次为特务头子李侠提供游击队情报使游击队员高志功、王选才的家被敌人烧毁，以卖淫为生的钟菊花，她还密告她男人（农民）是八路军，使其遭到敌人杀害。会后枪决了这两个反革命分子，打击了敌人的嚣张气焰。

1947年延安县保安科使用特情刘占高破获了林坪村阴谋组织反革命武装暴动的哥老会成员潘世恒、韩应年、米如俊、高生荣等6人，缴获长短枪41支，电台1部。镇压了这些反革命分子。1947年共镇压处决反革命分子157人。

1948年临镇县保安科在临镇召开大会判处杀人放火、奸淫掳掠无所不为的国民党第八行政区副司令员李侠死刑，就地处决。

1955年逮捕反革命9名，特务1名，一贯道首3名，敌军政警宪3名，缴获伪造延长县东冯村印1枚，安阳市北首村黄堂制药社图章1枚，地信1块，被面褥面97丈，三扇刀2把，符印1块，麻鞭、符词多种，根据表现作了处理。

### 取缔会道门

延安市反动会道门，有一贯道、歌老会、淫池道等，1947~1948年国民党占领延安时期利用迷信思想又发展起来。他们以会道门的名义，道会首披着道会的外衣，作反革命的勾当。一贯道徒达到1346人，分布在延安市周围和甘谷驿、蟠龙等地。

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经过宣传教育退道953人，占入道的71%。哥老会有92人除因搞反革命被抓获外，其余自行解体。1948年8月延安县公布的一贯道道首李荣文、孔祥瑞、王贵德等6人，他们利用迷信活动，进行反对共产党的反革命罪行，受到法律处理。

### 平息武装土匪

1937年5月25日周恩来副主席率张云逸副总参谋长、秘书陈有才、军需部长孔石泉及警卫人员等25人，乘卡车前往西安，与国民党谈判红军改编等问题。当行至延安与甘泉交界的崂山时，突然遭到土匪的袭击，司机当场牺牲，车被打坏。周恩来组织战士进行反击，张云逸现场指挥迎击敌人，陈有才命令警卫员掩护周恩来突围，自己拿驳壳枪同敌人战斗。因陈有才身着西服，头戴礼帽，脚穿长筒马靴，敌人误认是周恩来，集中火力向他射击，陈有才英勇抵抗身中数弹，壮烈牺牲。张云逸、孔石泉与敌顽强战斗，周恩来在丛林冲出包围，脱离险境。

崂山的枪声被驻扎在山上红军通讯班听到，立即报告总参谋部，总参谋长刘伯承命令警卫团长黄霖带战士前去营救。在警卫团骑马出发之际，毛泽东主席赶来向黄团长指

示说：“无论如何要把周副主席救回来。”黄团长带领战士迅速赶到崂山现场，正碰见一群土匪还在汽车上抄、查、抢东西。黄团长命令战士一齐向土匪开火，两个土匪应声倒下，其余土匪抱头鼠窜、仓惶逃走。黄团长和战士爬上山岭，在丛林中找到周恩来，由几个战士护卫返回延安，其余战士清理现场。陈有才等 20 位同志牺牲。中央首长、军委总部为他们开了追悼会，进行了安葬仪式。此次事件被称作“崂山事件”。

“崂山事件”后，中央保卫局，延安、甘泉两县保卫部门抽出一批优秀侦察员，深入基层，走访群众，终于侦察清楚，查明了这股土匪是国民党右派顽固派指示东北军一个少将旅长，事先摸清周副主席去西安的确切日期，然后选择崂山地形进行埋伏，亲带 200 多名土匪，先切断红军通讯班山上的电话线路，再指挥土匪伏击周恩来卡车。

国民党的这个土匪头子，带八九个土匪走到苏凹村抢粮抢物，还逼着村长给他们搞饭吃。村长装作给他们打酒，到村头一个交通情报站报告了敌情，交通站立即报告上级，警卫团派部队，协同村里的赤卫队将这个亡命之徒和其他土匪全部歼灭在村长的窑洞里。保卫局又在延安城及乡村查出参与“崂山事件”的土匪李清五、齐金权、冯权平、韩老三、蒋海福，均被镇压。

### 治安管理

**内部保卫** 1936~1948 年延安是中共中央所在地。有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刘少奇、任弼时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战斗、生活在这里。经常有国际友人和全国各地人民来此参观学习，保卫工作十分重要。

1936 年 12 月 17 日红军解放延安后，面临国民党长期腐朽统治所造成的社会治安秩序极为严重混乱的局面。当时有居民 1096 户、4841 人，就有官办烟馆 5 个、赌场 15 家，赌头赌棍 53 人、娼妓 54 人、小偷巫神 60 多人。这伙地痞流氓长期勾结在一起，从事抢劫、盗窃、贩毒吸毒、卖淫、赌博等罪恶活动，严重地扰乱了社会治安秩序，败坏社会风尚。

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国民党特务机关的反革命破坏活动更为猖狂。中统、军统特务机关在西安和太原训练了大批特工人员，化装成进步人士、学生、商人等，不断派往延安，进行各种破坏活动。

潜入解放区的国民党特务，有的伪装进步打入共产党军政机关长期潜伏，有的利用亲戚朋友或哥老会的关系，暗中拉拢腐蚀红军干部、战士，煽动他们武装暴乱或带枪叛变，有的化装医生、商贩到偏僻山区造谣惑众，进行反共宣传，制造群众和共产党对立，有的勾结土匪冒充红军战士奸淫抢夺，杀人放火，嫁祸于人，破坏人民军队的声誉。敌人的破坏手段形式多样，既有公开的也有隐蔽的，十分阴险狡猾。

随着抗日统一战线的形成，国民党肤施县党部、县政府、保安队、慰问团、防疫队、飞机队、摄影队、经济委员会 20 多个单位以抗战名义公开进驻延安。特务组织收集共产党重要情报，企图暗杀中共重要领导人，阴谋颠覆人民政权，扑灭革命烈火，执行蒋介石假抗日真反共、先安内后攘外的卖国方针。

据此情况和上级指示，延安市保卫局确定工作任务：打击清理潜入延安城乡解放区的国民党特务分子；肃清隐藏在革命阵营中的叛徒、奸细、反革命分子；打击、制止反动会道门、反动土豪劣绅的破坏活动；取缔烟馆、赌博、妓院和其他伤风败俗的场所。

打击处理各种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刑事犯罪分子；积极协助政府建立革命新秩序。保卫党中央和驻延机关的安全。

1939年3月毛泽东主席在中央党校（现延安师范）给学员上完课后。天快黑时同警卫员乘坐陈嘉庚父亲赠送的一辆小轿车回枣园，汽车行至杨家岭处一个上坡转弯时，突然遭到匪徒埋设的炸弹爆炸。汽车后轮被炸飞，车上玻璃被炸碎，一个警卫员身负重伤。毛主席的脸和手被玻璃划破。

案件发生后中央保卫部门，陕甘宁边区保安处和延安市保卫局保卫人员赶赴现场进行侦查，周恩来副主席等领导人指示，要限期迅速破案，捉拿罪犯。保卫部门抽调人员，夜以继日连续工作，召开各种会议发动群众，逐户全面摸底开展破案。一天两个老百姓到清凉山庙里求神，从门缝发现两个和尚正发电报。他们未惊动敌人，跑去报告。边区保安处、市保安科采取紧急措施，逮捕了这两个和尚，查获电台1部，无声手枪2支和大量物品。两个和尚承认了罪行，一个叫淮同安，一个叫王保财，是奉国民党特务头子戴笠的指示，到延安进行谋杀共产党领导人的。

特务头子戴笠不甘心失败，又派来一个姓魏的和一個姓肖的特务伺机谋杀共产党领导人，窃取电台密码。到延安之后与当地坐探取得联系，因布置任务时间快到，完不成任务性命难保，在坐探高立功的唆使下，1940年3月17日在延安市北邓家沟中央保育院将徐向前四五岁的小女儿徐少英杀害，劫走一对金镯。案件发生后。陕甘宁边区保安处、延安市保安科及时赶到现场，进行全面细致的侦察，通过日夜连续作战，找线索、查疑点。在短短三天之内破获了此案。

**社会治安 社会调查。**1939年3月初，毛泽东主席遇险后，对全市进行了摸底。从调查中掌握本市长住居民比中央红军进延安时增加112户537人，发现屈保善、王保财、杨吴甫等30多人有反革命嫌疑，还查获了敌伪保甲政治档案。

1948年4月延安光复，4月27日市政府发出安民布告：号召市民遵守政府法令，各安其业。告知敌伪人员只要向政府坦白悔过，一律宽大不究既往。从4月28日到6月3日，全市共登记敌伪人员905名（伪参议员、委员、县政府职员18人，敌特便衣、情报员64人，反共团员、保警队员305人，保甲人员518人）。

1949年初进行清理外回人员，首先进行登记。弄清什么人，回来原因，回来之后表现如何，区别对待。即登记出为敌伪干事的60人，被敌拉差13人，在外经商10人，给敌伪干事的包括敌特便衣11人，敌保警队4人，敌伪科长2人，敌排连长6人，班长13人，专训队11人。将罪行严重的政治犯送交法院6人，送公安处2人，关押5人，经群众教育解除管制20人，继续观察27人。

1960年进行社会调查，挖出隐藏20多年的政治土匪武学厚和原敌伪县长、反革命分子杨德权。

**案情查处。**1938年发案62起，破案41起，破案率占60%。其中破获的政治案件18起，占44%。1950年~1955年发案302起，破案286起，占89%。其中政治案件11起，占3.9%。1962年~1965年发案303起，破案196起，占65%。其中政治案件6起，占20%。1971年~1975年发案1426起，破案640起，占45%。其中政治案件9起，占1.4%。1979~1984年（缺1983年），发案1554起，破案983起。占63.8%。

1971~1984年(缺1983),共收缴现金214882元和许多赃物。

1984年收捕犯人553人,摧毁犯罪团伙29个,102人,收缴枪支4支、子弹1700发、凶器58件,加上其它物品价值7.5万多元,投入劳改160人,送劳教64人,治安处罚154人。同年5月份在北京市公安局配合下挖出4个犯罪团伙,破获1981年以来积案26起。

1980年开展五查(查案件、查违法犯罪、查凶器、查窃主、查教唆犯),单位内查破案282起(内刑事案68起,违法犯罪387人),分别作了处理。

警民、警学共建文明居委、文明学校,派出所与居委、家长“三结合”教育儿童、学生和青年。各派出所和居委家长组成帮教小组,召开会议进行法制和道德教育,使2万多青年受到教育,有17名青年停止犯罪活动,有8名改过显著,1名学生拾到两只手表交到派出所,1名青年参加洗沙劳动,帮助家里收入400多元。

在重要节日,如“五一”、“七一”、“十一”、元旦、春节、元宵节之前安排布置保卫工作。加强防范措施,对可能出现的问题严密注意。对危险分子进行控制如看管拘留等。国庆节30周年、35周年庆祝会前对枪支弹药、易燃品和爆炸品、巨毒农药、放射物品进行检查、严格管理。加强看守所警戒;各机关单位设有值班人员。公安干警、武警、民兵、治安人员巡逻放哨,防患于未然。

1993年,全市社会治安工作坚持“解决思想、优化服务、严打严管、依法治市”的方针,狠抓侦察破案,开展专项斗争,整顿社会治安,扫除丑恶现象。当年共发生各类刑事案件730起,破564起,破案率为77.2%。其中重特大案件191起,破108起,破案率为56.5%,共摧毁各类犯罪团伙43个200人,抓获犯罪分子459人。

### 第三节 户籍管理

1937年成立延安县政府,县设公安局,户籍由公安局派出所管理。

1939年对全县户口进行全面系统的调查。并规定了来客报告制度,了解到常住居民比中央红军进驻延安时的不同户数人数,掌握发现了30多人有反革命嫌疑,还查获了敌伪在延安的秘密组织。

1941年设立专职户籍员,分区域定任务进行户口调查,注意掌握敌情。1947年3月,胡宗南部队进犯延安,户口管理遭到破坏,1948年4月,延安光复,恢复和整顿户口管理。

建国后,加强城市和集镇户口管理,1950~1963年城镇由派出所管理户口,农村由公社管理户口。

1964年除加强市区户口管理外,并有公安局、粮食局、统计局、商业局组成整顿户口办公室,在各集镇、各生产队建立户口和户籍员,城市户口由公安局派出所掌握户口登记册。为了便于检查和管理,户主也有户口本。对临时居住人口也实行登记报告,农村户口由生产大队和公社造册登记管理。

同时建立了一套迁出迁入准迁等手续和制度,如婚丧嫁娶生育增减人口也必须办理手续更动户口。

机关单位户口和社会居民、乡民户口一样由本单位协助公安派出所进行管理。旅店客栈实行住宿登记，登记簿送主管派出所审查。

#### 第四节 警报、消防

1938年11月2日，正值星期天，上午10时左右，宝塔山的防空哨突然发出了“叭叭”三下警报枪声，紧接着延安上空闯入7架日寇飞机。前面1架侦察机，后面两排轰炸机，在延安上空不停盘旋狂轰滥炸，机枪扫射，顿时延安城内成为一片火海。

延安市保卫局全体干警和警察队140多人听到警报立即到街上维持秩序，指挥群众转移。他们冒着敌机狂轰滥炸的危险，一次又一次地冲进一座一座瓦房抢救一批又一批遇险群众，并掩护安全转移。有许多干部战士衣服着了火，皮肤烧伤仍然不下火线继续战斗。这次空袭中延安市保卫局长杨风梁抢救遇险17岁儿童和一个老太婆身负重伤，同志们将他送到李家圪中央医院，因流血过多抢救无效光荣牺牲。年仅33岁。

空袭之后，绝大多数单位疏散到郊外，市保卫部门干部自觉地担任巡逻放哨任务。他们身穿单衣，冒着刺骨的寒风忍着饥饿，昼夜守护人民群众的财产。几天之后。群众回到自己家里看到自己东西都在，有的感动落下热泪。纷纷杀猪宰羊、敲锣打鼓。登门向保卫部门表示感谢和慰问，市工商界单位到警卫队慰问馈赠皮包毛巾等物表示感谢。

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对敌人空袭时延安市保卫局警察队奋不顾身抢救人民群众的革命精神予以高度赞扬。

建国以后，每年各季分别通过会议、文件、广播布置防火防盗。

1963年发生4次火灾，损失4000多元。

1989年延安市消防队有40人，设有火警电话，并配备灭火消防车辆。在大街小巷和一些机关设有灭火器，各物资单位设置了防火灭火栓，在一些单位配备了义务消防人员，对防火灭火起了很大作用。

1972年火灾频繁，全年发生了31起，经过消防队和群众突击扑灭，仅成灾16起，死3人，伤10人，损失10万多元。

1980年发生火灾43起，成灾19起，损失54.271万元。

1981年以后贯彻“全民办消防”、“以防为主”、“以消为辅”的方针，火灾有所减少。在10个单位成立了消防组织，培训消防人员150名，消防队人员下工厂8次检查防火落实情况。全年发生火灾21起，比1980年下降51.5%，成功灭火13起，共损失34.986万元，比1980年下降40%。

#### 第五节 交通管理

延安市的交通管理，是从主干线公路发展以后开始的。1956年之后，逐步趋于完善。当时交通管理由县建设科协同地区交通管理站管理，主要是设卡登记检查客货车和组织人员宣传遵守交通规则，设有交通警察，在主要道路口设有义务交通宣传员。

1959年发生翻车事故4次，死9人，伤34人，损失9480.68元。



1970年发生交通事故48起，死4人，伤23人，损失自行车29辆、汽车7辆、拖拉机2台。

1971年发生交通事故11起，伤25人，损失16.615万元。

1972年6月~1973年5月发生交通事故77起，重大事故33起，死6人，伤71人（重伤8人），损失17.715万元。

另有自行车违章227起，学生占84%。

1989年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在主要街道交叉处设立交警岗6处。并在各条道路增设交通标志，提醒车辆、行人注意。

建立民纠队员协助郊区管理交通。这种办法很好，既能辅助交警值勤，又能扩大交通安全宣传，防止或减少交通事故的发生。

---

# 民政志

---

## 第一章 机构设置

1937年2月成立延安市，同月肤施县与延安县合并称延安县，延安县、延安市并存。本年，县、市政府均设5个科，一科管理民政事务。

建国后，1950年延安县（1949年撤销延安市，并入延安县）政府改一科为民政科。1958年12月，改民政科为民政局。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机构瘫痪。1968年8月18日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下设综合组，民政业务归综合组管理。1970年5月16日，延安县分设延安城区（县级），下设综合组管理民政业务。1972年3月，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县、市革委会恢复民政局。1975年8月16日，国务院决定撤销延安县，与延安市合并，称延安市，市革命委员会设民政局。1979年12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改称延安市人民政府，市政府设民政局至今。

市民政局下属有：自留人口迁送站，“四八”烈士陵园、市火化厂、市民政福利厂。各乡（镇）街道办事处编制民政助理员1人，负责管理民政工作。

## 第二章 支前优抚

### 第一节 支前工作

延安人民有光荣的支前优良传统。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延安县、肤施县、红泉县苏维埃政府，开展了一系列支前工作。动员群众参军，补充红军兵源，三个县级政权组织输送兵源840余名。组织群众参加支前队，抬担架，运送弹药、武器、粮食，建立联络交通站，抢救、转移和养息伤员。1935年创建延安县赤卫队，队员56名，使

用土枪、大刀、长矛、铁斧等武器，随着形势的发展，赤卫队改名赤卫军，队员扩大到100名。1937年，国共合作，赤卫军改编为抗日自卫军，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边区成为八路军、新四军的总后方，支前工作已成为抗日自卫军的重要任务。

抗日战争时期，延安基层政权逐步完善，支前工作更加具体。陕甘宁边区政府规定，1户中父子3人，接收1人参加八路军，1939~1945年，延安县、市政府号召全县“抗战动员，巩固后方，帮助前方，武装民众，配合参战。凡18岁以上、45岁以下参加自卫军，15岁以上、18岁以下参加少先队，按乡村之大小，人口之多少，组织班、排、连、营”。按政府规定，交纳公粮，根据每户土地劳力情况，以户为单位定量收购。1937年12月，延川县与延安县互相挑战，完成1万石（150万公斤）公粮任务。1937年7月18日，延安市抗日救国会召开群众大会，动员募捐援助抗日将士361.5万元（旧币）。1938年11月，延安民众20天共捐款物806元，毛手套161双，毛袜100双。1937年秋，延安市商民顾宗仁捐助抗日常费7200元，12月份又自愿捐助白粉连纸15刀（1刀100张）、毛手套5打（每打12双）、袜子5打、大毛巾5打和法币100元，被政府命名为“支前模范”。延安各界抗日群众，在延安县、市政府的动员下，激发了抗战热忱，掀起“出一分力、一元钱”的募捐运动。

解放战争时期，1947年国民党军胡宗南部进犯延安，延安人民总动员，参加游击队、担架队、运输队，直接随人民解放军行动。延安县、市自卫军合并成立了延安游击大队，在延安各地活动，肩负除奸、剿匪、担架运输、盘查、放哨任务，遇有战事则配合主力军作战。1947年9月，由各队抽调400余人，编为一个营交正规军教导一旅，10月又抽调300人交正规军十二团。为主力部队输送了一批又一批力量，还配合主力军参加青化砭、羊马河、蟠龙等大战役。

中共中央撤出延安后，延安人民“坚壁清野”，用多种活动支援革命战争。政府还做出规定，兄弟两个的则一人参军，延安群众积极踊跃报名参军，父送子，妻送夫。1948~1949年，先后四批共2034人参加担架队，支援西北解放战争。

建国后，延安县人民发扬支前的光荣传统，在各个时期开展了积极的支前活动。1950年6月25日，美国发动侵朝战争，延安成立中国人民抗美援朝延安分会，各界人民集会游行，掀起支前热潮。1950年7月25日，延安工、青、妇、中苏友协等群众团体成立反对美帝侵略台湾、朝鲜宣传委员会。

1950年12月5日，延安县十里铺村村长汪德妥与刘家沟村村长刘成明代表两村农民掀起“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冬季生产竞赛活动”。1951年12月12日，延安县模范共产党员，劳动模范申长林（乡支部书记）带头早送代耕粮。1951年1月29日，延安基督教会捐款3万元（旧人民币，下同）。6月30日，延安市工商各界捐款9963.2万元。1952年3月29日，延安县抗美援朝分会公布各界捐献武器款1337.6万元，各区乡群众干部捐款1577.65万元，各学校、文化馆捐款395.71万元，延安县县级机关干部和所属单位等捐款1102.74万元，延安工商界捐款10300万元。

1962年10月中印边境反击战，延安人民纷纷寄信慰问参战将士，奋勇参战的延安籍战士，举行庆功活动，对参战人员的家属进行慰问。

1979年，中越边境自卫反击战，延安市政府组织慰问团前往部队驻地看望延安籍

战士，赠送慰问品。市政府3次向部队、战士家属发慰问信，4次邮寄纪念品，还邮寄战士家属的讲话录音带和战士家属全家照片，赠款12000元，面粉11000多斤，全市向部队发慰问信1500封，捐赠纪念品3960件。延安人民自发向老山前线发慰问信398封。支前模范单位龙湾居委会3次向老山前线寄慰问品13460件，南市居民吴彩玲主动为前线将士做10双鞋寄往老山前线，并亲手做鞋垫，自购背心、红枣，专程送赴部队驻地，看望延安籍战士。1987年，地市领导组织有关部门赴老山前线进行慰问。

延安市支前工作，在各个时期、各种环境中始终如一，不断发扬光大，取得了很大成绩，受到了部队和上级政府的赞扬、嘉奖。

## 第二节 拥军优属

拥军优属是延安人民的一大光荣传统。每年春节、“八一”等节日，当地政府和人民群众慰问部队、军属、烈属、残废军人和复员退伍军人、红军老战士，成为传统活动。

抗日战争时期，延安人民“优待抗属，组织代耕，改善抗属生活，提高社会地位”，采取优粮、优柴的办法拥军优属。1937年，延安县政府根据陕甘宁边区《抚恤暂行办法》，提出“实行优待抗日军人家属及工作人员家属，保证其不发生衣食等困难”的具体意见，各地人民群众成立拥军优抗委员会，专门负责拥军优属工作。

1941年，除自给自足者外，需代耕的抗工属达2346人，发动每个有劳动能力的公民替他们的大人代耕四亩（一亩合3亩）、小孩2亩，另外要保证有充分的柴水等，使前线战士无后顾之忧。

在组织代耕方面，1938年义务耕田队24组，421人；1940年，17个队，489人。1939年，优待抗工属44家230人；1940年，优待八路军军属12家46人，友属12家47人，工属、八路军60家432人，友军6家13人。以工代价种地收粮，1938年4200公斤，1939年6750公斤，1940年12210公斤，共计19410公斤。按家户情况、人口多少的原则，对每家抗属，多的发300公斤，少的发150公斤或30公斤、45公斤。除代耕地代耕粮外，还收代耕钱，1938年收代耕钱263.22元（旧币），1939年收602.1元（旧币），1940年收115.7元。发动群众募捐，1938年募捐救济洋102.45元、抚恤洋240元。

1941年，全县优待抗属633户2183人，种地（代耕）2712亩，收粮32464200公斤，优待工属312户983人，种地8442亩，收粮20416050公斤。1942年，规定抗工属中的大人12亩、小孩6亩代耕，又按具体情况酌量增减，共优待抗属513户，种地7173亩，工属255户，种地4299亩。对抗属中有劳力的劝说其自力更生，1942年代耕比1941年减少82户。在代耕中以乡级优抗委员会负责检查，种得不好的由代耕者调换，把自己好的给予抗属，1941年调换1260亩。

1951年，延安县制订优抚对象优待办法，以代耕为主，实行“小包耕”、“大包耕”、“工资制”、“转租制”。这种优待制后来发展为“助耕制”，以帮助耕种发挥军工属自力更生的精神。民政部门配备专管优抚的干部，农村成立优抚委员会，做到了组织落实，人员落实，优抚经费落实。1951年3月1日，延安县各界群众自动捐钱给14户革命烈士

家属和 64 户革命军属赠送了各种颜色的光荣匾和毛巾、肥皂等礼物。1955 年，延安县给烈军属家全部挂了“光荣牌”。对历来的革命阵亡、病故人员发放了抚恤金和遗骨费用，对建国前的军烈属发放定期定量补助金，受到军烈属的赞扬。初高级合作化时期，对义务兵视其家庭收入，民主评议，优待工分，使其家属高于当地农户生活水平。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后，改为优待劳动日，使其年收入高于中等（200 元）社员水平。

1959 年，延安县优待对象是：革命烈士家属、病故军人家属、革命军人家属、革命残废军人、复员退伍军人、退伍红军老战士，对他们实行定期定量补助，对其困难者再给予补助。

1984 年以后，延安市享受定期定量的优抚对象 1355 人，每月定期定量补助 56257 元；对 256 户烈属、病故军人家属、军属落实了定期抚恤金每月共 4.68 万元；调整 274 名伤残军人抚恤标准 6.83 万元；116 名红军失散人员实行定期补助，平均每人每月 23 元；为 580 多名复员军人实行定补，占复员军人总数的 85% 以上，人均月标准 15 元。

对义务兵家属的优待，1981 年以后改为以乡为单位，按劳力计算收入，士兵家属劳力收入达到当地平均者无物质优待，只享受荣誉，低于平均者补助现金差额，基本上保障了现役义务兵家属的生活。1984 年在部分乡镇试行了乡筹乡付的优待办法，1985 年全面推行以乡统筹统付。1986~1989 年，全部实现统筹统付，改优待粮、土地为现金，优待标准由 1984 年户均 50~90 元提高到 1989 年户均 150~200 元。

1985 年~1986 年，春节期间慰问老山前线战士家属，发慰问信 398 封，面粉 9900 斤，毛巾被 200 块，计经费 41000 元。1987~1989 年慰问优抚对象及困难家属毛毯、面粉、烟酒、副食糖等，共计经费 63042 元。

1989~1993 年，慰问优抚对象及困难家属物品，计 12.4 万元。

## 第三章 烈士褒扬

### 第一节 革命烈士

英雄的革命烈士生活在延安，战斗在延安，他们的忠骨也埋葬在延安，在延安这块黄土地上，安息着 805 名革命烈士。其中，延安籍 754 名，中共中央委员级 6 名。1983 年延安市编辑出版了《革命烈士英名录》。

### 第二节 烈士陵园

为褒扬革命先烈，缅怀先烈，继承先烈遗志，教育后人，在中央、省、地关怀下。延安市从 1945 年起立碑建园，先后修建“四八”烈士陵园、南泥湾革命烈士陵园、青化砭革命烈士公墓、甘谷驿革命烈士公墓、蟠龙革命烈士公墓等。每年清明节，延安的机关、学校、工厂、部队及少年儿童数万人和平时来延的内外宾纷纷前往烈士陵园或公

墓，缅怀先烈。

“四八”烈士陵园建于1957年，原址在市区王家坪。陵园面积66000平方米，立墓碑13座，建有纪念堂、展室等，院内有高13米的纪念碑高耸云天，四旁松柏长青，花草争艳。陵园内安葬着1946年4月8日在山西兴县黑茶山上空飞机失事遇难的中共中央领导人及随行人员王若飞、叶挺、秦邦宪、邓发、黄齐生、李少华、李秀文、叶杨眉、叶阿九、赵登俊、魏万吉、黄晓庄、高琼13位烈士的遗骨。

为纪念“四八”遇难烈士，改名为“四八”烈士陵园，“文化大革命”中，“四八”烈士陵园遭到破坏。1970年迁至离市区6公里处的李家洼村。现陵园占地面积30亩。

南泥湾革命烈士陵园，为纪念三五九旅开垦南泥湾时英勇牺牲的革命烈士，1945年5月1日在九龙泉立碑建园，陵园面积805平方米。

青化砭革命烈士公墓，为纪念1947年3月5日在著名的青化砭战役中牺牲的革命烈士，将烈士遗骨集中埋葬在青化砭镇的北侧建立公墓，称为青化砭革命烈士公墓。

蟠龙革命烈士公墓，为纪念1947年5月在著名的蟠龙战役中牺牲的革命烈士，在蟠龙镇对面山坡下建立起蟠龙革命烈士公墓。

甘谷驿革命烈士公墓，为纪念在革命战争中牺牲的烈士，将外地牺牲在甘谷驿附近的烈士和外地牺牲的甘谷籍的烈士安葬于此，建立甘谷驿革命烈士公墓。

## 第四章 救济救灾

### 第一节 救 济

1937年9月，在“延安议员大会决定今后县政方针”和延安县“延安党在民主普选运动中所提出的民主政府施领”都明确提出“救济延安境内灾民”，“责成互济会切实救济难民”的方针。各地普遍建立“互救会”组织，经常进行募捐活动，救济贫困抗工属，对由陷区逃来的难民，由互救会借给农具、种籽安插其开荒生产。建国初，延安县政府还采取发放工贷农贷以补助救济款、救济粮、救济物等，发动各界群众捐款捐物救济。1950年4月18日延安专区工会召集分管工会主任紧急会议，提出“发扬阶级友爱救济失业工人”，延安县各界热情捐款献工，延安印刷厂、陕北军区直属队、延安人民医院、延安县政府共捐人民币335250元（旧人民币）。

建国以后，社会救济工作范围逐步扩大，50年代由群众互济互借发展为依靠互助合作组织和以工代赈建设农田；60年代由季节发放救济物款发展到城乡依靠人民公社集体力量安排贫困者生活，对“五保户”实行供给，进行社会保障；70年代由国家发放重点专款专用，发展为对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和遭受不幸的社员实行供给或者给以补助。80年代工、农、商业推行经营承包制度，社会救济除发展城乡社会福利事业外，开展扶贫工作和定期定量救济。

1984年在下坪乡扶持贫困户51户，扶贷款5000元，脱贫10户。1985年在张坪，

梁村两乡扶贫 90 户，扶贫款 10240 元，脱贫 33 户。1986 年在贯屯、蟠龙、元龙寺、青化砭 4 乡扶贫 209 户，扶贫款 30000 元，脱贫 98 户。1987 年扶持 6 个乡，300 户，1500 人，拨扶贫款 10.83 万元，发展苹果 7170 亩，白绒山羊 400 只。1988 年给 19 个乡镇和 3 个街道办事处拨款 23 万元。1989 年拨款 1.05 万元。全市累计扶贫 5700 多户，25600 人，分别占全市贫困户的 70.1%、贫困人数的 72%。扶持项目，种植业 4841 户，养殖业 517 户，务果 252 户，开矿 16 户，经商、加工、运输 17 户，兴办经济实体 4 个，累计脱贫 2863 户，占贫困户 35.8%，占被扶贫户的 50.1%。

对城乡鳏、寡、孤、独和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实行定期定量救济；对 60 年代精简退职在乡职工困难户发给其工资的 40% 作为补助费；对原国民党县团级以上人员实行定期定量救济；对社会流浪的人口收容迁送原籍；对城乡困难及自然灾害户实行临时救济。1987 年，全市享受定期定量总数 353 户，417 人。每月定期定量救济 5693 元，发放临时救济款 2219117 元。1988~1989 年，享受定期定量救济的 302 户，321 人，每月发放定量救济款 8985 元，发放临时救济款 438235 元。

## 第二节 救 灾

陕甘宁边区时期，1940 年中共中央、毛泽东提出“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延安县、市人民群众积极响应，支援抗日救国运动和救灾活动，政府为解决外地流浪难民的食宿生活问题 1939 年在杜甫川成立难民村，由政府救济粮食，组织生产，进行自力更生、发展生产救灾教育。1942 年延安县、市掀起大生产运动高潮，政府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号召鼓励人民恢复和发展生产，发放贷款，解决耕畜、农具、种籽等困难。1948 年延安光复后，县、市政府立即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恢复战争创伤。当时由山西调来粮食，发放贷款和救济粮，公布自由信贷政策，帮助人民在战争废墟上重建家园。1949 年又重新调整土地，使群众生活得以安息，群众生产热情日益高涨，组织变工队、扎工队等互助合作生产组织，开展生产自救，减少自然灾害的危害。

建国以后，县政府历年领导广大群众大力发展生产，开展生产自救，战胜自然灾害，组织群众互助、互济，号召群众平时节约度日。80 年代，延安市平均每年受灾区域达 19 个乡镇，占全市 79%，受灾群众 2 万多户，8 万多人，受灾面积 40 万亩，粮食减产 1750 万公斤，倒塌民房 110 多间，造成危房 500 多间，经济损失 1140 多万元。

延安市政府按照“生产自救为主，国家救济为辅”的救济方针，提出“以副补农，以秋补夏”帮助受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及时发放粮钱物，安排群众生活，稳定社会秩序，促进灾区生产的恢复和发展。1984 年发放救灾款 9.85 万元，救灾衣 2228 件（15574 元）。1985 年发放救灾款 10.56 万元，救灾衣 650 件（7775 元）。1986 年发放救灾款 13.16 万元，救灾粮 15 万公斤（46500 元），救灾衣 800 件（5320 元）。1987 年发放救灾款 10 万元，救灾衣 956 件（8740 元）。1988 年发放救灾款 15.2121 万元，救灾粮 40.5 万公斤，救灾衣 498 件，被子 120 床（13069 元）。

1993 年，救灾捐款单位 103 个，共 16230 人，捐款 7.06 万元，捐物 3332 件，款物共计 27.061 万元。

### 第三节 抗 灾

民国时期，每遇自然灾害，造成灾荒，肤施县政府置人民生命于不顾，依然敲诈勒索，苛捐杂税繁多，横征暴敛。加之军阀混乱，兵祸连年，百姓无法度日，苦不堪言，吃野草、树皮，甚至吃“观音土”，继而携家带口，背井离乡，饿死者甚多。清光绪三年（1877）、民国十三年（1924）、十八年（1929）因受大旱，农民以野草充饥，村村饿死人。特别是光绪三年出现了人吃人的惨境。民国二十一年（1932）肤施暴雨成灾 20 多次，淹没田地万余亩。人民饥寒交迫。

建国后，延安县大搞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引水灌溉农田，造林防沙治水，防灾抗灾。使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大大减轻。一旦发生自然灾害，政府积极组织人民群众和各方面的力量，一方有难八方支援，进行抗灾。1977 年 7 月 5 日，延河流域连降暴雨，发生特大洪水灾害，7 月 6 日洪峰达 8580 秒立方米，冲毁杨家岭、王家坪大桥和延安大桥的人行道栏杆。延安市境内延河流域的 15 个公社中 379 个大队受灾，其中严重的有枣园、河庄坪、桥沟、李渠、姚店、甘谷驿 6 个公社；城区内，灾情严重的有凤凰公社。受灾人数达 4428 人，水毁房窑 4158 间孔，死亡 86 人，其中居民 55 人，社员 23 人，干部职工 8 人。在农村有 17000 多户，84000 多人受灾，占全市农业人口的一半。水淹高产田 6.5 万亩，其中秋田 5.2 万亩，夏田 1.3 万亩，秋后全无收成的 4.5 万亩，减产一半以上的 2 万亩，冲淹农田 2799 亩，蔬菜减产 1956 万余斤，水灾造成的经济损失达 2700 多万元。水灾发生后，中共延安地、市委，延安地区行署、延安市政府成立抗洪救灾指挥部。抽调大批干部奔赴灾区抗洪救灾，动员全市人民积极投入到抗洪救灾中去，抢救人民生命和财产，发扬互助互济友爱精神，捐款送衣粮，发动群众大搞生产自救活动，政府先后发放救灾款 110 万元。党中央、国务院当即发来慰问电，并号召四面八方支援延安灾区。拨出专款恢复市区建设和努力挽回水灾造成的损失。

1983 年 7 月 20 日，甘谷驿、蟠龙、青化砭 3 社 19 个大队 6881 人遭受冰雹袭击，成灾面积 37627 亩，减产 150 余万公斤，暴雨冲毁土坝 35 座，冲塌民房 7 间，3 户 17 人被压伤，2 人死亡。甘谷驿公社后苏家沟大队因大山移动，周家荣 6 人被埋，当地政府动员周围 3 个村的群众 70 多人抢救，4 人脱险。市政府及时发放救灾款 3 万元，派出 3 个工作组深入灾区，安置受灾群众，并动员组织受灾群众开展生产自救。

## 第五章 社会福利

### 第一节 农村“五保”

延安市政府，为对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孤、寡、残疾人实行“五保”（保吃、保穿、保烧、保教、保葬）为内容的福利待遇。对“五保户”的供给，按



标准规定，不低于所在队一般社员的实际生活水平（每人每月8~15元）供给粮款。1981年以前，主要从社员公益金和集体工副业利润中支付，供给有困难的社员由民政局给予临时性救济和定期定量补助。农村实行责任制后，村委会仍坚持集体供给，从统一提留部分中支付，有的划给责任田组织代耕，由集体给予报酬。城市3个街道办事处五保户统一由市民政局发给每人每月15元的定期定量生活费，特别困难的再给予临时救济。全市共有“五保户”277户，309人，分布在24个乡镇和3个街道办事处。

## 第二节 敬老院

延安“八一”敬老院，1959年8月1日创建，安置延安籍和经过长征在延安落户的外籍孤身老红军。该院始建在距市区7.5公里的河庄坪乡白家沟村，是原党中央保育院所在地。1965年10月迁至马家湾皮家圪堵至今，交通方便，占地面积39亩，其中山坡地20亩，有石窑25孔，会议室、餐厅食堂等8间，院内杨柳茂荫，是老年人休息疗养的好地方。

延安“八一”敬老院以出入院自由为原则，始招收对象年龄在60岁以上。至1986年累计收养92人。1959年建院时收养12人，其中烈属1人，1963年曾达80人。20年来，因病故，结婚离院，迁居原籍等原因收养人员逐年减少，现院内有老红军12人，这些老同志多数是战争年代立过功，负过伤（平均年龄76岁），入院人员生活费用全由国家负担，建院至1986年国家拨经费112万余元。现在每人每月伙食费27元，零用钱25元，衣、被、鞋、袜等日用品按实际需要供给，医疗保健费用实报实销。

延安“八一”敬老院属事业单位，1986年前属市民政局管理，1986年5月经地区行署决定归属地区民政局管理。现有职工13人，院长1人，副院长1人，支部书记1人，服务员4人，医生2人，配有212北京吉普车1辆，地区民政局决定扩大入院人数（1986年扩收20人），使延安地区无依无靠的孤独老红军进院，老有所养，欢度晚年。

## 第三节 盲聋哑人福利

延安地、县于1960年8月创办延安地区聋哑学校。1960年8月开办2个班，当年招收盲人班8名，聋哑班13名，在校孤儿生活费用一切由国家负担。1963年盲人班停办，只留聋哑班，学校随之改名为延安聋哑学校，设置语文、数学、律动、缝纫等课程，学生上午学文化，下午学职业，配有生活教师负责学生的后勤工作，1979年学校由北关迁至文化沟，新校址占地83亩，有石窑24孔，薄壳22间，门房2间，平房12间，教学仪器和用具等设备，校产总值12万元。1984年9月延安地区教育局根据物价上浮等实际情况，批准将学生助学金由原来的每月每人5元，提高到7.5元，伙食费由原13元提高到17.5元。对农村学生不转粮户关系实行交成品粮的办法，伙食由原来的均灶改为饭票制。省粮食局通过地区粮食局拨给学校粮食指标1500斤，作为学生补助粮。地区环保局拨款5000元，购买锅炉解决师生喝水问题。地区民政局拨款购买了体育器材和钢架床45副。1986年全校共有教职工23人，在校学生73人，分6个班次，

设 1~6 个年级。

延安市盲哑人协会从 1980 年 2 月建立以来,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安置盲人、聋哑人就业,开展盲人、聋哑人特殊教育,做好他们的社会救济工作、盲聋哑病症的防治和文化体育等工作,争取社会支持,举办职业培训、职业教育等福利事业。提倡关怀盲人、聋哑人的社会主义新风尚,表彰先进,协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提出维护盲人、聋哑人合法权益的规定、条例和政策。1984 年 11 月协会举行换届选举,成立宝塔、凤凰、南市街道办事处盲人、聋哑人分会,盲人、聋哑人中有 4 人被选为协会委员。协会根据宪法 45 条规定,为盲、聋哑人服务和谋福利的精神,先后安排了 18 名聋哑残疾人就业,对 5 名生活有困难的盲、聋哑、残疾人给予救济 1000 元。

#### 第四节 社会福利院

1951 年,延安专员公署在延安市区东关尹家沟成立陕西省第三生产教养院,设正、副院长各 1 人,干部 8 人,设生产科、管教科、总务科、医务科。院占地面积 20 亩,有石窑 40 孔,土窑 100 孔,菜地 17 亩,当年收容 100 人。1953 年 5 月,专署社会福利院并入教养院,职工增加到 20 多人,收容各类人员 170 名,购马车 10 辆,负责日常生活所需的运输问题。1960 年 1 月,省民政厅根据内务部通知将陕西省第三生产教养院改名为延安专区社会教养院。1965 年改为陕西省延安地区社会福利院至今,属延安地区民政局领导。

1973 年,院址迁至延安市柳林乡三狼岔至今。新院占地面积 18.5 亩,有石窑 100 孔,房 27 间,伙房 2 个,分院民灶和职工灶,小卖部 1 个。有菜园 1 个,占地 17 亩,年收入 5000 余元。粮地 20 亩,猪场 1 个。加工厂 1 个,备有缝纫机、磨面机、碾米机、榨油机等,用于院民及职工生产,解决部分生活来源问题。

福利院主要收容本地区无家可归,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的孤、老、残、呆、痴、傻和精神病人。给他们适当的安置和看护,解决社会上—部分群众的家庭负担,维护社会的安定团结,为精神病人提供治疗条件。每年活动经费由地区民政局拨款 10~15 万元,收养人员每月伙食 15 元,衣服医疗费 8 元。参加生产的人员另给 1~15 元零花钱。1981 年前全部实行公费收养,1982 年开始实行自费收养和对精神病人代管,每人每月收费 23 元。1951~1958 年收养 439 人,1959~1986 年 1400 人,历年累计收养 1839 人。现配备解放牌汽车 1 辆,三轮摩托车 1 辆,电视机 1 台,8.75 毫米放映机 1 部,每周放映两场,增设阅览室 1 间,对于改善和提高院民和职工的文化生活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 第五节 社会福利厂

延安市民政社会福利厂,1980 年 12 月建立,市民政局领导,是以安排聋哑残疾人为主的社会福利性质的企业,厂址设在市内大东门,面积约 40 平方米。购置有 10 台缝纫机,开办缝纫和无线电修理业务,当年招收职工 19 名,其中残疾 9 名,市民政局投

资1万元。1982年市民政局拨款4万元，在市场沟新修1座三层楼和2间平房，占地面积120平方米，1983年福利厂迁入新厂址。1981年市民政局给福利厂补贴1.57万元，1982年补贴1.36万元，1983年补贴1.15万元，1984年补贴0.38万元。

1985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福利厂实行厂长责任制，新成立印刷车间，将印刷车间和几个商业门市部交职工承包。经过一年的努力，企业起死回生，当年完成产值25万元，盈利2.5万元。现有固定资产8万元，流动资金5万元，年产值45万元，人均产值1万元。有干部职工48人，其中干部2人，职工46人；残疾人16人，占职工总数的37.5%。

## 第六节 收容遣送

陕甘宁边区时期，榆林、横山等地时常遭灾，临近的山西被日本侵占，河南常遇灾情，加之国民党的苛捐杂税，致使这些灾区的群众大量流入延安。陕甘宁边区政府对流入的难民给予有组织的成批安置，开展生产自救。1941年延安县收容安置了难民11000多人，建国初，榆林地区灾民流入延安县境内，政府除了一部分予以安置外，一部分通过与原籍政府联系有组织地送回原籍，让他们回家生产，重建家园。

1959年，延安县民政局负责遣送自流人口工作，下设自流人口收容遣送站，担负陕北自流人口中转任务。对被收容的人员进站时进行详细登记、审查，分别给予安排住宿和遣送。市自流人口收容遣送站设在南关新民村山上。占地10亩，有窑洞10孔、平房3间，现有职工干部14人，正、副站长各1人。1970~1989年，共收容遣送45404人，经费支出811951.77元。

## 第六章 军人安置和老干部管理

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对因伤残病的老干部、老红军和复退军人，延安县、市给予适当的安置。全国解放后，离退休干部越来越多，退伍军人安置量逐年增多，退伍军人安置和离退休老干部管理已成为民政部门的一项重要工作。

延安市对退伍军人，安排适当的工作，或返乡参加农业生产；对转业者，分配工作，量才使用。1956年，延安县征集了第一次义务兵，由于志愿兵役制改为义务兵役制，多年来，年年征集兵员，年年安置退伍军人。1981年以来，贯彻了“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安置方针，由于退伍军人大多数来自农村，安置工作主要放在扶持农村退伍军人的勤劳致富方面。城市籍退伍军人的安置，则以“按系统分配包干安置”的原则进行安置，分配到各个部门工作，农村户口转为城市户口的退伍军人按照安置政策，给予安排工作。

1981~1989年安置退伍军人统计

单位: 人

年 份	城市安置	农村安置	年 份	城市安置	农村安置
1981	105	90	1986	145	110
1982	85	105	1987	64	141
1983	79	116	1988	90	265
1984	99	153	1989		
1985	70	78			

全市有老红军 260 人, 每月供给生活费共 11842 元。除孤身者入敬老院供养外, 多数老红军与儿孙同居。老红军均按军龄长短分别供给生活费, 1937 年 7 月 6 日以前退伍的每人每月生活费 45 元, 1945 年 9 月 2 日以前退伍的每人每月 30 元, 以后退伍的每人每月 35 元, 资历长贡献大经过长征的老红军每月 45 元, 市民政局对老红军有专人管理, 各乡镇有专人负责。

1980 年离退休军官, 营职以上, 男 55 周岁、女 50 周岁者交由地方安置管理后, 地、市民政部门为做好军转干部安置工作, 设立军转干部接待站, 修建专用住房 20 间。1980 年以后, 共接收安置军官 9 名, 其中团职 8 名、营职 1 名。

由民政部门直接管理的离休老干部 44 人、退休老干部 11 人。其中,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10 人 (享受地级待遇), 抗日战争时期的 18 人 (享受县级待遇 3 人)。这些老干部都是外省、外县和本市从事党政工作的, 多数已年逾七旬。为了使这些老同志安度晚年, 民政局设有专职干部为其服务。按他们居住的地区建立小组, 订阅书报资料, 组织学习, 在工资发放、购粮买煤、疾病医疗等方面及时给予照顾。

## 第七章 殡葬改革

1981 年在河庄坪乡李家洼村开始筹建延安火化场, 国家投资 70 万元, 1983 年 3 月破土动工, 同年投入使用。占地 10 亩, 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有火化炉 2 个, 殡仪馆、骨灰堂、接待室各 1 个, 配有接尸车 1 辆。延安火化场是市民政局下属的事业单位, 设主任 1 人, 副主任 2 人, 有职工 11 人。

1986 年 9 月 1 日延安市人民政府要求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街道办事处和市级部门加强对殡葬改革工作的领导, 把推行火葬, 改革土葬, 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 由市民政局主管, 宣传、司法、公安、人事、城建、交通、卫生等部门密切配合, 共同做好这一工作。并决定各基层单位、居委会、村委会把殡葬改革工作和文明节俭办丧事纳入“职工守则”、“乡规民约”, 教育群众共同遵守。1983 年火化 1 具,

1984年15具，1985年5具，1986年13具，1987年18具，1988年22具，1989年25具。

## 第八章 婚姻登记

延安解放前，婚姻实行包办买卖，强迫婚姻，公开实行男尊女卑的一夫多妻或一妻多夫制，把女子当奴隶。

1936年底延安解放后，中国共产党号召解放妇女，发展生产，建立合理、自由、幸福的家庭。1939年公布《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提倡男女婚姻自由，实行一夫一妻制，反对虐待迫害妇女，实行男女平等，反对早婚，禁止童养媳，从根本上动摇了几千封建制度遗留下来的父权、夫权、神权、族权对妇女的统治，妇女们得到了一定的自由，实行了婚姻登记。

建国后，1953年1月延安县成立贯彻婚姻法运动委员会，开展轰轰烈烈地宣传贯彻婚姻法运动。通过报告会、座谈会等形式向干部、群众进行深入的宣传教育，批判旧的婚姻制度的不合理性，纠正对婚姻法的误解，提高了对新婚姻法的理解，广大妇女充分认识了自己的社会地位。发展和巩固了社会主义婚姻家庭制度。

1985年至1986年，延安市人民政府发出通知，在全市人民中深入进行普及法律知识教育，使婚姻法更加深入人心，家喻户晓。从1953年贯彻婚姻法以后，由于旧的习俗和习惯势力的残余，农村还有包办买卖婚姻、早婚早育、非法同居、虐待妇女等现象存在。1959年延安县政府曾对6个村的167对夫妻摸底调查，包办买卖婚姻148对，占结婚总数的87%；有87个男的、132个女的早婚；被迫自杀的2人，受虐待的11人，离婚9对，要求离婚的10对。1962年全市统计结婚夫妇400对，有8对离婚。1986年统计结婚1983对，初婚3937人，再婚29人，不到法定结婚年龄不准结婚未予登记的153对，申请离婚的156对，准予离婚的68对。

婚姻登记早在抗日战争时期，由区、乡苏维埃政府办理。建国后，由区、乡政府，人民公社办理婚姻登记。1980年新的婚姻法公布后，婚姻登记则由乡、镇人民政府和城市街道办事处办理。延安市民政局为了做好婚姻登记工作，于1986年对全市乡镇、办事处民政助理员24人进行统一培训，并颁发了婚姻登记证书和婚姻登记钢印，由民政助理员办理婚姻登记工作。

# 外事旅游志

延安是全国 24 座历史文化名城之一。

外国人进入延安，始于英国天主教传教士。外事活动，始于 1937 年 1 月以后。

1936 年 1 月，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西北办事处设立外交部。次年 1 月，随中共中央进驻延安。这是延安最早出现的外事机构。1950 年 6 月，延安行署设外宾招待所。延安市设立外事机构始于 70 年代。

延安外事旅游资源极其丰富，有古迹名胜，有驰名中外的革命纪念地，有古朴大方、粗犷淳朴的民间艺术品……是陕西北部的旅游中心。

## 第一章 机构设施

### 第一节 机构

1975 年 4 月 9 日，成立延安市革命委员会外事组。

1978 年 10 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外事组改为延安市革命委员会外事办公室。

1979 年 12 月，延安市革命委员会外事办公室改称延安市外事办公室，至今。

### 第二节 旅游服务机构与工艺品

延安市区旅游接待设施有延安宾馆、延安迎宾楼、延安招待所、延安饭店等共 14 处。

延安宾馆建于 1965 年，位于凤凰山麓北侧。初，为科级建制，1983 年升为县级建制。主要接待党和国家领导人及外宾。1982 年，在南楼北扩建了中楼、北楼，增加床位 265 个，有 162 间（套）客房（其中特级套房 6 套、甲级套间 16 间、标准房 57 间、3 人房 80 间、6 人房 3 间），床位 406 个。客房内有卫生间，配有彩电，铺设地毯。餐饮部备有大、中、小 6 个餐厅，分大、小灶，可向内、外宾提供西式早餐和陕北风味小

吃，同时对外承办宴会。旅游车队有进口、国产高级和超豪华中轿、小轿车 16 辆，供内、外宾参观、旅游用。另外有商品部、音乐咖啡厅、邮政代办室、理发室、更衣房、花房和可容 800 个客人观看影、剧的现代化礼堂。

延安迎宾楼建于 1986 年 6 月，位于延安市大街延安宾馆南 200 米处。属中档饭店。有客房 83 间，分甲、乙两个档次；227 个床位。每个客房设有卫生间，配有彩电，铺有地毯。另有商品小卖部、洗衣房、彩照冲印中心和旅游车队。

延安招待所前身为陕甘宁边区政府交际处，1950 年 6 月改名为“延安外宾招待所”，1955 年 8 月改名为“延安招待所”，位于延安南关街原“交际处”旧址。现为中档饭店，有两栋楼房，216 间客房，642 个床位。大部分房间设有卫生间，配有彩电。另外还有商品销售部、理发室、公共浴池、洗衣房等。

延安饭店建于 1976 年 3 月，位于延安南关街行署斜对面。有客房 212 间，700 个床位，分甲乙两个档次。设有卫生间，配有彩电。另有商品小卖部、理发室、卫生所、洗衣房等。1988 年后，大部改为行署第二办公楼。

延安市旅游商店共有以下 4 处：

延安宾馆商品部，在延安宾馆一楼大厅和礼堂南侧分设 2 个点。主要经销高档名烟、酒、石狮子、延安剪纸、农民画、唐三彩、延安画册、明信片、导游图等。

延安市友谊商店，建于 60 年代末，位于延安宾馆花房南侧。建店初，为外宾服务的高档商店。经销丝绸、高档呢料、真丝领带、金银首饰、珍珠玛瑙、景泰兰、名贵烟酒等。现今扩大经营范围，是延安唯一的侨汇商店。

延安地区工艺美术旅游产品公司，1986 年成立，位于延安市大街。经销石狮子、刺绣、陕北剪纸、延安陶瓷器等旅游纪念品。

中国旅游服务公司延安市公司，1970 年成立，位于延安市中心支行对面。初建，经销景泰兰、象牙雕、木雕、瓷器、唐三彩、玉石玉雕、珍珠项链等。1980 年后，上述纪念品经营范围减少，以百货、五金服务为主。

延安市旅游商品制造厂共有两家：延安市荟萃工艺厂，1981 年建厂，位于延安市市场沟内原陕甘宁边区政府银行旧址，主要产品有棉絮画、石雕狮子、瓷器、陶器、布堆画、毛绣、刺绣、农民画、剪纸等；延安市新华陶瓷厂，1942 年建厂，位于延安市桥儿沟天主教堂后院，主要产品有紫砂壶，民间陶瓷盆、缸、瓮、碗等。

延安旅游商品以工艺纪念品为主，有浓郁的地方特色，主要有以下品种：

延安地毯：延安地毯厂生产，分陕北传统式和北京式两种。其色彩鲜艳、图案新颖、古朴美观、经济实惠。产品大部分出口，少部分内销。

陕北剪纸：有千年历史，是极为流行的一种乡土艺术形式。以粗犷、淳朴、简明的风格著称。传统作品有“抓鸡娃娃”、“连（莲）年有余（鱼）”、“凤凰戏牡丹”、“狮子滚绣球”、“刘海戏金蟾”等，以及反映劳动丰收的牛羊鸡犬、花果蔬菜等图案形式。反映抗日战争的作品有“赶骡送公粮”、“拥军优属”、“夫妻识字”、“开荒”、“纺线”等。

延安刺绣：有线绣、毛绣两种。以艳丽夺目、色彩强烈、古朴、粗犷、夸张等表现形式，寓意吉祥、富贵，将丰收的人物、花鸟、禽、畜等图案绣于枕顶、马褂、垫肩、荷包、折裙带、绣鞋和儿童衣帽、玩具等用品上。近年来，刺绣也出现在旅游工艺品

中，颇受欢迎。

延安农民画：融剪纸、刺绣、画塑花等艺术于绘画之中，具有想象奇特、夸张传神、构图丰满、设色大胆浓艳、装饰性强的特点。作品出自农村姑娘、妇女、老人手笔。其题材广泛，从传统作品的“牛郎织女”、“五哥放羊”、“兰花花”、“骑驴婆姨赶驴汉”、“迎亲”等发展到现今的“春耕”、“过端午”、“专业户”、“小康人家”等范围。这些绘画作品远销欧、美，受到国内外美术界人士的好评。

布堆花：是用碎布块拼凑而成的一种艺术形式，早于剪纸艺术，后又受其影响，在造形上更加丰富完美。其特点是朴素大方、造形古拙、色彩华丽、经济节约，具有很强的生命力。由于艺术上的再创造，布堆花从生活实用艺术发展为观赏艺术，由衣服、物件等实物发展为壁挂的布堆画。

延安旅游产品还有毛绣、泥塑、布堆画旅游提包、棉絮画、石雕狮子、布玩具、陶器、枣酱、延安烟系列产品等。

## 第二章 旅游景点

### 第一节 革命纪念地

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从1936年到1948年，曾经是中共中央所在地，曾经是中国人民解放战争的总后方。这里有140多处革命纪念地，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的有16处；延安市区有8处。

延安革命纪念馆 建于1950年6月，时名为“延安博物馆”，馆址设南关交际处。1954年迁到杨家岭革命旧址。1955年改名为“延安革命纪念馆”，迁到延安城内凤凰山麓革命旧址。1958年11月，正式对外开放。1973年6月，迁到王家坪。新馆址，占地面积100亩，陈列馆建筑面积5000平方米，展出面积3241平方米，展线长425米，展厅门额上的“延安革命纪念馆”7个大字为郭沫若访问延安时所题。

馆内陈列内容，按历史发展顺序，分11个单元：陕北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和发展；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坚持持久战；模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陕甘宁边区；举办干部学校，培养革命干部；大生产运动；延安整风运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为争取和平民主而斗争；中共中央、毛泽东转战陕北。馆内共展出革命文物1663件，历史照片675张。这些革命历史见证，表现了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人民对中国革命的伟大贡献。

新闻出版革命纪念馆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曾于清凉山设立解放日报社、中央印刷厂、新华通讯社、延安新华广播电台等许多重要部门。1986年10月24日建成延安清凉山新闻出版革命纪念馆。该馆主要介绍：中央党报委员会、新华通讯社、解放日报社、新华广播电台、中央出版发行部、中央印刷厂等内容。

解放日报社旧址 《解放日报》旧址的大门在清凉山东侧山麓，现存门额上石刻



“解放日报”四个字是毛泽东手迹。进门沿小路上山，由两排面东的10孔石窑和8孔土窑所构成的四方院是《解放日报》编辑部旧址。《解放日报》是中共中央机关报，创刊于1941年5月16日，于1947年3月7日胡宗南进犯延安时停刊，共出报纸2130期。

**中央印刷厂旧址** 1937年1月至1947年3月，中央印刷厂设在万佛洞和附近石窑内。中央印刷厂当时主要印刷报纸、政治理论书籍、文件和小学课本等。谢觉哉同志曾写诗赞道：“马兰纸虽粗，印出马列篇。清凉万佛洞，印刷很安全。”

**延安（陕北）新华广播电台旧址** 1940年春，中共中央成立广播委员会，周恩来担任主任，中央三局、新华社等单位参与筹备工作。同年秋，延安新华广播电台正式成立。电台业务部设在清凉山东头和《解放日报》社编辑部左排第4孔石窑内，播音室在枣园乡的王皮湾。1947年3月，延安新华广播电台撤离延安后转战陕北，改称陕北广播电台。1948年5月23日随中共中央转移至平山县西柏坡。1949年3月25日随进北平后，改称北平新华广播电台。1949年12月5日，改称为中央人民广播电台。

**新华通讯社旧址** 新华通讯社前身为红色中华社，1931年11月7日成立于江西瑞金。1935年中央红军到达陕北后，《红色中华报》改为《新中华报》，红色中华社亦改为新华社。其后《新中华报》与《今日新闻》、《解放周刊》合并办成《解放日报》。新华社、新华广播电台、解放日报社当时在清凉山合署办公。三个机构一套班子。社长先后由秦邦宪（博古）、向仲华、廖承志等同志担任。1947年3月新华总社撤离延安，随中央转战陕北。胡宗南进犯延安后，破坏了新华社、解放日报社编辑部在清凉山住过的窑洞。1964年对旧址进行了修复，1983年修复后，予以开放。

**杨家岭革命旧址** 杨家岭位于延安城北2.5公里。1938年11月20日，中共中央由城内凤凰山麓迁到这里。当时中央机构有中央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村工作部、政治研究室、财经委员会、职工委员会、农村工作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妇女工作委员会、中央书记处等。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等领导人曾住这里。旧址有中央大礼堂、中央办公厅，山上数十孔土、石窑洞，时为中央领导和中央直属机关所住。在这里，中共中央领导了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召开了中共中央六届七中全会和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召开了文艺座谈会等。毛泽东在这里写了《反对投降活动》、《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等许多重要文章。1946年8月16日下午他在这里接见美国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女士，发表了《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的著名谈话。

**枣园革命旧址** 枣园，又名“延园”，位于延安城西北7公里。1940年至1942年，1944年至1947年3月，这里曾是中共中央书记处的驻地。旧址有中共中央书记处小礼堂、作战研究室、政策研究室、机要办公室，毛泽东、张闻天、刘少奇、周恩来、朱德、任弼时等领导人的旧居，有苏联医生阿洛夫的旧居，有毛泽东为张思德开追悼会发表《为人民服务》的讲话台。1943年，中央机关干部在这里修建了长5公里的“幸福渠”。在这里，中共中央领导了抗日战争，开展了整风运动和大生产运动，筹备了中共七大会议。毛泽东写了《论联合政府》、《抗日战争胜利后的时局和我们的方针》、《关于重庆谈判》等重要文章。朱德在这里为“七大”起草了《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刘少奇在这里起草了《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和《论共产党员修养》等文章。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旧址** 1945年4月23日至6月11日，在杨家岭

中央大礼堂，举行了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代表 121 万党员，正式代表 547 人，候补代表 208 人。礼堂会场主席台上的横幅标语：“在毛泽东的旗帜下胜利前进”，主席台上有六面党旗，正中有毛泽东、朱德的侧面画像各一幅。礼堂两边的标语是“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后面的标语是“同心同德”。两边一共挂了 24 面党旗，代表党从成立走过了 24 年的历史。插党旗的三角形木座是英文第一个字母（V），表示胜利，把党旗和木座联起来，意思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的 24 年是胜利的 24 年。大会选出了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任弼时、陈云、彭德怀等 44 名中央委员和 33 名候补中央委员会，组成新的中央领导机构。6 月 11 日七大胜利闭幕，毛泽东致了《愚公移山》的闭幕词。

**王家坪革命旧址** 王家坪位于延安城北 2 公里处，隔延河与城相望（原名为牡丹坪，又称桃园），1937 年 1 月至 1947 年 3 月曾是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和八路军总司令部（后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部）所在地，有毛泽东、朱德、彭德怀、叶剑英、王稼祥、胡耀邦等领导人的旧居。旧址分南、北两院，南院是政治部，北院是司令部。南院有砖木结构的军委礼堂，毛泽东的会客室，军人服务部，日本工农学校校长野坂参三的旧居等。北院又分前、后院，前院有军委会议室和彭德怀旧居，后院有朱德旧居。北面山坡上的平房是参谋部和叶剑英的旧居。在这里，中央军委指挥八路军、新四军，坚持八年抗战，粉碎了国民党的进攻，取得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毛泽东在这里写了《关于目前国际形势的几点估计》、《以自卫战争粉碎蒋介石的进攻》等文章，还在这里接见了驻华使节赫尔利、美军观察团等外宾和国民党代表张治中先生等人。

**凤凰山麓革命旧址** 凤凰山麓，位于延安城内西北角。1937 年 1 月至 1938 年 11 月，中共中央曾驻这里。有毛泽东、朱德、周恩来旧居，有中央红军参谋部院。毛泽东在这里写了《实践论》、《矛盾论》、《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等重要文章。1937 年 10 月和 1938 年 4 月，毛泽东在这里先后接见了英国记者考贝特兰、美国记者史沫特来和加拿大国际主义战士诺尔曼·白求恩大夫等。

**桥儿沟鲁迅艺术文学院旧址** 桥儿沟位于延安城东 5 公里处，1938 年 2 月由毛泽东、周恩来、林伯渠、徐特立、成仿吾、艾思奇、周扬联名发出《创立缘起》，决定以鲁迅先生之名创立鲁迅艺术学院（1940 年改名鲁迅艺术文学院）。校址最早设延安城内北门半山腰间，1939 年 8 月迁桥儿沟天主教堂院内。新校址主要以“天主教堂”楼和数十孔石窑为主要教学园地，东侧山上有师生动手挖修的一排数十孔土窑洞。鲁艺是综合性艺术学院，先后设有戏剧、音乐、美术、文学等系，为革命培养了大量文艺人才。从 1938 年 4 月至 1945 年 11 月，开办了文学系四届，戏剧、音乐、美术系各五届，共培养出各专业学生 685 人，其中文学系 197 人，戏剧系 179 人，音乐系 162 人，美术系 147 人。并出版了《尊叶》、《文艺战线》等文艺刊物，编写了《兄妹开荒》、《白毛女》等著名歌剧。从 1945 年 8 月起，鲁艺分期分批，离延北上，经张家口等地，于 1946 年春，迁往东北解放区，沈阳解放后，在东北中央局领导下，又建立了鲁迅艺术学院。

**南泥湾革命旧址** 南泥湾，位于延安城东南 45 公里处。1941 年至 1944 年 11 月，八路军三五九旅奉命到这里屯垦。在旅长兼政委王震、副政委王恩茂的带领下，克服了

种种困难，开荒种地。仅短短三年，垦种土地 26 万亩，把一个遍布荆棘的荒山野岭变成了“平川稻谷香，肥鸭满池塘，到处是庄稼，遍地是牛羊”的“陕北好江南”。三五九旅不仅解决了自己的全部物资、经费等需要，还上交公粮 500 万公斤。同时还发展工业、运输业和商业，做到经济和财政全部自给，有力地推动了边区大生产运动，支援了抗战。南泥湾革命旧址内有毛主席视察南泥湾旧址、大生产运动展览、九龙泉抗日烈士纪念碑、桃宝峪“红楼”高干疗养所等。

## 第二节 风景名胜

**宝塔山和延安宝塔** 宝塔山，又名嘉岭山，位于延安城延河与南杏子河交汇处。山上原有宋建之奎星阁，金建之岭山寺、摘星楼（又名瞭望台）等。山北侧右脚下石壁刻字甚多，其中“嘉岭山”三大字（每字高 3.68 米，宽 3.37 米）是宋范仲淹所题，明初重刻。还有宋、明、清、民国以来名人题写的“胸中自有甲兵数万”、“云出凌空”、“革命导师”等题词。沿河北有“范公井”等古迹。延安宝塔，建于唐代，高 9 层，44 米。塔底层有南、北二门额布“俯视红尘”和“高起碧落”八字。塔内有阶梯可登塔顶。原塔是岭寺院舍利塔，名为“镇骨菩萨塔”。塔旁有金造洪钟一口（已毁）。现有明崇祯元年建造的洪钟一口。1937 年后，宝塔成了延安的象征，始名“延安宝塔”。1959 年 8 月 1 日～9 月 25 日，延安县人民政府重新补修了宝塔，4 层以上用钢筋水泥箍塔身，塔尖安装避雷针，塔身安装了彩色电灯，遇有节日或重要来宾之晚，灯光彩照，金碧辉煌。

**清凉山和万佛寺** 清凉山，又名太和山，位于延安城东，隔延河与凤凰山、宝塔山鼎立相望，为游览胜地。从《延安府志》和 1930 年遗存的清凉山照片看，时殿宇雄伟，金碧辉煌，名胜古迹星罗棋布真可谓“金仙胜境”。历代名人有上百首诗词赞颂。现清凉山文物有两部分，一是以几个革命旧址为主的革命文物，一是以万佛洞为主体的历史文物古迹。革命旧址主要有中共中央在延安时的解放日报社、中央印刷厂、新华通讯社、延安新华广播电台等。万佛寺石窟是延安地区四大石窟之一，主要有万佛洞、仙人洞、观音洞等 10 多个佛洞，有大小雕像万余尊。雕像神态各异，形象逼真。并有宛然云霞、月儿井、诗湾、水照延安、天下奇观、范公祠、环翠洞、琵琶桥、仙人洞、仙人石、桃花洞、撒珠坡、定泉等名胜。1980 年 7 月 12 日，延安市人民政府成立延安市清凉山文物管理处，开始对革命旧址和历史古迹修复，管理。

**万花山和花木兰陵园** 万花山，又名牡丹山、柏花山。位于延安城西 16 公里杜甫川的花原头村。山上翠柏林立，四季长青。山巅有五柏并生，称五龙柏。山坡奇花异草丛生，为历代人们赏识的牡丹花满山遍野，因花出名，故称万花山。明弘治《延安府志》、清嘉庆《延安府志》都有“花源头产牡丹极多，樵者以之为薪”的记载。其中地理志记载“中国牡丹产源于延州（今延安）、丹州（今宜川）、青州、越州”，都指此。“延安牡丹有延州红、丹州黄白、紫褚色，单瓣和多盛多”。现有牡丹五六万余株。

1939 年和 1940 年，毛泽东、周恩来、朱德、董必武、林伯渠、任弼时等两次来此观赏牡丹花。毛泽东当时说：“全国解放后，这儿可修成公园，建立疗养院，让劳动人民游览、疗养、休息。”今成立万花山风景游览管理处，修复了牡丹山府后庙和花木兰陵

园，并建造了人工湖和一座仿古“万花山庄休养所”。

花木兰陵园建筑在万花山隔湖对峙的果园山上，原名花家陵。1985年经过修复，建成上、中、下三阶式的一座新陵园。陵园最上层为花木兰墓；中层有4米高花木兰跨马东征石雕像，雕像台阶前壁有廖沫沙、舒同题写的“木兰祠”石碑等；下层院内左右有两座麒麟石雕。陵园大门横额有原延安行署副专员王廷璧手书“木兰陵园”四字，门口两侧有大理石雄狮滚绣球石雕两座。

**杜公祠** 位于延安城南七里铺与杜甫川口相对之处。杜甫在安史之乱，曾避乱寄居于鄜州羌村，后北上经万花山到延安城西南20公里的牡丹川。为纪念他，宋范仲淹在这里石壁题写“杜甫川”三大字，后绝迹。清道光二十八年（1843）肤施县知事陈炳琳重建时，把“杜甫川”三大字改为“少陵川”，并在就近处建立了“唐左拾遗杜公甫祠”和“望杜亭”。同治时，因兵灾，祠、亭均被破坏。至光绪五年（1879）又重新修复。1959年，进行了整修，1983年重建。

**范公祠** 原位于延安城东黑龙沟左侧石崖下，凿洞而成。1938年被毁。为纪念范仲淹，延安市“四山”委员会于1984年在清凉山原“天下奇观”废墟上重建范公祠。范公祠左右矗立两个“望延亭”，是千百年来人们传说的清凉山“琉檐三滴翠”的地方。祠堂门匾额上题有“宋朝人物第一”六个大字，对联为范仲淹《岳阳楼记》中的名句“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祠中有范仲淹在延州抗御西夏时的武装像；两边墙壁上镌刻着范仲淹的名词佳句。

1989年以来，本市立足延安旅游优势，大规模开发延安独特的旅游资源。在宝塔山建成恢复了摘星楼、烽火台、摩崖石刻；清凉山重建了太和山道观，开发恢复了琉璃塔、范公祠、庞公祠及千佛洞18洞、36个景点。

## 第三章 外事活动

### 第一节 外国领导人访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外国政党和政府首脑、国家元首来延安参观访问者，逐年增多，他们来自世界各国，其中重大的参观访问有：

1959年10月，西班牙共产党主席伊巴露丽、莫三鼻给总统约多、日本共产党主席野坂参三和朝鲜崔嵬健等4批。

1960年10月，英国元帅蒙哥马利。

1962年8月31日，南非非洲国民大会代表一行3人；10月25日，马来亚兄弟党以林文为首一行5人。

1963年4月25日，古巴全国保卫革命委员会主席何塞·马塔。

1965年4月14日，莫三鼻给民族解放阵线副主席西曼库一行3人；8月7日，莫三鼻给总书记古曼迪一行2人；10月9日，北加里曼丹统一政府总理一行9人（其中2

名女士)。

1966年6月6日,越南劳动党、越南民主共和国主席胡志明。

1967年2月7日,阿根廷庇隆主义革命运动“同志派”总书记瓦洛塔代表团。

1969年10月11日,泰国前总理比里等。

1970年11月17日,柬埔寨国家元首西哈努克代表团一行16人。

1971年9月20日,宾努首相和夫人及英萨利率领柬埔寨王国民族团结政府,柬埔寨民族统一阵线代表团。

1972年3月13日,玻利维亚共产党(马列)中央委员会第一书记萨莫拉。

1973年6月8日,越南总书记黎笋和总理范文同率领的越南民主共和国党政代表团,由周恩来总理陪同来延安参观访问。

1976年5月16日,新加坡共和国总理李光耀和夫人及其率领的友好代表团。

1978年4月7日,北加里曼丹共产党主席文铭权同志等一行4人。

1981年,丹麦王国首相安高·约恩森和夫人一行7人。

外国政党和国家领导人来延安参观访问受到最隆重欢迎的是越南胡志明主席,柬埔寨国家元首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和夫人,越南民主共和国总书记黎笋、总理范文同。

## 第二节 外国代表团体访延

外国代表团体来延安参观访问的最早是1938年6月27日,世界学联代表团柯尔满、雷克难、傅洛德、雅德先生一行4人,乘飞机来延安访问,毛泽东主席与该团4位先生于7月2日进行了交谈,并回答他们提出的问题。

1944年7月22日,美军观察组一行18人,在包瑞德上校率领下抵延安,进行军事磋商,了解中国敌后战场各种情况。主席毛泽东、总司令朱德、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副主席李鼎铭设宴招待并举行晚会表示欢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外国团体来延安参观访问逐年增多,国家范围不断扩大。其中,政党代表团有:

1963年7月8日,比利时共产党左派学生代表团一行3人。

1964年7月14日,日本社会党代表团一行15人。

1965年10月9日,老挝爱国战线党代表团一行3人。

1967年10月6日,阿尔巴尼亚党政代表团(阿利雅部分)访华团。

1972年7月24日,意大利共产党(马列)代表团,在团长、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利维奥·里萨利蒂率领下一行5人。

1975年9月23日,智利前代总统佩德雷加尔夫妇。

1978年4月7日,北加里曼丹共产党主席文铭权为团长的访华团一行4人。

1978年4月11日,法国革命党第一书记马克斯·克吕佐为首的法国革命共产党代表团一行3人;6月10日,以泽姆勒主席为团长的德共中央代表团一行5人;7月20日,以迈尔斯·霍顿为团长的美国争取持久和平访华团一行22人。

1979年6月28日,以泰国社会主义党中央委员会主席盖西为团长的泰国社会主义

党及友好人士代表团一行 14 人；8 月 7 日，以印度共产党（马列）总书记拉赫曼为团长的印共（马列）访华团一行 3 人。

1982 年 5 月 18 日，以萨姆苏尔·阿拉姆为首的孟加拉国统一人民党代表团一行 5 人等。

军事代表团有：

1976 年 7 月 31 日，埃塞俄比亚军委会访华团（第二批）一行 25 人。

1978 年 5 月 13 日，以多姆凯为团长的前美军观察组成员访华团一行 36 人（1944 年曾来延安）。

1979 年 4 月 8 日，美国二次大战在华被救空军人员及其朋友旅游团一行 25 人。

文化、文艺界代表团有：

1961 年 6 月 28 日，以江口渔为团长的日本作家协会访华团一行 15 人。

1963 年 5 月 20 日，巴基斯坦新闻工作者访华代表团一行 4 人。

1965 年 3 月 15 日，以巴鲍基为首的阿尔巴尼亚文化代表团一行 4 人。

1966 年 10 月 7 日，以清水正夫为团长的日本松山芭蕾舞代表团一行 19 人访问演出（1971 年 10 月 21 日第二次来延）。

1967 年 10 月 8 日，越南通讯社社长陶松率领的越南通讯社代表团一行 3 人。

1967 年 10 月 3 日，以山美保子为团长的日本齿轮座剧团一行 17 人（1972 年 2 月 21 日第二次来延）。

1971 年 6 月 23 日，日本文化界代表团一行 7 人。

1978 年 8 月 12 日，以多兹为团长的美国原公谊服务会医疗 19 队访华团一行 19 人。

1979 年 4 月 28 日，挪威文化人士代表团一行 16 人，至 30 日在延安进行访问演出，该团由作家、记者、艺术家、音乐家、演员、画家等文化界人士组成。

1982 年 10 月 8 日至 12 日，以美国商业杂志社总裁福布斯先生率领的“美国福布斯杂志摩托车旅行团”一行 11 人，沿咸宋公路在延安地区进行参观访问、旅行游览，该团由邓小平批准，是第一个来华骑摩托车旅行的旅游团。其主要目的是为了了解报道我国山河风光和民情，加强两国人民友好往来，以促进中美两国人民的友谊发展。该团来延活动比较活跃，在延安市区体育场和宜君县中学操场放热气球，升高几十米，汽球上，衣服上，水笔上均写着：“福布斯杂志欢呼中美友谊！”

1984 年 9 月 19 日，瑞（典）中旅行社 8447 旅行团一行 20 人来延安参观旅游。该团均系瑞中友协成员，受瑞中友协主席杨·米尔达先生几次对柳林访问的影响，到延后首先参观了延安的柳林村。

### 第三节 作家、艺术家、专家、学者、记者访延

#### 一、作家、艺术家

1937 年 3 月 1 日，美国作家史沫特莱女士访问延安，她与毛泽东就中日问题和西安事变问题进行了交谈。

1944年9月17日，美国纽约时报著名剧评家、重庆外国记者俱乐部主席爱舍先生访问延安。

1954年10月15日，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罗马尼亚、德国4国9位作家和记者访问延安。

1963年7月15日，比利时专家鲁西安·塞西尔夫妇2人访问延安。

1965年5月24日，荷兰世界著名电影导演伊文思访问延安。

1972年6月12日，美国著名作家、全美作家协会主席、美国《纽约时报》助理主编哈里森·索尔兹伯里夫妇由西安乘机抵延访问。客人访延期间，除参观革命旧址和纪念馆外，还走访了延安市郊区柳林大队和农民家庭（1984年6月7日第二次来延）。

1978年8月21日，澳大利亚英语专家安尼等一行4人，在西安举办英语短训班后来延参观旅游。

1982年4月5日，斯里兰卡著名作家毛希丁来延访问。毛希丁曾多次来中国。并翻译过不少毛泽东著作。但没有来过延安，这次如愿以偿，非常高兴。

1987年4月16日，加拿大女作家海伦·特伦布莱女士来延安访问，在延安、安塞县进行了4天参观采访活动。在安塞县徐家沟村住了3天，以农民王西安家为农户重点进行采访，为其将要撰写的《世界家庭集锦》书稿搜集生活素材。

## 二、专家、学者

1963年6月16日，塞内加尔、马尔加什、瓜德罗普、马提尼克、多米尼加5个学者联合代表来延。

1972年6月8日，美国费正清教授夫妇来延。

1972年7月5日，美国华盛顿大学教授澳籍美国人迈克尔·林赛夫妇来延访问。林赛教授1944年5月曾到延安，在延安新华广播电台工作，一直到1945年11月。这次访延，他们除参观革命旧址纪念馆和南泥湾外，还到当年他们在延安交际处住过的地方去看望。

1972年7月10日，美籍华人科学家杨振宁博士偕同在国内的弟妹一行3人来延。

1978年8月24日，印度友好人士巴苏医生夫妇以及巴苏医生的学生一行6人来延。巴苏医生是中国人民的老朋友，早在抗日战争时期，他随同印度援华医疗队来到延安。从1939年至1943年，他曾先后在八路军野战医院、晋察冀抗日前线以及中央卫生部门工作过，对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作出了有益贡献。这次来延，他对当年在延安的战斗生活还保留着美好的回忆。

1979年5月19日，美籍华人科学家李政道教授夫妇一家5口（有大儿子、二儿子、大儿媳）来延安进行参观访问。在延期间，李政道教授与延安物理学教师在延安中学举行了学术讨论会，听众达100人。之后，参观了万佛洞，并建议政府要开放万佛洞，不要让它失去价值。

1982年4月29日，美中社团领导专门委员会主席雷伦·左莲女士来延访问。

1983年8月29日~9月4日，澳大利亚麦夸里大学现代语言学院美籍高级讲师戴维·霍尔姆飞抵延安访问。之后到米脂县进行民间文化采访。

1986年6月15日~19日，美国耶鲁大学政治学校教授阿普特夫妇来延安参观访

问。

### 三、记者

1937年10月，英国记者在延安东门操场内参加《庆祝红军抗战胜利与中央红军北上抗日三周年及三大主力红军汇合周年纪念大会》。并在大会上作了讲演。

1944年7月，中外记者参观团抵延安采访。

1944年10月，盟团记者团来延，在边区及晋西北战地逗留四月余，对边区及晋西北各根据地民主建设、抗战成绩等搜集材料甚多。

1944年10月22日，美国《时代》及《生活》杂志记者怀特先生来延安访问。

1946年夏末和1946年10月，美国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两次来延安访问：第一次在延住了数星期，8月，毛泽东主席会见了她，并发表了“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的著名谈话，回答了斯特朗提出的问题。第二次在延住的时间较长，直到1947年3月中共中央撤离延安时为止。

1960年和1970年9月19日，斯诺夫妇两次来延访问。

1963年5月20日，各兄弟党驻京记者一行14人。来延采访参观。

1971年7月6日，古巴拉美通讯社亚洲部负责人和该社驻京记者马蒂来延参观采访。

1980年6月25日~27日，澳大利亚广播委员会驻京记者杜伟茨为首的一行4人电视摄影小组，在延安进行电视采访。

1984年4月23日~27日，美国自由撰稿记者丹尼尔·伯斯坦和夫人米利·欧凯诺尔来延安参观采访。

### 四、其他外宾

1963年4月11日和13日，25个国家的驻华使节一行68人，分两批来延安访问。

1966年9月25日，日本排球教练大松博文来延旅游参观。

1967年7月3日，柬埔寨诺罗敦·纳拉迪波一行3人来延安访问。

1969~1982年，瑞（典）中友协主席杨·米尔达先生先后6次来延安参观访问。重点在延安市柳林采访，报导柳林村的变化，反映中国农村的面貌。其中第5次来延安是1978年6月10日，一行9人，11日去柳林大队，由杨·米尔达执导、哈斯纳摄影，拍摄了一部长达45分钟的彩色纪录片，带回瑞典介绍柳林情况。6月20日离延。

1971年10月5日，新（西兰）中友好协会主席罗埃·伊万斯夫妇来延访问。

1974年5月13日，联合国助理秘书长基塔尼来延参观访问。

1975年9月3日，《长征画册》第19组摄影师美籍法人琼·皮埃兹·拉费特先生抵延参观采访。

1976年2月29日，丹麦电视台教育部节目秘书克里斯顿森来延参观访问。

1980年11月27日，苏联驻华大使馆参赞一等秘书列别丁斯基来延参观旅游，28日乘机离延时向陪同人员讲“还是老朋友好啊”！

1985年3月27日，美国“重访中国团”一行18人来延参观访问。

1985年7月14日，挪威财政大臣诺博基偕同夫人及两个女儿，来延旅游参观。

1987年6月23日，澳大利亚大使参赞华淑慧偕夫人吴安华来延参观采访。



#### 第四节 华侨及港澳台同胞访延

##### 一、华侨

1971年10月12日，英籍华侨一行12人，抵延安进行了为期3天的参观访问。

1973年1月8日，美籍华侨（奥字155队）一行13人乘机抵延参观访问。该队除一人外，成员均系美国夏威夷大学的华侨教授、教师和学生。

1975年4月22日，新加坡知名人士、华人后裔孙炳炎夫妇及朋友夫妇一行4人来延参观访问。

1977年5月5日，以梁锦鸿为团长的英国华侨旅行团（奥字20团）一行23人，来延安参观访问。

##### 二、港、澳、台同胞

1971年10月8日，港澳各界同胞回国参加国庆活动代表团一行47人，乘专机抵延参观旅行。

1973年8月23日，以陈必照为团长的旅美台胞参观团一行8人来延旅游参观。

1974年7月25日，香港知名人士陈义明先生抵延参观访问。

1985年7月下旬至8月中旬，港澳回国度假的港联师生团，即港联94团、95团、96团、97团共116人，先后乘专车来延安进行参观旅行。客人们拜谒了黄帝陵庙，参观了洛川民间工艺品展览，在洛川住了陕北窑洞，在延安参观了革命旧址和风景名胜，品尝了陕北风味涮羊肉等，观看了陕北传统歌舞。

1984年7月29日至31日，香港无线电台同胞郭建生、周永杰、黄仲全、陈尧洪一行4人乘车先后在黄陵县、洛川县、延安市、安塞县等进行民间艺术采访活动。

1986年9月4日至6日，加拿大台胞王锦和先生抵延安进行参观访问。王先生此次延安之行是专为纪念毛主席逝世10周年而来。

1977年~1982年内外宾来延参观人数统计表

年 份	外 宾			国内客人
	外宾批	国家数	人 数	
1977	116	35	1170	114836
1978	168	42	1601	130763
1979	80		624	110000
1980	14		54	3400
1981	44		298	87343
1982	46		219	90150

1962~1982 年外宾来延人数统计表

年份	项目 合计人数	外 宾			华 侨		港 澳 台	
		外宾(批)	国家(个)	人数	华侨(批)	人数	港澳(批)	人数
1962	60	15	10	60				
1963	349	48	53	349				
1964	581	128	57	581				
1965	1212	198	63	1212				
1966	1492	228	68	1492				
1967	1152	150	68	1152				
1968	69	3	3	18	1	17	1	34
1969	441	28	25	262	5	129	1	50
1970	409	31	29	327	5	25	25	57
1971	1309	127	50	1142	6	48	9	119
1972	1824	169	52	1281	39	301	13	242
1973	1629	176	45	1017	52	612	(包括港台)	
1974	2038	215	47	1750			34	288
1975	2000	240	50	2000				
1976	1621	176		1621				
1977	1170	116	35	1170				
1978	351	34	25	351				
1979	175	16	11	175				
1980	156	10	10	156				
1981	198	29		198				
1982	287	68	22	287				
小 计	18523	2208	国家 723 次	16419	108	1132	83	790

## 第五节 出 访 考 察

李瑞德，1960年6月他作为当时延安县县委委员、蟠龙公社书记参加了以甘肃省委副书记为团长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四批国际旅行团，旅行团一行21人，于1960年6月22日由北京乘机，出访苏联、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波兰4国。8月初返回北京。

罗士杰，延安地区行政公署副专员，1965年8月15日他随陕西省赴苏联、罗马尼亚、保加利亚、蒙古4国旅游观光团出访。该团由西安市委书记薛焰带队。分别在苏

联、罗马尼亚参观访问各 10 天，保加利亚和蒙古 7 天。9 月中旬回国。

李明智，延安地区行政公署外事处第一副处长，张凤英（女）延安地区富县县委副书记，1974 年 8 月 9 日至 30 日他们参加了 1974 年中国第一批赴朝友好参观团出访朝鲜，该团一行 20 人，由国家旅游局同陕西省委组织。在朝鲜，先后参观了平壤、南浦、沙里院、信川、开城、咸兴、元山、金刚山、万景台、工农业展览馆、工厂、农场、学校、医院、少年馆、托儿所等 19 个单位并瞻仰了板门店、开城朝鲜人民烈士墓和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墓，献了花圈。8 月 29 日，朝鲜政务院副总理郑浚基接见了参观团全体成员。

杨辉（女），延安地区外事处副处长，1974 年 9 月 29 日随中日友好访日团为庆祝中日通航出访日本，在日本，先后参观访问了京都、奈良、神户、大阪、东京等城市。10 月 6 日回国。

左希民，延安市市长，1986 年 4 月 9 日至 22 日，参加由对外友协组织的第三次中国市长代表团，一行 9 人出访日本，此次出访以进一步发展中日两国和两国地方政府间的友好为目的，重点考察了东京市、川崎市、相木源市、长国市、富山市、今泽市、小矢都市、松仁市、京都市等地的地方城市管理、环境保护、中小型企业诸方面的情况，于 1985 年 4 月 22 日回国。

王羽，延安歌舞团干部。应日本“原牡丹园”园主加腾女士邀请，携夫人王娴于 1987 年 4 月 26 日出访日本。在日本期间，游览了东京、千葉、茂原等 3 个城市，多次参观画展。并与主人就绘画，尤其是画牡丹，交流了经验；同时为夫人亲笔作画表示谢意。5 月 10 日回国。

# 军事志

## 第一章 军事地理

延安市位于延安地区中部，延河中游。地处北纬  $36^{\circ} 10' 33'' \sim 37^{\circ} 2' 5''$ ，东经  $109^{\circ} 14' 10'' \sim 110^{\circ} 50' 43''$  之间。西靠安塞县，东临延长县，北与子长县、延川县接壤，南隔崂山与甘泉县、富县、宜川县毗邻；南北长 96 公里，东西宽 76 公里，总面积 3556 平方公里，海拔高度在 860.6~1525 米之间，北部下坪乡的宁成梁为境内最高点，海拔 1525 米，南部官庄乡的善马桥河谷为最低点，海拔 860.6 米。

本境梁峁相间，沟壑纵横，不便于机械化部队机动作战，便于小部队迂回游击。

延安市辖境系大陆性季风气候，属于温带和暖温带。从北到南分为 3 个气候区，即北部和延河川道北部为半干旱区，中部及南部残原为半湿润区，南川为湿润区。年平均降水量 572.3 毫米，多集中在 7、8、9 三个月。初雪日平均出现在 11 月 2 日，终雪日平均出现在 4 月 1 日。初雪日最早为 9 月 27 日，终雪日最晚为 5 月 6 日，初终间平均 137 天，最多为 176 天，最少为 76 天。一般从 12 月中旬至次年 3 月中旬为积雪期，全年积雪天数为 20 天左右，积雪深度一般为 5~10 厘米，最大深度为 17 厘米。气候较干燥，年平均气温  $9.4^{\circ}\text{C}$ ，极端最高气温  $39.7^{\circ}\text{C}$ ，极端最低气温  $-25.4^{\circ}\text{C}$ ，早晚冷，中午热，冬季寒冷，夏季炎热。

春季，61 天（4 月 11 日~6 月 10 日），温度逐渐回升，降水比冬季略增加。多西北风，风力较大，气候干燥，多黄风。

夏季，61 天（6 月 11 日~8 月 10 日），降水多而集中，多雷阵雨，亦有暴雨、冰雹，温度高，湿度大，风力较小。

秋季，64 天（8 月 11 日~10 月 13 日），降水偏多，多连阴雨，气候凉爽，亦可出现秋旱。

冬季，179 天（10 月 14 日~次年 4 月 10 日），干燥少雨，多西北风，风力较大，3、4 月多大风。10 月至次年 2 月多晴天，少云，年最低气温在 1 月出现。

境内平均初霜日 10 月 9 日，平均终霜日 4 月 10 日。最早初霜日 9 月 15 日，最晚初霜日 10 月 29 日；最早终霜日 4 月 5 日，最晚终霜日 5 月 28 日。多年平均无霜期 143~162 天，最短的无霜期 117~134 天；最长的无霜期 170~186 天。

雾全年都可出现，夏末初秋多雾，9 月雾日较多，时间较长，冬春很少有雾，有则形成雾松，影响机械化部队行动。雾日能见度一般为 300~900 米，浓雾能见度 300 米左右，最低能见度 50~60 米。

封冻平均日期 11 月 1 日（±15 天），水面结冰，土壤始冻。3 月上旬河水、地面完全解冻。结冰厚度一般为 5~20 厘米，最厚 25 厘米。冻土层厚度 55~79 厘米。

1989 年底，全市共有公路 1628 公里，其中 210 国道〔西(安)包(头)〕82 公里，省道 132 公里，市道 210 公里，乡村公路 1218 公里，全市 24 个乡镇和 70% 左右的村庄通汽车。主要公路有：

210 国道〔西(安)包(头)公路〕，全长 1030 公里，由柳林乡四十铺村（九沿山处）入境，经柳林乡、市区、桥沟乡、川口乡、李渠镇、姚店镇、青化砭镇，由蟠龙镇庄则沟村出境。境内长 68.2 公里，路面宽 7~11 米，为三级柏油路面。

延(安)延(长)公路，全长 72.8 公里，经桥沟乡、川口乡、李渠镇、姚店镇、元龙寺乡、甘谷驿镇，由甘谷驿镇西沟门出境。境内长 37.3 公里，路面宽 6~7.5 米，为三级柏油路面。

延(安)安(塞)公路，全长 42 公里。

延(安)定(边)公路，全长 289 公里。

延(安)宜(川)公路，全长 141.3 公里。境内长 91.4 公里，路面宽 6~7.5 米，为三级柏油路面。

反修公路（战备路），全长 47 公里，起于姚店镇，至麻洞川乡。路面宽 4 米，路基宽 6~7 米，为土路。

还有通往各乡镇的路 13 条 194.9 公里（不包括 210 国道和省道的重复路段）。路面均在 4~6 米左右，属石渣路或土路。

西(安)延(安)铁路，1992 年 7 月 1 日正式通车到延安，全长 315 公里，境内长 19.75 公里。境内有铁路桥 23 座；隧道 10 道，最长宝塔山隧道，长 2120 米；涵洞 80 道。铁路还在继续向北修筑。

1937 年中共中央进驻时延安就修建了飞机场，1958 年 10 月 1 日正式成立了民航站，与北京、西安、太原通航。70 年代初又修建了占地 180 公顷的飞机场。跑道长 2800 米，达二级标准，可供大型、重型飞机和多机着陆、起飞。

本境是延安地、市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交通中心和枢纽，210 国道和西延铁路必经之地，与地区所辖其它 12 县和各乡镇公路相连。是南去西安，西控宁夏，北扼内蒙的咽喉要地。三川、两河交汇，三山环抱。机动迂回出路广，护城可固守，御敌能切断交通拦击。军事要地有：

清凉山，山势陡峭，临河悬绝壁，居山可一览全城，设防能瞰视城区，控制川道南北、东西公路。

宝塔山，城东屏障，临河四面险绝，上能屯兵，可控铁路、机场。

凤凰山，环俯城区，灌乔茂密，山势险要，是城区赖以生存的军事要地。

姚店镇，市区东 20 公里，南北、东西公路交叉点，倚山临河，周 10 里许，驻军可对延川、延长方向攻防作战。

黑龙王庙山，市东北 46 公里，南与何家山对峙，山势险峻，地域窄狭，210 国道从中穿过，可作市北前哨阵地。

蟠龙镇，市东北 50.8 公里，周山环抱，群山相连，河路相夹，便于隐蔽屯兵，储备军需，机动侧击。1947 年 5 月 2 日至 4 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西北野战军主力 4 个旅在此，攻打胡宗南军一六七旅，全歼其旅长以下 6700 余人。

四嘴山，市北 52 公里，山势陡峭，少村落，可向延川方向警戒。

青化砭镇，山夹临河，窄狭、砭道，宜隐蔽伏击。1947 年 3 月 25 日，我西北野战军三五八、三五九旅等部在镇南山神庙梁、石棉羊沟一带设伏，全歼胡宗南部 31 旅 2900 余人。

蛇青山（雁门关），市东北 47.8 公里，山势高耸，少村落，扼守延川故道。

九沿山，市南 23 公里，交甘泉界，山势险峻，灌木丛生，少村落，市南屏障，驻军防守，如扼咽喉。

大东梁，市东南 21 公里，平行于 210 国道南侧，山势陡峭，设防能瞰视、控制川道南北公路。

稍原梁，市东南 14 公里，山势险要，森林茂密，与断桥岷峽相连，是（燕沟）金盆湾公路咽喉。可屯兵。通道窄，易防守。

甘谷驿镇，古驿站，市东 36 公里，接延长县界，镇东端西沟门口突出部与延长县黑家堡乡相家湾村的盖头坪对峙，延河向东从中穿越，仅宽 300 余米，守口设防，对东防敌，切断交通，极是要地。

南部的临镇、南泥湾、金盆湾境内，有茂密的森林和丘陵沟壑地形作天然屏障。1947 年 3 月，在旅长罗云发指挥下，用游击战术以 5000 人阻击了进攻延安的国民党右路军董钊部 14 万人，长达七天七夜，歼敌 35000 人，保障了延安的军民安全撤退，在中国战争史上写下光辉的一页。

## 第二章 机构沿革

前元三年（前 177），汉文帝亲派丞相灌婴率 85 万人马，屯兵高奴。

西晋末年至东晋，本境为匈奴贵旅刘渊统辖。

西魏于废帝三年（554），改东夏州为延州，治所广武（今甘谷驿），设都尉。

隋大业三年（607），废延州设延安郡都总管，郡治肤施县。

唐初改为延安郡延州，唐名将尉迟恭镇守延州，为都总管，督修府城，创修了坚固的双城门。

唐天宝十四年（755）冬，“安史之乱”起，延州成为唐将郭子仪转战陕北的后备战

区。

北宋康定二年（1041），置鄜延路，设安抚经略使司，治延州，延州治肤施。庆历五年（1045）迁肤施县于今延安城内。元祐四年（1089），升延州为府，设马步军都总管。北宋与西夏的百年边界战争中，著名将领韩琦、范仲淹、庞籍、狄青、杨文广、沈括等先后镇守延安府，筑城、修寨，屯田戍边，指挥作战。

南宋建炎二年（1128），金兵占据肤施亦设鄜延路，治所延安府。皇统二年（1142），改为彰武军总管尉。元置延安路，治所肤施，至元十一年（1274），设都总管。

洪武二年（1369）置延安府，治所肤施县。明正统四年（1439），设都御史。

清沿明制，康熙元年（1662）设金明驿，嘉庆七年（1802），设延安营，参将1员，中军守备1员，千总1员，把总2员，经制外委千总1员，经制外委把总3员。

民国废延安府，肤施县隶陕西榆林道，肤施县设警察局，配计巡官1人，警察10余人。县、乡（镇）设有国民团兵，县长任县团总，有人、枪30余。乡（镇）长任乡（镇）团总，有兵20余人。全县计国民团兵140余人。

1935年5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设立军事部。设正、副部长各1人，辖四区，区军事部设正、副部长各1人。

1936年，延安县苏维埃政府设军事部，设部长1人，副部长2人，主办扩充红军，战勤动员，配合主力作战、支前。

1937年3月，肤施、延安两县合并，县人民政府军事部设部长1人。

抗日战争时期，延安县军事部改为县保安大队，设正、副大队长，正、副政教各1人。

1940年，设大队长1人，县委书记兼政教。

1947年，将保安大队更名为县大队部，设正、副大队长各1人，县委书记兼政委。

1948年，设大队长1人。

1949年，县大队部更名为县武装科，属县人民政府序列，设科长、政委、干事、文书各1人，各区设武装干事。

1951年3月1日，县武装科改称人民武装部，辖军事、政治两股，设副部长1人，助理员3人，通信员1人。辖8区。区人民武装部，设副部长、副政教、干事各1人。区以上武装干部列编解放军序列，受军、地双重领导。县（区）委书记兼政委（政教），县公安局长、区公安助理员兼副部长，团委书记兼副政委（副政教）；乡设民兵正、副队长，正、副指导员，干事、文书各1人（乡设人员均不脱产）。组织民兵军训，维护治安，动员民兵参军参战。

1952年12月，中央作出《关于建立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的决定。县委书记任主任，县武装部长任副主任，委员12人。

1953年，成立延安县各区、乡人民武装委员会，区、乡党委书记任主任。

1954年7月至1955年9月，延安县武装部改称县兵役局，设局长、政委各1人，辖兵役、民兵两科，编制13人（其中：组织助理员4人，复员军人管理助理员2人，训练助理员2人，统计助理员1人，炊事员、勤务兵各1人）。区人武部撤销，由县兵

役局派1名现役军人任军事助理员，负责基层武装工作，后将各类助理员改职为参谋。

1956年10月，将人民武装委员会改称兵役委员会。

1958年10月，延安县兵役局复称延安县人民武装部。辖动员、政工两科，设正、副部长，副政委、秘书各1人，县委书记兼政委。设动员、政工科长各1人，助理员7人。人民公社副社长兼管基层武装工作。

1961年10月，县、社成立人民武装委员会，县委书记、公社党委书记分别任县、社人民武装委员会主任。公社、厂矿设专职武装干事1名，列入地方干部序列，专搞民兵工作。

1962年8月15日，根据陕西省军区颁布的县、市人民武装部编制表，延安县武装部撤销科，设正、副部长，秘书各1人，县委书记兼政委，助理员4人，干事2人，炊事员1人。

1966年7月，根据中央军委指示，改称中国人民解放军延安县人民武装部，接管县公安中队，改称县中队，隶属县武装部建制。

1975年12月6日，根据国务院、中央军委（75）160号文件，将县、市中队分别交由延安地区武警支队和延安市公安局所辖，脱离军队建制。

1966~1978年，由于“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及影响，人民武装委员会自行解体。

1972年，延安县人民武装部恢复科级编制，辖组训、政工两科。同年10月，成立延安市人民武装部，辖组训、政工、军务动员3科。

1975年，延安县、市人民武装部合并组成延安市人民武装部，辖组训、政工、后勤3科，编26人。

1979年6月，成立延安市人民武装委员会，市委书记任主任，武装部长、政委任副主任，委员22人。

1980年始，乡（镇）设武装部，设部长或副部长1人，干事1人。

1981年，市武装部各科撤销，次年夏设组训、政工、后勤3科。

1984年，将组训科改称军事科，部内编22人。乡（镇）办事处和18个厂矿设武装部或配备专职武装干部，设部长或副部长、干事共76人。

县（市）人民武装部，受上级军事机关和县（市）委双重领导。负责兵员征集，组训民兵、领导民兵战时参战支前，登记、核对退伍军人。协助做好安置、拥军优属等工作。属现役编制，归延安军分区领辖。

1986年，延安市武装部于5月12日改归地方序列，称陕西省延安市人民武装部。辖两科（军事、政工）一室（办公室）。设部长、政委各1人，科长2人，主任1人，参谋6人，干事4人，助理员1人，编23人（其中干部15人，职工8人）。单设党委，市委书记兼部党委书记。性质、任务、双重领导“三不变”。干部穿着中国人民解放军现行陆军干部制服，佩戴人武专业符号。领辖各基层武装部，属当地最高军事指挥机关，市委的军事部，政府的兵役机关。市委书记任主任，市长、市武装部长、政委任副主任，委员21人。

1975年11月前，县武装部驻南关街（现市政法大楼处）。

1972年，市武装部驻白坪路与七里铺街交叉点间壁东侧。1975年，县、市合并



后，仍住原址至今，占地 6.814 亩。

1935~1992 年延安县、市人民武装部领导人更迭表

机关名称	姓名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军事部	史海升	部长	陕西延安	1935.5~1936.1
	何世明	副部长	陕西延安	1935.5~1935.8
	白守康	部长	陕西清涧	1936.2~1937.2
	马彩义	副部长		1936.2~1937.2
	申春康	副部长		1936.2~1937.2
	乔备功	部长	陕西	1937.3~1937.7
	郭志英	部长		1937.7~
县保安大队	张吉厚	大队长	山东	1937.8~1939.12
	惠长文	副大队长	陕西延安	1937.8~1939.12
	吴台亮	政教	陕西清涧	1937.8~1939.12
	张九月	副政委		1937.8~1939.12
	钟义君	大队长	陕西延安	1940~1940
	王丕年	政委(兼)	陕西延安	1940~1940
县大队部武装科	张锦华	大队长	陕西子洲	1947~1947.12
	鲁俊章	大队长	陕西延安	1948~1948.12
	高善祥	副大队长	陕西子洲	1947~1949
	李兴旺	政委(兼)	陕西延安	1947~1949
	刘志英	科长	陕西延安	1949~1951.5
	魏锦章	政委	陕西子长	1950.5~1951.5
武装部	郑世英	副部长	陕西延安	1951.5—1954.9
	刘振旅	政委(兼)	陕西延安	1953.1—1954.9
兵役局	郑世英	副局长	陕西延安	1954.9~1956.4
	霍振义	副政委	陕西吴堡	1954.9~1956.4
	薛海平	政委(兼)	陕西延长	1956.1~1959.8
	霍振义	局长	陕西吴堡	1956.4~1958.3
	郑世英	副政委	陕西延安	1956.4~1958.4
	刘其义	局长	山西榆次	1958.4~1958.12
武装部	刘其义	部长	山西榆次	1958.12~1961.11
	刘丰功	副部长	陕西延长	1959.6~1961.4
	龚俊杰	政委(兼)		1958.12~1961.9
	郑世英	副部长	陕西延安	1958.12~1959.12
	宋绪瑞	副部长	山西长治	1958.12~1961.9
	曹尚武	副部长	陕西宜川	1961.11~1962.11
	申易	政委(兼)	陕西安塞	1961.4~1965.5
	李浩世	部长	陕西米脂	1961.11~1965.12
	崔进宽	第二政委	陕西三原	1961.11~1968.9
高凤山	政委(兼)	陕西延长	1965.5~	

续表

机关名称	姓名	职务	籍贯	任职时间
武 装 部	杨立生	部长	山东	1965.12~1969.12
	赵福祿	副政委	陕西宜川	1967.5~1970.5
	张厚让	副部长	陕西西安	1967.5~1972.4
	陈令学	政委	山东	1968.9~
	蔡正英	部长	湖北武汉	1969.12~1978.9
	黄俊麒	副部长	湖南长沙	1969.11~1976.5
	张国安	副部长	陕西吴堡	1972.5~1978.8
	白富旺	政委	陕西甘泉	1969.12~1971.1
	霍启杰	政委	陕西安塞	1971.1~1975
	贺有宽	副政委	陕西丹凤	1973.2~1978.8
	孙殿试	副政委	(未任实职)	1973.7~1977.5
	李世培	部长	山东	1972.11~1975.4
	姚思光	副部长	四川广元	1973.10~1978
	张丕耀	副部长	陕西横山	1973.7~1976
	蔺希龙	政委	陕西华县	1972.11~1978.9
	秦凤义	部长	吉林长春	1974.12~1978.9
	李树清	副部长	陕西米脂	1979.4~1981.1
	郭礼成	副部长	陕西洛川	1976.6~1978.10
	白富旺	第二政委	陕西甘泉	1975.4~1978.11
	高金堂	副政委	陕西凤翔	1976.6~1981.2
	连定忠	部长	陕西华阴	1978.9~1980.9
	王文智	副部长	河北	1978.12~1979.8
	霍启杰	政委	陕西安塞	1979.4~1981.5
	张史杰	第一政委(兼)	陕西延长	1979.5~1981.4
	龙介秋	部长	湖南	1980.9~1981.4
	乔春富	副部长	陕西神木	1981.1~1983.6
	李家治	政委	陕西三原	1981.4~1983.5
	黑振东	第一政委	陕西延长	1981.4~1982.4
	刘廷礼	副政委	陕西绥德	1981.1~1982.4
	杨春荣	第一政委(兼)	陕西宜君	1982.4~1984.3
	高平	部长	陕西米脂	1981.11~1985.12
	田发礼	副部长	甘肃	1983.6~1985.12
	郝忠生	政委	甘肃秦安	1983.6~
	郭焕亭	第一政委(兼)	陕西宜川	1984.3~1985.10
	姜富海	部长	陕西子洲	1986.3~
	魏延平	部党委书记	陕西子长	1985.10~1992

## 第三章 兵制兵役

### 第一节 募兵制

明朝定卫所制，因防设卫。度要害地，一郡设所，连郡设卫。以屯养军，以军隶卫，守屯结合。军有军籍，一人从军，家为军户，军户、军丁世袭。

洪武二年（1369），各卫调迁官员，选编军士为四等。

天顺初（1457~1460），查远年军户全家逃亡或死绝者，官府派员到其籍勾其亲属或贴产顶补，称“勾军”。无勾之军户，相推不承者，谓老军。成化六年（1467），点延安、庆阳等处丁口编伍，号士兵。每名免户租6石，常在2丁，贴其力役；免5石以下者，存3丁；免3石以下者，存4丁；共得壮丁4500余名。十二年（1476），分延安卫为19队，兵员935名，为屯军。冬备边，春务农。弘治中（1495~1498），复招募士兵为义勇军。十三年（1500），军户3丁选1丁，补军伍空缺，计选军2000名。十七年（1504），有丁口35080。正德年间（1506~1521），军户5丁以下抽1丁，6丁以上抽2丁，称选丁，计军丁1522名。嘉靖三十年（1551），免粮士兵余兵，免5石以下抽1丁，5石以上抽2丁，10石以上抽3丁。三十一年（1552），又以免粮10石上下俱抽1丁。夏秋备边，过冬疏放，谓免粮抽军。

康熙十九年（1680），设卫守备，免赋选丁。官兵9629人，马2642匹。镇城中营马兵398人，步兵416人，守兵52人，马398匹。

乾隆二十四年（1759），设东卫，习操练，以备征战，谓屯军或备冬军。

嘉庆年间（1796~1820），招募、派抓兵丁为“乡勇”，本籍组伍，不离乡土，镇戍地方。马战兵205名，步战兵95名，守兵190名，马205匹。

民国初，招募为名，抓派组伍。

民国十五年（1926），各里抓派壮丁组伍为民团，肤施县共派兵、抓丁270余人。

十九年（1930），肤施县两个联保处（10保）和6区派兵、抓丁230余人组成民团。二十二年（1933）六月，国民政府颁布第一部兵役法。二十六年（1937）七月，国民政府在全国再颁兵役法：“男年18~45岁服兵役义务。分现役、缓役、免役；三丁抽二，两丁抽一，独子不征。”三十三（1944），国军征10万知青服现役。三十四年（1945）十月三日，国民政府宣布，全国停止征兵。三十四年（1945）十月十日，又颁兵役法征兵。

### 第二节 志愿、义务兵役

1935年3月前，陕北工农红军在肤施县组织起2万余名赤卫军。

1935年3月~5月，完成扩红任务4000余名。

延安县(市)1954年后兵员征集统计表

时 间	征集数(人)	征集地	时 间	征集数(人)	征集地
1954年冬	130	延安县	1975年冬	130	延安市
1955年冬	138	延安县	1976年冬	195	延安市
1958年冬	243	延安县	1977年冬	151	延安市
1959年	2(飞行员)	延安县	1978年冬	219(其中女10人、滑翔员3人)	延安市
1962年冬	50	延安县	1979年冬	316(滑翔员5人)	延安市
1963年秋、冬	45、37	延安县	1980年冬	200	延安市
1964年冬	177	延安县	1981年冬	279	延安市
1965年冬	136(飞行员1人)	延安县	1982年冬	298	延安市
1966年	50	延安县	1983年冬	280	延安市
1968年春	200	延安县	1984年冬	283	延安市
1969年春、冬	220、170	延安县	1985年冬	260	延安市
1970年冬	280	延安县	1986年冬	270	延安市
1972年	县200、市102	延安县	1987年冬	205	延安市
1973年冬	县95、市30	延安县	1989年春、冬	189(女9人)、110	延安市
1974年冬	县90、市40	延安县			

1936年，建立强大的后备兵源，18~45岁男女公民均编入自卫军。共编自卫军3个营，14个连，48个排，165个班，538人。

1937年~1941年，延安县有群众性武装组织赤卫队、赤卫军，约2~4万人，持土枪、刀、矛、斧等配合红军作战。

1942年4月1日，决定整顿延安县自卫军，凡19~50岁公民一律参加自卫军。

1947年3月初，组建游击大队500余人。

1947年3月中旬，延安县1400余名青年参军。

1947年9月、10月间，从游击队抽调1340人，补入中国人民解放军。

1948年5月中旬，从游击队抽调862人补入中国人民解放军。

1953年前，延安县(市)阵亡烈士达800余人。现有老红军、老八路和1945年前服过现役的解放军战士800余人。

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部《兵役法》(草案)颁布，实行义务兵役制。延安县先行试点，征送新兵130名。报名人数达500余，一区5名青年寸步不离工作队员，一心要求应征；新市乡李仁德母替两子报名应征。

1955年7月3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颁布《兵役法》，规定“除剥夺政治权利者外，年满18岁公民，不分民族、职业、社会出身、宗教信仰、文

化程度都有服兵役的义务”。兵役分为现役和预备役。1955~1978年，延安县（市）为国家输送兵员3000人。

1978年至1983年，实行“义务兵和志愿兵相结合的兵役制度”。延安县（市）为国家输送兵员1592人。

1984年5月后，实行“以义务兵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

1974年，延安县（市）首征女兵6人。

1959年、1965年，选飞行员3人。1978年、1979年，选滑翔员8人。

### 第三节 预备役

1955年延安市始行预备役军官和士兵的登记，凡1954年11月前回乡军人一律登记。分一类一等和二等预备役，30岁以下为一类一等，40岁以下为二等。1955年5月，延安县登记退伍军人99人，服一类一等48名，二等26名，15名免服预备役，登记127名应征公民为二类一等预备役，

1957年10月，“预备役和民兵合二为一”，统称民兵。

1980年8月25日，国务院、中央军委转发总参谋部关于《退伍军人预备役登记、统计暂行规定》。延安市1982年，履行登记18~28岁为第一类预备役，29~35岁为第二类预备役，定于每年6月30日前逐级核对上报。该年度共登记1991人，批服预备役者1919人，免服72人，其中普通兵1134人，专业技术兵785人。年复年登记，至1991年，累登总数2428人，其中普通兵1495人（一类837人，二类658人）；专业技术兵933人（一类566人，二类367人）。

1984年5月31日至1992年，延安市共登记预备役总数31091人（含民兵数），其中一类预备役13869人，二类预备役17222人。

## 第四章 地方武装

明以前失考。清康熙年间（1662~1722），肤施县设城守营，有兵500名，另有铺司兵30名，皂隶20名，马快10名，门子5名。乾隆年间（1736~1795），守城兵350名，皂隶20名，马快12名，禁卒12名，捕皂6名，门军2名，捕门子2名。嘉庆七年（1802），马战兵194名，步战兵84名，守兵152名。

### 第一节 民国武装

民国时期，延安驻有安塞、延安民团，“剿共”义勇军，保安队等地方武装近千人。1937年后，这些武装均投降，经整顿，编入人民武装组织。

驻延安塞民团 180 余人，枪 60 余支，团长薛生华、唐海燕，队长车三娃。于 1936 年后起义。

延安县民团 230 余人，枪 80 余支，县团总张丕义（区长），“双十二事变”后投降，后复投敌。

延安民团 250 余人，枪百余支，团长李翰华 1936 年 12 月投降。后因在民团时民愤极大被处决。

延安“剿共”义勇军 170 余人，枪 50 余支，团总孙义文，出身豪绅，抽大烟，“双十二事变”后投诚，曾任塞延民团团长。

延安保安队百余人，枪 30 余支，队长曹清俊，1936 年投降，1947 年复投敌。

## 第二节 人民武装

延安保卫队 1935 年 7 月成立，有人、枪 20 余，隶属县保卫局。1936 年县保卫局更名保安科后，改称保安队，后又改为警卫队。1952 年 7 月改编为中国人民公安部队，1955 年改为县民警队，后又改为公安部队，1966 年 6 月撤销公安部队，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隶属人民武装部建制。1983 年又归中国人民武装警察。

延安武工队 1947 年在延安侦察队基础上整编而成，下辖 12 个小组，每组 5~15 人，共百余人，各式枪百余支，队长曾泉生，配干、配装备较强。武工队生存 110 天，先后争取了川口保警队的起义和国民军警卫一团二营的反正，瓦解敌军 516 名，缴获步、机枪 388 支（挺），并促使、胡宗南军一四四团，警一、二团，延安、安塞民团 1800 余人起义、投诚。胡军十二旅三十四团便衣队队长孙国岗等 2 人也携枪投诚。延安光复后，武工队员分别被编入正规部队和地方警卫队。

延安游击队 1935 年，由延安县苏维埃政府组建，有人 40 余，枪三四支，陈三担任队长。1936 年 6 月，梁村、蟠龙、冯庄等区相继组成游击队。同年 10 月，延安游击队编为独立营，白守康任营长。后由延安、子长、安塞 3 个游击队组成陕北红军第一团，白守康任团长，下辖 3 个连。1947 年 3 月，蒋胡军进犯延安，不及 1 月，10 余支大小游击队相继组成。丰富川封元喜游击队，临镇王德胜游击队，以及姚店、青化砭、柳林等游击队和各乡镇游击小组活跃在各区域各村庄。4 月，延安县、市以原自卫军为基础成立了游击大队，张锦华任大队长，高善祥任副大队长，李兴旺兼政委（县委书记），下辖 5 个支队，共 500 余人，枪 30 余支，手榴弹 500 余枚，子弹 400 余发。5 月，又编为延西一支队，辖 4 个大队，活动于延安河庄坪、洛河川、湫沿山以西地域；延北二支队，辖 6 个大队活动于延安城周围、丰富川、牡丹川、五羊川以西至安塞边界地域；河南三支队，辖 3 个大队活动于延安东南至湫沿山、五羊川以东至垦区、延长、延川边界地域。6 月各支队全部换发为仿二四式（中正式）步枪。每大队机枪 4~5 挺，每挺子弹 50~60 发，每人手榴弹 4~5 枚。当时全县游击队发展为 1200 余人，1948 年扩大到 2100 余人。

## 延西支队序列：

姓 名	职 务	原 职 务
康世昌	支 队 长	市公安局长
姚安吉	政 委	工委书记、市长
郝振亮	参 谋	
赵明智	一大队长	市警察大队长
陈 庚	一大队政委	市警察大队政教
刘青山	二大队长	西北区公安派出所长
芦加谋	二大队政委	西北区委书记
武克勒	三大队长	南区公安派出所长
高启祥	三大队政委	市四科科长
贾树德	四大队政委	东区区委书记

塞西游击支队 由原安塞一区（高桥区孙立生游击队）和二区（沿河湾区田启元青年农民游击队）游击队合成。队长田启元，政委阎大和（安塞县委宣传部长）。下辖 2 个中队，一中队长祝玉良（1948 年 2 月阎店子战斗中牺牲），二中队长李秀英。

南川垦区（南泥湾、麻洞川）游击队 由垦区群众组成。边生产，边战斗、支前。1947 年成为阻击胡军进犯的前哨支队。

## 第五章 民 兵

本县民兵组建很早，1930 年，在刘志丹影响下，就组建了人民武装——赤卫队，后改称赤卫军、自卫军。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为建立保卫陕甘宁边区红色政权，配合主力部队作战，补充兵员，支援前线，坚持就地斗争，做出巨大贡献。新中国成立后，民兵在组织建设、政治建设、军事建设、生产建设和维护社会治安中发挥了主要作用。

### 第一节 组 建

1931 年，在城郊，由白玉德等领导，组织起近 3000 名农民军，打击地主豪绅，抗粮、抗苛捐杂税。

1932 年春，成立了陕甘游击队（由刘志丹、谢子长在 1931 年 10 月成立的反帝同盟军改编）。

1933 年～1935 年，配合红二十六军反“围剿”。

1935年5月，在南二十里铺村建立延安县第一支赤卫队，大队长钟义君、陈士选，政委何世民。一成立，就在南二十里铺、金盆湾、临镇等地，先后消灭了5个团区，击毙反动团头石华。后改称赤卫军，各区建立赤卫军队，各乡建立赤卫军连。同时组建了少先队。12岁以下为儿童团，14~20岁为少先队，21~35岁为赤卫军。

1937年，国共合作后，延安县归边区政府管辖，将赤卫军改称自卫军，并颁发了组织条例，规定：18~45岁男女公民（除小脚妇女）均编入自卫军，8~12人为1班，2~4班为1排，2~4排为1连，乡设自卫军连，区设自卫军营，由县保安大队领导。

1937~1940年，延安县自卫军有37个连。其中基干自卫军21个连，2526人，武器750余件；普通自卫军16个连，1920人，武器65件。妇女自卫军320人。少先队共组建15个大队，47个中队，102个小队，少先队员985人。

1942年4月，边区政府整顿了自卫军，规定：19~50岁公民，不分阶级、性别、民族、籍贯、宗教、党派、职业，一律参加自卫军，分别编为普干自卫军，普通自卫军，妇女自卫军。延安县成立自卫军大队，大队长刘秉温，政委王丕年。延安市成立自卫军团，团长李景林。全县（市）原有自卫军2732人，整顿后新增564人，普干自卫军430人，普通自卫军2163人，妇女自卫军703人，共3296人，武器1032件。普干自卫军2个营，4个连，15个排，63个班；普通自卫军4个营，17个连，56个排，172个班，直到1946年后将自卫军改称为民兵。

1957年，延安县共编民兵中队23个，分队151个，小队447个，民兵7134人（其中基干民兵3160人，普通民兵3974人），乡成立了36个队部。

1958年，延安县根据“大办民兵师”的号召，组建16~30岁基干民兵17394人，31~50岁的普通民兵30722人，共54116人，占全县人口总数的40.33%。县设兵团指挥部，辖民兵师3个，团30个，营107个，连290个，排1144个，班1513个。

1958年12月，甘泉县和安塞县南部并入延安县，民兵组织也归延安县所辖。

1961年12月11日，分武装基干、基干、普通民兵三种。16~30岁的男性公民和16~25岁的女性公民，编为基干民兵，其余编为普通民兵。将甘泉、安塞并入延安县的民兵归属原两县。其时延安编民兵35131人，其中基干民兵19381人，占总人口的30%。编民兵师3个，团29个，营62个，连292个，排965个，班2091个，其中基干民兵连21个，排212个，排以上民兵干部3362人。

1970年，在武装基干民兵的基础上，组建民兵独立团1个，营3个，连15个，1720人。

1975年，县、市合并，民兵归属延安市管辖。

1981年，全市民兵由55512人减到29977人，占总人口的10.9%，组建为1个基干团，39连。压缩了46%。

1984年，延安市编民兵27145人，其中基干民兵11389人，普通民兵15756人。健全了民兵和预备役制度。

1985年，延安市基干民兵减少到7000人，至1992年减为3600人，民兵总数25764人，占人口总数的81%。



民兵组织建制统计表

数 量 年 度	区 分	组织建制				民兵人数		
		师	团	营	连	排	小计	基干
1950	1	2	10	33	127	5373	1387	3986
1951	1	3	13	42	138	6904	1983	4921
1952	1	3	15	45	142	7604	2454	5150
1953	1	3	14	43	140	7204	2356	4848
1954	1	3	17	56	157	7964	2588	5377
1955		3	25	168	463	8435	2816	5619
1956		2	21	153	382	6338	2688	3650
1957		3	23	151	447	7134	3160	3974
1958	3	30	107	290	1144	54116	17394	36722
1959	3	29	62	292	965	37279	16911	20368
1960	3	27	58	283	946	35615	14759	20856
1961	3	27	58	283	946	35131	19381	15750
1962	3	30	65	297	974	38342	21161	17181
1963	3	30	65	297	974	38616	18996	19620
1964	3	31	67	308	1056	39535	18086	21449
1965	3	33	71	319	1132	39986	14610	25376
1969		1	3	15	47	47281	25347	21934
1970		1	3	15	47	47281	25347	21934
1971		1	3	15	47	47718	24080	23638
1972		1	37	82	278	50408	26654	23754
1973		1	37	82	281	51848	27550	24298
1974		1	41	93	326	55403	30980	24483
1975		1	41	93	326	54566	30871	23695
1976		1	43	102	345	67582	31816	25766
1977		1	43	102	345	57740	3189-	25850
1978		1	45	107	368	58033	32337	25696
1979		1	41	95	328	55199	31512	23687
1980		1	41	97	331	55512	30224	25288
1981		1	4	39	135	29977	13790	16187
1982			4	33	128	25834	10023	15811
1983			4	34	131	26400	10573	15827
1984			4	37	142	27143	11389	15756
1985			4	41	146	27547	7000	20547
1986			2	607	1697	23179	5600	17579
1987			2	607	1697	23179	5600	17579
1988			1	611	1708	23022	3800	19222
1989			1	611	1719	23150	3800	19350

## 第二节 训 练

建国前，赤卫军、少先队采取农忙分散训练，冬以区、乡集中训练。

1936年，本县自卫军以乡、村为单位，每3天进行一次军、政训练。

1937~1940年，基干自卫军班、排、连每天进行一次军政训练，普通自卫军班每3天进行1次，排5天1次，每半月检阅1次。班、排干部会议7天1次。自卫军战士人人掌握基本军事动作和常识，会使用刀、矛、土枪、步枪等武器，了解抗战形势，明确任务。并训练防空、防毒、锄奸等技能。

1942年，集中基干自卫军排以上干部，普通自卫军连以上干部143人，训练造雷、埋雷、排雷、引爆、投弹、射击等技术。普通自卫军以乡为单位训练7天，学习运输、担架、挖工事，维护社会地方治安，巡逻放哨等常识。

1944~1947年，各区集中对基干自卫军班以上干部，普通自卫军连以上干部和少先队长进行训练，各乡以班排为单位，对自卫军战士进行训练。

建国后，坚持劳武结合，加强民兵军事训练。

50~60年代，县（市）集中训练。18~25岁男女民兵赴县（市）训练。训练射击、刺杀、投弹、爆破、土工作业五大技术及防原子、化学、细菌三防知识，学习民兵传统战法（偷袭战、麻雀战、地道战、地雷战、围困战等）。

1965年，延安军分区召开首届民兵比武大会；延安县参加比武民兵25人（其中女5人），在12个项目比赛中，获团体第7名。

70年代民兵训练，以战斗村为单位集中训练，团、营、连干部县（市）集中训练，时间15天，突出“三打三防”训练，即打飞机、打空降、打坦克；防原子、防化学、防细菌武器和单兵战术、共同科目训练。

1981~1984年，试行周期训练，即每两年为一个周期。每年步兵训练15~20天，日训7小时；专业技术兵（地炮、通信、防化、侦察、高机、重机等），年训20~25天。连训两年，考核合格，建卡登记。市人武部训练民兵干部和教员，乡（镇、办）、厂矿训练民兵，统一考核验收。重点是“三打三防”，班、排攻防战术和一兵多能训练。

1984年5月后，改为年度训练。训一批，考一批，储一批，训储结合，专业对口。

1985年，采取“五定”承包责任制训练法，即：定点、定人、定时、定数、定酬，基层单位承包组训。

1988年后，采取定点集中，由市统一组训或集中到市训练基地训练。以民兵干部或专业技术兵为重点，以基础训练、技术训练和合同训练相结合。以现代科学和现代化军事为主线。

民兵训练报酬，以实训登记，“以工代补”或“以金代补”法解决。采用“均衡负担”法。

民兵训练数量统计表(部分)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年度	人数
1950	135	1961	563	1972	3217	1983	1949
1951	109	1962	494	1973	8800	1984	862
1952	310	1963	746	1974	7364	1985	751
1953	374	1964	1700	1975	6911	1986	318
1954	426	1965	1600	1976	5740	1987	3118
1955	879	1966	1530	1977	4897	1988	308
1956	972	1967	1445	1978	5283	1989	353
1957	1347	1968	1326	1979	4726		
1958	1265	1969	7584	1980	4853		
1959	1696	1970	6124	1981	3489		
1960	2667	1971	9300	1982	2360		
小计	10180	小计	32412	小计	57640	小计	7659
总计		总计		总计		总计	107891

### 第三节 武器管理

建国前，延安民兵武器大部分是自制大刀、长矛、梭标、土雷、土炮、手榴弹和缴获的敌步枪等，个人保管。

建国后，随着武器装备的不断更新和数量增加，其管理方法也不断改进和完善。

1955年前，延安民兵武器仅有百余件。1962~1964年为数百件，1980年装备到数千件。其管理方法：先个人分散保管，后以村（大队）集体保管；1981年3月始，集中于乡（镇、办）、厂（矿）保管，加强了库房设施建设，确保武器安全。

1985年底，集中于市库统一管理，达到管训一致，管用一致，规范管理，安全可靠。

1986~1989年，先后被陕西省军分区、延安军区树为“红旗武器装备库”和“先进民兵武器库”。

### 第四节 职责义务

赤卫军、自卫军、民兵不仅是夺取政权、保卫祖国的主要力量，而且是维护社会治安、生产建设的主力军。

#### 一、维护社会治安

1935年，延安赤卫队，在李家渠、南三十里铺、裴庄等处设流动哨站10余处，盘查行迹可疑人员。

1938年，自卫军在东、西、南、北四川主要路口设固定检查站（哨）30余处，流动哨多处，查出私自离队战士3人，土匪1人，抗日先遣队开小差5人，身份不明者13人。

1946年，在临镇、金盆湾、松树林、南泥湾、南四十里铺等地，站岗放哨，监视敌人动向。

1952年，延安县出动民兵43人，追捕逃犯13人，抓赌2起14人，查禁大烟12户5亩2分。

从建国初期到1978年，延安民兵共执勤、放哨12511人次，配合公安机关破获各种刑事案件847起，捕获罪犯1256人，遣送盲流人口2054人。

1983年，延安市出动民兵2358人，没收赌具60余副，现金1200余元。组织了10多个护厂、护矿小组，为延安社会秩序做出了贡献。

1989年，在全市范围内组织起46个应急小分队2400余人，为稳定延安社会秩序，防止动乱起积极作用。同年4月，与市公安局一起，在8个大企业中组织起8支320余人的护厂队，为稳定厂区秩序、安全生产起到良好效果。

## 二、生产建设

建国前，延安民兵组织互助、变工，参加大生产运动，为支援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做出了巨大贡献。

建国初期，为发展生产，互助合作，建立集体经济，发挥了重大作用。

1955~1965年，延安民兵组织护夏、秋小组127个，护场小组512个，打猎组16个，保田组21个，参加民兵186人，打野猪1834头、野羊1953头、野鸡16000只、野兔13547只、狼132只、豹子53只。

1961年，延安县组织春播、秋收，民兵突击队978个7824人，起了主力军作用。

1970~1972年，修筑胜利水库和孙台水库，动员民兵1500多名，圆满完成了任务。该库可控流域面积137.5平方公里，总库容582万立方米，可灌溉面积1500亩。修筑孙台水库时，动员民兵700余人，完成土方167.86万立方米，钢筋混凝土7.31万立方米，砌青砖2.95万立方米，挖筛砾石0.65万立方米，碎青石子0.7万立方米。该库可控整个下坪乡76.4平方公里，总库容1475万立方米，可浇地1.1万亩。

1971年和1977年9月，延河改道和修复工程中，先后参加民兵2000余人，修复和加高河堤5192米，修堤2078米，挖填土方303000立方米，开砌石40740立方米。

1979年8月，在西河改道会战中，参加民兵2300余人，实行“四定”（定人、定任务、定质量、定工程）“一奖”制。经40天大战，完成土石方27万立方米，修复河堤7公里。

1986年，由市人武部、团市委、市妇联和科协共组织发动18个乡镇6200多名民兵、团员绿化延河河道，一期植柳树62480株，绿化路段549公里。

1986年6月间，由市人武部部长姜富海组织指挥城内三办和厂（矿）民兵千余人，在10天之内，清除西河内障碍，排除土石方3万余立方米。

1989年夏，市人武部组织市区内民兵2000余人参加修筑枣园路（东关至兰家坪桥头），填土方27200余立方米。

### 三、精神文明建设

1983~1985年，创办“青年民兵之家”189个，推动了精神文明建设，活跃了农村文化生活。

1986~1989年，号召民兵认真开展学雷锋活动，全市共建立学雷锋小组632个，扶贫帮困小组138个，民兵中被评为“五好家庭”1100多户，被评为先进个人760多名。

延安民兵始终继承和发扬“双拥”优良传统，广泛开展“军民共建”活动。枣园、南泥湾“共学延安精神”、“共育‘四有’新人”、“共走科技兴农之路”的双拥共建活动开展得十分有特色。

延安市各民兵连经常请“三老”（老红军、老干部、老党员）作报告，讲政治课。常到革命旧址参观，常瞻仰革命烈士陵园，常到八路军、解放军打过仗的战场学战法，激发广大民兵帮助老红军、老八路料理生活，帮助烈军属、残废军人排忧解难，普遍开展帮战友活动，在民兵中开展“装点家乡，美化延安”活动，共种草种树9800多亩，植树21万株，参加市区内修筑街道4条，道路2条，建花园3个。

## 第六章 驻军、防务

### 第一节 驻 军

延安历来为边陲重镇，地控西包之咽喉。或设民丁备边，或驻军防守，或沦为军事骚扰区，或为后方基地。

前元三年（177），匈奴入掠上郡，汉文帝亲派丞相灌婴率8500人马，赴高奴（今延安）击匈奴。东晋义熙三年（407），赫连勃勃，叛秦自立，国号大夏，遣兵南下，夺取三城（故址在今延安南以北地区），继夺关中，设朔方牧，镇守三城。

北宋宝元三年（1040），政治家、文学家、军事家范仲淹与韩琦同任陕西战略安抚使，兼知延州，防御西夏入侵，计7个月6天，整军18000人，朝夕操练，修寨固防（故城镇西楼、望羌台、岭山寨等均为范公所筑），屯田积粟，安抚百姓，“西贼闻之破胆”。

元丰三年（1080），政治家、科学家沈括镇守延州。凡二年余，充实、强化了“镇军”（边防军）。

延安府属兵，会典经制官兵55379员，马、骡、驼33105匹。

镇城中营官兵3644员，马、骡、驼2884匹；左营官兵3114名，马、骡、驼1978匹；右营官兵3039名，马、骡、驼2640匹。军丁1500名，马500匹。

清康熙年间（1662~1722），延安府兵9629员，马2642匹。镇城中营马兵398

名，步兵 416 名，守兵 52 名，马 398 匹；左营官兵 398 名，步兵 407 名，守兵 63 名，马 398 匹；右营官兵、马匹数同左营。城守营守兵 500 名。府属兵器：大小车 39 辆；一丈长空木桶炮 1 位、五尺长空木桶炮 1 位、熟铁盏口炮 18 位、镇殿铜将军炮 4 位，镇殿铜发贡壶炮 4 位。镇殿生铁将军炮 6 位、生铁马腿飞炮 23 位、生铁大炸炮 9 个、铁炸炮 242 个、生铁小炸炮 5430 个、小竹火箭 7500 枚、火箭桶 13 个、铁箭 140 枚、磁炸炮 391 个、生铁罐 2 个、火罐 36 个；生铁蒺藜 7370 个、纸火绳 56 根、头 90 个、大铝子 120 个、铝子 600 个、鸟枪铝子 396 个、大小铁子 540427 个、竹竿 6856 根、火箭坠 270 个、火箭头 1480 个、起火 310 个、大小石子 1350 个，刀 5 口；遮牌 8 面。

清嘉庆年间（1796~1820），延安设营，参将 1 员、中军守备 1 员、千总 1 员、把总 2 员；经制外委 1 员、把总 3 员，马战兵 250 名，步战兵 95 名，守兵 190 名，战马 250 匹。驻扎本营马战兵 194 名，步战兵 84 名，守兵 192 名。演武场在城内西山坡下（今凤凰山下）。兵器：冲击便利桶珠炮 1 位，护城熟铁威远炮 5 位，护城熟铁炮 2 位。

清同治五年（1866），参将李玉珍，守兵 350 余人。

同治六年（1867），张（统领），守兵 330 人。

宣统三年（1911），参将徐士元，同年 9 月统领谢相亭，后继尉殿贵、阎达五，守兵 300 余人。

民国初年（1912 年后），肤施县驻骑兵营 1 个，营长刘风汉，数月离。后北洋系商震（团长）率部驻守。

民国 7 年（1918），陕北镇守使兼剿匪司令井岳秀（营长）、王民舟、党昭信、田一民（营长）先后率部驻肤施县，骑兵营长高志清（石秀）、王保民、王玉亭、高介成也先后率部驻肤施县。

民国十年至二十一年（1921~1932），高双成部（由营扩为师）驻肤施县。

民国二十一年至二十三年（1932~1934），高桂滋部八十四师梁志宪营约 500~600 人驻肤施县。

1935 年后，陕北红二十六、二十七军在蟠龙一带活动。

1935 年 2 月 12 日~20 日，红二十六军师长杨森率骑兵团，在南川（今南三十里铺、南五乡、镇）开辟根据地，歼灭反动民团。

1936 年 1 月，红一方面军（一军团）先遣部队，在本境红泉县临镇一带休整待命（代军长林彪、政委聂荣臻，一师长陈赓、政委杨成武，二师长刘亚楼、政委肖华，三师长陈光、政委彭雪枫）。1 月 22 日在驻地召开东征誓师大会，当天开往延长县。同年，东北军王一哲（六十七军）七十二师、西北军王志虎团先后驻肤施县，当年 11 月底撤出。

同年 12 月 16 日，黄春圃（江华）司令员、黄罗斌团长、钟玉山（钟辉）政委率陕北红一团进驻杨家岭待命。解放肤施城后，黄春圃任城防司令兼政委。

1937 年 1 月，中央警卫团长黄霖率部进驻肤施城，13 日中共中央、毛泽东主席由保安（志丹县）移驻肤施凤凰山。

1937年1月至1947年3月军事机关所在地一览表

军事机关名称	驻地	驻扎时间
中国工农红军总参谋部	凤凰山	1937.1—1937.8
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八路军总司令部	王家坪	1937.8—1947.3
陕甘宁晋绥联防司令部	延中沟	1942.1—1948.3
陕甘宁晋绥联防司令部交际处	南关街(今一所)	1938年建
边区保卫团	棉土沟	
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	大东门	1937.1—1947.3
南泥湾垦区	南泥湾	1944.5—1947.5
三五九旅旅部	金盆湾	1941.3—1947.3
教导旅	南泥湾	1944.1—1947.3

1947年3月19日，西安绥靖公署胡宗南部董钊、刘勘两个军、15个旅、14万人进占延安，1948年4月21日全部溃退。

1950年5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延安军分区成立，驻北关街至今，50年代初和70年代辖1个独立营，第一任司令员马万里，政委黑志德（地委书记兼）。现任司令员曾镜泉，政委刘廷礼。

1967年，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某营进驻延安市李家圪。1978年，迁至文化沟（大砭沟）至今。属站分驻各县，负责通讯。

1968年3月2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某营700余人进驻延安，指挥部驻红旗化肥厂（马家湾），后转迁一所（南关街），营部驻制药厂（花石砭后山）。奉命支左。1969年下半年该部归建。

1969年，兰空2个营建大队、1个工程团、1个舟桥营、3个汽车连，进驻延安市东郊一带（尹家沟至东二十里铺），修筑机场，1979年撤离。

1970年9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300余人进驻延安桥沟、七里铺等地。1973年后定点驻文化沟、邓家沟、小砭沟。1985年下半年整编撤离。

1971年6月，中国人民解放军513医院，进驻延安市任台、尹家沟、七里铺等地。1973年3月9日，迁烟洞沟至今。1983年前，辖12个科室，346人，设300张病床，1983年后，减编为153人，设110张病床。现为陕北驻军和老红军服务。该院驻延来获五等以上科研项目奖20余项，1986年发明左前胸体表电位系列（BSPM-IJ），通过军内外专家鉴定，添补了国内一项空白。

1972年底，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千余人进驻延安桥沟。1974年移驻北关街。协助修机场、地质勘探。1983年11月，集体移交地矿部（称908勘探队）勘探神府煤田。10余年间，为陕北群众无代价找水打井200余口。

1973年11月，兰空某部1100余人进驻延安东郊（尹家沟至东二十里铺）。1986年

11月整编为营，300余人，发展民航事业。1977年7月6日，延安发生百年不遇大洪水，官兵在抢险中有6人献身，20余人受伤。

1983年1月1日，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延安支队由延安军分区独立营，延安地区公安消防科、民警科及各县（市）民警中队组建而成。支队部驻南关街，1990年10月迁马家湾，辖各县（市）中队、防爆队、直属队，首任支队长呼延振邦、政委郝永福（公安处长兼），现任支队长涂家生、政委王官良。

## 第二节 军事设施

### 校场、城垣

演武场，城内西山脚下（凤凰山麓），今中医院至西沟口山根下，北宋时称箭道巷（射箭、演武），后直至清嘉庆年间称演武场，习武操练。

营盘山校场，今川口乡安寺村，北宋杨延昭（六郎）部演兵处。

丰林故城，遗址在今市东30里之周家湾，后秦弘始九年（407）大夏国赫连勃勃兴建，北周建德六年（577）在此设丰林县，北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废县为镇历时500年，从残垣看，当初座落在涇水（今丰富川汤）之东，延河之北，依山傍水的一块台地上，地势险要，便于设防。

州城，亦称路城或延安故城。遗址在今市东5里处尹家沟一带。《元一统志》载：“州城旧在延水东，宋庆历五年（1045）改卜水西，即今路城与故城相值，人呼故城为东州。”今存段落甚厚，居民据穴而居。城从尹家沟沟口起，向南而西至绵羊沟，三面在平川，西北依山而建，0.3平方公里。宋代司马光诗：“暮烟凝塞上，烽火落天涯”，描写了战争时代该州城风貌。

府城故址在今延安中心区。依山（凤凰山）傍水（延河、南川河），“三山环抱，二水带围”，座落在山水之中。宋代，范（仲淹）、庞（籍）在城设防时，修缮了街坊、河堤，并植树、造湖（今七里铺处）。

府城建于宋庆历五年（1045），屡遭战火、洪水破坏，先后修城20余次，明弘治年间，知府崔升大规模修葺。城垣“周9里、高3丈；池深2丈，城门三道，东胜门，（南）顺阳门，（北）安定门，各门上均建有重楼。另有津阳门（小东门，即水门）”。明朝，延安府城内有南北正街三道，东西正街三道，胡同若干，城中建有鼓楼、官衙、寺庙、学堂、牌坊等，一亦俱全。明末清初，延安府城被洪水冲毁10余次，清顺治十六年（1659），洪水毁城半个（东、南部河堤、城墙门、房舍被毁殆尽，亡百余人），后用两年时间修复了城垣，清康熙、乾隆、嘉庆年间也几次修葺，至清末，府城南北长1.2公里，东西宽0.75公里（0.89平方公里），分东、南、北关，东西、南北各三条大街，街巷若干，城墙完好，有南、北、大、小四道城门。1938年，日机轰炸，夷为平地。

肤施县城，故址在延河东岸（今东关地带），北及清凉山南坡及其山顶上五花莲城，南、西傍水，东接大川，0.25平方公里。始建于隋，与府城隔河并存，“延水正中出，一郡两城居”（范仲淹诗）。一直是繁华的商业区。

北围城，西依云梯山，东接延河畔，0.1平方公里（今北关小学至军分区院以



南)。用于驻扎军队，是府城北门户与屏障。

镇廓，延安市辖蟠龙镇、甘谷驿镇、青化砭镇、姚店镇、李渠镇临真镇，旧时均建有比较坚固的镇廓围墙，可屯兵防守，设驿站。

### 工事

1935年，边区保安处，在李家渠、南三十里铺、裴庄（今枣园境内）、沿河湾四处筑有土质工事，各点设18人把守。系通往榆林、西安、定边、安塞之咽喉要地。

1947年5月，胡宗南部一六七旅四九九团，在蟠龙镇周围筑有土质工事。利用坚固的镇城工事据险防守，把守胡军供给基地。

1947年3月12日至18日，人民解放军教导旅、警备七团、延属分区独立三团5000余人，在临镇、金盆湾、南泥湾地区筑有土质工事把守七昼夜，阻击胡军北犯。均处密林、狭谷之地。

1948年，延安县保卫科，在临镇、蟠龙、甘谷驿修筑工事，各点设一个班把守，系通往宜川、延川、延长之要道，均处狭谷要地。

川口乡两河口村寨子梁筑有防御工事。

### 山寨

旧时较大村庄均据险筑寨，以避兵防匪。寨内多建有窑洞、棚、围墙，另有岗台、孔眼或简易工事，以自卫保障乡邑，现独留遗址。较险要著称者有：瓦岗寨（川口）、狄青牢（桥沟）、雁门关（甘谷驿）、镇西楼（凤凰山）、岭山寨（宝塔山）、代王寨（李渠）、仁和寨（李渠）、拐峁寨（李渠）、冯庄寨（冯庄）、康坪寨（冯庄）、丁庄寨（丁庄）、崔家圪崂寨（河庄坪）、寨子峁（柳林乡）、寨子沟（元龙寺）、川口寨、安寺寨（川口和安寺）等。占地面积均在10~20亩，可容纳百余人至数百人不等。

镇西楼，位于城西凤凰山，北宋范仲淹所建，以观察、指挥为用。

望羌台，位于宝塔山之岭，北宋范公所筑，居高险峻，可环视东西南北，以屯兵防守，控扼川道，观敌、指挥要地。抗日时期被日机轰炸摧毁。

岭山寨，位于宝塔山东突出部，北宋范仲淹修，临河居高，超览群山，三面险绝，墙高寨坚，驻军防守，可断通道。

拐峁寨，位于城东15公里，李家渠镇东村境内。原系民防匪之用。1947年，西北野战军在保卫延安战斗中，野战医院曾设在此寨。

雁门关，位于市东北47.8公里，甘谷驿镇石家河村境内。交延川界，旧时兵家、商通故道。山间通道，易守难攻，易设伏。

瓦岗寨，位于市东南22公里，川口乡枣条湾村境内。地处密林，周山环围之中，水草丰美，可隐蔽屯兵。

代王寨，位于市东20公里李家渠镇呼家坡村境内。用以防匪。相传蒙古人南侵时，有一“达王”故世葬于此处。

安寺寨，位于市东17公里，川口乡安家寺村境内，周山灌乔丛生，山高险绝，宜蒙蔽屯守。相传宋时，杨六郎部养屯、溜马之地。

川口寨，位于市东北10公里，川口乡川口村境内。临河险绝，易守难攻。

## 第七章 重大兵事

### 第一节 古代兵事

突厥攻隋延州等郡之战 隋开皇二年（582）十月突厥沙钵略可汗率大军10余万进至周槃（今甘泉、庆阳县界），关中危急，隋命虞庆则屯兵弘化（今甘肃庆阳县）以备突厥。行军总管达奚长儒将兵2000（仅前锋兵）与之遭遇，为突厥所逼，庆则按兵不敢救。长儒且战且退，及为突厥骑所冲，散而复聚，四面抗拒，转斗二日，昼夜凡14战，五兵成尽，士卒以拳击之，手皆骨见，杀伤万计，虏气稍夺，乃得解去，长儒身被五创，通中部二，其战士死者十有八九。延安等郡六畜，被突厥掳掠皆尽。诏以长儒为上柱国，以赏其功。至十二月，突厥以内部离乱而退军。

唐、梁延州之战 唐武德二年（619）八月，自称梁帝的梁师都与突厥合兵数千骑攻延州，与刘武周东西呼应，延州军总管段德操兵少不敌，闭壁拒守，在延州以南40里野猪岭腰旆（湫沿山）与梁对峙。待师都稍息，九月初一日，乃遣副总管梁礼将兵出击之。师都与礼力战方酣，德操帅轻骑多张旗帜掩击其后，师都军溃，逐北200里，破其魏州（今清涧县西），虏2000余口。九月三十日梁师都率5000骑兵复攻延州，段德操诛梁军2000余人，师都带百余骑溃逃，梁礼战死。

宋、（西）夏三川口之战 景祐二年（1035），赵元昊自靖德（今吴起镇）、塞门（今横山县石湾镇）、赤城路（今甘肃庆阳县南）三路并进，入侵宋延州。又于宝元二年（1039）三月用反间计，遣金明寨（今安塞县）将李士彬叛宋归夏，遣使被杀，乃不得逞。

延州乃宋边防重镇，周边36寨，地形险要，北百里金明寨是延州咽喉，金明失，延（州）难保，故宋金明守军10万。

宝元二年（1039）十一月，夏人自承平寨退却时，声言将攻延州。延州鄜延总管范雍闻之惧甚，因请增兵，朝廷不报。是月，元昊遣衙校贺真来言，愿改过归命。范雍遂奏于朝，厚礼贺真而遣之，遂不设备。

宝元三年（1040）正月，元昊举兵10余万入寇，攻金明寨。范雍闻夏入寇，令李士彬分兵守36寨。士彬子怀宝谏曰：“今当聚兵御寇，分则势弱，不能支也。”士彬不从。又元昊与士卒赏以金帛诱降，降者日至，诸寨甚众，不战而走，或为内应，而士彬不知也。元昊遂攻安远、寨门、永坪（延川县今镇）等寨，乘胜直抵延州城下。范雍召鄜延、环庆副都部署刘平于庆州（今甘肃庆阳县），使至保安，与鄜延副都部署石元孙，全军赴土门，复召刘平与石元孙还军救延州。平得雍初檄，即率骑士3000先发，步卒继进，行四日至保安与元孙合军赴土门，而雍后檄寻到，平与元孙于同月二十一日，引军还至保安。平素轻敌，谓其下曰：“义士赴人之急，蹈汤火犹平地，况国事乎！”因昼夜倍道兼行，二十二日之夜，至于三川口（今延安市兰家坪地域）西十里驻营，令

骑兵先赴延州攻夺入城行路。时鄜延都监黄德和将 2000 余人，屯安塞北碎金谷。巡检万俟政、郭遵，各将所部分屯，雍皆召之为外援，平亦使人促彼等赴援。二十三日，德和，万俊政，郭遵等皆至。于是五将合步骑万余，结阵东进。行五里，平令诸军齐进。至三川口遂与夏军五七百骑发生战斗。时平地雪深数寸，诸军奋进，击却之。夏军复蔽盾为阵，宋军复击却之进夺其盾，杀获及溺水死者八九百人，刘平左身右胫，皆中流矢。日暮战士上首级及所获马论功，平曰：“战方急，且自记之，悉当赏汝。”语未毕，夏轻骑复来薄战，时西路都巡检使郭遵，隶平麾下，即驰马迎击之，突入夏兵之阵，伤其数十人。夏骁将杨言迎战，遵挥铁杆击破其脑，所向披靡，两军正鏖战间，黄德和在阵后望见，遽率其麾下走保西南山，而遵深入敌阵，马伤仆地，遂战死，由是众军随之皆溃。刘平遣其子宜孙追德和还，执其髻拜之曰：“请勒兵还，并力拒战，奈何先引去！”德和不从，策马而遁，宜孙亦与之走甘泉（今县）。平遗军校以剑遮留士卒，得千余人，力战拒敌，转斗三日，退守西南山下，立七寨以自固。是夜四鼓，夏军环寨呼降，平亦使人呼其降。二十四日黎明，夏兵四面来攻，平与元孙巡阵东偏，阵被夏兵突破而为二，遂与元孙皆为所擒，夏围攻延州凡七日，失二将。城中忧沮，不知所为。会是夕大雪，夏乃解围而去，延州得以不陷。宋延州之败，严守各关，追赠殉难将帅；并下诏角厮罗速领军马乘元昊空国入寇之机会径袭其根本，三处奏效，元昊班师回朝，解其国之危。

蒙（古）、（西）夏、金延州之战 金兴定五年（1221），蒙将木华黎先后攻占金之葭州（今佳县）、绥州（今绥德县），并联合（西）夏将玛尔布，由安塞沿河湾进逼延安府，自率蒙主力，由绥州南下，构成钳形之势。

十一月，金驻延帅完颜哈达与纳合买珠集兵夜进，突袭西北路（安塞方向）（西）夏军，玛尔布惨败，金追 40 余里胜归。

完颜哈达得胜回师后，木华黎主力到达延安府城东 30 里处（今李家渠镇地城）。完颜哈达轻敌，与纳合买珠率军 3 万在城东草草列阵防守。蒙军当日夜半埋伏于延安城东 15 里（今桥沟乡刘万家沟地城）两侧山谷，次日晨命将不花率骑 3000，进逼延安府城与金交锋。金军冒进，蒙军佯败，金军紧追不舍，误入蒙军伏圈，时蒙军三面突攻，金军大乱溃败，损兵 7000 余人，战马 300 余匹，完颜哈达率残部入城，坚守不出。延安城坚池深，木华黎围城数日不下，留部分军继续围城。自率主力南下，攻鄜州（今富县）、坊洲（今黄陵县）等地。

## 第二节 现代兵事

红二十六军骑兵团奔袭战 1935 年 2 月 12 日，红二十六军杨森师长率骑兵团奔袭作战，消灭了敌三十里铺民团 50 余人，缴获长短枪 50 余支，18 日该团又全歼了临镇民团 50 余人，缴获长短枪 50 余支。当晚续歼金盆湾民团 50 余人，缴枪 50 余支。

南川（临镇、金盆湾、南泥湾地区）阻击战 1947 年 3 月，蒋（介石）胡（宗南）军向陕甘宁边区发动重点进攻，企图夺取延安。胡以整编第一军军长董钊率部为右路军，以整编第二十九军军长刘勘率部为左路军，共两个整编军，6 个整编师，15 个整

编旅，14万余人，于3月13日起，从洛（川）宜（川）分两路向延安进击，并同时派飞机轰炸延安，扬言3日内占领延安。人民解放军教导旅、警备七团、延安分区独立三团共5000余人，在临、金、南区域内阻击。在旅长罗元发指挥下，从3月12日至18日经过七昼夜激战，歼敌5000余人，胜利地完成了阻击任务。

**西北野战军南进支队金盆湾歼灭战** 1947年5月11日，阎揆要率西北野战军南进支队，以突袭之战术，歼灭金盆湾守敌陕西自卫军第二总队300余人，活捉敌第八保安中将副司令兼第二总队司令李侠。

**青化砭战役** 国民党全面进攻被人民解放军粉碎后，于1947年3月起，改为对山东和陕北两区实行重点进攻。进攻陕北的主力是蒋介石军队嫡系胡宗南部。目的是驱共党中央和人民解放军总部出西北，然后调动兵力进攻华北。

针对敌企图，毛泽东和中共中央决定：“必须用坚决战斗精神保卫和发展陕甘宁边区和西北解放区。”充分利用良好的群众条件，险要地形，采取“蘑菇”战术，牵制和逐步削弱敌人，以配合解放区的作战。为此组成了包括6个旅2万余人的西北野战军。

3月13日，胡军15个旅14万人开始攻延安，西野顽强阻击，给敌以5000余人的重创杀伤后，于3月19日主动放弃延安。并判断胡军占延后，必寻西野主力决战，西野以一纵向安塞方向行动，并以少数兵力与胡军保持接触，佯作掩护主力转移，诱敌主力北上安塞。主力则隐蔽集结于延安市东北青化砭（距市区34.8公里）、甘谷驿地区，待机歼敌。胡宗南军占延后，果误认西野主力在安塞方向，遂以主力一部出击安塞，以进占拐岭之三十一旅北出青化砭，配合其主力行动。西野则以主力5个旅预伏歼灭进犯青化砭之敌，以独一旅在青化砭以西地区监视进犯安塞胡主力。

3月24日，胡军整1军5个旅向安塞进犯，西野主力5个旅（一纵三五八旅、二纵三五九旅和独四旅、新四旅、教导旅）当即进入青化砭设伏地区，但三十一旅当天没有出动。25日西野继续设伏。上午10时，胡军三十一旅（欠九十一团）进入青化砭伏击地区，设伏部队猛烈攻击，仅1小时47分钟，将胡军三十一旅旅长以下2993人全歼（其中毙伤400人），三十一旅旅长李纪云、副旅长周贵昌、参谋长熊宗继、九十二团团团长谢养民等被活捉。缴获军械、物资大批。

**蟠龙战役** 青化砭战役后，胡军9个旅于1947年4月12日北犯，令其一三五旅南下，西野则在蟠龙以西地区休整多日，并待机歼敌，以一纵对胡军实行运动防御，引其主力向西北方向。4月14日9时，胡军一三五旅进至子长县羊马河以北地区，西野主力4个旅立即出击，胡军就地顽抗，经激战至16时将一三五旅旅长以下4700余人全部歼灭，生俘旅长麦宗禹。

羊马河战役后，胡军又寻西野主力决战扑空。至4月20日，胡军主力集结于蟠龙（距市区50.8公里）、永坪（延川县今镇）地区整补，西野主力则位于永坪东北地区待机歼敌。这时，蒋介石得知“共军东渡黄河情报”，即令胡主力速北进，协同榆林邓宝珊部“南北夹击共军”。4月26日，胡军主力9个旅由蟠龙、永坪地区出动北犯绥德，留一六七旅（欠五〇〇团）及其地方武装一部守备蟠龙补给基地。

西野以一部兵力诱敌北犯，以主力攻歼蟠龙守敌并断敌主力的补给，主要部署是：三五九旅一部、独五旅、并抽各旅1个排伪装主力，诱敌北上，三五九旅主力位于永坪

以北地区阻胡军回援，主力4个旅攻歼蟠龙守军，教导旅阻击南面援军，再以一部分兵力及军区武装攻歼延安以南分散孤立之敌，牵制胡军。

胡军全按西野“计划”行动，主力5月2日到达绥德时，当夜23时西野对蟠龙守军发起攻击，经两天激战，至4日夜即全歼守军旅长（俘）以下6752人（毙伤1300人、俘5452人）。生俘一六七旅少将旅长李昆岗、副旅长涂建、参谋长柳届春、四九九团团团长肖伯廉，毙副团长黄庭辉。缴获大批粮食、军械、弹药、服装被褥等。

### 第三节 游击队兵事

延安游击队于1947~1948年作战378次，毙胡宗南军275名，伤315名，俘1925名；缴获各种枪枝2500余支，子弹5万余发，手榴弹1500余枚，骡马30余匹；摧毁汽车5辆，炸毁碉堡50余个，桥梁3座，寨子5座，破坏电杆60余根，割电线30余公里；政治瓦解7个乡的伪保甲机构，恢复了民主政权。主要战斗有：

1947年3月，延安游击队延西支队四大队在赵庄遇胡军搜索排前来驮草。该队30余人，先一天埋伏于赵庄。胡军被打死1人，生俘8人，缴长枪8支。

1947年4月，胡军5个军从安塞返延安时，延北支队三大队百余人于杨家沟设伏生俘全部胡军前哨骑兵，敌大为惊慌。

1947年4月初，胡军4人，赶着4头骡子来大狼沟驮草，被延安游击队4人阻击，打死1人，3人溃逃，缴枪3支，子弹65发，骡子3头。

1947年4月，延北支队二大队一个中队40余人在东二十里铺，突袭胡军运输队，缴获马车15辆，骡子10头和物资若干。

1947年4月，延北支队二大队30余人，在流水沟门截击并烧毁胡军汽车一辆，俘敌2人和物资一部。

1947年4月，胡军1个团千余人向园峁进发，企图清剿游击队。游击队200人阻击，激战一昼夜，胡军死10余人（其中营长1人），伤20余人，被迫退却。

1947年5月2日~4日，延安游击队百余人，配合西野主力攻打蟠龙，押俘虏，送伤员，运物资，抬担架，并于5月4日在王庄（桥沟乡境内）沟岔击落胡军飞机1架，在柳树店（今桥沟乡境内）击伤1架，并将其烧毁。

1947年6月，胡军1个营向蟠龙清剿，延安游击队300余人阻击6小时，毙敌7人（其中连长1人），伤10余人，迫其撤退。

1947年6月，延安游击队百余人，在刘万家沟趁胡军后方机关空虚，采取突然袭击，缴获大批面粉、物资。

1947年7月，延东游击支队400余人在李家渠镇趁敌空虚之际，夜袭保公所，杀反革命分子3人，余敌逃跑。缴枪2支和部分弹药物资等。

1947年7月，胡军从沙家店撤退时，路经何家沟村，延安县游击队70余人，预伏在两面山上。待敌主力过后，袭击了零散小股敌人，缴获骡子2头，枪31支，子弹350发，油布31块，毙敌3人。

1947年9月，胡军2000余人，分两路向窑则沟门清剿，延安游击队顽强阻击两

天，敌伤亡 20 余人，胡军被迫撤退。

1948 年 1 月，延北游击队 200 余人，与驻川口延安伪保警中队内部准备投诚的尚占清、白生有 2 人里应外合，入夜发起猛攻，毙敌 5 人，俘敌 30 余人、其家眷 4 人，毁伪乡公所一处，缴枪 30 余支。

1948 年 2 月，塞西游击支队在神岭山，歼敌一个加强排，毙敌 30 余名，缴获长短枪 30 余支，战斗中队长孙立生牺牲。

1948 年 3 月，延西游击支队在孙家崖伏击战中，俘胡军中尉军官 1 人，士兵 4 人，缴获步枪 4 支，马 1 匹，毁敌炮兵车 1 辆。

1948 年 9 月 13 日深夜，延北游击队 30 余人包围了黑窑沟伪保公所，经战斗，俘敌 4 人，获短枪 3 支，烧毁其全部办公用品。

1948 年 3 月，塞西游击支队，在郭家店伏击胡军机要汽车 1 辆，缴获电台、军用密码、文件和其它物资。

#### 第四节 延安遭空袭

抗日战争爆发后，日本帝国主义于 1938 年 11 月起不断出动飞机对中共中央、八路军总部所在地延安，进行疯狂轰炸。详见下表：

日本飞机轰炸延安统计表

时 间	第次	架次	投弹数 (枚)	损失情况	备 注
1938 年 11 月 20 日	1	7		死亡 30 余人	
11 月 21 日	2	7		无伤亡	
12 月 12 日	3	7	40	毁民房 100 余间，猪 3 头， 鸡 3 只	
12 月 14 日	4	7	40—50	损失微小	
1938 年 12 月 15 日 至 1939 年 3 月	5—8				不详
1939 年 3 月 10 日	9	14	70	死 6 人，牲畜 8 头匹，毁 房 7 间	第一次下午轰炸
3 月 15 日	10	40	40	轻伤 5 人、失踪 1 人，毁 房 17 间	
9 月 8 日	11	46	200	毁房 100 余间，伤亡 50 人，牛马各 1 头（匹）、 猪 4 头。	侦查机 3 架，先 15 架 后 28 架
1939 年 10 月 5 日	12	71	225	死伤 27 人，毁房 10 余孔 间，死牲畜数头。	先 36 架，后 35 架
1940 年 4 月 2 日	13	12	52	炸毁窑洞 4 孔、房 7 间， 马 1 匹。	

1946年8月2日上午11时蒋军出动7架战斗机，以机枪和燃烧弹炸毁了停放在延安东关机场的1架B-24式飞机，（此机是1946年6月26日国民党空军上尉刘善本从成都架机起义飞抵延安的）。同日又一架敌机投弹11枚，其中9枚落在人民解放军总部附近（炸弹均为500磅）。

1947年3月11日，在美军驻延观察组全部撤离延安的7个小时后，美制蒋机1架，由南飞入延安上空，盘旋不及三圈，即向解放军总部投弹、扫射，拉开了进攻延安的序幕。3月12日拂晓，数十架蒋机轮番对延安进行轰炸，掩护胡军部队向金盆湾一带进攻，并轰炸解放军阻击阵地。3月13日上午8时至下午4时蒋机继续轰炸延安城。3月14日蒋机从上午9时进入延安城上空轰炸扫射，直至下午4时，投弹数十枚。至19日期间每天都有蒋机在延安城上空侦察扫射轰炸，延安城变成一片废墟。

## 第八章 军供支前

### 第一节 军 供

1935~1949年，延安处于战争年代，日军及国民党政府对陕甘宁边区发起疯狂的军事进攻和残酷的经济封锁，加上自然灾害，陕甘宁边区财政经济、军队给养极其困难。延安人民一方面壮大革命武装，粉碎敌人的进攻，一方面自力更生开展大生产运动，垦荒种地，兴办工业，发展经济，共渡难关，冲破敌人的经济封锁，为全国的解放作出了贡献。

#### 扩充兵员

1935年3月前，共产党在延安城乡组织起2万余名赤卫军。县赤卫队56人。

1937年前延安就有了群众性的武装组织赤卫队，后改赤卫军，队员扩大到100人，使用土枪、刀、矛、斧等武器配合红军作战。不到三个月时间，延安完成4000余名扩红任务。边区政府保安处在李家渠（今镇）、南三十里铺（今柳林乡三十里铺）、裴庄（今枣园乡裴庄村）、沿河湾（今安塞县沿河湾乡）四处，设有检查站，每站设正、副站长各1人，干事1人，战士15人，枪18支。7月组建延安保卫队，20余人，枪20支。

1936年，为建立强大的抗日后备兵员，广泛动员群众抗日，赤卫军改组为自卫军，18~45岁的男女公民均编入自卫军，8~12人1班，2~4班为1排，2~4排为1连，乡设自卫军连，区设自卫军营。其时延安设3区14乡485个村。

1942年4月1日决定，整顿自卫军，凡19~50岁公民一律参加自卫军。分普干自卫军、普通自卫军。配有大刀、梭标、土炮、手榴弹和一部分步枪。

1947年3月初，延安县在原民兵的基础上建立游击大队，下辖5个支队，500余人，枪35支，手榴弹500枚。3月中旬，延安动员140多名青年参军参战。

1947年4月中旬，将游击大队改编为延西支队（下辖4个大队）、延北支队（下辖6个大队）、河南支队（下辖3个大队）。6月全部换装为仿二西式（中延式）步枪，每

个大队配有机枪 4~5 挺，每挺子弹 50~60 发，每人配手榴弹 4~5 枚。游击队发展到 1200 余人。1948 年扩大到 2100 余人。9 月，从各游击支队抽调 400 人，编为 1 个营，补入教导旅。10 月，从各游击支队又抽掉 300 人，编为 1 个营，补入预十二团。200 人补入骑六师，440 人补入陈玉祥独立营。

1948 年 4 月延北支队和延西支队 1 个连，编为特务营。河南支队编为保安营。延西支队欠 1 个连，编为延安市警卫队。5 月延安游击队高善祥支队 426 人编入警四旅；曹崇德支队 126 人编入保卫团；并将 310 名起义投诚人员分别编入警四旅和三纵队。延安县保卫科，在临镇、蟠龙、甘谷驿设检查站，每站设 5~6 人。

1953 年前，本市（县）阵亡烈士达 800 余人（见英名录）。现在本市有老红军、老八路和 1954 年前参军退役战士 800 余名。

1948 年，延安保卫队发展为 200 余人，于 1952 年 7 月转为公安部队。

建国后，1954 年冬至 1989 年冬，共征集兵员 6246 名。

### 部队给养

1935 年~1949 年，延安处在战争环境之中，既要动员青壮年参军参战，又要加强地方武装，粉碎日军和国民党的进攻，维护地方治安，保卫红色政权，还要开展大生产运动，发展经济，保证部队供给。

1935 年 11 月间，延安县苏维埃政府动员全县人民仅用 60 天时间，给中央红军募集棉衣 8000 套，帽子 800 顶，布鞋 8000 双，土布袜子 8000 双。

1936 年 7 月 8 日，延安市抗日救国会召开群众动员大会，募捐大洋 361.10 元，援助抗日将士。

1937 年 11 月底，延安市捐法币 20 万元，手套 3000 双支援抗战。

1938 年 11 月，延安民众、商民，20 天共捐现款 1125 元 1 角 7 分 5 厘，毛手套 161 双，毛袜 100 双，支援抗战。

1939 年 1 月，毛泽东为延安市公安局骑兵巡逻队捐款 500 元。王明、张闻天、林伯渠、罗瑞卿、陈云、李富春也分别捐了款。高自力、高岗、肖劲光各捐马 1 匹。延安县开展生产自救，参加互助组 10768 名，代耕队 7823 名，妇女小组 7321 名，完成开荒 11880 余亩。各机关单位开荒 1000 余亩。11 月，延安市德义合、德感通等 216 家商号为八路军捐助大洋 690 余元，支援抗战。

1940 年 10 月，延安市商会召开大会，动员商人捐寒衣 3000 套，支援抗战。

1941 年延安军民开展大生产运动，机关干部每人开荒 3 亩，每个劳力开荒 1 亩，每犏牛犏开荒 1 亩，共垦荒 60 万亩，全县办起了 4 个农场，办起了豆腐房、磨房、粉房、皮房、商店（由 1936 年的 40 家，1941 年增加到 90 多家）、供销社（由 1937 年的 10 个，1941 年增加到 200 多个）。还组织了大批运输队，集中运盐 30 万驮。全县机关做到了主、副食及办公用品自给，还每人上缴公粮 1 石多。在大生产运动中涌现了杨步浩、吴满有、申长林、赵占魁、郝树才、刘永祥、刘建章等劳动英雄。

在战争年代延安人民群众为部队、党、政组织送信，给部队往阵地上送水、送饭、送干粮。

1942 年，妇女参加纺织的 12354 名，织布 35678 匹。



1943年10月份，延安妇女为部队做军鞋5509双。1946年11月川口等6个村的妇女一天做罩被170床，金盆湾农民，为帮助部队生产，给部队拿出镢头60把，铁锅140余口，铁锹380把，镰刀100余把，席子130余张，饭盒子40余个，做军鞋500余双，衣服1800余套，送菜万余斤，马料20余石，让出菜地300余亩，动员骡子193头，耕牛113头，担架85副。

1945年1月，慰问部队大肉14300斤，野猪肉240斤，羊肉1500斤，蔬菜42000斤，砍柴15万斤。

抗日战争期间，延安人民缴公粮100多万担，优待抗属9万户，安置退伍军人15000多人。

1947~1948年在保卫延安的战斗中，5000余名延安民兵，跟随西北野战军转战陕北各地，配合主力歼灭敌人。共出担架民工19000多人，畜力140多万头，做军鞋120多万双。

1947~1949年，三年中，四批担架队支援西北解放战争，第一批564人，第二批523人，第三批480人，第四批467人。

1951年，延安妇女捐款180万元（时币），1万多个针线包，几千封慰问信及香烟、肥皂、毛巾等物品支援抗美援朝战争，全县捐款10亿元（时币），几万斤牛肉炒面，万余封慰问信，80多种物品，送给志愿军。并对170户烈属1230户军属，实行代耕、帮种、帮收、送慰问品、粮和其它物品进行优待。

1953年春节，延安县慰问部队，捐款1300余元。

1950~1953年，延安县各界（干部、学校、工商、文化、教会、群众等）共捐款233423000元（时币）。数万人参加了“保卫世界和平签名运动”，家家户户为买飞机、大炮捐了款。

1935~1949年，延安县征收公粮数：1935年225万公斤，1936年255万公斤，1937年150万公斤，1938年555万公斤，1939年570万公斤，1940年510万公斤，1941年390万公斤，1942年570万公斤，1943年525万公斤，1944年525万公斤，1945年540万公斤，1946年480万公斤，1947年495万公斤，1948年510万公斤，1949年525万公斤。

建国后，军供转为供给制，按财政税收每年上缴国家。

## 第二节 战勤服务

为了有效地粉碎国民党军队的疯狂进攻，保卫边区根据地，巩固红色政权，延安人民除了承担了大量的人力、物质方面的军供外，还担负了艰巨的战勤动员。随军参战，封锁消息，监视敌人，带路送信，打扫战场，破坏道路，押送俘虏，清理战利品，担架运输，抢救伤员，送粮秣、武器弹药、医药器械物资，后方勤务，转运伤兵、武器弹药、器材、公粮，招待过往军人

### 武装自卫

1930年，延安组织了赤卫队（后改称赤卫军）。1931年，白玉德等组织了近3000

名农民和赤卫队员；抗粮、抗草、抗杂税。

1933年，延安少先队、儿童团发展到2070余名，设立固定岗和流动哨97处，查出身份不明的37人，还担任送信任务，并随游击队的来去时聚时散。

1935年2月，赤卫队配合红军在南三十里铺、金盆湾、临镇消灭民团时，打死临镇团头石华，先后缴枪60余支。3月，延安城乡组织起20000余名赤卫军，并包围、歼灭了驻甘谷驿敌人。还把柳林地主李友苏的土地、财产全部没收，分给贫苦农民。

1936年，延安县组织锄奸组1386个，组员9652人，设哨站51处，每处2~4人。

1937年，延安编自卫军21000名，组织少先队1100名，配枪312支，刀3643把，矛3851杆。

1938~1939年，延安自卫军在巩固的基础上，加强训练，于1938年4月、5月、9月和1939年，先后几次，有上万名自卫军参加了军事演习、表演和受检阅。

1940年11月17日，延安市青年抗日联合会成立。组编基于自卫军1032名，普通自卫军2528名，妇女自卫军935名。配枪134支，刀730余把，矛1980余杆。

1941年，延安县组编自卫军11个营55个连130个排，共有自卫军6732人，其中基于自卫军1882人，普通自卫军3930人，妇女自卫军920人。

1942年，延安市组编自卫军4个营，24个连，72个排，182个班，2453人，其中基于自卫军3个连，12个排，48班，512人，模范班32个，346人。

1943年，延安县组编基于自卫军13个营，61个连，147个排，297个班，7312人，其中基于自卫军2107人，普通自卫军4093人，妇女自卫军1112人。配枪356支，刀817把，矛2352杆。

1944年，延安市编基于自卫军1076人，配武器1032件；普通自卫军4个营22个连2680人，武器2354件。

1945年，延安县自卫军在保持原建制的基础上，自造各种地雷壳4100余个，炸药780公斤，枪药310公斤，火硝410余公斤。

1946年，延安县、市有基于自卫军8317人，有步枪137支，土枪513支，刀716把；普通自卫军14875人，有土枪37支，刀612把，矛9657杆。自造地雷壳万余个，炸药1200余公斤，火硝700余公斤，枪药580公斤。

1947~1948年，延安县、市自卫军配合游击队参战达400余次，毙敌300余人，伤敌380余人，俘敌近2000人，缴获炮3门，步枪57支，连发小口径机关枪5挺，机枪6挺，盒子枪3支，各种子弹13768发，手榴弹507枚，枪榴弹46发，机枪预备筒7个，压弹机5个，重机枪带7条，军衣103套，军用锅13口，军用锨53把，军用毛毯41块，皮鞋18双，袜子31双，机枪卡子6个，刺刀56把，骡马71匹，驴17条，面粉620公斤，烟土50两。并配合政府清查反革命分子，打击镇压要犯，清除自首变节分子，瓦解敌人，接收敌起义投诚人员。1947年1月，帮助一里铺、高家沟、近塌等村农民从恶霸地主姬怀恩、姬怀富、樊海青等手中收回违法抢占的土地3600余亩，分给当地农民。1947年12月，接收驻安塞芦坪伪保警队投诚人员40余人，枪30余支。1948年10月15日，接收延安七里铺少陵寺保警队折荣华、薛保佐带12人，枪15支投诚，1948年10月，镇压伪还乡团头子，川口保警队头目曹廷俊。

延安县、市自卫军一直坚持斗争，担负着自卫地方及艰巨的战勤服务，受到边区政府表彰奖励。1947年5月23日，边区政府通令嘉奖坚持游击战争，打击敌人，成绩卓著的三位英雄，奖给合水五区游击队石秀山、南泥湾临镇区游击队王瑞臣“新民主主义”奖章各一枚，奖给临镇区游击队员徐炳林“民兵英雄”奖章一枚。建国后，重新组建民兵，承担地方自治和生产建设的任务。

### 担架运输

1932~1933年，延安县动员人力14312人，畜力1764头（匹），担架513副，跟随红二十六、二十七军打击反动势力和地主豪绅。

1934~1935年，又组织动员20134人，畜力2376头（匹），担架700余副，跟随红二十六、二十七军，相继粉碎反动军阀井岳秀、高双成二十二军和高桂滋八十四师等10万大军的“围剿”。

1935~1949年，延安县、市人民根据战争的需要，组织动员了大量的担架队。运输队，有力地支援了八路军、解放军对敌作战。由于战乱和1977年延安特大洪灾的影响，仅录部分资料。

1936~1937年，先后组织动员27540余人，畜力3280余头（匹），担架近千副，跟红十五军团、中央红军，参加了劳山、榆林桥、直罗镇等战役。

1938年~1940年，延安县、市组织动员7587人，畜力1393头（匹），担架300余副，东渡黄河，开赴抗日前线。

1941~1945年，延安县、市组织动员31438人，组成运输队，驮盐、运粮、驮水、出零差等。

1947年，组织3200余人的运输队，畜力千余头，随西北野战军转战陕北各地。

1948~1949年，延安县、市动员短、长期担架队运输队百余次，总动员人数23000余人，畜力5300余头（匹），担架230余副。

1951~1953年，延安群众开展了抗美援朝运动，给志愿军送去牛肉炒面、慰问信、香烟、肥皂、毛巾等慰问品。

1970年，延安民兵250余人，参加了“28”国防线路改线工程，奋战10多个昼夜，圆满完成了任务。

1971~1973年，延安民兵4000余人，组成民兵施工团，新修跑道8000米，掘进机洞887米。

1981年，兰州部队某部来延战役演习，延安人民为保障演习成功，在一段泥泞的路上铺柳条80多万斤，沿途设服务点、茶水站近千余个。保障演习顺利完成。

## 第九章 人 防

周恩来总理1971年8月，在全国人民防空工作会议上说：“延安，不是工业城市，人口也不多，但是革命圣地。”延安市被列为国家三类重点人防城市，担负着重要防空

任务。

## 第一节 机构

延安市人防组织产生于抗日战争初期，人防工作由市政府直接负责，未设专门机构。

70年代初，延安县正式设立了人防机构至今。

1938年11月20日，日机第一次轰炸延安，当日延安市委召开常务会，讨论制定防空措施。会后市长高郎亭鸣锣通知全城居民出城防空。

1971年2月，延安城区人民防空领导小组成立，城区党委书记高鹏才任组长，副书记张明新、城区革委会副主任许文忠任副组长，武装、财政、粮食等部门领导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李开俊任办公室主任，任学效任副主任。隶属城区革委会，接受延安军分区和省人防办指导，办公地址：市场沟沟口（今市委上院）。6月21日，同时成立了延安城区革委会战备训练办公室和延安城区革委会人民防空指挥部两个机构，一套人员。汪增渊任主任，王文任副主任，承办战备训练和人民防空工作。至1975年，延安市战训办撤销，有关业务交市人武部。

1977年3月，延安市人民防空领导小组成立，市委书记张史杰任组长，朱星联、市人武部部长连定忠任副组长，有关部门领导参加，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市人武部副部长郭礼成任办公室主任。徐志敬、张百万、刘成荣任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分设指挥、工程、行政、后勤4个组。1983年，接收地区人防办通讯电台与指挥科合为指挥通讯科，20余人，办公地址西沟（今址）。

1982年1月，根据中发（1981）33号文件《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调整各级人民防空组织体制有关问题的通知》精神，将延安市人民防空领导小组改称为延安市人民防空委员会，市长常武祖任主任，市人武部政委李家演任副主任，有关部门领导参加，负责组织实施本市人民防空工作，接受省人防委领导。人防委下设办公室，受延安市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武装部双重领导。1983年，原办公室内设的各组改称为科（股级）。同年增设人防工程维修队10余人。办公室分设行政科、指挥通讯科、工程科、通信站、工程维修队，共50余人。

1988年8月，在南桥人防洞口（花石砭），修建起人防招待所（科级），60余人。1990年12月，在南桥人防洞内，建起了地下停车场，可一次停放大卡车30辆。

驻延有关企业、学校也建立人防机构，主要有延安地区汽车联营公司、延安地区农科所、延安地区红旗化肥厂、延安柴油机厂、延安无线电厂、延安大学、延安火柴厂、延安机砖厂、延安市一建公司、延安丝绸厂、延安针织厂、延安陶瓷厂、84829部队、34医院等单位。由于单位撤、并，现保留有：汽车联营公司、延安大学、卷烟厂、化工学校、丝绸厂、市农具厂、机砖厂、陶瓷厂、毛纺厂9个单位。

延安市人防机构建立初期，就组建“三抢三防”的防空专业队伍11个，254人。由延安电厂、市公路段、市广播站、延安电信局、延安汽车运输公司、县搬运站、县医院、地区医院、延安大学、地区防疫站等12个单位编成：电源线路抢险队1个，公

路抢险队 2 个, 通信线路抢险队 1 个、抢运队 2 个、抢救队 5 个。现在的防空专业队伍, 按市区人口的 3% 组编了 7 类 7 个专业队, 由城建、电力、卫生、公安、环保等系统的 10 个部门共 232 人组成。即: 抢险抢修队、医疗救护队、消防队、治安队、防化队、通信队、运输队。隶属延安市人防委直接指挥。

## 第二节 工程设施

本市在 1969 年, 为了落实毛泽东主席“备战、备荒、为人民”的指示精神, 城区干部、职工、居民自发挖掘防空洞 138 条, 面积 21380 平方米。

1971 年 5 月本市人防组织对市区人防工程进行规划, 10 月开始组织群众义务修筑, 工程科给予技术指导。分公共工程和单位工程两部分, 全市现有大小洞口 35 个, 主、支坑道和拐洞总长 10600.4 米, 面积 35232.1 平方米 (其中加固被复的 9544.4 平方米, 尚未被复的 25687.7 平方米), 按市区人口计算, 人均 0.455 平方米, 按战时应留人员计, 人均 0.83 平方米。全市人防工程共投资 700 余万元, 投劳 180 余万人次, 仅 1972 年投劳达 39 万人次, 出土石方 10 余万立方米。

公共工程修筑在市区内东、西、北、山岩(石)中, 可达四级以上。现有主坑道 6 条, 地道 2 条, 支坑道 10 条, 拐洞房间 164 个, 总长 8247.8 米, 使用面积 27503.5 平方米。已加筑被复的使用面积为 8445 平方米, 未加固被复的 19058.5 平方米。

单位工程主要分布在城郊的东川、杜甫川、西北川的 9 个单位, 1972 年由单位负责施工、维护管理和使用。均属石质结构, 防护等级为五级工事。有主支坑道 16 条, 拐洞 19 个, 总长 2352.6 米, 使用面积 7728.3 平方米。已加固被复好的 1098.8 平方米, 尚有 6629.5 平方米的毛洞未加固被复。

警报音响可覆盖全市。无线电台可接收省台信号; 建立了有线“中心”报警台(宝塔山), 并与东、西、南三川 13 个单位建立了报警网点。还可借用邮电、军事系统获得无线电情报, 利用电信、广播、电视等音响工具报信号。

## 第三节 平战结合

近年来, 本市人防工程在借鉴外地经验的基础上, 平战结合。目前本市平战结合的使用面积仅为 1978 平方米, 只占总工程面积的 5.6%。主要是用作库房、个体网套加工、文娱活动场所等。延安大学平战结合利用比较好, 他们用 361 平方米的防空洞作为师生的文娱活动场所和库房; 占本单位总面积的 37.3%, 既解决了校舍紧张, 又活跃了文化生活, 不受气候条件限制。

1987~1992 年, 市人防办开发利用防空洞作地下停车场、娱乐场、仓库、商场等。新开辟经济项目: 蘑菇培植、育秧、育苗、果品等, 开发利用地下人防工事 8000 平方米, 建成了贮量万吨的人防果菜贮藏库和游乐宫, 提高了人防工程平战结合利用率。

---

# 教育志

---

## 第一章 教育行政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明清时期，肤施县署设礼房，掌管教育、礼俗。

民国初期，县署设教育股。民国六年（1917）县署改为县政府。十六年（1927）设教育局，二十三年（1934）改设教育科，管理全县教育事务。

1937年，延安县、延安市政府设第三科管理教育工作。

1949年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仍设第三科。

1950年8月，第三科改为文教科。1952年5月，文教科改建为文教卫生科。1956年6月，分文教卫生科，独立设教育科。1957年12月，文化、教育两科合并，设文教科。1959年7月，改文教科为文教局。1960年3月，分文教局，成立教育局。1962年1月，合并为文教卫生局。

1968年8月，教育工作归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管理。1969年9月，设立教育组。1971年4月，成立文教局。1972年3月，延安市成立文教局。

1975年8月，延安市、延安县合并，原市、县文教局合并为延安市革委会文教局。1981年3月，分延安市政府文教局，成立教育局至今。

### 第二节 教育体制

民国时期，建立在本境内的省立师范、中学由陕西省教育厅直接管理。小学教育的发展、经费、人事、招生、教学等工作则由当时的肤施县县政府教育局管理。

1937年7月。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创办了各种类型的高等院校、中等专业学校和干部学校28所，由中共中央各部门和陕甘宁边区政府

直接领导，陕甘宁边区政府为这些学校支付的教育经费占财政总支出的第二位。延安的各类学校每年为抗战建国培养和训练出几万名军政干部。

抗日战争胜利后，从延安一次就派出 5 万多名干部，支援东北新区工作，为解放战争的胜利作出了贡献。

1939 年 11 月，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参议会上，对教育工作决定：“实行普及免费的儿童教育，以民族精神与生活知识教育儿童，造就中华民族的优秀后代。”根据这个决定，延安市、延安县实施免费的小学教育，并特别重视穷苦儿童的入学。

在整风和大生产运动以后，人民的生活日益改善。陕甘宁边区政府提出“民办公助”的方针。延安市政府、县政府把公办农村小学交给区、乡政府管理。市政府、县政府在物质上给以补助，在办学方针与教学业务上给以指导，让区、乡政府大量发展“民办公助”的小学，每个大的村庄办 1 所小学。在村学的协助下，开办冬学、夜校、识字组、读报组 130 多个，参加人数 1000 多名。

1948 年 4 月，延安光复，继承和发扬老区的办学经验，在恢复战争创伤中，同时恢复与发展公办中小学。随着城乡经济的恢复和发展，也恢复了公办与民办同时发展的方针，大力提倡群众集资办学以及厂矿企业办学，为普及小学教育奠定了基础。

1986 年 4 月，中共延安市委、市政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作出《关于普及初等教育的决定》。同年 12 月，经过陕西省教委、延安行署教育局组成的验收工作组验收，向延安市政府颁发了普及初等教育的合格证书，并要求继续向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的目标前进。

1978 年，延安市有陕西省高教局管理的高等院校延安大学和延安医学院两所；由延安地区行署教育局及地区其他部门管理的普通中学、中等专业学校 13 所、小学 8 所、幼儿园 33 所、聋哑学校 1 所和各类干部培训学校 12 所；由延安市教育局管理的完全中学 4 所、初级中学 27 所、职业中学 2 所、教师进修学校 1 所、小学 508 所、幼儿园 2 所。在教育体制改革中，根据基本教育管理权应属于地方政府的精神，延安市政府把在乡、镇的初中、中心小学、公办和民办初级小学都交给乡、镇政府管理，村办小学由村民委员会管理，未交给乡、镇管理的学校，仍由市教育局管理。这种省、地、市、乡镇分级管理的教育体制，调动了地方政府的办学积极性和增强了责任感。

### 第三节 学校管理

民国时期，境内的中学设校长，机构设教务、训育两处，处设主任。班级设班主任；小学设校长，班级设班主任，规模大的小学，其组织机构与中学相同。不论中学、小学，对违反校规的学生都根据情节轻重，校长有权按警告、记过、开除予以处理。体罚学生的现象严重。

陕甘宁边区时期，大、中、小学都实行民主管理。中学设校长、副校长，校内设教务处、训育处、总务处、医务所，班级设班主任，分工负责管理学校各项工作。教职员工实行供给制，除供给衣、食和办公用品外，每月每人发两元津贴费。

对学生也实行供给制，只比教师少领两元津贴费。当时延安是抗战环境，中学是半

军事化学校，具有干部学校的特点。

延安市、延安县所属的完全小学组织机构如下。

校长——校务会议	{	教导处——教导主任——教导会议——教导员——级任教师
		总务处——总务主任——总务会议——事务员

教导员可由教员兼任。事务员，学生在 50 名以下（指在校起灶住宿学生数）可设 1 人。50 人以上可设 2 人，100 名以上可设 3 人。以此类推增加人数。

在教导方法上，坚决废除体罚学生的行为，以培养学生的自觉、自治精神为中心。延安市杨家湾小学教师领导学生讨论“怎样才是一个好学生？”制定了六条校规：一、不吵闹、不骂人、不打架。二、听教师教导，勤奋学习。三、孝敬父母，尊敬长辈。四、对同学兄弟姐妹要互助团结。五、爱劳动。六、讲卫生。以此校规教导学生，逐步形成了良好的校风和学风。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学和完全小学有步骤地建立了中共支部、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及教工工会组织。由中共支部书记、校长、团支部书记、工会主席、教导主任等人组成校务委员会，领导学校的各项工作，实行集体领导分工负责制。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逐步在中小学实行校长负责制。逐步建立和健全学校的规章制度。主要有校长、教师、班主任岗位责任制，财务管理责任制，教职员工考勤制，教师业务档案，学生学籍管理制度，文明礼貌公约等等，使学校工作走上制度化、正规化，教育质量稳步提高。

#### 第四节 教育经费

清乾隆四年（1739），延安知府郭兆梦捐俸增修云峰书院，置田百余亩。嘉庆十二年（1807），知府赵询捐资重建和鸣书院，岁收息钱 80 串文。先后有教育基金银 4814 两，地租年收钱 60 串文，在他的任期内，还成立义学。费用在和鸣书院的款项内开支，并置有社田 60 亩。光绪三十年（1904），知府刘树德及继任知府爱星阿建立延安中学堂，指定经费由和鸣书院支银 2100 两、钱 482 串文；高等小学堂岁支银 230 两，初等小学堂岁支钱 57 串文。

民国十七年（1928），陕西省立第四中学（校址在肤施县城内），有教学班 8 班，学生 184 人，年支经费 15840 元。

1939 年，延安市、延安县依据陕甘宁边区政府公布的《陕甘宁边区各县教育经费筹措办法》，成立教育经费管理委员会。由县长、二科科长、三科科长、县参议会常驻会议员、群众团体的代表、小学教师联合会的代表、地方教育界有声望的人士 9~11 人组成，设正、副主任各 1 人（二、三科科长不得为主任）。设专职会计 1 人，管理全市、县教育经费的收入与支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49~1979 年，延安市（县）教育经费均由国家拨款。



1980~1987年，教育经费来源除国家拨款外，新增了国家支援老区建设款中划拨的一部分作为教育建设经费，以及多渠道集资办学款和学校师生进行勤工俭学的收入，改善了办学条件，使中小学的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

群众集资办学分为城镇集资、农村集资两种，均用于校舍维修和扩建。勤工俭学收入基本由学校自己管理，用于扩大再生产、改善办学条件和改善师生福利设施。

1985年，国家拨款280万元，援建资金28万元，勤工俭学收入13万元，城镇集资1万元，农村集资19万元。

1989年，国家拨款605万元，勤工俭学收入56万元，农村小集资45万元。

延安市1980~1987年教育经费简况表

单位：元

年 度	国家拨款	占市财政 支出比例%	援建款	勤工俭学	城镇集资	农村民 小集资
1980	2271950	15.3		51557		
1981	2256174	16.8		48749		
1982	2717000	19.5	20000	57000		
1983	2547800	16.2	60000	90232	7000	
1984	2631470	14.4	220000	108244	28000	128500
1985	2804100	15.3	280000	137928	10000	797667
1986	4213400	14.4	200000	145240		1780000
1987	4078170	15.16	162000	166833		28000
1988	5426000	15.4		280533		120000
1989	6057000	15.6		566000		454000

## 第二章 儒学、书院、私塾

### 第一节 儒学、私塾

清代把按地方区划设立的府学、州学、县学统称儒学。据《延安府志》记载：明代洪武十一年（1378），知府俞济民建延安府学于府城北关。（1495）年知府崔附迁城东。后又迁城北。明末毁。清代顺治六年（1649），知府李肇源重建。1659年遭大水，知府牛天宿重修。后曾继续维修。

肤施县学在县城东。明代洪武年间知府何原华修建。清代康熙二十一年（1682），知县邵有声重建。私塾是明代私学中蒙学的一种形式，一般是私人设立，学生来私塾就

读。民国初年，延安四道川中，各有私塾1所，学生80余名。

## 第二节 书院、学堂

书院名称，起于唐代，宋代发展成为一种重要的教育组织形式，曾在教育上起过地方学校的作用。书院有民办、官办、私办公助等多种形式。书院主持人负责院务管理和主要教学工作。经费设置院田，学生来院听讲，由院方供给膳食。教材由私人捐赠或官方颁发。教学以学生自学为主，并与听讲和教师指导相结合。延安的书院据《延安府志》记载有：

嘉岭书院，在府城东南，宋代范仲淹所建。明代万历年间进士张廷玉增修。

龙溪书院，在府城北艳阳谷内。今遗址尚存。

梦云书院，在府城北关，石岩上刻有“云梦山”三个大字。

杨公书院，在府城西北。

云峰书院，在蔡院偏西。清代雍正十三年（1735），知府徐洹瀛创建。

云岩书院，在府城梓潼庙内。进士李赋秀修建。

赵公书院，在北关瑞芝园内。太傅赵彦创建。

育英书院，明弘治年间建，知府王彦奇修建。

和鸣书院，在府城内北街，清代嘉庆十二年（1807）重建，岁收息钱80串文以作经费。先后有基金银4814两，地租年收钱60串文。

金鸣书院，在县城内北巷，光绪十五年（1889），知府刘本植重建。

此外，明清时代县级设有社学和义学，延安的社学和义学有：社学2所，一在府城南关，明代正德七年（1512）知府王彦奇建；另一所在县城东关，明代宏洪年间所建，有社田60亩。

义学3所，一在城内南关，一在城内北巷，一在东街，清代嘉庆年间知府赵洵建。经费由和鸣书院款开支。有社田60亩。

学堂，是清末废除科举制度以后兴办起来的一种学校。延安的学堂有：

中学堂，光绪三十年（1904）知府刘树德由和鸣书院改建。经费即书院旧款，并由下属支银2100两，钱482串文。

中等农业学堂，宣统二年（1910）知府赵普昔在和鸣书院余地建立。款由下属筹，岁支银1200余两。

高等小学堂。光绪十七年（1891）知县田树树由金鸣书院改建。基金即书院旧款，岁支银230两。

初等小学堂2所。一所在高等小学堂内设，一所在城内马神庙，知县田树树建立，岁支钱57串文。

## 第三章 普通教育

### 第一节 幼儿教育

延安的幼儿教育，始于陕甘宁边区时期。1938年，一批批革命干部奔赴抗日前线。为了解决他们的子女教养问题，当年2月，在延安市柳林村创建陕甘宁边区第一保育院。同年11月，因侵华日军飞机轰炸延安，保育院迁移至安塞县小草沟。1940年撤回延安北关，新建石窑50孔、土窑40余孔、房子60多间。

1952~1989年延安市幼儿教育概况表

年份	园数	入园 幼儿	教师	年份	园数	入园 幼儿	教师	年份	园数	入园 幼儿	教师
1952	1	50	3	1966	3	261	20	1980	75	2792	23
1953	1	50	3	1967	4	281	23	1981	44	1435	27
1954	1	60	4	1968	5	325	25	1982	48	1673	33
1955	1	60	4	1969	7	371	28	1983	72	2382	43
1956	1	70	5	1970	10	465	36	1984	2	836	53
1957	1	70	5	1971	1	161	8	1985	35	4800	202
1958	588	4772	598	1972	1	218	7	1986	35	6440	220
1959	1	102	5	1973	1	218	7	1987	28	7933	179
1960	345	6174	349	1974	1	271	7	1988	31	9052	173
1961	1	150	5	1975	1	286	8	1989	22	10605	200
1962	1	150	5	1976	371	5082	356	1990	22	11715	182
1963	1	150	5	1977	143	2783	167	1991	14	11061	156
1964	1	150	5	1978	146	3228	185	1992	34	12262	219
1965	1	150	5	1979	147	3320	192	1993	39	14985	218

中共中央领导人对幼儿教育非常重视。毛泽东主席给保育院题词：“好好保育儿童”，朱德总司令题词：“耐心的培养小孩子”，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题词：“新的战士在孕育中”，老教育家徐特立题词：“保证儿童身心平均发育”。这些题词都镌刻在石窑洞的窑面上。

第一保育院，开始招收68名幼儿。以后经常保持在250名左右，最多达到300余

名。工作人员，40多名。在10余年中，为国家培养出了2000多名革命接班人，被誉为“革命的摇篮”。

1946年，胡宗南军队准备进犯边区，保育院转移到子长县瓦窑堡。1947年东渡黄河，转移到山西省的王家沟。1948年，延安光复，保育院胜利地回到延安宝塔山下，继续培养革命后代。

1945年6月1日，为了解决干部的小孩拖累和从敌后转送到延安的烈士遗孤教育问题。延安第二保育院建立。开始入院幼儿60多名，最大的6岁，最小的1岁半，以后发展到百余名。1946年11月，胡宗南军队将进攻延安前，第二保育院转移至山西太行解放区，1949年迁入北京，改名为北京六一幼儿园。

1944年3月24日，延安市完小附设幼儿班招收100多个幼儿，延安市群众幼儿教育从此开端。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市（县）的幼儿教育得到迅速发展。

幼儿教育的办学形式，分为全日制与半日制两类。招收4至6岁的幼儿入园，按年龄分大、中、小班进行教育，学习期限分为1年、2年、3年，结业升入小学继续学习。延安市第一幼儿园是全日制，中午幼儿不离园，在园吃午饭，加午休。延安市第二幼儿园属半日制，中午放学，下午来园学习。

课程开设有：语言、计算、常识、美术、音乐、体育、游戏7门课程。教学方法：根据幼儿年龄特点，以游戏形式，寓教于乐，启发、引导幼儿生动活泼地学习文化科学常识。

## 第二节 小学教育

民国初年，肤施县仅有初级小学2所，高等小学堂1所。高小设在城内书院巷，初小分别在岳王庙、箭道巷。高初小共有学生90余名。基督教办小学1所，学生30名。女子初小1所，学生25名。农村私塾4所学生80余名。

民国十六年（1928）肤施县学校统计表

校 别	初 小	高 小	教会办学校	总 计
校 数	8	1	1	10
学生人数	191	52	20	263
经费(元)	582	10243	60	10285

民国十七年（1928），肤施县人口总数24339人，学龄儿童总2225名，入学者仅612名，未入学者1613名。

陕北工农红军在广大农村建立苏维埃政权时期的小学教育状况，据1938年8月《边区的文化教育状况》中记载：“全延安农村中，以前只有7所小学。共70多名学生。

城镇中有 7 个天主教堂办的小学。后来受内战影响，这些小学都停办了。……1935 年冬，苏维埃政府创办了 5 所小学，共有 70 多名学生……1936 年 5 月，新增了 20 所小学，共有小学 25 所，学生 500 余人。”

陕甘宁边区时期，小学教育大幅度发展，1938 年 8 月延安县小学总数达 54 所，在校学生 1244 名。

1938 年 8 月延安县小学学生统计表

地区	原有学生			原有校数	退学学生			扩大学生			现有学生			现有校数
	男	女	总数		男	女	总数	男	女	总数	男	女	总数	
中区	137	76	213	11				70	39	109	207	115	322	14
东一区	184	62	246	9	35	20	55	64	27	91	153	69	222	10
东二区	176	22	198	7	32	14	46	46	4	50	190	12	202	7
南区	48	21	69	5	20	9	29	13	5	18	41	17	58	3
西区	49	25	74	3	16	19	35	28	5	33	61	11	72	3
蟠龙区	115	40	155	6	27	18	45	33	16	49	121	38	159	8
北一区	59	12	71	3	10	1	11	38	6	44	87	17	104	4
北二区	99	46	145	7	68	31	99	29	30	59	60	45	105	5
总计	867	304	1171	51	208	112	320	321	132	453	920	324	1244	54

1941 年，边区教育厅提出中、小学要正规化，要大力提高教学质量的要求。延安县、延安市适当地合并了完小、初小，以便集中人力、财力办好小学教育，提高教育质量。

1942 年春合并小学后与 1941 年秋学校学生数目比较表 单位：所、人

县别	学 校 初 小 学 生										每校平均学生数		备注
	原有		现有		增减数	百分比	原有	现有	增减数	百分比	原有	现有	
	完小	初小	完小	初小									
延安县	4	42	2	25	减 17	45%	1792						百分比是指增减数和原有数之比
延安市	1	5	1	2	减 3	60%	201	183	减 13	9%	37	61	

1944年12月16日延安市小学情况统计表

区别	校名	现有学生	性别		年龄					家庭成分				
			男	女	4~8	9~12	13~16	17~20	21	干部	农	工	商	其它
东区	桥镇乡小学	48	40	8										
	东关小学	35												
南区	完全小学	242	166	76	71	94	49	25	3	156	12	24	46	4
	新市乡小学	115	92	23	50	50	15			18	1	15	80	1
	南寨砭小学	24	18	6	9	10	5							
	旧城乡小学	38	26	12	9	27	2			6		4	28	
西区	裴庄小学	22	15	7	4	15	3				15	1	5	1
	磨家湾小学	20	10	10	7	11	2			2	15	3		
	侯家沟小学	21	17	4	8	11	2			1	14	1	5	
北区	文化乡小学	64	44	20	44	15	5			36	10	9	9	
	杨家湾小学	33	21	12	15	12	6			7	13	4	9	
	任家小学	10	3	7	4	4	2				10			
	北关乡小学	29	15	14	13	14	2			1	1	10	17	
	王家坪小学	15	4	11	10	3	2				14		1	
合计		716	471	245	244	266	91	25	3	227	101	71	200	6

1948年延安光复后，据延安县（含延安市）文教部门于同年11月4日统计，当时延安恢复开学的完小，只有2所，校长1人，教员5人，学生118人。普小2所，教员2人，学生29人。这个统计数字说明蒋介石军队对延安小学教育事业的严重破坏。

次年，延安小学教育事业获得迅速恢复。

1949年3月延安县（含延安市）小学情况统计表

数 目 校 别	类 别	学 校	教 员	学 生				工 友
				班 数	男	女	合 计	
完	小	5	44	38	698	201	899	8
普	小	13	20	46	420	38	458	1
民	小	8	8	9	82	5	87	
合 计		26	72	93	1200	244	1444	9

小学的学制，清代末年初等小学堂招收7岁儿童，每星期授课30小时，5年毕业；高等小学堂招收初等小学堂毕业生，每星期授课36小时，4年毕业。新设课程，初小为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算术、历史、地理、格致、体操8门课；高等小学堂开设

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算术、中国历史、地理、格致、图画、体操 9 门课。

民国初年，初小学制 4 年，高小 3 年。课程设置：初小为修身、国文、算术、手工、图画、唱歌、体操 7 科。高小为修身、国文、算术、本国历史、地理、理科、手工、图画、唱歌、体操 10 科。

陕甘宁边区时期，小学先采用全国通行的六年制，后因不适当当时形势改为五年制。前 3 年为初级小学，为学龄儿童应受的义务教育，后 2 年为高级小学。初小可以单独建校。并把小学改为春季始业，每年 2 月 16 日至翌年 2 月 15 日为一学年，2 月 16 日至 8 月 15 日为上学期；8 月 16 日至翌年 2 月 15 日为下学期。小学放假开始实行寒、暑假，后为适应农村生产情况，改为暑、秋、寒假制度。三种假期总计不超过 75 天。

小学课程设置，《陕甘宁边区小学规程》（1939 年 8 月 15 日教育厅公布）中规定：“小学课程以政治、军事为中心。”小学教学科目及每星期教学节数如下表：

科目	节 数	年 级	初级小学			高级小学	
			一年级	二年级	三年级	四年级	五年级
国 语			12	12	12	12	12
算 术			3	4	5	5	5
政 治	常 识		6	6	6	4	4
自 然						2	2
历 史						2	2
地 理						2	2
美 术			2	2	2	2	2
劳 作			2	2	2	2	2
音 乐			3	3	3	2	2
体 育			3	3	3	6	6
总 计			31	32	33	39	39

说  
明

1. 初级小学常识包括政治、自然、历史、地理 4 科。
2. 劳作以劳动为主，体育以军事为主。
3. 一节课以 30 分钟为原则，必要时可延长到 40 分或 50 分钟。

延安市第一完小在 1943 年以前，由于教育脱离群众，学生只有 172 人。1943 年秋天，改进教学内容，学生激增为 323 人，还有许多群众纷纷送子女入学。该校实行四年级以上学生增教记帐法、写信、写路条、写契约、学珠算、写毛笔字。除采用教育厅出版的新课本外，又计划自编以边区为内容的自然和地理的综合补充教材及边区历史。音乐着重教综合性的秧歌剧。教学方法则是由近而远，教授内容从延安市到延属分区，到全边区、全中国、全世界。并注意由浅入深，由易到难。

当时开展大生产运动，学校根据学生年龄、体力、性别分为：木工组，14 岁以上的男生参加；纺纱组由年龄较大的女生组成；农业畜牧组，学习种菜和养鸡。同时在劳

动中,进行各种生产知识、生产技术的教学。

在训导上,培养学生有礼貌,孝敬父母,帮助家庭喂猪、扫地、看店铺。

在和学生家庭的联系上,除教材能为家庭实用外,并通过学生会去关心家长的事情,代替市民写信、写对联、订生产计划。在和社会的联系中,组织学生宣传拥军、拥政、爱民的政策,宣传防疫,演出以生产、拥军、防奸为内容的秧歌剧。在改革的过程中,虽然还有许多地方不够完善。但在和实际结合方面,已经得到了延安市民的同声称赞。

延安市、县遵照边区政府“民办公助”的办学方针,宣传动员群众自己集资办学,力争每村都有1所民办小学。延安县四十里铺苗云亭,响应政府办学号召,主动拿出40石小米作为在本村新建小学的经费,并把自己10间房子分做5个教室,供一至五年级5个班的学生上课,还用10间房子做教师的办公室和学生宿舍,自己担任学校领导和教师,这所小学发展到教师7人,学生100余人,毛泽东主席亲笔题写了“云亭小学”四个大字的校名,以表彰群众办学的积极性。“民办公助”的小学还有杨家湾小学、裴庄小学、磨家湾小学、沟门小学。这4所小学创造了筹集办学经费和提高教学质量的先进经验。受到边区教育厅的表扬。1944年10月,杨家湾小学在陕甘宁边区第一次文教工作大会上被评为边区模范学校,杨家湾小学教师陶端予荣获特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仍采用全国通行的小学六年制。

1968年推行五年一贯制。1984年又开始改为六年制。

课程设置:初小开设语文、算术、音乐、图画、体育等科。高小开设语文、数学、地理、历史、自然、音乐、图画、思想品德、体育9科。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把小学教育列入战略地位。198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颁布,延安市小学基本上达到了有教室、有桌凳、无危房,图书仪器年年增加。由于办学条件的改善,尊师重教风气的形成,小学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同年12月,经陕西省教委、延安行署教育局联合组的验收工作队验收,延安市普及初等教育已经达标,延安市政府获得普及初等教育的合格证书。

延安市 1950~1993 年小学教育概况表

年 份	校 数	班 数	在校学生数	入 学 率		
				学龄儿童	入学儿童	百分比
1950	28	98	1994			
1951	44	144	2753			
1952	60	201	4662			
1953	79	214	5216			
1954	76	146	5634			
1955	70	160	5370			
1956	85	192	7235			
1957	104	352	8112			
1958	164	551	9855			



续 表

年 份	校 数	班 数	在校学生数	入 学 率		
				学龄儿童	入学儿童	百 分 比
1959	299		17349			
1960	316		21047			
1961	205		12734			
1962	207		11360			
1963	228		11485			
1964	356		19389			
1965	420		21642			
1966	439		19256			
1967	439		21902			
1968	442		24452			
1969	446		28046			
1970	453		28922			
1971	489		29963			
1972	475		29257			
1973	601		39050			
1974	593		40047			
1975	597		40551			
1976	607		42787			
1977	608		40928			
1978	598	2326	41992	30844	29870	96.8
1979	538	2090	43691	28785	27521	96
1980	543	2141	40957	29520	28022	94.9
1981	533	1699	37363	20495	24553	93
1982	510	1584	31410	23748	21933	92.4
1983	478	1518	28447	22915	21560	94.08
1984	489	1510	26525	20866	19254	92.3
1985	508	1602	27209	22291	21278	95.5
1986	518	1427	28548	21558	21134	98
1987	514	1294	27661	22538	22176	98.4
1988	523	1314	28429	24439	24026	98.3
1989	529	1451	32840	30267	29520	97.5
1990	527	1459	35951	32736	32183	98.31
1991	531	1529	40027	37703	37220	98.72
1992	522	1569		41006	40588	98.9
1993	526	1644	47803	45165	44463	98.4

## 甘谷驿小学简介

甘谷驿小学，成立于民国十三至十七年间（1924~1928）。当时只有教师1人，学生10余名，称为延长县西区甘谷驿小学。民国十九年（1930）学生发展到40多人，学校改名为延长县西区第二高小。

1935年甘谷驿小学归延安县管辖，改名为延安县第一完小，以原天主教堂做校址。教师2人，学生30余人。教师待遇，苏维埃政府给每人每月发小米1斗，边币1元。学校负责人张彩堂，自买毛驴办起磨坊，以盈利资助学校经费开支。教师之间，亲密团结，辛勤工作。

1947年，胡宗南军队进攻延安，学校遭到严重破坏。

1948年，延安光复后，学校得到恢复和发展。1951年在热河省工作的罗承德，赠给学校大小铜鼓、军号、留声机。在北京工作的霍德元，1951年给学校寄来花种、麦化玉米种、数学参考书。现在该校建起657平方米的教学楼，学生增加到300多名，教学质量逐年提高。

## 陕甘宁边区的模范学校杨家湾小学简介

该校位于延安市北郊杨家湾村。1944年10月，陕甘宁边区第一届文教工作大会上，被评为陕甘宁边区的模范学校，教师陶端予荣获特等奖。

杨家湾的群众，饱尝了不识字的痛苦，要求办学的积极性很高，区、乡政府也很支持。在边区政府“民办公助”办学的号召下，群众纷纷捐助，解决了校舍、经费问题。中共中央机关派陶端予任教师，自带粮食、菜金以减轻群众负担，机关拿出桌凳、黑板，帮助群众办学。1944年4月23日正式开学，学生由22人增加到37人。民办公助，群策群力。

当时学制，以农村需要为标准。根据校长的意见，陶端予领着学生讨论，“怎样才是个好学生？”订出了6条校规。

陶教师根据学校实际情况，按照学生思想状况、农村需要，自编教材上课，效果好。如：“杨家湾村，有21户人家，村长是李仲清”；“陕甘宁边区有29个县、1个市，分为5个分区”；“边区政府设在延安市，政府主席是林伯渠，副主席是李鼎铭”；“杨家湾好平川，前有水，后有山，一年打粮几百石。男上山，女纺线，自家织布做衣穿。牛成群，猪满圈，风调雨顺勤生产”；“五月天，割麦忙，学生娃娃出书房”；“家有百棵桑，子子孙孙有衣裳，家有百棵杨，打柴不要把山上”；“井水干净井水清，茅坑积肥很卫生，注意卫生少生病，身强力壮有精神”。这些乡土教材，内容亲切、生活、活泼，学生学习兴趣很高。

教师经常进行家访，使家长了解学生在学校的表现，教师和家长配合，共同教育，学生进步很快，受到家长欢迎。陶端予获得成功的教育方法是教学生懂得道理，启发学生的自觉性。教育学生服从道理，而不是服从教师个人，使学生明白教师的教导是为了

学生自己学好，从而使学生自觉改正缺点。她在教学中，千方百计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还摸索出了几种有效的教学方法：（一）教学内容联系实际的方法；（二）讨论启发的方法；（三）识字教学的方法；（四）几种学习游戏的方法；（五）集体教育和个别关照的方法。

1944年9月，全乡开展识字运动。陶端予领导学生宣传识字的好处，在学生中培养小先生，师生共同教群众识字，开展社会教育。于是儿子教爸爸，女儿教妈妈，妹妹教嫂嫂，邻家教邻家，掀起了群众性的识字热潮，使杨家湾被评为扫除文盲的模范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30余年的发展和提高，杨家湾小学已成公办完全小学。1987年，新建校舍860平方米，共有5个教学班，教职员工12人，学生100余人，成为延安一所有名的小学。

### 延安育才学校简介

1937年，大批革命干部奔赴抗日前线，把子女留在延安。中共中央为了照顾这些孩子的生活与学习，决定创办招收干部子女和烈士遗孤的学校，暂在鲁迅师范附设了干部子弟小学班。

1938年2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市市场沟创建延安干部子弟学校，将鲁师干小班学生也并入。后因各种困难，陕甘宁边区教育厅决定，将延安干小和延安市完小（群众子弟小学）合并改名为鲁迅小学，校址设在延安老城內城隍庙。同年，毛泽东主席给鲁迅小学毕业学生题词：“学习之后，就要工作。工作之中，还要学习。学习与工作，都是为着一个总的目的——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及其跟随势力，建立自由平等的新中国与新世界。”

1938年10月，为了防备侵华日军轰炸延安，鲁小与边区中学合并，成为边中的小学部，疏散到安塞县吊儿沟。

1938年11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创建战时儿童保育院，在安塞县白家坪新建校舍，把边区中学小学部的师生迁入院內，改名陕甘宁边区儿童保育院小学，简称保小。

保小是一所供给制的干部子弟小学。学制初为六年，后改为五年。共有5~10个教学班，学生300余人，年龄最大的16岁，最小的6岁。学生来自全国各地，有汉、回、蒙和朝鲜族，学生家长有中央领导干部，军队将帅，也有地、县和师、团级干部，如毛泽东主席的侄儿、侄女，刘少奇的子女，方志敏的儿子，刘志丹的女儿。教职员工80余人。

保小的任务是：既要把学生抚养成成人，又要把学生培育成才，担负母亲和教师的双重职责。朱德总司令、任弼时、刘少奇、谢觉哉等领导人，曾先后到保小看望师生。

1946年冬，胡宗南军队准备进攻延安，边区政府疏散学校，将八路军抗日军人子弟小学，迁到安塞县白家坪同保小合并，简称第一保小。把延属分区干部子弟小学同二保小合并，仍称第二保小，迁往子洲县张家坪。

1947年3月，蒋介石军队进攻延安，第一保小再次疏散。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对师生的行军生活，非常关心，要求学校派专人同他联系，听从指挥，在危机时

刻，毛泽东主席亲自派来了一个警卫骑兵班，护送师生东渡黄河。

根据上级决定，第一保小的师生分为两路。第一路是家长在西北解放区工作的学生及烈士遗孤，于1947年6月，转移到绥德县刘家川。第二保小的师生也从子洲县转移到刘家川，同第一保小的第一路合并，师生共约200余人。东渡黄河，转移到山西省临县寨子山，坚持学习。

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第一保小的第一路，从山西迁回延安，在延安市裴庄复课。因校址狭小，陕甘宁边区教育厅又在杨家岭建立了延安第二保育小学。1949年，西安解放后，延安第一保小奉命迁到西安南郊，改名为西北保育小学。后又经迁移改名，发展为西安市第三十七中学，现易名为西安育才学校。

延安第一保育小学迁往西安后，留下少数陕北行署和延属分区干部子弟，并入延安第二保育小学，第二保小也有少数干部子女并入第一保小进入西安，陕北行署把延安第二保小，改名为延安第一保小。把原延安中小学部，改名为延安第二保小，校址在延安市刘万家沟。

1949年冬，陕北行署将第二保小并入第一保小，改名为延安保育小学，校址仍在延安杨家岭。

1956年春，延安保小由杨家岭迁入延安老城内南门口，改名延安师范附属小学。1975年改名为延安市南门坡小学。为了同北京、西安的两所兄弟学校的校名相统一，以利于互相学习，共同提高。于1985年3月，易名为延安育才学校，并于1987年新建教学大楼一座，现有师生700余人，是一所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学校，1987年8月1日在延安举行了规模巨大的50周年校庆。

延安第一保小的第二路，师生200余人，改名为延安保小后，过黄河，越太行，行路千余里。于1947年7月，到达晋冀鲁豫边区的河北省武安县阳邑镇复课。1949年秋，进入北京先农坛，改名北京育才学校。

### 第三节 中学教育

清代光绪三十年（1904），延安府设立中学堂1所，是由和鸣书院改建的。

中华民国十四年（1925），在肤施城内创建陕西省立第四中学，校长徐继林，共8个教学班，学生184人。该校是中国共产党建党初期在延安的活动中心，中共党员呼延震东、陈瑜廷、王超北、易厚庵等人曾在该校任教，创建了延安最早的党、团组织，传播马列主义，开展了一系列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活动。民国二十年（1931）被国民党政府关闭。

193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以延安城内鲁迅小学的部分校舍，建立陕甘宁边区中学，当年9月8日开学。同年11月，因侵华日军飞机轰炸延安市，边中疏散到安塞县吊儿沟坚持学习。

陕甘宁边区中学自1938年创建，到后来改名为延安中学至今，曾经历了11次易校名，14次迁移校址。在长期的艰苦办学中，为革命事业和国家建设，培养出了大批的优秀人才，积累了宝贵的教育教学经验。桃李满天下，校友遍全国。

边区中学——延安中学沿革简况表

校名	时间	校址	主要领导人	师生人数	备注
陕甘宁边区中学	1938年9月	延安城内城隍庙(现影剧院附近)	校长蔡子伟	教职员11人, 学生4个队, 共227人	
陕甘宁边区中学	1938年11月	安塞县吊儿沟	校长蔡子伟	教职员42人, 学生5个队, 共307人	日本飞机轰炸延安疏散到吊儿沟
陕甘宁边区中学	1939年7月	延安柳树店	校长周扬(兼), 副校长董纯才	教职员56人, 学生5个班, 共207人	1939年暑假与鲁师合并, 11月搬至柳树店
陕甘宁边区中学	1940年5月	延安市花石砭	校长彭黔生	教职员60多人, 学生4个班, 共258人	
陕甘宁边区中学	1942年	延安市杨崖	校长刘端棻	教职员70多人, 学生7个班, 共274人	西北局和边师换了驻地
延安师范	1943年	延安市杨崖	校长刘端棻	教职员80多人, 学生7个班, 共308人	1963年春边师与富县师范合并而改名
延安中学	1944年	延安桥儿沟	校长霍仲年, 副校长白友山	教职员90多人, 学生6个班, 共282人	延师与延大中学部合并, 改名迁校址
行知中学	1946年9月	延安桥儿沟	校长马济川, 副校长卢勤良	教职员181人, 学生16个班, 共610人	为纪念陶行知先生而易名
第四后方医院	1947年3月	转战陕北	院长卢勤良, 校长马济川	马济川率领部分师生并入延大中学部	转移至山西临县白文镇坚持学习
延属分区党校青年班	1948年春	子长县瓦窑堡	校长杨彩彬, 副校长白云亭	青年班2班, 连同教职员共100余人	行知中学部返回子长县
延安中学	1948年延安光复	延安刘万家沟	校长徐劲	2个青年班, 新招3个班, 师生共300余人	延属分区党校青年班转移回延安
延大中学部	1948年秋	延安东关	部主任丁子文	学生12个班, 连同教职员共600余人	从山西返回延安
行知中学	1948年冬	延安王家坪	校长丁子文	学生12个班, 连同教职员共600余人	延大中学部改名行知中学
延安中学	1949年9月	延安枣园	校长丁子文, 副校长白云亭	教职员38人, 学生10个班, 共390余人	行知中学和延中合并
延安中学	1950年	延安北关	校长丁子文, 副校长白云亭	教职员38人, 学生10个班, 共390余人	由枣园搬回延安北关至现在

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后，延安的中学教育发展概况如下表。

延安市 1950~1993 年普通中学师生统计表

年 代	学校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年 代	学校数	学生数	教职工数
1950	1	307	26	1972	10	10799	343
1951	1	285	24	1973	16	9144	411
1952	1	370	29	1974	16	10882	453
1953	1	537	23	1975	19	13396	441
1954	1	777	32	1976	61	16896	659
1955	1	869	36	1977	152	21235	955
1956	1	856	36	1978	77	20618	989
1957	2	1070	42	1979	58	19112	562
1958	2	1091	48	1980	36	17671	1046
1959	3	1844	75	1981	36	14875	1050
1960	6	2188	77	1982	35	13329	1065
1961	4	1504	70	1983	32	13702	1106
1962	4	1209	70	1984	30	14458	1128
1963	3	1189	65	1985	31	12302	1243
1964	3	1358	72	1986	31	10470	1184
1965	3	1531	74	1987	31	16427	1239
1966	3	1300	80	1988	30	14519	1360
1967	3	1300	83	1989	29	10911	1298
1968	3	631	96	1990	30	10675	1264
1969	3	2310	90	1991	30	11350	1288
1970	7	4954	300	1992	31	12395	1290
1971	8	8266	331	1993	30	11938	1255

学制与课程设置：清代末期的中学堂，招收高小毕业生，修业五年。课程设有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外国语、历史、地理、算学、博物、物理及化学、法制及理财、国画、体操等 12 科。每星期授课 36 小时。

民国初年，中学学制为 4 年。开设学科有：修身、国文、外国语、历史、地理、数学、博物、物理、化学、法制经济、图画、手工、乐歌、体操 14 科。1936 年公布修正课程标准：初中设公民、国文、英语、历史、地理、数学、物理、化学、动物、植物、

生理卫生、图画、音乐、体育、劳作 15 科；高中设公民、国文、外国文、数学、本国历史、外国历史、本国地理、外国地理、物理、化学、生物学、军事训练、体育 13 科。

陕甘宁边区时期，初中学制为 2 年毕业，但因学生文化程度不同，又分别规定：基本上是初二程度，学习 1 年毕业。高小程度，2 年毕业。高小未毕业或不及高小程度，两年半毕业。因为当时是战争环境，办的是半军事化学校，具有干部学校性质，课程比较精简集中。只开设国文、政治、数学、自然常识、历史、军事、美术 7 科。1939 年春，增设地理、新文学、体育、音乐 4 科，毕业班还增设了理化课。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延安各中学的学制：1967 年实行“三三制”，即初中学习 3 年，高中学习 3 年。1968~1978 年改为“二二制”即初中、高中各为 2 年。1979 年，又将初中改为 3 年。1981 年，又将高中改为 3 年，恢复了“三三”学制。

课程设置：延安市各中学都严格按照中央教育部颁布的教学计划执行，“三三制”、“二二制”的课程设置如下表。

1959 年中学课程设置表

每周 节数 科目	初 中			高 中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政 治	2	2	2	2	2	2
语 文	7	6	6	6	5	5
数 学	6	6	6	5	6	6
外 语	3	3	3	3	4	4
物 理		2	2	3	3	4
化 学			3	3	2	3
生产劳动	6	6	6	6	6	6
生 物	2	2	2	3		
历 史	2	2	2	2	2	2
地 理	3	2	2		1	
体 育	2	2	2	2	2	2
音 乐	1	1				
图 画	1	1				
总 计	35	35	36	35	33	34

1972 年中学课程设置表

每周 节数 科目	初 中		高 中	
	一	二	一	二
政 治	3	3	3	3
语 文	7	6	6	6
外 语	2	2	2	2
数 学	6	5	5	6
物 理	2	2	3	3
化 学		2	2	2
史 地	2	2	2	2
军 体	2	2	2	2
学工学农	3	3	4	4
音 乐	1	1	1	1
美 术	1	1	1	1
自 习	3	3	3	3
共青团活动	1	1	1	1
总 计	33	33	35	36

“文化大革命”中，延安武斗激烈，打、砸、抢成风，中小学校舍、桌凳、图书、仪器受到严重破坏。工宣队、贫宣队进驻学校，“复课闹革命”，批判所谓的反革命修正主

义教育路线，全盘否定教学大纲、教材教法，批判师道尊严，宣扬“读书无用”、“白卷光荣”。实施开门办学，以学工、学农的体力劳动代替了课堂教学，教育教学质量严重下降。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经过拨乱反正，使中小学教学秩序恢复正常，教育教学质量逐步提高。延安市自 1977~1993 年，高中毕业生考入大专院校与中专学校以及初中毕业生考入中专学校的人数如下：

延安市 1977~1993 年考入大学、中专学校学生统计表

年 份	大 学	高中专	初中专	年 份	大 学	高中专	初中专
1977	244	185	184	1986	293	69	171
1978	112	163	107	1987	275	74	221
1979	85	141	86	1988	306	77	193
1980	110	173	294	1989	277	53	169
1981	134	221	39	1990	279	61	156
1982	80	85	107	1991	264	75	181
1983	97	90	102	1992	239	53	179
1984	219	131	108	1993	231	127	237
1985	230	106	146				

## 延安中学简介

延安中学的前身是陕甘宁边区中学，毛泽东曾为延安中学题词“光明在前”。

该校现已发展成为一所完全中学。1989 年有高中、初中 6 个年级，30 个教学班，学生 1806 人，教职员工 156 人。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家陆续拨款修建了教学楼、实验室、教师住宅楼、学生宿舍，学校面貌焕然一新，1989 年图书馆藏书 58000 余册，教学资料室订购报纸 29 种，各期刊 261 种。学生阅览室订购报纸 12 种，各种期刊 92 种。学校的物理、化学、生物实验设备齐全，都能按教科书要求完成实验教学任务。微型计算机操作室已经建成，有 13 台计算机。

国内外著名学者、专家曾来延中参观访问。1960 年 3 月，中国科学院院长郭沫若来校和师生座谈。1979 年上半年，美籍物理学家李正道博士来延中听课，同师生交谈教学问题。

延安中学的教育教学质量较高，在延安地区名列前茅。



## 第四章 中等专业与职业教育

### 第一节 中等专业教育

民国十六年（1927），陕西省第六师范在肤施筹建。招收学生1个班。1939年部分师生南迁到富县，其余仍留在延安。

1939年3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创建鲁迅师范，校址在延安老城内，招收学生23人，1个班。1940年因城内机关增加供应紧张，师范迁至延长县，增加到8个班，学生360人。1941年又奉命迁回延安，同边区中学合并，改名陕甘宁边区师范。学制按实际需要，非常灵活，有的一年毕业，有的半年毕业，也有两三个月结业的。学生入学，随到随考，随编班。入学资格不受限制，初期招收过部队的青年战士、家属，先学习文字，进行扫盲，然后按文化程度编入预备班或师范班学习。教育宗旨是国防教育，内容是抗战的、民主的、科学的。任务是培养边区小学教师和小学教育行政工作人员。学生一日三餐，由学校出钱，书籍、讲义由学校供给。每年还发给两套衣服和鞋袜。教师的待遇和学生相同，只是每月多领津贴费2元。

1954年7月，洛川师范两个中班迁延安，建立延安师范。同年9月招生260名，编为5个教学班。又增设2个小学教师轮训班。教师30多名。经长期勤俭办学，发展为19个教学班，学生690名，教职员工93名，成为延安地区的教育培养人才基地。

“文化大革命”初期，延安师范遭到严重破坏，停止招生。1972年9月，延安师范恢复。

延安师范自建立以来为延安地区培养了13400多名中小学教师和幼儿教师。

延安地区卫生学校，1951年3月筹建，同年6月开学。设医士专业班，学生82人。学制三年。教师7人。校址在延安南关花石砭。该校还举办护士进修班、妇幼进修班、助产士进修班、药剂进修班、保健训练班、中医进修班，学习时间半年，毕业学员272名。学校的实验室由解剖、化验、药理、病理四个实验室增加到生理、微案六个实验室。1955年迁西安，合并入陕西省卫生学校。

1958年重新建立延安地区卫生学校。设医士和护士2个专业班，校址在延安市南桥山上。在“文化大革命”中，学校教职员工大部分下放基层，学校部分设备下放各县，校产移交制药厂。1970年，卫校与地区医院合并。1973年8月，卫校从地区医院分离出来，在延安市西北郊杨崖重新建校。学校设内科、外科、生理、病理、解剖、妇产、生化、药理、微案、化学、五官、护理等12个实验室。实验开出率为61%，实验资产达25万多元。电化教学放映教学片50多部，收录放像设备基本齐全。现学校设有医士专业、护士专业、妇幼医士专业班，先后毕业学生2852人，成为延安地区乡镇医院的骨干力量。并举办短训班5期，培养技术干部111名。举办两年制培训班9期，培养卫

生技术干部 464 名。1989 年，学校有教职员工 162 名，已成为一所具有声望的卫生学校。

## 第二节 职业技术教育

民国十六年（1927），陕西省第五职业中学在肤施县城成立。校址在书院上巷。不久停办。

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创办农业学校、纺织学校、医药学校，1947 年蒋介石军队进攻延安前，都疏散到外地。

1958 年，延安县曾试办过半耕半读的农业中学，但因多方原因不久即停办。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延安市职业学校有两所，一所为延安市职业中学，校址在枣园；一所为延安市农职中学，校址在桥儿沟。

延安市职业中学 1982 年建立。设有烹调、电器、缝纫 3 个专业 8 个班，在校学生 300 余人，教职员工 26 人。招生对象为延安市城镇户口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学制三年，不包分配。延安市职中开办以来，得到了省、地、市教育行政部门的大力支持。被评为延安地区一类职业学校。

延安市职中学，1983 年 10 月建立，开设缝纫专业 2 个班，入学学生 101 人。1985 年开设园林、缝纫两个专业，在校学生：园林高一 124 人，园林高二 30 人。缝纫高三 22 人。1986 年开设蔬菜、园林、缝纫三个专业班。学生课程安排：第一、二年学习文化课（内容与普通高中同），第三年学习专业课。1989 年，该校有教职员工 21 人。

延安地区技工学校于 1979 年创立。校址，在延安市南桥西北。该校为延安地区培养中级技术工人，毕业后按专业分配。

课程设置以机电专业为主，并设化工、铸工、电工、钳工、制图、机械基础、金属工艺、机修、汽修、毛纺、卷烟、丝绸、会计等专业课；文化课开设语文、数学、物理、政治、体育等科。

1989 年，该校有教职员工 58 人，学生 782 人，其中定向招生 392 人。建校后，9 届招收学生 1705 人，毕业 938 人。学校新建教学楼 1 座，实习工厂 1 个，教学和实习设备都比较好。

# 第五章 高等教育

## 第一节 大专院校

陕甘宁边区时期，在延安的大专院校有：

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 前身是红军大学，原 1931 年在江西创办，1936 年在瓦窑堡恢复。校总部在延安城内府衙门中。学员分为 4 个大队，分别住在北关和东关。后在

华北、苏北等地办立 12 个分校，为抗战培养 10 万多名军政干部。

**中共中央党校** 1931 年创办于江西，1935 年 12 月，在子长县瓦窑堡恢复。

1937 年 9 月迁清凉山下，后迁到城北杨家湾，陕北公学属战时干部训练班性质，是培养抗日干部的学校，在陕北关中、晋东南、晋察冀设有分校。1939 年 7 月，一部分师生并入华北联合大学，一部分留在延安。1941 年 8 月，并入延安大学。

**马克思列宁学院** 是培养中共党员理论干部的学校。1938 年 5 月创建校址在延安市兰家坪。1941 年 5 月改为中共中央研究院。1943 年并入中央党校。

**鲁迅艺术学院** 是培养文学艺术干部的学校。1938 年创建于延安老城内，后迁往延安桥儿沟。

**中国女子大学** 是培养妇女干部的学校。1939 年 7 月创建于延安王家坪。1941 年 8 月，并入延安大学。

**自然科学学院** 是培养科学技术人才的理工科大学。1939 年创建，校址在延安杜甫川口的马家湾。1943 年 4 月，并入延安大学。

**中国医科大学** 前身是红军卫生学校。1940 年，由富县张村驿迁到延安柳树店。同年 9 月，改名中国医科大学。

**行政学院** 校址在延安市南桥的西山坡上。1940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课。招收学员 200 余人。学习年限：普通科一年、专修科一年。专修科分行政、财政经济、法律三系。1944 年 5 月并入延安大学。

**民族学院** 是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学校。1941 年 9 月在延安大砭沟创立。学生中有蒙、回、藏、苗、满、汉、东乡几个民族。1944 年 5 月迁至定边县，1948 年与三边干部学校合并。

**八路军军政学院** 是中共中央、八路军总部直接领导下的高级军政干部学校。1941 年 1 月 1 日在延安开学。

**延安外语学院** 是培养外国语干部的学校。1943 年 3 月，先成立俄文队，后扩大为俄文学校。1944 年在俄文学校的基础上，创建了外国语学院。分设俄文、英文两个系。校址在清凉山下的丁泉砭。

**延安大学** 1941 年 8 月由陕北公学、中国女子大学、毛泽东青年干校合并建成，校址在女子大学。后又将鲁艺、自然科学学院、行政学院、新文学干部学校并入。1949 年 7 月迁往西安，改名西北人民革命大学。

陕甘宁边区时期多种类型的大专院校和干部学校，在创建初期，环境艰苦，经费困难。在设备极差的情况下，发扬艰苦奋斗、自力更生、勤俭办学的创业精神，一面学习，一面生产。师生动手，挖窑洞、建校舍、开荒地、种粮菜，自制教具和用具，克服困难，勤奋学习，形成了团结、紧张、严肃、活泼的校风和学风，培养出了大批优秀人才。在学习内容上，从中国革命的实际出发，用什么学什么。在课程安排上，专业课占 50%，文化课占 30%，政治课占 20%。在学制上，因各类学校的性质和宗旨不同，学习时间长则几年，短则几个月，有的学员进校学习一两个月后，就按需要分配工作了。

全国解放后，在延安的高等院校都先后迁往全国各地。1958 年 9 月，为了适应陕北经济、文化建设的迫切需要，在延安市杨家岭新建延安大学，它是一所师范专业为

主的综合大学，设置7个系、9个专业。即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秘书专业），政教系（政治教育专业），数学系（数学专业），物理系（物理专业），化学系（化学专业、分析化学专业），外语系（英国语言文学专业），管理系（经济管理专业）。学校占地面积14公顷，校舍面积55700平方米。1989年有教职员工630多人，其中专任教师292人，副教授12人，讲师48人，学生1300余人。图书馆藏书59万册，其中外文书籍5万余册，各种期刊10万余册。有实验室12个，课程实验开出率在80%以上。还设有电子计算机站、语言实验室、听音室、电化教室。

学校成立有学术委员会、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自然辩证法学会、高等教育研究室、语言研究室、延安文艺研究室、陕北经济开发研究室等。近年来写出学术论文193篇，有14项科研成果和学术论文获奖。

延安建校以来，毕业学生共计3347人。举办各种短训班、进修班，学习结业1800余人。考取攻读硕士学位的研究生58人，其中出国研究生2人。

**延安医学院** 1978年12月建立。设医学专业，学制5年为陕北和关中地区培养本科医务人才，并承担在职中级医务人员进修任务。院址在延安市杜甫川，占地面积120亩。尚无附属医院，暂在延安地区人民医院和榆林地区中心医院作为教学实习医院。1989年，延安医学院有学生242人，教职员工209人，其中教师97人（副教授3人、讲师9人、主治医师4人、助教77人、医师4人）。

**延安教育学院** 1984年3月在延安师范与教师进修学校的基础上成立。同年10月9日，正式招生，录取在职教师系统进修的160名，英语专业的应届高中毕业生48名。它是一所培养在职教师为主的高等师范院校。设政教、中文、数学、物理、化学、英语6个系。还有函授中专、附属小学等附属机构，以及图书馆、教育研究室、电教室、院报院刊编辑室等。1989年有教职员工387名，大专科学员343名，中师部学生1014名，附小学生580名。学院占地80多亩，总建筑面积28000平方米。

## 第二节 电教函授

**陕西电大延安分校**，是由延安行署教育局主管的一所高等电视教育学校。1981年6月筹建，校址设在延安市中心街科技馆左侧。编制人员1981年3人，1986年增加到30人。招生发展规模为500人。建筑总面积5400平方米，教学楼2600平方米。1985年9月建成使用。电大设有电器专业、英语专业、机械专业、财税专业、土 专业、党政干部专修科等专业课。共计招生794人，毕业189人，单科结业48人。

刊授，由延安市教师进修学校代管。1986年秋季，招生50人，由于教材经常收不到等原因，转为中师函授学习。

函授，由延安教育学院函授部有延安市教师进修学校函授部承担，函授学员2800余名。延安市教师进校函授部。有专职干部3人。从1979年开始，高师函授招收语文专业学员60名，数学专业69名，物理专业27名，化学专业18名。中师函授招收162名。高师函授由陕西省教育学院统一考试，语文专业32名，数学专业8名，物理专业2名，化学专业4名。1984年，有41人毕业。1986年15人坚持学习。1987年又招收

学员 15 人。

中师函授，1986 年有 210 人学习。

## 第六章 业余教育

### 第一节 职工教育

陕甘宁边区时期，中共中央对干部、工人、士兵的文化学习非常重视。1939 年 2 月，中共中央成立以张闻天为书记、李维汉为副书记的干部教育部，专门负责抓在职干部的学习。延安的所有机关、团体、学校和军队中的干部以及中央负责同志，都参加了干部学习运动。1939 年 3 月，中共中央发出《延安在职干部教育暂行计划》，明确规定：以业务教育、政治教育、文化教育、理论教育 4 项为教育内容。按照在职干部的文化程度、理论水平、工作资历等方面的不同情况，分编为甲、乙、丙 3 组，以自学为主，同时也常请中央领导同志作辅导报告，对文化水平低的干部，还派文化教员进行讲课和辅导。自 1939 年到 1941 年，延安在职干部的学习运动，收到了显著效果。从中央到地方的广大干部，都提高了业务、政治、文化水平。不识字的干部，摘掉了文盲帽子，工作能力得到了很大提高。陕甘宁边区的军队，处于比较稳定的环境中，有集中学习的条件，政治和文化教育提高很快。在学习运动中，保安部队里有 80% 的人，认识了 300 多个字，而他们出身农民，原先大多是文盲。八路军后方留守兵团已经没有了文盲，能阅读《战时读本》（要认识 1000 个字以上）的人，达到 10% 以上。排、连级以上的干部，都能阅读《新中华报》，并且能写文字报告，营级以上的干部，都能阅读《联共党史》一类书刊。

延安的工厂，都是新建不久，工人文化水平低。印刷厂创建时间较长，通过业余学习文盲基本上扫除了。

建国后，1951 年 9 月成立延安地区干部业余文化补习学校，承担广大工农干部业余文化补习的任务。组织动员了地委、专署、医院、银行、邮电、招待所、汽车站、面粉厂、石油、烟酒等公司的工农干部，利用每天早、晚业余时间，补学文化课。补习的主要内容为：语、数、理、化 4 科。1952 年，开设扫盲 2 班 120 人，高小 1 班 50 人，学会 2500 个常用汉字，才算摘掉文盲帽子。高小班开设语文、数学两科，2 年毕业。1953~1955 年，开设扫盲班、高小班、初中班，初中学制为 3 年，初一开设语、数 2 科；初二开设语文、代数、物理 3 科；初三开设语文、几何、化学 3 科。

1958 年开设高中两班 100 人为三年制；大学文史班 50 人。大学开设古汉语、现代汉语、文学概论、写作知识、逻辑知识、语法、中国历史、党史等 8 科，至 1962 年结业。

1960 年该校改名为延安县干部职工业余总校，除承担校内教学任务外，又为厂（矿）机关自办的职工业校教师定期进行教学业务辅导。

1951~1968年,业校在18年间,对培养提高干部的文化素质,起了巨大作用。许多在该校参加文化学习的干部,后来都成了地、市各部门的领导干部。地、市领导,对干部业余学校非常重视,专员席槐、地委宣传部长黄克礼、延安县委副书记王志英先后兼任校长。

从学校发展的情况看,1951年有工人识字组20个,学员246人。1953~1954年,参加学习的职工占延安市内职工总数的35.4%。1955~1956年参加学习的干部职工增加到984人,其中初小464人,高小366人,初中154人。1960年,在延安县干部职工业余文化补习总校的指导下,各单位办起干部职工工业校15所,其中有高小班15个,初中班7个,高中班2个,大学班1个,共有学员2003人,在“文化大革命”中停办。

1984年,延安市教育局成立了工农教育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全市广泛开展了职工业余文化教育,开办了职工教育文化补习学校2所,补课班11个。1985年,全市职工参加业余文化学习的有4000余人,其中取得初中补课合格证书的有2600人,占应补对象的55%。高中自学考试,参加537人,已经取得毕业证书者256人。工农业业余教育正在蓬勃发展。

延安的成人中等专业学校发展较快。1950年8月,建立中共延安地委党校,校址现在王家坪。5个教学班,学员252人,教职员工77人。

1973年,建立中共延安县委党校,校址在延安杨家岭。教学班1班,学员49人,教职员工25人。

1978年8月,延安地区体育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南关街。教学班3个,学员40人,教职员工21人。

1979年,建立延安地区供销干部学校,校址延安市柳林。教学班2个,学员103人,教职员工19人。

1980年2月,延安地区农业干部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裴庄。教学班1个,学员28人,教职员工12人。

1980年9月,延安地区工商银行干部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场沟。教学班1个,学员50人,教职员工14人。

1981年6月,延安地区政法干部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文化沟。教学班1个,学员40人,教职员工21人。

1982年9月,建立延安地区财贸干部学校,校址延安市文化沟。4个教学班,学员100余人,教职员工26人。

1983年1月,延安地区粮食干部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万花乡张坪。教学班1个,学员49人,教职员工15人。

1983年5月,延安地区邮电职工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文化沟,教学班1人,学员40人,教职员工4人。

1985年5月,建立延安地区戏剧学校。校址延安市河庄坪。教学班2班,学员62人,教职员工20人。

1985年8月,延安市交通学校开学,校址延安市马家湾。教学班1个,学员25人,教职员工18人。

## 第二节 农民扫盲教育

陕甘宁边区初期，延安文化落后，文盲占 90% 左右。边区政府利用群众的生产空闲时间，实施社会教育。在抗战建国任务紧急的形势下，迅速普及国防教育，提高群众政治觉悟，普及抗战必须的知识技能扫除文盲。当时规定认识 1000 个字，就算脱盲。从 1937 年冬季开始实施，社会教育大办冬学、创建夜校，开办半日班，发展识字组、读报组等多种形式。冬学的课程有：识字、政治、常识、军训、唱歌、珠算等 6 科。冬学教员的条件：能阅读《新中华报》，能看懂简明文件，思想观点正确，能吃苦耐劳，善于组织群众，工作积极，身体健康。冬学的经费，教员的粮食、菜金、办公费，以发动群众自筹为原则，禁止乱收乱用。教员每人每月津贴费 1.5 元，如群众自筹确有困难时可由教育厅发给，小学教员兼任冬学工作的，由教育厅每月发津贴费 1 元。1938 年 4 月统计，各学校数，延安县 50 处，延安市 4 处，参加人数延安县 827 人，延安市 190 人。

1942 年延安县有 40 处冬校，总人数 1125 人，青年占总人数的 95.2%。

夜校，以扫盲为主，进行国防教育。大都设在人口集中的村庄、城镇、机关和小学内。学员主要是农村中青年文盲。开设的课程有识字、政治、常识、军事、唱歌。夜校教员由当地小学教员或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兼任，夜校灯油由群众自筹。

1940 年 3 月 3 日，延安市有夜校 6 所，110 名学员。延安县有夜校 38 所，917 名学员。

半日班。延安的半日班，招收家务活忙，不能全天上学的青少年学员，附设在小学里，由小学教师兼教，或由小先生上门教。半日班以识字为主，常识为辅。如有时间，再教一些算术和唱歌，学习年限为一年或一年半。1941 年 5 月，延安县的半日班，发展到 61 个班，学员 919 人。

识字组。是在人口稀少，难以建立学校的地区，把生产忙碌的男、女青少年文盲，组织起识字小组，进行识字和国防教育。识字组的形式，灵活多样。在农村以几个集中的窑洞庭院，或以家庭为单位建立识字组；在机关、工厂以生产工作经常在一起的人建立。有几个识字组的村庄、工厂、机关建立识字促进委员会，统一领导识字小组。促进会由识字小组长联席会议推选 3~8 人为委员，委员中再推一人为主任委员。促进会的任务是：按时供给各小组识字课本；训练识字小组长；督促检查各小组的识字情况。

识字组的课程，以识字和政治教育为主。学习年限为一年到一年半，经考试脱盲的，发给合格证书。1938 年延安县的识字组中，有 2000 多名青年、儿童能认识 500 多个字。蟠龙镇的识字组提出“每个组员每天认识两个字”的口号，并进行个人与个人识字比赛，获得了良好的识字效果。延安县在社会教育中，创造了光荣的模范县，全县有 7450 名识字组员，占全县人口的四分之一。

1940 年延安市共有文盲 1478 人，半文盲 359 人，除参加夜校或冬学的 209 人外，现已建立起识字组 83 个，学员 742 人，连同夜校和冬学的学员共有 951 人参加了有组织的学习，占文盲和半文盲的二分之一，这是教育史上的奇迹。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1年全县办起冬学243处,入学农民3417人。1952年重点推行了祁建华的速成识字法,办起速成识字班26处,学员600名。连同冬、春学共有6776人入学。

1953~1955年,在全县农村大力开展了扫盲工作。共办起冬学111处,129个班,识字组112个,参加学习的共有11903人。

1956年随着农业合作化高潮的到来,全县掀起了群众性的扫盲运动,参加各种形式的扫盲识字人数达到14555人,占全县应入学人数的37.3%,培训扫盲教师490人。经过一年学习,有500人达到脱盲标准。脱盲后有21人担任农业合作社会计,456人担任记工员。1957年参加学习人数达到21069人,比前一年增加了69.1%。经过一年学习,1071人达到脱盲标准。

1958年又掀起扫盲入学高潮,经过全面动员,有26083人参加了各种识字学习。从4月至8月,突击学习4个月,有21868人基本脱盲,占学习总人数的83.84%(其中青年脱盲占青年总数的95%)。省、地、县抽调91名干部分18个点,进行检查验收,认为基本合乎脱盲标准。同年8月20日在延安市召开万人庆功大会,宣布延安县为基本无盲县。为了巩固扫盲成果,继续提高脱盲群众的文化水平,1958年在全县办起了政治、文化、技术三合一的业余小学543所,参加学习的有14836人,农民业余中学28所,学员140人,红专学院63所,学员1411人,业余农业大学107所,学员1023人,进行经常性的业余文化学习。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进一步在农村开展扫盲工作。延安市1984年成立工农教育委员会办公室,配备3名专职干部。1985年,全市农村12~40周岁的有77097人参加了学习,其中已脱盲57818人,占参加学习人数的75%。同时,结合农业生产的实际和广大农民的致富要求,以乡(镇)村为单位举办夜校、业余学校,开展农、林、牧、副等技术教育。农民学习文化、技术的热情,又进一步高涨。

## 第七章 特殊教育

延安地区聋哑学校前身为1960年在延安县甘泉师范附设聋哑班,只有教师2名,学生2名。

1960年1月延安县筹建盲哑学校,同年8月正式开学。甘泉师范附设聋哑班并入,并新招两班,即盲人班8人,聋哑班13人。1963年7月,学校改名为延安县聋哑学校,盲生班停办,原盲生班学习到毕业为止。只留聋哑学生。

1964年8月,新招聋哑学生两班24人。在“文化大革命”中停课。

1971年8月复学,原回家的24名学生返校,又新招学生16名。1977年7月,学校遭特大水灾,停课一年。

1980年7月,在延安市文化沟新校址开学,除旧生复课外,并新招16名学生。

全校有学生93人。其中一年级15人,二年级37人,三年级13人,四年级15



人，五年级 13 人。分为 6 个班上课。有教职员工 31 名。

课程设置为：语文、数学、律动、缝纫四科。上午学文化课，下午学职业课。

先后共毕业学生 123 人，其中有两人考入陕西省聋哑中专深造。

## 第八章 教研教改

延安县教研室成立于 1958 年 8 月，仅有研究人员 3 名，除搞一些教学方面的研究外，主要协助县文教局巡回检查下属学校、总结经验。并办油印简报，编写乡土教材等。

1960 年以后，研究人员增加到 10 人左右，除抓正常的教学研究、经验总结交流外，还扩大到函授教育。在“文化大革命”动乱中，教研活动停顿，1972 年恢复。

1975 年设立延安市，延安市教研室人员也增加到 12 至 13 人。全市 23 个人民公社，均设置教育专干，壮大教育、教学研究力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教研工作走向正轨，研究人员增加到 19 人。教研室内设有小教、中教、电化教学等小组。农村 23 个乡镇分别设有教学辅导站，配备站主任，按地段划分学区。全市以教研室为中心，形成有教学辅导站、学区、学校参加的四级教学教研网。组织全市中、小学教师学习教育方针、政策，学习教育学、心理学和新的教育理论、教学大纲并组织教师钻研教材，进行教材教法的“过关”、“达标”学习；制定和完善教学规章制度，不断强化教学秩序；在“加强双基、开发智力、培养能力、减轻负担”的原则下，积极进行课堂教学方法的改革和开辟第二课堂，推广电化教学。同时进行小学语文“集中识字”、“注音识字”、“提前读写”的教学改革实验。开展“三类课文”教学研究等 10 多个项目的专题研究。组织各科观摩教学。从 1984 年开始，举办一年一次的全市中、小学教师各科课堂教学赛讲活动，先后涌现出市、乡（镇）和学校三级教学能手 110 余人。组织编写中、小学毕业班复习资料 and 各科教学参考资料，编辑出版《延安市教育通讯》，传递教学信息，交流经验。1985 年终，全市已有 85% 以上的中、小学教师，通过教材教法考试关。教学专题研究也取得成果，其中，小学语文“三类课文教学”，延安市获得集体和个人 3 个一等奖；《我们坚持传统教育的做法和体会》等 6 篇论文，被延安地区评为一、二、三等奖，还有 20 余篇论文在省级以上教育刊物中发表。市教研室被评为延安市和延安地区的先进集体。

## 第九章 勤工俭学

延安市学校的勤工俭学活动开始于 50 年代后期，形式包括办小农场、小工厂、饲养、挖药材、拣废品、义务劳动建校劳动等。对培养学生的劳动观点、劳动习惯，贯彻

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都起到了促进作用。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勤工俭学活动停顿。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各类学校的勤工俭学活动再次逐步开展起来。1984年全市有413所学校开展勤工俭学活动，小农场种植粮食作物2026亩，产粮138145斤；小林场1140亩，小果园179亩，果树116484株，育树苗41.9亩，种苜蓿、药材105亩。有校办修理汽车厂1个，米面加工车间4个，服务部6个，勤工俭学总收入109796元，占国家所拨教育经费的5%。师生参加建校劳动投工51671个，自用木材8.8立方米。勤工俭学收入用于扩大再生产7905元，用于改善办学条件32785元，用于师生集体福利补助9463元，上交工商税金1866元。

### 麻庄学校勤工俭学简介

麻庄学校有3个初中班，学生53人，教师3人。共有土地80余亩，各种果树1400余株，除种植粮食作物外，还种植药材、经济作物。

10多年来，勤工俭学纯收入每年平均达4700余元，加上师生建校劳动的投工折价累计收入达119712元。学校用勤工俭学的收入，新建石窑21孔，房子10间，购置课桌凳110余套，文件柜、乐器柜、仪器柜、图书柜等40多件。并连续14年实现了学生免交学杂费、水电费、课本费。学校办学条件大有改善，学校的教学质量、学生的思想品德都比较好，成为农村中颇有名气的一所学校。

## 第十章 教 师

### 第一节 教师队伍

陕甘宁边区时期边区中学，1938年9月有教职员工11人至11月增加到42人。陕甘宁边区师范，1939年7月有教职员工56人。

1941年7月25日，统计：延安市完小共有教师9人，其中男6人，女3人。延安县一完小有教师7人，其中男5人，女2人。二完小有教师5人。三完小有男教师4人。1940年陕甘宁边区第一保育院，有工作人员40多名。

1948年4月延安光复后，延安县（含延安市）恢复开学的完小2所，校长1人，教员5人；普小2所，教员2人。

1949年3月，延安县（含延安市）有：完小5所，教员44人；普小13所，教员20人；民小8所，教员8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市的教育事业得到迅速发展，教师队伍也不断壮大。

1949~1958年中小学教职员工由13人、80人增加到48人、308人；1970年增加到300人、1163人；1978年增加到989人、2714人；1993年底全市专任教师：普中

1030人，进校20人，农中40人，小学2189人，幼儿教师222人；其中女教师普中447人，进校6人，农中15人，小学1296人，幼儿教师218人。

## 第二节 师资培训

高师函授，1979年招收学员，1984年毕业41人，其中语文专业32人，数学专业5人，物理专业2人，化学专业2人。1989年，坚持高师函授学习者15人。

中师函授，1979年招收学员，1984年毕业22人。1989年，坚持中师函授学习者210人。

民办教师报考中师，1979~1980年，民办教师通过考试转为公办教师的153人。1981年，采取经招生考试录取入师范学校进修两年，毕业后分配成为公办教师的办法。1981~1987年，共考入师范223人。

公办小学教师考入进修学校中师班进修，1985~1986年共录取86人，这也是培训教师的途径之一。

1979~1989年，送往陕西师大、陕西教育学院、延安大学、榆林师专、铜川师专等校进修提高的教师共计88人。

1977年8月成立的延安市教师进修学校（在延安市七里铺），1979年8月~1980年7月，开设英语班47人，为本市培训英语教师。又开设语文班49人，数学班37人，由延安地区教育局抽调各县语文、数学教师离职进修一年，为全地区培训中学教师。

1980年9月~1981年7月，开设英语班34人，学习一年。汉语拼音班41人，学习半年。复式教学法班49人，学习半年，为小学培训骨干教师。

1981年9月，开设英语中级班15人，生物班16人，学习一年，于1982年7月结业。为中学培训英语、生物教师。

1983年9月，开设二年制小学教师进修中师课程班，先后招收159人，毕业141人，使其经过培训成为合格的小学教师。

自1980年以来，延安市教师进修学校配合延安市教研室，举办中、小学教师教材教法离职培训19期，有1044人参加学习，使95%以上的教师，通过了“教材教法”关。

1990~1993年教师培训，初中达到专科26人，小学达中师337人，幼儿教师达到中师15人。

## 第三节 教师待遇

### 工资福利

1941年12月27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公布的《陕甘宁边区各县教育经费开支暂行标准》中规定：

完全小学津贴费：校长每月5元，教员每月4元，杂务人员除每月2元津贴外，每

年发棉、夹鞋各1双，毛巾两条。伙食费：每人每天5角至6角。制服费：每人每年发棉、单、衬衣各1套。粮食费：根据家庭情况酌发1人或两人的粮食。

中心小学津贴费：校长每月4元，教员每月3元。伙食费：每人每天3角至5角。衣服费：每人每年发棉、单、衬衣各1套。粮食费：除本人粮食外，根据家庭情况，酌情增加1人粮食。

初级小学津贴费：每人每月3元，伙食费：每人每天3角至5角。制服费：每人每年发棉、单、衬衣各1套。粮食费：同中心小学一样。

1948年，延安县人民政府（含延安市），遵照陕甘宁边区政府有关地方粮款开支标准的规定：完小校长每人每月小米6斗8升，教导主任每人每月6斗7升，教师每人每月6斗6升。

1951年，根据陕西省政府规定：改小学教师薪金为“工资分”制，其标准为：完小校长每人每月为70分至83分，教导主任为60至73分，教师为56至68分，每分约折合人民币0.3元左右。按工资分值，又折合成小米按月在国家粮站领取。

1952年7月，中央教育部颁发《全国各级学校教职员工资标准》，按工资分值发给现金。并将工资分调整为：完小校长110分至130分；教导主任100分至120分；完小和初小教师78分至105分。教师工资分平均98分，折合现金34.20元。

1956年，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工资改革的指示》，延安县人民政府认真贯彻执行，改革后的工资差额，从1956年4月1日起补发。

1963年10月，遵照中央及陕西省的通知精神。对大、中、小学教职员工资进行调整，调整面为40%。1977年调整了40%的教职员。1979年调整了40%的教师工资。

1981年，对中、小学教职员工资实行了普遍调整，并对大学本科、专科、中专毕业和提升了职务而工资偏低的学校领导干部，提升了第二级工资。

1985年，国务院决定进行工资改革，其内容包括基本工资、职务工资、工龄工资、教龄工资等部分。民办教师的工资，主要由办学单位自筹解决。另外，国家每月还给予补助费，按月发给本人。

在不断提高教师标准工资的同时，国务院、省人民政府还规定了多种津贴和补助。

1966年，对教职员实行粮价补贴，按吃商品粮的人数每人每月补助粮差0.78元。1980年，实行副食补贴6元，中学7元，小学6元。1984年，实行了山区教师补贴每人每月10元。1985年，对教师中大学本科、专科、中专毕业生实行书报补助费，每年每人25元。此外还有教工福利费17元、公费医疗费25元、冬季取暖补贴16元。

### 社会地位

我国历来就有尊师重教的优良传统，中国共产党、人民政府对教师更加重视和关怀。称教师为“人民教师”、“辛勤园丁”。1944年10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召开第一次文教工作大会，延安市杨家湾小学被评为陕甘宁边区的模范学校，教师陶端予荣获特等奖。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4年延安市南关小学教师马启仓获得全国少年先锋队优秀辅导员称号，1955年获得全国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荣誉，1956年获得陕西省先

进教师光荣称号。1960年6月,教师宋基昌、郭联军、贾仲高出席陕西省劳动模范大会,宋基昌、贾仲高还出席了全国文教群英会。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1979年延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中有大、中、小学教师代表:李善英、舒喆、刘树人、李长青、宋明堂、李世发、李新胜、马润平、董梓才、张生荣、袁宝卿、霍奇峰、阎登贵、张惠民等14人。

1979年政协延安市第五届委员会的委员中有大、中、小学教师委员:李善英、舒喆、刘树人、鲁中元、魏仁兴、陈孝章、常柏彝、董梓才、代锡光、袁宝卿、乔惠燕、白红斌等12人。

1987年3月1日,延安市属中小学校的优秀教师及领导人入选《陕西省教育人名录》,《人名录》记载了全省教育战线上多年来辛勤工作并获得显著成绩的先进人物的简况,勉励后来者居上。

延安市属学校人选《陕西省教育人名录》基本情况表 1987年3月1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籍贯	党团关系	文化程度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获奖时间 荣誉称号
李海银	男	43	汉	陕西延安	党员		校长	元龙寺小学	1984年11月,省山区模范教师
李秀英	女	42	汉	陕西宜川	党员	中师	校长	凤凰小学	1984年11月,省山区模范教师
李忠斌	男	30	汉	陕西子洲	党员	高中	校长	二十里铺小学	1985年9月,省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
高树华	女	46	汉	陕西延安	党员	中师	副校长	延安育才学校	1983年,全国优秀班主任
王慧	女	40	汉	河南巩县	党员	高中	教师	南关小学	1985年,省优秀少年队辅导员
黄存英	女	43	汉	陕西延川	党员	中师	教师	凤凰小学	1983年,省优秀班主任
焦风梅	女	47	汉	陕西洛南	党员	中学	教师	王家坪小学	1983年5月,全国少年儿童先进工作者,优秀辅导员
乔惠燕	女	41	汉	河南孟津	党员	中师	教师	北关小学	1983年,省“三八”红旗手、全国优秀辅导员
李芳清	女	58	汉	四川巴宁	党员	中师	教师	北关小学	1979年,省“三八”红旗手;1983年,省优秀教师
刘树人	男	65	汉	陕西黄陵	党员	中师	副校长	延安育才学校	1985年12月,省离休干部先进个人

续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民族	籍贯	党团关系	文化程度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获奖时间 荣誉称号
宋基昌	男	82	汉	陕西延安	党员	高中	校长	市蟠龙小学	1960年6月,省劳动模范
拓野	男	57	汉	陕西延长	党员	初中	校长	市南关小学	
鲁中元	男	62	汉	陕西富县	党员	大学	副校长	市进校	1960年9月,省业余教育先进工作者
霍奇峰	男	50	汉	陕西子洲	党员	中专	校长	柳林麻庄学校	
李洁冰	男	70	汉	陕西清涧		高中	教师	市一中	
舒	男	59	满	北京市	党员	高中	特级教师	南关小学	1980年6月,省特级教师
李端征	男	46	汉	陕西宜川	党员	大专	校长	市三中	1985年9月,省优秀教师、先进教育工作者
刘统文	男	46	汉	陕西正川	党员	中师	校长	北关小学	1985年,省先进教育工作者
康文祥	男	41	汉	陕西甘泉	党员	大专	教师	市四中	1983年,省“五讲四美”优秀教师
王占英	女	52	汉	陕西志丹		中师	教师	王家坪小学	1983年5月,省优秀教师
杨占利	男	27	汉	陕西延安	党员	中师	教师	市一中	1983年,省优秀教师
武彦明	男	41	汉	陕西延安		初师	教师	李渠周家湾小学	1984年,省农民教育先进个人

### 模范教师

陕甘宁边区模范女教师陶端予,自幼生长在大城市。1944年她受中共中央机关委派,怀着向群众学习,为人民服务的愿望,来到杨家湾。她深入村干部、家长、妇女中,谈生产,拉家常,了解群众对办学、教学、教师的要求和意见。她充当校工,自己担水、做饭,又做群众的医生、护士、接生婆,担任乡义务助理员。在为群众服务的过程中,学会了农业常识,做家务活,学会了乡政管理知识,学会了陕北话。陶老师自编乡土教材教学生,效果很好。喜旺8岁,没上过学,4月底入学,5月学会生字70个,6月学会90个,到12月共学会生字1100多个。对调皮娃文富贵,她教育时,一没用体罚,二没用语言刺伤,而是建立了友好的师生感情,进一步和家长配合,进行细致的

思想教育。文富贵逐渐进步了，终于成了一个好学生。

中共中央宣传部副部长徐特立和边区教育厅霍副厅长到杨家湾小学考察，适逢陶老师不在校。客人来了，年龄大一点的学生烧开水招待，小学生继续由小先生上课，很有秩序，很有礼貌。部分学生有条理地回答了两位老教育家的问话，两位客人对学生热爱学习的精神很赞赏。陶老师利用学生宣传动员家长。其中有的学生成为家庭识字组的小先生，有的成为家庭卫生的检查员。杨家湾成了卫生、扫盲的模范村。陶端予的模范事迹，真正受到了群众的爱戴。1944年10月被推荐出席了陕甘宁边区第一次文教工作大会，荣获特等奖。

小学特级教师，舒显，男，满族，1927年3月生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的一个教师家庭中，原籍北京市人。1944年毕业于北平市大中中学。1949年4月在华北大学学习，同年参加革命工作。先后在延安保育小学（后改名为延安师范附属小学）、北关小学任教师、教导主任、代校长等职。1980年6月被评为小学特级教师。1988年12月29日被评为中学高级教师。198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83年当选为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历任延安市第八、九、十、十一届人大代表。曾任陕西省教育学会中小学数学教学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理事。从事小学数学教学的40年中，总结了“加强双基教学”（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加强几何知识教学”等经验。主张在教学实践中着力培养学生达到四会（会想、会讲、会算、会用），主张理论联系实际的教学方法。先后编著有《小学算术复习提纲》、《小学数学“双基”要点》，对延安市小学数学教学质量的提高做出贡献。

老园丁刘树人，男，65岁，黄陵县人，中共党员，1947年参加黄陵县革命游击队。1950年荣获西北军政委员会颁发的“解放大西北纪念章”。他先后从事小学教育工作40余年。曾任延安育才学校副校长17年。在60岁时，荐贤举能，让年青教师挑重担。他要求离职以后，写出了小学管理和语文教学改革论文18篇。先后在全国、省、地教育学会及学术会上交流，并在报刊上发表8篇，共6万余字。写出小学管理和语文“教材教法”讲稿16篇，约10万余字。

1984年，他被推选为延安地区小学语文学会会长。1985年3月，受到延安市委、市政府表彰。第一个“教师节”被评为优秀教育工作者。同年11月被评为陕西省教育学会的优秀工作者。同年12月，作为先进个人出席陕西省委、省政府召开的老干部“双先会”。1986年9月，被评为延安市政协委员先进工作者。同年12月，他以先进个人出席延安地委、行署召开的离休干部“双先会”，被授予“模范离休干部”光荣称号。1988年10月，陕西省政府授予“陕西省老有作为精英奖”。1989年5月，荣获“全国老有所为精英奖”。《延安报》、《陕西日报》、《老年报》、《陕西教育》等报刊，先后报导了他的先进事迹及照片。

# 科学技术志

1935年前，延安工业只有一些小作坊，生产工具和操作方法简陋，只能铸造生铁锅等民用品和镢、铧、犁等农业工具，教育只有少数学校设算术、语文、历史、地理等课，缺医少药，科学技术落后。

1937年1月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延安的科学技术有了较大的发展。1938~1945年，创办了各种类型的高等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医院、工厂、科学技术团体等。这些单位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紧密结合延安的生产实际，进行科学技术研究，服务于抗日战争，普及大众化的科学技术知识，获得巨大成果。1947年，胡宗南军队进占延安，绝大部分科技人员先后撤离延安，只有光华农场的极少数科技人员留下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随着工农业生产发展的需要，1949年光华农场改为延安试验农场。1953~1958年，延安县成立农业技术推广站、畜牧兽医站、林业工作站、水利水保队、种子站，1956年建立延安县科学技术普及支会，1958年延安农业试验站改为延安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1961年，延安县科协、科委合并入文教局。1962年，延安地区撤销科学院、科协、科委，削弱了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管理工作。1965年，恢复延安地区科协和部分科委工作。“文化大革命”中，科学技术又遭到破坏。科技人员被打成“反动学术权威”、制造了许多冤、假、错案，科技管理机构撤销，科技研究和推广工作瘫痪。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延安地、市科委恢复，加强科技情报和计量机构，科研机构发展到10个，新建植检植保、土肥站、防疫站等，恢复延安地、市科协，恢复和发展各种专业学会、协会、研究会36个。科学技术队伍由1978年的1246人（延安市属559人），发展到1987年的8084人（延安市属2973人），高级科技人员（副教授以上）由1984年的10人，发展到1988年的106人。1979~1987年科研成果247项，比1965~1976年全地区105项，增长一倍多。“两法”（山地水平沟、川地垄沟）种田发展为“四法”（山地水平沟、川地垄沟、油草肥田、间作套种）种田等科研成果，已成为丘陵沟壑区旱作农业，稳产、高产的重大措施。延安市1987年推广40余万亩，年增产粮食500多万公斤。



# 第一章 科技体制

## 第一节 管理机构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科学技术直接由中央各部、委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各厅、局、委管理。

建国后，1959年成立延安县科委，与科协合署办公，编制9人。分别管理农业、工业、医药卫生、计量等技术工作，并设有化验室。1961年撤销县科委与科协，与县文教局合并。1973年，延安县计委内设立科技组。1975年12月，成立延安科技局，撤销科技组，人员并入科技局。

1980年1月，成立延安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撤销科技局，人员并入科委。科委、科协合署办公，编制12人，一套人马，两块牌子，兼管计量标准工作。1981年，成立延安市计量标准所，由延安市科委管理。1984年1月，延安市科委与科协分设，科协由中共延安市委领导。1987年4月，成立延安市计量标准局，由延安市经委管理。

延安的科技群众活动在陕甘宁边区时期相当活跃。

193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成立国防科学社。1940年6月，成立陕甘宁边区国医研究会。1941年5月，成立中华护士学会延安分会。1942年，成立延安新教育学会。同年4月，创办陕甘宁边区会计学会。1945年3月，成立陕甘宁边区中西医研究会。此外，还有陕甘宁边区气象学会和煤业学会。

1940年2月5日，创办陕甘宁边区自然科学研究会。自然科学研究会成立后，陆续组建陕甘宁边区地质矿冶学会、陕甘宁边区医药学会、延安中国农学会、陕甘宁边区化学学会、陕甘宁边区机电学会、陕甘宁边区生物学会、陕甘宁边区数理学会、陕甘宁边区土木工程学会、陕甘宁边区军工学会以及航空学会。

1942年，自然科学研究会拥有会员331人。按学科分为数理110人，医药55人，工程技术120人，农林46人。按工作部门分为经济建设90人，医药卫生55人，科学教育65人，学习科技者20余人，分散在各个工作岗位的101人，其他10人。根据学会会章规定，会员资格，必须具备大专以上学历和相当于大专以上学历的人才能入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1956年4月成立延安县科学技术普及支会，下设农业、水利水保、林业、理化、电工5个学组，编制专职干部4人。

1959年5月，延安县科普支会改为延安县科学技术协会。在16个人民公社，7个厂矿企业，3个科研机构，1个医院，5个学校，18个机关中，建立了技术推广小组或技术研究小组，共有会员817人。

1961年精简机构，县科协撤销，工作先交文教局，后交县委宣传部代管。

1979年，延安市科协恢复。组建了农学会、林学会、水利水保学会、土木工程学会、教育学会、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中医学会、统计学会，共有会员270人。还有

3个街道办事处,23个乡镇)成立了科学技术普及协会,8个专业研究会,科普会员达1030人。

## 第二节 管理体制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对科学技术。实行以科学技术政策和条条管理为主。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制定的科学技术政策,通过中央各部委、军委各局、处和陕甘宁边区政府各厅、局、委以及各科技群众团体贯彻执行。

为了发展边区科学技术事业,促进经济建设,1939年12月1日中共中央做出《大量吸收知识分子的决定》。1940年2月5日,毛泽东主席在自然科学研究会成立会上讲:“今天开自然科学研究会成立大会,我是很赞成的,因为自然科学是好东西,它能解决衣、食、住、行等生产问题,所以每一个人都要赞成它,每一个人都要研究自然科学。”在这次会议上,陈云也讲:“科学要大众化,要在广大群众中去开展科学的工作,并与全国自然科学界取得联系。”朱德总司令在庆祝自然科学研究会第一届年会上,说:“自然科学,这是一个伟大的力量。”又说:“我们还要努力前进,把科学与抗战建国的大业密切结合起来。”李富春在《给延安自然科学研究会的一封信》中指出:“把自然科学应用在边区的生产实践上去。”1941年5月,中共中央书记处做出《中共中央关于党员参加经济建设和技术工作的决定》。同时在《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中规定:“奖励自由研究”,“尊重知识分子”,提倡科学知识 with 文艺运动,“欢迎科学艺术人才和欢迎海外华侨来边区求学,参加抗日工作或兴办实业”等。《解放日报》先后发表了《发展新文化运动》、《提倡研究自然科学》、《奖励自由研究》、《欢迎科学艺术人才》、《论经济与技术工作》等社论。1941年11月,陕甘宁边区二届一次参政会上,通过了自然科学研究会提出的发展边区科学事业8条提案。

对科技人员从政治上、思想上给予关怀。1939年4月23日,中共中央举行盛大宴会,宴请所有在边区工作的技术人员。1940年3月10日,八路军后勤部在西北茶社召开技术干部座谈会,指出八路军欢迎一切同情革命之技术人员来参加工作,并愿在各方面给以可能帮助。中共中央书记处在中央大礼堂召开中央直属机关、学校在职的财经技术干部会议,对埋头苦干的科技人员表示慰问与敬意。陕甘宁边区政府文化工作委员会将中共中央书记处的有关规定转发各部门,规定对广大科技人员“除党的秘密会议外,其余一切社会活动、文艺晚会、座谈会有参加之权利”。吸收技术人员入党,陕甘宁边区党委专门规定了知识分子入党条件,要求科技人员享受民主权利。陕甘宁边区二届一次参政会上选举和聘请自然科学研究会的会员,其中有赵一峰(边区政府建设厅工业局长)、鲁子俊(国际和平医院院长)、巴苏华(印度医生)、翁元(八路军制药厂主任)、何穆(中央医院肺科专家)、金茂岳(中央医院妇科主任)。为使各级党组织负责人重视科技干部,中央书记处于1942年5月29日发布《文化技术干部待遇条例》,规定“适当地分配其工作,给以必须的工作条件(如图书、仪器设备等),使能发展其才能,安心于工作”,“大胆提拔做负责任的工作(不论是行政上或技术上),要求对文化技术干部不仅在政治上倾向于我们的要尊重他,对那些专心技术而不愿参加政治活动的人也要尊重

他”，“对于特殊的人才，不惜重价延聘”等。

1942年7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根据中央的指示精神，对军事家、工程师、技师、医生等各种人才一律以他们的专长给以充分的负责工作。丁仲文是水利工程师任建设厅科长，后任交通运输局长。农艺专家陈凌风任边区农业学校农场副主任兼技师，后任农业局长。李世俊毕业于北大农业学院，任建设厅技术室主任。赵一峰任建设厅工业局长。屈伯传任自然科学院教育处长，后任工业局副局长。傅连璋一到延安，就被任命为边区医院院长，后任中央卫生处长。肺科专家何穆留法回国后到延安，任中央医院副院长。金茂岳是妇产科专家任中央医院妇产科主任。儿科专家侯建存任中央医院小儿科主任。内科专家魏一斋任延安学生疗养院院长。梁金生是华侨，来延安后任边区制药厂厂长。边区政府为了迅速发展工业，曾选派工程师陈振夏任石油厂厂长。工程师沈鸿自带10台母机来延安，先后任兵工厂、工艺厂技师。刘成一从法国归国后来到延安，任振华纸厂厂长。金直夫是华侨，从法国归国后来到延安，任边区新华化工厂厂长。工程师钱志道毕业于浙江大学化学系，来延安后任化工厂技师。工程师朱茨复任难民工厂技师。工程师林华任边区玻璃厂厂长等。他们都为开创建设边区的新局面，做出了出色的成绩，许多人被评为模范个人，先后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对科学技术管理实行以块块为主，条条为辅，条块结合的管理体制。1987年12月4日，中共延安地委和行署做出《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若干问题的试行规定》。1988年，中共延安市委、市政府做出《关于鼓励科技人员下乡下厂承包和租赁经营的若干规定》。延安市科委是政府的综合职能部门。延安市科协在业务上指导乡（镇）科技协会以及厂矿企业的科技群众组织的科技活动。

### 第三节 科技管理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曾制定边区发展科技事业的原则和办法，对科研和推广只有某些项目的计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延安县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只有单位性或行业性的科技推广计划。1977年8月，延安市科委编制出《1978~1985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提纲》（草案），其中有农业、工业、医学、科技事业4个方面的27个项目。编制科学技术计划，依据发展经济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必须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方针，依据经济与社会的要求及可能提供的条件（资源、人才、装备、经费），采用选择目标、现状调查、科技情报文献分析汇总、听取有关方面人员的意见，综合平衡等方法，选出最优方案，确定研究和推广领域及项目。编制年度科研和推广项目计划，依据科技发展规划和已有工作基础进行，并下达有关方面落实。在科研和推广项目中，过去曾有过一些不实际、不科学的项目遭到失败。如50年代后期超声波的推广，1973~1978年的沼气和菌肥的推广等。在计划中，把解决千家万户的食、住、行的农业技术问题，作为科研和推广的重点项目，并注意安排投资少，技术难度小，周期短，经济效益大的项目。1984年，延安市科委年度科研和推广项目计划共有128个，其中粮食作物25项，蔬菜7项，林业21项，水利水保14项，畜牧21项，工业13项，城市公共设施6项，医药

7项。在1978年前,对科研和推广计划的管理,实行行政管理。1979年后进行科技体制改革,由行政管理逐步转变为经济管理为主,行政管理为辅,经济管理和行政管理相结合的新管理体制。

发展科技事业,离不开人才。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根据抗战和边区经济建设的需要,制定了正确的政策,大批科技人员来到延安。据自然科学研究会不完全统计,有大专以上学历的自然科学人员331名。同时也培养了一批自己的科学技术人才,据不完全统计,培养了2028名中专以上学历的人才。

1959年,延安县属只有初级科技人员379人。1978年对各类科技人员进行普查,达到1264人(延安市属559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443人,农业技术人员185人,卫生技术人员465人,科研人员51人,教学人员120人。1987年统计,科技人员已发展到8084人(延安市属2973人,省属1031人,地直单位4080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1196人,农业技术人员497人,卫生技术人员1323人,教学人员2063人,科研人员130人,会计、统计655人,其他2220人。

从1979年开始对工、农、医的技术人员进行技术职称套改,1980年在技术职称套改基础上,开展工程、农业、卫生3个系列的技术人员的技术职称晋升工作。1983年在会计、统计2个系列中进行技术职称的评定工作。1987年在19个系列中进行中级以上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评定技术职称共计4240人,占技术人员总数的52%。1988年4月前,有副教授、高级工程师和主任医师以上人员106人,中级技术人员754人(延安市属43人),初级技术人员3380人(延安市属745人)。

科技经费,1978年以前由地方财政拨款,每年科技经费不固定。1979年后,根据国务院关于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财政体制改革精神,地方财政每年只拨科技管理部门的人头费(每人每年1000元),另外根据财政状况拨少量事业费,不固定,多者也只有几千元。对事业费的使用,以项目进行经费核算,科研和推广项目只能给小部分补助费。科技项目的研究和推广,科技团体的活动,主要依靠各部门从事业费、更新改造资金、利润提成,或直报地方财政部门审批等办法开展科技工作。科研和推广单位多数为公益性质,地方财政也只拨人头费和很少的事业费。

## 第二章 科研单位

### 第一节 科研机构

1939年5月,创办延安自然科学研究院,是综合性科学研究单位,附设有生物研究所、机电和化工实习工厂、科学技术馆。由中央财政经济部领导。1939年12月,改为延安自然科学学院,是教育性质的高等学校,培养中、高级的科学技术人才。1945年学校迁往晋察冀边区,是现在北京工业学院的前身。

1939年下半年,创办陕甘宁边区光华农场,是农业科学技术试验推广单位,分设

农业、园艺、森林、畜牧兽医 4 个组，由陕甘宁边区政府建设厅领导。1949 年改为延安农业试验场，归陕北行署领导。1951 年更名为陕西省农业试验场，受陕西省农业厅领导。1954 年改为延安农业试验站。1958 年下放延安地区，改为延安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内设办公室、科研室、小麦、谷子、棉花、植保小组，受地区农业局领导。

1941 年 1 月 19 日，在陕甘宁边区政府建设厅召开的边区经济建设委员会会议上决定成立边区测候所，并设立畜牧保育所。此外，陕甘宁边区政府和军委系统的一些专业局，也设有技术单位。陕甘宁边区建设厅设有技术室。中央财经处设有化验室。工厂也有技术机构，难民纺织厂建立了技术研究室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53~1958 年，延安县分别成立了农业技术推广站（下称农技站），畜牧兽医站，林业工作站，水利水保队，种子站等机构。1979~1980 年，新建植保植检站、园艺站、蔬菜指导站。原县农技站于 1975 年延安市、县合并后改为延安市农技站，1977 年更名为农业科学研究所，1984 年又改为延安市农技站。

1972 年 1 月，建延安县农业机械研究所，延安市、县合并后，改为延安市农业机械研究所，1988 年 4 月改为延安市农业机械化技术推广站。1977 年，成立延安市林业科学研究所，1984 年与市林业工作站合并成为延安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 第二节 科研队伍

陕甘宁边区时期，1939 年自然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队伍有 50 余人。具有相当专业水平，并工作数年而有经验的专家，陈康白是留德有机化学博士，屈伯传是留德化学博士，乐天宇是生物专家，陈凌风是农艺专家，华涛俊、王士珍、林华三人都是化工专家，杨作材是建筑专家，武衡是地质专家，聂春荣是机电专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1960 年统计，有科研人员 85 人，其中副研究员以上 4 人，助理研究员 15 人，研究实习员 66 人。1980 年有科研人员 100 人。1987 年，科研人员发展到 161 人，其中高级研究人员 15 人，中级人员 34 人，初级人员 112 人。1987 年，延安市属农、林、牧、水等方面的技术推广和技术管理队伍 232 人。1993 年底，全市共有科技人员 380 名，建立起市、乡两级专业科技会 34 个，有会员 2308 人。

# 第三章 科研成果

## 第一节 科研项目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科研人员围绕陕甘宁边区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的需要，服务于革命战争，考察了边区（包括延安市）的植被、森林、农业、畜牧、地质构造、煤、铁、石油、坩子泥等资源。写出《森林考察》、《地矿考察》、《边区植物分布》、《边区药用植物志》、《延长石油地质概论》、《对延长附近旧井位置的评论》、《确定井口位置的说

明》等报告和论文，编写出版《自然科学界》一书，发现了著名的“南泥湾粮仓”。在工业方面成绩更为突出，研制成功日产 250 公斤的炼铁炉及送风机、耐火砖、坩埚，炼出了灰口铁。创造了马兰草造纸及其工艺流程，利用本地原料研制了玻璃及工艺技术。制造了石日晷、火柴磷、皮草、医药、砂糖、酒精、肥皂、炸弹、炸药、纽扣及各种机械。如：“母机”、油墨机、纺织机、造纸机、压片机、龙骨水车、医用切片机、周边机等。还研制了比较精密的产品，如：视野镜、血球沉降器、牛角听诊器，教学和科研用的制图器、地球仪、实用天平等。据 1944 年不完全统计，几年中，仅工艺实习厂、印刷厂等方面的发明创造与技术革新项目就有 68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开展农业、林业、畜牧、气象、水利水保，以及工业、交通、建筑、公共设施、医药卫生等科学技术研究工作。

1954 年，在延安县柳林村建立果园，系统地研究了果树上山技术，包括定穴直播、绿肥间作等。打开果树上山的局面，获得显著成效。

1954~1957 年，省、地、县三级科研人员对延安县碾庄沟为代表的丘陵沟壑区的水土保持进行综合治理试验研究。1955 年，收集、调查和整理农谚。1956~1957 年，两次对植物病虫害及杂草的调查。1956 年，延安县林业工作站李照林改制和发明的林业苗圃月牙嫁接刀等 6 种工具，减轻了劳动强度，提高了工作效率，受到林业部的表彰。1958~1969 年，延安县大砭沟（文化沟）水土保持综合效益观测，从经济规律和水土流失规律上论证了农林牧副之间的关系、治沟治坡的关系、生物措施和工程措施的关系等，是黄土丘陵沟壑区治理的一项重要技术。1959 年、1967 年进行了两次土壤普查。这些为不同时期的农业生产规划、技术方案的确定，提供了科学依据。

1974~1975 年，中国农林科学院在延安市枣园大队蹲点组的专家，系统地研究了小麦下川稳产、高产的多种技术，使小麦下川终于获得成功，提高了小麦产量。1974~1976 年，陕西省农林科学院在延安市大砭沟，进行了蔬菜露地早熟高产技术与新品种选育的研究；延安市农机所进行了拖拉机深耕推土效力的研究。

1978 年 6 月，延安地区科学技术代表大会，奖励科研成果 108 项。其中延安市属 13 项：1. 内疗素防治谷子黑穗病在延安的应用研究；2. 小麦下川；3. 高粱不育系 062A、062B、064A、064B 和玉米矮秆自交系；4. 蔬菜冷床育苗技术；5. 绵羊化学脱毛；6. 水枪冲土筑坝；7. 小叶杨插枝落种育苗和卵杨的选育；8. 立式打叶机组；9. 重革元浴速鞣；10. 延安 73-4 型农用水枪；11. 砖坯人工干燥工艺线的设备与应用；12. 延安 YE<sub>2</sub> 型照相转机；13. 败酱草防治克山病效果观察。

1979 年~1987 年，延安市科研成果 29 项，均受奖，农业和医学科研成果突出。

农业综合考察及区划。1980 年 7 月至 1981 年冬，省、地、市三级科技人员 200 余人，考察了延安市农业气候资源、土地资源、黄土侵蚀地貌、农作物资源、两法种植情况、林业资源、果树资源、水利资源、水土保持、畜牧资源、社队企业、农业机械、能源及利用、农业经济、综合农业区划等情况。编写出《延安市农业综合考察报告集》。基本摸清延安市农业情况，为长远进行技术开发，调整农业生产结构，改善生态环境，逐步地合理地充分地利用山、水、草、木等资源，广开生产门路，治穷致富，繁荣商品经济，提供了珍贵的第一手资料。

“四法”种田。延安市农业技术推广站主任姚代明带领本站的技术干部，总结了官庄乡吴太源村壕田玉米增产经验、青化砭乡小寺沟山地水平沟谷子经验以及过去的等高线种植经验，查阅了大量资料，联系古代“带田法”、“区田法”和外地推广的“明沟深种法”、“套二犁”等旱地耕作栽培法，弃粗取精。经1971~1976年试验，终于获得成功。“两法”种植，保水、保土、保肥，抗旱高产。1977年进一步进行中间试验，总结完善。于1980年提出以培肥地力为基础，以提高自然降雨利用为主导，以科学种田为中心的“四法”种田。中国耕作制度研究会副理事长，西北农学院教授纽傅讲：“这‘四法’比较全面，对于干旱地区有普遍意义。”1982年，中国农学会一行7名专家来延安考察，对旱农耕作从学术上给予肯定。1983年，国务院总理赵紫阳来延安视察，肯定旱作农业路子正确。并于七、八两月先后在延安召开了全国旱农会议和水保耕作学术会议。这项科研成果荣获陕西省政府一等奖。

选育优良品种。1978年，选育的延谷2—4号，延谷5号、6号（获延安地区一等奖），培育的72-3-15号谷子优良品种，改换了老化谷子品种，使已缩小的谷子播种面积又重新回升，并有所扩大。副研究员李喜彦选育了延安小麦11、15、16、17、18、19（秦7号）号，其中11、15、17号小麦被陕西省评定为陕北丘陵区骨干品种，荣获延安地区一等奖。并和其他人合作培育出20余个小麦品种，在延安人民中传出佳话：“要吃面，找喜彦。”

## 第二节 学术交流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延安的科学技术界开展广泛的学术交流。1941年8月，自然科学研究会年会上，报告了陕甘宁边区工业概况、苏联工业概况、陕甘宁边区农业调查、边区矿业、八路军卫生工作、边区植物分布及特点、纤维工业技术、酒精蒸馏、敌后科学界情况、科学与教育、财政经济政策等调查报告和论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请专家来延安作科研成果和科研方法等学术报告。并以论文形式去参加外地的各种学术交流会议，以及相互考察等方式进行学术交流。1978~1987年，据农、医、教育、财政等13个学会不完全统计，交流学术论文1269篇，其中有在国际上交流的《西瓜汁的试验与研究》1篇，中央、省级以上刊物发表的117篇，获奖的100余篇。延安市中医医院副院长石合写的《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病》论文，参加全国中西医治疗急腹症学术会议，被评为二类论文，编入大会会刊。

## 第三节 成果推广

良种推广。延安光华农场创办后，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农作物、蔬菜、果树等优良品种。农作物优良品种有狼尾谷、金皇后玉米、美国白皮洋芋等。蔬菜良种有西红柿、葱头、小糖瓜等。果树有矮锦、红玉等。良种推广提高了农作物产量，解决了当时机关、军队、学校、医院吃菜难的问题，并使延安人民能吃到美味可口的水果。

建国后，延安县建立了科学技术推广单位，引进选育推广农作物，蔬菜、果树、树

种、草种以及家畜、家禽等良种。

50年代，推广钱交麦、旱洋麦、中苏68号4月黄，北农大36号华北小麦良种。50年代后期至60年代前期，推广金皇后、辽东白、红心马牙玉米品种和大镏锤、香高粱大红金袍、棒锤、边区1号、小黄界等优良品种。60年代后期至70年代中期，主要推广杂交玉米、杂交高粱，由普及双交种过渡到全部单交化。70年代后期至80年代前期，推广中旦2号玉米，延安6、11、15号小麦，谷子2—4号、6号，洋芋沙杂15号，红薯农林4号等优良品种。这些农作物良种的推广，在不同时期增产显著。有的品种至今仍为骨干品种，如中旦2号玉米，面积74896亩，玉米总面积的72%。

蔬菜品种的引进选育及推广。农艺师卜崇周等人从1971~1976年引进蕃茄、茄子、辣椒、黄瓜等19种蔬菜的500余品种，鉴定选育出40多个优良品种，很快在生产上推广普及。1981年进一步实现了甘兰、白菜、蕃茄的主栽品种杂交一代化。甘兰早、中、晚杂交一代品种增产50%以上，蕃茄亩产达到5000公斤以上，大白菜面积达到一半以上，一般亩产达到6000~8000公斤。改变了蔬菜品种的老化和单调状态，使蔬菜市场供应得到改善。除自给外，在旺季还能运销外地一部分。

果树方面引进推广小国光、大国光、红星、黄元帅、青香蕉、秦冠等120多个品种。其他品种有华县接杏、渭南甜桃、北京水蜜桃、酥梨、鸭梨、玫瑰香、牛奶葡萄等优良品种。林种方面有油松、卯杨、中槐、刺槐、东北榆等。草种方面有草木樨、紫穗槐、沙打旺、聚合草等。畜牧方面有秦川牛、佳米驴、北京黑、内江猪、细毛羊、白绒山羊，家禽方面有罗斯鸡、来航鸡等。

农业综合技术的推广。50年代中期推广深耕、密植、选种、施肥、管理、防虫等6项技术。50年代后期推广果树上山技术，修水平梯田、打坝、灌溉和机耕技术。60至70年代中期，主要推广坑田、壕田、明沟深种等技术。70年代后期至80年代，推广“两法”、“四法”种田为中心的农艺技术，小麦下川，“九九”种玉米，氮、磷、钾有机肥料配合深施技术，经济作物和粮食作物地膜覆盖技术，蔬菜地热线育苗，大、小、中棚太阳能温室技术，以及植树种草，支毛沟治理等技术，对粮食的稳产、高产，水土保持改善生态环境，发展商品生产，繁荣市场经济起了重要作用。“四法”种田，垄沟玉米比一般种法增产幅度为16~262%，水平沟谷子比一般种植法增产100~300%，洋芋水平沟种植法比一般种植法增产53~400%，小麦水平沟种植比一般种植法增产100%，大豆水平沟种植法比一般种植法增产65~222%，糜子水平沟种植法比一般种植法增产79%。“四法”种田，已成为本市农业新的一项耕作制度。

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的引进推广。50年代至60年代，引进推广发电及应用技术，农机具、电机、无线电元件、炼铁、陶瓷、造纸等制造工艺技术和设备。革新各种工具，如农机具、米面加工、水利施工和提水、炊事、运输、月牙嫁刀等6种工具在全国推广，并编写了《延安地区先进工具汇编》。70至80年代，推广制造各种中西医药、钢铁、变压器、柴油机、化肥、卷烟、水泥、注射器、啤酒瓶、丝绸、毛纺、针织、塑料薄膜等工艺技术和设备，以及印染技术。为了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消耗，应用了实体砖焙烧，陶瓷推板窑，球墨铸铁，胶印、热处理等新工艺新技术。延安钢厂采用热炉快补新技术，炉龄由30炉左右，提高到500炉以上，成本显著下降。革



新和更换老设备，延安汽车大修厂1970年到1978年自制设备127台，占全厂主要设备的42%，由年修280辆，提高到470辆。在生产上推广了电麻自动宰猪机，晶体管低压安全触电保护器，金属探测分离装置电记圈器，数控传油器等科研成果。YAT型袖珍式休克治疗机，在10个省、市的40多个精神病院应用。电讯安装了准电子交换机和无线电调度电话。医疗正推广激光新技术针麻技术，净化环境采用的消烟除尘锅炉、茶炉、液化气等设备，起了积极作用。钢筋水泥技术的采用，建筑了一座座楼房。经济管理等部门应用了复印机、计算器、计算机，提高了工作效率，加强了科学管理。

## 第四章 科技活动

### 第一节 科技情报

陕甘宁边区时期，各种科技群众团体相继诞生，并建有科技馆、鲁艺图书馆、各医院、大学经济管理部门和技术单位均有一些科技情报交流。延安自然科学研究会和当时的重庆中国电机学会、昆明联大电机工程学会，以及西安、四川、西北联大电机工程学会建立了联络。延安自然科学研究会为了加强对内对外联系，互通情报，编印了《会讯》，每半月1期。内容包括：评论性文章，如：大生产与科学技术、论科学与丰衣足食、讲卫生等；科研动态，如：纪念伽利略逝世300周年，地矿学会赴关中考察，三五九旅在南泥湾开办农场等；科研成果消息，如：马兰草造纸成功，从植物中提取染料成功，试制玻璃成功，创造纺纱车加速轮等；国民党统治区的学会活动介绍，如研究会启事等。《会讯》共出刊34期，于1943年停刊。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各科研单位、大学、医院、专业局、科技群众团体之间建立了科技情报交换关系。1961年统计，延安县科协、科委和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70多个县、市建立了科技情报交流关系。1978年延安市科委成立情报资料室。编辑《延安市科技动态》等刊物。印发都在千册以上。参加了5省9地、盟科技情报协作网，延安地区科技情报研究所和延安市科委情报资料室库存科技资料近4万册。1984年统计，和外地上千个单位建立交流关系，延安市科委情报资料室1年内收到各种科技专业资料100余册、各种科技小报120余种、综合性刊物350多种。

### 第二节 科技咨询

1938年~1945年，延安的科技人员深入工农业生产第一线，解决各种技术疑难问题，为中共中央的各经济部门、陕甘宁边区政府和军委生产部门提出了政策性建议。1942年3月，朱德总司令和叶剑英参谋长领导的军委经建处，在王家坪召开高级技术干部会议，与会专家提出设立全区性的生产建设计划委员会和卫生管理委员会，合并同类性质工厂，设立工业学校等7项建议，得到毛泽东主席和朱德总司令的赞扬。陕甘宁

边区政府及时制定了实施计划和改进措施。

1944年3月，中央西北局、陕甘宁边区政府及留守司令部在交际处举行技术人员座谈会，科技人员提出提高技术，强调效率，以保证两年内达到边区工业品全部自给的3项意见。西北财经办事处副主任陈云和贾拓夫当即表态赞成，并作了相应的决定。

1987年，延安市建筑工程学会建立咨询服务中心。1984年，延安地区科委科技咨询委员会邀请陕西省硅酸盐学会、西北建筑设计院、咸阳陶瓷研究所等单位的科技人员，对延安市陶瓷厂的产品结构、技术改造进行了论证，提出《对延安市新华陶瓷厂的咨询意见》，受到中央和省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获取改造资金127万元。化学会对延安市塑料厂的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可行性论证，提出《延期发展规划可行性的咨询意见》，延安地区有关部门拨款50万元支援。药学会对延安制药厂6个新剂型中成药新品种进行咨询，当年投产2个，产值达37万元。给延安冷库咨询，建立了一个制药车间，生产出细胞色素注射液等10几个新产品。

1985年，延安市委举行科技人员座谈会，会上科技人员论证了发展果树的优势，得到市委、市政府重视。1986年，发展新果园3万余亩，同建国以来发展的果园亩数相等。1986年，在延安市科协举行的科技人员座谈会上，科技人员提出地膜覆盖玉米的建议，受到市委、市政府的支持。1987年，发展地膜玉米1万多亩。据统计，7000亩地膜玉米，总产达226吨，平均亩产323公斤，较露地玉米增产126公斤，增产61%。延安市政府做出决定，1988年发展10万亩地膜玉米。延安市建筑工程学会咨询服务中心，为乡镇企业广开门路，治穷致富，咨询的“芦丁”技术，已试验成功。

### 第三节 青少年科技活动

1980年延安市成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在青少年中开辟了“第二课堂”活动。1981年组织11所中学的130名学生。参加数学、物理、化学竞赛。同年组织53名优秀团员和优秀科技辅导员参加西安、临潼、华山等地夏令营活动。1982年参加中国地质学会地质夏令营活动，撰写论文、游记、参观日记，采集矿物、植物标本，激发学生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热忱。同年组织幼儿、小学生、中学生参加书法、绘画展览，征集“小发明、小创造、小论文”20余件。1983年举办学习张海迪，做知识主人的有奖科技竞赛。1984年参加了全国化学竞赛。1985年举办学习班，组织北关小学等校学生，讲授和上机操作，普及微机知识。1987年组织中学、小学等20多个学校，300多名学生，200余件作品进行展出，其中有航模、矿石、植物标本、雕塑、泥塑、刺绣、小制作、绘画等展品，参观的学生达数千人。

### 第四节 科技知识普及和宣传

陕甘宁边区政府时期，中共中央号召研究自然科学，改善边区工农业生产技术，提高物质生活水平。并提出科学要大众化，扫除迷信、愚昧、落后的思想和不卫生的习惯，普遍提高边区人民大众的文化水平。延安各机关普遍建立自然科学普及小组，建立

学习制度，规定机关工作人员每日两小时的学习时间。中央党校、马列学院和自然科学学院等院校专门开设和讲授自然科学概论、自然科学史、最新自然科学简介等课程。徐特立、温济泽等人经常巡回演讲。中宣部、中央文委和通俗读物出版社出版发行了大量的科学通俗读物。1942年到1944年出版《司药必携》、《配偶禁忌》、《解剖学》、《鼻喉科学》、《王大娘养胖娃》等6种医疗卫生读物和宣传材料，共发行78200余册。

自然科学研究会在《解放日报》上开辟了《科学园地》、《卫生》、《自然界》、《急救常识》、《农业知识》、《建设集锦》、《知识问答》、《药用植物》等专栏。仅《科学园地》，从1941年10月4日创刊到1943年3月4日，共刊出62期190多篇文章，其中技术专论140篇，常识介绍30篇，其他20余篇。组织群众观察日蚀，举办日蚀讲座，破除“天狗吃太阳”、“野太阳吃家太阳”等迷信思想。根据经济建设和抗战需要，组织重要的科学技术讲座130余次。在军民中广泛地宣传了防空、防毒、防灾等科学常识。

1941年8月，延安地质学会在延安市文化沟建立地质陈列馆，展出边区主要的岩石、矿物及其它标本千余件，吸引了很多人参观。11月，为了迎接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的召开，自然科学研究会在科技馆展出化学、机电、农艺、生物、地矿等部分设备（仪器、标本）等。参议员及群众参观的达1700余人，使大家重视了自然科学史和社会发展史的学习和宣传。1941年、1942年分别举行了牛顿、伽利略诞辰和逝世300周年纪念大会和讲座会，介绍牛顿和伽利略的生平事迹。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随着经济建设和“四化”深入发展及人民生活的需要，省、地驻市单位及市属的科技人员，多系统、多层次、多形式进行广泛的宣传和普及科技知识，提高人民的科技知识水平。

1956~1961年，延安地、市科协和科委举办展览142次，观众32万多人次；科技报告会567次，听众3.5万人次；科学画廊8次，展出图片、照片2400件，各种形象资料100余件。报刊刊登科技文章50余篇，编印农事常识及各种科技等小册子50余种，印发70000余册。1965年举行农业治保展览，有2/3的农民参观。1976年~1982年编印《延安市科技》等5种资料，印发3万余册。转发陕西科技报、养鸡材料1万余册，放映科教电影287场次，举办科技讲座80余次。举办各种形式的短期技术学习班，每年有5000多人参加，由科技人员传授科技知识或做实际操作表演。1983~1987年，重点普及“两法”、“四法”种田，地膜覆盖，种树种草，多种经营，农副产品加工，配合饲料等科学技术知识。印发和转发各种农技资料40多种，7万余册，“四法”挂图1000余套。举办短期技术学习班800余期，参加学习20多万人次。开办了两年制农业技术广播学校，毕业2期100余人，仅1987年办学习班360期，培训148000人次，其中有4000多人掌握1~2项实用技术。学习地膜覆盖技术8600人次，果树管理480人次。开办了中国农村科学技术致富函授大学，开设11个专业，参加学生58人。科普宣传车下乡23次，发放科技资料7000余册，办科普专栏95期，举办多种经营图片展览1次，观众达5680人。录制了山区推广地膜覆盖技术录像带。在普及科技知识方面取得了巨大成绩。

---

# 文化艺术志

---

延安地处陕北黄土高原，位于黄河中游。是国务院 1982 年首批公布的 24 座历史文化名城之一。从境内芦山峁、贾家河出土的石镰、石斧、绳纹陶器等证明，远在旧石器时代，先民们就在这里繁衍生息。延安自古以来是汉族和少数民族交错居住的地区，商代少数民族鬼方，西周獫狁族，春秋白翟族都曾占据过这里，东汉末年匈奴等少数民族又长期生活在这块土地。古代北方的少数民族以游牧为主，延安草丰水足，于是千百年来，这块“绳结”地带，就融进了草原人们的粗犷风情，集南北之俗，化今古之风，形成了陕北人民独有的质朴敦厚的性格和能歌善舞的文化习俗。

延安既是民族文化之乡，也是新文艺运动的策源地。陕北民歌、陕北说书、陕北唢呐、腰鼓、剪纸、农民画等皆蜚声全国。40 年代的秧歌剧《兄妹开荒》、歌剧《白毛女》和 80 年代的歌舞剧《兰花花》等都是民族文化继承发展的新成就。著名歌曲《东方红》出自移民歌手李有源，书词《刘巧儿团圆》出自民间盲艺人韩起祥，群众创造文化，文化教育人民，这便是新文艺运动的特点。

随着经济的繁荣，人民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延安市的文化艺术事业相应发展。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改革、开放，延安市的文化艺术也获得了新的生命力，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建设中，发挥出它应有的作用，为振兴中华民族文化服务。

## 第一章 机 构

###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937 年，延安县、延安市政府设第三科管理文化教育。1949 年 3 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仍设第三科。1950 年，延安县人民政府改第三科为文教科。1952 年 5 月，民政科原先代管的卫生事业移交文教科，改称文教卫生科。1956 年，分文教卫生科另设文化科。1957 年 12 月，文化、教育复合并为文教科。1959 年 7 月，改文教科为局。1960 年 3 月，分文教局设文化局。1962 年 1 月，成立文教卫生局。1963 年，复分为文

教局。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机构瘫痪。1968年8月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后，文化、教育等工作又一度统归革命委员会政工组管理，1971年4月成立文教局。

1981年3月，再次将文教局分设为文化局和教育局。1983年12月，将延安市文化局改名为延安市文化文物局。局辖有市文化馆、图书馆、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民众剧团和清凉山文物管理处共5个业务单位。并在局内设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专门负责文物管理工作。

## 第二节 管理体制

延安市文化文物局和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均系市人民政府的职能部门，对所辖各业务单位实行行政与业务管理。文化馆、图书馆和文物管理处皆为事业单位，而对电影发行放映公司、民众剧团则按企业管理。

# 第二章 文化工作

## 第一节 群众文化

30年代，延安经济落后，群众文化生活贫乏，城内火神庙民众自办俱乐部1所，逢庙会才有戏班子演出活动。

1937年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将民众俱乐部改为民众教育馆，开办夜校1处，学员19名。1938年11月，城内地方被日本飞机炸毁，后在南关新市场沟口新建馆址，门额上有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题字。建馆初期，业务除书报阅览、图书借阅外，还出刊《大众报》，举办讲演会，并兼群众问事、代笔等。1940年11月1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发布《陕甘宁边区民众教育馆组织规程》，明确了民众教育馆的任务。1941年，民众教育馆共出壁报10余次，图书借阅8000人次，购进新书230册，举办晚会10余次，替群众代写书信、呈状等数以百计。

1947年至1948年，延安一度被国民党军胡宗南部侵占，各类文化组织遭破坏。光复后不久，民众教育馆在极端困难条件下恢复了工作，发起捐赠图书活动，很快使图书达到10000多册，报刊达到30余种，重新组织起读报组70个，并先后在甘谷驿、蟠龙、临镇建立文化站3处。1950年，民众教育馆改名为人民文化馆。1952年，在李家渠等地新建文化站两处，并推广速成识字。1953年，在“整顿巩固、重点发展、提高质量、稳步前进”方针指导下，除对现有文化馆、站进行了整顿外，并在三十里铺、杨老庄队试建了俱乐部，建立了8个流动图书组，使1000多本书籍和群众见了面。是年原延安市人民文化馆改为陕西省延安文化馆后，编制扩大为7人（为乙等馆），又在李家渠新建了延安县文化馆。同时在蟠龙、临镇文化站各设一名专职干部，有固定经费。另外，共青团延安县委还办有青年文化馆，工会办有职工俱乐部。市民中也有群众文艺宣

传组、青年文艺宣传组等。

1956年1月,在全县607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内建立起277个农村俱乐部。其中中心俱乐部7个,重点俱乐部22个,参加活动的共有3万余人。俱乐部一般都设有夜校、图书室、读报组、歌唱队等。群众反映说:“俱乐部实在好,办事多花钱少,唱歌、识字又读报,劳动生产干劲高。”是年,陕西省延安文化馆交由延安县领导,改名为延安县第一文化馆,将设在李家渠的县文化馆改为延安县第二文化馆。1957年,文化馆制作了转盘阅览架,试验了“幻灯窑”、“电石幻灯”,开展了风筝竞赛等10项活动,馆长王毓华代表个人和单位参加了省、地文化艺术先进工作者会议。

1958年,延安、安塞、甘泉并为大县,原甘泉县文化馆改为延安县第三文化馆。至9月12日,在全县建起民办“三馆”(文化馆、展览馆、图书馆)31个,电影队2个,民办书店12个,农村俱乐部611个。1959年,建起县曲艺馆、美术馆。1962年撤销蟠龙、临镇、甘谷驿3个文化站和延安县第二文化馆。1963年至1964年,配合社教运动,县文化馆在群众中开展唱红色歌曲、演红色剧目、读红色报刊、讲红色故事、写红色家史、办红色墙报为内容的“六红”活动,《延安报》曾以《让“六红”之花红遍全区》为题报导柳林大队。县文化馆并在碾庄公社、河庄坪公社办阶级教育展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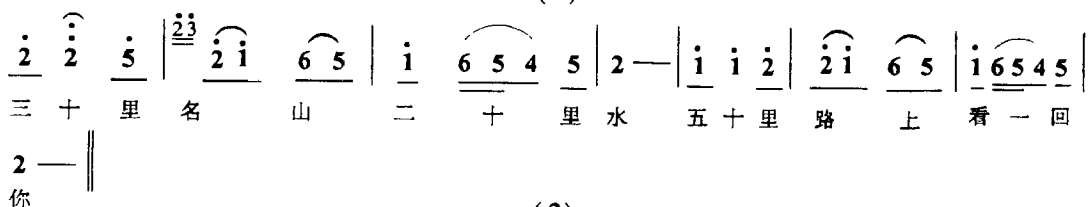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群众文化蒙受巨大损失。江青反革命集团大搞文化专制,农村“政治夜校”成了唯一的文化组织形式(全县353个大队中有政治夜校353个),甚至停产搞“三赛”(赛歌、赛诗、赛样板戏)。强行推广“小靳庄经验”,文化馆整天搞跳“忠字舞”、普及样板戏,对传统的民间艺术一律斥之为“封建糟粕”,严加禁止。“业余、自愿、小型、多样”原则完全被“写中心、唱中心、画中心”的政治口号所代替,致使群众文化处于瘫痪状态。

1976年“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群众文化在“加强领导,积极发展,因地制宜,量力而行,讲求实效,稳步前进”的正确方针指导下有了新的发展。1979年《陕西省文化馆工作试行条例》公布后,在姚店镇办起文化站,同年7月延安市文化馆由南关(原幼儿园址)搬至东关《解放日报》巷新址。1980年,共青团延安市委领导的青少年活动中心建成开馆。1981年8月15日中共中央关于《关心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指示》发布后,姚店文化站移交给姚店公社。1981年到1982年期间,市《文化站工作条例》公布。蟠龙、青化砭、甘谷驿、麻洞川、临镇、河庄坪、柳林、南泥湾等公社建立文化站,在李渠镇建立了集镇文化中心。据1982年统计,全市建有公社文化站10个,集镇文化中心1个,业余剧团1个,农村文化室6个,电影放映队和广播放大站各23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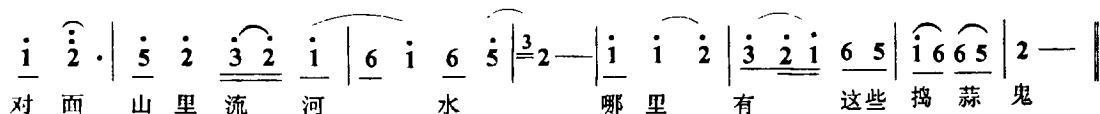
1982年,在市区南门坡原花园处兴建了占地面积16000平方米的儿童公园,购置了电动转马、电瓶小车、秋千、滑梯、哈哈镜、电子游艺等设备。1983年,市文化馆举办美术学习班,共收学员120余名,其中有13人考入西安美术学院。历年举办的春节文艺活动,除了秧歌、旱船之类外,还有传统形式的转九曲、赛花灯、放焰火等。1984年,市文化馆继《陕北民歌》之后,又汇集整理了《延安民间文学》和《延安革命故事》两集。还组织辅导并参加了陕西省少年儿童业余音乐舞蹈录音调演,获得奖旗,在南关大礼堂橱窗举办了《延安市建国35周年成就》展览;年底又新建了枣园、川口、桥儿沟、元龙寺、张坪、下坪、冯庄7个乡的文化站。1985年市文化馆恢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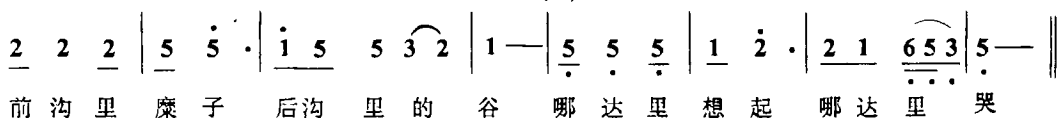
## (2)



## (3)



## (4)



## 陕北道情

陕北道情，是流传在陕北地区的一种民间小调。它是从民歌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从唱腔到内容为广大群众所喜爱。陕北道情分旧调与新调。旧调亦称西凉调，流传陕北清涧、子洲一带，时间较早。新调又名翻身调，是从陇东传来的，流行地区较广。从音乐感情上讲，旧调平和、沉静，带有伤感之情，新调热烈、兴奋、开朗，有欢快欣喜之感，善于表现翻身人民心情。两种调互用显得更为动听。在音乐上道情是与调式、音程关系7—1、3—4之间不是半音，而是一种短三度（一全音又一半音）。道情里的7比西洋音阶中的7稍低一些，但又低不到 $b_7$ 。4比西洋音阶中的4稍高一些，但又高不到 $^{\#}4$ 。节奏自由，旋律优美、热烈、奔放，虚字多（如哎、嗨、噢、嗨、哟），唱句后过门有助于演员作戏表现。道情音乐中，四音、管子最为突出，水水玉鼓也是离不开的打击乐。陕北道情流传到延安后，常见的剧目有《刘秀烧窑》、《老少换妻》、《张连买布》等。过春节农村常有道情自乐清唱，群众十分欢迎。

## 秧歌、踢场子、腰鼓、高跷、旱船、竹马、龙灯、狮舞

陕北秧歌系民间传统的歌舞形式，历史悠久，形式多样。延安在陕甘宁边区开展的新文艺运动中，对秧歌从形式到内容都有新的改进和提高，陕北秧歌在全国解放后很快得到推广。

延安秧歌表演分大场秧歌和小场秧歌两种：大场秧歌以群体性歌舞为主，有“过街秧歌”、“排门子秧歌”、“走灯秧歌”。小场秧歌以小节目“踢场子”为主，常见的形式有2人、3人、4人、6人、8人场子等，并和道具舞如水船、腰鼓、竹马、龙灯、狮舞相配合，也有的还演出秧歌剧、杂技等。在秧歌队伍中，领头的人叫“伞头”，旧式为手持花伞或伞灯，新式秧歌则为工人农民分别手持镰刀斧头。过街秧歌以舞为主，鼓点有“长流水”、“一刹瓦”。场圈有龙摆尾，拧麻花，老秧歌提裙子“白马分鬃”，新秧歌用“五七槌”，唢呐吹奏“大摆队”。秧歌队后面紧跟着有群体腰鼓队、扇子舞、水船、跑毛驴、竹马、推小车、狮子、龙灯、高跷、芯子、彩车等。“排门子”秧歌是在走场后由伞头即兴创作，见景生情，唱一些吉利秧歌词，最后一句众人合唱。走灯秧歌除在“九曲”里随



行人扭转外，也在大场演出，且歌且舞。场图有“大游四门”、“五海星”、“双挂斗”、“十二莲灯”等。一般都是在秧歌结束后，大家围成一大圆圈，开始表演小节目：踢场子、搬水船、打腰鼓、跑竹马、舞霸王鞭、耍狮子、龙灯等，各显其能。如果有两家秧歌同时在一地演出，必然会成为一场心照不宣的竞赛。

1987年来，秧歌舞又吸收了团体韵律操、少年儿童集体操、迪斯科舞的优点，更加丰富多采，面目一新，备受观众的好评。

陕北腰鼓历史悠久，相传本为古代击鼓助阵的形式，气势磅礴、刚健有力。通过雄壮的鼓声和健美的舞姿，充分体现了陕北人民豪迈、粗犷的性格和欢快炽热的情绪。腰鼓的制作多为取粗树干截断，中间掏空，两头蒙上牛皮或羊皮。打时用红布条斜挂在腰间，动作有“童子拜观音”、“绵羊抵角”、“枣核掏心”等。表演时列队跳跃、翻腾、劈叉，配上唢呐、锣鼓，使人顿感精神振奋，志气昂扬。延安腰鼓还流传于横山、安塞等地。延安市的梢园梁、李家沟、枣园、姚店、白牙、碾庄等农村，群众都喜爱打腰鼓。农民腰鼓手刘生有、工人腰鼓手艾秀山，都曾参加过全国首届民间音乐舞蹈会演，去北京作过表演。陕甘宁边区时期，碾庄秧歌队的腰鼓队也曾到枣园为毛泽东主席拜年作过表演。深受群众爱戴的好“伞头”吉聚财随机应变，出口成章，《延安报》1964年亦曾作过报道。

### 剪纸

剪纸也叫剪窗花，是延安民间流传的一种剪纸艺术。每逢年节，家家户户窗格中间、灯笼上，都少不了贴上各种花红柳绿的窗花。剪纸作品中有商代的“抓髻娃娃”、有汉代的“鹿衔草”、“连年有鱼”（余的谐音）、“蛇盘兔”、“福禄寿”、“麒麟送子”、“莲生贵子”、“寒雀弹梅”等多种。延安剪纸粗犷、敦朴，反映了陕北人民的性格和对幸福生活的向往。剪纸的方法有两种：一种是把传统花样淋上水贴在白纸上，再放在灯上熏，熏好后剥下花样，剪下白纸现出的花印，而后衬上数层红绿纸，用纸捻钉好，照样剪下，一次可剪数张。另一种是不用底样，想到什么，拿起纸就剪。虽然简单，多是些家畜家禽一类小动物，却也活灵活现。在延安有姬兰英、高凤兰、赵芳荣等妇女，她们的作品都曾参加过陕西省的展览，有的还在《农民报》发表，原延安县文化馆亦曾印过专册。

贾四贵的艺术作品先后受到全国、省级奖多次，本人被中国艺术研究院当代文化艺术研究室与中国当代艺术家名人太辞典编委会联合授予艺术名人荣誉称号，江泽民总书记在证书上题“利在当代，功在千秋”，李鹏总理题“书画艺术是中华民族文化瑰宝”。贾四贵的艺术作品1989年荣获全国奖有：

1. 《摇钱树》、《猫头鹰》两幅剪纸，荣获首届中国剪纸大奖赛优秀创作奖。
2. 在首届中国剪纸大奖赛中被评为优秀组织者奖。
3. 《人文初祖》20幅剪纸，赴美国、英国、西德、日本、新加坡等国家展出。获“全国首届中国风俗画大奖赛”佳作奖。
4. 《提高民族文化素质，弘扬中国剪纸艺术》，13000字的论文。荣获中国剪纸理论研讨会优秀论文奖。

1990年获全国奖、省级奖有：

1. 《鹿鹤同春》等4幅作品，在全国“天南地北剪纸行家迎新春剪纸大奖赛”中获一

等奖。

2. 《人文初祖》40幅剪纸在中国民间风俗剪纸大赛中荣获优秀作品奖。
3. 在中国民间风俗剪纸大赛活动中，被评为优秀组织者奖。
4. 《十二生肖》12幅剪纸在全国剪纸藏书票展览中被评为优秀作品。
5. 《杜康酿酒》4幅剪纸，在首届中国酒文化剪纸艺术展中荣获创作奖。
6. 《目录封面》等18幅作品，在全国应用剪纸展览中荣获优秀作品奖。
7. 《浅谈中国剪纸艺术的应用》，在中国剪纸学术研讨会上荣获优秀论文奖。
8. 《望子成龙》作品，在天台山剪纸邀请展中，荣获优秀作品奖（省级奖）。

1991年荣获全国奖有：

1. 《七子团花》等13幅作品，在首届中国民族民间剪纸大奖赛中获三等奖。
2. 在首届中国民族民间剪纸大奖赛中荣获伯乐奖。
3. 《春耕》荣获中国现代剪纸展优秀创作奖。
4. 《浅谈中国剪纸艺术的繁荣发展》论文，荣获中国剪纸理论研讨会优秀论文奖。

1992年荣获全国奖有：

1. 《四季平安》作品，在东方剪纸艺术大赛中荣获最佳作品奖。
2. 《人文初祖》54幅作品，在中国名家百人剪纸展中荣获特等奖。
3. 《划拳吉语》等74幅作品，分别在第三届中国艺术节、中国名人名家书画展览、中国名家百人剪纸展中展出，其中《划拳吉语》10幅，在中国名家百人剪纸中荣获一等奖。

4. 《边区的太阳》剪纸，在中国旅游剪纸展览中荣获优秀作品奖。

1993年获全国奖、省级奖有：

1. 《风雨吉祥》，在中国旅游剪纸精品展览中荣获金奖。
2. 《鸟语花香》，在1993年“工贸杯”中国现代剪纸大奖赛中荣获优秀作品奖。
3. 《论旅游剪纸创作》一文，在第二届黑龙江剪纸艺术节中，荣获讲学金奖，省级奖（被收入黑龙江剪纸文集一书）。

### 转九曲

转九曲是一种秧歌与彩灯相结合的艺术活动形式，习惯上都在每年农历的正月十五左右举行。转九曲来源于道教的扬幡转道祭祀活动。传说九曲阵图由金、木、水、火、土、日、月、及罗候、计都九个星宿组成，设东方门、西方门、南方门、北方门、罗候门、计都门和9个小方阵。9门环套，有九曲十八弯之说。九曲阵的365根高粱杆“柱头”，象征着1年365天。每根柱头上点有萝卜做成的小油灯。油灯点亮，灯火通明。九曲阵的进口处搭设彩门，秧歌队进门时都要唱祭祀歌，为的是祈求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万民安乐。参加转九曲的群众都要随着秧歌队行进，不得乱窜。九曲阵的中央架有灯山，安放7盏灯，叫做“七星灯”。有的人转到此处就向里边掷钱，说是可以“祛病除邪、消灾免难”。人们转完九曲，在主办人默许情况下，还可偷灯带回家去，据说偷得油灯便能使新婚夫妇早生贵子。以上这些都是早年的做法，带有浓厚的迷信色彩。今人转九曲只作为一种游艺娱乐活动，柱头上的萝卜灯早已换成电灯泡，彩门上贴上横额，对联装饰着节日彩灯，高音喇叭播放着音乐，真是五光十色，火树银花，节日气氛异常

浓厚，游人直至深更夜半还在尽情玩乐，留连忘返。

### 三叉板、跑红灯、跑毛驴

三叉板用两根尺余长的薄竹板作成，顶端钉有铁钉，上穿小铜钱，另外有一齿形拉板条，适宜于女歌舞队表演。过门中走场图按节拍挥动竹片，边歌边舞。场图动作歌词可以自编，配上原曲调便可。

跑红灯、跑毛驴均属传统道具舞。红灯的制作方法是竹片编成圆形，上面缀满小红灯（手电筒），用拖绳系在表演者的内衣挎带肩膀上，底边与裙边相连。表演时要走的平稳，好似漂在水上一般。舞台灯光应稍暗或全暗，场图动作、歌词、音乐全由自己创作。可以在广场表演，也可在舞台上表演。

跑毛驴是纯舞，全靠演员协作吸引人，也可有简单的故事情节，或增加赶毛驴的人。表演动作有快跑、撒欢、野地、过冰滩等，但时间不宜过长。动作一定要娴熟逼真，情节必须动人。在延安表演跑毛驴出色的演员是高美玲。

### 陕北唢呐

陕北唢呐音色深厚、宏亮，节奏强、变化多，配以长号演奏，很有气魄。唢呐的特点是筒子圆直略长，不同于一般竹节形。由于是艺人自己创作，演奏得心应手、运用自如。好的艺人会吹奏百十种曲牌，一口气可吹几里路。队列形式常是以鼓指挥节奏，加上铜锣、水擦。如果是两个吹手，其中一个吹高音，另一个吹低音，叫做“拉下手”。下手配合上手演奏，声音更为动听。还有的作特技表演，卸下喇叭头，光筒吹奏，或一口吹两支唢呐，或用鼻孔吹奏。在陕北不论红白喜事都请吹手助兴。秧歌队里有了唢呐，会显得格外热闹。在延安有名的唢呐艺人有常生富等人。1987年延安市已成立了民间鼓乐社。

## 第三节 电 影

### 电影放映

1937年中共中央机关进驻延安后，1938年成立八路军总政治部电影团，在十分困难的条件下，利用极其简陋的设备摄制了《延安与八路军》、《十月革命》、《南泥湾》、《边区工业展览》等珍贵影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陕西省第十六电影放映队，亦曾到延安县作巡回放映。1953年延安专区成立了电影放映队，当年即在延安县放映45场，观众31500人次。到1955年放映场次增加到196场，观众达142000人次。同年将电影队交由延安县领导，改为延安县电影放映队。1956年又在延安市建立影剧院1处，1957年共放映电影180场，观众61425人次。1958年，放映队除按计划到农村放映外，还经常到工地炉旁为工人慰问演出。全年共巡回放映638场，观众达434010人次。影剧院放映617场，观众280810人次。1960年影剧院职工增至12人，年放映电影1000余场，演出戏剧200场，收入约10万元，电影放映队职工2人，年放映400余场，收入万余元。1964年，延安县发展到三个电影放映队，年放映600余场，收入约2万余元。

1970年，延安县和延安城区（1972年城区改为延安市，到1975年8月市、县合并

为延安市)成立电影管理站,开始有了专设电影发行机构。延安县电影管理站设在南关,有职工6人,下有3个电影放映队和1个电影院,年放映600余场,收入18000余元。延安市电影管理站设在影剧院内,有职工4人,有1个电影放映队,年放映300余场,收入8000余元。1971年,北京支援延安建设,送来23台8.75毫米(68-1型)电影放映机,在县辖的临镇、官庄、麻洞川、松树林、南泥湾、李家渠、姚店、甘谷驿、元龙寺、冯庄、碾庄、川口、青化砭、梁村、张坪、贯屯、蟠龙、下坪和市辖的万花、柳林、枣园、河庄坪、桥儿沟共23个公社都成立了电影放映队,县、市电影管理站并为各队培养了放映人员。但由于当时只准放映8个样板戏,其它影片都被禁止,故而发生严重亏损。1971年延安影剧院职工已增至23人,放映1500余场,收入近20万元。1975年8月延安县市合并为延安市以后,市、县电影管理站亦进行合并,编制职工15名,内设修理、发行、财务3个组,下属28个电影队,1个电影院。

历年电影院、剧院、礼堂、俱乐部放映场次、观众统计表

名称	时 间	场 次	观 众(人)	收 入(元)
延 安 电 影 院	1975	90	652850	88717.64
	1976	972	606707	8147265
	1977	1001	775939	104809.70
	1978	1119	822634	13327.43
	1979	1511	1167019	167917.35
	1980	1519	1079537	163634.26
	1981	1538	469000	64686
	1982	368	244674	3749.75
中 共 延 安 市 委 礼 堂	1980	700	485230	72031.05
	1981	653	427199	63320.85
	1982	9958	649357	10267.4
	1983	1038	663720	107684.25
	1984	910	450000	87651.84
	1985	800	390000	64000
	1986	706	327015	51375.46
延 安 大 礼 堂	1979	882	664849	105712.29
	1980	896	6518013	99616.13
	1981	1081	693708	107221.9
	1982	308	12734	34796.3
	1983	1121	874905	143226.3
	1984	1005	601961	117360.39
	1985	1013	792470	97029.4
	1986	1252	593963	97040.65
军 分 区 俱 乐 部	1984	270	170000	13000
	1985	550	330000	28000
	1986	550	330000	28000
解 放 剧 院	1984	1078	705072	138303.15
	1985	1638	83249	178401.05
	1986	1348	877239	135309.65

1976年以来,电影放映发展很快,放映单位由29个增加到50多个,并建立了甘谷驿、蟠龙、李家渠3个集镇电影院。16毫米电影放映机改为新光源,8.75毫米全部改为溴钨灯光源。1981年延安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即原电影管理站)在南关正街(边区参议会大礼堂对面)建造六层大楼一幢,造价28万元。1982年搬进新楼办公。同年延安影剧院共放映电影1500多场,收入20多万元。1983年10月15日起,延安影剧院因房危停业。1985年移交给延安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延安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原名电影管理站,于1980年改为今名),从1970年开始发行影片拷贝。35毫米放映单位有延安市礼堂和姚店、李家渠3个电影放映站;16毫米放映单位有南泥湾农场、延安医学院、延安师范、延安卷烟厂、丝绸厂、建设煤矿以及部分乡镇电影放映队,共23个单位;8.75毫米放映单位有22个。市电影发行放映公司,1983年发行523个拷贝,1986年发行472个拷贝,1987年发行483个拷贝。

### 影剧院

延安电影院(原名影剧院)从1954年筹建至1956年落成开业,原由延安市(县)管理,1986年12月重建开业后交由延安地区电影发行放映公司领导,总面积1272平方米,座位987个。

中共延安市委礼堂于1974年筹建,1976年建成开业。行政上由市委办公室领导。建筑面积1600平方米,座位1035个。

延安大礼堂于1941年建成,建筑面积为2800平方米,座位1020个。

延安解放剧院于1984年5月建成,投资175万元,建筑面积为3200平方米,座位1211个。

延安军分区俱乐部于1984年6月建成,面积900平方米,座位855个。

## 第四节 图 书

1937年5月成立中山图书馆。1938年因遭日本飞机轰炸,图书工作被迫停顿。1939年重新恢复,并由林伯渠兼任馆长,李昌(后为胡乔木)为馆主任。1942年1月迁至北关大砭沟新址。馆内分设图书、材料、读者询问、编刊四部。有报刊杂志百余种,并设有图书、材料参考、杂志5个阅览室,1943年建立卡片,开始外借。

鲁迅图书馆创建于1941年10月,1942年6月开馆,设有两个阅览室,工作人员3人,刘庚为馆主任。据1942年年底统计,读者达684人,借出图书410多册。1947年春,国民党军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时,图书馆亦随中央机关转移。

1951年延安专署派人筹建延安图书馆,向国内各地发出募捐图书的信件,先后有各地赠来图书20000余册。延安图书馆于1951年7月1日开放,林伯渠亲笔题写了延安图书馆的馆牌(现保存于延安革命纪念馆)。1956年,延安图书馆改为延安革命纪念馆。同年5月由延安县人民委员会(即县政府)派人另行筹建图书馆,于12月建成。1957年2月1日延安县图书馆正式开馆,设有借书处、儿童阅览室和成人阅览室,工作人员5名。订有杂志30余种,报纸27种。至1959年图书增至3万余册,订购杂志38种,报纸32种。从开馆至1958年底,借阅者达27280人,借书3270册次,成人阅

览 114080 人次。借书 343515 册次，儿童阅览达 80268 人次，借书 300847 册次。1958 年“大跃进”中，还一度建立民办图书馆 32 个，图书流通达 785000 人次。借阅 301500 册次，同时举办报告会 29 次，图书介绍 37 次。出刊黑板报 60 次。但这些民办图书馆建立不久便自消自散。此后每年在延安县图书馆借书的达 2300 多人，全年图书流通量约为 70000 多册次，加上阅览报刊者总计读者 130000 人次。1970 年成立延安城区图书馆，交由城区管辖。1972 年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时，图书馆与市文化馆合并。1975 年延安县市合并后，又恢复了延安市图书馆。直到 1979 年，延安市图书馆原在城内二道街的馆址被拆除，此后 1991 年在市场沟口，新建图书馆一处。

陕甘宁边区时期，中共中央马列学院、延安大学、抗日军政大学、鲁迅文学艺术学院、边区医院等单位都有自己的图书馆。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大学、延安教育学院、延安医学院、延安经济学院、延安革命纪念馆、延安报社等单位内部也都设有图书馆或资料室。作为公共图书馆的除了延安市图书馆外，尚有延安职工俱乐部、延安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市图书馆藏书 13.5 万册，市职工俱乐部藏书 12 万册，青少年活动中心藏书 1500 册。

## 第五节 书店

1937 年 5 月 7 日，延安初次成立光华书店，开始只有 3 名工作人员，后营业范围扩大，由 3 人增至 7 人。到 1938 年 4 月，光华书店即同边区贸易局合并，改为光华商店。1939 年 6 月 1 日，中共中央出版发行部宣告成立，由李富春兼任出版发行部部长。1939 年 9 月 1 日始正式成立新华书店，毛泽东主席亲笔题写“新华书店”四个字。

新华书店初建，工作人员 8 人。1940 年与韬奋书店合并，出版边区地方性通俗读物。1948 年又和群众日报社一度合并，但时间不长即行分开。当时新华书店担负着解放社出版物和中共中央机关报《解放日报》的发行任务。1949 年西安解放后，书店搬至西安，延安新华书店遂改为陕西省新华书店延安专区总分店，主要负责延安、子长、志丹等县的图书发行工作。1951 年再度改为新华书店延安支店，把文具部分正式移交给百货公司，并在各县文化馆设立代销店，开始农村图书发行工作。1951 年共发行图书 1 万多册，1952 年增加到 16 万册。各县先后办起新华书店，新华书店延安支店从人力、物力上给予积极支援。为了进一步搞好图书发行，延安县在农村建立 4 个图书供销社，在市内成立合作书亭，在机关学校发展 15 名义务推销员，这年图书发行达 22 万册。1958 年随着行政体制的变更，延安支店改为延安县新华书店，1965 年又更名为延安地区新华书店。1980 年在延河大桥西建成新华书店大楼一幢。职工人数发展到 59 人，内设办公室和计财科、业务科、质量检验科。对外营业设有 2 个门市部，1985 年图书销售达到 700 余万册。

## 第六节 展览

1975 年延安地区农业局成立了延安农业成果展览馆，职工由 10 人发展至 17 人。馆内设总务、展览两个组（摄影、美术），地址在东关《解放日报》巷内。以本地区农

业科学技术成就为内容，巡回各县展出，每年平均展出2次，每次时间2个月，观众可达万余人。后于1983年10月27日撤销。

此外尚有延安地区群众艺术馆展室，1977年所建，展出内容以群众文化艺术成就为主；延安科技馆展室，1987年开展，以展出科学技术成就为主。

延安南关（大礼堂门前）画廊于1960年由原延安科学院兴建，共有40多个板面，近百米长，展出内容较广，由各单位协同举办。1977年延安发大水冲毁后，1983年重新修建，现由延安大礼堂主管，每年展出2~3次，内容有科学技术教育、文化艺术、体育、卫生等，因在文化宣传中颇有影响，故为广大群众所关心。

## 第三章 文学艺术

### 第一节 文艺团体

1936年11月在陕甘宁苏区成立了中国文艺工作者协会，选举丁玲等10人为理事。1937年11月又成立陕甘宁边区文化协会，1940年1月4日至12日在延安大礼堂举行了第一次代表大会，到会人员600人。毛泽东主席亲笔题词“为建立中华民族的新文化而斗争”。大会通过陕甘宁边区文化协会简章，选出吴玉章为主任，艾思奇、丁玲为副主任，吴伯箫为秘书长。边区文协成立以来，曾创办国防科学社、战歌社、海燕社，还成立剧协、音协、美协，并举办诗会，出版《边区文化》、《文艺战线》、《文艺突击》等刊物。1938年10月和1941年9月，延安还先后成立“山脉文学社”及“怀安诗社”，作为文人、诗友聚会的场所。

1984年11月召开了延安地区第一届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会，到会代表206人，历时5天。会议选举产生了延安文联的领导机构，随后又陆续成立了延安作家协会、民间艺术家协会、戏剧家协会、美术家协会、音乐家协会、舞蹈家协会、曲艺家协会、书法家协会、摄影家协会、影视工作者协会等各个组织。

### 第二节 文学创作

40年代，陕甘宁边区的文学创作较为繁荣。有大型歌剧《白毛女》，秦腔剧《穷人恨》、《血泪仇》，秧歌剧《兄妹开荒》、《夫妻识字》、《十二把镰刀》，历史剧《官逼民反》、《大明府》，小说《高干大》、长篇叙事诗《王贵与李香香》，陕北说书《刘巧儿团圆》等，大都产生于这一时期。1947年国民党进犯陕甘宁边区时，还出现了不少反映保卫边区的作品，如《保卫和平》（作者马健翎）、《无敌民兵》（作者柯仲平）、《打虎将军李纲》（作者闻捷、柯蓝）、《王震将军南征记》（作者韩起祥）等。同时出现了《延安生活》（欧阳山编）、《延安文艺》（柯仲平编）两种文艺刊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特别是延安地区文联成立以来，先后公开出版发行的有周

加夫的剧本《赤卫军》(陕西文艺出版社),韩起祥的陕北说书词《翻身记》(《延河》刊物连载);王梅萍的剧本《换布证》(陕西人民出版社);冯辉武的剧本《浪花》(长安书店);梅绍静叙事诗《兰珍子》(陕西人民出版社)、诗集《她就是那个梅》(湖南人民出版社);刘艺编剧、贺艺作曲的歌舞剧《兰花花》(陕西人民出版社);王克文的《陕北民歌艺术初探》(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王克文、于志明的《信天游》(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丁工的《延安的传说》(陕西少年儿童出版社);师银笙、陈钟秀的《山城曙光》(陕西人民出版社)、《谢子长将军传》(解放军出版社);高建群的《新千字散文》(陕西人民教育出版社)、《陕北胜可游》散文集(陕西人民出版社);韩世琦的《文艺创作琐谈》(陕西人民出版社);刘劲挺的《延安风土记》(西北大学出版社);姬乃军的《延安史话》(教育科学出版社);魏志善、封营庄、魏小翎的《延安宋代石窟艺术》(陕西美术出版社);景风的《中国延安》摄影画册(陕西人民美术出版社)等。

## 第四章 戏剧、曲艺

### 第一节 专业艺术团体

**延安市民众剧团** 延安民众剧团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1938年7月成立陕甘宁边区民众剧团,演出秦腔、眉户和秧歌剧等。1940年又成立了陕甘宁边区民众剧团延安县分团,人员由最初的10多人发展到60人,主要演出大型历史剧。1944年将民众剧团延安县分团改为塞延剧团,并改排时装剧,如《神枪手》、《中国魂》《大家喜欢》等。1947年国民党军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时,剧团解散。次年延安光复后,剧团重新恢复。

现在的延安市民众剧团,前身为1950年9月成立的“延安县人民蒲剧团”。蒲剧团随着事业的发展,曾于1955年先后从外地招收学员30名,成立了“青年演员文艺班”,1956年又将剧团分为两个演出队,第一队演出蒲剧,第二队以“文艺班”为基础,演出秦腔。1961年将第一队蒲剧队撤销,二队秦剧队更名为“延安县民众剧团”。

延安市民众剧团现有演职人员52人,历年排演创编、移植剧目约有100多个。

创编现代剧有:《延水长》、《奠基礼》、《延水奔流》、《红樱枪》、《扁担歌》、《纺车转》、《松树湾》、《开山蹶》、《山水缘》、《赶路》、《喜娃娶亲》、《卖蛋》、《邻居》等。

移植剧目有:《向阳川》、《长江游击队》、《甜蜜的事业》、《追报表》、《三上桃峰》、《刘线》、《铁流战士》、《艳阳天》、《红灯记》、《沙家浜》、《智取威虎山》、《杜鹃山》、《红灯照》、《三世仇》、《于无声处》、《红梅岭》、《江姐》、《第一个浪头》、《补锅》、《打铜锣》、《十二把镰刀》、《送货路上》、《审椅子》、《渡口》、《两颗铃》、《蟠桃园》、《屠夫状元》、《山鹰》、《育新人》、《山花》、《杏花村》、《睁眼瞎子》、《弹花机》、《和平使者》、《社员的女儿》、《游乡》等。

古典传统剧有:《薛刚反唐》、《假金牌》、《会孟津》、《法门寺》、《劈山救



母》、《金沙滩》、《逼上梁山》、《三凤求凰》、《游龟山》、《铡美案》、《火化冰山》、《十五贯》、《姊妹易嫁》、《桃李梅》、《火焰驹》、《杨门女将》、《游西湖》、《白蛇传》、《红楼梦》、《海瑞驯虎》、《三岔口》、《下河东》、《五台会兄》、《曲江歌女》、《徐九经升官记》、《七品芝麻官》、《白奶奶醉酒》、《香罗恨》、《金玉奴》、《五典坡》（前后本）、《伐东吴》、《木柯寨》、《十三妹》、《杀驿》、《挡马》、《红娘子》、《鱼腹山》、《大名府》、《三篙恨》、《双明珠》、《赵五娘》、《梁山伯与祝英台》、《安安运米》、《软玉舜》（前后本）、《烙碗计》、《苟家滩》、《镇台念书》、《打镇台》、《樊梨花斩子》、《拾玉镯》、《柜中缘》、《逃国》等。

**延安地区歌舞剧团** 延安地区歌舞剧团的前身是延安文工团，系于1950年由黄龙文工团、延属分区文工团、绥德师范文艺班合并而成，最初分为延安文工一团、二团，1951年合为延安文艺工作团（简称延安文工团），1953年始改名为延安歌舞剧团。

延安歌舞剧团演出的节目有音乐、舞蹈，也有大型歌剧、歌舞和话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他们演出的歌舞剧《兰花花》、歌剧《延安儿童团》和舞蹈《瓜地挑瓜》、《边区运盐队》、《花木兰》等节目，曾先后获得全国比赛或陕西省汇演创作与表演奖。

**延安地区曲艺馆** 1951年，延安专区盲艺人说书训练班结束后，随即成立了延安专区说书改进组，地址在宝塔山下石崖旁，有6名工作人员，延安县则组织有说书宣传队，附设于县文化馆，活动形式有说书、拉洋片等。1952年延安专区说书改进组撤销，而在延安县说书宣传队基础上成立了延安县曲艺组，1957年夏将曲艺组改为延安县曲艺馆，地址在南门坡。1961年，县政府派干部王毓华任曲艺馆馆长，并在延河大桥西侧（今延安百货大楼附近）盖起房子4间，兼设茶座。1970年成立延安城区后，曲艺馆交由城区领导。1972年延安城区改为延安市，将曲艺馆与文化馆合并，1973年又将曲艺馆正式撤销。1978年，延安地区重新成立曲艺馆，1984年为曲艺馆新建演出大厅一座（地址在延安大街北头、地区人民医院对门），大厅正门上方有邓颖超所题“延安地区曲艺馆”七字。曲艺馆1985年招收学员10名，平时除组织演出外，还收集整理优秀传统曲目。1985年在延安地区组织的曲艺汇演中《山乡情》获得三等奖，《一只老母鸡》获陕西省鼓励演出奖。1986年新剧目调演，《牛老汉让贤》、《三相亲》、《格登记起事一棕》又分别荣获省级、国家级奖励。

## 第二节 业余艺术团体

**李家渠农民业余剧团** 1981年成立。有12人，后增加到20人，系一小型业余性秦腔剧团，农忙时回家种地，农闲时出来唱戏，先后由李林昌、吴延兴、杜三蛋等人负责。演出节目有《铡美案》、《周仁回府》、《卷席筒》、《三世仇》等20多本。活动范围主要是延安市各乡镇（公社），有时也到邻县子长等地演出。

**麻洞川剧团** 1985年由本乡农民鲁振国组织成立，人员大都来自关中地区。演出剧目有秦腔《铡美案》、《游西湖》、《窦娥冤》、《哑女告状》等传统戏剧。从1985年至1987年共演出600多场，活动范围除延安市外还有宜川、延长、子长、安塞、吴旗以

至横山等地。1987年撤销。

### 第三节 剧种剧目

延安流传的剧种主要有秦腔、眉户、蒲剧、豫剧、道情、秧歌剧等。秦腔和眉户皆源于关中，流传陕北和甘肃、内蒙古、山西等省区；蒲剧源于山西南部，流传陕北的延安、延长、宜川、志丹等地；豫剧为河南剧种，在陕西关中和陕北的部分县市亦有所流传；道情是陕北地方剧，主要流传于榆林地区所属的清涧、子洲两县；秧歌剧则是陕甘宁边区新文艺运动的产物，流传于延安、绥德一带。流传在延安的传统剧目有《天仙配》、《春秋配》、《玉虎坠》、《会孟津》、《铡美案》、《金沙滩》、《游龟山》、《梁山伯与祝英台》、《西厢记》、《黄鹤楼》、《白蛇传》、《火化冰山》、《烈火扬州》、《杨门女将》、《杨八姐盗刀》、《三休樊梨花》、《游西湖》、《薛刚反唐》、《窦娥冤》、《打金枝》、《玉堂春》、《老少换妻》、《张良卖布》、《刘秀烧窑》等80多本。

### 第四节 曲艺曲目

陕北说书是流传于延安、榆林两地区的一种民间曲艺形式，过去多以单人演唱。所用乐器可分琵琶、三弦两种。以琵琶为演奏乐器的流传于延川、延长、宜川、子长等县，以三弦为演奏乐器流传延安、安塞、甘泉一带和榆林地区的部分县市。演唱时伴奏乐器有“蚂蚱蚱”、甩板、小镲、惊堂木等。1984年后陕北说书已由单人说唱发展为多人对说。延安著名的说书艺人代表有韩起祥（单人）、张俊功（多人对说）。传说书目（曲目）有《杨家将》、《说唐全传》、《宏碧缘》和《汗巾记》、《丝绒记》、《金镯玉环记》、《花柳记》、《对鞋记》、《观灯记》、《铁马记》、《墙头记》、《摇钱记》、《转靴记》等；现代书目有《刘巧儿团圆》、《王丕勤走南路》、《张玉兰参加选举会》、《翻身记》、《还乡记》、《王贵与李香香》、《李双双》等。

## 第五章 新闻出版

### 第一节 新闻

1937年以前，延安没有新闻机构。只是在中国工农红军经过二万五千里长征到达陕北，中共中央进驻延安以后，才在陕甘宁苏区（后改称边区，国民党当局则称为陕甘宁特区）首府延安先后恢复与创立了《新中华报》（原为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机关报，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改为边区政府机关报）、新华通讯社、《边区群众报》、《解放日报》（中共中央机关报，于1941年5月16日创刊）、《群众日报》（中共中央西北局机关报）等新闻机构与报刊。1949年5月西安解放后，原《群众日报》迁至西安出版，同

年6月10日又创刊了《陕北群众日报》(中共陕北区党委机关报)。

《延安报》是在1950年3月撤销中共陕北区党委和陕北行署、成立了中共延安地委和延安行政专员公署以后,于同年4月10日创刊的。创刊初期报社社址设在清凉山万佛洞石崖砭,1958年始迁至南关街。

《延安报》作为中共延安地委的机关报,担负着报道全地区13个县、市生产建设、经济发展等各方面情况和指导全面工作的任务。原为周三刊报纸,1958年“大跃进”中,曾一度改为《延安日报》,到1961年又恢复为周三刊的《延安报》。

“文化大革命”期间,《延安报》受当时形势所迫,于1967年1月17日停刊,先后改为《红色电讯》、《红色要闻》、《农业学大寨》等,直至1979年4月10日始正式复刊。《延安报》的发行量从复刊时的不足万份,到1985年已增至23000余份。1983年评定新闻职称时,有9人被分别评为编辑或记者(均属中级专业技术职称)。1992年《延安报》改为《延安日报》至今。

## 第二节 出版印刷

1937年中央印刷厂在清凉山成立,承担着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政府所有报纸、期刊、书籍、文件、课本、挂像、地图、票证、报表、商标等的印刷任务。1947年至1948年春,因国民党军进攻边区而转战陕北时,改名为西北印刷厂,临时厂址设在绥德县霍家坪,仍承担着印刷边区报纸的任务。直到延安光复后始迁回延安清凉山,于1949年6月改为陕北印刷厂。1950年陕北印刷厂撤销,随着《延安报》的创刊,成立了延安报社印刷厂,除印报外兼印社会其他印刷品。1958年3月,印刷厂随报社由清凉山迁至南关。1972年6月更名为延安地区印刷厂,1979年又恢复原名延安报社印刷厂,1984年盈利36万元,1985年盈利38万元。除更新设备价值20余万元外,还新建了厂房和住宿楼。

延安的印刷单位除延安报社印刷厂外,还有延安市印刷厂、延安大学印刷厂等。

# 第六章 广播、电视

## 第一节 广 播

### 机构沿革

1940年12月在延安建立新华广播电台(XNCR)。1943年9月5日,延安新华广播电台迁到中央军委三局所在地裴庄,后又搬到小砭沟。

1945年至1947年延安新华广播电台在延安清凉山18孔窑洞里办公。1947年3月20日起改为陕北新华广播电台,在子长县瓦窑堡郝坪沟的土地庙里播音。

1949年1月5日,西北新华广播电台(即西北人民广播电台前身)开始播音呼号

是 XGYA, 属中共中央西北局领导。编辑、办公均在清凉山石窑洞, 发射机在凤凰山史家岭山头上。

延安市(县)的广播事业, 始于 50 年代初期。1951 年 1 月, 延安县建立了全地区第一个收音站, 配有收音员 1 名、直流收音机 1 部, 附设在中共延安县委宣传部。

此后, 随着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 1954 年 10 月, 成立了延安专区有线广播站, 编制 2 人, 由专署文教科直接领导, 站址设在文化馆。

1956 年 9 月, 延安专区有线广播站移交给延安县, 于是正式建立了延安县广播站, 最初仅编制 3 人, 行政上由延安县人民委员会(即政府)领导, 宣传业务由县委宣传部管理。广播站站址起先设在县医院旧址, 1957 年 7 月迁至县政府院内, 以后又迁于南桥西山。

1970 年 8 月, 因行政区划变动, 新成立了延安城区, 并将延安县所属之柳林、桥沟、枣园、河庄坪 4 个公社划归城区管辖, 于是在原城关镇放大站基础上新成立了延安城区广播站。到 1972 年 8 月, 城区改为延安市, 又将延安县的万花山公社划给延安市, 原城区广播站亦随之更名为延安市广播站。

1975 年 8 月, 延安市、县合并, 两个广播站亦同时合并。在此之前, 延安县所属 18 个农村人民公社和延安市所属 5 个农村公社的广播放大站均已先后建立, 职工总数达 78 人(包括市、县站人员在内)。合并后的延安市广播站仍设南桥西山原县站地址, 内部机构分设有编播、机修、线务、总务等组。1977 年 2 月始迁入龙湾现址。

1981 年 8 月, 为加强对广播事业的管理, 延安市人民政府根据国务院(1980)107 号文件精神, 批准成立了延安市广播事业局, 同广播站实行一套班子、两个机构的管理体制。到 1984 年春, 在机构改革中, 再次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 决定将广播事业局改名为广播电视局。同时在局内原有宣传、事业、政秘 3 个科室之外, 又增设了广播电视服务部, 作为局的附设机构, 实行企业管理。

### 广播网路建设

延安市(原为县)广播站初建立时, 全部设备仅有 200 瓦扩音机和美制收音机各 1 台, 25 瓦高音喇叭 8 只(分装在城内、南关和小东门城楼等几处制高点上)。机房和播音都挤在原来县医院的“太平间”里, 每晚播音一次, 除收转中央和陕西省台节目外, 有时也播出一点自办文艺。1957 年夏, 迁址于县人委院内以后, 才有了十分简陋的机房和播音室。同时将 200 瓦扩大机更换为 600 瓦扩大机, 开始借用电话线路向部分乡镇广播。播音亦改为每日 3 次, 每次一个多小时。到 1960 年, 全县已有 16 个公社通了广播, 小喇叭发展到 3100 余只。

1960 至 1962 年 3 年经济困难时期, 因精简机构, 下放人员, 部分公社放大站垮台, 到 1963 年实际能响的喇叭仅剩 200 余只。从是年冬陕西省第四次广播工作会议之后, 上述滑坡局面始初步扭转, 1964 年全县喇叭恢复到 800 余只。1965 年, 县站赶 10 月 1 日国庆节前夕架通南川 105 公里的广播专线, 结束南川五社听不到县站广播的历史。年终统计, 全县喇叭总数已恢复到 2456 只。

1966 年 2 月 11 日, 延安县人委发出《关于大力发展农村有线广播网的通知》, 当年新架由公社至生产队的广播线 200 公里, 有 80% 以上的生产大队和 50% 以上的生产

队通了广播，喇叭总数也发展到 5000 余只，较上年增加一倍还多。

1971 年底，全县建起公社放大站 14 处，有 415 个生产大队和 999 个生产队通了广播，2 万多农户家中安上了喇叭。在这段时间，为了解决利用邮电线路广播受时间限制及其他方面的矛盾，县站技术人员用收音机改装的载波发射机亦投入使用，大大减少了广播和电话的相互串音干扰。

1974 年春，松树林公社建立起全县最后一个放大站。到 1975 年 8 月延安市、县合并时，所有 23 个农村公社（其中市属 5 个、县属 18 个），社社都有广播放大站，队队都通广播，一个较为完整的农村有线广播网已基本形成。

1975 年初夏，原由延安县广播站筹办的北桥沟水泥制杆厂开始自制水泥广播电杆，并于次年 4~5 月间，用这批自制水泥杆首先架通由市区东关至姚店全长 25 杆程公里的广播讯号专线；冬季又架通西至枣园全长 10 公里的水泥杆广播专线。1977 年春，架通由市站到柳林、万花、碾庄以及经由川口通向麻洞川公社的水泥杆专线。

1977 年 7 月 6 日凌晨，一场历史上多年不遇的特大洪水，将市站通往东、西二川延河两岸的所有水泥杆广播专线悉数冲毁，南川线路亦损失严重，顿使 20 个公社的广播中断；设在北桥沟延河岸边的水泥制杆厂被洪水全部吞没，损失共达人民币 20 万元。抗洪救灾中，在地区广播局和县财政局的大力支持下，市站及各放大站全体干部职工全力奋战，经过近 20 天的突击抢修，终将中断线路全部修复。

1978 年，市广播站又在东四十里铺重新办厂制杆，当年制成水泥电杆 4200 余根，并于同年冬季完成了全市 23 个公社放大站 275 杆程公里的广播专线建设，成为全延安地区第一个率先完成广播专线水泥杆化的县（市）。

1979 年开始，市站将事业建设的工作重心转移到改造公社以下广播网路方面，有计划、有步骤地实现由公社到生产大队和生产队广播线路的水泥杆化。到 1983 年终于基本上圆满完成（只剩桥沟乡的少数农村因行政区划变动带来许多难以解决的复杂问题，暂时未能架设水泥杆广播线路）。

据 1987 年年终统计，全市共有通往各乡镇放大站的广播专线 275 杆程公里，乡镇至行政村广播线路 1608 杆程公里（其中水泥杆 1318 公里），行政村以下广播支线 1320 公里。通广播的村庄占总村数的 95.1%，共安装入户小喇叭 25000 余只。

### 广播宣传

1951 年延安县初建收音站时，因无自己的传播系统，当时只能于每晚抄收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记录新闻，供给领导干部参阅，并将有关时事宣传材料通过黑板报、墙报等形式向广大群众进行宣传。

1956 年正式建立延安县广播站以后，30 多年来，随着广播事业建设的不断发展壮大，宣传网络的逐步形成，广播节目也日益走向正轨。它不只紧紧围绕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广泛、深入地宣传了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传达了各项政令，而且大力传播了科学、技术、文化知识以及工作与生产经验，活跃了广大群众的文化娱乐生活。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全国第 11 次广播电视工作会议和陕西省第 7 次广播电视工作会议精神鼓舞下，为使广播更好地为无产阶级政治和社会主义建设服务，通过大力开展新闻改革，延安市站自办广播节目又有新的改进，宣传形式更加活泼

多样，内容更加丰富和充实。

由于一个以延安市广播站为中心，以公社（即今之乡镇）放大站为基础，以专线传输为主要手段的水泥杆化广播网络在全市范围的建成，给广播室提供了极大的便利条件，80年代以来，市站广播已能随时开机，不受任何限制。现在，除每日按时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和报纸摘要》、《对农村广播》、《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和陕西省台的《新闻》、《陕西新貌》、《农村天地》等节目外，还办有每天30分钟的自办节目，内容主要有：《延安新闻》、《法制园地》、《科技知识》、《读书与学习》、《为您服务》和《少年儿童节目》等。其中《延安新闻》为每天15分钟，下余15分钟轮流播出各种专题节目。

在不断改进节目设置和宣传形式的同时，播出稿件的质量也在逐步提高。自1981年陕西省和延安地区广播系统开展优秀节目评选活动以来，延安市广播站选送的整组节目和单稿，连年分别获得全区评比一等奖和全省评比二、三等奖。历年获得奖项目之多，皆列全区之冠。

## 第二节 电 视

1972年9月，延安电视转播台（地区管辖）建成，开始转播中央电视台节目。从此，延安市区人民才正式看到了电视。1976年10月，电视转播台经过对原有机器设备的进一步改装，又使市区群众第一次看上了彩色电视节目。由于延安市地处山区，面积辽阔，南北相距170多公里，且多山岭沟壑，屏障重重，市区以外广大农村收看电视依然十分困难。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市广播站技术人员于1977年自行设计装配了一部功率2瓦的小型电视差转机，首先安装在离城95公里的南川姚家坡农场使用（后因功率太小，仍难满足当地群众需要，1979年已更换为淳安产10瓦差转机）。于是，延安市有了第一座小功率电视差转台。

到1987年为止，全市小功率电视差转台已发展到24处，总计发射功率21瓦，覆盖面积可达560平方公里，覆盖人口约10万余众。

由于小功率电视差转台的逐年增多，电视覆盖面的不断扩大，购买电视机的人越来越多。截至1987年底，延安市拥有的电视机总数约在2万台以上，其中彩电可占到30%左右。

1981年延安中波转播台试验成功，用一个发射台同时转播中央电视台和陕西省电视台的节目。1983年建起电视差转台的单位有延安林校、延安大学、延安丝绸厂、延安地区运输公司、延安柴油机厂、延安粮油机械厂和延安市马家湾山上差转台。1984年建起差转台的有官庄、临镇、麻洞川、金盆湾、马坊、松树林、姚店、冯庄、张坪。电视台在资金非常困难条件下，开展了大量工作，录制了《黄土深情》、《万花山》、《老山行》、《延安之春》等10多部专题片。其中《黄土深情》、《万花山》、《老山行》、《百年千里进富川》均在省台播出，《痔瘘患者的福音》应邀参加国际学术交流。由高延塞撰写的电视剧本《延安精神》已由文联和延安精神研究会开始拍摄。

### 第三节 录像

录像放映兴起于 1984 年，到 1985 年全市营业性放映单位增至 15 处。后经整顿，取缔了少数非法经营的录像队，留下的 11 个队，均由市广播电视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和文化文物局审核批准，分别发放了“三证”（录像放映许可证、营业执照及放映场地准许证）。如今这些队都能自觉遵守音像管理有关规定，为活跃群众文化生活服务。

#### 附：历年来延安的国外文艺团体

1966 年 10 月 9 日，日本松山芭蕾舞代表团，在团长清水正夫的率领下一行 19 人来延，10 日晚在延安大礼堂为延安人民专场演出。

1967 年 10 月 3 日，日本齿轮座剧团，应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友协邀请，由团长吴保子率领 39 名演职人员来延访问演出。

1971 年 10 月 21 日，日本松山芭蕾舞团，一行 52 人，在团长清水正夫率领下，再次来延安，24 日上午在延安大礼堂为延安人民演出。

1972 年 2 月，日本齿轮座剧团一行 39 人在团长藤川夏子率领下，由中国人民对外友协亚州司宋文等同志陪同下于 21 日上午由西安乘飞机到延安，在延期间演出了《河流下游的城镇》、《日本革命必胜》等歌舞节目。

1979 年 2 月 12 日，印度喜剧作家俄特帕尔杜特夫妇来延。于 13~15 日在延安进行了友好访问。

1979 年 4 月 28 日至 30 日，挪威文化界人士代表团一行 16 人来延安访问。该团由作家、记者、艺术家、音乐家、演员等组成，29 日在延安大礼堂为延安人民演出。

1982 年 7 月，法中友协全国委员会委员、民间艺术指导委员会主席让·彼埃尔·吉莱姆教授率领法中友好协会民间传统艺术考察团一行 10 人来延考察访问，对陕北民间艺术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并于 1984 年正式邀请洛川皮影赴法表演。

# 文物志

## 第一章 古遗址

### 第一节 村落遗址

延安市目前所知的 3 处古代村落遗址，均为 1981 年文物普查时发现，分布在东川和东北川。

**芦山岭遗址** 位于碾庄乡北五里处的芦山岭村，分布在脑畔山和与之相连的小岭马家圪三座山的山岭平面及缓坡上，总面积约 3 万平方米。遗址内发现有灰坑和居住面（即白灰面），出土有石刀、石斧、石犁等石器和玉璧、玉铲、玉琮等玉器。遗址表面如耕地，陶片遍布，俯拾可得，主要有灰陶和黑陶两种，红陶少见。从出土陶片看，其纹饰有布纹、绳纹、篮纹等多种，另有磨光素面陶。从所见陶片中可以辨认的器形有罐、盆、瓮、鬲等，遗址内还有汉代建筑上所用的板瓦残片。芦山岭遗址的年代，从出土物可以推知：上限自新石器时代晚期龙山文化时期，下限一直可延续至汉代。

**贾家河遗址** 位于贯屯乡贾家河村。分布在村庄四周各山上，以贾家河西北的贺家台为中心，西起圆岭山，东至脑畔山，北临关路坡村，南靠白家零塔，总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遗址表面现多为耕地，陶片遍布，所见陶片以灰陶为主，红陶少见，其表面多系素面无纹饰，仅见少量绳纹、篮纹。从出土陶片中可以辨认的器形有陶罐、陶盆等。

在遗址内还发现有居住面（即白灰面）及石棺葬。所见石棺形制较为特殊，系用三块素面无纹、稍有加工的长方形天然石板拼合而成，棺的剖面是三角形，二档一底，石棺两头又分别用两块三角形石板封住。遗址年代，根据出土物可初步确定，其上限自新石器时代晚期龙山文化时期，下限可延至汉代。

**圪驮遗址** 位于蟠龙镇圪驮村东北的公路边上，遗址背靠柏树山，面临雷鼓川河，东西宽约 150 米，南北长约 200 米，总面积约 3 万平方米。遗址表面为耕地，中部有一短而深的峡谷，将其分割成两部分。地表陶器残片分布较多，所见陶片，就其质地来



论,有泥质红陶、灰陶和彩陶;有类细砂质灰陶、红陶;类粗砂质灰陶、红陶。陶片上的纹饰以篮纹居多,并有绳纹,附加堆纹、刻划纹和锥刺纹等。从出土陶片中可以辨认的器形有罐、盆、钵等。在遗址的台地上还发现有灰坑和灰层等遗迹。遗址年代,根据所见陶器残片特征,可初步确定为新石器时代仰韶文化遗址。

## 第二节 古城遗址

延安市境内现存7座古城遗址,即延安市区中心的延安府城,肤施县城,高奴县城、北关围城、南关围城、丰林县城和铺城。

**延安府城遗址** 延安府城,又名西城。位于今市区中心,延河与南川河汇合处,也即东、南、北三条大川交叉的古驿要道上。城墙西依凤凰山绵延上下,东临延河水顺岸伸展。山上城段,斩土为壑,陡峭险阻,目前保留在凤凰山上的略呈梯形的土质城墙部分仍较完好,清楚得见。城内平地部分呈船形,占地面积约为5.16万平方米,城墙则全部为巨块面石垒砌而成,内部填土夯实,城墙截面呈梯形。破坏严重,存留少许。目前仅在靠延河边保存一段长约1000余米的东城墙残段。

延安府城的结构形状及其规模,有关文献记载为:“周九里,高三丈,池深二丈。门三,东曰东胜(门)、南曰顺阳(门)、北曰安定(门),上建重楼,又有小东门曰津阳(门)。西面依山,上建镇西楼。”延安城由于受其所处地形位置所限,无法修筑西门,只在北城门角向西处留一宽约2米左右的券式拱洞,称其为“小西门”,与西沟相通,可供人们步行出入。

延安府城始建于北宋庆历五年(1045),至民国二年(1913),一直是延安府的所在地,亦是肤施县县城,金元两代曾是陕北政治、军事、经济、文化中心。民国初年后,逐渐拆毁,今仅存遗迹。

**丰林县城遗址** 坐落在延安城东17.5公里的周家湾村之西北,这里川道比较开阔,地势险要。现仍可看到有高高低低的城墙绵延沿山势而上达山顶,后转向西下至河边,形为靠立三角形。丰林城依山环水,易守难攻,城垣规模浩大,今存残墙最宽达6米,高至9米以上,土夯痕迹明显,层层水平,厚度3~30厘米不等,夯打坚实。宋代沈括在他的《梦溪笔谈》中曾有一段描写:“延州故丰林县城,赫连勃勃所筑,至今谓之赫连城,坚密如石,剽之皆火出,其城不甚厚,但马面极长且密,余亲使人步之。马面皆长四丈,相去六七丈,以其马面密,则城不须太厚,人力亦难攻也。”据《梦溪笔谈》所载,丰林城原系大夏赫连勃勃所筑。赫连勃勃龙升元年(407)建立大夏,真兴八年(425)卒,建城距今已有1500多年。赫连勃勃原为后秦将领,叛秦自立建大夏,在此筑城防守。北周建德六年(577)在此设丰林县,亦作为延州州城。北宋熙宁五年(1072)废丰林县,始降为镇,前后近500年,曾鼎盛一时,宋代名将狄青曾重修,今成农田。

**肤施县城** 位于延安府城之东(即今延安东关一带),与府城隔河对峙,故又称东城。延河绕其城下折向东,城北依清凉山绵延上下。始建于隋,大业三年(607)在此置肤施县,且迁延州(后改为延安郡)州治于此。北宋庆历五年(1045),延州、肤施

治所俱迁于府城。该城为土筑城垣，规模近似西城，设有东、西二门，东门外另筑瓮城，今清凉山上仍可见城墙数段残痕，平地部分已无存。

**高奴县城遗址** 在府城东5里，即今尹家沟一带，城墙北从尹家沟口山角起，以南至旧飞机场跑道附近西折，转向绵羊沟，形成西、南、东平面平地，北依山的城形。始建于秦，秦在此设高奴县。楚汉之际，项羽三分关中，封秦降将董翳为翟王，高奴城为翟国国都，时有半年余，翟国被刘邦灭。东汉中平六年（189），高奴城陷于匈奴，县遂废。该城为土筑城，结构不清，山上城墙现存部分残段，平地部分无存。

**北关围城遗址** 在府城北门外，该城范围东至公路边，南及西沟北，达今延安中学操场，西沿云梯山东坡逶迤上下。该城为土夯城，其规模较小，约为府城的三分之一，目前山上城墙保存较完好，平地部分已毁。该城为府城的护卫城。始筑年代不详。

**南关围城遗址** 建在嘉岭山（今宝塔山）上、下。该城为土夯城，辟有东、南二门，规模较小，现存东、南城墙部分残段以及“范公井”、“烽火台”、“望寇台”等遗迹。因其处府城之南，故称南关围城，有人也称其为“寨子”。始建年代不详。

**铺城遗址** 在延安城南二十里铺村公路两旁。该城为土夯城，结构不清，今仅在公路两旁有两段长约300米的城墙残段。其始建年代及用途待考。

### 第三节 关塞遗址

本境古代为争战之地，因军事需要而设置的通讯报警设施——烽火台及观察敌情的瞭望台等军事设施甚多，但大都为土质结构，经过数百乃至上千年的风雨剥蚀，多已毁坏无存，今保存较好或仍有遗迹可寻的有宝塔山烽火台遗址、望寇台遗址和范公井遗址。

**宝塔山烽火台遗址** 位于宝塔之东北部一平台上，为土质夯筑而成的四棱台，夯层清晰可辨，层层水平，10~15厘米不等，现存遗址底边周长11米，高约15米。是一处保存较好的遗址。建于宝塔山上的这座烽火台，选地十分奇特巧妙，登临台巅，居高临下，能眺望到延安东、北、南三条大川的尽头，且城周五城尽收眼底，视野颇为开阔，故一旦在其上点火报警，狼烟升起，不仅邻台可一眼望到，更重要的是三川五城军民均仰首可见，迅速得知敌情，立即采取防范措施。宝塔山烽火台，为北宋名将范仲淹戍延时所建，距今已有近千年的历史。其上现有土台阶，可供人以登临其顶，眺望三川及延城景色。

**望寇台遗址** 在宝塔山峰顶，范仲淹出任陕西经略安抚副使兼管延州时（1040~1041）修筑的军事防御设施之一。当年建筑已毁坏无存，其结构、式样亦不可考，今仅存一夯筑而成的圆形土台基，其夯层清楚可辨。另在土台基上还见一些砖瓦和碎石等遗物，台基下建筑的拱形石洞犹存。台基方圆约40平方米，南接盔帽山，东临黄蒿坳沟，西近南寨砭城墙，北靠东岳庙台下。因该台基所处位置最高，站在台基上，东、南、北三川形势尽收眼底，周围群山，亦均在视野之内，颇利于瞭望形势，观察敌情和指挥作战，据传范仲淹经常登临此台，眼眺形势，观察敌寇，故名望寇台。同时，由于台基上的瞭望设施（即瞭望楼）位处周围群山之最高峰处，势若高悬，星辰逼临，所以

又有“摘星楼”之称。这组建筑约至明弘治年间被废弃，清时又利用该台基另建有魁星阁，今亦悉毁无存。1989年重新仿古修“摘星楼”一幢，巍巍立于山顶。

**范公井遗址** 位于宝塔山麓，延河与南川河汇合之处，也是范仲淹镇守延安时修建的军事防御设施之一。范仲淹守延时，在嘉岭山安营扎寨，为了防止敌人围困时切断山上的水源，便命士兵在嘉岭山畔一向前突出的石崖上凿洞，洞下正对潺潺流淌的延河，人只须站在悬崖上把桶从洞口放下去，就可汲到延河水。井筒呈椭圆形状，长轴1.4米，短轴0.75米，上面又用块石围砌成圈，往下凿石直通延河，总长约24米。

此井迄今已近千年，井筒保存仍较完好，因其为范仲淹镇延时主持凿造，故被后人命名为“范公井”，以资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延安县（市）人民政府曾先后拨款，对此井进行了维修。

#### 第四节 书院遗址

据清嘉庆本《延安府志》等有关资料记载，延安市历代建置的书院有嘉岭山书院、龙溪书院、云岩书院等近10所（处），惜无一存留，仅嘉岭山书院尚有遗迹可考。

嘉岭山书院，坐落在宝塔山东半山腰间，因其最初为范仲淹戍延时所创建，故又名范公书院，后毁。明弘治十七年（1504），延安知府王彦奇“因追范公芳躅，乃于是山遗址修建嘉岭山书院”。嘉岭山书院有正堂三间，内塑范仲淹像，五经会讲堂三间，供讲经教学之用。另有宿号、厨舍若干间，“延集明经之士，与诸生讲究，公严立教条，日省月试，以励勤惰，极行黼藻”。并于书院内“植诸品树木千余株，郁郁环匝，翠绿森森，矗然突出，山川顿觉改观”。当时这里确是一个清幽雅静，读书讲学的好处所。明万历时，“邑人进士张廷玉，复建舍于旁，以资士之肄业”。明万历后不久，书院再次被毁。清乾隆十六年（1751），在原址上又重建嘉岭山书院。时隔无几，书院再度荒废。从此再未修葺。

#### 第五节 祠堂遗址

据清嘉庆《延安府志》等有关资料记载，延安市历代修建的祠堂有10余座，迄今多已湮没无存，仅留杜公祠。杜公祠坐落在城南七里铺中段东侧的山脚下，位处杜甫川口，它是为纪念唐代诗圣杜甫的延安之行而修建的。

现存的杜公祠，正殿深2.35米、宽4.48米、高3.20米，是平面呈长方形的石窟。窟前部敞口，其上有砖木结构的接檐。窟门上方正中刻有“北征遗范”四个大字，两侧有楹联两副，一副为“忠不忘君，稷契深怀寄诗史；清堪励俗，廊延旅寓洁臣身”。另一副是“千载清风兴顽懦，一朝诗圣□□□”（尾三字被后人凿去，今无存）。此为清道光二十七年（1847）肤施知县陈炳琳撰书。石窟后半部分有一高0.94米，深1.9米，宽4.48米的石台基，台基正中原雕刻有杜甫卧像，不知何时被人凿去，破坏痕迹犹清晰可辨。窟内顶部正中刻有太极图和八卦图案。殿窟外右侧石壁上刻有“少陵川”三个楷书大字，落款是“道光癸卯（1843年）知肤施县粤西陈炳琳重立并书”，保存完好。殿窟

右上方有一平台，其上原建有一座“望杜亭”。窟前一长方形的院落，院落前尚存有清道光丁未年（1847）春陈炳琳主持建造的石券拱形洞门一座，门面上方镶嵌有一石匾，上刻“唐左拾遗杜公祠”七个大字，门左右两侧的石柱上雕刻有：“清辉近接鄜州月，壮策长雄芦子关”的楹联，亦为清人陈炳琳所书，迄今保存完好。

杜甫的延安之行和后人为纪念杜甫而建祠勒石的情况，史书多有记载：

清康熙《延安府志·人物志》载：“唐杜甫，字子美，湖广襄阳人，禄山之乱，甫避兵三川，肃宗立，复自鄜奔行在，拜左拾遗，时所在寇起，甫家寓鄜，弥年贫窶，孺弱几至饿死。有《九成宫》、《忆征》、《陷贼中》、《羌村三川观水涨步归》等诗。”

清嘉庆《延安府志》载：“杜甫川，在城南，相传杜甫避难时游此，故名。”

《延绥览胜》载：“川口有杜拾遗祠，祀象石室，登望杜亭，得地高爽，俯瞰河南流。祠有石刊，墨人骚客多凭赋吊。”

清人宫尔铎所著《思无邪斋文存》中收录的《延安十邑试馆创立杜公祠碑记》，则记有：“延安之南有川焉，出牡丹山下，逶迤幽邃。相传唐时杜少陵避难游此，此川逐附公相传，……北宋时陕西经略副使，延州知事范仲淹手书‘杜甫川’三字，鸠工勒石于石壁上。”

杜公祠始建于何时及最初形制，史无详载，但从范仲淹题书“杜甫川”一事足可说明，至迟在宋代杜公祠已为一方名胜了。可惜范仲淹的题字被采石者铲去，未能存留下来。清道光年间肤施县知事陈炳琳依山凿石重建杜公祠、望杜亭及增建大门后，同治年间（1864）又因遇兵燹，祠破亭毁，到光绪五年（1879）方重加修复。1940年6月，贺志春、高士明等人亦曾主持作过小规模与维修。1947年国民党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时又遭破坏。

建国后，1959年延安市人民政府拨款，再次修复了杜公祠。不料“文化大革命”复遭破坏，仅留下破烂不堪的祠堂和石门以及“少陵川”三个摩崖大字。1982年10月，延安市文物管理委员会开始着手恢复杜公祠。1984年7月，延安地、市两级拨款修复，除在洞窟台基上重新塑造杜甫卧像，在祠的右上方修复“望杜亭”外，在祠的左方新建了展室，陈列杜甫画像和他在延安及在羌村的诗画，并展出了后人赞颂杜甫的著名诗词等，竣工后已正式对外开放。

## 第二章 历代陵墓

### 第一节 元代墓葬

1987年6月2日，在柳林乡虎头岭村卧虎梁南坡，当地村民修窑挖地基时发现两座小型穹隆顶单室石砌墓葬，形制、大小基本相同，且东西向并排排列，相距仅5米余，依发现先后顺序，分别编为一号墓、二号墓。

一号墓 位于二号墓之右，所处位置极低，墓顶在现存地平面以下4米处。墓为单

室，平面呈抹角八边形，每边长 1.1 米，墓壁全部用刻凿规整的高 21~32 厘米，长 38~45 厘米，宽 20~29 厘米不等的长方石块错缝平砌而成，黄土泥抹缝，平砌至高约 3 米处时，则从八边开始逐层用长条形块石叠砌成穹窿顶（即圆帐篷形）。顶之正中有一直径约 62 厘米的圆孔，孔上加盖直径 70 厘米、厚 27 厘米的圆形盖石，盖石上雕刻有四只飞翔的朱花图案，墓正南开一方形石门，门高 1.2 米，安两块石质门扇。该墓通高约 3.5 米。

由于封闭不严，泥水大量浸入，发现时墓内淤泥厚达 1.6 米以上，未见棺木和尸骨痕迹，只清理出纯一色的深灰色陶质男俑 6 件、女俑 1 件，陶马、陶牛、陶猪各 1 件，陶制鸽形灯盏 1 件，陶制轿形车 1 辆，另有陶尊、陶壶、陶碗、陶杯、陶罐、陶盆、陶盘等器物 10 余件。

墓内还出土边长 35 厘米的方形墓砖一块，砖上原来写满竖行排列的楷书朱砂字，可惜出土后仅能隐约看到“大元”二字，其余字迹均已残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

二号墓 与一号墓同一天发现，位处左，与一号墓并排排列，相距仅 5 米余，其形制、大小、规格与一号墓相同，只是墓顶圆形盖石上无朱雀图案，墓内淤泥较一号墓为多，约 2 米多厚。经清理，在淤泥中发现少量人体残骨和数枚生锈甚重的铁质棺钉，未见棺木痕迹，可能早已腐朽。墓内随葬器物甚少，仅清理出浅灰色陶质男俑 3 件、女俑 1 件，且质地疏松，极易破碎，墓内未发现带有文字的墓砖。

一号墓、二号墓的墓主因出土墓砖上的字迹模糊不清已无法查考。从二墓形制、大小规格、距离等方面推知，为同一时期营造，二墓的墓主应是夫妻，即夫妻同墓异穴合葬。再从出土的随葬器物种类数量等情况分析，一号墓墓主可能为男性，而且生前是具有一定官职的中层（或上层）人物。二墓同为元代墓葬。

## 第二节 明代墓葬

延安市目前发现的墓葬，明墓占绝大多数，除地面上有少量痕迹的杨家陵等墓外，1981 年在七里铺二庄科发现明肖如兰及其妻合葬墓，1987 年在柳林乡王家沟村发现明杨如桂及其妻合葬墓，在虎头峁村发现明高梦贞及其妻合葬墓。

杨家陵 杨家陵是明代兵部尚书杨兆家族墓地。位于延安市区北郊 2.5 公里许的杨家岭村，葬伏龙山上。据记载，陵内葬有明兵部尚书杨兆及其父亲御史杨本深，和兆兄参政杨吉等人。该陵北靠重峦叠嶂，面向延河。内设神道、牌坊、祭坛等，形成一庞大的建筑群，占地面积约 1 万平方米以上，雄伟壮观，为当时延安著名陵园之首。

据年长者追忆，杨家陵原来规模十分宏大，建筑物一应俱全：陵园大门是一座重檐三过洞的石质牌楼，两边各树神道碑，下以巨大石质础为座，上有歇山式亭顶，通高约 3.5 米，其上刻陵园简介。紧挨石碑两侧，还立有用砖砌成的陵坊，分别镌刻着“一品名山”、“三朝柱石”。进入陵门，便是宽敞笔直的“神道”，先是两个 4 米多高的石望柱分南北而立，通身浮雕有“福之”花纹，敦实庄重，作为陵墓的标志和神道的开端。尔后依序分两行对称排列着石雕雄狮、麒麟、绵羊、骏马各 1 对，石兽形体高大，气魄雄伟。再向前又对称排列着两对石质守陵文臣武士，以示威严。过了神道继续往前便是供

后人祭奠、凭吊用的祠堂——三孔石券窑洞。苍松遮日，翠柏蔽天，直向山顶伸延，其间上下参差，分布着许多地面封土堆大小不等的墓葬。

这座宏大、壮观的陵园，虽经数百年自然和人为的破坏，但到建国初期，规模犹存，仍不失其宏伟的气魄。在“文化大革命”的浩劫中，才被彻底毁坏。目前在陵园内的山梁平缓处仅能见到一座墓葬封土堆，高约 2.5 米，底围约 20 米，堆前有长方形石碑一通，长 1.8 米、宽 0.8 米、已被推倒，其上字迹风化十分严重，加之后人有意凿刻，现已无法辨认。另在墓堆前左右两侧还分别倒卧一高 2.7 米的断头石人。

**杨如桂及其妻合葬墓** 位于柳林乡王家沟村沟口阳坡上，墓为拱形券顶双室砖砌，前室较小，平面呈横长方形，长 2.5 米、宽 1.2 米、高 2.8 米。墓壁用长 25、宽 23、厚 6 厘米的条砖错缝平砌而成，石灰浆弥缝，自 2 米高处开始起券，用双层砖横券成拱形，其外又浇灌一层厚约 20 厘米的白灰糯米浆以加固、封闭。墓室地面平铺一层边长 35 厘米、厚 7 厘米的方砖，前室左角立放一墓志碑和墓志盖石。

后室面积较大，平面呈竖长方形，进深 5 米、宽 4 米、高 2.1 米，砌筑方法与前室相同，只是后室后部又用砖加砌了一高 30 厘米、长 2 米的平台，其上南北向平行排列 5 具柏木棺材，正中为墓主杨如桂之棺，两旁分别安置其原配与续妻 4 人的棺木，均头北足南放置。由于该墓封闭较严，至今未渗入泥水。棺木略朽，但其上所绘油漆图案隐约可见。尸体腐烂，人骨完好，所穿衣物已成碎片。随葬品放置在 5 具棺木周围，计有紫砂壶 1 件，仿古鎏金铜明器鼎 1 件，铜质烛灯 3 件，铜镜 8 件，青花小瓷碟 10 件，青花瓷酒杯 3 件，黑褐釉大口瓷罐 3 件，白釉瓷碗 2 件，另在棺木内人骨周围发现数枚“崇祯通宝”钱币。

杨氏墓坐北向南，头枕高山，面对大川，滨临南川河，两重石门均开在正南方，墓门呈长方形，高 1.5 米、宽 0.8 米，门上各安两块长条素面青石门扇。

据出土的墓志记载，该墓墓主杨如桂及其四妻王氏、高氏、董氏、王氏于明崇祯十五年（1642）四月二十二日合葬于此。

### 第三节 清代墓葬

清代墓葬在本市发现虽多，但大都已遭破坏，存留下来的很少。

“忠义冢”位于柳林乡三十里铺村的寨子岭上，是清同治年间在此发生的回民起义战争中死亡的清军官兵之墓冢，也是本市目前所发现的埋葬人数最多的一座公墓陵园。

清同治七年（1868）闰四月，陕、甘回民起义军两万余人，与清兵在三十里铺寨子岭上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战斗，清军死亡 300 多人，为掩埋在这次战争中死亡的世袭总兵刘文华、甘彰辉等清官兵，陕西延绥总镇刘厚基于是年秋季，在该战场修建了一座规模较大的公墓陵园，将所有死亡的清官兵尸体予以安葬，并在陵园正中（即山岭最高处）建造了一座高 4.5 米、宽 1.5 米的石质碑亭，配以方形亭顶，飞檐挑角，四边凸起，上有石兽压脊。亭楼中间立有半圆首青石质墓碑一块，碑额亦以方格，碑心上刻有二龙戏珠图案浮雕。后来陕西巡抚刘典又对陵园进行了修葺和扩建，加高墓冢，并在陵园四周砌起围墙。

现埋葬刘文华等人的高冢已夷为平地，唯位于当时陵园最高处的墓碑侥幸保存下来，碑上的题字和亭楼两侧柱石上的挽联，仍较完好。

延安市发现的古代陵墓一览表

时代	陵墓名称	数量	地址	墓主简介	原陵、墓规模	现状	陵、墓内出土文物	备注
宋代	梁村古墓葬	不详	延安市梁村乡上王庄村陵墓塔山上	无考	墓葬形制尚不清楚	地面无墓葬封土堆痕迹	农民在耕地时发现2块画像砖，1把铁刀	
明代	毗家陵	不详	延安市万花乡毗家圪崂、毗家圪堵二村之间的山岭上	为明代举人毗聪、毗珍及毗杰家族墓地，毗姓为延安大户。	陵园内原有石像，半山腰间有石牌坊、石碑。	墓葬封土堆无存，墓前的附属建筑物皆毁。		清康熙《延安府志》中有多处关于毗姓人物的记载。
明代	杨宗气墓	1	延安市南十里柳林乡柳林村山顶上。	杨宗气，字钟山，嘉靖进士，官都御史。	无考	在墓葬附近地面上残存有石人、石马等石刻造像。	不清	杨氏生平及墓葬位置，清康熙《延安府志》中略有记载。
	赵家陵	不详	延安市北郊大砭沟内赵陵山上。	为都御史赵彦家族墓地，赵彦葬于此。	陵园占据整个一座山，内设神道、牌坊、祭祀坛等。	该陵园被彻底毁坏，仅有一杂草丛生的墓葬封土堆。	不清	清康熙《延安府志》中对赵家陵和赵姓家族人物均有记载。

续表

时代	陵墓名称	数量	地址	墓主简介	原陵、墓规模	现状	陵、墓内出土文物	备注
	肖家陵	不详	延安市南川肖家园子村对面山岭上。	明代都督肖汉家族墓地，内埋肖汉妻子及诸子孙。	原陵园有仪门、碑亭、石人、石兽等大型石刻。	陵园被毁，仅见数堆残断石块。	不清	
明代	肖如兰及其妻合葬墓	1	延安市南郊七里铺二庄科沟山坡上。	明都督金事肖如兰刘氏、纪氏三人。	无考	1980年8月发现，当时即遭破坏，故墓葬形制均不清楚。	随葬品流散，仅追回3件木质明式桌、椅、1双木质筷子及1块墓碑。	追回的几件文物现存清凉山文管处。
明代	高梦贞及其妻合葬墓	1	延安市柳林乡虎头村卧虎湾	高梦贞，某县知县与其妻杜氏等三人合葬。	墓地未见任何附属建筑物	1987年5月发现，券顶双室砖墓，墓室保存完好，三具棺木略朽，人骨完好。	出土1长条木质桌、瓷瓶2件，瓷罐2件及30余枚“崇桢通宝”钱币，墓志铭及志盖各1块。	墓内出土物现存清凉山文管处。清康熙《延安府志》对该墓方位略有记述。
明代	叶家陵	?	延安市北河庄坪村南面上	待考	据当地长者追忆，该陵园原有石神道、牌坊、石碑等附属建筑物。	现存1封土堆及石人、石马、石羊各1尊，石碑坊已倒塌，石碑字迹残缺。	不清	



续表

时代	陵墓名称	数量	地址	墓主简介	原陵、墓规模	现状	陵、墓内出土文物	备注
明代	赵阁老墓	2	延安市枣园裴庄村北山梁上	无考	原有封土堆，墓前有神道，牌坊等建筑物，占地约 600 平方米。	墓上封土堆尚存，另还残存石马、石狮各 1 对，及石牌坊。	不清	古代为了防止盗墓，故营造数座真、假墓葬，此二处墓葬、孰真孰假，尚不可知。
			延安市枣园乡农机厂北约 1 里处的八卦沟中嘴梁上		原有封土堆，墓前有石踏步、石柱及牌坊等建筑物。	墓上封土堆犹存，石踏步尚好，石牌坊倒塌。		
	传说花木兰陵墓	1	延安市万花乡花源屯村的果园山上	传说是古代女扮男装，代父从军的女英雄花木兰的陵墓。	传说原陵墓规模较大，内有石台阶，台阶旁有拴马桩，另还有石质墓碑 1 块。	该陵墓目前无任何痕迹可寻。1984 年 10 月，根据群众仿造。	不清	延安传说花木兰是万花乡花源屯村人，死后归葬家乡，仅为一家之言。

### 第三章 古建、石窟

延安市的古代建筑，绝大多数已毁坏无存，保存下来的仅有嘉岭山宝塔、唐坪村琉璃塔、阳湾石塔和后薛家沟舍利塔四座古塔。

## 第一节 古塔

延安宝塔 坐落在市区东南方、延河之滨的宝塔山（原名嘉岭山）上。它由基座、塔身及塔顶三部分组成，通高 44 米，底部为石砌等边八角攒尖状。塔身 9 层，为中空楼阁式，砖筑而成，平面呈等边八角形。塔顶则为八角攒尖状。宝塔塔身第一层较其它各层略高，底边围长 36.8 米，且辟有南、北两个大小不一的拱形塔门。南面塔门高 3.34 米、宽 1.59 米，其上方横额楷书“高超碧落”四字。塔门内群为塔室，顶部以 21 层砖从四面逐层向内叠涩收方成八角覆斗状。北面塔门高 2.35 米，宽 1.30 米，塔门上方横额楷书“俯视红尘”四字。其内用砖砌成梯道，可登及第二层。塔内二层以上均为空心式，另采用木扶梯按层折上，可达最高层。各层的楼层地面均采用木过梁承担楼板的结构。宝塔 2~8 层，每层塔壁上或开一至两个拱形窗不等，所开窗方向也不一致，无其规律。第九层则四面开窗。通过各层窗口可以眺望延安市容。塔身表面以素面为主，各层间用青砖叠涩出檐，上面并有砖雕枋椽。塔砖大约长 45.7 厘米、宽 23 厘米、厚 9 厘米，塔身第一层砌砖系七顺（或八顺）一丁，二层以上各层均为错缝平砌，砖与砖间用黄土胶泥做粘结剂。

明、清时均称其为“古塔”。始建于唐代。宋、金、明等朝代均对其作过修葺。自明代以来，宝塔虽历经沧桑，但依然岿立。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宝塔也经受了战火的洗礼。1956 年 8 月，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公布其为省级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59 年秋季，延安县人民政府拨专款对宝塔进行了较全面的维修，填补了所有弹洞，替换了风蚀残砖，新装设了塔内木楼梯，用水泥砂浆粉刷了塔内墙壁；并在塔身外底层加砌了基座；塔顶装置了避雷设施。随后又沿塔体外表的角和层装饰了彩灯。此外还在塔的南北两侧修筑了两个八角凉亭，围绕宝塔四周栽植了松、柏等数种树木。

1984 年 6 月，延安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宝塔山文物管理所”，专门负责保护、管理和维修宝塔及其附近的几处古遗址。近年又积极进行以宝塔为中心的“宝塔公园”规划、筹建工作。

宝塔作为革命圣地延安的象征和标志，已为世人所瞩目。

### 附：历代咏宝塔的诗赋摘抄

#### 嘉岭山

嘉山叠叠倚晴空，景色都归夕照中。塔影倒分深树绿，花枝低映碧流红。  
幽僧栖迹烟霞坞，野鸟飞归锦绣丛。翘首峰头故营垒，令人追忆范文公。

——明弘治年间延安知府李延寿作

#### 嘉岭古塔

杨鼎瑞

巍巍一柱壮延州，天险由来籍宋贤。夹岸长涛青草没，倚空孤剑白云连。

钟声夜度三山月，岚气朝收万井烟。登眺年年人自乐，何须范老更忧先。

### 延安宝塔歌

陈毅

延安有宝塔，巍巍高山上。高耸入云端，塔尖指方向。红日照白雪，万众齐仰望。塔尖喻领导，兼具庄严相。犹如竖战旗，敌军胆气丧。又如过险滩，舵手平风浪。又如指南针，航海必依傍。再视塔尖下，千万砖块放。层层从地起，累累愈百丈。大小不同等，愈下愈稳当。塔脚竟且厚，塔腰亦粗壮。方知塔尖高，群砖任鼎扛。塔尖无塔脚，实在难想象。塔脚无塔尖，塔亦不成状。……

1944年新春作

### 题傅抱石画《延安画卷》

郭沫若

岭头犹见塔巍峨，不拜菩萨拜荷戈。塔是人民之所造，留为纪念换山河。

**唐坪琉璃塔** 位于甘谷驿镇北9公里处的唐家坪村半山坡上，是陕西省目前保存下来的唯一的一座琉璃塔。塔平面呈八角形，塔身七层，每层内由土坯、泥浆填实，外表用大小、形状及釉色基本相同的八块长方形琉璃构件围拱而成，由下到上逐层收分、缩小。据当地村民传说塔端原为半球状铜质顶，现已损毁无存，残塔高6.3米，底层围长6.04米。

组成塔的56块琉璃构件表面均有模印图案，且各层有异：第一层每面模印一佛二力士，背景密布41尊小菩萨；第二层每面模印一佛二菩萨二飞天，背景密布56尊小菩萨；第三层每面模印神态各异的行龙；第四层模印牛、马、凤凰、麒麟等表示吉祥的动物图案；第五层每面模印一大菩萨，底衬以46尊小菩萨；第六层每面模印一大佛，底衬以39尊小佛；第七层每面模印一大佛，底衬以29尊小佛像。各层造像生动逼真，栩栩如生。每层间均有屋檐斗拱装饰，造型美观，工艺结构合理。

该塔由于年久失修，无人管理，除塔顶被毁外，一、二层表面也有数块琉璃构件脱落无存，幸存下来的琉璃构件有些表面模印图案亦遭不同程度的破坏，残缺不全。为有效保护好这座珍遗古塔，不使其再遭破坏，经延安市人民政府决定，报请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并拨款，已于1984年4月将其搬迁到延安市区，1985年7月按原样将其重新安装在清凉山仙人洞右上方。

拆迁过程中，在塔身最上层（第七层）内正中发现一长33、宽13、高14厘米的长方形柏木质瘞藏舍利子的函盒，完好无损，盒内装有一只用红绸子做成的小袋，袋内装着5小卷卷轴经卷，但因年深日久，纸质已风化残破。另外，袋内还装有五色丝线各一束和5块不规则的帛片，以及用珍珠、玛瑙制成的12粒舍利子。盒内亦装有“天启通宝”铜质钱币一枚，重圈铭文铜镜1块。函盒外底部并压有1册名为《太上诸仙经典训诫》的残本线装书。

从该塔表面第五层一块琉璃构件边缘上竖刻的题记得知，此塔为明崇祯二年（1629）八月由山西汾州府匠人侯大阳建造。

**阳湾石塔** 位于南泥湾镇阳湾村西的石庙滩一平台上。是一座二级六角形，带束腰

须弥座的石质空心塔，通高 4.1 米。上层六面分别雕刻着大小不等的佛或力士像各一尊，下面一层雕刻有连续的铜线状花纹图案，一面刻有题记，但字迹已风化，无法辨认，其余四面空白。上、下层间及顶檐雕有斗拱装饰，出檐雕有勾头滴水。束腰须弥座上雕刻仰莲一层，上置塔身。须弥座的每个面上都雕刻着 3 名束腰力士，作承托塔身状。塔刹原有石雕莲盆座，其上又托兰花，宝瓶，可惜现今已散失无存。石塔的塔身、塔基目前保存较好，从其造型风格来看，应为明代建筑。

后薛家沟舍利塔 位于甘谷驿镇后薛家沟村北约 500 米处的耕地内。是一座六角七级楼阁式实心塔，底有莲花盆基座，顶有由鼓形座，相轮及宝珠组成的塔刹，通高 5.5 米。塔身第一层六面刻“建立西方全塔序”铭文。第二层六面刻“火化兹氏”记事铭文。第三、四层和面雕刻飞禽走兽图案。第五、六、七层每面雕刻在花草图案，塔身共刻小龕 3 个，每个小龕外两侧分别刻有“吾是西方客，暗吊东方人”、“真性投凡体，渡尽世上人”及“嘉靖己未生，万历丁未焚”的题记。该塔系由多组成雕构件组合而成的石质塔。

根据塔身铭文记载，塔建于明万历三十五年（1607），由延安、延长、延川三县信民捐资，白水县石匠冯邦治建。同时从题记内容得知，塔是专为埋葬焚于明万历三十五年四月的较有名望的尼姑——兹氏的舍利（即骨灰）而建的舍利塔。

此塔虽经近 400 年的风吹雨淋，迄今仍挺拔隽秀，不偏不斜，保存完好。

## 第二节 石 窟

延安市历代开凿的佛教、道教石窟，修建的庙宇达数 10 处之多，在城区内形成了一个分别以“三关”（即南关、东关、北关）为集中点的寺、庙汇集地，一年四季均有神事活动，成为陕北较有影响的寺庙场所。但随着岁月的流逝，炮火的洗礼，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这些石窟早已全部废弃，遭到自然和人为的双重破坏。庙宇亦大多荒芜，有的仅留残垣断壁。“文化大革命”中，又被“红卫兵”以“破四旧”为名大肆捣毁，致使这些寺、庙建筑遭到更加严重的破坏，有的今已湮没，无迹可寻，有的虽侥幸保存下来，也已残破不堪，现介绍几处在历史上较有影响，且尚有洞窟或造像、题记等残存的石窟及尚有遗迹可寻的庙宇遗址。

万佛寺石窟 位于市区东北的清凉山半山腰间。该寺自唐代创建以来，经五代，到宋时达到了鼎盛时期，元、明数百年时间仍兴盛不衰，规模更趋宏大，洞窟密布，佛塔林立，僧侣济济，香烟缭绕，成为陕北远近闻名的佛教寺院之一。直到清代随着佛教影响的减弱和时局的动荡，才逐渐衰落。建国前夕，已荒凉冷落，破烂不堪，然从存留下来的一些洞窟看上去，仍不失其宏大气魄。1956 年 8 月，被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公布为全省第一批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80 年 7 月，经延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筹建，翌年 5 月正式成立清凉山文物管理处，专门负责该寺的保护管理及维修工作。

清凉山万佛寺由万佛洞、三世佛洞、弥勒佛洞、释迦佛洞、罗汉洞、睡佛洞、如来佛洞、藏经洞等共计大小 20 余座洞窟组成。有的洞窟早已被毁，有的被居民占用，有的埋入土中未曾清理出来。只有万佛洞、三世佛洞、弥勒佛洞及释迦佛洞这四座窟保存较好，并已对外开放。

**万佛洞** 坐落在清凉山西侧半山腰间，是万佛寺石窟中最大的一个洞窟，历代纂修的地方志多有记述。该洞窟宽 17 米、进深 14 米、高 6.7 米，平面略呈正方形，洞口有窟檐，前壁开二门一窗，左门高 6.4 米、宽 2.6 米，右门高 6.4 米、宽 2.5 米。洞内中间稍偏后有一座长 11 米，宽 4.78 米，高 1.43 米的长方形台基，台基左右两侧为直通窟顶并与台基等宽的大屏柱。据窟外墙壁上的题记和台基上现存痕迹，知其上原有 3 尊泥塑大佛像，后毁。洞窟顶部两屏柱间镌刻有八角覆斗式藻井 3 个，藻井周围的花板上有宝幡似的雕饰。洞内左、右、后三壁及两门左、右两侧，两屏柱的四个面上均布满神态各异的浮雕佛、菩萨像约 1 万余尊。其中除有近万尊平行排列、整齐有序的小千佛像外，还在其间夹杂有较大的独尊佛像 6 尊，一佛二弟子 13 铺 39 尊，一佛二菩萨造像 11 铺 33 尊（其内包括华严三圣 9 铺，27 尊；西方三圣 2 铺，6 尊），自在观音造像 18 尊，千手观音造像 3 尊，三臂观音造像 1 尊，白衣大士 1 尊，舍利塔 4 座。这些造像，高者 1 米有余，低的仅 0.13 米，或站、或坐；有的托腮，有的侧头，有的讲经说法，有的闭目沉思；有的排列成行，有的组成佛教故事。四座舍利塔也雕刻十分精致、逼真，塔高均在 1 米左右。另在造像间还分布有 245 块供人题记的小碣，由于风化严重，仅有 3 块石碣上的字迹尚可辨识。

洞窟由于阴暗潮湿，加之石质疏松，墙壁上的造像亦风化脱落比较严重，尤其后壁更甚。根据窟内造像风格和石刻题记及有关史料记载，该窟凿造时间当在宋代。

**三世佛洞** 位于万佛洞左侧，与之平行排列。洞前敞露，左、右、后三壁均有浮雕造像。窟深 4.6 米，宽 5.9 米，高 4.6 米，平面略呈长方形。后壁面上部正中浮雕释迦牟尼三世佛，主佛造像面型清秀圆润，曲眉细长，两眼平视前方，结跏趺坐于圆形莲座上，姿态健美，宁静含蓄。立于两侧的弟子，阿难双手合什，体态自若；迦叶双手抱拳，唯唯恭候。左壁面上部稍后雕有骑青狮的文殊菩萨，右壁面上部稍后雕有骑白象的普贤菩萨。左、右两壁上部近门处对称地雕刻着二守门护法的天王站像；天王头戴塔耳盔帽，身着甲冑，肩披英雄巾，下著战裙，双手按铜，气宇轩昂。衣纹雕刻刚健挺拔，富有立体感。石窟内左、右、后三壁面中部雕刻着平行排列的十六罗汉形象，其中后壁排列八身，左、右两壁各为四身，神态各异，十分动人。

窟内造像的雕凿技术与其毗邻的万佛洞造像相比较，更显成熟、完美、逼真，该洞窟的开凿年代应比万佛洞为晚，当在宋末。

**弥勒佛洞** 位于三世佛洞的左上方，与万佛洞、三世佛洞基本处于同一平面上，只是所处位置稍高。洞窟宽 6.7 米，进深 9 米，高 4.8 米，平面呈长方形，窟前壁开一门，窟内后部正中有一座高 2 米，上部直径 2.7 米，下部直径 1.7 米的圆形仰莲台座，上面端坐高 1.8 米，体态肥胖、袒胸露腹，笑容可掬的“皆大欢喜”弥勒佛。因其肩搭布袋，手托念珠，故又称布袋和尚。窟之顶部正中雕一圆形覆盘状藻井，内为条带连环画的形式，雕刻有二龙戏珠和太子游四门等佛教故事，其间还刻有道教的八卦图。窟内后壁修凿平整，但无雕像，左、右两壁最上边均雕有平行排列的小千佛坐像，两壁前下角各雕一尊观音坐像；其余地方则为空白。

从窟内弥勒佛坐像和左、右壁上方的的小千佛像同两壁前下角近门处的观音坐像相比，无论造像风格或雕刻技法都迥然不同，而与万佛洞、三世佛洞内造像相比，也有明

显差异。弥勒佛和小千佛坐像在雕凿技法上均显得比较粗糙、浮浅，尤其是弥勒佛形象更具有明显的明代造像特征。而窟内的两尊观音坐像却与万佛洞内同类造像在风格和雕刻技法上都基本相同。另外还发现窟内前半部和后半部分之间有一明显的接茬痕迹。可推知，该窟最初应是在宋代开凿万佛洞的同时或稍后即开始凿造，当开凿到1米多深，并雕刻出门口左、右壁下方的两尊观音坐像时，可能由于发生某种突然原因而被迫停工。后到明代，又有人在原基础上继续向深凿造，雕刻出弥勒佛和小千佛坐像，从而形成目前这种局面。

**释迦佛洞** 位于弥勒佛洞左下方，石窟略呈方形。深5.58米，宽5.40米，高3.08米。窟顶中央凿一圆形覆盆状藻井，藻井正中浮雕一宝相花图案，周围又分布有12块方形棋格式藻井，其内分别雕刻有飞天、朱雀、苍龙、宝相花、几何纹、如意之纹及莲花等图案。窟内正中央立有4根等距离的直径0.24米的圆形石柱，接顶连地，现柱已毁，仅见两端痕迹。4柱间雕有释迦佛坐像一尊，基座和佛头皆毁。窟前开一门，左、右、后壁及门两侧均布满佛教造像。门左壁上刻有童子拜观音像，右壁上刻有地藏讲经图，左、右、后壁面上则雕有罗汉群像，并间以太子游四门，菩提树下悟道、讲经，婆罗树下涅槃等佛本生故事图案和三世佛、文殊及普贤菩萨造像，窟之左、右两壁前上角还对称地雕刻有手持铜、鞭的天王立像各一尊，作为该窟的守护神。窟内全部浮雕造像，构成了一个佛教理想境界的统一整体。其内容之丰富是清凉山万佛寺其它洞窟所无法比拟的。从窟内造像风格、特征来看，与万佛洞、三世佛洞内造像基本相同，其雕造年代也当在宋代。

释迦佛洞由于所处位置偏低，窟内十分阴暗潮湿，造像风化亦甚严重。

**罗汉洞** 位于释迦佛洞左下侧，亦开凿于宋代前后。该窟平面略呈方形，进深4.5米，高3.15米，宽5.1米，前壁开一门。窟内后部有高1.45米的“凸”字台基。左、右、后三壁，中、上部浮雕数排平行排列的罗汉坐像约500尊，门右侧墙壁上雕一菩萨坐像，左壁前部近门处雕二尊菩萨坐像，窟顶正中凿一圆形覆盆状藻井，其内浮雕数格宝相花、莲花等图案，窟顶圆形覆盆状藻井，周围又分布整齐排列的长方格藻井二十余格，其内浮雕有二龙戏珠，宝相花、莲花等图案。窟内台基上造像已毁无存。墙壁上的罗汉造像及顶部藻井中的图案略有风化。该窟原被居民占用，1988年5月才将墙壁上的罗汉等像从泥土中铲出。

**睡佛洞** 位于万佛洞右上侧，开凿年代不详，据年长者传说，该窟内雕一较大的睡佛形像。约在抗日战争前后，该窟被上方坍塌下来的土所掩埋，至今未挖出。

清凉山万佛寺石窟是延安规模最大的石窟洞群，此外还有一些分散的佛教石窟。

**石窟堂石窟** 位于延安市北河庄坪乡石窟村头，分左右两窟，两窟平行排列，开凿于金代。右窟平面略呈方形，深2.19米，宽2米，高2.3米，前开一门。后壁正中雕一佛二弟子二菩萨形象，左、右两壁上刻有罗汉、小千佛像及佛教故事等内容的图案，前壁刻有“崇庆元年二月吉日”及施主姓名的题记。洞窟目前保存基本完好，墙壁上的造像略有风化。据该二窟造像内容和排列情况来看，应为同时开凿，左窟形制、大小、造像内容基本同右窟。

**狄青宰石窟** 位于延安市北河庄坪乡杨家湾村北的延惠渠东岸，开凿于宋末或元

初。石窟平面略呈方形，高 4.5 米，深 5.5 米，宽 4.76 米。窟内正中有接顶连地方形石柱四根，柱边长 0.55 米，前壁开三门。窟内左、右两壁及前壁的两侧、四柱每面浮雕小千佛坐像，其间夹杂有部分菩萨站像，洞外墙壁上凿有数龕坐或站像，窟旁立有一通清嘉庆二十五年重修该窟碑记。该窟所处位置极低，故其内有 2.5 米厚的淤泥，窟内阴暗潮湿，造像风化十分严重。传说此处是宋代名将狄青受困处，故人呼为“狄青牢”。

**圪驮石窟** 位于延安市蟠龙乡圪驮村东公路边，开凿于宋代。窟进深 6.5 米，宽 6.4 米，高 2.9 米，平面略呈方形，窟内中央有四根接地连顶方形石柱，柱边长 0.7 米。窟内主佛为释迦牟尼像，左、右分别挟侍文殊、普贤菩萨，其余均为小千佛坐像，窟内墙壁上还有“大明嘉靖四年重修千佛洞记”石碣一块。窟内主佛破坏严重，后半部分因潮湿风化严重，前半部分造像保存较好。

**阳湾石窟** 位于延安市南泥湾镇阳湾村北的公路边，开凿于宋代。窟进深 4.8 米，宽 4.4 米，高 2.15 米，平面略呈方形。窟内后壁凿一佛二菩萨，左、右壁雕小千佛坐佛和佛教故事图案。窟内造像风化严重，有些已湮漫不清。

**石窑湾石窟** 位于延安市麻洞川乡石窑湾村的公路边，开凿于宋代。窟深 4.9 米，宽 7.1 米，高 3.3 米，平面呈长方形，窟中有高 0.9 米，边长为 2.4 米的方形台基，台基四角又有四根接顶连地的方形石柱，柱边长 0.7 米。该窟台基上原有佛像，后壁浮雕三世佛和小千佛坐像，左、右两壁浮雕有菩萨和小千佛像，窟内墙壁上还有宋元丰三年的造像题记和明代权青彦入窟瞻礼的题记。现窟内台基上的佛像已毁无存，左、右壁的造像风化严重，后壁上的小千佛像头部大都被后人砸毁。

#### 附：万佛寺石窟诗词摘抄

##### 万 佛 洞 明·萧如薰

孤峰悬鹫岭，半刹捧云根。到觉人天近，平看佛日尊。  
河山连远寨，花木隐高原。不尽登临幸，惟闻钟磬喧。

——清康熙《延安府志·艺文志》

##### 清 凉 寺 明·李 瀚

彰武城东第一峰，悬空高捧梵王宫。一天香雾苍茫外，千尺浮屠胜概中。  
野鸟自来还自去，禅心非相即非空。摩崖欲写登临兴，崔灏留题句已工。

——明弘治《延安府志·诗文》

##### 清 凉 寺 明·王彦奇

崖前有洞若天成，虚豁凝寒幽更深。日射霞光辉玉相，岚开云气护山门。  
鹫峰汲水悬千尺，石蹬凌空第八层。绝顶凭栏闲吊古，贼闻胆破是何人。

——自明弘治本《延安府志·诗文》

## 陪分司宪金张公登清凉寺楼阁间望即万佛寺

明·李廷寿

殿阁登临更上楼，层楼迥出五云头。参差万佛创幽洞，突兀孤峰枕碧流。  
 隐隐雷霆千里雨，离离禾黍万家秋。清心最爱清凉地，聊写新诗纪胜游。

清 凉 寺 明·李炯然

爱此招提豁仙怀，不妨东骑夕迟回。老僧偃蹇浑忘世，佳句清新爱夺胎。  
 万佛阁从空外出，鹫峰泉自石根来。下方总被云遮断，不放人间半点埃。

再游清凉寺 明·王彦奇

步上城东日正西，层层楼阁与云齐。分明目送三千里，仿佛身登万丈梯。  
 洞里禅僧曾入定，松间野鹤自来栖。晚凉更向峰头去，银汉无声北斗低。

登 清 凉 山 明·赵章

古刹残碑谁记年，肤施遗迹至今传。层层塔远青霄外，冽冽寒生玉井边。  
 山色水光增胜概，危栏高阁倚云巅。鹤飞夜月来松畔，听有山僧讲道玄。

清 凉 山 寺 清·吴存礼

奇峰飞驻郡城东，峭壁层崖攀不穷。山岂祇园归梵宇，石为仙掌捧花宫。  
 凭栏天落清流底，拂蹬人游碧汉中。才是上方钟磬寂，云间铁凤复玲珑。

—以上均录自清康熙本《延安府志·艺文志》第十《诗》篇

## 第三节 道 观

延安市发现的道教洞窟较少，从清凉山以仙人洞为主的石窟来看，其规模还是相当大的，除仙人洞外，还有桃花洞、老君洞、延寿洞、十八罗汉朝观音洞、雷公洞等大小近 10 个洞窟。这些洞窟内的造像今虽已破坏无存，但镌刻在洞窟周围墙壁上的摩崖题记却比较丰富，为研究此一道观的建立、发展及衰落历史提供了重要的文字资料。又据《延安府志》等有关史书记载，清凉山道观始建于金代，明、清时均有较大的修葺、扩建，兴盛不衰，至清末以后才逐渐荒芜。

仙人洞 位于清凉山西侧万佛洞右上方百余步处，利用山石坼裂形成的自然断面开凿而成，窟深 7.65 米，宽 7.30 米，高 4.20 米，平面略呈方形，左、右、后三壁下部凿有高 0.90~0.73 米不等，宽 0.85~0.70 米的呈“凹”字形的束腰须弥基座，基座上面塑有儒释道三教圣像，今只空留台基。石洞前部敞开，正中竖有两根接地连顶、边长 0.70 米的方形石柱，将洞口分为均等的 3 门。两柱正面分别刻有“瑶洞开祥诸天羽圣归莲岛”、“灵山耸翠历代飞仙列象图”的楷书楹联。洞内顶部凿有方形棋盘式藻井 20 余格，其内分别浮雕二龙戏珠、丹凤朝阳及花草等各式图案，虽系粗钻直刻，但却生动逼



真。仙人洞外有明代万历壬午年（1582）汝南吴同春、周馨游览时镌刻的“云轩”、“仙石灵岩”阴文隶书大字。洞口上方原有接檐已毁，仅在壁上留有圆形与方形小石窝。

仙人洞外另有一遥遥欲坠的巨大山石，名为“仙人石”，堵在洞前，将洞围成一个四面封闭、清静幽雅的四合独院，仙人洞左、右两侧山石断面上又分别凿有十八罗汉朝观音洞、老君洞和桃花洞，院南并群有拱形石门洞，其上又建有蓬莱阁。仙人石上则建有八角凉亭——仙人亭，原物已毁，今重修。外院内左、右石壁及仙人石上还刻有许多大小不一的长方形石碣，其上文字大多仍清晰可辨。仙人洞口外右上角刻有一方清代乾隆年间的维修题记，保存完好。目前又陆续修复了这组建筑。

仙人洞的开凿时间，据洞左的一块摩崖题记“时皇统九年始建仙石洞主居士真人梁文仙泰和元年岁次辛酉甲午月丁丑日镌石记”的记载，凿于金皇统九年（1149），由“洞主居士真人”梁文仙主持修造，经过50余年时间，至金泰和元年（1201）凿造成功。

**桃花洞** 位于仙人洞左侧半崖上，洞口距地面（即院平面）1.55米，洞深1.80米，宽2.50米，高1.20米，平面呈长方形，前开一正方形洞口。康熙《延安府志·景致》记载：“桃花洞，在仙石洞（院内），有石孔如隙，洞门刊仙人半身并棋局，历久不坏，传大雪时则桃花飞片。”洞口上方的“桃花洞口”四字，现仍清晰可见，洞口右侧刻的仙人对弈图今已残毁无存。至于洞口靠右端裂开的宽约18厘米的缝隙，当是地震或其它自然原因所致。

**延寿洞** 仙人洞南，万佛洞右上侧。洞口刊有“洞天”二字。该洞现被居民占用，洞内造像不清，洞口上方的“洞天”，二字犹存。

**朝观音洞** 在仙人洞右侧半崖上，洞口距院平面2.5米，洞深3.2米，高2.6米，宽2.45米平顶，平面略呈方形，洞内左、右、后三壁下部有呈“凹”字形的束腰石质台基。台基上原塑有观音等像，顶部浮雕有宝相花、八卦等图案，台基上塑像已毁无存，顶部浮雕花纹图案保存完好。

**老君洞** 在十八罗汉朝观音洞右侧。洞宽3.54米，进深2.90米，高3.20米，平顶、平面呈长方形，内有高0.96米，宽3.54米，长2.50米的台基。洞内台基上原塑有太上老君等像，台基正面雕饰有宝相花、麒麟等图案花纹。

**仙人石** 仙人石位于仙人洞对面，下临高崖，是一块长约16米，宽约9.6米，高7.13米的不规则长方体巨石，石上有清康熙年间刻的“仙人石”三个大字，并刻有后人拜谒、赞颂仙人洞、仙人石的诗词。因其位处悬崖峭壁边缘，使人看去有遥遥欲坠之感，故有从蓬莱岛驾风飞来的神话传说和“飞来峰”之名。其实它是在古代造山运动或强地震中，从母石劈下，其基部与悬崖边上的岩石牢固地连接在一起。

#### 附：明清咏仙人、桃花等洞的诗文摘抄

##### 游仙石洞 杨吉

元宫清宴泛松花，曲蹬危栏坐水涯。城带夕阳闻鼓角，台临秋塞隐吹笳。  
空山木落惟啼鸟，野径人稀有暮鸦。仙客何年飞玉兔，独留上结锁烟霞。

## 游仙石洞 杨兆

石洞烟霞寄古松，振衣来上最高峰。仙人瑶草长年绿，羸女桃花何处红。  
鸦散天风清梵暮，雕盘地轴野云重。武陵两去可榆迥，忽漫登临醉夜钟。

## 仙石洞 沈文华

乘风溯水问群仙，斯石明仙必有缘。云是蓬莱绝顶物，海风吹落此山边。

## 仙石洞邀饮 赵广印

踏空渡石岑，忽与白云亲。日照珠涯翠，雨过棋局新。  
山峨清焰暑，花瓣飞阳春。即此武陵是，几人来避秦。

## 游桃花洞 吴瑞

不比桃源入小溪，欲寻洞口自攀跻。武陵有路同惆怅，仙石无尘独感凄。  
自昔花随流水出，而今草逐断碑齐。我来非听渔人说，莫使南阳高士迷。

——自清康熙本《延安府志·艺文志》

## 无 题 四山子

洞中有仙人不知，桃花飞出香风丝。绿云满地雀正梦，警醒一声松下某。  
我来敲门恰午时，童子问我君是谁。答云紫皇香案吏，谪向尘寰八万期。  
仙翁闻之关拍手，关我何事来迟迟。空歌碧落玉壶缺，洞房赤香金华垂。  
如泥石髓不堪饮，似马长琼真可骑。君不见门外崆峒人送书，归路满地抛珍珠……

——摘自清凉山仙人洞右侧石壁上

## 第四节 庙 宇

太和庙 又名真武庙，位于清凉山极顶莲花峰上。始建年代无考，明万历七年（1579）延安知府洪济远曾用3年时间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扩建，增修了殿堂若干间，新铸造了4米多高的祖师铜像1尊，2米多高的铜钟1口，还加砌了登临太和庙的石阶，修筑了“三天门”等，使太和庙的规模至此达到顶峰。清朝同治年间陕甘回民起义军对太和庙略有破坏，光绪年间曾又修复。1938年日本侵略者的飞机轰炸延安时，太和庙亦惨遭毁坏，仅存大殿一座和祖师铜像、铜钟及山门。建国后，1956年和1960年对太和庙进行两次修葺，增修了圣公圣母殿，塑起彩塑泥像，彩绘了大殿接檐斗拱，使庙貌焕然一新。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太和庙又遭浩劫，明铸铜像、铜钟悉被砸烂，大殿接檐也被拆除。1971年出于战备炸毁太和庙仅存的一座大殿，并在此地修起了炮台。至此，太和庙存留在地面上可以看到的仅有大殿石基和山门以及上山石阶的遗迹了。

东岳庙 坐落在宝塔山岭稍下方一平台上，占地面积约 400 平方米，据清康熙《延安府志》记载，始建于宋代，范仲淹戍延时修筑至明代初期，僧侣一直众多，香火旺盛。明中叶以后，逐渐衰落，正德年间（1506—1521）已是“庙庑剥落，墙垣颓坏”了。后经延安知府王彦奇大加修葺，又使得“庙宇聿新，赫然为一方雄镇”。民国初年，东岳庙在延安周围颇享盛名。

东岳庙与清凉山岭的太和庙遥遥相对，均成为延安众多善男信女时常聚集的地方，尤其是每年农历四月初八庙会之日，方圆数十里乃至数百里的虔诚信徒们都要纷纷来此焚香许愿，香烟弥漫，人山人海，其盛况至今仍被一些健在的老人津津乐道。1937 年日本飞机轰炸延安时，被夷为平地。目前在此遗址上只能见到原大殿石基和成堆的瓦砾。

## 第四章 碑 石

### 第一节 碑 碣

延安市古代石刻碑记，因当地石料质地酥软，极易风化，再加人为破坏，目前在地面上已几乎找不到一块完整的古代碑石。现有几块多是最近在基建动土时从地下挖出的，保存比较完好，字迹清晰可辨。

丁家泉三教仙石洞记碑，金大定十八年立。1988 年 9 月 19 日出土于清凉山仙石洞院门外下方土中，石材为青石。碑首、碑座无，碑身长方形，长 1.05 米，宽 0.60 米，厚 0.10 米，完整无损。碑阳布满竖行排列的楷书碑文，文字可辨，无一字残损。碑文记述仙石洞开凿人、开凿年代及洞内塑像情况及随后修葺的情况。碑现暂收藏在清凉山万佛洞院内。

盛赏牡丹碑，明弘治年间立。1983 年出土于万花乡源峁村万花山半山腰间的崔府君庙院内土中，石材为沙石。碑半圆首，碑身呈长方形，长 1.31 米，宽 0.64 米，厚 0.16 米，碑阳刻竖行排列的楷书碑文。碑身下坐长方形基座。碑首、身、座均保存完好，但碑阳文字风化漫漶严重，碑现立于崔府君庙院内。碑文记述明代弘治年间延安知府李延寿游万花山观赏牡丹的情况及题诗。

重修太和庙碑，明万历七年立。1985 年出土于清凉山巅太和庙大殿遗址旁土中，石材为沙石。碑首，碑座无，碑身呈长方形，长 1.89 米，宽 0.90 米，保存完好。碑阳刻楷书碑文，有部分文字已风化脱落。碑文记述明万历七年延安知府洪济远主持重修太和庙的经过和重修后的太和庙的规模等。碑现立于太和庙大殿旁。

重修嘉岭书院记碑，清乾隆十六年立。1979 年出土于宝塔山嘉岭书院遗址旁土中，石材为沙石。碑半圆首，碑身呈长方形，长 1.82 米，宽 0.70 米，下有长方形基座。基座高 0.55 米，宽 0.75 米，长 1.60 米。碑周边饰流云纹，座正面饰一朵宝相花，碑额镌“重修碑记”四字，碑阳刻楷书碑文。碑首、座及碑身均保存较好，唯碑阳文字有

部分已风化脱落。碑文记述宋范仲淹创修的嘉岭书院的规模及以后被破坏的情况和清乾隆十六年重修的情况等。碑现立于嘉岭书院遗址旁。

重修元帝圣公圣母献殿记碑，清乾隆三十九年立。1986年冬出土于太和庙圣公圣母献殿遗址内，石材为沙石。碑半圆首，碑身呈长方形，长1.77米，宽0.84米，厚0.16米。基座佚失，碑首、碑身保存较完整。碑首、碑身周边饰波浪纹。碑额横刻“重修碑记”四楷书大字，碑阳刻碑文，楷书。碑文记述清乾隆三十九年时献殿残破不堪之状及维修后的献殿的雄姿及捐资维修者的姓名。碑现树立于献殿遗址旁。

重修狄青牢记碑，清嘉庆二十五年立。出土年代不详，石材为沙石。碑半圆首，碑身呈长方形，碑首、身周边饰蔓草纹，碑额正、反两面分别刻“重修”二字，碑阳、碑阴均刻楷书碑文，碑长1.80米，宽0.67米，碑上配制四角挑起的两面坡石刻碑亭。亭四周围四根方形石柱支撑，四柱正面均刻楹联。碑首、身保存完整，其上字迹略有风化，碑座佚失，碑身下半截埋入土中，碑亭保存完好。碑阳正文简述宋武将狄青的功绩及清嘉庆二十五年狄青牢石窟被水淹泥淤的情状和修葺后情况。碑阴刻募捐重修者的姓名等等。此碑是本市目前发现的唯一在地面上存留下来的石碑。现仍立于河庄坪乡杨家湾村北延惠渠东岸的狄青牢石窟旁。

## 第二节 墓 志

延安市目前发现并收藏的墓志仅有两副，4块。均是近年在明代末期双室券顶砖墓中出土的。分别为“明都督佥事瑞阳萧暨配夫人刘氏合葬墓志铭”志及志盖各一块和“明文麻林苏庭杨公召葬志铭”志及志盖各一块。保存均较完好，两副墓志及志盖的形制、大小和质料亦基本相似，铭文格式、内容类同。现将“明文林郎苏庭杨公召葬志铭”志及志盖予以介绍。

“明文林郎苏庭杨公召墓志铭”志及志盖，1987年5月1日出土于柳林乡王家沟村口发现的杨召及其四妻合葬墓内。

墓志盖为正方形、青石质，边长81.3厘米，厚8.0厘米，志盖正面打磨光滑，竖刻长方体篆文4行，每行3字，共12字，文曰“明文林郎苏庭杨公召葬志铭”，周边刻两大小相套的阴线方框，将篆文圈在其内，甚是规整、美观，篆文清晰，保存完好。

墓志形制、大小及质料均与志盖相同，正面同样打磨平滑，用墨汁涂为黑色，上刻楷书铭文，竖行排列，共34行，每行3~40字不等（满行40字），共计1233字，周边也刻有大小相套的阴线方框，大小框间又刻八朵卷云花纹。铭文字形方正规整，大小匀称，行与行间排列整齐，字迹清晰，保存完好。

## 第三节 摩崖石刻

历代文人墨客在游览宝塔山、清凉山等处胜迹后，镌刻在其附近石壁上的题诗（字）甚多，仰首可见。

### 摩崖题字

“嘉岭山”摩崖石刻题字，在宝塔山麓，南川河畔的石崖上，每字高 3.68 米，宽 3.37 米，隶体阴刻。为宋代名臣范仲淹戍延时手书。因长期遭受风雨剥蚀，明初年，字迹已模糊不清，当时又在原有字形的基础上，向深凿刻，才得以使其存留至今，依然保持着宏大、磅礴之气势。

“诗中画”摩崖石刻题字，位于清凉山万佛寺弥勒洞左上方石崖上，每字高 0.80 米，宽 0.50 米，行草书、阴刻。为明正德十五年（1520）延安知府吴存礼手书。字体潇洒圆润，刀功有力，堪称明代书法之精品，目前依然十分清晰，保存完好，丝毫不失当年之风姿。

延安市摩崖石刻题字一览表

题 字 内 容	所在位置	书 体	大小规格	书写者及 书写年代	现 状
高山仰止 重关叠翠 云生幽处 先忧后乐 胸中自有数万甲兵 宋朝人物第一 泰山北斗 出将入相 一韩一范	宝塔山麓南川 河东岸石崖上	楷  书	无 考	宋代后期至明 代，书写者无 考。	风化十分严 重，字迹多已 模糊不清，有 的已毁。 目前这些题字 的石崖下面有 许多民房。有 的题字被遮 掩。
苍生一望	清凉山万佛洞 上方	行 书	每字高 0.50， 宽 0.40 米。	无 考	清晰、完整
文网到上头		楷 书	每字高 0.65 米，宽 0.50 米。		
鸞 峰 泉	清凉山释迦洞 右上方	楷 书	每字高 0.70， 宽 0.40 米。	无 考	清晰、完整
金仙胜境	清凉山万佛洞 口上方	行 书	每字高 0.45 米，宽 0.40 米。	无 考	同 上
是 岸	清凉山仙石洞 左下方	行 书	每字高 1.50， 宽 0.80 米。	清康熙二十五 年（1686）刘 令书。	字迹清晰 完好无损
石室藏真	清凉山雷公洞 口右侧	楷 书	每字高 0.45， 宽 0.40 米。	无 考	字亦略有残 缺，破坏。

续表

题 字 内 容	所 在 位 置	书 体	大 小 规 格	书 写 者 及 书 写 年 代	现 状
洞 天	清凉山延寿洞口上方	行 书	因字残缺，尺寸无法量知。	无 考	二字下半部分塌毁无存
仙石灵严	清凉山仙石洞口上方	楷 书	每字高 1 米，宽 0.8 米。	明万历十年（1582）吴同春、周磬书。	字迹清晰保存完好
云 轩	同上	隶 书	每字高 1 米，宽 0.95 米	无 考	同 上
桃花洞口	清凉山仙石洞院桃花洞口上方	楷 书	每字高 0.20 米，宽 0.25 米。	无 考	略有风化
仙人石	仙人石东面	行 书	每字高 0.50 米，宽 0.45 米。	清康熙年间，书写者无考。	略有风化
环 翠	清凉山环翠洞口右侧	篆 书	每字高 0.90 米，宽 0.54 米。	清同治十三年（1874）吴大澂题。	字迹清楚，保存完好。
枕 流	万佛洞右侧石崖上	行 书	每字高 1.15 米，宽 1.05 米。	清光绪十四年（1838）刘本寅书。	略有风化
柳湖胜境	同 上	楷 书	每字高 0.80 米，宽 0.65 米。	无 考	略有风化
俗 砭	同 上	楷 书	每字高 0.55 米，宽 0.80 米。	无 考	略有风化
少陵川	延安市南郊七里铺杜公祠右侧石崖上	楷 书	每字高 0.85 米，宽 0.63 米。	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陈炳琳书。	略有风化

### 清凉山“诗湾”

位于万佛寺弥勒洞左上方，是自然形成的石湾，由于湾内石壁比较平坦，高低适中，便于题刻，故古人在游览清凉山胜迹后在此题诗镌刻，有数 10 块，字形大小不一，书体有别，排列参差不齐。清嘉庆本《延安府志》说：“清凉山阿多名人题咏，石刻

参差磊落，里人呼为诗湾。”诗湾最初创建于宋，后来各代均有题刻，使湾内诗碑遍布，琳琅满目。但因石质粗松，又较潮湿，逐年风化，保存至今的仅有10余块，其余的均已剥蚀脱落，字迹模糊无法辨认。从现有的十几首摩崖题诗来看，其内容多为历代文人登游清凉山的抒情之作，还有几首怀念范仲淹的诗文。清代三原人氏吴存礼题写的“诗中画”三个摩崖石刻大字，正是诗湾的真实写照，意在诗中有画，画中有诗。由于诗湾恰处清凉山万佛寺石窟之中部，不仅旁有“水照延安”，左有“印月亭”，下有“月儿井”、“宛然云霞”等胜景，而且站在诗湾附近，还可一览延城全貌，三川二水尽收眼底。故身临诗湾，极易触景生情，顿发诗兴，至今登山游览者在此题诗赋词的仍然络绎不绝。

#### 附 “诗湾”内现存明、清诗人题刻诗篇摘抄

梵阁岧峣半入空，阴峨飞雪昼空濛。青林不散看烟色，碧照遥开洞壑风。  
胜地像疑人境外，诸天之在佛光中。亦知生度空门侣，每人云山兴不穷。

历下五泉刘汝松

清凉佛阁依云空，绝壁层岩烟雾濛。万象金光标胜境，诗天梵语佳松风。  
寻真偶共同心铭，结社还游法界中。色相本来无自我，超凡入圣竟何穷。

岱麓王汝孝

清凉岩下梵王宫，俯仰山川一目中。定痂井泉犹济世，濯筋河水尚朝东。  
救鹰割肉慈心苦，为鸽轻身爱意忠。若是为官存佛念，中原万生不贫穷。

河东大石张守忠题

琉璃抵树护珠宫，今古登临感慨中。地癖灵山盘塞北，泉通慈海润延东。  
舍身毘佛皆沉劫，经略希文独抱忠。无奈袜线真忝窃，苍生十室十贫穷。

东鲁岳峰萧大亨题

附郭山门图画披，公余频过动相宜。山僧老去行还健，石室层开览愈奇。  
留滞高情须更有，肤施前事竟何裨。徘徊不尽登临意，明发官程又疾驰。

岭南陈文辅书

胜日寻幽古鹫峰，肩兴直上蕊珠宫。沉檀缥缈香风里，楼阁高低翠霭中。  
万佛岩深云吞雨，五龙山拱日当空。九原不起王摩诘，只怨丹青画未工。

莆阳曲郝本书

一上名山惬素怀，悬崖阁道几萦回。石栏旧刻蟠螭首，瑶草春香卧鹿胎。  
云锁洞门龙已去，月明松径鹤频来。定知不是人间世，双眼乾坤过绝埃。

延州城外清凉寺，一线盘空鸟道过。古洞幽深分色相，危楼重叠压星河。  
塞生老树秋声壮，僧对轩窗晚照多。终岁劳劳非吏隐，且将鹿虑暂消磨。

右完张 勋

鹫峰高倚清凉寺，一派延流万古长。今日我来登绝顶，松风犹带旧花香。  
丹崖翠壁海天秋，千里河山豁壮眸。两腋清风无地著，披云直上最高楼。

古郢章山 沈文华书

岩幽开古寺，地胜倚天雄。涧水双流合，云峰四面通。

烟霞浮野树，石阁起秋风。嘉岭芳声在，万年范老功。

危楼侵碧落，横槛影清流。城郭千门壮，川原一览收。

天花来讲席，卓锡记春秋。万佛功成日，谁先祀国忧。

莆阳栗斋 郑光昔

浑浑沌沌大来石，婉人何事费工役。洞开深处佛万尊，楼建高头崖千尺。  
河水凭栏一派清，草山当户因时碧。延州此地剩堪赏，宦客曾能几晨夕。

明（嘉靖年）河东李如玉书

香风缥缈自天来，吹落琼花点碧苔。仿佛影摇凝风下，芙蓉壁立倚云栽。  
法传上素同缘在，妙语空门茅塞开。荷锡抱叠昔日怀，三生从此脱风埃。

明月鹫峰寒，石泉涌冰玉。英英起白云，飞出清凉谷。  
一钵浸有余，千江印还足。风燔久自鸣，水火本相浴。  
踏破碧莲心，嗅残金椀肉。云猿锁赤城，野马归黄屋。  
心性了莹负，葛藤何朴樸。忽闻清磬声，顷解尘襟俗。  
敲牖问禅师，三二总道六。

明正德十三年

中秋雨歇上清凉，危径凌层到上方。万种金身如不坏，诸天石洞更无伤。  
水光山色今虽好，地厚天高久亦亡。奉劝乘骝天上客，暂时相赏莫相妨。

明（正德改元年）容城王寅书

倒影遥随海日清，长虹绝壑倚风吟。醉酣红叶千林锦，零乱黄花满地金。  
水浸断碑危鲜苔，山迴曲径小门深。重谭已矣归期满，故国空驾猿鹤心。



## 第五章 馆藏文物

延安市经过 1981 年的文物普法工作，近年来征集回收的历代文物包括石、玉、陶、瓷、铜、铁、木等各种器物，有的是流散在社会上由文物部门征集回收的，有的是在各种基建动土中发现，从地下挖掘出来的。

### 第一节 用具器物

#### 一、石器、玉器

石器 2 件，一为旧石器时代砍砸器，另一为新石器时代的石犁，均于碾庄乡芦山崮遗址出土。前者现存西安半坡村博物馆，后者收藏于延安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玉器 22 件，多为周代物，包括有玉璧、玉琮、玉璇玑、玉瑗、玉饰、玉铲、玉簪、玉环、玉璜、玉镯、玉刀、玉虎、玉斧、玉笄等，皆为芦山崮遗址出土，收藏在延安地区文物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另有一明代玉托盘，为柳林乡虎头崮村明墓出土物，现收藏于延安市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二、陶器、瓷器

陶器 16 件，由新石器时代至秦、汉、元、明各代均有，其中包括敞口鼓腹三足罐、敞口鼓腹圆底釜、茧形壶、釜形鼎、直口扁腹壶、盘口鼓腹釉陶壶、小口广肩斜腹罐、釉陶整盒、陶灶、鸽形灯、轿形车、长颈扁腹壶、陶樽、提梁紫砂壶等，大多出土于元龙寺乡，姚店镇郑崖村，临镇、梁村乡、柳林乡虎头崮和王家沟等地的古墓中，现均收藏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瓷器 29 件，多为宋、元、明、清几代之物，种类有青瓷、白瓷和单色釉瓷等，形制包括瓶、罐、碗、杯、碟、盏等多种，部分出土于张坪乡、柳林乡虎头崮和王家沟、市区北关、川口乡偏桥村等地，也有的原为私人保存之祖传文物，现皆收藏于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三、铜器、铁器

铜器 35 件，从商、周和汉代以至唐、宋、明、清各代都有。包括戈、鼎、簪、镇、香炉、烛和铜钟、铜镜等多种，其中有的艺术价值甚高。这些器物大多出土于松树林乡二营沟、甘谷驿镇唐坪村、临镇姚家坡农场、柳林乡王家沟以及梁村乡、李渠镇高崮湾、市区东关等地；也有原为革命纪念馆收藏，后移交给清凉山文物管理处，现均由该处收藏。

铁器 5 件，其中有在梁村乡上王村宋墓中出土的环首刀 1 把，现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另有铁钟 4 口，明、清代铸造各 2 口，有的出土于姚店镇河滩，有的出土于李渠镇周家湾村，还有的在铁厂废铁中发现或原来是悬挂在山上，其中除宝塔山的那口大钟外，其余今都分别悬挂在清凉山万佛寺及太和庙内。

#### 四、木器

木器 4 件，有长方桌、长条供桌各 1 件，四出头官帽椅 2 件，分别出土于市区南郊七里铺二庄科沟口及柳林乡虎头峁的明代墓中，今均保存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第二节 雕 铸 造 像

石雕 2 件，其一为临镇姚家坡农场附近出土的唐代观音菩萨坐像，另一为宋代石狮，亦出土于姚家坡农场。现均由清凉山文物管理处收藏。

陶人物俑 11 件，其中男俑 9 件，女俑 2 件，均出土于柳林乡虎头峁卧虎湾元代墓葬。

动物俑 3 件，牛、马、猪俑各一，出土地点同上。

陶俑全部收藏于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铜像 10 件，皆为宋、明、清三代所铸，从社会上征集回收。其中有释迦牟尼、观音菩萨和千手千眼佛坐像，也有道教始祖老子的坐像，现均收藏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第三节 制 钱 货 币

方孔圆钱，共计 1 万余枚，其中有秦半两、汉五铢、南北朝五行大布以及唐、五代十国、宋、辽、金、西夏、明、清各个时期的货币，多由废品收购回收后转交文物部门，也有一部分为墓中出土或由个人捐赠。

货币，11 枚，均为王莽天凤元年（公元 14 年）铸造。

外国钱币，22 枚，其中日本“宽永通宝”20 枚，安南（今越南）“景盛通宝”、“嘉隆通宝”各 1 枚。

各种货币皆收藏于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第四节 珍 珠 画 像

舍利子，12 粒，其中玛瑙质 2 粒，珍珠质 10 粒，均于 1984 年搬迁唐坪琉璃塔时发现，今保存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画像砖，2 块，其一浮雕打腰鼓人物形象，另一浮雕折枝牡丹花，均于梁村乡上王庄宋墓中出土，收藏在清凉山文物管理处。

## 第六章 革命旧址

革命圣地延安。从 1937 年到 1947 年，曾经是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是中国人民解放斗争的总后方，以毛泽东为首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领导中国革命的过程中，在这里

渡过了 10 多个春秋，留下了许多革命旧址，其中被列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就有 5 处，被列为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更达数十处之多。已写入《外事旅游志》，不再赘述。而对《外事旅游志》未曾涉及的陕甘宁边区政府和边区参议会大礼堂旧址，则略作简介。

一、凤凰山麓（中共中央领导人旧居）

二、杨家岭（中共中央旧址和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场）

三、枣园（中共中央书记处旧址）

四、王家坪（八路军总司令部旧址）

五、桥儿沟（中共六届六中全会会址及鲁迅艺术学院旧址）

六、南泥湾（陕甘宁边区大生产运动时期八路军 359 旅屯垦地）

七、清凉山（《解放日报》社、中央印刷厂、新华通讯社、新华广播电台等驻地旧址）

八、陕甘宁边区政府旧址

陕甘宁边区政府旧址，位于延安市南关，在市场沟以北，原建有上、中、下 3 排共 53 孔石窑洞和百余间平房（1938 年开始修建，1939 年建成），当年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和副主席李鼎铭均住在最上 1 排窑洞中，其余多为厅、局办公驻地。今该地已建楼房，为中共延安地委和延安行署机关驻地。陕甘宁边区政府办公厅窑洞仍保存。

九、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大礼堂

边区参议会大礼堂位于延安市南关，陕甘宁边区政府旧址之北侧，原为 1941 年修建，砖、石、木混合结构。1947 年被国民党军胡宗南部破坏。建国后重新修复。并改称“延安大礼堂”。此后，又进行过多次翻新、改建，但外表仍保持了原来式样。

---

# 体 育 志

---

## 第一章 机构与设施

### 第一节 机构设置

1937年5月，延安市成立青年俱乐部。这是延安最早出现的群众性体育组织，在成立大会上，朱德致开幕词，毛泽东、洛甫、博古、周恩来讲了话。大会决定“积极提倡运动，锻炼强壮的身体”。

同年6月7日，救国会军事部成立体育委员会，鱼才朗任会长，艾楚南、辛兰亭任副会长。

1938年，陕甘宁边区体育委员会成立。

1940年5月4日，延安体育会成立。李富春任名誉会长，李导为体育会第一任主任，张远、杨烈（女）继为第二、第三任主任。

1942年7月，延安体育会成立游泳研究班。1942年8月16日，延安成立飞鱼游泳团。

1948年，胡宗南军队逃离延安后，体育活动主要由延安军分区和宣传部门牵头组织。

1949~1955年，体育活动改由延安县政府第三科和共青团军体部组织。

1956年6月，延安县体育运动委员会成立。主任由主管文教、体育的县长兼任，设1名专职副主任具体管理体育工作。

1958年，甘泉县全部、安塞县的一部分并入延安县。体育工作人员增多，延安地区的体育编制也设在延安县委内，并负责全地区的体育活动。

1961年10月，精简人员，恢复甘泉县、安塞县建制，延安县委人员减少。

1965年，延安地区体委成立，收回在延安县委内的5名人员编制。

1970年3月，延安城区体育运动委员会成立，1972年3月，城区体委更名延安市

体委。

1975年8月，延安县、延安市合并为延安市，原市、县体委合并，改名为延安市体育运动委员会。市体委内设政办、业务两组。另外还有业余体校，由业务组管理；摩托车修理部，属集体企业，自负盈亏。

## 第二节 体育设施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的体育设施由单一的政府主持体育活动，发展到社会团体多方面主持体育活动。延安市、延安县机构中的体育人员配备，因受抗日战争限制，专职人员少，兼职人员多，其体育功能的实现，多由社会体育组织和群众团体中的体育组织协同完成。

### 一、体育经费

1953~1985年，延安市体委全年经费如下表：

时间	经 费	时间	经 费	时间	经 费	时间	经 费
1953	87600	1962	1970000	1971	21552	1980	34349
1954	97200	1963	3240000	1972	31114	1981	76467
1955	69300	1964	3580900	1973	20526	1982	53500
1956	4245000	1965	3237000	1974	18995	1983	51500
1957	939700	1966	5201600	1975	33258	1984	76300
1958	5450400	1967	2214400	1976	64769	1985	82700
1959	7800000	1968	2045000	1977	79330		
1960	9400000	1969	1364100	1978	114269		
1961	3100000	1970	10400	1979	61000		

注：1979~1980年基建费290000元。

### 二、体育器材

1947年以前的体育器材有：篮球架、排球架、单双杠、吊环、石担、石锁、障碍器材、木马、冰鞋、冰球棍、跳水台板、游泳浮桥、打靶步枪、足球门等。1977年以前有：篮球架、排球架、单双杠、木马、冰鞋、射击小口径枪、摩托车、滑翔机吊环、肋木、垒球棍、乒乓球台、足球门。1985年以前有：篮球架、排球架、肋木、足球门、乒乓球案、旱冰鞋、射击枪、摩托车。

## 第三节 体育场地

1937年，在延安市南关修整了简易公共操场，在东关飞机场旁修整了体育场。供

各机关、部队的军训、体育活动用，著名的“五一”和“八一”运动会，就在这两个场地进行，滑冰、游泳在延河中进行。

1940年，在延安文化沟建起了青年运动场。1942年8月26日，南关公共操场被洪水淹没。“九一”运动会在文化沟青年体育场和东关体育场举行，后又恢复了南关公共操场。建起了田径场、足球场、篮球场和讲演台。

1956年，南关公共操场改建为体育场地。1958年，建起简易灯光球场，同时修成40厘米深，周长350米的冬季滑冰场。1962年，简易灯光球场扩建为能容纳4500名观众的有看台的灯光球场。1970年，在延安大礼堂上沟建射击场。1977年，南关体育场被洪水淹没，后投资24万元，修建了一侧有看台的田径场、足球场。1980年，建起三台并用的乒乓球室。1981年，建起1250平方米的旱滑冰场。

#### 第四节 培养培训

##### 一、业余体校

1958年，延安县委兴办业余体育学校，训练地址在县委，由文教局长和体委主任兼正、副校长。运动员来源于城内各小学，有学员20多人。训练项目为田径、体操。1960年停办。

1962年，业余体校恢复，训练项目为小学生足球，小学生乒乓球，运动员共50人，每天下午课外活动时间在县委集中训练1~2小时。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办。

1975年，延安市、县合并，成立延安市业余体育学校。学校性质为两集中，即食宿、训练集中。训练项目为男、女篮球，射击，乒乓球，学员40多人。

1979年，举办第二期业余体校。1982年，举办第三期业余体校。

1985年，延安市业余体校改为走训形式，学员来源为城内各中、小学，训练项目有：田径，男、女篮球，足球，射击。训练人数80多人，寒暑假增加到100多人，全年训练30天左右。

##### 二、专业体训班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举行球类、田径、射击比赛时，由爱好体育者和体育教员任裁判员。

1950年后，延安县参加陕西省第一届运动会，逐步实行等级裁判员制，规定任地区综合运动会的裁判员为二级裁判。任县级综合运动会裁判员的为三级裁判。经过组织学习和运动会临场实践，陕西省体委考核评定延安县一级裁判员：篮球裁判员4人，排球裁判员2人，足球裁判员1人，田径裁判员1人，武术裁判员1人，后经组织学习，临场实践考核，达到二级和三级的各项裁判员有300多人。

教练员和体育教师的培训，60~70年代走向正规化。1966年5月，延安中学体育教师1人赴临潼参加陕西省游泳教练员学习班，时间30天。1975年，北京篮球总教练陈文彬来延安讲课；北京市篮球教练张锡山任助教。延安市体委组织教练员、体育教师、篮球骨干参加学习，时间6天，人数40人。1976年10月，延安市体委篮球教练

胡代立，赴眉县参加陕西省教练员学习班，学习时间 60 天。1978 年 3 月，延安市体委胡代立赴西安参加全国在西安举行的篮球教练员学习班，学习时间 180 天。1979 年，延安地区举办篮、排球教练员学习班，由省体委篮球教练黄继贤主讲。延安市体委教练员参加学习。时间 20 天。1982 年 9 月，陕西省在西安举办业余体校教练员学习班，美国教练任教，延安市体委参加学习 1 人，时间 60 天。1984 年，延安市赴户县参加陕西省举办的毬球规则、技术、比赛学习班 2 人，赴西安参加陕西省举办的旱冰教练员学习班 1 人，学习时间 30 天，1985 年 2 月，延安市赴西安参加陕西省举办的射击移动靶项目教练员学习班 1 人，学习时间 30 天。同年参加延安地区举办的举重教练员学习班 2 人，西安市举重教练员李克殿主讲，陕西省举重队员张舒畅助教，学习时间 10 天。

### 三、历年输送的运动员

1980 年，为陕西省体校输送 1 人，为延安地区业余体校输送 2 人。1981 年，为陕西省体校输送 1 人。1982 年，为陕西省军区篮球代表队输送 1 人。1986 年，为西安市体工队输送 1 人，为陕西省建材局女子篮球队输送 6 人，1987 年，为西安市体工队输送 1 人。1988 年，为西安市体育运动学校输送 1 人。1989 年，为陕西省自行车运动队输送王树森。王树森 1990 年参加第十届亚洲运动会，获 180 公里自行车竞赛第 2 名；1991 年参加全国自行车锦标赛获 180 公里竞赛第一名，参加意大利国际公路自行车比赛获爬山总成绩第一名，1993 年参加韩国自行车邀请赛获第一名，参加第七届全国运动会获个人赛亚军。

## 第二章 群众体育

### 第一节 民间体育

延安民间体育源远流长，清末民初，社会动乱，民间体育活动较少。

1937 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成立后，民间体育迅猛发展。大体有三种类型。

#### 节令性民间传统体育

打秋千。延安打秋千活动历史悠久。自古“清明节”前后城乡都有打秋千的习俗。

边区时期，延安城乡打秋千以妇女为主。有些地方妇女边打秋千边唱：“春暖花开真可夸，二八佳人去玩耍，来至秋千下，前脚蹬来后脚勾，前蹬后勾多自由，身上凉飕飕，鸭红缎裙扑闪闪，长腰细颈飞半天，快乐似神仙……”现在城乡打秋千的习俗，逐渐淡化。

赛马。赛马是延安民间传统体育之一。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肤施（延安）县成立骡马大会，骡马大会有定期赛马项目。1943 年秋，边区政府恢复延安骡马大会，划定清凉山下河滩为骡马市场，赛马场也设在这里。同年 11 月，2000 多名观众观看了赛马决赛，前 4 名骑手均被八路军战士获得。赛马中，真是马赛速度人赛技能，有的跳越障碍，有的镫里藏身，犹如上阵杀敌一样威风。由于现代体育项目增多，民间赛马有

失传趋势。

**拔河。**拔河早在春秋战国兴起，唐代“清明节”前后盛行。以后代代相传，成为民间传统体育。边区时期，广为流行，在军队、工厂、机关、学校中都举行拔河比赛，现在拔河比赛，更广泛地流行于城乡和民间。

**放风筝。**放风筝是延安民间传统体育，深受群众喜爱，边区时期“清明节”前后，参加此项活动者居多。1937年3月，延安市举行放风筝比赛，风筝70多种，赛后给优胜者发奖。

**耍水。**耍水是延安夏秋季节盛行的民间体育活动。山川地区利用河水游泳、潜水、打水仗等。现发展为游泳体育比赛。

### 习武性民间传统体育

**武术。**武术也称国术，是延安的传统体育项目。其练习形式，有个人自发练的；有拜师练的；也有组织起来群体练的，一年四季都在练习。边区时期，武术活动很流行。1942年，延安桥儿沟农民魏永禄、彭玉运参加秧歌队给毛主席、朱总司令拜年，他俩除表演徒手和器械武术套路外，还表演气功砍砖，彭玉运头下枕一块砖，侧卧，头上再放5块砖，由魏永禄用手臂砍下去，上下6块砖全部破碎了。当时，毛泽东主席走过来，先摸彭玉运的头，又看了一下破碎的砖块说：“这个节目危险呀！以后不要耍这个，练个别的。”表演完毕，毛主席请他们吃饭，席间，毛主席对魏永禄、彭玉运等武术爱好者说：“陕北这个地方有武术，很不简单，不敢失传了。”武术在延安一些运动会上，是广大群众喜爱表演的项目之一。今仍广泛流传于城乡中。

**狩猎。**狩猎是延安传统体育，有的是单人狩猎；有的是集体狩猎；有的是带着猎狗狩猎。狩猎不仅在农村盛行，城内的机关、军队、学校中，也有不少狩猎爱好者，他们利用节假日打猎，获取猎物是次要的，爬山越岭，追捕猎物，借以锻炼身体是主要的，边区时期，朱德、叶剑英等领导同志，喜欢利用假日上山打野鸡。他们用的是土枪，还进行比赛，看谁打得多，要求打天上飞的，不打地上走的。现在狩猎活动在城乡将要绝迹。

**摔跤。**延安不止是男人之间摔跤，还有男女之间摔跤。比赛时，男人同男人摔，男人和女摔时，多为一男对二女或三女，也有一男对一女的，如果男人输了，要受女人们戏耍，如果男人赢了，却不戏耍妇女，只让其中一个妇女给男子点燃一袋烟，这种近似原始的体育娱乐方式，是锻炼身体的好办法。摔跤现已成为延安的传统体育项目，并在各级比赛中，获得显著成绩。

**举石。**举石是延安城乡盛行的体育活动。如举石锁、石担等。这种举石是受古代武举影响而流传下来的。清代武举考试中，只有举石项目。按重量分为三号：一号石300斤（150公斤）、二号石250斤（125公斤）、三号石200斤（100公斤），举石要求离地面一尺。边区时期，举石锁、石担，有轻重之分。这种举石练习，是有军事价值的民间传统体育，不少军队把它列为比武内容。现在举石活动仍在城乡中广泛流行。

**翻跟头。**翻跟头多在农村打禾、碾场季节盛行、青少年利用禾场或松软耕地进行练习，比赛无时间规定，以翻次数多少决定胜负。这种民间体育活动，现在仍很流行。

### 游戏性民间传统体育



打毛蛋。打毛蛋历史悠久，是延安青少年喜爱的体育活动。打毛蛋多在院庭或广场上一对一，二对二进行。打法有三种：一是在原地拍打，以连续拍打次数多者为胜；二是绕腿拍打，即在拍打毛蛋过程中，一腿抬起，毛蛋从腿下穿过，双腿可以交替抬起，以累计次数多者为胜；三是转身拍打，即在拍打过程中，原地转身180度，以累计次数多者为胜。现在把毛蛋换为皮球，在民间广为流行。

打木猴。俗称鬼转子，是延安民间儿童喜爱的游戏体育活动。边区时期，儿童称其为“打汉奸”，打木猴可进行比赛，一是看谁的木猴能在最小的圈子里打着转动；二是看谁的木猴打得旋转时间长。现在仍广泛流行。

看土棋。延安城乡群众代代喜下乡土棋，俗称丢方。棋盘随处画，棋子随处可取，简便易行，老小皆宜。道旁、田头、院落，均能摆棋角逐。目前，农村仍然流行。

打瓦。打瓦游戏是用瓦片、石片、瓷片制成玩具。在大门外场地上、路口上进行，参加人数最少两人，多则十余人，男女不限，四季流行。这种少年体育游戏，简便易行，目前农村仍很流行。

持子儿。也称抓子游戏。是女孩子喜爱的传统活动。一般用大拇指头大的；圆石子杏核或羊拐骨为子儿，子儿数字不限，最少为五个，玩耍时，以一子为天子，抛于空中，然后将其余四子放下，又抓起，但天子不能落地，如果天子落地，就算失误，让对方持子儿，游戏重新开始，胜负以谁最先一次性完成的动作来决定。现在在本市农村仍有流行。

延安民间传统体育丰富多采，除上述外，踢毽子、跳绳、跳方、跳皮筋、打水漂、传手帕、打腰鼓、踩高跷、跑旱船、狼吃娃、补裤裆、打沙包、捉迷藏、跑风车、打水枪、打雪仗、瞎子捉拐子等游戏项目。对增强身体健康有很大作用。

## 第二节 职工体育

延安的工业自中共中央到达以后，才发展起来的。1942年，延安公营工厂职工约有3990人。后来，工厂职工增至万余人。工厂主要集中于延安市一带。

1942年9月，延安“九一”扩大运动会上，延安工人组队参加篮球、排球、田径、游泳、军事体育等项比赛。其中军工一厂、中央印刷厂、电工厂、交通纺织厂等单位的代表队，给广大群众留下了深刻印象。

1944年11月，陕甘宁边区文教大会通过的决议中，规定要加强工厂体育工作，克服人力、物力、时间和器材等困难，鼓励职工参加体育活动，延安职工体育出现了高潮。

1948年，延安光复后，《解放日报》社的职工在经过胡宗南军队严重破坏的情况下，仍然重视开展职工体育，首先组织起篮球队，起名“群众队”，经常与兄弟单位赛球。当时愿打篮球的人太多，场地有限，他们就在平地上画个圆圈，中间站个人当球架，然后分队打，设法把球传给圆圈中的人，就算得两分，打球气氛热烈。其次练习跳高，挖个沙坑，两人横拉一条绳子，大家轮着跳。跳木马，让一个人弯下腰，大家排队从他的背上跳过去，然后轮着跳。

建国后，延安工厂都相继迁走，延安县逐步新建了一些工矿企业，职工体育也开始起步。50年代，职工体育中打篮球最兴盛。

1960年，延安县举办厂矿企业篮球赛，并参加了延安地区职工篮球赛，延安职工代表队获冠军。

1963年11月，延安县举行驻延机关、厂矿、学校职工男子足球赛。

1965年1月，延安县举办驻延厂矿、企业职工足球锦标赛，9个队参赛，延安地区运输公司获冠军。

1977年，延安市举办机关、厂矿、军队篮球运动会。职工组男子2个队，女子3个队参赛，职工男子组延安地区机械厂获冠军，职工女子组延安市印刷厂获冠军。

1978年，延安市职工篮球赛。参赛的男队19个，女队5个，男队延安地区运输公司获冠军，女队延安丝绸厂获冠军。

1979年9月，延安市举办职工篮球赛。参加男队12个，女队11个，决赛出8个种子队为甲级篮球队。

自1980年起，在每年元旦越野赛中，增设职工组。

1983年9月，陕西省职工篮球协作赛第二阶段比赛在延安市进行。参赛的单位有：延安市职工男队、职工女队、汉中九冶男队、汉中012男队、商洛运司男队、渭南林机厂男队、汉中手表厂女队、安康水电局女队、铜川王石凹矿女队、渭南纺机厂女队。比赛结果，延安市职工男、女篮球队分别获冠军。

1987年，延安市举行第一届重阳节职工登山赛，参赛19个男、女登山队，延安大学获男子组第一名，延安邮电局获女子组第一名。

延安地区建设银行有职工180余人，体育活动活跃。他们有传统的男、女篮球队，男、女乒乓球队。1989年，举办“迎新春”体育比赛。比赛项目有：跳绳、钓鱼、篮球、乒乓球、自行车慢赛，获得了职工称赞。“六一”举办少年儿童乒乓球、跳绳、钓鱼等比赛，效果良好。

### 第三节 农村体育

延安的农村体育，限于历史原因起步较迟。如果有体育活动，一般都是城镇附近的农民参加，广大农村主要是民间传统体育较好。边区时期，延安农村，以农民自卫军指导农村开展军事体育最突出、最普及，适应了抗战形势的需要。

1937年，延安市西区一乡，由于俱乐部工作搞得很好，所以，这个乡的体育活动开展得最好，曾受到《新中华报》的表扬，被誉为“模范俱乐部”。

1943年，延安举行骡马大会，会上有农民参赛。1946年，延安“九一”运动会上，不仅有农民自卫队参加射击、投弹比赛，而且东郊野狐子沟的六个会武术的农民参加了大会的武术表演项目。

1958年，延安县在城乡深入开展了以劳卫制锻炼为主要内容的群众体育活动，获得了显著成绩。

1959年，延安县评为陕西省体育红旗县。临镇乡被评为体育红旗乡，并在延安召

开了全省体育现场会。

1975年，延安地区举办初中、小学基层排球赛。延安市青化砭初中参加了地区初中男、女排球赛。农村甘谷驿小学参加了地区小学男、女排球赛，成绩较好。

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经济出现新局面，体育活动也振兴起来。随着农村生产的发展。参加体育活动的人口达到总人口的三分之一。

1986年5月，延安李渠镇崖里坪村，举办农民篮球邀请赛。参赛队有周家湾农民队、崖里坪农民队、李渠农民队，比赛结果，李渠队获冠军。

1987年，崖里坪农民举办“迎新春”射击、象棋、猜谜语比赛，参赛者200余人。

1988年，延安临镇镇政府举办农民运动会，参赛人数100人，比赛项目有篮球、拔河、象棋等深受农民欢迎。

1989年，延安地区举办农民运动会。延安市选拔了百名农民运动员，参加篮球、田径、拔河三项比赛，获得较好成绩。

1989年，延安蟠龙镇李渠村，举办迎“七一”秧歌晚会，周围农民都来参加，尽情扭唱。

#### 第四节 学校体育

延安的学校体育，自陕甘宁边区时期才正式起步，以前的学校体育是时有时无。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的学校体育，分为三个方面：即体育课程、课外活动和运动竞赛

##### 一、体育课程

小学体育课。边区政府教育厅规定，初小体育课每周授课时间150分钟，高小体育课每周授课时间180分钟，初小授课内容以游戏为主，高小在游戏基础上增加军事常识与操练内容。

中学体育课。边区政府教育厅规定。初中设11门课程，体育课在课外进行。高中设13门课程，体育课也在课外进行。

大学体育课。延安的高等院校一般不设体育课。但也有设体育课的。如鲁迅艺术学院曾设置体育课。未设体育课的院校，体育活动仍十分活跃，主要是在课外活动时间进行。小学、中学、大学的体育课都增加军事内容。这和学校加强军事化，以适应抗战形势有直接关系。

##### 二、课外活动

延安学校的课外活动，包括学校统一安排的外活动和学生自发组织的课外活动，延安儿童团是学校体育课外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儿童团除组织站岗放哨、传送情报、唱革命歌曲外，还组织儿童团员开展体育活动，如队列练习、跑步、投弹、防空等。并做传统的体育游戏，创编“抓特务”、“骑兵打仗”等军事游戏。

延安中学、大学的课外活动，不仅进行体育练习，而且进行军事训练。这是延安学校体育的特色，军事训练的方法，主要是野外练习，如埋地雷、爬山、防空、放哨、夜间紧急集合、方位判断等。

##### 三、体育竞赛

延安各类学校对参加体育竞赛十分重视。主要有两方面：

(1) 参加大型体育表演，不记名次。1937年，延安“八一”运动会上，由延安高小学生表演团体操，受到观众称赞。

(2) 延安各类学校是大型体育运动会的主要参赛者，参加人员多，参赛项目多，获得优秀成绩多。

建国后，原设在延安的中学、大学陆续迁入大城市。延安县的学校体育处于重新起步状态。

### 一、体育课程

小学体育课。1948年，边区政府教育厅在《对新区完小课程的意见》中规定：小学低年级设唱游课，每周6节（一节30分钟），唱游包括音乐和体育，低年级体育以唱游为主。中年级体育课每周3节（一节45分钟），高年级体育课每周2节（一节45分钟）。延安也按这个规定执行。

1955年9月，国家教育部颁布的《小学教学计划》中规定，小学体育课每周2节，1节45分钟。后来，小学课程虽有几次调整，但体育课每周仍为两节。

中学体育课。1952年，国家教育部颁布的《中学教学计划》中规定，初中、高中体育课每周2节，一节50分钟。后来，经过几次课程调整，但体育课每周仍为2节。

### 二、课外活动

延安幼儿、小学、中学、大学的课外活动，同体育课教学紧密结合，既增强体育教学效果，又便于发现学生的爱好与特长，在普及的基础上进行提高。课外活动的重点是抓好两操、两活动，积极开展小型多样的群众性体育活动与竞赛，把群众性比赛中选拔出来的运动员，按其喜爱与特长分别成立球类、田径、长跑、射击运动队，进行业余训练。并将尖子运动员送入延安市体委体育业余学校训练，为体育战线培养后备大军做出贡献。先后有7人达到国家3级运动员标准，28人达到国家少年级运动员标准。4人6次打破省纪录，被选拔到国家队1人，省队3人，地区体育运动学校19人。48人先后代表延安地区参加省运动会比赛，获金牌8枚、银牌8枚、铜牌4枚，为延安争得了光荣，受到地、市政府奖励。

### 三、体育竞赛

1953年，陕西省举行学生田径运动会。延安县代表队杨增有获400米赛跑第一名，李明甫获200米低栏第一名，出席西北区田径运动会。

1978年，延安市举行大、中、小学校田径运动会，17所学校参赛，比赛结果，延安大学获甲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延安中学获乙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北关小学获小学组团体总分第一名。

1981年，“元旦”越野赛，参赛38个队，3000余人。比赛结果，南门坡小学获小学组团体总分第一名，河庄坪中学获初中组团体总分第一名，延安师范获青年组团体总分第一名。

1981年，延安市举办小学男子足球赛，4所小学参赛，南门坡小学获冠军。

1982年，延安市举行小学篮球赛。参赛男队4个，女队5个，比赛结果，南关小学男队获冠军，南门坡小学女队获冠军。

1983年，延安市举办小学排球赛。参赛男队4个，女队5个，比赛结果，延师附小男队获冠军，南门坡小学女队获冠军。

1987年，延安市举行中、小学学生体育达标测验赛。参赛中学7所，小学6所。延安中学获高中组总分第一名，延安市二中获初中组总分第一名，延师附小获小学组总分第一名。

## 第五节 老年体育

延安的老年体育“重阳”登高。相传始于汉代，“重阳节”登高，时值仲秋季节。秋高气爽。现在，当“重阳节”来临时，延安城乡老年人仍盛行登高和郊游的习俗。

1941年，60岁的徐特立，参加老年组游泳比赛，开创了延安老年体育比赛的先例。

建国后，延安老年体育有以下几种形式：

重阳节登高。每年均组织老年人攀登宝塔山比赛，1988年重阳节，除登高外，市体委还举办老年人花王牌、象棋、钓鱼、射击等比赛，使老年体育活动丰富多采。

门球。老年门球是一项新型体育活动。深受广大老年人的喜爱。1986年，延安地区气象局成立了老年门球协会。举办门球赛。1988年门球协会承办了延安地区农业系统的门球比赛，96人参赛。对老年门球的普及与提高起了带头作用。

1987年10月，延安市老年门球队，首次参加“延长杯”门球赛，获第三名。

1988年，延安市老年门球队参加宜川县举办的“壶口杯”门球邀请赛，获第六名。

1988年，延安市老年门球队，参加延安地区举办的老年门球选拔赛，获第一名。

老年迪斯科。老年迪斯科是新型的体育活动，配上优美动听的乐曲，翩翩起舞，健身防病。1987年在延安兴起，陆续普及于学校、厂矿和居民。

1988年3月，延安市体委派王慧、杜玉兰到西安市体委学习老年健身迪斯科。1988年4月，延安市体委举办首届老年健身迪斯科学习班。各单位参加学习86人，为发展老年体育做出了努力。

1988年重阳节，延安市体委举办首届中老年健身迪斯科团体赛，延安地区妇联队获第一名，延安市工商银行队获第二名。

1989年9月，延安地区体委举办首届老年迪斯科团体赛，延安市政府队获特别优胜奖。延安中学队、延安市南桥队、延安地区妇联队获优秀奖。

气功。1987年3月，延安市体委邀请志丹县气功师胡延林传授“少林功一指禅”功法。并带功治病500人次，先后办普通班3期，提高班1期，参加学员800余人。老年人占多数，促进了老年体育的发展。

1988年3月，由延安市老年体协举办“慧通丹田功”学习班，参加老年学员14人。

1989年7月，延安市体委举办“少林功一指禅”功法学习班，参加老年学员30余人，丰富了老年体育活动的內容。

## 第三章 竞技体育

### 第一节 田 径

田径运动是1937年5月1日的延安“五一”运动会列入正式比赛项目的。1937年8月，延安举行“八一”运动会，田径是重要内容之一。

1939年5月，在延安举行庆祝首届青年节运动会，田径赛，男子组，单位第一名为抗大一大队，第二名为鲁艺学院，第三名为抗大五大队。个人第一名为刘泳川、石岩。女子组，单位第一名为马列学院，第二名为抗大五大队，第三名为中央党校。个人第一名为王泽。

1942年9月1日至6日，陕甘宁边区第一次运动会，李富春任总裁判长，萧劲光任副总裁判长。比赛项目有男女篮球、排球、田径、军事项目、足球、棒球、武术、体操、赛马，男女运动员1388人。

1952年，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运动会田径赛，延安地区举行选拔赛，延安县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1958年，延安县举行田径选拔赛，参加了地区第二届运动会田径赛，获团体总分第一名，1959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三届运动会田径赛，延安县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1964年6月，参加延安地区第三届运动会，延安县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1976年“元旦”，由延安市委、市教育局、市文化局、工会、团市委、市妇联举办了越野赛跑，分小学男女组、初中男女组、青年男女组进行。1980年起，增设了职工组。1981年，增设了老年组。自1976~1987年“元旦”越野赛，从未间断。

1978年，延安市参加延安地区七运会越野赛，获得男、女团体总分第一名。常建平以54分42秒获青年男子第一名；徐晓莲以57分12秒获青年女子第一名；乔延生以39分58秒获少年男子第一名；梁玉琴以41分2秒获少年女子第一名。

1980年，延安地区举行田径运动会，延安市田径项目赛获第一名，中学生组获第一名。

1982年5月25日，延安地区第八届运动会在延安举行。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一名。

1984年7月，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赴宝鸡市参加陕西省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男子100米，王剑以11"7的成绩获第二名；男子110米栏，惠小雄以15"8获第三名，王剑以16"6获第六名；女子100米栏，刘延爱以13"8获第六名；男子组4×100米接力，王勇、惠小雄、王剑以46"1的成绩获第二名；女子组4×100米接力，刘延爱等运动员成绩1'14"2获第二名；男子200米，第二名王剑，成绩23"7；男子200米，第五名王勇，成绩24"2；男子400米栏，第三名惠小雄，成绩1'01"6。

1986年8月，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在咸阳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男子4

×100米接力，任浩、薛延明、王冰以45"3的成绩获第一名。女子乙组4×100米接力，姜言、郭延萍、郑小媚以54"2的成绩获第二名。男子甲组110米栏，第三名张小军，成绩16"。女子乙组400米，第三名姜言，成绩103"5。男子甲组500米栏，第三名薛延明，成绩102"5。男子乙组三项全能，第三名曹树宫，成绩890分。女子甲组4×400米接力，第四名张海珍，成绩4'19"4。女子甲组200米，第四名高彩霞，成绩28"3。女子乙组800米，第四名姜言，成绩2'31"9。男子甲组110米栏，第四名任浩。女子甲组800米，第五名张海珍，成绩2'29"5。男子甲组100米，第五名王冰，成绩11"8。男子甲组公路竞走10公里，第五名杜广军，成绩51'42"。男子甲组4×400米接力，第六名薛海红、杨院喜，成绩3'58"9。男子甲组200米，第六名任浩，成绩24"6。男子甲组100米，第六名薛延明，成绩11"9。田径运动员任浩、薛延明、王冰，获男子甲组4×400米接力队45"3的成绩，打破了陕西省少年甲组45"4的纪录。

1986年10月，延安市举行了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1987年5月，延安市举行了中、小学生体育达标测验赛，成绩普遍较好。

## 第二节 球 类

足球 民国时期，肤施（延安）没有皮革足球，只有用破布、烂棉花以绳子缝成圆形叫毛蛋蛋，可以用脚踢和像篮球一样传打，是小孩们最喜欢的玩具。仅有个别教师懂得足球活动。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体育事业迅猛发展。皮革足球也进入延安。

1937年“五一”运动会，足球比赛，延安群众对八路军军政学院，军院胜。

1937年“八一”运动会，足球比赛，中央党校对中共中央机关，党校胜。延安当时虽无标准的足球场地。但足球活动开展得很活跃。足球列入了学校体育课，给学生传授踢球、盘带、射门、防身摔滚的基本技术。

1948年，延安庆祝“十月”革命节运动大会上举行了足球比赛。

1958年，延安地区第一届全民运动会，足球赛，延安县获第一名。

1964年6月，延安地区第四届全运会，足球赛，延安县获第一名。

1965年元月，延安县举行了驻延各单位足球锦标赛。

1971年，延安地区第五届全运会，男子足球赛，延安市代表队获第一名，延安县代表队获第二名。

1972年，延安地区男子足球赛，延安市获第一名，延安县获第二名。

1975年元月，延安地区第六届运动会，男子足球赛，延安市代表队获第一名，延安县代表队获第二名。

1978年，延安地区第七届足球运动会，延安市代表队获第一。

1981年，延安市举行有4所学校参加的小学男子足球赛。同年10月又举行了厂矿、机关、学校16个单位参加的男子足球锦标赛。延安地区运输公司获冠军。

1982年3月，4县（市）参加的男子足球赛，延安市代表队获第一名。同年10月

延安市举行9个单位参加的男子足球赛。这一年延安地、市体委决定延安市二中为足球传统项目点。

1983年5月，延安市举行大、中学校首届女子足球赛。同年7月延安地区举行传统学校男子足球赛，延安中学获第一名。9月延安市举行机关、厂矿、学校男子足球锦标赛。

1984年，延安市举行了4校男子足球赛和8所小学参加的小学男子足球赛。

1985年9月30日，延安市成立足球协会，李永功任主席，李长年、田加福任副主席，杨勇任秘书长。同年11月，延安市举行8个单位参加的机关、厂矿、学校男子足球锦标赛。10月延安市举行4个队参加的中、小学足球赛。

1987年11月，延安市举行中、小学足球赛，初中男子组，延安市一中为第一名，延大附中第二名，杨家岭中学第三名，延安中学第四名。小学男子组，延师附小第一名，地区运司子校第二名，宝塔小学第三名。

篮球 民国时期，肤施县第四中学有少数人参加篮球活动，但没有篮球场。

1937年“五一”运动会，篮球比赛，高级组：抗大获第一名。初级组：抗大青年组获第一名。

1937年“八一”运动会，在延安南关公共操场举行篮球赛。

1938年延安举行“一·二八”运动会，篮球赛有5个队参加。

1939年5月6日，延安举行首届青年运动会，篮球比赛有7个队参加。

1941年“五一”，在延安市南关操场举行驻延各单位篮球比赛。同年6月延安体育会，篮球队远去绥德、米脂两县。9月1~5日，青教会为纪念国际青年节，举行了篮球比赛。9月1~10日，市青联与文化俱乐部联合举行少年篮球赛。

1942年5月，延安体育会与军人俱乐部联合举办延安市男子篮球赛。同年7月10日《解放日报》公布国际青年节扩大运动会由16人组成，会长朱德、副会长冯文彬、秘书长陈宇，下设三个部。7月下旬又增聘贺龙为副会长，胡耀邦为筹备委员。9月1~6日，延安“九一”运动会，在北城门外青年运动场开幕，会上举行了篮球比赛。

1946年9月，陕甘宁边区青联会在延安举行“九一”运动会。会上举行了篮球赛。

1948年10月31日至11月8日，延安举行了庆祝十月革命节运动会，会上进行篮球比赛。

1952年，延安地区第一届运动会，篮球赛，延安县获第一名，被选拔参加陕西省第一届运动会。

1957年，延安县举行男子篮球赛。

1958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二届运动会的篮球赛。延安县男、女篮球队分别获第一名。同年参加陕西省篮球锦标赛，在铜川赛区，延安县女篮获第七名。

1959年，延安县举行12队参加的篮球赛。同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三届运动会，延安县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并组队参加了陕西省第三届运动会篮球赛。

1960年，延安县举行了6个队参加的篮球赛，并参加延安地区职工篮球赛，延安县获第一名。

1964年“元旦”，延安县举行女子篮球联赛。同年参加延安地区第四届运动会篮球



赛。延安县男、女篮分别获得第一名。

1965年，延安县举行男子篮球锦标赛。同年8月参加延安地区少年男子篮球分区赛，延安县获第一名。1971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五届运动会篮球赛，延安城区男队获第一名，女队获第二名。延安县男队获第二名，女队获第一名。

1972年7月，参加延安地区少年运动会，延安市篮球男队获第二名，女队获第二名。延安县篮球男队获第一名，女队获第一名。

1973年，参加延安地区中学生男女篮球赛，延安县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延安市男、女队分别获第二名。

1974年11月，参加延安地区第六届全运会篮球赛。延安市获男篮第二名，女篮第一名。延安县获男篮第三名，女篮第二名。

1978年，延安市举行19个队参加的职工篮球赛，大、中学校篮球运动会。参加延安地区第七届运动会，延安市男、女篮球队分别获第一名。

1979年6月，参加延安地区业校男女篮球比赛。延安市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同年9月延安市举行了职工篮球赛。确定8个种子队为甲级队。

1980年，延安市首届男子甲级篮球队，举行联赛。又举行了女子篮球赛，于5月参加延安地区业余体校篮球赛，延安市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8月参加陕西省业余体校榆林赛区篮球赛，延安市获男篮第三名，女篮第二名。同年延安市女篮代表延安地区参加三省六地盟延安赛区篮球比赛，女篮获第三名。对裁判员、运动员进行了考核，报批了国家三级裁判员6名，三级运动员8名。

1981年10月，延安市举行了甲级篮球联赛。参加延安地区中学生篮球赛，延安市获男、女第一名。参加陕西省业校篮球运动会，在眉县赛区男篮获第三名，女篮获第二名。参加三省六地盟篮球赛，延安市业余体校女篮代表延安地区参加巴盟赛区比赛，获第二名。

1982年5月，参加延安地区第八届运动会，延安市男女篮球队，分别获第一名。同年延安市举行小学生篮球赛，乙级篮球联赛，甲级篮球联赛，女子篮球锦标赛。同年，延安市业校女子篮球队，代表延安地区参加在吴忠举行的三省八地、盟篮球赛，获第三名。

1983年，延安市举行小学生篮球运动会。男子乙级篮球联赛，甲级男子篮球联赛。9月参加陕西省在延安举行的职工篮球协作赛，延安市男、女篮球队分别获第一名。

1985年，延安市举行男子篮球甲级联赛。延安市体育业校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四届中学生运动会。获第二名和精神文明队。

1987年4月，延安市举行男子篮球乙级队联赛。9月举行女子篮球联赛，男子篮球甲级队联赛。

1987年5月，延安市举行乙级篮球赛。延安丝绸厂获第一名，延安发电厂获第二名。延安宾馆获第三名。同年10月，延安市举办女子篮球联赛，延安市城建局获第一名，延安教育学院获第二名。还举办男子篮球甲级联赛，延安武警支队获第一名，延安钢厂获第二名，延安电厂获第三名。

**排球** 1937年，延安举行首次排球比赛。“五一”运动会上进行排球表演。同年“八一”运动会，排球赛，师范对党校，师范胜。

1939年，首届青年运动会排球赛。男子组鲁艺获第一名，女子组党校获第一名。

1941年8月3日，120师战斗队与延安队，在青年体育场，举行了排球赛。9月1日至5日青救会举行了排球赛。12月延安举行了“朱德杯”排球赛，参赛者有抗大、医大、鲁艺、延大、马列学院、中央党校、边区党校、留守兵团、市联文化沟代表队，采取循环式比赛。鲁艺代表队获“朱德杯”。

1942年，“九一”运动会排球赛，在青年运动场举行。参赛运动员313名。男子组留守兵团队胜。女子组红旗队胜，部队组战锋队获第一名。

1946年，延大为迎接“五四”青年节，发动体育征文竞赛，举行排球比赛。同年“九一”运动会，参加排球比赛的16个队，9月3日在南门外公共操场举行冠军决赛，北区冠军党校与南区冠军延大比赛，最后党校胜，获冠军。

1952年，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全运会，延安地区举行排球选拔赛，延安县男排取得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全民运动会的资格。

1964年，延安地区第四届运动会排球赛，延安县分别获男、女第一名。

1965年，延安地区少年排球赛，延安县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

1974年，延安地区第六届运动会，延安县获男子第二名，女子第二名，并获风格奖。

1975年，参加延安地区初中、小学基层排球赛。

1978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七届运动会排球赛。同年，延安市举行了大、中学校男子排球运动会。

1982年，参加延安地区第八届运动会排球赛，延安市男、女队，分别获第一名。同年延安市举行大、中学校男子排球赛和小学生排球赛。

1983年6月，延安市举行大、中学校排球赛。

1984年，延安市举行小学生排球赛。

1987年10月，延安市举行小学生男、女排球赛。男子组第一名延师附小，第二名凤凰小学，第三名东关小学。女子组第一名凤凰小学，第二名延师附小，第三名南关小学。

**乒乓球** 1975年参加延安地区第六届运动会乒乓球比赛，男子团体延安县获第一名，延安市获第二名。女子团体延安县第二名，延安市获第三名。个人名次：男子双打：李富旺、姜利获第一名，徐传、金恒增获第二名。混合双打：李富旺、李焕获第一名。女子双打：汤伟、郭玉兰获第一名。

1978年，延安地区第七届运动会，乒乓球赛在子长县举行，延安市代表队分别获男、女团体第一名。个人名次：单打青年男子组，伊兵获第一名；陈泽宏获第二名。青年女子组，葛金凤获第一名。少年男子组马巨、刘小兵获第二名。双打青年男子组，伊兵、陈泽宏获第一名。青年女子组、葛金凤、李焕获第二名。混合双打青年组，陈泽宏、葛金凤获第一名；伊兵、李焕获第二名。

1982年5月，延安地区第八届运动会乒乓球比赛，延安市代表队男子获团体第一

名，女子获团体第二名。个人名次：女子双打，李焕、郭玉兰获第一名。混合双打，许传铎、李焕获第一名，伊兵、郭玉兰获第二名。男子单打，伊兵第二名，高保东第三名。女子单打，李焕第二名，郭玉兰第三名。男子双打，高保东、李源健第三名，女子双打，姜燕、郑安燕第二名。儿童单打，杨芳第三名，同年延安市举行了小学乒乓球赛。

1983年，延安市举行中、小学校乒乓球赛。

1984年，延安市举行小学生乒乓球赛。7月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青年运动会，杨刚获男子乒乓球单打第二名。

1986年8月，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年运动会，任燕玲获女子乙组单打第五名。

### 第三节 棋 类

棋类运动在延安历史悠久，但只是民间的一项活动。1937年中共中央到达延安后，象棋、海军棋、陆军棋、围棋、延安棋、跳棋等在机关、部队、学校广泛开展。中央领导同志非常爱好下棋，毛泽东、朱德、周恩来、林伯渠经常在休息时下围棋或象棋。朱德总司令还在枣园窑洞前设置石棋桌。

1940年10月，在延安文化俱乐部举行围棋、象棋、军棋、跳棋、延安棋比赛。后来棋类虽没有列入比赛项目，但夏天夜晚路灯下围观及下棋者甚多。

1959年，延安县举行象棋比赛，选拔苏振明、石玉峰参加陕西省第三届运动会象棋赛。

1975年至1987年，延安市都利用“春节”假日举行象棋比赛。

1984年7月，延安市邀请中国象棋大师名手赛。应邀来延安表演的大师有：江苏言穆江，北京傅光明、藏如意，辽宁赵庆阁，甘肃钱洪发。参加的名手有江苏徐天红，陕西省白文典、牛忠林、张惠民、马麟（女）、李翠芳（女）。赛期五天，延安的象棋爱好者也参加了盲棋表演赛和擂台赛。

1987年春节，延安市举行中国象棋赛，延安氮肥厂尹举能获第一名，延安市一中苏振明、延安地区运输公司王明华分别获第二、第三名。

### 第四节 柔道、摔跤

**柔道** 1982年，延安地区在延安市抽调柔道运动员进行训练，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八届运动会的柔道比赛，获团体第三名。1984年，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青年运动会，获女子团体第一名，男子团体第二名。个人成绩获女子柔道48公斤级第一名魏成峰，女子柔道52公斤级第二名冯海梅，第三名刘丽丽。女子柔道56公斤级第三名加连娥。女子柔道61公斤级第四名武延玲。女子柔道66公斤级第一名史延梅。女子柔道72公斤级第二名安小玲。男子柔道65公斤级第一名王明田，第四名苏则。男子柔道71公斤级第二名李卫东。男子柔道78公斤级第二名刘旭光。第四名

郝长明。男子柔道 86 公斤级第二名左智明。男子柔道无级别级第二名郝长明。团体奖：柔道女队获金杯一尊。柔道男队获银杯一尊。

1986, 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少运动会柔道比赛, 女子 48 公斤级第一名符文, 女子 66 公斤级第一名李燕, 无级别级第一名李燕。男子 60 公斤级第一名罗义祥。男子 65 公斤级第一名崔杰。男子 71 公斤级第一名黄亚东。女子 43 公斤级第二名梁延琴。女子 61 公斤级第二名薛丽。男子 60 公斤级第二名白春宏。男子 71 公斤级第二名秦茂林。

**摔跤** 1984 年, 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摔跤比赛。男子 62 公斤级中国式第二名郝长明。男子 54 公斤级中国式第三名习小东。男子佩剑第四名王剑峰。

1986 年, 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摔跤比赛, 男子 87 公斤级自由式第三名刘小平。男子 48 公斤级左典式第六名金小龙。男子 56 公斤级左典式第五名王万和。

## 第五节 举 重

1986 年 8 月, 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在咸阳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获得男子 67.5 公斤级第二名乔世高。男子 56 公斤级第五名张立安。

## 第六节 摩托车、自行车

**摩托车** 1958 年, 国家体委给延安县委配发三轮摩托一辆, 两轮摩托二辆, 用以开展摩托车运动。1959 年 12 月延安县委举办普通摩托车训练班, 驻延各单位派员参加培训。1960 年, 摩托车运动在延安许多单位展开, 地区运输公司、大修厂等单位已组织训练。

1964 年, 陕西省第四届运动会摩托车比赛, 延安县李帮忠、驾驶员赵学智、智压斗获三轮摩托车比赛第一名。会后李帮忠留省队集训, 参加了全国第二届运动会。

1978 年, 陕西省第七届运动会上, 延安市的李平获 25 公里赛第五名。

1981 年, 陕西省摩托车比赛, 延安市的李平获第一名, 刘世伟获第三名。

**自行车** 1984 年, 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在宝鸡举行的陕西省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女子公路自行车 50 公里刘焰梅获第一名, 成绩 1: 35' 15" 1, 第二名赵海红, 成绩 1: 35' 15" 3。女子公路自行车 25 公里, 个人第二名刘焰梅, 成绩 45' 57" 5 (破省纪录)。第三名张广莲, 成绩 46' 19" 17 (破省纪录)。女子公路自行车 30 公里, 个人第三名赵海红、成绩 57' 16" 3 (破省纪录)。男子公路自行车 100 公里, 个人第三名王树森, 成绩 2: 53' 4" 1 (破省纪录)。第四名张安荣, 成绩 2: 53' 41" 2 (破省纪录)。男子公路自行车 50 公里, 个人第二名王树森。成绩 1: 26' 43" 5。第五名张安荣, 成绩 1: 29' 51" 5。男子公路自行车 60 公里, 个人第五名高光亮。成绩 1: 41' 7" 4 (破省纪录)。自行车女队获团体奖金杯一尊。

## 第七节 游 泳

延安有驰名中外的延河，每到夏季，即可游泳，早在中华民国以前，小孩就在延河玩水，民间游泳爱好者，也常在延河游泳。

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后，各机关、学校、部队中，有许多南方籍的干部、学生、战士，最喜爱游泳，逐渐形成游泳的风尚。

1937年5月4日，延安市举行儿童大检阅，4所学校350名儿童在延河举行了玩水活动。

1938~1939年，延安的游泳虽然还没有列入大型比赛项目，但参加游泳学习的人却很多。延大游泳教练李导，鲁艺游泳教练崔嵬，青年艺术剧院的周荣，侨联的章露经常自愿担当义务教练，使好多人在延河上学会游泳。

1939年，八路军部队在山西抢渡汾河，好多同志因掌握了游泳技术，顺利完成了任务。

1940~1941年，延安体育会和各单位的俱乐部，都组织过规模不等的游泳比赛。60多岁的徐特立也参加了老年组游泳比赛。

1942年8月16日，延安飞鱼游泳团在清凉山下举行飞鱼游泳团成立大检阅，并举行水球表演和各项跳水法。同年9月1日，扩大的“九一”运动会开幕，运动会游泳比赛，参加单位24个，134名运动员分为男子组、女子组、少年组。比赛采取预决赛的办法，分狗爬式、蛙式、自由式等。还举行跳水表演赛。比赛结果为：成年男子组50米自由式第一名青年剧院周荣，成绩40"4；50米蛙式第一名自然科学学院刘北伦，成绩46"；50米狗爬式第一名鲁迅艺术学院柳波，成绩51"3；少年男子组，25米自由式第一名青年剧院史明杰，成绩22"；25米蛙式第一名自然科学学院杨志，成绩25"；女子组，25米自由式第一名侨联章露，成绩25"2；25米蛙式第一名丁力，成绩26"2。

1966年5月，陕西省游泳业余教练员训练班在临潼举行，在训练班的影响下，同年7月，延安县委组织各单位30多名游泳爱好者举办训练班，训练场地在延安市文化沟水坝。

## 第八节 射 击

1939年5月，首届青年节运动会在延安举行，会上举行射击比赛，抗大一中队以30发命中209环的成绩获团体第一名。马列学院获第二名，警卫队获第三名。个人：张德尤三弹26环获第一名，范韩（女）、陈国良获并列第二名。

1940年，抗大第七期学员举行首次实弹射击赛，一科成绩最差，三科一队最好。个人最好的为田珍（女）、蒲剑。

1942年，“九一”运动会射击赛，部队组张忠以3发26环获第一名。机关学校组于青、郭洪沫、张跃宪并列第二。以后射击运动停止。

1957年，延安县成立射击训练班。

1959年,参加延安地区射击比赛,延安县名列榜首,孙伯林被选入省射击队参加训练,参加第一届全民运动会。1960年,贺承德被选入省射击队训练,1964~1965年,又选入国家队训练,并参加全国第二届全民运动会。

1962年,叶剑英来延安,由延安县射击运动员陪叶帅上山打猎。

1963年8月,陕西省举行射击比赛,延安县运动员李义,以546环成绩获个人第一名,破省纪录。

1964年7月,延安地区第四届运动会,延安县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同年组队,参加陕西省第四届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地区获团体第二名。延安中学学生张翠如、马振龙,延安卫校学生李俊海、贾志玲被选入省射击队训练。

1965年,参加延安地区第二届中学生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县获青年组第一名,少年组第一名。同年代表地区参加陕西省中学生射击赛,获男子团体第一名,女子团体第二名。

1973年,参加延安地区射击比赛,延安市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同年7月,参加陕西省射击赛,延安市呼安平以3×20普通枪492环成绩获男子个人第一名,以3×10普通枪253环成绩获第二名。延安市射击运动员呼安平、贺宏庆被选入省射击队训练,后任陕西省射击队教练。

1974年,八市、县少年射击赛,延安县获团体第三名,延安市获团体第四名。个人女子9×30延安市邓吉林以258环获第二名,张琴以258环获第三名,女子3×30延安县王顺兰以226环获第二名。女子5×20延安县郭桂琴以80环立姿获第一名。同年6月,参加陕西省射击赛,延安市赵凤玲普通枪3×10以236环获女子第三名,延安市李好琴专用枪3×20以464环获女子第二名,延安市贺宏庆手枪60发慢射以542环获第一名(破省纪录)。

1975年5月,陕西省第六届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市赵凤玲普通步枪30发卧射279环,获女子第一名(破省纪录),专用枪60发卧立跑506环获第三名(破省纪录)。

1978年1月,延安地区第七届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二名。延安市运动员贺军男子小口径步枪3×10以257环破250环的省纪录。靳丽萍女子小口径步枪3×10,以93环破91环的省纪录。延安市代表队男子汽步枪10×40,以681环破557环地区纪录。9月参加省射击赛,手枪30发慢射,延安市吴东平以258环获男子个人第一名(破省纪录)。刘安娜以233环获女子个人第六名。

1979年6月,延安地区基层单位射击选拔赛,延安市二中男子代表队获第一名,10×40汽步枪以1111环,破地区纪录。女子汽步枪10×40以879环破地区纪录。曹平、赵琴芳、杨玉芳分别以305环、296环、278环破地区273环女子纪录。男子9×30以997环,10×40以1111环获团体第一名。女子10×40,以291环获团体第一名,贺军以291环获10×40个人第一名。同年八月,陕西省青少年基层射击赛,延安市二中代表队获射击男、女团体第二名。个人,贺军用普通枪30发卧射269环获男子个人第三名,普通汽步枪10×40立姿,以311环获男子个人第二名。鲍霞274环获女子普通枪30发卧射第一名,普通枪3×10,以238环获女子第五名。

1980年4月,延安地区射击通讯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二名。同年6月

延安地区射击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一名。个人，马安平以 272 环获男子 9×30 第一名，刘勇以 268 环和 282 环获男子 9×10 和 10×40，刘凯以 219 环获男子 3×10 第三名，范海英分别以 302 环、220 环、263 环获女子 10×40、3×10、9×30 第一名、第二名、第二名。赵琴芳以 256 环获女子 9×30 第三名。侯春燕以 288 环获女子 10×40 第三名。

1981 年，陕西省青少年射击赛，女子 25×30 手枪慢射，延安市高莉以 283 环获第一名（破省纪录）。

1982 年，延安地区第八届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第二名。同年陕西省第八届运动会射击赛，延安市高永东男子 10 米汽手枪以 363 环破地区纪录。刘春荣参加男子 50 米 30 发手枪慢射，以 264 环成绩破省纪录。

1984 年，参加延安地区射击验收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二名，个人，男子汽步枪 5×20、韩宝亮以 153 环、李延胜以 152 环，杨晓皇以 131 环，总计 466 环，获小组第一名。女子汽步枪 5×20，郝建红以 164 环，任红以 151 环，张丽花以 163 环，获小组第一名。男子手枪 25 米 10×30，高文喜以 253 环，获个人第一名，女子手枪 25 米 5×30 张燕妮以 275 环获个人第一名，10×40，以 335 环获第一名。同年 7 月，陕西省第一届青少年运动会，女子汽步枪 4020，李霞以 1632 环，获团体第一名。女子汽步枪 40 发射，李霞以 1092 环获团体第二名。女子步枪 3×20，李霞以 559 环，获第一名。男子步枪 60 发卧射第二名刘凯，成绩 582 环，男子汽步枪 60 发卧射团体第一名刘凯，成绩 1732 环。男子汽步枪 60 发获团体第四名刘凯，成绩 1598 环。女子汽枪 60 发获团体第四名李霞，成绩 1714 环，女子射击队，获银杯一尊。

1985 年 2 月，参加延安地区射击比赛，延安市代表队，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女子手枪 10×40，赵彩萍以 348 环获第一名。男子手枪 10×30 慢射，高文喜以 269 环获个人第一名。男子汽手枪 10×40，高文喜以 370 环，获个人第一名。破地区 264 环纪录。男子 15×60，李延胜以 569 环，获个人第一名 3×20 普通枪，以 533 环，获个人第一名。同年，成立了延安市射击协会，主席高平，副主席李彦明，秘书长贺军。

1986 年 8 月，延安市代表延安地区参加陕西省第二届青少年运动会，男子步枪立射，韩宝亮以 1023 环获得第一名。男子汽步枪韩宝亮以 1632 环获得第一名。男子手枪速射，高军以 378 环获得第二名。男子手枪慢射，高文喜以 536 环获得第五名。男子汽手枪 60 发射，高文喜以 555 环获得第六名。

## 第九节 历届运动会

### 陕甘宁边区时期运动会

“五一”运动会。1937 年 5 月 1~3 日在延安东关飞机场举行。朱德、林伯渠在开幕式讲话。毛泽东主席、聂荣臻等捐赠奖品，朱德、莫文华等在闭幕式讲话，比赛项目有篮球、乒乓球、足球、网球、田径、铁球及军事等。

“八一”运动会。1937 年“八一”建军节在南关公共操场举行。名誉会长朱德，名誉副会长林伯渠，会长冯文彬，副会长高朗山。毛泽东主席致开幕词和闭幕词。比赛项目

有篮球、排球、足球、网球、乒乓球、田径、军事、武术等。

“九一”扩大运动会。1942年由陕甘宁边区政府举办，会长朱德，副会长贺龙、柳湜，总干事高朗山，总裁判李富春，副裁判员萧劲光，比赛项目篮球、排球、田径、游泳、军事，运动员1388人。运动员誓词：强健身体，战斗准备。提倡体育，普及运动。遵守纪律，团结作风。打倒法西斯！革命精神，胜不足骄，败亦不馁。朱德致闭幕词。

“九一”运动会。1946年由陕甘宁边区青年联合会组织。林伯渠为会长，王世泰为副会长，比赛项目：篮球、排球、赛马、射击。大会分南区和北区两组进行比赛。

1937年“五一”运动会田径成绩表

组别	男子组			女子组		初级组
	跳远	三级跳远	跳高	跳远	铁球投远	
第一名	李向林	司瑞	司瑞	窦克	窦克	张庆双
第二名	卫鼎三	孙培骥	王静	刘伯英	刘炎	陈德近
第三名	司瑞	刘刚	代万有	刘党珍	刘伯英	李文萍
最高纪录(米)	5.4	10.50	1.50	4.10	16.55	1.00

1937年“五一”运动会竞赛优秀者名单

级别	项目	姓名	名次	级别	项目	姓名	名次
男子 高级组	100米	白云	第一名	女子 高级组 初级组	50米	马小明	第一名
	200米	白云	第一名		100米	夏单非	第一名
	400米	曹布城	第一名				
	800米	王文科	第一名				
	1500米	王文科	第一名		50米	李武	第一名
	3000米	王文科	第一名		100米	高炳坤	第一名
4×100接力		抗大	第一名				
4×400接力		抗大	第一名				



1937年“八一”运动会田径成绩表

项 目		姓 名	单 位	名 次	
100 米预赛		欧阳奔程	抗 大	第一组	第一名
100 米预赛		郭秉谦	抗 大	第二组	第一名
100 米预赛		韩文彬	党 校	第三组	第一名
800 米决赛		王文科	抗 大		第一名
1500 米决赛		王文科	抗 大		第一名
1600 米接力决赛			抗 大		第一名
跳远决赛		李向林	抗 大	6.03 米	第一名
铁球决赛		董逸岫	抗 大	9.05 米	第一名
男子 中 级 组	200 米决赛	李增荣	延安市		第一名
	400 米决赛	李增荣	延安市		第一名
	800 米决赛	吕品田	师 范		第一名
	1500 米决赛	吕品田	师 范		第一名
男子 初 级 组	50 米预赛	王双继	师 范	第一组	第一名
	50 米预赛	周之春	党 校	第二组	第一名
	100 米预赛	李耀华	察院小学	第一组	第一名
	100 米预赛	姚锡珍	师 范	第二组	第一名
	100 米预赛	李文谋	党 校	第三组	第一名
	200 米接力赛		军 委		第一名
女 子 组	50 米预赛	孙 羽	抗 大	第一组	第一名
	50 米预赛	窦 克	抗 大	第二组	第一名
	200 米决赛	徐克立	抗 大		第一名
军事 项目	着装竞走	薛金才	抗 大		第一名
	过障碍物	孙国山	27 军		第一名

1942年“九一”扩大运动会成绩表

		项 目	姓 名	单 位	成 绩
成 年 组 田 径	机关学校	100米	邓子力	延 大	12秒
		1500米	高维新	军事学院	4分35秒5
		10000米	张志坚	军事学院	28分
		跳 高	汤汉章		1.50米
		跳 远	吴江平	杨 家 岭	5.99米
		铁球(12磅)	叶 佼	延 大	12.09米
	部 队	100米	刘焕章	钱 唐	12秒7
		1500米	朱文清	战 峰	5分18秒
		跳 高	王 烈	教 导 队	1.52米
		跳 远	刘玉堂	战 云	5.69米
		铁 球	秦 风	教 导 队	12.68米
	对 抗 赛	100米	邓子三	机关学校	12秒
		1500米	安顺清	120师	4分38秒
		10000米	赵怀正	部 队	28分41秒
		跳 高	汤汉章	机关学校	1.55米
		跳 远	吴江平	机关学校	6.10米
		铁 球	李 导	机关学校	13.24米
	少 年	100米	王 烈	青 剧	13秒6
800米		冀 军	军事学院	2分38秒5	
跳 高		马 烈	军 直	1.35米	
跳 远		庞金科	军事学院	5.03米	
手榴弹		刘子功	军事学院	32.8米	
女 子	50米	刘明学	青 剧	8秒2	
	跳 高	田惠文	中央女校	1.15米	
	跳 远	陈 凯	延 大	4.30米	
	全球掷远	陈 凯	延 大	35.5米	

续 表

军事成绩记录	部 队	射 击	张 忠	战 辉	26 环
		投 弹	李 斯	战 号	53.5 米
		爬 山	唐尚全	松 花	无成绩
		超越障碍	高尚秀	钱 唐	24 秒 9
	机关 学校	射 击	子 青	军事学院	19 环
		射 击	郭洪冻	军事学院	19 环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的运动会

延安县学生田径运动会，1965年“五一”举行。

延安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1977年5月14日举行。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1978年7月13日举行。

延安市大、中学校排球运动会，1978年举行。参加男、女队各8个，男子延大第一名，女子延中第一名。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1980年举行。

延安市小学生篮球运动会，1983年举行，参加男、女队各4个，女队南关小学获第一名，男队延师附小获第一名。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1984年举行。

延安市中、小学田径运动会，1986年举行。

### 1965年学生田径运动会成绩表

男 子 组		女 子 组	
100 米	12 秒	100 米	15 秒
200 米	25 秒 5	200 米	33 秒 3
400 米	56 秒 7	400 米	1 分 10 秒
800 米	2 分 11 秒 8	800 米	2 分 58 秒
1500 米	5 分 4 秒 9	80 米栏	16 秒 1
3000 米	10 分 33 秒 2	4×100 米接力	1 分 2 秒
5000 米	16 分 6 秒 7	4×400 米接力	2 分 15 秒
2×200 米接力	1 分 50 秒 3	手 榴 弹	29.59 米
4×100 米接力	51 秒 3	铁 饼	20.06 米
跳 高	1.55 米	铅 球	7.01 米
撑 杆 跳	1.99 米	跳 高	1.24 米

续表

男子组		女子组	
三级跳远	10.90 米	跳 远	3.98 米
跳 远	4.88 米	五项全能	1661 分
手榴弹	54.07 米		
标 枪	35.15 米		
200 米栏	28 秒 1		
铁 饼	21.95 米		
铅 球	8.61 米		
五项全能	1027 分		

1978 年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成绩表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组 别	项 目	纪 录
陈羽云	女	延 师	青 年	标 枪	23 米
丁明甲	女	延 大	青 年	铅 球	87.3 米
谷海英	女	延 中	青 年	100 米	14 秒 5
杨洛萍	女	一 中	青 年	100 米	14 秒 5
车 研	女	延 师	青 年	800 米	2 分 44 秒 2
姚雨荣	女	延 中	青 年	800 米	2 分 44 秒 5
姚雨荣	女	延 中	青 年	4×100 米	59 秒 1
李延娥	女	延 中	青 年	100 米	14 秒 2
张 琴	女	一 中	青 年	100 米	14 秒 25
钱院梅	女	延 中	青 年	200 米	29 秒
张金强	男	延 大	青 年	1500 米	4 分 28 秒 9
陈忠民	男	延 大	青 年	1500 米	4 分 28 秒 5
张金强	男	延 大	青 年	3000 米	10 分 8 秒 4
曹锦飞	男	延 大	青 年	3000 米	10 分 6 秒
曹锦飞	男	延 大	青 年	4×100 米	49 秒
张金强	男	延 大	青 年	5000 米	17 分 28 秒 2
常战军	男	延 中	青 年	5000 米	17 分 32 秒 6
王 恩	男	延 师	青 年	5000 米	17 分 34 秒 8
叶世雄	男	延 大	青 年	200 米	25 秒 1

续 表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组 别	项 目	纪 录
陈忠民	男	延 大	青 年	400 米	56 秒 1
卢忠瑾	女	延 中	少 年	跳 远	4.58 米
卢忠瑾	女	延 中	少 年	100 米	13 秒 5
艾新军	男	延 中	少 年	手榴弹	65.20 米

1984 年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成绩表

项 目	单 位	姓 名	第一名成绩	项 目	单 位	姓 名	第一名成绩
100 米	省化	李少平	12 秒 7	标 枪	临中	姬成珠	36.26 米
200 米	延大	袁 浩	25 秒 4	跳 高	卫校	李增虎	1.55 米
400 米	延大	富润国	59 秒 4	跳 远	技校	付春祥	5.27 米
800 米	延大	刘培胜	2 分 14 秒 8	三级跳远	技校	付春祥	10.95 米
1500 米	延大	刘培胜	4 分 33 秒 4	铅 球	延大	陈宏伟	10.12 米
5000 米	延大	刘世清	16 分 43 秒 9	铁 饼	卫校	赵会乐	25.82 米
10000 米	延大	刘世清	36 分 4 秒 4	手 榴 弹	卫校	安永杰	46.54 米
110 米栏	技校	吴家生	25 秒 1	五公里竞走	卫校	苗志平	27 分 57 秒 9
400 米接力	延大		48 秒 8	十公里竞走	卫校	苗志平	1 时 0 分 31 秒 8
1600 米接力	延大		3 分 59 秒				

在延安市（县）举办的大、中、小学生运动会统计表

时 间	会 名
1953	陕西省学生田径运动会
1965	延安县学生田径运动会、延安地区第二届中学生运动会
1972	延安地区少年运动会
1977	延安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1978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大、中学校篮球运动会
1980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
1981	陕西省业校篮球运动会
1983	延安市小学生篮球运动会
1984	延安市大、中、小学田径运动会
1985	陕西省第四届中学生运动会
1986	延安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

延安市(县)参加省、地区以上运动会与获奖名次统计表

时间	运动会名称	获 奖 名 次
1952	延安地区一运会	田径团体总分第一, 足球第一, 篮球第一
1958	延安地区二运会	田径团体总分第一, 男、女篮球第一
1959	延安地区三运会	田径团体总分第一, 男、女篮球第一
1964	延安地区四运会	田径总分第一, 足球第一, 男、女篮球第一, 男、女排球第一, 射击团体总分第一
1971	延安地区五运会	延安城区篮球男第一, 女第二, 延安县篮球男第二, 女第一, 延安城区足球男第一, 延安县足球男第二
1974	延安地区六运会	篮球延安市男、女第二, 延安县男第三、女第一, 排球延安县男、女第二, 乒乓球延安县男子团体第一, 延安市女子团体第三, 足球男子延安市第一, 延安县第二
1978	延安地区七运会	延安市篮球男、女第一, 乒乓球男女团体第一, 射击团体总分第一, 足球男子第一, 越野赛团体总分第一
1982	延安地区八运会	延安市田径总分第一, 足球男子第一, 排球男女第一, 乒乓球男子团体第一, 女子团体第二, 射击团体第二
1942	地区青年运动会	篮球延安市男、女第二, 延安县男、女第一
	地区田径运动会	田径第一, 中学生组第一
1965	地区第二届中学生运动会	射击青年组第一, 少年组第二
1964	陕西省四运会	延安市运动员李邦忠、赵学智、智压斗三轮摩托第一
1975	陕西省六运会	射击赵凤玲普通步枪 30 发卧射女子第二, 专用枪 60 发卧、立、跑第三
1978	陕西省七运会	延安市李平摩托车 25 公里第五名
1981	陕西省业校篮球运动会	篮球女第二名
1982	陕西省八运会	射击高永乐男子 10 米气手枪破地区纪录, 刘春荣男子 250 米 30 发手枪慢射破省纪录
1984	陕西省一青会	自行车女队、柔道女队各获金杯一尊, 射击女队、柔道男队各获银杯一尊
1986	陕西省二青会	女篮获团体第四名, 男子乒乓球甲组获团体第四名。女篮获精神文明队称号

历年外地来访体育团体统计表

时间	访 问 团 体	活动内容	备 注
1959	国家乒乓球队	表演赛	
1961	全国篮球甲级队	表演赛	上海、江苏男队，福建、浙江女队
1960	国家乒乓球队第二次来访	表演赛	
1975	省军区篮球队	表 演	济南、黑龙江、河南、河北男队，陕西、北京市男、女队
1978	日本青年代表团	友谊赛	与延师进行篮球、排球、乒乓球赛
1984	陕西省和西安市女子足球队	表演赛	
1986	“新长征杯”排球赛几支劲旅	表演赛	其中有解放军“八一”女排，南京部队女排

---

# 卫生志

---

## 第一章 卫生机构

### 第一节 行政设置

1949年3月，延安市并入延安县，卫生工作归第三科管理。

1950年4月，延安县卫生院成立。卫生院原则上划归文教科管理，但事实上有开展卫生业务工作和负责全县卫生行政工作的双重职能。

1952年5月，延安县人民政府文教卫生科成立。卫生行政转归文卫科办理，但只有一名牵头领导，具体工作仍由县卫生院办理。

1956年6月，延安县卫生从文教卫生科分出，成立延安县人民委员会卫生科。

1959年7月，卫生科改为延安县人民委员会卫生局。

1962年1月，卫生局并入文教卫生局。

1963年4月，独立设置卫生局。

1968年8月，改为延安县革命委员会卫生服务站。

1971年8月，改为延安县卫生局革命领导小组。

1973年3月，改为延安县革命委员会卫生局。

1979年12月，改为延安市卫生局至今。

其他各类卫生组织有：1950年，成立的延安县卫生工作者协会。1958年5月成立的延安县红十字会。1958年成立的延安市中西医结合办公室。这几个组织，“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止活动。

1974年10月，恢复延安县中西医结合办公室。

1976年6月，成立延安市革命委员会二号病防治领导小组。

1978年7月，成立延安市革命委员会食品卫生领导小组。

1978年1月，成立延安市地方病防治办公室、计划生育办公室、爱国卫生运动委



员会办公室，简称三办。

1980年9月，恢复延安市红十字会。

1981年11月，成立延安市卫生局卫生管理干部技术职称评定委员会，技术职称晋升评定委员会，医疗事故鉴定委员会。

1985年11月，成立中华全国中医学会陕西省延安市分会。

## 第二节 医疗机构

陕甘宁边区时期，延安的医院有：中央医院、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八路军门诊部、联防医院、留守兵团野战医院、边区医院、边区门诊部、边区保健药社、边区卫生合作社、延安学生疗养院、慢性病疗养院、延安县卫生院等。

建国后，延安的医疗机构有：

**延安市医院** 1950年延安县卫生所改建为延安县医院，有医务人员16人，只有听诊器、注射器等。1951~1953年，增至19人。1954~1956年，增至35人，增加30毫安X光机一部。1956年改名为延安县人民医院，1961年有病床30张，分内、外、妇三科，有X光机、无影灯、显微镜，能开展下腹部手术、剖腹产等。1975年开始施行骨科手术、甲状腺根治术、子宫脱垂根治术。用复方黄龙丸开展治疗慢性支气管炎的研究，对“商陆片”治疗慢性支气管炎进行了100例验证工作。妇产科和中医科协作，对宫外孕用加减活络效灵丹进行试治。1976年派出医疗队参加唐山抗震救灾抢险工作。

1977~1979年，投资148万元兴建新院。1979年迁入新址。从1984年起，开始改革，医院面貌明显改观。新增胃镜、200毫安X光机、心脏监护仪、自动呼吸机、自动洗胃机等。妇科输卵管吻合术成功，28公斤卵巢囊肿摘除术成功。外科开展直肠癌根治术。内科心脏监护仪、除颤、起搏器的应用，使医疗技术较以前有所提高。1984年业务收入39万元，1985年收入44万元。1989年有医师以上技术骨干41名，其中主治医师5名，主管医师2名，护理师2名。

**延安地区人民医院** 1950年，将原准备建于北京的一所医院的设备，用骆驼运送延安，正式成立陕西省延安人民医院，隶属陕西省卫生厅。1956年归属延安县，更名延安县人民医院。1961年更名延安地区人民医院至今。

建院初期，只有内科、外科、妇产科、五官科、总务科、药局、化验室等8个科室。有病床60张，年住院10250人次。床位周转1.2次，病床使用率71.2%，年门诊35182人次。只能诊治一些常见病、多发病，能做阑尾、疝气、痔核、瘰管等手术，化验只能作三大常规，仅有一台30毫安X光机。50年代后期，专业技术人员增加，一些综合科室逐步分设专科。60年代初期，医疗技术提高很快，剖腹探查已为普外一般手术，胃次全切术、胃肠吻合、结核病灶清除、各种骨折切开复位、白内障摘除、子宫次全切、乳突根治、开颅探查等较大手术，也可顺利完成。化验、检验、配血，各种生化细菌培养，X检查各种拍片，胃肠造影，胆囊、肾盂、子宫造影和断层摄影等均能完成。70年代后期，又增添了A超、M超、B超、血气分析、脑电图、胎儿心脏监护仪、各种纤维内窥镜、眼底荧光照像、激光等。断肢再植4例成功，脑脊髓肿瘤摘除、

肝肺叶切除、中耳成形、人工肾、心跳骤停复苏等都达到和超过同级医院水平。诊断符合率、治疗率、床位周转率、床位使用率、抢救成功率，均达到和超过卫生部规定指标。无菌手术化脓率、死亡率和复诊率，均较 60 年代明显下降。1985 年，院内病床有 360 张，医师以上技术人员有 120 名（其中主治以上 36 名）。先后派出医疗队赴各县巡回医疗，举办培训班多期，承担地区卫校、医学院见习、实习任务。1989 年，有内、外、妇、儿、耳鼻喉、眼、口腔、中医、针灸、急诊、皮肤、肿瘤、精神神经、预防保健、传染等 15 个临床科室和药械、放射、病理、检验、功能检查等 5 个技术科室及 12 个行政科室，还有精神卫生防治及针灸两个研究所。

**延安市中医医院** 前身为 1955 年的利民联合诊所，1956 年改为延安城关镇卫生所，1961 年改为城关镇卫生院，1965 年改为延安县中医院，1972 年改为延安市中医院，现该院由陕北建委和地方财政投资近百万元进行扩建，并备有救护车、超声波、电脑等医疗设施，开设内、外、儿等 17 个医疗医技科室，门诊每年将近收治 10 万人次。

**解放军第三十四医院** 该院原为解放军第五一三野战医院，1976 年由甘肃平凉迁至延安。1979 年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五一三医院。1983 年改为解放军第三十四医院。1979 年对外开诊，门诊患者每年达 220000 人次，住院患者达 15000 人次。

此外，还有延安市口腔门诊部，延安城区防治院，延安市结核病防治所等医疗单位。

### 第三节 基层组织

#### 乡镇卫生院

1958 年人民公社化，各区、乡的联合诊所、保健药社、卫生所一并改为人民公社卫生院。全县公社卫生院，1958 年 16 所，1959 年 22 所。除蟠龙、李渠公社卫生院国家各投资 5000 元外，其余均为群众入股、个人投资办的诊所、药社、卫生所发展而来。当时医务人员，一部分为联营入股的原诊所、药社人员，这些人员按集体卫生人员对待；另一部分为国家训练分配、派遣的专业医药人员，按国家卫生人员对待。1962 年，国民经济严重困难时期，卫生系统精简 38 人，国家、集体卫生人员均有。1966 年，毛泽东主席发表“六二六”指示，延安县卫生系统士以上卫生技术人员 138 名，有 116 名分布在农村。1971 年，延安县、延安城区从社会上选拔培训 31 名卫生人员。1974 年，从陕西省姚家坡农场子校应届高中毕业的医学班雇用 53 名（1984 年转为国家卫生干部）。1975 年，录用省、地、市卫生学校毕业的“社来社去”学生，并在社会上录用部分护理员、卫生人员。1979 年，招收中医学徒 4 名。基层卫生院人员基本满足了工作需要。1984 年，各公社卫生院改为乡、镇卫生院。

#### 地段医院

1970~1971 年，先后将姚店、李渠、蟠龙、麻洞川 4 所公社卫生院扩建为地段医院。1973 年又改为中心卫生院。1983 年南泥湾公社卫生院改为地段医院。中心和地段医院，是所在区域的医疗技术中心，设有透视、检验、氧气设备，并能开展普外小手术。

#### 工商企业卫生组织

1989年，工业及其他事业单位和部门共有医务所、室75个，共开设病床120张，各类卫生人员258名，其中规模较大者有：

陕西省姚家坡农场职工医院，其前身为陕西省南泥湾农场卫生所。1951年成立，医务人员5人，病床10张。1963年扩建，人员28人，病床50张。临床分内科、外科、心电图诊断、三大常规检查。1966年成为全民所有制综合医院，临床分内、外、妇、儿、中医、放射、检验、心电图、超声波等。1986年共有工作人员30人，其中卫技25人，病床42张。目前能作各种下腹部手术、上腹部较大手术，较好地处理各种骨折、抢救各种危重病人，并能较准确地做出诊断。

延安地区汽车运输公司职工医院，该院由汽车运输公司卫生所于1984年扩建而成，院址在延安市东关长青路。有职工28名，设门诊部、住院部、9个科室、病床30张。医疗设施较为齐全，成为为本公司及附近群众提供医疗、卫生防疫、家庭病床服务的综合性医疗机构。

延安地区防治院，1960~1963年民政部门投资建成，县卫生局管理。院址延安市枣园，设病床5张，对残废军人、复退军人伤口未愈合患者实行免费治疗和医疗保健。

### 农村卫生组织

1969年，全国落实毛泽东主席关于“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六·二六”指示，开展大办合作医疗的群众运动。1978年底，全市共有合作医疗站453个，农村医生933名。建站率达98.8%。起初，实行全免和按百分比的免费医疗，农村医生不脱产，其报酬有按同等劳动力记工分，有按实误工记工分的；有固定工分加补贴，各站不尽相同。各医疗站还自己采集种植中草药材。

医疗站的建立，农村医生的成长，基本上全赖西安、北京医疗队的帮助与培养。1972年，省卫生厅向全省推广延安县南泥湾公社马坊大队医疗站经验，1973年出席了全国卫生工作会议。

## 第二章 医疗卫生

### 第一节 中 医

陕甘宁边区时期，1940年6月边区民政厅与卫生处联合召开国医代表大会，讨论如何改进中医中药以促进边区卫生。同年7月国药研究会成立，会长毕光斗，副会长李长春，颁发了《陕甘宁边区国药奖励优待条例》、《陕甘宁边区国医国药奖惩条例》。

1945年，边区民政厅委托中西药研究会主办中医训练。同年3月《解放日报》发表李鼎铭《关怀民间疫病，详谈诊治麻疹验方》的文章。1947年，胡宗南军队进占延安，各级医疗卫生机构随军撤离或转入地下。1948年延安光复，中医治疗又重新起步。

建国后，1955年在延安较有名气的医药世家苏诚甲、杨友文、卢玉铅、苏哲明等人联合成立利民联合诊所。1956年诊所扩大，改名为延安城关镇卫生所，即今延安市

中医院的前身。1979年录取18名中医学徒，并委托延安市中医院举办学习班，跟师学习。同年12月根据延安地区卫生局的安排，考核、录取了23名中医药师和1名老中医。

1980年，成立中华全国中医学会陕西省延安地区分会。同年又在延安医疗器械厂举办中医提高班一期。延安卫校也举办了中医药学徒培训班。1982年，延安市中医院气功门诊开诊。1984年9月，由地区科协、科委、医科所、解放军三十四医院、延安市、延川县、子长县、黄龙县等市、县中医院资助举办中医知识竞赛活动。1985年11月，中华全国中医学会陕西省延安市分会成立，印发交流了11篇学术论文。1987年延安地区卫生局委托延安市中医院举办中医士晋升师内科辅导班和中药人员晋升辅导班。

延安中医界有名的医生有：

狄学章，1912年随父母逃难来陕北，16岁随父学中医。1938年参加革命，先后任固临县政府机关保健药社主任、临镇人民保健药社主任、公社卫生院长。1979年离休。他从事中医60余年，积累了许多临床经验，对治疗肝硬化、小儿抽风症、破伤风等有专长。

杨友文，1938年随父来延安当中药调剂并开始学中医，1943年在大众合作社当中药调剂。建国后，在利民联合诊所，城关镇联合诊所，甘谷驿卫生院，城关镇卫生所，延安市中医院行医。1982年病休，他行医数十年，总结出常见病、多发病的有效方剂如参桂汤、枳实平胃散等。

白荣禄，1958年入陕西中医学院学习，现为延安市中医院中医内科副主任医师。曾担任延安市卫校兼职教师。为延大医学系、省中医函授大学延安函授站讲授《方剂学》。从事临床工作20余年，对治疗内科脾胃病、肾病有独到经验，并对中医儿科呼吸道、消化道疾病有一定妙方。写有《胃脘痛辩证论治体会》、《肾炎诊治》等论文。

## 第二节 西 医

民国二十年（1931），随天主教传入肤施县，始出现西医。当时驻军中有西医，但不为民施术。

陕甘宁边区时期，西医始兴盛，边区医院、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中央医院、八路军门诊部、联防医院、留守兵团野战医院等大型医院先后成立，卫生人员俱乐部、训练班、医药卫生学校也都举办起来，西医逐步发展到民间。1947年，胡宗南军队侵占延安，医疗卫生机构和人员，撤离或转入地下。

建国后，延安人民医院、延安县卫生院成立。经过30余年的建设，规模不断扩大，设备逐渐扩充，人员素质不断提高，西医治病的效果已在人民群众中树立了较高威信，并涌现了一批较有名的西医：

孙联珍，副主任医师，延安地区医院妇产科主任。延安市人大代表、陕西省劳动模范、全国“三八”红旗手。

李倬孙，副主任医师，延安地区医院精神神经科主任，延安精神病研究所所长、陕西省第五、六届党代会代表。他研制的“凤凰——Ⅱ型电休克治疗机”，获陕西省科委二

等奖。

郝金凯，延安地区医院针灸研究所所长、副研究员、陕西省政协委员、延安市人大常委会。1987年曾应邀去美国讲学。

马霄，教授，延安医学院院长兼延安地区医院副院长，中华医学会理事，陕西省外科学会副主任委员。曾在医学杂志上发表100多篇论文。

高耶夫，副主任军医。解放军三十四医院外科主任，曾在解放战争、抗美援朝、对越自卫反击等战役荣立3次二等功和多次三等功，曾作为总后勤部先进工作者、先进集体代表出席志愿军后勤劳模代表大会。

李振坤，市医院妇科副主任医师，她的“输卵管吻合术”1984年获地区科研成果奖。

###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

1945年2月，延安成立了中医药研究会，李鼎铭为会长。陕甘宁边区政府民政厅委托中西药研究会主办中医训练班。同年5月17日中国医大付莱医生试制青霉素成功，5月20日中医药研究会在边区礼堂举行第一次学术研究报告会，听取了付莱医生《粗制青霉素试验经过》的报告，会后将该菌芽胞供各解放区自制。

1973年，延安地区卫生局中西医结合办公室（1980年改为延安地区医学科学研究所）创办《延安医学资料》（初为不定期刊，1980年改名延安医药季刊），每期约12万字，发行1500册，与全国314个医疗单位建立了交流关系。

1980年，延安地区医院《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475例临床报告》在陕西省普外学术交流会上交流。

1985年，延安市中医院外科医师石何的《中西医结合治疗阑尾周围脓肿》一文，在无锡市召开的全国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学术会上被评为二类论文，编入《全国中西医结合基础的临床研究论文汇编》。

历年来，延安市卫生局曾在卫生局、市中医院、李渠医院分别举办为期半年的《西医学习中医班》。

### 第四节 医疗技术

延安医疗技术的研究与提高，开始于陕甘宁边区时期。

1938年，延安市卫生人员俱乐部成立，首先开展医药研究活动。

1940年，成立国医研究会。同年，中国医科大学实验室建成投入使用。

1941年，光华制药厂与医科大学卫生部联合组建中西医研究室。同年医科大学试制牛痘苗，于1942年试验成功，第一批生产35万支，交付各卫生机关使用。同年9月成立陕甘宁边区医药学会，由林伯渠会长、金茂岳副会长署名公布《白求恩医学奖金条例》。

1945年，陕甘宁边区卫生处及延安县组织医疗队，开展传染病调查研究工作。医

科大学付莱医生试制青霉菌素成功，菌芽胞供各解放区自制。

建国后，1960年延安地区医院成立神经外科，谭生力大夫开展颅内血肿、脊髓肿瘤、脑脓肿、脑积水分流手术。1970年开展脑瘤、高血压脑出血手术。至1985年共进行脑瘤、脑脓肿手术161例，脊髓肿瘤、血管畸形矫治100余例，颅内血肿250余例，脑脊膜膨出150余例，其他颅脑手术175例。

1964年，延安地区医院“A型超声对胸腔积液的探测”报告，在陕西省第一届超声会议上交流。

1967年，延安地区医院李倬孙医师，研制成功电休克治疗精神病。1978年以《手摇电休克机的研制与使用》为题，参加全国第二届精神病学术会交流，并列入国家图书档案，现该机已改制第13代新型号。

1975年，延安地区医院《654—2治疗输异型血反应两例病例报告》，在西北五省儿科会议上交流。

1979年，地区医院《乳突手术430例分析》，在西北五省耳、鼻、喉科学学术会中交流。

1980年，延安地区医院中西医结合治疗急腹症475例临床报告，在陕西省普外学术交流会上交流。同年，延安地区药检所王世凯，研制成功晶体管温度计，1983年又研制成功电位测定仪，在《药学通报》上刊登。

1981年，延安市医院妇产科主治医师李振坤输卵管吻合术成功。同年延安地区药检所研制便携式365MM紫外鉴别仪。该机具有结构简单，携带方便，造价低廉等优点，可鉴别一切有莹光的中药材。

1982年，延安市中医院气功门诊开诊，由康建伟医师进行气功治疗和气功传授。

1983年，延安地区医院《超声心动图对30例慢型克山病观察》，在陕西省超声学会上交流。

1984年，延安地区医院《延安市7730例中、小学生龋牙调查分析》，在西北五省口腔学术会上交流。同年，解放军三十四医院杨春荣研制成功牵引及关节功能锻炼组合架，王文韩研制成功吸管自动冲洗器，孔令靠艾研制成功双重造影灌肠器。

1985年，延安地区医院“急性喉炎42例分析体会”和“呼吸道食道异物313例总结”，在陕西省第三次耳鼻喉科学学术会上交流。

## 第五节 护 理

1941年5月，中华护理学会延安分会成立，沈六时为执委，同年八路军总卫生部成立护士训练班。1942年，成立白求恩护士学校。

1966年1月，中华护理学会陕西省延安专区分会成立。“文化大革命”中停止活动。1980年9月，中华护理学会陕西省延安地区分会恢复，有会员32人，由25人组成理事会。

1980~1987年，延安地区卫校共培养出护士583名，又受地区卫生局委托，培训护士146名。

延安市 1950~1987 年卫生医疗基本情况统计表(一)

年 月	机 构 (个)	床 位 (床)	人 员 数																			其他 技术 人员	管 理 人 员	工 勤 人 员				
			总 计	卫 生 技 术 人 员															合 计									
				中 医 师	西 医 师	护 师	中 药 师	西 药 师	检 验 师	其 他 技 师	中 医 师	西 医 师	护 士	助 产 士	中 药 剂 士	西 药 剂 士	检 验 士	其 他 技 士		其 他 中 医	护 理 员				中 药 剂 员	西 药 剂 员	检 验 员	其 他 初 徒 技
1950	3		32							7	2		1	4					2	2			11	29		1	2	
1951	3		32							7	3																	
1952	5		44							7	6		1	4					4	5			14	41		1	2	
1953	9	100	76	3						7	10																	
1954	9	100	62	1						7	6	1																
1955	9	120	71	1						5	14	21																
1956	16	140	199	18						20	36	29																
1957	18	150	280	23						31	35	29	12	5	13	4			38		8	3	12	214		2	39	
1958	30	150	345	26						60	38	48	17	10	19	6			34		6	3	23	291		2	34	
1959	35	210	303	20						46	42	48																
1960	36	210	363	18						43	42	38	12	6	19	6			47		22	3	23	281		2	46	
1961	37	330	179	4						33	42	48																
1962	38	102	220	14						40	31	15	7	8	19	5	6		27		16			192		1	10	
1963	60	287	301	35						61	61	40																
1964	55	362	227	37						59	62	21																
1965	56	451	481	88						51	120	91																
1966	56	430	490	89						50	130	98																
1967	52	430	497	101						51	131	89																
1968	52	394	552	109						52	143	97																
1969	61	398	533	112						52	134	104																





1983年5月12日，中华护理学会延安地区分会与延安地区卫生局联合召开第一次全地区性纪念国际护士节会议，参加代表170多人，讨论了医院护理工作的改革、文明病房、急诊抢救、护理教育等问题，学习交流了护理操作规程，参观了延安地区医院手术室、外科示范病区。

1984年7月25日至8月10日，由延安地区卫生局和地区护理学会联合举办全区护理知识竞赛活动，48.34%的护理人员参加答卷竞赛，评出一等奖5名，二等奖10名，三等奖20名，鼓励奖10名。

1985年，延安地、市分别举办“青年护士智力竞赛”，选出的代表分别参加了上一级举办的同类比赛。

1985~1986年，延安市中医院两次派4名青年护士去西安、汉中进修中医护理。

1986年，延安市中医院王光勤等的《中医护理问答》一文在《陕西中医学院学报》第三期发表。

1987年，延安市中医院护理部张萍与王光勤合写的《浅谈痢疾的中医护理》一文在《陕西中医函授》第三期发表。同年，王光勤的《简述服中药的护理问题》一文在《延安报》发表。

在护理工作中有优秀护士9人，为：

焦金翔，从事护理工作30余年，多次被评为地区医院先进工作者。

张秀梅，主管护理师，延安地区医院护理部副主任，陕西省省护理学会常务理事，延安地区护理学会副秘书长。多次被评为延安地区医院先进工作者，出席过陕西省优秀护士代表大会。

史翠萍，延安地区优秀护士，全国优秀护士，延安地区医院精神病科护士长，她的优秀事迹曾在《陕西日报》、《健康报》上报道。

常志勤，护理师，市中医院护士，延安市先进工作者，出席过延安地区先进工作者代表会。

## 第六节 医疗队伍

1993年底，延安市卫生技术人员1718人。其中主任、副主任52人，主治、主管249人。

# 第三章 防疫保健

## 第一节 卫生保健

民国时期，延安交通不便，经济文化落后，卫生保健极差。成人死亡率达30%，儿童死亡率高达60%。（见上表）

1937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增设医院,重视疾病治疗,开展卫生保健,推广新法接生等工作,使延安的卫生保健发生了根本性变化。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随着经济发展,卫生保健工作出现了新局面。

### 饮食卫生

1960年,卫生部、商业部公布《食品加工、销售、饮食卫生五四制》以后,由延安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负责监督执行。

1982年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试行)》之后,延安市防疫站成立食品卫生科,延安地区卫生防疫站设立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所,各乡镇卫生院配有兼职食品卫生监督员,负责食品卫生法的贯彻执行,饮食、食品、副食卫生有了较系统较完善的管理办法。

目前延安市防疫站有专业技术人员30名,有基本化验设施,有救护车一辆。加强了食品卫生管理,防止病从口入。通过对四害(苍蝇、臭虫、蚊子、老鼠)的大力消灭,灭蝇、灭蚊药品的喷洒,粪便污水管理的加强,饮水卫生的改良等,消化道传染病,如痢疾、肝炎等已得到控制。

### 学校卫生

1989年,延安市总人口25万多人,其中中学29所,学生10911人;小学529所,学生32840人。建立健康档案的有中学4所学生2510人,小学8所学生2420人。全市有校医8名,保健教师85名,兼职保健教师12名,设有医务室的中学2所、小学3所,其余中小学都备有常用药品的保健箱。

从1981年至1987年先后对南关小学、北关小学、育才小学、延安中学、姚店中小学等学校就教室面积、采光、课桌、课凳等方面,进行了卫生学调查,并对2325名中、小学生进行了体格检查。

1988年上半年,延安市防疫站协同延安地区防疫站学校卫生科,对市内的北关、东关、育才、七里铺4所小学的62个班,3100名学生进行了健康监测。其结果见下面的表一及表二。

通过调查,为评价学生生长发育、开展动态观察、防治常见病多发病提供了依据。今后学校卫生的重点应为龋齿、视力不良、沙眼、寄生虫病的防治和卫生宣传教育,有计划地做好中小学生学习健康建卡工作,进一步开展学生健康监测的组织管理工作。

1988年学生视力情况统计表(一)

学校名称	学生人数	视 力 不 良				低下率(%)
		轻度	中度	重度	合计	
北 小	2218	47	69	40	156	7.03
东 小	1774	36	62	77	175	9.86
育 才	1028	44	24	25	93	9.05
七里铺	1192	91	55	31	177	14.85
合 计	6212	218	210	173	601	9.67

1988年学生疾病情况统计表(二)

学校名称	沙眼		龋齿		蛔虫		心脏病		肝大
	人数	患病率	人数	患病率	人数	患病率	人数	患病率	人数
北小	287	25.88	515	46.44	242	21.82			32
东小	273	30.78	373	42.05	305	34.39	4	0.45	36
育才	239	46.49	271	52.72	143	27.82	6	1.0	17
七里铺	133	22.32	195	32.72	223	37.42	1	0.17	31
合计	932	30.00	1354	43.59	913	29.39	11	0.35	116

### 劳动卫生

危害本市工人身体健康的职业性疾病主要有煤矸肺、水泥尘肺、矽肺和石棉肺。其中尤以煤矸肺和水泥尘肺最甚。

1956年延安县卫生防疫站成立后,根据中央及省的劳动保护法规、标准、条例,对企业贯彻劳动卫生方面的法规、标准、条例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并对企业尘毒危害,进行经常性预防性的监督、监测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卫生和职业病档案。

1986年,突出抓厂矿职工健康调查。蟠龙煤矿共有职工180名,接尘作业工人120名,查出患尘肺病人50名,可疑尘肺患者56名,接尘患病率高达88.3%。建设煤矿共有职工510名,接尘作业人员350名,查出尘肺病人102名,可疑尘肺患者51名,接尘患病率为43.7%。对查出的患者、可疑患者,分别情况做积极治疗、调换工作、享受劳保等处理,并对延河水泥厂、延安市水泥厂、姚店镇煤矿进行定点卫生监测。

1987年,对全市工矿企业接触毒物的单位进行调查和劳动卫生监测。共查出5个单位310人直接接触毒物,毒物共9种。柳林水泥厂的熟料运输作业,粉尘浓度超过国家规定标准109倍。姚店暖气片厂,粉尘浓度超过国家规定标准134.5倍。由此可见市内劳动卫生需要在有关部门的配合下,做大量的工作以保证工人的身体健康。

### 放射卫生

延安市辖区内有X光机的单位28个,X光机33台,能正常工作的有10个单位,13台X光机。随着科学技术和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X光应用于临床诊断和治疗越来越广泛,但放射性损伤也随之增加。

1983年,对不符合放射卫生2防护规定的X光机全部进行防护改装。改装前后立位透视防护测试结果如下表:

X 光机型号	出厂日期	改前超标点数	范围值		平均值(±) 改 前	标准 差改后
			改 前	改 后		
F30— I	1977	8	7.84~13.6	2.6~3.8	33.9±42.87	2.3
SX—30	1967	4	2.85~58.8	0.88~1.8	18.56±19.7	1.25
F44— I	1972	5	0.66~4.9	1~2.4	19.16±17.18	1.61
X200— I	1976	4	2.85~30.4	1~2	10.8±10.89	1.4
XG200	1974	1	0.66~3.13	0.2~2.5	1.58±0.93	0.69
XT I $\frac{50}{90}$	1979	4	2.28~8.5	0.8~2.4	16.2	
E30— I 8 型	1966	2	0.95~10.8	0.2~3.6	3.73±3.76	0.96
KE200	1962	4	2.85~4.7	1~3	10.47±14.91	1.83

改装后，散射线剂量较改装前大大降低，且各点散射线剂量，均已达到医用诊断防护规定的要求，对本市型号繁多、结构各异的 X 光机的改装对保护放射人员及被诊病人的身体健康，起了重要作用。

1984 年 7 月 1 日~1985 年 4 月 30 日，对全市辖区内有 X 光机的各类医院，进行 X 光诊断的频率（包括用 X 光进行各种检查的人数）、X 光进行消化道检查的分布、脊椎拍片和四肢拍片的分布调查工作。

人群医疗照射频度调查表

	胸透	群检	透环	消化道	心导管	血管 造 影	胆囊 造影	肾盂 造影	尿路 造影
调查人数(人次)	5162	4467	513	423			32	19	16
占总调查人数%	38.34	33.18	3.81	3.24			0.23	0.14	0.11

	胸片	腹片	脊椎片	骨盆片	四肢片	牙片	其他	合计
调查人数(人次)	682	85	365	59	1280	106	253	13462
占总调查人数%	5.03	0.61	2.78	0.43	9.50	0.76	1.84	

消化道检查分布统计表

调查项目	食道	上消化道	全消化道	钡灌肠	合 计	备注
调查人数(人次)	29	333	46	15	423	
占总调查人数的%	0.21	2.58	0.34	0.11	3.24	

脊椎拍片分布统计表

调查项目	颈椎	胸椎	腰椎	骶椎	合计
调查人数(人次)	161	58	115	31	365
占总调查人数%	1.21	0.43	0.85	0.23	2.78

四肢拍片分布统计表

调查项目	肱骨	尺桡骨	手腕	髌及股骨	腰关节	胫腓骨	定	合计
调查人数(人次)	75	160	194	130	290	110	321	1280
占总调查人数%	0.55	1.27	1.43	0.96	2.14	0.80	2.35	9.50

通过调查,为估算本市人群医疗照射集体剂量水平和医疗照射剂量的效应研究和制订标准提供了资料。

这些调查,受到省、地的表扬和奖励。1980~1987年,每年对辖区从事放射性工作人员,进行一次体格检查,截至1987年底,专职或兼职放射人员中,未发现放射性疾病。

## 第二节 卫生防疫

### 计划免疫

50年代,牛痘苗、伤寒副伤寒甲乙三联菌苗、霍乱免疫制剂的预防接种,均通过民间中医、区乡联合诊所、保健药社、卫生所、公社卫生院的医务人员付诸实施。

60年代,有计划地将各种生物制品,如痘苗、伤寒副伤寒甲乙霍乱破伤风五联制剂、胎盘球蛋白、麻疹疫苗、小儿麻痹糖丸ⅠⅡⅢ型及发展到Ⅰ型和ⅡⅢ型混合制剂、百白二联、百白破三联、布氏菌苗、狂犬疫苗、卡介苗、流脑菌苗等分发到各医疗单位,组织医务人员,下乡开展预防接种工作。

70年代,除60年代应用的生物制剂外,又有乙脑疫苗、哮喘疫苗、丙种球蛋白等。

从1977年起,实行计划免疫,提出针对疾病免疫的灭病指标,以便缩小、控制、消灭各种传染病,向规范化、制度化迈进。

80年代,新增加的疫苗有白破二联制剂、糖丸三型合制剂、流脑多糖体菌苗。在加强组织管理的基础上,自上而下实行了冷链装备,为进一步提高免疫质量打好了基础。

为了使全市计划免疫工作在“七五”期间达到两个85%的指标,1987年加强计划免疫工作的领导、监督、管理和指导,以便逐步走向正规化、制度化、科学化。成立了有一名副市长、卫生局长为正副组长,教育、宣传、民政、妇联等单位参加的延安市计划

免疫协调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业务工作，制定了计划免疫工作管理制度，1986~1990年计划免疫规划。1986年四苗全程接种率达73.9%，1987年为77.25%。自实行计划免疫以来，传染病的发病率逐年下降，其情况如下表：

	麻 疹	小儿麻痹	白 喉	百 日 咳
1986年发病数	138	2	0	36
1987年发病数	23	0	0	147

### 传染病防治

解放前，延安常发生新生儿破伤风、伤寒、斑疹伤寒、回归热、痢疾等病。全市死于各种传染病的约500余人，占总人口6‰，占死亡人口的47%，平均死亡年龄仅10岁。

陕甘宁边区时期，1937年3月，中央军委卫生部提出在卫生学校培养卫生干部，增设医院，进行疾病治疗，大力开展卫生防疫工作，发动群众开展卫生运动，在传染病流行季节到来之前，进行预防注射。一经发现传染病，立即采取隔离措施，并派医疗队去疫区制止蔓延。对重病人则收入各大医院治疗。

1943年，陕甘宁边区防疫委员会发出防止回归热、麻疹，急性呼吸道传染病、伤寒、痢疾、急性肠炎等传染病的通知。规定了预防各种传染病的具体措施。卫生部还给延安保育院制定了8次长期防疫办法，以保护儿童的健康。

1946年，延安市发生流行性脑脊髓膜炎，中央办公厅立即召开会议，商讨防治办法。延安市防疫委员会及各区防疫队负责疫情监测。由于治疗及时，疫情很快得到控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国家对烈性传染病进行了特殊管理，一旦发现烈性传染病，立即组织力量扑灭。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政府免费提供痘苗，普种牛痘，根治了天花。

性病，60年代未发现新病例、近年来延安尚未发现。其他各种传染病，延安市防疫站也配备专人管理，发放消毒药品，对儿童常见传染病如麻疹、百日咳、白喉、流脑等也进行统一管理和定期预防接种。据1985年统计，1岁以下儿童，小儿麻痹糖丸服用率达47%，麻疹疫苗接种率为56%，百白破为12%，卡介苗44%。儿童传染病患病率和死亡率，均明显下降。近年来，发病率较高的传染病除麻疹于1981年、1984年流行外，只有细菌性痢疾发病较高。

### 职业病防治

1979年，延安市对不同职业人群肺结核典型调查，平均患病率高达1.05%。同时发现皮肤划痕法接种卡介苗效果不理想。1980年，成立延安市结核病防治所。同年延安市委、市政府组织成立结核病普查领导小组，对城区三个办事处45534人进行了肺结核调查，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225例，平均患病率为0.49%，其中男性患病率为

0.46%，女性为0.53%。并发现患病率随年龄增加而逐渐升高，新旧病例各占半数。Ⅰ型8.9%，均为青少年。Ⅱ型0.89%，青壮年各半。Ⅲ型86.22%，随年龄增加而升高。Ⅲ型3.11%，多为老年。不同职业人群之间患病率相差明显，其中商业界患病率最高，达1.13%，居民次之，为0.81%，学生最低，占0.17%。新病人多集中于居民、工人、学生之中。

### 地方病防治

克山病，大骨节病，地方性甲状腺肿是危害延安人民健康，影响劳动生产的三大非传染性地方病。50年代以前，这些病往往举家或全村发病，严重威胁人民的生产和生活。

克山病（俗称吐黄水病），全市城乡均有发病，尤以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临镇、柳林和南市办事处为重病区。1970年进行普查，1973年南泥湾卫生院进行败酱草（苦菜）治疗克山病试验，证明对症状改善、心功能恢复、心电图转变有效。1974年起，市卫生局组织市防疫站、市医院及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卫生院和马坊大队合作医疗站等单位，组成延安市败酱草防治克山病科研协作组，对南泥湾、松树林、麻洞川3个公社及姚家坡农场各型克山病患者120例进行治疗观察，有效率达82.6%。1975~1976年，又对189名患者进行了系统观察，1976~1977年，进行了第四次临床观察。1976年底，配合吉林省通化地区卫生防疫站，进行异地验证，有效率为80.65%。初步证实败酱草对通化地区潜在型、慢型克山病有一定疗效。

地方性甲状腺肿，延安市凤凰办事处、梁村、万花为主要发病区。1979年前有病人3511人，1980年新发56人，患病率为11.93%。1975年，陕西省委发出通知，不许原盐（未加碘）进入病区，并设专门稽查人员，对私运私售原盐者，给予没收、罚款处理。配合手术治疗，到1979年，已治愈2477人。1980年治愈331人。到1985年连同复发19人，新发56人，以及未治愈病人，尚有患者1166人。

大骨节病（俗称柳拐子病），是一种原因不明的慢性地方性关节病，以损害生长发育期的骺软骨，骺板软骨及关节软骨为特点。除下坪乡外，每乡都有发病。建国后，开展改水工作，病情大有好转，据1970年普查，共有前驱期患者806人，一度2318人，二度1675人、三度547人。1975年普查，前驱期953人，一度2665人，二度1623人，三度507人。1982~1983年，延安市卫生局和延安地区医科所，组织人员在南泥湾乡东风、樊庄、前九龙、金砭、马坊、金庄等六个村，进行了霍乱、副伤寒甲、乙菌苗（四联菌苗）注射治疗大骨节病、关节痛试验，取得了一定效果。

## 第三节 妇幼保健

延安未解放时，由于旧法接生，产妇及婴儿死亡率很高，妇女孕产次数多达十余胎次，婴儿存活率却不过十有二三。加之天花、伤寒、麻疹、猩红热等传染病流行，儿童死亡率高达60%。

1941年，延安医药界和青联在文化俱乐部举办了卫生展览会。1944年7月，举办延安市卫生展览会。组织巡回医疗队，开办接生婆训练班。陕甘宁边区政府还开办了妇

女职业学校，对边区妇女干部进行培训，使其达到中级妇幼卫生技术水平。这样既作政治工作，又解决妇女儿童疾病防治问题，很受群众欢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1953年延安县成立妇幼保健站。1958年改称妇幼保健所。当时仅有1套产科器械，一具手提式高压消毒锅。

1962年，卫生部拨款7万元，建立妇幼保健所，延安地区卫生局拨款2万元，设置办公用具及自行车。

1969~1975年，妇幼保健所并入延安县医院。后又并入延安县防疫站，及延安市卫生局。

1985年，延安市妇幼保健所列入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援建项目。省、地、市共投资60万元，修建妇幼保健院大楼，建筑总面积2475.87平方米，院址在延安市南关大街。

妇幼保健组织成立初期，只开展新法接生宣传、接生员培训、改造旧产婆等。1957年起，为农村配备接生员，乡乡办产院。此一阶段新法接生率为90%以上，新生儿破伤风明显减少。办得最好的产院有蟠龙产院、市场沟产院，蟠龙产院的阿桂花被评为县、地、省模范接生员。

1960~1963年，国民经济困难，妇幼保健工作处于低潮。“文化大革命”期间，妇幼保健工作瘫痪。

1975年，妇幼工作重新组建。又开始新法接生宣传，接生员训练，配备产包，查治妇女两病，建立各种妇幼档案工作。各公社卫生院设妇幼专干，延安市妇幼所定期召开专干会，总结汇报安排工作。各生产队配备接生员配备产包。此阶段，由于计划生育尚未被全民（特别是农村）接受，盲目、非计划内怀孕者不敢去医院分娩，偷偷找老娘婆接生，新法接生率下降。

1977年，延安市妇幼所对全市妇女两病（子宫脱垂、尿瘘）进行普查，子宫脱垂患者634人，其中一度258人，二度160人，三度216人，尿瘘1人。同年，抽出1名人员具体搞三度子宫脱垂手术治疗。到1978年共做手术103例，效果良好。对其他331名一度和轻二度病人，采用子宫托和药物治疗，治愈279人，给尿瘘患者手术治疗。

1976~1978年，对全市1800多名育龄妇女进行妇女病普查，发现各种妇女病患者达40.4%。陕西省卫生厅拨专款对重度子宫脱垂及各种妇科肿瘤免费手术，对106名宫颈糜烂患者，采用重铬酸钾治疗，效果良好。

1983年以来，开展以保健为中心，以临床为基地，以基层为重点的妇女、儿童常见病、多发病的防治，推广产期保健和科学育儿知识的普及教育，实行优生，确保母婴健康。同时加强妇幼保健院的临床、保健科研、培训工作。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驻华办事处官员对延安市妇幼保健院进行了考察，卫生部确定该院为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妇幼卫生合作单位，合作期限从1985年至1989年。在这期间，该组织对延安市妇幼保健院提供20万美元的先进技术装备。陕西省卫生厅也将延安列为妇幼保健示范市。

1984年，对全市儿童两病（佝偻病、缺铁性贫血）进行调查。被查875人，其中城市577人，农村218人，患佝偻病570人，患病率为68%。贫血657人，患病率



77%。

1985年，对全市孕产妇及新生儿进行两年死亡回顾调查，并对初生儿至6岁正常儿童生长发育进行调查，组织部分人力对市内3个办事处孕产妇进行围产期系统管理。

#### 第四节 计划生育

延安市的计划生育工作，自1953年3月中共中央“关于控制人口问题的指示”下达以后，经过30多年的实践、探索，全市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0%以下，计划生育工作已取得显著成效。

1956~1961年，延安县妇幼保健所兼管计划生育工作。1962年成立延安县计划生育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处理日常工作，“文化大革命”期间机构解散。

1972年6月计划生育委员会成立，1973年改为计划生育领导小组。1980年2月成立延安市计划生育办公室，成为市政府领导下的职能机构，市级各系统、单位，农村各公社、生产队建立了相应机构，配备计划生育助理员，开展日常工作。

1984年，计划生育办公室改为计划生育委员会，其职能是在延安市委、市政府领导下，负责管理全市的计划生育工作，研究、讨论全市计划生育的重大问题，宣传计划生育的方针、政策，督促、检查党和政府有关规定的贯彻执行情况，协调各方关系。计划生育委员会下设计划生育技术宣传站，配备技术员5~7人，负责技术指导、宣传教育、药具管理和发放等工作。延安市计划生育委员会还制订了计划生育暂行规定，对表彰及违纪处理等方面都有具体明确的规定，1985年，全市共配备专职人员29名。

从1972年起，延安市就大力提倡和推行晚婚晚育，坚持以宣传教育为主，进行晚婚教育，落实晚育措施，使全市的晚育率基本保持在60%以上。

自1962年以来，全市以避孕节育为主控制生育。采用的措施有放环、服药、使用避孕工具等。因人而异，综合节育，免费提供各种节育药具，推广节育手术，培训节育手术人员。1981年，全市38039名已婚育龄妇女中，采取各种避孕措施的有26067人，避孕率达73.8%。对避孕失败者采取补救措施，孕期在两个月以内者施行人工流产，五个月以上者施行引产手术。对计划外怀孕者，也采取人工流产、引产进行补救。1982年，全市人工流产4213例，引产337例。截至1985年，平均每年人工流产2254人，引产212人，使多胎率逐年下降。

1971年以来就陆续施行绝育手术。近年来提倡有两个以上孩子的夫妇，动员一方绝育。1983~1984年，全市多次组织计划生育医疗手术队下乡，配合计划生育宣传月活动，分期分批，逐乡逐镇施行绝育手术达9784例，其中男扎436人，女扎9348人，有效的控制了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

延安市从1956年开始就在地、县医院办有避孕知识宣传栏。60年代初，在省医疗队的协助下，在城乡普遍开展计划生育有关知识的宣传。延安县卫生局组织手术队下乡配合作节育手术，排演文艺节目，搞大型展览，受到广大群众的欢迎。1966年以后，受“文化大革命”的冲击，计划生育工作基本中断。

1972年，计划生育的组织机构恢复，提出“一个不少，二个正好，三个多了”的宣

传口号。1973年，全市普遍实施晚婚晚育、控制多胎生育，逐步落实人口计划工作。1978年，提出力争在3年内把人口增长率控制在10‰以下。1979年提出“鼓励一对夫妇只生一个孩子”的政策，本市各级党委和政府，切实加强了计划生育工作的领导，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以宣传教育为主，经常工作为主，避孕节育为主，大力提倡“晚婚晚育，少生优生”，“一对夫妇终生只生一个孩子”。在每一时期，都进行了比较广泛而深入的宣传，人民群众随着政策的深入贯彻，思想认识得到了进一步的提高。

## 第五节 爱国卫生运动

1940年，在陕甘宁边区“五四”青年节大会上，中共中央领导人号召延安青年把注意卫生，作为青年运动的项目之一。从5月27日至6月2日，举行了延安防疫周，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防疫周，做到防蝇有设备，从污水、垃圾处理，到环境、室内、个人卫生、食品卫生、商店卫生均有条例可循。建立起四个卫生模范村、49个模范家庭、一个模范行政村，推动了全边区的卫生防疫工作。

1941年5月，《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第15条规定：推广卫生行政，增进医药建设，欢迎医务人才，以达减少疾病的目的。同年5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委员会第63次会议决定：由边区卫生处拟定3年建设计划。计划要求卫生工作应从机关、学校、部队、团体做起，逐渐推广到居民。定期进行卫生大检查，加强中医中药的研究，加强卫生宣传教育。各机关、学校的卫生讲演、报告，要定期地经常地做，并通过卫生小报、画报广泛宣传卫生工作的重要性。

1942年8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卫生处召开卫生设施座谈会，成立延安市卫生事务所，聘请专家，建立卫生指导组及卫生委员会，设立垃圾处理场、大便池、牲口市、屠宰场，增加公共厕所。延安市政府还派人到各机关挑粪，开展灭蝇活动。在卫生委员会领导下，群众自动起来灭蝇、灭虱、改厕、修灶，改变人畜同居现象，使疾病发生率大大降低。

1946年5月，延安市政府又成立卫生管理委员会及整顿市容卫生小组，试办洒水车，划定摊贩区域，加强清道夫教育，设立卫生警察5人，进行检查督促。陕甘宁边区政府还拨款整理出版妇婴卫生、农村卫生、传染病的预防和护理3种通俗卫生丛书及画报。同时动员医务人员继续利用庙会进行宣传，举办助产训练班，改造旧产婆，培养医药干部。

1952年，美国侵略朝鲜，在朝鲜和我国东北投掷细菌弹。毛泽东主席发出“动员起来，讲究卫生，提高健康水平，反对敌人的细菌战”的号召。延安县成立了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驻延安25个单位和9区、53乡、420个村也相继成立了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组织群众除四害、讲卫生。从1958年4月至10月，全县共打麻雀45866只，灭蝇、挖蛆168689只，清除垃圾33078吨，铲除杂草481445吨，新修厕所4678个，修下水道4505米，挖垃圾坑3446个，改良与新掘水井610眼，林区群众修高烟卤2213个，人畜分居3684户。

同年，延安县爱卫会还组织公私医务人员40余人给群众普种牛痘，调查全县地方

病, 调查 1950~1953 年出生、死亡回顾情况。

1950~1953 年延安县人口出生、死亡调查表

年 度	全县人口	婴儿出生数	婴儿死亡数	死亡率%	成人死亡数	人口增长率%
1950	73758	3400	1676	49.3	1025	
1951	76228	3090	1289	41.3	630	26.5
1952	78488	2982	863	28.8	838	15.8

1954 年, 延安县爱卫会举办旧接生婆改造及新法接生训练班, 培训接生员 63 人, 改造旧接生婆 15 人。同年冬, 各区又为每个行政村培训了新法接生员。

1955~1956 年, 延安县爱卫会广泛收集治疗三大地方病及常见病验方、秘方, 编印了《验方汇集》一书, 在党、政干部中提倡学习“马丹阳十二神针”治疗常见病针法技术。

1957 年春, 延安县爱卫会组织医务人员普种牛痘, 在冯庄试建卫生村, 做到了人有厕所畜有圈, 厕所粪坑有盖板、抽气筒, 室内整洁卫生。

1958 年, 在凤凰山村搞居民卫生试点, 总结了室内卫生线条化, 环境卫生四园化的经验(院内空地种花、种树、种菜、种药), 并在部分村庄进行了推广。

1960 年春, 麻疹大流行, 加上 3 年自然灾害造成的浮肿病, 延安县爱卫会组织医务人员下乡防治并研制“早康饼”, 向群众介绍吃野生植物渡荒年。

1966 年以后, 爱国卫生运动形成“外宾来了扫一扫, 遇到节日搞一搞的”形式主义局面。

1976 年, 延安城区设立“四化办公室”, 并提出“卫生经常化、街道整齐化, 道路绿荫化、墙壁标语化”的号召。城建局拨给街道保洁员经费, 安排保洁员打扫街道卫生, 市镇养护处保护市内道路, 绿化处负责城市绿化, 对饮食、副食行业, 也提出具体卫生要求。

1977 年, 延安特大洪水, 水源污染, 痢疾流行, 组织群众煎服马齿苋预防痢疾, 进行预防注射, 防止伤寒流行。

1978~1980 年, 将“四化办公室”改为城区爱卫会, 提出环境卫生“四无、三有、两整齐、一平整”和室内卫生“五净、一整齐”的要求, 使卫生趋向规范化。

1981 年, 执行对机关单位和居民院落张贴卫生及格和不及格标签的制度, 促使卫生工作经常化。

1983 年, 开展全民文明礼貌月活动, 同时成立延安文明城市建设指挥部, 重点抓城市卫生建设。成立了延安市卫生宣传教育馆。

1984 年, 在南关街、七里铺街设置垃圾箱、果皮箱、痰盂、卫生宣传标语牌。

1985 年, 修通南滨路、西沟污水渠, 集资建设农贸市场, 成立了监察大队, 加强市场卫生管理工作。

## 第六节 公费医疗管理

### 公费医疗

公费医疗从陕甘宁边区政府驻延开始，边区各军、政医院对在边区供职的军政人员和群众，实行免费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公费医疗有所变化。1950年12月中央慰问团慰问延安时，确定国家每年拨给延安老区医疗免费款。享受对象为烈军属、残废军人、孤寡老人。此阶段享受对象实行全免制。1955年改为老区医疗减免费，同时给公属人员在医疗单位中的欠款给予一次性拨入“清理病人欠费款”。此阶段是全免或半免制。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由国家拨款改为地方财政卫生事业经费内划出带帽下达补助款，此阶段为由乡、镇政府决定的酌免制。

国家机关、厂矿、单位等医疗费一直实行免费制。有些厂矿、企业对职工直系亲属实行半免制。1983年以后，有的单位全免，有的单位只免住院费，有的单位人均每月发给医疗费1.5元至3元不等，就不再另报销医药费。

### 合作医疗

1969年，为落实毛泽东主席关于“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的指示，开展大办合作医疗的群众运动。1978年底，全市共有合作医疗站453个，赤脚医生（开始称半农半医）933名，建站率达到93.8%。最初数年，实行全免和按百分比的免费医疗。赤脚医生不脱产，其报酬有的按劳动力记工分，有的实谋实记工分，有的固定工分加补贴等多种方式，各站不尽相同，各医疗站还自己采集、种植中草药材。

在北京、西安等医疗队的培养、帮助下，延安县南泥湾公社马坊大队医疗站《我们是怎样巩固合作医疗的》经验，在1972年《红旗》杂志第12期发表。1973年该站代表还出席了全国卫生工作会议，陕西省卫生局向全省发出《关于学习延安县南泥湾公社马坊大队合作医疗经验的通报》。

1976年11月成立延安市赤脚医生学校，1980年改为延安市卫生学校。该校先后为全市农村基层合作医疗卫生组织培训农村医生11期430人（次）。

1981年，对全市农村医生进行业务考核和颁发证书。获得乡村医生证书的288人，获得赤脚医生证书的390人。

1981年以后，农村经济体制改变，医疗站也濒临瘫痪。1986年，本着“有医有药，能防能治，便民利民”的原则，对农村医疗站进行了整顿、恢复和加强，经过整顿和加强，全市合作医疗站共有431处，建站率恢复为93.5%，继续进行医疗工作。

### 巡回医疗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延安市的卫生事业，得到中共中央、国务院及陕西省医疗卫生部门的大力援助。先后派来了医疗队，进行防病治病，巡回医疗，为改变延安缺医少药的状况，发挥了巨大作用。

1970年以来，北京的友谊、积水潭、工农兵、宣武等医院先后派出10批赴延安医疗队。1971年，周总理接见了赴延安医疗队成员，据前8批医疗队的情况统计：医疗

队成员共 536 名，诊治病人 60 余万人次，抢救危重病人 2300 多名，开展各种手术 18000 余人次，培训赤脚医生 1800 余人次，举办专业学习班 19 期，培训各种医务人员 571 名，帮助改造水井 400 多眼，每批医疗队编为 1 个大队，4 个分队，分赴各边远山区，开展医疗工作，医疗队成员中有科主任 30 名，主治医师 54 名。

1964 年、1965 年、1977 年，西安市第四医院、西安庆安公司职工医院也先后来延安巡回医疗，宣传医药、卫生知识，热情为农村广大群众治病防病。

## 第四章 药材药政

### 第一节 药材生产

#### 中药材

据调查，延安的中药材有 480 余种。野生药材有山桃、寄生、穿地龙、黄芩、山楂等 400 余种。家、野兼有土贝母、地黄等药材。家种有黄花、牛籽、大黄、板兰根、党参、黄芩等药材。大宗药材有山桃、甘草、寄生、穿地龙、五加皮、大黄等品种。

1956 年以前，延安没有专业药材种植场和药农。1956 年延安专署下达 19 种药材生产任务。1958 年延安行署下达中药生产培植的任务和保证药材品种数量的安排，实行人工培植和采集野生药材两种办法，使药材生产有了较大发展。

1960 年，延安县在南泥湾公社金庄生产队建立中药材培植场，行政业务属县药材公司领导，产品由药材公司统一调拨。1960 年，共种植各种药材 1126 亩，其中水地 100 余亩，山地 300 余亩。管理人员 8 名，生产人员 100 名以上，以种植元参、冬花、大黄、生地、党参、川芎等为主。

1967 年，延安地区药材公司下达中药材生产试验研究计划，延安县安排 10 个品种进行种植，同时加强护育移植，保护野生资源工作。1971 年，延安县、社、队种植场 3 个，生产人员 7 人。重点社队有柳林公社三十里铺、麻庄大队、南泥湾公社东风队。部分社队开始小面积试种。推广党参、附子、黄芪等粮药套种新技术。1974 年，延安县、市、社、队种植场 5 个，固定人数 36 人，经营中草药面积 446 亩，种植品种 20 余种。

1975 年，延安市中药种植饲养场 23 个，经营面积 2261 亩，以后由于种植品种更新，野生变家种的试验，南药北移试验，药材机构的变更等多种原因，有经验也有教训，再没有更大的发展。

#### 西药

民国二十年（1931），西班牙天主教传入肤施县，西药随之在本地出现。

陕甘宁边区时期，1944 年，中央总卫生处材料科制成了盐酸和酒精，中央医院制造了“康民反应抗原”、盐酸吗啡注射液，留守兵团卫生材料厂研制成功葡萄糖、小苏打、肝脏制剂、肠线、碘化钙等，还制造了圆边视野镜、切片机、牛角听诊器，光华制

药厂制出了葡萄糖、标准血清、水银合金粉。这些药品和医疗器械，较快地改变了延安药品器材供应不足的状况。

1972年，延安冷库制药厂，生产出肝B<sub>1</sub>、肝B<sub>12</sub>注射液、细胞色素丙。1982年，因药品价格低，销路差等原因而停产。1976年，延安制药厂生产大输液、注射剂等，经5年医疗实践，终因水质差，药品质量不符合要求，于1978年针剂车间下马停产。

延安市的西药主要由延安地、市药材公司从外地组织货源，并设有门市部，负责批发零售业务，各国药商店除中药外，还经营西药的批零业务，以保证供应。

### 药品检验

延安地区药品检验所，是药品检验的专业机构，该所成立于1964年，开始两年与延安地区医院合署工作。1973年，因地区医院扩建而中断检验工作。1979年，租赁地委党校食堂开展一些工作。1981年，迁至新址延安市医院东侧。

全所只有18人，设化验室、中药室、生化室等。备有一般分析仪器设备。开展化学药品、中药、生化药品的检验、监督，检验药品质量依据法定标准，判断其是否符合规定。自1978年以来，共检验药品3190件。

## 第二节 药材经营

中药材购销，随其他农副产品一起由供销社经营。部分销往别的地县，有的如枣仁、地骨皮等远销外省，有的如茵陈、蒲公英等主销广州、天津，并转销出口。

延安市收购药材以草本、木本、灌木本为主，大宗产品有桃仁、甘草、薯芋、枣仁、苡仁、大黄、远志、毛柏子、龙骨、茵陈、柴胡等。例如桃仁收购量，1971年51000公斤，1972年186672公斤，1974年252259公斤。全市收购总值1985年达429861元。

1965年至1982年，延安县、市收购中药材由县、市药材公司或各乡镇中药材代购点直接向延安地区药材公司调运，地区药材公司直接向外区、外省调拨。目前延安市药材主管单位为延安市药材公司，地址在七里铺，下设1个收购门市部，4个零售门市部。

1936年以前，延安城内各药店除经销中草药外，还制售部分中成药。

1938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在延安成立保健药社。1939年扩大为陕甘宁边区制药厂，以中药为原料，制作成品药，供边区医院及其他医疗单位使用。该厂就地取材，以科学方法提取有效成分或采用中医的经验方剂，制成膏、丹、丸、散、片剂、酏剂，共计可制80余种药品，解决了边区药物缺乏的困难。1940年，建立陕甘宁边区保健药社，主要经营中药材，自制中药丸、散、膏、丹，并由中医应诊。这一时期在延安的制药厂家还有边区保安司令部卫生处的制药所、交通药店、光华制药厂等。

1948~1955年，延安中医诊所附设中药制药小组移交药材公司，个体药店自制少量丸、散、膏剂，没有专业制药厂家，60~70年代，延安市先后成立4家制药厂和1个制剂室，计有军分区五七制药厂，延安市凤凰制药厂、延安冷库制药厂、延安制药厂。1971年，延安制药厂建成投产。由于种种原因造成产销不平衡，亏损严重。从

1970年起扭亏为盈，以后各项指标不断上升。1984年，企业管理开始走上正轨。该厂制药原料主要来自本地，产品有板兰根冲剂、牛黄解毒片、安宫牛黄丸、朱砂安神丸、柏子养心丸、天王补心丸等50余种。从1984年开始，产品除供应本地本省还远销山西、黑龙江、辽宁、吉林、内蒙、宁夏、甘肃、河南、河北、北京等省、市。

### 第三节 药政管理

延安药政管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前，均由卫生行政部门管理。

1951年，成立陕北药材供应社，由陕西省卫生厅和延安地区卫生局领导。

1952年，将药材供应社改为中国医药公司延安支公司，内设业务股、财务股。

1955年，改为延安医药分公司，内设业务科、财务科、秘书科。同年成立延安药材公司，内设业务科、财务科、人秘科。经理陈海洋，人员30名。

1956年，改为延安县医药公司，地址在城内二道街。历任经理的有李长春、时致义、王明富。

1962年，延安县医药公司和延安药材公司合并为延安地区药材分公司。由延安地区商业局领导，内设中药科、西药科、财计科、储运科、政工科、生产科、企管科、办公室，人员126人。

1976年5月，成立延安市药材公司，由延安市商业局领导，1980年改由延安市工交政治部管理。先后在七里铺建立药材购销门市、东关购销门市、南关国药二门市、城内国药一门市、姚店购销站，人员70余名，经营西药500余种，中药200余种，中成药百余种，年销售额为550000元。这个公司还管理各乡、镇的药材生产与种植工作。

## 第五章 医药教育

### 第一节 医学院校

1941年，边区政府在延安创办延安医药学校，后发展为西北医专、中国医科大学。

1942年，八路军总卫生部在延安创办延安白求恩护士学校。

1945年，陕甘宁边区政府委托延安市大众卫生服务社开办延安卫生学校，为延安培养医务人员。

延安市卫生学校，1976年11月成立，校址设在姚店。原为延安市赤脚医生学校，1980年改为延安市卫生学校。属市卫生局领导，不定期招生；师资为本系统医务人员。主要培养农村医生，同时举办中医药学徒、财会人员培训班。

延安地区卫生学校，1951年3月筹备，6月开学，当时称陕西省第二卫生学校，校址在延安南关花石砭。1955年与陕西省卫校合并迁移西安。27名干部职工，除8名分

配去西安外，其他由延安专署统一分配。

1959年9月，延安地区卫校重建并开学，校址在延安市兰家坪。1969年12月，教职工大部下放基层，部分设备下放各县。校产、校舍移交制药厂。1970年1月，卫校与延安地区医院合并。

1973年10月，延安地区革命委员会决定将延安地区卫校从延安地区医院分离出来进行重建，校址在延安市贺家湾。学校有实验室12个，设备价值25万多元。图书馆藏书18000余册，各种杂志370多种。1980年开始建立电化教学管理室和收录、放像设备，总投资8万余元。全校教职员工161人。其中讲师3人，助理讲师及相当助理讲师49人。建校30多年来，先后开设医士、护士、妇幼医士、药剂士、卫生医士等专业，举办各类进修班、短训班，为各级医疗卫生单位输送中级卫生人员2900余名，培训卫生技术干部1037名。1985年4月，经陕西省高教局批准，举办职工中专班，准许开设职工医士、职工妇幼医士、职工卫生医士、职工药剂士5个专业。

延安医学院，1978年12月国务院批准建立该校，近期规模为学生600人，设医学专业，学制五年。为陕北、关中培养本科医务人才，并承担在职中级医务人员进修提高任务。院址在延安市杜甫川，占地面积120亩，计划建筑面积26462平方米，1982年10月动工。1985年9月招收首届新生，现有在校学生242名，教职工209人，其中教师97人（副教授3人、讲师9人、主治医师4人、助教77人、医师4人）。

## 第二节 医学研究

1942年5月28日，《解放日报》发表鲁子俊《疾病的最大原因——社会经济基础》。同年11月，延安生物研究所署名天宇、许伟英的《陕甘宁边区药用植物志》发表。1944年，中国医科大学编印的医药书籍以及《医学发展的新途径》、《人体放射的电波》等文章刊出。1944年9月，医大防疫医疗队的《吐黄水病的研究——延安川口区三乡防疫医疗工作报告摘要》发表。1946年5月，发表《柳拐子病——边区卫生医疗队调查》。

1945年3月，《解放日报》发表李鼎铭《关怀民间疫病，详谈救治麻疹验方》一文。

1960年12月，延安地区医院郝金凯医师编著的《针灸图谱手册》出版，此后郝金凯1963年出版《针灸经外奇穴图谱》、《针灸经外奇穴挂图》1套4张，次年又出版《针灸经外奇穴图谱续集》，分中、日文版两种，1976年出版《赤脚医生针灸手册》。

1965年，延大医疗系赵润之等人编写的《药理与处方手册》，由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

1975年，延安地区卫生局组织编写了《延安地区中草药手册》，收集了延安地区生长、生产的中草药480种。

1976年6~11月，延安地区卫生局组织人力，在全地区范围以恶性肿瘤为主，进行1973~1975年死亡回顾调查。调查结果表明，全地区死于恶性肿瘤1094人，平均每天3人，占死因第六类，其中消化道癌瘤占全部癌瘤的66.42%。男性第一位是胃癌，



女性是宫颈癌。1977年5月汇编出版。

1977年9月，延安市卫生局组编《败酱草防治克山病临床资料汇编》出版。

1981年，延安市中医院赵金铎等人编写了《延安市中草药调查》、《延安市中草药制剂》两本书。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十四医院徐绍产的《XDB—5(6)型心电检测仪的研制及临床应用》在《兰后卫生》上刊登。该院柏选正等人纂写的《介绍一种大输液过滤工艺》在《兰后卫生》上发表。《清降输液微粒的新型滤材——微孔滤膜》、《不锈钢压滤机和微孔薄膜在大输液中的应用》、《复方枯痔注射液的应用及制备》在《陕西新医药》上发表。

1984年、1985年，延安制药厂任延成《人体血液转移因子的制备与质量控制》在《延安医药》第四期发表，《用盐析蒸锅法提高柴胡挥发油含量》在1985年第九期中草药上发表，姚店中心卫生院李启学等人编写的《霍乱、伤寒、副伤寒甲、乙菌苗治疗大骨节病临床疗效观察小结》在《延安医药》第四期增刊上刊出，康健伟写的《滴眼法治病初探》在《延安医学》1985年第四期发表，延安医学院赵润芝写的《延安山桃仁药理作用研究》在1985年《陕西新医药》上发表。

马霄教授来延安医学院工作，陕西省科技出版社1979年出版了他写的《甲状腺外科学》，1980年出版了他写的《肝脏创伤外科学》，1983年出版了他写的《三万例地方性甲状腺肿外科治疗》；1980年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了他写的《地方性甲状腺与地方性克山病》。

---

# 社会风俗志

---

## 第一章 宗 教

### 第一节 佛 教

佛教相传为释迦牟尼所创，西汉末年从西域传入中国。佛教主张“普渡众生”，“脱离苦海”，憧憬“极乐世界”，为我国主要宗教之一。佛教徒在延安有出家与不出家之分，出家僧侣俗称“和尚”；不出家的叫做“居士”，当地人称“忌口人”，不吃腥荤、不落发，只在家中设堂敬佛，俗称“佛堂”。

延安北郊延河与西河交汇处有名的石佛寺，是唐、宋、元朝延安佛教活动的主要场所。清凉山佛殿，自唐代已初具规模。特别是元代，统治者对各种宗教兼收并蓄，一时佛事大兴，寺庙大建，延安竟成了一个分别以三关（南、东、北关）为集中点的寺庙汇集地。因年深日久，今所存遗迹已甚寥寥。“文化大革命”中大搞“破四旧”，庙宇古迹悉遭破坏，延安“万佛洞”、“千佛洞”的石佛，有的部分被砸烂，有的被整个捣毁。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宗教信仰自由，近年群众自愿集资恢复修整了被破坏的清凉山寺庙；使正常的宗教活动得以开展。

### 第二节 道 教

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主要宗教，相传东汉顺帝时张道陵创立。故道教徒尊称张道陵为天师，道教亦称“天师道”。道教奉道家老聃为教祖，以《老子五千文》为经典，主张清静无为，求长生不老之术。定每年农历二月十五日作道场，诵《道德真经》。

道教从东汉兴起后，南北朝渐盛行，至明万历以后始衰落。据史书记载，金大定九年（1169），延安城南建有塔的“岭山寺”已是香烟缭绕，影响漫及四乡。到元朝大德元年（1297）周围道观成群，“明伦堂”则是当时接待朝拜进香者的极盛场所。宋朝元丰初

年（1078）兴建的“紫极宫”、“三皇庙”等，更是香火不断，一直延续到建国初。

延安当地道士很少，传说在“三台山”的道院中曾有过住持老道，终生在彼，并将该山取名为“三台山”，刻石以记之，至今这3个大字仍历历在目。多年来，在延安偶有化缘者，皆系外地云游道人。而每年农历四月初八到太和山上进香朝拜者，则多为当地善男信女，亦非真正的道教徒。

### 第三节 伊斯兰教

伊斯兰教是7世纪初阿拉伯人穆罕默德所创立，传入中国亦称“回教”、“清真教”。以“古兰经”为经典，尊奉穆罕默德为“真主”，因为该教属于族教，故不分部落、氏族都是真兄弟。伊斯兰教徒在延安久以经营食堂为业，其食堂叫做“清真食堂”，分别设在南关、东关两个地方。延安市现有伊斯兰教徒100余人。

伊斯兰教忌食猪肉，每年有一个斋戒月。斋戒月满，有一开斋节。此日沐浴礼拜，相互祝贺。沿袭至今，习俗如故，虔诚守信，安居乐业。

### 第四节 天主教

天主教是以罗马教皇为社会最高统治者的西部基督教派。又称“新教”，于明代传入我国。鸦片战争后随着外国势力的入侵，教会亦遍及各地。

天主教信奉耶稣基督为“救世主”。宣扬“上帝”创造世界、主宰世界。民国十三年（1924）由西班牙人传入延安，在桥儿沟、甘谷驿两乡镇购买地盘，民国二十年（1931）开始兴建教堂，民国二十三年（1934）竣工。两地教堂建造宏伟，教堂内设有圣像、匾额等，并有传教士。每处从教者约40多户100余人，大都分布于周围农村。

礼拜日为教徒们祈祷上帝之日。是日从教人全部聚集在教堂内进行祈祷，读圣经、听讲道。此外，还办有育婴堂及学校1所。学校设有国文、修身、算术3门课，学生三四十人，教师由教会聘用中国人担任。延安的天主教会组织于延安城解放前便已搬离，教徒亦自散。甘谷驿的天主教堂在“文化大革命”中内部设施被遭破坏，后被粮站作为贮粮仓库之用。1988年政府始重新整修加固。

## 第二章 民情风俗

### 第一节 乡土农耕

延安市位于陕北黄土高原中部，南部有梢林区，地瘠民贫，沟壑纵横。全市456个自然村中，以沟、梁、峁、圪、台、崖、砭、岔、峪、塄、原、坪、湾、嘴、渠、塔等字命名者居多。

延安气候干旱，节令迟，温差大，土质松，植被差，水土流失严重，有“三年两头旱”和“早上冻，晌午晒，下午黄风刮得怪”之说。农事粗放，耕不力、田不粪，广种薄收，常忧衣食之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经过修田打坝、植树造林、推广农业技术，落后状况已有很大改变。

延安人民具有质朴、淳厚的性格，和乐善好施的优良习俗，显示了中华民族固有的优良品德。《陕西通志》记“延民有四美：一结婚不论财，一交友多重义，一思先时尽哀，一好善勤施舍。”

延安地处山区，耕田种地不是上山就是爬坡。若说地之晌（3亩为1晌）往往是从这个山岭到那个山梁。干活要起早贪黑，两头不见太阳，确实艰苦。因此，人们习惯称劳动为“受苦”，把庄稼人称作“受苦人”。

地方虽苦，长期生活在黄土地的人，却有自己的生产与生活方式。人们在梢林地进行放牧和打山；在山梁地种糜谷等耐旱作物。延安土质松，正好开荒轮种，山高地远，送粪难，就把羊圈搬上山，在半山腰或山顶上平山场、打山窖。传统的连枷打场、牛踩场办法现早已被各种农业机具所淘汰，但在个别偏僻山沟仍然有时离不开。

早年延安农村打场时，还有吃“献场糕”的习俗。在吃“献场糕”前，主人要先在谷堆前插几柱香，烧几张黄表，放炮磕头祭奠五谷神。解放后已不多见。

延安的梢山里野猪多，相沿有狩猎习惯。

狩猎在延安叫“打山”，并有许多行话和忌俗。打山队进山要与人合作得先问：“山爷，放单还是双挑？”如果回答说“双挑”便是同意合作。猎队称狗为“皮娃子”，称野猪为“黑头”，猪耳朵为“顺顺”。称猎枪为“捻子”，猎刀为“利子”。因视狗为贵，故只准叫狗名，不能数狗数，不许用脚踢狗。狗若受了伤，主人会伤心掉泪。猎队特别忌说丧气话，比如吃饭吃饱了不能说“不吃了”，而要说“下次再吃”。

猎人们训练的猎狗很能领会人意。一进猎场，领头的风哨狗就会寻找猎物。一旦发现情况，便回头吼叫，通知主人。届时不用招呼，扯哨狗就会一拥而上，把猎物团团围住。直到一声枪响，野猪倒下，猎狗听见唿哨声，方肯跳出圈子趴在地下，等候主人的论功行赏。按照传统规矩，一般都是“风哨狗”分心脏，“扯哨狗”分肝肺，跟上见习的猎狗分肠、肚。这些训练有素的猎狗很守纪律。

## 第二节 岁时节日

### 一、传统节日

春节：农历正月初一，是一年中最重要的节日，外出之人都要回家团聚。延安农村对春节极为重视，从上一年度的腊月二十三就开始准备，做“年茶饭”，置办“年货”、扫窑、糊坑围子。到年三十还要贴对联、年画、窗花，张灯结彩，更换新衣。

除夕，户户灯火通明。放爆竹，吃“团圆饭”，小辈向长辈敬酒、辞岁。大人们则要给娃娃“压岁钱”。是夜大家尽兴玩乐，通宵不眠，谓之“熬年”。午夜一过，鞭炮齐鸣，旧习开始“迎喜神”，人们持灯掌烛，到就近庙宇争烧头炉香。事后，族人拜祖，然后邻里互相拜年。太阳出来前，全家还要吃“福饺子”。如果能吃到包在饺子里的铜钱，即认

为谁在这年运气最佳。晌午时分，全村人都要集中在村头空地上，烧火祭天，称作“出行”，以祈祷人畜平安。

解放后，过年敬神之习俗已渐衰，灶爷、门神早被代之以年画、门画，磕头作揖更不多见。80年代电视机日益普及，近年来每逢春节，大都是全家人围坐在电视机前，收看各种文艺节目，欢度佳节。

正月初五：俗称“破五”。黎明倒垃圾，名曰“送穷神”，是日饱食，谓之“填五穷”。

正月初六：俗称“过小年”，仅次于大年除夕。

正月十五：又称作“元宵节”，是夜灯火通明，城乡多有赛花灯、转“九曲”、放烟火以及秧歌、社火（包括腰鼓、龙灯、高跷、狮子、旱船、竹马等之类的文艺活动）。丰富多采，盛况空前，是传统的群众自发艺术节。

正月十六夜：当地有“跳火”习俗，家家院内打一堆篝火，从篝火而过，跳来跳去，最后抱着被子、枕头、大人抱着小孩一块跳，叫做“燎百病”。

二月初二：俗称“龙抬头”。旧习妇女们全日停作针线工，以防“扎伤龙眼”。是夜用柎条捣成火把，举行火把游行，有的在黎明前鸡叫时还要宰杀公鸡，打“龙眼纸”，举行“公鸡会”。

寒食：清明节前一天，旧习吃冷食，避火，以示纪念古人介子推。

清明：家家皆于此日上坟扫墓，延安城乡还有儿童放风筝，荡秋千插柳条的习惯。

四月初八：俗称“子孙圣母娘娘诞辰”。延安太和山道观每年有大庙会，相传至今。

端午节：农历五月初五，亦称“端午”。吃粽子、饮雄黄酒、门上插艾叶和儿童手足腕部系五色线，以及佩戴“香荷包”。

六月六：农历六月六日，家家多在此日晾晒丝绸衣物，以防虫蛀。旧习有提水祭坟之举，今已不复存。

七月七：传说为喜鹊搭桥，牛郎织女相会之日，民间旧有“乞巧”之习。

中秋节：农历八月十五，家家购买月饼、梨、果之类，欢度节日。旧习要待月出，先献月亮，而后全家吃“团圆饼”，以示祝福。

重阳节：农历九月初九，亦称“重九”。旧有登高望远、赋诗抒怀之习。民间并有吃糕庆贺丰收之举。

十月一：农历十月初一，俗称“鬼节”，旧有上坟烧纸给亡人“送寒衣”之习。农村有于是日杀羊敬山神以保人、畜平安者。

腊八节：农历十二月初八日，旧俗凌晨每家皆用各样米、豆子等熬粥，称作“腊八饭”。民间流传着“吃了腊八饭，赶紧把年货办”和“腊八粥，吃到年尽头”等说法，此日所熬之粥以后在每顿饭中加一点，一直要吃到年节。

腊月二十三：旧民俗是日晚“送灶神”。家家于傍晚献糖饼于灶君前，有的人家晚饭后还要捉老公鸡在灶神前领牲（领牲：当地人敬神杀猪羊时，先给猪羊身上泼水，待其浑身抖动后方才宰杀，意求神灵领赏。），表示“红马送行”。至大年三十夜始接灶君，给家神过年。

## 二、新节日

元旦：1月1日，为公历新年，当地也叫“阳历年”。是日城乡各单位张灯结彩，以

示庆祝。但民间多不甚重视，远不如春节热闹。

国际劳动妇女节：3月8日。

植树节：3月12日。

国际劳动节：5月1日。

中国青年节：5月4日。

国际儿童节：6月1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节：8月1日，原系1927年“南昌起义”日。

教师节：9月10日，为我国人民教师的节日。

国庆节：10月1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纪念日，全国各族人民举行欢庆。

### 第三节 生活习俗

**居住** 延安自古为边陲要地，为了避免战乱，当地人民多喜穴居，久而成习。建国后，城乡居民依然多住窑洞，少有居住房屋者。70年代末，城镇居住条件开始发生明显变化，新建的各式房屋、薄壳以至四五层的楼房逐年增多。但在广大农村，人们仍以居住窑洞为主。延安的窑洞有土窑洞、石窑洞和砖窑洞之分，土窑洞最早，多系依山就势，利用地形，选择土质较好之处，削平崖面，然后开挖而成。这种窑洞省工省料，自己动手开挖，因而早年多数人家都住土窑洞。少数有钱人家，为了使窑面更加坚实和整洁美观，有用砖、石砌面的，人们称之为“接口窑洞”。随着社会的发展与进步，人们为了生产与生活的方便，渐由高山向缓坡移居，在比较平坦的地方修筑起大量的石窑或砖窑洞，于是形成了今日一层层、一排排的窑洞群。

窑洞较之普通平房，不仅坚固耐久，而且有冬暖夏凉的最大特点。窑洞的空间，通常为1丈2尺宽，2丈余至3丈深。除少数土窑洞有小门、顶窗者外，绝大多数皆为大门大窗，宽敞明亮。窑洞门窗做工精细，窗格多做成各种图案，丰富多采。窑洞内部布置更有特色，许多家户掌炕后边有一平台，可放箱子和被褥。炕上铺着用高粱秸编织的满炕席，据说这种席子比苇席柔软。用石板砌成的案板与锅台相连，专为擀杂面用。蛤蟆口灶火与炕相通，冬天可烧炕取暖。花红柳绿的炕围子配合着各样新式家具，真有陕北农家新气象。

**服饰** 民国初年除极少数商人富户、地方乡绅有以“洋布”为料，身穿长袍短褂者外，大多数平民百姓衣着皆以当地自产土布为主。男子夏季着白衫，春秋夹袄套坎肩，冬天紧身棉袄棉裤，天气特冷时再加一件不上面料的白板老羊皮袄。一年四季，头上经常勒着一条白毛巾（俗称“羊肚子手巾”），把结挽在前额，热天可以擦汗，冷天用来防寒，腰间还喜欢系一条宽布腰带，贴身穿件红布绣花裹肚。赤脚穿布底遍纳鞋。妇女们则多穿中式带襟衣衫和中式裤，系腰裙、扎腿带、绣花鞋。男女有别，各具特色，乡土打扮，朴素大方。

公务人员穿制服，有地位的乡绅戴礼帽，柱“文明棍”，一些太太小姐穿旗袍。

陕北工农红军在延安建立苏维埃政权后，打土豪、分田地，地主不敢再在人前夸耀。加之抗日战争爆发，各类物资缺乏，国民党对陕甘宁边区的经济封锁更加剧了人们

生活的困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一段较长时间内，延安人的衣着几乎全部成了土布料衫裤，只是干部职工多穿中山服式样，群众仍穿中式便服罢了。

全国解放后，衣着布料有了较大变化。50年代即由普通平布变为斜纹布、线哔叽、贡呢、卡呢、花达呢等，衣服式样也增加了“列宁式”和“军服式”。60年代又有了灯芯绒、东方呢、凡立丁之类，后期受“文化大革命”的影响，草绿色军装盛极一时。70年代，衣料种类日益增多，各色的确良、涤卡、涤纶、锦纶、中长纤维之类纷纷上市，式样也不断翻新。80年以后各种高级衣料更是琳琅满目、繁花似锦，各式各样的西服、夹克、牛仔裤、健美衣、蝙蝠衫、连衣裙以至丝光袜、高跟鞋等等，倍受青年男女的喜爱，讲究穿戴之人越来越多。不仅城市如此，即使乡镇农村，同样穿着入时。

在衣着服饰不断改进更新的同时，男女发式多年来也在演变。男人从清末的辫子到民国年间的光头、平头，发展到分头、背头、圆头，今日之青年已喜留长发。妇女则从单辫、发髻逐步趋向剪发、双辫、烫发、披肩长发等多种式样。变化最大的是过去人们均不甚注重修饰打扮，而今日不仅要求衣着华丽、色彩鲜艳，不少青年女性还戴上了耳环、项链，并且涂口红，着意化妆，引人注目。

**饮食** 延安素称“小米之乡”，小米含蛋白质、脂肪、钙、维生素等营养成分在谷类中为最多。延安所产之米，大致可分为谷米（即小米）、黄米（即糜子米）、软米（有粘性的糜米）、酒谷米（粘性谷米）等数种，谷米可蒸干饭，熬米汤；黄米可捞捞饭，蒸黄馍；软米和酒谷米都可蒸糕，做稠酒。

过去延安人对饭食要求不高，平素除了吃米饭而外，也经常吃玉米馍、洋芋擦之类。家境贫寒的，甚至熬瓜煮菜也算一顿饭，只有逢年过节或招待亲友，才吃好一点荞面饸饹、油糕、白馍、饺子一类饭食。至于菜肴，平日极其简单，多是洋芋、白菜、豆角、粉条等熬上半锅，每人一碗。吃肉虽说不多，可是一旦吃起来就得割上几斤，饱餐一顿。冬春季节，家家户户腌几缸酸白菜，以备冬春缺菜时食用。

全国解放后，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延安多数群众的饮食也在逐步改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种变化尤为显著。现在人们吃饭，细粮（白面、大米）比例已较前大大提高，城市人口早将熬菜改为炒菜，一般每餐二菜，讲究点的是四菜一汤。农村也不再以熬瓜煮菜胡乱充饥，而是顿顿有主食了。逢年过节或是喜庆宴会，从前讲究吃“八碗”，一定要有烧肉、酥肉和炖肉、丸子之类的菜肴。如今却是肥肉很少有人吃，设宴至少16道菜（8个下酒、8个就饭）和1个汤。不仅有猪、牛、羊肉，还有鸡、鱼，甚至海味。宴席上喝酒，以前只要有散装白酒就行，到70年代讲究瓶装白酒和葡萄酒，80年代后还有啤酒和桔汁一类的清凉饮料。

除了家常饭食，延安的地方风味小吃如凉粉、果馅、火烧、枣糕等等，近年来多已恢复，并且从外地传入面皮、油旋、豆腐脑之类，使品种更加繁多。

**行路** 过去多少年来，延安人出门主要依靠步行，哪怕是三五百里甚至更远的路程，如果能有牲口骑，确实已很不错了。50年代，渐渐有了自行车。60~70年代，又出现了摩托车和公共汽车。80年代，几乎家家都有自行车，轻骑、摩托也在街头来来往往，公共汽车人人可乘，机关单位的各式小汽车（吉普、卧车、面包车、微型车等）亦越来越多。现在人们一出家门，不是骑车便是坐车，

## 第四节 婚丧喜庆

**婚嫁** 男婚女嫁，在延安叫“问媳妇”、“找婆家”。旧婚俗多由父母包办。孩子通常在七八岁就订婚，结婚年龄多在十六七岁。有钱人家为了早抱孙子，往往还有男小于女三四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颁布婚姻法实行一夫一妻制，规定结婚年龄男20周岁，女18周岁。80年代以后，婚龄男22周岁、女20周岁。

旧社会，买卖婚姻，特别偏重财礼。同时也讲究不同有狐臭的人、吹鼓手结亲，同姓也不结亲。解放后，新婚姻实行自由恋爱，联姻条件亦发生变化，在农村讲究有文化、劳动好、家庭经济状况好，在城市则追求职业理想、个头相当、家庭拖累小。一般来说，女的大都要求男的必须比自己条件优越。

青年男女双方都感到满意时正式订婚。订婚在当地也叫“定亲”，多在女家举行。定亲时男女双方家长和介绍人都要参加，男方去时须准备见面礼，农村叫“礼钱”，一份为人民币240元，也有送双份的。此外还有信物，如手饰、衣物和自行车等。为了方便，也有全部折成钱的。女方则要给男方鞋、帽、裤带以及衣料等。旧社会还请阴阳合“八字”、互换庚贴等习俗，解放后均已废除。

按照《婚姻法》规定，结婚须先到当地政府登记，而后始得结婚。80年代中叶以后，结婚条件已由“三转一响”（车子、手表、缝纫机、收音机）逐步变为组合家具和“新三件”（彩电、冰箱、洗衣机）。经济困难者也有降格的，但男女双方须事先商量好。否则女方会拒绝结婚。

迎亲之日，旧婚俗坐轿或者骑马（驴亦可）。新婚俗在农村大多坐拖拉机或自行车，城市则要求坐汽车（小卧车、吉普车和面包车之类），一般为二三辆，讲排场者也有五六辆的。延安风俗迎亲，送女人数量均为双数，怀孕妇女不能迎送。迎亲队伍前边要有吹鼓手或以收录机播放唢呐吹奏乐代替，引路花轿或汽车前要挂大红花。车上拉有女方陪嫁衣物、皮箱、被褥等。旧式婚俗，新娘上轿还要大声哭，头上要蒙红盖头，有的甚至要给新娘脸上抹黑。这些陈规陋俗，解放后已不复存。

新婚之夜闹洞房，俗称“耍房”，是婚事的最高潮。男家的姑夫、姐夫、姐、嫂、弟、爷等，以及亲友、邻居，都可参加，大家给新郎、新娘出难题，尽情耍笑。有不成文的规矩，无论怎么耍，新娘决不能恼怒，否则便会被人认为新媳妇不懂礼，耍房人要拧新郎的耳朵。新婚夜睡觉不熄灯，古时还有熏房、听房的习俗，现已改掉。

农村旧习，洞房耍毕，在次日黎明前还要包饺子给新郎新娘吃，叫做“儿女饺子”，饺子故意煮成半生不熟，在吃时问新娘“生不生？”新娘要答：“生。”意思是早生儿女。此后见婆婆，拜众人，设备桌礼簿，随拜随收礼，农村以娘舅、干亲出重礼，在二三十元以上。现时拜人已取消，由新郎新娘在酒席上逐桌敬谢客。

新婚第二天发客后，新郎、新娘即与送亲的同返娘家，叫做“回门”。新女婿上门，小姨子等人开玩笑，有意给饺子里包盐、包辣面，鞋里边放坩针，用来试验新女婿的性格、口才、智慧。“回门”之后，新郎先返。而后岳父岳母和新娘同往男家，去时要带挂面，称作“带回面”。次日娘家父母走后，新娘开始料理家中做饭等事宜，俗称“动刀



杖”。新娘在家住8天后又返娘家住7天再回来，称作“对7对8”。至此，婚事告成。

**丧葬** 丧礼在延安也叫“白事”。旧俗埋人要请阴阳先生看风水。早年还有个习惯，老人在咽气前要由儿女背出门外“望天”，以表示临终恋天之意。老人逝世，门上要挂“百岁纸”，出灵时要有引魂幡。有钱人家还要作纸扎庄宅和童男童女等。旧俗父母去世，孝子必须披麻戴孝、嚎啕痛哭，并守孝3年。解放后干部职工多以胸佩白花、臂戴黑纱等形式表示哀悼。

人死后，装殓毕，要在门口搭席棚，设香案谓之“灵棚”。灵柩停放棚内，并置一只引魂鸡、点一盏长明灯，白天晚上由孝子守灵。同时遣人分头报丧，以便让亲朋吊孝。吊孝时，孝子要穿孝服持丧棒陪吊致哀。奔丧者除烧香纸外，有的还要送花圈、挽联等，以示悼念。延安的葬礼，犹如一曲动人的挽歌，除妇女们边诉说边唱哭外，出殡前一天晚上，所有孝子还要在吹鼓乐引导下，前往坟地燃灯祭奠。一路走一路撒灯，叫“撒路灯”。“路灯”由近望远，上山拐弯，如同火龙盘山。早年路灯多用荞面捏成盅状，注入麻油，点燃棉花捻子。现时已改用煤油浸泡好的粉笔，简单易行。

迎祭饭，又叫“游食上祭”，是整个丧事中最热闹最严肃的场面。由死者娘舅家和自家亲属，做祭饭上供。迎祭前孝子们按辈数大小，依次跪在灵前，留开人行的空隙。由外家客主持，拉来孝子献的猪或羊，先烧黄表，“领牲”（用冷水浇猪、羊脊背，待其发抖后宰杀），而后开始由“礼生”领唱礼歌。“礼生”有的地方叫作“礼宾先生”，多由有学问、有威望、广见世面的人来担任。礼生穿长衫立在灵前，“孝子吊孝”一声高唱，顿时哭声大作，唢呐长号齐鸣。唱礼完，开始上祭饭。吹鼓手前行，端祭饭者紧跟，一声“游来”，绕着孝子转来转去，身体不断扭动，手舞足蹈，随着唢呐声将祭饭送到灵前。祭饭时围观看热闹者甚众，直至午夜方散。出殡亦称“送灵”，要在阴阳先生看好时辰进行。起灵时要经过祭奠、起棺、打灰盒、念咒语、点火等许多程序。出殡队伍一般由吹鼓手领头，接着是“引魂幡”、“灵牌”、“纸火”、“花圈”，依次而行。再下来才是孝子拉棺，送灵人随后，痛哭致哀。

灵柩运至坟地，在下葬前先要由阴阳先生摇铃念咒语，接着才进行安葬。葬毕，丧棒、花圈等均置于墓上，“引魂幡”、“孝盆”置于墓顶，于是众人返回。事毕主家设宴答谢抬灵、打墓人。至此，丧事方算全部结束。

**祝寿** 延安人民素有尊老爱幼的传统美德，老人到60岁，子女及家人要为之贺寿。这一习俗，后来也体现在党群关系中。陕甘宁边区时期，毛泽东主席住在枣园，有一年正月十四日下午，到外边散步，遇上几位六十多岁的老汉，谈话中毛主席说：“如今咱们翻了身，生产搞得好，真是人寿年丰，应该为你们祝寿。”第二天便派人请来24位60多岁的老人，在毛主席住处为他们祝寿，毛主席亲自为老人们敬了酒，并送上了礼品，每人一条毛巾、一块肥皂，晚上又在会议室放映了《列宁在十月》的电影。老人们对此十分感动。于是将毛主席为群众祝寿的消息传为佳话，使尊老风俗更加发扬光大。

**生子** 生子是家庭中一件喜事，延安习俗，在孩子满月时都要庆贺一番，俗称“做满月”。贺喜亲朋有的给小孩送衣服、玩具，农村也有送馍馍挂锁（即在红头绳上绑些钱），或送牌牌（围嘴）、手镯、脚襪、项圈之类礼品的。贺满月时，主家必须设宴热情款待。70年代以来，因实行计划生育，小孩更为贵气，“做满月”风气愈盛。

建房迁居 延安习俗，新窑新房落成迁入时，大都要庆贺一番，当地人叫做“暖窑”或“暖房”。暖窑时，事先由主家通知亲朋好友，到时客人前来为主家道喜，主家盛情款待。另外，在窑、房即将完工前“合龙口”或“上梁”时，家人也要庆贺，款待工匠。此俗一直沿袭至今。

## 第五节 社会交往

延安人在亲友称谓中，已婚男子叫女方父母为爸爸、妈妈。一般人互相敬称“拜识”。对于长者则多以“干爷”、“干大”、“干妈”相称，使人感到亲切。

延安有句俗话“远亲不如近邻”，只要是邻居，不论来自山南海北，遇到节日或吃稀罕饭食时，都要互相端送。邻家的孩子们在一起玩耍，谁也不许叫大人的名字。如果发生了吵嘴骂架，各家大人都是首先管教自己的孩子。在农村，每到农忙时节，有闲空的老人就会成为几家邻居孩子的义务保姆。早年人们出山劳动，全村没有一户锁门的，都是把门一栓就走了。如有邻家借用什么东西，你自己开门去取就是，只要等主人回来时给打个招呼就行了。要是谁家遇上红白喜事，或有什么困难，周围邻居都会抢着帮忙，不是亲戚胜似亲戚。

延安人十分重视社会上的人情门户，有来有往。行门户礼的轻重要看亲友关系的远近疏密，讲究随大流，给少了怕人说小气，多了又怕别人说显能。一般有来往的多为你给我行多少，我给你也行多少，叫做“还礼”。无端抬高礼洋，会遭到别人的议论。

社会生活中有许多忌俗，平时开玩笑要看对象，一般讲，延安的风俗习惯是爷爷与孙子、姐夫与妻弟、兄弟同嫂嫂之间可耍笑；而兄长与弟妻、妹夫与妻姐之间都不得开玩笑。过年煮饺子，饺子破了不可说“破”或“烂”，而要说“挣”。八月十五中秋节晚上供月，枣儿和梨不能放在一起，因为枣与梨的谐音为“早离”，不吉利。迎亲队伍不可骑骡子，因为骡子不下驹。问候老人说身体“康健”，不说“精神”，因为说牛常说精神好不好。小孩死了不说“死”，而说“堆栽了”。就连“串门子”这个普通词也不用，因为延安当地人讲男子作风不正同别的女人关系暧昧为“串女人”，所以“串门”二字在这里应避忌。此外还有：死人停放在干草上要绑腿；女人坐月子门上要栓红布条；守孝人家年节贴对联要用黄纸书写等等。不论各有什么说法，都是约定俗成，入乡者必随其俗。

在旧社会，延安的陈风陋习如吸毒、裹足、赌博、迷信，以至请阴阳、巫婆、算命、招魂等，解放后已被人民政府严令禁止了，不再活动。但在近几年由于放松了思想政治工作，有些陋习又乘虚而入，渐渐复活，如赌博、算命等。就连民间迷信“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夜叉郎”之类的“倒吊驴”祈语，也在城市中有时可见。红、白喜事中的“议彩礼”、讲排场之风盛行，生育中的重男轻女思想也有所抬头。凡此种种，都亟须严加制止。

## 第三章 新 风 尚

### 第一节 社会公德

**舍己救人** 1977年7月6日凌晨，延安市遭受到特大洪水的侵袭。在抗洪斗争中，出现了许多舍己救人的英雄事迹。如北关大队党支部委员张明成，不顾自己家带头抢救群众。

当地驻军某部（前身为三五九旅）发扬“硬骨头连”的革命精神，在团长阳祖利带领下，29分钟强渡10华里到达抢险目的地。该团战士小张，主动参加抢救队，用身体当人梯，一连下水抢救8名群众。全团经过36个小时的连续激战，共救出144名群众，打捞出各种物资32000多件。

此次抗洪抢险中，军民同心协力，作出贡献的模范单位和个人都受到了政府的奖励。据统计：授予奖旗的模范单位22个，授予奖章的模范单位48个，通报表扬的先进单位38个；授予奖旗的模范个人205名，通报表扬的先进个人304名。

**拾金不昧** 延安地区建筑工程公司二队工人韩明福在1977年抗洪抢险中拣到一个小木匣，内装100多斤全国通用粮标，还有一个200元现金的存折，全部交公。李渠公社周家湾大队党支部，把从水中抢救出的帆布5块、架子车1辆、毛毯3块、衣服9件、挎包1个以及烟叶18包等全部物资，分毫无损地如数交公。在抗洪救灾清理民房中，驻军某部8班战士刘连庆拣到1000元现金，南海民拣到1000斤粮票和500元现金，7班长赵永成拣到两块手表，9班战士拣到一盒布证，也都统一上交，表现了人民战士拾金不昧的好品德。

**互助友爱** 1978年12月28日，陕西省纺织工业供销公司的李飞等人，因公出差来延安，住在东关建工招待所。不料睡到半夜，60多岁的李飞突然心脏病发作，招待所工人袁建军见状，立即用三轮车将其送往医院急救。李飞病愈后，十分感激，特意送给招待所一面大镜框作纪念，上写“情深义重胜似亲人”。类似这种互助友爱的事迹还有许多，都表现了延安人民高尚的思想品德。

**敬老爱幼** 为使老年人安度晚年，延安市除设有“八一”敬老院外，延安地区还成立有“老年人协会”，定期开展老年人活动。1987年10月31日，市政府召开颁发“老寿星”证书会，70岁以上的老年人都得到了“老寿星荣誉证书”，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怀。同时市政府向敬老院老年人体育比赛优胜者颁发了奖品，鼓励老人们健康长寿。

在农村，把尊老爱幼列为“五好家庭”条件，提倡“厚养薄葬”新风。

儿童福利组织，延安市有妇幼保健院1所，幼儿学校2所，还有儿童公园、青少年活动中心、正在筹建的延安市青少年宫以及群众集资兴办的托儿所等。

## 第二节 职业守则

延安市人民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精神文明建设的四条要求是：

(一) 思想上要达到“四有”，即：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

(二) 待人办事要做到“五要”，即：一要起立、二要让坐、三要倒水、四要办事、五要送出门。

(三) 要坚持文明礼貌用语，即：“请”“您好”“对不起”“谢谢”“再见”。

(四) 要严格律己，做到“三要六不要”，即：一要讲文明、二要有礼貌、三要守纪律；一不要拥挤、起哄，二不要滋事打架，三不要随地吐谈、乱扔乱画，四不要损坏公物、文物，五不要辱骂演员、运动员，六不要做有损国格人格的事。

延安百货大楼柜台十条纪律是：

1、不在柜台内吸烟、吃东西、干私活；2、不与顾客顶嘴吵架；3、不在柜台内聊天、拉闲话；4、不在柜台内会客、长谈；5、不因结帐、点货不理顾客；6、不在柜台内看书看报；7、不坐着接待顾客；8、不随便离开工作岗位；9、不挪借销货款和票券；10、不内部私分商品。

类此种种，所有各行各业的纪律与守则，都是根据各自不同的职业道德要求，经民主讨论制定的。

## 第三节 文明村（镇）五好家庭

新的历史时期，中国共产党把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建设作为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大力开展“五讲四美三热爱”（即：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秩序、讲道德；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热爱祖国、热爱社会主义、热爱中国共产党）活动，取得了显著成效，目前，全市 24 个农村乡（镇）中，已有文明村 36 个；文明单位 252 个。

延安市 1984~1987 年创建文明单位、文明村（镇）表

年 度	小 计	城市文明单位	农村文明村
1984	126	118	8
1985	123	106	17
1986	34	23	11
1987	5	5	
合 计	288	252	36

1987 年获地区级文明单位称号的有：延安宾馆、延安革命纪念馆、市工商银行、市政养护处、延安卷烟厂、延安丝绸厂、延安公路总段、枣园乡庙沟村。

1987 年荣获省级文明单位称号的有：延安宾馆、延安革命纪念馆、市工商银行、市政养护处。“五好家庭”有梁村乡的张桂英、川口乡的谢呈兰、临镇乡的崔宏兰、青化砭乡的倪德莲。双文明户有柳林乡的任兰英、麻洞川乡的李金兰。

## 第四章 方 言

延安方言是以山西太原为中心的“晋语”向以西安为中心的“关中话”(属中原官话)过渡的过渡区方言。其特征是:(一)有人声,收喉塞音[ʔ]尾,读不十分急促的短促调,如石(匠)[ʃəʔ]、媳(妇)[ɕiəʔ]、服(务)[fəʔ]等,但多数古入声字已变为舒声,只有少数入声字保留在口语中;有带表音字“圪”[kəʔ]的词语,和所谓“分音词”,如圪桩、圪夹、圪尖、圪堆、不烂(拌、拌)、不浪(棒)、骨隆(滚)等,但这些具有晋语特征的词语在延安方言中也已为数不多了。(二)阳平、上声、去声不仅调类与关中话相同,而且读法也与关中话很相近。延安话中又渗入关中话一些特征。

延安市境内有24个乡镇和3个街道办事处,其方言大致可分为三个片。以延安城区为中心,包括枣园、河庄坪、碾庄、丁庄、梁村、青化砭、元龙寺、甘谷驿、姚店、李渠、川口、桥沟、万花、柳林、松树林、南泥湾、麻洞川为一片,说的是标准的延安话;南面的官庄、临镇为一片,音系接近宜川话;北头的贯屯、下坪、张坪、蟠龙为一片,其突出特点是保留的入声字远远多于延安城区话,仄声古全浊声母读不送气清音。下面分别以延安城区、官庄、贯屯为三个片方言的代表,就语音方面的主要差别作一粗略比较,以见一斑。

1. 延安城区声调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入声5个调子;官庄声调只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无人声;贯屯声调虽然也有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入声五个调子,但贯屯的阴平与上声单字调相同,妈=马,姑=古,贯屯的“吃(饭)、谷(子)、急(病)、局(长)”等口语中仍保留着入声,而延安城区则都已读舒声。举例对比如下:

	妈	麻	马	骂	石(匠)	吃(饭)	局(长)
延安城区	ma˥	ma˧	ma˨	ma˩	ʃəʔ	tʃʰ˥˩	tɕ˥˩y˧
官庄	ma˥	ma˧	ma˨	ma˩	ʃ˩	tʃʰ˥˩	tɕ˥˩y˧
贯屯	ma˥	ma˧	ma˨	ma˩	ʃəʔ	tʃʰ˥	tɕ˥yəʔ

2. 延安城区、官庄“步、淡、坐、赵、近、柜”等字母为送气音pʰ、tʰ、tsʰ、tʃʰ、tɕʰ、kʰ;贯屯则为不送气音p、t、ts、tʃ、tɕ、k。对比如下:

	步	淡	坐	赵	近	柜
延安城区	pʰu˩	tʰæ˩	tsʰuo˩	tʃʰau˩	tɕʰiŋ˩	kʰui˩
官庄	pʰu˩	tʰæ˩	tsʰuo˩	tʃʰau˩	tɕʰiŋ˩	kʰui˩
贯屯	pu˩	tʰæ˩	tsuo˩	tʃau˩	tɕiŋ˩	kui˩

3. 普通话əŋ、iŋ、uŋ、yŋ等前鼻韵尾的字,官庄均变为[i]韵尾,分=飞,春=吹;延安地区和贯屯则均混为后鼻韵尾,本=崩,民=明,魂=红,群=穷。对比如下:

	分	春	本	民	魂	群
延安城区	fəŋ˩	tʃʰuŋ˩	pəŋ˩	miŋ˩	xuŋ˩	tɕʰyŋ˩
贯屯	fəŋ˩	tʃʰuŋ˩	pəŋ˩	miŋ˩	xuŋ˩	tɕʰyŋ˩
官庄	fei˩	tʃʰui˩	pei˩	miei˩	xui˩	tɕʰyei˩

本章所记录的是市人民政府所在地延安城区话。为了便于不熟悉国际音标的读者阅读，现将本章所用国际音标同汉语拼音方案对照如下。

声母对照表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p	b	tɕ'	q
m	m	ɕ	x
f	f	tʂ	zh
v	-(娃、问、外等字的声母)	tʂ'	ch
t	d	p'	p
t'	t	ʂ	sh
n	n	ʒ	r
l	l	ts	z
k	g	ts'	c
k'	k	s	s
ŋ	ng -(我、爱、饿等字的声母)	z	-(吟的声母)
x	h	ɸ	-(零的声母)
tɕ	j		

韵母对照表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本章所用国际音标	汉语拼音方案
a	a	uai	uai
ia	ia	ci	ci
ua	ua	uci	uci
ə	e	au	au
uo	uo	iau	iau
yo	-(决、缺、学、月等字的韵母)	ou	ou
ic	ic	iou	iou
ɿ	-i (zi ci si 的韵母)	ẽ	-(板、反、三、兰等字韵母)
ʅ	-i (zhi chi shi 的韵母)	ĩẽ	-(检、千、仙、烟等字韵母)
i	i	uẽ	-(端、团、暖、乱等字韵母)
u	u	yẽ	-(卷、权、选、园等字韵母)
y	ü	an	ang
ai	ai	ian	iang
uaŋ	uang	ər	ər
əŋ	eng	əʔ	-(石、服、植等字的韵母)
iŋ	ing	ioʔ	-(媳、疾、逼等字的韵母)
uŋ	ong	uoʔ	-(虫、窟、骨等字的韵母)
yŋ	iong	yoʔ	-(俗、翫等字的韵母)

儿化韵母略

## 第一节 声母、韵母、声调

### 一、声母

延安话有 25 个声母，包括零声母在内，列表如下：

p 布 别	p' 怕 步	m 门 妹	f 飞 冯	v 林 闻 乌
t 到 睹	t' 同 夺	n 南 谊		l 兰 流
k 贵 故	k' 开 跪	ŋ 岸 欧		x 化 河
tʃ 精 将	tʃ' 秋 匠			ʃ 修 小
tʃʰ 主 招	tʃʰ' 处 赵	ʃ 书 声		ʃʰ 认 绕
ts 祖 争	ts' 粗 齿 坐	s 丝 生		z 吟
∅ 阿 延 云				

### 二、韵母

延安话共有 58 个韵母，其中包括卷舌韵母 23 个。列表如下：

a 爬 打 杀	ia 架 牙 掐	ua 花 瓜 刮	
ə 德 蛇 车		uo 玻 过 科	
yo 靴 绝 缺	ic 阶 写 铁		
l 资 词 志	i 比 提 李	u 母 姑 湖	y 驴 虚 雨
l 知 持 世			
ai 摆 卖 才		ua 怪 帅 怀	
ci 倍 肥 客		uci 对 醉 内	
au 保 桃 少	iau 条 苗 叫		
ou 收 狗 走	iou 丢 牛 秀		
ã 板 陕 干	iã 篇 千 减	uã 短 酸 欢	yã 杈 捲 圆
aŋ 党 帮 康	iaŋ 讲 娘 良	uaŋ 光 床 黄	
aŋ 本 针 风 能	iŋ 民 侵 平 京	uŋ 盾 棍 东 公	yŋ 君 云 穷 兄
aʔ 不 吃 石	iaʔ 媳 吸	uaʔ 忽 出	yəʔ 局
er 刀 把 儿 一 半 儿	ier 衣 架 儿 钱 儿		uer 花 儿 钻 儿
yer 园 圈 儿	ər 菜 籽 儿 刀 背 儿		iər 梨 儿
uə 一 对 儿	ier 树 叶 儿		yoy 角 儿
uo 一 朵 儿 歌 儿			
ur 裤 儿 小 组 儿			yur 锯 儿 李 渠 儿
ɔr 猫 儿	ɪr 雀 儿		
əur 毛 猴 儿	iəur 石 榴 儿		
ar 仿 儿	iar 人 样 儿		uar 疮 儿
ʌr 蜂 儿	iʌr 铃 儿		uʌr 葱 儿
yʌr 齿 轮 儿			

说明：aʔ、iaʔ、uaʔ、yəʔ 四个韵母，只保留在口语中，单字音中没有。

### 三、声调

#### (一) 单字调

延安话单字调 5 个，轻声在外，列表如下：

调类	调值	例	字
阴平	∨ 213	刚 专 前 丁 边 安 天 开 婚	
阳平	∧ 35	穷 陈 唐 难 人 文 平 龙 麻	
上声	∨ 41	古 口 手 女 老 有 好 马 五	
去声	┘ 44	近 柱 是 父 共 害 淡 大 饭	
入声	┘ 5	石 服 不 出 媳 窟 食 骨	

说明：1. 去声一般读半高平调，偶也读半高降调，同于上声。

2. 入声只保留在口语中，而且为数很少；单字读音中，清声母和次浊声母入声字读阴平，全浊声母入声字读阳平。

#### (二) 两字组连读调

延安话两字组(非叠音)连读变调主要指前字，后字一般不变或变轻声。

##### 1. 阴平

1) 阴平与阴平、上声、轻声连读，阴平由 ∨ 213 变为 ∨ 24。如：

阴平与阴平连读：秋收 tɕ'iu ∨ ∨ sɔu ∨ 发烧 fa ∨ ∨ sɔu ∨

阴平与上声连读：粗手 ts'u ∨ ∨ sɔu ∨ 发抖 fa ∨ ∨ tou ∨

阴平与轻声连读：钢板 kaŋ ∨ ∨ pã·| 飞机 fei ∨ ∨ tɕi·|

2) 阴平与阳平、去声连读，阴平 ∨ 213 变为 ∨ 21。如：

阴平与阳平连读：英雄 iŋ ∨ ∨ eŋ ∨ 发明 fa ∨ ∨ miŋ ∨

阴平与去声连读：风筝 faŋ ∨ ∨ tsəŋ ∨ 高兴 kau ∨ ∨ eŋ ∨

##### 2. 上声

1) 上声与上声连读，上声 ∨ 41 变为 ∨ 24。如：

古老 ku ∨ ∨ lau ∨ 手巧 sɔu ∨ ∨ tɕ'iau ∨

2) 上声与阴平、阳平、去声连读不变。

3) 上声与由上声变读的轻声连读，上声 ∨ 41 变为 ∨ 24；上声与由其他调变读的轻声连读，上声不变。如：上声与由上声变读的轻声连读：

古板 ku ∨ ∨ pã·| 手纸 sɔu ∨ ∨ tsɿ·|

3. 阳平、去声、入声在两字组连读中不变。

## 第二节 延安话与普通话语音对应规律

### 一、声母对应规律

1. 延安话 p、m、f、t、l、k、tɕ、ɕ、tɕʰ、ɕʰ、ʒ，11 个声母的字，普通话也是 p、m、f、t、l、k、tɕ、ɕ、tɕʰ、ɕʰ、ʒ (/l/ 个别字普通话为 /n/，如“农、弄”，/kx/ 个别字普通话为 /tɕ/，如“街、解解开”)。

2. 延安话 p'、t'、n、k'、x、tɕ'、tɕʰ、ts、s 9 个声母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p'	p'	怕	盘
	p	铺	破
		炮	平
		扁	
t'	t'	他	吐
	t	抬	坦
		汤	同
		拖	
n	n	拿	奶
	ɸ(齐齿呼)	脑	努
		南	煞
		闹	疑
k'	k'	科	苦
	k	开	靠
		看	可
		康	
x	x	湖	火
	ɛ	灰	好
		害	恨
		杭	
tɕ'	tɕ'	起	掐
	tɕ	巧	千
		清	枪
		穷	件
		近	匠
		就	旧
		舅	集
tʂ'	tʂ'	池	处
	tʂ	吹	臭
		朝	创
		冲	
		赵	直
		侄	丈
		阵	植
		郑	
s	s	私	色
	ʂ	诉	三
		扫	酸
		送	
		诗	事
		晒	山
		生	瘦
		史	
ts	ts	资	左
	tʂ	祖	走
		早	赠
		姿	
		扎	渣
		站	支
		纸	责
		助	

3. 延安话ts'与普通话是一对三的关系。对应如下:

延安话 ts'	普通话	例	字
	ts'	瓷	菜
	tʂ'	草	粗
	ts	残	层
		仓	
		齿	才
		愁	产
		炒	差
		吵	
		自	字
		坐	在
		造	罪
		族	

4. 延安话v、ŋ、z 3个声母普通话没有，其对应关系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v	ɸ(合口呼)	武	娃
		歪	位
		万	工
		问	
z	ɸ(齐齿呼)	吟	(只此一字)
		爱	袄
		挨	熬
		安	案
		昂	
ŋ	ɸ(开口呼)	欧	沔
		偶	呕
		藕	返
		殴	
		鹅	娥
		俄	饿
		恩	恶
		摠	

## 二、韵母对应规律

1. 延安话a, ia, ua, ə, ie, ɿ, y, ai, uai, au, iau, iou, aŋ, iãŋ, uaŋ等15个韵母的字，普通话也是a, ia, ua, ə, ie, ɿ, y, ai, uai, au, iau, iou, aŋ, iaŋ, uaŋ。

2. 延安话yo, ɤ̃, iɤ̃, uɤ̃, yɤ̃五个韵母的字，普通话韵母是ye, an, ian, uan, yan。

3. 延安话ɿ, i, u, ou, uei, aŋ, iŋ, uŋ, yŋ 9个韵母与普通话是一对二的关系。对应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ɿ	ɿ	姿 此 次 死 丝 司 紫	
	ʅ	脂 只 翅 齿 时 寺 是	
i	i	批 米 你 离 鸡 洗 启	
	ei	备 被 披 眉 媚 楣	
u	u	补 母 父 故 主 赌 苏	
	ou	某 谋	
ou	ou	斗 头 楼 勾 扣 吼 周	
	u	奴 炉 鲁 路 赂 露 虜	
uei	uei	堆 推 嘴 崔 脆 鬼 追	
	ei	内 馁 雷 泪 类 累 垒	
əŋ	əŋ	崩 朋 猛 整 生 庚 风	
	ən	本 门 针 深 根 很 笨	
iŋ	iŋ	病 明 京 青 星 钉 厅	
	in	宾 民 进 亲 林 今 彬	
uŋ	uŋ	动 公 空 中 红 虫 钟	
	un	盾 棍 混 寸 准 浑 魂	
yŋ	yŋ	穷 兄 凶 胸 用 永 雄	
	yn	君 军 群 勋 云 运 俊	

4. 延安话uo、ei与普通话是一对三的关系。对应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uo	uo	多 拖 锣 坐 果 火 躲	
	o	玻 波 坡 破 婆 磨 魔	
	e	哥 可 饿 河 科 割 喝	
ei	ei	杯 培 梅 飞 贝 妹 配	
	e	得 特 勒 责 策 色 格	
	ai	北 麦 拍 伯 摘 拆 窄	

5. 延安话əʔ、iəʔ、uəʔ、yəʔ 4个人声韵母，普通话没有，其对应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əʔ	ɿ	石 食 什 (少数字)	
	u	不 服 扑 (少数字)	
iəʔ	i	媳 极 漆 (少数字)	
uəʔ	u	出 窟 骨 做 (少数字)	
yəʔ	y	局 曲 捋 (少数字)	

## 三、声调对应规律

1. 延安话阴平基本上与普通话相对应，只是部分古人声字普通话归上声和去声，而延安话则归阴平，因而延安话部分阴平字在普通话是上声、去声。对应如下：

延安话	普通话	例	字
阴平	阴平	知	厂 开 婚 发 拍 摘
	上声	百	法 塔 铁 甲 谷 脚
	去声	灭	路 辣 落 祝 熟 月

2. 延安话阳平字普通话也是阳平，读法也相同。如：穷、陈、床、人、文、龙、娘等。

3. 延安话上声、去声字普通话也是上声、去声，只是延安话上声读半高降(41)，普通话读低降升(214)，如古、口、草、好、手、五、女等，延安话去声读半高平(44)，普通话读高降(51)，如近、是、社、父、唱、放、共等，须将他们改读过来。

4. 延安话有人声，但绝大部分人声字归阴平(发、拍、甲月)和阳平(拔、杂、白、敌)，只有少数人声字保留在口语中，普通话读阳平、阴平、上声、去声。

## 第三节 方言词语

一、本节按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编的《方言调查词汇表》收集词语，只列其中与普通话差别较大的部分词语170余条，排列顺序基本按《方言调查词汇表》，仅没有分类。

二、所记词语未知本字者，便用同音字，并在字下加浪线“~~”。

三、每条词语都做了注释，为了明了词语用法，有的词语举了用法例句。

四、替代号“~”表示复举前面的词语。如：养 iaŋ ↓ 生：~娃娃，即生小孩儿。

天河	t'iẽ ↓ xuo ↑	银河	白儿	p'ər ↑	白天
龙抓	luŋ ↑ tɕua ↓ lɛ̃ ↓	雷击了	一 <u>格儿</u>	i ↓ kər ↓	现在
冰角角儿	piŋ ↓ tɕ'yo ↑ tɕ'yor ↓	冰锥儿	多乎儿	tuo ↓ xur ↓	什么时候
冷子	lɛŋ ↓ tsə ↓	冰雹	活 <u>络取儿</u>	xuo ↑ luo ↓ tɕ'yər ↓	(打)活结
山水	sɛ̃ ↓ sui ↓	洪水	死 <u>圪继</u>	sɿ ↓ kə' ↓ ta ↓	(打)死结
土圪垱	t'u ↓ kə' ↓ ta ↓	土块儿	玉麦	y ↓ mei ↓	玉米
烧火	ɕau ↓ xuo ↓		黏黍	t'au ↓ ɕu ↓	高粱
	生火(也说“ <u>笼火</u> ” luŋ ↑ xuo ↓)		窝瓜	vuo ↓ kua ↓	南瓜
<u>年</u> 是	niɛ̃ ↑ sɿ ↓	去年	芫荽	ie ↑ sui ↓	香菜
<u>夜</u> 天	ie ↓ t'iẽ ↓	昨天	木石	mu ↓ sɿ ↓	木头
晌午	ɕau ↓ vu ↓	中午	牲灵	səŋ ↓ liŋ ↑	牲口
前晌	tɕ'iẽ ↑ ɕaŋ ↓	上午	儿马	ər ↑ ma ↓	公马
后晌	xou ↓ ɕaŋ ↓	下午	驷马	k'uo ↓ ma ↓	母马
早起	tsau ↓ tɕ'i ↓	早晨	驢牛	səŋ ↓ niu ↑	母牛
临黑	liŋ ↑ xei ↓	傍晚	脖牛	puo ↓ niu ↑	公牛
<u>黑</u> 老	xei ↓ lau ↓	夜晚	叫驴	tɕiau ↓ ly ↓	公驴

草驴	ts'au   ly ·	母驴	小姨子	ɕiau   i   tsə ·	妻妹
圪坨	kəʔ   tie ·	配种公羊	阿伯子	a   pei   k tsə ·	背称大伯子
羯子	tɕie   k tsə	阉割	先后	ɕiə   xou ·	妯娌
站羊	tsɛ   lian	用粮食饲养的肉羊	挑担	t'iau   tɛ ·	连襟
草羊	ts'au   ian	放牧食草的肉羊	挠	nau	头
牙猪	nia   tɕu ·	劊过的公猪	眉眼	mi   niə ·	脸
脚猪	tɕyo   k tsu ·	配种公猪	卤门子	ɕiŋ   mən   tsə ·	婴儿头顶未合缝的地方
童猪	t'uŋ   tɕu ·	劊过的母猪	鼻子	p'i   tsə ·	既指五官之一的鼻子, 也指鼻涕。如擤~。
穀穉子	k'əʔ   lan   k tsə ·	尚未肥硕的小猪	涎水	xɛ   ɕui ·	口水
鸡婆儿	tɕi   k p'uor	母鸡	膈老钵儿	kəʔ   lau ·   puor	膈肢窝
雁咕噜儿	niə   kuəʔ   lur ·	大雁	圪膝盖儿	k'əʔ   ɕi   k ker	膝盖
悻悻	xən   xou ·	猫头鹰	脖脐儿	p'əʔ   tɕ'iar ·	肚脐眼
蛭子	mən   tsə ·	蚊子	滑拉骨	xua   la   ku ·	髌骨
墙虱	tɕ'ian   sei ·	臭虫	骨石	ku   k ɕi	骨头
圪蚤	kəʔ   tsau ·	跳蚤	难活	nɛ   xuo ·   lɛ ·	病了
茅子	mau   tsə ·	厕所	风发	fən   fa ·	伤风、感冒
门汉	mən   xɛ	门槛儿	臭胎子	tɕ'ou   t'ai   k tsə ·	狐臭气
仰尘	ian   tɕ'əŋ	顶棚	愁子	xɛ   tsə ·	傻子
火枪	xuo   tɕ'ian ·	通条	背锅儿	pei   k kuor ·	罗锅儿
甑算儿	tɕiŋ   p'ier ·	算子	受苦人	ɕou   k'u   zəŋ	农民
隔襦	kəʔ   pei ·	隔襦, 做鞋底用布	尿裤子	niau   tɕ'ie   tsə	小儿尿布
铺层	pu   k ts'əŋ	做隔襦的破布	扁食	piə   ɕi ·	水饺
小子	ɕiau   tsə ·	男孩儿	捞饭	lau   lɛ	干饭小米(或大米)
女子	ny   tsə ·	女孩儿	煎水	tɕiə   k ɕui ·	开水
笑(俗字)	ta	父亲	跔跔	ts'ei   k ts'ei ·	碾碎了的黑豆
大笑	ta   ta ·	伯父	炒面	ts'au   k miə	粘性米炒熟后磨成的面, 吃时用热饭汤或开水拌成块吃。
大妈	ta   ma ·	伯母	擀面	ts'ai   k miə	面和拌好, 用拳头使劲杵
嬷嬷	nyo   nyo ·	祖母	养	ian	生: ~ 娃娃, 即生小孩儿。
外爷	vei   ie ·	外祖父	坐哏	ts'uo   tɛ ·	孕娃生下小孩叫~
外嬷	vei   nyo ·	外祖母	过晔儿	kuo   ts'uər	小孩儿过生日
老爹	lau   tie	面称岳父(有时姓张便叫张老爹, 姓李便叫李老爹)	歿哏	muo   k lɛ ·	死了
奶奶	nai   nai ·	而称岳母(有时姓张便叫张奶, 姓李便叫李奶)	老客哏	lau   k'uo   k lɛ ·	死了(用于老年人)
男人	nɛ   zəŋ	丈夫	摆哏	liau   lɛ ·	死了(用于小孩儿)
婆姨	p'uo   i ·	妻子			
婆姨汉	p'uo   i   xɛ	夫妻			
小舅子	ɕiau   tɕ'iu   tsə ·	内弟			

堆栽	tui ㄨ tsai ㄨ	死了(用于小孩儿)	闾	xa ㄨ	略开: 门~开。
木头	mu ㄨ   t'ou ㄨ	棺材	溢	i ㄨ	因沸腾而冒出: 锅~啊。
余	tie ㄨ	总卖: 这菜不零卖两, 人家~。	壅	tʂuəʔ	堵塞住: 水眼~定啊, 要通给下。
桌	t'iau ㄨ	贱卖: 谁买, 这菜贱~哩。	踉	vuo ㄨ	手脚等猛折而筋骨受伤: 脚腕~啊。
斗阵	tou ㄨ   tʂəŋ ㄨ	吵嘴打架	蒙	pie ㄨ	折叠袖子在一起
觑	tsɿ ㄨ	用秤称、用斗量	踢	t'əŋ ㄨ	掉、跌: 牙~啊。
拉话	la ㄨ   xua ㄨ	闲聊天	劊	tʂə'iau ㄨ	阉割猪: ~猪
跂蹴	kaʔ   tʂə'iu ㄨ	蹲下: 前面的~下。	劊	tʂə'uā ㄨ	磨去粮食皮: ~翻黍。
受苦	ʂou ㄨ   ku ㄨ	劳动	噍	tʂə'iau ㄨ	牛羊等动物把粗粗咀嚼后咽下去的食物再回到嘴里细细咀嚼: 牛反~。
不言传	pu ㄨ   iā ㄨ   tʂə'uā ㄨ	不说话: 你们都~, 谁知道你们想什么哩?	皴	ts'uŋ ㄨ	皮肤因受冻而裂开
挨头子	nai ㄨ   t'ou ㄨ   tsə ㄨ	挨说、受训斥: 伙计打烂瓮, ~受背兴。	罨	vu ㄨ	捂得太严实而变质: 粮食~啊, 快晾出去晒晒!
幸	ʂiŋ ㄨ	娇惯: ~娃娃是害娃娃哩。	不烂	pəʔ   lā ㄨ	拌、拌: 门汉把人~倒例晒。
问	vəŋ ㄨ	许亲、订婚: 你们女子~下人家晒没?	不味	pəʔ   lai ㄨ	摆动: 挠(头)摇得不味味价。
断	tuā ㄨ	撵: 把鸡~出去	不脸	pəʔ   liā ㄨ	蹦跳: 鸡没杀死, 还满院直~哩。
锛	ts'eɿ ㄨ	用锛铲: ~一铁铲炭。	钹露	kuəʔ   lu ㄨ	补: ~锅
捺	va ㄨ	用手撕抓: 脸上~了一把, ~烂啊。	乍午	tʂa ㄨ   vu ㄨ	准备开始干活儿(也说“搂拾”)
戮	tou ㄨ	用指头或小木棒儿一类东西轻点、轻击: 白面馍馍~点点。	得柳	təʔ   liu ㄨ	提: 手里~一绺肉。
敲	k'uo ㄨ	用棍子一类东西敲打: ~你两棍子! (2)把树稍或拐枝砍掉让树更好地生长: ~树。	圪楞	kəʔ   lau ㄨ	用棍子戳或搅动: 雀窝。
馈	xuo ㄨ	熟食上笼热: ~馍馍、~糕。	寻无常	ʂiŋ ㄨ   vu ㄨ   tʂə'əŋ ㄨ	寻短见
罨	ku ㄨ	强迫别人做不愿做的事: 这事情不做也不行, 硬~住啊。	解下晒	xai ㄨ   xa ㄨ   lā ㄨ	懂了: 你说的我都~。
胤	iŋ ㄨ	传种: ~种种。	解不下	xai ㄨ   pəʔ   xa ㄨ	不懂: 你说的我一满~。
痼	tʂə'iu ㄨ	萎缩: 腰腿都~住啊。	动弹	t'uŋ ㄨ   t'ā ㄨ	(1)干活: 歇的时间不短啊, 开始~。(2)移动: 照像时不能~。
窟	ʂəŋ ㄨ	(1)住: 这窟湿得~不成人。(2)闲呆着: 他一时儿都~不定, 总要有个做的。	红火	xuŋ ㄨ   xuo ㄨ	热闹: 正月里闹秧歌, 可~哩。
烧	ʂau ㄨ	调戏	沉	tʂə'əŋ ㄨ	重: 这块石头可~哩。
馏	ts'a ㄨ	慢火煮: ~猪食			
耀	z'au ㄨ	晃眼: 太阳~得人睁不开眼			
糊	la ㄨ	粗磨豆子一类的东西: 小磨儿上~黑豆。			

儿	ər 1	不好、坏：那人满是个 ~人，不能和那打交。	极案	tɕiəʔ]ŋã·	凑合	
欢	xuã 1	快：那娃娃跑得可~哩。	死蒿	s1]iã·	蔬菜一类东西隔夜 不新鲜：菜放~晒，满没水气晒。	
拴正	ʂuã 1	整洁，也引申为人的 品行端庄高洁	一满	i 1	mã 1全、完全、总共：~解 不下(全不懂)；~才五张票， 你就拿了四张。	
溜	ŋã 1	严实无缝隙：门闭~。	帮间儿	paŋ 1	tɕier·  差不多，还可 以：你看这批货怎样？~。	
浓	naŋ 1	盛多：今儿遇集着哩， 街上人可~哩。	浮起	fu 1	tɕi·  上边	
葱	ts'uŋ 1	大、多：饭量可~哩。	底下	ti 1	xa·  下边	
熬	ŋau 1	疲累：我一满~得不行 晒，叫我歇给阵。	后背	xou 1	p'ei·  后面	
聒	kuo 1	嘈杂乱耳：外面娃娃们乱 喊叫，~得我睡不着。	一卜	i 1	puo·  一棵：~树。	
圪柳	kəʔ 1	liu 1 弯曲不直	一圪抓	i 1	kəʔ 1	tɕua·  一嘟噜：~葡萄。
兴许	ɕiŋ 1	ɕy·  或许	一圪帮儿	i 1	kəʔ 1	tur·  一头：~蒜
种	tɕ 1	'l 1 庄稼种得早了：玉麦种 得~晒，怕有的苗不出来。	葷驴	tsau 1	ly 1 驴交配	
稞	ts1 1	庄稼种得晚了：谷子种得 ~晒，怕熟不了晒。	打卯	ta 1	luæ·  牛交配	
聒	ʂau 1	说话，叨叨：你这个人 说话~得很。	打圈	ta 1	tɕ 1	'yã 1 羊交配
			务驹	vu 1	tɕy 1 马交配	
			打窝	ta 1	vuo 1 猪交配	
			混游	xuŋ 1	iau 1 狗交配	
			踏蛋	t'a 1	t'ã 1 鸡交配	

#### 第四节 语法特点

##### 一、表音字“圪”

延安话里有一些复音词前面总带有表音字“圪”，它既不表示什么词汇意义，也总结不出什么语法意义，只起表音作用。如：

名词：圪桩 kəʔ]tɕuaŋ 树 圪巴 kəʔ] pa·| 巴结物：锅~。

动词：圪夹 kəʔ]tɕia·| 夹：~牢。 圪搅 kəʔ]tɕiau·| 搅：~开。

形容词：圪尖 kəʔ]tɕiã·| 冒尖：囤里的粮食都放~晒。

圪弯 kəʔ]vã·| 弯：苹果结得稠，树枝都压~晒。

量词：圪堆 kəʔ]tui·| 堆：场上的粮食堆得一~一~价。

“圪”还可嵌词中间，构成四字格的状态形容词。如：白圪生生、水圪淋淋、端圪崢崢等。

##### 二、分音词

分音词是一个字分成两音。特点是分音词的上字是一个入声音节，下字是一个带(l)声母的音节，如果将上字的声与下字的韵相拼，便是本字。如：把“棒”(paŋ 1)说成(paəʔ] laŋ 1)(不浪)，把“玉米棒子”叫“玉麦不浪”，再如把“孔”(k'uŋ 1)说成

说成(k'uo' ]luŋ ↓)(窟窿)等。

### 三、“𪗇”字句

“𪗇”音 naŋ ↓，盛多的意思。延安话里“𪗇”可组成“𪗇+动词+啊”的“𪗇”字句。“𪗇”强调、突出动词后附带成分“量”的多，动词后附带成分宾语、补语可不再出现。这种句子都是过去时、完成体。例如：

这个电影我可𪗇看啊。(这个电影我看过好多遍了)

夜儿我可𪗇卖东西啊。(昨天我买了许多许多东西)

这顿饭我可𪗇吃啊。(这顿饭我吃得很多)

今晌午我可𪗇睡啊。(今中午我睡了很长时间)

### 四、虚词

1. “嘞”、“啊”：“嘞”(lə·|)主要用于句中宾语、补语前面表示动作、变化的完成，相当于普通话中的动态助词“了”；“啊”(la·|)用于句尾，表示事态的变化，相当于普通话中语气词“了”和同时兼有动态、语气作用的“了”。例如：

他打嘞预防针啊，你打啊没？我打啊。

第一句中第一个“啊”相当于普通话中语气词“了”，第二个“啊”和第二句中的“啊”相当于普通话中同时兼有动态、语气作用的“了”。

### 2. “来来”

“来来”(lai ↓lai·|)大体相当于普通话中“来着”、“过”，用在句尾表示说话前不久以至很久以前所发生的情况，一般多用于问答句。例如：

你夜天哪去来来？(你昨天上哪儿去来着？)

进城看电影去来来。(进城去看电影来着。)

你说实话，到底来来来没？(你说实话，到底来过没有？)

来来来。(来过)

## 第五节 标 音

### 一、谚 语

tɕ'iã saŋ·| li ↓k lə·| tɕ'iu ↓, xou ↓ saŋ·| liaŋ ↓ sou ↓ sou ↓  
前 晌 立 勒 秋, 后 晌 凉 颼 颼  
li ↓k tɕ'iu·| i ↓k sɿ ↓ pa ↓, ts'uŋ ↓ ts'au ↓k tɕ'ie ↓k kə' ] ta·|,  
立 秋 一 十 八, 寸 草 结 圪 瘩,  
sɿ ↓ pa ↓k t'iã·| pə' ] tɕ'u ↓k t'ou ↓, vɛ ↓ ta·| vei ↓ lau ↓k iu ↓  
十 八 天 不 出 头, 挽 得 喂 老 牛。

注：本条指立秋后十八天，即就是草也结上籽了，因而庄稼如果立秋后十八天还没结上颗，那就没希望了，只有换得喂牛了。

tɕ'u ↓k vu ↓ muo ↓k y ↓ k'iã ↓ sə' ] sɛ·|, sə' ] sɛ·| muo ↓k y ↓ i ↓k  
初 五 没 雨 看 十 三, 十 三 没 雨 一

tun̩ ㄨㄣ̩ kǎn

冬 干。

注：“初五”、“十三”指农历十月初五、十月十三。

t'u ㄊㄨˊ van̩ ㄨㄢˊ tʂun̩ ㄊㄨㄣˊ tou ㄊㄡˊ, tɕ'ian̩ ㄊㄩˊ tʂ'u ㄊㄩˊ tɕiau ㄊㄩˊ tɕiu ㄊㄩˊ tɕiu ㄊㄩˊ .  
土 旺 种 豆 豆, 强 处 叫 舅 舅。

注：“土旺”是一个节气，谷雨前三天入土旺。

tɕ'iu ㄊㄩˊ tɕiu ㄊㄩˊ liu ㄌㄩˊ ʂl̩ ㄕㄞˊ, p'i ㄆㄩˊ nau ㄋㄠˊ tɕiau ㄊㄩˊ ly ㄌㄩˊ tʂ'u ㄊㄩˊ  
七 九 六 十 三, 皮 袄 叫 驴 穿。

注：“七九”指数九以后第七九。七九时本地早上还冷得要穿皮袄，到中午天暖和了，便把皮袄脱下搭在驴鞍子上。

## 二、歇后语

tɕiŋ ㄊㄩˊ kou ㄎㄡˊ tsə ㄊㄞˊ tu ㄊㄨˊ lan̩ ㄌㄢˊ — tǎ ㄊㄚˊ pa' ㄆㄚˊ ʂl̩ ㄕㄞˊ ɕiu ㄊㄩˊ  
精 尻 子 断 狼 胆 大 不 识 羞。

注：精尻子，即光腚，没穿裤子。断，即撵、追赶。

t'u ㄊㄨˊ t'i ㄊㄩˊ ie ㄩㄝˊ mai ㄇㄞˊ fan̩ ㄈㄢˊ tsə ㄊㄞˊ — ʂən̩ ㄕㄢˊ pa' ㄆㄚˊ tʂu ㄊㄩˊ  
土 地 爷 卖 房 子 神(成) 不 住。

注：成不住：即闲呆不住。

vai ㄨㄞˊ sən̩ ㄕㄢˊ k'ǎn ㄎㄢˊ mən̩ ㄇㄢˊ — tʂau ㄊㄞˊ tɕiu ㄊㄩˊ  
外 甥 看 门 照 舅(旧)。

pǎn ㄆㄢˊ nai ㄋㄞˊ ʂan̩ ㄕㄢˊ ta ㄊㄚˊ su ㄕㄨˊ tsau ㄊㄞˊ — pu ㄆㄨˊ p'a ㄆㄚˊ tiu ㄊㄩˊ ʂən̩ ㄕㄢˊ .  
半 崖 上 打 酸 枣 不 怕 丢 人。

lan̩ ㄌㄢˊ ian̩ ㄩㄢˊ ta ㄊㄚˊ su ㄕㄨˊ tsau ㄊㄞˊ — sau ㄕㄞˊ tai ㄊㄞˊ xuor ㄒㄨㄛˊ  
栏 羊 打 酸 枣 捎 带 活儿。

注：栏羊：到山上放羊。

## 第六节 新文字运动及普通话的推广

### 一、新文字运动

1929年，在苏联的瞿秋白、吴玉章、萧三、林伯渠、王长希、许之侦、李唐彬、张成功等共产党人，积极倡议“中国文字拉丁化”，并积极参与了这一活动。10月，瞿秋白写成《中国拉丁化字母》小册子，这是中国最早的拉丁化新文字草案。

1931年9月，在苏联海参崴召开中国文字拉丁化第一次代表大会，产生了中国拉丁化新文字。之后，由远东边区新字母委员会在侨苏的10万中国工人中(70%住在远东地区)推行，作为扫盲和普及教育的工具。不久，国内也逐渐展开宣传并积极推行。

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延安，于是，延安以至整个陕甘宁边区便成为推行新文字最积极最有效的地区之一。



4月24日，中共中央机关刊物《解放周报》创刊，封面有极大的新文字报头《Gie fang》（解放）。7月，在延安墙上的标语、私人的通信、甚至机关的公文也都有用新文字的。延安城里有9个读书室，各读书室的壁报上经常刊登好些用新文字写的或宣传新文字的文章。

1938年1月，陕甘宁边区新文字促进会成立，并创刊《Di kang Dao Di》（《抵抗到底》）。先后举办新文字讲习班6期，毕业的学员300多人。

1940年1月1日，毛泽东主席发表《新民主主义论》，指示“文字必须一定条件下加以改革”，给了新文字工作者极大的教育和鼓舞。2月19日，陕甘宁边区新文字运动委员会成立，选举吴玉章为主任委员，萧三、郝一真、王禹夫、吴伯萧、吕良、丁浩川等为委员。8月，延安各级学校增设新文字课程。新文字运动委员会编辑的《中国新文字自修课本》出版。初版6000册，9天内卖完。9月，陕甘宁边区政府决定划延安市、延安县为新文字实验区，用新文字试办冬学。10月，延安新文字运动委员会出版《新文字论丛》第一集，内容有吴玉章的《新文字与新文化运动》和鲁迅的《门外文谈》。11月7日，在延安中央大礼堂举行陕甘宁边区新文字协会成立大会，出席的有2000多人。大会公推毛泽东、张一应、沈钧儒、郭沫若、黄炎培等为名誉主席团，林伯渠、吴玉章、徐特立、谢觉哉、罗迈（李维汉）萧三等17人为主席团。林伯渠、吴玉章、徐特立、谢觉哉、罗迈、邓发等在会上讲了话。大会讨论通过了协会简章，推举毛泽东、朱德、张一麟、沈钧儒、郭沫若、黄炎培等为名誉理事，选举林伯渠、吴玉章、徐特立、董必武、谢觉哉、罗迈、胡乔木、周扬、萧三、吕骥等45人为理事。又由群众提议，全体一致通过，定11月7日为中国文字革命节。20日，为了帮助和指导正在进行的边区新文字冬学工作，边区政府创刊油印的《xin wen Z Bao》（《新文字报》），每期发行700份。12月，延安市和延安县的市级、县级和区级干部都开始学习新文字。25日，边区政府颁布布告，规定：（一）从1941年1月1日起，新文字、汉字有同等法律地位，（二）从1941年1月1日起，上下公文，买卖帐目，文书单据等，用新文字与用汉字写同样有效。（三）从1941年1月1日起，政府的一切法令、布告，一律新文字与汉字并用。

1941年1月，陕甘宁边区银行钞票，一面印汉字，一面印新文字。15日，延安市、延安县新文字实验区的冬学结束，全区共办56个新文字冬学，有1563人参加学习。780个文盲学会了拉丁化新文字，达到了能看书、能写信的程度。冬学后平均每乡有六七个学会新文字的人，比识汉字的人多两倍。28日，延安市、延安县召开实验区冬学总结会议，对新文字工作作了四条决定。

2月5日，陕甘宁边区新文字干部学校成立，由吴玉章任校长，学员大部分是延安市、延安县的冬学工作者。这是一个培养中级新文字干部的学校。15日前后，新文字运动开始在全边区开展，形成了一个热潮。为期一个月的延安市、延安县小学教员训练班结束，全部学员90人都学习了新文字，能自由运用和教学的有80人。

3月5日前后，延安市、延安县的各小学开始在一年级小学生中教新文字。

5月15日，《Sin Wen Zi Bao》（《新文字报》）从第21期起改为铅印出版，每周1期，每期发行2200份。铅印版第一期有毛泽东主席的题字：“切实推行，愈广愈好”和朱

德总司令的题字“大家把实用的新文字推行到全国去”。18日，中共中央宣传部规定：文盲干部必须学习3个月新文化，再学习其他文化。

11月5日，延安新文字协会成立，推选谈锋为主任，杨志功为秘书，魏林、范圣诚、季力分担组织、宣传、出版等工作，并发信给各区乡指示各区乡成立区乡分会。7日，延安举行第一届中国文字革命庆祝大会，由萧三作了“新文字运动历史”的报告。吴玉章在《解放日报》发表《庆祝十月革命并纪念中国文字革命第一周年》。15日，延安新文字报社和新文字干部学校联合筹办的拉丁俱乐部成立，王见石等三人为委员。20日，新文字画报《Da Gia Kan》（《大家看》）创刊。这是以边区1万多新文字冬学学员和4万多小学生为对象的新文字刊物。

12月7~9日，陕甘宁边区新文字协会举行第一届年会。大家推举孙科、张一麟，吴稚晖、陶行知、黎锦熙、赵元任、周辨明、董必武、成仿吾、林语堂、叶籁士、陈鹤琴等为名誉主席团，选举林伯渠、吴玉章、李鼎铭、徐特立、罗迈、胡乔木、萧三、欧阳山、张继祖、影林、政义（卢正义）等为大会主席团。吴玉章作了“新文字在切实推行中的经验和教训”的报告。15日，边区新文字协会机关刊物《中国新文字》创刊，发表有吴玉章8年前在苏联写的《中国新文字法》的引言及萧三、景林、政义等的文章。

1942年5月，中央出版局本年度出版计划规定由新文字读物36万字。同月，边区政府文化委员会主任吴玉章在边区文协召开会议，到会的有萧三、高长虹、欧阳山、柯仲平、张继祖、政义、胡采、韩起辰、景林、李绵等，会上通过在边区文协下成立新文字丛书工作委员会，由吴玉章任主任，柯仲平任副主任，李绵任总编辑。

1943年1月，新华书店出版新文字丛书工作委员会编的《Gian Z》（《检字》），分“从新文字查汉字”和“从汉字查新文字”两部分。

3月16日，新文字干部学校举行1943年学期始业式，吴玉章校长亲临讲了话。

## 二、普通话的推广

1955年10月25日，紧接全国文字改革会议之后，中国科学院召开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确定“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11月17日，教育部发出“关于在中、小学和各级师范学校大力推广普通话”的指示。1956年2月6日，国务院又发出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要求全国中、小学和各级师范学校必须逐步用普通话教学，使学生学会说普通话。

1956年3月，陕西省教育厅在西安举办普通话语音讲师训练班，为期1月。延安县选送2人参加了训练班。并于同年暑假期间，由延安县人委文卫科举办小学教师普通话语音训练班，集中全县小学教师进行训练，为期14天。

1958年9月，延安县选送甘谷驿小学教师张文沛参加教育部和科学院联合举办的普通话语音研究班，学期4个月。1959年6月底由县文教局举办普通话语音训练班，全县中小学教师及领导500余人参加学习，为期7天。嗣后，不少学校设立了普通话监督岗，组织红领巾宣传队，选出“推普员”，各学校还积极开展普通话讲演、朗读比赛，开展普通话观摩教学等。一时，形成了讲、说普通话热潮。

1963年5月，陕西省教育厅再次举办普通话语音训练班，延安地区选送3人参加学习，为期10天。回延安后地区举办普通话语音训练班，约150人参加学习（延安县

派 8 人参加), 为期半月。7 月(暑假期), 县文教局举办延安县小学教师普通话语音学习会, 学员 200 余人, 学期 14 天。

1970 年暑假, 延安县文教局举办公办、民办教师普通话语音培训班, 共 200 余人, 为期 1 周。1971 年寒假, 延安城区, 延安县分别举办普通话语音培训班, 学习拼音基本式, 学员 200 余人, 为期 1 周。1972 年寒假, 延安城区抽调 8 人, 以延安市一中马殿祥编著的《汉语拼音教学课本》为教材, 主要就声调和 400 多个音节进行辅导。1975 年暑假, 延安市文教局举办普通话语音训练班, 全体小学教师参加, 进一步学习普通话语音知识, 学期 20 天。1979 年 8 月, 教育部和文字改革委员会召开第五次全国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 陕西省共 8 个名额, 延安市选送凤凰小学语文教师冯春梅参加大会, 表演了节目并获得奖励。随后市文教局举办汉语拼音训练班, 并选派 23 人分赴 23 个辅导区辅导、考核。

1981 年 5 月至 6 月, 延安市文教局举办小学一年级教师汉语拼音学习班, 学员 52 人, 学期 40 天。1982 年和 1983 年暑假, 延安市教师进修学校举办汉语拼音学习班, 专门培训小学一、二年级教师, 学员 50 名, 学期 2 周。

1986 年, 延安市教育局成立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 主任宋明堂、副主任屈启宇, 委员 5 人, 下设办公室。5 月, 市教育局推广普通话办公室制订《1986~1990 年推广普通话规划》:“从 1986 年起, 力争在 5 年内, 使各中小学、幼儿园的教职工、学生分期分批达到在教学、学习活动中基本都能使用较标准的普通话”。并订有具体措施。

从 70 年代初到 80 年代初, 延安市(县)中小学公办、民办教师中约有 200 多名是北京知识青年, 现在还有近 20 名, 在推广普通话工作中他们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截至 1987 年, 延安市推广普通话工作总的情况仍是城镇比农村好, 小学比中学好, 低年级比高年级好。由于旧观念和习惯势力还相当大, 以致学校推广普通话工作事倍功半。但另一方面, 近些年来, 随着我国文化教育和广播电视的普及, 群众日常会话中的普通话因素在或多或少、或自觉或不自觉中增长着。可以预见, 这种趋势必将随着社会的发展而逐步扩大, 推广普通话工作必将会取得更大成效。

## 第五章 谚语歌谣

### 第一节 谚 语

#### 农事与生活

地生五谷养万民。  
地是刮金板, 人勤地不懒。  
一年庄稼二年性命。  
杈上有火, 锄上有水。  
庄稼活干中学。

三年学个好买卖人，十年学不成好庄稼汉。  
提耒下籽耨麦秸，扬场使的左右锨，吆车使的回头鞭。  
种地不用问，深翻、锄草、饱上粪。  
人哄地皮，地哄肚皮。  
人勤地生宝，人懒地生草。  
三伏不热，五谷不结。  
羊盼清明牛盼夏，人过小满说大话。  
麦黄种糜，糜黄种麦。  
木瓜开花种植瓜，植瓜开花打木瓜。  
狗娃草开花花，种上麦子没麻达。  
吃不穷穿不穷，计划不到一世穷。  
一天省一把，十年买匹马。  
男人是个耙耙，女人是个匣匣，不怕耙耙没齿齿，就怕匣匣没底底。  
婆姨管汉，金银满罐。  
鸡儿蛋，粮食换。  
猪吃百样草，看人找不找。  
一亩园，十亩田。  
若要发，种西瓜。  
家有百颗柳，零花不用愁。  
饱时当思饿时饥，富日子要当穷日子过。  
牛吃蒺藜图扎哩，人吃辣子图辣哩。  
三年不吃烟，买条大黄犍。  
官凭印，虎凭山，婆姨离不开男子汉。  
爬坡上抓的老骡子，知心合意的老婆子。  
夜饭少吃，赢官司少打。  
若要小儿安，常带三分饥与寒。  
好丹方气死名医。  
扎针拔罐子，病好一半子。  
老人想长寿，远离烟和酒。  
穷人爱娃娃，富人惯骡马。  
炕上没有拉尿的，陵里没有烧纸的。  
圪里圪塆种的好麻子，丑婆姨生的好娃子。  
人心疼下不疼上，娶了媳妇忘了娘。  
一个儿女一条心，养儿方知父母恩。  
女大自巧，狗大自咬。  
前十年看父敬子，后十年看子敬父。  
五年六月七日八时，麦熟一晌蚕老一时。  
家贫出孝子，乱世出忠臣。

丈母见女婿，杀个大母鸡。

### 人情世理

男忧愁唱曲子，女忧愁哭鼻子。

人离乡贱，物离乡贵。

柱棍柱长的，交朋友交强的。

在家不敬人，出门人不敬。

酒坏君子水坏路，神仙出不了酒的够。

酒醉心里明，银钱不让人。

远亲不如近邻，好朋友不怕勤算帐。

亲戚若要好，银钱少打搅。

亲戚六人远离乡，哥儿弟兄高打墙。

低借高还，再借不难。

狗危了跳墙，鸡危了上房。

见婚姻说成，见官司说散。

赌博场上是非多。

跟上好人学好人，跟上巫婆会跳神。

交人要交心，浇树要浇根。

吃饭要吃米，做事要讲理。

打人不打脸，骂人休揭短。

不走的路儿走三回。

有势不能使尽，得让人处且让人。

懒汉肯说来年富，来年还穿开裆裤。

人活留名，雁过留声。

大丈夫一言，如白染蓝。

花言巧语顶不上钱，山珍海味离不了盐。

人无千日好，花无百日红。

三句话多为不了人，半句话少恼人心。

会说的想的说，不会说的抢的说。

人看不见自丑，驴看不见脸长。

良言一句三冬暖，恶言伤人六月寒。

要知世上理，将人比自己。

回头路走不得，大锅饭吃不得。

### 时令天象

冬走十里不明，夏走十里不黑。

好黑天不如瞎白日。

十七十八，憨憨不知明呀。

冬夜出了参，用它报时辰。

三星高照，新年来到。

过了冬至长一指，过了腊八长一杈把，过了年长一椽，过了正月十五长的没谱。  
 小寒大寒，冻死老汉。  
 小暑大暑，灌死老鼠。  
 云走东一场空；云走西淋死鸡；云走南晒瓦檐；云走北不空回。  
 月亮戴圆圈，大雨在后边。  
 吼雷白雨三后晌。  
 夜晴没好天，等不得鸡叫唤。  
 早韶不出门，晚韶一天云。  
 黑云黄梢子，里边有刀子。  
 东虹吼雷，西虹雨，南虹上来发白雨。  
 烟卤不出烟，必定是阴天。  
 燕低飞，水瓮笑，蚂蚁搬家蛇过道，必定有雨到。

## 第二节 民 谣

民谣，也叫“曲儿”流传民间很广。反映旧社会妇女受折磨的有：

林根树，叶儿多，	三口五口吹不着。
提上篮篮摘豆角。	好不容易吹着了，
一气跑到西南角，	头发烧了一半多。
碰上娘家我哥哥。	我家小姑不成货，
哥哥哥哥你坐下，	给公说了给婆说。
妹妹给你学栖惶：	说得公又打来婆又骂，
锅又大，人又多，	小姑还要跟上拧耳朵。
湿柴湿火烧不着。	不明白的丈夫心肠狠，
一口两口不顶用，	一进门就把妹子我踢几脚。

民谣中许多是儿歌，用儿歌来反映新的生活。如：

一二三，走延安，	没道士，没和尚，
延安有座宝塔山。	庙院成了新学堂。
宝塔山上风光好，	没小偷没乞丐，
一坨一坨峁峁田。	社会风气真不赖。
庄稼稠，窑洞暖，	边区是民主新天地，
穷人翻身有吃穿。	丰衣足食人人爱。

## 第三节 风 俗 歌

### 祈雨歌

一柱香，一礼拜，	请下龙王早铺云，
弟子们诚心上庙来，	早下大雨救万民！

一朵莲花一朵云，  
我愿菩萨早铺云，  
云彩铺在半空中，  
稀不溜溜南风往上涌。  
行着着，黑洞洞，  
吼雷闪电雨淋淋。  
龙王老爷下大雨，  
早下大雨救万民！

〔游水歌〕①

吼雨人②甲：叫善雨③，你是听！  
你把黑龙爷爷往起请。  
吼雨人乙：往起请，果然真，  
下下雨儿才显功。  
叫司雨④，你是听，  
十字路口护水瓶，  
护水瓶，果然真，  
下下雨儿救万民。

## 二、婚嫁歌

### 落 轿

喜迎新人进宅门，  
一朝成亲百日恩。  
五谷草节望安排，  
拦住车马等时辰。  
五谷一撒，新人下马。  
罩头一搁，新人下轿。

### 撒 帐

一撒东方甲乙木，  
二撒南方丙丁火。

三撒西方庚辛金，  
四撒北方壬癸水。  
五撒中方戊己土，  
金谷苗根长一埂⑤  
一撒金、二撒银，  
三撒新人进了门。  
惊天动地雷雨合，  
白头偕老福禄中。

### 上 头

头一木梳短，  
二一木梳长，  
×家的女子跳进×家的花院墙。

### 拜 天 地

一拜神灵送福来，  
二拜黄土加一丁。  
三拜公婆寿命长，  
四拜七十二位有功神。  
保佑两家吃口⑥旺，  
钱财万贯有牛羊。

### 送 儿 女

双双送核桃，双双枣，  
双儿双女满院跑。  
养女子要巧的，  
石榴、牡丹、莲花冒铰⑦的。  
养小子，要好的，  
穿兰衫戴顶子⑧，  
骑红马拉硬弓，  
杨宗保配了个穆桂英。  
要是两个分离了，

①游水歌：抬龙王楼子游行时唱的歌。

②吼雨人：善歌者担任，头戴柳圈，手持柳枝。

③善雨：由行善人或性善未婚的单身汉担任，穿大衫抱祈雨瓶，走在龙王楼子前边正当中。

④司雨：即善雨。

⑤长一埂：即长一节。

⑥吃口：即人口。

⑦冒铰：方言，没有样子，出自心裁，即兴剪出。

⑧戴顶子：清时有学问的人，帽子上都有顶子，按后分等，借指小子有出息。

黄河干，泰山崩。

#### 引人①

离母糕，离母肉②，

一对喜字盖浮头③。

新女婿腔子④上小红花，

车子⑤上带朵大红花；

放鞭炮加铁炮⑥，

响吹细打迎亲人。

#### 接引人

引人的来到娘家门，

大炮小炮一哇声，

总管⑦主家忙接应，

水果烟糖忙应承。

饸饹八碗上得紧，

尖顶顶馍馍紧相跟。

八个馍馍八片肉，

引人婆姨挣了两个烧酒盅。

#### 送新人

总管呐喊把号掌，

新人快些换衣裳。

儿女扁食要装上，

娘老子对女把话讲，

“女婿婆家你看上，

孝顺老人理应当。”

总管一声“送新娘，”

铺盖箱子快抬上，

好亲好友站两旁，

送人的快快相跟上。

#### 接新娘

喇叭脑子⑧朝天扬，

鞭炮声声接新娘。

郎外家⑨，

抬上箱子、铺盖进洞房。

#### 引送人

端格铮铮站后旁，

新郎新娘双双进洞房。

#### 报喜

洞房里箱子一对对，

和和美美一辈辈。

金娃配了个银娃娃，

明年抱个胖娃娃。

太阳下来红花开，

我给事主<sup>⑩</sup>送喜来。

梧桐树梢落凤凰，

金牌银牌挂门上。

当弯里来了个喜大仙，

拉得票子<sup>⑪</sup>使不完。

坐火车还嫌慢，

坐飞机空里转，

天时地利人和欢，

成婚必定红运转。

#### 表礼

一张圆桌当院放，

红点馍馍摆四方。

①引人：即迎亲人，为婚俗一种形式。

②离母糕离母肉：婚娶时表礼，婆家给娘家送来糕、猪肉各五斤称“离母糕离母肉”。

③浮头：即上面。

④腔子：即胸前。

⑤车子：指自行车。

⑥铁炮：用铁壳装填火药制成的一种土炮，点燃时声音响亮，如雷贯耳。

⑦总管：办事主家请的经管过事情的人。

⑧喇叭脑子：陕北人称头为脑，喇叭脑子即喇叭头子。

⑨郎外家：即新郎娘舅家。

⑩事主：过事的主家。

⑪票子：纸币。



八把挂面四绺肉，  
烧酒斟满鞭炮放。  
娘家、外家、房头①、媒人都请上，  
总管开言把话讲：  
“作了亲一家人，  
儿女亲家心连心，  
东西虽少情义重，  
为了成全一家人。”

### 三、丧葬歌

#### 起 殃

天地壬丙癸子，  
入墓。

#### 安 土

入土。  
一不招天上神，  
二不招地下鬼，  
入墓。

#### 招 魂

每日烧香在佛前，  
三载父母早升天。  
千千诸佛生欢喜，  
万万菩萨受香烟，  
香又烧来灯又点，  
点上明灯过金桥。  
金桥过了七百里，  
西方路上好休息。  
一无水二无云，  
三修大路往前行。  
屈死得见龙华会，  
龙华会上又相逢。  
啊哈——  
南无佛

### 四、酒曲

#### 起 酒

××美酒掏钱买，  
为待亲朋提上来。  
一样样的烧酒一样样的菜（呀），  
一样样的亲朋一样样的待（啊呜哟）。

#### 告 座

一朵莲花就地开，  
主人请我告座来，  
当朝世界满闷炕（呀），  
安在哪里也不怪（呀么），  
（嗨是哟嚯嗨）莲子开。

#### 请 酒

麻油灯，可炕明②，  
这杯酒儿实在清，  
一道道水儿绕山流，  
这杯杯酒儿把你请（来么），  
（嗨是哟嚯嗨）莲子开。

#### 让 酒

烧酒本是五谷水，  
先软胳膊后软腿，  
酒坏君子水坏路（呀），  
神仙出不了酒的够。  
（嗨是哟嚯嗨）莲子开。  
虎瘦威名在，  
龙瘦归大海（哟哟喂），  
瘦死的麒麟比马快（么啊嗅哟），  
哎格——  
梧桐无叶稍稍在（呀），  
酒盅盅虽小（呀么）分量在。

#### 猜 拳

拳是个拳，三桃园，  
五朵梅花六花圆，  
双十梅，圆又圆，  
咱二人相好第一拳，  
哥俩好，第一拳。

①房头：由新娘伯叔担任，无亲伯叔，户家或另家伯叔均可。

②可炕明：即满炕明。

瞪眼拳

八月十五月正圆，  
请你划一个瞪眼拳。  
一抹胡子二瞪眼，  
肚子上画个圆囡<sup>①</sup>。  
五魁首又圆，  
六六顺圆又圆，  
宝拳一对圆又圆，  
一心敬你圆又圆，

高高山上一头牛，  
两个尖角长到头。  
四个蹄蹄分八瓣（呀），  
尾巴长在尾后头，  
一个螃蟹八只脚，  
两个尖尖这么大的壳（呀），  
（呼嗨）！

斜着爬，摸着过，  
五金魁首该谁喝？  
六六顺呀该谁喝？  
七个巧来该谁喝？

满堂红来该<sup>你</sup>喝。  
<sup>我</sup>

问：月儿弯弯照九州，  
什么人高兴什么人愁？  
什么人高楼饮好酒？  
什么人留在门外头？

答：月儿弯弯照九州，  
新女婿高兴新媳妇愁。  
送人的高楼饮好酒，  
吹鼓手留在门外头。

问：什么上来方又方？  
什么上来圆又圆？  
什么上来嘴对嘴？

什么上来成双对？  
答：桌子上来方又方，  
碟子上来圆又圆。  
酒瓶上来嘴对嘴，  
筷子上来成双对。  
问：什么出来一点红？  
什么出来像弯弓？  
什么出来成双对？  
什么过来黑洞洞？  
答：太阳出来一点红，  
月亮出来像弯弓。  
星星出来成双对，  
乌云过来黑洞洞。

五、秧歌

排门子秧歌

进了大门喜盈盈，  
粉白墙上挂麒麟，  
我看麒麟颜色重，  
生下个儿子做将军。  
进了大门仔细观，  
一对金牛槽头上拴，  
当院里站个庄稼汉，  
你把你那庄稼好好安。  
低头走仰头看，  
窗格子上又贴戏牡丹，  
众位亲朋都来看，  
哪一个大嫂的好手段。  
进得院仔细看，  
脑畔上<sup>②</sup>又压灯笼杆。  
灯笼杆是松柏椽，  
祖祖辈辈是庄稼汉。  
石灰崖粉白墙，  
凤凰落在照壁上。  
老先生所生三个子，

① 圆囡（ku lue）：陕北人称圆囡为圆囡。

② 脑畔上：方言，窑背上，窑畔上。

状元、榜眼、探花郎。  
 转了一家又一家，  
 这家门上一朵花，  
 我问掌柜的什么花，  
 金银财宝转回家。  
 进了你院用目观，  
 这家院里三合班<sup>①</sup>，  
 三人桃园曾结义，  
 后有四弟来问安。  
 进了大门进二门，  
 三门上又坐老先生，  
 怀里头抱个亲孙孙。  
 状元儿子随后跟。  
 抬头观见一牌楼，  
 上挂纱灯像九州，  
 九载熬油把心尽到，  
 传下圣旨盖“贤孝”。

#### 新秧歌

太阳出来红满天，  
 共产党领导咱把身翻，  
 穷人当家做主人，  
 毛主席的恩情说不完。  
 延安人民喜连天，  
 我们给毛主席来拜年，  
 生产变工领导得好，  
 丰衣足食不困难。  
 毛蓝裤子粉绸衫，  
 十二把扇子八顶伞，  
 丈六绸子挽火蛋<sup>②</sup>，  
 摆成个“干”字叫大家看。  
 现在的社会时样的太，  
 有时（价）男女分不开，  
 时髦夹克高跟鞋，  
 大喇叭裤子脚背盖。

#### 九曲秧歌

秧歌本是娱乐班，  
 年年春上闹得欢，  
 彩彩门前转几转，  
 前后庄里保平安。  
 这照灯场花蓬蓬，  
 走在跟前好威风。  
 秧歌进了九曲门，  
 合社人儿保太平。  
 九曲黄河十八道弯，  
 三百六十架明灯九曲安，  
 弯弯曲曲都串遍，  
 拐拐巷巷到长安。  
 喜盈盈，笑盈盈，  
 观灯的人儿都来听，  
 今年观灯月儿明，  
 来年时转运来行。

#### 彩门秧歌

（拜顶马、驿丞官）  
 （主）正在府中观公文，  
 忽听城外有喊声，  
 上得城来观分明，  
 城外是些什么人？  
 （客）家使<sup>③</sup>一落抬头看，  
 两匹顶马打前站，  
 轿上抬得驿丞官，  
 合社的人儿保平安。

#### 头彩

（问）锣一声，鼓一声，  
 头道彩门迎亲朋，  
 你们何时出了门？  
 哪里起动到我村？  
 （答）腊月初八把秧歌排，  
 正月初三我带出来，

①三合班：三姓住一院为三合班。

②火蛋：也叫绣球，是一种用彩色绸子结成的球形装饰物。

③家使：指秧歌用打击乐。

××村上把酒摆，  
送我们到贵村把年拜。  
(客) 威风威风真威风，  
彩门上战鼓震天鸣，  
瓢钺斧朝天镫，  
好似六郎的午朝门。  
(主) 炮声震天万谷鸣，  
似进唐都长安城，  
文武百官满辕门，  
房玄龄宰相接唐僧。

### 二 彩

(问) 锣鼓一停我开音，  
有件事情问先生？  
什么人留下闹五音<sup>①</sup>？  
什么人留下立彩门？  
(答) 锣鼓一停我开音，  
这件事情我说得清，  
孔圣人留下闹五音，  
赵匡胤留下立彩门。  
(问) 什么人领兵金沙滩？  
什么人起义反河南？  
什么人定计烧战船？  
什么人抱不平游龟山？  
(答) 扬继业领兵金沙滩，  
李自成起义反河南，  
诸葛亮定计烧战船，  
田玉川抱不平游龟山。  
(问) 黄河之水天上来，  
奔腾东流不回来，  
具体源于哪一带？  
流经几省入哪海？  
(答) 黄河发源于青海，  
经八省一区入渤海，  
手牵黄河指灌溉，  
兴修电站除百害。  
(问) 水有源树有根，  
咱们祖先在黄陵，  
中华民族一家亲，  
都是黄帝后代孙。  
(答) 不说种族不分省，  
不分工、农、商、学、兵。  
五湖四海为弟兄，  
九州上下一家人。

### 三 彩

(主) 彩门开，彩门开，  
大开彩门迎接来，  
预先备下接风酒，  
专为亲朋洗尘埃。  
(客) 公不该<sup>②</sup>公不该，  
不该搭彩迎接来，  
自愧无物致感激，  
为与亲朋红火来。  
(主) 秧歌好唱口难开，  
腹空如洗编不来，  
记得杜甫诗一句，  
“蓬门今始为君开”。  
(客) 记得一句便是才，  
记不得来我掏老崖，  
你把你彩门来打开，  
好让我们人手都进来。  
(主) 秧歌来了秧歌接，  
两家都到彩门前，  
伞对伞，面对面，  
和平鸽子飞上天。  
(客) 和平鸽子飞上天，  
闻讯接待都周全，  
伞把倒在左手里，  
二人行个握手礼。

①五音：指乐器。

②公不该：意即本不该。

拜庙秧歌

· 老爷庙，盖得高，  
初一十五把香烧，  
刀尖尖上挑战枪，  
华容道上等曹操。

五月十三老爷生，  
老爷时常回古城，  
过五关，斩六将，  
雷鼓三声斩蔡阳。

家什一落仰头照，  
往上盖得娘娘庙，  
九重天上朝圣母，  
万里人家求子孙。

娘娘庙，娘娘庙，  
初一十五把香烧。  
多子多孙日子好，  
闹起秧歌先拜庙。

正月十五庙门开，  
佛像坐的莲花台，  
童男童女两边排，  
单等唐僧取经来。

家什一落开了声，  
山神老爷这达盛，  
你把你的野狗紧收牢，  
明年起来给你揭瓦<sup>①</sup>庙。

龙王庙盖得高，  
三点水，细缠腰，  
擂鼓闪电空中绕，  
轻风细雨撒青苗。

太阳出来红又红，  
火神显灵洪福重，  
闹起秧歌拜火神，  
逢凶化吉一时辰。

往后照，往后照，  
眼前就是马王爷庙，  
骡条子撵上马驹子跑，  
庄前庄后你照料。

高高山上一庙堂，  
十八道玉柱九道梁，  
鲁班上边安中央，  
孔夫子下边看文章。

<sup>①</sup>揭瓦：方言，意修缮。

# 人 物 志

延安是陕西省北部政治、经济、文化和军事中心，古有“塞北咽喉”之誉。历史上曾出现过许多文臣武将、名宦乡贤，为当时的文明进步和社会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近现代革命时期，特别是自中共中央 1937 年 1 月进驻延安后，延安便成了全国人民革命斗争的指导中心和抗日战争的总后方，成为培养革命人才的“摇篮”和锻炼革命干部的“大熔炉”。延安的众多优秀儿女纷纷踏上了为中华民族的独立和解放而战斗的艰苦历程，接受了血与火的洗礼。在反抗压迫与剥削、消灭旧制度，创建苏维埃，建立新中国的斗争中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和牺牲，谱写出许多可歌可泣的壮烈篇章。毛泽东同志关于“延安人民对于全国人民是有伟大贡献的”论述，正是对延安革命历史的真实评价。

建国后，与共和国同步成长的年轻新秀更是迅速崛起，竞献才华。他们分布在全国各条战线，弘扬延安精神，成为各方面有所建树的专家、学者、英雄、模范。

在各个历史时期有更多的延安人，带着祖祖辈辈在陕北黄土高原磨砺出的独特性格和毅力，表现了不计名、不为利默默奉献的精神，更应予记颂。

本志着重收集政治、军事、文化等方面的延安籍人物。对虽出生在异地外籍，但主要在延安活动或在延安有较大影响的人士亦兼辑录，并依据“生不立传”、重辑近代的原则，对健在者暂不立传，对古人的品德、作为，一般都不作评价，历史上曾起过反面作用的个别人物也予以收入。凡此种种不同阅历、不同作用，都用以了解昨天、把握今天、创造明天，为研究延安、了解延安提供珍贵的资料。

## 第一章 人 物 传

### 古 代 人 物

#### 隋、唐

刘迦伦 隋朝，延安郡人，隋末农民起义军首领。大业十年（611）起兵反隋，据

雕阴，自称宣王，年号大世，率起义军 10 万余人，与稽胡族起义军刘鹞子部相呼应。后与隋将屈突通激战于上郡，战败牺牲。

张平高 隋末为虜州府校尉，戍守太原多次立功，累受嘉封。（萧国公）贞观初为丹州（今宜川、黄龙县境）刺史，以右先禄大夫还乡。逝后封罗国公，永徽中追赠潭州都督。

尉迟恭(585~685) 字敬德，今山西朔县人，隋末为刘武周大将。武德九年(626)玄武门之变，助李世民夺取帝位。历任泾州道行军总管，相州、鄜州都督等职，号令严明，为一时名将。晚年笃信方术，杜门不出。民传延安府城由他亲自修建，设计宏伟，城池坚固。

## 宋

韩琦(1008~1075) 北宋大臣，字稚圭，相州安阳（今属河南）人。仁宗时进士，任右司谏。宝元三年（1040）出任陕西经略安抚副使，亲自来肤施与范仲淹共同指挥防御西夏战事。今延安故有“韩、范祠庙”多处。

范仲淹(989~1052) 北宋政治家、文学家，字希文，江苏吴县（今苏州市）人。大中祥符进士。宝、元三年（1040）西夏入侵延州，关中军务告急，范仲淹就任陕西经略安抚副使，兼知延州，在延州戍边，发展生产，练兵有素，七月余，成绩显著，后人多立庙怀念。

庞籍(988~1063) 北宋大臣，单州成武（今属山东）人，字醇之。西夏兵兴，以龙图阁直学士知延州。到任后形势险峻，他广修城堡，严肃军令，加强防御，留有许多佳话广为流传。清凉山原有庞公祠一座，今已修葺一新，供游人观仰。

狄青(1008~1057) 北宋大将，字汉臣，汾州西河（今山西汾阳）人，行伍出身。任延州指使，在对西夏战争中屡立战功，深为韩琦、范仲淹所倚重，后升为大将。今延安北川杨家湾村有狄青牢，村即以以此得名，并有石窟祠堂一所永以纪念。

沈括(1031~1095) 字存中，北宋科学家、政治家，浙江杭州人。历任提举司天监，翰林学士，权三司使。元丰三年（1080）任知延州，五年（1082）十月七日以徐喜失陷永乐城（今米脂西）坐贬，免去绥延路经略安抚使。在延州守边两年，其间积极御敌“威声雄他府”。又进行科学考察，“石油”一词见诸记载即出于其《梦溪笔谈》。

## 明

杨宗气 字钟山。出身于将门，获得世袭军人官衔，取得了军界户籍，称“延安卫”人士，多有功德，被尊为卫国重臣。其为人刚正，胸有远大抱负。在艰苦的戎马生涯中仍能刻苦学习，攻读诗文。终在嘉靖二十年（1541）中三榜第八十二保进士。先在山西督管粮道，后提任“都御史”（督察院长官），巡抚雁门等地。足迹遍及山西，所到之处“军务政纲饬纪”。当时官场歪风盛行，“宗气独不附趋”，有“屏翰名臣”之称。暮年辞官还乡。著有《寄闻堂信》、《霖雨楼集》行世。

杨兆 明延安府人，嘉靖三十五年（1556）赴京应试，中诸大授榜第二甲第八十名。为人“风度凝峻”，“才兼文武”，曾出任青州知府，绍光安抚，密云参政。军训严

谨，驻边多次晋功。官至工部、兵部尚书。曾个人出资兴学，设立“杨公书院”，并亲书“云山一揽”，刻于西北，受到人们尊重。仅延安府城内就专立有“太保”祠、兄弟进士坊（杨吉、杨兆）以资表述。卒后归葬故里，曾有许多轶事流传于世。

**赵仕** 字丹山，肤施人，嘉靖二十五年（1546）乡试举人。历官武乡等县知县，办事精干，提倡以勤致富，利国利民。自幼好学，在官经常结朋邀友探讨学问。晚年告老还乡，仍在府城内倡议设立“五经社”。当时的许多知名人士多在此集会，引经论典。著有文赋诗词集《丹山集》（无卷数）传世。辛后赠尚书。延安府城内专门为其和兄长赵瑶立“兄弟同科坊”。

**赵彦** 祖籍系肤施赵姓户族，能文善武，万历十一年（1583）进士，官至都御史。多次巡使出征，因俘获山东白莲教起义首领徐鸿儒而仕途显赫，累官至兵部尚书，加太子太保。著有《筹边略》，曾出资在延安府城北关瑞艺园兴建“赵公书院”，规模宏大。后因冒功滥荫，被明熹宗削其世荫，遣返故里。卒后葬于城北神仙沟。

**赵章** 赵彦胞弟，自幼和兄长“双肩共学，聪颖过人”，但多次应试落榜，一生仕途坎坷。所生8子，6人相继露头角，和当时世族大家杨（汝桂）、马（懋才）结亲。他以公公身份闭户自怡，乐善为怀，有“救人之急，恤人之难”的名声。

**萧如熏** 延安人，宁夏参将，刘东赐兵变，无数百姓、兵将亡于非命，如熏奋力坚守城池，其妻杨氏（杨兆女）也大义相助，拿出私产金银首饰慰劳军士，终因平变获升宁夏总兵。由于好义敬贤，善于领兵，深得朝廷信任，不久即调任都督京营，秉公办事，按律施令。连骄横异常的万、梁二驸马也不敢肆意妄为，受到宫廷上下敬重。如熏好学能诗赋，善书，为一代名将。

**昆杰** 肤施大户子弟，以书法出名。赴西安会考，闲逛城隍庙遇各乡举子比赛书法，围观者甚多，昆杰用条帚蘸墨在庙壁上书写，字形如斗大，骨气奇绝，惊呆众人，从此名声大扬。相传延安城老爷庙“堂构增荣”匾额和新修城隍庙一副对联就是其笔迹。由于他一生都在宫廷教书，故字迹流传较少。年老告归。

## 清

**赵迁廷** 赵章之子，自幼随父就读，喜文好学，在其兄弟八人之中文采最出众。顺治十八年（1661）进士。任天台、良乡县令，廉洁从政，利民一方。擢为中书科中书，后官至户部湖广司主事。著有《赵户部年谱》、《赵户部诗文稿》，邑人尊为乡贤。

**王令** 顺治八年（1651）拔贡，历任户部员外郎、刑部郎中、广东盐驿道及广东按察使。秉公执法，不徇私情，有“冰心铁面”之称。曾多次出巡边海，劳瘁成疾，康熙二十年（1681）告归故里。延安清凉山“是岸”二字为王令亲书。

## 近现代人物

**左云鹤**（1875~1945）字松龄。1918年毕业于西安高等师范，返乡后在延安高等小学任教。1921年弃教从政，历任延安县参议员、陕西省参议员并常驻省理事。三年届满后，1928年始被委以宜君县长一任。1929年陕西大饥荒，其在家中舍饭救济回



乡饥民。1932年任“陕北地方实业银行”董事会董事及延安行经理（总行设榆林，由井岳秀操办），为延安首任金融经纪人。此后为高双成部咨议，1936年迁居洛川。1945年3月回乡，在中央医院医病，6月病故。

王宪章 字季斌，延安府城人，清末举人（与井岳秀同科）。曾任吏部郎中，钦差大臣。仕途坎坷，一度入监，辛亥出狱后辞官经商，不久即返回故里。回乡后又被誉为县长，任职多年。和于右任私交甚密，特别是在西安定居后，常一起促膝长谈兴陕事宜。1947年为国大候补代表。在西安病故。

刘明景(1911~1935) 乳名壮娃，出生于延安下坪乡李家砭村。1927年春在蟠龙完小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考入省立第四中学（延安）后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任中共蟠龙镇支部负责人。刘明景联络进步青年，印刷传单，书写标语，组织罢课抗议等活动，曾迫使反动当局接连罢掉了冯梦锡、徐绍林等多名反动校长和教员，成功地营救了党团负责人获释出狱。由于不便在当地继续活动，1929年10月12日接任共青团省立四中支部书记、中共延安区委组织部长，1929年底任中共延安县委组织部长。其间曾“独胆”翻越高墙，潜入驻延敌军旅部拿出手枪一支，支援兵运。1933年参加陕北工农红军，1934年受党派遣回家乡组建人民武装。刘明景访贫问苦，宣传动员，在蟠龙成立了陕北游击队第十六支队，并担任指导员、支队长。支队成立初期，只有几十人参加和1支手枪、2支步枪，经过刘的串联很快就发展成200多人的武装部队，数月后该部与十二支队合编为陕北游击队，刘任政治教导员。1935年春，陕北游击队改编为陕北工农红军独立第四团，任政委。1935年9月1日，在配合主力红军围攻横山县城的战斗中，刘明景壮烈牺牲在前沿阵地。为了表彰刘的革命事迹，人民政权将烈士家乡改为“明景乡”，并在李家砭立纪念碑一座。

苏高盛(1903~1936) 又名蛮娃。出生于安塞县，1925年迁居延安柳林龙儿寺沟。1934年11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建立，他带头参加自卫军、赤卫队。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5年又动员二弟苏高贵、舅舅刘根谋积极参加革命队伍，受党的指示亲自组织成立了陕甘第一支游击队，被当地群众誉为红军在南川一带的“盖世英雄”。当年5月1日肤甘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任肃反委员会主任兼游击队指导员。7月后历任省委工农监察部长、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兼陕甘组织部长等职。12月亲赴肤施城与敌地方势力进行策反谈判，不幸途中遭绑架，被施以酷刑（身有弹洞8个、刀伤7处，全身烙焦，双耳被割）。1936年1月（农历18日晚）被敌人秘密在肤施北门外活埋。就义时高呼“人民胜利万岁”等口号，壮烈牺牲。1952年群众捐款修建纪念碑一座。

周志俊(1906~1936) 又名平安，原籍横山县赵石畔新峁村，1919年迁居麻洞川乡金屯村。早年参加革命活动，1935年3月任“抗款军”连长、“贫农团”团长。193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担任红泉县委土地部长兼金盆湾区土地委员。后任红泉县苏维埃政府副主席兼县粮食部长。他严格要求自己，坚持不骑牲口，步行下乡，经常深入基层，当地老百姓称赞“志俊是我们的贴心人”。为了扩红拥军，他带头将不满20岁的弟弟周志和送到陕甘宁六支队当兵，把家里喂养的5只鸡和300多个蛋全送到部队随军医院。1936年6月18日奉命率县机关转移时，为了制止县独立营的叛变，被叛徒开枪击中头部，牺牲于临镇，年仅30岁。

张庚飏(1904~1936) 延安城区人,自幼读私塾,在绥德师范读书时接受马列主义,加入中国共产党。毕业后回延安任小学教师、校长,肤施县教育局长。以教育为职业,积极开展学生运动,组织农民运动。1927年4月蒋介石叛变革命,延安也进行清党,张庚飏转入地下组织高级小学党支部,除开展当地的工作外,还在艰险环境中担任延长、安塞、甘泉支部的联络工作。1929年受党组织派遣到保安县(今志丹县)里八小学教学,并开展地下党务活动。1936年奉党组织调遣赴西安,乘车至宜君途中不幸发生车祸,光荣牺牲。

杨凤梁(1903~1938) 原籍横山武镇乡新庄村,1926年迁住延安元龙寺黄屯村。定居不久,即和我地下党交通员取得联系,多次冒着生命危险,为党传递情报,接送干部。1935年入党,7月由陕北特委任命为苏维埃延安县政府保卫局局长。他经常不顾个人安危,独自深入敌后,侦察敌情。保护了我苏维埃政府人员的安全,受到陕北特委的嘉奖。特别是在1937年亲自同中央保卫处周兴同志研究决策,亲自布置、检查,为安全迎接党中央、毛泽东主席进驻肤施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1937年杨凤梁到陕甘宁边区保安处进修深造。1938年11月20日,日本飞机轰炸延安,为抢救遇险群众不幸牺牲,年仅36岁。

罗伯福(1908~1938) 延安市城区人,出身于贫民家庭。自幼勤学上进,以优异成绩获得求学机会,就读于绥德师范学校。上学期间接受马列主义,参加青年团,成为陕北最早的10名青年团员之一。1924年回延安积极宣传马列主义,被誉为在“延安传播第一颗革命种子的人”。亲自负责组建了陕北国民会议促成会肤施县分会。1925年冬,根据省委指示,在延安开展了轰轰烈烈的非基运动,带领学生、市民举行游行,声讨天主教的罪行,1928年8月受县委派遣赴米脂参加中共陕北第二次代表会议(因走漏风声,会议未能如期召开)。不久参加杨虎城部队,随军驻防于秦、豫,后在河南去世。

刘振邦(1910~1938) 又名刘作新,延安城区人。1925年在肤施省立四中加入青年团,一年后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支部和延安区委负责人,领导了当时的“非基运动”和“农运”工作,被选为肤施县农民自救会负责人,赴西安中山学院农民运动班学习并出席陕西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为此曾遭伪县政府逮捕,关押7天。1928年冬,经刘志丹提议由组织派往保安县(今志丹县)永宁高小担任校长和支部负责人。1931年支部遭受破坏后重回延安亲自创立第一完小并任校长,以延安教育局督学、民教馆馆长等身份为掩护,担任地下党支部书记继续为延安教育事业做了不懈的努力,为党培养了一批革命骨干力量,延安解放时曾亲自带领党团员、学生和群众多次出城迎接红军,在欢迎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同志的大会上代表地方党和延安各界发表了充满深情厚谊的演讲。1937年7月受党派遣,到庐山受训半月,返延后受到某些人的怀疑,边区保安处以“对市委不作主动汇报,读起古书来了”为由拘留审查,病亡,年仅28岁。

组织对刘振邦进行了长时间的调查,终在1988年8月由延安市委组织部审定为:“刘振邦同志是我党早期党员,是当时延安政界、教育界的知名人士,是党的一名好党员、好干部,应该为刘振邦同志恢复政治名誉,并以他的真实政治历史予以结论,将他的名字载入陕北早期党的史册。”

许逢家(1930~1946) 祖籍山西省,迁居延安凤凰山麓(今居委168号)。出生于

贫困家庭，自小给市场沟“义和栈”当小伙计。经常和住在店里的八路军战士一块儿学习，受到革命教育。从14岁时便主动要求参加革命，因年龄太小几次申请都未批准。1945年部队转移，逢家徒步急追40公里，在青化砭赶上部队，终于在行军途中光荣地加入八路军行列，担起团通信员的任务。入伍后逢家勤学苦练，在一次射击大赛中获得四枪39环的优异成绩，戴上了“射击能手”的大红花。1946年逢家请求下连队锻炼，随部队转战陕、甘、宁战场，多次参战受奖。在横山攻坚战斗中，弹无虚发，歼灭顽敌，直到自带的43发子弹全部打光为止。因流血过多，为革命光荣地献出了年轻的生命，时仅16周岁。其光荣事迹多次载入报纸、画册，广为传播。

马杏儿(1927~1947)女，延安南三十里铺农民。1941年由原籍米脂县逃荒来延安，1942年参加陕甘宁边区政府农场种地。当时马杏儿才是15岁的女孩子，跟随父亲马丕恩起早睡晚，每日劳动10个多小时。农场职工开展开荒竞赛，她每日能开1.8亩地，以后达到2.5亩，劳动总是走在大家前面。第一年种地15晌，以后扩大到50、70晌。秋季收获，马氏父女在鸡叫头遍就起床，太阳出来前要背回五次庄稼。马家父女经过艰苦劳动，很快实现了边区政府提出的“耕二余一”（耕作二年余粮一年），成为勤劳致富的好榜样。1943年2月2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嘉奖马杏儿为边区妇女劳动英雄，林伯渠亲笔赠送“妇女光荣”的奖旗，通令全区妇女学习马杏儿，边区各县掀起学习马杏儿热潮。延安鲁迅艺术学院以马杏儿为题材，写马杏儿，演唱马杏儿。著名秧歌剧《兄妹开荒》就是以马杏儿为素材创作，深受人民群众的欢迎。马杏儿20岁结婚，因不育抚养一个女婴，由于医疗条件差，得病未愈，不幸夭折，杏儿受刺激患精神分裂症，经抢救无效病故。边区人民深感悲痛，年轻女劳动英雄创业精神永世留芳。

曹守功(1902~1947)原籍子洲白家湾人，幼年迁居延安李渠镇曹坪村。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土地革命和抗日战争时期，曾任战区党委书记，延安县人民政府一科科长，陕甘宁边区民政厅科长，边区政府总务科、抗安科科长，1945年任富县县长，1947年3月在保卫延安的牡丹川战斗中被俘，后查无下落，1952年延安县人民政府追认为革命烈士。

田二鸿(1893~1950)延安枣园乡崾岫村人。1939年当村长带头劳动致富，响应“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号召，帮助移民和贫困户劳动生产，宣传边区政府提倡的组织起来互助劳动生产的好处，在全村组织起互助组、变工队、扎工队。大家热情高，精耕细作，粮食获得大丰收，田二鸿被群众誉为“模范村长”。1943年响应边区大生产号召，他种地83晌，打粮59.2石，收洋芋1000多公斤，养羊85只，牛4头，种果树40余株，工闲学木匠，开辟菜园一处，全年收入3万多元（边币），成为枣园乡劳动竞赛的劳动英雄。特别是田二鸿倡议在全乡改造“二流子”，促进劳动竞赛。他的倡议得到了边区政府的支持。年终光荣地出席了边区政府召开的劳动英雄模范大会。毛泽东主席和边区政府林伯渠主席接见了田二鸿，表彰他的英雄事迹。《解放日报》及时刊载文章，赞颂宣传田二鸿劳动模范事迹和倡议改造“二流子”的功绩。1950年因积劳成疾，病故。

苏晓蒙(1905~1952)延安市甘谷驿人，1926年4月参加革命，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土地革命时期以教书为名，担任延安县交通员，中共延川县区委宣传员。抗日战争时期任延安军区参谋长，解放战争时期任靖边县、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党校校

长，解放西藏时任某部政治部主任。解放后任宁夏自治区人事厅长。

屈振家(1886~1956年) 又名屈振江，延安市城东翟子沟人。早期参加共产党，做过地下交通工作。在白色恐怖下积极参加了党所领导的农民运动。1927年1月17日参加延安农民代表会议。同年2月25日农民协会成立，被选为主席。从此农协会组织迅速发展，到4月中旬，有乡农协会94个、区农协会4处，会员万余人。6月他代表全县农协会会员参加省农协代表大会。延安城解放后曾任北街抗日救国会主任、党支部书记、陕甘宁边区政府参议员等职。后身体多病，休养在家，病故。

刘建章(1897~1958) 又名刘师晏，原籍佳县乌龙铺刘家渠村。1927年迁至延安南庄河村定居。1935年参加革命，8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6年参加延安县南区合作社的创办工作，担任会计。1937年3月被选为主任，1939年10月被选为陕甘宁边区合作总社理事。1942年在边区高干会议上受到毛泽东主席亲笔书写“合作社的模范”奖旗一面。1943年初，任延安县联社主任，11月份以“合作社英雄”出席了边区群英会。1944年7月2日被选为特等合作英雄，10月调任延属分区联社主任，兼南区合作社工作，年底被选为边区第三届参议会会议员。1945~1949年先后担任延属分区地委委员，陕北合作局局长。1950年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出席全国劳动模范大会。1951年4月调宁夏任自治区合作局局长，党组书记，自治区财经委员会委员，人民代表，自治区政协委员。1954年11月调甘肃省，任省供销社副主任，1955年6月任省供销社党组书记。1958年10月20日因病在兰州逝世。

吴满有(1894~1959) 农民，原籍横山，1928年逃荒到延安柳林乡吴家枣园落户。在人民政权领导下，他分到土地，勤劳致富。1941年至1943年曾多次被评为“劳动英雄”，出席县、边区劳模大会。毛泽东曾将他的儿子毛岸英送到吴满有家学习农业生产，进行劳动锻炼。1947年国民党军进犯延安后，他参加西北人民解放军，担任纵队民运部副部长。1948年7月在宝鸡战斗中中俘，当月20日国民党中央社发表吴满有叛变声明。重庆解放后返回延安。1949年10月中共延安县委组织部根据中共中央西北局“吴屈服敌人自首，开除其党籍”的信函，在柳林区庙河乡召开党员大会，宣布开除其党籍。

李有华(1905~1965) 原籍横山人，1938年迁居延安柳林村，贫农出身。1935年参加贫农团，194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从1948年起先后任乡副指导员、治安保卫主任、中共柳林大队支部书记、乡党委副书记、县委委员。建国后，响应人民政府号召，带动全村群众积极建立农业合作化组织。历任柳林互助组长、初级社主任、高级社社长，成了群众心目中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带头人。他组织修田造林、改造自然，使全村走上共同富裕道路，曾多次被评为全国省、地、县劳动模范和优秀共产党员，被选为省第二、三届人代会代表和省党代会代表。还应邀赴京在中南海为党中央试种实验田，参加赴朝慰问团。瑞典作家杨尔米达曾慕名多次采访，撰写《从柳林看中国》一书和文章在海外出版发表。1964年社教运动中受到批斗，1965年9月逝世。1979年经中共延安市委复查彻底平反，1980年6月在柳林召开群众大会，隆重悼念李有华。

马伯援(1890~1965) 陕西绥德县义合镇人。自幼随父在私塾读书，15岁考中秀才。1907年8月至1914年2月先后在省立师范、西北法律速成科学习。其间出任省议

会一届议员 8 个月。1916 年 8 月至 1918 年 8 月补任 2 年，届满后在国民二军骑一旅驻京办事处，47 军 109 师军法处任处长，并在河南、安徽、河北等县级政府担任承审员。他积极拥护中国共产党“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主张。1946 年毅然选择了革命的道路，曾任哈尔滨济民粮食公司、新华被服厂、利群火柴厂经理，延安专区合作联社副主任，政协延安县委副书记等职。工作认真，热爱祖国，在非党人士中颇具影响。从 1958 年 7 月被选为第二、三届陕西省人民代表。

白玉德(1902~1967) 延安市川口乡田家圪崂村人，出生于贫农家庭，早年接受革命思想，积极参加地下党领导的“农民协会”，1931 年曾组织家乡周围近 3000 名农民群众开展抗粮、抗草、抗苛捐杂税和打击地主、土豪等斗争。1935 年 4 月正式参加革命，7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赤卫队大队长、西川口区副主席、战区军事部长、马四川区外交部长、区工委书记、红泉（临镇）县委书记。抗日战争时期曾在中央党校学习，回县后继任区委书记、县联社指导员、县委生产科主任，1947 年参加延安游击队。建国后，历任县联社指导员、川口区副书记、县粮食公司党支部书记、延安专区水保站施工所长、副站长、县水利局局长、县政协副主席。

苏城甲(1901~1968) 幼家贫，以小手工业为生。上私学五年，爱好医学，拜名医卢殿义为师，一边学习一边行医，苦钻经典，善用成方左剂，先后在“延安大众卫生合作社”、“中国中西药房”和自设药房“复苏堂”就诊，并参与过延安地区医院中医门诊和讲述“祖国中医学概论”与“脉诀学”等课，行医四十余年，整理有许多方剂，被收入《陕西验方选集》，病故前为延安市中医院中医师。

张麟(1904~1968) 麻洞川老沟人，1935 年参加革命，并加入共产党，多年一直从事粮食工作。在条件十分艰苦的困难年代能够任劳任怨，认真负责，积极为人民军队、机关、学校筹措粮草，保障供给。出色地完成了上级所交办的各项任务，有力地支援了前线战斗和后方建设，被多次评为先进工作者和英雄模范。其所在的金盆湾粮站亦享誉边区，其模范事迹在《解放日报》登载表彰，中央在延安召开的英雄会议上他被评为“劳动模范”，并受到中央领导的接见，被群众推举为边区参议员。建国后仍然自愿坚守基层粮站工作，发扬革命光荣传统，保持革命气节直到病故。被誉为“粮站模范英雄老主任”。

何光明(1916~1969) 祖籍米脂人，后迁居延安河庄坪刘兴庄村，1935 年 9 月参加红二十六军，12 月入党，曾任班长、排长、连指导员、科长。1952 年 12 月第二次参加革命工作，历任乡指导员、机关总支书记、延安县粮食科长、民政局长、副县长，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残酷的迫害和打击，1969 年 2 月 8 日凌晨不幸逝世。

毕光斗(1897~1970) 陕北著名中医，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医学研究工作开创人之一。祖居延安，少时登清末秀才。青年时以教书，开黄酒作坊为业。苦心钻研，对张仲景之《伤寒论》研究最深，其诊断透彻，下药准确，常以数味药治愈大痞。素重医德，无论达官贵人、黎民百姓，均一视同仁，从不计较诊费。曾为张浩、续范亭等诸多领导人医病，声誉甚高，荣获过边区模范医生的称号，多次受到毛泽东的接见。1940 年 6 月，在其建议下，延安成立了第一个学医研究组织——延安国医研究会，他出任首届执委、会长，曾被选为延安市政府参议员，陕甘宁边区参议会议员。建国后，在延

安卫生所工作，认真传授医术，培养人才。“文革”中身遭批斗，医案、论著俱焚。

武克勤(1914~1970) 延安市城区人，贫农出身，工人成分，1937年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8年4月参加革命，历任延安市南区保安助理员、分所所长，延西济南队第三大队大队长，延安公安局副局长、局长，延安公安处科长、监狱典狱长，西公部延安劳改支队副支队长，陕西省南泥湾农场副场长、场长。参加革命以来，一直从事公安工作，积极肯干，以身作则，1958年12月经省公安厅命名为先进工作者。1970年在林彪、“四人帮”迫害下不幸逝世，1978年2月15日省公安局平反昭雪，于同年10月12日举行追悼会，悼词称“武克勤同志是我党的好党员、好干部，他的一生是革命的一生，战斗的一生”。

孙鸿鸣(1898~1972) 原籍横山，后迁延安蟠龙木瓜崖定居。1935年参加革命，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红军粮仓主任，自卫军中队长、赤卫队队长。1940年孙鸿鸣被选为蟠龙供销合作社主任，从“三条扁担”起家，始终保持了党的艰苦朴素的优良传统，克勤克俭，全心全意为群众服务，为人民做出显著成绩。1942年被评为劳动模范，光荣地出席了陕甘宁边区劳模大会，荣获“以身作则”锦旗一面。1944年出席了边区合作社代表大会，1954年8月被选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委员会候补委员。1959年10月1日，应邀赴京参加40周年庆典观礼。他所领导的蟠龙供销社被树立为陕西省商业系统的先进单位。他多次被评为省、地、县先进工作者。他的先进事迹曾先后登载在《解放日报》、《陕西日报》、《延安报》和《延安文史资料》等报刊。

杨成福(1905~1973) 枣园乡小砭沟村人。1930年参加共产党组织的革命宣传活动，在枣园联络附近农民参加组织赤卫军，配合红军的游击队开展武装斗争。1931年加入共产党，1936年在枣园创立红色政权，建立乡临时政府，1937年被选为枣园乡乡长。中共中央书记处，毛泽东主席进驻枣园后，杨成福积极组织群众开展拥军拥政和大生产运动，各项工作成绩卓著，被评为模范乡长，并受到毛泽东主席的接见。《解放日报》及时宣传“老乡长改造二流子”的事迹和枣园乡模范功绩。1947年胡宗南部队进犯延安，杨成福参加延安的游击队，1948年4月延安光复，他又承担起恢复战争创伤重建家园重任。因病逝世，延安地、市领导参加了追悼会。

刘永亭(1914~1973年) 延安碾庄乡刘庄人，家庭出身贫农，早年在桥沟天主教堂读书。1935年5月参加革命，担任延安县战一区二乡（今碾庄乡和李渠乡）经字员（今称文书）。1936年参加延安县游击队，193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42年担任延安县川口区党支部宣传员，1943年调到延安县委宣传部任副部长，1945年任宣传部部长，1950年调延安地委宣传部任教育科长，1953年担任延安县委副书记，同时兼任延安县委第一届政协主席，1956年担任延安县长，1959年担任延安县委书记，1960年调安康地区担任平利县县长兼县委书记，同年和次年均被省上评为“模范县长”，受到省委和省政府的表彰奖励。1962年调回延安地区专署民政局担任副局长，1967年担任延安地区社会教养院革命委员会主任，1970年因病在地区人民医院治疗，1973年5月20日病逝，安葬于故乡碾庄，终年60岁。

王有德(1915~1973) 枣园乡杨家湾人，早年入党，抗战后期，曾任延安新市乡乡长，1947年胡宗南进犯延安时参加延西游击队，延安光复后曾在陕北党校学习，后转

延安专署建设科工作，曾任延安糖厂（后改延安面粉厂）厂长、延安石油公司（后改专卖公司）经理、文化用品公司经理，1956年调延安任商业局局长，1961年任延安地区供销社经理，多年来一直从事工商工作。

王颜德 延安城区人，早年思想开放，要求上进，积极参加迎接党中央、毛泽东进驻延安的群众欢迎活动，在革命形势的影响下觉悟不断提高，经常主动参加街道工作，宣传我党抗日政策，组织支前工作，成为社会活动积极分子，1941年被推举为人民代表大会，并在10月份召开的延安市第一届参议会上被选为常务驻会委员。1942年5月，成立延安市人民武装临时委员会，任委员，负责自卫军工作。解放战争时期，奉命组织了延安工委工作组，担任副组长职务，主要负责宣传形势、组织游击区人民生产支前、争取敌伪人员工作，一边配合游击队参加战斗一边进行活动。建国后调往新解放区，病故前在陕西省水利电厅办公室工作。

孙旺才(1914~1974) 延安市南区人，中共党员，1940年参加工作，在金盆湾粮站担任保管员20余年。他工作期间保管的1790多万斤粮食十分完好，长期未发生过霉变、失火、失盗等现象。22年来除按规定交纳公粮收回保管外，他每日不停地拣回和扫起撒落在地上的粮食，积少成多，收回800多斤粮食，群众有困难时给予救济，为人民办了好事。群众亲切地称孙旺才为人民的“老保管”。孙旺才多次被评为模范保管员、劳动模范、红旗手，受到中央、省、地、县共24次奖励。1956年被评为全国粮食系统先进工作者，1961年12月30日《陕西日报》表彰了他的先进事迹。

毕仲辉(1902~1975) 幼年就读于私塾，考入延安省立四中后，接受新文化教育，在父辈和亲朋指引下临摹苦练，青年时期书法已自成一体，成为延安著名的正楷书法家。1937年1月，中共中央进驻延安，他的革命觉悟迅速提高。经常外出书写宣传标语，对求师习字者热情接待，细心辅导，曾被邀请为中央首长题联书词，切磋书艺，每逢新年佳节登门书写对联者更是络绎不绝。1946年正月，延安群众为毛泽东主席敬献金匾，毕先生欣然挥笔，书就“人民救星”四个大字，被后人视为珍品。延河桥头，群众场所现仍留有毕先生的翰墨。

白润生(1958~1977) 延安城区人，1975年高中毕业后和哥哥一起到枣园公社火家塌插队劳动。插队期间，学习认真，热爱集体，劳动吃苦。1967年1月报名参加延河改道农田基建专业队，他当过电工、机修工，还学会了开推土机。1977年7月6日延河暴发千年不遇洪水，白润生从熟睡中惊醒，河水正向工棚涌来，在个人生命受到威胁的紧急时刻，他不顾自身安全，毅然奔到推土机旁，迅速发动开向高处，又二次返回帮其他同志将装有电机、柴油机、钻车的拖车向高处转移。这时人车已被洪水包围，为了保住机器，他很快跳入水中把拖车轮胎的气放掉，想叫拖车下沉，免被洪水冲走，就在这这时一个巨大的浪头涌来，白润生和其他人都被洪水吞没。白润生牺牲后，党支部根据他生前的申请和表现追认他为中共党员，延安市委追认他为烈士，并于1977年8月20日作出向“八勇士”学习的决定。

杨步浩(1905~1977) 原籍横山，1929年逃来延安揽工，后定居在碾庄乡石家畔。1942年响应党中央、毛泽东主席“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伟大号召，积极开展大生产运动和完成“耕三余一”任务，当年打粮13800公斤，达到“耕三余一”，交公粮3500公

斤。由于成绩突出先后于1943年、1945年被评为延安县劳动英雄、陕甘宁边区特等劳动英雄，杨所在的川口区六乡也被评为模范乡。当时，中共中央号召全边区干部，每人完成生产400公斤粮食的任务，杨主动提出为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代耕，多上缴救国公粮，经常同中央领导同志往来，建立了深厚的情谊。1945年他40岁生日，毛泽东主席和朱总司令派代表前往祝贺。1946年1月，他率六乡秧歌队为毛主席敬献“人民救星”金字匾。建国后他曾于1952年、1961年、1975年三次进京看望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王震等首长，两次受到毛泽东主席的接见。1954年因一只胳膊致残，被安排在延安县种籽公司工作，1971年调往延安革命纪念馆工作。1977年7月6日延河发特大洪水，杨不幸遇难，终年72岁。

张丕谋(1906~1978) 原籍横山，后迁居延安麻洞川。1935年入党，同年5月任金盆湾区一、二乡锄奸主任，1942年任区保安助理员、陕甘宁边区保安处侦察员。多次潜入敌后消灭土匪，惩处叛徒，生擒特务，出色地完成各项任务。1943年8月延属地委和延安县委联合举行表彰大会，授予他“锄奸模范”的光荣称号，同时发出“向张丕谋同志学习”的号召。11月又在陕甘宁边区劳动英雄大会上，被授予“锄奸英雄”的光荣称号，受到毛泽东主席的接见。建国后曾任志丹县检察署检察长，延安地区检察分院领导职务。多次出席全国、省地政法战线先进工作会议，受到表彰。1978年2月病逝，享年73岁。

强再兴(1920~1978) 曾名罗世雄，甘谷驿乡西沟门村人，贫农出身。1935年参加革命，193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乡团支部书记，少队部长，团县委儿童书记、延长县抗日救国会组织科长。1943年至1947年在陕甘宁边区保安处工作，1948年被派往黄龙县崆峒区任区委书记，后历任延川县委组织部长、副书记，子洲县县长，绥德县委书记兼县长。1965年调省林业厅任干部处长、革命领导小组第一副组长，1970年任榆林地区交通局局长，1975年任延安地区交通局副局长。1978年9月在湖南省常德地区医院病故。

刘秉温(1912~1979) 原籍米脂，1933年迁居延安万花乡碾庄。1935年4月参加革命，5月陕甘特委在罗儿寺成立肤甘革命委员会，他被选为主席，同年入党，担任肤甘县苏维埃主席。1937年2月肤施县与延安县合并为延安县任主席，后改称县长。大生产运动中他一面组织扎工队、变工队，开展劳动竞赛，一面又妥善安置难民，改造“二流子”，全面调动各方面的力量。他还给自己规定生产任务，始终坚持半天劳动半天办公，平时浑身泥土，两手老茧，以身作则带动干部和群众。其经验被誉为“刘秉温生产方式”，被毛泽东主席赞为“完全布尔什维克精神”。因工作成绩突出，被评为“模范县长”和陕甘宁边区“劳动模范”。在1942年9月召开的边区高干会议上毛泽东亲自为他题词“善于领导群众”，以资嘉奖。被选为中共“七大”代表。1943年调陕甘宁边区保安处任副处长兼延属分区保安处长，1945年又选为边区参议会议员，1947年参加了保卫延安，光复延安的战斗。全国解放后历任西北交通部运输局局长，交通部第五公路勘察设计分院党委书记兼院长，陕西省交通厅厅长，交通部西北运输局筹备处负责人，交通部第二公路工程局副局长等职。参加了青藏公路的建设。1964年调西南三线组建渡口市交通指挥部，历任渡口交通指挥部党委书记兼指挥长、攀枝花特区党委委员、常委，渡



口市委常委、革委会副主任兼市委、机关党委副书记，市计委主任，社队企业局局长等职，其间曾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五届代表，四川省政协常委。1979年6月调任交通部第一公路勘察设计院院长。病故后，骨灰安葬在西安烈士陵园。

毕 雨 (1918~1979) 延安城区人。1938年参加革命，194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在陕甘宁边区民众剧团、边区文协、西北戏曲研究院、陕西省印刷厂、西安新华印刷厂工作，历任演员、干事、协理员、主任秘书长、厂党委书记、革委会主任、副院长、院党委副书记等职。学生时期他就积极参加抗日爱国运动，热爱文艺活动，是延安时期戏曲界“风、云、雷、雨”四位名人之一。参加革命后长期从事文艺工作，为发展党的戏曲艺术事业，培养戏曲接班人做出贡献。

田志玉 (?~1982) 又名田仲兰，延安市城区人。1925年至1927年在延安省立四中上学，接受革命思想教育，1925年由延安党团组织主要负责人王超北、陈瑜廷介绍入团。1926年曾因带领延安群众开展“非基运动”遭到反动县府逮捕。后经组织营救出狱。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负责街道党、团支部工作。同年西安成立中山学院，被派往学习，编入农运班，参加了陕西省第一次农民代表会议。中山学院毕业后返回延安，曾为中共延安区委负责人。1938年至1945年任延安中学总务主任，解放战争转战东北，建国后曾任哈尔滨市人大副主任。

周加夫 (1926~1982) 歌剧作家，家住延安北区文化沟。自幼喜爱文艺，1944年参加革命，一边在北区文化沟乡小学任课，一边组织当地群众开展文艺活动，每逢春节，拥军、优属文艺活动更为活跃，是著名的“文化乡秧歌队”的领导者、组织者之一。1951年6月调入延安文工团，后担任研究室主任，先后创作秧歌剧《一贯害人道》、《查路条》，歌剧《新农村》、《赤卫军》、《兰花花》、《王贵与李香香》，合作编写有秦腔《山水缘》等。其中《赤卫军》在省第一届戏剧观摩大会上荣获编剧、导演二等奖。1947年3月参加延安游击队，曾被俘，延安光复后再次参加革命。“文革”期间受审劳改。1978年恢复工作，系延安歌舞团专业作家，省剧作家协会会员。

申长林 (1894~1962) 原籍米脂县，1918年迁往延安下坪乡马家沟村定居，1936年加入刘志丹所领导的赤卫军，参加了红军攻打蟠龙镇的战役。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抗日战争时期，响应边区政府号召，勤劳致富，首创人均产粮1250公斤的高产纪录。他积极支援前线，1939年自动申报担负公粮9660公斤，占全村的57%，而他的粮食收入却只占全村的30%。申长林多次得到上级表扬，被评为模范党员、边区特等劳动英雄。1943年出席边区第一届劳动英雄代表大会，是中共“七大”代表。建国后，积极带领群众，在马家沟村组织起生产互助组和农业合作社，被社员推荐为主任。粮食统购，一次交售余粮7000公斤。曾是中共陕西省第三次代表大会代表，任延安地委委员、下坪公社党委副书记、马家沟大队党支部书记等职。他的先进事迹曾先后被《解放日报》、《陕西日报》、《陕西农民报》、《延安报》、《延安文史资料》等报刊介绍表彰。

张振华 (1911~1983) 曾在天主教堂学习汉语、拉丁语。因岳父病危无人救治便发奋自攻医书，实践诊治，经名师指点在甘谷驿自买药械，开业行医。后在甘谷驿卫生院、延安市医院工作。救死扶伤，重医德，对远道患者留宿家中，对贫困病人免费赠药。四方群众争相称赞，曾被选为延安市人民代表，模范医家。

王治国(1916~1983) 延安城区人,出身贫农。1936年参加革命,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年任南街抗日救国会主任。1938年至1948年在延安市政府任助理员、民政科长、市参议会副议长、市委宣传部部长等职,其间在陕甘宁边区党校学习一年。1948年调延安专署督察室文教科任科长,后调延长县任县长兼县法院院长。1949年至1983年在甘肃省先后任临夏专署副专员兼中级法院院长,甘南藏族自治州第一副主席兼工委第二书记,甘肃省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副书记,省农林局副局长,省建筑工程局局长、建筑总公司党委书记,省房产局副局长等职。在延工作期间,为党中央筹集粮油,保障供给,带领民工修建延安飞机场,都出色地完成任务,多次受到党中央表扬。1983年病故于兰州。

高启祥(1915~1984) 延安人,出身贫民。早年接受革命思想,和其父亲一起积极为苏维埃政权机关和红军秘密筹供物资,并将传单带入城内散发,曾遭敌伪政权搜捕。1936年12月18日正式参加革命工作,同时入党,担任南街抗日救国会主任、书记。“三三”制人民政权建立后被选为延安市南区区区长兼公安派出所所长,后任区委书记,延安县委常委兼县政府一科科长,其间具体组织领导了延安飞机场的建设和延安市1942年的“整风”运动。出席过陕甘宁边区群英大会,受到多次奖励。1947年胡宗南进攻延安期间担任延西游击队副政委兼第三大队政委,参加了保卫延安战斗。1948年调延安专署任民政科科长兼人事科副科长、工商科科长、监察处处长及政法党组成员。建国后曾多次主动放弃到大城市享受高薪高级职务工作的机遇,坚守山区,勤奋工作。

傅耀德(1927~1984) 延安市城区人,中学文化程度。1948年参加革命,中共党员,先后在延安保育小学、延安速成中学、延安师范任会计、总务主任。1961年调延安专区行政公署办公室任副主任,1962年至1969年担任延安师范副校长、党委代书记和延安中学革委会副主任,1976年调地区体委任副主任,1980年又调延安师范、地区教师进修学校任副校长、顾问等职。

王明德(1904~1985) 原籍贵州毕节县,1933年参加中国工农红军,长征到达陕北。1936年入党,先后任班长、排长、侦察连长等职。多次参战,四次负伤,1948年退伍,定居临镇乡黑舍大队。先后担任大队贫协主席、大队革委会副主任、党支部副书记,临镇公社党委委员。1965年出席陕西省第一次贫代会,被选为省贫协委员。工作中吃苦肯干,带领群众改变山区面貌。曾三次谢绝享受敬老院的待遇,其事迹于1970年由八一电影制片厂和中央新闻纪录片摄制成专题片——《宝塔山下不老松》在全国放映。公社党委、延安市委授予他“模范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刘学章(1963~1986) 延安市南关居委人。1982年高中毕业考入技工学校,1983年1月参军。历任解放军某部战士、班长、代理排长。1985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服役期满,部队奉命赴云南,正在办理复员手续的刘学章积极要求参战,获准赴前线,任侦察班长。先后渗透侦察12次,设伏捕俘2次,搜集了大量的战情、地形资料,4次受到连队嘉奖。1986年1月11日,连队对敌实施攻击战,刘学章带领侦察班战士要求参加战斗。命令下达后,他带头抢先走在前面,开辟道路,不幸触雷,壮烈牺牲。部队党委追认他为中共正式党员,并追记二等功一次,号召干部战士向刘学章烈士学习。烈士骨灰运抵延安后,延安市召开千人追悼大会,将骨灰移入烈士陵园安放。

刘学荣(1964~1986) 延安市李渠镇柴崖村人,小学毕业。1984年1月应征入伍,任副班长,所在班为部队争得荣誉,被命名为全团“模范班”。1985年秋赴老山前线,任班长,在前线临战演习中认真苦练,多次受到上级三等功奖励。1986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6年5月25日,刘学荣执行砍竹任务,在麻栗坡南温河几位战士落水,他下水抢救战友,英勇献身,荣立二等功。部队党委召开追悼大会,骨灰送回延安在家乡安放。

张社教(1964~1986) 延安市河庄坪乡李家洼村人,中学文化程度。1982年11月应征入伍,在部队加入中国共产党,任副班长、班长。1986年7月17日,部队执行任务时,因暴雨河水猛涨,一名战士掉入水中,在激流浪打的危险关头,张社教奋不顾身跳下河水进行抢救,使尽全力将落水战友推向河岸,战友得救了,他却被恶浪吞没,光荣牺牲。1987年7月22日,成部军区决定授予他一等功臣,并召开了追悼大会,9月1日国家民政部批准张社教为革命烈士。烈士骨灰送回延安,延安市召开追悼大会,将烈士骨灰安放在延安烈士陵园骨灰堂。

马增民(1965~1986) 延安市临镇湫溢沟人,中学毕业,共青团员。1984年1月应征入伍,军训结业时获全大队第一名。1985年被评为工兵标兵,加入中国共产党,并任班长。1985年12月赴老山前线,在军事训练和演习中,为保护战士的安全,他多次受伤。率领全班执行排雷任务47次,排除560余颗地雷,并向前沿布雷520余颗,开辟道路710米,配合侦察兵设伏41次,完成侦察任务。1986年9月他与副班长各带领一个作业小组采取爆破作业法,仅10天时间,开辟出8米宽的通道,长650多米。部队实施战前训练时,他担任第一组组长,在综合演习中,冲锋在前,不幸中弹牺牲。他先后受过部队7次嘉奖,荣获二等功臣称号。部队为他召开了追悼大会。烈士骨灰运回延安,安放在烈士陵园。

刘志强(1965~1987) 延安市川口乡王庄村人,出身于老红军家庭。幼年时父母双亡,10岁起参加劳动。1984年1月参军后,受到部队两次嘉奖,四次立功。1985年5月任副班长。12月赴老山前线。战斗开始,他担任距敌6米远的哨位哨长,他誓言:“人在阵地在,人与阵地共存亡”。坚持3个多月,宁愿多站27天哨,被战友换下哨时,已是遍体染满疥疮,出色地完成了第一阶段的防御任务,共击退敌人28次偷袭与进攻,歼敌15人,俘敌10人。被接受为中共党员,任班长、代排长。1987年1月7日,刘志强担任第二突击组组长,率领突击队员连续炸毁敌人3个暗堡。他身负两处重伤仍冒着敌人严密的火力封锁,抢救受伤战友,奋不顾身,冲入火网,不幸壮烈牺牲。部队党委为刘志强迫追一等功。1987年5月6日延安市为刘志强召开追悼大会。骨灰在延安烈士陵园安放。

梁志鸿(1901~1988) 延安著名民主人士,家居延安城区凤凰村,出身于小工商业家庭。当年接受进步思想,1937年打着红旗欢迎党中央毛主席进驻延安,借出私房让红军机关居住,带头捐物支援革命,并亲自送两个儿子参军、参战,投入“保卫延安战斗”。建国初被群众选为延安人民代表,进京慰问毛泽东主席向党中央汇报工作,受到中央领导的接见。1952年9月至1955年6月为延安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和延安县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并被选为常务委员会副主任。1955年7月至1956年12

月为延安市政协第二、三、四届委员会副主席，1979年12月改选为五届常务委员。1956年12月至“文化大革命”开始前任延安县委副书记，分管文教卫生工作，经常深入基层检查工作。1974年11月退休，定居北京，1988年1月10日在北京铁路医院病逝，1月27日上午延安各界集会举行骨灰安葬仪式。

**薛宏福(1919~1989)** 延安市城区人，出身贫民，1936年12月参加革命，1937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36年4月9日周恩来、张学良在延安秘密会谈时，他和另一名学生是地下党派往延安大东门天主教堂为会谈服务的通信员。抗日战争时期任陕甘宁边区光华商店副经理、贸易总局秘书主任、陇东贸易分局副局长、盐业公司副经理、边区贸易公司会计科长等职，因工作成绩显著朱德同志亲自向他颁发“西北模范青年”奖章。解放战争时期，任西北野战军司令部财经副队长，西北军区后勤部军需部长。新中国成立后，历任青海省商业厅厅长，省财经委副主任、主任，财经部部长，柴达木工委第一书记兼石油勘探局党委第一书记，青海省委书记处书记、省委副书记、省革委会副主任等职。特别是在柴达木会战的艰苦岁月里，是第一代石油开拓者之一。“文化大革命”后，调宁夏任自治区党委副书记、书记、革委会副主任、政府副主席。1983年退居二线，担任党委顾问委员会主任。

**韩起祥(1915~1989)** 说唱演员、民间曲艺家。祖籍横山县，1940年迁居延安。13岁学艺说书，1944年起自编自演534个唱本，200余万字。他的作品语言丰富、情节生动，有鲜明的地方色彩和民间文学特色，以《张玉兰参加选举》、《时事传》、《刘巧儿团圆》、《翻身记》等最为著名。许多作品曾在《人民文学》上发表或由三联书店、通俗读物出版社出版。建国后，历任西北曲艺改进会主任，中国曲艺研究会副主席，中国曲艺家协会副主席、顾问，全国文联委员，五、六届全国政协委员，延安地区文联名誉主席，生前亲自主持在延安市、区筹建“曲艺馆”一座，由邓颖超题写馆名，系延安地区唯一曲艺辅导中心。

**罗成德(1908~1990)** 延安市甘谷驿罗家湾人。曾在省立延安四中上学，接受革命思想。1927年3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土地革命时期以教书为名担任延安县交通员，曾任中共延川县区委宣传员，并曾组织地方游击队任支队政治指导员。1935年6月任延川县苏维埃政府主席，9月间调陕北苏维埃政府任粮食部、裁判部、内务部部长。抗战初，任郿县（今富县）抗日救国会副主任、主任，1938年3月任县委书记兼县长。1941年春调任陕甘宁边区三边专员公署专员兼城防副司令员。1946年春赴东北任冀察热辽军区后勤政治委员、热河省主席。其间曾给家乡甘谷驿完小赠送留声机1台、铜鼓铜号1套。建国后历任东北军区后勤部部长，国务院对外贸易部副部长，对外经济联络局局长，外贸部办公厅主任，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委员会书记处书记，邯郸市副市长，中共邯郸地委副书记，行署副专员，河北省政协副主席等职。1955年授予少将军衔。是政协第五届全国委员会委员，第四届人大代表，中共七大代表。

**刘瀛泰(1922~1990)** 延安市蟠龙镇人。1935年12月参加革命，1937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他立场坚定，临危不惧，在敌人假枪毙面前，视死如归，成为四乡闻名的少年英雄。抗日战争时期，主要在陕甘宁边区做地方保卫工作，曾在边区警政学校、分区地干班学习。解放战争时期调西北公安部三处工作，建国后奉命调往甘肃玉门油田，

先后任石油管理局保卫处股长、行政处第一副科长、玉门市建筑队第一副队长、物资局代局长等职。1957年在“左”倾路线的影响下，受到批判。中共十届三中全会后得到彻底平反，于1958年调回延安蟠龙煤矿和延安大学工作。

王 动(1925~1990) 原名王甲第，万花乡毗家圪崂人，中共党员。1937年参加革命，曾在延安师范、延安市政府工作。建国后调西安市，在建设局、公用事业局、公共汽车修理厂、公共汽车公司、经济委员会任科员、科长、厂长、副经理、技术处长等职，“文革”下放农村劳动，1972年起先后在西安市城建局、建委、环保局任科长、处长、副局长。他酷爱外语，1938年在延安参加了世界语学习班，并参加延安世界语协会。1941年于边区新文字学校选修了世界语并通过刻苦自学掌握了俄、日两国语言，因此结交了不少国际友人，联系广泛。1985年出席过第一届全国世界语大会，1986年出席11届国际世界语会议。多有文章发表，曾任全国世界语协会理事，陕西省世界语协会副会长、会长。

王化成(1914~1991) 延安城区人。1927年至1930年在延安省立四中上学。1927年入团，担任过延安团的负责人、中共延安区委组织委员、四中学生会主席，带领学生市民开展过多次群众运动。被当地反动官府捕押，当时年仅16岁。1930年受杨虎城将军资助考入北平中国大学深造。1933年第二次被捕与党组织失去联系。后在陕西省教育厅任指导员、督学，省立鄜州师范校长，私营“以世”书店经理。1946年参加中国民主同盟，曾任民盟西北临时工会和民盟西安市支委成员。西安解放后在省新华书店、西北新华书店、省文化局、省人民出版社工作。曾任西北民政部研究员和省新华书店副经理。“文革”期间遭到错误批斗和处理。1979年省出版局为其平反恢复名誉。1981年恢复盟籍。

李建堂(1901~1991) 从小喜爱医学，苦学经典，自1947年起行医，先后在中药铺、县城关联合诊所、市卫生所、市(县)中医院坐堂治病。1979年晋升中医主治医师。1980年病退。行医40余年，实践经验丰富，尤对小儿常见病，多发病防治有专长，善诊妇科及传染病。1979年起为中医院收徒培训人才，并协助整理医案。

曹清俊(?~1952) 川口乡人，任国民党时期延安民团队长，1936年“双十二事变”后率部起义，1938年当选为县参议员。1947年胡宗南进犯延安投靠敌军，并任敌保警队长。1952年镇反时，召开公判大会依法处决。

## 第二章 烈士英名录

### 城区

李存海(1924~1947)，安塞游击队任排长，战争中牺牲。

冯义让(1913~1936)，红二十八军班长，东征在山西牺牲。

田金华(1927~1949)，第一野战军战士，西府战役在岐山牺牲。

张 广(?~1950)，在湖南省古文县任区长时牺牲。

- 顾安原 (1911~1946), 解放军排长, 在运城战斗中牺牲。
- 田 报 (1904~1947), 留守兵团地下工作者, 在北京被敌人杀害。
- 李维胜 (1910~1936), 红二团班长, 在横山参加战斗牺牲。
- 孙 元 (1917~1943), 红三团排长, 在甘肃参加战斗牺牲。
- 王玉坪 (1919~1947), 西北野战军教导员, 参加宜川战斗牺牲。
- 孙连则 (1926~1948), 新四旅战士, 参加宜川战斗牺牲。
- 刘根贵 (1916~1947), 新四旅排长, 在吴旗战斗中牺牲。
- 赵德生 (1942~1966), 8128 部队战士, 在宁夏吴忠抢救国家财产牺牲。
- 张国有 (1922~1948), 红六团二营战士, 在甘肃庆阳战斗中牺牲。
- 刘立明 (1929~1961), 3965 部队副营长, 在宝鸡病故。
- 加志强 (1922~1948), 教导旅战士, 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 吴治祥 (1913~ ? ), 延安红军游击队三支队战士, 失踪。
- 罗兴业 (1910~1938), 延安自卫军营政委, 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王相德 (1907~1936), 红一团排长, 东征时在山西柳林战斗中牺牲。
- 魏长银 (1912~1933), 红军六支队战士, 在下寺湾战斗中牺牲。
- 李耀华 (1919~1947), 凤凰居委人, 延安游击支队战士, 在安塞战斗中牺牲。
- 李生旺 (1928~1947), 教导旅战士, 在金盆湾保卫延安战斗中牺牲。
- 侯德忠 (1916~1937), 红军战士, 在华池战斗中牺牲。
- 史原思 (1933~1953), 志愿军 611 团排长, 在朝鲜战场牺牲。
- 李兴奇 (1916~1955), 兰州军区助理员, 病故。
- 陈进美 (1892~1950), 中共中央西北局处长, 病故。
- 李云才 (1919~1949), 西北野战军某营营长, 在米脂战斗中牺牲。
- 高 波 (1913~1949), 十三军团政委, 在南京战斗中牺牲。
- 壮修观 (1933~1950), 志愿军 36 团通讯员, 在朝鲜战场牺牲。
- 封水印 (1932~1934), 西北野战军某局局长, 在甘肃障县战斗中牺牲。
- 艾生明 (1906~1948), 西北野战军后勤部指导员, 西安战斗中牺牲。
- 常能德 ( ? ~1935), 红军班长, 作战牺牲。
- 赵随儿 ( ? ~1936), 红军连长, 作战牺牲。
- 惠怀忠 ( ? ~1935), 红军班长, 作战牺牲。
- 刘员宽 ( ? ~1943), 红军班长, 作战牺牲。
- 刘俊英 ( ? ~1936), 红军班长, 作战牺牲。
- 吕 记 ( ? ~1936), 红军通讯员, 作战牺牲。
- 刘海发 ( ? ~1936), 红军排长, 作战牺牲。
- 姬北国 ( ? ~1935), 担驾员, 作战牺牲。
- 安宏山 ( ? ~1938), 红军连长, 作战牺牲。
- 马财有 ( ? ~1938), 红军战士, 作战牺牲。
- 影有存 ( ? ~1936), 红军排长, 作战牺牲。
- 何新保 ( ? ~1936), 红军排长, 作战牺牲。

- 武林荣（？~1949），解放军排长，作战牺牲。
- 陈优则（？~1948），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李优荣（？~1935），红军队长，作战牺牲。
- 张忠（？~1935），红军排长，作战牺牲。
- 赵福成（？~1949），解放军队长，作战牺牲。
- 张丕发（？~1946），解放军通信员，作战牺牲。
- 高学有（？~1934），红军班长，作战牺牲。
- 白高柱（？~1936），红军班长，作战牺牲。
- 傅登份（？~1951），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张田福（？~1950），解放军班长，作战牺牲。
- 刘建福（？~1947），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王建希（？~1948），解放军班长，作战牺牲。
- 冯子贤（？~1946），八路军战士，作战牺牲。
- 殷奇祖（？~1948），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吴国（？~1948），解放军班长，作战牺牲。
- 王政明（？~1935），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吴海强（？~1949），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艾升锁（？~1947），解放军排长，作战牺牲。
- 杭风明（？~1948），解放军班长，作战牺牲。
- 王正英（？~1943），八路军团参谋，作战牺牲。
- 杨增胜（？~1947），解放军战士，作战牺牲。
- 王金秀（？~1936），红军排长，作战牺牲。
- 安应凯（？~1939），八路军连长，作战中牺牲。
- 郭三谋（？~1936），红军排长，作战中牺牲。
- 何金银（？~1936），红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薛志生（？~1935），红军班长，战斗中牺牲。
- 王生贵（？~1947），解放军战士，战斗中牺牲。
- 高怀成（？~1947），解放军战士，战斗中牺牲。
- 范典章（？~1935），红军侦察员，战斗中牺牲。
- 任国万（？~1936），红军战士，战斗中牺牲。
- 王典德（？~1941），八路军战士，战斗中牺牲。
- 薛怀清（？~1941），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曹文化（？~1935），红军通讯员，作战中牺牲。
- 张根明（？~1947），解放军班长，作战中牺牲。
- 张怀旺（？~1948），解放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李福贵（？~1947），解放军班长，作战中牺牲。
- 张志杰（？~1936），红十五军团连长，在山西作战牺牲。
- 孙谢（？~1936），担架队民工，在作战中牺牲。

- 马七儿（？~1951），志愿军战士，在朝鲜战场牺牲。
- 韩德生（？~1935），红军连长，作战牺牲。
- 王桂英（？~1951），志愿军医生，在朝鲜战场牺牲。
- 高风相（？~1948），解放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抗风相（？~1947），解放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王安德（？~1947），解放军队长，在作战中牺牲。
- 刘文金（？~1940），八路军排长，在作战中牺牲。
- 乔成德（？~1936），红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张万录（？~1936），红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张海富（？~1936），红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张国财（？~1935），红军班长，在作战中牺牲。
- 吴拴虎（？~1936），红军班长，在作战中牺牲。
- 罗文强（？~1937），红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刘世录（？~1936），红军班长，在作战中牺牲。
- 郭士海（？~1938），八路军排长，在作战中牺牲。
- 刘金明（？~1936），红军排长，在作战中牺牲。
- 胡风方（？~1941），八路军战士，在作战中牺牲。
- 刘生海（？~1941），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张生海（？~1944），自卫队队员，作战中牺牲。
- 武占财（？~1939），红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白卫国（？~1939），红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史风英（？~1944），乡指导员，执行任务中牺牲。
- 勒生有（？~1944），八路军战士，执行任务中牺牲。
- 张太保（？~1943），在宜川执行任务牺牲。
- 罗兴秀（？~1943），县干部，在富县执行任务牺牲。
- 张兴和（？~1943），县干部，在富县执行任务牺牲。
- 郝金娃（？~1935），在宜川牺牲。
- 冠玉堂（？~1936），富甘县革命委员会土地委员在甘泉牺牲。
- 王具财（？~1935），红军战士，在宜川执行任务牺牲。
- 张 许（？~1939），八路军副排长，参加作战牺牲。
- 刘振江（？~1943），八路军班长，在河北参加作战牺牲。
- 张 三（？~1946），八路军战士，作战牺牲。
- 李成玉（？~1944），八路军战士，作战牺牲。
- 韩玉生（？~1944），八路军战士，在热河作战牺牲。
- 袁柱子（？~1940），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刘长元（？~1944），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李世甲（？~1944），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李振海（？~1944），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 郭文亮（？~1948），解放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魏明春（？~1948），解放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李申虎（？~1943），八路军战士，作战中牺牲。  
 刘风才（？~1935），游击队队长，作战中牺牲。  
 刘志道（？~1936），省总工会秘书，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徐道边（？~1936），游击队指导员，作战牺牲。  
 王成延（？~1937），游击队指导员，作战牺牲。  
 杨世忠（？~1937），省政府秘书，参加作战牺牲。  
 刘玉英（？~1938），秘书，在潼关作战牺牲。  
 田烈（？~1938），秘书，在潼关作战牺牲。  
 万云（？~1938），秘书，在潼关作战牺牲。  
 李明震（？~1938），秘书，在潼关作战牺牲。  
 王华（？~1938），秘书，在潼关作战牺牲。  
 王彦喜（？~1941），挺进军连长，在河北作战中牺牲。

### 蟠龙镇

- 阎清烈（1927~1948），曾任红四团排长，参加澄城战斗中牺牲。  
 刘美林（1912~1936），曾任红四团排长，参加横山战斗中牺牲。  
 常团员（1931~1948），延安独立团战士，参加澄城战斗中牺牲。  
 何生明（1900~1936），红军战士，参加淳化战斗中牺牲。  
 刘占胜（1913~1937），红四团排长，参加庆阳战斗牺牲。  
 钟凤格（1909~1934），红二团排长，在子洲战斗中牺牲。  
 洛战斌（1914~1948），保卫队排长，在澄城战斗中牺牲。  
 何玉思（1912~1938），红军战士，在甘肃玉瓦城战斗中牺牲。  
 姜志如（1925~1948），警备旅战士，在长武战斗中牺牲。  
 孙有在（1929~1948），教导旅班长，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孙三娃（1903~1938），红军排长，在山西赵城战斗中牺牲。  
 贺学仁（1917~1952），中国人民志愿军661部队班长，在朝鲜上甘岭牺牲。  
 何登义（1909~1939），红军副排长，甘肃玉瓦城战斗中牺牲。  
 郝士贵（1903~1935），红十三支队排长，在绥德战斗中牺牲。  
 张长申（1903~1938），十二师排长，在定边战斗中牺牲。  
 孙清当（1918~1951），解放军西北野战军班长，在西安执行任务牺牲。  
 姬世清（1914~1948），教导旅战士，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郭奇旺（1927~1948），教导旅战士，在黄龙战斗中牺牲。  
 刘鱼（1913~1935），红二十六军战士，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康兆瑞（1904~1942），独立团排长，在富县执行任务中牺牲。  
 董福珍（1913~1939），红军游击队班长，在子长县战斗中牺牲。  
 董福成（1916~1944），地下工作者，病故。

陶冶斌（1916～1945），中央汽车团大队长，在哈尔滨战斗中牺牲。

杨庄贵（1916～1942），八路军战士，病故。

刘生贵（1900～1935），区委书记，在延安执行任务中牺牲。

谢德（1910～1942），乡长，在执行任务中牺牲。

### 青化砭镇

吕能仁（1898～1945），在张家口被敌人杀害。

孙虎仲（1919～1946），三五九旅战士，在山西运城战斗中牺牲。

王秀林（1928～1948），教导旅战士，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郝仲元（1917～1936），红军团战士，东征在山西三交镇战斗中牺牲。

孙军喜（1898～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三交镇战斗中牺牲。

方大高（1899～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清涧战斗中牺牲。

张齐高（1930～1948），教导旅战士，在白水县战斗中牺牲。

张向宽（1911～1948），红三团二营战士，在白水战斗中牺牲。

张步思（1912～1936），红军班长，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高成年（1921～1948），安塞游击队战士，在榆林病故。

李生旺（1920～1942），保卫团排长，在延安执行任务中牺牲。

周丕禄（1920～1936），红二团战士，在山西洪洞县战斗中牺牲。

张文成（1921～1948），教导旅班长，在岐山战斗中牺牲。

阎成法（1920～1947），青化砭乡政府委员，执行任务中牺牲。

何志贵（1928～1948），延安游击队班长，参加延安保卫战牺牲。

王玉东（1918～1947），西北野战军某部排长，在甘肃玉瓦城战斗中牺牲。

沙志生（1900～1948），解放军战士，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桥儿沟乡烈士

曹增明（1902～1937），红三团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冠世旗（1918～1942），红一团战士，在甘泉崂山参战牺牲。

高徐才（1910～1938），红三团参谋，在神木战斗中牺牲。

郭全玉（1925～1948），延安游击队二支队班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白彦德（1902～1935），红二十六军战士，在米脂镇店战斗中牺牲。

李国福（？～1949），第一野战军某团供给处主任，在天津战斗中牺牲。

穆中才（1928～1948），教导旅战士，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贺喜元（1919～1947），延安游击队连长，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柳林乡

张有后（1914～1936），延安游击队战士，在甘泉参战中牺牲。

邵军山（1902～1936），自卫军排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刘玉珍（1913～1934），自卫军排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安义胜（1913~1936），自卫军连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李海富（1907~1935），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富县直罗战役中牺牲。
- 李树华（1898~1936），红三团排长，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 董治慧（1908~1935），赤卫队排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李丕怀（1923~1949），第一野战军某部班长，在甘肃庆阳战斗中牺牲。
- 范志福（1905~1936），延安游击队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马金图（1914~1944），保卫团排长，在永坪镇执行任务牺牲。
- 张玉喜（1924~1947），教导旅战士，在榆林战斗中牺牲。
- 叶 风（1907~1936），红军支队排长，在永坪战斗中牺牲。
- 曹应福（1919~1948），三五九旅排长，在白水战斗中牺牲。
- 苏高升（1901~1946），延安县委组织部部长，执行任务中牺牲。
- 边培义（1912~1936），红二团排长，在太原参加战斗牺牲。
- 边培祥（1911~1936），自卫军排长，在永坪镇参加战斗牺牲。
- 宋国保（1913~? ），三五九旅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尚玉堂（1907~1936），延安县政府干部，在执行任务中被敌人杀害。
- 冯二元（1931~1948），担架队民工，在白水战斗中牺牲。
- 马茂银（1925~? ），教导旅战士，在甘谷驿战斗中牺牲。

#### 下坪乡

- 米拉丁（1910~1949），第一野战军131团连长，在甘肃榆中县战斗中牺牲。
- 师旺高（1910~1935），红三团战士，在子洲战斗中牺牲。
- 李树亮（1930~1948），教导旅战士，在瓦子街战役中牺牲。
- 吕俊明（1907~1949），第一野战军十师战士，在临潼战役中牺牲。
- 张仲福（1920~1934），红四团排长，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 刘正来（1913~1937），红四团排长，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 鲁明增（1919~1943），曾任红一团营长，在沈阳参加战斗牺牲。
- 吉增付（1921~1936），红一团战士，在定边战斗中牺牲。
- 刘生才（1912~1947），中央警卫队排长，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李国存（1903~? ），解放军某部司务长，在定边战斗中牺牲。
- 刘荣富（1909~1947），游击队长，在安塞战斗中牺牲。
- 姬世东（1902~1939），红军游击队排长，在山西龙湾战斗中牺牲。
- 乔宏明（1901~1937），红二十六军副营长，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刘米生（1910~1939），游击队班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白随定（1918~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宁夏固原战斗中牺牲。
- 刘光清（1900~1942），八路军一一五师战士，在山西离石作战中牺牲。
- 白保定（1908~1936），红十五团战士，在甘肃庆阳战斗中牺牲。
- 张刘保（1921~1935），红四团战士，在绥德义合镇战斗中牺牲。
- 史生富（1919~1935），红四团班长，在甘肃平凉战斗中牺牲。

- 史日余（1907~1938），红二团战士，在靖边战斗中牺牲。  
薛有明（1910~1936），红一团排长，在宁夏固原县战斗中牺牲。  
师来旺（1917~1936），红四团战士，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 临镇镇

- 王正情（1907~1947），警卫团排长，在靖边战斗中牺牲。  
王 贵（1907~1936），红泉游击队13支队班长，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王登祥（1911~1948），第一野战军某部副连长，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王金秀（1902~1947），第一野战军某部战士，在宜川瓦子街战役中牺牲。  
翟生发（1919~1947），保卫大队分队队长，在宜川战役中牺牲。  
殷长发（1917~1947），战士，在宜川瓦子街战斗中牺牲。  
牛光新（1928~1947），教导旅战士，在宜川战役中牺牲。  
申忠义（1922~1948），教导旅排长，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王安邦（1903~1947），延安游击队战士，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张本银（1923~1947），红军班长，在内蒙古参战中牺牲。  
董正连（1924~1948），和平医院护士，在延安病故。  
孙元风（1913~1948），检查站战士，在瓦子街战斗中牺牲。  
吴学有（1922~1947），临镇乡政府干部，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王振蕃（1912~1936），游击队战士，在延长战斗中牺牲。  
张明亮（1921~1938），骑兵团司号员，在甘泉战斗中牺牲。  
张明善（1913~1936），红军独立营班长，在宜君战斗中牺牲。  
史占山（1922~1947），游击队战士，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刘占耀（1918~1938），警备团战士，在山西离石战斗中牺牲。  
蒋生海（1904~1936），红三团战士，在定边战斗中牺牲。  
杜培富（1902~1938），乡政府指导员，在横山县执行任务中被敌人杀害。  
徐武成（1904~1936），红二十九军班长，在庆阳战斗中牺牲。  
刘长胜（1913~1947），保卫团排长，在绥德战斗中牺牲。  
牛拴才（1925~1950），解放军某部副排长，在韩城剿匪中牺牲。  
王立山（1905~1937），游击队战士，在宜川执行任务中被敌人杀害。  
王九孔（1908~1935），临镇区政府干部，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 贯屯乡

- 白有章（1926~1948），游击队战士，在安塞战斗中牺牲。  
赵发明（1909~1936），延安赤卫军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梁振贵（1922~1946），八路军战士，在延安张家沟执行任务中牺牲。  
白存有（1913~1948），西北野战军三纵队战士，在岐山战斗中牺牲。  
石 保（1912~1936），红四团战士，在甘泉战斗中牺牲。  
张刘羔（1901~1938），警四旅战士，在庆阳战斗中牺牲。

任存信（1911~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东征山西三交镇战斗中牺牲。  
赵国昌（1922~1948），西北野战军三纵队班长，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姬永安（1909~1937），八路军120师指导员，在石家庄战斗中牺牲。  
张宽兴（1908~1935），红军游击队班长，在延安马四川沟作战中牺牲。  
魏国才（1918~1947），教导旅副班长，在延安冯庄战斗中牺牲。  
史明俊（1902~1947），游击队战士，在安塞战斗中牺牲。  
张成仁（1913~1933），红军游击队通讯员，在延川战斗中牺牲。  
王士俊（1917~1941），红四团班长，在靖边执行战斗任务时牺牲。  
柴步有（1929~1948），西北野战军战士，在彬县战斗中牺牲。  
石刘拴（1919~1941），八路军一二〇师排长，在山西洪洞县作战牺牲。  
史德宏（1925~1948），西北野战军骑六团班长，在白水战斗中牺牲。  
李海清（1891~1948），联防司令部战士，在靖边病故。  
史元景（1927~1948），西北野战军骑六团战士，在白水县作战中牺牲。  
李雪成（1913~1935），延安赤卫军分队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李振扬（1919~1953），补充一师排长，在河北执行任务中牺牲。  
井海旺（1921~1948），西北野战军三纵队战士，在大荔战斗中牺牲。  
鲁有增（1916~1948），教导旅战士，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白黑蛋（1905~?），红二十八军战士，在神木作战中牺牲。

### 姚店镇

周玉娃（1935~1962），888部队副班长，在中印边界战斗中牺牲。  
李占富（1924~1942），红三团班长，在清涧执行任务时牺牲。  
杜三娃（1924~1948），教导旅班长，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李思俊（1924~1948），延安武工队副队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张万（1912~1935），红军警卫连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张善义（1910~1950），西北军区某部营职干部，在兰州作战中牺牲。  
高养成（1924~1952），解放军某部战士，在华池县作战中牺牲。  
高生文（1929~1948），延安游击队一大队连长，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李金奇（1905~1936），保卫团战士，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张万富（1913~1947），红三团排长，在米脂作战中牺牲。  
王录贵（1917~1948），县警卫队副排长，在延安病故。  
马泽维（1924~1946），绥德军分区战士，在清涧执行战斗任务中牺牲。  
张春沟（1922~1940），红十五军团战士，1936年在靖边作战中牺牲。  
王凤义（1928~1948），教导旅班长，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崔光业（1910~1935），红三团战士，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冯增清（1923~1948），教导旅班长，在洛川作战中牺牲。  
刘仲虎（1914~1935），红二十六军副班长，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崔光华（1921~1948），西北野战军排长，在黄龙作战中牺牲。

- 曹二有（1910~1939），红军副排长，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 樊福（1911~1935），红三团战士，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贺延春（1917~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靖边战斗中牺牲。
- 李志仲（1924~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靖边战斗中牺牲。
- 高春印（1911~1939），八路军某师一团指导员，在平型关与日作战中牺牲。
- 郑廷海（1920~1942），游击队战士，在江西作战中牺牲。
- 张铁（1924~1939），一二〇师战士，在平型关对日作战中牺牲。
- 王德有（1916~1938），红四团连长，在庆阳作战中牺牲。
- 杨德荣（1903~1938），西延河防司令部排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韩金厚（1912~1937），红三团战士，在横山县作战中牺牲。
- 惠满（1904~1936），红二十九军战士，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曹银贵（1918~1937），一一五师连长，在河北对日作战中牺牲。

### 梁村乡

- 刘明全（1911~1938），红一团政委，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 孙怀高（1923~1948），教导旅班长，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 高福利（1913~1936），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石金贵（1915~1948），警一旅队员，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曹占银（1925~1948），警四旅班长，在蒲城战斗中牺牲。
- 阎水银（1925~1948），警四旅战士，在蒲城战斗中牺牲。
- 赵润有（1930~?），西北野战军骑兵师战士，失踪。
- 吕春山（1921~1936），红一团班长，东征山西牺牲。
- 郭永贵（1930~1947），延安游击队战士，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张好元（1931~1948），独立营战士，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田沾玉（1928~1948），保卫团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张福锁（1922~1948），战士，在山西作战牺牲。
- 王锁子（1898~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马有（1921~1936），一方面军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张李善（1921~1948），警四旅战士，在白水县作战中牺牲。

### 元龙寺乡

- 沙志良（1919~1948），游击队战士，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沙海成（1919~1938），红军战士，在靖边作战中牺牲。
- 杨凤梁（1917~1939），延安县政府干部，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王俊德（1918~1937），游击队战士，在宜川作战中牺牲。
- 吴桂虎（1917~1937），红军战士，富县战斗中牺牲。
- 吴兆有（1915~1937），红军战士，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 刘忠仁（1902~1937），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郝金财（1932~1947），教导旅战士，在宜川作战牺牲。
- 沙怀德（1903~1941），甘谷驿区助理员，在延安县执行任务时牺牲。
- 张有明（1914~1937），红军连长，在志丹作战中牺牲。
- 张斌成（1917~1936），红十五军团排长，在东征山西作战中牺牲。
- 张长胜（1919~1938），一一五师排长，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张怀业（1905~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罗侯旦（1926~1947），教导旅班长，在清涧作战中牺牲。
- 沙明富（1909~1948），游击队排长，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罗生彪（1898~1942），延安县财政科长，在执行任务中牺牲。
- 崔光荣（1915~1935），红三团战士，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 高海清（1919~1947），晋豫鲁军区战士，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 刘世荣（1914~1947），在吴旗作战中牺牲。
- 李伍（1894~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东征山西作战中牺牲。
- 高狗魁（1919~1936），红军战士，在甘肃作战牺牲。
- 罗满成（1881~1936），赤卫军队员，在横山作战中牺牲。
- 董占富（1931~1947），西北野战军战士，在延安保卫战斗中牺牲。
- 贺占旺（1916~1935），游击队队员，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刘七章（1911~1937），游击队队员，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杨金华（1921~1947），教导旅连长，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张士俊（1929~1947），游击队战士，在延川战斗中牺牲。
- 燕存定（1914~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东征山西作战中牺牲。
- 郝世昌（1901~1935），游击队排长，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雷河儿（1913~1935），红二十六军营长，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张润财（1902~?），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曹有（1919~1935），少年先锋连战士，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陈登元（1905~1937），红二团战士，在榆林作战中牺牲。
- 白德功（1911~1936），红军班长，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张怀文（1903~1947），三五九旅向导，在延川作战中牺牲。
- 鲍大柱（1930~1948），延安游击队战士，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王路玉（1928~1948），游击队战士，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张安富（1925~1949），游击队班长，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吴建兵（1927~1947），游击队班长，在延川作战中牺牲。
- 张烟（1916~1947），游击队副队长，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李丕前（1913~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任伍（1916~1937），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任保元（1913~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白玉小（1917~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高成（1919~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罗文强（1920~1936），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何金宁（1905~1938），一一五师班长，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范怀玉（1905~1953），富县人武部副部长，在甘肃执行任务中牺牲。

### 碾庄乡

- 杨增胜（1919~1948），西北野战军，通讯员，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郭占良（1915~1952），21 军营长，在甘肃执行任务牺牲。  
 郝万贵（1911~1939），乡政府干部，在延安作战牺牲。  
 雷生明（1916~1935），红三团战士，在富县作战牺牲。  
 刘殿忠（1928~1948），西北野战军排长，在黄龙作战中牺牲。  
 曹加成（1896~1935），在子洲做地下工作被敌人杀害。  
 王毛车（1917~1935），红四团副连长，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李应昌（1915~1936），红四团战士，在富县作战牺牲。  
 贺宋华（1915~1936），红四团战士，在定边作战牺牲。  
 杜良明（1925~1945），地下工作者，在山西被敌杀害。  
 李应昌（1893~1935），红一团排长在延安作战牺牲。  
 安俊山（1917~1938），红四团战士，在山东作战牺牲。  
 高金富（1905~1943），碾庄乡支书，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刘仲真（1905~1948），西北野战军战士，在黄龙作战牺牲。  
 栾银玉（1931~1954），公安 12 师战士，在西安病故。  
 姜丕模（1921~1936），游击队队长，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李家渠镇

- 高增德（1923~1937），骑兵团战士，在横山战斗中牺牲。  
 刘金章（1915~1936），警卫连连长，在榆林战斗中牺牲。  
 高明友（1928~1951），志愿军二师战士，在朝鲜牺牲。  
 李相成（1923~1947），游击队战士，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武满金（1914~1935），红三团战士，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曹丕升（1925~1947），教导旅战士，战斗中牺牲。  
 拓丕考（1913~1942），一一五师排长，宝鸡战斗中牺牲。  
 孔相林（1911~1935），红三团战士，延安作战中牺牲。  
 侯应旺（1914~1949），部队交通员，淮海战役中牺牲。

### 枣园乡

- 李志仁（1937~1961），9533 部队，在青海作战中牺牲。  
 沈有银（1926~1955），西藏军区副政委，在西藏牺牲。  
 李万富（1916~1937），红十五军团营长，在靖边剿匪牺牲。  
 侯俊（1923~1947），晋鲁豫军区班长，在延川作战牺牲。



- 李发明（1910~1947），游击队战士，作战牺牲。
- 张海元（1915~1948），游击队战士，在安塞作战牺牲。
- 谢生有（1891~1935），游击队战士，在横山作战牺牲。
- 韩丕洽（1926~1948），教导旅战士，在黄龙作战牺牲。
- 张高山（1917~1939），一二九师队长，在靖边作战牺牲。
- 鲁树华（1916~1948），延安游击队班长，在安塞作战牺牲。
- 郝树娃（1918~1938），一一五师排长，在山西作战牺牲。
- 王生有（1927~1948），教导旅班长，在黄龙战斗中牺牲。
- 魏德成（1913~1947），保卫队队长，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贾世银（1908~1948），游击队战士，延安作战中牺牲。
- 高能银（1916~1947），游击队班长，在安塞战斗中牺牲。
- 顾汉文（1925~1948），西北野战军连长，黄龙战斗中牺牲。
- 杨在春（1929~1947），保安处战士，安塞战斗中牺牲。
- 李生富（1916~1949），延安游击队战士，在山西病故。
- 王汉山（1929~1951），在西安病故。
- 周志忠（1930~1948），延安游击队战士，延安战斗中牺牲。

### 张坪乡

- 贺兴春（1916~1947），支前民工，在子长作战牺牲。
- 张玉海（1924~1947），教导旅排长，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杜运动（1916~1936），红二团班长，在延川作战中牺牲。
- 胡志忠（1928~1948），西北野战军战士，在韩城战斗中牺牲。
- 贺红明（1922~1947），西北野战军战士，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李成才（1898~1943），延安运输队战士，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张文哉（1921~1936），红四团战士，在清涧作战中牺牲。
- 牛水财（1922~1937），八路军排长，在山西作战牺牲。
- 郭登亮（1919~1947），警四旅战士，在米脂作战中牺牲。
- 高二成（1915~1935），红十五军团战士，在富县作战牺牲。
- 胡正华（1920~1950），西北野战军战士，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苗所章（1899~1939），红三团战士，在横山作战中牺牲。
- 刘海贵（1926~1947），教导旅战士，在横山作战中牺牲。
- 张孝忠（1920~1936），红二十八军战士，东征在山西牺牲。
- 李生富（1918~1940），八路军战士，病故。
- 庞汪华（1924~1948），晋绥军区班长，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李永有（1889~1947），游击队排长，在洛川作战牺牲。
- 李平女（1919~1936），补充师战士，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张清和（1913~1947），第四师四团副团长，在吉林作战牺牲。
- 武哉清（1922~1947），游击队战士，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常思 (1911~1940), 一一五师战士, 在河南作战牺牲。  
 张常存 (1931~1948), 警四旅战士, 在澄城作战牺牲。  
 高金明 (1930~1947), 教导旅战士, 在甘泉作战牺牲。  
 侯世贵 (1931~1948), 警四旅战士, 在澄城作战中牺牲。  
 苗俊应 (1897~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张应思 (1886~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赵银拴 (1885~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杨登科 (1888~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张四 (1911~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张炳世 (1910~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刘有富 (1888~1935), 宣传员,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谷存华 (1915~1936), 红二十八军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川口乡

- 杨德功 (1910~1935), 游击队战士,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高同有 (1928~1948), 游击队战士,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王光新 (1908~1950), 潼关县应计区委书记, 剿匪中牺牲。  
 郝光存 (1886~1937), 绥德石嘴农会主席, 作战中牺牲。  
 胡水山 (1906~1948), 西延大队中队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赵国热 (1906~1935), 地下工作者, 在延安被敌人杀害。  
 罗文保 (1915~1936), 红军战士, 在子长作战牺牲。  
 白福堂 (1915~1947), 支前民工, 在榆林作战中牺牲。  
 王各子 (1927~1954), 解放军战士, 在西安病故。  
 马德池 (1920~1947), 担架队民工,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郭细清 (1912~1935), 红三团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兰高娃 (1927~1947), 担架队民工, 在黄龙作战中牺牲。  
 李健高 (1927~1948), 游击队战士, 在黄龙作战中牺牲。  
 谢成虎 (1928~1948), 游击队战士,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周小子 (1916~1935), 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苏仲英 (1927~1947), 三五九旅排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马健雄 (1906~1936), 地下工作者, 在绥德作战中牺牲。  
 高杨锁 (1924~1943), 红三团战士, 在定边作战中牺牲。  
 王学海 (1919~1947), 红军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万花乡

- 郭风林 (1899~1939), 骑兵团战士, 在内蒙古作战牺牲。  
 田英乃 (1899~1935), 赤卫队队长, 在绥德作战中牺牲。  
 李茂旺 (1895~1935), 子洲县水地湾农会主任, 在绥德参战牺牲。

- 杨玉锁 (1890~1935), 游击队战士, 在安塞作战中牺牲。  
李存虎 (1920~1938), 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姜好胜 (1920~1936), 游击队长, 病故。  
李长富 (1909~1942), 延安柳林区组织科长, 病故。  
王启财 (1908~1948), 随军炊事员, 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李 富 (1909~1937), 红三团队长,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周振发 (1924~1943), 一二九师连长, 病故。  
张雨山 (1915~1937), 赤卫队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贺银华 (1910~1936), 红三团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吉增富 (1915~1935), 独立营战士, 在吴旗作战中牺牲。  
苗志红 (1922~1970), 3016 部队副团长, 在新疆病故。  
高宝成 (1907~1939), 红二团战士,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王项明 (1919~1936), 红二团战士, 在宜川作战中牺牲。

#### 河庄坪乡

- 杨思春 (1909~1937), 保卫团班长, 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马 保 (1918~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贾连贵 (1921~1949), 第一野战军连长,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惠有治 (1918~1936), 红三团连长, 东征在山西牺牲。  
高海富 (1913~1939), 骑兵团连长, 在河北作战中牺牲。  
贾晓光 (1917~1937), 一一五师战士, 平型关作战中牺牲。  
惠保成 (1919~1947), 红三团指导员, 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张四金 (1919~1937), 一一五师战士, 平型关作战中牺牲。  
贾志富 (1919~1947), 西北野战军排长, 在榆林作战中牺牲。  
谢 顺 (1918~1949), 一团营协理员,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王开富 (1930~1949), 第一野战军班长, 在富平作战中牺牲。  
贺义胜 (1928~1948), 独立营连长, 在榆林作战中牺牲。  
马存禄 (1921~1947), 新四旅班长, 在延长作战牺牲。  
冯有治 (1915~1936), 红三团战士, 在东征山西牺牲。  
邢印周 (1919~1937), 一一五师战士, 在平型关作战牺牲。  
朱白富 (1918~1936), 红三团战士, 在东征山西牺牲。  
马汉周 (1892~1939), 红三团战士, 在子洲作战中牺牲。  
杨玉才 (1910~1937), 红三团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韩俊德 (1912~1947), 延安武工队队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甘谷驿镇

- 高 全 (1935~1956), 00301 部队班长, 在宁夏剿匪中牺牲。  
郝江柱 (1917~1936), 红一方面军战士, 东征在山西牺牲。

- 奕狗咬 (1932~1947), 西北野战军战士, 在宝鸡作战中牺牲。
- 沙海宽 (1913~1936), 红二团战士, 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史月明 (1914~1940), 一一五师排长, 在河南作战中牺牲。
- 赵义明 (1916~1939), 一二九师排长, 在河南作战中牺牲。
- 高万全 (1910~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东征在山西牺牲。
- 高万禄 (1906~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东征在山西牺牲。
- 齐成旺 (1914~1936), 红十五军团司务长, 东征在山西牺牲。
- 屈班 (1924~1947), 担架队民工, 在清涧作战中牺牲。
- 李占有 (1915~1947), 光华商店运输队队长, 在佳县作战中牺牲。
- 郭文治 (1912~1935), 红一团排长, 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 罗俊庄 (1914~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在韩城作战牺牲。
- 张大华 (1915~1948), 教导旅班长, 在白水作战中牺牲。
- 张海山 (1896~1936), 延安游击队战士, 被敌人杀害。
- 张文兴 (1918~1935), 延安独立营战士, 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张文斌 (1914~1935), 红军排长, 在富县战斗中牺牲。
- 刘成信 (1927~1948), 教导旅战士, 在澄城作战中牺牲。
- 赵国育 (1907~1935), 红三团支队长,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张元 (1918~1936), 红二团战士, 在定边作战中牺牲。
- 杨树秀 (1903~1936), 红二团指导员, 在定边作战中牺牲。
- 罗成鸿 (1917~1947), 独立五旅营长, 在清涧作战中牺牲。
- 史朝正 (1917~1942), 警备团排长, 在延安战斗中牺牲。
- 史具才 (1925~1947), 教导旅通信员, 在子长被敌人杀害。
- 史世李 (1924~1948), 西北野战军战士, 在白水作战牺牲。
- 何生俊 (1918~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在东征山西牺牲。
- 马升存 (1924~1947), 教导旅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杜伯林 (1917~1935), 红军排长, 战斗中牺牲。
- 周永川 (1955~1976), 解放军战士, 在北京执行任务牺牲。
- 党振强 (1941~1962), 55师战士, 中印边界作战牺牲。
- 苏振江 (1920~1947), 延安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杨志富 (1938~1962), 55师战士, 在中印边界战斗中牺牲。
- 薛志富 (1939~1962), 55师战士, 在中印边界战斗中牺牲。
- 高余才 (1929~1947), 教导旅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史过兰 (1931~1947), 教导旅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薛中圈 (1905~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在东征山西牺牲。
- 石忠福 (1923~1953), 健康一团战士, 在四川病故。

### 冯庄乡

- 李和尚 (1913~1936), 红一团战士, 在甘泉战斗中牺牲。

- 王安靖 (1919~1948), 延安游击队队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张毛蛋 (1911~1937), 红三团炊事员, 在富县作战中牺牲。
- 罗应山 (1925~1948), 教导旅班长, 在宝鸡作战中牺牲。
- 韩永旺 (1919~1940), 李渠乡乡长, 参战牺牲。
- 傅丕萍 (1914~1944), 延安县财政科长, 在靖边作战牺牲。
- 王宪义 (1932~1947), 民兵,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罗西升 (1919~1947), 延安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郝光胜 (1916~1948), 延安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贾忠治 (1927~1947), 延安游击队战士, 在宜川战役中牺牲。
- 张忠银 (1914~1937), 红四团排长, 在清涧作战中牺牲。
- 李鹏存 (1925~1956), 重庆公安局副局长, 在四川执行任务中牺牲。
- 刘汉章 (1914~1937), 八路军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刘进仁 (1925~1948), 警四旅班长, 在宜川战斗中牺牲。
- 霍有万 (1921~1947), 警四旅班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曹守亮 (1939~1962), 7888 部队班长, 在中印边界作战牺牲。
- 吴俊海 (1912~1937), 红一团排长,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马有清 (1943~1962), 7888 部队班长, 中印边界作战牺牲。
- 高世喜 (1903~1936), 红四团连长, 在子长作战牺牲。
- 高录贵 (1919~1951), 延安警卫队战士, 病故。
- 王付富 (1916~1939), 延安警卫队战士, 病故。
- 米怀亮 (1915~1947), 三五九旅排长, 在定边作战牺牲。
- 刘树富 (1913~1937), 独二团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贺治国 (1921~1948), 冯庄乡政府指导员,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曹有义 (1903~1937), 红军排长,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常席七 (1903~1935), 红军战士, 在子长作战牺牲。
- 白高柱 (1923~1947), 红军排长,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贾刘全 (1917~1937), 红军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胡占有 (1915~1937), 红军班长, 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 史福成 (1911~1935), 十二支队指导员, 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 王天上 (1914~1937), 红二团班长, 在山西作战牺牲。
- 崔福银 (1913~1937), 红五军战士, 在山西作战牺牲。
- 吴俊明 (1903~1947), 解放军战士, 在河北作战中牺牲。
- 魏正文 (1903~1936), 红军班长,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朱世怀 (1923~1948), 西北野战军班长, 在宝鸡作战牺牲。
- 杨生海 (1905~1939), 红一团排长, 在淳化战斗中牺牲。
- 韩文银 (1912~1942), 一二〇师营长,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王培金 (1924~1948), 西北野战军战士, 在韩城作战牺牲。
- 张海元 (1919~1947), 教导旅战士, 延安保卫战牺牲。

- 马升瑞 (1910~1943), 延安丰富区区长, 在山西作战牺牲。
- 郝光荣 (1919~1952), 陕西省军区战士, 在西安病故。
- 高祖俊 (1940~1959), 0031 部队战士, 在青海平叛牺牲。
- 郝树棋 (1925~1948), 西北野战军战士, 在永寿作战牺牲。
- 王德胜 (1915~1936), 红 15 军团警卫员, 东征山西牺牲。
- 杨永富 (1915~1948), 教导旅连长, 在潼关作战牺牲。
- 马彩录 (1921~1948), 骑六师战士, 在旬邑作战牺牲。
- 刘志清 (1904~1936), 红一旅战士, 在山西作战牺牲。
- 高学友 (1902~1938), 三团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孙叶海 (1904~1936), 独二团战士, 在志丹作战中牺牲。
- 张生德 (1901~1936), 红十五军团战士, 在吴旗作战牺牲。
- 张成悦 (1894~1936), 丰富区秘书,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孙有娃 (1916~1936), 红军班长, 在安塞作战中牺牲。
- 冯文科 (1891~1944), 地下工作者, 病故。
- 高维富 (1905~1938), 游击队小队长, 在米脂作战中牺牲。
- 曹丕杰 (1913~1940), 红军战士, 病故。
- 奕文正 (1916~1935), 红二十九军排长, 在山西作战牺牲。
- 张回富 (1914~1950), 四野留守兵团排长, 在东征剿匪中牺牲。
- 董迎慧 (1906~1935), 游击队班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李正银 (1925~1941), 一一五师战士, 在山西作战牺牲。
- 李占银 (1917~1937), 一一五师侦察兵, 在山西作战牺牲。

### 松树林乡

- 高明珍 (1914~1948), 张坪乡乡长, 延安保卫战中牺牲。
- 曹文正 (1913~1946), 三团战士, 在子长作战中牺牲。
- 侯吉国 (1915~1941), 八路军团长, 作战中牺牲。
- 刘文保 (1922~1948), 三五九旅战士, 在宝鸡战斗中牺牲。
- 黄永升 (1920~1938), 一一五师排长, 在甘肃作战中牺牲。
- 贾文耀 (1925~1948), 西北野战军班长,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杨增俊 (1926~1948), 游击队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 官庄乡

- 高岐德 (1928~1959), 西藏 49 医院军医, 病故。
- 孙占才 (1926~1950), 四军排长, 在甘肃剿匪牺牲。
- 郭光仁 (1901~1947), 新四旅班长, 在合阳作战中牺牲。
- 徐金敬 (1912~1935), 红军班长, 在宜川作战中牺牲。
- 张步善 (1916~1948), 西北野战军兵站战士, 在宝鸡作战中牺牲。
- 王德山 (1912~1936), 红军战士, 在宜川作战中牺牲。

张步业 (1913~1945), 一一五师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郭李兴 (1900~1948), 乡政府干部, 病故。

王志英 (1909~1942), 乡政府干部, 作战中牺牲。

王振江 (1924~1947), 教导旅战士, 在横山作战中牺牲。

高林 (1923~1948), 延安军分区战士, 病故。

尚占贵 (1901~1947), 警三旅排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米道生 (1930~1948), 解放军战士, 病故。

### 麻洞川乡

毛俊 (1913~1947), 延安王家坪兵站班长, 延安保卫战牺牲。

牛光荣 (1930~1961), 6812 部队副连长, 在甘肃平叛中牺牲。

张亚张 (1901~1950), 129 团二营指导员, 在云南剿匪中牺牲。

刘光才 (1919~1947), 游击队支队长, 在宜川战役中牺牲。

刘保才 (1915~1936), 红十五军团班长, 在甘泉作战中牺牲。

陈普华 (1915~1936), 甘泉游击队班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李丕义 (1915~1937), 临镇乡乡长,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周志俊 (1900~1937),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李世云 (1924~1948), 解放军战士, 在黄龙作战中牺牲。

高占奎 (1906~1941), 三团战士, 在延安作战中牺牲。

杜修福 (1927~1948), 骑六师战士, 在富平作战中牺牲。

王成义 (1913~1937), 红军战士, 在山西作战中牺牲。

## 第三章 人物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陈士和	男	1914年	松树林乡邓屯	福建省军区后勤部部长
朱建民	男	1918年	临镇镇石村	安平51号信箱政委(现住西安总后干休所)
徐泽雄	男	1943年	桥儿沟乡小王庄	兰州军区后勤部主任
马振贤	男	1924年	李家渠镇刘家沟	广东佛山军区司令员
李席	男	1925年	李家渠镇刘家沟	海南岛陆军医院政委
叶生治	男	1949年	姚店镇安沟门	空军工程学院团委书记
罗俊贤	男	1948年	甘谷驿镇顾家屯	青海省军区司令员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高桂亭	男	1916年	元龙寺槐树圪塔	新疆军区副司令员
徐作旭	男	1917年	川口乡小王庄	青海省解放军某部军长
曹振辉	男	1926年		海军第七所研究所政委
石锦民	男	1928年		22军十二团团长
李玉华	男	1916年	青化砭镇	边区警备区副官
陈三女	男	1913年	元龙寺乡岳家塌	红二十九军副团长
王扶之	男	1923年	青化砭镇	乌鲁木齐军区副司令员(少将)
白征戈	男	1920年	延安城区	上海海军营地政委、顾问(正军级)
敬文义	男	1929年	松树林乡赵家河	七机部201所政治部主任
石敏	男	1930年	麻洞川乡玉家崖	西宁市解放军某部副师长
段世清	男	1920年		三原军干所师长
侯来西	男	1935年	松树林乡赵家河	临潼解放军某部副师长
庞文祥	男	1926年	松树林乡芦子沟	宁夏大武口某部副师长
高德全	男	1916年	贯屯乡石家砭	河北涿县铁道部师级干部
李生桂	男	1920年	丁庄乡香水沟	北京卫戍区某师政委
刘建中	男	1920年	延安城区	省军区司令部直工处少校
白杰	男	1905年		军分区被服厂团级
海岚	男	1943年		警备区干休所九级医师
陈维新	男	1921年	枣园乡裴庄	北京防化兵团团长
惠长文	男	1924年		红二十六军三团团长
冯金堂	男	1921年	甘谷驿镇圪塔	新疆部队团长
李满桐	男	1912年	甘谷驿镇李家沟	红三团(六军)副团长
陈玉祥	男	1927年	甘谷驿镇槐树圪塔	团长
鲁庆	男	1950年	贯屯乡鲁屯村	西安323医院副团级
石有宝	男	1917年	贯屯乡石家砭	长安干休所团级干部
牛光汉	男	1937年	临镇镇石村	西北合成药厂书记
王丕年	男	1916年	碾庄乡王家沟	黑龙江省政协主席
贺鸿海	男	1912年	李渠镇朱家沟	甘肃省委工业厅厅长
段应清	男	1915年	甘谷驿何家村	宝鸡市第一康复医院书记
康世昌	男	1912年	甘谷驿康家沟	青海省法院院长
孙敬义	男	1921年	甘谷驿罗家小沟	青海省副省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李兴旺	男	1926年	丁庄乡郭家沟	云南省委副书记
王金章	男	1927年	延安城区	宁夏自治区政协主席
赵廷俊	男	1925年	延安城区	国务院信访局副局长
田树东	男		延安市城区	甘肃地质局副局长
毕秉	男	1921年		宁夏固原地委书记
高鹏飞	男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石化局局长
贾树德	男			甘肃省计委副书记
罗佰年	男	1916年		陕西省党校书记
李宗义	男	1920年		甘肃省天水市一中书记
席鹏祥	男	1920年		青海省海北州州长
王立勋	男			西安市税务局局长
刘振业	男			西安市财政局局长
白海成	男			西安市监委书记
高述之	男	1922年	延安市城区	西安市建工局副局长
王化南	男	1922年	延安城区	陕西省水利厅办公室主任
姚安吉	男	1908年	延安城区	西安市经济计划委员会副书记
赵曙志	男	1927年	延安南寨砭	乌鲁木齐市政协副主席
屈强	男	1918年	桥儿沟乡泽子沟	太原铁路局副局长
张庚续	男	1921年	延安尹家沟	山西省档案局副局长
白录堂	男	1942年	延安王家坪	河北省邯郸市市长
高述	男			西安市人行副行长
郭续义	男	1921年	延安市城区	西安市公安局副局长
张光宇	男		延安市城区	西安市档案局局长
左凤明	男		延安市城区	陕西省纺织品公司书记
王治富	男		延安市城区	西安市农委副主任
杨铁秀	男	1921年	延安市城区	省财政厅人事处长
何胜全	男		麻洞川金盆湾	上海市工业局局长
侯忠国	男	1920年	松树林赵家河	陕西省邮电局局长
牛金铭	男		临镇石村	甘肃省委纪检委副书记
石峻	男		临镇党德村	新疆石油厅厅长
石志文	男		临镇	西安地质学院副院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李文富	男		官庄李树坪	天津市建设局局长
白玉清	男	1919年	官庄白家源	云南省民政厅厅长
白忠	男	1928年	官庄白家源	兰州针织机械厂书记
曹建雄	男	1909年	官庄圪塔塬	陕西省农业厅厅长
王善道	男	1922年	松树林前马坪	陕西省银行行长
苗得胜	男		柳林万花	宝鸡钢铁厂书记
王存义	男		枣园	西宁市委副书记
王汉民	男		枣园	青海省海西州委书记
析德选	男	1925年	延安城区	新疆塔城地区副专员
刘振旅	男	1919年	延安城区	延安经委主任、行署顾问
王廷壁	男	1920年	蟠龙镇	延安行署副专员、顾问
徐金山	男	1925年	枣园乡庙沟	延安行署副专员、地委顾问
毕世宜	女	1927年	延安城区	公安部一局副处长
赵兴华	男	1920年	河庄坪乡村	西安市法院院长
封斩	男	1921年	川口	公安部消防局副局长
白跃宗	男	1925年	李家渠镇桥塔	安康地委书记
李栋	男	1922年	李家渠镇刘家沟	甘肃酒泉地委副书记
曹传	男	1925年	李家渠镇曹坪	陕西省老龄委秘书
曹扶	男	1920年	李家渠镇曹坪	陕西省法院副院长
苗秀生	男	1925年	姚店镇四十里铺	陕西省交通厅厅长
张丕林	男	1944年	姚店镇四十里铺	陕西省委办公厅党委书记
侯汉英	男	1929年	姚店镇界和坪	陕西省工业局局长
苏振云	男	1913年	甘谷驿镇	甘肃省公安厅厅长
史超斌	男	1917年	甘谷驿镇史家塔	西藏工委部长
张风瑞	男	1925年	甘谷驿镇东镇	省外贸局局长
李瑞德	男	1917年	碾庄乡	原甘泉县委副书记
史俊英	男	1917年	甘谷驿镇圪塔	甘肃平凉地委书记
史振岗	男	1915年	甘谷驿镇圪塔	河南省农机局局长
罗世英	男	1920年	甘谷驿镇西沟门	甘肃纪检委书记
刘迁	男		甘谷驿镇西沟门	陕西省卫生厅厅长
李树聪	男		甘谷驿镇李家河	宝鸡市副市长
卜杰富	男		青化砭镇丈子沟	西安矿院书记

续 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 贯	曾任职务
常加福	男		青化砭镇常屯	新疆昌吉州州长
何生华	男		青化砭镇何家沟	北京公安人事处处长
张步高	男	1915年	元龙寺乡陈家屯	西安灞桥电厂书记
李树业	男		元龙寺乡	店头劳改农场场长
沙高升	男	1917年	元龙寺乡塞子河	陕西省银行处长
张怀信	男		元龙寺乡郝家河	甘肃省供销社主任
贺克俭	男	1919年	丁庄乡郭家沟	新疆自治区商业厅长
马海斌	男	1920年	丁庄乡郭家沟	陕西省煤炭厅厅长
赵万元	男	1916年	丁庄乡香水沟	宁夏自治区农业局领导
高崇义	男	1920年	丁庄乡香水沟	高陵县委书记
陈 新	男	1918年	丁庄乡陈家河	西影厂领导
李加芳	男		丁庄乡	西安市委副秘书长
孙 昌	男		丁庄乡石家畔	甘肃省轻工局局长
孙鸿俊	男		蟠龙镇炭窑沟	甘肃省工业局局长
李永胜	男	1926年	蟠龙镇炭窑沟	陕西省中医学院书记
王尚华	男	1934年	贯屯乡白家河	北京市公安局局长
鲁加慧	男	1935年	蟠龙镇鲁屯	兰州邮电局局长
鲁加义	男	1921年	蟠龙镇鲁屯	沈阳市民政局局长
张致远	男	1925年	蟠龙镇龙湾	陕西省供销社主任
高树海	男	1915年	蟠龙镇全岔河	陕西省煤炭局工会主席
宋秀山	男	1917年	下坪乡南塔	西安柴油机厂书记
米富珍	男	1923年	下坪乡李崖窑村	西安航天管理局书记
杨茂林	男	1905年	梁村乡裴渠	陕西省供销社人事处处长
温秀钧	男	1920年	梁村乡刘小沟	宁夏自治区公安处长
田治民	男	1937年	延安市城区	新疆乌市电子机械厅长
李新民	男	1934年	延安市城区	甘肃省储备局书记
贺廷俊	男	1934年		陕西省公安厅副秘书长
刘 谋	男	1921年		西安市粮食局纪检副组长
陈万福	男	1910年	川口村	兰州红古区书记
刘光华	男	1922年	贯屯乡贾家河	新疆拓城工会主席
徐天裴	男	1905年	甘谷驿镇	陕西省检察院检察长
梁吉沙	男	1927年	甘谷驿镇梁屯	陕西省政府处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何则荣	男	1934年	蟠龙镇何家沟	西北供电公司党委书记
李国端	男		蟠龙乡树坪	新疆乌鲁木齐市人事局副局长
贺玉春	男	1917年	梁村乡	延安地区医院书记
薛剑英	男		延安城区	兰州广播电视局顾问
梁季	男			甘肃省秘书长
吴荣秋	男	1911年		陕西省供销社监事
贺士财	男	1905年	延安	延安县副县长
高生华	男		柳林乡十里铺	甘肃省财政厅副厅长
王少波	男	1936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煤炭局副局长
刘建新	男	1949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委组织部副部长
田中延	男	1948年	延安城区	安塞县委副书记
赵廷杰	男	1932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建材局书记
屈增荣	男	1906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粮食局局长
李伯旺	男	1936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税务局副局长
刘学文	男	1923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农副公司书记
姚延祥	男	1945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毛纺厂副厂长
罗玉凤	女	1928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五金公司书记
伊左明	男	1928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监理所书记
贺启财	男	1934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五金公司经理
罗光前	男	1944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税务局局长
刘崇基	男	1929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技工学校协理员
尚银山	男	1937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环保局局长
梁振民	男	1946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环保局副局长
高存厚	男	1937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房地二分局副局长
徐文岳	男	1952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轻纺局副局长
解煜	男	1939年	延安桥儿沟	北京市司法局办公室主任
张三全	男	1950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地区协委副主任
刘平章	男	1935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炼油厂副书记
李巨升	男	1923年	延安桥儿沟	延安市政协副主席
雷文秀	男	1938年	松树林赵家河	延安市南区分区委书记
张成明	男	1937年		洛川县委书记

续 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 贯	曾任职务
石 信	男	1940 年	官庄乡庙原	延安地区农行行长
吕德云	男	1937 年	官庄乡杨家河	延安卷烟厂副厂长
高崇德	男	1916 年	官庄乡魏家窑村	原甘泉县县长
李彦明	男	1935 年	官庄乡西畔村	延安地区陕建办主任
张兴明	男	1944 年	官庄乡官庄村	宜川县委副书记
苏振光	男	1927 年	甘谷驿人	原西安市碑林区人大主任
董治德	男	1941 年	官庄乡	西安莲湖区党委副书记
贾生荣	男	1927 年	麻洞川	延安地区毛纺厂副厂长
刘 印	男	1947 年	麻洞川乡白家坡	延安南区区长
方天贵	男		柳林乡南三十里铺	洛川县副县长
赫 玉	男	1949 年	枣园乡杨崖村	子长县委书记
李树仁	男	1939 年	枣园乡莫家湾	南泥湾农场场长
王占川	男	1912 年	枣园乡裴庄	兰州市检察院检察长
白云高	男	1942 年	枣园乡枣园村	延安地区工会副主席
高英成	男	1933 年	枣园乡枣园村	甘泉县副县长
赵志亮	男	1943 年	枣园乡阎店子	地区公安处纪检组长
高汉文	男	1944 年	碾庄乡双田	延安地区农校校长
王永德	男	1945 年	碾庄乡水眼沟	宝鸡市供销社主任
寇文贵	男	1945 年	川口乡两河口	延安地区工商局副局长
王玉山	男	1937 年		延安地区烟草公司副经理
姬树荣	男	1923 年	川口乡李家沟	延安地区生产资料公司经理
曹崇德	男	1934 年	川口乡张庄	绥德县人武部部长
曹钦明	男	1933 年	川口乡曹坪	陕西省工会副处长
曹崇英	男	1932 年	川口乡曹坪	冶金部司长
刘成海	男	1917 年	姚店镇炭家湾	华县县长
杨生昌	男	1915 年	姚店镇炭家湾	西安市政法委副书记
左宗汉	男	1915 年	姚店镇四十里铺	汉中地区中级法院院长
刘振东	男	1919 年	姚店镇白牙村	西安阿房区委书记
郝俊旺	男	1919 年	姚店镇白牙村	甘肃省医院党委书记
曹怀亮	男	1914 年	姚店镇白牙村	沈阳铁路局局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贺有贵	男	1921年	姚店镇白牙村	陕西博物馆书记
梁生裕	男	1922年	甘谷驿梁家屯	咸阳木材公司书记
李保郝	男	1921年	甘谷驿胜利河	延安地区劳人局局长
罗彦忠	男	1911年	甘谷驿罗家湾	宝鸡地区石油公司经理
苏建荣	男	1946年	临镇	延安行署办公室副主任
苏金	男	1921年	甘谷驿东镇	宜川县人大主任
贺兆祥	男	1918年	甘谷驿西镇	富县任台林场场长
罗文孝	男	1936年	甘谷驿梁屯村	新疆乌市商业局局长
薛志华	男	1934年	甘谷驿镇薛家沟	华阴军校书记
史俊成	男	1926年	甘谷驿镇大圪塔	宁夏回族自治区宾馆经理
康世华	男	1931年	甘谷驿镇康家沟	西安变压器厂处长
刘谦	男	1924年	甘谷驿镇康家沟	西安肿瘤医院处长
刘让	男	1925年	甘谷驿镇康家沟	铜川市副书记
强再新	男	1920年	甘谷驿镇西门沟	延安地区交通局副局长
郭玉奎	男	1913年	甘谷驿镇	延安地区副食公司经理
孙伯林	男	1927年	甘谷驿镇小沟	西安市新城区长
罗有彪	男	1926年	甘谷驿镇代家沟	贯屯煤矿书记
刘建吾	男	1920年	青化砭镇常屯	大荔县人大主任
张王成	男	1934年	青化砭镇张马河	四川广安市人武部部长
阎凤玉	男	1932年	青化砭镇新庄科	原延长油矿书记
李兆俊	男	1933年	元龙寺乡黄屯	延长县副县长
杨保秀	男	1916年	元龙寺乡槐圪塔	延安报社社长
沙丕楼	男	1918年	元龙寺乡套儿沟	西安市供销社主任
陈士甫	男	1919年	冯庄乡贾家村	延安地区纪检委副书记
马纯厚	男	1924年	丁庄乡香水沟	西安市房产局局长
杨应章	男	1912年	梁村乡	延安地区石油公司副经理
张万成	男	1935年	梁村乡	延安市人大副主任
呼振华	男	1933年	梁村乡	延安化肥厂副书记
杨茂林	男	1905年	梁村乡	西安蔬菜公司书记
何福秀	男	1925年	蟠龙镇何家沟	延安地区毛纺厂厂长
王继霖	男	1942年	蟠龙镇何家沟	延安地区物资局局长

续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时间	籍贯	曾任职务
张林云	男	1913年	蟠龙镇何家沟	甘肃天水公安处长
刘光华	男	1922年	贯屯乡罗家沟	新疆拓城工会副主席
李玉明	男	1925年	贯屯乡石家砭	城固县县长
王加夫	男	1929年	贯屯乡泉岔河	延安地区轻纺局协理员
李应金	男	1925年	张坪乡大奶沟	西宁学院保卫处长
张忠明	男	1916年	冯庄乡冯庄村	延安地区教养院院长
陈长发	男	1941年	柳林乡麻塔	延安市人大调研员
孙存治	男	1931年	蟠龙乡史家崖	延安地区经委副主任
石玉亮	男	1931年	贯屯乡石家砭	延安地区供销社书记
张生满	男	1940年	李渠镇高崩湾	甘肃省税务局人事处长
杨德虎	男	1934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经济专科管理学院副院长
张延明	男	1952年	延安城区	延安地区副食公司经理
胡启林	男	1902年	川口乡张新庄	延安地区民政局局长
史海升	男	1914年	姚店公社炭家湾	延安军分区军事部部长
李双成	男	1918年	麻洞川乡梁桥	宜川县县长
贺兴春	男	1925年	蟠龙镇张家圪塔	华阴县县长
张治民	男		贯屯乡龙儿沟	西北供销社主任
卜吉甫	男	1918年	青化砭丈子沟	陕西省农行副行长
贺玉春	男	1917年	蟠龙镇张家圪塔	延安地区卫生局副局长
刘振东	男	1941年	姚店镇白牙村	西安房产局局长
张汉有	男	1942年	张坪乡河家沟	延安地区人事局副局长
汤洛	男	1925年	延安城区	陕西省社会科学院青年文学委员会主任
刘成章	男	1937年	延安城区	中国作家协会陕西省分会党组副书记
史富	男	1922年	延安城区	陕西省戏曲学校校长
史小溪	男	1950年	元龙寺乡桃沟	中国作家协会会员, 延安地区文联《延安文学》副主编
李文柏	男	1928年	延安城区	延安报副总编
傅剑	男	1950年	延安城区	延大学生处副处长
赵景福	男	1929年	延安城区	陕西中医学院调研员
贺永思	男	1920年	延安地区	总后勤部副政委
高存重	男	1934年	延安北关阎家塔	青海省教育科学研究室主任
张德祥	男	1940年	临镇镇	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延安地区摄影家协会副主席

# 延安革命根据地志

## 第一章 中共中央在延安

1935年10月19日，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吴旗县，标志着中共中央将中国革命的大本营移到西北。中共中央机关先后在瓦窑堡（今子长县）、保安（今志丹县）居住了1年多。“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1937年1月13日，中共中央由保安迁驻延安（当时称肤施，当年2月改称延安）。从此，延安成为中共中央的所在地，成为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指挥中心和战略总后方。中共中央机关在延安生活和战斗的10余年间，先后住过凤凰山麓、杨家岭、枣园，军委与八路军总部住过王家坪，所属单位分布城周的沟沟岔岔，山山岭岭。1947年3月18日中共中央撤离延安，转战陕北，路经12个县及数百个村庄（镇），居住过37个地方。1948年3月23日，中共中央东渡黄河，前往华北地区西柏坡村。

延安时期是中国共产党发展史上的一个极为重要的阶段。13年间，中共中央以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为落脚点和出发点，凭借这一中心根据地，在中华民族解放斗争史册上谱写了极其光辉的篇章。

### 第一节 中共中央机关

“西安事变”前，延安为国民党东北军王以哲部与一部分地方民团占据。事变后，经协商，东北军撤出延安，所余民团一部分逃走，一部分起义。1936年12月18日，延安城被红军和平接管。1937年1月13日中国共产党中央机关由保安迁驻延安城。

中共中央机关初进延安，驻城内凤凰山下（又名西山），由一部分居民（李建堂、吴宏恩等）腾出屋舍。当时的主要机关有：中央政治局、书记处（张闻天等）、组织部（秦邦宪）、宣传部（张闻天）、党务委员会（李维汉）、审查委员会（董必武）、保卫部（许建国）、联络局（李克农）、出版局（廖承志）、白区工作委员会（周恩来、林育英）、东



北军工作委员会（周恩来、林育英）、职工运动委员会（康生、林育英）、为解决西安事变而设的中央代表团（周恩来、秦邦宪、叶剑英）、《新中华报》社（向仲华）、驻共产国际代表团（陈云、王稼祥等）、总西北执行局（刘长胜）、全总驻赤色职工国际代表（饶漱石）、中央秘书长（张文彬等）。

1937年11月底，王明、康生由莫斯科回到延安。中共中央在12月政治局会议上改组了书记处，成立了七大准备委员会（主席毛泽东），中央各部、委、局亦有所增减。东北局工作委员会撤销，白区工作委员会改称敌区工作委员会（周恩来、张浩），增设交通局（吴德峰）、妇女运动委员会（帅孟奇等）、青年工作委员会（凯丰）、农村工作委员会（王观澜），1937年创刊了中央机关刊物《解放》周刊（张闻天、吴亮平）。

1938年9月29日~11月6日，党中央在桥儿沟召开六届六中全会。会议决定撤销长江局（陈绍禹），成立南方局（周恩来）、中原局（刘少奇）。

1938年11月20日，日本飞机10余架首次对延安突袭轰炸，居民生命财产遭受严重损失。为保证中央机关及居民安全，党中央连夜迁驻城北五华里处的杨家岭，城内其它机关学校、市民均向城郊各山沟疏散。

由于杨家岭山高沟深，比较隐蔽，因此各机关一直住到1947年3月撤离。中共中央机构随着抗日战争的需要，作了较大的调整。成立了中央财政经济部（李富春、李六和）。在原保卫局的基础上于1939年10月扩大成立中央社会部（康生），驻枣园。统一战线工作部（陈绍禹、柯庆施）。1939年3月22日成立出版发行部（李富春、王林）。1939年2月17日成立干部教育部，1940年初又同中央宣传部合并为宣传教育部（张闻天），10月成立文化工作委员会（周扬）。还成立西北工作委员会（张闻天）、华北华中工作委员会（王稼祥）、南方工作委员会（陈绍禹）、党报委员会（秦邦宪）、中央管理局（方仲如）、中央总卫生处（傅连璋等）。

1941~1942年，是抗日战争发展的第二阶段，中共中央机构有所变动。增设了中央情报部（康生）、中央民众运动委员会（邓发），1941年9月重新组成中央青年工作委员会（凯丰、冯文彬）、中央党校委员会（李维汉）、中央办公厅（李富春、王首道）、中央政治局研究室（任弼时）、中央直属机关党委（曾固）、中央党务研究室（王若飞）、新华通讯社与解放日报社（秦邦宪）。

在延安整风运动中，为加强组织领导，中央又成立了相应的学习机构，1941年9月成立中央高级学习组（毛泽东、王稼祥），12月1日成立军事高级学习组（朱德、叶剑英），1942年6月成立中央总学委（毛泽东、康生）、《学习》编辑委员会（康生、王若飞、陈伯达、邓力群）、中央直属系统学习委员会（康生、李富春）、军委直属系统学习委员会（王稼祥、陈云）、陕甘宁边区系统学习委员会（任弼时、高岗），1941年秋成立中共中央党员与非党干部审查委员会（康生）。

1943年3月20日，中共中央在延安召开政治局会议，讨论从组织上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问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中央机构调整及精简的决定》，毛泽东担任政治局与书记处主席。在政治局、书记处之下，设立宣传、组织委员会。中央宣传委员会（毛泽东、王稼祥、胡乔木）统管中宣部、解放日报社、新华社、中央党校、文委、出版局等；中央组织委员会（刘少奇、康生、杨尚昆）分管组织部、党务委员会、统战部、民

运工作委员会、中央研究局、海外工作委员会等。

1944年7月，中央成立城市工作部（彭真）、海外工作委员会、中央研究局（刘少奇）、编译局（师哲等）。1943年成立西北财经办事处（贺龙）。

为了筹备中共第七次代表大会，1943年10月，中共中央书记处由杨家岭迁往枣园。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张闻天、任弼时、彭德怀等领导人先后移住枣园。

1945年4月23日~6月11日，中国共产党在延安的杨家岭召开了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全国121万党员的752名代表济济一堂，选举产生了由44名中央委员与33名候补中央委员组成的新的中央委员会，毛泽东担任中央委员会主席。

为了迎接抗日战争的胜利，争取民主联合政府的建立，在党中央领导下，延安建立了一批群众组织，1945年7月13日成立中国解放区人民代表会议筹备委员会（周恩来为主任），1945年4月23日成立解放区职工联合筹备委员会（邓发为主任），1945年5月4日成立解放区青年联合会筹备委员会（冯文彬为主任），1945年6月20日成立解放区妇女联合会筹备委员会（蔡畅为主任）。

1945年8月~1946年6月，中共中央以革命的两手策略同国民党假和谈真内战的两面政策作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为了牢牢掌握自卫战争的主动权，中央许多机构撤销或停止活动，大批领导干部从延安出发，奔赴东北、华北解放战争前线。

全面内战爆发后，为了指导各战区工作，中共中央政治局与书记处成员分散工作，一部分留延安指挥全局（毛泽东、刘少奇、朱德、任弼时、林伯渠、彭德怀、康生）；一部分以“中央代表团”名义驻南京（周恩来、董必武），继续同国民党政府进行谈判；一部分前往东北（彭真、高岗、陈云、张闻天），领导建立巩固的东北根据地的斗争。

1947年3月18日，在胡宗南集中于我十倍的兵力向延安发动进攻时，为了诱敌深入，在运动中歼灭其有生力量，中共中央机关在毛泽东、周恩来、任弼时的率领下，撤出延安，转战陕北。

## 第二节 军委与总部

1936年10月，红军主力第一、二、四方面军会师于甘肃会宁地区。从此，三大主力红军集中统一于党中央、中央军委的领导之下。延安被红军接管后，军委与红军总部分机关于1937年1月13日进驻延安王家坪。军委机关搬来后，除借用老乡的部分窑洞外，还自己动手，挖成土窑洞137孔，建平房210间，建石窑9孔。

“七七”事变爆发后，中国工农红军奉命改编为八路军与新四军。驻延安的军事机构主要有中央军委系统的军委参谋长（萧劲光）、军委总参谋部（聂鹤亭）、总政治部（任弼时）、总后勤部（叶季壮）、军委总卫生部（姜齐贤、苏井观）、供给部（张元寿）、军委秘书长（杨尚昆）、八路军总指挥部（亦称十八集团军总部）、参谋部（叶剑英）、总政治部（任弼时、王稼祥）、野战政治部（傅钟）、军法处（吴溉之）、供给部（赵尔陆）、兵战部（叶季壮）、卫生部（姬鹏飞）、总部秘书长（舒同）、中国人民抗日军事政治大学（林彪、罗瑞卿）。

随着抗日战争的发展，军委和总部机关亦不断调整，有增有减。1938年底，军委又成立了总政治部党委委员会（王稼祥）。1939年1月2日，总部创办了《八路军总政杂志》（萧向荣）。军事院校除抗大总校与先后创办的12所院校外，1938年冬在延安成立了八路军军政学院（王稼祥）。1940年成立军委秘书厅，1943年改为军委办公厅（杨尚昆）。1941年12月1日成立了军委教育委员会（朱德）。同时，将军政学院与抗大三分校合并成军事学院（朱德、叶剑英）。1944年，美军观察组来到延安，为此，军委成立了外事组，另外还增设了军委高级参议室。1945年2月成立延安炮兵学校（郭化若），延安工程学校（王弼）。

八路军出师华北抗日，将留下的9000余名的部队组成八路军后方总留守处（萧劲光），1937年12月底，将总留守处改称留守兵团司令部。1942年5月15日，成立陕甘宁晋绥联防军（贺龙），直属中央军委。9月留守兵团合并入联防军。保卫陕甘宁边区的部队最多发展到5万余人，1944年后，为迎接抗日战争最后胜利，留守边区的部队相继开赴抗日前线。

总部卫生部下属的卫生医疗机构：门诊部设在大砭沟；八路军医院初设在拐岭，后改称白求恩国际和平医院移至柳树店，后移到刘万家沟；医科大学由红军卫生学校发展而成，设在柳树店。

抗日战争胜利后，八路军总部仍沿用到1946年上半年，后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随着兵种的增加，中央军委又成立了铁道部（滕代远）、航空局（常乾坤、王弼）、军工生产局（董陆生）、总后方勤务部（杨立三等）。

1947年3月，胡宗南部进犯延安时，军委与总部在延安王家坪组成了以彭德怀为首的西北野战军司令部，撤离延安转战陕北，继续指挥了全国各个战场的军事斗争。

### 第三节 中央单位

1937年前，延安是只有3000多人口的小城，各方面都很落后。中共中央到延安后，使这座当时默默无闻的小城成为出真理、出政策、出人才的地方。中国共产党人对国家、对民族的极大热忱和远见卓识，在繁荣经济的基础上，发展文化教育、医药卫生、新闻出版事业，为开创抗日的新局面，坚持持久抗战作出艰苦卓绝的努力。

抗战开始后，急需大批干部参加各种战斗和建设。中共中央利用延安比较安定的环境与络绎不绝而来寻求真理的有为青年，创办了大批干部学校，整个延安成了一所窑洞大学，成了一座革命的大熔炉。先后创办的干部学校有：

中央党校。初设于东桥儿沟。1939年迁到城北的小沟坪。这所学校是对党的高级干部进行马列主义理论教育的学校，1935年12月在瓦窑堡恢复成立，先后任校长、副校长的有董必武、李维汉、康生、陈云、邓发、毛泽东、谢觉哉、彭真等。1943年经改组，学员共分为六个部，校部与一部设小沟坪，二部以女子大学为基础设王家坪，三部以中央研究院为基础设兰家坪，四部以军事学院为基础设大砭沟（又称文化沟），五、六部以西北局党校为基础设马家湾。

鲁迅艺术学院。1938年4月成立，校址初设北门外，1939年8月迁至桥儿沟。是

培养文学艺术干部的学校，沙可夫、吴玉章、周扬、赵毅敏先后任院长、副院长。在延安开办的七年半中，共办文学系四届，戏剧、音乐、美术系五届，共培养各类专业生685人，其中文学系197人，戏剧179人，音乐系162人，美术系147人。1945年11月迁往东北。

中国女子大学。是培养妇女干部的学校。1939年7月成立于王家坪山下，校长王明，副校长柯庆施，1941年8月并入延安大学。

陕北公学。1937年8月成立，校址初设清凉山下，后移至城北10里处的杨家湾，校长成仿吾，副校长李维汉。该校在陕西关中、晋东南、晋察冀设有分校。1939年7月，一部分师生并入华北联合大学，一部分仍留延安。1941年9月并入延安大学。

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1940年5月在安吴青训班的基础上创办的，校址设在文化沟。1941年8月并入延安大学。

行政学院。校址在南桥西山，是培养行政领导干部的学院。

民族学院。是培养少数民族干部的学校，1941年9月在延安大砭沟（又称文化沟）成立，院长高岗，副院长高克林。该校有蒙、回、藏、彝、苗、满、汉等8个民族的学员共300多名。1944年5月迁往定边，1948年于三边干校合并。

自然科学学院。是培养科学技术的理工科大学。1939年5月成立于南城郊马家湾，先后任校长和副校长的有李富春、徐特立、李强、陈康白、恽子强等。1943年4月并入延安大学。

新文字干部学校。1941年4月成立于延安丁泉砭。1943年4月并入延安大学。

延安大学。直属中央文委的一所综合性学校。1941年9月，由陕北公学、女子大学、毛泽东青年干部学校合并成立。1943年4月又将鲁迅艺术学院、自然科学学院、民族学院、新文字干部学校并入。校址设于女子大学原址（王家坪北山），1944年5月，将行政学院并入延大后，校址迁到城郊凤凰山南麓。

日本工农学校。1940年10月，由八路军总政治部集中日军俘虏创办的。校址设于延安宝塔山南麓，校长野坂参三。1945年日本投降后学校停办。近300名学员离开延安，先后返回日本。

马克思列宁主义学院。是培养党的理论干部学校。1938年5月成立，院长张闻天，副院长王学文，校址设在延安北郊兰家坪。1942年改为中央研究院。1943年并入中央党校。

延安外国语学院。1942年5月，成立军委俄文学校，归军委编译局领导，校址初设东关黑龙沟，1943年10月迁到丁泉砭，1944年4月，改名为延安外国语学校。

中国人民抗日军政大学。是培养抗日军政干部的学校。1931年在江西成立，1936年1月在瓦窑堡恢复后迁延安二道街。先后任校长、副校长的有林彪、徐向前、罗瑞卿、何长工，该校共办了八期，并在华北、苏北等地办了12个分校，为我党我军培养了10多万干部。

中国医科大学。是培养医药卫生干部的学校。原在江西苏区成立，1936年2月在瓦窑堡恢复，称红军卫生学校。后迁富县张村驿，1940年3月由富县张村驿迁到延安柳树店。同年改名为中国医科大学，校长王斌，副校长史书翰。

中共中央在延安时期不仅注意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的物质生活，而且也重视文化生活，组建了延安平剧院、中央魔术团、青年艺术剧团、鲁迅实验剧团、战斗剧团等艺术团体。1944年11月在党校后沟成立了中央管弦乐团，归中央办公厅领导。并修建了市场沟大众剧场、党校大礼堂、八路军大礼堂、边区政府大礼堂、中央大礼堂、军委礼堂等集体活动场所，极大地丰富了延安人民的精神文化生活。1938年秋，还成立了延安电影团，曾在设备简陋的条件下，拍摄了《延安生活散记》、《红军生活片断》、《南泥湾》等珍贵的历史纪录片。

为了改变延安缺医少药的状况，中共中央专门于1937年11月在城北10里外的李家圪成立了中央医院，属中央卫生处领导。在枣园设立了诊疗所，除为中央机关干部职工服务外，还为当地人民群众看病。

中共中央在延安的新闻、出版、印刷、通讯机构主要有：位于延安清凉山的新华通讯社、《解放日报》社。《解放日报》从创刊到1947年3月27日停刊，共出2130期。延安新华广播电台于1940年12月31日在延安西川王皮湾创建。1944年因发射机故障一度停播。1945年9月5日又恢复，电台代号为XNCR。1937年春成立的中央印刷厂，设于清凉山半山腰的万佛洞里，主要承印《解放日报》、政治理论书籍、政策文件及中小学课本。

中共中央在延安和陕北13年的光辉战斗历程，是中共党史和整个中国历史上的重要篇章。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任弼时以及彭德怀、叶剑英、刘志丹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在延安和陕北领导党和人民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为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建立了不可磨灭的丰功伟绩。

####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于1945年抗日战争即将胜利的时候在延安举行。

在1937年12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通过关于召开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提出了“七大”的主要议事日程并决定成立一个由25人组成的筹备委员会，毛泽东任主席，王明任书记。委员会下设秘书处，进行日常工作。

1938年11月6日，中共六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召开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批准12月会议关于召开“七大”的决议，并同意准备委员会向全会提出的报告。决定加紧完成准备工作。在较短的时间内召开“七大”。这次会议还决定“七大”的议程为四项：（一）团结全民族一切抗日力量，争取全中国人民对日抗战的最后胜利；（二）动员工人阶级积极参加对日抗战工作；（三）在新条件下党的建设问题；（四）改选党的中央领导机构。

1943年8月1日，中央政治局发出《关于“七大”代表赴延出席大会的指示》。指示规定增加代表120人，连原有共720人。

中共六届七中全会于1944年5月21日至1945年4月20日在延安举行。在5月21日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了毛泽东、朱德、刘少奇、任弼时、周恩来组成的七中全会主席团。同时决定，在七中全会开会期间，政治局、书记处停止开会。会议听取

了毛泽东代表中央政治局向全会作的政治报告。通过了党的“七大”的议事日程和报告负责人，决定除毛泽东的政治报告由主席团和全会讨论外，其他向“七大”作的军事报告、修改党章的报告、党的历史问题的报告等，分别成立四个起草委员会起草。

1945年3月31日的全体会议上讨论通过了为“七大”准备的政治报告和党章草案。

1945年4月20日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通过了为“七大”准备的军事报告草案；通过了“七大”主席团名单草案。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和会议日程提案。会议还通过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这个“决议”是由以任弼时为召集人，有刘少奇、周恩来、秦邦宪、张闻天等七人参加的专门委员会起草和修改，最后由毛泽东修改定稿的。七中全会准备将“决议”提交“七大”讨论通过，后征得“七大”各代表的同意，改在六届七中全会讨论通过，以使“七大”能集中全力讨论抗战建国方针等问题。

4月21日，中共中央召开“七大”的预备会议。任弼时作关于“七大”准备工作的报告，他说：“七大”早应举行，但因战争关系，交通分割，推迟到今天才开。这固然是个缺点，但也有积极意义，一是我们的力量发展了，由1937年的四五万党员发展到210万。二是党的思想更加一致，经过整风，全党达到了空前的团结，这种思想上的准备经过了三四年，其意义是非常伟大的。“七大”可以早开三年五年，但绝不会有今天开得这样好。任弼时在报告中还对“七大”代表的产生及名额调整情况作了说明。毛泽东在会上作《“七大”工作方针》的报告。预备会还通过了“七大”主席团、主席团常务委员、正副秘书长和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通过了大会议事日程及“七大”会场规则。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于1945年4月23日下午5时在延安杨家岭中央大礼堂隆重开幕。6月11日闭幕，历时50天。

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547人，候补代表208人，代表210万党员。大会的议程有四项：（一）毛泽东作《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二）朱德作《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三）刘少奇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四）选举新的中央委员会。

“七大”共开全体会议21次。在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由大会秘书长任弼时主持开幕式，毛泽东致《两个中国之命运》的开幕词，提出“七大”的政治路线是：“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在我们党领导之下，打败侵略者，建设新中国。”4月24日，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毛泽东代表中央作《论联合政府》的政治报告。报告科学地分析了国内外形势，总结了历史经验，规定了中国共产党的一般纲领和具体纲领，确定了党和人民的战斗任务，强调加强党的建设，以实现对中国的领导责任。4月25日大会第三次会议，朱德作《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总结抗战八年来党领导军事斗争的经验，阐明了人民战争的军事路线。5月14日、15日，刘少奇在大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上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总结了中国共产党自建党以来党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建党经验。报告阐述了新党章的特点，论述了毛泽东思想的产生、发展及其内容，指出“党章的总纲上确定以毛泽东思想作为我党一切工作的指针，在党章的条文上规定：努力地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础，是每个共产党员的义务。这是我党这次修改党章的一个最大的历史特点”。

在大会的全体会议上，周恩来作了《论统一战线》的讲话，陈云作了《要真理不要面子》的讲话。在大会上，李富春就如何争取胜利等问题，陆定一就路线和团结问题，

叶剑英就国际形势问题，彭德怀就华北八年抗战的成绩和经验，陈毅就党在新四军和华中工作的经验，高岗就陕甘宁边区创立和建设的经验，聂荣臻就晋察冀边区工作的经验与教训，刘伯承就晋冀鲁豫根据地工作的经验，朱瑞就山东根据地斗争经验与教训等都作了发言。在大会上发言的还有彭真、张闻天、秦邦宪、杨尚昆、古大存、傅钟、刘澜涛、吴玉章、徐特立、康生、林彪等。

大会从5月24日第十六次会议进入选举议程。毛泽东代表大会主席团作了关于选举方针的报告，周恩来对选举条例草案作了解释。经过代表们充分的酝酿讨论，6月9日和10日大会分两次以无记名投票，选出44名中央委员和33名候补中央委员，组成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在选举中，由于王明在“七大”大会前夕，向中央写了一封长信，表示愿意检查自己的错误，为了在政治上团结和教育他，代表仍继续选举王明为第七届中央委员。6月11日，大会举行最后一次会议，毛泽东致《愚公移山》的闭幕词，号召全党为实现党的路线而斗争。最后大会执行主席彭德怀在国际歌声中宣布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胜利闭幕。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是一次团结的大会，胜利的大会。它正确地总结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革命的丰富经验，制定了党的路线，确定了以毛泽东思想为全党的指导思想，使全党达到了空前的团结，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胜利奠定了基础。

“七大”以后，解放区军民向日本侵略者发起了猛烈的进攻，收复了大片国土。1945年7月20日，中、美、英三国发表波茨坦公告，促令日本无条件投降。8月8日苏联政府宣布对日作战。8月9日，毛泽东发表《对日寇的最后一战》，号召中国的抗日力量“举行全国规模的反攻”。8月10日，朱德总司令向所有解放区的军队发布了进军命令，各路大军从11日开始了全面反攻。8月14日日本政府宣告接受波茨坦公告，15日宣布无条件投降，9月2日正式签订了投降书。至此，中国人民经过八年英勇斗争的抗日战争胜利结束，也是一百多年来，中国人民在反对侵略者的斗争中所取得的第一次完全的伟大胜利。

## 第二章 边区政府在延安

陕甘宁边区是全国较早的革命根据地之一，是中央红军长征的“落脚点”和抗日战争的“出发点”。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直接领导着陕甘宁边区建设，使之成为全国模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也是中共中央指挥全国革命的大本营。

### 第一节 边区政府成立

1922年至1925年，陕北人民就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组织起来，开展了反帝反封建的斗争。由北平先后回陕的魏野畴、李子洲等就在省立榆林中学宣传进步思想，撒下革命火种。1925年成立了榆林特别支部，属中共北方区委领导。

1924年省立第四中学在肤施成立，1925年秋西安共青团组织派王琪（王超北）到四中任教，秘密成立团支部。12月，谢子长受中共北方区委派遣，回安定县与李子洲取得联系，在石谦部队中任连长，开展革命活动。1926年谢子长在部队中建立秘密特支，开展党组织活动，当年夏天成立中共延安特别支部，书记呼延震东。1927年2月，中共陕甘区委成立，决定取消延安特别支部，筹建延安地委。4月1日中共延安地委成立，书记田伯荫。7月，中共陕西省委决定将延安地委改为肤施县委，书记田伯荫，下辖宜川、延长等10个支部。1928年成立陕北特委及军委，杜衡任特委书记，刘志丹任军委书记，延安县委受特委领导。1929年冬，肤施区委改为延安县委。1930年陕北特委划归中央北方局领导，武善养来延安领导党的工作。1931年，中共党组织就以陕北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延安省立第四中学为大本营开展活动。“九一八”事变后，谢子长、刘志丹等在安定、保安等地组织红军，并于1932年1月正式成立了西北反帝同盟军，后又改为陕甘宁革命根据地。同年底陕甘游击队不断壮大，成立了红二十六军，谢子长、刘志丹分别为正副总指挥。红二十六军成立后，开辟了以照金为中心的陕甘边根据地。当时陕北红军先后打下保安、安定并派出力量向南发展。那时曾流传着这样的民谣：

陕北游击队，老谢总指挥；  
打下安定县，“罪犯”放出狱；  
编了红三团，一团下南山。

1934年7月，在安定县（今子长）成立中国工农红军陕北游击队总指挥部，谢子长为总指挥，下设四个支队。

1934年11月，陕甘边苏维埃政府在南梁（桥山山脉中段地区）成立，辖关中、保安、庆阳、合水、安塞等县。1935年1月，陕西省苏维埃政府在安定周家硷成立。陕甘边苏维埃政府主席习仲勋，陕西省苏维埃政府主席马明方。陕甘边根据地北起定边、盐池，南至三原、淳化、耀县，东至延安、延长，西到陇东的合水、曲子、环县一带，建立了工农政权，为革命运动的新发展奠定了基础。

1935年2月中共陕北特委和陕甘边特委在安定县周家硷召开联席会议，决定成立中共西北工委，书记惠子俊，委员有刘志丹、谢子长、马明方、崔田夫、郭洪涛等。同时，西北革命军事委员会由谢子长、刘志丹任军委正副主席，统一指挥陕甘边、陕北两地的红军和游击队，粉碎了国民党发动的第二次反革命“围剿”，解放了延长、延川、安定、安塞、保安、靖边六县城，把陕北和陕甘边两个苏区连成一片，形成了陕甘革命根据地。1935年9月初，由徐海东、程子华率领的鄂豫皖革命根据地突围的红二十五军，经陕南到甘肃，于9月上旬到永宁山，陕北红军的习仲勋、刘景范等赶来热烈欢迎，后来到达延川永坪镇。又于9月中旬与刘志丹领导的陕北红二十六军、二十七军胜利会师后合编红十五军团，徐海东任军团长。刘志丹任副军团长兼参谋长，程子华任政治委员，高岗任政治部主任，郭述申任副主任。1935年10月，中共中央毛泽东等率领的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经过长征到达陕北吴旗镇。11月到甘泉县象鼻子湾与红十五军团胜利会师。

中央红军与陕北红军胜利会师后，于1935年11月21~23日在富县直罗镇歼灭敌



东北军 106 师，取得了直罗镇战役胜利，彻底粉碎了敌人对陕北革命根据地的第三次“围剿”，极大地巩固了陕北革命根据地。为了统一加强对西北各省苏维埃政权的领导，使西北各省苏维埃运动更快发展壮大，1935 年 11 月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驻西北办事处将原陕甘边、陕北两苏区连同新发展的苏区统一起来，划为陕西省、陕甘省及关中、三边、神府特区，将五个区域统一于苏维埃政府西北办事处（主任博古即秦邦宪）的领导之下。西北办事处下设七部一局，即财政部（部长林伯渠）、粮食部（部长邓发）、教育部（部长徐特立）、司法内政部（部长蔡树藩）、劳动部（部长王振均）、土地部（部长王观澜）、国民经济部（部长毛泽民）、工农检察院。1936 年 1 月又成立外交部（博古兼任部长）。1937 年 2 月又增设了保安司令部（司令高岗）。

1936 年 12 月西安事变后，中共从抗日大局出发，提出团结一致，共同抗日。1937 年 2 月中共正式宣布取消两个政府的对峙局面，改苏维埃制为民主共和国制度，5 月 1 日改苏维埃政府为陕甘宁边区政府。1937 年 7 月 17 日，国民党以蒋介石、邵力子、张冲为代表，中国共产党以周恩来、秦邦宪、林伯渠为代表，在庐山开会，迫使国民党承认了陕甘宁边区，并经过 1937 年 10 月 12 日国民政府行政院 333 次会议通过，属国民政府领导下的地方政权机关。

1937 年 9 月 6 日，根据国共两党协议，中共中央将陕甘宁根据地的苏维埃政府正式改为陕甘宁边区政府，并在延安正式成立。1937 年 11 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改为陕甘宁特区政府。1937 年 12 月，中共中央决定陕甘宁特区政府领导由林伯渠、张国焘、习仲勋、徐特立、刘景范、马明方、高岗七人组成。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副主席张国焘。林伯渠后去西安八路军办事处工作，由张国焘代理主席。特区政府下设秘书处（秘书长潘自力，后为伍修权）、民政厅（厅长马明方）、财政厅（厅长曹菊如）、教育厅（厅长陈正人，后为周扬）、建设厅（厅长刘景范）、贸易局（局长叶季壮）、保安司令部（司令员高岗）、保安处（处长周兴）等。

1938 年 1 月，陕甘宁特区政府又恢复陕甘宁边区政府名称。1938 年 3 月林伯渠从西安返回边区继续担任边区政府主席。1938 年 4 月张国焘以祭扫黄帝陵为名，弃职叛逃。1938 年 7 月中共在武汉与国民党重新议订，承认陕甘宁边区，同年在重庆第二届参议会时，国民党政府允许陕甘宁边区为国民政府行政院直辖行政区之一。

## 第二节 边区政府辖区

陕甘宁边区辖陕北、关中、陇东和宁夏地区共计 129608 平方公里，人口 200 万，可耕地约 900 万亩。

1937 年 7 月国民党与中国共产党在庐山会议议定：陕甘宁边区包括陕西的肤施、甘泉、富县、延长、延川、安塞、安定、保安、靖边、定边、淳化、旬邑、神府；甘肃的正宁、宁县、庆阳、合水；宁夏的盐池。1937 年 12 月中共与国民党签定的陕甘宁边区政府管辖的范围。除上述 18 县外又增加清涧、米脂、吴堡、绥德、佳县 5 县，共 23 县。

抗日战争初期，边区政府是双重性质的，它既受国民党政府的管辖，是国民政府领

导下的地方政权机关，同时又是边区政权，由边区人民代表直接选举产生，是边区民主政府。

1941年11月，由于国民党军队多次发动反共高潮。重兵侵犯边区，边区辖区曾经失去了陇东与关中及其他边境一部分土地。为了领导方便，将边区原来的29个县调整为29个县市，266个区，1594个乡，在行政区划上设4个分区，即：

直属县、市12个：延安市、延安县、富县、甘泉、固临、延长、延川、安塞、安定、志丹、靖边、神府。

三边分区两个县：盐池、定边。

绥德分区5个县：绥德、米脂、清涧、吴堡、佳县。

关中分区4个县：新正、新宁、赤水、淳耀。

陇东分区6个县：庆阳、合水、镇原、曲子、环县、华池。

1946年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延安市及延属、关中、绥德、三边、陇东5个分区，下辖32个县（区），其中在陕西境内的26县（市、区）。

1948年4月，边区政府又发展为7个分区即：延属、关中、黄龙、西府、绥德、三边、陇东分区，55个县市。其中：

延属分区10个县市：延安市、延安县、甘泉、富县、志丹、子长、固临、延长、延川、安塞及畋区。

黄龙分区8个县：黄龙、韩城、合阳、澄城、宜川、洛川、中部、宜君。

1949年5月，陕北行政区成立，下属原延属、绥德、榆林、三边、黄龙五个分区。同时成立宝鸡、渭南、咸阳、商洛4个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

### 第三节 边区参议会

为了巩固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把陕甘宁边区建设成为模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在中共中央和毛泽东等老一辈革命家的直接领导下，从1939年至1946年，陕甘宁边区曾在延安召开过三届（共四次）参议大会。

陕甘宁边区参议会是由民主选举产生。它的职权任务是：听取政府工作报告，检查政府工作，决定边区各项重要决策、法令及军事之重要事项，选举边区参议会议长、副议长及常驻议员，选举决定边区政府主席、副主席及政府委员，选举决定边区高等法院院长。在参议会闭幕期间，责成常驻参议员监督政府执行大会全部决议，监察及监督边区各级政府之政务人员，审理政府工作。最初出席参议会的参议员有197人，为了发扬边区民主，实行各阶级真诚合作，边区政府依法聘任边区民主人士、学者及各界知名人士和国民党肤施县党务指导委员高仲谦、干事王仲等12人为边区参议会议员，并将陕甘宁边区议会改名为边区参议会。

1939年1月17日至2月4日，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参议会在延安召开。会议听取了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关于《抗战以来边区政府的工作报告》，边区政府各厅、局、院向大会作了工作报告。到会议员145人，讨论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决议》肯定并赞扬边区政府在两年工作中“实施了三民主义和抗战建国纲领的原则，执行

了各种抗战建国的工作，实现了中国共产党创建陕甘宁边区为抗日民主根据地的号召”。提出了当时政府工作所面临的四项任务：巩固团结，动员抗战，发扬民主，改善民主。通过了《陕甘宁边区组织条例》、《陕甘宁边区选举条例》、《陕甘宁边区各级参议会组织条例》、《陕甘宁边区土地条例》、《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组织条例》、法规及重要提案 12 件。发出大会告同胞书和 6 个通电。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第一届大会告边区同胞书》中号召“大敌当前，应该更加认清我们在全国抗战中的重大变化，更加发挥我们战斗的传统，更加高度地发挥我们战斗的能力，为保卫边区、保卫西北而战，为保卫我们的边区的幸福生活而战，为保卫祖国而战”。中共中央领导毛泽东、王明（陈绍禹）、洛甫（张闻天）、康生、陈云、王稼祥等到会讲了话。

大会选举高岗为参议会议长，谢觉哉为副议长，毛齐华、崔田夫、陈伯达、周长安、路子亮、王观澜、高述先为边区参议会常驻议员。

大会选举林伯渠为边区政府主席、高自立为副主席。选举林伯渠、高自立、曹力如、雷经天、刘景范、王世泰、周扬 7 人为边区政府常务委员。选举林伯渠、高自立、周兴、王世泰、周扬、曹力如、刘景范、阎红彦、雷经天、霍维德、马锡五、王兆相、贺晋年、李子厚、乔钟灵 15 人为边区政府委员。选举雷经天为高等法院院长，曹力如为边区政府秘书长。

1941 年 11 月 6 日至 21 日，在延安召开了陕甘宁边区第二届参议会，到会议员 219 人（正式议员 201 人），候补 18 人及各级来宾 500 人。大会听取了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张邦英作了常驻议会工作报告，萧劲光《关于军事工作报告》、南汉宸《关于财政工作报告》、高自立《关于经济建设报告》、谢觉哉《关于民主建设报告》。议员们讨论了这些报告，并作出了相应的决议。

毛泽东在开幕会上作了演讲，说明参议会的目的，就是要打倒日本帝国主义、建设新民主主义的中国。指出要加强党内教育，加强同党外人士的团结，反对关门主义及宗派主义倾向。大会接受并通过了中共中央西北局 5 月 1 日提出的《五一施政纲领》为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号召“全边区 200 万人民紧紧地团结在政府周围，共同加紧努力，把它加以全部实现”。大会并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总决议》、《施政纲领决议》、《1942 年概算决议》、《税收问题决议》。大会根据《五一施政纲领》的原则，又制定和通过了有利于团结抗战的八个条例，即《陕甘宁边区保障人权条例》、《陕甘宁边区各县区公署组织暂行条例》、《陕甘宁边区各乡市政府组织条例》、《陕甘宁边区战时动员壮丁与牲口条例》、《关于税收问题决议》，修正通过了《陕甘宁边区参议会选举条例》、《陕甘宁边区各级参议会组织条例》和各种提案 380 多件。

会议详细审查了 1939 年以来边区的三年财政开支，讨论通过了 1942 年度的总概算书，责成边区政府实行精兵简政，开源节流加强生产，发展经济厉行节约，避免浪费；平抑物价，调剂市场，提高边币，巩固金融，确实执行计划，以期达到收支平衡。这次大会开始实施了中共中央提出的“三三制”原则，改选了边区政府委员会和参议会常驻委员会。大会选举了高岗为边区参议会议长，谢觉哉、安文钦为副议长，秘书长南汉宸、副秘书长刘景范，选举高岗、安文钦、谢觉哉、李丹生、乔松山、任绍亭、王锡成、刘培基、崔田夫 9 人为常驻议员。

大会选举林伯渠为边区政府主席，李鼎铭为副主席，雷经天为高等法院院长。并且选举林伯渠、李鼎铭、高自立、南汉宸、萧劲光、贺连成、刘景范、马明方、柳堤、霍子乐、那素滴勒盖（蒙族）、毕光斗、肖筱梅、高步范、杨正甲、马生福（回族）、高崇山、白文焕 18 个人为边区政府委员。秘书长周文，后为李维汉（1943 年至 1945 年）。在 18 名政府委员和 9 名常驻参议员中，共产党员占 1/3。这次大会闭幕时，毛泽东到会作了关于共产党员与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的讲话（即《在陕甘宁边区参议会的演说》），受到全体参议员的热烈拥护。

1944 年 12 月 4 日～19 日在延安召开了陕甘宁边区二届二次参议会，出席参议员 203 人，与这次会议同时召开的还有陕甘宁边区群英大会，陕甘宁边区文教英雄大会。

1946 年 4 月 2 日～27 日在延安召开了陕甘宁边区第三次参议会。到会议员 121 人。朱德、徐特立、刘少奇、习仲勋等在大会上讲了话。朱德代表中共中央向大会致贺词，高度赞扬了延安及陕甘宁边区在八年抗战建设中对各解放区及全国的伟大模范作用，殷切希望边区人民在新的参议会领导之下，“把边区建设成为和平民主新中国更光明的灯塔，更坚强的堡垒，并且与全国人民团结起来粉碎反动派的阴谋，推动全国的民主事业和建设事业”，中共中央西北局副书记习仲勋提出边区今后的任务，要进一步巩固和繁荣边区，切实进行复员工作，继续发展农业生产，并逐渐工业化，提高边区的经济、政治、文化生活。

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作了《边区建设的新阶段》的政府工作报告，李鼎铭副主席作了《边区人民的伟大胜利》的选举工作报告。霍子乐作了《今后三年经济建设计划报告》，贺连成作了《今后三年文教建设方案报告》，王子宜作了《司法工作报告》，刘景范作了《复员方案报告》，霍维德作了《财政工作报告》，唐洪澄作了《干部问题报告》，周兴作了《保安工作报告》，贾拓夫作了《财经问题报告》，阎揆要作了《军事问题报告》。经过讨论，通过了《陕甘宁边区宪法原则》、《陕甘宁边区复员方案》、《陕甘宁边区 1946 年到 1948 年建设计划方案》、《陕甘宁边区婚姻条例》和《陕甘宁边区营业税暂行条例》等。并通过了陕甘宁边区重要提案 157 件，否决提案 2 件。

大会选举高岗为边区参议会议长，谢觉哉、安文钦为副议长，秘书长刘景范、副秘书长王子宜。选举高岗、谢觉哉、安文钦、习仲勋、刘培基、曹力如、高愉庭、房文礼、霍仲年、蔡丰、谷连舫、杜洪源 12 人为常驻议员。

大会选举林伯渠为边区政府主席，李鼎铭、刘景范为边区政府副主席，秘书长王子宜，副秘书长常黎夫，高等法院院长马锡五。并且选举林伯渠、李鼎铭、刘景范、马济川、贺连成、王世泰、霍维德、毕光斗、王子宜、唐洪澄、霍祝三、霍子乐、刘文卿、阿拉并巴音（蒙族）、杨正甲、蔡登霄（回族）、李仲仁、魏民选、靳体元 19 人为边区政府委员。

最后大会选出林伯渠、谢觉哉、马济川、李鼎铭、杜瑞兰、高愉庭、柯仲平、霍祝三、吴满有、解维俊 10 人为出席国民大会正式代表。丁子齐、田绍锦、郝显德、李仲仁 4 人为候补代表。

会议结束时，陕宁晋绥联防司令员贺龙、晋察冀鲁边区参议会议长薄一波、华中军区政委邓子恢、山东省政府主席黎玉都在会上讲话，他们赞扬陕甘宁边区对各解放区的

伟大贡献，并希望给各解放区作出更好榜样。林伯渠号召“陕甘宁边区 160 万人民要化为一个融合和睦的大家庭，要更进一步团结起来，与各解放区人民和全国人民团结起来，为实现全国和平民主而奋斗”。这次大会对于动员全边区人民同心同德为夺取解放战争的伟大胜利起了伟大的推动作用。

1949 年 2 月 8 日，陕甘宁边区参议会常驻委员会推举习仲勋议员代理议长。2 月 8 日至 17 日，陕甘宁边区政府委员、边区参议会常驻议员及晋绥行署代表联席会议接受晋绥行署及临时参议会常驻会员的请求，通过晋绥边区统归陕甘宁边区政府领导，撤销晋绥，分别划为晋南、晋西北两个行署。会议决定，陕甘宁边区政府委员会由 31 名委员组成。原有委员林伯渠、刘景范、杨明轩、王世泰、王子宜、霍维德、贺连成、霍子乐、唐洪澄、马济川、霍祝三、阿拉并把音（蒙族）、蔡登霄（回族）、李仲仁、魏民选、靳体元 16 人，补选王维舟、贾拓夫、武新宇、王达成、白如冰、黄亚光、江隆基、惠中仑、高士一、蒋崇璟、苏资琛、周兴、喻杰等为委员。

会议还决定了边区政府下设八厅、一处、一行及四个委员会，因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调离，由副主席刘景范代理主席，秘书长王达成、副秘书长常黎夫，民政厅长王子宜、财政厅长白如冰、教育厅长贺连成、农业厅长霍子乐、公安厅长周兴、工商厅长喻杰、交通厅长高士一、公营企业厅长蒋崇璟、中国人民银行西北区行经理黄亚光、西北财委分会主任贺龙、西北人民监察委员会主任刘景范、西北少数民族事务委员会主任杨明轩、西北抚恤委员会主任王子宜。

陕甘宁边区政府 1937 年 9 月 6 日成立后，首府一直设在延安（胡宗南 1947 年 3 月 19 日进占延安后，暂迁绥德，1948 年 4 月 22 日收复延安，仍迁原地）。1949 年 5 月西安解放，6 月 14 日边区政府从延安迁至西安。边区政府在延安前后共 12 年 4 个月零 23 天。在这期间，陕甘宁边区在中共中央的领导下，带领边区人民与日本帝国主义、国民党顽固派进行了艰苦卓绝、可歌可泣的斗争，对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 陕甘宁边区第二、三届参议会参议员名录

#### 第二届参议会

延安县：朱宝庭 武方元 孙翼文 曹廷俊 武 亭 王丕年 塞 克 折聚英

延安市：毕光斗 张曙时 梁金生 白振帮 高述先 康秀英

留守兵团选出：林伯渠 南汉宸

边区政府聘请的有：李木庵 李延录 那素滴勒盖 何思敬 阿里阿罕

赵一峰 李介夫 萧 军 鲁子俊 巴苏华 蒋南翔 森 键 方俊夫 赵占魁

公瓦运 邵井蛙 李 平 陈孝良 吴生秀 张阿訇 郭化若 周 扬 张如心

李 涛 张金胜 白 茜 鲜维俊 吕 骥 张琴秋 杨金生 牛建民 王明月

王兴有 李丕义 马 启 李国秀 汪纪石

#### 第三届参议会：

延安市：正式：林伯渠 毕光斗 吴汉章

候 补：顾宗仁

延安县：正式：刘秉温 吴满有 贺新春 霍仲年

候补：张 翔

南泥湾垦区：正式：孙旺有

中心区：正式：张迎礼

工 厂：正式：吴生秀 张宪武 李凤莲（女） 刘考生 高光成 赵占魁

军 队：正式：谭 政 高朗亭 王世泰 杜立亭 阎揆要 周泽沼 张仲良

吴岱峰 张治国 曹又参

专门学校：正式：江隆基

蒙 民：正式：道布济 奇景林 尔计巴图

延安市、延安县第二、三届参议会议长及副议长名录

**第二届** 延安市：议长周长安 副议长姚安吉

延安县：议长王丕年 副议长王国华

**第三届** 延安市：议长毕光斗 副议长王治国

延安县：议长李兴旺 副议长吴满有

#### 第四节 边区党代会

中共陕甘宁边区委员会自 1937 年 5 月正式成立至 1941 年改为中共中央西北局的 4 年间，召开过两次党的代表大会。

中共陕甘宁边区第一次代表大会，1937 年 5 月 15 日在延安城内二道街旧礼堂召开，会期 11 天。会议议程主要是选举特区党委，出席这次会议的代表共 84 人，他们全部是出席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即由陕北省委、陕甘边区省委（陕甘省委 1937 年 4 月撤销）、关中、神府特委及各县县委书记参加，组成四个代表团出席会议。

代表们听取了毛泽东对边区党委的重要指示，即要求“转变与创立特区为抗日的及民主政治的模范区域，为抗日民族革命战争中政治与军事的模范区域，为实现民主共和制度的模范区域”。在此前一天，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闭幕时，中共中央将边区党委执委候选人名单正式提交代表酝酿讨论。5 月 15 日边区党的代表大会正式举行，会议由林伯渠主持，经过充分的讨论后，分别以 68 票和 72 票通过了中共中央提出的正式委员会 17 人和候补委员 6 人的名单。接着便进行了正式投票选举。选举结果：正式执委是 17 人：高岗、林伯渠、吴亮平、马明方、李富春、周兴、李建贞、郭洪涛、王达成、习仲勋、白治民、刘长胜、崔田民、张秀山、刘景范、崔田夫、罗迈。候补委员 6 人：罗梓铭、蔡畅、马锡五、王世泰、张邦英、马丕勋。

选举结束后，中共新的边区党委正式成立。5 月 17 日上午，召开了第一次执委会，推选郭洪涛为书记，并产生了常委会。党委会下设组织部：部长王达成、副部长张邦英，宣传部：部长吴亮平（后为王若飞）、副部长刘澜涛，统战部：部长王涛，秘书长高克林。中共陕甘宁边区委成立，为将边区迅速建设成为模范区域和开创抗日战争的新局面奠定了可靠的基础。

1939 年 11 月 13 日~12 月 17 日在安塞召开了陕甘宁边区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这

次代表大会准备得比较充分。第一次边区党代表大会以后，历时将近两年，按当时的抗战形势与工作需要都有召开第二次党代表大会的必要。边区党委认为：要在这次代表大会上，根据扩大中共六中全会的决议与精神，具体解决许多重大问题，确定今后的具体任务，使边区更加发扬抗日与民主的先进作用，成为最巩固的抗日根据地与最坚强的抗战堡垒。在这次代表大会上，还要选举边区党的领导机关，产生出席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代表。

中共陕甘宁边区第二次代表大会于11月13日正式开幕，出席这次大会的地方代表有：庆阳、关中、三边、伊克昭盟、神府、绥德、洛川、宁夏、安塞、延安县、志丹、靖边、延安市、延川、延长、固临、甘泉、安定、边校及边区党政群代表共101人，地方武装代表14人，中央及留守兵团代表34人，工厂代表4人，共计153人，再加边区党委执委会23个成员，总计176人。在开幕式上，边区党委书记高岗向大会致了开幕词，宣布了这次代表大会是总结第一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提出了“如何把边区更提高一步，把边区更加巩固起来”的任务。接着张闻天及康生在开幕典礼上讲了话。

11月14日，毛泽东在边区第二次党代表大会发表了重要讲话，讲了六点：1. 民主抗日根据地；2. 关于帝国主义战争；3. 实行孙中山主张的民主政治；4. 取消民主制度还是取消封建制度；5. 关于投降反共舆论问题；6. 边区任务：一是提高自己，一是帮助别人。主要的是如何发展经济，提高文化，妨奸锄奸，统一战线，军事工作，党的工作，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对边区党委所取得的成绩加以充分的赞扬肯定，又向边区党委提出新的更大的要求，特别指出边区正处在日寇与反共分子的包围中，正处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发生投降、分裂与倒退的危险关头，必须以更大的努力，进一步巩固边区，使边区继续坚持抗战，坚持团结，坚持进步的斗争，发挥更大的模范作用。

11月15日，高岗向大会作了《抗战新阶段中陕甘宁边区的任务》的工作报告。郑重宣布：中共中央在第一次代表大会交给我们的“使边区成为抗日的、民主的模范根据地”的任务，由于党、政、军、民的努力，同时也由于中外许多先进团体和先进人士对我们的帮助，我们已经完成和实现了这个任务。但是，决不能以此自满，而要为完成党中央向边区提出的新任务继续奋斗。

11月18日，萧劲光向大会作了《军事报告》；12月7日，张邦英作了《关于组织工作的报告》。这次大会进行了一个月零五天，中共中央及边区各部负责人张闻天、王稼祥、陈云、吴玉章、李富春、罗迈、高自立、唐洪澄等先后讲了话。张秀山于12月17日在边区第二次党代表大会上致了闭幕词。

第二次党代表大会选举提出的候选人名单是罗迈、萧劲光、高自立、马明方、张邦英、李卓然、王观澜、周兴、莫文华、王世泰、崔田夫、张秀山、刘景范、唐洪澄、王维舟、王震、曹力如、习仲勋、马文瑞、黄罗斌、张仲良、霍维德、白治民、黄静波、李合帮、贺晋年、阎红彦、王兆相、马锡五、李子厚、徐明清、管瑞才、白向银、张达志、高岗。高岗继续担任书记，王观澜为副书记，秘书长崔曙光（后为欧阳钦）；组织部长陈正人，副部长张邦英（后为崔田夫）；宣传部长王若飞，副部长王观澜、李卓然；统战部长王观澜兼任。

这次大会除发布《告全体党员书》、《告边区民众书》、《致中共中央贺电》、《斯大林

同志六十寿辰电》及《致八路军、新四军电》外，还作出了《大会的总决议》、《关于拥护和扩大八路军的决议》、《关于发展边区经济改善人民生活的决议》、《关于边区征收农业税与商业税的决议》、《关于发展边区教育提高边区文化的决议》、《关于开展卫生保健工作的决议》、《关于深入乡村工作的决议》、《关于审查党的成分的决议》、《关于党内干部教育问题的决议》等。

中共陕甘宁边区第二次代表大会，是在抗战处于相持阶段进行的，是边区党的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次大会，是边区党的各项工作逐渐走上正轨的伟大转折，对边区建设具有意义深远。

### 第三章 延安整风运动

延安整风运动是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进行的一次全党范围的、普遍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教育，是我国五四运动以后最大的一次思想解放运动。延安整风运动的内容是：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其中心内容是反对主观主义，树立一切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作风。整风运动的方针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即既要弄清思想，又要团结同志。

延安整风从1941年5月开始，经过准备、全党整风和总结历史经验三个阶段。延安整风打破了教条主义的束缚，解放了思想，大大提高了全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水平，端正了党的作风，使全党紧紧团结在党中央周围，为克服严重困难夺取抗战胜利和民主革命在全国的胜利，奠定了思想基础。

#### 第一节 党的状况

1935年1月，遵义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在全党的领导地位，党的路线完全转移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轨道上。经过长期革命战争的考验，党已经产生了自己的一批革命领袖，拥有80多万党员，领导人民同敌人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做出了伟大的贡献。但是，党内还存在着一些严重问题，主要是学风、党风和文风都有不正的地方。一方面，由于党的历史上的“左”右倾错误，特别是王明的“左”倾教条主义的错误，还没来得及在全党范围内从思想上加以彻底清算，主观主义、宗派主义的残余还严重存在。另一方面，抗战以来新入党的几十万党员，大多数是出身于农民及其它小资产阶级，带来了各种非无产阶级的思想影响，许多人组织上入了党，思想上并没有入党，甚至完全没有入党。针对这种情况，党中央决定在延安领导全党开展整风运动，克服和清除党内存在着的妨碍党贯彻正确路线与政策的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提高全党干部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水平，加强党的战斗力。

党内问题的存在，反映了党内无产阶级思想和非无产阶级思想的矛盾，主要是无产



阶级思想和小资产阶级思想的矛盾。小资产阶级是一个过渡的阶级，有两面性。就它好的、革命的一面来说，大多数在政治上、组织上以至思想上能够接受无产阶级的领导，要求民主革命，并能为此团结奋斗，也可以在无产阶级领导下，参加社会主义革命，接受社会主义改造。就它坏的、落后的一面来说，不但有各种区别于无产阶级的弱点，即思想上主观性和片面性，政治上的左右摇摆，组织上的个人主义、宗派主义，而且在失去了无产阶级领导时，还往往转而接受资产阶级的影响，或为他们俘虏。

党内无产阶级思想和小资产阶级思想、资产阶级思想、封建思想等非无产阶级思想的矛盾，是一个极其严重的矛盾，一个绝大的困难。党如果不克服这个矛盾，就不能够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统一地大踏步地稳步地前进。小资产阶级革命分子只有在群众革命斗争的实际锻炼中彻底改造世界观，逐步在思想上无产阶级化。延安整风运动的方法，卓有成效地解决了这个矛盾。

## 第二节 整顿“三风”

延安整风主要解决“三风”问题，即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中心内容是整顿学风，即反对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解决如何对待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态度问题。

一、批判主观主义，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延安整风运动主要批判当时对党危害最大的主观主义，它的特点是理论和实践相分裂。主观主义的表现，一是教条主义，一是经验主义。王明的教条主义主要是假借共产国际和斯大林的崇高威信，把他们的言论变成教条，到处乱套，谁不执行他们的“教条”，就严加惩办，乱打乱斗。经验主义者轻视理论，也不愿刻苦地学习理论，只是满足于狭隘的经验。二者的出发点尽管不同，但是共同点都是违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基本原则。

怎样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来指导行动，搞好革命工作呢？那就要能够真正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实质，真正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在中国进行革命和建设。还要认真研究中国的历史，研究中国的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等现实问题，对于每一个问题，进行实事求是的调查研究，然后对占有材料进行具体地深刻地科学地分析，从中引出固有的规律性，作出合乎中国需要的理论性的创造，作为行动的向导。其基本点：第一，必须掌握理论。要以马克思主义理论和各种科学理论作指导，刻苦学习，掌握科学的、正确的理论。认识客观事物规律性，掌握事件、人物、运动等客观事物的发展方向。第二，一定要从实际出发。学了理论，就要用来解决实际问题，在解决实际问题过程中，不断地检验理论、修正理论、发展理论，把理论推向前进，取得更大的胜利。这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向前发展，进一步解决革命实践中提出的新问题。第三，一定要进行调查研究。调查研究，就是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进行周密的调查研究，把理论与实际联系起来的重要环节，也是克服主观主义、官僚主义、粗枝大叶、夸夸其谈的有效措施。调查研究是转变党的作风的基础一环。第四，一定要解放思想。整风运动就是一次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和启蒙运动。思想解放，首先必须下苦功夫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学习毛泽东思想。还要有革命胆略和追求真理的勇

气，抓住真理，所向披靡。

二、克服宗派主义，提倡顾全大局的共产主义精神。宗派主义是主观主义在组织关系上的一种表现，它的表现有两种：一种是对党内的宗派主义，一种是对党外的宗派主义。对内的宗派主义倾向产生排内性，妨碍党的统一和团结；对外的宗派主义倾向产生排外性，妨碍党团结全国人民的事业。对内的宗派主义倾向主要表现在各种相互关系上，这就是局部和全体的关系，个人和党的关系，工农干部和知识分子干部的关系，外来干部和本地干部的关系，军队干部和地方干部的关系，老干部和新干部的关系，军队和军队，地方和地方，这一工作部门和那一工作部门之间关系等等。对外的宗派主义倾向，主要一部分党员对党外人士妄自尊大，看不起人家，藐视人家，而不愿意尊重人家，不愿意了解人家的长处，不善于同党外人士实行民主合作等等。正确处理党内各种关系和党与党外人员关系的基本原则是：第一，全党要认真实行个人服从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民主集中制。这是加强团结，正确处理党内外各种关系的最基本原则。第二，要提倡顾全大局原则。必须将各种不统一的现象完全除去，每一个党员，每一种局部工作，每一项言论或行动，都必须以全党利益为出发点。第三，强调老老实实办事的原则。第四，强调共产党员要倾听人民群众的意见，要联系人民群众，而不要脱离人民的原则。告诫共产党员，必须倾听党外人士的意见，给别人以说话的机会。别人说得对，应该欢迎，要学习别人的长处；别人说得不对，也应该让人家说完，然后慢慢加以解释。总之，认真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提倡顾全大局的原则，实事求是的原则，密切联系群众的原则都是共产主义精神的表现，是克服宗派主义，增强党的团结的锐利思想武器。

三、反对党八股，启发生动活泼的革命精神。党八股是主观主义和宗派主义的一种表现形式。党八股就是不看实际情况，死守着呆板的旧公式、旧习惯。它不提出问题，不分析问题，也不解决问题。它是形式主义，是公式化的东西。它表现在讲话、写文章、作决议方面，同时，在党的政治工作、组织工作、教育工作、文学艺术工作以及各个部门的工作中都有表现。毛泽东历数了党八股的罪状：空话连篇，言之无物；装腔作势，借以吓人；无的放矢，不看对象；语言无味，像个瘪三；甲乙丙丁，开中药铺；不负责任，到处害人；流毒全党，妨害革命；传播出去，祸国殃民。清除党八股的流毒，中国人民的思想和生动活泼的革命精神才能启发，中国革命的胜利才能实现。

四、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是正确处理党内矛盾的方针。为了贯彻这一方针，延安整风总结出了一整套的政策和方针。严格区别不同性质的矛盾，对不同性质的矛盾采取不同的解决方法，是正确解决各种矛盾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也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的理论基础。党内矛盾是党内正确和错误的矛盾，是党内的是非问题。革命与反革命之间的斗争是敌我性质的问题。正确处理党内矛盾，从历史经验里和延安整风中，创造了一个卓有成效的公式：“团结——批评——团结”，或者说，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就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者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对犯错误的同志处理，采取了极其慎重的态度，既不含糊敷衍，又不损害同志。思想斗争，只能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用正确的思想克服错误的思想，才能使人心服、口服，达到真正认识上的一致。党所制定的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和一

系列的原则、政策和方法，已经成为党的优良传统，成为党的建设的一些根本原则，是党的无价之宝。整风运动的方法是：学习讨论中央规定的文件，发扬党内民主，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运用文件精神检查思想作风上的错误，具体分析产生错误的根源，找出改正错误的方法，“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整风运动使党在短短的几年内接连取得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 第三节 整党准备

整风运动，是有领导、有准备、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起来的，是全国范围的，在陕甘宁边区、敌后各抗日根据地和党在重庆、西安等地的八路军办事处，都进行了整风学习。从延安开始，而又以延安的整风运动最为典型，所以一般通称为“延安整风运动”。

延安整风运动从1938年9月党的六届六中全会开始到1945年4月党的六届七中全会闭幕告一段落。整风学习是从1942年2月到1943年10月，全党普遍开展整风运动。延安整风运动是从党中央一级的高级干部进行整风学习和路线问题学习开始的。这个时期中心任务，就是党的高级领导干部，从党的历史上的几次严重的错误中，特别是1931年初到1934年底，党的领导机关所犯的以王明为代表的“左”倾教条主义错误中，总结经验教训，分清是非界限，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思想基础上求得一致的认识，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为全党范围的普遍的整风运动作好充分的准备。

六届六中全会关于学习问题作出了决议。1939年2月17日，中共中央特设干部教育部，张闻天任部长，李维汉任副部长，领导和组织全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的学习运动。中央领导全党大力开展学习和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理论，学习和研究中国社会、中国历史和中国革命的基本经验，学习和研究党的建设和基本经验，探索中国革命运动的基本规律。在延安参加学习的高级领导干部有120多人，核心有40多人。其他地区的高级领导干部也进行了学习。为了将运动引向深入，进一步推动高级领导干部的整风学习，1941年5月19日，毛泽东在延安高级干部会议上作了《改造我们的学习》的报告，提出了改造全党学习方法和学习制度的问题，阐明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理论联系实际的基本原理。第一，明确提出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联系实际的基本原则是党的指导思想，是党的一切工作的指针。第二，把理论和实际统一的问题同党性问题联系起来。第三，规定了在全党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克服主观主义的基本措施。1941年9月26日，中央作出了《关于高级学习组的决定》。在延安和外地各重要地点，都成立高级学习组，参加学习的人有中央、中央局、中央分局、区党委或省委的委员，八路军、新四军各主要负责人，各高级机关的一些干部和高级学校的一些教员，军队的师、军区或纵队的干部，地方的区党委或省委的干部。中央把相当一批高级领导干部集中到中央党校学习。在一般干部中，也学习和讨论了党的有关整风文件。在全党范围内开展大规模的群众性普遍的整风学习，是一次思想上的大革命。

## 第四节 普遍整风

1942年2月1日，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党校开学典礼大会上发表《整顿党的作风》的演说。8日，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和中共中央出版局联合召开的宣传工作会议上发表《反对党八股》的演说。这两个演说的发表，标志着延安整风运动由准备阶段转入整风阶段，由少数高级领导干部的学习发展为全党各级领导机关干部和党员的学习，由以政治路线学习为主转变为以整顿思想方法和思想作风为主。还有刘少奇的《论共产党员修养》和陈云的《怎样做一个共产党员》等22个文件，是整风运动的基本学习材料。

普遍整风时期的主要任务，就是党的各级干部都要学习中央规定的整风文件，以整顿思想方法和思想作风为主，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这个时期的特点，是在全党范围内进行学习和检查。这种学习和检查，实质上是无产阶级思想和非无产阶级思想的大辩论，主要的是无产阶级思想和小资产阶级思想的大辩论，是在广大党员和干部中进行的一次马克思主义教育。

### 一、普遍发动

从2月1日到4月2日是普遍发动阶段。各单位普遍传达了毛泽东《整顿党的作风》、《反对党八股》的报告，制定了学习计划和检查工作的计划，普遍地向党员和干部作了思想动员。2月28日，中央通过的《关于在职干部教育的决定》，强调了贯彻党的整风精神，坚决反对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报纸是党指导整风运动的有力工具，中央对党报进行了整顿。3月16日，中央宣传部发出了《为改造党报的通知》。月底，毛泽东召开了改进延安《解放日报》工作的座谈会。《解放日报》改版以后，面目为之一新，在整风运动中，起了很大的指导作用。

### 二、学风学习

4月3日，中央宣传部作出《关于在延安讨论中央决定及毛泽东同志整顿三风报告的决定》，对于整风运动的目的、要求、方法、步骤和学习的文件，作了明确的具体的规定。这个决定是中央指导整风运动的重要文件。决定发布以后，延安整风运动转入学风学习阶段。学风学习，着重反对主观主义以整顿学风。学习的文件有：中央宣传部“四三”决定，毛泽东《整顿党的作风》的学风部分，《〈农村调查〉序言》、《改造我们的学习》，中央《关于调查研究的决定》、《关于干部学习的决定》、《关于在职干部教育的决定》，斯大林论布尔什维克化第三、四条，《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结束语第二条，季米特洛夫论干部教育政策部分的文件。通过学风学习，深入开展了无产阶级思想和非无产阶级思想的斗争，学风学习阶段，各级领导整风学习的组织建立和健全起来了，中共中央成立了毛泽东主持的总学习委员会，领导延安和全党的整风学习。中共中央直属系统成立分区学习委员会，以下各机关成立分会。延安各机关、学校的高级干部都成立了中心学习组（甲组），自己首先把文件学好来领导其他干部学习。此外，还成立了中级学习组（乙组）和普通学习组（丙组）。甲组人数少，是领导的核心。延安共有1万多名干部参加整风学习。延安整风学习进行到6月初，中央总学习委员会对整风学习作了初步总结，肯定了学习的巨大成绩，对进一步深入发展提出了有力的措施。中

央根据延安整风运动的经验，决定在全党范围内开展整风运动。6月8日，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在全党进行整顿三风学习运动的指示》。7月底，告一段落。各单位和个人用了一个星期至10天时间，对学风学习进行总结，总结了成绩，提出了改进的办法。广大党员和干部提高了政治嗅觉，改变着或正改变着自己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态度，端正了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态度，在思想上取得了巨大的收获。

### 三、党风学习

8月初，各单位相继转入党风学习阶段，着重是反对宗派主义以整顿党风。每个同志具体地联系自己的工作实际和思想实际进行学习。

党风学习，中央强调了加强党的领导，实现党的领导一元化的问题。1942年9月1日，中央政治局通过了《关于统一抗日根据地党的领导及调整各组织间关系的决定》。10月19日，中共中央西北局召开的高级干部会议，是整风运动中的一件大事，在中央直接领导下，总结了陕甘宁边区全部历史经验，统一了对党的领导的认识，纠正了党内闹独立性的现象，反对了地方工作中的官僚主义倾向，分析了陕甘宁边区的内外环境和党的状况，确定了党政军民各方面的工作都以生产和教育为中心。参加大会的正式代表有陕甘宁边区党政军民县一级和团一级以上的党内负责干部300多人。毛泽东和其他领导参加了大会的领导。毛泽东为大会写了《经济问题与财政问题》的10万余字的报告。刘少奇、任弼时、贺龙等在会上发表了演说。通过这次整风会议，使陕甘宁边区的干部和党员认识了边区的历史教训，统一党的领导，明确了当前的任务，极大地推动了陕甘宁边区的整风运动和各项工作。

党风学习阶段，中央还强调了反对自由主义“小广播”等。经过党风学习，加强了党的领导，克服了大量存在于党内的违反党的统一领导的各种错误倾向，各单位和每个党员着重检查了工作中的实际问题和思想问题，对于各项工作起了显著的推动作用。

### 四、文风学习

1942年12月18日，中央总学习委员会发出《关于文风学习的通知》，文风学习阶段，主要是反对党八股以整顿文风。学习文件主要是毛泽东《反对党八股》、《宣传指南》等。

文风学习阶段，各单位每个人都检查了工作中的形式主义现象，检查了写文章、作决议、作报告的党八股作风。特别是文教部门，用了更多的精力进行了文风学习。

### 五、总结学习

1943年3月20日，中央总学习委员会发出《关于整风学习总结计划》，要求各系统各机关按照不同的情况，采取不同的结束办法，转入总结阶段。主要任务是各单位全面地检查工作，对于普遍整风时期的学习作出总结，每个人对自己的思想和历史进行全面的反省并写出总结。6月1日，中央政治局正式通过了《关于领导方法的决定》，在全党公布实施。这个文件，对于全党的整风学习，从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的高度作了总结。这一文件的发表，标志着延安整风运动普遍整风时期的基本结束。

延安普遍整风结束时，正值国民党顽固派发动的第三次反共高潮达到了高峰。胡宗南部队于6月7日炮击关中分区防地，准备袭击延安。延安和陕甘宁边区的全体军民，进行紧张的反摩擦斗争。中国共产党领导陕甘宁边区和敌后抗日根据地的军民，在军事

上作了充分的准备，在政治上发动了强大的攻势。中央总学习委员会作了大量的工作和思想工作，7月11日总学习委员会发出《关于在延安进行反对内战保卫边区的群众教育的通知》。8月5日，又发出《有系统地进行一次关于国民党的本质和对待国民党的正确政策的教育的通知》，在延安和抗日根据地的广大军民和干部中，进行了深入的系统的教育。通过一系列的教育，充分动员了广大群众，提高了人民群众和干部对国民党反动本质的认识，加强了党在抗日时期对待国民党的正确政策的认识。这一学习，实际上构成了整风学习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民党顽固派发动的第三次反共高潮被粉碎后，中央决定党的高级干部重新学习党的历史和党的路线问题。延安整风运动转入了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时期。

### 第五节 总结经验

1943年10月10日，党的高级干部重新学习党的历史和党的路线问题。延安整风运动转入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时期。党的各项政策都得到了伟大的胜利，中国共产党和抗日根据地的军民，渡过了极端困难的时期，经受了严峻的锻炼，抗日根据地比过去更加巩固并且有了更大的发展，党所领导的人民革命力量又再一次上升。这个时期，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和中国的抗日战争节节胜利，全国人民面临着两个中国之命运：一个是独立、自由、民主、统一、富强的新民主主义的中国。另一个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分裂的、贫弱的中国。在这个历史关头，毛泽东领导着党的高级干部，正确地总结党的历史经验，对于党制定争取革命在全国胜利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具有决定性的作用。

这一期间的任务是：在批判了广泛存在于党内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党八股的恶劣影响以后，在党的干部进一步掌握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这一根本方向的基础上，对于党的历史上的重大错误进行彻底清算，并作出了正确的结论。在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时期，继续贯彻了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党的绝大多数的高级干部参加了学习。学习的方法，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为指导，把当前的现实问题和党的历史问题密切结合起来。从现实问题出发，经过历史问题的学习，总结了经验，分清了是非，再回到现实问题上来，从而更好地解决了现实问题。

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作了一系列关于党史的报告，指导干部正确地总结党的历史经验。胡乔木作了《关于人生观问题》的报告，要求党员和干部进一步从世界观上求得改造，树立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世界观。

党领导整风学习，是从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把全党的历史问题和各个地区的历史问题密切结合起来，使党的干部从自己的切身实践经验出发，进而认真分析全党路线问题，细致地总结党的历史经验教训。党领导整风运动的辩证法是：由领导到群众，再由群众到领导，这样，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理论和作风就在全党上下普遍推行开了。从延安整风运动发展过程可以看出，这不是少数人在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而是全党范围的普遍的学习；不是零碎的学习，而是完整的系统的学习；不是一般的泛泛的学习，而是从党的历史和切身实践经验出发的学习。延安整风学习，

坚决地贯彻了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收到了巨大的成效，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

## 第六节 团结统一

延安整风运动的教育，使全党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全党真正找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道路，并为广大党员和干部所掌握。党运用整风的方式，从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和作风上进行全面细致地深入整顿，王明的“右”倾错误的影响大大地肃清了，全党上下面目一新。党内正确而有规律的生活准则，朝气蓬勃的生活秩序，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模范的道德风尚和优良作风，有了极大的发扬。全党在以毛泽东为首的党中央周围达到了空前未有的大团结。这种团结是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基础上的团结和统一，是在党的正确的政治路线和组织原则基础上的团结和统一。整风运动不仅改变了全党状况，增强了全党的团结，而且加强了党同全国人民的团结。党和人民鱼水相依，苦乐与共，生死为命。党深深扎根于人民群众之中。党的力量空前强大。党在全国人民心目中成了领导的核心，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成了新中国的雏形，全国人民敬仰的地方。党在全国人民中的威信空前提高，整风运动对于全国各族人民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整风运动的方法，即团结——批评——团结的方法，推广到党外，成为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方法。毛泽东关于整风运动的理论和政策，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伟大贡献。延安整风的经验是团结的胜利的经验。全党大团结，集中表现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代表大会上，使这次大会成为团结的大会，全党统一团结在毛泽东思想旗帜下，迎接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胜利的大会。

## 第四章 延安大生产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军民开展了自力更生发展生产的运动。由于日本帝国主义野蛮侵略，国民党顽固派的包围封锁，以及连年自然灾害的袭击，1941年各抗日根据地遇到严重财政经济困难。为了战胜困难，坚持抗战，中共中央发出“组织起来”开展大生产运动的号召。1942年12月又提出了“发展经济，保障供给”的方针，号召解放区军民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在党中央和毛泽东的亲自领导下，解放区军民迅速行动起来，掀起了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机关和军队、学校均办起了自给性的农业和部分工商业，农民组织起来互助劳动，敌后军民劳武结合、边战斗边生产。著名的三五九旅，仅用三年时间，就把草林丛生、野狼奔突的南泥湾变成了“陕北江南”。大生产运动使解放区军民克服了困难，减轻了人民负担，密切了军民关系，为抗战胜利准备了物质基础，并积累了经济建设的经验，培养了干部，培养了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革命精神。

## 第一节 陕北江南

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顽固派对陕甘宁边区施行严酷的经济封锁。为了粉碎敌人的阴谋，边区军民积极响应党中央、毛主席号召：“自己动手，丰衣足食”。1941年1月，陇东专区专员马锡五，找到边区工程管理局分局局长刘宗义，传达边区政府勘察南泥湾的任务。刘宗义奉命到富县，县长罗成德派一个排共31人，通过艾蒿梁，来到南泥湾。南泥湾，群山环绕，川道沟渠仅有30平方公里，树木杂草丛生。刘宗义经过紧张的工作，将南泥湾的实地考察一项一项记录下来，便立即回到延安。刘宗义将南泥湾的地形、地貌、土地、人口等状况向朱德总司令作了汇报，朱总司令满意地点点头。朱德还给中央直属炮兵团团长武亭写信，武亭带上警卫员与刘宗义又一次去南泥湾，并制定了南泥湾的垦荒计划。接着，3月12日，八路军一二〇师三五九旅在旅长兼政委王震率领下，将主力开进南泥湾屯垦。向荒山进军、向荒山要粮的大生产运动开始了。南泥湾距离延安45公里，1941年1月至1944年11月，八路军三五九旅克服了种种困难，开荒种地，共垦种土地36.1万亩，把一个遍布荆棘的荒山深林变成了“平川稻谷香，肥鸭满池塘，到处是庄稼，遍地是牛羊”的“陕北好江南”。三五九旅不仅解决了自己的全部吃饭、穿衣问题，还节约了大量的经费，上交公粮500万公斤。同时，还大力发展了工业、运输业和商业。做到经济和财政全部自给，有力地推动了边区大生产运动，支援了抗日前线。

三五九旅在南泥湾种稻田2000亩，收细粮共计54278石，自己动手盖房667间，挖窑洞1264孔，建礼堂3座，购置、自造农具万余件。发展织布机66架，职工250人，每月可出宽台布1000多匹，毛巾500打，毛毡百余条，不仅满足了全旅的穿衣需求，还可外销一部分。另外，还兴办了被服厂、修械厂、2个纸厂、4个木工厂、3个军鞋厂、2个油坊、1个肥皂厂、3个铁厂、8所粉坊、6所豆腐坊、磨坊，开办盐井7个、煤窑2个。运输队有牲口800匹，运输员400名，设立68个骡马店，沟通了边区各县、乡镇的运输。商贸活动通过光华商店进行贸易，4年获得利润21240万元（边币）。

三五九旅指战员的口号是：“一把镢头，一支枪，生产自给保中央”，高唱战歌：“开荒好似上火线，要使陕北变江南。”在劳动生产中战士们高唱：“南泥湾好风光，红红的太阳照山岗。革命战士不怕苦，扛起镢头上山岗。开荒生产反封锁，气死鬼子和老蒋。”生产间隙，战士们刻苦学习文化，加强军事训练，实现了生产、学习、练兵三丰收。随着生产的发展，战士们生活得到了改善，每人平均每天一斤半粮、一斤半蔬菜、5钱盐、6钱油，一月1~2斤肉。三年发两套棉衣，两年发三套单衣。1943年每人还发了一套自制的黄呢军装。

南泥湾的巨变，推动了边区的大生产，带来了丰收的喜讯。1942年7月，朱德总司令邀谢觉哉、徐特立、吴玉章、续范亭同游南泥湾。当他们看到南泥湾发生巨大变化时，十分欣喜，纷纷写诗赞美。朱德《游南泥湾》的诗是：



去年初到此，遍地皆荒草。  
 夜无宿营地，破窑真难找。  
 今辟新市场，洞房满山腰。  
 平川种嘉禾，水田栽新稻。  
 屯田仅告成，战士初温饱。  
 农场牛羊肥，马兰造纸俏。  
 熏风拂面来，有似江南好。

1943年春节，鲁迅艺术学院组织秧歌队，来到南泥湾慰劳军队，著名歌唱家郭兰英演唱了贺敬之词、郑律成曲的《歌唱南泥湾》，热情地赞颂了三五九旅指战员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创业精神。

1943年9月，毛泽东、任弼时、彭德怀、林伯渠来到南泥湾视察。当看到“牛羊成群猪满圈，肥鸭满塘鸡满院，粮食大丰收，瓜菜堆如山”的喜人情景后，毛泽东高兴地说：“困难，并不是不可征服的怪物，大家动手征服它，它就低下了。大家自力更生，吃的、穿的、用的都有了。”毛主席把王震誉为“有创造精神”。王震在领导南泥湾屯垦的大生产中，提出“不让一个人站在生产之外”的口号，将旅部人员组成一个生产小组，经常肩扛大老镢，走到哪里就在哪里参加生产劳动，用实际行动带领全旅向荒山要粮。

## 第二节 吴满有方向

1942年4月30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了题为《边区农民向吴满有看齐》的社论，号召边区的农民向吴满有看齐，发展生产。吴满有原籍横山县人，1928年迁到延安县柳林区二乡吴家枣园务农。他原为雇农，革命后由于勤劳耕作，而成为迅速富足起来的新式富农的典型。在大生产运动中曾被评为边区劳动英雄。

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副主席李鼎铭特通令各分区专员、县长，要他们“广为宣传，号召每个农民向吴满有学习，向吴满有看齐，抓紧雨后开荒播种的好时机，利用最近一个月的春耕时间，以全力推动春耕运动，组织开荒突击，生产竞赛，更进一步提高人民生产热忱，出现更多的吴满有”！后来经过毛泽东的倡导，陕甘宁边区以至各敌后解放区也都开展了“吴满有运动”。

为了更有效地推动农业生产的发展，延安《解放日报》于1943年1月11日又发表了题为《开展吴满有运动》的社论，明确指出“吴满有这种响应政府号召、努力生产、周密计划的精神，是值得大家学习的，他的方向，就是今年边区全体农民的方向”。并具体介绍了“吴满有方向”的内容是：“肯劳动、会经营、会计划、公民模范”等。通过党和政府大力倡导吴满有方向，对于提高边区农民的觉悟，发展边区的农业生产起了很大的促进作用。

在倡导吴满有方向的同时，还奖励了劳动英雄。边区的劳模运动是随着大生产运动的发展而逐渐开展起来的。1943年是边区劳模运动普遍发展阶段，党和政府及时表扬和奖励了一大批劳动英雄和模范工作者，有以吴满有为代表的农业劳动英雄，以刘建章为代表的合作社英雄，以赵占魁为代表的工业劳动英雄，以杨朝臣为代表的退伍残废军

人劳动英雄，有安置移民英雄冯云鹏等。其他各行各业都涌现出劳动英雄。这些劳动英雄，充分发挥了他们的智慧和创造才能，对边区的生产运动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

生产大竞赛是 1943 年全边区为实现“丰衣足食”的生产斗争中，出现的一个新事物。它是由安塞县劳动英雄杨朝臣和延安县劳动英雄吴满有共同发动起来的。2 月 24 日，杨朝臣写信给吴满有，倡议开展生产竞赛。2 月 28 日，吴满有复信应战。3 月 2 日，朱德总司令立即电令边区所有部队积极响应。3 月 3 日，延安《解放日报》发表了《生产大竞赛》的社论，号召各级党政军干部“迅速组织生产竞赛的运动，发动这个劳动人民和那个劳动人民的竞赛，这个村和那个村的竞赛，以及战士和人民的竞赛，这样以来造成全边区军民轰轰烈烈的生产大竞赛”。3 月 7 日，边区政府发出指示，要求普遍推广，做到实际有效，勿求形式铺张，这样，生产大竞赛便在全边区兴起。这个运动的开展，推动了大生产运动和各项建设事业的大发展。

### 第三节 劳动竞赛

边区军民开展大生产运动，生产中军民互相挑战，进行劳动竞赛，很短时间，生产大发展，保障机关、部队供给，改善人民生活。

三五九旅担任排长的郝树才，积极响应党中央的号召，置身于轰轰烈烈的大生产运动中。他主动提出和延安县的吴满有进行比赛。这次比赛受到团部的重视，团长号召全团向郝树才看齐，要求大家开展更大规模的竞赛，掀起大生产运动的新高潮。郝树才为了赛出成绩，为自己特制了一把重 9 斤宽 1 尺的老镢，比普通老镢宽 3 寸、重 3 斤。开荒比赛在甘泉清泉沟进行，郝树才光着上身赤着脚，只穿一条短裤，抡起老镢拼命地挖，凭着超人的力气，娴熟灵活的技巧，顽强的毅力，一天开荒 4.23 亩，创造了全军开荒最高纪录。当地的一头牛一天才耕 2 亩多地，而郝树才一天开的荒比两头牛还要多。老百姓赞扬他：“两头牛也抵不上半个郝树才，真是把牛都让他给气死啦！”从此，边区军民都亲切地把郝树才唤作“气死牛”。郝树才名声一传开，促使边区的劳动竞赛活动空前高涨。

延安南三十里铺的马杏儿是米脂人，世代贫穷，她和父亲马丕恩一家于 1941 年来到延安。马杏儿父女被介绍到边区政府农场挂钩伙种地。马杏儿父女听到郝树才劳动竞赛的消息后，他们与农场订立合同，种地 15 垧。他们每日起早睡晚，上山开荒 11 小时，年仅 15 岁的马杏儿赤着脚，挽着裤腿，干起活来，手脚麻利，挖地很快，劳动中舍得出力，不间断，不休息。马氏父女和农场职工开展互竞互赛，不断刷新纪录，1 亩、2 亩直至 2 亩 5 分以上，一直走在全农场职工的前头。秋收时，马氏父女在鸡叫头遍起床，从远远的山头上除收割外，还要背四五回庄稼。父亲背八九把谷子，杏儿就背六七把。通过艰苦的劳动，马氏父女很快作到了耕一余二，全家生活有了显著改善，并将积蓄的 9 石细粮交了公粮。边区出现了写杏儿、唱杏儿、演杏儿的热潮。街头秧歌剧《兄妹开荒》就是她的写照。

延安县川口区碾庄乡石家畔村杨步浩，原籍横山人，也是逃荒到延安。1942 年响应边区大生产，积极开展大生产运动，当年打粮 69 石，达到“耕一余一”，交公粮 12.5

石。在杨步浩带动下，碾庄乡开展劳动竞赛，成绩突出，被评为模范乡。当时，中央机关也响应号召，开展大生产劳动竞赛，全边区干部每人完成2石粮食。杨步浩想到中央首长要考虑全党的大事，主动提出为毛主席、朱总司令代耕。为首长多交救国公粮。杨步浩经常向毛主席、朱总司令汇报生产情况，到毛主席家作客，建立起了深厚的友谊。1945年杨步浩40岁诞辰时，毛主席和朱总司令还派代表前往祝贺。1946年正月，杨步浩率领秧歌队为毛主席拜年，并敬献“人民救星”金字匾。

延安县蟠龙区马家沟村申长林，原是刘志丹领导的红军战士，边区开展大生产运动，他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参加劳动竞赛，1942年首创人均产粮500公斤纪录。他积极支援前线，主动提出负担公粮48.3石，占全村公粮的57%。

商业供销在大生产运动中成绩突出。延安县南区合作社在主任刘建章的带领下，热心为南区100多个自然村，700平方公里，1858户约1万人服务。刘建章提出发展南区人民纺织业，逐步达到穿衣自给。1941年5月，合作社投资1万多元，开办新合纺纱织布厂，发动妇女纺纱，纺的纱既能换布，又能换小米。到1942年参加妇女600多人，纺车212架，可纺棉花1万多斤，可织布1万余丈，初步解决了人民穿衣的困难。合作社还办起毡厂、口袋厂、油坊、皮坊和织袜厂等。合作社运输队拥有720头牲口，南北往来运输货物。南区合作社还积极从事粮食生产，1941年交公粮270余石。合作社为减轻人民负担，1942年负担教育经费、自卫军放哨费、有奖储蓄券等共6200元。春耕大忙季节，合作社给贫困户解决粮食、籽种、生产工具、耕牛等等，有力地支援了农业生产。南区合作社为群众办了许多好事、实事。毛泽东为南区合作社亲笔题词：“合作社的模范”。

蟠龙供销社是从“三条扁担”起家，1936建立，当时只有三个职工，到1940年召开社员代表大会，选举孙鸿鸣为主任。全社职工坚持扁担挑送货下乡，坚持勤俭办社，方便群众。1947年合作社入股达到1876户，股金达到1.5亿元（边币），经营范围：消费社、药社、染坊、骡马店、运输队、饭馆等，财产有7孔石窑、6间瓦房、川地18亩、骡子3头、粮食70余石、棉花1500余斤，全部财产可折合3亿多元（边币）。蟠龙供销社给群众办了六件好事：一是春季给群众调剂种子、粮食50石；二是给群众食盐61.9石，棉花3300斤，土布1220丈，火柴746包；三是供给群众种麦肥料稠油4000斤；四是给抗日家属、过往军人、参军新战士捐献鞋、肉、粮、菜、油、烟等，合计140多万元（边币）；五是医药社给群众看病873人次；六是帮助群众贷款1928.5万元（边币），解决了贫困户购买耕畜、农具困难。

1943年、1944年陕甘宁边区召开劳动模范代表大会，郝树才、吴满有、杨步浩、马杏儿父女、申长林、南区合作社、蟠龙供销社等，都受到边区政府的奖励和授予“劳动模范”称号。毛泽东、朱德、周恩来、刘少奇、任弼时等中央领导接见并招待了劳动模范代表。

边区大生产运动，不仅全体军民参加了生产劳动竞赛，就连中央领导也参加了劳动竞赛。毛主席在杨家岭分配了一块地，每天参加劳动。周恩来、任弼时参加纺线线，周恩来纺的线又细又长，受到群众称赞。朱德和中央书记处的领导成员同枣园人民共同修成了一条“幸福渠”。

边区大生产运动中，延安市于1944年7月在市政府委员、常驻议员和各区乡长联席会上提出劳动竞赛，全市开展“十一运动”：一是每户有一年余粮；二是每村有一架织布机；三是每区有一处铁匠铺，每乡有一个铁匠炉；四是每乡有一处民办小学和夜校；五是每人识千个字；六是每区有一个卫生院，每乡有一个医生，每村有一个接生员；七是每乡有一处义仓；八是每乡有一副货郎担；九是每户一牛一猪；十是每户种100棵树；十一是每村有一眼井，每户一处厕所。各村将措施落实到家庭和每个人。全市城乡普遍开展竞赛活动。杨家湾村经过劳动竞赛，有十户做到“耕二余一”、三户做到“耕三余一”；完成千字识字的，一年来有三人，二年有七人，三年有九人。全市形成互相挑战、劳动竞赛热潮，经过二年的竞赛，全面完成了“十一运动”所提指标任务。

#### 第四节 移民生产

为了发展生产，边区政府实行移民政策，奖励移难民发展生产。陕甘宁边区地广人稀，就区域而言，绥德、米脂等地人口多而土地少，延安等地则人口少而土地多。在落后的生产条件下，生产效率只有依靠人来提高，人多则效率高。延安地多，土地得不到充分利用，边区政府实行移民政策，优待移民，奖励移民发展生产。1940年提出这一政策，1943年边区政府积极倡导移民，采取具体实施措施。春耕季节全边区移民和吸收外来难民8021户，29030人，政府给分配土地，调配籽种，提供生产工具，并在三五年内免交救国公粮使他们尽快地发展生产，建立家园，实现安居乐业。

边区政府在1943年增加了农业贷款，扩大了发放贷款的范围，简便了农贷的办法。全年发放农贷三次：第一次2080万元（边币）；第二次增拨移民、难民贷款500万元；第三次将回收的农业贷款拨出200万元，救济富、甘牛疫所造成的损失，连同机关贷款920万元，农贷总额达3700万元。

大生产时期劳动互助合作的主要方式是变工。这对移民户、困难户很有好处。劳动互助合作是达到增产的必由之路。组织起来了，劳动力可以调剂使用，效率也就高。由于政府的倡导，1943年全边区338760个劳动力中，有81128个（占24%）的劳动力组织在变工队、扎工队和“唐将班子”之内。全边区还有137600余名妇女，组织在妇女生产组之内。

#### 第五节 改造“二流子”

改造“二流子”是边区大生产运动中的一个创造。边区群众对一些烟鬼、赌徒、小偷、土娼以及不劳而食、不务正业，有好吃懒做、游手好闲、飘风浪荡、宣扬迷信、挑拨是非、偷糜盗谷、偷驴盗马等行为的人，称之为“二流子”，这种人在边区有相当的数量，如能改造他们，发动他们参加生产，将是一支不小的劳动大军。为了严格区分“二流子”的界限，边区政府制定了判定的标准，首先看他是否有正当职业和他对生产的态度；其次，看他的生活是否腐化，养不养家以及作不作违反法令的事。具体说就是：（1）完全无正当职业而靠不良行为维持生活者为“二流子”。（2）有正当职业，又兼靠不

良行为生活手段者为半“二流子”。(3) 完全靠正当职业为生活手段但染有不良嗜好或不良习气者(如本人有不良嗜好,但不靠违禁品为生活,赌博但不靠招赌生活,积极生产但又大吃大喝等)不算作“二流子”,而应算作有不良嗜好或“二流子”习气的公民。

据调查,当时在边区境内的“二流子”,1937年前,肤施县人口4000多人,而“二流子”将近500,占人口数的16%;延安县的人口为3万左右,“二流子”有1629人,占5%。这说明,边区在抗日民主政权建立前“二流子”之多。如果以延安县“二流子”的比例来看,则边区140余万人中“二流子”占7万人。为了尽快改造好“二流子”边区政府采取了许多行之有效的措施,终于使他们得到转变,有的甚至成为劳动英雄。

改造“二流子”最早的是延安县和华池县。1937年延安县就采取各种方法动员229名“二流子”参加开荒生产,第二年又使578人变成了劳动者。从这时起,边区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改造“二流子”参加生产。1942年10月,西北局高干会议,是边区改造“二流子”工作的一个转折点。从此,改造“二流子”参加生产便成了普遍的群众运动。

党和政府对“二流子”采取的正确的教育、改造的方针是:(1)发动群众评价“二流子”,确认后由政府登记,并给顽固“二流子”挂上“二流子”牌(身上带的布条),改造好者除名去牌。(2)干部分工负责,进行经常性的说服教育。区乡干部采取分片包干的办法,负责本地区及职权范围内“二流子”的改造。(3)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实行全社会教育监督。这样,便形成了改造“二流子”的转变工作。政府各部门也加强联系、指导、综合施治。经济部门给“二流子”下达生产任务,政治部门负责日常的说服教育,文化教育部门施以科学文化、医药卫生知识、劳动观点、生产知识的教育,文艺部门编排了许多改造“二流子”转变的剧目,促进其改造。(4)区别对象,采取不同方法,即“对症下药”。对于那些造谣生事,勾结坏人,暗藏奸细,破坏治安,违反政府命令的“二流子”,采取一些强制和半强制的办法;还采取了让“二流子”寻保人的辅助措施,使“二流子”自觉地接受保人的批评、教育;针对不同情况组成农业、手工业、纺织等生产小组,均收到良好效果。(5)完善各项法令,专设改造机构等。

在党中央和边区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广大干部和群众的艰苦努力,改造“二流子”的运动取得了巨大成绩。延安县的1629名“二流子”到1941年减少72%。1943年初,全边区有“二流子”9544名,一年内便改造5587名,占58.8%。“二流子”刘生海一年内就改造成为劳动英雄,并参加了在延安召开的边区劳动英雄大会,受到大家的尊重。边区“二流子”的改造,促进了生产劳动。

## 第六节 英雄大会

1943年生产大竞赛实现了大增产,边区政府在1944年又采取新措施。决定召开劳动英雄大会,提出“耕三余一”号召。第一届劳动英雄大会于1943年11月26日至12月16日在延安举行,出席代表185名,奖励特等劳动英雄25名,甲等34名,乙等8名。11月29日下午,毛泽东等党中央领导在杨家岭大礼堂接见并宴请了全体代表。接见时,毛泽东作了《组织起来》的报告。毛泽东赞扬了劳动英雄和模范生产工作者的光荣成绩,称赞他们是“人民领袖”。

边区政府向全边区人民提出“耕三余一”的伟大号召，并指出，这是一项重大的任务，要完成它。第一，须继续扩大耕地面积，军民开荒百万亩，增产细粮至少16万石。第二，要增种洋芋30万亩，保证每亩收获800~1000斤，细粮4万石。第三，提倡改良农作法，深耕多施肥、多锄草、多修水利、除害虫、选种、足苗，保证每亩增产细粮至少1升，共增产10万石。第四，在减租未彻底的区域，按租佃条例彻底减租，务必今冬减租完毕，以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第五，要提倡军民节约粮食，多吃杂粮，杜绝浪费，“耕三余一”的伟大号召，首先得到出席劳动英雄大会代表的响应。代表们表示：1944年要加劲生产，要多打粮食。政府提出“耕三余一”的任务，我们要加倍努力，做到“耕二余一”，种两年的庄稼，要长余一年粮食。

边区政府决定：在更大范围内奖励劳动英雄。从1944年1月开始，延安《解放日报》开辟了“边区生产运动”专栏，系统介绍著名劳动英雄的典型材料，供各地学习。边区政府还重申了《陕甘宁边区人民生产奖励条例》，号召“调查历年来农业生产中的劳动英雄予以奖励”；随着，边区参议会常驻会第十一次会议和边区政府第五次会议于1944年7月共同作出《关于今冬召开劳动英雄、模范工作者大会及生产展览大会的决定》；又于7月17日发出《对一年来生产、教育、拥军、防奸运动中之模范干部和不好干部分别奖惩》的命令。有11名模范县长，20名区长、7名乡长、11名民政工作者、41名财政经济建设及生产战线上的工作者，23名自卫防奸干部、19名文化教育者、5名贸易金融干部、5名司法行政干部、5名医药卫生技术工作者受到奖励，3名违法乱纪干部受到惩处。

为了总结劳模运动和边区生产运动的经验，陕甘宁边区在1944年12月至1945年1月14日，召开了“劳动英雄与模范工作者大会”，当时被称为“群英会”。有476位劳模出席，比第一届会议代表增加了两倍多。会议评选出特等劳模74名，甲等200名，乙等189名以及模范单位14个，并给予奖励。毛泽东高度赞扬了劳模的创造精神。特别是他们在生产战线上起了“带头、骨干和桥梁”作用。1944年生产运动取得了巨大成就。农业方面，全边区增产细粮20余万石，机关、学校产细粮近10万石。除了边区军需民食外，可结余粮食28万石，连同前几年的结余，边区积存粮食达70万石以上。棉花产量达300万斤，可以织布150万匹，自给率达到2/3。工业方面，军民生活所需的毛巾、肥皂、火柴、纸张、陶瓷、卷烟、袜子等全部或大部分可以自给。重工业与化学工业，能够炼铁、炼油、修造机器、配制军需品、制造三酸和玻璃等。

由于边区开展大生产运动的劳动竞赛，奖励劳动英雄和模范工作者，不仅生产自给，部分地县还有效地解决了财政问题。据1945年统计：边区27个县自给生产收入7493万元，占总收入37%，这个数字不包括蔬菜和个人生产的肉食等。还减轻了农民9%的征粮负担。边区渡过了财政难关，并大大地改善了人民生活，许多县达到了丰衣足食。

## 第五章 革命纪念地

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从1936年到1948年，曾经是中共中央所在地，曾经是中国人民进行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总后方。延安有140多处革命纪念地，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的有16处。

### 凤凰山麓革命旧址

1937年1月至1938年11月，中共中央驻在延安城内西北角的凤凰山麓。这里有毛泽东、朱德、周恩来以及中央红军参谋部驻院。

中共中央在凤凰山麓于1937年3月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赴洛川冯家村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扩大的六届六中全会等重要会议。清算了张国焘另立中央、分裂红军的错误路线，批判和纠正了以王明为代表的错误路线，规定了中国共产党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的独立自主原则，制定了坚持持久战的一整套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为夺取抗日战争的胜利奠定了基础。建筑物有窑洞15孔，瓦房50余间。1938年11月，日本飞机轰炸后，大部分遭到破坏。1947年3月，国民党胡宗南部队侵占延安后，又一次对建筑物进行破坏。1957年后，按照原样陆续进行了修复。

毛泽东旧居在右上方，院内有4孔窑洞，9间瓦窑。毛泽东在这里写了《实践论》、《矛盾论》、《上海太原失陷以后抗日战争的形势和任务》、《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等著作，收入《毛泽东选集》的有16篇。毛主席在凤凰山麓会见了加拿大共产党员诺尔曼·白求恩，对他帮助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率领医疗队来中国表示热烈的欢迎和感谢。毛泽东在这里还会见英国记者考贝特兰和美国作家史沫特莱等。

住院里有毛泽东和“宁都起义”部分人员的合影，这是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后，蒋介石派到江西重点进攻红军的国民党第二十六军，在交战中，受到共产党的抗日主张教育，决定响应抗日号召，于1931年12月在江西南都宣布起义，加入红军，编为红五军团，二万五千里长征到达陕北，并参加到伟大的抗日战争行列。1938年春，毛泽东在凤凰山麓接见了参加宁都起义的部分人员，并一起合影留念。毛主席亲笔为照片题词：“以宁都起义的精神用于反对日本帝国主义，我们是战无不胜的。”

朱德、周恩来居住在下院，有石窑3孔，作为寝室、会客室和办公室。1937年1月，朱德总司令在凤凰山麓会见了美国作家史沫特莱女士。1937年8月9日，朱德、周恩来、叶剑英一同赴南京参加了国民党召开的国防会议，随后又出席了洛川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1937年9月，朱德总司令率领八路军挺进华北敌后，转战山西、河北等地，与日本帝国主义进行斗争，取得了平型关大捷。1938年秋朱德参加了中共中央召开的六届六中全会。

1937年初，周恩来和平解决西安事变后返回延安，朱总司令将自己的热炕让给周恩来居住，从此，这孔窑就成了周恩来的住处。

中国工农红军总参谋部在凤凰山麓左上院，有石窑3孔，瓦房14间。3孔窑洞由

刘伯承、滕代远、萧劲光居住，一间大房子为红军“作战研究室”，其他房子为工作人员住室。1936年12月7日，根据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的命令，任命刘伯承为中国工农红军总参谋长，叶剑英为副总参谋长。总参谋部门口有一棵槐树，当年，一些警卫员常在树上拴马，树皮被削掉了一大块，朱总司令看见后就用毛笔在树上伤处写了：“禁止系马”四个字，从此再也没有人在树上拴马了。1937年8月25日，中共中央军委颁布了“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的命令”，任命叶剑英为总参谋长，左权为副总参谋长。八路军总参谋部成立后，便设在王家坪。

### 杨家岭革命旧址

1938年11月至1947年3月，中共中央搬驻在延安城北2.5公里的杨家岭。这里是明朝工部尚书杨兆祖的祠堂，杨家祖宗葬于此，名称杨家陵。中共中央驻此后，1939年改名杨家岭。这里两面环有高山，中间是一条小沟，当时日本飞机轰炸延安，是个很隐蔽的地方。中共中央在杨家岭先后建成中央大礼堂、中央办公厅楼、石窑洞14孔，接口石窑洞19孔，瓦房100余间，并在山腰挖土窑洞100余孔。

中共中央在杨家岭设立的机构有：中央办公厅、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农村工作部、政治研究室、财经委员会、农村工作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妇女工作委员会、中央书记处等。毛泽东、朱德、刘少奇、周恩来等中央领导人也居住在杨家岭。

毛泽东于1938年11月至1943年初在杨家岭居住，院内有3孔接口石窑，作为办公室和寝室。毛泽东在杨家岭写了许多著作，收入《毛泽东选集》的有《五四运动》、《青年运动的方向》、《新民主主义论》、《抗日时期的经济问题和财政问题》等40篇。

1940年底，毛泽东主席在杨家岭接见了从前线回来，将去党校学习的部分干部。对他们说：延安的窑洞是最革命的，延安的窑洞有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主席在这里还领导了全党的整风运动和边区军民开展大生产运动。“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题词，就是在杨家岭住室写的。抗日战争最艰苦时期，毛泽东主席以身作则，和干部一样吃小米饭，一样穿粗布衣，他穿的衣服，常补有大块的补丁。

1946年8月16日下午，毛泽东在杨家岭的14孔石窑洞门前一棵树下，接见了美国记者安娜·路易斯·斯特朗，面临美国支持国民党蒋介石打内战的形势，毛泽东在谈话中揭露了美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的腐朽本质，指出：“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

毛泽东在中央大礼堂的后面，开垦了一小块地，作为边区大生产运动中的劳动生产基地。他亲自在这块土地上劳动，种有各种蔬菜，经常拿来让中央其他领导人和边区劳动模范尝鲜。

朱德于1940年5月至1941年春，在杨家岭居住，院内有接口石窑4孔，作为办公室和住室。他和毛主席一起领导了延安整风、边区大生产运动，并亲赴华北战场对日作战，同时打退了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高潮。

刘少奇于1942年底至1944年10月在杨家岭居住，在延安写了《论共产党员修养》，以此为题并在马列学院作了讲演。延安整风运动中，中共中央决定《论共产党员修养》为干部必读文件。

周恩来于1943年7月至1944年11月初在杨家岭居住。院内有接口窑洞3孔。



1943年7月16日，周恩来与邓颖超从重庆回到延安，中共中央办公厅于8月2日在中央党校礼堂举行盛大欢迎晚会。毛泽东和中央委员2000多人出席了晚会。1943年中共中央决定开展审查干部工作，周恩来纠正了康生背着中央另搞“抢救失足者运动”的冤假错案。1944年11月，周恩来离开延安再次赴重庆同国民党进行谈判，为建立民主联合政府付出极大的努力。

### 中央大礼堂旧址

1939年开始修建，座落在杨家岭南侧山根下，中共中央机关工作人员协助修建，民工就地打石头，运砖瓦和石灰，于1942年竣工落成。大礼堂分正厅、舞厅、休息室三部分。1943年11月，毛泽东主席在大礼堂接见和招待了出席陕甘宁边区第一届劳动英雄代表大会的全体代表，向代表们作了《组织起来》的重要讲话。1944年11月，毛主席在这里接见了八路军三五九旅南下的全体干部，教育大家学会两种本领：一种是松树原则性的本领，生长在什么地方都是挺拔的；一种是柳树灵活性，插到哪里都能活。1945年4月20日，中共中央扩大的六届七中全会在中央大礼堂舞厅召开，并讨论和通过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

1945年4月23日至6月11日，在中央大礼堂举行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6月19日中共中央举行七届一中全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委员会兼中央政治局主席，选举毛泽东、朱德、刘少奇、周恩来、任弼时为中央书记处书记。

1946年11月30日，中共中央在中央大礼堂为朱德总司令举行60寿辰的祝寿活动。

中共中央大礼堂在1947年3月被国民党胡宗南部队所破坏，延安光复后照原样修复。现在仍保持“七大”时的会场情景。主席台上面书有环形标语：“在毛泽东的旗帜下胜利前进”，主席台上有六面党旗，正中有毛泽东、朱德侧面画像各一幅。礼堂大厅两面的标语是“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后面标语是“同心同德”。大厅两边挂有24面党旗，代表党从成立已渡过了24年历程。三角木座是英文“V”表示胜利。

### 中共中央办公厅旧址

1939年秋开始修建，1941年建成。为中央办公厅三层办公楼。楼的造型像似飞机，人们通常也叫“飞机楼”。第一层西边的大房子是会议室，也是中央首长的饭厅。东边的大房子原是中央作战研究室，后为中央图书馆。中间的房是党总支办公室和党委政策研究室。第二层是办公室，一间大房子是厅务会议室。第三层是中央政治局会议室，这里讨论通过许多重要议题。

1942年5月2日至23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在中央办公楼一楼饭厅召开了延安文艺座谈会。参加会议的文艺工作者90多人，毛泽东、朱德、任弼时等中央领导参加了文艺座谈会。大的会议共开了三次：第一次是5月2日下午，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第二次是5月8日，进行大会讨论，毛泽东、朱德等中央领导到大会听取大家的发言；第三次是5月23日下午，大会讨论结束后，毛泽东等中央领导和参加会议的全体人员在办公厅门口合影留念。毛泽东讲了文艺座谈会的“结论”部分。这天毛泽东兴趣很浓，一直讲到深夜才结束。

## 枣园革命旧址

枣园又名延园。1940年，中共中央机关在位于延安城西北7.5公里的枣园开始兴建房屋和窑洞，1942年基本建成，原驻枣园的中共中央社会部，搬往枣园后沟，1943年中央领导人陆续搬入。1944年11月，中央书记处全部搬到了枣园，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任弼时等都住在枣园。设有机要秘书办公室、作战研究室、行政办公室、书记处小礼堂等。枣园外有中央医务所。

中共中央书记处在枣园继续领导了全党整风运动和大生产运动，筹备了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1946~1947年3月，又领导全党和边区人民，为粉碎国民党顽固派发动的内战作了充分准备。国民党胡宗南部队进驻延安后，枣园建筑物遭到破坏，延安光复后，照原样进行了修复。

毛泽东住院在枣园北上院中间，有石窑5孔，为寝室、会议室、办公室、工作人员室。院内南角有一小亭，放着石桌、石凳，是毛泽东主席看书看报的地方。窑门外，院正中有毛泽东亲手植的丁香树。毛泽东在枣园居住期间，写下了《学习和时局》、《组织起来》、《论联合政府》、《抗日战争胜利后的时局和我们的方针》、《关于重庆谈判》等许多著作。毛泽东的办公桌上放一条铁条，是大生产运动延安炼出的第一炉样品铁。毛泽东写作时间长了，手指发酸，就握一握铁条，让手指舒展一下再继续写字。毛泽东写作时，经常查阅摆在书架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著作，还有许多中国古籍图书。刘少奇于1944年10月至1947年3月，住在枣园内5孔石窑洞里。他在“七大”作的《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就是在枣园起草的。1945年8月，毛泽东主席去重庆谈判，刘少奇代理主持中央工作。

周恩来于1944年10月至1947年3月居住在枣园，院落在毛泽东的西侧，有4孔石窑。在此期间，周恩来代表中国共产党到南京、重庆等地同国民党进行谈判，向国民党统治区人民宣传共产党抗日主张，动员民众参加抗日救亡运动，争取海外华侨和国际友人支援中国抗战。1946年6月，周恩来在南京举行中外记者招待会，揭露国民党发动内战的罪行。11月19日离南京回到延安。周恩来在延安积极参加大生产运动。1943年在枣园举行纺线比赛，周恩来被评为甲等奖，还送到边区农展会上展览。

朱德于1943年8月至1947年3月在枣园居住，他的住院位于毛泽东住院东侧，毛泽东会客室旁的防空洞可通到朱德院内。朱德在延安部署了保卫边区的战斗。1947年3月撤离延安后，和以刘少奇为首的中央工作委员会，前往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村。

中共中央书记处小礼堂建于1944年，是中央书记处的会议室，也是俱乐部。1945年8月，中央在这里召开过许多重要会议，研究同国民党谈判的问题，促成了10月10日《国共双方代表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大生产运动中，中央机关在小礼堂举行纺线比赛，组织军民联欢活动。春节期间，枣园区乡干部和群众代表来给中央领导拜年，毛泽东在小礼堂门口迎接，并留大家在礼堂吃饭。正月十五元宵节，毛泽东请枣园24位老人到这里为他们祝寿并亲自敬酒。

枣园有一条自流灌溉的“幸福渠”是中共中央机关工作人员帮助当地群众修成的。水从枣园院中流过，可灌溉1200多亩农田。

《为人民服务》讲话台，位于枣园革命旧址西北角墙外，枣园后沟口。1944年9月

8日，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在这里为中央警卫团的战士张思德举行追悼大会。毛主席站在讲话台上作了《为人民服务》的讲演。

苏联驻延安领事馆，位于枣园后沟右上山坡上。

### 王家坪革命旧址

1937年1月至1947年3月，曾是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和八路军总司令部（后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部）所在地，位于延安城北延河右岸1.5公里处。有毛泽东、朱德、彭德怀、叶剑英、王稼祥、林彪、胡耀邦等住过的旧居。王家坪革命旧址分为南、北两院；南院是政治部，北院是司令部。南院有砖木结构的军委礼堂，毛泽东的会客室，军人服务部，日本工农学校校长野坂参三（后为日本共产党中央主席）的旧居。北院分为前后院，前院有军委会议室、彭德怀旧居，后院有朱德旧居。北面山坡上平房是参谋部和叶剑英的旧居。中央军委和八路军总部在王家坪驻了8年，领导了边区和各解放区人民进行抗日战争并取得最后的胜利和粉碎了国民党对解放区的进攻。

毛泽东于1946年初至1947年3月居住在王家坪。在这里先后写了《关于目前国际形势的几点估计》、《以自卫战争粉碎蒋介石的进攻》、《集中优势兵力，各个歼灭敌人》等著作，收入《毛泽东选集》的有8篇。毛泽东在这里送从苏联学习回来的大儿子毛岸英去农村上“劳动大学”，毛泽东在王家坪会见了美国驻华使节赫尔利，会见了美军观察组。毛泽东还接见了国民党代表张治中先生。

1947年3月18日中共中央撤离延安，转战陕北。国民党胡宗南部队3月18日上午已到延安南七里铺，工作人员劝毛泽东早点离开延安，他却不慌不忙地说：“不要紧，来得及，大路朝天，各走半边！”下午便和周恩来等一起乘坐汽车离开延安，踏上转战征途。根据毛泽东部署，中共中央组成以彭德怀为首的西北野战军司令部，与胡宗南军在陕北展开斗争。在短短的两个多月先后取得了青化砭、羊马河、蟠龙三战三捷的胜利，粉碎了国民党对陕甘宁边区的“重点进攻”。

朱德总司令于1941年春至1945年8月居住在王家坪。抗日战争时期他任八路军总司令，兼任国民革命军第二战区副司令长官。他既指挥八路军与日本鬼子作战，又领导八路军在后方开展大生产。他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作的《论解放区战场》的军事报告，就是在王家坪起草的。

彭德怀1943年10月从抗日前线太行山回延安，先后住在杨家岭、枣园和王家坪。他担任八路军副总司令，解放战争时期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兼政委。转战陕北前夕，他指挥了延安以南七天七夜的阻击战，并掩护了中央机关、学校和群众的安全转移。他为粉碎国民党对陕北的进攻和解放大西北立下了汗马功劳。

### 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会议室旧址

1943年在王家坪小沟渠北参谋部院内修建军委会议室。军委、总部经常在这里开会和接待中外客人。1944年11月，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首次来延安，请毛泽东主席和蒋介石举行了谈判。赫尔利在军委会议室举行了“中美关于国共国事会谈前签字会”。1945年中共代表、国民党代表和美国驻华大使赫尔利，在军委会议室举行了国共会谈准备会，并举行了签字仪式。周恩来、朱德、叶剑英出席了签字仪式。朱德、张治中、赫尔利分别在代表三方的文件上签了字。毛泽东、周恩来、朱德曾在这里会见美国客人

马歇尔。1945年9月14日，朱德在这里接见了苏联中校贝鲁索夫。1946年6月26日，国民党中央航空八大队三十五中队机长刘善本驾机起义，由重庆抵达延安。6月29日晚，八路军总部在这里举行晚会，热烈欢迎刘善本。毛泽东、朱德等中央领导在这里会见了刘善本。

### 中共中央军委礼堂旧址

1943年在王家坪革命旧址南院修建了军委礼堂。军委和总部机关经常在这里开会，举行文艺晚会，放映电影和招待中外客人。1943年12月，八路军总部在礼堂举行了欢迎劳动英雄大会，交流了生产经验。同时，还在礼堂举办了部队的生产成果展览，是一次规模盛大的生产展览会。展出了八路军自己生产和制造的步枪、地雷、手榴弹、火药、布匹、肥皂等各种武器弹药和生活用品。1945年8月15日，军委和总部在礼堂举行了庆祝八年抗战胜利大会。

### 陕甘宁边区政府旧址

1937年9月，陕甘宁边区政府成立后驻在南关西山脚下。边区参议会大礼堂也在这里。边区政府在党中央的直接领导下，贯彻执行了党中央提出的“五一施政纲领”，领导边区人民进行政权、经济和文化建设，开展了大生产运动，有力地支援了抗日战争和人民解放战争，使陕甘宁边区成为模范的革命根据地。

1947年3月，国民党胡宗南部队进占延安，边区政府转移。1948年4月延安光复，边区政府迁回原址。1949年5月边区政府迁往西安。

边区政府办公厅驻5孔大窑洞，两侧有各厅办公窑洞30多孔。边区政府主席林伯渠长期住在上院3孔窑洞里，边区政府副主席高自立、李鼎铭，参议会常驻议员也长期先后住在这里。边区政府和参议会召开大会，常在大礼堂举行。

### 南泥湾革命旧址

南泥湾位于延安城南45公里。1942年八路军第三五九旅开赴南泥湾，在三年的时间里，达到了“平川稻谷香，肥鸭满池塘，到处是庄稼，遍地是牛羊”。物资经费全部达到自给，上交公粮1万石，做到了丰衣足食。

1943年9月，毛泽东、朱德、周恩来、彭德怀、任弼时、徐特立、林伯渠、李鼎铭等视察了南泥湾。从枣园坐汽车先到桃宝峪，然后改为骑马，边走边看庄稼。王震、王恩茂从旅部金盆湾骑马赶来迎接毛泽东一行。毛泽东到田间、营房、伙房看了部队生产、训练、生活情况，向干部战士热情问好。王震向毛主席一行汇报了：“部队做到了全部自给，不拿公家一粒米、一寸布、一分钱。”毛泽东高兴地说：“困难，并不是不可征服的怪物，大家动手征服它，它就低头了。目前我们没有外援，假定将来有了外援，也还是要自力更生。”接着说：“国民党想困死我们，饿死我们，他们越困，我们越胖了，困的同志连柳拐病（一种地方病）都消灭了。”毛泽东在阳湾村住了七天，先后视察了马坊、金盆湾、九龙泉。还视察了桃宝峪炮校。

### 延安革命纪念馆总体简介

建于1950年6月，名为延安博物馆。馆址在南关交际处（今招待所）。1954年迁到杨家岭革命旧址。1955年改名延安革命纪念馆，迁到延安城内凤凰山麓，1958年正式对外开放。1973年6月迁到王家坪今址。

纪念馆现占地面积 100 亩，陈列建筑面积为 5000 平方米，展出面积 3241 平方米，展线长 425 米。展厅门额上书“延安革命纪念馆”为郭沫若题写。

馆内陈列内容，按历史发展顺序排列分 11 个单元，即：陕北革命根据地的创建和发展；中央红军长征到达陕北；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坚持持久战；模范的抗日民主根据地——陕甘宁边区；举办干部学校，培养革命干部；大生产运动；延安整风运动；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抗日战争的伟大胜利；为争取和平民主而斗争；中共中央、毛泽东转战陕北。馆内展出革命文物 1663 件，历史照片 675 张。这些革命历史见证，表现了延安和陕甘宁边区人民对中国革命的伟大贡献。

---

# 附 录

---

## 一、重要历史文件

延安市曾经是中共中央和陕甘宁边区所在地，重要历史文献数量极多，涉及面广，内容丰富。现选择与延安市有直接关系的命令、指令、训令、布告、急电等附录于此。

陕甘宁边区政府命令  
——成立延安市政府  
(一九三七年十月)

延安市为边区政府所在地，关于市政、公安、防空、消防、卫生、建设等工作极关重要，特根据市民要求组织延安市政府，受本政府直接领导。任马南风同志为延安市市长，刘护贫同志为延安市公安局局长。

此命

(1937年10月14日《新中华报》)

陕甘宁边区政府急电  
——为敌机轰炸延安致国民政府行政院长孔祥熙电  
(一九三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万急重庆

行政院孔院长钧鉴：

延安于本月号<sup>①</sup>马<sup>②</sup>两日连续遭受敌机轰炸，共投弹一百五十九枚，死伤军民一百五十二人，毁房屋三百八十间，边区人员在此残暴轰炸之下，益加激愤，誓死灭此仇敌。属府本中央政府与蒋委员长之抗战方针，紧张一切工作，领导全边区人民为动员民众，驱逐日寇，建立三民主义的新中华民国而奋斗到底，现对伤亡军民已给予抚恤救济，市面恢复常态，一切工作照常进行，刻正加强防空设备，以防敌机再次轰炸，惟边

区向属疾苦，属府力有未逮，敢祈俯府予赞助，俾有所遵循，职林祖涵有③叩。

①即二十日。②即二十一日。③即二十五日。

陕甘宁边区政府给延安县、延安市、甘泉政府的训令  
令饬协助骑兵二军购买给养  
(特字第 90 号)

(一九三九年十月七日)

令延安县县长刘秉温(延安市市长高朗亭)、甘泉县县长王明远

查骑兵二军转赴前线，大部均已过境，尚有士兵三百名，骡牛四百头，须经过延安等地，约七日内即可到达青化砭、七里铺、大崂山，并在该地宿营一日，每日需米五百五十斤，草六千斤，料一千斤，此项给养，均责由该政府负责动员代购。该军因受经费限制，除粮价外，未能按照市价发足，倘稍受损失，宜尽量向民众解释。如损失过大，草料可由政府负责，向民众暂借，俟秋收后，再设法归还。并将此项给养指定专人负责集中上列指定宿营地点，以便该军来时取用。

该军到达时可组织欢迎与欢送，以扩大友军对边区之良好印象，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该县长即便遵照，从速派员，协助当地区乡政府预定购买集中，勿误。

切切此令

主 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指令  
查出之仇货可扣留  
(抗字第 251 号)

(一九三九年十月八日)

令延安市市长高朗亭

十月三日呈一件，为呈报仇货检查站查出第二战区长官司令部运送仇货应如何办理，仰鉴核示遵由。

呈悉，仇货暂行扣留，俟第二战区或兵站来有正式函件时，再处理之，仰即知照。此令

主 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给固临县政府的指令  
(抗字第 254 号)

(一九三九年十月八日)

令固临县县长赵建国

九月二十二日呈一件，为呈报何军过境给养布置及动员情形仰鉴核由。

呈悉。准予各查。友军强住民房应向其上级交涉制止，群众怀疑，尽量解释，使其

无碍于动员工作，仰即知照。

此令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布告  
——为禁止粮食出口与浪费事  
(竖字第 51 号)

(一九三九年十月十九日)

伟大民族抗战，时间必定很长。争取胜利之道，给养是第一桩。敌我隔河相望，秋收又告歉荒。若不预先筹划，何以保障军粮。民食也宜兼顾，才能巩固后方。迭据人民呈请，禁止外间运粮。本府迫不得已，同意这种主张。为此布告远近，实行约法三章。第一禁粮出口，不准偷运远方。第二禁止浪费，不准蒸酒熬糖。第三禁止操纵，否则就是奸商。其在边区境内，流通不得阻挡。自卫少先各队，责成盘诘周详。至于邻区灾旱，本府念切身尝。业已酌筹赈济，为之量力输将。此次颁布禁令，实为避免粮荒。事关抗日大计，其各遵守勿忘。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指令  
——为延安县征收救国公粮事  
(抗字第 348 号)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十日)

令延安县长刘秉温

十一月四日呈一件，呈报征收救国公粮工作情形。

呈悉，查该县这次征收公粮工作动员尚属得法，布置亦甚适当，发动群众自动交纳，踊跃输将，如期完成，超过计划颇堪嘉许。惟对不愿交纳者，应发动群众给以斗争，以作教育此种落后分子。但仍须注意斗争方式，除原报告准予备查外，仰即遵照！

此令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指令  
关于家在统战区的抗工属来延安县  
种地所收粮食运回问题  
(抗字第 364 号)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令延安县县长刘秉温

十一月二十日呈一件，呈请本县家在统战区的抗工属来延安县种地所收粮食要驮运回去以资养家由。

呈悉。据呈办法尚属可行，但须：

(1) 要切实查明如确系该项抗工属之粮食，则按在统战区家内人口数共需粮多少，经县政府批准后，始准运回，勿使奸人借口抗工属运回粮食养家而偷运粮食出口，作违法贩粮生意。

(2) 要该留在边区居住之抗工属留足明年之口粮。勿使全部运走后而明年再找公家救济。

(3) 运粮回去，乡政府需要登记，以防其无限制的运出。仰即遵办。

此令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训令  
——为军委政治部民众组训视察组到达时应予便利事  
(持字第 107 号)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令甘泉县县长王明远、延安县县长刘秉温

延长县县长谭生彬、延川县县长常德义

国民革命军八路军后方留守处转来第二战区司令官阎务字第 1080 号代电内开：

奉天水行营皓行战卫代电开：准政治部陈部长申有治交渝代电开：本部民众组训视察组，现分江南、北两路进行视察工作，江北方面由设计委员许宝驹、科长王康奇率领出发，去程由长安至肤施、山西、绥德、榆林，归来时由榆林至长安、凤翔兰州等处分别视察。兹将江北区视察日程表一份随电送达，敬烦对沿途交通予以便利并祈惠赐指导，无任感祷等由。除分电外，希飭沿途军政机关妥为维护并予以协助等因，除复并分电外，希即飭属予以协助荷等由。准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县长知照于该视察组到达时酌予方便为要。

此令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陕甘宁边区政府指令  
——禁粮出境具体办法  
(抗字第 396 号)  
(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七日)

令固临县县长赵建国

十二月八日呈一件，“呈为恳祈施行禁止粮食出境具体办法由”。

呈悉。关于禁粮出境之具体办法，兹根据该县情形，分述如下：

(一) 加强禁粮法令之宣传，使人民均能明了禁粮出境之意义。发动群众热烈参加检查出口工作，反对奸商私贩粮食出口。

(二) 加强边界自卫军盘查工作，除政治动员以外，凡查获粮食或因其报告而查获私贩粮食者，得呈报边区政府，在其所获之粮食中，予以相当奖励。

(三) 凡有奸商私运粮食出口经查获者，除将私运之粮全部没收外，并应呈报本府，予以处罚。

(四) 凡在本府禁令（布告）尚未颁布之前面已做成之酒料糖料，经政府派人切实登记后，准其用完，如再有私造情事，得给以相当处罚。

此令

主席 林伯渠  
副主席 高自立

附：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刑事判决书

刑字第二号

被告：黄克功，男性，26岁，江西南康人，前抗日军政大学第六队队长。

右被告因逼婚不遂杀害人命案件，经检察机关提起公诉，本院公审，特判决如下：

主文：黄克功实行逼婚不遂杀害人命一罪立判处死刑。

事实：黄克功所枪杀的刘茜，女性，16岁，山西定襄人，陕北公学的学员。初在太原求学，自卢沟桥抗战后，愤暴日侵袭、感国难严重，于去年八月间，决然舍弃家庭、学业，冒险间道来到延安城，即进抗日军政大学，在第十五队为学员，学习、工作均极努力。当时黄克功适任抗大第十五队长，遂得与刘茜认识，通信来往渐涉恋爱，感情尚好。九月间，陕北公学成立，所有抗大第十五队全体人员，拨归公学。但不几日，黄克功仍复被调回抗大转任第六队队长，刘茜留在公学学习，二人关系开始疏离，后黄克功向刘茜追求不已，送钱赠物，要求结婚，而刘茜感觉黄克功过于纠缠，发生反感，曾经表示拒绝，并给以劝诫与批评，黄克功失望，更听信谗言，以刘茜在公学已另有爱人，去信责备，同时更迫切地要求结婚，但刘茜绝不愿意，亦不给予答复。黄克功认为失恋是人生莫大的耻辱，忘却自己是革命队伍中的干部，放弃十年革命斗争的历史，不顾当前国家民族的危难，陷于恋爱第一的泥坑中，不能自拔，遂萌杀害刘茜之动机，藉以泄愤。于十月五日晚饭后，带备白朗宁手枪，偕同抗大训练部干部黄志勇到公学去访寻刘。在公学前适与刘茜相遇，并有她的同学数人董铁凤等。黄即招刘茜走向河边散

步，刘不能拒，离开她的同学同黄克功偕行。适天已入黑，黄志勇先行分手回校，尚见黄克功与刘茜仍留在河边谈话。黄即向刘谈判，要求公开宣布结婚；刘予以严厉抗拒。当时黄克功即拔出手枪对刘威胁恫吓，刘亦不屈服。黄克功感情冲动，失却理智，不顾一切，遂下最后的毒手，竟以打敌人的枪弹对准青年革命分子刘茜肋下开枪，刘倒地未死，尚呼救命，黄复对刘头部再加一枪，刘即毙命。黄克功于谋杀事毕后，即回校，取水洗足企图湮没血迹证据，即自行解下外衣及鞋子清洗，才去校部会（汇）报。回来复将手枪擦拭，并在刘茜过去谈恋爱的信上加填十月四日的日期，藉作反证掩饰。陕北公学董铁凤等，因刘茜一夜未归翌日（十月六日）即到黄克功处询问：黄神色仓忙，假作不知。乃后，群众在河边发现刘茜的尸体，特向陕北公学当局报告，并在当地检获白朗宁手枪弹壳两颗，弹头一颗，转报法院检验。在刘茜身上，右肋下有枪伤，入口污黑色，无出口；左耳背有一枪伤，弹穿脑门，血液模糊；左腿有伤痕两处，紫黑色；实属枪杀毙命。此项杀人行为黄克功实为凶犯，证据确凿，当经抗日军政大学当局，将凶犯黄克功拘押，捆送法院，该凶犯黄克功自己承认杀人不讳，复经检查机关侦查起诉。

理由：（一）蓄意杀害刘茜的犯罪行为，该凶犯黄克功即已直供不讳，更加以检察机关所提出各种确凿证据证明，罪案成立，已无疑义。（二）值兹国难当头，凡属中国人民，均要认清日本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汉奸才是自己国家民族的死敌，我们用血肉换来的枪弹，应用来杀敌人，用来争取自己国家民族的自由独立解放，但该凶犯黄克功竟致丧心病狂，枪杀自己革命的青年同志，破坏革命纪律，破坏革命团结，无异帮助了敌人，无论他的主观是否汉奸，但客观事实，确是汉奸的行为。（三）刘茜今年才16岁，根据特区的婚姻法律，未达结婚年龄；黄克功是革命干部，要求与未到婚龄的幼女刘茜结婚，已属违法，更以逼婚不遂以致实行枪杀泄愤，这完全是兽性不如的行为，罪无可赦。无论刘茜对黄克功过去发生如何极好的感情，甚至口头允许将来结婚，在后因不同意而拒绝，亦属正当，绝不能以此借口加以杀害。（四）男女婚姻，应完全是出于自愿结合，条件或不适宜，亦可正式分离，绝不许任何的强迫。黄克功与刘茜的关系，最高限度只不过是朋友相恋，即使结婚，各人仍有其个人的自由，黄克功绝不能强制干涉刘茜的行动，更不能借口刘茜滥找爱人成为枪杀原因。（五）凶犯黄克功对刘茜实行杀害以后，清洗衣鞋，擦拭手枪，湮没罪证，复在刘茜信上，假造时日，捏造反证，更对学校法庭讯问的时候，初尚狡赖，推卸责任，这适足以证明黄克功预谋杀人的计划及对于革命的不忠实，这些表现实为革命队伍中之败类。本院根据以上种种理由，特为判决如主文。

本案经检察机关代表×××莅庭执行职务。中华民国二十六年十月十一日

高等法院刑庭 审判长×××

陪审员××× ×××

××× ×××

书记官××× ×××

（抄自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厅《司法文书与公文写作》，1984年第1期）

附： 陕甘宁边区高等法院布告  
刑字第二号

宣布凶犯黄克功枪杀刘茜的罪状：

黄克功，男性，年二十六岁，江西省南康县人。案查该凶犯于十月五日黄昏在延安城外东关河边地方，因逼婚不遂逞凶枪杀陕北公学女生刘茜一命，经检察机关侦查，证据确凿，提起公诉。本院举行公审，该凶犯在法庭上已直供不讳。此种罪恶行为，本院认为该凶犯黄克功为着个人的恋爱不达目的，竟忘却自己过去为革命艰苦奋斗的光荣历史，不顾目前抗日救国的重大任务，破坏红军铁的纪律，违犯革命政府的法令，自私自利，以最残忍的手段杀害革命青年同志。当前暴日侵袭，国家危急，民族的革命战争正在紧张的时候，对于此种在革命营垒中的败类，应给以严厉的制裁，以维护革命的纲纪，本院根据该凶犯黄克功犯罪的事实，特判处死刑，当即验明正身，执行枪决。

此布

中华民国二十六年十月十一日

院长 ××× ×××代

监印 ×××

校对 ×××

固临县政府呈文

呈为呈报事，案奉钧府训令持字第六十七号内开：“准八路军留守处转来邓总司令电：以骑二军何军长部过境，请飭各县准备粮秣，仰该县长即行准备。”奉令前因，职于本月十二日讨论，于十三日县派去金、临两区干部六个，组织军用代办所。兹将布置动员情形报告于下：

一、粮草料动员情形，这次动员供给该骑兵的给养，皆布置在金、临两区动员，因前奉指示中该军于十五六号即要经过，所以恐在其他区动员赶不及需用。共布置草七万五千斤，米六十五石，料八十石（三十斤斗）。以设大小站各一处计，同时与该军李联络员商定需用之数量，于十七号动员送站，米十石，料十石，草七千余斤，亦继续的运送。虽近数天未接到报告，但我们估计能赶上需用。因职亲身去布置了一次，粮草料已如数买到，同时该两区干部每乡派一二人，指示乡级干部直接到每个农村督促，并且限定于十八号皆要送到粮站（恐于十八号送不齐，因米碾不及之故），总之可能供足需用。

二、设立粮站及军用代办所人员配比问题，军用代办所我县设立大小各一处，大站在曲里村，小站在金盆湾，此外西村、麻洞川村皆设有收发粮处，因该军住宿多系此村，为发粮便利。至于人员配备，县派去干部六人（县巡委视员二人、政府第二科长，其余科员），该两区少数干部参加（每区一二人）专门负责，大部分干部在曲里，军粮代办所住金盆湾，西村、麻洞川皆系一二人负责收发，关于发粮手续由曲里军粮代办所发支粮证其余收发粮处只是照支粮证及题条发给。

三、住宿地址问题：在傅家湾上川住宿（此村距临镇十里）令区政府专派人员去区

找就房屋，某村可住多少，给伊通知。在住宿发生问题，于十九号来一连，二十号来一个团，该军将找下的房子不住，便要住群众未腾房屋，群众不给，而该军强住，此问题因才发现，尚未交涉。

四、慰劳问题：已给群众进行了解释工作，如该军来时给烧开水，该区柴水较广，已动员群众慰劳而不收价钱。同时动员群众在自愿条件下，可以菜蔬集中的慰送，以村为单位的送该军所部。至于标语张贴，欢迎以县政府及金临两区政府抗后会名义写的，由临镇至金盆湾道路、村庄皆有张贴，此外临镇驻四营亦张贴标语。

五、警觉性问题：给金、临两区干部及县上派去干部已经指出，估计该军经过当无问题发生，不过不得不提高革命的警觉性。因该军开赴前线，应防止个别问题发生，同时应防止顽固分子来破坏与捣乱边区，所以着由保安科系统之下布置收集材料，是否有顽固分子的活动，特别是该军所宿营村庄已有布置下人员收集该军行动、言论、表现，作为每日汇报一次，现在该军才开始经过，尚未接到该区报告，据说也没发生大的问题，所发现的就是十八号该军六个骑兵在临镇川转查路线一次，已向宜川县去了，有何用意还不能清楚，另外群众发生恐慌，因该军在住房时强住民房，同时群众看见第四营以前修筑工事，恐要打仗，此问题已给群众在修筑工事时已有解释，现在动员粮食中，同样布置给解释之。不过群众总有如此之怀疑。其次，凡队伍经过路线的村庄，青年妇女已移住偏僻村庄。

以上各节，各文呈报，仰祈鉴该示遵。谨呈  
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高

固临县县长 赵建国  
九月二十二日

### 延安市政府呈文

呈为呈报事：窃查职会检查站，于本月一日查得由延川运延之仇货一批，内计誊写掘井油印机二十架，誊写油墨二百数十盒。据脚户报称：该仇货系由延川军运代办所转运肤施军运代办所，据说该货是运往第二战区司令长官部。复经职会派员往肤施军运代办所调查，据该所报称，“本所于本月二十一日奉到第二战区兵站总监部交车第五一一三号代电内称：据张分监申虞<sup>①</sup>交军电称：司令长官部在绥新购公用物品共重八千余斤，已遵电交由军代所雇脚分两批于齐<sup>②</sup>佳<sup>③</sup>两日由绥起运，除电高友部径与清涧军代所洽办外，请转货沿运各军代所递运牛武镇等情，本所已将第一批运来之报纸、毛边纸、洋烛五千余斤已递运甘泉军代所，其第二批运来之公用文具，虽系仇货亦应遵照递运”等语。据查上情，该货虽系二战区司令长官部公开物品，但无押运人员，又未书明物件名称，职会难辨真假，未便放行，故暂时扣留，该货究应如何处理之，理合县文呈请鉴核亦遵。谨呈

主席 林  
副主席 高

延安市市长 高朗亭

延安市禁仇货委员会主任 高增福

十月三日

①即七日。 ②即八日。 ③即九日。

## 延安县政府报告

案据属县中区政府区长胡起林同志，于十一月三号下午三时来属县政府报称，该中区征收救国（公粮）工作，在六天内业于（已）完成征收任务，该件工作报告呈述于下：

一、各组织的加强动员。自十月二十八日在县开会后，二十九号在区召开了活动分子会议后，仍编成工作组分头下乡，同样召集了乡干事会议及活动分子会议，各个乡均召集了三十名左右之干部参加会议，到农村首先召集了党的小组会议，以正确的估计了各群众收获粮食之多寡及应征收之数目字。

二、宣传动员，各个农村均有四五名干部，在三十号下午一律开始宣传，各个农村均召集了群众大会，以彻底地宣传了今年征收公粮之重要意义。而各乡一般群众都很了解，特别大部分群众说，日机经常来轰炸延安，这样惨无人道，我们甘心出救国公粮以便前线打日本。一般情绪很好；特别各个小学校学生调换农村宣传及张贴标语，如六乡学生除教员讲话外，他们亦讲话。

三、征收公粮，自宣传后，在三十一号各农村均召集群众大会并推选了报粮员开始征收。特别党员起了极大模范推动作用，影响一般群众自动提出征收数目字。据检查，各乡均很顺利完成征收计划，而且有些超过并未发生问题。而征收数上至二石，下至五升，而从外县今年来的种地居民，尚有自觉的提出征收了一些。在抗属方面除给代耕的不征收外，而不代耕抗属尚自动提出缴了一部分，如六乡曹家沟李姓抗属来了个儿子自动热烈的提出缴了五升，三乡川口李金禄抗属自动提出出八斗。

四、好的模范例子，如四乡暖水沟农会长高生贵自动出了一石五斗。南岸农会长张拐子六十多岁，去年征收了几升，今年自动提出缴二斗。田家圪崂乡妇联刘桂花去年出了二斗，今年自动出了五斗。六乡泥沟史上荣过去很贫，现在好了，今年能收三十石，他自动提出一石四斗后又提出了七升。白坪杨玉旺老婆老汉无儿，老婆是党员，均有五十多岁，自动提出二斗。该老婆并向其他人作了好多宣传。老申六十岁，党员，无儿，自动提出了二斗。李沟张美英自动出了二斗八升。三乡川口陈生贵自动出了一石，陈士章自动出了一石。陈李世自动出了一石，陈万银九斗五升。

五、不好例子，如四乡刘聚旺是党员，不肯出，经过克（说）服出了二斗五升。三乡川口王小瑞斗争着不出，结果终未出，强迎保也不愿出，经过斗争只出了五升。其余再未发生问题。

六、完成时间，一般的乡皆在十一月一号晚完成，全区原计划征收数三百五十石，结果完成了三百五十七点五石。

又在本月四号上午八时许，案据属县东一区政府报告，及属县府巡视员李生彪同志回县报称：“该东一区征收救国公粮工作亦在昨晚（三号晚）已作总结，而征收方式，据

看过简单报告，一般的不差，并未发生问题，而且顺利的完成了任务。该区原计划规定征收三百六十石，完成了三百七十三石多。”关于其他名区等，据来报告也在这两日可能完成。具文呈报，仰祈鉴核示遵！

谨呈

边区政府主席高

延安县县长 刘秉温

十一月四日

### 延安县府呈文

为呈请事：案据本府四科傅丕滋报称：“各区有一些抗工属及群众，家系在统战区住，他们来人在延安种地，所收获粮食现要驮运回去，以资全家食用。但本县前奉钧府禁止粮食出口布告，发散区乡村张贴，现在各哨站阻挡，颗粒不能出口。而有些抗工属及群众，前来本府讨论，如果不让运回，则全家饥饿难以解决”等情。据此，查该科长所称一节确属实情。而本县意见，凡抗工属及群众，家确在统战区，来人在延安种地，收获之粮食要经过县、区、乡深查确实后，由县给予正式手续者，可允许其运回。如果不然，全家饥饿问题则难解决。是否有当，理合备文，呈请鉴核示遵。

谨呈

边区政府主席高

延安县县长 刘秉温

十一月二十日

### 固临县府的呈文

呈为呈报恳请示遵事：属县粮食禁止贩运出境，已奉钧府布告张贴各处，并属县通令各区，严厉禁止。但近查如临镇、直峰、庆元等区，仍有顽固人民及奸商暗将粮食偷运出境贩卖事发生，严防困难，非有具体惩处办法，不足为禁。已有查出贩运出境之粮扣留。并蒸酒一节，群众已有将粮造成酒料。属县既有此等情形，不便处理，理合具文呈报。恳祈钧座施行禁止粮食出境惩处办法与查出分别奖励办法，不胜迫切待命之至。

谨呈

陕甘宁边区政府主席林、高

固临县县长 赵建国

十二月八日

## 二、延安“文化大革命”纪略

“文化大革命”是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而导致的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发展的一场内乱。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凭借他们取得的党中央的一部分权力，打着最“革命”的旗号，煽动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的狂热，把“左”倾错误推到极端，他们指使和放纵一批投机分子、冒险分子、蜕化变质分子，煽动群众“踢开党委闹革命”，造成一股“打倒一切”的无政府主义狂潮，形成全国范围的大内乱，使党和国家的工作、社会正常秩序受到巨大的破坏，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遭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也给延安人民造成了十年严重的灾难。

**五一六通知前后** 1965年11月10日，上海《文汇报》发表姚文元的《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对《海瑞罢官》进行猛烈的政治攻击，批判的矛头已不限于剧本的作者吴晗。1966年初，对《海瑞罢官》的批判发展到史学界、文艺界、哲学界，对《海瑞罢官》怎样表态，已经几乎成为判断是否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唯一标准。全国报刊陆续发表了大量批判《海瑞罢官》和批判“三家村”的文章。

5月15日，延安地区召开全地区工农兵声讨“三家村”会议；17日，延安县委召开群众大会，声讨“三家村”黑店。

5月，中共中央发出《中共中央通知》（按这个文件通过的日期简称五一六通知），要求全党“高举无产阶级文化革命的大旗，彻底揭露那批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所谓‘学术权威’的资产阶级反动立场，彻底批判学术界、教育界、新闻界、文艺界、出版界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想，夺取在这些文化领域中的领导权……同时批判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文化领域的各界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

中共延安县委随之成立延安“文化革命领导小组”，领导和发动全县各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和农村人民公社开展“文化革命”，以批判《海瑞罢官》和邓拓、吴晗、廖沫沙写的《燕山夜话》为重点，要求上挂下联，揪出“小邓拓”和延安的“三家村”、“四家店”，并派出工作组到延安县四中、姚店中学以及县内重点小学，掀起批判“三家村”的群众运动，同时向本单位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开火。一些中小学校的校园内贴出了大字报，点名批判学校的一些领导和教师。

**教师集训会** 1966年7月8日至9月底，全县中小学教师800余人，包括延安师范第一、第二附小的教师，集中在马家湾延安地委党校，进行集训与整顿。

中共延安县委、县人委抽调1个副县长、两个县委常委参加5人领导小组，具体领导集训教师工作。并抽调各单位的领导和骨干50余人，分别担任集训教师的各大组和各小组的组长，以加强领导力量。后各大组长、小组长改称联络员。

教师集训会第一步学习文件，“提高觉悟，增强斗志”；第二步“大鸣、大放、大字报、大批判”，把揪出来的“坏人”，斗倒批臭，使其永世不能翻身；第三步进行组织处理。在“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下，对揪出来的人进行大字报围攻，大小会批斗，罚



站、绳捆、拳打、脚踢。在80多天的集训中，先后被捆斗的中小学领导和教师共80余人，立案处理者30余人，被打成“反革命”、“走资派”、“黑帮”、“新生资产阶级分子”等等。后因外地来延安的“红卫兵”向延安的党政机关“造反”，未进行第三步组织处理，集训就告结束。

1966年9月初，集训教师会处于揪斗高潮时，延安县委、县人委又决定召开县、社两级干部会。目的和教师会相同，揪斗“走资派”和“坏人”。为了和教师会互相配合，会议地址选定在马家湾的第四中学，并学习教师会的做法，大揪、大斗、大批判，搞得党、政干部人心慌慌。也因“红卫兵”的冲击而结束。

**贯彻十六条** 8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按照这个文件的条款数简称十六条）。提出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并要求充分运用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的“四大”方法。当时，全县中小学教师正在马家湾集训，延安县文化革命领导小组立即通知教师集训会和全县各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的干部、职工进行学习，明确“文化大革命”的目的、对象、动力和方法，迅速掀起“文化大革命”的“高潮”。

1966年8月11日，延安县举行群众大会，热烈欢呼“文化大革命”的纲领性文件“十六条”的发表。

1966年8月23日，延安县举行万人大会，宣布坚决向一切“走资派”进攻！

**红卫兵运动** 1966年8月，毛泽东发出“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号召，全国自上而下掀起红卫兵运动。同月18日，毛泽东在北京天安门首次接见红卫兵，林彪发表讲话，高呼“打倒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打倒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打倒一切资产阶级保皇派”，煽动红卫兵“造反”。

大批的外地高等院校学生和中学生来延安串连，“煽风点火”，向延安的党政机关造反。宣传“造反精神”，鼓动“红五类”（工人、城市贫民、贫下中农、革命军人、革命干部家庭出身的子女）学生建立红卫兵组织、出外串连，延安各校串连的学生大量增加。

1966年10月，延安的红卫兵组织建立后，首先杀向社会，破除“四旧”（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古书、古画、外国名著均被视为封、资、修“黑货”；手镯、耳环、戒指、项链等首饰品也列为“四旧”。红卫兵到处搜查、抄家，集中烧毁。

古庙中的佛像，也全被捣毁。特别是延安清凉山上的万佛洞、和尚塔，破坏严重。古墓群中的石人、石马、石碑，城乡中的石碑坊、石碑楼也都在捣毁之列。破“四旧”，使历史文物遭到了严重破坏和损失。红卫兵把学校、工厂名称也改为“东风”、“向阳”、“永红”等之类的名词，以示革命。

各校相继成立的红卫兵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把本单位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和“社教”中被定为有问题的人，以及在中小学教师集训会中揪出来的领导干部与教师，关进“牛棚”，集中看管，限制自由，批斗、戴高帽子游街、强迫劳动，实施全面专政。后来发展为对家庭出身不好的“黑六类”教师、干部随意揪斗，并进行家庭搜查，寻找反革命罪证。

横扫“牛鬼蛇神”迅速开展到各个单位和农村，农村中对以前有问题的社员除批判游村示众外，还编入“强劳队”，承担力不胜任的重体力劳动。

**大串连** 1966年9~10月，西安各高等学校的学生首先来延安串连造反，延安开始建立红卫兵接待站。

延安的接待站开始设在南关小学、东关小学、北关小学，后又增设延师附小、延安中学、延安师范等共8个接待站，大串连的学生均吃住在接待站内。后来全国各省、市的高等院校和中等学校学生一批一批地来延安，人数越来越多，接待站内住宿不下，就分配到附近市民家庭内或机关单位内住宿，在接待站吃饭。对因生病不能步行者，接待站联系汽车送离延安。经商定延安汽车运输公司每天给各接待站分派一至两辆汽车送红卫兵，后来借口有病要车送的越来越多，接待站每天多达30余辆汽车，还不能满足坐车要求。当时处于冬寒季节，有些南方来的学生因衣服单薄而受冷生病，接待站除给搞好食宿外，还要按具体情况借给棉大衣或棉绒衣、绒裤及鞋袜等物，使其健康安全地离开延安。

自1966年10月至1967年3月，先后接待各省、市来延安串连的红卫兵20多万人。累计开支现金102080元。

**迫害干部** 1966年10月，北京大学红卫兵赶走工作组的消息传到延安，各学校的红卫兵大批所谓“刘邓路线”，炮轰工作组，各种名目的战斗队纷纷成立。西安大专院校的红卫兵来延安串连，于是党、政机关内部也举起了造反旗帜。延安城内很快贴出“踢开党委闹革命”的大幅标语。延安造反派把矛头指向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各级党委，“炮轰延安地委”、“炮轰延安县委”、“炮轰延安县委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等横幅标语、传单、大字报铺天盖地，市面纸张脱销。

延安县首批被揪斗的“当权派”是第四中学校长、延安县委宣传部长、延安县曲艺馆长。以后被揪斗的“当权派”越来越多，县委书记、副书记先后被揪斗，副县长何光明被迫害致死。县委个别领导干部害怕揪斗，声明退出中共延安县委，“造反派”认为是投机，越斗越烈。当时、揪斗“当权派”被看作是“革命行动、造反有理”，影响之大，范围之广，直至各学校、机关、厂矿、企业单位和农村。凡是当权的，不论职务大小、任职时间长短，几乎无一幸免。在批斗中、对领导干部进行捆绑、打骂、火炉烤、弯腰站、戴高帽子游街，无奇不有。当时延安县城只有一件大事，就是“造反有理”、领导干部就是接受“批斗”，党、政机关陷于瘫痪状态。

**派性斗争** 1966年10月，延安学生中出现划分所谓“红五类”、“黑六类”（地、富、反、坏、右、资本家家庭出身的子女）：“老子革命儿好汉”，属于“自来红”；“老子反动儿混蛋”，属于“狗崽子”。从而在学生中形成了对立与混乱。11月，延安县二中、四中以及延中、延师、延大外出串连的学生回校后，自己组成了“红旗红卫兵总部”，“永红战斗队”、“战恶风战斗队”等名目繁多的造反组织，以区别于学校原建的红卫兵组织。不同观点的两派学生渐趋明显，两派互相指责对方是“保皇派”！校院内、街道上出现了面对面的口头辩论，群众之间、“红卫兵”之间，一群人一群人地辩论与抗争持续不休。

此时党、政机关内部插起“造反”旗帜的各种战斗队相继成立，某些领导干部也开始有倾向性。造反派之间，因不同观点形成两派对立，都宣传自己的观点最正确，在揪斗“当权派”中，你揪斗我也揪斗，或者你斗我保（暗保），你保我斗。

同年12月15日，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草案）》，

延安县两大派都密切和农村造反派联系、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把“炮轰延安地委、县委一小撮走资派”等标语，写在农村的墙壁上，农民的各种造反组织也纷纷建立，并分别加入了延安县的两大派行列。

12月26日，《人民日报》发表《迎接工矿企业文化大革命的高潮》社论，延安县工矿企业内的造反组织迅速建立，也分别纳入了延安县当时形成的两大派组织。

1967年，延安县410个单位，逐步形成了两大派造反组织，共有848个战斗队，两方旗鼓相当。一派是延安县“联合造反总部”（简称“县总”），同延安地区“联合造反总部”（简称“联总”）在一起联合行动。另一派是延安县“联合造反指挥部”（简称“县指”），同延安地区“联合造反指挥部”（简称“联指”）在一起联合行动。当时，各学校机关、厂矿、企业中的造反派，都乱揪乱斗延安地、县的领导干部，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两大派之间的大辩论，由社会进入党、政机关，由辩论、谩骂、围斗、殴打，进而要求惩办凶手，并指控“当权派”幕后策划。“勒令解散××组织”、“××组织是保皇派”、“××组织滚出延安去”之类的标语、传单充满延安城。学校停课、工厂停产、农民进城造反、机关停止办公，延安地、县领导干部挨批判。凡是社会上出现的打、砸、抢、抓事件，两大派则互相指控，统统归罪于“走资派”幕后操纵。表面上两派誓不两立，而打、砸、抢、抓、抄家，揪斗则属同类，一派更比一派凶，一次更比一次狂，混乱局面愈演愈烈。

由于观点不同，延安“县总”与“县指”两大派、从辩论，互相攻击到挥拳武斗，同学之间、同志之间、家庭内部、受派性影响，互相辩论，甚至反目为仇，影响之深，时间之久，史无前例。

**“一二七”夺权** 1967年1月，以王洪文为头目的上海一批造反派在张春桥、姚文元的策划下，夺取了上海市委、市人委的领导权，谓之“一月风暴”。自此，“夺权”之风波及全国，也波及到延安。1967年1月26日，延安“联总”的学生夺取延安地委、专署的党、政领导权。27日，延安县委内的“捍卫毛泽东思想战斗队”、“东方红战斗队”、“永红战斗队”实行大联合，成立“延安县委机关造反团”，并取得延安县委武装部、延安军分区的支持，当晚组成7人（学生4人、干部3人）“接管委员会”、举行夺权仪式。2月，《红旗》杂志第三期社论号召建立“三结合”（军代表、领导干部、群众代表）的“革命委员会”。延安县“接管委员会”于2月17日建立了由军代表、群众代表、领导干部代表组成的“三结合”组织，称“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掌握了延安县党、政大权。

5月15日，延安县委机关造反团内部意见分歧，部分人退出造反团，建立“5·15”战斗队，反对“三结合”；有些学生代表也退出了“接管委员会”，说“三结合”是“三凑合”，应当解散。延安县各造反派由分散的小股到按观点进行串连集中，形成了延安县“县指”和“县总”两大派。延安“县指”认为“一二七夺权”是革命的“三结合”，要维护；“县总”则认为“一二七夺权”是“保皇派”的“三凑合”，要解散。

1967年12月16日，两派展开激烈武斗，“县总”独占延安市区和城郊，“县指”退占农村。随后，两派武斗不断升级。“夺权”后成立的“革命委员会”也散伙。

**两派武斗** 延安县两大造反派由从辩论、互相攻击，发展到挥拳动手，又由少数人的动拳头、石头、棍棒，渐变为有组织地使刀弄枪。1967年7月23日、江青提出“文

攻武卫”的口号，延安两派的武斗骤然升级。7月30日，省五建公司的“联指”派在西安扣留“联总”派人质，“联总”派也扣留对方人质。“联指”派包围“联总”派的省五建办公楼和东关外贸楼，并将两楼攻占，打死延大学生1人，双方伤30余人。“联总”派抬尸游行。

9月3日，延安“联指”和“联总”以延安大桥为中心，互相设防。当晚，延安“联指”用汽车改装的“土坦克”作前导，从东关冲过延安大桥，在桥头附近发生武斗，“联总”死2人，双方伤20余人。

10月6日，延安军分区副政委乔鸿俊陪同外宾到延安宾馆，延安“联总”的部分人强行冲入、声称要“乔老爷”出来解决“联指”打“联总”的问题，并有少数人大骂执行警卫的解放军战士。乔副政委接见“联总”造反派时，遭到围攻，拉打。

12月8日，延安“联总”学生到延安军分区抢武器，警卫战士开枪打死学生1人。

10日晚，延安“联总”学生二三人窜进延安军分区，以“怀疑是打死学生的凶器，要拿去化验”为名，夺枪得逞。在场的解放军未予有力制止。

接着，“联总”武斗队奔向军分区，先借口要抓打死人的凶手，抢走独立连的全部武器；后从备战库共抢走各种武器400余件，弹药140多万发，军用被服等数百件。

11日凌晨，延安“县指”在延安“联指”头头的煽动下，带领武斗人员越墙而过，进入县人武部，开始抢夺武器，副部长阻止无效，命令县中队战士鸣枪警告，惊动延安军分区副司令员从县武装部的房子里出来大喊：“不准开枪！”后退的人借机蜂拥而上，抢去武装部和县中队的手枪1支、半自动步枪8支、五四式冲锋枪5支、机枪4挺、子弹6箱（4000余发）。

16日凌晨，延安“联总”用机枪、炮火攻占“联指”武斗队驻守的清凉山和东关，“联指”撤退，“联总”独占延安城区、双方共死亡19人。延安城乡武斗全面展开。

30日晚，“联总”武斗队从延安出发，攻打李渠镇的“联指”武斗人员，打死3人。

次日清晨，“联指”武斗人员在李渠流水沟门伏击自延安而来“联总”人员，打坏汽车1辆，打死6人，打伤7人。

1968年2月10日，“联总”、“联指”在延安刘万家沟武斗，“联总”打死“联指”2人。

24日，延安“联总”武斗队包围延安阳山“联指”武斗队的驻地，打死“联指”7人，打伤3人。

3月5日黎明，延安“联总”武斗队在延安南三十里铺伏击“联指”汽车，农建师1辆运粮汽车路过，“联总”武斗队开枪，打死解放军某部副连长李景田，打伤农建师女战士赵玲玲。

3月9日早7时“联总”武斗队在姚店打死“联指”2人。

2月27日和3月16日，在农村的延安“联指”武斗队，两次有组织地攻打延安城，双方两次打死13人，地雷炸死2人。

3月19日，和延安“联总”同一派的永坪油矿“红工总”、绥德“十大指”、子长“联总”、延川“延红司”，榆林“红工机”共300余人乘10辆汽车到甘谷驿攻打延安“联指”的武斗队，打死“联指”2人，并打死回家的甘谷驿公安局教导员刘成德，抢走汽车4辆和部分枪枝弹药。

24日，延安“县指”武斗连由甘泉县回延安东川，在青化砭伏击回榆林的“红工

机”。25日早晨打坏“红工机”1辆汽车，打死对方2人，打伤11人。延安“联总”武斗连在姚店听到枪炮声，赶往青化砭，打死“县指”另一武斗队2人，打伤1人。

4月12日两派达成马家湾协议后，仍发生多次武斗。

5月29日，延安“联总”和“联指”的武斗队在延安东二十里铺发生枪战，双方死亡5人。同日，在姚店发生武斗，双方死亡15人。

6月3日，延安两派武斗队在志丹、安塞等县参加武斗，共死7人。

14日，延安“联总”武斗队到富县茶坊打死“联指”武斗人员30多人。

6月，延安“联指”武斗队在宜君县偏桥镇埋下炸药，炸死“联总”武斗人员20余人。（宜君县革委会成立后，将埋炸药的两人处决。）

延安两派武斗除枪夺枪枝外，还抢劫或强迫借用银行现金，非法动用粮站粮食，抢劫供销社、收购站物资等。

1967年12月18日夜晚，延安“县指”武斗人员撬门砸锁，打开延安县姚店营业所的保险柜，抢劫现金5947.17元。1968年2月，延安“县指”强迫青化砭营业所借款4913元。3月28日晚，延安“县指”有组织地抢劫李家渠营业所现金32114元。7月，延安“县指”头头从蟠龙营业所强迫借款30000元。累计72974.17元。

自1967年12月至1968年8月，延安“县指”，先后在延安县临镇、金盆湾、李家渠、姚店、青化砭、甘谷驿7个粮站，非法动用粮食205762.8公斤，粮票8694.8公斤，食油1597.5公斤，现金7400元，麻袋573条，面袋2286个。

延安“县总”、先后在延安城关粮站，非法动用粮食87763公斤，粮票104402公斤，现金6000元，食油156.5公斤、麻袋6789条，面袋1100个。

延安“联指”和“县指”在1967年12月16日凌晨退出延安城后至1968年8月，非法动用延安县李家渠、甘谷驿、贯屯、梁村、蟠龙、青化砭、姚店、冯庄、川口、元龙寺、临镇、官庄、麻洞川、桥沟、碾庄、沟门等17个供销社和临镇、青化砭两个收购站，以及临镇税务所、南泥湾林场、蟠龙公社、冯庄医院等6个单位的物资与现金。总计折合人民币76064.10元。

1969年，“联指”和“县指”善后清理小组偿还了现金14345.79元，将贯屯、冯庄、碾庄3个供销社，以及临镇、青化砭2个收购站的物款已经还清。尚有18个单位的61718.31元的物款未还清。

与此同时，延安“联总”和“县总”、先后抢劫了延安县川口、贯屯、姚店3个供销社。

此外，延安“县指”1968年1月16日在临镇拦劫宜川县副食公饲养场赶运的生猪173头，合计12766.82元；6月8日，在麻洞川拦劫宜川县煤油53桶。

**制止武斗** 延安“联指”和“联总”两大派的武斗，不断升级，给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造成了严重损失和灾难。

延安的武斗，惊动周恩来总理。1968年3月，周总理指示，延安两大派主要负责人到北京听取中央指示。两派头头到北京达成了北京协议，要大联合，停止武斗。当月，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进驻延安执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营、军训）任务，协助延安两大派执行北京协议。进行宣传落实，要求两派停止武斗，实现大

联合，成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但北京协议遭到派性破坏。后经驻地部队、军分区和县人武部的各级努力，促使两派4月12日在延安马家湾达成了“制止武斗、收交武器”的实施办法。

4月14日上午，延安驻军接管了延安城区各山头的关卡，并设立解放军岗哨，但马家湾协议又遭到破坏，两派武斗仍继续进行。

1968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针对几个省武斗不停的情况，于7月3日和7月24日接连发布了制止武斗的两个布告，但延安两大派仍不上交武器。当月，陕西省革命委员会、延安支左军队领导小组在西安丈八沟举办延安“联指”和“联总”，包括延安“县指”和“县总”头头的学习班，坚持贯彻“北京协议”、“马家湾协议”，促使两派达成“停止武斗，收交武器，实现两派大联合”的协议，酝酿成立延安地区和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最后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延安支左小组确定方案，报陕西省革命委员会。

延安“联指”和“联总”、包括延安“县指”和“县总”两大派群众，根据“北京协议”、“延安马家湾协议”和“西安丈八沟方案”，在军方参加下，成立了联合指挥部，两派联合发出了大联合通告，两派群众大联合，上交武器，停止武斗。两派同时撤销武斗指挥部，解散武斗专业队，写出武器清册，向延安支左部队收交武器监督小组交出武器。然后再回到自己原机关工作单位，学校和厂矿。

在上交武器中，两派都存戒备心理。在延安专区革命委员会和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以前，两派只上交了武斗的刀矛和破旧枪枝，在地、县两级革命委员会成立以后，两派才全部上交了武器、遣散了武斗队，真正停止了武斗。并在支左解放军的主持下，用“革命大联合”消除两派在武斗中恶性膨胀的派性，开始了各学校、厂矿、机关内部的“大联合”社会动乱局势始相对地趋于缓和。

“三忠于”、“四无限” 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为了达到篡党夺权的目的，大搞《毛主席语录》化、“句句是真理，一句顶一万句”，把《毛主席语录》作为解决一切问题的“最高指示”。

1968年，延安县在造反派的带动下开展“三忠于、四无限”活动。（“三忠于”即忠于伟大领袖毛主席、忠于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忠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无限”是：对毛主席、对毛泽东思想、对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无限忠诚、无限热爱无限信仰、无限崇拜。）

延安县城乡都将墙壁用红漆刷后，用黄漆写上毛主席语录。门窗上画“葵花向太阳”的图案，写上“忠”字，以示“忠”心。延安城区大搞“红海洋”和建造语录塔。城乡开会，人人都要手举红宝书，开会前唱《东方红》、中间喊“万岁、万岁、万万岁！”会完后唱《大海航行靠舵手》。

城乡都搞“早请示”、“晚汇报”。即在早晨上班、上工前，唱“语录歌”、背“语录”、喊“万岁”！称“早请示”；下午下班，收工或睡觉前，再按早上的做一遍，称“晚汇报”。乡镇都在街头村口或交通要道建造“请示台”或“语录台”，单位和家庭建有“忠字台”，贴毛主席像或摆设毛主席塑像。机关干部、学校师生、城乡居民都跳“忠字舞”、唱“忠字歌”，即将当时最流行的《毛主席是我们心中的红太阳》、《万寿无疆》等几首歌曲，配上舞蹈动作的集体舞，边跳边唱，以表“忠心”。

**贯彻“左”倾方针的“斗、批、改”** 1968年8月，由支左军队主持，举办延安“县指”、“县总”头头和原县级领导干部参加的协商会，研究成立延安县革命委员会的具体问题。最后决定，延安县革命委员会由56名委员组成，设主任1人（军代表担任），副主任5人（其中军代表2人、领导干部1人、两派群众代表各1人），常委14人。

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8月18日举行延安县革命委员会成立大会，革委会下设办事组、政工组、生产组、政法组，分管有关各项工作，对公检、法实行军管。县革委会成立后，机关、厂矿、企事业单位和各公社，生产队相继建立了革命委员会或革命领导小组。革命委员会实行党政合一、政企合一的一元化领导。

1969年4月九大召开以后，按照毛泽东的部署，“斗、批、改”运动在全国全面展开。毛泽东说：“建立三结合的革命委员会、大批判、清理阶级队伍、整党、精简机构，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下放科室人员。工厂里的斗、批、改，大体经历这么几个阶段。”这个做法已被贯彻到其他各个领域。

1968年10月3日，延安县革委会决定，发动群众“大揭、深挖阶级敌人”，迅速掀起“斗、批、改”高潮。所谓“斗”就是“斗倒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批”，就是“批判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改”，就是“改革一切不合理的规章制度”。11月4日，县革委常委会决定，逮捕22名现行反革命分子。12月14日县革委会决定，成立工农兵宣传队驻进城关街道居委会，解放军支左部队两个连进驻农村公社支农。12月22日，县革委会通报，延安城关镇和松树林公社初步统计，已经揪出所谓的“敌军统特务、敌情报员102名，敌中统特务80名，自首叛徒168名”。12月25日，县革委会决定，举办“斗、批、改”实况展览会。工作重点转向清理阶级队伍。传达黄陵县“清理阶级队伍”现场会议的精神，号召迅速掀起“清理阶级队伍”的高潮。

1969年5月11日，延安县革委会统计，全县共揪出所谓的“特务，叛徒和牛鬼蛇神3101人”，正在立案处理。

自5月至7月15日，延安县革委会先后决定，对93人进行劳教、管制及戴帽子处理。

8月7日，延安县革委会号召认真做好抓革命、促生产、掀起大批判、大揭发，“继续深挖阶级敌人”的高潮。

“深挖阶级敌人”、“清理阶级队伍”，严重地混淆了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误伤了大批干部和群众，造成了相当多的冤、假、错案。

在“斗、批、改”中，延安也进行了所谓的“教育革命”，工宣队、贫宣队先后进驻学校，领导学校的“斗、批、改”，把学校交工厂或生产大队管理，改变学制，废除文化课考试，初中、小学升学“全盘端”，小学设“初中班”、初中设“高中班”。贯彻“五七指示”（学生也要学工、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大批“智育第一”，学生不愿学，教师不敢教，延安教育事业受到严重摧残。

**五七干校** 以1968年5月7日毛泽东关于广大干部下放劳动的批示而命名，最早出现的是黑龙江省柳合五七干校，后批转推广全国。

1968年12月24日，延安县革命委员会在柳林公社沟门开办了延安县延河五七干校。校革命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4人，委员8人，解放军代表2人，分工负责，

领导全校工作。原中共延安县委和延安县人委未进入县革命委员会工作的干部（含政法干部），还有少数学校未解放的干部，都到五七干校学习、劳动，接受审查和思想改造。

五七干校按军事编制，学员分编为三个连队，共 200 余人。并另设一个“黑帮队”，黑帮住牛棚，限制自由，强制劳动。交待罪行。编入黑帮队的有县团级干部 5 人，以及有问题的科级干部和一般干部。

1969 年 3 月，有问题的学员陆续解放，分配工作。1970 年以后，五七干校改名为延安党校。

**批判“右倾回潮”** 1971 年发生了林彪反革命集团阴谋夺取最高权力、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的事件。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彻底粉碎了这场武装政变阴谋。周恩来在毛泽东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整顿国民经济，落实干部政策，全国形势日趋稳定，各方面工作有了转机。1972 年，在批判林彪的过程中，周恩来总理正确地提出要批判极左思潮与无政府主义。《人民日报》根据周恩来总理的讲话精神，刊登三篇文章，批判极左思潮和无政府主义、全国形势更趋好转。但江青、张春桥一伙对周恩来总理制止动乱，使国家稳定富强的决策，恨之入骨，掀起一股批判“右倾回潮”的恶浪。在“批林批孔”中，不批林，假批孔，以批“周公”、批所谓“现代的大儒”为方向，含沙射影攻击周恩来总理。

批判“右倾回潮”的浪潮波及到延安、在教育系统出现了批判“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回潮”，吹捧张铁生交“白卷”为反潮流英雄，否定文化课考试；批判“智育第一”、“分数挂帅”；批判“师道尊严”。把部分学校的领导和教师当作“回潮复辟派”进行批判，反对“5 分加绵羊”，鼓吹“反潮流”精神，使中小学又出现混乱，教学质量下降。

**批林批孔** 1971 年 9 月 13 日林彪叛党叛国事件发生后，中共延安县委于 12 月向全体干部职工传达中共中央（71）第 68 号文件，将“批陈（伯达）整风”转为“批整风”。

1974 年人民日报元旦社论指出：“批孔是批林的一个组成部分”。江青、王洪文一伙即利用“批林批孔”大做文章，把矛盾指向周恩来总理。同月，中共中央转发江青主持选编的《林彪与孔孟之道》（材料之一）。在全国掀起“批林批孔”，“反复辟倒退”；以及“评法批儒”运动。政治空气再度紧张。

2 月 7 日，延安市委召开“批林批孔”动员大会、参加会议的共 5000 余人。15 日，中共延安地委，延安市委、延安县委联合召开声势浩大的“批林批孔”大会，大会中心会场设在延安影剧院，另外还有 13 个分会场，有万余名人参加大会，还通过有线广播向全地区各县转播了批判实况。

3 月 25 日，延安市委举办批林批孔骨干训练班，在全市掀起批林批孔的高潮。

4 月 10 日，中共中央发出通知，规定“批林批孔运动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不要成立战斗队一类群众组织，也不要搞跨行业、跨地区一类的串连”。

7 月 1 日，党中央发出《关于抓革命、促生产的通知》，批判“不为错误路线生产”等错误口号，并指出要揭发、批判停工停产的幕后操纵者。

7 月 20 日，延安市委召开扩大会议，号召全市深入“批林批孔”和抓好工农业生产



工作。

“反击右倾翻案风” 1975年周恩来总理病重，邓小平在毛泽东主席的支持下主持中央日常工作，召开了军委扩大会议和解决工业、农业、交通、科技等方面问题的一系列重要会议，着手对各方面的工作进行整顿，使全国形势有了明显好转。他对中央读书班第四期学员讲话时说：“前一个时期，毛主席有三项重要指示：第一学习理论，反修防修；第二要安定团结；第三要把国民经济搞上去，这是我们这一时期工作的纲”。延安市和全国一样经过整顿各方面工作都取得成绩。

对邓小平主持下在各个领域所作的整顿，“四人帮”从一开始就进行顽固的阻挠、抗拒，并同时反对，他们把整顿工作中提出的各种措施诬蔑为“经验主义”，借以攻击周恩来、邓小平。由于“四人帮”的歪曲、挑拨和诬告，一场“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运动开始了。

1976年3月，延安市委传达中共中央关于“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指示，延安开始批判邓小平“以三项指示为纲”的错误，由于广大干部群众想不通，实际上没有批判起来。

4月5日，在全国范围内掀起了以天安门事件为代表的悼念周总理、反对“四人帮”的强大抗议运动，这个运动性质上是拥护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的正确领导，它为后来粉碎“四人帮”奠定了群众基础。当时，延安市没有出现大的活动。延安市委常委扩大会议决定“对以三项指示为纲”进行批判，并结合“批林批孔”揭露所谓“走资派还在走”的言行。

同年7月，延安市大批判转向所谓“三株大毒草”、即批判《论全党全国各项工作的总纲》（草案）等三个文件。由于人们看不出“毒”在什么地方，非但批判不起来，反而更激起了对“四人帮”的不满。

**粉碎“四人帮”** 1974年，毛泽东发现江青一伙借机进行篡权活动以后，对江青一伙进行多次批评、宣布他们是“四人帮”，重申由周恩来主持党中央和政府的日常工作，重新对邓小平委以重任，挫败了“四人帮”的“组阁”阴谋。

1976年9月9日，毛泽东逝世。江青反革命集团加紧夺取党和国家最高领导权的阴谋活动。10月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采取断然措施，对“四人帮”及其帮派骨干实行审查，一举粉碎了江青、王洪文、张春桥、姚文元反革命集团。新闻发布后，延安市人民奔走相告，兴高采烈，集会、游行，庆贺粉碎“四人帮”的伟大胜利，粉碎“四人帮”，实现党和人民的共同愿望，是党和人民长期斗争的结果。党和人民在经历了十年的磨难和挫折之后，终于以粉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胜利而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我国的社会主义事业从此得以重新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延安也从此开始治愈十年浩劫的创伤，旧貌换新颜。

### 三、旧志编修

#### 旧志编修概况与简介

明朝弘治十七年（1504）由知府李宗仁主修、延长县儒学教谕（专管教育）杨怀纂辑的《延安府志》八卷，是现存最早的《延安府志》。这部府志的内容分郡邑、建制沿革、郡名、形胜、风俗、山川、城池、土产、田赋、户口、公置、学校、宦室、街坊、驿铺、仓场、坛遗关梁、寺观、祠庙、古迹、陵墓、官迹、人物、洗禹、仙释、景致、诗文等 28 个志目，记载了当时的自然、地理、政治、经济、军事、文化、人物等方面的情况，对于研究历史和考古等方面都很有价值。现北京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南京图书馆各存有胶卷。陕西省图书馆和西安古旧书店于 1962 年影印过一次，省内外大型图书馆均收藏。

明朝万历三十五年（1607）由整饬榆林兵备副使刘馥泽主修的《延绥镇志》八卷，清康熙十二年（1673）由延安府管理延绥各路城堡兼理屯田同知谭吉璫重修的《延绥镇志》六卷，都记载了延安的一些重要史料。尤其后者完成于清朝兴盛时期，内容丰富，具有独特的体例，对研究历史、编修地方志能提供很重要的历史资料。

清朝康熙十九年（1630）由知府陈天植主修、内阁中书赵延锡纂辑的《延安府志》十卷首一卷，共十册。这部府志完成于地方志极盛时期，较之弘治本《延安府志》内容丰富，体例完善，仅志目即由弘治本的 28 个扩充到 57 个。在首一卷里绘有疆域、星野等图。现存北京图书馆，南京大学、南京地理研究所、延安革命纪念馆，故宫博物院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藏有残本。

嘉庆七年（1802）由知府洪蕙纂修的《延安府志》八十卷，在内容、体例上比康熙《延安府志》更加完善。全书分恩泽纪、大事表、封建表、輿地考、建制考、水道考、吏略、户略、礼略、兵略、刑略、工略、前政传、名人传、孝义传、忠节传、列女传、前志传录、杂录、金石、著述、书目，举凡地理、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军事等情况都有反映，即使自然现象、人类活动也无不概括在内。该志光绪十年（1884）曾进行过补刻。原刻本现存北京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故宫博物院图书馆、上海图书馆、武汉大学图书馆、陕西省图书馆、陕西师大图书馆等。补刻本原存北京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上海图书馆、陕西省图书馆等。另外南京图书馆还有抄本（仅有 6 卷）。

1959 年中共延安县委组织 13 人的县志编写委员会，编纂成稿本《延安县志》（1949—1959）。这部县志以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用简明的语言和记载结合论述的体裁，真实地记载了延安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为了求得解放所进行的革命斗争概况。共分十一卷。稿本现存延安市档案馆。

## 延安县志(初稿) 1949—1959

## 前 言

1922年,延安人民为了摆脱被压迫、被剥削的牛马般生活处境,就开始了反封建、反官僚、反军阀的革命斗争。1935年10月19日,中国工农红军进行了举世皆知的二万五千里长征来到了陕北延安。从此,延安就成为党中央和毛主席指导中国革命斗争的中心,延安人民在中共中央和毛主席的关怀领导下,在如火如荼的革命斗争中,克服了为世少有的重重困难和艰险取得了革命胜利,出现了成千上万的英雄人物和英雄事迹,并迫切要求,将它载入史册用千真万确的革命斗争事迹,教育全国和影响世界爱好和平的亿万人民,共同高举革命的火把,发扬延安人民英勇不屈、艰苦朴素的革命传统,将社会主义推向更高阶段;尽速将我国建设成为具有现代化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科学文化的社会主义国家。

这部县志与旧府志不同,它是以马列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用简明的语言和记载结合论述的体裁,真实地记载了延安人民在解放前的处境和为了得到解放所进行的革命斗争概况。共分十一卷:第一卷,主要介绍地理环境、地质、矿藏、气候、河流、人口情况及政治、经济概况;第二卷,主要介绍解放前后党、政机构演变及历年任职主要负责人;第三卷,主要介绍延安人民在党中央和毛主席领导下的革命斗争的情况;第四卷,主要介绍解放前、后政治情况,着重介绍解放后的主要革命运动及政权、武装建设;第五、六、七、八、九、十卷,主要介绍解放前后的工业、农业、财政贸易交通运输、文教卫生、科学技术情况,着重介绍解放后的发展概况;第十一卷,是其他部分,主要介绍生活福利、历届人民代表大会的召开和解放后的大事记要等。

编写这部县志的意义是十分重大的。但由于1947年胡宗南的破坏,1947年以前的档案资料散失殆尽,可靠的文字依据极少。但是在县委的直接领导下,组成了13人的县志编写委员会,由申易书记任组长,梁志鸿副县长、宣传部长胡丰华任副组长,特别是在县委董志宏副书记和宣传部王加夫副部长的亲自指导下,设了13个编写小组,抽调了县档案馆贺树财、民政局蔡瑞亭、宣传部宋杪、财贸部魏协武、县人委办公室王养基、农牧局张宝贤、工业局芦森、公安局王云斌、兵役局张建发、文教局袁树仁、县银行甄玉功、卫生局刘俊杰、财政局朱新友、工业局胡永丰、人民医院申长如、商业局武振忠和在本县下放劳动锻炼的教育部出版社宋俊美,高教部陈梧桐,交通大学郭云霞、高占明、钱昆林、于仁挺等22人进行了汇总打印工作。从7月1日开始编撰工作。为了向建国十周年献礼,只经过两个多月时间已印成了初稿,但因资料欠缺和编写人员对县志编写工作生疏,所以其中遗误、差错、文字欠通之处一定不少,望读者,特别是前在延安久住熟悉延安情况的各位首长和各方面的同志多加指正,以便最后修正定稿,本会诚致谢意。

延安县县志编写委员会

公元1959年9月25日

## 陕西肤施县概况(原稿)

匡裕祥

### 一、为历代军事重地

当项羽三分关中，封秦将董翳为翟王，王上郡，都高奴；高奴即今肤施县也。晋时，五胡十六国之乱，赫连勃勃称大夏天王，据朔方，统万城，占有陕西北部地，该县亦为其占据之一。有宋开国西夏建号，韩范二公，奉朝命拥兵数十万，驻节延州（今该县治），今城东门内之帅府巷，即当时二公建平之处。迨高宗建炎以后该县即没于金旋又归于西夏。西夏被元灭，该县又归于元，明洪武二年，大将军徐达克延安（宋元祐四年升延州为延安府）。九年，汤和傅友德又屯延安。怀宋景正十六年，李自成率兵四万驻延安。清顺治二年，英王自府谷渡河攻延安，自成兵溃乃去。由上举史实该县于历代为一军事重地。

### 二、位置及形势

四界东至延长县治，一百五十里，边界，六十里；南至甘泉县治，九十里，边界四十五里；西北至安塞县治四十里，边界，三十里；东北至安定县治，一百八十里，边界，一百里。

城垣唐天宝初建，一云：赫连勃勃筑，周九里，高三丈，池深二丈（今半湮），门有四；南一、北二、东二、东阻延水，西障凤山，嘉岭山宝塔山翼其南，云梯山笔架山峙其北；且凤山之上，又有碉楼一座，相传：为宋范文正建，登临其上，一目千里，颇占形胜志云：外卫塞北，内蔽关中，岂虚语哉。

山川及气候，山为梁山支脉，虽层峦叠嶂错出争雄于境内，然皆牛山濯濯，无材木之可取。川著者为延水，横贯境内百余里，既鲜鱼鳖，又不能上下船只，无水利之可言。气候，与长江流域均异，每年自阴历清明后，重九前，六月内，遇东南风必雨，反是则天晴；重九后，清明前，六个月，遇东南风则雪反是则天晴，全年之内，若刮西北风大则风沙走石，小则黄雾漫漫，纵天色如墨，终无雨雪之望，若当局者于此广栽树木，令确确不毛之地，一变而为苍翠温郁之境则气候可改，土地可肥，不知何日始能实现？

### 三、户口及交通

户口，据最近调查，户有六千余，口约三万，主客两帮，时时齟齬缠讼。客帮，则商界以山西籍为最多，农工界，则外省外县俱有；其共数约占五分之一。夫以一万三千方里之县境，而只住人口三万，每方里约三人不足，无怪荒草满地，豺狐纵横，恍惚间令人若有大漠天涯之感矣。

交通，（一）器具：该县目下，陆既无铁路（汽车道在待修中），水又不能行驶船舶，行人之所持以为唯一利器者，只轿车、骡马及轿窝子而已，天晴之时，日行尚可数十里，或百里，一遇阴雨则泥泞漫胫，大有“行不得也哥哥”之叹！然尚可节节应付，苟阴过久，则陷溺愈深，终必至于一律断绝往来而后已。（二）机关：城关内有二等邮局

一所，电报局一所，此外各区合全境计，之只望瑶堡有邮务代办一所。反观今日东南各省，空有飞机，陆有铁路，水有轮船，速者日行数千里，缓亦数百里，人民对之，犹感不足，以今日之肤施县较之，更何似郡？盖环境使然，故当地苦民，并无不便不快之感。

#### 四、实业

农业（甲）种法：自播种以后，既不施肥料，又不勤耕耘灌溉，用戽斗以汲之劳力虽倍，而收效只半。更有异者，予前在县北望瑶堡时，见有灌田者，学汉阴丈人，抱瓮而汲，度瓮之大，约可容水一斗，每灌一瓮，需时半分，以每日作工十二小时计之，毫无耽搁，亦仅能灌一千四百四十瓮，试问能灌田几何，活苗几何哉？方今科学大启，人定胜天之时，欧美各国，所创之机器，已日新月异而肤施境内，犹沿用十五六世之器具，优胜劣败，天演公例，念及前途，令人不寒而栗！于农外之副业，则以牧羊为大宗。饲牛者少，饲猪者更少（肤施一县只城内及望瑶两处有卖猪肉的）。若饲蚕，当清时，经官府之提倡，附郭栽有桑百余树，教左近农家同之而已。该县荒山甚多，牧羊最称适宜，予前在望瑶堡办公时，苦口劝人，每十户宜畜羊一群，群以五十支为率，若人能信吾此言，则肤施全境六千户，今当有羊三万只矣，以一年卖羊万只计之每支得四元，全县当可得洋四万元；数十年后，孳乳此类，试问比江浙诸县之蚕桑业，其利为何如？惜乎不用吾言也！

（乙）出产：（一）获数，每二亩半或三亩（土人称一行）之地，只收粮食一石余，且每年只有一季；种莺粟者，遇天雨好时，尚可收荞麦半季，所以八口人家，种二十亩地者，尚不足家人一年之食。（二）种类：以谷子、玉蜀黍、高粱、洋山芋、大麦、大小麻子及各色豆子为多，小麦、荞麦则甚少，棉花尚在试验中。若大米，则境内绝无，有之，乃贩自境外者也。

（丙）易墾而耕：因种田不施肥料，故土膏竭，土膏竭故另辟新地祖代之，而旧地则付之荒芜；好在该县土广人稀，尚可行此。若在南方人烟众多之处，必早已冬暖而儿号寒，年丰而妻啼饥也。

工业：大多数为十五六世纪之手工业，但亦有缝纫机制衣者是为例外。

（甲）出产种类：计有羊毛毡、羊毛毯、羊绒毡毯、毛袜线袜、军装、衣服及煤炭等。

（乙）地点及数目：羊毛毡房计有二所，羊毛毯房一所，裕丰厚毡毯军装衣服工厂一所，俱在该县城内；羊绒毡毯房一所，在县东北之望瑶堡；（各厂房出品之羊毛毡及羊绒毡毯在西安省城最驰名）。炭窑一所，在城东刘万家沟，又一所，在城外，白家窑又一所，在望瑶堡河东长河岸侧。

（丙）资本并工人及出产数目之大概；除裕丰厚（为陆军第八十六师步兵第二百五十六旅创办）有资本数万，工人百余名，刘万家沟有工人二三十名，每日出煤五六千斤，余俱小本营业，人数不多。

商业：（甲）货物类别，只分为中外两种，中国的放在后面，现只论外国。如洋蜡、洋油（延长油矿虽在咫尺尚不能与之竞争余可照推）洋灯、洋火柴、洋伞、洋袜、洋针、洋线、洋纱、洋绸、洋碱（陕北遍山皆有碱，惟无人设厂提炼耳）、洋皂、洋

糖、洋烟（虽有山西出品与之对抗，惟不及哈德门之味美与价廉也）、洋药、洋手巾、洋磁碗等等。畅销于各地。现在该县交通未便，外国货倾销已经若此，假使将来交通一便，则外国货畅销，当在意中可不引为深戒哉！

（乙）除银元外，尚有纸币两种：即官票与市票，又有银票、钱票之别。银票，系陕北地方实业银行出，有一角、二角、一元三种。钱票，官银行与各商号皆出，官出者，有一百、二百、五百、一串四种；商出者，只有一串文，仅在望瑶堡附近使用。银元换铜钱，每元五串文，不涨不跌，且无现洋与纸洋之分。

（丙）金融机关，计三种：（一）陕北地方实业银行。（二）邮局。（三）山西省城收皮毛骨角之庄客。地方实业银行，可汇款，可押借，并可信用贷借，邮局，仅可通汇兑。以上二种，俱要汇费，惟收皮毛骨角之庄客，既不要汇费，且所拨兑之款，尚可零星应付拖延月日，而无银行邮局先付整付之苦，故人之汇款往山西往者，多集于此。

（丁）办货地点，在山西太原，不在本省西安，因太原省城通铁路，中外货物俱全，且比西安价值为贱，惟太原不用西安仿铸之睁眼袁头洋，故本县亦从而附和之，拒不通用。

（戊）人民消耗品，大概多属于洋货，而洋货之中，以日货最多最贱。本地之产品：如木炭一担，价五六角；石炭一担，价三四角；蓖麻子油一担，价八九元；猪肉一斤，价一角二分；羊肉一斤，价八分；毛一斤，价二角；鸡价与猪肉同。以上俱用大秤，每斤计二十四两，即南方亦称之斤半重矣。鸡孵一个，价四五厘；羊皮袍料一件，上好者，价才十二三元。该县物产之低，大概如此，假使铁路可通，运至南方，或售钱，或换货，俱有倍蓰之利矣，真如道路之不通何。

（己）工价：雇农劳金，每月五六元，供伙食者减半，闲月尚可酌减。商店雇员，当学徒者，头三年，只供火食，不给工价，三年后，每年酌给数元，以后，则年年增加，工厂与手艺人店之工友，大致与商店无异，在能力强，资格老者，亦能赚百元，但全县之中寥寥无几！至若从事于教育界者，向有城内城外之分；外区教员，每月七八元，或九元、十元不等，火食自备，工资尚不能按月发，较之一雇农所优有限；城内教员，薪水有的款，且数目亦较昂，如第一小学校校长，每月十八元，教职员，或十一二元，或十三四元不等，以如此之薪水聘教员，教员之略有知识者，安肯就之，无怪三百千锡茶壶之徒（三百千：即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锡茶壶，即锡茶壶三字之讹）皆坐拥皋啖他。

林业：入其境，而葱葱郁郁，满目皆森林，其地必兴，入其境而萧萧索索，满目皆童山荒野，其地必亡，吾向以此衡诸地方，其理丝毫不爽。人造之林，在南门外，有旅部所植之林场；东门外，有第一苗圃；北门外，有第二苗圃；合清凉山、泰和山、嘉岭山及望瑶堡之龙虎山计之，总植不过三千二百余株，而成活者仅一千四百六十余，其种类，则杨、柳、榆、槐及德国槐等。若天然林，纵该县境内，十分之七分为山，除山沟稍有点缀外，其余俱如牛山濯濯也，可不痛哉！

野生之药料，有杏仁、胡桃、山楂、大枣、花椒、甘草、党参、车前、茵陈、扁豆、秦艽、蕤仁（土人名茹胡）及大小茴香等十余种，但成庄输出者，只有蕤仁一味。

矿业：炭矿，已见于前工业门，不赘述，只仅论煤油。其储量之多，恐不下于延

长。(甲)从历史上证之,城南二十五里,有石油泉,《酉阳杂俎》所载:“高奴县(今肤施)树脂水,水膩,浮上如漆,采膏车及燃灯,极明。”又《地理志》云:“高奴有洧水肥可燃,《水经注》谓之丰林川水。”(宋熙宁五年省丰林县为镇并入肤施)此以历史证之,可知其储量之多者也。(乙)现状,据陕西建设厅报告:陕北产煤油之地,多至七县,肤施即其中之一;又该县城东七里之桥儿沟,据土人云:其沟中流出之水,亦可燃灯,由此可知其储量之多也。可惜彼地人民,既无力开采,而当道虽明知之,又不肯积极举办,致大好资源,蕴藏于地,又何怪外货滔滔而入之。

### 五、人民生活

食:食料以高粱、小米、荞麦、玉蜀黍及各色豆子为主,除作挂面必须荞麦外,其余干稀饭,或烧饼馍馍,各种粮米,俱可充之。小麦一种,稍贵,贫家食者少,大米本地不产,市上虽有,价值奇贵,只能供官场或富家偶尔之需耳,若寻常人,终生未曾入口。食面时,以碱盐辣椒酸醋为佐,稍阔绰者,或面上铺以豆腐或绿豆芽。食干稀饭时,只用点盐,有时为供老人之需,亦破例炒一碟蔬菜。至食馍馍烧饼,则百菜俱无,只须水浆一碗佐之足矣。

衣:以粗布短装为主,破烂者多,补缀而洗涤之者绝少,可见地方之穷苦矣。时至冬月,男子则棉袍束腰,女子则棉裤束胫。小康人家,男子多着无衣面的老羊皮袍,女子头上,则盖以青丝帕。若穿绸缎,或者有衣面的较好皮袍者,予在县城内只见二人:一为前之五品郎中,一为民国时曾充省议员又历任县长之某某耳。

住:以土墙为主,砖为补助,房间系洞式,窗棂用纸糊,门闩以绳绊代之;贫穷人家,则住土窑者多,燃灯用麻子油,亦有用无玻璃罩的煤油灯者。

### 六、教育

学校教育:全县分为八区,每区只有小学一所。惟城内第一区有男女小学各一所,党务指导办事处,有民众学校一所。天主救世两堂,有夜课学校二所。外区教职员,每所一人或两人,学生十数名或二三十名,经费系就地筹款,多者月三十余元,少者一二十元。教款仰给于赌博罚款或放荒,故不能按月发给。若城内第一小学校,教职员有十余人,学生有二百余名,预算为每月二百余元。基金六千元,又有地方税作补助。

社会教育:有图书馆(近停歇)一处,阅报社三处(党部县商会分设),宣讲所二处(天主救世两堂分设),书铺二三家,戏园一处(附设于旅部内逢节气或纪念日开演),马戏卖武者,时往时来,无定期。

### 七、警卫

保卫团组织:外区保卫团,团士多少,或有枪,或无枪,视地方之冲僻而定,其数未祥。城内总保卫团,现只有团士四名,第一区保卫团,只有团士两名,而每月经费,竟需余十元之多。公安组织,只有官长,无巡士(巡士系借用总保卫团园丁)每月经费,需数十元,较总保卫团尤为滑稽。全县警卫,如此情形,当不足捍卫乡里,徒有虚名。且因官箴不整,反为民害。

### 八、财政

计田赋每年约八千余元,摊派八十六师军费三万元,地方附加税约计一万元,茶税一千元其余:如禁烟、印花、税契、牲畜、碾工、盐斗牙、骨角皮毛等税,共约一万数

千元，以全县仅三万有余之人民，而担任此约六万元之赋税，无老无少，无男无女，每人平均，须年纳银二元。

## 四、《延安市志》修志始末

1982年9月，延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暨办公室成立，在中共延安市委、市政府和各级领导的重视、关怀及广大干部、群众积极热情支持下，开始了《延安市志》编纂工作。起步时，没经验、资料少，到西安复印清嘉庆《延安府志》，延安府所辖十六县县图、府图、省图，摘抄《延安揽胜》中有关肤施县资料，购回《陕西文史资料汇编》、《延安今昔》（上、下）、《延安文史资料》（一、二、三）及回忆录、工具书、参考书籍。还查阅和抄回大量资料，并向省内外同行、专家学习了修志经验。又抄录清康熙《延安府志》，去绥德购回《延绥镇志》，然后以建国后十年的《延安县志》稿本作基础，进行篇目设计。

这次修志的断限是，上限自事物发端，下限1989年，部分内容至1993年，根据上级及延安市编纂委员会要求，延安市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修志指导思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及历史唯物主义原理，以《关于建国以来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进行记述，创编新志。经反复研究，探索写出《延安市志》（第一稿）篇目。其内容有：概述、政权、革命斗争、政治、经济（上、下）、市政、文化、教育、卫生、社会、人物、附录、中共中央在延安13年的活动、陕西延安地区行政公署等13编。领导、专家、学者、广大群众各界人士阅后，提出了宝贵的修改补充意见，并积极提供了资料。此后挥笔撰文，力求写出一部观点正确、符合史实、体例完善、重点突出，浸透浓郁延安革命特点、陕北乡土气息的新市志。

延安市人民政府向全国各地印发了《关于征集延安地方资料的通告》，不少曾在延安工作过的同志，特别是老红军、老八路热情洋溢地寄来宝贵资料，通过开座谈会，征求意见，修改编出第二稿篇目，按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省地方志编委会要求精神，于1985年4月完成第三稿篇目。延安市政府以人办下发了（1985）38号《关于征求对〈延安市志〉篇目意见的通知》。初稿编目定型，下达初稿编写任务。紧接着市委、市政府联合发了（1985）39号《关于批转〈延安市志〉编目的通知》。承担专志任务的部门重视和支持修志工作，形成上下一股劲，齐抓共管。市政府又向全市干部、群众、各界人士印发征集修志资料的通告，使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篇目下发后，市志办狠抓部门机构建立，要求做到三定（定人员、定时间、定质量）。责任落实后，办公室人员分片包干扛死肩，一抓到底。要求各修志单位一把手亲自抓修志工作，又要当部门志的主编。

根据延安市（1985）38号文件精神，修专志队伍建立健全起来，组织、人员双落实。编写人员进行了集体培训，开经验交流会，外出参观学习，增强和提高了编写人员的业务水平。



1985年10月市志办公室转发延安市农业局《关于编写农业志安排意见》通知后，修志热潮在全市展开，牵动了全市60多个单位100多名修志人员。每天都有近百名修志人员在延安市和全国各地采集资料，学习修志经验，埋头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修志工作。

延安市市长、市编纂委员会主任左希民发表谈话，要求各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抓好修志工作。市计委主任姜建成在《延安市志通讯》上发表了《延安市志空白，再不能留给下一代人》，延安市交通局介绍了《我们是怎样进行交通史志资料征集工作的》。这些讲话、文章，都对编写新市志起到积极作用。

为落实市长的讲话，市政府发了《关于对各专志编写工作完成情况的检查通知》。对全市修志单位进行了检查，大部分单位完成了初稿。1987年年终，延安市召开修志表彰大会，会上奖励了7个先进集体，25个先进个人。副市长、市编纂委员会副主任解煜参加并讲了话。市志办公室主任刘成荣作了题为“总结经验，学习先进，为编写出我市市志继续努力”的讲话。

1987年12月总纂开始，市政府还在全市抽调12名有写作能力的老同志配合市志办公室，组成写作班子着手总纂。经过两年的艰苦劳动，1989年12月《延安市志》总纂脱稿。编纂《延安市志》共搜集资料2000余万字。成书120余万字结构形式是志、章、节、目。体裁为述、记、志、传、图、表、录7个方面，以志为主，图表分别附在各类之中。全书顺序排列：序言、凡例、概述、大事记、专志、附录。共31个志。志的特点，横排门类纵述事实，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对是非、功过、得失、褒贬兴衰、成败、经验、教训，实事求是记述，不加评论，寓观点于记事之中，文风力求严谨朴实，简洁通俗。志稿总纂成后，由市长周万龙，副市长刘少峰主持召开了《延安市志》初稿评审会，初评后于1991年初报延安行署评审。

延安行署于1991年6月28日，主持召开《延安市志》（送审稿）评审会，省地方志领导参加会议，并邀请各方面的专家、学者、修志同行和地区有关部门负责人，就志稿反映延安新旧社会变迁、经济发展、中共中央、西北局、陕甘宁边区在延安、篇目设置、表述体例、资料详略等提出意见270条。市志办公室对评审意见进行整理，经过吸收消化，择优而从。

1992年1月至1993年7月，市志编委会办公室，组织力量，对志稿进行了认真、细致的修改，特别是地区方志办领导张文辉亲自参与修改，使志稿得以精炼，提高了质量。1993年10月送终审。12月8日，省地方志编委会召开终审会议，《延安市志》顺利通过。

1994年3月延安市机构改革，成立市志档案局。市志档案局局长贺向东，根据市政府的安排，从3月至6月组织人员，进行了终修。7月至8月又组织人员对1989~1993年5年间的主要成绩进行了补充。达到了“齐、清、定”的要求，特别是编委会主任、市长周万龙十分重视修志工作，从人力、物力、财力上给予了很大支持，使《延安市志》得以顺利出版发行。

---

## 编 后 记

---

盛世修志，千秋大业。中共延安市委、市人民政府大力组织编修《延安市志》，从1982年开始，八易寒暑五修纲目，经全体修志人员辛勤努力，终于编成一部120万字的一方“百科全书”。《延安市志》能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有用的资料，发挥“资政、教化、存史”的作用，参与修志的同志都感到无比欣慰。

在部署修《延安市志》时，市委、市政府要求各部门领导亲自抓，落实专人，广集资料，撰写专业分志，提供翔实资料，全市组成了一支100多人的修志队伍，编、采、写上下一起行动，形成“众手成志”的局面。

1987年省志编委会陈元方主任亲自审阅了《延安市志》第四稿篇目，后召开省志编委会的有关人员，专题对《延安市志》篇目进行了认真讨论，提出修改、补充完善的宝贵意见。1991年省志编委会朱星联主任亲自来延安，参加了延安地区组织评审《延安市志》的会议，作了具体指导，陕西省地方志编委会副主任冀东山、鲍镛、县志处处长董建桥和县志处杜志义、出版处处长冯鹰在本志编写和终审过程中给予大力支持。特别应提及的是地区方志办副主任张文辉，在志稿终审前进行了认真细致的修改，加工。出版印刷前，他又与市志档案局的同志一起统稿修改，使志书得以顺利出版。在这里，对他和参与编纂修改，审稿的省、地、市志同行同仁一起表示感谢！

通过编纂《延安市志》我们深深感到，没有领导的重视、关心、支持，就没有《延安市志》的问世，正是领导的重视，专家的指点，各界的支持，同行的帮助，全市的配合，始能“集百家之言，立千秋之志”。由于编写人员思想、知识和业务水平有限，难免出现不足之处。真诚希望老革命、老红军、老八路及延安工作和居住过的同志、读者、行家批评指正。

延安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陕)新登字 001 号

陕西省地方志丛书

延安市志

延安市志编纂委员会 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西安美术学院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54.25 印张 18 插页 1287 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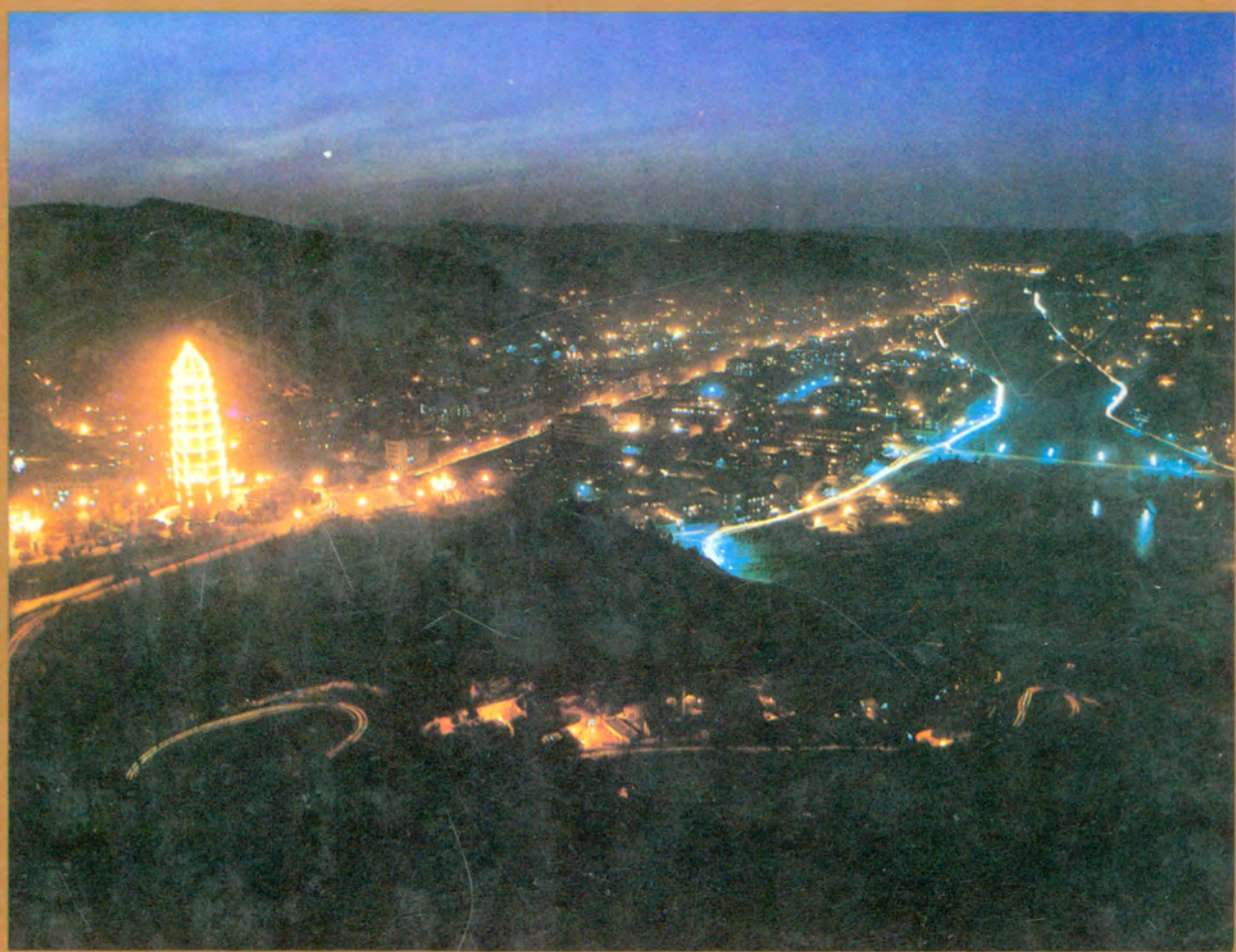
1994 年 12 月第 1 版 199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8000

ISBN 7—224—03729—X / K · 525

定价: 函装 200 元 精装 150 元

责任编辑 郭文镐  
封面设计 徐秦生  
封面题字 周万龙



ISBN 7-224-03729-X



9 787224 037296 >

ISBN 7-224-03729-X / K · 525  
定价：函装200元 精装150元